



THE *Art & Craft*  
OF BIBLICAL PREACHING

# 講道者 工作坊

羅賓森 / 拉遜 合編

Haddon Robinson and Craig Brian Larson

林成蔭 / 呂允智 合譯

本書榮獲

《講道》雜誌2006年講道類最佳書  
《今日基督教》雜誌2006年教牧領導類

# 講道者工作坊

---

編者：羅賓森 / 拉遜

譯者：林成蔭 / 呂允智

出版及發行：更新傳道會 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Inc.

北美總會：P.O. Box 665, E. Brunswick, NJ 08816, U.S.A.

電話 (732) 828-4545；傳真 (732) 745-2878

E-mail: info@crmj.org

台灣分會：台北市116郵政信箱29-59號

電話 (02) 8663-3811；傳真 (02) 8663-5071

郵政劃撥13913941基督教更新傳道會〔奉獻〕

E-mail: crmtaiwan7@gmail.com

新加坡分會：Christian Renewal Mission

35 Kallang Pudding Road,

Tong Lee Building, Block A, #10-01

Singapore 349314

電話/傳真 65-67481994

E-mail: crmsg77@yahoo.com.sg

香港分會：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Inc.

香港上環郵政局郵政信箱號碼33139號

電話 (852) 2546-5738

E-mail: crm7hk@gmail.com

二〇一〇年二月初版

二〇一〇年五月第二次印刷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 **The Art and Craft of Biblical Preaching**

Editors: Haddon Robinson and Craig Brian Larson

Translators: Samuel Ling and Paul Lu

Authorized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Inc.

P.O. Box 665, East Brunswick, NJ 08816, U.S.A.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U.S.A. under the title: The Art and Craft of Biblical Preaching

©2005 by Christianity Today International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of Zondervan, Grand Rapids, Michigan

First Chinese edition: February, 2010

Second printing: May, 2010

©2010 by 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Inc., or known as CRM, Inc.

ISBN 978-1-56582-201-6

ALL RIGHTS RESERVED

更新傳道會網址 <http://crmj.org>

責任編輯：曾靜君 封面設計：楊順華 電腦排版：沈治

Printed in Taiwan



如何使用本書.....	XV
-------------	----

## 第 1 部

### 講道——從上頭來的呼召

我當如何忠於神對講道本質與傳講方法的心意？

- 1 解經講道的信念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2
- 2 解經講道的定義 / 斯托得 John Stott.....3
- 3 尊嚴受壓者的每週良藥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10
- 4 餵養多，挑戰少 / 凱思樂 Jay Kesler ..... 12
- 5 講道能力的神學 / 亞當斯 Jay E. Adams ..... 14
- 6 開闊我們眼界的講道 / 勞瑞斯 Crawford Loritts..... 18
- 7 領導與餵養 / 海福德 Jack Hayford ..... 19
- 8 約翰福音3: 16的基調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24
- 9 在你的講道中成長 / 海波斯 Bill Hybels.....28
- 10 以講道建立靈命 / 麥奎肯 Robertson McQuilkin .....33
- 11 在教會中講生命之道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41
- 12 我的講道學理論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47
- 13 持守正道 / 韓大衛 David Helm.....48
- 14 講道的歷史 / 魁麥克 Michael Quicke.....54

## 第 2 部

### 講道者的靈性生活

我當如何關照自己的靈魂，以致講道時有好的靈性？

- 15 源源不斷的杯 / 魏樂德 Dallas Willard.....64
- 16 專利的傳道人 /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iersbe .....67
- 17 我為自己的講道禱告 / 麥基弗 Joe McKeever ..... 74

18	膏油如何發揮功能？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78
19	完全清潔 /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	83
20	閱讀的要求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88
21	按著正意，分擔講道的擔子 / 歐斯本 Larry W. Osborne .....	89
22	從個人的痛苦講道 / 韓斯 Daniel T. Hans .....	96
23	你們中間的先知 / 鄧南 Maxie Dunnam .....	102
24	燃燒潔淨的燃料 / 文尼格 Scott Wenig .....	108
25	死灰復燃的講道 / 布開南 Mark Buchanan .....	110
26	為什麼在講道前要來回踱步 / 溫格林 Walter Wangerin Jr. ....	114
27	以講道震撼污鬼 / 巴恩斯 Craig Barnes .....	116
28	神聖的期待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120

### 第3部 考慮聽眾

我如何根據聽眾來改變講道方式？

29	針對每個人的講道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124
30	單純的能力 / 史密司 Chuck Smith .....	132
31	從會眾席的觀點 /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	136
32	對平常人講道 / 史密德 Lewis Smedes .....	139
33	為什麼認真的傳道者使用幽默 / 卜克瑪 John Beukema .....	144
34	藉由對話連結聽眾 / 亞瑟斯 Jeffery Arthurs .....	160
35	揭露自我，使基督得榮 / 史多維 Joe Stowell .....	163
36	如何被聽見 / 史密思 Fred Smith .....	165
37	打開封閉的美國心靈 / 道布森 Ed Dobson .....	171

- 38 讓聽眾成為教會 / 魏立門 Will Willimon ..... 178
- 39 講道改變人心 / 白革 Alistair Begg ..... 186
- 40 傳講真理、公義與美國之道  
/ 麥金尼斯 Rick McKinniss ..... 190
- 41 在非道德的時代講道德 / 凱勒 Timothy Keller ... 195
- 42 跨文化講道 / 理查森 Rick Richardson ..... 202
- 43 與後現代接軌 / 麥奎肯 Robertson McQuilkin ..... 206
- 44 在多元文化中講道 / 凱勒 Timothy Keller ..... 210
- 45 與非基督徒連接 /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 214
- 46 如何繙譯男性化的講道給女人聽  
/ 馬秀絲 Alice Mathews ..... 216
- 47 他說，她聽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 221
- 48 與男人連結 / 喬凡提 Bill Giovannetti ..... 226
- 49 創造對單身者友善的講章  
/ 倪蘇珊 Susan Maycinik Nikaido ..... 231
- 50 向學前幼童講道  
/ 麥安苔 Marilyn Chandler McEntyre ..... 233
- 51 對西班牙語裔美國人講道  
/ 卡諾亞 Noel Castellanos、米傑希 Jesse Miranda、  
饒默斯 Alfredo Ramos ..... 236
- 52 對非裔美國人講道 / 古柏 Rodney L. Cooper ..... 239
- 53 對亞裔美國人講道 / 金馬太 Matthew D. Kim ..... 243
- 54 工作帶來勝利？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248
- 55 一篇講章，雙重信息  
/ 包唯恩 Wayne Brouwer ..... 251
- 56 懂得輕鬆的傳道人 / 韓森 Richard P. Hansen ..... 255

- 57 我們還有怎樣的權柄？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260

## 第4部 解釋與應用

如何抓住聖經的正確意義，並指出其與我獨特聽眾間的關聯？

- 58 為何講道？ /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 268
- 59 從經文中提煉黃金 /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 273
- 60 忠實第一 / 傑克曼 David Jackman ..... 279
- 61 神的意念說明書 / 司察福 Greg R. Scharf ..... 284
- 62 釋經時的五個獵鳥犬型問題  
/ 巴默爾 Earl Palmer ..... 289
- 63 比賽規則 / 艾大衛 David L. Allen ..... 293
- 64 為什麼最好的傳道人都注重神學  
/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 299
- 65 讓聽眾自己發現 / 巴默爾 Earl Palmer ..... 305
- 66 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  
/ 麥修斯 S. Bowen Matthews ..... 310
- 67 不合宜的「是的」神學  
/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 316
- 68 偉大教練與傳道人所共知的事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 318
- 69 打開耳朵也打開心靈的講道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324
- 70 帶領聽眾到生命樹 / 賀格 Ted Haggard ..... 326
- 71 聖經文體基本原理 / 艾大衛 David L. Allen ..... 329



- 72 從主前紀元到早上11點  
/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 333
- 73 敘述式講道的主要概念  
/ 波登與馬修森 Paul Borden & Steven D. Mathewson ..... 340
- 74 利未記的生活 / 貝羅伯 Rob Bell ..... 353
- 75 內在的應用 / 威門 David Veerman ..... 357
- 76 落實於應用而非道德主義  
/ 柴培爾 Bryan Chapell ..... 365
- 77 將聖經內容與生活應用結合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373
- 78 顯明應許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 380
- 79 幫助聽眾實行我們所傳講的  
/ 方若梓 Randy Frazee ..... 383
- 80 應用的異端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389
- 81 講道帶出真實的聖潔 / 裴騰 Randal Pelton ..... 397
- 82 少說自己，多說耶穌 / 史多維 Joe Stowell ..... 399
- 83 宣揚自我中心的講道 / 拉遜 Craig Brain Larson ... 401
- 84 實際型講道的危險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405
- 85 恩典：迷路的許可證？ / 柴培爾 Bryan Chapell ... 408
- 86 恩典與聖潔豐富的聲音  
/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 410

## 第5部

### 結構

如何以清楚的方式產生概念，加以組織，並找到支持？

- 87 超越刻板的自由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414

88	言與行 /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	420
89	讓當代聽眾與聖經內容相連結 / 伊爾禮 Mike Yearley .....	421
90	清楚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426
91	說話清楚的技巧 /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430
92	以問題來建構講章 /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	434
93	更好的主要概念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456
94	先後次序的力量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463
95	讓大綱幫助你而非困擾你 /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467
96	講清楚與保持懸疑之間的張力 /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	471
97	講道的生命之血 / 比特華特森 Ian Pitt-Watson.....	476
98	押頭韻表達法的式微 /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477
99	張力的分配調整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480
100	目標導向的講題 / 華理克 Rick Warren .....	481
101	我為什麼要聽你講？ / 艾德華 Kent Edwards .....	484
102	滿意的結論 / 艾德華 Kent Edwards.....	486

## 第6部

### 風格

如何使用個人長處及各樣信息種類，使之完全發揮出聖經的潛能？

103	確定你的長處及短處 / 李德鋒 Duane Litfin.....	490
104	有趣的講道 / 布斯達 Stuart Briscoe.....	501
105	從技巧上學經驗 / 貝羅伯 Rob Bell.....	506

106	高效率傳道人的七個習慣 / 拉遜 Craig Brain Larson.....	515
107	講章的氣氛 /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	522
108	教導全本聖經 / 卡森 D. A. Carson .....	528
109	戲劇化的釋經講道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530
110	逐節講章帶出真正講道 /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	532
111	經文式講道為何獨特？ /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	540
112	主題式講道也可以是釋經式講道？ /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	547
113	合乎聖經的主題式講章 /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	551
114	聖經人物的主題式講道 /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	555
115	針對當代議題的主題式講道 /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	560
116	主題式神學性講道 /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565
117	充分利用聖經中的反合性 / 韓森 Richard P. Hansen .....	569
118	萃取系列式講章之精華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577
119	系列式講道的趨向 / 魏克森 F. Bryan Wilkerson ....	582
120	一個吸引人的系列 / 訪問奧伯格 John Ortberg.....	586
121	第一人稱敘述性講道 / 魯賓遜 Torrey Robinson ..	588

- 122 合乎聖經的講道在於生命改變  
/ 奧伯格 John Ortberg ..... 592
- 123 向失喪者傳福音的七項原則  
/ 路卡斯 Dick Lucas ..... 594
- 124 在本地教會傳福音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605
- 125 針對感覺需要的講道  
/ 訪問李德鋒 Duane Litfin ..... 609
- 126 收割成熟莊稼，向歸信者講道  
/ 訪問麥雅各 James MacDonald ..... 613
- 127 在「漠不關心」的文化中放膽講道  
/ 訪問勞瑞 Greg Laurie ..... 618
- 128 帶著領導者的心講道 / 倪克頓 Jim Nicodem ..... 620
- 129 新講道學之批判 / 吉布森 Scott M. Gibson ..... 623

## 第7部

### 故事及例證

如何找到具啟發性、可信度又吸引人的例證？

- 130 講故事三原則 / 米勒 Kevin A. Miller ..... 632
- 131 講道中的煙火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 636
- 132 用講故事方式講道 /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 642
- 133 如何講一個動人的故事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 648
- 134 有生命氣息的聖經故事  
/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 652
- 135 懸疑 / 馬克南 Dave McClellan ..... 654
- 136 向知名小說家學講道 / 伍德摩 Bill Oudemolen .... 658



137	好的張力 / 奧伯格 John Ortberg.....	661
138	從流行文化中舉例 / 米勒 Kevin A. Miller.....	664
139	修改例證以符合需要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670
140	過於曝光 / 艾斯禮 Richard Exley.....	676
141	誠實敏慧地使用例證 / 哈爾威 Wayne Harvey.....	682
142	註明出處 / 史汀奈特 Chris Stinnett.....	686
143	避免自我中心的講道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689
144	以生命為例 / 奧伯格 John Ortberg.....	690
145	門徒日常生活例證的衝擊力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694

## 第 8 部

### 預備講道

我應如何安排時間研讀來預備講道？

146	為何我撫摸床旁的聖經？ /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698
147	衝破無道可講之困窘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700
148	默思 / 傅士德 Richard Foster.....	708
149	與神促膝長談 / 江森 Darrell W. Johnson.....	711
150	想要禱告的神祕衝動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717
151	預備傳遞信息者 / 安戈登 Gordon Anderson.....	721
152	聖靈同在的提升 / 海波斯 Bill Hybels.....	722
153	光照的艱辛工作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727
154	講道心連心 / 巴帝 Dan Baty.....	731
155	想像力：講道者常忽略的盟友 /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iersbe.....	735
156	尊崇神的講道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743

- 157 **何時才算把講道準備好了？**  
/ 葛格瑞 Stephen Gregory ..... 747
- 158 **盡量使用你的電腦** / 多博勒 Richard Doebler ..... 750
- 159 **如何設立一個上等的圖書館**  
/ 沙迪斯 Jim Shaddix ..... 753
- 160 **什麼可使講道深入**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756
- 161 **講道之前** / 羅威爾 Ed Rowell ..... 760
- 162 **靈感點**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762
- 163 **簡明就是美** / 司蘊道 Charles Swindoll ..... 765
- 164 **使用他人的講章**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768
- 165 **計劃一個更豐富深入的講道系列**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769

## 第9部 傳講

我如何講才能吸引聽眾的注意力？

- 166 **熱情的源頭** / 威爾遜 Paul Scott Wilson ..... 772
- 167 **講道需要情感**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 773
- 168 **有力度的講道** / 米勒 Kevin A. Miller ..... 778
- 169 **講稿多或寡**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 783
- 170 **聽眾之眼見** /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 792
- 171 **能出聲，才能講道** / 雪薇莉 Emily Shive ..... 796
- 172 **除去我的嗯、啊及其他不良怪癖**  
/ 魁肯尼 Kenneth Quick ..... 799
- 173 **在公眾面前宣讀聖經** /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 801
- 174 **急迫感的重要性** / 奧伯格 John Ortberg ..... 804

175 那天我失去勇氣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 805

## 第 10 部 特殊主題

如何清新又有信心地傳講節日信息與難講的主題？

- 176 當你不期盼特殊節日到來  
/ 卜克瑪 John Beukema ..... 808
- 177 傳講恐怖事件 / 唐芭芭拉 Barbara Brown Taylor.. 813
- 178 預備會眾面對受苦 / 派博 John Piper..... 819
- 179 在這放任的時代講地獄  
/ 凱勒 Timothy Keller ..... 821
- 180 呼籲全然委身的講道 / 海波斯 Bill Hybels..... 828
- 181 危急關頭的講道 / 麥哥登 Gordon McDonald ..... 838
- 182 當噩耗傳來 / 里德 Eric Reed ..... 843
- 183 婚喪禮中的救贖性講道  
/ 羅宓居 Stephen N. Rummage..... 849
- 184 指標性講道 / 海福德 Jack Hayford..... 851
- 185 你必須要講出來 / 布斯達 Stuart Briscoe ..... 860
- 186 傳講當代議題 / 洛夫喬 Grant Lovejoy ..... 866
- 187 講「那個敏感」的主題 / 海波斯 Bill Hybels... 870
- 188 以慈愛及確信來傳講性的題目  
/ 巴恩斯 Craig Barnes..... 878
- 189 越發困難的婚姻講道 / 拉索 Bob Russell..... 880
- 190 當講道進入工作場所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885
- 191 搭橋連結職場鴻溝 / 史坦利 Andy Stanley..... 888

- 192 會眾居然喜歡聽有關奉獻的講道！  
/ 拉索 Bob Russell..... 890

## 第 11 部 評鑑

如何得到建設性的回應使我繼續成長？

- 193 經過仔細察看的講道 / 海波斯 Bill Hybels..... 898
- 194 回應所帶來的苦惱及狂喜  
/ 瓦爾特 John Vawter..... 908
- 195 得到你所需的回應  
/ 魏立門 William Willimon..... 911
- 196 一個完整的檢驗 /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915
- 197 作調查的學問 / 瓦妮雅 Virginia Vagt..... 916
- 198 身為講道評審所學到的功課  
/ 伊可洛夫 Lee Eclov..... 919
- 199 緊緊抓住聽眾的注意力  
/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923
- 200 我最差及最佳的講道  
/ 唐巴巴拉 Barbara Brown Taylor..... 927
- 201 向偉人學習 / 米勒 Kevin A. Miller..... 929

### 塑造講道事工的有用書籍

- /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936

- 本書作者簡介..... 941



# 如何使用本書

本書中的文章是從以下四個來源精選而得：過去二十五年的《領導雜誌》（Leadership Journal），過去近五年的《今日講道》網站（PreachingToday.com），過去二十年左右的《今日講道錄音》（Preaching Today audio,《今日基督教》國際機構有關講道的資訊），以及專門為本書寫的一些章節。

這樣的一本手冊——充滿了各樣的資料——必須好好整理。如同吃巧克力，每章是那樣的豐富，滿有各樣的亮光，會令你不禁要反覆瀏覽。就像參加一週之長的研習會，內容多到我們無法吸收的地步，以至預備講道時無從下手。

如同偉大的音樂家，事奉主的僕人、使女會繼續成長。我們希望這本手冊能夠在你的成長過程中，陪伴你多年。你可能需要花幾週到幾個月的時間，去專注探討某章中的某原則，直到那變成你的第二本能，然後再集中你的注意力，去深思研討其他原則。

如果你還沒有建立個人的講道查核清單，那就該做，這是你的寶庫，包含你預備講道與講章時需要記住的事項。因為你不可能在各個方面同時成長與應用，所以在研讀本書時，要盡量擴充你的查核清單（記下頁碼以方便回頭查詢）。有這樣的查核清單，你可以心中篤定地安排自己能力所及的成長計劃。也許今年之內，你還來不及運用本書篇章中精彩的想法，但是到了明年，也許就可以做到了。

在你預備好講章之後，可回顧你的查核清單，確認你的講章至少合乎其中一些最重要的注意事項。有了查核清單，你就可以建立起一套預備講道的標準程序，免得因為要顧及講道的種種複雜因素，反而綁手綁腳動彈不得。

我們根據自然的程序，將本手冊分成幾個部分與許多章，但其中

的材料並不會像磚頭砌在牆上一樣彼此密合。每一章是獨立的，你可以根據你的特定需要，從任何你有興趣的地方開始閱讀，也可以跳過某些篇章。

當然另一個閱讀本書的方法，就是一次讀一章，集中在與講道有關的某個廣泛範圍——就如例證與風格等。這些文章節包含比較突出可見的內容，但並非地毯式全面探討。這不是一本講道大全，例如，本書沒有任何章節探討各傳統主要宗派的講道法。

我們用禱告與信心，將本書推薦在你手中。在你神聖的講道呼召中，相信這本書能在未來的年歲裏，幫助你的成長與滋養。也盼望書中許多篇章，進入你每年所要研讀的書單之中。我們要特別感謝本書中所有的作者，謝謝他們提供個人的專長，並許可我們使用其材料。他們都認同講道的重要性，但是很自然地，他們應該怎麼講卻有不同的看法。在本書之內保存著健康而相異的觀點。

我們謝謝安格（Paul Engle），容德凡（Zondervan）出版公司的編輯發展部的副發行人及總編輯，謝謝他的異象及在整個出版過程中的引導。謝謝諸位編輯，特別是副編輯布克馬（John Beukema），及各位助理編輯，謝謝他們的辛勤、技巧與愛中的勞苦。

能夠在此盡力地服事你們，滿有喜樂與榮耀。

羅賓森（Haddon Robinson）

拉森（Craig Brian Larson）



第 1 部

# 講道

——從上頭來的呼召

我當如何忠於神對講道本質

與傳講方法的心意？

1

## 解經講道的信念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要完成作為傳講聖經講道者的艱巨任務，在事奉工場中的男女同工們，必須持守下列的真理：

### 1. 聖經是神的話

如奧古斯丁所說：「當聖經說話時，神就說話了。」這個信念指出，如果我真正按照情境明白聖經的話，我所了解的，就是神要說的話。（我不認為許多福音派及自由派人士，真正如此相信。）

### 2. 整本聖經都是神的話

不只羅馬書，利未記也在內，不只以弗所書，以斯帖記也在內。不只那些「炙熱」的章節，那些「冷僻」的也在內。

### 3. 聖經能自我證實

如果人能經常接觸並了解聖經，他不會爭論聖經內容的真實性。因此，聖經的聽眾與讀者，未必需要先接受前兩項信念，神仍然可以藉著祂的話，在他們的生命中工作。

### 4. 引至「耶和華如此說」的講道方式

在此我不是討論講道學的方法，乃是要帶來一種打開聖經的欲望，讓信息的權威建立在聖經上。（這乃是針對今天社會中反權威的心態。）

### 5. 學習聖經者必須找出聖經作者的寫作目的

第一個問題是：「聖經的作者要對聖經的讀者說什麼？為什麼？」今天許多文學專家所提出的「讀者反應理論」（Reader Response theory），對研經毫無用處，因為「解經不能解出聖經沒講過的意思」。

### 6. 聖經是關乎神的書

聖經不是一本指引生活的宗教書籍，提供有關幸福婚姻、男女、工作或瘦身減肥的「答案」。雖然聖經有探討這些題目，但整體而言，聖經是講到神的本性、意念及旨意。惟有先明白、讚賞神是誰，



祂對創造物的安排與要求，一個人才能了解真實存在的意義。

## 7. 我們並非「使聖經產生關聯」，乃是指出其已有的關聯

真理本與人相關聯，正如我們乾渴需水，飢餓需食一樣。現代的廣告業者，才會創造不存在的需要，以推動其商業銷售。

## 2

# 解經講道的定義

斯托得 John Stott

我有意要為以聖經為本之釋經下個定義並加以闡釋；對我來說，這兩件事似乎是不能分的，因為要明白何謂以聖經為本的釋經，需從其定義下手。故以下是其定義：**解釋聖經經文，是忠誠及敏銳地將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解開，使人聽見神的聲音，及使神的百姓遵從祂。**

現在容我用這定義的含義來加以闡釋，這定義中包括六個含義：有關聖經經文的兩個堅信，解釋聖經經文時的兩個職責，及其結果帶來的兩個期望。

## 有關聖經經文的兩個堅信

### 1. 這是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

解釋聖經經文是將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解開。**啟示**（revelation）與**靈感**（inspiration）是不可分的，**啟示**描述神主動揭顯祂自己，若非如此，祂仍是一位不可知的神；**靈感**描述神揭顯祂自己的過程，即透過向聖經中眾先知和使徒說話的方式，以致從祂口所出的話語，也就是眾先知和使徒說出的話語。否則，我們不可能知道祂的意念。

另一個詞句是**神的照管**，就是神慈愛的供應，祂安排祂的話語被記錄成為我們的聖經，又保守它歷經漫長許多世紀之保存，使普世之人在任何地方及時刻都有可能與之接觸。所以經文是神話語的記錄，

是祂以話語及文字顯示自己，是神的啟示、靈感及照管的成果。

這第一個堅信是一個傳道人必不可少的；如果神沒有發言，我們不敢發言，因為我們除了沒有根據的推想，別無可言。但神既已發言，我們必須發言，將神在經文中所要傳達的傳給別人。事實上，我們拒絕沉默，如阿摩司所說：「獅子吼叫，誰不懼怕呢？主耶和華發命，誰能不說預言呢？」（摩3:8），意思是將神說的話傳出去。同樣的，保羅回應詩篇116:10寫下：「我因信，所以如此說話。」（林後4:13），意思是我們相信神已發言，因此我們也要說。

我可憐那些不帶聖經上講壇，或是不視聖經為永活神話語記錄的傳道人。這樣的傳道人不能解釋經文，因他們沒有經文可解釋；他們不能發言，因他們無話可說，至少沒有值得說的話。但若我們上講壇時，深信神已發言，已使祂的話語被記錄，已將這受神感動的經文放在我們手中，那我們的頭會仰起、心被激動、血流增快、眼目發亮，反映有神的話語在我們手裏、口中的那種榮光。

## 2. 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在某種程度上是封閉的

這是出於我以上定義中的含義，解釋經文就是將經文解開，所以它必是有點封閉，不然不需解開。這時我可以想像讀者會立即表達更正教徒的不滿：你怎能說聖經經文是有點封閉？聖經豈不是一本完全敞開的書嗎？你不相信十六世紀改教家所教導聖經的明確性，顯而易見的素質嗎？豈不連普通或沒有受過教育的人都能自己去閱讀它嗎？聖靈豈不是神賜給我們的老師嗎？我們既有神的話語和神的靈，豈不必須說我們不需要教會的權威來教導嗎？

對以上的這一切問題，我都能給一個響亮的肯定答覆，但你所說這些正確的論點需要一點補充。改教家所堅持聖經的明確性，是指它的中心信息——惟有因信耶穌基督得救恩的福音。在聖經裏這點明確如日照中天，但他們卻沒有宣稱所有經文都是顯而易見的。他們不能這樣說，因為彼得曾說，在保羅的書信裏，有一些連他都難明白（彼後3:16）。如果一位使徒都難完全明白另一使徒所寫的，那我們如何敢大言不慚地說我們能呢？

事實上我們需要彼此合作來解釋經文，教會是被召的一個釋經群體，一群信徒聚集闡釋神的話。我們特別需要牧師和教師們來闡釋經文，解開經文，所以可以幫助我們明瞭經文，根據以弗所書4: 11，這是耶穌基督升上高天時，賜給教會牧師和教師的原因。

你記得腓利與埃提阿伯太監的事嗎？腓利問坐在車上的太監是否明白他所念以賽亞書53章的經文？太監有否說：「我當然明白，你豈不相信聖經是一本完全敞開的書嗎？」他沒有這樣說，他說：「沒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徒8: 31）

當加爾文（John Calvin）註解這段經文時，他提出埃提阿伯太監的謙虛，他希望在他當代有更多謙虛的人，他把這與他所形容的一些肥頭大腦、自信有能力了解的人作對比。他又說：

「這就是今日為何如此少人讀經時得到益處，因為百人中難得有一位歡欣地受教……我們當使用所有主放在我們面前去明白經文的資源，特別是牧師和教師們。」

所以如果是神賜給我們聖經，祂也賜給我們教師們去闡釋經文。我們蒙召講道的人必須記住這點，像提摩太那樣，我們要以宣讀、勸勉（譯者註：新國際版譯作「講道」）、教導為念（提前4: 13），我們既要向會眾宣讀經文，也要從其中引申我們一切的教義和勸勉。

這些經文顯示神所賜下的經文，是受神感動、帶著神的權威，也在某種程度上是封閉或難以明白的。所以除了賜下經文以外，祂賜給我們教師們去解開經文、闡釋並將之應用在今日人們的生活中。

## 解釋經文時的兩個職責

既承認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需被解釋，我們該怎麼做？

在我試著回答這問題之前，讓我們來思考經文在某種程度上是封閉、難以明白的主要原因之一。因為它牽涉到兩個世界之間深廣的文化峽谷——神發出祂話語的上古世界，及我們聽聞祂話語的現今世界。當我們讀聖經時，我們走進兩千多年的時光隧道，回到一個沒有電腦、沒有電器、在工業革命之前……回到一個早已不存在的世界

裏。即使我們讀的是一本近代的譯本，我們會覺得它有點怪，詞藻古舊，意義過時陳腐。我們會很想要像許多人那樣問：「這本古舊的書能告訴我什麼？」

不要埋怨兩個世界——神發出祂話語的上古世界，及我們現今生活中的世界——之間的文化峽谷，不要因為它造成我們的困擾而埋怨。當神決定對人說話時，祂沒有用祂自己的言語，這是神啟示的一種榮耀。因為神若用祂自己的言語，我們永遠不會明白。反而祂降卑使用了人的言語，特別是古典希伯來語及通用希臘語。在使用人的言語時，祂反映了人的文化背景，古代近東、希臘／羅馬及巴勒斯坦猶太教的文化。因為聖經背後的文化因素，及因之所起古今兩世界間的差異，確定我們釋經的工作，並加給我們兩個責任。

### 1. 第一個責任是忠於經文本身

你我必須有紀律地將自己的思想放在聖經作者的處境，他們的歷史、地理、文化及言語之中。若我們忽略這點，或不經心地或隨隨便便地去做，那是情無可原，那是表示我們蔑視神所選擇對人說話的方式。記得我們處理的是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我們雖說我們是如此相信，但在使用經文時，卻又並不全然與自己對聖經的信念相符。當我們自己研讀經文及將永生神的話語向別人解釋時，我們當如何不辭辛勞，小心翼翼，謹慎盡力地去做呢！所以，我們最嚴重的錯誤，是將我們二十一世紀的思想，放在聖經作者的頭腦裏，以致使他們所說的牽強附會地來符合我們想要的，然後說我們的意見有聖經根據。

再次，加爾文對此有正確的觀念，在他羅馬書註釋序言中有這段美妙辭句：「一個解經者的第一件事，是讓作者說他所說的，而不是把他的話變為你認為他該說的。」這才是我們的起點。查理西緬（Charles Simeon）說：「我的工作將經文的原意帶出來，而不是插入我認為可能有的意思。」

因此，這就是我們的第一個責任——忠於聖經原來的文字。

### 2. 第二個責任是顧念到我們現今情境

雖然神用古代世界的言語及文化向古代的人說話，但祂定意祂的

話也是為自古以來所有的人及文化，包括按祂旨意今日活在二十一世紀初期的我們所預備。所以一位解經者不僅是位註釋者；註釋者解釋經文的原意，解經者進一步將之應用於現今情境。我們要努力去了解神讓我們今日存活所在的迅速變動的世界，要明白許多不同的聲音，特別是他們所問的問題；要體會他們的痛苦、徬徨無定向及絕望的狀態，這些都是我們基督徒該對現代世界的關顧。

這就是我們解經者的雙重責任：在解開受神感動而來的經文時，既對原來的經文忠實，也對現世情境敏感。我們既不為了切合虛假的實用性而歪曲神的話，也不為了滿足對經文虛妄的忠實性而忽略現世情境。只有同時對經文忠實又關顧現世情境，才能成為真實可信的解經者。

但這過程相當困難，故成功的不多。福音派信徒的特徵性缺點是忠於聖經卻不切合時代，自由派信徒的特徵性缺點是切合時代卻不忠於聖經。我們當中甚至很少人開始設法去同時滿足這兩個要求。

當我們研讀經文時，我們需要按正確次序問兩個問題。第一，經文在當時是什麼意思？或可說，現在是什麼意思？因為它現在的意思就是它當時的意思。有人說：「經文的意思就是它作者的意思。」

所以，先問作者寫的時候他的意思是什麼？然後我們問第二個問題：經文說的是什麼？在當今時代它的信息是什麼？如果我們只抓住它的意義，而不去查考它的信息今天對我們所說的是什麼，那我們就落入好古癖主義（*antiquarianism*）之中，就與神呼召我們來服事的現今世代隔離了。然而，若我們先從它的當今時代信息著手，而不有紀律地問：「它原有的意思是什麼？」那我們就落入了存在主義（*existentialism*）之中，與以往的事無關，與神在基督裏對我們的啟示無關，也與聖經有關基督的見證脫節了。所以我們必須兩個問題都問，而且是以正確的次序問。

## 結果帶來的兩個期望

如果我們深信聖經經文是受神感動而來的，然而在某程度上是封

閉的、需要被解開的，同時我們也接受在解開經文時，既需忠於原來的經文，也顧念到現世情境，那我們期望得到的是什麼呢？

### 1. 我們能預期神自己的聲音會被聽見

我們相信神已經透過聖經作者們說話，而我們也需要相信神透過祂已說的話對我們說話。

這是使徒們論及舊約聖經時他們的堅信，當他們引述舊約聖經經文時，總是用「如經上所記」或「經上說」等字眼。保羅甚至問「經上說什麼呢？」我們可以如此回答他：「保羅啊，你怎麼會問這樣的問題？你豈不知聖經是本古舊的書？古舊的書是不會說話的，你怎能問『經上說什麼呢？』」但聖經的確能說話，神透過祂已說的話對我們說話。「聖靈有話說：『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就不可硬著心。』」（見來3: 7-8a）神的話是活的，是有力的，而且神活生生地透過祂的話對我們說話（來4: 12）。

今天很少有人有這個預期，就是當我們閱讀及解釋經文時，神會活生生地透過祂的話對我們說話。有人說：「我們已經發明一種讀經方式，永遠聽不見神說話。」在崇拜中的講道期間，大家閉上眼睛，合起雙手，一副虔誠姿態，安坐接受慣例的教訓，而講道者催眠式的聲調及舉止也鼓動這種氣氛。

若是講道者及會眾預期永活的神要說話，那情況絕對會有多麼大的不相同！大家要帶聖經上教會，打開它，正襟危坐地預期神要說話，渴慕地等候神說話。講道者在準備時也預期神要說話，事先及在講臺上都祈求神說話。在讀經及解釋經文時，他都不偏離這目標。講完道後，他再祈禱，在這寧靜嚴肅期間，各人都要感受到神的同在，知道神已面對了祂的百姓。

### 2. 神的百姓要順從祂

神的話永遠要求人順從，我們不能聽了就忘記，而是要照著去做。我們要靈命健全，非如此行不可。在整個舊約聖經中，我們常聽見神可怕的哀嘆「唉，若是你肯聽我的話。」神今天仍然這樣說話。那時祂不斷差遣先知，但祂的百姓嘲弄祂的使者，蔑視祂的話語，嗤

笑祂的先知，直至神對祂的子民發出烈怒；以致無可救治。以色列的墓誌銘是「他們拒絕聽從」。

恐怕今天的情況仍然如此，鍾馬田（Martyn Lloyd-Jones）博士在他的名著《講道與講道者》（*Preaching and Preachers*）中說，教會的衰微時期總是發生在講道低迷的時代。這是事實，今天不但講道，連聆聽神的話也都低迷。普世許多教會屬靈貧窮的主要原因，是人不願或不能聽從神的話。若講道者個人按照神的話生活，會眾也會如此。若沒有一個忠於經文，又關顧現世情境，且聽從神的話之牧養事奉來幫助，會眾就不會成熟。

那他們該如何回應呢？對神話語的回應要看這話語的內容是什麼。

(1)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祂自己及祂的榮耀偉大，我們就要在祂面前虛己地敬拜祂。

(2)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我們——我們的迷失、對祂不專心及罪疚——那我們就要認罪悔改。

(3)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耶穌基督及祂榮耀的生命及事工，我們就要以信心來回應，完全接受這位救主。

(4)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祂的應許，我們就要定意得到它們。

(5)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祂的誠命，我們就要定意遵守它們。

(6)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外面世界以及它龐大屬靈和物質上的需要，那當祂的慈愛激發我們時，我們就要去普世宣講福音、餵養飢餓的及關懷貧困的。

(7) 若祂對我們說的是有關將來的事、耶穌的再來及接著要來的榮耀，那麼我們的盼望會火熱起來，並定意成為聖潔，不住地事奉，直到祂再來。

一位講道者若能深入到經文內、發掘出它主要的題旨，又自己被這經文強烈深刻地感動，他會一再明確清晰地強調這主旨，又給會眾機會去回應，通常是以默禱的方式，讓各人被聖靈帶領去作適宜的奉行。

作為一個以聖經為本的釋經者：手中拿著神的話站在講壇上，心中有聖靈的帶領，面對神的百姓期望聽到神對他們說話並願遵從，這實在是一個莫大的榮幸。

---

## 3

## 尊嚴受壓者的每週良藥

講道如何帶給靈魂價值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有次我去所牧養教會的一位姊妹家探訪，當我跨進公寓時，她的丈夫正躺在客廳中的小床上昏睡，整個人看來皮膚焦黃，十分憔悴消瘦，似乎被威士忌酒掏空。我去時他正醒來，抽煙使他說話的聲音嗡嗡作響，又驚人地刺耳。看到他眼光中流露出怨恨的神情，我整個人的血液都冷了下來。

這個暴躁粗魯的男人，就是我們教會的姊妹每天要相處服事的人。她曾告訴我許多有關他的故事，使人寒心不已。

他們靠救濟金度日，整棟房子顯得極度貧寒。一個廢棄的輪胎躺在院子裏，廚房地板傾斜不平，斑駁的牆壁需要油漆，客廳中包著椅臂的布料已磨損，一兩張椅子因缺腳而彎曲，椅墊已失去彈性，滿到處都是捕鼠器，幾個不到40瓦的燈泡發出微弱的光線。

但是每個禮拜這位姊妹的生命裏會發生一件事，使她被提升到更高、更光明的境界，就是她會來到教會，聽一篇講台信息。這信息就是給在憂傷痛苦中，尊嚴受壓者的靈魂每週的一劑良藥，拯救、提升她破碎的心靈。我經常看到她在回家前，握住我的手時，眼中閃著感激的淚光。

不論在哪個崗位，我們生活在這個墮落的世界，經常走在批評與蔑視交織之下。來我們教會聚會的人們，每天被世俗的錯誤價值觀



所轟炸，藉著人的輕視辱罵，撒但的控訴攻擊，要降低神創造的價值。他們的心思受到媒體上粗糙形像的扭曲，因著去除了創造的基礎，又充滿褻瀆的攻擊，因為陷在罪中，神的形像在他們身上被破壞了。他們在扭曲的自我形像中受苦，遠離了神的真理。

這樣的一個禮拜下來，人來到教會時，還能有任何的自我價值感，實在不容易（許多人的臉孔，可以證實這點）。

可是當他們聽到了有恩膏的講道，拉扯下沉的重力被扭轉了，人們感受到天上的呼召與向上提升的力量。講道彰顯出神的性情，是神把意義與尊榮注入每個生命之中。講道告訴我們在神眼光中，我們按神的形像被造，神對我們的愛無法說盡，有一天我們將要得著神的榮耀。講道揭發罪，然後宣告如何得到救贖。講道鼓勵道德行為，使人類被高舉。講道認定聖經對人說話，人們可以由生命之書思考分辨生命之道。講道向意志呼籲，要人們為自己在永恆中的選擇負起責任。講道傳講以馬內利基督的同在，永恆聖潔的身體，第二位亞當將來要使信徒與祂一樣地復活。講道是人所可能接受，提升靈魂尊嚴的，最高品質的良藥。

聽一篇好的講道，好比登上變像山。在此之前，耶穌的外表、穿著與打扮，與普通人無異。但到了變像山，祂的外表改變，彰顯出祂完全的神性。神的榮耀發出，祂的臉面好像太陽發光，衣服潔白如天堂。帷幕升起，顯出永恆的真實。

在聽道之中，我們好像也在改變形像，我們內裏由神來的尊嚴真實地散發出來。對任何的男女而言，人間再沒有更高層次，來自更大能力的價值了。

對這位受壓困窘的女人，我所能給她的最貴重的禮物，就是把我最好的與神所賜下最好的，在講道中帶給她。這是在憂傷痛苦中，尊嚴受壓者的每週良藥！

---

## 4

## 餵養多，挑戰少

一篇信息必須挑戰人的意志

凱思樂 Jay Kesler

講道與教課有別，在於它呼召人委身，並試著帶領人到採取行動的程度。

### 需要挑戰

我曾讀到有兩個人的講道，一人講道時，會眾安然地聽完後說：「啊，多麼有趣。」當另一人講道後，會眾說：「大家來準備行動。」對我來說，講道是對人意志的挑戰。

多年前葛培理說過，若他講道後沒有呼召，他好像不用花什麼工夫。但若他講完後給了呼召，事後他覺得筋疲力竭。要求人委身的講道需要使用十分多的精力。顯然任何傳道人都會有講完道不給呼召的時候，但當你的挑戰可能改變一個人的委身時，屬靈爭戰會更激烈。

有人曾說：「一般人不反抗有神這觀念，他們反抗神的意志。」

我個人蒙召出來事奉神，就是聽到一篇關鍵性講道的結果。那時我已是一個基督徒，我迫切渴望向人傳福音，但我的父親是工會領袖，他反對教會，反對基督教，主要是反對傳道人。當我感覺到被召講道時，我靈裏面對著一場選擇父親或是神的爭戰。

有一天我去聽一位名為雷格斯（Pete Riggs）的巡迴佈道家，他佈道會的主題是「放下自己，順從神」。我記得聖靈那幾乎無法令人拒絕的牽引，去順從神的聲音。

我走到臺前，被一些認識我的人圍住，他們幫助我肯定我的決定。那晚，一位牧師送給我一節使徒保羅寫的經文：「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 9: 16）這是我一生的意念——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

過去十八年我身處在高等教育的環境內，幾乎我所參與的每一會

議都缺乏真正挑戰性，因為許多教育界人士不知道他們存在的意義何在。今天的教育都是以功利主義為本，會議後我們所得到的觀念是，我的一生就是為二十一世紀預備勞動力，許多教育界的人認為只有累積物質及升官發財是有價值的。

這種想法對我毫無挑戰可言；我們不是以工作為本，我們乃是生活者。幫助人如何生活才是真正的挑戰。

有價值的挑戰可追溯到起初神按祂的形像造人，一切生活的目的都與此有關，任何事物使人不趨向這目標，我都覺得不值得，譬如不擇手段達到目的。

## 對會眾挑戰不夠

接種防疫有很大的危險，正如注射一點牛痘苗會防止你患天花，輸入一點福音會阻止你為信仰發熱心。我相信陶恕（A. W. Tozer）曾說：「簡單講道造成簡單基督徒。」

當我們傳達真理時，若不達到一地步讓人的心明白他們要委身或採取行動的話，可能反而會達到預防的效果。因而，許多傳統基督徒不屬於福音派，而許多福音派基督徒不熱心傳福音。

當我們忠實地宣講福音，結果是教會有差傳事工、關懷事工及傳福音的熱忱，不但有垂直的層面（救恩），也有平行、社會的層面（實際地關顧人）。

若是一地區的人只是坐著認定一些大前題，而不抓住神的應許站起來採取行動，通常是講道方面有些問題，這些都是起源於牧師。一般最容易去傳福音的對象是一些比較低層的人，受教育較少的人，青少年、街頭浪民及赤貧者等。牧師若沒有去向他同階級的人作見證，如社區領袖等，無論他如何大聲疾呼，也無法鼓動他的會眾去接觸他們的同儕；牧師需要以身作則。

## 過度挑戰的特徵

有一次一個青年歸主營中的年輕人問我：「你願為我們的牧師禱

告嗎？」

我對這請求有點猶豫，不知他對這位牧師批評或「關懷」的動機何在。我問他：「你要我如何為你牧師禱告？」

他說：「每主日他講道後，我們唱三、四首呼召的詩歌，他似乎不高興，直到我們都低頭望地，每人都覺得無地自容，我不明白這是為何。」

「那你要祈求什麼？」

他說：「祈求我的牧師感覺他已被赦免。」

他的話使我不勝驚訝，這青年思路甚深。這位牧師想透過某種心理淨化過程來消除他自己的罪愆感，而不是追求神的恩典。

畢爾士（Gilbert Beers）說：「即使是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從埃及進應許之地，他都需要顧及群體中最小的羊之速度。」牧師們需要注意會眾是否已負擔過重。

有些人你要拉他們到一邊說：「你需多花點時間給你家人，這週末教會有工作日，但我不覺得你該來，帶你的小孩去釣魚吧。」你需看出你會眾中，哪些該被挑戰，哪些該多休息。

身為大學校長，我像約書亞圍著耶利哥走那樣，駕車繞著校園一圈後禱告：「主啊，這是校區的範圍，求你作工，我需要你。」若不用禱告的能力，沒有牧師可有效地挑戰你的會眾，或使他們趨向神。

## 5

## 講道能力的神學

解經講道的九個核心信念

亞當斯 Jay E. Adams

我們真正的信念一定會影響我們的行為。我們內心深處對講道的觀念，會決定我們如何把道講出來。這樣說來，再沒有比我們的講道

神學更實際的了。以下是解經講道的九個基本信念。

### 1. 講道最終的目標是討神喜悅

信仰最核心的信念是神的主權，而作任何事的目的，都是為了討神的喜悅。要使這位全權的創造者喜悅，必須尋求祂的心意，並靠祂的恩典而行出來。忠心講道者之目標，必須是以神的方式來傳講神的話語。全能的神會指示我們傳講的內容與方式。作為神話語的事奉者，沒有權力偏離神的指示。講台上必須排除從人來的意見與思想。

### 2. 惟有誠實傳講聖經才能討神喜悅

基督徒的講道是由聖經開始。除非傳道者從聖經得到並維持正確的信念，並從中生合適的態度，他傳的道不能討神喜悅。我們傳道的果效，不在於參加聚會的人數多少，也不在於有多少人決志信主，而完全在於傳道者對他蒙召要傳的信息，是否忠心而定。那些不忠心宣講神話語的人可能會聲稱有多少人參加聚會或假設有多少人決志，但其中一些的人的確無法吸引多人跟隨，結果總在神的主權掌管之下。以賽亞蒙召對悖逆的百姓傳道，他早就知道百姓的眼睛昏暗、耳朵發沉，自己傳道的效果極微小。傳道外在果效不彰，決不能作為講道灌水的藉口。

在任何情況下，信息必須忠於聖經。講道者是信差（傳令兵 *keryx*），他的責任是向自己百姓傳達神的話，呼召選民從世界進到教會。為了此目的，我們需要了解神向我們要什麼，以及該如何去做。

### 3. 聖經是由神所默示寫下、無誤的話語

所有真正的傳道者，必定承認聖經是學習與宣講神的真理的源頭。他們接受聖經來自於神的默示，原稿無誤。藉神的默示（見提後 3: 16，意即「神呼出」），他們了解聖經的話就如同神親自對他們「呼出」所說的話。如果我們聽見神說話，這些話與藉使徒先知所寫下聖經的話，不多也不少，也沒有差別。聖經是神親自寫下的話。

### 4. 講道是件神聖的責任

上述的信念，使傳道者鄭重嚴肅地對待自己所研究的每一段經文，也帶出飢渴想要學習明白聖經意義，並與聽眾分享的態度。更進

一步，忠實的解釋聖經者知道他們所處理的，是生命中最重要資訊，所以小心謹慎地從事聖經的解釋工作。我們不願草率地研究，混水摸魚地準備信息。我們知道所說的話，是代表宇宙的真神，如果我們理解錯誤，又不忠心傳講，我們就會把神講錯了。忠於經文以及忠於使經文得以寫成的聖靈，是我們最基本關切的責任。在這個關鍵點，有良知的傳道人會一直以提摩太後書2: 15作為座右銘。

### 5. 聖經的目的不只是為了當時的讀者，也是為了今日讀者的特別需要

正如信差把信息從神帶給傾聽的人，若把聖經當作古代遙遠地方的文件，並不能使我們滿意。我們認為聖經是針對古往今來、各地各方的人說話。我們記得保羅的話說：「這些事（舊約）都是我們的鑑戒」「都要作為鑑戒」（林前10: 6, 11）。因此，我們對經文信息的了解，點點滴滴都是為了要建造我們的聽眾，正如當初幫助了初代信徒的成長。

有如此的信念，我們才會認定傳講的經文，是針對當今世代的信息。用聖經講道時，我們相信作者寫下經文時，心中的對象包括今日的會眾。所以如此做，正如保羅的解釋，也是確切的事實。所以我們不會如一般講課似地只提到亞瑪力人的故事，乃是要指出他們的遭遇和我們的教會成員有什麼關係。也就是說我們講道的重點不在亞瑪力人，卻要講在神對付亞瑪力人的事件中，我們可以怎樣明白神與其子民的關係。如此，我們的講道自然就會是新鮮而且切合當代的信息。

今天的講道者，就如同主在啟示錄2-3章那樣強而有力地寫信給七個教會，要分析會眾的光景，針對他們的需要來講道。講道也許是釋經式的，逐章走過一本書卷，但選擇書卷時，要把聽眾的需要存在心中。

### 6. 經文寫下時的原始目的，管制其對今日聽眾的信息

老練的傳道者會將經文根據其目的，分成不同的段落。這些目的，或被稱為動機的部分。每篇講章經文的選擇，是因為這段經文中包含一個從神而來的完整信息。這段經文也許是一個大段落中的一部分，但是這段經文要向聽眾說話，使他們相信、或拒絕相信、或改

變、或行出神要他們做的，這些通常最終不外乎聖經中的兩項重要目的——幫助會眾愛神，以及愛鄰舍。

可惜在講道的歷史上，並非能夠時常如此。講道者不照聖經所賦予的原意，卻只按他自己的目的講，於是失去本段經文中原有的力量。約翰福音常被使用來帶人相信耶穌基督，是很有道理的，因為它就是為這個目的而寫的！當傳道者使用聖經的動機符合聖經的目的時，聖經的原作者——聖靈，會賜下極大的祝福。

### 7. 每個信息的主題都是神與人

當代講道所宣揚的神的信息，總是與個人有關的，意即講道者不會用上課的方式來講道。我們會避免抽象的語言與觀念，不去講聖經本身，乃是從聖經來講論神與神的會眾。我們要如耶穌般，「開啟」（路24: 32，「講解」原文作「開啟」）聖經的話，告訴聽眾聖經的內容，總要讓他們知道經文明顯地和他們相關。我們知道這不是在演說，講道總是提醒人們，他們和神與鄰舍之間的關係。這就是說，我們講道時要強調第二人稱，主要的代名詞不是我、他、她或它，乃是「你」！這也是我們在耶穌的登山寶訓中可以學到的。

### 8. 最重要是要講清楚

講道要有功效，我們得用清楚、簡單的形式，使聽的人容易明白。我們看到使徒保羅宣稱自己有責任要講清楚（西4: 4），甚至請聽眾為此代禱，使他能得到神的幫助以達成責任的要求。我們不單自己為講道祈禱，也要招募會眾一同代禱。

試著從頭到尾講得清楚，盡量使用非屬靈術語（除非解釋清楚）。要避免「說教」的詞彙，老式的用語，以及過時的辭句。宣講神的信息時，避免用奇特的腔調、抑揚頓挫，或以其他方式來吸引人，以免引起超過對真理的注意。盡量將自己隱藏在背景中，以信息將基督表明出來。

為了表達清楚，我們需要使用描述與例證來幫助聽眾明白。因此要收集大量的當代經驗，藉此不單可以表達出聖經在日常生活中的意義，不僅具神學性而且有實用性，更指出神要這些聽眾活出真理來。

在宣講時，神的真理不能混淆。必須冷靜地從頭到尾，以邏輯理性的方式表明出來。這乃是說一位勤奮的講道者，不只要花時間在內容上，也要花時間在講道的表達形式之上。小心的講道者會努力將神的真理處理的簡單、容易明白（而不失去原意），使人能預備好領受。

### 9. 我們的責任是放膽傳道

謙卑的講道者要像使徒保羅，請人代禱以至於他可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弗6:19）。他們隨時記得所謂講道者的禱告，就是門徒禱告要能「大放膽量講你（神）的道」（徒4:29）。這些講道者明白此處「放膽」（*parremsia*）一字，在整個使徒行傳中，顯明新約聖經中講道的意思是「不怕後果自由地講說」。

## 6

## 開闊我們眼界的講道

哪類講道 / 講道者能提升靈性？

勞瑞斯 Crawford Loritts

在本質上，講道具有一種神聖的權威，使其不只是好的溝通而已。卓越的講道者一定是好的溝通者，但好的溝通者卻不一定是卓越的講道者。其分別在於權威。對我來說，講道的定義是：在某歷史時刻神對祂百姓說的話。

每一講道者必須持守三個定理：

1. 決不要手持聖經面對一群人，而不期盼他們發生變化。我們必須有神聖的信心——相信神及祂的話語，相信當我們本著聖經傳講的時候，神會改變人的生命。

2. 謹記所有聖工的目的都是為了使人改變。我們不是要討人喜悅，不是要被人接納。神最終的目的是要改變人的生命。



3. 追根究底，我們講道的效果，是要從我們個人生活的聖潔湧流出來。

在哥林多後書2: 17，保羅說：「我們不像那許多人，為利混亂神的道。」希臘文混亂一詞是指釀酒者的欺詐手段，他們將酒沖淡當真貨去賣。保羅說，不要破壞神話語真理的整全性。不要只顧著要「溝通」而沖淡純潔的內容。保羅接著說：「乃是由於誠實……在神面前憑著基督講道。」這裏告訴我們在溝通時要真誠，維持純正。不要做一個已變為演員的演講者，一心想要說一些話讓全場喝采。不要太顧及用一些詞句去博取聽眾的微笑及肯定。

講台是一個會使人沖暈頭腦的地方，越是受人注意，越要有不配的感覺，以致不會玩弄別人。記得我們所做的是有關永恆的事，是有關真理，有關一些需要以絕對透明性及純正品格來處理的事。

## 7 領導與餵養

講道與領導如何相關

海福德 Jack Hayford

我們處在一個非常注重領導的教會文化中。牧者所想的不只是如何牧養會眾，也在想如何領導教會——基督身體的組織。然而當我們嘗試成為剛強的領袖與牧者時，我們應當想到講道的工作。本文就是討論講道與領導如何息息相關。

分清楚牧者領導與餵養的角色十分重要。我們必須分辨清楚，我們講道是為了推展事工，還是要推進神的國度。弄清楚其間的分別非常重要。

普世教會生存的本質，以及屬靈爭戰命令的本質讓我們知道，我們的責任不是只把人聚在一起，教導他們聖經就夠了。這樣的事小組

就可以作到，不需要教會會眾聚集，也不需要特別指派牧者。人們也可以在家中和他們的家人一同學習（當然他們理應如此）。可是按定義來說，一位牧者不只是為了餵養，而是應該帶領人向著目標前去。

牧羊人就是如此，他們領導又餵養。這是牧者工作的核心。凡是從事牧養工作的人就會發現，人們願意被餵養，遠超過願意被領導。會眾對神的話飢渴，正如好羊在基督的草原上，願意學習。他們盼望得到新鮮的食物，能溫暖靈魂，鼓勵他們，提升他們，又帶給他們亮光及指引。但是當你說：「各位，我們該走的時間到了！不能只吃啊！」羊群就會開始騷動不安，因為羊寧願只是一直吃和睡下去。但是牧者的講台事工必須指出一個地方及其方向，讓教會能向前而去。

舉例來說，多年前我在教會傳講一系列信息，與教會當時的問題有關。教會長老們通過要購買一大塊土地，在教會現有場地之外，新增一大塊可用的空間，但購買經費會是教會不小的負擔。

在向會眾宣布這個計劃之前，甚至在確定可以開始談這筆交易之前，我心中就有感動覺得我們該買這塊地。那時我有十分強烈的感動要講約書亞記，於是我就開始一個系列講道，講題是：「擁有你的明天」。

我研讀這段神在古時對一群人所講的話：「我要給你一塊地，以及在那地應許的目標。」這個目標需要一連串的步骤，不會沒有掙扎，若缺乏異象與信心也無法成功，一路也不會沒有失敗。所以那個系列的講道「擁有你的明天」，成為教會新場地的呼召信息。

但是我的領導角色並沒有超過我餵養的角色。在傳講這系列信息時，我並沒有說：「我所以傳這些信息，是因為教會考慮要買建堂的地業。」事實上，這些信息從未提及購買的事情。我傳這些信息，是因為知道會眾中每個人的生命中，都處在面對神的召喚，要他們去開展新的可能性。「擁有你的明天」幫助他們訂下生命中的原則，實現並支取神所應許的可能性。我優先的考慮是供應人們靈性的需要，無論他們的生命在什麼境況，都可以得到一些原則，來支取神為他們所預備的。

我相信那個系列信息已經預備他們的心使他們可以擴張，所以當擴建教堂的異象提出時，我可以回顧這些信息，而會眾可以馬上從其中聯繫到神呼召我們教會所要做的事。我也能使他們更了解神的預備，超越過我們的想像，同時也幫助他們知道，要付的代價，要走的道路。對我來說，這是個典型領導與餵養的例子。從某個角度而言，那個系列講道成了引導教會向前航行的星星，也成了衡量價值、信念以及生命路線的參考框架，所以當他們展開行動時，已經有充分的預備。

## 領導職分的責任

每位牧者都有領導的責任。他不能像個變色龍，跟著人所要的而變化。我知道你可能會遭遇種種可能的政治問題，甚至失去你的工作，但是有時牧者需要提高聲量。如果我要說的話可能會刺激任何人時，我會先讓教會的領袖們知道我的感受，然後我會在人前，以領導階層中同伴與合夥人的角色，根據聖經神話語的權威來講話。

當然領導職分的程度，與每位牧者的恩賜有關（我相信領導能力是個人恩賜的一部分），通常神給的恩賜與他呼召牧者事奉的範圍相當。教會越大，很顯然地對領導恩賜的要求就越多。

## 以個別領導來領導群體

對牧師／牧者來說，在領導與餵養方面最重要的呼召，不是只有對教會整體的帶領，而是還要對個人如同小羊般的領導。正如以賽亞書40:11所說：「他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牧者的工作不是只要喊：「羊群來啊！」然後等他們來跟。有的羊需要有時被抱在懷中，有的羊像母羊會照顧小羊。當人在危機或生命中的過渡期間，他們需要格外體貼的帶領。有專注個別領導的需要，正如有對團體，或是對組織專注領導的需要。

對我來說，最重要的是我被呼召去支援達成神創造性的目標，所

謂「創造性的目標」，就是讓人成為神創造、製作他或她的目的。我的呼召是幫助教會中個別的人，經歷這個過程。在講台上，這些個別的人是我的目標；我要幫助這些個別的人，成為合乎神造他們的目的。帶領他們如同嬰孩學步一般，向著神在他們生命中的異象再往前邁步。

當我做的時候，也盼望他們在過程中自己能領受神的異象，調整生命，修正自己的方向。我不把自己的教導，當作只是指導性、教育性或是資訊性而已。而應該一直是先知性，指出方向，呼召向前進取，帶領人更加擴張。

我用每個信息來領導別人，目的是成全神在他們生命中善美的旨意。不是藉著反覆嘮叨，要他們達到某些道德上的要求；也不是盼望他們作到本地堂會的要求；而是讓他們達到他們人生的目的。

在此情況下，我最大的盼望是——藉著話語傳講的事奉——帶領人產生三種信念。第一是認識神對他們的全然委身之愛，這愛藉著耶穌的寶血使我們稱義。第二個信念是讓他們知道，就是這同樣的愛，將成全神在他們身上的異象。第三個信念是堅定地相信將來的得勝，不管他們現在的情況、他們的掙扎、他們的恐懼如何，我要他們明白他們將會得勝。當他們開始這旅程時，對這得勝的概念可能各不相同，但無論如何，他們將會在勝利中完成旅程。

所以以上這些就是我的目標，帶領人有如此的了解：首先，神造你是為了特別的目的與結局，這點使我的講道中注入感情。其次，神的愛將擁抱著你，使你達到目的地。神在你旁邊，祂永不離開你也不丟棄你，耶和華要保守你。第三，不管外面有什麼掙扎，或有什麼逆境，最後將要得到勝利。

把人帶到那樣的境地，本身需要的是餵養，但也需要領導帶領，因為我們本性使然就會想：「你說我的人生有特殊目的，可是我感覺不到。我知道神愛我，可是今天很難感受的到，特別這個星期我很糟糕呢！」他們想：「我正面臨許多困難，我知道你在講將來的得勝，可是我現在記不住這些，你最好常提醒我。」

在這些情形中，每個人都常常需要被帶領。牧者工作的核心，如以賽亞所說，是溫柔地引導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那些雖有著新的目標與生活的可能性，卻仍在過渡期間，還不太舒適的時候。

那就是牧者領導的角色了。所有的餵養，其中心必須以這些事為優先：幫助人注意神的目標，感受到祂的愛，以及感受到祂對最後勝利的委身。

## 為領導而選擇講道題目

有時候我會注意時事，也依此來選擇講道的題目。舉例來說，我的教會位於加州的地震帶上。1994年的加州大地震，我們那地區也是嚴重受災區，那時我的信息就講苦難與神的供應；另一個例子，就是用與洛杉磯1992年大暴動相關的事件來講道。

那些需要神的話語來服事的事情，會指出原先管制、佔據我們生命的問題。任何牧者若持續根據自己理想追求而發展出來系列講章，既沒有對聖經認真，更別提他也沒有真實去面對世界。聖經對有需要、混亂、以及生命中痛苦的人們說話。這些情況帶給牧者領導的挑戰：在艱難與巨大變動的時刻，我該如何帶領羊群，來面對這些變動對他們心中的衝擊？我該如何為一位用心思想的信徒導引事工的機會？在危機來臨時，我應該扮演什麼角色？

當波斯灣戰爭開始時，我用兩次主日信息的時間，教導信徒對於戰爭的態度。作為領袖，在危機時要及時針對問題提出意見。

在這種領導式的講道中，當我們感到神要以對整個會眾的態度說話時，也是我必須領導的時刻。這方面我曾處理過種族方面的問題。我曾講過一系列的道，是關於在我牧會三十年來洛杉磯地區的巨大改變，我們該如何面對的問題。我們要決定教會是不是得搬家換地點，以維持當初我開始牧會時以白種人為主的教會。當時到一個地步我感到我們必須以一個教會整體說話，指出我們要委身向多元文化的教會發展。我們要立定心意，不傾向特定種族偏好，而增加教會生活的寬

廣度。不是從政治傾向來的多元化種族政策，而是從神國的角度，效法聖經中的「各族、各方、各民、各國」（啟5:9）。

於是我開始一個系列的信息，稱為「向世界贏得萬民」。我們要超過社會對種族議題的進展，也不要被文化中的種族問題處理的趨勢所左右。我們談論這些題目時，不只是在禮拜天早上而已，事前就有好好地宣傳，這是重點的事工，所以開始進行時，教會擠滿了人。這些講道通常很長，我們的牧師往往要花一小時十五到二十分鐘，才能講完一個特別主題信息。針對當今潮流的特殊需要講道，是以聖經來領導的好方法，同時也能餵養人們。我要鼓勵牧者，將領導這些面對挑戰的人，當做最重要的事。我們必須養育他們，不只使他們健康，也要看見基督的身體能健康地朝著他們實現人生目標之方向前進。

## 8

## 約翰福音3: 16的基調

為何真正講道者也是帶領崇拜者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現在在一些教會裏有一種不幸的趨勢，他們將講道與崇拜分割。我不是說這兩項不被安排在同一聚會裏，而是指許多人認為它們即使安排在一起也是不同的項目。今天崇拜一詞幾乎已與唱詩同義，特別是唱現代詩歌。基於後現代文化對「經歷」的重視，讓我們視崇拜較講道更為動人、更整全、更能參與、甚至更能改變人，而講道則代表知識及權威性的長篇大論。詩歌崇拜的地位被提升，講道被貶低，兩者不再配合。

與此趨勢相反，我認為聖經描述講道與崇拜有一緊密共棲的關係。彼得前書4: 11顯明這觀念：「若有講道的，要按著神的聖言講……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編者註：「得榮耀」新國際

版聖經譯作「被讚美」)。」

## 崇拜是啟示加回應

崇拜可以總結為啟示加上回應，這總結不是很精確，卻夠寬廣。它寬廣到能包含聖經裏所謂的各式各樣的崇拜，包括唱詩和禱告，也包括獻上我們的身體為活祭（羅12: 1）及行善捐輸的事（來13: 16）。它廣泛到能收納聖經中許許多多崇拜的舉動及心境——唱詩、歡呼、靜默、悔改、回憶、服事、捐輸、什一奉獻、代求、演奏樂器、舉手、跳舞、跪拜、禁食及宴饗。這一切舉動都是神的性格及旨意被啟示之後，人的回應。

有兩段典型經文支持以上對崇拜的總結。第一段是以賽亞書第六章，此處先知看見神坐在高高的寶座上，神啟示的聖潔使得以賽亞回應：「禍哉！」及「我在這裏，請差遣我！」（賽6: 5, 8）第二段在彌迦書第六章，它描述了一件類似的事。彌迦問祂該如何崇拜：「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麼？」神的回應是提醒祂已啟示給他們的：「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6: 6b, 8）。

在這些經文裏，神自己（或祂所設立的撒拉弗）顯示祂自己的榮耀，然而即使祂使用人為的器皿——愚拙的講道——過程也是一樣，祂顯示自己，並激發回應。所以崇拜中不大可能（我們敢說完全不可能嗎？）沒有講道。

我知道我的論點跳過許多異議，讓我補充一點。我並不是說在一切崇拜裏都必須有講道，一次舊式的聖詩聚會可以是很美的崇拜。我也不是說神只用言詞顯示祂自己，祂也透過大自然、藝術及友誼傳達祂榮耀不同的層面。我曾經在不同情境中讚美神，如走在美國大峽谷的邊緣，聆聽美好的音樂會，或浸潤在朋友們對我的愛裏。

我是說當神顯示祂的宏偉時，自然會引發敬拜為回應——悔改、歡笑、義行、讚唱等等。我同時也說神選擇講道為顯示祂自己的主要渠徑，所以將崇拜與講道分隔至少是不自然的舉動，甚至是有害的。

若我們將崇拜減至只有感受、情緒及藝術的層面，這不再是聖經所謂的崇拜。真正的崇拜是植基於神對自己的顯示，故此需要有講道。

講道表彰神的性格，也指出祂對祂百姓的期盼。講道解釋教義，並將之應用於日常生活。如華倫魏斯比（Warren Wiersbe）所說：「一篇講道並不是一幅圖畫，掛在牆上供人欣賞……一篇講道是一扇門，開向一條路，帶領朝聖者進入新的成長過程及事奉，來榮耀神。」因為講道激勵及裝備信徒，它對信徒在崇拜中的回應是不可或缺之項目。

早期教會很明白這一點。休斯歐德（Hughes Old）在他所寫《基督教會敬拜中的讀經與講道》（*The Reading and Preaching of the Scriptures in the Worship of the Christian Church*）中，總結第二世紀早期一本教會生活手冊（*Didache*）時說：崇拜的會眾明白基督「透過神話語的講解及教導」與他們同在。有異於數世紀後發展出來的教義，「*Didache* 所教導真實同在的教義是在宣講的層面（*kerymatic*）而不是聖餐的層面（*eucharistic*）」。當我們觸及對講道這麼高超的看法時，會感到驚奇大多數 *Didache* 的勸誡竟是實際的倫理教訓。它論及教師與學生、丈夫與妻子，及父母與兒女之間的關係；它推動貞潔及賑濟窮人。早期教會認為基督是在這些倫理教訓中啟示祂自己。啟示與回應合在一起。

啟示與回應的結合，以及這結合的次序，也出現在大多數保羅的書信中。他以教義開始，然後提出勸誡。這也是一般以聖經為本之講道的特徵——先闡釋再講應用，這是經過時間考驗，也是合理的方式。

這模式至少在以色列人被擄回歸之後已有，那時以斯拉「從清早到晌午」讀律法書，「眾民側耳而聽」（尼8章）。百姓「舉手應聲說：『阿們！阿們！』就低頭，面伏於地，敬拜耶和華。」此後「百姓都站在自己的地方」，利未人「清清楚楚的念神的律法書，講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這使得百姓了解他們的國家是如何遠離了神，於是悲哀哭泣；但尼希米和以斯拉不久就要他們止息悲慟說：「你們去吃肥美的，喝甘甜的，有不能預備的，就分給他，因為今日是我們主的



聖日。」當神的榮耀被啟示出來，人明白祂所要求時，就會有回應。

美國東北部新英格蘭地區一聖者科頓馬瑟（Cotton Mather），曾精湛地論及講道者顯示神的榮耀及旨意之職責：「神定意設立基督教講道者的職守，是要在人的心中重建神的寶座及主權。」

## 崇拜中講道所帶出的含義

從我所主張講道與崇拜有緊密共棲關係的論點，可再帶出兩個含義。第一，講道必須是完全以神為主，而非以人為主。

如果一位來你教會聽道的訪客誤以為你的講道是教導如何改善自己，一篇對社會道德的苛評，或有關精神生活的演講，那你的講道就不是以聖經為本。卡爾巴特（Karl Barth）建議準備講道時一手持聖經、另一手持報紙是不錯的，只要那持聖經的是我們強有力的右手。我們必須以聖經來註釋報紙，用另一種方式來說，信息要能切身，可能需從人的問題入手，但必須將這些問題連貫到人終結的問題——黑暗與背叛神，而其答案必須包括向神悔改、歸信祂，而這種回應是要激發自講道中所描繪神莫大的榮美。所以，講道者應是崇拜的帶領人，我們的職分是尊崇神、解釋祂的律例，並勸人回應，這是崇拜的精髓。

在更正派信徒中流行的一個講道趨勢，對以上的論點很有領會：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你可能會不同意這種方式的某些細節（我本人對它的釋經學有些保留），但我們實在都會讚賞它的基本觀念：講道是關乎耶穌！這觀念並不否認要顧及聽眾，但它會防止我們走極端去完全迎合觀眾，不要本末倒置。

作為崇拜中不可缺少的要素，講道還有第二個含義：講道者應與整個崇拜過程配合。

這需要預先計劃；我們需要配搭唱詩、特別音樂節目、禱告、見證、聖餐、以及其他一般敬拜回應的項目，甚至該次聚會特殊重點的項目。一些注重禮儀的教會世紀以來已按此而行，或許某程度的彈性應用會對他們有幫助，如在講道後以一些見證作為直接回應等。而所

謂「開放」型的教會可能該加上某些架構，例如採用在聚會結束前呼召人對神話語的啟示作回應，以之成為慣例。

不論我們如何執行細節，我的盼望是大家會將講道視為崇拜不可或缺，因為它既顯明神，也激發人回應。

## 9 在你的講道中成長

講道的呼召要求獻上我們的最好

海波斯 Bill Hybels

對於想要增進教導恩賜的人，無論這是你最強的恩賜，還是屬於各種恩賜中較低的，你想要的正是保羅勸提摩太追求的：「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提前4:15）保羅要提摩太努力改進自己的講道。你可能會反過來問：「我該怎麼做呢？要怎麼改進呢？」以下提供一些有用的觀念。

### 聆聽偉大的講道與教導

幾乎在任何專業中，想要進步就必須觀察別人。你想要學習打好高爾夫球，你需要看高爾夫球賽，在錄像帶中觀察別人正確而有效地揮桿。我是個賽船手，當我自己不比賽時，我就觀察別人比賽，學習他們的技巧。我研究他們怎樣調整航向，怎麼團隊合作，以及觀察他們的策略。任何事的改進之道，就是將自己置於一個環境，可以吸收更多使我們進步的資訊之中。

我們當中大多數會有兩三位影響我們較多的講道者，我們說：「哇！巴不得我能講得像他（或者她）一樣！」坐而言不如起而行，找到他們的講道錄音，讀他們的文章，儘可能去聽他們講，不是輕鬆隨便地聽，而是要像工作般地全神貫注認真地聽。

問幾個清楚的問題，他的開場白好在哪裏？他的重點怎麼會那麼有力量？他如何處理結構使人能牢記？

在我看來，已故世的希爾（E. V. Hill）是最好的講員之一。有次看他的錄像帶，不由得萬分佩服他對時間的掌握。當講到信息中的感性柔軟之處，他停了下來，慢慢走到講台一側，全場寂靜無聲，然後他用低沉的聲音，再講出一段話，充滿感情而且溫柔。那真是從神而來的一刻。

觀察他對我極有幫助，因為我的性格就像個機關鎗手，我會說：「對了！就是這個。現在我們往下走。」如果我不花時間，從偉大的講道與教導去吸收學習，我會不自覺地快速去耕耘收割。我需要學習停下來，調整情感的深度，用多樣的聲調來表達傳講的內容。

有的講道者非常會講故事，而我只想將所教導的重點講出來。所以常常當我在講故事，本來有很多可以發揮幽默的機會來帶動全場的氣氛，可是往往因為我太急於把課程內容完成，所以沒有花足夠潤色的時間，以增進講道的效果。

奧伯格（John Ortberg）最近講了個他與畢博士（Dr. Gilbert Bilezikian）的精采故事，他們在同班飛機上，畢博士機位升等，而奧伯格坐在飛機後面經濟艙中，他花幾分鐘時間開了些玩笑，好比「當畢博士在享用精緻餐具的大餐時，我正在研究那盒長得像雞肉的飼料……」重點是：奧伯格講的故事極其有趣，他的重點也強調得很清楚，他的故事帶來了表達幽默的機會。所以，聆聽偉大的講道與教導，不是想要模仿抄襲他們，乃是為了要改進自己的講道與教導。

以下這個觀點非常明顯，幾乎不需要我講，就是要發展自己的獨特風格。雖然你要向偉大的講道者學習，但是你不可能抄襲他們的風格。

麥克維爾（John Maxwell）常與我一同在全國各處教導講道溝通研習會，可是我們兩人的風格全然不同。他用樂譜架作講台，坐高凳子，周圍放兩三種飲料。他也會在群眾中走來走去，有時會躲在植物的後面，有時會拋擲東西，又會問聽眾問題。他的風格與我極為不

同，所以常常會開我的玩笑。有次他拿了根粉筆，在講台前畫了一條線，說：「只要你跨過這條線，我就給你一百元美金。」我試了兩天，總也做不到。我們為彼此巨大的差別，互相嘲笑。可是你知道嗎？我對自己的風格感到很舒服，他對他的風格也很滿意。在許多事上，我們可以彼此學習，可是我們不該抄襲對方的風格。

在柳樹溪教會中，我們常常會和其他偉大教師進行腦力激盪，那是個很有幫助的操練。如果有人知道在我們彼此之間，觀念的交流有多頻繁，一定會大吃一驚。如果我有什麼想不通之處，我會到貝南西（Nancy Beach）、史特博（Lee Strobel）或奧伯格（John Ortberg）的辦公室，問他們：「我在準備講道，我可以這樣講，也可以那樣講，你們覺得怎樣？」馬上會有許多新鮮主意從這些知名講員中蹦出來。如果有機會這樣交流，不要以為你非得獨自面壁、搜索枯腸不可。要去問人說：「我要講這個題目或經文，關於這方面你想要聽什麼？」

我們也常用此方式來找講道的例證，只要問人：「你曾發生過什麼難忘的事情，可以讓我用作例子？」新鮮的故事是最好的資源，只是不要忘記講的時候要歸功給別人。所以請記得，你不是孤單的一人而已，要多聆聽好的講道與教導。

## 了解緊迫性動力學

其次，要成為一個好的傳講溝通者，與了解緊迫性動力感有關。許多年前，當我想要學習改進我的講道時，聽了十幾二十個不同講道的錄音，並問道：「什麼是這些偉大講道與教導的共同因素？」排名最前面的因素，就是緊迫感。我反覆地被這些講員震撼，其他事物都好像消失了，他們所講的，變成了全世界最緊急的事情。於是我開始分析其中原因。

如果要好好預備講道，你會整個禮拜沉溺在一段經文，或者一個題目之中，這使你的靈魂產生一種力量。你會反覆思想它，和人談論它，並且求神恩膏這篇講道。所以當你預備好要講的時候，這個題目是你靈裏深處最緊迫的事情。如果你預備的恰當，不用刻意製造，你

的裏面自然就發出緊迫感。你的傳講溝通就會強而有說服力。

耶穌是這方面的大師。祂在登山寶訓的最後說：「你們該知道，暴風雨要來了！」人們都嚇醒了！不是嗎？他們向外看天色，要找到第一朵下雨的雲彩。耶穌繼續說：「聽見我的話而不去行的，好比把房子蓋在沙土上，暴風雨來了，生命就像房子般倒塌了。你也可以聽見我的話，把生命建造在其上，當暴風雨來臨，你可以仍然站立得住。無論如何，你要知道這個事實：暴風雨要來了！」（見太7: 24-27）

而且，當你的講道中充滿緊迫感時，人們就知道你是玩真的。我認為葛培理（Billy Graham）所以能成功地傳講溝通，就在於他帶出的緊迫感。不用模仿製造，只要晝夜思想神的話，直到它深植在你的靈裏，讓你對這個題目有深厚的負擔。這就是你預備好講道的時候。

## 努力講得清楚

第三，如果你要改進你的傳講溝通，要努力講得清楚。當我在自己教會指導人講道或教導的時候，我總是問他們兩個問題：「你要他們知道什麼？你要他們做什麼？」如果他們不能立刻回答這兩個問題，我就會說：「你準備的還不夠，請不要對我們的會眾傳講這種信息。」

時下有太多講道漫無目的，不著邊際，好像走過六七個鬱金香花圃，隨處摘了幾朵花。聽到結束你還是不明白，講員要你知道或者做什麼。講的人必須通過講得清楚的考驗。

另外也要花時間在創造性上面。我們很容易走老路重複，而不用創意使講道風格豐富。我們要求柳樹溪教會的講員們，不要繼續填鴨式灌輸，每隔一段時間，就要重新整頓其教導。我們鼓勵他們用問答交流式的風格，或是使用創意性輔助材料，不要只是拿本聖經，站在講台後面。我們發現這些輔助材料極為有用，有次我在講生活中的壓力，我拿出了化學實驗用的本生燈，點燃後放個燒杯在其上燒，其中的東西開始沸騰，當時人們聚精會神在聽——只因我用了一個輔助

材料。

另一次我要教導神的溫柔，講道的概念來自「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所以我手裏就拿著一支壓傷的蘆葦，我說：「今天我們有些人的感覺，就像壓傷的蘆葦。」我手裏拿著這個簡單的輔助材料，開始傳講神的溫柔。

後來的幾個禮拜中，我探訪了一些家庭與辦公室，許多人在辦公桌或冰箱上，貼著一支壓傷的蘆葦。真奇妙，人們記得這些東西。

## 流汗的因素

第四項改進講道的元素，我稱之為流汗的因素。如果我們肯約束自己，多花一個小時預備，絕大多數的講道，會有極大的改進。許多講道者不相信工作可以等於偉大的講道，可是若不付上流汗的代價，你什麼都做不好。你就是要付代價！當你發現一篇夠水準的講道，需要付出多少，這些代價就得「歸入」你的時間表。

老實說我每週得花至少二十小時，才能產生一篇像樣的講章信息。所以這二十小時成為我講道前必須花的時間，沒有折扣好打。如果那週我要主持追思聚會，或者有急事要出外，他們知道我會在清晨3點30分進辦公室，因為預備要花二十小時，我沒法矇混通過這個品質的要求。如果我把時間放進來，神通常就賜給我一篇信息。但是流汗努力是基本必要的。

## 評鑑

對所有正在成長中的傳講溝通者，評鑑是改進過程極重要的部分。如果說過去二十五年中，我在傳講溝通上有成長，大多數要歸功於我每一次講完，都要求要有評鑑之故。每次我在柳樹溪教會講道，至少都有半打的人在評鑑我。我們有這樣的系統，我也倚重他們。我不是隨便找人，因為評估有如利斧，有人可能用此來傷人。我邀請那些愛我，但是更愛神與教會的人，給我誠實的回應。哪些地方講得好？哪些地方需要改進？我對評估者的要求很明確：「不要只說『第

三點很糟』，那對我沒用。如果你認為第三點比較弱，那就告訴我要如何改進。」通常兩堂信息之間有一個小時，也許我可以將這些回應建議之處，用在下一堂的信息中。

在我準備講道時，時常會想要省略一些細節，那時我就會想：「這是個邏輯上的細節，我的評估者之一羅斯駱賓森律師，會當場抓出我省略的細節。」這會成為他建議單上的第一條。所以，我可不能那樣做。

如果有時我想在神學上走一點捷徑，畢博士會在另一邊等著我。所以我說：「我也不能那樣做。」如果在講道時，我錯失了藝術化的表現機會，奧伯格總會告訴我，我可以怎樣講會使信息結束時更觸人心弦。全面的評估衡量，會帶來許多好處與成長的幫助。

有關評鑑的進一步資料，請見本書193章海波斯的〈平衡的講道〉。

## 活在與耶穌基督的連結中

最後，我不能不說：要活在與耶穌基督活潑的連結中，好讓祂的大能大力從你的講道中流出來。這似乎是不必講的話，卻也是確切不移的真理。簡單說來，就是這樣：拼命禱告，拼命信靠，期待神作工，然後為祂所作的獻上感謝。

## 10

# 以講道建立靈命

改變人生命的四個講道成分

麥奎肯 Robertson McQuilkin

最近我被邀請去一講道研討會中講「以講道建立靈命」這題目。我所想到的第一件事是：「建立靈命——難道除此之外講道還有其他目的嗎？」或許福音性講道不算是建立靈命，但它的目標肯定是要使

這過程開始。

第二件我想到的是：「以講道？除此之外你還能怎樣幫人靈命成長？」啊，我幾乎忘了——輔導可以做得好，雖然這不是輔導者一般的目的。或者教導，但很多教師只想要灌輸一些頭腦知識。寫作自然也可以，但多數作者的目的不在此。此外，還有些新的模式去建立靈命——如分享小組及一對一栽培。近期有一種新的門徒訓練形式（至少對更正教徒來說是新的）：找一位靈命導師。但是聖靈已經指定講道這種方式，這似乎是建立靈命的最佳設計。

好，我已做了一件無法原諒的事——暴露了個人對這題目的偏見！現在你有理由不再聽我說下去了；然而，若你認同我所了解講道的目的及潛力，或許我們能得到一些線索來明白如何以講道使靈命增長。更實際地說，我們如何使我們的講道確定完成靈命更新的目的？

## 以聖經為本

當我說以聖經為本時，有些人自動會聯想到釋經講道。釋經講道是我最喜愛的，若講道不是釋經式，不是根據所引經文，通常我不覺得被餵養。但這不是我所謂的以聖經為本，我的意思是：無論我講道的架構或方式是什麼，我在講壇上所說的每一句話，都是服在聖經功能性的權威之下：即符合經文的本意、強調點及目的。

神設計祂的話要成為主治的權威，就是說，每篇講章的準備都該刻意地在經文權威之下去發展，而不是根據任何傳統、神學系統、個人喜愛的主題或現時代的影響力。聖經不只是一要用來過濾出不正確的教導，而該是主管一切的。所以，當論及建立靈命時，我講章的內容即由以下聖經三大主題來主導：

- (1) 神所給基督徒生活的標準
- (2) 神所提供給我能達到該標準的資源
- (3) 我們去得到該資源的責任

這些主題遍布在聖經各處，不單如此，它們是神對我們的啟示，所以，若我的講道不經常注重這些主題，我怎能說我是以聖經為本



呢？讓我們簡要地來考慮一下這些主題。

### 1. 神所給的標準

神所給的標準就是神自己。從創世記中祂按自己的形像創造我們，到啟示錄裏這形像完整地恢復；從耶穌的命令要我們像父一樣地完全（太5: 48），到保羅在歌羅西書裏的堅信：這新人漸漸更新成為造他主的形像（西3: 9-10），我們的目標是神自己。我們必須經常對會眾指出神所給基督徒生活的標準，講論實用的細節及應用。

一次我去參加一個在佛羅里達州教會的宣教大會，這是個精力旺盛、不斷增長及熱衷宣教的教會。當我見到教會的主任牧師時，驚奇地發現他說他曾見過我，更驚奇的是他說那次見面改變了他整個對神的事奉。原來在一次一個主要福音派神學院宣教週完畢後，這位牧師說他主動要送我去機場。那一週我與學生們分享神如何從創世記到啟示錄，清晰地顯示祂對世人的關愛，並訓示我們要全力參與並完成祂所開始的工作。當時這位牧師是博士班學生，顯然沒有去參加聚會。在機場我與他一同喝咖啡時，我談及他的事奉，他說他宣講神的話，一節一節地闡釋聖經。我又問他教會的宣教事工情況，他說不是很好。我就回應說：「那你所宣講的是什麼話？」他作見證說，在那時刻他整個生命及事奉就蛻變了。

### 2. 神所賜的資源

你可以說是神的標準令這位牧師有如此反應，但是若神沒有賜下資源，祂的標準可能令人很愁苦。聖經中第二個大主題是：神為我們的救恩所賜給豐豐富富的資源——從恕罪開始，一直到大結局時「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約壹3: 2b）神的標準必定帶著祂的資源。

聖靈由此參入，是祂從起初按神的形像創造了我們（創1: 27），是祂令我們認清自己的絕望及無助（約16: 8），是祂使我們得重生（約3: 6-7），是祂將我們變成滿有潛力的新人（林後5: 17），是祂住在我們裏面與我們同在（約14: 17），是祂帶給我們聖經（提後3: 16-17）和每日的讀經亮光，也是祂改變我們成為主的形狀，榮上

加榮（林後3:18）。聖靈是三位一體真神所賜，使我們可以在這邪惡的世界裏活出聖潔的生命。

但不是所有的人如此教導。我曾參加一教會兩年，很喜愛牧師深入的釋經講道。然而漸漸我感覺有些不足；這牧師顯然深信人有罪，他也相信稱義和成聖，但我慢慢明白他不太相信其間的過程。有一位著名的聖經學者也在那教會，但比我早離開。一次我遇見這位改革宗學者，談及我們在那教會所受到有關基督徒生活的教導，他說：「傲慢的悲觀論理！這些人不讓人有希望得能力去過得勝生活。」他們只選那些經文去證實自己的教義，而會眾很少得幫助明白如何在起點與終點之間生活。然而神卻已透過聖靈豐盛地賜下資源，讓我們有能力一步一步地變得更像祂。正如神的標準是祂自己，祂所賜的資源也是祂自己。

### 3. 我們的責任

你們的會眾可能問，我怎樣與神連接？我們必須忠實地解釋如何盡上個人的責任來得到那資源。這條路很簡單，最可喜的是人人都可去走；就是信心之道。起初得救的信心，生命更新的信心，步向我們目標的信心。「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12:1-2）。

為什麼有這麼多基督徒靈命停頓下來？其實，靈命不可能只停頓在某一點，我們若不是上升越來越像耶穌、越來越親近祂，就是越下墜到失去與祂親密的連繫，更不像祂。當上升遇阻時，我們該做什麼？錯誤何在？我們說關鍵是信心，但為何不起作用？為什麼得不到該有的效果？

可能我們沒有連接上，也可能講道者只將人接上陽極——信心，而忽略了陰極——悔改。聖經所說的信心，無論得救或成聖的信心，都是兩極性的：向神悔改及信靠我主耶穌基督（徒20:21）。如果信心只是理性上同意某些基要真理，這種人就如同鬼魔也信，卻沒有得救（雅2:19）。

至於成聖，降服及信託是聖經所說信心的兩極。若忽略任何一極，成長就停止，因為線路已斷。講道時不顧會眾的需要而偏重一極，線路也斷。

因此，若我們真的誠心要幫助餵養會眾建立靈命，他們的屬靈菜單上就必須充滿這些主題：神的標準——祂自己；神所賜的資源——聖靈；及我們的責任——信心。

## 被聖靈推動

我們可能有吸引人的魄力以致教會持續增長，專業化的解經以致我們的名聲傳回以前讀的神學院，很仔細地灌輸知識以致會眾被公認為聖經專家，而仍然沒有建立靈命。若沒有聖靈的推動力，是講道者每次上講壇都清新感覺到的，會眾生命中不會顯出任何神奇特質。他們家人和同事也不會被不可言喻地衝擊。任何能幹的心理學家，都可能以遺傳因素、早期環境及現時情況解釋這種人的態度及行為。誰要去教會追求這樣一種非超自然性的生命？

除非聖靈的火爆發，我們不能建立靈命。

### 1. 無法擔起基督的使命

這是祂門徒要學習的功課；他們跟隨耶穌三年，目睹夫子慘痛的死亡，再經歷祂榮耀的復活，然而他們仍停留在自己的主意裏——這主意是由傳統、歷代以來對經文的誤解以及他們屬世的雄心壯志所形成的。他們問：「你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麼？」（徒1:6）他們心裏想的是推翻羅馬帝國，之後無疑地將自己放在十二個王位上，圍繞著耶穌大王。

耶穌回應他們：「不，不，這不是你們的任務；我是有任務給你們，但你們現在還沒有準備好。」在彌賽亞的神學院裏訓練三年後，還沒有準備好？

耶穌復活後，有六個星期的最後準備期，祂曾至少三四次向他們頒布使命（約20: 21；太28: 18-20；路24: 47-48；可16: 15），但他們仍然不明白。所以祂吩咐他們回去耶路撒冷等到他們準備好。等候什

麼？等候聖靈！「等候那火降下，那時你們才被裝備妥善了可以去執行這計劃。」聖經沒有記載耶穌吩咐他們跪著等候，我想祂有吩咐，因為這是他們後來所做的；接著火就降下了。或許我們錯認祂要我們去做的，我們還沒有準備好去擔起祂那震盪普世的任務。祂是否在說：「慢著，在膝上下工夫，回去讀經直等到火降下」？

## 2. 聖靈充滿之生命的徵狀

新約聖經常用圖像式語言形容被聖靈「充滿」的經歷。你被聖靈充滿後你感覺如何，你外表形像有何改變？新約聖經用三個方式表達「充滿」這詞句。有時它似乎趨向多數現代注重這經歷者所認為的，即一種內心有聖靈同在的感受，如「被聖靈感動就歡樂（編者註：新國際版聖經譯作「在聖靈裏充滿喜樂」）」（路10:21）。神可憐那些從未經歷過這種有神同在狂喜感受的講道者。

但有時聖經似乎在表達一種關係，多過一種感受——到底誰是主？（弗4:29-32; 5:17-18）。如果聖靈是這關係中的主控者，可說這人已被聖靈充滿。若講道者未完全降服，不全然受聖靈掌控，神可憐那講道者的會眾。

最通常使用的圖像式表達，是指向被聖靈充滿的後果或證據，即所謂「恩賜」或「果子」（林前12章；加5:22-23）。這就是被聖靈充滿的意義：一個生命如此被聖靈主宰，以致顯出一個奇蹟性生命，滿有聖靈結的果子，是會眾中有分辨果子能力者都同意的。所以惟一能解釋一個人講道的影響是：聖靈的大能！

請留意一些發生在那些被聖靈充滿使徒身上的事：每次遇到危機、有新的機會，或事情沒有按他們所計劃地發生，他們怎麼辦？回去跪禱！神如何回應他們？祂以聖靈充滿他們，然後他們放膽以改變生命的能力講道。聖經記載這些被聖靈充滿的使徒再被聖靈充滿（徒4:31）。

這怎麼可能？我發現帆船是一個有用的類比；一艘滿帆風順在水面上滑行的船是一幅美麗的圖畫，突然強烈西風吹起，使已鼓脹的帆更是充滿。聖靈也是如此，祂可能穩定地控制我們的生命及事工，但

在有特殊需要，有特殊機會的時候，那是我們上講壇的時候。我們已禱告多時，求聖靈的風吹動，那一天的講道就滿有聖靈的能力。若我們要透過講道建立靈命，只有這樣。

### 3. 堅持人要作決定

如果我要講道的結果是建立靈命，我講道時必須堅持人作決定。這講道原則與以上兩項（以聖經為本及被聖靈推動）類別不同，但它卻反映出以聖經為本及被聖靈推動的講道是怎麼一回事。

講道要人作決定是講道與教導不同之處之一。教導針對人的理智，講道針對人的心靈。「慢著！當我教導時我要激動聽者採取行動，當我講道時我將神話語的真理教導會眾。」不錯，好的教導其目的是要人改變，好的講道也是扎實的教導。

那麼，分別何在？有幾個甚具影響力的講道方式，認為正確的講道是一節一節地解釋經文，盡量帶出其中的真理，我會說這更準確的是教導。但當講道者將一段經文的真理歸聚在一個目標要人回應，或從不同經文集合論點來說服人採取行動，那就是講道，堅持人要作決定的講道。

在我作學生時期，一位我最喜愛的老師常強調：「年輕人，決不要用一根好看卻不經用的魚線去釣魚！」我們的目的不只是使人覺得精彩有趣，娛樂家能做得更好。也不應只是要增進人更多正確的聖經知識，那是一本書或一台電腦可以做得到的。如果聽眾離開時只覺得被感動或更多認識聖經而生命沒有改變，他們的靈命沒有被建立。靈命建立牽涉到改變，而人需要作決定，生命才会有改變。所以，要人作決定的講道是建立靈命的關鍵。

保羅稱靈命建立為更新而變化，並且他用更明確的詞句，要我們調整自己的心思意念，以致漸漸在生命中更反映出神那善良、純全及可喜悅的旨意（羅12:2）。這過程如何發生呢？「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他實際在請求我們獻上當作活祭（羅12:1）。保羅的確要求人作決定。當人作決定時，聖靈的大能改變人。所以，若要建立靈命，我們的講道必須要人作決定。

可能你會說，我明白以聖經為本及被聖靈推動，這是聖經一貫的教導，但你從何處讀到要人作決定的必要？可能在聖經中沒有很多要求講道者如此講道的經文，但幾乎所有舊約及新約聖經中的傳道人都遵從這原則，每當他們開口，他們便要求人作決定，他們的講道是要人作決定的講道。

#### 4. 與聽眾連接

要與聽眾產生連接，我們必須用現代語言及思路傳講信息。

但我們的福音信息豈不是根本與世俗文化背道而馳嗎？這是我最近與一位實用神學教授所談論的主題，我們在餐桌上談及一位同工，他在世界各處青少年及年輕人中作生命改變的事工。這人名叫吉克，他已六十多歲，但他真的和他的聽眾有連接！當我們談到這位老同工的影響，那教授大發議論吉克如何誤解代溝問題說：「你需要明白後現代思潮並與它連接？這簡直荒唐！」

我很驚訝這位教授對這問題感受的深度，他認為面對不同的聽眾時適應不同的思潮是錯誤的。我也很困惑想知道吉克的意思，於是打電話給他。

他笑著說：「正好相反；我勤力研究後現代思潮，並如何與這全然不同的思想意念連接。」事實上，他教導這題材，他先對學生說他要考他們對他以下要做之事的反應（馬上得到學生的注意力），接著又用一種非洲肯亞土語講話，然後告訴他們，用自己的言語對不懂這言語的人說話是沒有用的。最後他幫助他們如何分析後現代人的思念。

講道者的責任是要滲透聽眾的頭腦，滲透他們的心，用他們懂的思念及言詞去傳遞信息，與他們連接。甚至是用能激動他們採取行動的思念及言詞。耶穌並不是在一屬天的氣泡中短時期地降臨，用天上的言語與我們說話，祂乃是成為人的樣式。

我們該學像祂，成為聽眾的樣式講道。我們不可躲在永恆不變真理之牆的後面，心滿意足、精確地宣講神學術語，像拋手榴彈似地向在牆另一邊的聽眾拋出經文。這真是如同講非洲土語！所以，要想有

靈命更新，必須先有連接聽眾的信息傳遞。

有關作者對後現代思潮者之詳細討論，見本書43章〈與後現代接軌〉。

## 11

## 在教會中講生命之道

神如何用祂話語的事奉來建造並增強祂的身體

亞瑟斯 Jeffery Arthurs

對於傳道人來說，準備講道是所有事務中最花時間的。調查統計平均每週要花十到十五小時，這還不包括那些非正式的預備時間，如一般性的閱讀、參加文化活動或與會友交流等。準備講道是我們生活的重要部分。我們為什麼要做這事呢？是為了我們的薪水嗎？是為了有人喜歡每週聽道嗎？還是為了我們喜歡去做呢？

這些理由都成立，這是交託給我們的責任，為了使人喜悅，研讀本身也帶來樂趣——可是還不夠。更好的理由，可能是驅動我們大多數的理由，就是講道是教會生命不可或缺的部分。藉著講道，神使教會產生並且成長。

在進入此論題前，容我說明一點：我所指的「講道」一詞，是指聖經中全面的意義。聖經裏用了33個字來表達講道所包含的豐富內涵——宣告、傳好消息、作見證、教導、辯論、勸勉等等。我用這詞來包括最常見的「主日早晨的講道」，但不只是對眾人的講論（對一個人也可以講道）；不僅是獨白（也可以在對話中講道，見徒17: 2-3）；不限於時間與空間（講道也可以在家中、辦公室或商場，如在教堂中一樣）。聖經中對講道的描述，最好可用平常的話說是「聖經式溝通」，或者「代表神說話」。斯托得（John Stott）用「在兩個世界之間」（《當代講道藝術》英文原名直譯，校園出版社）一詞來形容，

可以總結這項事奉。

## 藉著講道，神使教會得以產生

我們得以重生是因「神活潑常存的道……傳給你們的……道」（彼前1: 23, 25）。信道是從聽道來的，然而若要能聽道，必須有人傳道（羅10: 14-15）；因此講道是神塑造教會的方法。藉著講道，神賜下信心、悔改與新生命。

聖經描述講道，是在神話語堅強神學的基礎上，所發出的巨大能力。神以話語創造天地。祂說了，事就成就。祂的話語帶來賜福與咒詛。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祂的話不只是空氣中的震動，再引起我們內耳中的共鳴而已；也不是紙上圈圈點點，龍飛鳳舞模糊難認的字跡。它們其實是神創造的大能，具體顯明神的旨意。祂的話可破碎石心（耶23: 29），潔淨罪孽（弗5: 26），刺穿良心（來4: 12），餵養嬰孩（彼前2: 2），結實纍纍（可4: 20），照明道路（詩119: 105），也使真正的自我顯明（雅1: 22-25）。解經講道會釋出神話語中的屬靈能力，更會光照我們，促使我們脫離世界。藉著講道，祂使我們成為教會，就是祂的身體。

使徒行傳中顯明，神如何藉著講道來產生教會。五旬節那天「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高聲說……」耶路撒冷的初代教會就增加了約三千人（徒2: 14之後）。「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撒瑪利亞的教會從此建立（徒8: 4之後）。「那些……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只向猶太人講。」敘利亞的教會從此建立（徒11: 19之後）。「合城的人幾乎都來聚集，要聽神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小亞細亞的教會從此建立（徒13: 44, 48）。「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進去，一連三個安息日，本著聖經與他們辯論，講解陳明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馬其頓的教會從此建立（徒17: 2之後）。「保羅站在亞略巴古當中」傳講未識之神，希臘的教會從此建立（徒17: 22之後）。

我有個朋友在研究觀察柬埔寨坦普安民族的教會如何形成。當他



們使用一種名為「從創造到十字架」的課程，有系統地教導神的事情，他看到了教會的誕生。我的朋友在那教會中是位精力充沛的監督、執行、繙譯、教導與輔導者。他知道神使用人來作工，可是他說他見到了教會「產生」的驚人例子，彷彿是教會本身有生命的實體。種子落在不同的土地上發芽成長，許多時候就開始結果。另外的圖畫是當講道時，神就塑造祂的新婦——教會，藉著講道使新婦更加美麗。

### 藉著講道，神使教會得以成長

救恩的工作始於神的話被傳講出來，而傳講神的話也使救恩的工作持續進行。「我們傳揚他……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我也為此勞苦，照著他在我裏面運用的大能盡心竭力。」（西1: 28-29）寫下這段話的保羅，也勸勉他屬靈的兒子提摩太，用類似的方式使教會成長：「你要以宣讀、勸勉、教導為念，直等到我來。」（提前4: 13）

因為神用祂的話——真理使人成聖（約17: 17），講道中解釋與應用祂的話，會使聽眾成聖。這是牧者必須也是教師的原因（弗4: 11-12；提前3: 2；多1: 9）。他們必須「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4: 2），駁斥錯誤，證明真道，規勸羊群跟隨大牧人的聲音。

初期教會雖不完美，但他們在此做對了。例如《十二使徒遺訓》（*Didache*），第二世紀早期的教會倫理規範，提到許多教導的事奉：主教、執事、巡迴教師、使徒及先知等。初期教會有把握住使徒們的信心，認為神使用講道使教會成聖。

接下來第二世紀也維持了對講道的重視，殉道者游斯丁的《首辯》（*First Apology*）中，描述這是「基督徒每週的敬拜」：

在所謂的禮拜天，不論是住在城中或鄉村的人會聚在一起，宣讀使徒與先知的傳記或寫作，只要時間許可，當誦讀者停下時，主持人就說話勉勵，吩咐要效法這些善行。

第二世紀結束時，特土良在他的《辯道》（*Apology*）一書中寫道：

我們聚集是要誦讀我們的聖書……神聖的話語餵養我們的信心，我們得著活潑的盼望，我們的確據更加堅定……我們也建立了良好的習慣。在發出規勸之處，責備與聖潔的管教也同時進行。

第四世紀的屈梭多模在講道中提到以弗所書6章13節時，表明了他對講道的信念。他說基督的身體，好像人的身體，會受疾病影響。實質的身體可以從藥物、飲食、天氣變化，與睡眠得幫助，那麼什麼能使基督的身體得到醫治呢？

給我們的只有一個方法、一條道路……那就是教導神的話。這是最好的工具，是最好的食物與氣候；這比藥物、燒灼或切割手術還有用；不管所需的是燒灼或切割，這是必須使用的方法；除此之外，別的方法都沒有用。

神的話使我們重生，教會也由此產生。神的話使教會成長，能夠更像元首。藉著講道，神釋放出祂話語中如旋風般的大能。

## 包含的意義

聖經中有關講道的神學包含了四種意義：

首先，「聽眾分析」極為重要。（這個詞好像有問題！應是廣告業所關心的，而不是教會，可是你該知道我的意思是指要多想想我們的聽眾，更認識他們）。如果傳道者要解釋與應用神的話，他們必須知道聽眾懂多少，同意多少，以及實踐了多少神的話。到底聽眾是硬著心腸的異教徒、誠懇的懷疑者、形式的基督徒、已醒悟的罪人、背道的嘲笑者、大發熱心的初信者、成熟的門徒，還是不受教的老油條？他們或是在信仰上成長、懷疑超自然的存在，還是在找尋答案？無論用什麼方式，傳道人必須要能進入聽眾的思想與心中。當我們如此行之後，會發現在信息中我們往往講太多的觀念，卻缺乏實際的應用。我記得司布真曾說：「耶穌要我們餵養主的羊，而不是餵養主的長頸鹿。」

幾年前我還在牧會時，曾用問卷來調查會眾的意見，我問他們個人在教導上的需要為何。有些回應在我設想之中，也有些答案使我驚訝：如何分辨聖靈的引導，如何成為完全獻身愛主的門徒，在試煉中如何維持信心，渴望了解舊約聖經等。這些回應幫助我知道要帶領羊群到怎樣的草場。

即使不作正式的分析，「同理心式的了解」（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在《講道》*Preaching*一書中用詞）也可以幫助我們餵養羊群：拿張白紙上面寫著：「如果……那會像什麼呢？」裏面填入人生各種場景的經驗：面對手術時、獨居時、財富暴增時、被社團拒絕時、要入伍當兵時、不能閱讀時、或是十四歲時，那會像什麼呢？這種練習可以使你更明白如何應用及舉例說明神的話。

第二點所包含的意義，出自第一點：「最佳講道來自牧者」，因為他們的「聽眾分析」作得最好。巡迴講員——我在神學院教書，也身列其中——也該作「聽眾分析」，可是這種分析絕對比不上和聽眾一同生活、工作、遊樂、哀傷與禱告。就像比特華特森（Ian Pitt-Watson）在《講道——所謂愚拙的道理》（*Preaching: A Kind of Folly*）中所說：「如果講道脫離牧養關懷便是盲目的，這樣講道不知在說什麼，也不知聽眾是誰。」教會牧長是靈魂的「監護」者，意思是要「看著」靈魂（好像「看著」電視），又要「照料」靈魂（好像「照料」火爐），及「保衛」靈魂（好像守夜者整晚「保衛」站崗）。因著「監護」羊群，牧者知道何時該攪擾安逸者，何時又該安慰受攪擾者。

有了前兩點，就必然帶出第三點：「講道與輔導相輔相成」。講道者在講之前應當聆聽，對各種問題、傷痕與難處的聆聽，是「聽眾分析」與「牧養關懷」不可少的部分。聆聽使我們與人們的經驗、價值觀連結，也更深入明白人的性格，讓我們明白他們靈性的狀況。巴斯德（Richard Baxter）在他的《歸正牧師》（*The Reformed Pastor*）書中解釋說：個人關懷事工會使我們稀奇地知道，教會中居然有會友尚未得救。所以輔導工作可使我們與神同工，來建立教會，使之成長。

我過去所事奉的教會，在整理輔導事工的記錄時，長老們發現教

會正普遍面臨婚姻的難處。大約有四分之一的婚姻家庭正在經歷困難，有些甚至正在走向離婚之途！我們立刻針對問題，採取公開與私下的行動。當然傳道人絕不能在講台上，透露個別的情況。但是作輔導關懷的事工部門，應該針對需要，提供講台的經文與主題之建議。更理想的，傳道人與輔導者能在問題與危機來臨之前，公開提出預防性的處方。

第四點所包含的意義就是：「講道與領導相輔相成」。「建立」或「建築」一詞很形像化，指出輔導者、靈魂監護者與傳道人要能夠領導：是否建造在脆弱的基礎上？或許需要加強基要核心信仰的教導。有搗蛋者侵入破壞嗎？那麼被偷掉的信仰必須補救回來，安全防衛系統也要啟動。建築物沒有完工嗎？就得找施工單位（福音使者）繼續做完。暴風雨要來了嗎？門窗要關緊，以避免魔鬼的計謀。或是試煉來臨前，要預備燈光與用水。

傳道人應該要有全面性的看見，用教導事奉來領導，其中一個重要的環節，是預備別人來加入服事（弗4: 11-12「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傳道人教導、幫助、裝備，也作榜樣。這樣，講道也建立訓練者師徒的關係。神所建立的教會中，羊群自然跟著牧人走。是的，我知道，有的羊會咬牧人，但是絕大多數羊的本性，有著被引導與保護的需要，他們會本能地尊敬與跟隨領導。如此下去，教會就會逐漸地受到牧者的價值觀、異象甚至個性的影響。

傳道人是牧者、輔導者、領導者以及訓練者，不是「沒有權柄的一位」。聖經描述傳道人是一個「證明……福音」的人（徒20: 24）——既宣揚從使徒開始傳承的見證，也分享自己對神認識的經驗；是一位「父親」（林前4: 14-16）——既溫柔的訓練，也值得被模仿效法，更被神使用帶來新生命；是一位「母親」（加4: 19）——既為兒女經歷生產之苦，也撫養他們成長；也是一位「管家」（林前4: 1-2）——代表主人治理全家，分配食物與各種需要的物品。

藉著人愚昧不完全的講道，神釋出祂話語的能力，來建立祂所愛的教會，使之成長。因此，神工作的進行，絕少不了講道。

## 我的講道學理論

三個影響我講道的概念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釋經式講道是一個聖經概念的傳達過程：這概念是先由聖靈運用講道者的個性及經驗，去仔細研讀一段經文上下文、歷史背景、文法、文學體裁等所產生及傳導，再透過講道者應用到聽者身上。我的講道方法正反映出是以此定義為前題。

### 1. 講道者傳達概念

雖然講道者會研讀經文的字句及文法，甚至傳遞他的心得，但這些詞句本身不是講道的目的。講道者要得講章之前必須先得概念。兩千五百年以來，所有研究及實際作公開演說的人，都同意最有效的演講方式是圍繞一主要概念來講。我根據這方式，應用在我對經文的研讀，以及對聖經真理的傳達上。聖經與講章都是一種文學形式，它們也都要傳達概念。

所以我在所寫的教科書《實用解經講道》（*Biblical Preaching*）中曾用一整章的篇幅說明如何找出一個概念的源由。它來自兩個基本問題，第一，「這人所說的到底是關於什麼？」這問題完整的答案就是這段經文或這篇講章的「主題」。第二個問題「有關這主題這人到底說了些什麼？」這個答案是「主題」的補充。兩者合起來就成為一段經文或一篇講章的概念。

### 2. 應該用經文的概念來決定講章的概念

照理一篇講章的權威不是來自講道者，而是來自經文。以聖經為本的講道，其核心根本是一個信念，多於一個方法。一個傳道人講道是否以聖經為本，首先要誠實回答這個問題：「身為講道者，我是否努力將我的意念屈服在經文之下，還是用經文來支持我的意念？」在考慮到歷史、文法、體裁、上下文等因素後，釋經者要仔細思索聖經作者所要傳遞給當初聽眾的信息。

### 3. 以聖經為本的講道必須要有應用層面

在發現了聖經作者的信息後，講道者必須辨明聖靈現在要對他的聽眾說些什麼。有效釋經者的作法不是在對聽眾講聖經，而是從聖經的角度談及聽眾的各方面。所以應用不只是附帶在釋經講道內，而是必要的部分。

一篇以聖經為本的講章可能採用多種不同的形式，正如聖經作者用不同體裁來傳達他們的概念，講道者可用不同形式，只要它能適度地表達經文的教導。預備講章時，以上所提到的兩個問題也能用來決定講章的內容。講道者要清楚他的講道主題是什麼，以及有關這主題到底他要講什麼。

凡以聖經為本的有力講章必有「雙焦點」，它要反映經文中的概念及發展，也要反映聽眾所關心的事及所面對的問題。只有透過切題及以聖經為本的講道，人才能明瞭及經歷永生神今日要向他們說什麼。

---

## 13

## 持守正道

在真理上過與不及

韓大衛 David Helm

幾年前我曾被傳喚去一個謀殺案的法庭作證，書記官叫我舉起右手宣誓，按慣例對我說：「你是否宣誓在此說實話（真理），完全的實話（真理），除了實話（真理）決不虛言！願神幫助你。」我答應了，坐下，開始作證。

有一天你也要這樣宣誓說實話（真理），完全的實話（真理），除了實話（真理）決不虛言！願神幫助你。這是我們對持守聖經正道的誓言，很困難，可不是嗎？我們很方便在神的話上加油添醋，要麼偷斤減兩也不困難。或加添或減少神的話十分容易，然而我們的誓

約，是要持守正道。

申命記4章的開頭說：

以色列人哪，現在我所教訓你們的律例、典章，你們要聽從遵行，好叫你們存活，得以進入耶和華你們列祖之神所賜給你們的地，承受為業。所吩咐你們的話，你們不可加添，也不可刪減，好叫你們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華你們神的命令（申4: 1-2）。

你不許增加或減少，所以可以持守神話語的正道。神的話要居中仲裁，如果加上什麼，神的話就不居中，你也沒有持守了。若是減去什麼，神的話就不居中，你也沒有持守了。不許增加，也不可減少，所以你可以持守正道——神的命令了。

### 神的傳道者在伊甸園中沒有持守正道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創3: 1-3）

在進一步討論前，我觀察到撒但與夏娃兩方面，有極重要的分別。撒但誤用神的話，十分邪惡狠毒，而夏娃則有所不同。撒但誤用神的話，出於細心的預謀。藉著改動神的話，來扭曲神的品格。馬丁路得指出這句話產生的果效，不是詢問，而是控訴。

可以這樣來想：我有個十四歲的兒子，我要求他晚上十一點前回家，當朋友問道：「你幾點得回家？」他說：「晚上十一點以前，我得到家。」「你父親真的說，你必須在十一點前到家嗎？」他是在問問題嗎？不！他事實上在控訴我的品格，他的話告訴我兒子：「你的父親不好。」這是極為惡毒的！

撒但的目的，是要夏娃懷疑神的良善。因為對神品格的懷疑，她就不順服神的聲音。這在全聖經中是一致的，也與你的生命經歷相符。撒但的伎倆是可預測的，他巧妙地指控神善良的品格，使你遠離神的話，真是邪惡。

夏娃未能對神的話持守正道，儘管如此，是可理解的。讓我們來看，夏娃與撒但不同，夏娃增添神的話，就像父母對孩子說：「如果你不走到懸崖邊上，就不必擔心會掉下去。」「如果你不把手放在爐台上，就不必擔心會被燒傷。」夏娃想：我知道我不該吃，所以我就告訴自己，連碰都不要碰。這樣想是可理解的，她想要製造障礙，可是還是帶來壞的結果。

夏娃需要一位傳道者——不是來審判她的悖逆之處，乃是來保護她與神的關係。夏娃在此的危險，是將她與神的關係，轉變成用恪守清規戒律來討好神的宗教。在撒但悖逆反叛之處，對夏娃而言，則是關係快要轉變為形式化的宗教。

如果那時有位傳道者在場，不就好了嗎？哦！倒還真的有呢！見創世記3:6「又給他丈夫」，管理宇宙的神知道世界在墮落前，需要傳道者，所以就安排了一位傳道者。當問題產生時，宣誓對抗邪惡的他，會挺身而出。他可以一勞永逸地，保護他的家庭關係——在當時可說就是教會——也可拒絕形式化的宗教進入世界。

注意，亞當接受命令是在創世記2:16，也就是在創世記2:18創造女人之前。神知道需要傳道者，祂就為世界預備了一位傳道者。亞當要做的，就好像是進入法庭，舉起右手宣誓說：「我在此只說實話（真理），完全真實，決不虛言！求神幫助。」而他該說的真理是：「撒但，你的話真是邪惡悖逆！我堅決反對且定罪你的話。等著神對你的審判和刑罰吧！夏娃，你的話已經扭曲了，會帶來形式化的宗教。神並沒有說：『不可摸』，以我保護的責任，不許你再如此說。」

亞當應該站出來傳道講話，但他有沒有開闢出正路呢？他有沒有持守正道呢？創世記3:6是全聖經中最悲哀的經節之一：「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他丈夫，他丈夫……」——傳道講話了嗎？沒有——「他丈夫也吃了。」

這是屬神的人，神創造並呼召他來傳道。這是屬神的人，要從伊甸園中種下神國度的種子，直到世界的末了。這是屬神的人，他應該



要持守神的話，以神的話來影響生命。這是屬神的人，他應該要站上講台，堅定執著，傳講真理。

可是他非但沒有上到台上，為神傳講真理的正道；反倒向下沉淪，陷入罪中。他向撒但的力量屈服，他參與了夏娃扭曲的話語，容許撒但得到勝利，形式化的宗教有了立足點，而人類從此病入膏肓。到今天還有許多人受到撒但的迷惑，他們傾向背叛違抗神，怨恨神的品格，他們眼未看見就攻擊神。另外有許多人陷入夏娃的扭曲之中，他們傾向用形式化的宗教儀式行為，來討好神。

在那天聖經的正道落空了。在世上神既然沒有傳道者，所以神就自己成為傳道者，來傳講維護祂自己的話。這是在創世記3: 14-15所記載的，神對蛇講話並審判牠；16節是神對女人的講話與審判；而在17-19節，神對亞當講話，要求他負起全責。地受到了咒詛，而傳道者也要歸於塵土。原先到世界末了之前，要建造出神國度的樂園，現在荒廢如墓地，人被逐出直到離世歸土。

## 神的傳道者在舊約中沒有持守正道

在聖經的最前面幾章中，除了少數例外，神沒有傳道者。你看到以諾，你看到挪亞，絕大多數時候，沒有傳道者，神只有自己說話。事實上，直到神帶領百姓到西乃山的時刻，祂還是自己說話。祂以自己的聲音說：「神吩咐……說……」

百姓當日聽見神的聲音極為驚恐，在申命記18章中百姓說：「求你不再叫我聽見……神的聲音……免得我死亡。」神就說：「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什麼？——「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

摩西是那位大先知，可是即便這位大先知，他在持守神的話語正道上，還是違規越界了。民數記20: 8中神對摩西說：「你拿著杖去……吩咐磐石發出水來」，這是蠻清楚的指示，但在11節時，「摩西舉手，用杖擊打磐石兩下」。他踰越了神的話的界線，於是他落入怎樣的兩難困境呢？12節神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

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摩西的失敗在於他沒有重看神的話，尊之為聖潔而不動搖。在百姓的眼前，他把神的吩咐打了折扣。

所以偉大的先知犯了規。而舊約偉大的祭司們，也是照樣失敗了，他們本以沉默的行動來事奉，還不需要講話呢！亞倫的兒子在會眾面前有特別的地位，他們卻行不當的事，竟然用凡火來獻祭，記在利未記10章，他們心想：「我的身分特殊，我今天就要這樣做。」於是他們就擅自踰越自己的身分而犯規了。

偉大的祭司們犯錯了，偉大的君王們也毫不例外的失敗了。撒母耳記上15章是聖經最悲哀的章節之一，「現在你要去擊打亞瑪力人，滅盡他們所有的，不可憐惜他們，將男女、孩童、吃奶的，並牛、羊、駱駝和驢盡行殺死。」耶和華如此吩咐，可是到了9-13節，我們讀到：

「掃羅和百姓卻憐惜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牛……不肯滅絕……撒母耳到了掃羅那裏，掃羅對他說：願耶和華賜福與你！耶和華的命令我已遵守了。」

「我已經遵照神話語的正道了。」掃羅這麼說。這豈不是神百姓歡喜的一天呢？因此他們離開教會時大家都高高興興的。

然而，撒母耳卻問：

「我耳中聽見有羊叫、牛鳴，是從哪裏來的呢？……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撒上海15: 14, 22-23）

## 只有基督持守聖經的正道

偉大的先知，偉大的祭司，偉大的君王們——在持守正道上都失敗了。最後只有這位神的永恆之道，從太初就與神同在者，成為肉身來持守住神話語的正道。馬太福音4章中祂進入曠野經過四十天的考

驗，讓我們看到祂就是這一位。當摩西因為不順服神的話，憑己意擊打磐石出水而干罪；耶穌卻未因自我的需要而屈從接受試探，把石頭變成食物。當祭司們以為神對如何獻祭不在意，不會取他們的性命而失敗了；耶穌拒絕由殿頂上跳下來，拒絕以誤用聖經的話來試探神、要求神來救祂。耶穌也沒有屈服於掃羅、大衛等所有君王會面對的試探。祂沒有憑己意接受人的國度，也沒有屈服於以敬拜撒但來得到國度的試探。祂謹守正道，身為聖經神話語的傳道者，祂獨自承擔那沉重而艱鉅的工作。

看看祂要面對的困難，實在是不容易的工作。馬太福音19:3法利賽人要曲解聖經，就問祂：「人無論什麼緣故，都可以休妻嗎？」這真像伊甸園中蛇的問題。

看看耶穌在第4節怎麼回答，祂首先答道：「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你們沒念過麼？」祂用了創世記1章。祂宣誓只說真理（實話），創世記1章的真理。然後祂說：我要告訴你完全的真理，創世記2章的真理：「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祂述說神話語中的真理，是完全的真理（實話）。然後祂說的真理（實話）中決無虛言，就是馬太福音19:6b「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

你以為他們會感激這位持守聖經正道的傳道者嗎？他們沒有！注意法利賽人在第7節的話：「這樣，摩西為什麼吩咐給妻子休書，就可以休他呢？」他們想用耶穌根據創世記1至2章，所做出真理的宣告，來與申命記24章摩西的真理宣告作出對比。這是很複雜的問題。今天仍有這種精細的挑戰，人們使用神話語中不同的論述，設為陷阱來否定神的話。

耶穌沒有捲進這類爭辯，在今天許多的爭議上，好比同性公民結合的議題，我們可以向祂學習。這是你我當學的辯護法，馬太福音19:8「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許你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耶穌說：我支持摩西，我也支持神創造的動機，這兩者之間並不衝突。

事實上，耶穌還接了下去：「我告訴你們，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太19:9）祂在說些什麼呢？祂其實在說：你們無法把我放在神創造計劃與摩西所提之例外情形的爭議之中。我倒要把你們捲在這個矛盾裏，因為你們所喜歡簡單無過失的離婚，既違背創世記1至2章的精神，也不符合申命記24章的原則。

這是耶穌所作的，也是神對你的呼召，要如此持守正道。所以耶穌可以對比拉多說：我來是為真理作見證。祂的十字架是最偉大先知的信息，祂的復活證實了祂是神也是君王。

## 神今天呼召祂的傳道者持守正道

神把這個職分交付你和我，多麼奇妙。我們是墮落的人，是亞當的後裔。但是祂叫你我去傳道。請看哥林多後書4: 1-2如此說：

「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就不喪膽，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

提摩太後書2: 15又如此說：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說實話（真理），完全的實話（真理），除了實話（真理）決不虛言！願神幫助你我！神在世界上，仍然需要一位傳道者。

---

## 14

## 講道的歷史

從歷史的觀點來看今日的講道

魁麥克 Michael Quicke

講道歷史中有許多人物及不同的學派，其資料的豐富及複雜性不

亞於基督教歷史本身。本篇簡單的綜覽會提到四個主要講道方式，最後我會以專為二十一世紀講道者所提出的一些實用性問題作為總結。

## 主要的講道方式

雖然要將講道方式分類是十分困難，我們可以指出四個主要以聖經為本講道方式之間，基本信念及作風不同之處（縱然許多講道者實際上是綜合型的）。

### 1. 教師型講道者

此類講道者的基本信念，是聽者該明瞭聖經，這種講道者強調經文，會演繹式地解釋其意義。他們一般的講章是有關教義及教導，以非常合邏輯的方式講解聖經，其代表人物如斯托得（John Stott），奧伯格（John Ortberg），凱勒（Timothy Keller），海福德（Jack Hayford），及約翰麥克阿瑟（John MacArthur）。這種講道者通常思慮深刻，渴望傳遞知識，逐節講解經文是他們常用的方式。

### 2. 使者型講道者

此類講道者基本上要強調經文及講道本身所帶出來神的能力，雖然這方式與一般講道同有演繹式及命題式教導的特質，聽起來卻大不相同，他們常有戲劇性風格。教師型講道者慣用左大腦，注重細節，有如用許多小磚塊組成講章；而使者型講道者則是用右大腦，用幾塊大磚組成講章。他們常激烈地提出幾個鮮明命題，然後要求會眾作革命性回應。其代表人物包括葛培理（Billy Graham），賈丁納泰勒（Gardner Taylor），耶利米賴特（Jeremiah Wright），羅伯史密斯（Robert Smith Jr.），改教家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及卡爾巴特（Karl Barth）。

### 3. 歸納型講道者

此類講道者的基本信念，是聽者的需要至上，講道必須與聽者相關。與兩種教師型與使者型講道者的演繹式講道大不相同，他們是以歸納方式，由聽眾的處境開始，再回到聖經找出合宜的經文。這種歸納式講道可以是福音性（如針對慕道者的內心需要），衛道性（針對

錯謬教義）、教牧性（針對會眾或社區的需要），或政治性（針對當代時事）。其代表人物包括拉索（Bob Russell），約翰麥斯威爾（John Maxwell），麥拉倫（Brian McLaren），華理克（Rick Warren），及海波斯（Bill Hybels）。

#### 4. 敘述型講道者

此類講道者的基本信念，是講道應以故事形式，讓聽眾進入體會神之真道的經歷。雖然多數講道者也使用故事，但這種講道者特別留意會眾聆聽的習慣來準備講章。聖經既有許多故事體裁，特別是耶穌的比喻，這方式近來甚受歡迎。著名的代表如米勒（Calvin Miller），路可鐸（Max Lucado），史特博（Lee Strobel），唐巴巴拉（Barbara Brown Taylor），及勞瑞（Eugene Lowry）。

我們可以透過講道歷史中的講道者及講道學派，看到這些不同的講道方式。

### 第一期：新約時代之初

到基督在世的時代，猶太會堂中的敬拜就已包括宣讀律法書及先知書，然後有教導式講道的註解等項目。然而，當耶穌第一次在會堂中講道教導時，祂戲劇性地以使者型講道者姿態出現，宣稱祂本身就是這喜信——「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路4: 14-21）。這種有力、命題式的使者型講道，是耶穌事工的主軸，祂以此方式宣揚神的國度（可1: 14；路4: 43），差遣門徒（太28: 20；路9: 2；10: 9）。我們也看見耶穌敘述式的講道，祂講的比喻是這類教導的典範（太18: 23），顯現講故事方式溝通的優異性。

當新約教會藉聖靈及一篇講道誕生（徒2: 14-41）後，每次都是以使者型講道突破宣教之門，進入外邦人世界，傳講神普世性的恩典（如見徒10: 34-40；13: 16-49；17: 22-34）。使徒們宣講耶穌基督福音的基本事實（林前15: 3-4）為信仰的根基，講道採取了許多方式：在正式場合、家中、室外、旅途中等。教師型講道對教會的建造十分重要（保羅的書信也帶著口語傳講的跡象）。各類歸納式講道也在這時

期出現；保羅在亞略巴古（徒17: 16-31）的講道是早期講道顧全慕道者處境的模範，留意他跨越文化的動機（林前9: 19-23）。直到主後150年，主教們似乎很注重衛道性講道，針對早期的一些異端如諾斯底主義（類似較近期的新世紀思潮）。

## 第二期：古典式講道

當教會逐漸建立及廣被接納（特別是在主後312年君士坦丁皇帝歸信基督教）後，講道面對一個重要關鍵點，那就是如何回應當時已高度發展的傳統演講技能——一種以言詞說服聽眾的溝通藝術。使徒保羅已警告人：世人的智慧可能會貶低「愚拙」的福音道理（林前1: 20-25），縱然他自己在希臘文化中算是具高度說服力的（他在羅馬書中所精湛使用的激烈爭論技能即一例）。

到了第三及第四世紀，經過創建教會之教父們的影響，教師型及使者型講道者已有意採用傳統演講原則，特別在形式上有前言、一串論點，及最後總結。這影響相當深遠；東方的教會透過俄利根（185-254）在該撒利亞，及屈梭多模（337-407）在君士坦丁堡（現時的伊斯坦堡）發展了希臘語講道，他們仔細地將經文註釋納入一嚴謹的架構中。同樣地，西方的教會發展了拉丁語講道，到奧古斯丁（354-430）時達其高峰，他在北非的希坡寫了第一本的講道教科書《有關基督教教義——第四冊》（*On Christian Doctrine — Book 4*）。歸納式講道也很成功地糾正了當時許多異端。然而，隨著羅馬帝國的沒落，進入「黑暗時期」，講道也衰退，常淪為機械式地重複舊講章。

在中古時期（1100-1500），古典式講道受幾方面影響甚有復興：當時的高等學府重新發覺講道在教育上所扮演的角色，並因此發展了許多教材；道明會及方濟會的修道士們，他們根據一節經文構成一篇講章（三大點及其小要點，通常稱為經院方式），影響力甚大。對這方式持異議的講道者如約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f, 1330-1384）等，他們講道是即興式地隨口一節一節的發揮。另一影響是當時有激勵志願者參與對抗回教之聖戰的需要，這類講道是一種不尋常且富爭

議性的歸納式講道，最以此著名的是克勒窩的伯爾拿（Bernard of Clairvaux, 1090-1153）。

### 第三期：改教運動與印刷術

文藝復興的重要人物伊拉斯姆（Desiderius Erasmus, 1466-1536），在1516年印出他編輯的第一本希臘文新約聖經，並將它譯成拉丁文。這本聖經在馬丁路德（1483-1546）掀動改教運動時，助長了歸回經文的激動高潮。路德曾在奧古斯丁修道院受訓，他發展了一類使者型講道，著重以經文為主、簡單明瞭及日常的應用。他的講道神學以三個方式形容神的話語：話語道成肉身（耶穌），話語寫成文字（聖經），及話語的宣揚（講道）。

後來，更正教徒成為一股新的力量，包括許多重要講道者，如在瑞士的加爾文，他是一位滿有風采的使者型講道者。在這講道受注重時期，天主教發動他們的反改教運動，也有其他如重浸宗派等新的團體出現。另有幾個運動在不同的情況下崛起，如英國的清教徒，他們是教師型講道者，講章包括兩部分：解釋經文所包含的教義及對聽眾的應用。這就是所謂的平淡方式，至今仍是一重要教導模式。

古騰堡（Johannes Gutenberg）在1456年左右發明的植字印刷技術，對改教運動者的講道有很大的幫助。大量的印刷使講章內容被傳閱，而群眾普遍接觸到一致的教義教導。印刷演繹式講道，因它利於表達重點及條理分點的形式。新技術每每影響講道，如今電子資訊的革新亦然。

### 第四期：福音派講道及更多其他類型

在更正教派中，強勁的講道對於十八、十九世紀許多不同著重點的福音派運動有推波助瀾的作用。懷特腓德（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使露天激動式的講道普及化，而且他來回美國和英國之間，影響了其他重要講道者。其中包括循道會的創立人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他是一位著名的使者型教導者，及愛德華滋



(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一位出色的智識份子，他清教徒式的教導及講道掀起了在北美的第一次大復興運動（1726-1750s）。懷特腓德也鼓勵了黑人講道，以致一連串的著名黑人講道者，延續至在撒凡那的安得烈馬歇爾（Andrew C. Marshall, 1812-1856）。黑人講道者常用敘述式講道法，靈巧地綜合聖經故事及個人經歷。

十九世紀是使者型講道的黃金時代，許多宗派都自稱擁有「明星講員」，如聖公會的查理西緬（Charles Simeon, 1759-1836）；浸信會的施布真（C. H. Spurgeon, 1834-1892）；及救世軍的凱瑟琳卜斯（Catherine Booth, 1829-1890）。芬尼（Charles Finney, 1792-1875）及慕迪（Dwight Moody, 1837-1898）則應用大型佈道方式。在美國自由派內使者型講道也很流行，例如聖公會的菲力普布魯克（Phillips Brooks, 1835-1893）。

二十世紀中，更多類型出現。聖經神學運動鼓勵神學性講道，如卡爾巴特（Karl Barth, 1886-1968）贊同使者型講道。在歸納式講道中採用心理學理論，在講壇上輔導人，如富司迪（Harry Emerson Fosdick, 1878-1969）所作。其他的人回應大眾屬靈的需要，採取大型佈道會方式傳福音。葛培理（Billy Graham，生於1918）成為有史以來聽眾及觀眾最多的佈道家。而馬丁路德金恩（Martin Luther King Jr., 1929-1968）針對貧窮、受苦及逼迫的講道聞名普世。

近期，一些主要講道傳統被進一步分析，如黑人的講道（常是敘述式）及女性講道（常是牧養性），雖然過去其中沒有很多出色的講道者，少數例外如賓根的希德嘉修女（Hildegard of Bingen, 1098-1179），但自1920時期以來卻增長得很快。近代電子資訊的發展及對視覺的重視，使講道類型更多元化，增加了故事體裁的使用。

超大型教會的講道者反映不同的類型，縱然現時流行所謂針對慕道者需要的敬拜，實際上就是歸納式講道，著重關注聽眾的處境。

## 一點提醒

當談及講道歷史時，我們常只從單一觀點來看，而忽略其他多方

面的發展，包括拉丁美洲及亞洲講道者的貢獻。現時，南半球（拉丁美洲、非洲及亞洲）教會經歷極快速的增長。一般來說，北美及西歐的北半球教會則在退縮。南半球教會（有人稱之為「多數教會」）的講道帶來顯著的復興，類似初期教會所表現的活力及宣教熱潮。

講道歷史是多彩多姿的，講道者可彼此學習。我們必須回應黑種人，西班牙語系的人，亞洲人及女性講道者日漸擴大的經歷，也要留意敘述式及其他類型的講道。

## 實際議案及問題

講道歷史顯示，有效的講道與健全的教會使命有密切關係。自初期教會以來，每一次宣教運動的擴展都源起於講道。初期教會的講道者「攪亂天下」（徒17:6）。某些講道有立時的衝擊性，屈梭多模明指他那市區教會信徒的生活型態問題，又批評拜占庭帝國的某些措施。路德論及德國的道德、政治、社會各樣主要議題。講道常帶來深遠的後果，改教運動啟發了現代的西方文明，塑成基督教化歐洲，為宣教運動播下種子。講道推動了教會復興，改革信徒生活及影響整個社會。

講道是一種屬靈的操練，從新約時期開始就看出它顯示了屬靈的活力（帖前1:5），清晰的福音（林前15:3-4），跨文化的切要性（林前9:19-23），及膽量（徒4:13; 9:27）。一切講道都需有屬靈活力，現代人是否對講道時有神的同在較缺少信心？是否較缺乏膽量？今天「南半球教會」似乎透過講道令教會增長，而「北半球教會」則極需以禱告重建靈命的真實性及膽量。

現時的講道是否需挑戰某些教會傳統？在歷史上有好幾次，是需用講道去改革教會的習俗或教義。改教運動的發生，部分是源於勇敢地攻擊羅馬天主教的富裕、專權，銷售贖罪卷去縮短煉獄苦楚等教條。約翰·衛斯理講道關懷信徒聖潔生活，而創立了衛理公會。

教會很容易被富裕、權利及自滿迷惑，而忽視教義。講道是一種領導能力的表現，以責備、警戒，及勸勉（提後4:2；參3:16）去使

信徒專注於神對教會的心意。這仍是二十一世紀教會一個艱難，但必須的工作。

今天需要多少有關教義的講道？在經過一段時期對聖經的無知後，更新與復興的來臨，總是因為人再次發現聖經的真理，最明顯的例子是路德發現保羅對罪、恩典及因信稱義的信念。每當講道者個人委身於藉著講解及應用聖經真理而活出聖經真理時，講道就會使聽眾成為「聖經百姓」。反之，當講道變成呆板慣例，它就失去能力，如在中世紀黑暗時期那樣。

今天何處需要衛道性講道？衛道性講道者致力去明瞭及對抗現時的錯誤教導。隨著早期新世紀潮流雛型的諾斯底主義之後，出現過一連串的異端攻擊傳統的基督教教義，如基督的神性、救恩的真諦、基督教的獨一性等。奧古斯丁是最佳的衛道性講道者之例，他的智力、解經及對教義的洞見，為真道駁斥異端，如流行於當時的伯利糾主義（Pelagian heresy，強調個人功德而貶低基督的救贖）。在現時相對性化及多元化潮流中，講道者需清楚地回應不同的意見，以維護基督教教義的獨特性。

講道者能更切合時代的需要嗎？福音性講道以失喪靈魂的處境為起點；懷特腓德開會拓露天講道，發揮戲劇性作用。如同保羅在亞略巴古的作為，晚近關切慕道聽眾的講道，會與當代主導的權威聯繫，以建立基督教教義的可信性。柳樹溪教會（Willow Creek church）的海波斯（Bill Hybels）是這方式的代表人物。針對會眾特殊需要的教牧性講道（如富司迪所行），可達到此目的。是否有別的新途徑，可令福音切合時代的需要？

近代多變的媒體資訊傳遞方式如何影響講道？講道者總要體會當代文化，才能使人聽到並明白所傳遞的信息。在耶穌的口傳文化中，敘述能力就顯得十分重要。古典式講道採用傳統演講技能的原則。後來在改教運動時期，講道者使用了大量印刷的技術，結果造成了前所不能想像的影響。

一般人都同意，近二百五十年來影響普世的西方現代文明，已漸

被後現代文明所取代，後者更注重資訊傳遞方式。所以今天的講道者需採用所有新科技資源及適宜的資訊傳遞方式。

今天的講道者使用多少講道輔助資料？歷來講道者都受益於講道輔助資料；奧古斯丁的教科書一向是基本的資源。在中古時期，歐洲的大學出版了大量的啟蒙書籍，從1150年之後的兩世紀所出版的，有近八萬本存留至今。伯督司（John Broadus, 1827-95）在十九世紀早期有相當影響力，較近期有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 1928年出生）及其他人引介的以聖經為本的新講道模式，特別是有關歸納式及敘述式講道方面。講道者對講道神學及實用上的發展，持開放的態度是很重要的。



第 2 部

# 講道者的靈性生活

我當如何關照自己的靈魂，

以致講道時有好的靈性？

## 15

## 源源不斷的杯

為何傳道者必須在基督裏找到深深的滿足

魏樂德 Dallas Willard

在我開始服事的早期一段時間，花了大量時間閱讀聖經，以及偉大屬靈著作。主給我機會能終日沉浸在聖經之中而不是為了需要預備什麼或參加任何考試。有許多靈修著作，書本幾乎都被我都翻爛了。有這樣的集中與專心，使我打下很好的靈命基礎，能在基督裏找到深入的滿足。

以這種方式經歷神，使我在基督裏得著滿足，也能向人分享這種滿足。沒有別的事物，能取代單單在神的話語、神的同在中的滿足。這將會影響你所有的行為。

### 未滿足者的特性

不分男女，事奉者如果沒有在基督裏得著滿足，往往就會表現在過量工作，與過度準備事奉所要講的話上面，不但在過程中對自己所做的不平安，而且在事奉過後，心中仍沒有平安。如果我們沒有到神裏面得安息，我們回去時一定想：「喔，如果我這樣做的話！或喔，我忘了做那個！」但若是你已來到神面前，享受在神裏的滿足，相信祂與你同工，你所交通分享的言論中，就會有平安。

我最深的喜樂之一，就是當我從座位站起來走向講台時，主對我說：「記住，是我在用我的話，在你的嘴脣與聽眾的心之間工作。」這是個極大的功課，如果你不信靠神來作工，祂將讓你自己來，而結果是你將做不了什麼。但如果你能鬆手，承認自己總是不行，而我們的不行，在神卻不是問題，所以我們就可以放下重擔。於是你在基督裏的滿足，將滿溢到你所作的每一件事。

傳道者若沒有這種滿足，他的服事就會落在危險之中。幾乎毫無例外，所有在道德上失敗的事奉者，都是因為沒有活在基督裏的深深

滿足中。我自己所遭遇的試探，往往都是出於當我對某種情形的不滿意、不知足。我為某些事擔心，或沒有感到有足夠的資源。我所遭遇最強烈的試探，都是來自於我的不滿意。

事奉者在道德上的失敗，通常出現在三方面：情慾、金錢與權力，而且都是出於不滿意。當事奉者逐漸有所成就時，他開始會覺得，「我該被更好地對待！我犧牲了許多，卻得到很少，所以我要如此行。」避免失敗的最大保證，就是與神和好，以神為樂而滿足，因此壞事都失去了吸引力。這是我們遠避試探的方法。

## 滿足者的特性

我們都喜歡策略與活動，可是它們太多了反而礙事。我們真正的需要，是傳道者能站起來，單純地表明與宣講生命中基督的豐盛。世界上再沒有其他事情給人的好處或福祉，能與之相比。

當人聽到這樣滿足的傳道者，他們從他身上所感受的遠超過他所講的話語。當我聽到這樣的傳道者講道時，我可以感受到有東西從他們身上流露出來。這樣的傳道者有安息，他們不必為了擠出某些東西而努力掙扎。

這種被要求成功的模式，是今天傳道事奉者最主要的難處之一。我們被世俗觀念灌輸說，必須要生產出某些成品，我們的事奉才算正確。除非負責同工彼此說：「聚會怎麼樣？」或「進行得很好」，否則散會的祝福沒有真正完成。事實上我們不可能知道聚會進行的如何。從神的角度來看，只有在永恆中，我們才會知道到底聚會進行的怎麼樣。這樣想控制出好結果的同工們，不能享受安息。

在基督裏得著深深滿足的傳道者，他們的特點就是有安息，而且深愛他們的事奉。他們流露出平安，我從這樣的傳道者教導中感受到有東西流入我的生命中，遠深超過他們所說的話。聽者從信息中，可能得到生命的開啟。有這樣的傳道者在場，人們的心得著行善途徑的指引。

那就是活水，耶穌帶給人各樣開啟的可能性。在約翰福音8章

中，祂對那位犯姦淫的婦人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我認為她不會感覺到：「我得要努力去好好作」。她體會到耶穌的話，應該是「這是真的，是我能做到的」。這種講道的特性，必然出自一個滿足的生命。

另外一個有滿足之傳道者的特點，就是他們願意聆聽。他們在人前可以安靜，因為他們不需要老是去完成某些事情。這樣的人會有足夠的胸懷去傾聽別人，也會注意到表層以下，人深處真正的需要。我們應該注意人感受到的需要，但我們更該知道埋在靈魂深處的問題，影響更深。

在牧者的傳道生涯中，很主要的工作就是聆聽與幫助人，感受到他們真正的需要，而不僅是表層的需要。一位在主裏有滿足的傳道者，會用聆聽的心來傳講。因為大多數人懵懂無知，這樣的信息傳講可以幫助他們，澄清他們真正的需要。這得要有極度寬廣的心胸，活水源源不斷湧流的杯，只有在神精心看顧之下能產生。

## 在基督裏得著滿足的步驟

我們可以一步步地在基督裏得到深刻的滿足，再從內心的井水泉中，得到要傳講的信息。

我鼓勵牧者們每週要花足夠的時間，不做別的事，單單享受神。可以是到水邊漫步，欣賞花朵，聆聽音樂，或者欣賞兒孫玩耍，而不去干擾他們。體會神的完全，思想神對你做過的種種好事，省思祂曾藉你做過的好事。如果這樣做有任何問題，要盡力把問題解決，如果我們不能真實地愛祂，就不可能真正地事奉祂。

盧雲（Henri Nouwen）曾說：「愛神的障礙往往就是對神的事奉。」事奉必須倚靠神的能力，使生命經由我們流出，再進入別的生命之中。花一個小時，安靜地坐在舒適的地方，什麼事都不做，只要安息，即使打瞌睡也沒關係。我們要停下過分的忙碌與辛苦，對少數牧者也許那不是問題，但大多數都有這個問題。我們不單為自己要那樣做，為著所傳講的對象，也要作榜樣。



努力是需要的，但它不能使我們得著，更不能取代神的同在。我們努力的目的，是要在生命中為祂留下空間。

---

## 16

## 專利的傳道人

每位傳道人都是獨一的限量版產品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iersbe

「實在沒道理！」我的傳道人朋友說。

我在朋友的教會主領查經特別聚會，午餐時間我們閒聊，談到這個教會在附近大學的學生與教職員之中很有影響力。

我問：「什麼沒道理？」

他回答說：「你我服事的地方。」

「願聞其詳。」

「你看，我不過是個鄉下傳道人，學問不高。可是我在服事大學區的人群。你是寫聖經註釋的人，你一個月讀的書超過我的一年。而你所服事的是藍領階層，及非專業人士。實在沒道理。」

話題後來改了，可是他的觀察讓我在以後好多年間，不斷地思想。我的結論是：神沒有把我放在祂的「牧師工作安排委員會」中是件好事，否則我一定會搞得一塌糊塗。

我絕不會把農夫阿摩司送到君王富足的宮廷，我會叫他去某處安靜的鄉下教會。我也不會叫大數的掃羅，「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派去作外邦人的宣教士；我會叫他負責耶路撒冷猶太人的福音工作。

這些都導引我寫出本文的重點：如果神呼召你去傳道，那麼你之所是，你之所為，你之所在，也必定是神計劃的一部分。因為這些，所以你可以講道，脫離了這些你就不能講道。

那麼，為什麼許多傳道人不喜歡講道？為什麼有人在該默想研究的時刻，卻為了些微小事忙得團團轉？為什麼還有人在講完道後，默默地走下講台，心中充滿了失敗與罪咎感？

## 見證人大有區別

不必停下來統計，我想我可以找到答案：他們脫離了自己之所是來講道，而非倚靠自己之所是講道。他們在講道中或者不表達自己，或者在他們準備與傳講時與自己有衝突，這會使他們對此任務失去能力，或積極熱切之心。他們不但沒有為自己所有的感謝神，反而抱怨所沒有的；於是他們很難盡責宣講神的話。

根據今日基督教雜誌與蓋洛普民意測驗合作的調查，傳道人普遍認為講道是他們事工中的第一優先，但同時也是他們最覺得沒有能力做好的事之一。為什麼會有這種無力感呢？

其實只有一個原因，我們忘記了講道的真實意義。布魯克(Phillips Brooks)說得好：「講道是藉著人格特性，來傳達出神聖的真理。」神聖的真理永不改變，人格特性卻經常改變——這是信息所以能夠更新而獨特的原因。

因為每個傳道人都不同，沒有兩個傳道人可以將一篇信息傳講地完全相同。事實上，如果傳道人的生命在成長之中，他也不可能將同一篇信息完全相同地傳講兩次。人格特性是講道事工中極其重要的一部分。

最近我針對新約中描述「傳達」神話語的動詞，作了很多希臘文字詞研究。有三個最重要的字：*euangelizomai*「傳講好消息」；*kerysso*「君王特使的宣告」；以及*martyreo*「背負見證」。這三個字對講台的事奉都極為重要，我們傳的好消息，是基於君王特使的權威，而這信息也是我們生命的一部分。和特使不同，他只需要宣告所交付給他的；而我們所分享的，必須個人化而且真實。傳信息的使者就是信息的一部分，因為傳信息的使者就是見證人。

神預備這個預備信息的人。馬丁路德說：「傳道人是

想與試探造成的。」禱告與默想讓你的講章產生，但只有試探——每天生活中的經驗——能將講章轉化成信息。這是食譜與食物的差別。

我曾在某個宗派的特別聚會中，深刻地體驗到這個真理。在其中一堂我要講道前，有一組很強的女生三重唱獻詩，是首節奏快速的歌，歌詞與我的信息並不相關，當然她們也不可能事先知道我要講什麼。我很高興我不需在她們唱完歌之後馬上上去講道，我覺得會眾也沒有預備好。

就在輪到我傳講之前，有位牧師坐在輪椅上滑到了舞台中間，分享了很短的事工見證。在只有簡單伴奏的情況下，他開口唱詩歌「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全場極為感動。這人不是唱一首歌，他乃是傳達神的話。因著他為服事所付的代價，在苦難中，他自己成為信息的一部分。

我們傳道人所有的經歷不是意外，是安排的。它們不會打斷我們的學習，反而是我們學習的重要內容。我們的人格，我們外在的環境，甚至我們的殘缺，都是神要我們作的事奉的一部分。祂不單要我們作傳信特使，也要我們作見證人。

使徒明白這個道理，說：「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徒4:20）這是保羅的使命：「因為你要將所看見的、所聽見的，對著萬人為他作見證。」（徒22:15）我們不應貶低否定我們之所是，而應當使用自己的所是來作為基督的見證。只有如此，所傳的信息才是我們的信息，而不至於拾人牙慧而已。

### 「偉大講章」的奧祕

今天要模仿很容易。我們不單有講道集，還有成千上萬的電視、廣播及卡帶磁碟等資源。一個人可以模仿司布真，另一個人模仿陶恕，結果是兩個教會的會眾都吃不消。

愛丁堡的懷特（Alexander Whyte）有位助理牧師，幫這位老牧師講第二堂崇拜。懷特是位外科手術型的傳道人，他不留情面地處理人的罪，然後忠心地宣告神拯救的恩典。他的助理牧師有著不同的性

情，他傳的福音信息不像在手術房，而像是在宴會廳中。

在事奉中，助理牧師有段時間嘗試使用懷特的方式，卻總也沒有懷特的果效。直到有一天懷特對他說：「講你自己的道！」這樣的實驗才結束。這樣的勸告，今天仍然需要。

每種專業都有其職業的危險，在事奉中的危險，則是想要講出「偉大講章」的熱情。范特與屏申（Fant and Pinson）在《二十個世紀的偉大講道》（*20 Centuries of Great Preaching*）一書中，有個令人驚訝的結論，就是「偉大的講道就是有關聯性的講道」。「關聯性」是指講道要能解決當時人們的需要，講道顯出傳道人的關心，以及願意幫助的心。

如果這是真的，那麼每個主日都有千百篇「偉大講章」被傳講，講員的名字也許永遠不會列在講道學的教科書上，但是卻深深地刻在愛他們的會眾的心版上。讓我們再聽聽布魯克所說的話：

「不管是偶然還是經常，有著傳講偉大講章的想法在傳道人心中，是很糟糕的。它會阻礙……你說話的自由。許多真實有幫助的話，是會眾所需要的，也是你該對他們講的話，卻被以為不適合登大雅之堂……不要任憑那種講道要用高層次語言的觀念，影響你說該說的話，或阻礙你的會眾聽該聽的道。」

## 傳講基督，而非自我

容我再加上一點傳道人講道不自在的原因。因著我們想做神謙卑的僕人，有時為了怕高舉自己過於基督，我們就刻意貶低自我。留心保羅的警告是好的：「我們原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林後4:5）但我們千萬不可誤解它，而想去作不可能的事。其實保羅的個性，甚至他的一些個人經驗，也都記載在他的書信脈絡之中；而從始至終，基督仍然被高舉得榮耀。

過往二十年間，我沉浸在對過去有名的傳道人的研究之中。他們大多數在大英帝國的維多利亞時期服事，那是講道史上明星群集的時

代。我從這些人身上學到最重要的事，那就是：神有祂自己訓練預備僕人的方法，但是祂要每一位都成為他們自己。神創造的宇宙是多彩多姿的，祂所建立的教會，也是豐富多變化的。

如果你的人格特性沒有在你的講道中閃耀出來，你不過是個機器人。把你的講道換成放錄音帶，恐怕沒有人察覺有什麼不同。

不要把講道的藝術與科學面搞混了。講道學是講道的科學，有其基本的規律原則，每個傳道人需要去研究並練習。當你學會如何遵守這些原則後，可以根據你的人格特性，加以吸收調整，再從頭量身訂做。

在我服事特別聚會時，我常與其他大有恩賜的講員同台，他們的傳講常讓我對自己說：「有什麼用？我永遠也學不來像那樣的講道！」於是主就提醒我，祂呼召我並不是要我「像那樣的講道」，乃是呼召我照我的樣子來講道！

講道的科學是一件事，而講道的藝術風格、表達、途徑，以及其他數算不盡人格特性的成分是另一件事。這位傳道人使用幽默，輕鬆達到目的；另一位傳道人同樣嘗試，卻搞得自己尷尬不已。

我要說的重點是：你必須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表現自己，以及發展自己——你裏面最好的一面——如果你想要講道極有果效的話。

永遠不要模仿其他傳道人，但是要盡力從他學習。永遠也不要抱怨自己或環境，要找出神為什麼如此安排，從正面方向來使用祂所給你的。這樣你原來以為的阻礙，也許就會轉變成為機會。在一個教會中待久一點，讓你看清楚自己是誰，神給了你怎樣的事工，祂如何為將來事工的託付來訓練你。畢竟，如果我們容許的話，祂總想要裝備我們，去成就祂原來預備叫我們作的事。

## 接受自己的短處

自我開始事奉，就知道自己不是個有傳福音恩賜的人。雖然在我的事奉中，會有人信主。但是每次傳福音時，我總有失敗感。

年齡增長的極少好處之一，就是會比較有見識。我現在知道自己

的教導與寫作，可以幫助別人去帶人信主，所以我的勞苦不是徒然的，雖然我已經多次嚐過灰心失敗的感覺了。

神照著祂的心意，賞賜我們屬靈恩賜；安排我們在各處服事；也讓我們享受祂的福氣。

這是我的信念，但此信念並非在事奉上閒懶不結果的藉口。知道我是屬神的人，又在神所安排的工場事奉，使我更加努力研讀學習並盡力工作。當收穫貧瘠時，神的應許領我到此，且要繼續向前。當爭戰猛烈狂風暴雨時，我的安全保障在於：「是神把我安置於此，我將堅守崗位，直到神帶領我離開為止。」我常想起愛德曼（V. Raymond Edman）的建議：「總不要太早放棄！」

在我的經驗中，年輕傳道人在他服事第一個教會時，以及中年傳道人（在他服事第三或第四個教會時），最容易受到失望的影響。原因其實不難了解。

當勇敢的神學院畢業生充滿理想，開始在第一個教會中服事時，他所面對的是像蒸氣壓路機般的現實，以及如同火爐般的批評。他勇敢地搖旗吶喊一年左右，然後偃旗息鼓，預備捲鋪蓋搬家。中年傳道人經歷多次理想受攻擊而挫敗，現在他意識到光陰飛逝，時不我予，自己已不可能登上大衛三十勇士榜般那樣出人頭地了。

神幫助那些放棄理想的傳道人！同時，也願神憐憫那些因著過度理想，而不能面對實現的傳道人。當理想主義者經過火的考驗，被熬煉的更加純淨後，就成為腳踏實地者。而理想主義者經不過火的考驗，被燒得粉身碎骨之後，就成了多疑者。這兩者是不同的。自我評價既困難又危險，因為有時我們太靠近了，反而看不清我們的事工。有個學生曾經問我：「為什麼我看不到自己屬靈的成長？別人都告訴我他們看得到啊！」我就提醒他當五旬節時，沒有人看得見他自己頭上降下的火舌，但是可以看得見在弟兄頭上所燃燒的。

蘇格蘭傳道人馬里遜（George Morrison）說過的一句話，曾在許多次的風暴中支持了我：「盡力而為的人雖然常會感到失敗挫折，但是他們總會作得更多。要良善誠實，要忍耐，要勇敢無畏。讓神來衡

量你是否有用，祂會看到你沒有徒然活著。」

評估你的工作時要腳踏實地，避免與人相比。我讀了夠多的宗教出版品，聽過夠多的談論，知道傳道人之間最主要的室內運動，就是彼此比較。但我盡力不去注重它們。「他們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較自己，乃是不通達的。」（林後10:12）。

雖然我們必須抵擋那些傳揚假福音的人，我們絕不應與傳揚真正福音的人爭競。我們應該只與自己競爭。靠神的恩典，年復一年，我們應該成為更好的傳道人與牧師。

如果我們要成為更好的傳道人與牧師，我們得成為更好的人，這就需要藉著操練與努力工作來達成。我下工夫研究多年的「屬靈偉人」，都是努力工作的人。摩根（Campbell Morgan）每天清晨六點就進書房工作；他的繼任者朱偉德（John Henry Jowett）也是早起讀書的人，「要按時進入你的書房」，朱偉德在1911-1912學年對耶魯神學院的學生演講時說：「就像商人進貨倉，或進辦公室的最早時間一般。」司布真（C. H. Spurgeon）因為工作過度，必須在冬天假期間休養，才能恢復他的健康力量。

很明顯地，失去健康雖然沒有好處，但是放縱自己的損害極大，而那會是更大的危險。

## 恩賜是夠用的

如果是神呼召你，那麼祂一定給你這份工作之所需。別人有的，或是你想要的，你可能沒有，但是你擁有神要你擁有的。接受它，忠心地使用它，到了時候神會給你更多。

給自己時間來發現並發展恩賜，不要自以為殘障，把不足交在神手中，讓你的軟弱成為神的工具。這就是神在保羅肉體上的刺所作的。

講道不是我們所作，乃是我們所是。當神要栽培一個傳道人，祂必須先塑造這個人，因為傳道這種工作，不能與我們活出來的生命分開。神預備人來作工，預備工作給人。如果我們讓神來做，在神的保

守中。祂要把工人與工作配合在一起。

神認識我們超過我們對自己的了解，祂絕不會把我們放在一個事奉中，是祂既不能塑造我們，又不能使用我們的位置。

---

## 17 我為自己的講道禱告

得到了從沒想過的回答

麥基弗 Joe McKeever

我講道超過二十年，應該算是資深講員了。在我服事的教會，主日早上有一千五百人聚會，崇拜的現場影音轉播到好幾個州的範圍。許多我的同工們會認為那是我的功勞，而且如果以其他教會邀約講道的記錄來看，大家都認為我會講道。

但是我卻不這麼想。

我對講道的自信心之所以低落，是因為有幾位核心領袖，反覆地批評我的講台達不到他們的標準。在我之前事奉的牧者，素來就有講道大師之盛名，是我望塵莫及的。更糟的是，我們少了好幾位同工，所以我要多承擔牧養關懷的責任，所花的工夫，又影響了準備講道的時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大多時候我只求能喘一口氣，保持不滅頂就不錯了。

在這時，我就開始努力為自己的講道禱告。我每天晚上要在家裏附近走四哩路，這也是我對天父呼求的時間。我從一般的事物開始祈求——家人的需要，所關心的人們，以及教會。漸漸地，有個禱告一再地重複出現。

「主啊！」我禱告道：「讓我成為會講道的人！」這樣的禱告是理所當然的，我從來不需要為之反省。好幾個禮拜，我重複又重複，週而復始地如此禱告。



這是我牧養的第五個教區了，擁有幾個神學學位，讀過不少經典之作，也參加過許多講道研習會。我這時大約四十多歲，算是個講道的沙場老將了，可我仍然向天大聲呼求說：「主啊！讓我成為會講道的人！」

我知道如果我的講道有突破，如果會眾對我的講道更有感動，所有的事情狀況都會改善。我知道牧師對他會眾的靈性上最重要的貢獻，就是講道了。講得好給人幫助，所有的壓力都會得到紓解。於是我為此禱告。

有一天晚上，神給了我祂的回答。

#### 四項特別要求

毫無任何徵兆，就在一個安靜夜裏，在城裏的街道上，神在我裏面說話了：「你到底是什麼意思？」

在這個問題的強力衝擊下，我大聲笑了出來：「問得好！我是什麼意思？」

一路往下走時，我反覆思想神對我這過分廣泛祈求的回應，我知道我不是想要出名，或是要某些人把我看作是偉大的講員。我只希望有效地服事，做好神呼召我做的事。

當晚回家後，我寫下來四項特別的要求，帶到天父的面前。

1. 除非好好把握聖經內容，我不願再站起來講道。搞不懂又講不清楚擺在面前神的話語，令我厭倦。
2. 我要被從神來的信息牢牢地抓住，掌管控制我的心。我要在講道時，流露出真正的情感。
3. 我要與所有會眾在心靈中產生共鳴。我受夠了呆滯的表情，我要與會眾接觸，有效地交流。
4. 我要看到生命被改變。如果講道的目的是以神的話幫助人改變，那麼我向天父祈求達成此目標必然是合宜的。

這使我在我的禱告生活上有所學習。多年來，我的禱告一直有含混不清的毛病，總是「賜福這個」、「幫助那個」、「給他力量」，

以及「安慰她吧」。有一天我注意到路加福音18: 35-43，主和巴底買相遇時，這位瞎子大聲疾呼：「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吧！」到了主的耳中。許多人因受接二連三地干擾，就責備他不許他作聲，這個耶利哥乞丐仍發出持續的呼求憐憫聲。

耶穌吩咐把他領過來。當巴底買站在耶穌前，我們的主就問說：「你要我為你作什麼？」

我們現代人常在此處指責主，覺得祂太不敏銳了。「主啊！」我們會說：「大家都知道他的需要，他不是求你可憐他嗎！他要能看見。」可是問題是巴底買是不是也知道。他可以很容易地去求一些錢，或去要個更好的乞討位置，要求幫助，要求參加對盲人的訓練計劃，或者另外上百件事情。

主單單問這個人，他特別要求什麼：「你要……什麼？」「主啊，」他說：「我要能看見。」

然後耶穌說：「你可以看見！」於是他就看見了。

從此時開始，我每晚走路時就為這四項要求禱告：好好把握聖經，被信息牢牢地抓住，與會眾心靈共鳴，以及生命改變。

不久之後，我就失去了我的講台，也離開了這個教會。

## 離職面談中的好消息

我當時所事奉的教會中產生了衝突，激烈到必須找專人來溝通協調。他與教會領袖們面談，看我講道的錄像帶，對會眾作民意調查，然後作出報告：「麥基弗不是講壇上的巨人，」他說：「可是他的講道還不錯。」在這點上我頗得安慰，然後他建議我離開這個教會。

我同意了，於是拿了一年的休假，我常常守在電話旁邊，這一年裏我應邀講了幾次培靈奮興會與退修會。此外，只有幾個極小的教會與我聯絡，邀我成為他們的牧師候選人，而我對自己講道的信心也降到了谷底。

這不是巧合，一年後邀我去牧養事奉的教會，這時也正在空前的低迷狀態中。他們經歷了嚴重的分裂，原來上千人的會員，走掉了一

半，而剩下的一半人要承擔極重的債務。我在那裏服事的前五年，極為艱難。然而漸漸地，我們又看到神在行奇妙的作為。一天當我環顧各樣光景時，發現我們又成了一個健康的教會，在其中的事奉，非常喜樂。

那時還有件驚喜的事發生，是與我有關的。在參加過馬鞍峰教會主辦的一個「目標導向教會」研討會之後，我們教會開始向新來的訪客發意見調查表。這些意見表會回收到教會辦公室，讓我們知道他們對我們教會，最先注意到、最喜歡與最不喜歡的事。最讓我驚訝的，居然有許多人對講道印象深刻。

還記得站在教會祕書的辦公桌旁，我從剛到的郵件中，看到兩張寄回的意見調查表，都提到要謝謝我的講道。我支支吾吾地說：「這種回音真讓我驚訝。」

她從工作中抬起頭來看我：「牧師，每個人都喜歡你的講道。」

我回答說：「我竟然都不知道。」

老實說，我到現在都還不能完全相信。無論如何，我已決定不在乎這種說法。我向神禱告的目標，不是要人喜歡我的講道，甚至不是我自己喜不喜歡。這個禱告是為了能達到神的呼召，求神使我的講道產生果效。

有人說，真正好的音樂，就是不論如何演奏，也永遠比不上當初寫下的原創。基督的福音好像也是如此，那信息本身的內涵，永遠超越過任何人所能表達的。滿有恩典的天父藉著祂軟弱僕人的努力，使用這樣的信息來改變生命。

到明年我就服事滿四十週年了，我還是覺得自己講道不行。但是這樣的感覺非但沒有關係，我認為這是面對神的呼召應該有的態度。我們這些必朽壞的人，要超越我們的限制，用人類的脣舌來宣講基督的豐盛。

這使我不能不為我的講道禱告。

---

18

## 膏油如何發揮功能？

探索講道「恩膏」的祕密

伊可洛夫 Lee Eclov

在溫格林（Walter Wangerin, Jr.）的小說《保羅》（*Paul*）中，巴拿巴如此描述這位偉大使徒的講道：

「他要告訴人的是很重要的事，又有很急迫傳講的需要，要講得快，因為正常速度的聲音好像減低了緊迫性。因此他的句子拉得很長，口中吐出來的話如百鳥出巢，這人的信心猶如颶向眾人心中的颶風，他們中間有人歡喜接受，這些人彷彿甦醒而翱翔；但其他人覺得深受侮辱，也有人對這神聖的熱情感到恐懼害怕。」

我想像中的膏油就是如此。

膏油的意思是講道時有聖靈的膏抹，所以在信息中增加了聖潔與能力的特質，這是傳道人自己無論如何努力，光憑技巧所無法產生的。匹茲堡的中心有兩條河交匯，門諾格和拉河（Monongahela）與阿來甘尼河（Allegheny），形成偉大的俄亥俄大河。這個匯合，讓我們彷彿就看到膏油的工作——當講道與聖靈相遇，形成一條屬靈的江河，耶穌的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

我偶而會應邀評估一些講道的錄音，然後回答一組簡單的問題。其中之一常是：「你感到這篇信息有沒有膏油？」我通常很難作答。膏油的聲音像什麼？我要確實聽到什麼呢？你可以從錄音帶聽到膏油嗎？還是人得在現場才能體會到聖靈的膏油？

一般來說，我們認為膏油是聖靈對以口講道之傳道人的膏抹。當然神是以完美奧祕的方式膏抹傳道人，但我也對兩種聖靈膏油的「目標」感興趣：受過特別浸禮的修辭學，及繼承自神話語本身的膏抹。

### 受過浸禮的修辭學

我們把膏油視為使話語提升，使其展翅上騰的能力，其實好的修

辭學就有相似的能力。可以想到的是蓋茲堡的演說詞，或者邱吉爾的演說，默羅（Edward R. Murrow）如此描述：「他動員了英國的語言，使之開上戰場。」這些演說詞的確有類似膏油的作用。或是馬丁路德金恩博士，在華盛頓的廣場大聲疾呼：「我有一個夢！」這是膏油嗎？畢竟他是個傳道人，他講的也是好的修辭學。

亞里斯多德的古典修辭學提到，偉大的演講包括三個重要的因素：理性（*logos*，我們所說的），品格（*ethos*，我們所是的），以及情感（*pathos*，我們作事的熱情）。但是只有在這個程式中加上聖靈時，我們才有膏油。當這些品質合在一位敬虔，充滿感情的傳道人身上時，沉浸在聖經的經文中，偉大的修辭學與聖靈的膏油就結合了。休斯（Kent Hughes）在他的教牧書信註釋書的前言中，提到當這三者的神聖結合，事實上就組成了「聖靈充滿的航程，感受到祂的喜悅，也注意到聽眾之中某些事正在發生。」

神的靈的確會在貧乏的講道中「充滿航程」，時時讓傳道人侷促不安，但是當理性（*logos*）、品格（*ethos*），以及情感（*pathos*）沉浸在基督裏時，結果就是膏油的產生。當講章與傳道人都有好好的預備時，聖靈就自然會澆灌下祂的火焰。

我看到在聖經中，神會恩膏信息，正如恩膏祂的使者。膏油好似就活在神所賜下的信息之中，正如火山熔岩之中，有火居住。信息之中有火，對傳道人而言，其中的警惕就是不可使之冷卻。膏油就會減少而出不來，遠遜於其被高舉而傳揚時。

以下有四個聖經例子，顯出膏油是在信息之中：

### 1. 轉折點

當神的百姓到了關鍵時期，他們的轉變將產生重大影響時，神的信息就會火熱而強烈。當百姓聽到摩西如此總結出他們該作的選擇時，他們一定都恐懼戰兢：「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申30:19）或是像約書亞，在他事工的最後呼喊道：「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書24:15）這些話中間都

有膏油，甚至到今日，我們在其前都要顫抖。

每篇講道都應該要求某種回應，這雖是老生常談，但是很明顯地，某個主日、某篇信息，對於某些會眾而言就是他們的轉折點。在他們之前，「樹林裏有兩條分岔的路」（詩人佛洛斯特Robert Frost的著名詩句），踏上不同的路會帶來截然的差別。神藉著閃電打雷，或輕聲細語宣明祂的旨意，而聖靈在每個主日信息傳講中傾倒而出，辨明指引前面的方向。

信靠吧！當你有如耶利米對神的百姓說：「你們當站在路上察看」（耶6:16）時，會有膏油的。

## 2. 潔淨的傳道人

傳道人必須要有敬虔的品格（*ethos*）。當傳道人站上講台時，他的心必須已被神查驗，也被寶血洗淨過。有時傳道人會有類似以賽亞的經歷，藉著天使用火炭潔淨了我們的口舌。傳道人獨自聽到神充滿膏油的信息，完全除掉他頭腦中與心中一切的污穢。所以當他站起來傳講任何一段聖經時，我們幾乎可以從他燃燒的心中，聞到火的味道。

傳道人如此禱告：「主啊！接納我的奉獻，教導我完全獻上。吹起點熱裏面的火，讓我的舌頭沾到白熱的火炭。」

他的心被破碎，直到「從前所愛虛空榮華」都被倒空，他由裏面神聖的空處來說話，第一次將人生中所有的都完全來為神。也許她是位講員，就在那週看到沒有掩飾、毫無盼望的失喪靈魂，她不能再沉默了。也許他親眼見到上主，高高在上，直到他的膝蓋軟弱，他的舌頭僵硬，但，到他講道時，眾人倒抽一口氣，真的，他的講章中，燃燒著神聖的脂油。

## 3. 傳講基督

當然，每一篇講章都當傳講基督。畢竟我們哪有時間花在枝微末節的題目上？但是有時基督的榮耀，神的兒子所作驚人的大工，很自然地在傳道人身上燃燒起來。

這樣神聖的火，通常來自於長時間的默想救主。當我們花幾個小時，反覆觀看默想聖經中著名的經節，如：「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

孽都歸在祂身上」（賽53:6）；或像圍繞著偉大的紀念碑，祂「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腓2:6）；或飽嚙啟示錄中令人想像都要窒息的形像：「祂的眼睛如火焰，祂頭上戴著許多冠冕，又有寫著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沒有人知道」（啟19:12），詩歌開始出現在我們的心中，在主日時，我們的脣上也湧出讚美的歌詞。這樣的時刻裏，不必引用別的名言，也不需要別的經句。也許我們說出來的話沒有押韻，但是我們已經成為詩人了。

也有的時候，惟獨基督的那種滿溢感充塞在我們胸口，經文打破了我們的保護殼，讓我們清楚看見除了耶穌以外，一切都是塵土。我們的心中充滿了急迫感：「你們一定——你們一定要信靠基督啊！」我們大聲疾呼這性命交關的事。在我們眼前，那些西裝華服與微笑的面孔從會眾席上消失，我們看到監牢鐵柵後面的囚犯；我們看見因飢餓而臉頰枯瘦的面孔；我們看見他們如死人般蒼白；就在我們眼前，是那些片刻之前還正常的人們。我們必須把耶穌給他們！他們必須得到救贖！

韓森（Dave Hansen）在《領導雜誌》（Leadership）1997年冬季號上，寫了一篇文章提到他在事奉上的導師與朋友，罹患癌症的卡海（Bob Cahill）。卡海牧師告訴韓森：「因著我的癌症，我的講道就像個快要死的人，對其他一樣快死之人所說的話。當我看會眾時，我看到這些人也正在逐漸走向死亡，他們需要耶穌。你無法想像這樣講道，帶來多少膏油。」

#### 4. 傳講神的話

在提摩太後書中，保羅並未勸勉牧者提摩太尋求膏油，卻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務要傳道（神的話）」（提後3:16; 4:2）因為膏油已經在經文之中，聖經已經被神的聖油浸透。當我講道時，我喜愛那種無法解釋的，展翅上騰的時刻，神的話對我好像蜂房的蜜，又如熊熊烈火。我從保羅對提摩太最後的勸勉中學到，就是要信靠聖經中總是有膏油，即使我所說出來的話，是既笨拙又平常的。

當使用經文來「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提後3:

16) 時，我們就有膏油。當我們讓經文使人「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3: 15）時，這就是聖靈膏抹的講道。當我們提出「各樣的教訓」（提後4: 2）時，我們有神自己的賜福。只要我們忠心，神的話「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來4: 12）。

我曾向一位很有經驗的傳道人朋友，分享我對膏油的想法。「這的確很難解釋」，他說：「但是如果有的話，我一定會知道。」我了解他的意思，可是不確定他是不是正確的。如果他以為：「我可以感覺膏油的臨到，我的話會變得像鐵錘、閃電或者良藥。」我不確定他是否總是能察覺。有時候即使感受不到大風吹來或者火熱的感覺，膏油的臨到只能憑信心接受。有時主日下午我們回家休息時，因為沒有任何眼見的果效，我們既洩氣又失望沮喪。但是當基督徒傳道人存著清潔的心，宣告聖經的話，傳講基督，或是呼籲人要悔改，過聖潔生活，他的話必然有神的恩膏。

那麼是不是所有宣告聖經的話語時，都有膏油呢？在沉悶的課堂上，抄襲的講道中，老油條的傳道人教導聖經時，難道都有聖靈的膏抹嗎？是的，我認為有，只是極為模糊與冷淡。那是個被遮蓋的火焰，幾乎油盡燈枯的煤渣，聖靈被壓制。但即使在此情況中，我們知道甚至在這些情況下，神還是用祂的話來觸摸生命。忠心傳講神的話總是有膏油的，但是如果傳道人自己先避免接觸聖靈的油，全能神的話語也會啞然失聲。這是把上好的珍寶，託付在市井奸商的手中。

### 不要走中間路線

我必須承認對我而言，膏油並非一直有全部正面的涵義。這個詞在過去給我的印象，好像是跑江湖賣藝的，他們滿身大汗，聲嘶力竭地捶打講台，而且信念中充滿了怒氣。我不喜歡那些傳道人不好好準備，過度激動，鼓動情緒化與罪惡感，太容易號啕痛哭，太自恃於自己的講道風格，他們使膏油染上了油膩的惡名。

可是當我們忠心地反覆研讀聖經時，當我們把主放在經文中的精義解明出來時，當我們的心被聖經的真理所激動時，當我們的性格被



火煉淨時，就有膏油產生了。

---

19

## 完全清潔

想行得正的傳道人該專注的焦點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這個禮拜我見到了我最喜歡的年輕傳道人中的一位，這位年輕人充沛的感情與樂觀，常常激勵我。可是我這次看到的他，非但心靈破碎、思想混亂，而且十分困窘。他的事奉最近完全垮台。他提出種種辯解的理由，其中固然有些也相當有道理。可是事實是，當人們不信任他的時候，他已經不能再傳講神的話了。

好的講道者都知道，良好的品格道德，是講道的基礎。毫無疑問的，我們大多在講台事奉的人，都想要有美好的道德。問題是，我們是否能夠分辨對錯，而且身體力行。

### 個人品格道德

個人的品格道德，是講道品格道德之基礎，我們絕不能將之視為理所當然。有三方面要特別注意：

#### 1. 情慾

最近我在等飛機時，遇到一位老朋友。我還記得她的傳道人丈夫，因著外遇的吸引離開了她。在這許多年之後我再見到她，發現她過得很好，她的信仰和心靈都在成長。但是她的家庭受傷很深，我為她的勇氣感動，也為她的痛苦傷心。

傳道人不會故意掉進情慾不忠的陷阱之中，許多人跌倒，是因為沒有智慧去設定界限，以避免情慾的試探。他們或者不明白情慾的試探，與其他生命中非情慾、情緒慾望的關係，就如對權力、親密感、

安全感、被接納感以及認同感的關聯。如果我們在屬靈上、情緒上以及關係上不夠成熟，我們就更容易對情慾的試探開放。

當我們認出自己裏面的不成熟，我們應當尋求一位成熟者的帶領引導，因為私下犯的情慾之罪，很快會公開化。結局通常都很醜陋，家庭受到重創，而事奉也會失敗。當神僕陷在情慾的罪中時，神的名也受到羞辱。

今天情慾問題在人的生命中是極大的事，這是我們傳道人需要談論的題目，而且要小心恰當的來談。我們在開始之前就必須決定，有些事是我們會作的，有些事是我們不會去作的。舉例來說，我們要劃下清楚的、關係上的界限，避免危險。我們不開有色情意味的玩笑，也不容許色情在我們心中，有任何立足之地。我們將感情投資在婚姻中，並使配偶知道他們可以信任我們。記住保羅在羅馬書14章中，對剛強與軟弱的弟兄們的提醒，我們要小心使用電影作為例證，因為電影中別處會有色情的鏡頭，可能會造成一些人的問題。為了不造成試探的機會，我們甘願付出代價。

## 2. 財務

保羅宣告傳道者不可「為利混亂神的道」（林後2:17），歷代以來安貧樂道的傳道者對此奉行不渝。但是的確，物質貧乏也會讓兩袖清風的傳道者，受到金錢的試探。其實高收入的傳道者，習慣了金錢的種種誘人之處，也同樣受到試探。

有幾種作法可以保守我們，不遭遇這種危險。個人財務的管理不良，會使我們落入試探、恐懼，或苦毒之中，進而影響到我們的講道，所以應該有智慧地制定個人的財務預算。長久來說，教會中應該要教導去支持其傳道人，這是大多數信徒會忽視的事情。如果教會在薪水供應方面，沒有擔負起責任，達到我們實際的需要，我們可以勇敢去爭取，要有智慧而不可貪婪。當我們收到講道的敬奉時，要心存感恩，而不是視為理所當然。讓人感受到我們並非受到錢財的驅策，最好的方法，就是超越過錢財的慾望。我們也當常常反省自己的內心，看看我們是否感恩知足。

### 3. 負起責任

使徒保羅有足夠的自信，他邀請人來查驗自己的生命品格，是否印證了他的信息（林前11:1）。這種高層次的審核檢查，可能超過了我們當中許多人會歡喜接受的程度。我們越感到自己的罪，我們越不敢坦然地站起來講道。宣稱為神傳道講話的人，不應期望完全保有自己的私密性。聽眾有權利詢問，講員有沒有行出自己講道所說的。

我們非但不應貶抑這種負責的態度，反而應當看重並且鼓勵之。我們要下決心與人建立這種深入的關係，可以問直接的個人化問題，用以保護我們脫離那些具有破壞性的衝動。我們得刻意限制自己的個人自由，以逃避面對邪惡的試探。如果傳道者的生活與他所傳的衝突的話，他信息的價值絕對大打折扣、破壞無疑。品格無價，極為重要！

可以用葛培理佈道團的例子來說明，1948年葛培理和他的同工們：白洛斯（Cliff Barrows）、薛伯利（George Beverly Shea）與衛爾森（Grady Wilson），在加州莫德斯托（Modesto）開會，討論這個傳道團體在道德上的規範。經過仔細思想，結果就有了「莫德斯托宣言」，包括四項主要的承諾原則。他們決定經濟公開錢財透明化，要避免財務上的濫用；在一切的宣傳統計方面，他們決定全然誠實不虛報。他們要嚴格地避免男女間非正常的關係，絕對不與配偶以外的異性單獨相處。他們願意與任何福音信仰立場相同的地方教會合作，以避免教會之間任何可能產生的惡性競爭。

許多人以為他們小心過度了。但是幾十年後，葛培理佈道團仍然堅立，已經成了道德的典範。葛培理的講道的可信度，也因著多年來這些精心設想，努力維持品格上的承諾，更被人接受了。

我們會出錯，有時會弄出大問題來。即使一團糟，我們還是要盡力清理，然後全然信靠在神的恩典中，得著安息。

### 誠實無偽

我聽過傳道人分享某個他親身的經驗，後來又聽到其他人講同樣的故事，也說是他親身經歷的。我只能假設其中一位在說謊。聽眾要

知道，傳道者的話可不可以相信。任何讓人懷疑我們是否可信的話，都是道德上的問題。在此有三方面要注意的：

### 1. 釋經

要誠實無偽，需從好的釋經開始。神的話是用人的語言文字寫下來的，而語言文字無可避免需要有解釋，但這並不表示說講道是完全主觀的，而是說，在傳道者使用聖經時，有相當的部分需要人性的斟酌之處。如果我們為了個人的目的，故意去操縱話語的意義，以討聽眾的喜悅，加深他們的印象，或將所講的道「改良」，以討聽眾的喜悅，或吸引更多跟隨者，這是濫用了該有的斟酌之處。我們有責任，去表達從經文中所找出的原始真理。

人聽了我們所講的道之後，不該還會有半信半疑的感覺。有的傳道者以把故事加油添醋著名，或者會虛報灌水的統計數字。可是任何為了達到目的而扭曲的事實，即使是為了福音的緣故，永遠不能加強我們要表達的重點。

這並不是說，我們必須被故事的每個細節所限制。當我們使用聖經時，舉例來說，我們可以想像少年官臉上困惑的表情，或是浪子眼中的淚水，這些是聖經中沒有的細節，但是當我們加上時，並沒有違背聖經的原意，因此也不算犯規。

### 2. 抄襲

誠實無偽的傳道者，會特別注意避免抄襲剽竊的事情。雖然許多人認為在講台上，可以借取別人的觀念來使用，然而未經授權、未註明出處地使用智慧財產，就是偷竊的行為。使用別人的觀念或話語，當成是自己的，這就是抄襲剽竊。

每當閱讀時看到作者精闢地表達某些重點，常常令我驚異不已。我真巴不得自己也有同樣的智慧，能像他們那樣表達出來。我們所受的試探，就是想在講道中使用某作者的話，好像自己說的一樣。如果我這樣作的話，無論如何，我就算不上是誠實無偽了。而現在還有一個更實際的問題，在於全篇講章都是來自書本或網路的資料，而還宣稱這是自己預備的講章。

傳道者的確要站在別人的肩膀上，譬如：從別人提供的觀念、解經書，甚至講章的建構等，這是好的習慣。某些觀念實際上主要屬於公眾領域，不需要特別註明引用。但是其他的情況下，有些觀念有獨特的來源，或者引用到相當的程度，我們要指出我們是從哪裏得到的。這並不困難，可以講出來（如：「我很喜歡華理克牧師的說法……」），或在屏幕上打出來，或者印在聚會程序單之上。

新增要注意的一方面，是使用電影中的片段，卻未經許可。恰當地使用電影片段，可以幫助講道效果。但如同我們對音樂版權的處理方式，我們也需要購買影片的有限使用許可證。

### 3. 操縱

有次有位聽眾站起來，對著我揮拳大喊：「那不是真的！」那也許是我應得的，因為我向他的觀點挑戰，而他沒有其他恰當的回應方法。我站在講台上，擁有一切的能力。講道倫理要求我們講道時，要尊重我們的聽眾。講台就是能力的所在，因為傳統的講道，很少使用對話與互動形式。任何半真半假的道理及謬論，對不能分辨的人，都會產生巨大的殺傷力。

通常我們都有最好的動機，我們講道為了使人來相信耶穌基督，或使基督的跟隨者投入事奉，使神國降臨地上。然而，很少傳道者沒有這樣的試探，想微妙地操縱控制聽眾。把事實誇大一些，讓故事增色，以巧妙的修辭，激動聽眾火熱的心志。藉著當時人為的感情鼓舞，而不是靠信息中的能力，或神聖靈的呼召。神學院沒有教這些方法，可是我們還就是學會了使用這些。

在激勵鼓舞人行動時，我們要小心不去操縱控制他們。我們所謂的操縱控制，是指強迫人產生他們平日不會有的信念或行為。當我們擅自暗中想改變不知情者的思想與生命時，就會用操縱控制的手段。

激勵鼓舞則完全不同，傳道者鼓勵帶領人經過考慮，確認面對新的方向。聽眾不一定完全明白其中深度的意義，傳道者乃是將他們帶到理智上的認知，與情感上相合之處。聽眾在此刻投身參與，而不是在情緒激動中被催眠迷惑。激勵鼓舞和操縱控制之間，只有微妙的差

別。我們必須學習，維持站在正確的位置。

我們要很小心，不可利用講台來強迫別人順服。雖然有時我們不被尊重，或被毀謗。但絕不可使用講台來報復，或者爭論辯解。傳道者，對遣詞用字非常熟悉，可以用屬靈振奮的話語，來破壞毀謗。教會牧者也許與長執會在策略上有歧見，但主日講道絕不是爭取勝利最好的場所，因為這是不公平的爭論，在牧者講道時長執會不可能有同樣的機會，來表達他們的觀點。

我曾在德州進修過兩年，那段時間參加了一個特別的教會。我從未看到任何一個教會的牧師，受到所服事的對象如此的敬愛。他不像是位很會講道的牧者，他的作風既不熱情興奮，也沒有大聲喊叫。然而因為信任他，大家都愛他。當他向會眾分享他從神的話語中得到的智慧時，人們不需要問他的生活是否與教導相符。他在人前公開且誠實的生活，人們對這位傳道人的回應，是我很少看到的。

我羨慕這樣的服事，因為我們事奉一位聖潔的神，我們敬愛祂，祂也要求我們負起責任來。聖經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1:16）

## 20

## 閱讀的要求

為什麼要有讀書計劃？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在一封保羅寫給提摩太的書信中，最後有這樣的話：「我在特羅亞留於加布的那件外衣，你來的時候可以帶來，那些書也要帶來，更要緊的是那些皮卷。」（提後4:13）這位年老的使徒，此刻面臨皇帝即將宣判的死刑。他被鍊在羅馬城的一個地牢中，他需要他的外衣以免風寒刺骨，可是他也需要他的書與皮卷，以保持他的心思清楚，不

致被銹蝕。

司布真在觀察這段話時，從其中找到線索：「即使身為使徒，也需要讀書。他雖被聖靈感動，他還是需要書；他雖然見過主，他還是需要書……他雖被提到三層天，聽過人不可說的隱祕言語，他還是需要書；他雖然寫下了新約的主要內容，他還是需要書。」保羅已經不需要再預備講道，也不用再寫任何書信了，但他還是需要持續讀書。即使生命即將結束，他還是需要他的書。

傳道人必須讀書。我們被要求閱讀，並非奢侈，乃是必要。我們無法獨自前行，在研讀聖經時，應當從過去學者研讀聖經的著作與亮光中，汲取幫助。只有懶惰人或愚昧人，才會在準備時忽略使用經文註釋參考書。甚至我們的心思應該更加開廣，看得更遠，去閱讀和講道沒有直接關聯的書。

不管有多少困難，在事奉崗位上的傳道人，應該把廣泛的閱讀當作第一優先。例如決定每天讀三十分鐘，每週五天，如此行五十個禮拜，在一年之間就讀了125個小時的書。如果你每個小時讀30頁，你每年可以讀3,750頁的書。假設你維持此速度讀個十年，你會讀過150本250頁的書。如果這些書是精心挑選的，你一定可以成為某方面的專家權威。正如古代諺語所說：「繩鋸木斷，水滴石穿。」

只要你一書在手，你就不會孤單。讀書能使你持續成長，接受教育而不必付學費。

---

## 21 按著正意，分擔講道的擔子

發展講道團隊的好處，一個教會如何使之發揮功用

歐斯本 Larry W. Osborne

當我剛剛進入牧職事奉時，我認為準備主日信息的講章，是事奉

的核心，其他事情都是次要的。要找人分擔我的講台是不可思議的，等於是否定我的呼召。

不久之後我就發現，要成為好的傳道人所需要的，遠多過只會講道。從開始起，人對我的要求就不只是每週主日的講道。他們向我要求的還有輔導、行政、異象、招募同工，以及許多與我講道技巧無關的能力。

很奇怪的是，這些其他的事的確很重要，處理得好，事工就欣欣向榮；處理得不好，我們就到處碰壁。這時我才開始思考這個不可思議的想法，邀請其他講道者分擔我的講台。四年以後，我決定要這麼作。

我是這麼想的：把部分準備信息的時間轉作他用，我就能為整體的事工指出更好的方向。這可以使教會及其屬靈環境都更加健康，從長程來看，我講道的次數雖然比較少，但也更加有效。

我想得沒錯。

現在又過了七年，我比以前更加確信此點。從前那個一腳踢的時代，我可能回不去了。分擔講台對教會或對我自己的好處，可說是不可勝數，事實已經證明了這是上好的決定。

以下是為何要如此作的原因：

## 對教會有什麼影響

對教會最大的影響，就是使之更加穩定——教會因此減少對我的依賴感。

讓我們面對事實：大多數教會的出席狀況與奉獻收入增減，都與主任牧師在不在有關。當他長期生病，或者轉到別的教會時，通常就有許多人離開。分擔講台（我們的情形是有一位傳道人，分擔20-30%主日上午的講道）會減少這類的問題，因為我們的會眾有機會習慣兩位傳道人的信息，而大多數的人已是如此。

所以，當我外出參加聚會、短宣，或是休假時，教會的出席與奉獻，從未感到有受任何影響。事工一切如常，不會脫節。



這並非說如果我長期不在，或轉到別的教會去都無關緊要。當然會造成影響！身為事工開創的領袖，我當然是一個重要的齒輪。但就不至於像大家以我為「惟一能上場的講道者」那般使事工癱瘓。

萬一哪天我真離開了，會眾不至於在講台上看到一堆陌生的講員（或者是才開始操練講道，尚未預備好的傳道人）。他們會見到的不過就是「另一位講道者」，是他們已經習慣接納，並且愛戴尊敬的一位傳道人。

這對教會還有別種好處，他們可以接受更平衡的聖經教導，是單單只有我一位傳道人所無法達到的。雖然邁克（另一位講道的傳道人）和我有相同的神學核心觀點，我們會從不同的角度來探討生命與經文。我比較實際，會傾向於找出底線的基本原則；而他比較像知識份子和學者，更加重視理性的探討。到最後，我們各自所講的事情，所針對的對象，都互補了對方所漏掉的部分。

## 如何有助於主任牧師

無論如何，教會不是惟一受益者。我也有好處，可能更多呢。首先，這給了我的創新力固定充電的機會。

我們每個人都有個創造力的倉庫，有人的容量比較大，可是總有見底的時候。除非我們定時補充，否則遲早會枯竭。在那時，講員對講道的喜樂會失去，聽眾也會察覺。

我曾經在一處服事，每週要帶領五到六次不同的查經。有段時間我勝任愉快，可是三四年之後，我就不行了。並不是我沒有經文和題目可講，而是我用完了所有表達的創意和設想。後來就越來越多和陳腔濫調的重複，還有小部分內容是抄襲借用來的！而每次聚會都顯得極度無聊。

現在我講道的輪休時間，可以用來重新激起我的創新能力，我可以多讀一些休閒書，多默想，也可以多作新的夢。講道的輪休讓我的創造力可以充電，所得的幫助，勝過努力準備講章的一週。

我也用不講道的禮拜，重新調理我的情緒。講道是件吃力的工

作，要付出情感的代價。站起來為神發言可不是小事，無怪乎許多同道主日下午得小憩片刻，禮拜一也要休息。對我而言，講道與準備講章並不是難事，而是我喜歡的事。但困難的是，每當我一想到過幾天還要再講，那一直充滿推壓的力，總是使我緊張。

在我來教會事奉的頭四年，除了休假，每個主日都是我在講道。所以無論我在哪兒，作什麼事情，下週的講道總是在我腦海中滲透著。我會在半夜醒來，為講章的大綱打草稿。即使在休假期間，我也總帶著筆記本。在退修會與研討會時，我會消失幾個小時，推敲斟酌出我最後的重點與結束的例證。

這樣的結果是讓我的情緒庫存逐漸緩慢地流淌出去，直到枯竭。我很喜歡研究與講道，它們的好處述說不盡。但是往往當休假結束之後，講道成了一項必須負擔的例行公務，而不是我特權的事奉；我讀經是為了講道題材，而不是個人的成長。到最後，我已無法再專心於大多數的事工推動。

那樣的情形如今幾乎已不再發生。固定的講道輪休，讓我在情感被用盡之前，可以從講道準備的例行循環中出來。雖然我往往在不講道的禮拜中，作一樣多或更多的工作，可是打斷連續講道的循環，的確產生影響。如果有定期輪休的話，講道很難會顯得單調。事實上，我總會懷念講道，每次回來，我不免已充滿高度熱誠，迫切地想要傳講神的話。

分擔講道的方式，又使身為教會領袖的我，在此責任上能夠更稱職。如同大多其他的牧者們，我對教會行政有愛恨交織的關係。我愛它們所成就的結果，但是不喜歡去作。我所以獻身事奉，不是為了操控預算，督導人事，制定方針，或接打電話而已。但這是不可避免的部分，如果我想好好服事，我必須將這些事盡快處理妥當。

那些事情並不吸引人，我若是能找到半點藉口，我就寧可把那些事延到下個禮拜去作。從前，我總以要預備下週的講道作為好藉口。現在，沒有講道的禮拜就發揮作用了。我沒法再用預備講道作藉口，那些「重要而不緊急」的事情，就會上了我優先處理事項的清單了，

而奇蹟一再發生，它們都能被妥善處理了。

許多人常告訴我，本教會會眾健康與成長的祕訣，在於我卓越的行政治理。可是很少人曉得，他們這麼誇獎的事，如果照我自己原本的方法——當我每週都要講道時，是絕對作不出來的。

## 接下來說如何才能有效進行這種作法

分擔講道雖然很有價值，但是如果作法不當或過分天真，也會造成災難。我們都聽過原本理想的牧者合作計劃變得一場糊塗，原先信任的助理，變為押沙龍般地叛變。那也許是許多我的師長反對此種作法，而僅有極少的牧者如此行的原因。

但是如果我們注意以下四項主要的因素，這樣的作法就既不至於困難，也不會對事奉產生危險：

### 1. 彼此尊敬與信任

首先我要找到能與我分擔講道的人，必須是我尊敬與信任的對象。其次是他也要尊敬與信任我。

講台事奉所帶來的能力與聲望是如此，以致於我不能交託給我沒有把握的人。一旦他們上了台之後，很難再取消。

在委託邁克分擔講道之前，我已認識他並觀察他有四年之久。正如其他的同工，邁克是從教會內部聘任的，他的忠誠與品格，已經過時間與爭論等的實際考驗。我知道我邀請上講台的，是位忠誠的約拿單，而不是有野心的押沙龍。

邀請外來者則更加複雜，再多的面談與挑選不能保證，兩人在實際工作上能合作無間，只有時間能證明。所以我至少要等一年，才會請新來的同工上講台。我必須確定我所同工的這位，就是我當初所邀請的人。

不要犯錯，在彼此關係不穩時分擔講道非常不易。因為即使彼此沒有競爭，人總是想要選邊站。邁克與我都發現當人嘉許我們時，他們無意間會批評到另外一位。「邁克，你的講道很有內容」，或者「賴瑞，你的講道很實用」，他們往往並無惡意，也不會想分化我們。他

們的意思只是：「我最喜歡你。」

當我們了解情形，又彼此尊重與相愛時，那算不了什麼。但如果我們中間有人失去了尊敬之心，看彼此為競爭對手而非同工時，那些評語就會使裂痕加大，最終就會造成我們可以想像到的醜陋之事。

這樣的行為，是造成教會分裂之因。這是為什麼我總是等待，直到我能確認擁有對的關係後，才與別人分擔講道。

## 2. 講道要好

其次我要找的條件，是在台上能講得好的人。我知道「講道要好」是很主觀的，很難定義。但為了本文的目的，讓我們定義所謂好的講道者，就是會眾們願意花時間聽他講下去的人。

我知道有個教會的主任牧師，要一位充滿溫暖愛心，也受人敬愛的助理牧師分擔講道，可惜他的講道平平，因此聚會人數下跌。

最合適的講台候選人，往往不是按教牧的職位資歷排行而來，甚至可能不在全職同工之中。我知道有個教會是請一位半職的青年牧師來分擔講道。我知道另一個教會的一位帶職事奉同工，是最適合分擔講道的人。（如果教會只有一位全職傳道人，很自然地要找帶職事奉同工，可能是一位有恩賜的主日學老師，或是在福音機構服事的同工。）

重點是既要找到會眾喜歡，又可以幫助他們成長的人。你這樣作的話，人們不會在乎他在教牧中的資歷與排行如何。

在比較小的教會中，可以有在職訓練的機會。當我初次請邁克上台時，他生平還沒有講過道呢。但從他在基督徒學校教聖經，以及多次查經中，我知道他有恩賜，所欠缺的，只是經驗而已。

## 3. 恰當的介紹

當我找到合適的人選時，我還得給他恰當的介紹才行。否則，他會被視為我的替代而已，所給會眾的並不是最好的。

我發現肯定他最有效的方式——讓人知道他是講員而非替代者，就是每當他講道時，別人看到我也在場，常常我就作領會報告的人，盡量使人知道我既沒有外出，身體也健康。這會傳達出清楚的信息：

他不是我在忙碌沒空時的替代者。

當我初期開始請人分擔講道時，這樣的作法非常有價值。事實上，如果我外出，我通常盡早起回來，能夠露個臉讓人看到。現在我不需要這樣做了，可是在早期那樣作，有相當的價值。

不要只把沒有人要的時段給別人，只請人在我的休假或節日講道，不算是分擔講道，只能算拉伕充個數而已。

最後，我很謹慎地描述我們的角色。我總是用「牧師團成員之一」來介紹自己。我從不稱呼邁克「我的助理」，他是「另一位牧師」或者「牧師團的另外一位成員」。

以上這些技巧，都不如彼此尊敬與講道講得好那麼重要。可是，要建立另一位講道者的信譽，所要走的路可是蠻長的。

#### 4. 達到會眾的期望

所有的會眾都有期望（絕大多數是非字面的），若不好好留意便有點危險。要成功地請人分擔講道，需要明白且達到會眾的期望，或者就要找到方法來改變他們的期望，這是十分重要的。

例如說：我們的會眾希望當復活節、聖誕節時，我都要留在教會講道。要是其他任何日子我不在，沒有人會抱怨。但如果這兩個日子中，只要有一天我沒上講台，我就會收到許多的抗議。

有多少次的講道可以分擔出去呢？這也要看會眾的期望。夏樂（Lyle Schaller）曾寫道，注重講道與傳道者品格的教會，比起注重聖禮與事奉者職分的教會，更難接受傳道者彼此替換。

我們教會是以講道為中心的，所以當我開始請人分擔講道時，大約有15%的時間，我不站講台講道。

現在，我大約有30%的時間不講道，這大概是最高的比例。有個教會的牧師在他長期的服事中，從來不在禮拜天缺席。即使在休假期間，他也於週末趕回來講道。你可想而知，教會中因而對傳道人就有極高的期望。我有位朋友接替這位牧者的事奉，他所能爭取到的，最多就是在某些禮拜天晚上，以及休假期間的週末，不必趕回教會來。再多的要求，會被視為怠忽職守。所以，不論在任何情形下，重點是

了解何者能行得通，何者行不通。然後由此基準來嘗試調整。

講道，我發現只是牧者職責的一部分而已，也許這是最重要的一部分，但仍只是一部分而已。當我學習將這部分，與我所信任、又很有才幹的同工分擔時，我不單成為一個更好的講道者，我成為了一個更好的牧者，而我們教會，也變成了一個更好的教會。

---

## 22

## 從個人的痛苦講道

如果你正經歷危機，該不該在講章中討論

漢斯 Daniel T. Hans

「兩天前我的女兒蘿拉死了。」

這是我講過最困難的一篇講道的開場白。這篇信息題目叫作「神在證人席上」。我將自己放在約伯的位置上，在受盡恐怖悲慘遭遇對個人之攻擊時，聲稱「我真要對全能者說話，我願與神理論。」（伯13:3）

那天早上我的講道是用對話的形式進行，我自己當作控方，而神是被告。過去九個月來，我無助地看著自己三歲的女兒，因著惡性腦癌漸漸衰弱，失去了身體與心智的健康。我對神的控訴，是個十分強烈的案件。

朋友們覺得在女兒過世後，這麼快就以此為題目講道，十分不智。我能支持得了嗎？會眾受得了這種情感的衝擊嗎？

可是在我度過危機的過程中，如果不用自己的經歷來講道，難道我還能用別的聽眾或其他人的信息，來對別人傳講有關痛苦的道嗎？

### 解釋我們的經驗

那些警告講道應該避免太個人化的人，的確指出了需要注意的問

題。傳道人有權利帶著自己的困擾或痛苦上講台嗎？這樣的個人透明化是不是反而會把焦點集中在傳道人，而不是主身上？講道中個人隱私的曝光，會不會將講台變成了肥皂劇的舞台，把傳講福音的服事貶低成對自我的誇大宣傳？傳道人在講台上講個人私事，的確是需要特別慎重。然而，針對這些警告，也需要問個反面的問題：傳道人也是人，難道傳道人講道時不該顯出人性嗎？

那篇在我女兒過世後兩天所講的道，是在醫院女兒病床邊，以及她臨終病榻前，我所準備的一系列講章中的一篇。這些講章中收集了我的感受，以及在內心中的思想意念，與私下的禱告。我得承認其中的解經不多，我的經驗體會是講章靈感的主要來源，我的禱告與反省成為我的解經書。

當我在痛苦中講道時，並未注意到講章中的某些內容，後來顯明對會眾有醫治及導引的效果。但是現在回頭看來，我可以指出以後在傷痛中講道時，所應包含的四方面特質：

### 1. 脆弱：承認傷痛

第一項是脆弱，雖然在教牧的事奉中，這個專有名詞已經被使用過度，但還是沒有可替代的詞。在講台上公開表達憂傷，並不構成傳道人專業上的罪。有幾次，我止不住淚流滿面。當我面對鏡子中的自己時，還可以控制自己傷痛的情緒。可是當我在台上看到許多分擔我苦難的面孔，防線就崩潰了。會眾看到我哭泣時很痛苦，但那對他們及對我也有極大的醫治力量。有位早年受毒品捆綁的教會會員攔住我，說：「你的眼淚幫助了我，使我自由地面對生命中的痛苦，那些先前被我藏到偽裝堅強的牆後面去的一些事情。」

在自己的傷痛中講道，我最大的資源是舊約聖經中的先知書與智慧文學。我在這些著作中好好地挖掘寶藏，我發現就在生命的種種不平之中，在神的真實性，與嘗試去限定與控制祂的無益之中，可以找到信心的最好反映。

二十世紀初的蘇格蘭傳道人戈席普（Arthur Gossip），在驟然間失去他的妻子之後回到講台，他傳講「當生命摔跌之後，又該如何？」

在信息中，戈席普說他不明白我們的今生，但他更不明白人們怎麼可能在失去親人後，放棄基督教信仰。「為什麼要放棄！」他喊道，陷在人生中最黑暗的風暴裏，他總結說：「你們在陽光中的人也許相信接受信仰；但是我們在陰影中的人們則是必須相信它。我們別無所有。」

## 2. 誠實：忿怒的平等出路

在個人傷痛中講道所需的第二項特性是誠實。誠實使我們對自己的脆弱負責，加上下面的提醒：我們不應在講道時提起自己的掙扎，除非所表達的想法與感受，都真實地屬於我們。如果我們的情感中有盼望與力量，那就讓人知道。可是如果盼望與力量已離我遠去，在講台上絕不可假裝我們還有。人們會看穿我們的表面，而懷疑我們的品格是否正直。

正如在講台上憂傷必須要有出口，同樣的，怒氣與懷疑也需要。但我在此退縮了。過去我常用全權的神作為理由，容許生命中未解決的事繼續混亂。現在，當我要講盼望時，我卻忽視了自己裏面強烈的懷疑感。雖不願意將裏面的忿怒誠實表現出來面對神，但當我有機會在講台上講到我的憤慨時，還是流露了出來。在女兒逝世的次年，我整理了一本書，是我的「講台日誌」，用來記錄這九個月全家人經歷的痛苦。一位作輔導員的朋友看完這書後，評論說：「雖然我很欣賞你分享的亮光，但是我認為你太快讓神走下證人席，放棄對祂的質詢。你對神的忿怒還沒有完全表達完畢。」

回想起來，我想我是對神太客氣了。在這方面我有兩點看法，首先，神可以處理對祂的忿怒，甚至是來自傳道人的忿怒。其次，會眾需要聽到在悲劇發生時，傳道人如何處理他對神忿怒的感情。當危機來臨，對神忿怒是我們真實的感情。描述傳道人在此情況中的感受，是對別人感受的肯定，也提供了一個處理此問題的模式。

雖然我表達的忿怒，是包裝在講道之中，有幾個人察覺了。他們告訴我在蘿拉死後，我對神開火的講道中，那些燃燒的問題給了他們某些情感的解放。



一位母親在我講這篇道兩年後讀到了講章，寫信告訴我她的感激。她說在失去兒子三年之後，我給了她面對忿怒的邀請。她發現如果連傳道人都可以向神發怒，她如果同樣發怒大概也沒有問題。那就幫助她開始處理她的忿怒。

### 3. 盼望：注目於此刻及未來

在個人傷痛中講道的第三個元素是盼望，盼望是傳道人所能帶給行在幽谷中的會眾最好的禮物。簡單來說，神的救贖盼望，就是良善可以從敗壞中出來。

在女兒過世後另一篇講道中，我回顧約瑟與保羅的人生，約瑟告訴哥哥們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創50:20）；肉體上雖然有刺的痛苦，保羅聽到神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12:9）

蘿拉出生時，我見到她躺在母親溫暖的懷抱中，那是何等的安詳；在她的葬禮中，我見到她被放在墳墓的冰冷的懷抱中，又是何等的淒涼。綜合我的體驗，以及約瑟與保羅的經歷，總結出一篇持定盼望的信息，我說：「我們的信仰乃是建立在一個嚴酷的憐憫之上——那無罪的一位被處死在十字架上。在想到耶穌時，有誰會不認為那是場無理而嚴酷的悲劇呢？又有誰會看不到，原來這是神對我們的憐憫呢？當許多人掙扎著求神憐憫，只是救他們脫離嚴酷的事件時，我們卻要求神憐憫，要藉著這些嚴酷的事件，來教導我們。願神最近所作的，嚴酷的憐憫，成為祂持續的工作。」

在蘿拉快要離世時，有位朋友傳給我狄更生女士（Emily Dickinson）的詩句，幫助我與會眾能注目於此刻及未來：

我將知道為什麼——當時間終了——

所以我就停止對為什麼的詢問——

基督將要分別解釋每一次痛苦

在天上那美麗的學校教室之中。

### 4. 忍耐：沒有回答問題中的恩典

第四個特性是忍耐。缺乏忍耐使我在面對家人所臨到的苦難時，

去尋找快速簡單的解釋。在講台上我最大的試探，就是把講道的呼召看成命令我要對事情提出絕對的解釋。我覺得以感動與爭戰的呼召來作為講道的結論，遠勝於提出沒有答案，甚至可能是無法回答的問題。但個人的悲劇教導了我：人類的苦難，不急著立刻找到答案——如果最後還是需要尋找的話。

當作父母的人要面對他孩子得了癌症的診斷時，這個不可避免的問題「為什麼？」需要被處理討論。我如何能將三歲孩子所得的癌症，與這位我所相信的，既全能又全愛，而且掌管這個世界的神相調和呢？在某次講道中，我藉著從古到今對解決此問題的努力，討論了邪惡與神的良善的問題。有信仰的人在遭遇悲劇或不公義時，會落入下面的選擇之一：

(1) 二元論 (dualism)：宇宙由兩位同等的神：善神與惡神，共同主宰。

(2) 降等論 (demotion)：只有一位有限神存在，雖有能力但非全能，盡力除惡但有心無力。

(3) 拒絕論 (denial)：某些宗教（如基督教科學會）拒絕承認嚴酷現實（疾病、死亡、邪惡）存在。

(4) 絕望論 (despair)：因著沒有達到他幼稚或魔術般的期望，而放棄相信神。

(5) 自棄論 (self-damnation)：自覺罪孽深重，問說：「神是不是在懲罰我？」

但是，還有最後一個選擇，我相信這是惟一與神的啟示及現實相合的選擇，就是將神怎會與惡同時存在這個問題，視為解決不了的兩難問題。約伯、哈巴谷，以及數不盡的其他人，在他們個人的苦難與困惑中，想要用神學來控制他們的處境，但是到最後，所有人的解釋都徒勞無功。可是，在這回答不了的為什麼中，也有恩典可以帶我們進入信仰的核心，就是在忍耐中信靠神。

我記得與一個人的對話，就在我那篇「控訴神」的講道後數週。他是個滿有愛心感情的人，他的心也為著蘿拉的死而深深刺痛。他也

想要明白為什麼蘿拉要受這種苦。他回顧我那篇講章指控神故意不醫治我女兒的部分，然後他懺悔地說：「我這輩子一直在與信仰掙扎，蘿拉的病加深了我和神的衝突。但是現在我常常回想你所說的，我們既要神絕對的掌管負責，又要自己生命的絕對自由。我從來沒有那樣想過，我們向神要的是兩件本質上不能同時存在的事。我開始了解，有信心並不表示要得到所有的答案。信心乃是抓住神，而不是抓住自己的困擾。」

雖然憂傷困惑仍然存在，但是也顯明對主信靠的圖畫，一個傳道人還能給會眾什麼更大的禮物呢？

### 知道我們與別人的限制

在解說完傷痛中講道所需的特質之後，我也必須提出何時不宜在講台上提及危機的警告。在蘿拉過世前三個月，當她的情形在快速惡化中，我無法在講台上提到她。在她生病的前幾個階段，我還可以壓抑住自己的眼淚。但在此時，我的情緒緊繃，我很怕在台上一流眼淚，就完全無法控制了。我知道會眾會願意聽到蘿拉的病情，以及我的感受，但是有識之士會建議：當傷痛太新，或者太強烈時，要避免提到個人的情況。

另一個不該講的場合，是當危機已經過去了。我沒有注意到對我女兒的過世，會眾們的憂傷期比我要短。我主持過數算不清的葬禮，也參與過許多家庭的哀傷，我知道不同的人有不同程度的憂傷。但是當失去的是自己女兒，我就以為有所不同，其他人的感覺，當然該與我有同樣的強度與長度！但實情並非如此。

在女兒過世後許久的一篇講道後，一位教會會友客氣地提醒我的妻子：「我想在蘿拉過世後，韓斯牧師在講台上提她，提得太久了。」

當我剛聽到時，我感到這人對我的感覺太不公平了。但是現在，我覺得長時間地分享我的憂傷，對會眾的感覺也是極為不公平。如果傳道書的作者看到這篇文章，他可能會在他對生命循環的描述中加一句話：「在傷痛中講道有時，超越傷痛講道也有時。」

在蘿拉離世兩年後，在一個國殤日週末的聚會中，我就用這樣的態度來講道。說到在生離死別後需要有一個傷痛的過程，我曾讀過一位年輕的母親寫給我的一張紙條，她在生產時失去了一個孩子，第二個孩子得了和蘿拉同樣的腫瘤。這位母親附上了以下的禱文，對我們這些藉著傷痛傳講信息的人是很好的提醒：「親愛的上帝：教導我們再次歡笑，但是也讓我們不要忘記我們曾經哭泣。」

---

## 23

## 你們中間的先知

成為神的傳道人的意義

鄧南 Maxie Dunnam

幾年前，我在一個按牧聚會中聽到一篇信息，深受震撼。經文出自以西結書2章4-5節「這眾子面無羞恥，心裏剛硬。我差你往他們那裏去。」

你能認同這個情況嗎？

「你要對他們說：『主耶和華如此說。』他們或聽，或不聽（他們是悖逆之家），必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

這段經文的背景是：以西結講述神呼召他的故事，神要他成為先知性的祭司，並且看見一個異象。聖經的記載複雜而生動，充滿了象徵比喻。以西結見到耶和華的榮耀從天而降，是何等的尊嚴盛大，因此他不得不面伏於地。（這是我們面見上主的榮耀時，惟一可去之處。）但是主沒有讓他停留在那兒。神說：「人子啊，你站起來，我要和你說話。」（2:1）然後主就說話了。

神要以西結傳講的信息，是在一個書卷上。以西結從神領受的任務，是個困難的呼召。看不到美好應許的前景——不是去城市裏人口快速成長的地區作植堂工作；不是去位於鬧區，會員多具有影響力的

第一教會作主任牧師；也不是差派他去豪華高尚的市郊區。神說得很清楚：為了實行他的先知職分，以西結得向發沉不聽的耳朵講道，甚至要住在蠍子中間。在起初對他作先知的事奉呼召中，看不見成功的遠景，而在主繼續對他所說的話中，那看不到遠景的責任，益發沉重。

可是這個呼召之中，也帶有力量來支持他。耶和華使先知的臉比火石更硬（結3:9）。以西結所要宣告審判的信息，先讓他吃了下去（3:1），味道其甜如蜜。自此先知就完全站在神的一邊，他的人就等於他要傳的話。因此，不管人要不要聽，他們就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

從幾年前聽了那篇信息後，一直不能忘掉。這個信念一直攪擾著，燃燒著我的思想與心靈，呼召我以此衡量我的見證與事工，審判我的失敗，並且挑戰我要更深地獻身。我總在問自己：當我進入人群中時，他們有多少人能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

以西結是第一位清楚知道他所從事的，是「醫治靈魂」範圍事奉的先知。以西結得到的呼召，不只是一個傳統的，對團體或國家發出先知性講論的呼召，這個呼召更是對個人的關懷，以牧者的角色幫助人知道，他們在神眼中的光景。

什麼是先知性祭司的角色？他們忠心事奉可以讓人知道，神的使者在人中間。他們代表神向人說話，也代表人向神說話。

## 先知性的祭司代表神向人說話

先知在以西結書36:22-23中如此說：

「所以你要對以色列家說：『主耶和華如此說：以色列家啊，我行這事不是為你們，乃是為我的聖名，就是在你們到的列國中所褻瀆的。我要使我的大名顯為聖；這名在列國中已被褻瀆，就是你們在他們中間所褻瀆的。我在他們眼前、在你們身上顯為聖的時候，他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以西結說神聖名的尊榮，要在列國眼前恢復，而這聖名的尊榮，與神

的聖潔相連，事實上是合成一體了。以西結在此代表神向人說話，我們也一樣，必須代表神向人說話。我們若要呼籲國家歸向神的公義，必須呼籲神的百姓要聖潔。

不單是外邦人，神的百姓也褻瀆神的聖名。今天的世人已經不再注意教會，明天的世人還是不會注意教會，除非我們這些自稱為神百姓的，在世人眼前維護彰顯出神的聖潔。

再沒有比今天更需要關注聖潔的時候了！幾乎所有的神學傳統（從加爾文歸正教派到天主教），都發出同樣的呼籲。教會需要再次點燃注重聖潔的復興之火，因為那些想要改革基督教神學的人，把福音相對化了。在今天的文化中，聖潔是性命交關的事嗎？這是個重要的問題，因為我們的文化已經價值破產，幾乎徹底墮落了。

這樣的墮落顯明了聖潔的需要，也支持聖經所記，聖潔，對於神的百姓不是可有可無的。先知性的祭司必須代表神向人說話，提醒人們要聖潔的命令。除非至少有一位神百姓中的餘民，如使徒保羅所說，願意尋求「效法神」——如祂的聖潔，住在愛中，「正如基督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神。」（弗5:1-2）否則我們所傳先知對列國的言語不會被聽到。

## 聖潔與愛必不能分開

沒有愛的聖潔不是神的聖潔，同樣，沒有聖潔的愛不是神的愛。作為先知性的祭司，要代表神向人說話，我們必須與人認同，關心人的救恩，有愛心憐憫，甚至願意為他們受苦。

被我們關心的人知道我們關心他們到什麼程度？耶和華要以西結所擔負的，是否也是祂要我們對我們所關顧的人應有的責任呢？對以西結而言，這是相當要命的事。如果百姓未經警告而滅亡，耶和華要求先知得償命。所以耶和華對他說：「人子啊，你要歎息！在他們眼前彎著腰，苦苦的歎息。」（結21:6）

你在所帶領的人前歎息嗎？他們有沒有看到從你的生命中流露出這樣的愛？

你服事的會眾中，有誰即使擁有會員身分卻仍沒有歸屬感？在你的群體中，又有哪個人，沒有從你得到清楚的信息，你深入的關懷以顯明神對他們的愛？貧窮的人如何呢？你是否致力於聖經不能反駁的真理，神已經選擇為窮人說話？那些辛苦工作的貧困者（主要是單親的母親們），又如何呢？

每個社區中都有大量的人們，對基督與教會十分陌生，對他們你又如何呢？你要如何安排你的生活、會眾的崇拜生活、你的事工與使命，進入他們的地界，講他們能明白的語言呢？你可以針對他們真實的需要，而非想像的需要，提供幫助嗎？

至於那些正在康復過程中，要擺脫酒癮或毒癮的人，又如何呢？你的教會與社區，能歡迎他們、接納他們，幫助他們脫離羞恥與責備的枷鎖嗎？

「人子啊，你要歎息！」神對以西結如此說——祂也如此對我們說。讓人看見你的關心，你是為這位愛我們，赦免我們的罪孽，醫治我們的疾病，使我們恢復完全，又賜我們喜樂的神說話。

## 先知性的祭司代表人向神說話

我們不只代表神向人說話，我們也代表人向神說話。我們的歎息成為代求，代表著人向神發出懇求。神要以西結的行動，包括側臥在地上相當長的時間。先是向左然後向右，為要擔當以色列的罪孽。神在以西結書4:4要求道：「你要向左側臥，承當以色列家的罪孽。要按你向左側臥的日數，擔當他們的罪孽。」這是個大有能力的呼召，與人群的受苦認同，這也是命令我們要代求的呼召。

在過去十年中，我禱告生活最顯著的突破，是三年前，我決定要特別為我們神學院的社區禱告。在每年初時，我把社區分成許多組別，所以在這年之中，我就可以為社區中的每一個人禱告。至少，這是我的期盼。在每週前，我會寫信給我要禱告的那組學生及教職員，信中邀請他們分享他們的喜樂與感恩的事項，我可以與他們一同慶祝。然後我也問他們的需要與關心的事，我也可以為之代禱。

在過去兩週裏，我為一對剛訂婚的年輕人禱告；也為另一對出現困難，正在掙扎要保住婚姻的夫妻禱告。我為一位學生的配偶禱告，她因為耳聾，找不到工作。我為一個剛剛懷孕的胎兒禱告，是這對夫妻的第一個孩子。我也為一位六個月大的嬰兒禱告，她是我學生的姊妹的第一個孩子，出生時就幾乎失明，要用管子通到胃裏餵食，雙腳殘障要用支架。我為一個實習牧師禱告，他與會眾剛有第一次的衝突。（我沒告訴他這只是開始呢！）我為去委內瑞拉宣教的一隊學生禱告。我也為三位我們的教授禱告，他們現在在南非。

雖然幾乎每週都有人來和我分享，我的禱告成就了的經歷，但在此不特別提我的禱告對他們的影響。然而，真正重要的是，從這樣操練禱告以後，我的生命改變了，這使我身為神學院院長的工作改變了。在我所愛所關心對象的核心，是靈裏的深度，因為我也代表這些人向神說話。

不管他們或聽或不聽，他們必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

## 神呼召我們作聽命並順服的僕人

在以西結書2-3章，神呼召以西結的記錄中，神對以西結指示的方向與應許，有些是我們可以應用的。首先，神對以西結說：「你站起來，我要和你說話。」功課是什麼？我們應當聽命。我們當永遠保持傾聽的姿態。主啊！請說，你的僕人敬聽。

其次，當神要他站起來聽神說話時，以西結說：「祂對我說話的時候，靈就進入我裏面，使我站起來，我便聽見那位對我說話的聲音。」

神呼召以西結用自己的腳站起來，然後，以西結說：「靈就進入我裏面，使我站起來。」神沒有呼召我們去從事一個使命，是我們可以用自己的力量、自己的資源完成的。我們需要從祂而來，屬天的幫助。所以我們必須堅持使用膝蓋，藉禱告來倚靠祂。

第三，以西結書3: 1-3說：「祂對我說：『人子啊，要吃你所得的，要吃這書卷；好去對以色列家講說。』於是我開口，祂就使我吃這書卷。又對我說：『人子啊，要吃我所賜給你的這書卷，充滿你的



肚腹。』我就吃了，口中覺得其甜如蜜。」我們必須與神的話合一，我們必須活出我們所說的。直到那時，人們才會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麥切尼（Robert Murray McCheyne）曾如此說：「我的會眾最大的需要，就是我個人的聖潔生活。」

## 聖潔如我們所願

在我服事的年日中，我的會眾最大的需要，就是我個人的聖潔生活。記得六十年代初期，我得面對這個驚人的醒悟：「我只會聖潔如我所願的地步。」當時我是個密西西比州循道會的年輕傳道人，是一個成長快速大教會的組織部牧師，因著我對人權運動的參與，教會產生分裂。我不覺得我所作的事，有過當之處。可是教會中有許多人，誤解了我的所作所為，我也不知道他們為什麼不能了解，福音是很清楚的。

各種壓力與張力，把我折磨得很慘，我的體力、感情與靈性都已精疲力盡，快要放棄了。這時我去了一個基督徒靈修院，負責人名叫鍾士丹（E. Stanley Jones）。我永遠忘不了那個晚上，士丹弟兄在壇前為我按手禱告。我已經到那兒一個星期，他知道我的情形。當我跪下時，他問我：「你想要完全嗎？你想要成為聖潔嗎？」那次是我人生成聖的關鍵時刻，那個經驗改變了我事奉的方向。

這些年來我常自問：我想要成為聖潔嗎？我也一再反覆地提醒自己，我所能達到的聖潔，是根據我的心願。那麼你呢？為神而對人說話，與為人而對神說話，你所說的話和活出的生命，必須彼此和諧。當你為神而對人說話時，與你在人群中效法神的生活一致時，他們便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我為此盼望也禱告，無論你在哪個教會之中，他們都能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了先知。

---

## 24

## 燃燒潔淨的燃料

察驗激發你講道的動機與感情

文尼格 Scott Wenig

無論意義好或不好，牧師每天都在爭戰之中，而我們有時會把自己的戰爭帶到了講道之中。挫折感會滲入我們的講章，負面地影響我們的熱忱。我們的講道需要熱忱，可是我們燒錯了燃料。

記得我有次要講道前，被人嚴重地傷害了，我又沒有時間妥當地處理自己的感覺，不知不覺我的忿怒在講道中流露了出來。聚會後甚至有人來問我發生了什麼事——他們從我的聲音中聽到了怒氣。

如果我們用會眾作為襯托來對自己講道的話，這也會出麻煩的。我記得某次有位牧師大聲疾呼反對色情刊物，不久之後又聽說他自己也捲了進去。原來他講道的動機是出自於自己的個人問題。

我也想到五年前當我十分疲憊時，想要講一次振奮人心，如軍隊誓師出征前的講道。本以為想要使教會振作，原來是想使自己振作。結果講得很不自然，我裏面實在給不出東西來。

史多維（Joe Stowell）講過另一個講道被污染的例子。他當時在密西根州一個教區中事奉，他覺得教會中有些人應該被糾正而改過，他打算在講台上開火。可是不可避免地，神卻每次都保護那些人，不被嚴厲的教訓傷到——每次他預備要斥責他們時，那主日他們就正好缺席。最後他意識到，主的心意不是要他責備那些人，乃是要愛他們為他們洗腳。每個教會中都有使人頭痛的問題人物，可是用講台來對付他們，不是講道的正確動機。

在上面史多維的故事中，有一種心態其實很普遍。傳道人可能有個誤區，以為下面的會眾不在乎基督、教會、事工以及神國度的開展——他們只是來「坐」（作）禮拜。那樣的想法，讓我們常會想去教訓斥責人。我們來到神的百姓前，會假定他們都很軟弱，除非我們在講道中揮杖痛擊，他們才會振作。

我的一位六十多歲的同工，說這是他初出神學院剛開始牧會時的作法。每個主日他在講台上斥責教會，不是因為他痛恨什麼人，乃是神學上他認為要用杖才能打出正確的動機。過了六、七年，他感到會眾並不愛他，他也不愛他們，而他只好離開。他現在回顧過去，告訴他的學生說：「無論你做什麼，絕對不要帶那種心態進去。」

那樣講道的後果，是會眾不覺得我們愛他們。在北美大多數的都會區中，如果人們不喜歡你們教會的感覺，又感受不到關懷，就會去別的教會。很顯然的，那就不好了。此外，它會產生罪惡感的心態。在基督徒生命中，以罪惡感驅動絕不是好的動力，它不能引發生命真正的改變。通常你會難過個十五分鐘，然後你去麥當勞快餐，再去球場足球，以後什麼感覺都煙消雲散了。

也許燃燒不潔淨燃料最危險的後果，是產生麻痺冷漠。巴克萊（William Barclay）說，沒有比「情感反覆的經驗，卻沒有化為行動」更加危險的事了。當人每次心動卻沒有行動，久而久之就會什麼事都不想去作了。如果讓會眾釋放出感情，又沒有鼓勵他們使用那能量去從事建設性目標，是會造成傷害的。除非你指出該作的事，否則在你不注意之中，會眾會逐漸變得麻痺冷漠。

然而我們該從哪裏，得著講道感情上潔淨的燃料呢？能使講道感情澎湃的潔淨燃料之一，是盼望見到神的國度拓展。羅賓森（Haddon Robinson）稱此為「傳講理想，過於標準」。我們超越過標準，用最高的理想向人挑戰——直到他們願意參與，直到他們將生命投入。

有幾個聖經中的例證，指出講道中的感情從何而來。在路加福音11章的結尾，耶穌與許多法利賽人面對面，你幾乎可以從書本紙張中，感覺到那時的溫度陡然升高。法利賽人平日會傷害人也誤導別人，耶穌就指責他們對信仰錯誤的看法。當神看到錯誤信仰與虛假的靈性追求時，祂會感情激動而大發義怒。這也是我們該效法的。

在加拉太書的前兩章，保羅為了信仰教義而一樣地激動。我們對神的認識，以及祂如何與人互動十分重要。這嚴重地影響到保羅，以致於他都要跳起來，聲嘶力竭地爭辯。就好像父母見到孩子將受傷害

時，所會有的行動。

英國歷史學家約翰生(Paul Johnson)寫道：「概念會帶出結果。」如果我們看到有人走迷了道路，猶如羊快要掉入深淵之中，不論從聖經、神學或道德哪方面來說，絕對該攪動起我們屬神的感情激動。

我們的心中需要能分辨出為了公義而發之怒氣，或是不純淨的怒火。當我傳講耶穌與法利賽人那段經文時，好像是我在講有關自我中心與自欺宗教的道一般，我開始心中激動。我沒有指著別人說：「是你自我中心！」反而用我自己過去曾經自我中心與自欺來當作例子，因我也有著一般人的不完美。

我也常問自己：「我對神與對其他人的愛，有沒有成長？」所有的教會都有問題、糾紛，以及軟弱。但是如果我對教會的愛在成長，想要看到教會能合神心意，並且我對窮苦的、被壓迫的，以及被忽視的人的關懷在增加，我的感情應該就是純潔的。因為這些反映了神自己心中的情感。

---

## 25

## 死灰復燃的講道

你必須每星期日反覆點燃火焰

布開南 Mark Buchanan

我深愛講道，我也痛恨講道。耶利米描述地最好：「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耶20:9）這是神聖也是可怕的工作，使人精疲力盡又使人活力充沛，它點燃火焰也燒盡成灰。

每到星期一，我好像燒過的炭渣，星期天我燃燒得越旺盛——講道時的信念越火熱，盼望越明亮——星期一我就越發油盡燈枯。沒有安息，也沒有動力去開始做任何事，即使做了，也無力撐到底去完成。我從骨子裏感到疲倦，這症狀就是沙漠教父（隱士）所謂的*acedia*（倦

怠萎靡）：內在因烈日炙曬後帶出的死亡。

更糟的是，到了星期一，我知道下個星期天我得重來一遍。每個星期一，都是我想改行去賣鞋子的日子。

然後星期天來了，骨頭中又燃起焚燒的烈火，我又成為神手中新鮮熱烈的熊熊火炬。我若沒有講道，裏面就會憂傷痛苦，不講道的煎熬遠大於講道。「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我便心裏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20:9）

所以我深愛講道，我也痛恨講道。

令我訝異的是，這種現象在講道十年後仍然存在。非但不減少，反而更高漲也更加尖銳。每個星期天如果我講道，就充滿熱愛；如果不講道，就十分痛苦。而到了星期一，就反過來。這條通向下個星期天，使人畏縮的道路，既太漫長又太短促。講道不是工作，講道是烈火。

我們當怎樣在這燃燒、成灰，然後死灰復燃的循環節奏中生活？

## 死灰復燃的講道

死灰復燃的現象，是燃燒把其間的氧氣用盡，火勢因而減退——然後又出現空氣入口——可能是一扇門打開，或是房頂被火燒穿了——氧氣湧進來，把火勢挑旺。新鮮的風遇到了將熄滅的火，猛烈的火焰再次興起。這就是死灰復燃。

對講道的呼召而言，死灰復燃是個很好的比喻，與我上述的描寫完全相符：從裏面燃燒出來的火，幾乎把自己燒盡；然後新鮮的風吹來，又重新復燃。自從知道這是我以後的人生形態，我就渴望能找到合適的操練，來面對這樣的生活。以下是其中的三項操練：

### 1. 注目於神聖的打擾

講道好像有一種誘人的催眠力，它向我懇求，命令我，強迫我，講道輕聲呼喚：「到我這裏來。」如果還不成功，它的聲音就更確定：「現在過來！要不然……」它經常佔據我的睡眠，在迷糊朦朧中攪擾我的夢境。無法控制它，講道竟成了我揮之不去的癮。

這方面我沒有成功的個人故事，我能找到的最好方法，是在自己的時間運用上，操練信靠神。

耶穌總是被人打擾——有瞎子、長大痲瘋的、法利賽人晚上來找祂、迫切的父親們帶著鬼附或病重的孩子們、淫亂被抓的有罪婦人，或以香膏膏抹祂腳的女人……祂也總是打擾別人——在稅吏算錢、漁夫捕網或下網時、逼迫教會者往大馬色的路上時。祂許多改變人生命的事工，都是在打擾中發生的。

我們太多人像好撒瑪利亞人故事中的祭司與利未人，嚴格地專注在聖殿的事奉，卻忽略了神在路旁要我們做的事。我所知惟一的解救方法，就是每天刻意地委身，在被打擾的時刻尋找神。（我寫到這裏時，神帶領三個打擾來到我的「時間計劃」表中。兩個電話，其一是位在信主邊緣的男士，需要多一點關心；另一是位別種宗教的信徒，想要為教會提供服務。第三，是位女士來要食物，她和孩子已經沒有東西可吃了。「我餓了，來找你。」耶穌說：「你注意到了嗎？」在我的忙碌中，幾乎沒有注意到。）

活在「被打擾的神學」中，讓我靈魂開了一個口，湧進新鮮的風，使靈裏的火苗重新點燃。

## 2. 尋求安靜沉默

桑博格（Carl Sandburg）的《林肯傳》中，有句美麗的話，描述林肯早年生活，與他後來力量的來源：「在孤獨的曠野中，只有樹林是他的同伴，還有開闊的藍天，以及四季的變化，加上他僅有的工具——斧頭。他完全屬於安靜沉默，在他的成長過程之中，安靜沉默的元素，起了無比的作用。」

我們的世界與林肯的大不相同，充斥著各樣的圖像與嘈雜的噪音，以及永不止息的忙碌。曠野已經縮小消失，聖堂裏熙來攘往。現在想要安靜沉默的人，得努力尋求才可得。

在我住處附近，有條河流從一個大湖傾洩而出，再如走迷宮般蜿蜒入海。這是我安靜沉默的所在。夏天我游泳，秋天我釣魚，在冬天與春天，我沿著沙岸走路。我在此聆聽。

正如在漆黑的夜裏，星光更加明亮閃爍；住在安靜沉默之中，話語也變得更深刻與明亮。往往我去時疲憊不堪，不能言語；在那裏重新預備好自己，能再度聆聽，並且說出應時的話語。

### 3. 與各種要素連結

講道之中，包含水、風、土與火等各種要素。講道來自火，要燃燒不熄，要添加從神話語的水泉而來的養分，要經過聖靈的風，吹入泥土塑造的骨肉裏面。要能在如火燃燒的質感與節奏裏生活，我也得活在土、風與水之中。

我在河邊尋求安靜沉默，部分也是這個緣故。但還有更多，我在樹林中工作，騎著自行車，在河水激流或海浪中游泳，我撫摸土地，把自己浸在水中，或到曠野中感受風的輕撫與狂飆。讓我的內在與外表、思想與身體，身體與環境能夠連結。

在這方面來說，種植花草很有幫助，人類（human）、謙卑（humility）、有機土壤（humus）這幾個字，都有同樣的字根。種植花草與亞當有關，會觸摸到用來造人的有機土壤，使人謙卑且富有人性。

種下植物的種子或花的球根；砍掉樹枝，觀看切口處凝結的珠狀樹脂；攪動堆肥，會見到蛆蟲四處亂竄；當地面煙霧上騰，細聞割草後或焚燒樹葉的味道；慢嚼剛剛摘下的胡蘿蔔與桃子——這一切，都幫助我再次接受我的人性。

這一切，也幫助我再度與復活的基督不期而遇，正如抹大拉的馬利亞，她曾以為耶穌是管理園子的園丁。

當然不一定只能是種植花草啦，釣魚、走路、做麵包、蓋鳥屋，或者修牆補屋——任何事情都可以，只要能讓我們的思想與身體，身體與環境中各種要素再度連結。

### 星期一的灰燼

我寫這篇文章，是在一個寒冷冬天的星期一。開始動筆前，我在書桌旁的爐子裏生起了火。我削了一層杉木的內樹皮，成為細小的引火柴，將其置於上星期的報紙之上。其下是厚厚的一層灰燼（那是多

次燒火後的殘餘物），然後我擦根火柴丟了進去。當火被點起來時，我再放了幾塊杉木、檜木，交錯架在火的上面。關上火爐門，再調小了進出氣的風口。

於是我埋首寫作，文章快要寫完時，我感到房間又冷了下來。我先打開爐門，看看冒出的黑煙濃不濃，原來是進出氣的風口調得太小，火幾乎要熄滅了。木材在裏面，薰得漆黑，半死不活地冒著煙，這樣的情形沒有維持多久。

風從爐門捲了進去，吹到了木材的四周，把火光重新引起。就在一瞬間，火苗起來了，火焰升起，將木材燒得吱吱作響。

## 死灰復燃

今天是星期一，下個星期天又要來了，我還沒預備好。事實上，現在我覺得自己像槁木死灰，壓根不想以後再講道了。可是我不擔心，我知道神會再度把門打開，讓新鮮的風吹進來。

至於我呢，我現在要出去砍柴火了。

---

## 26

# 為什麼在講道前要來回踱步

了解週末驚慌症

溫格林 Walter Wangerin Jr.

在我講道的前一晚，我會來回踱步——在房間裏走來走去，口中喃喃自語的，都是講章的零碎想法，試驗它們，點算出上百的思緒，從中挑選一兩個如錢幣般閃亮的，仔細深入研究它們。

我來回踱步時會氣喘吁吁，發出奇怪的聲音，而全家此時必須保持肅靜。全能的神必須在旁邊拯救我，因為我在懷疑的巨浪中幾乎滅頂，我急促呼喊：「主啊！救我。」然後喘息道：「你到底要我講什麼？」



所有世界上的聖經註釋，不能救我脫離這個暴風雨的夜晚：我將要講道，而且我害怕極了。再以下的幾個小時，我會睡覺，也會作夢。在夢中我到教會晚了，會眾已經開始離開了。找不到我的外袍，我的衣服一塌糊塗，會眾已經失去耐心了。或者（第二可怕）在講道到了一半時，我猛然醒悟到自己只穿了內衣。或者（最糟糕）我完全忘掉了自己準備要講的是什麼。

我在五點醒過來，我不吃早點，因為吃不下。我的裏面如水翻騰，可是當我見到人時，我的外面掛著笑容，說話和氣，和每個人打招呼，然後氣定神閒地參與敬拜，於是看啊，我開始講道。

我成功地度過每一個主日，沒有人想過牧師會崩潰。大家都認為講道是理所當然的，我祕密地從神得著了大量的恩典。可是到了週六，我又開始來回踱步了，兩眼圓睜，驚恐萬分。

你是不是和我一樣？因著講道的前景讓你膽戰心驚，那麼如果成功是否也會使你驚訝呢？

在我年輕時，曾以為經驗可以克服懼怕，事實上沒有。多年來，我禱告求神，賜給我講道前的平安。但神沒有垂聽，於是我責怪自己沒有信心。

但是如今我想：也許恐懼是這個職分的一部分。也許，因為這個工作要求傳道人整體的投入，我們的全身心都得參與在準備的張力之中，所以我們的胃也開始翻攪。

這是，但不只是，我們知性的部分要講道，我們不只是傳遞思想給人而已。我們的靈魂也是必須的，因此我們要相信自己所講的。更進一步，相信的意思是我們要經驗到所宣稱的：成為我們人生歷程的一部分，真實存在我們的苦樂之中，真實地顯明在我們的犯罪，也在赦免、恩典，和自由中。所以我們要成為所傳講信息活生生的見證人，我們的全人——靈魂、心思、身體與經驗——都參與了講道時那神聖的一刻。

只有基督能拯救，但在人間，是這個器皿的聲音，他的人性，及他的講道才能把基督宣揚出來。不，我不能藏在自己的權威背後，還

來說服人接受那位親愛的，道成肉身的，親近的，環繞著的耶穌。

我永不能在講道中把自己抽離出來，也不可能在其前沒有感受，因為要達成這項工作的感動與目標，必須要用到我的愛。我所以講道是因為我愛，我有兩方面的愛。我的人生就因這兩種愛而有意義。

因為我願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我的神。全世界沒有比傳揚我所愛的這一位更重要的事，這是何等大的責任。而且這是我的所有，因為我無法分出我所愛的，與我的愛之區別，也不能區別我的愛和我的自己。當我與神說話時，我的感情激昂：在這樣的感情中我願傳揚神！但在神的榮耀中，我的良心又會自省，我配得稱頌祂的聖名嗎？

我別無選擇，只能繼續努力，因我也愛神的百姓——這些面孔，這些眼睛——這樣的愛是銳利的，特別的，也是個人化的。我必須把最好的，所能給出去的給他們。給他們，用他們的語言，為了他們個自獨立的生命。

所以在週六晚上，我會擔心緊張：他們會聽的到嗎？那些沉重的話會不會傷到他們？好話會不會醫治他們？重要的話會不會帶領他們蒙恩得贖？他們能不能從我所說的話中完全吸收？噢！親愛的會眾啊！我有多麼愛你們，就有多麼擔心你們！

所以我要來回踱步。

---

## 27

## 以講道震撼污鬼

幫助人找到耶穌的手

巴恩斯 Craig Barnes

當講道者讀到有關污鬼的經文時，我們往往會傾向於視而不見，跳過再繼續往下讀。可是當你讀馬可福音時，就很難如此做。從起頭第一章起，耶穌呼召門徒後，第一件事就是在會堂中遇到污鬼附身的

人。幾節後我們看到耶穌帶領門徒，走遍加利利一帶傳道趕鬼。在馬可福音中，你會繼續不斷地發現，傳道與趕鬼通常是連在一起的。這兩個詞幾乎是同意字，可以交換使用。第五章中在格拉森，耶穌醫治了一個被鬼附著，失去了思想的人。第六章中，耶穌再次差遣門徒去傳道並趕鬼。第七章中，祂為腓尼基婦人的女兒趕鬼。

## 我們靠自己沒有能力面對惡者

如果你與耶穌在一起，你一定躲不掉要處理與污鬼有關的事。因為耶穌是救主，救主就是要去被惡者權勢所掌管，奪取人性命靈魂之處。也許今天我們會用較文雅的说法，可是誰能否認，今天惡者不正在教會內外的人心中工作著？馬可不會容讓你否認此事：耶穌呼召你，就是要你採取行動，傳道與趕鬼。

在馬可福音第九章中，耶穌與最內圈親近的核心門徒彼得、雅各與約翰去了變像山，當他們不在時，有人請其餘的門徒為一個孩子趕鬼，他們雖盡全力，仍然無法將鬼趕出。耶穌由變像山回來時，看到門徒在與文士們辯論。

這些門徒對於身為第二圈的外圍角色，顯然心裏不太舒服，耶穌與核心門徒在變像山深造，他們卻被撇下。這是他們遵照耶穌吩咐，大顯身手的好時機，但他們搞砸了這次機會，他們覺得自己無力照耶穌的吩咐而行。

這個被鬼附孩子的父親趕著來見耶穌，他說：「夫子，我帶了我的兒子到你這裏來，他被啞巴鬼附著。無論在哪裏，鬼捉弄他，把他摔倒，他就口中流沫，咬牙切齒，身體枯乾。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鬼趕出去，他們卻是不能。」（可9: 17-18）

我知道那種感覺，耶穌給我命令，我卻做不到。可以想像，我們這些在華盛頓特區事奉的人，牧養的需要總是供不應求。有次我對一位住中西部的朋友提起這事，他對我說：「你是不是混得不太好？對吧！」他沒錯。

我們見到在非洲各處有許多愛滋病患；在中東有許多暴亂事件；

在第三世界到處都窮困缺乏。每次我從有極大需要的宣教工場，探望宣教夥伴回來，我知道那些留在極度貧窮動亂地區的宣教士，會開始如此禱告：「主啊！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鬼趕出去，他們卻是不能。耶穌啊！你給我的是第二圈的外圍角色。」

我們不能只靠自己把鬼趕出去，這是個好消息。當你意識到這點的那天，就是你預備好倚靠救主的日子。救恩來臨，不是靠你的力量，甚至不是靠你講道的能力。救恩的來臨，乃是單靠耶穌基督的能力。

「把他帶到我這裏來吧！」你該在此處經文邊上重重地畫三條線，「他一見耶穌，鬼便叫他重重的抽瘋，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口中流沫。」（可9:20）這景象實在嚇人，鬼一見到耶穌，就把孩子摔倒，孩子立時口中流沫，在地上翻來覆去。

## 脫離惡者需要時間

請注意耶穌並未馬上動手醫治這個孩子，他似乎在查孩子的病歷。當孩子在地上翻來覆去時，耶穌看著孩子的父親說：「哇！他得這病有多少日子呢？喔，他有沒有跌進火中過？真的嗎？他也跌到水裏過？」當我們讀到此時，簡直想跳進經文去，打斷祂說：「耶穌，不要問東問西，趕快動手救這個孩子！」

耶穌從不慌張，這常常讓我抓狂。每天，我總是為耶穌乾著急，以為耶穌至少要和我的動作一樣快。最後我終於意識到，真正的問題應該是：我能不能慢下來，等耶穌的行動？脫離惡者需要許多的時間。講道從來就不是你我能使什麼事情發生，總是、也只有是耶穌使事情發生。很顯然的，耶穌並不急著要把惡者從你的教會中趕出去，不是嗎？祂當然也不急著要把他從世界裏趕出去。所以講道者最先要問的問題，不是如何使人相信耶穌，你要反覆問的第一個問題，乃是你相信祂嗎？要得到這個問題的答案，你得自問：是你在努力解決教會的問題，還是將問題帶到耶穌之前？耶穌說：「把他帶到我這裏來吧！」

耶穌基督的工作沒有停留在十字架上，祂沒有把你丟給超級忙碌的使徒工作，祂也沒有要你代替祂去工作。耶穌從死裏復活，祂繼續

藉著從聖父聖子出來的聖靈，在地上進行展開祂的事工。聖靈的事工是使人得著耶穌基督的醫治與拯救。所以問題不是：你是個有效的講道者嗎？問題乃是：你是否相信聖靈能有效地，將人帶入耶穌基督的救恩之中嗎？

孩子的父親喊著說：「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助。」這豈不是我們熟悉的禱告嗎？我們相信，但我們不能否認我們裏面有不信與懷疑。我們懷疑講章是否有影響力，我們懷疑它們是否能趕出惡者。當我們誠實地面對自己的不信與懷疑時，我們也得誠實地說，我們也有殘缺破碎的信心：「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助。」就是這樣，那也就夠了。這樣的信心宣告就足以趕出惡者。因為當耶穌一聽見這樣軟弱信心宣告時，耶穌看著被鬼附的孩子，斥責他裏面的污鬼說：「我吩咐你從他裏頭出來，再不要進去！」

### 情形先變壞才轉好

當耶穌說話後，注意孩子的情形，轉變地比以前更嚴重了。鬼被趕出的過程中，給孩子極大的傷害，所以情形是先變壞，才轉好。當你開始傳講聖靈充滿時，會眾動亂的反應你不要稀奇。惡者離開身體時會帶來痛苦，所以會受傷害。因為大多數人不希望鬼被趕出去，大多數人只希望你教導與污鬼相安無事的訣竅，他們想要與鬼為友。如果不行，他們就把鬼附轉成野心，幫助自己所作的能更加成功。他們或者把鬼附轉成自暴自棄，以致自甘墮落，說：「馬馬虎虎差不多就可以了。」他們已經習慣與鬼打交道，熟悉、信任鬼的作為了。

當你傳講盼望時，他們會被嚇到。他們如果開始盼望，就得放棄和鬼作朋友。鬼也許使他們痛苦，但至少一直與他們同在，那也就是開始震撼的時刻了。當你傳講盼望，震撼就開始了。你開始會聽到：「我們也許得找個新傳道人」之類的話；他們也會握著你的手說：「這些會眾比較習慣聽理論性的講道。」總之，他們盡力要改變你，使你不講盼望的信息。也許會像有人在我事奉的早期對我說的：「耶穌，耶穌，耶穌，你不會講點別的吗？」

讓震撼繼續下去吧，沒有關係。只要把孩子帶到耶穌前，祂會醫治的。

當污鬼終於被趕出去以後，孩子又冷又硬地躺著，好像死了一般。以致眾人多半說：「他是死了。」這也許是有些人說起你的教會的情形，可是那並不是耶穌說的。因為耶穌俯下身去，拉著孩子的手扶他起來，孩子就站起來了。這裏又來了，是誰可以使死人復活？是誰可以扶著教會，使教會站起來呢？只有耶穌基督。這就說明講道不是辭句、語法與技巧的堆砌，是幫助會眾找到耶穌的手，祂會將他們拉拔扶持起來。不論人知道與否，這就是我們在場的原因。除了耶穌的手，別的手都不行。

門徒們全程都與耶穌同在，還是氣自己沒有表現好，就問說：「耶穌，我們做的什麼不對？為什麼不能趕鬼出去呢？」主回答說：「非用禱告，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不是更努力工作，不是訂更好的規章，只要藉著禱告。如果你要在講台上站起來，面對這世上的惡者，你得要加強靈裏的裝備。你要知道該如何禱告，因為你我都沒有戰勝鬼魔的能力，我們都不行。但是禱告把我們與天上的能力連結起來，即使是貧乏軟弱的禱告如：「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助。」當你開始這樣禱告時，就會看到在你的教會會眾中出現神蹟。當你宣講神的話語時，你會看到天上與地下的連結。因為在禱告中，你的教會會眾已經被交在耶穌的手裏。

---

## 28

## 神聖的期待

我們怎能處理炸藥，而不期待它會爆炸？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如果要我靠雙手維生，我很可能會餓死。以前住在紐約市的租房

中，家中任何破損的維修，必須倚賴公寓的管理員來作，所以我從未學過自己修理東西。幾年前有個鄰居發現我竟然如此笨拙，就問我太太邦妮：「你怎能跟這樣的傢伙生活在一起呢？」她回答說：「要非常，非常的小心。」

因為我不信我能把東西修好，所以通常我也不會想要嘗試。即使去作，當一遇到障礙時，通常是在我剛拿起工具之後不久，我也會馬上放棄。我心存很低的期待，因此邦妮和我就得付出各種代價——給水管工人、修車工及其他雜工。

最近，我買了一些電腦軟件，想要自己裝進電腦。仔細地根據說明，我一步一步進行，結果居然成功了！簡直不能相信，我為這個意外驚喜不已。這是因為活在乾枯萎縮的期待中，人總是覺得驚喜。

當我們活在縮小的期待中時，我們的事工就會萎縮。事實上，當我們驚喜於神的工作，那正是將我們的情況作了一次徹底大暴露。

當會眾中的一位女士因著聽到福音，而得著人生中最好的消息時，傳講神的話的我們，因此就十分的驚訝。

當一位受虐的年輕人因聽到耶穌赦免的道，而決定去面對侵犯他的哥哥，要解決過去的問題時，我們心中的芮氏地震儀，記下了這個震撼。

當一位有外遇的丈夫，在聖餐桌前領受餅杯時，決定要停止那段婚外情時，我們幾乎不能相信。

我們所傳的道有炸藥的能量，但是我們沒有期待它會爆炸。

當我們失去了神聖的期待，我們的講道就被降級成一場演出而已，不過是發表一些宗教性的談話，填滿主日早上11:25到中午的時間。我們打電話，參加會議，安排葬禮，主持婚禮，但是我們沒有期待神的出現。我們為病人禱告，可是我們不相信禱告有用。我們輔導那些心亂如麻的人，可是我們不指望神的作為。然後在某天，我們居然發現神的作為遠超過我們最大的期待，我們不由得大驚失色！我們太低估聖靈所作的事了。

聖靈不會略過你教會的會眾，直接去到下條街別的教會。祂要同

在，並非在別處，就在你所在的此地。相信祂，期待祂，在神聖的期待中生活。你會經歷極大的驚喜。





第 3 部

# 考慮聽眾

我如何根據聽眾來改變講道方式？

29

## 針對每個人的講道

如何觸及人心深處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當麻州列星頓的恩惠教會有一年沒有牧者時，我常去那兒講道。這個教會非常的多元化，有哈佛大學教授，也有高中輟學者；有醫生和律師，也有家庭清潔工；有政界人士，也有連報紙都不會讀的人；有家財萬貫的富商，以及領基本薪資的勞工。此外，教會成員也包括了不同的膚色與各種族裔。

每週當我站上講壇，看到這麼多不同人的需要，不免心驚。所以當我在準備時，必須斟酌講章該如何，才能進入到每一個層面之中。

身為講道者，不論男女，我們的工作說來很簡單：向什麼樣的人，作什麼樣的人。這個工作，實際上卻是艱難無比。

### 犧牲自然的反應

當我們的講道，沒能進入到我們教會中每個層面時，我們好像找了一位只會醫手臂脫臼的醫師，即使病人肚子痛，他也只是針對手來醫治。

要能面對更廣大的聽眾，我們得犧牲我們自然的反應。當保羅說：「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林前9: 22）時，並不只是講傳福音而已，他也是針對信主者的成長而說。「向軟弱的人」——是指有軟弱良心的信徒——他就作軟弱的人，為了別人而限制了自己的自由。

要能面對更廣大的聽眾講道，需要我們的犧牲。犧牲我們使用某類幽默的自由，從自我觀點對少數族裔稱呼的自由；從我們感興趣的書籍電影中找例證，只與我們同等教育水平、信仰委身的人說話等的自由。這類的犧牲，往往讓我們感受到限制。

例如，一位強烈反對女權運動的牧師，可能不經意地冒犯了其領

袖與活動，如此下去，他有可能使會眾中的女性被分化疏離。

藉著犧牲我們的最天然反應，會使我們有舞台可以發言。正如保羅若有任何不重視律法的態度，那麼嚴守律法主義的猶太人就不會認為保羅對律法的意見有價值。同樣如果傳道人對女性的議題不敏感，許多女人不會接受他的意見之價值。為什麼要弄得這麼麻煩呢？因為這是正確的，而且是有智慧的態度。

在邊緣的人最容易被得罪，那些在接受福音與委身邊緣正謹慎考慮的人非常敏感，往往因著牧師的動作而被冒犯，以致遠離信仰。那些在羊圈中已經穩定的人們，應該不致輕易被絆倒。我們想要吸引接觸的新人們，好像野火雞般，容易受到驚嚇。

有一對青年夫妻剛搬到芝加哥近郊，參加了一個教會幾個月，教會在先生沒有工作的期間，給予相當的幫助。牧師與這位丈夫談了幾次，他擁有生態學學位，也很願意更多投入教會的事工之中。

然後這對夫妻就消失了，牧師到處找不到他們，好容易在幾個月後，終於聯絡上了丈夫，約了一起吃午餐。牧師就問他，為什麼那麼久不來教會。「在幾次你的講道中，」那人回答說：「對於科學似乎相當輕視。如果那是你的感覺，我想我們的觀點並不相同。」

牧師記得他當時講的，並非是要傳遞什麼意見，也不是在修辭學上的描述，只是以基督的能力與人思想意念的軟弱作為對比。然而後果仍無法避免：一位願意委身接受門徒訓練的人，被攔阻而轉向離開了。

我們怎能得到不同的人，好比警衛保安與投資銀行家，對我們的認同？要效法小說家如此做：聆聽與觀察。聆聽你所關懷的對象，以及在餐館與商店之中，圍繞在你四圍的對話。觀察電影裏的角色，及新聞中訪談的一般平常人。注意他們所說所關心的事——他們特別的詞彙，他們的感覺，他們的議題等。要豎起耳朵，預備對話。

我認識一位牧師在講道前的每週四，都會召集一個特別小組一同午餐，他向小組中幾個不同背景的人，分享他講道時要講的觀念，問大家對這些觀念的意見。通常他們的回應，都是牧師不曾想到的。

某次聚會後有位女士告訴我，她們幾位非裔美國人對紐約時報中

一則廣告的憤怒，因為宣傳同性戀者用黑人的經驗，來類比他們的遭遇。「他們自稱為屬於少數族群，」她告訴我：「我們都是少數族群，但這是惟一相同之處。他們不知道我們所經歷過的，他們不知道身為黑人的痛苦。」她幫助我了解，被歧視的少數族群的感受，而我相信將來我會在講台中講到神會幫助那些在美國因身為黑人，而受過痛苦的人。

### 針對個別的聽眾

在福音書中，我們見耶穌對待人的方式，從不相同。祂告訴好奇的法利賽人他需要重生；井旁的婦人她需要活水。祂在各個不同接觸的場合，傳好消息給個別的人。

新約聖經中的書信也各有不同，因為他們用相同的信仰神學，來解決各種各樣的問題。在哥林多前書，保羅為復活的信仰，向懷疑者辯駁；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保羅提出相同的真理，來幫助為親人在基督裏過世而擔心的人。聖經從頭到尾，神為了人而調整賜下各樣的信息，而真理是維持不變的。當真理在人的個別情況中顯明時，更會讓人經歷其無比的能力。

既然如此，有的傳道人在講道時，每每就概括一切的對象，從不排除任何人。譬如我說：「受到刺激使所有的人都被攪擾」，這種說法就沒有針對性。一篇充滿概括性的講道，無法感動任何個別的人。

每篇信息針對兩三種人，效果比較好（每週換另外的兩三個群體）。很奇怪，信息越直接針對個人性，它就變得越有普及性。

當講章講到衝突時，我可能會舉例說明：「與你同住的室友，有個讓你傷腦筋的壞習慣，就是在飯後不清理碗盤；或者你已經結婚，先生回家後就守在電視機前，理都不理你今天的死活。」雖然不是所有聽眾都處身在這兩個場景中，但大家對這種特別的經驗，都能感同身受。

為了幫助我能針對不同經歷的聽眾講道，我用了好朋友蘇努克建（Don Sunukjian）介紹的一種人生狀態表格，來準備講道。表格的每

列頂端，我註明是男人、女人、單身、已婚、離婚及同居等。表格的每行側端，我寫下不同年齡層（青少年、青年、中年、以及老年），專業分類（失業、個體戶、打工階級、以及管理階級），信仰狀況（委身基督徒、慕道者、憤世嫉俗者、以及無神論者），健康者與生病者，以此類推。我根據講道的對象，教會會眾與社區的情況，畫出了這個表格。在仔細研讀經文，發展出講道主題後，我在表前徘徊，要在交錯的表格之中，找到二到四類群體，是我的信息能特別有針對性的對象。

譬如某次我以錢財為題，用路加福音16章不義管家的比喻來講道，在研究這個表格時，我想到教會中一位婦女，她過世的丈夫是間大公司總裁，留下許多錢財給她。她曾對我說：「對神認真的人，擁有萬貫家財真是個咒詛。」因著我認識教會中其他高收入者，我特別會想到有錢人聽到這篇信息的感受。

另一個表上的交會點，我想到低收入的勞工群體，為了他們的緣故，講道中我強調基督看重的是我們的心態，而不是我們擺上的數量。

需要考慮的第三個群體，是初來教會者。可能他們後來會說：「牧師所做的，不過是在講錢。」在表格上注意到他們，幫助我表現出以幽默的態度，針對這方面反對意見說幾句話。

（有時我會只對教會中的單一群體講道——例如青年男子，職場女性或青少年。我可能會這樣開場介紹：「今天早上我要對青少年講道。你們中間的成人們，有的平常會在主日上午打瞌睡，今早我給你們正式打盹的許可。今天我要對教會中的初中與高中生說話，你們是教會重要的一份子，請你們注意聽，感激不盡。」那篇講道的應用，都是為年輕人的，可是很少成年人會分神不聽。事實上，旁聽得到的資訊，往往比正經直接知道的，更有果效。）

## 要廣泛地舉例

雖然我們每週對多元的會眾講道時，只能針對少數的群體，但所有的聽眾都有以下的願望：

1. 他們或者想要見到神，或者想要逃避神。
2. 他們想要學到一些東西。
3. 他們想要歡笑。
4. 他們想要感到自己的重要。
5. 他們想要正面得到激勵，想做得更好。
6. 他們希望牧者了解他們的痛苦，好好做的困難，使他們能堅持而不放棄。

回應這些普遍性願望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就是藉著舉例說明。人們傾向對別人認同，遠超過對理念的認同。人們口耳相傳的是有關人的事，而不是大道理原則。好的故事能昇華人們個別的經驗，所以在不同處境中的人們，都可以從故事中有所收穫。聽眾會重組此故事，把自己的經驗與形像，帶入所聽到的故事之中。

有位年長女士曾對我說：「基督徒的生活，有時就像在洗床單一般。」她描述她如何在大水桶中，用手洗床單；每當她把一部分的床單浸到水中時，氣泡就轉到床單的另一頭，把那部分的床單推到水面之上。「我把這裏壓下去，那裏就浮起來。」她說：「我永遠無法把全部的床單，完全壓到水下。」

當她描述這個景象時，她的故事變成我的故事了。我的思想往回跳了半個世紀，回到童年時期。我記起來我的母親在水缸中洗床單，也碰到同樣的問題。

要使聽眾因我的講道在感情上被觸動，我嘗試廣泛地舉例子。我常常想舉許多和運動相關的例子，這些可能不會吸引大多數的女性（許多地方的過半數眾）。我刻意多使用女性可認同的例證，聚焦在人際關係之上，從各種家庭生活所產生的故事，或是她們在工作場合中的經驗。

看電視，是我找尋例證的時刻。我自己的習慣是在看書時找尋例證，可是教會中大多數人不讀我所看的書籍材料，他們和我活在不同的時空中，而我在講道中要尊重此種差異。找故事的最重要條件，是要讓聽眾身歷其境，對發生的事感同身受。

麥哥登（Gordon MacDonald）就是如此將施洗約翰講得出神入化。他先將約翰的事工加以現代化的想像，使每個聽眾能夠進入其間。他大概是這樣說的：

當群眾來約但河找約翰時，其中一些管理人才決定要好好地組織這些事情。他們擺設了桌子，也給每個來悔改的人發了名牌，牌子上寫著名字，以及主要的罪。

包柏走到桌前，辦事員在牌子上寫下他的名字，然後問他：「包柏，你最嚴重的罪是什麼？」

「我偷了老闆的錢。」

辦事員用麥克筆在牌子上寫下粗黑的「盜用公款者」字樣，貼在包柏胸前。

下一位走到前面。「名字？」

「馬莉。」

「馬莉，你最嚴重的罪是什麼？」

「說別人的閒話。說得並不多，可我不喜歡那些人。」

辦事員寫下「馬莉——誹謗者」字樣，貼在她胸前。又有一位男士走到桌子前面。

「名字？」

「喬治。」

「喬治，你最嚴重的罪是什麼？」

「我常想如果擁有鄰居的克爾維特跑車（Corvette），那有多好。」

「喬治——貪戀者。」

另一位男士走到桌子前面。問話：「你叫什麼名字？」

「哥登。」

「你的罪是什麼？」

「我有過婚外情。」

辦事員寫下「哥登——通姦者」字樣，貼在他的胸前。

不久耶穌也來了，祂要接受洗禮，祂穿過排隊的人，向他們要寫著他們罪名的名牌。一個接著一個，祂把所有人的名牌取下，貼在自

己的身上。祂走到約翰前接受洗禮，河水湧來沖掉了祂身上所有名牌上寫著罪名的字跡。

當麥哥登講這故事時，所有會眾在心中也把自己的罪寫成名牌，貼在自己的胸前。這個有針對性的例證，也觸及了普遍的人性感受。

為要找到每個人可以認同的圖像與故事，我有時在一張紙上寫下「觀念聯想網路」。譬如，如果我要講家，我就在紙的中心寫下「家」，畫個圈圈起來，再將聯想到的詞彙寫在旁邊：如「甜蜜的家」、「歡迎回家」、「有你在家真好」、「牧場是我家」、「回家過聖誕」、「盜回本壘」等。

這些聯想會引發更多相關的回憶與聯想，有屬於個人的，也有普遍文化中的。我所作的，是在我們的文化中，挖掘與家有關的詞彙與圖像。而在這張紙上，我就可以找到一個或多個打動人心的詞彙與圖像。

## 站在聽眾的立場

我盡力使聽眾知道，我尊敬他們，而且站在他們的立場。這是我「向什麼樣的人，作什麼樣的人」的方式。譬如說，在我講道時使用對話式交談的語氣。在我們的文化中，許多人對權威式說教極為反感，所以現代人用輕蔑的態度來形容講道（「請別對我講道了！」），認為那是傲慢與心胸狹窄的表現。

我也盡力表達感同身受的同理心。當引用瑪拉基書2:16「休妻的事……是我最所恨惡的」時，我知道台下坐著離過婚的人，他們可能開始感覺神與羅賓森都恨惡他們，所以我在下面會說：「你們中間離過婚的人比別人知道得更清楚，你們知道神為什麼恨惡離婚，神不是恨惡離婚的人，乃是恨離婚帶給人的影響。你們受到傷害，孩子們也滿是創傷。你們可以為此事作見證，神之所以恨惡離婚，乃是因為祂愛你。」

我發現如果聽眾知道你愛他們，也與他們認同，他們會讓你說重話。大多數人希望你能夠注意到他們，不要忽視略過他們。

另一種讓聽眾知道我站在他們立場的方法，是注意我的用詞。雖



然你確信自己沒有偏見，聽眾可能因你用詞不謹慎，而感到被你的言詞所冒犯。

我嘗試使用有性別包容性的語言，如果我講述醫生的故事，可能會說：「一位外科醫師站在手術室裏，她的手中拿著解剖刀……」在策略上，我有意使用女性的她，而不是男性的他。

我又會用「發言者（spokesperson）」而非「發言人（spokesman）」，用「他或她」而非只有「他」；或者將「他」與「她」交替使用。即使講道中只用幾次女性的代名詞，也會產生影響。（做個字根的實驗：除非必要用男性的代名詞時，試試看講道中只用「她」作代名詞，你會發現講道多具男性偏向。）

我以少數群體喜歡的名稱稱呼他們，這是基本的禮貌：如果有人名叫查爾斯，他不喜歡別人叫他查理或查克（英文名的暱稱），我就該叫他查爾斯。我曾經使用黑鬼（Negroes）的稱呼，後來用黑人（Blacks），最近的講道中我用了非洲美國人（Afro-American），會後有位女士很客氣地指正我：「應該是非裔美國人（African American）。」

## 真理方面不能妥協

當然，儘管我們再努力，我們還是會得罪人，有時我們需要在台上道歉。「上週講道中我的幽默實在不妥，我對體重過重人的形容會造成傷害，對不起。我有時說出來的話實在不是我原先想要講的。在此向那些在愛裏提醒我的人致謝，請大家多多包涵。」

在恩典教會講道期間，我每週至少會收到一封信，回應我的講道。收到別人的來信，我總是會寫回信。對於某些人認真的來信，我也得認真回覆。有些人明察秋毫，抓住了我的偏見，我就得承認。

有時候明明沒有錯，你也會收到尖酸刻薄的信。你最多只能這樣回信：「謝謝你的來信。對不起我冒犯了你。我原想傳講聖經中偉大的真理，卻無法讓你明白……我很抱歉。」

但是如果我們太在乎有沒有得罪人，或是讀了太多被得罪者寫來的信，我們可能就會被捆綁得動彈不得。我們開始檢查每一個句子，

最後講道變得含糊其詞，畏首畏尾，小心謹慎，而且沒有骨氣。

是的，我們應該知道每年的聖誕節，是某些人全年最沮喪的時刻，但也不能因此就剝奪了全教會慶祝這個季節的喜樂。是的，在母親節時，沒有兒女的婦女會格外難過，我們應該注意她們，但是每個人都有位應該孝敬的母親，我們不能抑制教會中對母親們的敬意與尊榮。

雖然我會注意到有潛在的危險，但在講台上，我不該過度緊張，過度防禦或帶攻擊性。那只會激動會眾，更多冒犯他們。說出像「你不該那麼敏感」或「我受不了這些冠冕堂皇的場面話」這些言語，對你和會眾沒有任何好處。

更有的時候，傳道人要傳講真理，不惜代價不顧情面。我們要以心中真正的負擔，不只是肩上的擔子來傳講。傳道人應該要有勇氣，無所畏懼地來傳講，即使失去講台也在所不惜，這是對傳道人最大的要求。

如果我們要「向什麼樣的人……作什麼樣的人」，總會感到不舒服，但卻是健康的。這雖符合聖經，但我們也要有一條清楚的界限，我們要能盡量吸引人，可是我們的信息不能妥協。當我們清楚地遵行界限之中時，我們會經歷到一種不平衡：各種各樣的人，有著各種的考慮，在各種不同環境中，可是他們同樣地都能注意聽到這個好消息——福音。

---

## 30

## 單純的能力

當我們僅僅宣讀、解釋與應用時，生命就改變了

史密司 Chuck Smith

尼希米記8:8說：「他們清清楚楚的念神的律法書，講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這是你所能找到關於釋經講道教導最好的描

述。他們清楚地宣讀神的話，說明其道理，讓聽眾能了解意義。

## 不要把完美當作目標

許多人知道，我們幾年前開始了「主來音樂」的事工（Maranatha Music）。我們在車房改裝的錄音室中，使用了八軌的基本錄音設備，花了美金3500元，完成了我們第一張唱碟《永遠的耶穌》。這張唱碟十分成功，是「主來音樂」的開始。但是當我其他的責任忙碌起來後，我得將「主來音樂」事工交給其他人來負責管理。但是幾年以後，我聽到「主來音樂」在虧錢，所以我就再度參與管理，要找出問題所在。我發現他們在錄音室中，花了六萬元來製作一張獨唱的唱碟。我發現我們絕不可能從銷售中賺回成本，尤其那只是為推銷一位歌手而已。

所以我說：「各位，你們的自我膨脹，使你們想要創作一張完美的唱碟，只有千分之一擁有完美音感聽力的人才能欣賞。可是，這些人也許永遠不會來聽你們製作的這張唱碟。所以不要再那樣做了，要為廣大的群眾服務，他們絕對聽不出來吉他的某一根弦是否稍微走了音。」

他們想要製作完美的音樂，可是對絕大多數分不清完美不完美的人沒有差別。所以我們調整為針對大眾的需要，製作成本就立刻降低，使得音樂製作的利潤可以維持。

許多時候我們傳道人也犯了同樣的錯誤，我們發展的講章，完美到只有千分之一的人可以了解我們在說什麼。這樣的話，我們就沒有服事到一般大眾，反而達到相反的效果。當我們致力於精確時，反而忽視了大多數的聽眾。

## 要看到前後文

釋經講道的教導包括清楚地宣讀神的話，如果必要的話，連經文的前後文都要讀，讓聽眾在正確的背景中了解經文。

光是宣讀聖經本身就有巨大的價值。宣讀一章聖經是我們教會主

日早上的敬拜內容之一，許多時候人們會回應說：「噢！今早所讀的聖經，正是我需要的。」雖然我們會有點失望，因為我們盼望人說：「你所講的重點，正是我需要的。」但正是神的話能給人幫助，我們的許多話會白說，而神的話決不徒然返回。所以我在講道中盡量多使用神的話，因為那總是能改變人的生命。

記住尼希米記中說的次序：首先，他們清楚地讀聖經；其次，他們講明意思，他們向百姓解釋聖經說些什麼。

威克里夫（John Wycliffe）有個解釋聖經的黃金律，他說：「如果你不只留心注意所說或所寫的是什麼，而且知道是誰對誰說的，在何時何地講了什麼話，有什麼用意，而在其前後，有什麼情況需要考慮的。」

在我剛出來事奉時，就有人介紹《海萊聖經手冊》（*Halley's Bible Pocket Handbook*）給我，直到如今我都很喜歡它，特別是他對舊約先知的處理方式。他告訴你激動先知說出這些話的背後究竟是發生什麼事。他給你先知的背景，使你能明白先知講話的內容，為什麼要講，對誰講，以及講了以後又如何。

我對巴克萊（Barclay）的新約註釋又愛又恨，我喜愛他以歷史的角度，所帶來的色彩；我也喜歡他從希臘文中，帶來的理解。雖然我討厭他用理性的角度，嘗試來解釋所有的神蹟。但當我研讀新約時，會使用他的色彩與背景，那部分很好。

## 以使人明白為目標

回到尼希米記所說的，祭司先清楚地讀聖經經文，然後他們解釋明白。我們讀到他們要使百姓明白其意義。要學他們的作法，我們必須學習神當日所說的，以及今天祂藉著聖經要對我們說的話。簡單來說，就是問：永恆的真理在這裏說了什麼？所以我可以把聖經應用出來，讓人在現在的環境中，可以面對這禮拜辦公室的工作，與教室的學習，以及任何其他地方。

如果會眾對傳道人說：「你今天講的連小孩子都知道，一點都不

深入。」許多人可能會覺得那是個侮辱。可是我不然，如果人說我「講得真簡單」，我會覺得那是誇獎。我努力想要簡單，別無所願。

我認識一位自閉症的病人，他住在奧勒岡州愛許蘭鎮的療養院中，整天躺在床上瞪著天花板。他從不和人說話，也無視於別人的存在，終日封閉在自己的世界裏。有一天一位基督徒護士在他病房中打開了收音機，轉到CSN我們在愛許蘭的電台，所以他可以聽到基督徒的音樂與聖經教導。

一天，醫院中發出緊急狀況通報，位置是在這個病人的房裏。這位基督徒女士是醫院的護士長，她匆匆趕到病房要看發生了什麼事。病人正在扭動掙扎，幾位看護正努力地想把病人壓回床上，對一個終日躺臥的病人，這是很不尋常的狀況。護士聽到病人喊道：「史密司，今日神的話！史密司，今日神的話！史密司，今日神的話！」她注意到有人把收音機轉到放西部音樂的電台，她將其轉回CSN電台，病人也立刻恢復到平日的狀態，安靜了下來。這是什麼意思呢？只要單純地教導神的話！

## 使用經文中的故事

聖經說一般人喜歡聽耶穌，這是對耶穌教導極度地肯定。祂教導普通人，普通人喜歡聽祂的教導。我鼓勵你學耶穌的教學方法，在故事中加上色彩。耶穌使用比喻來抓住人們的注意力，要盡量使用經文中的例證，其中充滿了榮耀的故事，又直接與生活中每一方面實際的事情相關。我欣賞司布真的講道，因為他總是使用聖經故事，來說明他所討論的原則。這也是新約的作者們所使用的方法。

要從經文與故事中，尋找可以使用的例證，把聖經教訓應用在人們今天的生活中。

當祭司宣讀完神的律法書，講解意義，使百姓明白所讀的之後，發生了什麼事？百姓開始痛哭，他們開始悔改。因著明白神對他們講的話，百姓心中產生了信心。我發現如果你清楚地去讀神的話，把意思講解清楚讓人明白，神的話會讓人悔改與產生信心。

神的話是活潑有能力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都能刺入剖開（來4:12）。所以我鼓勵你，只要單純地教導神的話，神的話就會大有能力地影響人的生命。

我們的教會就是一個單純教導神的話，神就動工的經典範例。我見過數百個從這個教會出來，使用他們在加略山教會（Calvary Chapels）所學到的模式，來單純地教導神的話。我得說這現象很突出，今天在全美國最大的二十五個教會之中，有九個屬於加略山教會，是由我們所栽培出來的人，單純地教導神的話所建立的。因為這個原則有效。為什麼？因為神說祂要因祂的名尊重祂的話。神說祂的話決不徒然返回，必定要成就祂所命定的。

所以我今天對你的挑戰就是：只要單純地教導神的話！

---

## 31

## 從會眾席的觀點

如何抓住易分心者的注意力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在我牧會九年之後，加入了慕迪聖經學院教學的行列，使我對講道這件事的經驗，有徹底的改變。只要坐在會眾席上幾個星期天，就會發現傳道人在傳講信息時，要勝過多少的干擾。某個星期天，教會內部的背景雜音出奇地高，絕對超過過去我所有站講台的任何時刻。在沙沙地翻紙、振筆疾書、以及鞋跟敲地等各樣的喧囂聲中，我簡直無法聽見講員的聲音。「這麼吵，你怎麼敬拜啊？」我問太太，她笑著說：「歡迎來到會眾席。」

要影響聽眾，我必須先抓住他們的注意力。一旦聽眾開始專心，我必須說出值得專心聽的內容，然後要有方法讓他們能回應。我講道的規則是：先陳述原則；然後畫一幅圖畫；再讓聽眾明白，這些原則

顯明在他們生活處境當中的情形。如果信息的每個重點都如此表達，你的聽眾應該就能被你帶動前行。

## 陳述你的原則

今日的聽眾，每天已經習於看到千百小時精心製作的節目，不但有華麗的視覺包裝，並有仔細的分段，通常每段僅佔十五分鐘以下。也有許多三十到五十分鐘之間結構簡單的故事單元，完整地提出問題，也提供了解答。

面對此種文化趨勢的反應，很明顯講道應該更加簡短，多用故事敘述，要動之以情，不需要有命題。但是真正按聖經講道，即使主要是故事敘述形態的結構，其核心必定是有命題性的，因為這是傳講真理所無法避免的。新約聖經的語言相當絕對，反覆地強調講道就是傳講真理。

如此看來，講道的第一步，就是要決定講道命題的核心。我想要對聽眾傳講最重要的真理是什麼？

我們固然不能忽視電視對我們聽眾的影響，但我們絕不可為使我們的講道更具「可聽性」，而犧牲了聖經的內容。信息必須建立在命題性的真理之上，而真理必須被傳講清楚。

## 畫一幅圖畫

命題性的真理是講道的基礎，可是並不能保證其效果。我們常會遇見人明白而且認同我們講的真理，說是相信，可是他們的行為卻與所信的不符。要明白認識真理不難，問題是有沒有建立動機。

視覺語言（visual language）與隱喻（metaphor），可以在明白認識與建立動機之間搭起橋梁。華倫魏斯比（Warren Wiersbe）說：「當你面對隱喻時，你會回想起已經遺忘的經驗，發掘起深埋在心底的情感，然後在二者交流中得著新的啟發。你的思想說：『我看到了！』你的心說：『我感覺到了！』在這個轉化過程中，想像力把這二者結合，然後你會說：『我開始明白了！』」

隱喻的使用在講道中十分重要，因為它們位於人類理解力的核心。根據拉可夫（George Lakoff，加州大學語言學教授）及強生（Mark Johnson，南伊州大學哲學教授）的說法：「我們一般用來思想與行動的概念系統，基本上天然就是隱喻性的。」喻像讓我們由指向另一件事，來明白一件事，說道：「這就是那個。」

故事的功能就好比隱喻的功能，當隱喻說：「A就是B」（神是磐石），故事就帶出「個別的經驗成為普遍的經驗」（摩西發怒擊打磐石——我們也會如此行動）的情況。當傳道人在講道中使用故事時，是要用整全的溝通法，接觸到人的意念、想像與感受。故事能抓住我的興趣，因為它們與「事實」打交道。我也許對神學不感興趣，可是我對真實的生命有興趣。故事有力量能震撼我的心，因為我對其中指出的問題，發生的情形，以及其主角的感情，可以感同身受。因此，故事可引起聽眾的動機去改變他們的核心價值觀。

### 顯明原則的情況

我講道的終極目標是行動。為了使聽者能有反應，我必須幫助他們看見，在他們的生活處境當中，應有的反應是怎樣的。

有關講道的應用，我常在兩個極端之間掙扎。如果我提出的應用過於廣泛，聽眾接受我傳講的真理，卻看不到他需要對此有所行動。當先知拿單對大衛王講比喻時，大衛能肯定先知所講的這人罪惡深重，卻完全覺得與自己無關。直到先知講到應用時宣告說：「你就是那人！」然後大衛說：「我得罪耶和華了。」（撒下12:7, 13）

可是如果我提出的應用太過有針對性，聽眾又容易看到自己與我例證中的特殊條件不合，而覺得與他們無關。有效的應用必須同時有廣泛性與針對性，要能如此，最好的方法就是使用例子。例子中可以用特別的方法，顯明普遍的原則，而且也容許其他可能性存在的空間。

更重要的是，應用必須能有關聯性。某次當我預備希伯來書二章的信息時，我想到了喬愛絲，她是我的會眾之一，得了癌症快要過



世。當我默想希伯來書2:15時，她被疾病摧殘而憔悴的臉孔，顯在我的腦海中。經文指出道成肉身降世的目的之一是「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在我的講章前面已經有兩三段老生常談，向會眾保證真基督徒不怕死亡。

「你想喬愛絲是否如此相信？」裏面有個聲音似乎在問，而我不能確定答案如何。如果我快要死了，聽到自己的講道，我會有何感覺？

下面的問題更攪動心弦：「你是否如此相信？」我得承認我還沒有——這雖是我肯定的信仰重點，還沒有成為我個人的經驗。如果我誠實，就必須承認即使身為基督徒，我還是會對死亡恐懼。就在那一瞬間，我的講章因此就立刻改變了。這是照本宣科的講道永不會發生的事，但敏銳的聽眾會看穿其中，知道那只是唱高調而已。如果我要真誠地用這段經文來講道，我得花時間坐在喬愛絲旁邊陪伴她，同時也面對自己對死亡的恐懼。

要能有效的講道，我必須首先能從會眾席的觀點來考慮。

## 32 對平常人講道

許多人太常感到失敗

史密德 Lewis Smedes

我正屈下六呎四的身體，擠進我們1952年份藍色普里茅斯的蛋殼形小車中，預備開往新澤西州派特森沒落鎮中心的一個小教堂，我將要在此被按立從事基督教會事奉的聖職，這是我自覺準備不足的道路，所以極度膽戰心驚。

就在上車前，我轉身向著站在旁邊的喬治·斯塔普（George Stob），他是我的朋友，之前也是一位神學院老師，問他說：「喬

治，在我跳下去以前，你對我有沒有最後的忠告？」喬治立刻說出答案，彷彿在他心中盤旋已久，是我該知道的事。「記住，」他說：「當你講道時，你是在對平常人講道。」

多謝啦，我心想，難道在神學院作教授的，就只能給出這樣的建議嗎？好像我不知道似的！不管如何，我把他的平常人建議，一古腦地塞進我從神學院老師處所得的各種資料庫中，開車去接受按立，成為傳揚福音的傳道人。

結果呢，在我剛開始事奉的那幾年，因著驕傲與無知，我並不真知道什麼是平常人。當時我並不曉得，那不在我心中的深處，我也不知道傳道人真正事奉的態度，是因此而決定的。我學術上的看法已經趨向成熟，我在發展自己的神學，我在鑽研講道的技巧，但我沒有認識普通平常人的情形，是他們在聽我過於理想化的講道。

平常人是指這些人是軟弱的，無力面對環境中種種可怕與過度的難處。平常人不是英雄——並不是懦夫，但就不是英雄，是有限的升斗小民，在許多生活壓力之下受苦。

我們這些平常人，不能將我們的生活，放進那些已經設定好的標準模子與框框之中。生活超過我們所能掌控，至少在我們最隱密之處。我們無法把生命包裝成想要的樣子，總有綁不起來的繩索。對我們而言，能苟延殘喘已經是最大的期盼了。平常人活在懸崖邊緣，多跨一步就會粉身碎骨。平常人是那些尋找記號的人，任何的老記號，即使在所有的事都糟透了的情況下，仍能帶來平安的記號。

喬治想要告訴我的意思是：許多平常人將要透過我來尋求神的幫助，他們並未活在成功的巔峰，卻常在失誤的邊緣；沒有爬上勝利的高山，卻常徘徊在失敗的懸崖。不是說所有來找我的人都是失敗者，他乃是說許多人在生活中的某些時候都活在失敗的感覺中。

他們每主日來到我的教會，這些平常人，可是早年的我沒有認出他們，現在我知道他們的樣子：

一對男女怨偶，聚會時坐的筆直，對台上每個笑話都會擠出笑容。他們彼此相恨，婚姻的羅曼史已因生活單調無味而煙消雲散。

一位寡婦，每聽到神的應許時就會大聲阿們。為著通貨膨脹已經漸漸蠶食自己所有的積蓄，她嚇得要命，每天活在擔憂恐懼之中。一位父親，全教會教導子女穩重的榜樣，最近因為不能接受，更不了解兒子忿怒而古怪，有點瘋癲的行徑而耽心，懷疑自己的父親角色，是不是很失敗。

一位年輕美麗的女士，聚會總是坐在前排。最近因確診得了乳癌，整個人徹底崩潰。

一位中年弟兄，剛剛買了賓士轎車，是基督徒的事業成功典範。心中正在掙扎，是否要和老闆攤牌，或者更換工作崗位，還是要辭職。

一位長老的妻子，十分順服。最近因她私下酗酒的習慣被發現了，非常驚恐。

這些例子都是平常人，還有更多不同的情況。他們的共同處乃是，對他們最有影響的事，全都出現了問題。他們最急迫的需要是信心的神蹟，他們要知道在生命的中心沒有問題。對平常人而言，這個問題的答案，是藏在閉鎖的門後。

## 讓恩典藏在閉鎖的門後

為什麼？為什麼讓好消息進來，進入我們感覺，穿透需要的表層，是這麼的困難？為什麼我們需要恩典的禮物？

我不認為需要恩典禮物的原因，是因為真理很難明白。當然，我們信的是奧祕，沒有問題。但是基督奧祕的開啟，並不需要特別密碼，不是只有知識份子才能解開。有人曾經問——如果傳說的確如此——對於偉大的神學家巴特而言，他厚厚的神學著作裏討論的信仰到底是什麼。巴特也許打趣，但又很認真地回答：「就是這麼簡單：耶穌愛我，我知道，因有聖經告訴我。」奧祕講到底也可以這麼簡單。深刻、細緻、驚人，但又很簡單。神愛你，祂對你的旨意，永遠是好的。

為什麼對這麼有力的安慰，這麼甜美的事實，平常人的心門卻是閉鎖的呢？我們可以找到無數的藉口和理由，現在我要探討其中兩個

使我心門閉鎖的理由，看看你是否感同。

第一，我們不願與神和好，因為如果與祂和好的話，我們的人生會變得更加複雜。當我們相信生命一切都好時，往往就需要有一些我們所害怕的改變。例如我們不太喜歡接受寬恕，因為如果我們覺得被原諒了，我們就得對付心中積存的忿怒，是對某些待我們不好之人所發作的。我們不願感到被愛，因為如果我們接受愛，我們恐怕就得向某些我們想保持距離的人，開放我們的生命。我們不願意得到沒有問題的喜悅，因為如果沒有問題，我們可能會失去掌控的快感，我們不願意作出那樣的犧牲。我們不願意活在盼望中，見到神使地球充滿公義與愛。因為如果我們盼望這個新的創造，我們似乎就有責任，使世界成為一個比現在更好的所在。祈克果是對的：「我們選擇鎖上心門，因為我們寧可生活在骯髒的狗窩之中。」

第二，平常人繼續將心門緊閉，是因為他們太疲倦了，無力開門。平常人並非醉心於邪惡，所以拒絕恩典之光照進生命中，有時候他們只是太累了，自憐會使人精疲力竭。我們因為傷痕累累，以致失去屬靈的動力。我們感到被困在空虛之中，被吸到洞穴之底，無法覺得生命沒有問題。如果我們自己都沒有力氣來接受恩典，更不會為了別人有感動。我們並非邪惡敗壞，只是因為精疲力竭而已。

### 平常人的疲憊

當我和妻子及三個孩子從密西根搬到加州時，剛到的幾天中，我們把孩子送到三個不同的學校。我在福樂神學院開始教一門新課，有125個學生，每週四個早上，都在八點上課。這些都還好，但是一週之後，血液專家告訴我們，剛滿五歲的小兒子得了高雪病（Gaucher's Disease），一種罕見的先天性血液病，無法預測治療效果。再過一週後，也就是抵達加州的第二個禮拜，我的妻子桃瑞絲檢查出乳癌，需要動切除手術。這是我們剛抵達號稱人間樂園的南加州的頭兩週。

我記得某個晚上從醫院看完桃瑞絲回家，累的沒有力氣準備第二天的課，我在床上隨手翻開當時每週五送來的《生活雜誌》，翻到一

頁報導奈及利亞內戰的圖片，看到在飢餓中比夫拉族（Biafran）的孩童，全身皮包骨，只有肚子凸出，膝蓋像個硬球，在細的像牙籤的腿上突出。當時媒體大量刊登這樣的照片，來刺激人麻痺的心靈。我把雜誌闔起來丟在地上，沒法再看：「對不起，挨餓的孩子們。我已經累壞了，今晚我自顧不暇，沒有力氣來同情你們。」

我深信當時除非神蹟出現，才能使我打開心門去感受基督對比夫拉族孩童的愛。當每件事都出現麻煩時，需要另一個神蹟，才能使我有感覺，深深地、真實地、喜樂地感到沒有問題。我實在累壞了，沒法使自己產生感覺。

平常人常會感到疲憊，他們來到教會聽道，講到有種恩典可以從生命的核心除去他們的問題，可是他們已經沒有能源與力氣來向基督及祂恩典的事實打開他們的心。然而，神要打開這些心門。

讓人驚喜的是有時候神的確給我們這樣的恩賜禮物；而我們有時也會接受它。

## 向平常人傳講恩典之道

有時候，神會靜悄悄地讓平常人知道祂的同在，在他們四周，在他們之上，在他們之下，在他們之內與在他們之前，因著這種堅定的愛如此環繞保護，他們就不會有問題。

有時候人們因怒氣填膺，抑制了他們的喜樂，也阻礙了他們與人的親密關係。於是神來介入，打斷怒氣的鎖鍊，讓這個平常人可以得到自由，能重新再愛。

有時候人們活在對自己死亡無聲的恐懼中，神就來臨，賜給他喜樂的理由，也讓他好好地活在今天。

有時候人們沉浸在憂傷的回憶中，為著過去作錯的陳年往事，不能忘記也不能原諒自己。於是神就來到，打開他們的心，接受其他平常人的原諒，讓他們因此也能原諒自己。

有時候平常人們用對自我的仇恨，把自己像木乃伊一樣層層包裹的密不通風，神就來開他們的眼睛，讓他們看見他們自己的價值，是

何等的不凡與寶貴。

所有的平常人們都有個傾向，認為他們周圍的事無法忍受，而且常常如此。生活非常悲慘，可怕不能忍受，到處是坑洞。但是恩典的祕訣是，雖然四周邊都是問題，但是中心是好的，沒有問題。因為在中心，我們的生命向創造與救贖的神開放，我們在祂手中，被引導，愛護，照管，並且祂應許我們，凡是屬祂的孩子，祂與我們會永遠連結。

我花了太多時間，太久才明白自己需要喬治·斯塔普所說有關平常人的忠告。我早該知道的，畢竟我也是其中之一。但現在沒有關係了，重要的是，有個不平凡的禮物預備好要送給平凡的人們。這個禮物就是個打開的門，曾有被怒氣、傷害與疲憊的心所鏽蝕的絞鏈，開向恩典與重新帶我們回歸的真理，充滿在我們平常人與神中間，使我們平安沒有問題，直到永遠。講道能夠幫助服事平常人，那些像你我一樣生命中充滿失敗的人，也能釋放出神的恩典。

---

## 33

## 為什麼認真的傳道者使用幽默

洞察重量級目標的輕鬆時刻

卜克瑪 John Beukema

在某次講道開場白的故事前，我如此說：「我不喜歡這個故事。」以下大致是我接下去所說的話：

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講過一位青年牧師去醫院探訪年老婦女的故事。牧師看到這位婦女的病十分沉重，她在掙扎著呼吸，很顯然生命已到了盡頭。在各種管子、袋子以及嗶嗶叫的醫學儀器之間，牧師為她讀經，盼望帶來靈性的安慰。

他問說：「在我走之前，要不要我為你禱告？」婦女輕聲地說：

「要。」

牧師說：「你要我今天為你的什麼事禱告？」

病人回答說：「為我能得著醫治痊癒。」

倒抽了一口氣，牧師心想：「這可憐的女人不能接受這不能避免的結局。這個請求好像是要求神蒸發一打甜甜圈中的熱量，她沒有面對現實！」青年牧師心中這樣想著，然後開始了所謂的代求：

「主啊！我們求祢繼續與這位病中的姊妹同在，如果祢許可的話，求祢讓她的健康能恢復，能來事奉。但如果這不是祢的旨意，我們也盼望她能被調整，接受她的狀況。」

你有沒有這樣禱告過？這是安全的禱告，如果所求不是神的旨意，沒有成功時，給神一條出路，一個藉口。

緊接著這個安全的禱告，牧師說出阿們後，這個婦人張開眼睛，從床上坐起身來，然後把腳放在地上站了起來。

她歡呼道：「我想我得醫治了！」

牧師還來不及反應，婦人走到門口，打開門大步走到醫院的走廊上，在婦人消失前，牧師最後聽到的聲音是：「看看我！看看我！我得醫治了！」

牧師把張大的嘴闔上，站起來慢慢走下樓梯，走到了停車場，已經看不到那個曾經重病婦人的蹤跡了。他打開車門，又停下來，仰望天，說：「請不要，不要再讓這樣的事發生在我身上了。」

我不喜歡這個故事。我不喜歡它……因為那個牧師就是我，我可以認同他。

這個故事不是搏人一笑的喜劇，但是帶來幽默的效果，它具有讓事情變得有趣的主要特色。

## 幽默的三個特色

基督徒作家、演說家與喜劇演員戴韋斯（Ken Davis），是國際動態溝通中心（Dynamic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的總裁，在本章寫作時接受訪問，他指出使事情有趣有三個元素：真理、誇張與驚奇。

**1. 真理：**上述的故事包含了一個元素，是聽眾會承認為真的事實，就是接納人性的脆弱。在這件事情中人們可以認同的，就是明明以為神不會答應，但我們還是得為事情禱告。

**2. 誇張：**整個故事是誇張的，從種種過度配備的醫療維生設備，到牧師含糊曖昧的禱告，再到這位婦人閃電般快速度的康復。要真有其事的話，這位婦人應該還留在樓下等著付帳呢。

**3. 驚奇：**這是本故事的強點，當故事展開時，你不由地被激發，迫切想知道事情下一步的發展，牧師的反應完全無法預測。而最後的轉折，是我解釋我為什麼不喜歡這個故事。

除非擁有上述的特色，否則各種事物不容易變得有趣。如果我們想講點有趣故事，結果在人的印象中，所說的毫無趣味可言，這是多麼令人難過的事啊。如果你說的故事味同嚼蠟，請開始用這三個特色來衡量它們吧。

當然，這些不是善用幽默獨有的考慮標準，但是在更多的探索之前，我們需要問：到底在講壇事奉之中，幽默是否占有地位？

## 在講道中幽默有什麼位置？

哥登康威爾神學院講道學教授羅賓森（Haddon Robinson），也是本章寫作的受訪者，他說：「因為講道要講到生命，所以必須加入幽默的元素，我們要看到生命活出的情況，包括那是多麼的荒謬。」

很明顯的，看耶穌提出的陳述與比喻，祂也不免使用趣味元素來強調講論的要點。戴韋斯以耶穌在馬太、馬可與路加福音中「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可10:25）的話為例，他將各種解釋的努力——如「針的眼」是「城門」，駱駝得取下各種累贅物，並且跪下才能通行；或者「駱駝」其實是「粗繩子」的勉強解釋——都當作笑談。這些解釋反而違反了耶穌的重點，耶穌指出一幅非常不合理，卻有趣至極的圖畫，用來述說救恩，這個無比嚴肅的題目。

耶穌也用誇大法，儲布樂（Elton Trueblood）讀了耶穌說的眼中的刺與梁木的記載，讓他四歲的孩子大笑不已，因此被感動而寫了



《基督的幽默》一書。耶穌講的故事使人驚奇：一個撒瑪利亞人停下來幫助那個被打得半死的人，而兩個宗教人物視而不見這個受難者，這是令人震驚的故事。只要稍微研究當時猶太與撒瑪利亞的關係，便能知道此話有令聽眾難以置信的爆笑性。耶穌的笑裏藏了真理，祂對人的指責：「蠟蟲你們就濾出來，駱駝你們倒吞下去」（太23:24），既尖銳又充滿娛樂性。

斯托得（John Stott）寫道：「似乎大家公認，幽默是這位偉大教師軍火庫中的重要兵器。」如果此點被接受，那麼「該不該幽默」的問題已有定論。也許應該如此問更好：「哪種形態的幽默不該屬於講道呢？」

## 不當的幽默

司布真（Charles Haddon Spurgeon）以講道有能力，及機智而出名。某次司布真在家中，遇到一個手拿大木棍的男子來敲門。門一開，男子就跳進屋裏去，喊著說要殺掉司布真。「你說的是我的兄弟，」他想要安撫這個男子，「他叫做司布真。」可是這人不被勸阻：「我要殺的，就是那個說笑話的人。」

司布真不是說笑話的諧星，但是他「有幽默的恩賜，特別會在他講道時發揮出來。」因著被批評，司布真就為講道時的幽默辯護，並且也清楚指出何為講道時不當使用的幽默。

## 不應輕浮

司布真強調「幽默」與「輕浮」不是同義詞。「快活是一件事，輕薄是另一件事。在嚴肅又喜樂的言談之中，智慧人能掌穩方向，避免撞上黑暗的岩石般的陰鬱，或是陷在輕浮的流沙裏。」（《對我學生的訓誡》*Lectures to My Students*, p. 151）「我們必須制服自己輕浮的傾向，神聖的喜樂（是美德），與一般的輕浮（是罪惡）顯然不同。輕浮中沒有全心開懷大笑，而只是嘲弄每件事，輕率無禮、空洞而不真實。全心開懷大笑並不見得比全心嚎啕痛哭更加輕浮。」

司布真的分辨是有用的，輕浮的心態將會導致不恰當。輕率無禮的溝通，會導致漫不經心與任意藐視。輕佻的評論不適合在講章中出現，因會貶低講道主要的目的。羅賓森感到「在講道中，幽默被濫用多過於恰當使用……只是為了說笑話而說笑話。」

派博（John Piper）是作家，也是明州伯利恆浸信會的牧師，他說：「誠懇是與講道相稱，應有的態度。而誠懇的反面，不是喜樂，而是瑣碎、輕率、妄動、過分活潑。一個人可能有幽默感而誠懇，但決不是輕浮。」

當然這其間的清楚界限不容易畫出來，但是一個人的機智反應，別人會感受到他是能說善道，還只是幼稚不成熟。但輕浮絕對是敵人，是司布真與派博所強調的誠懇的對立敵人。誠懇的講道有能量、熱情、真實並且傑出。輕浮會玷污這些品質，反之，幽默會使之發亮出色。

### 幽默過度的反效果

有個未經證實，但常被提及的故事中，司布真如此回應一位不喜歡他常用幽默的女士：「你要是知道我扣住了多少不講出來，你一定要讚揚我了。」講道的各個方面都需要自我約束，幽默方面更是如此。派博警告說：「幽默在我們的生命中固然有其地位，但是如果我們在教導、講道，甚至崇拜時，覺得非把它用出來不可，我們就大錯特錯了。」

本章寫作的另一位受訪者，身為作家與加州門羅公園長老會的教導牧師奧伯格（John Ortberg）說，有段時間他覺得幽默對他來說，變得過度重要，人們可以預料到，他的每篇講章中都要有個有趣的故事。他傳講時以此來放鬆情緒，也確保聽眾能專心。即是他的幽默很恰當，也符合目的，奧伯格察覺到自己對幽默產生了倚賴性。為了不受其限制，他規定自己在講一系列的道時，盡量少用幽默。

當我們的幽默並沒有闡明真理時，羅賓森建議我們要放棄一段時間不講，「如果我講上癮了，也就是為幽默而幽默，或是為了我自

己，為了聽眾，而不是為了真理。」「幽默是正當的，」斯托得說：「雖然如此，我們還是不要過度使用，對於選擇讓人發笑的題目，要明智地判斷。」

### 禁戒不適當的幽默

有些話題絕對不該用來開玩笑，如以人的體重、種族、年齡、政治觀點、或身體的限制等來取笑的故事，都不該出現。還有色慾的暗示、愚昧等，是以弗所書5:4的「淫詞、妄語」，也是絕不能容許的。

用幽默的方式來表達神聖事物時，必須格外的小心。避免用幽默的題材來討論浸禮的儀式與主的桌子（聖餐）。羅賓森說：「最幽默的事，往往在我們想要最嚴肅的地方出現。」在講台上談這些事之前，要特別留心你沒有「輕看神所認為嚴重的事。」

我曾聽過一位傳道人講如何去活動式房屋探望，並傳福音給一位婦人的故事。在同一個故事裏，他完成了對浸禮、貧窮、福音、以及肥胖者的嘲諷與貶抑。

我們不應該在笑話的氣氛中，對聖父、聖子與聖靈發出祈求；我們更不該用老掉牙的低級幽默，來開神的玩笑；或用隨便的態度，讓人對神有不正確的觀念。

也有些與神有關的幽默是可用的，戴韋斯講過一個賊闖進一個房子，聽到黑暗中有個聲音說：「我看到你了，耶穌也看到你了。」後來發現這聲音是隻鸚鵡在講話，這個強盜正要去封鸚鵡的口，看到籠子旁邊有隻巨大的都貝爾曼犬，正在咆哮。就在這時，鸚鵡喊著說：「耶穌，去咬他！」戴韋斯在此走在微妙的界限上，但他用這個故事有效地指出，這是許多人對神的看法，只要人一犯了錯，就準備要兇猛地展開攻擊。

要小心，別在笑話中失了品味。作家和講員史密斯（Fred Smith）用了句老話來設定規矩：「當觀眾大笑時，天使在哭泣。」史密斯說合宜的幽默標準應該是：「天使會不會也大笑？」

以這些警告作為指導原則，傳道人就可以安心地讓幽默成為講章

中的重要部分。布魯克（Philips Brooks）的《講道課堂》（*Lectures on Preaching*）一書中，稱幽默為「傳道人所能擁有最有用的品質之一」；斯托得說：「我們當為了福音的緣故，喜樂地把幽默加入聚會之中。」傳道人要努力從事的，是要在合適的主題，恰當的時機，針對正確的目標來使用幽默。

## 講道幽默的好處

如果使用正確幽默，會達到什麼好處？

### 1. 幽默超越心理防衛

奧伯格說他使用幽默，正如外科醫師使用麻醉藥：不是叫人睡覺，乃是幫助人接受他們所需要的逆耳而刺痛人心的真理。在聽到沉重的真理時，聽眾自然會抗拒，而幽默可以包裹著真理，穿越自動防衛抵抗的機制。「沒有其他方法可以如此快速破冰，放鬆緊張壓力，以及帶出期待的氣氛。」

當幽默快速轉為嚴肅的話題時，奧伯格說：「人們的心在還未來得及防衛時就被抓住，突然之間，你已經進入了遠超過他們預期的深度。」他給了個例子：

多年前我剛結婚不久，我和妻子賣掉了我們的老爺金龜車，買了我們第一件好的傢具。是一張沙發，粉紅色的沙發，因著它的價位，所以稱它為淡紫沙發。店主教了我們如何保養它，我們就把它搬回家了。

當時我們的孩子非常小，所以請猜猜從那天起，我們家規的第一條是什麼？就是「不許坐在淡紫沙發上！不許在淡紫沙發附近玩耍！不許在淡紫沙發附近吃東西！不許亂摸淡紫沙發！不許吹氣在淡紫沙發上！想都不許想淡紫沙發！家中各樣的椅子，你都可以隨便坐。惟獨這張沙發——淡紫沙發——你不可以坐，因為你坐上去的日子，就必死！」

然後有一天「墮落」來臨了。淡紫沙發上出現了一個污點，一個紅色的污點，一個紅色果凍造成的污點。我妻子找了沙發工廠的

人來，他指出這個污點的問題極其嚴重。於是妻子召集了我們的三個孩子，圍在沙發之前看著污點。羅拉當時四歲，瑪樂芮當時兩歲半，強尼當時可能只有六個月大。她說：「孩子們，看到沒有？有個污點，是個紅色的污點，是個紅色果凍造成的污點。沙發店的人說這個污點去不掉，永遠也去不掉！孩子們，你們知道永遠有多久？永遠就是你得坐在這裏的時間，一直要到你們告訴我，是誰用紅色果凍弄髒了淡紫的沙發。」

他們在那坐了很久，直到瑪樂芮最後說話了：「是羅拉弄的。」羅拉說：「沒有！我沒有。」然後恢復死寂很長一段時間，我知道他們不會承認用果凍弄髒沙發的，因為他們有生以來，從未見過媽媽如此發火。我知道他們不會承認用果凍弄髒沙發的，因為如果他們認罪的話，他們會在「罰坐椅」上度過永恆。我知道他們不會承認用果凍弄髒沙發的，因為事實上，是我用果凍弄髒沙發的，而我不會說出任何話來！此刻沉默是金！

但是奧伯格從那兒話鋒一轉：「這是關係到我們的真理，我們都弄髒了沙發。」幽默打開了人們的心，也使奧伯格能進入嚴肅的主題，講論罪惡、過犯與聖潔的神。

史密斯稱在這方面幽默的作用是「針頭的潤滑劑」。

## 2. 幽默可以解除張力

奧伯格講到管理張力的藝術，有鼓勵與說服恩賜的溝通者，可以察覺聽眾對張力的容忍程度。當給的張力過大時，聽眾就會在情感上開始抽離。這時幽默可以紓解壓力，吸引人們保持專注。但是我們必須要提防，不要過早用幽默來解壓，奧伯格說：「我們往往低估人們抗壓的能力，所以我們也低估了該使用多少壓力可產生轉變。」

## 3. 幽默可以提高興趣

得到會眾的注意力，抓住他們的興趣，這可能是使用幽默最常見的原因了。奧伯格因著房中的各種聲音——摩蹭腳聲、咳嗽聲及各種窸窣小響聲，可以察覺出感到會眾的投入與否。當噪音升高時，講員自然發出的幽默，通常可以抓回聽眾神遊象外的注意力。在講道提及

大量資料訊息時，奧伯格會刻意地加入一些幽默在其中。

#### 4. 幽默顯出我們的人性

戴韋斯喜歡這個幽默的定義：「一個承認人類脆弱的溫柔方式。」傳道人必須以真實人的角度來溝通，而非「全然相異」的受造者。在此方面使用幽默可能最有果效。布魯克宣稱：「如果傳道人具有真實的幽默感，即使是有損講台的放肆言行，也會被修改抑制，甚至被完全塗抹乾淨。」

如果講道像布魯克所形容，是「一個人經由他的人格，發出真理的聲音」，那麼對許多人而言，讓幽默缺席也就是否認他們的所是。在他們的講話中除掉所有的幽默，就像說話沒有抑揚頓挫，是不自然的。作家華倫魏斯比說：「整個人都要在講台上，如果那包括了他的幽默感，那就這樣吧！」

#### 5. 幽默表達出主裏的喜樂

奧伯格認為喜樂是聖經中、教會中以及聆聽神話語傳講時很重要的成分。我們表達喜樂的方法之一就是笑，傳道人和會眾願意一同開懷大笑，是屬靈生命力健康的表現。隆湯瑪（Thomas Long）指出讓人能歡笑的是好的神學。「因為神在基督裏打破了罪與死的權勢，基督徒的會眾與傳道人們，可以放心地對著自己而笑。」

#### 6. 幽默建立講員聽眾間的連結

奧伯格有位朋友擔任教會顧問，常參加不同的教會聚會。在聽了許多不同的講道後，這位顧問發現一種現象，傳道人與會眾之間的默契，通常在信息裏的第一次開懷大笑之後開始建立。奧伯格自認為幽默是他的一部分，表現出幽默使他更為自在，也有助於建立與聽眾的關係。

#### 7. 幽默可以加強群體感

奧伯格相信喜樂與幽默的外在表達，有助於「加強群體感」。幽默除了能建立講員與聽眾間的關係，也使人與人之間燃起火花。共同的經驗使人產生溫暖的感覺，幽默打破了陌生會眾之間的人際疏離，讓他們能有在一個更大群體中之歸屬感。

## 8. 幽默把注意力帶向真理

司布真對他講道學的學生建議說：「在徹底的莊嚴肅穆中，你所有的本能被喚醒而獻上，這時幽默會增加你所講論的分量，就好像是閃電的靈光一現，只有把深夜裏的黑暗刻劃地更深刻。」在幽默的閃光中，真理可以被看得更清楚。

這是我用以下保羅哈維（Paul Harvey）故事的原因。

胖小鴨（Butterball）烤雞公司設了條感恩節的電話專線，專門回答烤火雞的種種問題。有位女士打電話來，問說她可不可以烤藏在冰庫中二十三年的火雞？沒聽錯吧，二十三年！胖小鴨烤雞專家——這個稱呼很酷吧——說：如果這二十三年冰庫的溫度都保持在零下，火雞可能沒問題。不過即使衛生安全沒問題，火雞的味道恐怕已經完全喪失了。這位女士說：「對啊！我也這麼想，所以我要把火雞捐給教會。」

當笑聲沉寂下來時，我說：「在你獻給神的東西中，首先會顯明出罪來。」

戴韋斯說：「笑聲讓人看見自己內心的黑暗之處。」

## 9. 幽默是我們文化中的一種語言

我們的社會渴望幽默。人們喜歡開懷大笑，他們為了娛樂會花許多金錢。身為對此文化的宣教士，幽默用一種人們了解的語言，來傳揚信息。缺乏歡笑的教會或講道，不會被真實看待。

奧伯格感到歡笑本身，是讓教會外的人感覺到「他們也講我的話」，這個地方有與今日世界連結的接觸點。

## 有效幽默的特點

有效的幽默有其原則可供遵循。

### 1. 有其目的

奧伯格因著相信「講道的終極目標，是讓基督在人心中成形」，幽默必須永遠對準信息的目標。如果幽默與信息無關，傳道人必須願意將之從講章中剔除。羅賓森說：「幽默的首要規則，是為真理服

務。」這個標準表現於，當聽眾想到你的故事時，他們會不會想到其背後的真理。

在上述幽默的許多好處中，有些優點可能還不足以構成使用此種幽默的充分理由，幽默必須為更大的目標而服務。我們應該要問以下的問題：這對要傳講的重點，有哪方面的幫助？這如何使人能對真理聽得更加清楚？為什麼值得在信息中花時間講這個故事？戴韋斯說：「目標是用幽默來描述重點，澄清重點，吸引人注意重點，他們可以被帶領到更靠近十字架。」

有效的幽默有娛樂性，那並沒有錯。但是當娛樂變成了目的與結果，那就不對了。所花的時間，很容易顯出我們是否越了界線。奧伯格認為如果急於用幽默來解除張力，我們可能有自尊的問題。我們無法忍耐等候張力帶出的屬靈果效，可能是我們太急於討好別人。當傳道人想要使人一直高興，他真理的傳講恐怕就已經打折扣了。

## 2. 既非攻擊對付，也別無關痛癢

講道總會冒犯到某些人，混合交融也並非解決之道。相反的，我們該嚴格地注意所要講有趣味的部分，自問是否有人會對此不快，要了解你的敏感度不見得總是可靠。

一位高知名的講員某次講了個新聞故事，是用電擊來殺豬的故事。講員開心地表示，雖然這件事導致兩個農夫觸電身亡，另一位受重傷，而那隻豬居然毫髮無損。我從痛苦教訓中學到，講任何與傷害動物有關的例子，都要非常小心才行。這個故事的問題不在於它是否有助於信息——說真的，是有幫助。但是真正涉及人類生命的喪失，絕對不宜在輕鬆的話題聲調中提出。例證對重點的說明，不能彌補因缺乏敏銳感而造成的陰影。

講台上所用的幽默絕不應使任何人畏縮，即使沒有「苦主」受害，傷害性的幽默也會造成破壞。戴韋斯警告傳道人即使善意地開人玩笑，不知情者不知道你們有友誼的基礎，還會以為你在攻擊別人。

## 3. 有選擇性

奧伯格指出幽默的法則，猶如房地產的法則——位置、位置、位



置！合適的故事要在信息中合適的位置出現。史密斯（Fred Smith）相信如同使用好的調味料，要「完全浸透」，然而也有幽默不宜的時刻。奧伯格指出有時室內充滿溫柔的靈，他感到如果照原先安排的幽默來講，會干擾這樣的感動。約束的操練是必要的，「因為當時某種感動的進行，遠比幽默重要。」

史密斯寫道：「幽默應該用來突出真理，而非使其模糊。」這是安排幽默之處的決定性因素。不單要在信息中的正確位置，更要在正確的信息之中。在希望用好材料的需求中，我們要抗拒把它塞入不該在的地方之衝動。奧伯格說：「如果放到合宜的位置，將會大有果效。我要約束自己，等到最合適的時機。」

#### 4. 自我檢討而非自我中心

如果講員有足夠的安全感，開自己玩笑其實是謙卑的表達。羅賓森寫道：「我們喜歡那些開自己玩笑的人，因為他們在說：『我講的內容雖然嚴肅，但是我並不是嚴肅的人。』」當講員自己是笑話的主角時，聽眾就會卸下防衛的心理，這會更進一步有助於真理的分解。

在一篇有關馬可福音9章的信息中，我向會眾挑戰，要他們為不可能的事禱告。我告訴他們這也是我想要成長的範圍，我曾經每天為四項不可能的事禱告。最後我發現前兩項禱告的答案是否定的，第三項禱告的答案是「時間未到」，而我已完全放棄了為第四項事情禱告。我說：

「我已放棄了為不可能的事禱告，我還算是個禱告勇士嗎？可是就在幾個禮拜前，我妻子得到了四個針對她的禱告驚人的回答，而且其中至少有兩個是為不可能的事禱告。她可以禱告，又可以講道——在我們之中，你們似乎選錯了人當牧師。」

人們對這番話的正面反應，遠超過我所能想像，連我的妻子也相當肯定這個小故事。但要小心注意，不要太多講自己。戴韋斯說：「不要讓『我自己』成為信息中的重要內容。」

#### 5. 多練習，但對「即時自發」保持開放

奧伯格警告說：「比沒有幽默更糟的，是勉強出來的劣質幽默。」

戴韋斯說幽默是個需要多多練習，才能運用自如的工具。他認為任何事情只要稍稍加工，就可以變得很有趣。傳道人要研究令他們發笑的事情，找出其中產生趣味的因素。學到功課後，我們可以用同樣的方法，在講故事的過程中引發聽眾們有相同的反應。

要練習不以「某天我發生了件有趣的事」來介紹。找一兩個人來練習講故事的流程，直到時間用詞都被好好地琢磨過。幽默來自於你講的方式，過於你講的內容。

練習不排除即時自發的幽默，這往往是最有效的幽默。我們教會中有個家庭要搬家了，丈夫告訴我在教會中，人家只知道他是「某姊妹的老公」，因為妻子太投入事奉，而他常常出差不在。大家會懷念他的妻子，而可能沒有人會注意他的離去。經過他的許可，我在一次講道中，引用了他的故事。講題是「重要性」，經文用的是羅馬書12章。我重述了我們的對話，講到他對教會與家人的重要性，講得激動起來，我一時興起，問大家說：「現在有誰可以告訴我，這個人是誰？」全場頓時一片騷動。

雖然如此，要小心。因為你只有一剎那的時間，來過濾與評估你要講的話，這些突發沒有計劃的片段，是最危險的片刻。

## 6. 觀察日常生活

生活經驗中自然流露的幽默，勝過妙語如珠的笑話。戴韋斯說笑話是高危險度的幽默，笑話講得失敗，大家都會知道，而且其重點也隨之失落。然而，如果用的是個人的故事，即使不能帶出你想要的哄堂「笑」果，仍然維持了描述的力量。戴韋斯說這是低危險度的幽默，他建議每個想要學習幽默的人都由此開始。所以不要從笑話集找故事，專心觀察你的生活四周吧。

奧伯格說：「最好的幽默是觀察型幽默，是由生活與實際的種種不協調，所帶出來的幽默。」羅賓森說幽默的力量是「對生活的觀察，既讓我大笑，同時也讓我沉思。」

這樣的材料永不缺少。「生活經驗中流露的幽默話題，讓你一百萬年都用不完。」戴韋斯如此說。傳道人要注意如何使生活中的話題

變得有趣——即使事情當時並不有趣。戴韋斯說到他車子發生小意外的故事，當時安全氣袋彈了出來，完全不像電視廣告所看到的，如同救生圈棉花糖的情形。對他則是鼻青臉腫的經驗。戴韋斯把這個頭破血流意外，轉化成驚人好笑的故事。

## 7. 聚焦於常見的真理

要講別人可以認同的經驗。像戴韋斯以下的觀察，就可以與許多男人的感受連接：

美國購物中心可以證明男人不適合上街購物。證據就是一百八十里長的長椅，而椅子上只有男人，沒有女性。我見到一位八九十歲的老先生，頭上掛滿蜘蛛網。令人難過的是，他進到購物中心時，還沒有九十歲。

幽默是根據真理而來，雖此例有誇大之嫌，但可在人們莞爾一笑點頭中得到認可。有些事除非你專門將它點出，否則常被一般人忽略。

## 8. 作你自己

雖然奧伯格與戴韋斯都同意我們要在幽默上下工夫，特別是那些天生拘謹不苟言笑的人，但我們絕不該想變成為我們所不是的人，幽默必須要符合我們的人格與風格。羅賓森說：「如果你談話中講不出的，最好不要在公眾前講出來。」

戴韋斯說：「知道你的風格與能力很重要，我的傾向是要竭盡所能。」可是戴韋斯很羨慕喜劇演員萊特（Steven Wright），他能輕聲細語而不動聲色，只是將別人沒有觀察注意到的事實擺出來。例如，萊特說你的土司麵包掉落地時，總是塗奶油的那面著地。而把貓拋在地上時，卻總是能四足落地。「所以有一天，我把一片奶油土司麵包綁在我家貓的背上。」

萊特若想模仿喜劇演員威廉斯（Robin Williams），絕不會成功。但是那些台詞符合他的個性，所以產生爆笑的效果。戴韋斯說：「幽默不一定需要是讓你絕倒在地，笑到肚痛的東西，有時那只是一句評論，讓人微笑沉思忖道：好傢伙，講得真對。那就是幽默了。」

## 9. 親切高尚

除了開自己玩笑外，取笑他人是個地雷區。有時講員覺得指責某些聲名狼藉的公眾人物並不為過，特別是他們的生活敗壞遠離聖經道德標準時。羅賓森使用這樣的原則：「如果你所提及的那人坐在第一排，會不會覺得那是惡意中傷？」

講道適用的幽默不會傷害任何人，不管感覺多義正辭嚴。若是任何名人或聽眾所欣賞的人受到嘲弄，其所要表達的重點就失敗了。「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西4:6）

## 10. 誠實承認誇大處

在幽默中誇大是可以的，當我們讓人了解那是幽默時，適度使用修辭誇張法，不會減低聽眾對我們真誠的信任。戴韋斯說：「維護品格純全極為重要。」他說在某些時刻，會有需要對聽眾會心地眨眼。戴韋斯說他的肢體語言與聲音會使他膨脹起來，這樣的暗示讓聽眾知道他在誇大實際發生的故事。他建議要說出：「其實你知道，實況並不盡然是那樣，」或是目光流轉一番。

當堅持把誇大故事講成是真實事件時，傳道人往往就會遭到麻煩。用修正的語氣說：「我不知這故事是否真實，」非但不會減低故事效果，也可從聽眾得到開玩笑的許可，而不需讓聽眾研判講道者所說的真實性。

## 11. 保留驚奇效果

在說好笑的話之前先預告一番，實屬不智，因為那就更難讓人驚奇了。對某些人這會自動使他們產生防衛性，他們會叉起手來想：讓我來評評看你講得如何。如果這個故事不是極有趣，講道者在之後的講論中，就得小心謹慎，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了。

## 12. 表明出處來源

再沒有行為比將別人的幽默與經驗充當成自己的，更能減低幽默的效果，這也會傷害我們的可信度。

表明出處來源，絕不會減低人們享受故事的程度。有次我在講章中用了戴韋斯的故事，開始我就說明這是來自於他，人們仍然笑得東

倒西歪。會後好幾位聽眾告訴我們聽過那故事。如果不先表明故事出處，我可能得付上慘重代價。

### 13. 留心嚴肅與輕鬆之間的轉接

奧伯格認為由輕鬆有趣的材料轉到嚴肅的話題，如罪咎、過犯等，遠比反過來容易。

戴韋斯舉了個由輕鬆到嚴肅快速轉向的例子：

我讀到一些孩童對愛是什麼的看法。一個小孩寫到愛是：「男孩擦上古龍水，女孩抹上香水，他們約會時，彼此聞到對方的香味。」另一位小女孩說：「我認為愛就是當我的祖母不能行動，坐在輪椅上。我的祖父雖然有關節炎，手的行動也很困難時，仍然為她剪腳趾甲。」

當從嚴肅轉成幽默時，一般而言我們要慢慢來，一步一步地推展。否則，奧伯格說：「我會把所說的，都變成了瑣碎而平淡無奇。」神聖的時刻因被侵入而抹去感動。

在一篇提到基督超越性的講章中，我幽默地使用個人感受，來表達一個嚴肅的重點。我說主持婚禮，是牧職中我最不喜歡的責任。台下於是發出一些緊張的笑聲。我接著說我之所以那麼想，是因為太多事情會出狀況。我怕出現兩種情形：新娘的母親會恨我；或是我會出現在「美國最可笑家庭錄像節目」（America's Funniest Home Videos）中。

我繼續講下去，在我作實習牧師時，就被警告要提防攝影師，他們是破壞各樣典禮聚會的能手。果然不久之後我就見識那警告不是假的，攝影師們在中央走道上跳上跳下，用閃光燈損傷人們的視力，在立婚約誓詞中指示台上要面對的方向。最糟糕的是，有位老兄藏在詩班座位欄杆後，手腳並用匍匐前進，我聽見他穿梭的聲音，每隔幾尺他就從欄杆上伸出頭來，拍幾張照片。

我模仿他的動作，全場笑翻了天。然後我用下面的話來作結論：

我認為婚禮是兩個生命在法律上、心靈上的公開結合。這絕不是主要為拍照的場合。總有一天我要掐住攝影師的喉嚨，向他大聲疾

呼：「你不是主角。」

你今天來到這裏，心中有許多掛念。也許你進行的計劃如火燒身，你在與孤單寂寞掙扎，為你的婚姻緊張焦慮，或是擔憂你的經濟財務。但是這些掛念都是次要的，福音在此大聲疾呼：「耶穌才是主角。」

事實證明這個故事強而有力，後來「耶穌才是主角」便成為我們教會中常用的主題。並且自此之後，也比較少人來找我主持婚禮了。

## 34

# 藉由對話連結聽眾

雙向道價值如金

亞瑟斯 Jeffery Arthurs

傳統上的講道，大多是以單向的方式來溝通。但你可以嘗試另一種非常適合我們文化的選擇：就是對話。以下是考慮對會眾使用雙向溝通的幾個理由：

## 聖經中的傳道人使用對話

耶穌的教導很少使用獨白，新約聖經記載祂問了153個問題。「這像和這號是誰的？」（太22: 20；可12: 16；路20: 24）「這三個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路10: 36）最偉大的老師耶穌，經常使用對話。

保羅也用對話，使徒行傳中，路加至少用了十次「*dialegomai*」來形容保羅與他人的交流。這個希臘文的意思是「討論、說理、爭辯」，保羅「本著聖經與他們辯論」（徒17: 2），「於是在會堂裏與猶太人和虔敬的人，並每日在市上所遇見的人辯論」（徒17: 17），他「辯論神國的事」（徒19: 8）。保羅顯然地感到對話是向人傳信息的明智之舉。

聖經中某些書卷整體的結構，就是由對話組成的。瑪拉基書使用了修辭型的問答，基本就類同於雙向的溝通，而且效果極佳。

## 我們有不同的經驗場所

聽眾會用他們自己的「框框」，來聽傳道人的話。在溝通過程中，傳遞者與接受者需有錯綜複雜的心靈舞動過程，信息才能產生意義。

瓦倫（Max Warren）稱此過程為「四步思考」的舞蹈。他說：「四步思考是想出我要講的話，再想出對方會如何理解我所說的，然後再回頭想我該怎樣講，因此當我說的時候，他會想到我所思想的。」對話是要以四步思考來溝通的人所絕不可少的。

## 我們活在民主與多元化的社會

美國人尊重表達的自由，也相信每個人受造平等。每個人都有權利去保留或發表他／她自己的意見。在這種文化中，傳道人應避免給人有高高在上使喚聽眾的感覺。

## 對話有許多方式

在講道中有許多不同使用雙向溝通的方法，每次的講道各有其獨特規則。想要嘗試新作法的人必須膽大心細，也許下面建議的方法中有一兩項，在你的教會中派得上用場。

### 1. 問與答——聽眾對傳道人

講員在信息後常用此法，我們也可以許可人在講道過程中提問題。你可以用這樣的話來引發問題：「我講得清楚嗎？」或「需要我澄清什麼嗎？」這樣把澄清的責任歸在傳道人身上，聽眾才不會覺得難為情而不敢發問。

### 2. 問與答——傳道人對聽眾

我們可以問會眾開放式或封閉式的問題。例如，要使聽眾集中注意力，傳道人可以問封閉式的問題：「大使命是什麼？」而開放式的

問題會更加有效，就如耶穌問：「人說我是誰？」（太16: 13；可8: 27）要學耶穌的教導方式，我們可能得問一連串的問題：「人們最怕的是什麼？你最怕的是什麼？當你與恐懼掙扎時，有沒有禱告呢？」

### 3. 修辭性的問題（自問自答）

這是容易使用的方法，和「真的」對話同樣有效。這會使聽眾在心理上與傳道人對話。

### 4. 訪談

信息的前、後，甚至中間，何不請一位對主題有第一手經驗的人，來加強你的著重點？聽眾或者傳道人都可以向他提問。

### 5. 見證

在個人性的故事分享中，聽眾會感同身受。試試看在你的講道後，邀一位來「現身說法」。馬鞍山社區教會的華理克牧師（Rick Warren），每週都用見證來加強信息的果效。

### 6. 角色扮演與戲劇

這種方法可以產生認同感。不同於通常的戲劇作法，我在一場名為「基督徒的一天」講道中，編織了一系列的情景。講道目的是讓慕道友了解基督徒的生活，講道開始是正常的前言，然後介紹一位名叫吉兒的女演員，我邀請聽眾陪她度過一天，當她遭遇各樣試煉與得勝時，我們就對話，或者我就直接對聽眾評論剛剛所發生的事。

### 7. 對話式的講章結構

可以用問題與答案的形式，成為講章的大綱。要預期聽眾的問題，當你教導浸禮時，可以用這個大綱：

浸禮是什麼意思？

誰應該受浸？

浸禮有什麼果效？

浸禮該怎麼舉行？

### 8. 講道前徵詢意見

達拉斯神學院講道教授韋爾海（Keith Willhite）大聲疾呼：「不要在黑暗中講道，講道後聽回應是不夠的。」在講道前就該收集人們



的看法與經驗，並且要使用在講章的預備之中。

### 9. 講道後的回應

回應可以讓傳道人知道在哪裏需要更多的教導。（警告：聽大多數人的評論時，你一定得謙卑。否則此經驗也一定會使你謙卑！）

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寫道：「傳道人的特性使他一面發問題，一面同時也宣揚。他必須與會眾同時發問，形成一個蘇格拉底式教學相長的社區——否則他無法作出回答。但是他也必須能夠回答，因為他知道神在基督裏的答案。」

在講道中若有更多的雙向溝通，會更加激勵你，你的教會社區，以及你的講道。而你也會因此而大受鼓勵。

35

## 揭露自我，使基督得榮

透明化講道的目標是要顯明光，而非窗戶

史多維 Joe Stowell

觀察大學生對不同講員的反應，讓我學習了不少。學生想知道講員是否曾有與他們同樣的掙扎，還是活在外星世界，不沾人間煙火。

他們會認出誰是「聖經官僚」，或誰傳講著空洞不實的完美境界，然後他們的心靈很快就會封閉。但當他們見到一個傳道人真實的心靈旅程，他們就會甘願跟隨。

但揭露自我是很微妙的，有的講道中的懺悔式會削弱人對講員的尊敬，如果任何揭露自我，會減低會眾對你的尊敬或信任，我們該將這樣的事私下處理，而非在公開場合分享。不分辨的自我揭露會破壞我們重要的事奉，因著我們的生活榜樣而減少別人對神敬虔的態度。

保羅對提摩太的教導，有助於我們將透明化加以建設性的分類。

在提前4: 12，他要提摩太以生命作眾人的榜樣，但保羅很快說明他不是要求提摩太的人生必須完美，然而卻要努力向上，以致於他的「長進」可以顯在人前。

### 榜樣還是藉口？

很快當眾承認自己錯誤的傳道人，不小心的話，會給人感覺他們在罪惡的習慣與型態中生活。表現出自己的不完美很重要，但絕不該不表明自己每日增進與基督同行的努力。

透明化的危險，是我們不再成為羊群的榜樣，反而成為他們的藉口，所有傳道人在此選擇中非此即彼。

重複表達傳道人的失敗，最後可能只造成了羊群犯錯時的藉口。如果只聽到他們說：「我們牧師也有這個問題」，但沒有同時聽到牧師如何面對解決問題，是透明化帶來的不良結果。

### 對揭露自我之分辨

要成為在進步中的榜樣，必須在揭露自我時，小心分辨。不要年復一年分享同樣型態的失敗。如果交通違規是你經常犯的過失，一再談論交通的故事，會讓人覺得既然牧師都對反覆的失敗處之泰然，他們的軟弱，也不需要成長或對付。

承認錯誤時，不要漠視它們，要指出各種的情況中它們所帶來的恥辱，有時為了與會眾溝通效果，使用幽默的真實故事或我們的經歷，要小心不要使人覺得犯錯「沒什麼大不了的」。

講道應向人的成長挑戰，要他們效法基督。讓人感到我們都有問題，「沒有人完美無瑕」（傳道人亦然），對此目的並無助益。

在自我顯露時，要聲明明白「我不以此為榮」，或「這是我生命中需要成長的目標」，這個健康的處方，才不會使會眾安於問題中而不去解決。

要讓人看到掙扎的解決方法。每種型態的掙扎，都可以找到聖經中的解決方法，把其組織在故事中，讓其成為你信息的重點，會成為

聽眾心中的盼望。讓他們看一個確實的方向，他們可以與你一同成長。

另外一個必要的平衡，是在失敗故事之外，也分享你靈性中成功的經歷。我們都需要聽見眼前可見之人得勝的故事，如果你怕變成自吹自擂，那麼就更加強調你對神的倚靠，並隨時加上一些「我感謝神的恩典，祂讓我……」的話。

要講到你為了愛心而多走的路；如何拒絕試探；如何在害怕中，抓住見證的機會；你如何對配偶與兒女有正面的作為等，戲劇化地表達出，勝利是每個人可以有的經驗。如果你分享出為基督得勝的喜悅，其他人也會盼望在他們生命中，能得著同樣的喜悅。

記住，講道不是講自己，而是講到祂——祂在我們生命中的主權，祂配得一切敬拜與順服，我們一生要效法祂，祂的榮耀彰顯在我們生命中，祂的話語與內住聖靈改變生命的大能。

如果講道太過分強調透明度，而使講道過多提到自己多於傳揚祂，那就走偏了。如果聽眾回去時只記得我們，與我們的掙扎，（或個人的成功勝利！）過於基督改變的大能，那麼我們的講道對聽眾就不是事奉。

我永不能忘記，有個教會會友告訴他們很有溝通恩賜的牧師，「比爾，你在開始講道10分鐘之後就消失了，我聽到神說話了」。

## 36

## 如何被聽見

掌握五個易被忽視之清楚溝通的重點

史密思 Fred Smith

每年夏天你都會見到一些藍球或足球營的廣告，只要繳錢，大牌球星會親身來教導有運動明星夢的年輕人。我不知道這些窮盡時間、

心力研究球場攻防戰術技巧的四分衛球星，來教這些連球還都抓不牢、乳臭未乾的初中生，會有什麼效果。

我也常常很懷疑，同樣的情形會不會也發生在那些想學習明星講員在台上風度和口才的人。其實要訣是不要專注於絢麗的技巧，而是集中在基礎重點上。專心把基本工夫練好，講的時候就會不自覺地進步了。這裏有幾點是當講員想要改進時，容易被忽視的基礎區域。

### 建立親切的氣氛

許多時候講道氣氛的建立，會直接影響我們講道的效果。氣氛是由我們的語言及非語言信息所決定的。

我聽過許多傳道人在開場講的話，十分差勁。也許他們疏忽了，在開頭所造成的氣氛，就讓人很難從講道的其他部分得到幫助。

我們大都知道不要用負面消極的開始，「請大家原諒我的聲音，我感冒了一個禮拜。」

或「謝謝大家在像今天這麼糟糕的雨天，還能來聚會。」

或「各位，當我站在這裏看著會眾時，覺得人數實在太少了……」

這樣的前言會給聽眾什麼樣的感覺？很可能不是個好感覺。你沒有從他們的需要開始，你只從自己的需要開始。這樣不會使人期待，想要聽你所傳講的話。

這也是為什麼我喜歡用「這個禮拜真美好」來開始，當人們過了很糟糕的一週，他們想要知道日子為何可以美好。可是也有時候日子實在是乏善可陳，我就說：「因為沒有人找麻煩控告我，一次都沒有。」人們就會開懷一笑。

或是講雞毛蒜皮的事：「這個禮拜我沒發生車禍，連一個刮痕都沒有。」然後你可以說：「真的，這真的是個美好的一週，我和一些朋友通了電話，感受到友情真是神賜的美好禮物。」這就建立了個親切的氣氛，傳達了一個人人可以認同的感覺。人們會告訴自己：「沒錯，我本週也和一些朋友講過話。有時我的確忘了友誼的美好。」

這是建立溫暖親切氣氛的一個方法，還有其他方法，重要的是避

免出自自我中心、不安全感而來負面消極的開始。我要以開放積極的態度來開始溝通，我的目的是要服事這些人。

氣氛的產生當然從我說的第一個字開始，我們在台上的表情也要透出溫暖。通常我會選幾個人對他們微笑，這不單是對他們的鼓勵肯定，也讓整個會眾知道我很開心來到這裏。

在你開口前人們要知道你的感覺，他們要知道你很親切、擔心，或是生氣。對我來說，最困難的操練就是用恰當的態度來講話。如果我不想講，我一定講得不好。

控制態度很重要，我必須以親切的態度上台，心中渴望要幫助這些人，將對他們有益的東西給他們。

### 鼓勵參與，而非在旁觀察

我們另一個可以改進之處，是記得我們的目標，並非讓人在聽講的時候靜坐不動，而是心思被我們的主題所帶動。讓人參與的重要方法之一，是使用對話的型態，人們會專心聽而不致於反感。我如果提高音量，人們會自動關起耳朵，排斥噪音。就像有個故事中的小孩，對媽媽說他將來要當傳道人。

「為什麼？」媽媽問。

「因為，」他說：「如果我這一輩子都得要參加教會，我寧可站起來喊叫，而不要坐下來聽。」

當有人開始喊叫，人們心理上就對他敬而遠之。許多傳道人以為這是強調所說的話，事實上恰得其反，這樣做只會減低它被強調的可能性。

如果我要講真正重要的事，我會降低聲音——這會讓人挺身端坐，期望聽清楚我要講什麼。在某種意義上，你降低聲音是增加了親密度，你好像在說：「我從心底告訴你一些事，這對我很重要。」

我們還可做些什麼來增強參與感呢？不一定要娛樂聽眾，如果人們只是期盼想聽下個故事或笑話，我就變成演員了。我的目標不是讓人說：「喔！你真是個非常好的講員。」這樣的我是失敗的。如果他

們只在意我說話的技巧，他們只把我看作來表演的，自己也看看熱鬧而已。我的目標是讓人說：「史牧師，你知道我曾有這樣的想法，可是怎麼也講不出來，現在我能夠講得清楚了。」這樣的話，我的確給了他們滿載的收穫。藉著講論與故事，我澄清了他們的思想與經驗，使之成為真實。因此，他們也能將之傳遞給其他人。

顯然，講員就是那個必須講話的人，但是你也可以讓聽眾「說話」，就是你來為他們說話。如果我講到有爭議性的重點，我會說：「從你們的臉上，我感覺到你們並不同意這點。」或是：「你對我說：『你雖然可以這樣說，但不能用在我的情況裏。』我同意你，每個人是不同的。」

當我替他們說他們的話，他們就會想，牧師了解我們，他不是把這些東西填鴨式的塞給我們。所以他們希望我能有更多的對話。關鍵之處就在於要把這種過程當作對話，而不是表演而已。

### 保證講員的可信度

我一直在注意我的可信度。我必須實踐我自己講的道。除非我可被相信，否則我不會提出陳述。

如果我在講道前和妻子吵架，我絕不會用任何例證或講述來討論婚姻中愛的關係，因為我太太艾瑪莉絕不會相信我所講的——而我自己也是一樣。即使所講的內容是絕對正確的，我就是講不出口，也相信不了。

現在，如果我去對艾瑪莉說：「親愛的，我錯了」或「你錯了」，或「我們錯了」，我們把問題解決了，然後我才可以相信自己對婚姻所說的話了。我不會要聽眾相信我所信不來的事。

對我來說，這就代表我得放棄講一些我喜歡別人聽見的話。我不會用某些支持「神蹟」式快速改變的材料，因為我相信改變是有過程的。雖然我相信聖經中的神蹟，但要我教人去祈求神蹟式快速改變是有困難的。

我不會像某些講員宣告：「你可以作任何你想可以作到的事……

只要能想的到，你的身體就作的出來。」那絕不是我所相信，所會說出的話。

我也不能有效地傳講預言，雖然我可以聽別人講，也欣賞他們的能力，但是因我個人覺得有許多可憂之處，我就無法傳講。我感覺不在穩固的基礎上，就只能引一些別人講的話。講員要可靠，必須建立某些權威，否則沒有人願意聽我們。

你可以因著身為研究員，聖經學者，或收集各種嘉言雋語，來建立權威。你的生活體驗也許很豐富，但無論你多有權威，你得小心使用外推法（extrapolation）——即將你熟悉範圍之內的原則，用在你所不熟悉的範圍。

使用外推法，是最多講員顯出他們無知的時刻，破壞了他們真正的權威。我聽過某些講員將他們所知的，外推到商業世界，他們作得很好。可是有些人呢，光講個商業故事，就讓人看出他們對商業一無所知。

所以講道要使用外推法時，我都很小心。問自己：是不是講自己真懂的？當別人看到我不懂裝懂時，我的可信度就大受傷害。

## 保持聲音低調不顯著

少數講員有美麗的聲音，只要能讓人聽得明白，絕大多數講員的聲音也算恰當。可是我發現有些人一聽到某些傳道人的特別腔調，不論是裝腔作勢的學究型聲音，或像在朗讀莎士比亞古文學，耳朵就自動關閉。我會馬上反應道：「他們在表演。」

如果我專心聽講員的聲音超過兩分鐘，他的聲音就會讓我分心。開始的兩分鐘人們會細聽你的聲音，然後就不再注意了。這正像服裝，如果你站起來後，人們還是持續地觀察你的服裝，你的服裝大概有什麼問題。或者穿得過多，或者過少，你穿得不適合來講道。聲音也是一樣，受到的注意應該很自然地消失。

但是不僅於此，講道的聲音中總是該包含著某種火——信念與活力。聲音中有火，意思是聲音與思想結合了。它們彼此有直接的關

係，活潑的思想一定會發出活潑的聲音。

例如：如果我對某個點沒有興趣，我就會省略它，因為我的聲音會平淡，我的聲音好像說：「這點不重要。」無論我選用什麼言詞，我的聲音會告訴聽眾我對此真的沒有興趣。如果我假裝的話，敏感的人都會聽得出來。所以如果想說服人接受你所不相信的事，絕對會有相反的效果。

我喜歡聽人講某些特別的字詞，當人說到「神」的時候，總能使我激動。對有些人來說，你幾乎可以感到他們與神的關係，這是很隱私的。對其他人呢，很雄壯偉大；對另外的人，或者很尖銳，或者很脆弱。事實上每個不同的人，都有著相當差異不同的關係，而他們的聲音就反應出他們心思中的感覺。

聲音中有沒有火，與聲音好或不好無關。我所聽過的有些最刺耳的聲音，出自最好的講員。但是即使不好的聲音，聽眾也會細聽，只要聲音中有火，當聽眾知道這聲音是真的，他們會調節來適應的。

### 有效地使用手勢姿態

手勢姿態有其自己的語言詞彙，西班牙畫家戈雅（Goya）花在畫手的時間，與畫面孔相同，因為手是全身最難畫的部位。

十九世紀的德撒提（Delsarte）用了幾年的時間，研究手勢姿態所表達的感情。他觀察極為深入，以致他在公園中，可以從手的位置與力道中，分出抱嬰孩的是母親還是保姆。

我對手所表達的語言也很有興趣。當我看講員時，我看他們的手。我要看出他們的手勢姿態是自發的，還是預先設計的。我要看出自發的手勢姿態是重複的，還是每次變化的。我的朋友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擁有我所見過最好的一雙手。我曾想算算他的手究竟有多少的表現組合，記錄成了天文數字。那是絕對的自發性手勢姿態，與他講的內容與聲音完全和諧。他擁有廣博的語言與手勢姿態詞彙。

我發現講員們無法很快地發展學習偉大的手勢姿態，但是他們可



以讓自己逐漸進步。以下是個開始的練習：當你的信息快要講出最高潮的陳述前時，不要講得太急，要放鬆身體，面對聽眾後退半步。就在你講出最高潮的陳述之前，挺起身子向前邁步，讓你的身體與聲音，同時傳出信息。

手勢姿態也包括眼光注視會眾，講道時，眼光幾乎和聲音同樣重要。大家都知道目光接觸的重要，我所面對的試探，是只注意前排幾位注意聽道的人。也許是我這樣比較保險，對他們講話也比較容易。我得常提醒自己，不要忘了在邊上的人。就像雞農餵雞，你得把玉米撒得遠一點，大家才都能吃到。我就常提醒自己，要記得在邊緣的小雞，希望他們知道我也有想到他們啊。

## 37

## 打開封閉的美國心靈

對懷疑者講道

道布森 Ed Dobson

我們教會週六晚外展聚會的成員，有三分之一是不上教會的人，三分之一是去過但又離開教會的人，還有三分之一是經常上教會的人。所以大多數的人是從世俗的角度來看事情。每次聚會結束時，我會當場解答他們寫來的問題，都是我事前不知道的問題。問題由預定論到手淫，從墮胎到自殺，我的答案通常不是人們喜歡聽的回答。

某晚有人問：「我從起初就是同性戀者，這樣好嗎？」

「你真正要問的，」我回答道：「是聖經怎麼講人的性別取向？聖經教導，性是神給人的禮物，只能在異性的婚約承諾中經歷。從我對聖經的了解，所有在這個界限範圍外的性行為，都不符合神創造的目的。」

「如果你問我有同性戀的感覺可以嗎？是的，沒問題，可是聖經

不容許你依據這種感覺，進而產生性行為的表現。你忽視這個事實，就會有後果產生，其中之一就是神不喜悅。」

這樣的回答會刺傷那些不接受絕對真理標準的人，有人對我說：「我真的喜歡週六晚的聚會，但是當你回答問題時，巴不得只講你的想法，而不要引用聖經。」

我恭喜這人深刻的領悟力，又告訴他這個注重慕道友崇拜的目的，不是告訴人我個人的想法，而是幫助他們與聖經的真理連接。在這個注重相對主義的文化中，敵視不改變的終極真理，因此福音會使人反感，不論我表達的多麼正面，這是不可避免的。

但有時也可以避免，我發現即使在這重視相對性的文化中，我可以爭取到人來聆聽福音真理。在我主持注重慕道友的崇拜，與非基督徒作朋友的過程中，我得到了幾個讓懷疑者接觸真理的原則。

## 解釋為什麼

在我們的文化中，個人主義極為強勢，超過了團體的精神，相對主義的表現因此而生，今天的時代精神是：「你相信你所要的，我相信我要的」。如果電視訪談節目中，一對夫妻說：「我們結婚六十年，仍然很快樂。」聽眾會掌聲熱烈，但如果他們說：「我們認為每個人的婚姻，都當一生一世持守。」他們會被噓下台。

個人主義充斥也有其正面之處，人們因此都希望增進其生活形態，如果我能論證我所教的真理，對每個人都有價值且有益處，我與他們就能有接觸點。我得對現代的懷疑者說明聖經的原則——尤其是那些看起來嚴峻不容妥協的原則——有其實用的智慧。

例如：對走在街上的大多數人而言，「不可同負一轡」是他們認為最荒謬、狹隘的觀念。在他們思想中，最重要的是兩個人是否相愛，如果宗教干擾了相愛，那將是愚蠢的，甚至會造成悲劇。

當我講到這個主題時，我集中在這個聖經原則背後的邏輯理由：「你不能用兩套不同的藍圖蓋一棟房子，在婚姻中，如果一個人根據聖經價值而生活，另一人用另一套價值，遲早他們在養育兒女、使用

錢財、休閒時間安排等事上會彼此衝突，不同的價值觀遲早會迎面彼此衝擊。上帝知道這種情形，祂警告不同的人不可同負一轡，祂要夫妻之間避免這種衝突的痛苦。」

一旦他們知道神是為他們好，不是找他們麻煩，世俗中的人們通常能接受這些理由，他們對因著愛與順服而服從神，就會持更開放的態度，而不僅是因為服從帶給他們現實的好處。

### 訴諸於他們對聖經的好奇心

雖然世俗的人們反對絕對的價值，但他們對聖經所言極為好奇。既然他們來到教會，我認為他們對聖經的教導至少有點興趣，否則他們就不來了。

在回答懷疑者與慕道友的問題時，我差不多都會用如此的開場白：「如果你問我聖經說什麼，答案就在這裏。」如果我對聖經上的話閃爍其詞，我的聽眾不會尊重我。有時我得誠實地說：「也許我不喜歡聖經的答案，你也可能不喜歡，但它確是如此說的。」

有個週六晚的問題是：「我是基督徒，但我的兄弟不是，不久前他自殺了，我相信他在天堂，請問你的看法是什麼呢？」

「你所問的，是聖經有沒有指出，到天堂可有幾種不同方法的選擇。」我如此回應：「我對你得實話實說，聖經指出基督是惟一通天堂的道路，再也沒有其他的可能性。你可能想，這對我兄弟是什麼意思？因為你是基督徒，不可置疑地你必定對他有某些影響，也許在他作出這個可怕的決定前，他已經選擇轉向，把生命交給基督了。」

我真盼望能告訴他，保證他的兄弟在天堂等候他，但是我不能。我這樣下了結論：「如果你問沒有接受基督的人能否進天堂——不，答案是不能。我想要說沒有關係，可是如果我這樣說，我就不忠於聖經。」人們會尊敬這樣的完整一致性。

我從兩個角度來滿足人對聖經的自然好奇心，我在週日早晨逐章逐節地講解聖經；而在週六晚上，我用聖經來回應各樣主題式的問題。藉著逐節研讀聖經，我早晚會遇到個別人所關心的議題。而週六

晚的問題解答，會強迫我去面對聽眾最緊迫關切的事情。

## 知道你信仰的基要與非基要部分

如果我們能清楚區別基要與非基要的信仰，會比較容易在世俗聽眾前掙得發言機會。我嘗試把信仰的真理歸為三類：絕對性的信仰，是信仰的基要與永不改變的真理（好比救恩惟獨靠恩典）；信念型的信仰，是在正統基督徒之間可能會有不同見解的信仰部分（好比是否為女性按立牧職）；以及選項型的信仰，非建立在聖經基礎之上，但與聖經相和的各種傳統與習慣風俗（好比音樂的口味），可隨著文化與時間而改變的。

很自然地，人們可能對某一主題該歸入哪個種類，有不同的意見，但是大多數的事件，似乎都可以歸屬於這三類中的一項。

## 不要逃避困難的題目

當你要在世俗聽眾前爭取發言權時，為了怕被聽眾排斥，我們會有把聖經真理稀釋或忽略的試探。

但我發現那其實是錯的，當我以為我知道世俗文化喜歡或不喜歡聽什麼時，實情正好相反，令我十分訝異。我們最叫座的週六晚的講題系列是「作基督徒是什麼意思？」各種的反應、聚會人數、聽眾回應，以及跟進效果——都顯明這是我們有史以來，最成功的四次週六晚聚會。在那之前，我用的題目都是有關憂鬱症、苦毒以及原諒父母等。我絕想不到這麼簡單直接的題目，居然有如此熱烈的反應。

我學到了寶貴的教訓，我不需要在聖經真理正道上，向時代潮流妥協，人們基本都有靈性上的飢渴，是惟有忠心傳講聖經的信息，才能使他們滿足的。

我發現只要我能用好消息來加以平衡，我可以傳講最嚴肅的題目，有兩個週六晚的信息系列，一次講天堂，另一次講地獄。我們使用一般文學中的瀕死經驗來講死後之事。我並非講這些經驗是真實的，但我指出它們與聖經所說的死亡與死後的情形，有相符之處。講

天堂的那晚上，效果很好。

到了下週，我說：「我上週沒有告訴你們，書中也有許多的瀕死經驗並不美妙，事實上，這些負面的描述，與聖經類似處之多，令人驚訝。」我察覺聽眾們在這第二堂坐立不安，但是他們都很用心聽。

## 建立權威

我認為從前世代的大多數傳道人，都被他們的聽眾賦予相當的權威。許多傳道人也認定他們的會眾對聖經，都有相當的知識。而今天，這些假定都不可靠。我認為每個人都有可能向我講的每一句話提出問題。更有甚者，我認為大多聽眾對聖經所知甚少。

對於這些伴隨著「向權威挑戰」座右銘長大的新一代群體，你該如何建立權威呢？我發現如果我遵行以下數項，他們會認為我是可信賴的：

### 1. 讓人們也說一些話

在週六晚，我們通常有5至8分鐘請人分享神在他們生命中的作為，聽眾們如果見到一些不受薪水，而傳揚福音的人見證生命的改變，他們會更加接受我傳的信息。

我最近幫了一對曾瀕臨離婚邊緣的夫妻，更新他們彼此的誓約，丈夫曾與另一女人同居超過一年，當他們分別來參加週六晚聚會時，離婚的判決已快下來了。他們二人先後將人生交託與基督，丈夫後來與同居的女人分手，這對已經疏遠的夫妻開始說話，最後他們決定：「如果神原諒了我們，我們也該彼此原諒，讓我們重新開始吧！」

所以在他們未信主的朋友面前，他們更新了婚約。我參加了其後的茶點慶祝，看到他們未信主的朋友們想了解事情的緣由，非常感人，因著這次的經驗，其中好幾位開始參加我們週六的聚會。他們不能否認基督在這兩個人生命中的作為。

### 2. 操練你所傳講的

聖經說我們的好行為可以使愚昧人靜默。這包括去到基督會去的地方，花時間在基督所關心的人身上。我在講台上曾說：如果基督今

天在我們城中，祂或許不會參加我們教會，祂會去到一無所有的窮人之中。

這是我們參與幫助愛滋病人的原因之一。當本城的愛滋病資源中心在市中心辦年度聖誕節活動時，我們教會有些人去參加。這種活動是很好的事奉機會，某次在這類活動中，我遇見一位病重的愛滋病女患者，她的兩個孩子也感染了同樣的病毒，我就有機會與她分享基督的愛。

為著這些窮苦的病人逝世後的最後安葬費用，我們教會有專項奉獻。此外，每年聖誕節愛滋病資源中心會給我們患者的名單，以及他們所需要的清單，我們轉給教會的成員，收集禮物，也讓收受者知道這些禮物是我們教會捐獻的。

我們在愛滋病患者中的投入，建立了相當的影響，所以在我們的週六聚會中，常可看到不少的慕道友被吸引，他們來自同性戀的群體，不止一次有人站起來見證：「我過去是個同性戀者，基督藉著這個教會改變了我的生命。」

### 3. 接受別人的本相

某個週日聚會，一位男子來到我們的崇拜，他的套頭衫上印著骯髒的字眼。這對我們許多會眾來說，非常難以忍受，我後來聽說，即使聚會唱詩開始，許多人對那件套頭衫還是念念不忘。

不過即使穿那件衣服非常不得體，但是照著本相接受那個人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教會在愛人之前，就要求別人清理他們的生活、服裝，以及言行表現，會顯得我們十分不尊重我們的文化。

### 4. 保持立場平等

有人曾經抱怨過，我們教會很快就要充滿同性戀者了。我回應道：「好極了，他們可以與說閒話的人、嫉妒的人、貪心的人，以及我們其他所有的罪人平起平坐。」

我在講道中也試圖溝通同樣的態度：我們都在神的審判之下，迫切地需要神的恩典。讓人知道我不會站在某種道德高度貶低別人，這樣會使人願意聽我講話。

## 5. 不要假裝作神

當無法回答人的問題時，我得誠實。有個女人問我：「當我父親性虐待我的時候，神在哪裏？」

「我也盼望知道你在危機之時，神在哪裏？」我回答：「可我就是不知道，但是我也知道，神愛你，也想要醫治你過去的傷痕。」說來矛盾，可是不知道所有答案，卻可以使人更加信任我所提出的答案。

## 6. 利用文化來傳講好消息

世人熟悉各種通俗音樂、娛樂與新聞媒體。所以我使用了這些世界的東西，來傳達基督徒的立場。在週六晚信息中，我採取世俗研究的資訊，朗讀新聞消息來源，又引用通俗音樂，使我得以在聽眾的世界和聖經之間搭橋。

有個晚上我用了藍儂著名的歌「想像」，要求會眾想像一個沒有宗教競爭的世界，沒有戰爭，沒有打鬥，只有完全的和平與和諧在統管。「會有這樣的地方嗎？」我問道：「只有藉著耶穌基督，這樣的世界才可能達到。是祂給我們個人的平安，改變我們裏面的恨，成為愛。」

## 破除既有成見

在今天的文化中，人們對基督徒有許多錯誤的觀念，當我用幽默來破除這些成見，引進對基督徒正確的了解時，我也得到認可。

某個復活節早晨，知道有許多非基督徒在場，我把博士袍穿上台，我指出袍子的各個部分：顏色、帽子、披肩、袖子的象徵意義，然後我脫了袍子，露出裏面的套頭衫與藍色牛仔褲，人們大吃一驚。

「在復活節主日，我們都穿上了袍子。」我說：「我是指我們都盛裝而來，穿上我們最好的形像，但是在這些門面之下，在牛仔褲的層次，我們裏面常是非常不一樣的人。我們必須問自己：『復活節會帶來什麼不同？』」

向這些認真的非信徒展開接觸，是極大的挑戰，需要創意與獻身

精神。有時許久都沒有任何成效，有時我們得忍耐許多的誤解與攻擊。但也有時，會有非比尋常的效果。

---

38

## 讓聽眾成為教會

將消費者轉變成承諾參與者

魏立門 Will Willimon

現代會眾參與教會的動力可以讓人相當失望。主日變成了另一個消費的日子，參加敬拜的人雖已經是基督徒，他們還要求聚會有娛樂效果。無論如何，他們仍是基督徒會眾，而我們也盡力滿足他們。我們該如何週復一週對他們講道呢？我們當如何將這些個人主義的消費者，轉變成對神話語有回應的聖徒團體呢？

### 教會生活是休閒活動嗎？

許多因素攔阻了主日早上的群眾成為教會會眾，其中第一就是人們接受了這個消費休閒導向社會的許多價值觀。

這從人們的生活型態可以看出。一位科羅拉多州的牧師抱怨會眾過多的週末旅遊。他的教會在丹佛市郊，會眾中多人在白肯里奇（Breckenridge）或維爾（Vail）等旅遊勝地擁有度假別墅。每年到了某些時候，例如11月初至4月中的滑雪季節，許多穩定的會員就常常缺席。教會要維持社區家園的感覺非常困難，可說是幾乎不可能。

其次，來參加教會的人彼此間缺乏較緊密的關係。在我前一個教會中，對那些快要退休的人們，教會是他們的社交中心。來參加教會聚餐的人群，幾乎就是去市區晚餐宴會的一批人。如果我問他們：「你最好的五個朋友是誰？」大多數的人會列出至少三個是在教會的朋友。



即使在一個世代前，大多參加我們教會的人，是住在同一個鎮，從同一個郵局收信，在同一間商店買東西。在主日上教會前，他們就已經分享了許多共同的生活。但是我上個教會中大多年輕的會眾就不同了，教會不過是高速公路上許多忙碌的出口站之一，許多人來教會要開車20-30分鐘，也無法說出教會中誰是他們的好朋友。

第三，今天一般來教會的人們，多數不熟悉基督徒的慣用語。主日早上人們來教會，對基督教做些什麼都不知道。他們聽我們說話時，完全缺乏聖經的基本概念。

有位女士最近對我抱怨我們的青年組，是她17歲女兒所參加的。她女兒說了這樣的話：「三位一體是個過時的觀念，我們不需要用那麼複雜的方法來想神。」

青年帶領人回答說：「那是不對的。基督徒可不這麼想。」

女孩的媽媽被大大激怒：「這個青年傳道太放肆了，居然敢說我女兒錯！」

「你女兒聰明極了，」聽完後我對這母親說：「她雖然在要去的大學有高額獎學金，可是她對基督教基本信仰教義卻是無知而缺乏理解的。身為基督徒，我們不是在這裏說我同意或不同意那些。我們來教會是要受教，要學習如何用不同的眼光來看待事物。」

如果人們無知，也不在乎想要知道基督教的內涵，信心社區的建造就很困難。

## 牧師的雙重試探

面對這些多變的會眾，我們會從兩方向受到試探。一方面，我們可能附和他們的消費者心態。我們避免爭議，無論是否合乎聖經，我們努力讓人感覺良好，把崇拜設計成使人在最後時能打足了氣。

另一方面，也可能變得尖酸刻薄：「我的會眾對福音冷淡，他們只是來享受，不過是苦中作樂而已。」所以我們講道時，就不會對他們抱著什麼顯著改變的期望。

若想要有比較好的回應，就需要在態度上有基本的調整。有時會

眾表現出的行為會讓人誤會。雖然他們前面還有很長遠的路要走，但是人們想要成為教會會眾，還是有跡象可循。以下是我發展出的三種態度，可以經常提醒我這事。

第一，當人來的時候，我會盡量顯出驚喜的態度。主日早上人們有許多可做之事，許多人是付上犧牲代價才能來教會崇拜的。

上個冬天，杜克大學校長要求我多花時間陪學生，所以有個主日凌晨（2:30AM），在與密西根隊籃球賽後，我和幾個人在營火旁邊閒聊，我走向一個我認得的學生，他看到我很驚訝，我對他開玩笑說：「大衛，早安。我打賭你今早不會上教堂。」

「對我比對你容易，」他也對我開玩笑：「我已經慣了，你可不。」

「噢！大衛，」我反駁說：「你既年輕又驕傲！」然後我們花了半個小時談他的人生。我心想：「真不可思議，再幾個小時我就要講道了，而我還在這裏。」

早上稍後，11點差5分，我和詩班站在聖堂後面時，大衛走了進來。

「你起來了！」我驚喜地說。

「是啊，」他說：「雖然你睡的可能比我多，可是我看起來比你精神。」

對啊！我心想：「我也沒有喝你所喝的。」

他走進聖堂時，說：「你今天最好表現要好一點。」

當我可以想出五百個不上教會的理由，當我反思許多人對講道的古板印象，以及我有時也講得很糟時，對於人們還願意持續出席，我是全然的驚喜。

我學到第二種發展出的態度，是享受事工帶來的意外收穫。當講道帶出某種特別果效時，我們可能心想：好極了，也該是時候了。然而，我卻要獻上感謝，是神的靈在工作，建立信心與基督徒的社區。

有次我講到有關性的題目，下一週就接到一位父親來電：「我不知道你上主日講完道之後有沒有得到什麼回應，」他說：「但是我要

告訴我我17歲的兒子在場。」我挺起身來預備迎接震驚與憤怒。

「把我兒子弄到教會非常困難，」他繼續說：「是我把他押來的。他進來的時候很不高興，兩手交叉地坐著。」

「我忙著觀察我兒子，沒有仔細聽你講些什麼。但是當你講到性的時候，他的嘴巴都合不起來。你居然講這樣的題目，讓他很吃驚。我很高興我們來這次聚會，我以你為榮。」

「你講完時，我什麼都沒說。但是回家路上，兒子說：『哇！這傢伙都是這樣講的嗎？』我說：『對啊！這是標準的魏立門式講道。』我騙他的——你講的道並不都有趣——但是我要為你在主日講的謝謝你。」

為這類的事情，我要滿心感恩。

最後，我要用牧者的心態來對那些來參加崇拜的人。許多人是充滿重擔來尋求神的幫助。在我來到杜克的前四年只在神學院教書，這是我研究所畢業後第一次不用講道，所以我參加附近的一所教會。某個主日我進到教會聖堂，坐在一位中年婦女旁邊。風琴還在彈奏序樂，我就轉身問候她好不好。

「不太好，」她回答說：「我的丈夫上個禮拜死了！」

「什麼？」

「有人醉酒開車撞死了他，」她持續說：「但是最困難的，是他死的時候我們已經分居了。」

「我非常的抱歉。」收起話題，我轉過身來問候剛在另一邊坐下的老人。

「喬治，近來如何？」我問道。

「我一個月沒來了，」他回答道。

「發生了什麼事呢？」

「唔，我母親過世了，」他說：「這是我遇見最糟糕的事了。我好想念她。」

「聽到這事，非常對不起。」我說。正在此時崇拜就開始了，為此我滿懷感恩。從此我再也不會假定我的聽眾不需要福音所建立的社

區了。

## 解讀團體文化

我們的聽眾想要成為教會會眾，但不表示這件事很容易成就。那需要訓練，我們的文化有很強的離心力使人分開。我們不能期望人們主日來聚會了，就自動知道該做什麼。

我也學到，訓練他們可能沒有想像中難。在我過去牧養的教會之一，我曾被警告別惹一個「火爆」型會員。我去了幾個月後，這個人在聚會後來找我。「牧師，你早上講的我有不同看法。」他說：「也許我聽漏掉了什麼，但是我覺得你不對。」

我立刻提高警覺。「威利，」我說：「我不知道你聽到些什麼……」

「等等，」他插嘴道：「我不是要你收回所講的，我只是說我不明白，因此也不同意。你到底算什麼傳道人？說出來的話只要別人反對，就要吞回去嗎？」

過了會他說：「你知道你得一直讀書，你要多去想這些偉大的思想。我開了個五金行，你一年就可以學完怎麼開五金行——而我幹這行已經十九年了。只有主日這一天，我還像個會思想的人。」

威利，其實不是個「火爆」型的人。他只是對沒有好好預備的傳道人不耐煩。我永遠不會忘掉他的評論。他授權我在主日要作的事業，如果一個開五金行的店主有興趣討論主日講章，我知道我也可以訓練其他人作同樣的事。

講道的第一要務，是講耶穌基督為我們所作的事，以及祂呼召我們對祂與對彼此要作的事。我盼望訓練人們聽講道時不要問：「這跟世界上最近發生的事有什麼關係？」而問：「這篇講章是否忠於聖經中啟示的經文。」

最近講以弗所書5:3-7的一篇信息，講到污穢的話不可出我們的口，我說：「你們了解我，我喜歡傳講大題目——性、戰爭、種族主義——這些大的罪。今天早上以弗所書所說的，看起來非常小。我喜歡傳講大的罪的理由之一，是因為談南非種族問題，比談上次開執事

會時發生的事容易。」

我將自己要講的題目與經文清楚的目標拿來對比，然後進行指定經文的講道，這就清楚傳達出我所講的不是自己的想法，人們也因此就知道，我必須要受聖經的約束。

如果我的第一責任是讓人聽到神的話（而非人的話），我的第二責任就是讓人回應神的話，讓他們討論神的話。

我最近用羅馬書1章講了篇道，使徒保羅對羅馬人列出了一章該被潔淨罪的清單：嫉妒、惡毒，及兇殺等類似的事。引完聖經後，我再舉出北卡州暴力犯罪的統計資料。

然後我說：「保羅給了我們他的罪惡敗壞統計，在他佈下了『神任憑我們』的灰黯圖畫後，他轉成『神來幫助我們』。」

我舉了一個登在杜罕晨報（*Durham Morning Herald*）上黑人女子的故事，她的兄弟在聖誕節，正要為窮人準備火雞大餐前，被人開槍射殺。文章旁有張令人心碎的照片，是這位女士躺在人行道上，聲嘶力竭地哭喊著。

文章報導了她的話：「這種事不應該發生！」死者與女士的母親也在場，抱著一本聖經。還有一些朋友也來了，他們說：「我們要找出是誰幹的，我們一定要把他也幹掉！」

但是母親指著聖經說：「不可以，這才是我的武器。」

我在講章結束時說：「我要你們聽這兩位女士，而且記住兩件事：第一，這種事不應該發生；我們人類把世界弄得一團混亂，我們只有透過耶穌才能改變。第二，聖經才是我們的武器，不是火箭也不是槍械。」

我要我的會眾在散會回家時能有反應，不管他們說：「聽來真是令人沮喪。」還是：「聽起來太簡單了，魏立門真的相信對付杜罕城犯罪率的方法是耶穌——接受耶穌就萬事大吉了嗎？」

在一場精彩的電影或音樂會後，因為有共同的強烈經歷，即使彼此全然陌生的人們在散場時也會彼此交談。我要這種情形也發生在講道之後，我要人們對福音超然真理有反應。如同馬丁路德所說：「講

道是從天堂上打下來的霹靂，不但針對沒有悔改的罪人，更是打到已經稱義的聖徒。」

### 將傳道者轉變成牧者

若要訓練我們的聽眾對主日有更高的期望，不只是來消費而已，我們對他們生存的世界，也得有相當的認識。我們也需要被訓練。換句話說，我們要成為牧者，人們才會變成會眾。

我曾探訪一位會眾裏的弱女子，到她工作的地方。她為一對兄弟工作，這兩個人都是大嗓門而且極為粗魯。辦公室中雪茄煙霧迷漫，我一踏進辦公室就倒抽一口氣。

當我進去時，這位女士在辦公桌旁，老闆兄弟之一在他辦公室裏大吼：「那個見鬼的報告在哪？」

「我不知道那個見鬼的報告到哪了，」坐另一邊辦公室的另一個兄弟也大吼：「去找那個報告啊！」

「佩姬！」他們之一喊道：「你去找那個見鬼的報告。」

「我在和我的牧師講話，」她回答：「我等兩分鐘就去找。」

「我不管你在和誰講話！」他們之一說：「現在就去找那個見鬼的報告！」

她轉向我說：「這就是我每週五天，每天八個小時的人生。每天早上我剛進門，走廊上就會聽到他們吼叫的聲音。」探訪之後好幾個月，我都無法忘記她的工作環境。

牧養探訪是傳道人的極佳訓練，那是講道的預備工作。許多次當我在週間為了講道經文而苦思之時，所以能在瞬間獲得突破，往往都是受益於出去探訪與聆聽別人的果效。它磨練了我的語言，為我開了一扇通往人靈魂深處的窗戶。

我們的牧養事工會影響我們的講道。

### 一群聽眾成為教會會眾

我從前的一位學生曾牧養一個小教會，某個主日就在牧師禱告

前，他問會眾有什麼代禱事項。

有位名叫瑪莉的女士站了起來：「老喬這個禮拜離開我們，他再不會回來了。我不知道女兒們和我該怎麼活下去，請為我們禱告。」

牧師嚇呆了，怎麼會有人在崇拜中，把這麼不登大雅之堂的要求攤在人前？他想到，她可犯規了。通常在公開場合，我們只為膽囊手術或者岳母住院這類的事禱告，這種事情太難辦了。

「這樣吧，蜜糖，」一位老女士開口了，打斷牧師的思路：「我不知道我們要為這種事禱告。當我的丈夫離開我時，我所以能度過，是因為這個教堂裏有人幫助我。我們可以幫助你。」

牧師驚訝地講不出話來。

「那我該怎麼辦呢？」瑪莉說：「我只有高中文憑。這輩子從來沒有工作過。」

「現在居然發生這種事真怪，」後排座位上的一位男士說：「我正在找新的雇員。我付不起太高的薪水，可是應該夠用。不需要經驗，我們可以提供在職訓練。也許聚會後我們可以談談。」

牧師恢復了神智，開始禱告，然後進行完成了早晨的崇拜。

下個主日，當牧師站上講台時，他說：「上個主日瑪莉所提的代禱要求，是我們的神聖時刻。瑪莉使我們成為一個教會，在那之前，我不知道我們算不算教會。」

「我從前常常在想，進神學院成為牧師，到底值不值得。我也會困惑，教會比起扶輪社或婦女花園俱樂部，有什麼差別。我現在要代表我們每一位說：『瑪莉，謝謝你。』更要說：『神啊！謝謝你，讓我們成為教會。』」

我這位學生朋友太謙卑了，因著他的講道與牧養——牧師自古相傳的責任——培育了在這個崇拜中湧流而出的美德。這只是個教會中可以一再發生的小例子：烏合之眾真的可以成為教會會眾。

---

## 39

**講道改變人心**

保羅堅定放膽傳揚福音的勇氣

白革 Alistair Begg

使徒行傳24章中保羅遭受軟禁，他被囚的原因是身為拿撒勒教黨的頭目，引起動亂。巡撫腓力斯（他名字的意思是「快樂」，你也許可以稱他為快樂先生）聽了保羅的答辯，暫停了審訊，要等千夫長呂西亞來到。當保羅在等候這個緩慢而嚴苛的程序時，他遇到了腓力斯和他的妻子土西拉（徒24: 24-25）。

我們不知道為了什麼動機，腓力斯和土西拉預備要聽保羅說話。猜想大概是生活太無聊了，他們或許想：「把那個軟禁的傢伙找來，人們都在講說他的事，我們讓他自己來說說吧！」

**保羅的聽眾**

這兩個人，看來從未參加過保羅的聚會，但是在神的掌管下，他們即將聽到保羅所傳的信息。

這兩位當時文化中的權貴象徵，他們的背景及尊貴的生活形態裝飾，完全可使像保羅這種飽經身心煎熬打擊的人歎為觀止。他可能行動困難，但可以脫下他的衣衫，露出為了福音事工，他所有的累累傷痕。他們的坐姿顯得極為強勢，而保羅的姿勢明顯則是軟弱的。

如果現在要面對這個情況的是你，你會怎麼想呢？我們腦中會出現什麼呢？也許我們會想：「這也許是福音預工的機會吧？先努力建立友誼，表現出自己好的一面，講些天南地北的故事，顯得我很溫暖，讓人感覺很舒服？我當然有剛強的一面，但是先收著，等哪天有機會時，再為福音的緣故顯露出來。」

雖然我講得輕鬆，但這的確是一種策略，我們可以正確地說：「不要把滿車的貨物一下倒空，要謹慎小心去做。」那是一種可能性。

另一種可能，是想：「也許這是神給我一個得釋放的机会，畢竟



我在外自由自在，可以為神所用。遠超過在這裏等那個什麼千夫長呂西亞。」保羅可能也這樣想過。

## 保羅的動機與方法

但保羅的作法很明顯是單刀直入的，毫不轉彎抹角。從保羅的動機中，我們可以學習。哥林多前書9章19節中。保羅告訴哥林多人，他盡力要得人：「我雖是自由的，無人轄管，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他為福音大發熱心。他的生命因基督的大能，被徹底改變，而他現在的責任，就是讓別人也得到同樣的改變。

如果保羅追求自己的好處，或是為了害怕，而與官長結交為友，他就不會說出下面的話了。任何頭腦清楚的人，若想建立友誼的關係，絕不會說出他說的話。我們必須承認他有不同的動機。

正是如此，在哥林多後書5章11節中，他說得很清楚：「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在14節中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16節又說：「我們從今以後不憑著外貌（肉體或世界）認人了。」

從世界的角度來看，討好腓力斯和土西拉是極大的試探。越有權勢能力，可以影響我們環境的人，我們對之另眼看待的試探也越大。保羅在哥林多後書5章所寫的，他在使徒行傳24章中活了出來。保羅的動機十分清楚。

而他的方法也同樣明顯，他傳講、他辨明，很自然地表達出：「我不需要對這些人刻意表現，不需要用我的背景來吸引他們注意。我人生的意義就是被造成為福音的使者、大使以及宣告者。所以我就是要宣講我的信息。」

## 保羅的信息

我們可以看到保羅的信息，就是「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簡單有力。

「快樂先生與尊夫人：謝謝你們讓我上來！在此我只向你們講一

件事：就是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我不要講在此偏遠地區所發生的道德危機；我不要講在兒童中間的困難；我不要講政府結構的問題與重組之道。我只講一件事，就是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

為了幫助我們不至以為保羅為了要吸引腓力斯和土西拉的耳朵，講道加上了糖衣，使快樂先生夫人開心，自我感覺良好，經文中特別列出了他的信息重點：

### 1. 公義

他一開始說的就絕不是討聽眾喜悅的話：「腓力斯和土西拉：我要告訴你神是聖潔的神，祂的律法顯出了祂的標準與公義，我們都違背了律法，我們都犯了罪，頂撞了祂的聖潔。」

保羅明確地向他們指出神律法的標準，也許以自己得救前的狀況作例子；也許直視他們的雙眼，並且引用詩篇，讓神話語的能力穿過攔阻的巨牆。

他應該會傳講舊約經文，神是公義的，祂喜悅正直的行為，行義的人可以見神的面。

保羅不是向他們宣講道德主義，乃是宣講神的公義。用神的律法當作劍，刺穿防護的盔甲，如此或許他會有機會，用神醫治的言語來治療他們。

### 2. 節制

他的第二個重點與節制有關。也許他引用箴言25: 28的話：「人不制伏自己的心，好像毀壞的城邑沒有牆垣。」他也許講了一點有關感情與慾望的道理，也許告訴他們世人以為的自由，其實是牢籠。所尋得的快樂，至終成為對憂傷的擁抱。

### 3. 審判

他的第三個重點是「審判要來臨」。「如果你還有疑惑，我就再說一次，惡人必站立不住，上主永遠掌權，祂已設立了審判的寶座，有一天所有這些都要被審判。你也許以為是我在等待恐怖的審判，但我憑著耶穌基督的權柄告訴你，我為此作了使者，我們都要面對一個更可怕的審判！並且，快樂先生與夫人，它也就在等你。因

此，公義、節制與要來的審判，這些都是你們應該特別注意的事。」  
這篇講章真是不得了。

## 我們的講道是否照此榜樣？

如果改變人心意念的講道典範，是講公義、節制與要來的審判，這是不是西方教會講道的趨勢呢？這是不是我們採用的榜樣呢？

### 1. 在動機上

讓我們來想想講道的動機，我們會不會因著別人的缺乏信任，就放棄爭辯說服的元素呢？我們這個世代不敢爭辯，若有人被爭辯說服會被認為怪異或更甚。你不要對小孩說教，讓他們自己作決定。因為不合潮流，所以我們不爭辯。每個人自有定見與主張，我們是誰？豈可入侵他們的領域？我們為何不爭辯，是因為我們不敬畏。「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爭辯）。」（林後5:11）沒有前句的態度，就不會有後句的行動。

因為啟示錄6:16-17深印在我腦海中，我就開始爭辯。想到我的鄰居、朋友與未得救的親人，在神忿怒的大日，呼喊著要大山和巖石倒在他們身上，他們就不至面對神的審判，這個景象抓住了我，使我潸然淚下，於是我就開始爭辯。如果沒有這種態度，你只能見到一個站在盒子後邊的人，說些無關痛癢的理論。

我們講道的動機是值得懷疑的。

### 2. 在方法上

我們講道的方法也值得懷疑。神要將一個更新的信念，與一個合乎聖經的方法再放在我們心中。

當你告訴人們：「我知道你感到孤單，我知道你需要方向，以及一點喜樂。這裏有一點喜樂，這裏有一點友誼，這裏有一點方向；所以要放掉那些又大又壞的罪惡。」這是實用主義，並非神學。這不是以弗所書2章說的「死在罪惡過犯中」，一點沒有能力自己活過來。我們會眾中有人自以為義，如果我們不告訴他們需要一位救主，他們對福音的回應可能只是為著外表的好處，卻沒有想到他們已死在罪

中，自己無法復活。

要傳講神的話，雖然不容易，但卻明白直接。我們有多久沒聽過這樣的講道了？三個重點：公義、節制與要來的審判。

### 3. 在先知性的聲音上

我們缺少先知性的聲音。教會的教導往往會政治化、心理化、實用化，以及膚淺化。人們會說：「保羅那樣作也許是對的，可是現在時代不同了，快樂先生與夫人的能力足以解決問題，面對二十一世紀的人，你可不能再那樣做了。」

你讀過他們的歷史嗎？腓力斯是雙胞胎之一，他和兄弟都不是好人，他們生為奴隸，從低賤的地位爬到了聚光燈下的高位，人說他以奴隸的性情執掌君王的權力，既殘忍又好色。腓力斯有錢有勢，地位既高，又擁有美女，而這個女人是他由她前夫那裏偷來的。

保羅對他——快樂先生，說的第一點，就是公義。我要告訴你應當作的是公平正義的事。我知道你是個淫亂的人，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公義。至於土西拉，她的父親殺了使徒雅各，她的叔祖殺了施洗約翰，她的曾祖父殺了伯利恆的嬰孩。保羅告訴她要節制。

這真是個對聽眾友善（user-friendly）的講道。

---

**40**

## 傳講真理、公義與美國之道

在文化迷思與聖經權威之間

麥金尼斯 Rick McKinniss

我的行為太天真了。夏天快來了，我需要新鮮的講道題材，所以我就在週報程序單中夾一張意見表，請大家建議經文與題目。

第一張收到的建議就好像七月四日（獨立紀念日）國慶點燃了的、嘶嘶作響的爆竹引信：「你的講道為何從不講愛國主義？你需要

講我們國旗代表的意義！」

我有被撕裂的感覺：我不想馬上回絕弗來德的要求，或傷害他的國家榮譽感（二次大戰時他就已光榮為國效力），但我也相信真理、公義與「美國之道」是三合一的。我一直是忠誠的公民，也珍惜所享有的自由，但是對我來說，對國家效忠必須臣服在基督的主權之下。所以我對弗來德解釋，我更希望能講新約中信徒對國家的責任。雖然他愛國慶典的期望沒有達到，他能了解我的立場。

與弗來德的對話算是有個好的結果，我們的關係與我的原則都沒有受到破壞。但他的要求讓我想到更大的問題，就是文化價值對基督徒講台的影響。我開始對「美國之道」對我們這些蒙召傳「這道」之人更微妙而隱藏的影響，感到有興趣。

拉森（Charles Larson）的書：《說服力：反思與責任》（*Persuasion: Reflection and Responsibility*）給了我思考這個議題的工具。我發現我在與文化的迷思奮戰，把美國當作棒球、熱狗、蘋果派，與雪弗蘭汽車。稱那些為迷思並不代表它們是假的，或真的，而是它們已經是我們文化實體中重要的一部分，我們常常視之為理所當然，而沒有刻意去認清它們。我們在聽著呼吸著，及想著它們之中長大。雖然它們本身沒有立足在聖經之上，但是我發現它們常會混進我的講道之中。

## 迷思之一：成功的可能性

這也許是最容易認出的美國迷思。從美國早期的開拓先鋒起，就一直由這種可能性受到鼓舞。這個迷思因著十九世紀的艾爾葛（Horatio Alger）所寫的一系列小說而廣為人知。講到一個年輕人的故事，他勤奮工作，待人誠懇、正直，相信前途一片大好。有時，他還大有成就，擁有自己的公司，娶了美麗的妻子，享受美好生活，甚至能造福他人。這種自立自強的神話故事，今天就具體化為「美國夢」。

積極性思考（positive thinking）與可能性思考（possibility thinking），在美國土地上開花結果，其興盛猶如愛俄華州生產的玉米。到一個程度，我們的文化已經把我們預備好，來接受積極思考傳道人

所傳講的信息了。這並不是說積極成功的信息就沒有聖經根據——的確有數不清的經文，講到盼望、可能性、新的發展與鼓勵。

但過度高舉艾爾葛的危險也顯得很清楚，通常「成功」對許多人來說只有一個意義，就是——健康與財富。即使傳道人宣講屬靈層次更新的可能性，聽眾還是聽成了物質的成功福音。

但是我相信使用這種動機，會帶來更隱藏的危險——下意識中對失敗的譴責。我還記得在我青少年時代，有次聽了牧師講的一篇主日講道，晚餐後我聽到母親在洗碗時喃喃自語。

我問她：「怎麼回事？」

「我不相信主會呼召我離開家庭，到非洲去作宣教英雄。」她說話時，流露出挫折感：「將來我也不可能賺大錢，但我每次聽到這樣描述成功者及英雄人物的講道時，我覺得自己徹底失敗。像我這樣的情形，還有可能為神作什麼事呢？」

是否成功的可能性，讓我母親感到她的人生不可能有意義。那些英雄人物遠不可及，目標也高不可攀。她所需要的，是以母親與操持家務者的身分在其生活與廚房之中，為天國擴展疆土的榜樣。

從我母親所學的那一幕功課一直存留在我心中，所以每當我用艾爾葛式的故事來傳揚福音時（這是我和其他熱血沸騰的傳道人都會作的事），我就會想像母親坐在會眾之中。她與其他的會眾都需要鼓勵，向新的可能性開展，但是要小心不要因著他們不可能作到的事，使之灰心喪志。

## 迷思之二：簡單的智慧

我們的文化中有個經久不衰的傳奇，就是在粗陋中間顯出的聰明。不論對手是多麼的複雜與迂迴，普通男女可以用平常簡單的智慧獲勝。像美國開墾時代的人物播恩（Daniel Boone），與班揚（Paul Bunyan），往往就是以其單純的聰明才智，勝過了他們的對手，也征服了巨大的障礙，成為民間傳說的故事。林肯總統也帶著相同的形像，由伊利諾州鄉下的法院，一路走進華盛頓特區的白宮。這種形像

力量的影響一直到今天。雷根總統以「偉大的溝通者」著名，不只因他演戲的經驗，而是在於他能使用平常人語言來溝通的神奇能力。

相信這種草根智慧與倚賴本能反應的副作用，是不相信學術與知識的傾向。學術的訓練只是讓人困惑的工具（老粗的話繙譯作：書啃得越「朵」，腦子越糊「土」）。

我們這些相信簡單福音的人，往往會想要將聖經中精細的內容簡單化；同時也將現代人生存的複雜狀況條文化。我在俄亥俄州南部的一個小鎮教會中長大，這是每個主日經常會作的事。我們聽到福音的三個基本元素，我們聽到成功婚姻的四個原則，我們把世界歷史與未來的發展畫成圖表。我們被教導不可相信精神病學家、心理學家、社會學家、人類學家等，以及所有碰到的「學家」們。

在自信心發生過幾次危機後，我學到人生不都是簡單、容易與清楚的。當那個當初給我的簡單明快答案，不能解答我自己，和我蒙召服事人們生活的複雜狀況時，我有被耍了的感覺。我就漸漸明白，為什麼一些人在遇見難處後就會遠離信仰。

我很幸運，從未那麼作。我也沒有失去對伴我成長簡單智慧的欣賞。常識與直覺能夠很有用，但是我發現神也使用努力的學習、認真的研究，以及學術化的分析討論。

正如我們有解釋困難問題的責任，有時我們的責任是把人生的複雜性表達出來。並非所有的智慧都是由簡單的智慧所發展出來的。當我們的會眾被引導既尋求學術型，又尋求常識型的智慧，並當所有聖經中所有豐滿的屬天奧祕都被宣講時，我們的會眾就會得到更好的裝備，來面對真實的世界。

### 迷思之三：陰謀的存在

另外一個在我們文化中常遇到的假定，就是陰謀的存在：相信絕大多數政治、經濟，或社會的問題，都源於某個強有力集團的陰謀運作。美國的歷史充滿了各種對共濟會（Masonic）、民粹主義（Populist），以及國際銀行集團等陰謀的懷疑。在我生平之中聽過的陰謀

理論，甚至讓約翰甘迺迪連繫上梵諦岡的天主教廷。我的重點不在於這些理論是否可信，在此我只是舉例指出我們有傾向，會去散播某些時事趨勢的一些類型解釋。

通常這樣的解釋，會吸引一些覺得被威脅的人們或團體。陰謀理論不可避免地會牽扯上惡名昭彰的「他們」。「他們」通常也有標籤——右翼陣線、左翼陣線，或人道主義者，或是媒體等類型。因著我們的恐懼，這些標籤就會越加確認可疑的邪惡對象。在我們的講道中，往往也會出現所謂的「他們」，而我只有過一次遇到「他們」之一的經驗。他是我們教會的會員，也是附近中學的健康教育老師。

在我來這個教會之前，麥克已被一些教會的講台指責，說他是那些教導「沒價值」之性教育的「他們」中的一員。可是我發現麥克其實是個委身而且敏感的基督徒，他走在基督徒價值觀與公共教育現實情況的緊繃纜索上，努力地尋求平衡。在他教導八年級中學生時，他很注意強調教會與家庭的重要，那才是幫助人作決定的主要影響來源。但因為他是「他們」之一，曾有超過一位以上附近的牧師，在講台上指責他。然後又有許多電話、信件以及憤怒的家長們圍攻麥克。

現在每當我聽到講道中提及陰謀時，我不由得不想起那位灰心的麥克。被持守同樣信仰的弟兄姊妹們攻擊與批評，他們寧可相信陰謀，不願接受一位對他們的孩子們，心存良善意念的弟兄。

我們蒙召要宣講基督，但也必須在我們的文化脈絡與共同的假設中來作這件事。因為文化的前提構成了我們部分思想的方式，它們可以被用來作為說服人的強而有力的工具。我們的責任是存著不打折扣、分辨與公正的心態，來使用它們。

這不單是傳講真理、公義，或者美國之道的問題；也不是傳講真理、公義，以及美國之道的問題。而應該是藉著不違背公義的某種美國方式，來傳講真理之道。

---



41

## 在非道德的時代講道德

當人們不相信有規則時，你要如何吹哨警告？

凱勒 Timothy Keller

在「七宗死罪」的講道系列中間，今天該講到有關情慾的罪。這對任何傳道人都是困難的題目，在位於紐約市曼哈頓的中城，我的講道環境，由未信者、初信者與更新信仰者各占三分之一組成的聽眾中間，更是特別困難。

雖然聚會場所很大，許多臉孔還是很容易認出來。菲比的眼睛紅腫，見證出她已經哭了一個禮拜，她的男友因為發現她與另外的一男一女有三邊的關係，就與她決裂了。她告訴我：「可是我們關係是如此的美好，那怎麼可能會有錯？」

羅芮——一位新信主熱情十足的基督徒，她的臉孔則有截然不同的對比，本週她和丈夫把她從前的同性戀女友，以及她的現任伴侶帶來教會，向她們保證：「你們會看到的，這裏就是不一樣！」

傳來德坐在後面，他從小參加教會，讀基督教學校，可是他搬到紐約來逃避他的家人與朋友。「他們的種種清規戒律，告訴我應當如何生活，跟誰約會，可不可以看限制級電影等等，都使我喘不過氣來。我要逃到一個沒有人認得我，我想怎樣活都可以的地方。」但傳來德的自由不如預期美好，他現在既沮喪又憤怒。

這些人本週都來過我的辦公室，現在他們的眼睛都帶著期望注視著我。我該說什麼，既能幫助他們，又表達出愛心，還有更重要的，是能夠忠於神的話？

### 了解我們的非道德時代

持守正統基督教信仰的當代講道者，正面臨一個史無前例的窘況。當你隨便看到一個錄影帶店、書店或雜誌架，不管你如何想，我們並非活在一個反道德——正邪分明，但堅持行惡的社會。我們所處

的是一個非道德的社會，即一個黑白不分，對錯不明，「各人任意而行」的社會。

不論你看世界的角度，雖然有更多的罪行發生，更多法律被破壞，但是否世風日下，目前還在爭議之中。對所有想要在倫理、道德以及行為上忠心傳講神話語的傳道人而言，這個所謂非道德的時代的確有個問題。

二十世紀初，懷疑者拒絕基督教的理由，是認為它不真實：「神蹟不可能發生。」今天懷疑者拒絕基督教的理由，卻是因為它代表真理：「絕對真理不可能存在。」現代主義者（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的普遍觀點）認為絕對的道德，只能在人類的理性與研究中找到。後現代主義者則認為不可能找到絕對的道德。

我們怎麼會變成這樣的？早在1950到1960年間，卡謬與沙特的存在主義，因著教導真理與道德是完全相對而且由個人建構的，已經開始在摧毀人類理性與進步的信念。今天的後現代主義（也是法國思想家主導，例如德西達 Jacques Derrida 與傅科 Michael Foucault），則教導真理與道德是由群體社會所建構的。簡言之：「沒有任何文化的信念，可以自稱是合理而超越別人，因為所有的信念都是因主觀利害而有的。」

如此說來，所有的「真理」與「事實」都得加上引號，所謂客觀的真理其實只是權力遊戲的化妝而已。那些宣稱擁有普遍價值的故事，只是某個群體想要凌駕在其他群體之上的手段。

在過去，基督教宣稱的絕對道德，只被視為狹窄與過時；而今天則被看作對人的壓制，甚至暴力。

這樣的非道德社會，在美國已經發展成熟了。嬰兒潮世代的人，應該就是相對主義者的第一代，而其中大多數人還有傳統宗教的背景。然而下一個世代的人，將帶來全面性巨大的改變。他們對事物的理解，將是新而堅定的角色認同政治的相對主義。

在這樣又新又令人困惑的情況之中，一個基督教的傳道人能說什麼呢？

## 真理，而非實用主義

我發現我們的講道要小心避開兩種的危險：實用主義與道德主義。如此基督教基本而新鮮的信息，才能被今天的聽眾明白。

第一種危險是實用主義。

我想到了約瑟，他是在我們這首先信主，又大發熱心的一位信徒。他向他公司的屬下宣布他對基督的效忠，又決定公司的行事要依照基督徒的道德標準。作為麥迪生大道的廣告公司，這是勇氣十足，又有自殺可能性的作為。不向客戶與公眾說謊，不虛報收費時數，不推卸責任或嫁罪他人——這簡直是自找苦吃。

約瑟的生意居然興盛起來，他很高興（我們在旁觀看這個順服例子的人也十分訝異）。有個客戶原先要另找更大的廣告公司服務的，因著他們實話實說的態度而留了下來。另一個生氣的客戶，原來要告他們，因著約瑟誠懇的認錯道歉而回心轉意，又給了他兩筆生意。公司的收入超過百萬元的標竿，約瑟帶了許多員工來教會，告訴他們：「這是真的，因為非常靈驗。」

但是後來在與一已婚女士的羅曼史來臨時，約瑟就拋棄了他曾皈依的信仰。「我知道我作的事是你認為的錯事。」他說：「可我需要的，就是快樂。愛情比你的道德教條更加的重要。」

約瑟曾經投身於基督教的例子，顯明了實用主義可以成為傳道人的試探，它有立竿見影之效。人們喜歡立即的果效來拯救他們的婚姻，教養他們的兒女，脫離壞習慣的捆綁，以及勝過中年危機，他們就會帶著朋友回來。但是若沒有立定心志，付代價努力建立一個新的世界觀，他們對基督教的獻身，不會多過其他可以幫助人的任何一種「產品」。選擇投身於某產品或方式來使生活更容易掌握管理，與真正的重生——把心獻給宇宙的創造者上帝——是不同的，不要搞混。

所以我們必須小心，我們可以說道德「有用」，只因為它符合真實。我們有時必須傳講基督教的道德，只能在長期見到果效。從永恆來看今生，很明顯的應該誠實、無私、貞節與謙卑。但如果只看短

期，要持守貞節就往往要多年獨身。要誠實可能會妨礙工作的升級。對現在的聽眾，這些必須講得很清楚。

今天的傳道人得對抗後現代的自我中心實用主義，福音固然說你可以得著生命，但你得先喪失生命。我必須告訴人：「基督會為你成就，但是你得先不計一切地效忠於祂。不是因為祂滿足你（即使祂是如此），你才來到主前，乃是因為祂是真的。若你是為了滿足你的需要才尋找祂，你可能找不著祂，也得不到滿足。成為基督徒不是讓你的計劃得成就，乃是要接受一個全新的計劃——神的旨意。你要順服祂因為生命屬於祂，祂是你的創造者與救贖主。」

對基督徒傳道人而言，這是極重要且困難的平衡。每一篇信息或重點，都得讓聽眾感受與他的關聯性，否則他就會「思想轉台」。而你一旦把人帶到了福音的相關性與實用性的智慧中間，你必須要他面對最真實有用的抉擇——宣告基督是主，對生命有絕對的主權。

在我事奉的早年，當我傳講與性有關的題目時，都沉浸在實用主義中間。在一篇15到20年前的講章中，我大聲疾呼：「從感情角度來看，婚前或婚外的性關係，會摧毀你對別人信任與委身的 ability。從社會角度來看，婚外的性行為會導致家庭與社會瓦解。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

這段話講的都沒有錯，但它過度強調了基督徒道德在現實中的利益。（它也假定現今文化對聖經的尊重已蕩然無存。）要是今天，我的說法會調整：

「有人說：我拒絕基督教是因為它對性的觀點太狹窄了，不適合我。但是如果醫生開了苦口的藥，你會怎樣呢？如果你真的生病了，就得吃藥。用感覺來決定接不接受基督教，與用味道好壞來決定吃不吃藥，一樣是錯誤的。用性道德來衡量基督教是愚蠢的！」

「真正的問題是：耶穌是不是真的是神的兒子？就如祂所宣稱的，祂是不是你的道路、真理、生命？祂是不是真的為你這個罪人而死？如果祂真的是，祂也真為你死過，那不管祂叫你作的是什麼？你都該去作！可以說，福音沒有要你先考慮別的事，它說：除非你決定

怎樣對祂，我不會告訴你有關性關係、性別角色、苦難或任何別的事。祂是誰就決定了所有其他的事。」

「請看，若非等到你接受有神，也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等其他事，你怎麼可能在性關係的事上作出明智的決定呢？基督徒對性關係的態度，不是因為他們老古板，也不因為他們假正經，乃是因為耶穌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新的說法要花長一點時間，但更接近我想要傳講真理的目標，而不是實用主義的利害關係而已。基督徒的道德觀不因為好用所以真實，而是因為它是真實的，所以能行得通。可是我們為什麼要對完全不相信標準的人，強調真理就是真理呢？

首先，我們如此作，為的是正本清源。如果太講究實用與利害，我們就會不自覺地證實了後現代思想的基本觀點：好用即真理；如此，他們就看不到，你是如何向他們的思想與生活發出積極的挑戰。其次，我們如此作，為的是穿透障礙，好進入人心的最深處。巴斯卡說：「我們擁有真理的觀念，是任何數量的懷疑主義所無法勝過的。」這是什麼意思？對後現代人而言，他們對神的認知比以前的世代更為隱密，但仍在心中深處（羅1: 18-21）。

在《杜克法律期刊》（*Duke Law Journal*）中，李夫（Arthur Leff），一位當代的非信徒，完美地陳述後現代矛盾的張力：「我們所要的，願上天幫助我們，既是完全的規矩，也有完全放任的自由。」惟有切實認真傳講真理，我們才能解開這個矛盾的內在張力，顯明出真理可以使人得著自由。

## 恩典，而非道德主義

嬌安的臉上身上滿佈著疲倦所刻劃出的痕跡。「我真的作不來了，」她說：「我實在活不出基督徒的標準。這一輩子，人總是告訴我我要成為誰，或者該做些什麼，才會被接納。我本來以為基督可以使我從其中得到自由，沒想到神卻成了給我更多束縛的要求者——事實上，祂是最糟糕的一位！」

這段對話背後的意思指出，基督徒道德觀的教導，與其他的道德倫理系統，既相近又不同。

魯益師在《人的見棄》（*Abolition of Man*）一書的最後，展現出各大宗教在某些絕對道德項目上的共識。在今日文化道德的戰場上，基督徒常與猶太教、伊斯蘭教與印度教的信徒們站在相同陣線。當基督徒傳道人提倡「遵守道德」時，似乎與其他的哲學發言人立場一致。

可是當我們問：「為什麼要遵守道德？」其他的宗教哲學系統說：「這樣才能找到神。」而基督徒說：「因為神已經找到了你。」根據基督教所傳的福音，我們不是因道德行為得救，我們乃是因得救而要有道德行為。我們得救單靠恩典，但恩典一定會帶來道德的生活。

許多講道告訴人要拒絕不道德的事，理由常常只是「因為這違背了聖經」，或是「這會傷害你的自尊」，或「這與基督徒原則不合」，或者「你的罪會害了你」。這些雖然沒錯，但不過是不實在而次要的動機。只有神的恩典，提多書說「教訓」我們拒絕惡事，它以此原因來爭辯：「你沒有照著你所受到的愛而生活！身為神的兒女！你該聖潔，並非因為怕被丟棄，乃是因為那無價的應許說，神永不丟棄你！你豈可仍活在祂為了拯救你出來，而甘願自己被撕裂的大罪中呢？」

看到了以神恩典為爭辯的理由嗎？這是惟一不能與之抗辯的理由。

在我事奉的早期，我雖然應該但並沒有那麼倚靠它。當我講到哥林多前書6:9時，我辯駁說：「性是從神而來，神聖的禮物。誤用或濫用會把你帶到重大的屬靈危機之中……雖然今天許多人想要模糊化它的界線，但是聖經所寫的對我們是絕對清楚，毫不含糊的。」

這樣的陳述是正確的，但在一個性放縱的時代，聽起來是難以置信的。這樣的表達並未解釋每個聖經誡命背後的原因——福音。

今天我會如此表達：「當保羅列出有關婚姻的聖經原則時，他說：這其實是有關基督對我們的愛（弗5:32）。」在哥林多前書6章中，

保羅指出婚外性關係的怪異荒謬，在於使人們肉體上合一，卻沒有在社會、經濟及法律上與對方合一。換句話說，人們有了性關係的親密，卻沒有因著長久、獨特及完全的委身，而帶來最基本的坦誠相對。

「講到性關係，『這是極大的奧祕，但我是指著基督與教會說的。』你不應藉尋求與神親近而「利用」祂，卻沒有全然委身的行動；你也不該如此利用其他人。為什麼？因為祂的恩典，祂把自己給了你，說：『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

基督徒順服並非要使神虧欠他們什麼，卻是因他們蒙受了神的恩典。這兩者的道德觀可說是天差地遠，我要傳講基督徒的道德，乃是對神恩典的回應，並非藉此而成為得恩典的功德。

但是為什麼要對不相信有罪的人們，強調恩典呢？

後現代的人們恐懼權威會被濫用來壓迫逼害人，這是對的；他們渴望使人自由的權威。只有恩典福音的真理，能帶來解放人的能力。巴斯卡（Pascal）說所有人類的哲學與宗教，不是領至人的驕傲境界，就是人的絕望境界；但只有恩典的福音可以解決這兩方面的問題。有些宗教強調人的尊嚴與獨立，以此鼓勵人要順服，結果不是讓人既驕傲又自私，就是驕傲而殘酷。

其他宗教強調謙虛與控制，卻帶來罪惡感與絕望。而福音帶給我們必須要遵行的律法（除去我們的驕傲），以及幫助我們達到律法要求的救主（除去我們的絕望）。

「只有基督教能解決此兩難的處境，」巴斯卡寫道：「不是抓住其中之一，來否定另一方……乃是用簡單的福音，把兩個難題都解決了。」基督教傳道人的傳講計劃中，不能一開始就講道德戒律，但也不能閉口不提。我們必須擊打這些後現代聽眾心底深處不相信絕對的前提思想。無論男女都當接受有一位神，祂說的話是絕對不打折扣的，這位神也是我們的救贖主，祂為我們的過失付上了代價。只有在這種前提下，傳講道德的信息是順理成章的。在今天，也只有這種前提，才能使這樣的信息被人聽到。

## 42

## 跨文化講道

如何連接我們的多元文化世界

理察森 Rick Richardson

我們所有講道的人，都和跨文化溝通有關。我們對後現代文化塑造的青年人講道；我們跨越文化的橋樑，對美國的亞裔、拉丁裔、非裔、原住民（印地安人）、白人以及國際人士講道；我們跨越過性別的界線——男人對女人，或女人對男人講道。多元之間的分別有時非常輕微，我們往往分辨不出，但其確實存在。我們也可能出去參加短期宣教，在那裏我們的講道就得跨越文化。所以講道時對跨文化的技巧與態度注意，越來越發重要。以下是七個跨文化講道的原則，對我非常有幫助。

### 重視他們所重視的

他們重視時間，還是重視事件？如果他們很在乎守時，務必準時。如果他們不在乎時間，那就放輕鬆點。重點是機會本身，而不一定是開始與持續的時間。

他們在乎關係，還是工作導向？在某些文化中，過程與目標幾乎同等重要；也有的文化，只看目標。美國非裔的文化是關係型、情感表達型與事件導向，而且要面子有榮譽感。所以要花時間，表達出來你對事物的感覺。

他們的榮譽感來自頭銜與名聲，還是成就與經驗？青年人不重視頭銜，分享你的經驗，在他們中間才能得到信任。美國非裔文化尊敬牧師與其頭銜，所以你若應邀作客講道，應當先感謝並向其牧師與領袖致意。要知道身為傳道人，你還沒有講話以前，你的身分已經被人尊敬了。

什麼是他們所認為的神聖？你平常以為是偶然或細微的事物，可能極度地重要。在你不知覺中，可能已經被人感覺粗魯了。美國亞裔



文化注重榮譽與羞恥，並且敬老尊賢極為重要。例如：我可以在講道中提起從祖父母所學到的人生功課。

什麼行為或服裝不合宜，會冒犯人？在輕鬆的文化中，穿著正式會造成阻隔。穿著簡便呢，在許多美國非裔文化環境中，人們會花90%的時間來推敲你穿著造型的原因。

他們對於婦女事奉的看法如何？不管你是否女性，這個問題都有相關性，不要假定別人與你有同樣的信念。

### 儘可能使用其母語，且要用得地道

對美國原住民而言，母語（心的語言）是靈性經歷，與各種關係及自然和諧的語言。西裔文化以家庭為基礎，講到家世背景及孩子，就會講到他們的心底深處。在他們的語言中，「心」很自然地就溝通了出來。我不太會說西班牙語，但是每當我去朋友艾唯理（Pedro Aviles）的教會講道時，就盡量地使用我所會的。

當我對青年講道時，雖然我對他們的文化不熟悉，但會用一些俗語，以及提到嘻哈音樂（Hip-hop）的歌手，因為音樂是今天青年人心的語言。引用音樂表示你在嘗試了解他們的世界。引一句阿姆（Eminem）或五角（50 Cent）（皆為非裔饒舌歌手）的話大有助益，特別是當你承認你的有限時。誠實最重要，我可以說：「我雖然不是嘻哈音樂的超級粉絲，但是這個歌詞抓住我的注意力……」當你冒充內行時，人們會感覺的出來。但是即使你結結巴巴，他們會感激你要搭橋的努力。

### 溝通你們文化間信任的問題

麥基（Jimmy McGee）是校園團契（Inter-Varsity）的非裔領袖，他告訴我美國歷史上曾發生的逼迫細節。有三百年的時間，被賣為奴的非洲人經由所謂的「中途航道」（Middle Passage）運送來此。上百萬的人死在途中，屍體被丟到海中餵鯊魚，於是鯊魚開始跟著船的路線走。直到今日，鯊魚還是充斥在中途航道附近，因為這是他們覓食

多年的路線。基督徒也參與在這恐怖的事件之中，他們曲解聖經使販奴合理化。身為白人對非裔講道時，我仍然背負著這個歷史的邪惡包袱。我必須表達我知道這樣的事，否則我就不能被信任。

美國原住民（印地安人）也經歷過白人的種族屠殺。因此，現在只有6%的美國原住民是基督徒。信任的因素影響極大，只有願意承認過去的錯誤，別人才有可能開始聽你講話。後現代的人們誤信了自以為知道真理的人，而其他的人都是錯的。因此對後現代的人講道也成了跨文化的經驗。

最近在我常去的一家叫愛因斯坦貝果（Einstein Bagels）的麵包店，一個店員問我：「老李啊，你可不是那種相信只有耶穌是道路的人吧！是嗎？」從他說話的神情，我想他把宣稱耶穌是惟一道路的人，等同於911事件的恐怖份子。所以我回答說：「山姆，聽起來因著你所信的，曾經被人排擠傷害過。」他說：「對啊！」於是我說：「非常抱歉聽到這樣的事，我也很痛恨因我所信的而被排擠傷害。因此當我信了耶穌以後，我為著基督教的一些特點而驚喜不已。」

與此類似的，在講道時嘗試要跨越鴻溝之前，我要先承認連接的橋有破裂之處。我先和人的恐懼認同，講論到與否定他人的人相處時，是多麼的不舒服。然後我才講論基督所帶來的盼望與愛。

## 作個講故事高手與敘述體裁神學家

文化間可能存有彼此很難溝通理解的理論命題，但是有關生命、家庭及掙扎等的故事，卻總是能繙譯過去。敘述型的故事讓我們可以彼此認同，藉著講故事，我們分擔痛苦，應用真理，以及建造互信。如果我們的講道要跨越文化，我們必須熟悉說故事，這是世界通用的語言。

面對異文化的聽眾時，要先分享在他們文化中的經驗故事。分享你學習這種文化的努力，同時也分享有關建立信任的故事。

把你的理論命題觀念的原則與陳述，轉變成例證與故事。講述耶穌說的故事，如果可能，選擇聖經中敘述型的經文。

在結束時用故事來挑戰聽眾，使所傳達的真理能恰當地用出來。

## 盡力去作你所該作的事

當你建立了信任的關係，不要停下來，要照著你所蒙的呼召傳講真理。因著你來自不同的文化背景，通常會給你上好的機會，用特別的方式向人挑戰。把橋搭起來就要勇敢走過去！葛培理（Billy Graham）非常善於搭信任之橋，而且他知道自己為什麼在那裏，他該講什麼話，而他總是勇於表達。

因為你已經表明自己，也建造了信任，你現在可以根據你的文化給出禮物，分享你的亮光。如果你的文化中有講台的呼召，就呼召吧。如果你的文化挑戰人要人反省深思，就如此行吧。人們會認出這是你的文化型態而接受的。

## 避免用你的文化來論斷人的反應

人們可能接受你，但並非用你所熟悉的方式反應。當我對亞裔的長老會信徒講道時，他們安靜而嚴肅，我有時懷疑到底我講的，他們有沒有聽進去。我需要在他們的客氣之外，仔細聽他們後來的意見反應，才能確定講道的效果。但是當我在非裔中講道時，他們的反應讓我有被電擊的預備。他們此起彼落有激烈節奏的回應，也是文化的一部分。很有趣，我必須學習接受而不是漠視這些現象。

還有呢，文化傾向畢竟只是文化傾向，我們總會看到人並不受其影響。我們不可用這種廣泛的文化表現，來假定個人的狀況。

## 終身學習與觀察，培養文化「通報人」

我的朋友麥可妮（Brenda Salter McNeil）是位世界級的跨文化傳道人，慷慨地向我分享她的專長心得。當她在黑人中間傳講時，她會向與邀請她來有關的每一位個別人士，以及這個社區中的每一位重要領袖致意。麥可妮讓我了解其中的動態關係，以及應當如何有恰當的反應。

要找女性來告訴你，你所講的是否能與女人的想法連接。要從青年人中找到「通報人」，可以幫助你知道自己講的，是否連得上青年人。

要對其他群體的人極度地好奇。如果你的講道想要跨越文化，那麼你將走上一條長途的冒險之旅，既讓你謙卑，也使你豐富。大膽地去吧！

---

## 43

## 與後現代接軌

當接納、配合，或拒絕的後現代文化元素

麥奎肯 Robertson McQuilkin

對從小就浸在後現代思想裏的世代，我們當如何對他們傳講古老真理的信息呢？我相信在後現代觀念中，有些元素我們應當接納，有些元素我們應當配合，有些元素我們責無旁貸應當要拒絕。

### 應當接納的後現代元素

#### 1. 靈性高於物質

當然我們需要給靈性下定義，但是我們不該為「生命中看不見的比較重要」這樣的觀念喝采嗎？從此觀點出發，要說明「所不見的是永遠的」，就比較容易。

#### 2. 真實是最高美德

沒有比這個更靠近聖經真理的中心觀點了。當然後現代的「真實」與我們的有分別，所以我們得用聖經的觀點來釐清真實的定義。但如果我們以權威者的型態出現，會讓人感到傲慢，到最後會成為不真實。我們必須謙卑地表達真理，表達時要解除自己的保護武裝。有時在面對後現代時，我們如何為真理挺身而出，最後會與真理本身一

樣產生影響力。

### 3. 經驗到才是事實

我的經驗並不改變真實，客觀的事實是可以明白的。當我們提出活生生的，可以體驗的救恩與成聖經歷時，我們是站在堅強的聖經基礎上。

我之所以有這樣的信念，來自於我在日本作宣教士時受的文化訓練。那是原始的「後現代」，日本人講到宗教時並不注重邏輯與證據。「我相信你講的，」這是通常的回答：「可是那與我有什麼關係？」他們對命題式的真理（這是我們宣教士們不斷捶打強調的）沒有興趣。他們會問：「它會給我什麼呢？」我很高興在聖經中到處都發現他們感興趣的：個人的經驗。

向我這樣徹底的現代文化人，要脫離證明真理的理性路線，轉成後現代尋找生命改變的個人經歷，十分困難。但我的目標不是證明自己有理，乃是要使我的朋友得著拯救，所以我定意要能說服別人，關鍵取決於接收話的聽者，而非說話的傳達者。我們不可將真理打折，但我們可以強調，聖經真理中慕道者所關心的事，直到觀念已經接軌。所以麼，是的！事實必須能夠經驗到。

### 4. 我的感受比想法重要

如果我們不能對心靈說話，引起感動，我們對這個世代的服事就是引向墳墓的服事。後現代對心靈的再次注重，使我們向我們的情感開展。為此我們應當感謝，因為這使我們更進入聖經的真實境界，遠超過我們所知道的現代主義啟蒙運動。像我這種已經花一輩子時間學習以頭腦思考來主導的人，很難改用我的心靈來主導。但如果我要與後現代接軌，我就該學習抓住這個合乎聖經的心靈。

### 5. 關係最重要

就像他們所說的，他們盼望彼此能夠相關聯。社區建立勝過現代觀念的個人主義，這與聖經相符，只是聖經走得更深入。

我們可以稱之為親密，這是聖經範圍裏的要求之一。事實上，人生最終極的目標是在永恆中愛神，與接受神的愛。而人本主義最多只

能強調水平層次的關係。

## 6. 希望是短缺的

希望卻是迫切被需要的，所以我們應該提供希望：生命是有意義的。我們要小心不可太早提出太大太廣泛的盼望，最好只提出適度的盼望，至少在開始時。舉例來說，我可以講：「你可能無法改變世界的歷史，但你可以被神使用，作為改變某些人生命歷史的工具，使他們出死入生。」年輕的世代需要這樣的保證。

## 應當配合的後現代元素

### 1. 注意反智傾向

神要更新我們的思想，所以藉講道來改變生命時，不能略過理智的部分。但是我們也可以使用當代的反智傾向，把科學自然主義，或是唯物主義觀點拉下寶座。

### 2. 向我說故事

這是個熟悉的聲音，很像聖經！當然，聖經中充滿了命題式的真理，忠心的傳道人也會如此宣講。但我們可應用此元素，因為敘述形態的表達（而非命題式真理的表達），乃是聖經所喜歡用的文體模式。當代文化注重形像，看見的比聽到的更重要，但是言語所說的其實也可以讓人看到，就是用比喻和故事。耶穌兩者都用，首先祂使看不見的世界能被看見與摸到，然後祂更進一步地講述許多故事。

當我講到聖靈的故事時，後現代人會有興奮的反應。他們知道耶穌的故事，可是聖靈的故事呢？最多只是條教義而已，對吧？可是當我把神學命題理論，用故事的形式講出來，得到的反應讓我大吃一驚。

### 3. 慶祝多元化

如果後現代人惟一承認的真實，是經由環境與他們的認知結合而來，即個人的「真實」是不同的。這很酷吧！既然大家的真實各有不同，就接受它，惟一的罪就是不寬容。

我可以迎面痛擊這個觀點，然後失去我的聽眾。我也可以慶祝神

的子民中所有多元中的合一；我也可以教導我們與神所造萬有要團結一致，然後也提出聖經對這樣的觀念，所畫下的界線與警告。如果我在多元中讚揚合一，別人就不至把我歸類為蠻橫不講理的右翼古板份子。

#### 4. 個人滿足為人生目標

不！不！神的滿足才是目標。可是當我們描繪出以神為中心的人生時，不要忘記指出個人得到滿足的方法，其實是專注於使別人得到滿足。我們可以保證任何人（停止用玩樂、物質、或人的稱讚來填滿自己——那是絕不可能得到滿足的方法），可因著以神為中心、討神喜悅，而得著真正的滿足。

#### 5. 個人自由為個人滿足的必要條件

為什麼基督徒不是自由的榜樣呢？當然我們所說的「自由」，可能有不同的意義——我們認為自由是一種能力，使我們能完成神創造我們的心意，而不是一種自己想做什麼就做什麼，自我毀滅的束縛。

#### 6. 懷疑權威

沒錯，後現代人是對的，大多權威的確該被懷疑。所以我們可以與他們站在同樣的陣線，反對不合法的權威，或者合作一同約束過度的權威。我們不能在維護神的絕對權威上退縮，也要尊重神所設立之人的權威。但我們也不要再去維護那些不該被保護的，或是把組織機構（後現代在此功用不大）的位置放在人與「真實」人際關係的優先。

### 應當拒絕的後現代元素

#### 1. 絕對相對主義

我們非但要指出這個觀念的荒謬性，與其極度的自相矛盾，更要描繪出這並非是個後現代所謂的解放式觀念，以及它必然會帶來的可怕捆鎖。

#### 2. 否定自我犧牲

說這樣是不誠實，背叛自我，有破壞性等。而耶穌釘十字架這個屬神的故事，是我們摧毀仇敵這個扭曲觀念的終極武器。我們必須強

調愛的主題，以及犧牲的愛所結出喜樂的果子。我們也必須說明自我中心會有毀滅性的結局，以及否定自我最後反而能帶來真正自我的肯定，這是最大的醫治能力。

### 3. 笨蛋才會委身

從許多婚姻的故事中，我們很容易看到委身與不肯委身的結果。我們可以從生活中間找到許多實際的例子，指出後現代人們所尋求的終極目標：建立關係與連結，都需要委身這個黏著劑。對結交朋友來說是這樣的，而總結起來，對神也不例外。你可以說服他們，使他們期望去建立這個最高愛的關係。

即使後現代風潮有我們該反對的元素，但也有補償性的色彩在其中。它似乎也在追求——雖只是一種幻想——永恆與捨己無私的愛。

在研究後現代的文化時，我有種似曾相似開心的感覺。有如當年我們去日本時，看到那些充滿異國風味，全然不同的思想與行為，好像是打開了個百寶盒。現在當我們致力研究後現代的元素中，有些文化因素我們當接受，某些應當根據聖經而配合，有的錯誤是有害的，應當拒絕。雖然極為陌生，但是發現在最深的層次，我們可以接軌，為此我們極為驚喜。所以我決定要再度投入於一陌生文化中，研究後現代主義——這個幾乎已經俘虜西方世界的文化。

44

## 在多元文化中講道

在看所有宗教平等的文化中高舉基督

凱勒 Timothy Keller

幾年前，我和一位回教的教士同時在一個座談會上，向一群大學生介紹這兩種信仰。這位回教徒解釋說除了上帝（阿拉）以外，再也沒有神；因此承認基督的神性就是褻瀆。我則解釋說，基督自稱是獨



一神，這是基督信仰的核心。後來有位學生站起來說：「我實在看不出這兩者有什麼差別。」

我和那位回教教士再解釋了一遍，仍無法說服這位青年，如果我們中間一位是對的，另一位就一定是錯的。

宗教多元主義的教導讓這位學生認為，絕不能看一個宗教高過其他的宗教。這樣宣稱的宗教，會被歸類為狹隘與排他。

要繼續服事在多元主義文化中的人們，我的講道必須既不背離基督教的真理，也盡量不要輕易疏遠那些接受多元宗教觀念的人。

### 僅此一家

我不會赤裸裸地宣稱「基督教是高層次的宗教」，當然也不會說其他宗教的壞話。我倒會強調基督教特有的區別性。

例如：在紐約世界貿易中心911的慘劇後，大約有600到800人開始參加我在紐約所牧的教會。這些新來的人潮提出的問題是：「在這樣的時刻，你們的神能給我什麼？」

我在講道中說：「基督教是惟一的信仰，講到神在一次不公義的暴力中失去了祂的兒子。基督教也是惟一的宗教，告訴你當你受苦時，神也參與在苦難之中。」這樣的話其實也小心地說出了：「其他宗教也會告訴你許多好的事情，但是只有基督教告訴你這個，如果你拒絕的話，就會失去這個有價值的屬靈源頭。」

多元主義者所受的挑戰，來自於他們想要知道基督教有何不同——知道人類痛苦的神，恩典的救贖，以及天堂的盼望——特別是在他們有需要的時候。可是當我持續說「只有基督教能告訴你這個」時，反對感開始升起，你憑什麼說你的宗教比別的所有宗教更高超？

那是為什麼有時我會直接而有針對性地，來討論多元主義根本上的弱點。

### 講道提及「完整的大象」

大約每隔一週，我會在講道中檢討流行的多元主義觀點，並非用

整個時間，而是在講道的不同部分中提及。

例如：多元主義認為沒有任何一個宗教可以宣稱擁有完全的屬靈真理，所以每種宗教都是對的。知道我們的有限固然是好的，可是這種對屬靈真理本質的看法，本身也是個權威性主張。人們常常引用「瞎子摸象」的類比：一人摸到尾巴，就認為大象是細長柔軟的。另一人摸到腿，就認為大象是粗壯如樹的。還有一人摸到身體側面，就認為大象像座牆似的。這故事是用來描述各個宗教都只認識到神的一部分，沒有人見過完整的圖畫。若有宗教宣稱對神有完全的知識，多元主義對此反對，認為那是傲慢。

我偶而會講這個比喻，當時就幾乎可以看到許多人點頭同意。然後我就會提醒他們：「除非你看過整隻大象，否則這個比喻不能成立。所以當你說：『所有的宗教都只看到真理的一部分』時，你等於在說你擁有沒有人可以擁有的知識。因此，你所表現的靈性傲慢，與你所指責基督徒的傲慢是相同的。」

### 僅僅行善是不好的

在前面所提的大學討論會中，那位堅持基督教與回教沒有分別的青年說：「因為，你們都說只要盡力順服神，並且好好活著。」基督徒這方面的道講得太多了，以致給了多元主義者足夠的理由來支持這種看法。

愛德華茲 (Jonathan Edwards) 在《真實美德的本質》(Nature of True Virtue) 一書中，論證出大多數人對道德倫理標準的遵守，是出於人的自私自利、驕傲與恐懼。他稱之為「一般道德」，與因著經歷神恩典而在生命轉變中流出的「真實美德」成對比。愛德華茲認為一顆充滿愛與喜樂的心所帶來的行為，不是出於優越感，也不是對結果的害怕，乃是因著神自己的美善，而單單要討神的喜悅。

有一種講道只是教訓人要有道德的行為，卻沒有扎根於神美善中的喜樂，或是基督的恩典。在這種情況中，多元主義者看到基督教與其他宗教並無分別。因此我講道所強調的生命轉變，是多元主義者不

能否認的。

這種轉移也改變了我講道的內容，十年前如果我講道要談說謊的題目，我可能說：「不要說謊，只要說真實話，因為耶穌是真理。但如果你說謊的話，耶穌會赦免你的。」這樣的呼籲，只停在外表行為層次的改變。

今天我可能會這樣講：「讓我告訴你為什麼你不要作誠實的人。我之所以說謊，常常是因為怕被人否定。如果我想停止說謊，但是我對被人肯定的需要，超過了我好的動機，於是我還是會撒謊。我讓別人——而不是耶穌——來決定我的價值。如果你想停止說謊，首先要找出你犯罪的動力——就如我需要別人的肯定——再以你在耶穌裏的安全感來取代之。」

目標不是改過向善，乃是轉變成善。

## 帝國的敗亡

911之後，我重讀了奧古斯丁的《上帝之城》，羅馬在奧古斯丁的時候所面對的，類似今日紐約的情況。城市漸漸衰落，雖然還沒有真正敗亡，到處都是違法混亂。正像蠻族攻打後說：「看看我們會做些什麼？」整個羅馬，包括基督徒，感覺到如果蠻族都可以那樣作的話，再也沒有安居之地了。

奧古斯丁的重點在於人們把羅馬與上帝之城搞混了，他們為了自己的安全找錯了地方。當羅馬的異教徒可能逃跑與躲藏時，基督徒當有不同的表現。我們是上帝之城的公民，任何的武器與炸彈，不能威脅到基督徒的家。對基督徒而言，從羅馬逃跑非但不合邏輯，而且是錯的。這裏有許多的需要，也沒有對基督徒真正安全的威脅。

所以我有連續的五堂道，講到「在紐約作基督徒的意義」。對非信徒而言，有許多好理由可以搬離開紐約，但是基督徒也有足夠的理由留下來。這是每個人都可以看到的區別。

基督教的確與其他宗教大有分別。願神賞賜我們智慧，曉得如何與這個多元主義的世界溝通。

45

## 與非基督徒連接

在準備福音性講道時如何分析聽眾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我聽過的大多數福音性講章，多少都有屬靈四律（學園傳道會出版的福音小冊）的架構；加上幾處證明的經文，再到處放些例證；最後以「罪人悔改」的禱告來總結。這種講章的神學沒錯，可是它一致的形式，並沒有考慮到聽眾的不同，就像是成衣店裏賣的現成衣服，沒有考慮到聽眾有不同的身材尺碼。

從某些角度而言，這是可理解的。雖然福音最基要的內容是不改變的，但相對來說，我們的聽眾有極不同的生命情景與思想前提，這些也應該影響福音性講章的形式與內容。根據真理命題所發展的系列講章，雖然可以對著聽眾的方向大聲疾呼，但並不保證會有果效。真正的溝通不僅在於講者的表達，聽者的接收也是同等的重要。

這是說如果我們希望要能被聽眾了解，我們需要仔細地分析聽眾，就如我們分析經文一般。通常是分析聽眾的人口分布，他們特別的人生處境，以及講道的時機。聽眾是否集中在某個年齡層、性別或經濟能力範圍？他們是否單身、已婚，或是離婚？他們是為了靈性的尋求而來呢？還是為了別種特別因素？他們是自發性的來呢？還是被「威脅利誘」而來？

### 搭橋的工具

分析聽眾的目的，在於確認他們共同的經驗、難處與問題，以致可找到經文與他們的接觸點。傳道人提出感受到的需要，必須要真正關聯於經文背後的含義。所提出的解決之道，也得與經文作者原始的論述與含義相關。

舉例來說，一篇以浪子比喻故事的講道，也許可以在故事中反映的叛逆、父母傷心，以及家庭分歧等處，找到與聽眾的接觸點。但是

提出「信耶穌，家庭關係就得以復合」的應許與應用，就越過了邊界。耶穌講這故事的目的，並非提供如何處理小孩叛逆，或兄弟姊妹相爭問題的模式。祂乃是畫出一幅圖畫，指出神所接納的是怎樣的人。

當我們找到了與聽眾之間正確的接觸點，我們可以用下列的方法將之與信息組合起來：

### 1. 在前言部分吸引聽眾進入

雖然你的目的是講解經文，但是前言卻不應以經文開始。它要激起一種需要的感覺，與信息所關心要傳講的內容相關。在福音性講章之中，這種需要並不是個人與耶穌基督建立個人關係的終極需要；反而可能是罪的症狀，因著人與神隔絕，而從人性之中產生的。在講道前言部分，向著聽眾講論他們的情形，然後再把他們導向聖經。

### 2. 使用已知的來解釋未知

耶穌常用日常生活中的故事與比喻，來解釋屬靈的真實境界。當祂對撒瑪利亞婦人說話時，用自然的口渴來提醒她，只有耶穌能解決的另一種乾渴（約4: 10）。祂用父母子女間的關係，幫助聽眾明白神愛的本質（太7: 9-11）。你聽眾的哪種經驗，可以讓他們了解他們對基督、或者對神恩典供應的需要？

### 3. 用故事例證來支持真理

當拿單指責大衛的淫亂罪時，他使用了個精心設計的故事，來顯明那罪的沉重（撒下12: 1-7）。故事例證使聽眾能從神的眼光中，看到自己。

最近一次講浪子比喻的講道中，我用了比爾的故事作開場白。比爾的父親是個敬虔的人，從小送他去教會與私立學校，希望能幫他建立對的價值觀。可是比爾的一生都在努力抗拒，偏偏要走相反的方向。但每隔一段時間，比爾就會停下來想一想，回顧自己一生走的路，然後自問那一直困擾著他的問題：「不知道父親會怎麼說？」

然後我從前言轉入正題，說道：「這是個老故事了！對吧？兒子無法與他們的父親相處，即使在天國的領域亦如此。耶穌在路加福音

15: 11-32中講述這個比喻，要我們明白神有赦免饒恕的本性。故事的重點信息是：如果你要明白赦免的真正本質，你得問自己這個問題：『不知道父親會怎麼說？』」

在總結信息時我再度提到比爾，描述他躺在醫院的病床上，他的健康因畢生酗酒而崩潰：「這是幅陰暗的圖畫，醫生說他快要死了。就在他人生的最後時刻，這個一輩子逃離天父的浪子，終於想要回家了。『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抱著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只要還有氣息，永遠不會太晚，你還是有希望的。就是現在，你的天父仍然遙望著地平線，要看到你回家的蹤跡。到祂那裏去吧！」

### 講道中神與人要平衡

如果神不與我們同工，我們便是向聾子講道。可是並不是說我們倚靠神了，就可以不必負責把道對聽眾講清楚。當使徒保羅求神幫助他傳福音時，他求：「叫我按著所該說的話，將這奧秘發明出來。」（西4:4）這個禱告反映出神的能力與人的責任之平衡。

有效的福音性佈道需要神蹟，但這個神蹟的發生是藉著我們用人的語言所傳講的。當神的靈感動聽眾回應信息時，並沒有略過人理解明白的正常過程。在回應以先，他們必須要先明白我們。在明白我們以先，我們必須要先能明白他們。

46

## 如何繙譯男性化的講道給女人聽

與你會眾中的過半數人連結

馬秀絲 Alice Mathews

「所有男女間的對話，」麥可瑞（Roy McCloughry）說：「都是

跨越文化的對話。」如果他說得對，任何的講道都只能對部分會眾有好的溝通，而一定會失去另一部分的人。身為女人，聽了將近六十年，大部分是男性所講的道，我常常在思想為什麼有的講道能深入我的內心，而其他講道則過門不入。

## 男人與女人如何思想

龐浩絲 (Ruth Tiffany Barnhouse) 將男性與女性的思路過程，用兩種描述視覺的名詞來比喻：中央型 (macular) 與邊緣型 (peripheral)。中央型視覺是集中看一事物，並且注意其中的細節；周圍型視覺則看到更廣大的四周情形。我們每天都在使用這兩種視覺，事實上，只有將這兩者合用，我們才能看得更加完整。

龐浩絲將中央型視覺，類比作男性的思考方式。男人比較擅長分析問題，找出它們的組成部分，然後在各樣的可能性中作出選擇。她將周圍型視覺比作女性的思考方式。女人更加注意整體情況，考慮所有的可能性，如此要選出一個「正確」的答案，更加複雜困難。

例如，當一對夫妻考慮要買車時，丈夫可能會先找幾種車型，比較價錢、馬力、附加項目等等。決定相當單純直接。當他在晚餐時講到這事時，妻子提出了另一套新的問題，可能是他認為不相關的：如果我們開很貴的新車，鄰居會怎麼想？我們接送毛迪阿姨買菜時，她會不會上下不方便？牧師看我們開好車，會不會覺得我們該多奉獻一點？他看車子本身，而她看車子使用時的種種影響。

從出生起，女嬰對於人際接觸的反應就比較快，對物品就比較沒有興趣；而男嬰對物品就比較有興趣。吉莉甘 (Carol Gilligan) 將此歸因為女性傾向以關係導向為底線。在研究兒童的遊戲時，發現男孩的遊戲通常更為持久，因為他們會設定複雜的規則來解決爭議。另一方面，女孩間的遊戲在衝突時就會結束，因為維持關係比繼續遊戲更為重要。

麥可瑞總結為：「男人與女人活在不同的文化裏，男人世界的特性為獨立自主，女人世界的特性則為親密關係。」

這對講道來說有什麼意義呢？什麼樣的經文和例證，女性聽眾最能理解呢？什麼樣的著重點，是她們最喜歡或最不喜歡聽的呢？

## 因為關心所以說我們的話

在我和丈夫在歐洲作宣教士的那些年，我常常有繙譯的服事。經過不斷的操練，我已經有不假思索脫口而譯的功力，某次我發現自己居然把法文的句子，「譯成」不同的法文組合。那可不是我該作的！我理應將一種語言的意義，譯成另外的語言。

每次聽男人講道時，在教會聽眾席上的女性都要經過同樣的程序，而大多時她並沒有察覺這事。如果她在教會經常出席，她已經發展出繙譯的技巧，成為其第二天性。但這仍然是繙譯。一位有經驗的傳道人只要注意三方面，就可以學到用女人的「母語」來講話，而他的講道就是對著所有的會眾了。

## 將男性形像繙譯成女性形像

當我重新製作一系列女性查經材料時，有機會與羅賓森（Haddon Robinson）討論那個項目。他建議我使用一些有效的例證來說明重點。其中之一是有關某位美式足球員，另外一個是引了某位棒球球員說的一句話。存著感謝的心，我收在書中。

但是在書送到出版商之前，因為覺得不合適，我還是把這些例證拿掉了。雖然有的女性懂運動，但是其他女性會覺得運動比賽有傷和氣，違背了人際關係的價值。勝利的獲得會帶來另一方的失敗。而且美式足球、曲棍球等暴力的運動，對許多女性而言並非正面的影響。除非一個女人能將運動或商業話題，繙譯成關係上的價值與經驗，否則她的情感將無法連結上此重點。

幾年以前一個大的聖經教會邀請我在主日講道，第一堂崇拜裏，我用了個縫衣機的例證。講到一半時，我停下來輕輕地說：「我知道這例子會讓一些男士們困惑，可是你們要知道，在我被迫聽了一輩子的運動比賽例證之後，這是一個甜蜜的小小報復。」先是一些偷笑，



接著哄堂大笑，然後是如雷的掌聲。會後女人們前來告訴我：「謝謝你講到縫衣機，那使我覺得連結得上。」這個經驗讓我體會到男人女人活在不同的世界上，但是這兩個世界間可以搭橋連結。

假設一位男性傳道人要講堅忍或決心，在這種題目中<sub>1</sub>使用運動例證很適合。他仍然可以使用奧林匹克運動會——其中多為個人與記錄之間的比賽來與女性連結。例如花式溜冰，就不需要使用暴力制伏對手來取勝（何況很美麗）。與此類似，用電影火戰車（*Chariots of Fire*）的例證，也可以不使用暴力，就講出鍛鍊是取得成就所必須的。

但是在使用運動的例證後，為了女性聽眾，舉一些生活中其他範圍的例證將會大有助益。例如：音樂家的專業，也需要長期的鍛鍊與堅忍。

### 將抽象原則繙譯成關係的落實

當我聽道時，我會想知道如何將聖經原則放入我的生活中——不只是個人生活而已，乃是我複雜的生活網路人脈關係之中。這個重點對我，與對我的種種角色：妻子、母親、祖母、鄰居、教會成員等，有何影響？對從教會回家的車上，我和先生說話的方式，又有何影響？當有在難處中的姊妹打電話給我時，這會不會改變我對時間的使用決定？我的生命是與人有關，許多孤單、疑惑及受傷的人們，我想要知道聖經原則，該如何落實在我的世界中。

女人希望聽到神的話，能夠應用在生活的關係之中。若想對女人有效地溝通，必須以人際關係來舉例，將抽象的原則繙譯出來。

想想看「代替性的贖價」，對許多聽眾而言，是極為抽象的原則。若傳道人使用人性故事來解釋，如一個人為了維持家人性命而捐腎；或一位母親在生產過程中喪失生命；或一位青年因在火場中救一個孩童而死。這些例證會使女性聽眾更明白所要說明的重點。

即使像屬靈爭戰（弗6: 10-18），這是男性能夠很正面清楚明白的抽象原則，我們也可以用關係的用語來對女性聽眾解釋。如果是以戰爭作例證，很重要的是不去強調血腥殘忍，倒要著重當時人們的危急

情境。例如講到二次世界大戰時，強調戰勝納粹暴力統治，而贏得的自由。從獨立戰爭中，女性會聯想到人民經由勝過野蠻統治，而得著解放與安全。

### 將男性語言繙譯成女性語言

聖經中許多形像是男性的。聖子耶穌稱神為「天父」，是男性的形像。除非受過壞父親在身體與性上的虐待，經由耶穌所給的這個名字，基督徒女性可以感受到意義豐富關係的形像。

可是在許多講道中出現的男性形像多過於聖經所記。大約二十年前，我聽過一位女講員，她改了哥林多後書5: 17中的名詞與代名詞的男女性別——「若有女人在基督裏，她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我嚇呆了，然後感覺到眼淚滑下臉頰，那是說我，我也在其中啊！

如果在十分鐘之前你問我，是否包括在林後5: 17的經文中，我會回答：「當然！」但那只是在理智上的理解，在感受上，我沒有體會。一位關心與女性溝通的講員，不會忘記反覆地使用包括女性的代名詞。與其只說「人們」，要說「男人與女人」或「女人與男人」，這會幫助女性感到被包括在內。

當我們對不同種族或民族文化背景的群體講話時，會注意跨越文化的溝通。但我們可曾明白，連男女之間彼此的溝通，也需要應用這樣的原則。

一般來說女人是很好的聆聽者，這是關係導向的一部分。但是她們也常聽得很困惑。傳道人可以藉著在講道中同時肯定男性與女性，來改變這種情況。

馬秀絲博士的著作《對女人的講道》（*Preaching That Speaks to Women*）書中，針對女性聽眾，在更廣泛與多樣化的議題中，有著更完整與細緻的討論。

---

## 47

## 他說，她聽

因性別而調整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有位朋友買了隻寵物狗，取名叫遮比迪。遮卜（暱稱）漸漸長大，越來越不聽話，他只好送牠去狗的訓練學校，從那兒他得到不少啟發。

他學到他說的話：「遮卜，你這頑皮的狗！你再這樣下去，我就要修理你了。」對狗來說，不過是噪音。他學到與狗溝通交流，是藉著非語言訊息來表達的。所謂的「狗王」有顯明的標誌信號，「稱雄」於眾犬之上，是所有的狗類都能明白的信息。

所以我的朋友就學到了如何在狗前稱雄，他把遮卜轉成四腳朝天，雙手抱住牠的頭，直視牠的眼睛。於是遮卜接收到了信息，我朋友也清楚了。要和遮卜溝通交流，你必須用狗的語言。

所有的溝通交流，都有一個原則：我們必須要調整自己去配合聽眾，聽眾才會來配合我們的信息。我們要用聽眾能明白的語言，這是宣教學者講的「處境化」（contextualization），也是繙譯家說的「動態等同」（dynamic equivalence）。男性與女性之間的溝通交流，則叫作「性別語言」（genderlects）。

我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方言，好比美國的南方腔、中西部口音，以及所謂的性別語言。根據溝通學者譚寧（Deborah Tannen），男性與女性之間許多的誤解，歸因於不同的性別語言。我們想要講的事情，經過聽者的過濾系統，會轉變成新的內容。本文的目的主要在探討，如何減少男性對女性說話時的溝通障礙。

### 試試看新的方向

對女性來說，人際關係的和諧極為重要，所以他們不如男性般的直來直往。女人會盡量給彼此許多選擇，以避免當面對質的衝突。於

是，如果女性餓了，可能就會有以下的對話：

米雪：「你要不要去哪裏吃飯？」

羅蘋：「你餓了嗎？」

米雪：「是啊！有點餓。」

羅蘋：「我也餓了。你覺得我們該吃東西嗎？」

米雪：「我贊成啊。你要去哪吃飯？」

男人可能會說：「我餓了，去吃東西吧！」這樣的說法是當面對質型，對女性則略顯粗率。對女性而言，要婉轉不直接，以助長彼此間的共享關係。

這個知識挽救了我的婚姻（請注意男性善用誇張、諷刺與震驚來產生效果）。我妻子用婉轉的方式來決定要穿什麼：「我該穿藍色的衣服，還是紅色？」這種對話會讓我很挫折，猶如吃黑莓時，齒縫中塞入了種籽。我以為她真的要聽我的意見，而且我們都知道，意見是為了解決問題才提出的。她穿什麼我其實不在乎，兩種在她身上都很美，所以我就果斷地選擇了紅色。然後她就考慮再三，想出各種理由反對穿紅色衣服！

那顆種籽，就在牙縫中越陷越深。

我就說：「好吧！就穿藍的吧！看來也不錯。」於是她開始不喜歡藍色衣服了，而那顆種籽已經侵入牙齦了。我不知道她在用「女性」的思維，而我用的是「男性」思維。我想要的只是解決問題，而她要的是我參與她作決定的痛苦掙扎。當她與我的選擇爭辯時，我以為她輕視我的建議，事實上她是邀請我進入她的世界。

了解了這種現象，對我們之間說話有革命性的影響。現在如果她問我該穿藍還是穿紅，我會面帶猶疑地說：「不知道啊！紅色固然好，藍的也不差。你覺得呢？」她知道我在笨拙地學習用「女性」思維說話，於是我們相對一笑。

另一種婉轉表達的工具是用修飾語氣，例如：「你可能已經想到了這方面了」；非特定化的詞彙：「那裏還蠻遠的」；以及聲調上揚的語氣，可使「把它放在這裏」的陳述，聽起來像是個問句。這些工

具可以鼓勵雙向的對話交流，而非單向的發號施令。

這不只是女性的現象，世界上許多地方都喜歡婉轉表達。如果在日本要與人談生意，你會不會說：「對！這是你要的，而這是我所準備給的。你要不要出個價錢？」

在美國，男性的思維語言仍然主導大多數的公共發言方式，而女性們也時常能在直截了當的說話方面，有好的表現。儘管不適應，對於某些聽眾，她們非得如此單刀直入不可。反過來說，男性需要從女性的耳中聽聽自己的聲音，他們直接的說話是會顯得太權威而粗魯。比較下面的對話陳述，就可以知道：

男性語言：「你若想要喜樂，照著這三個步驟去做。」

女性語言：「我們都想要喜樂，對嗎？我是要的。怎麼得到呢？也許第一件可以作的是……」

以下是對男性讀者的老實話：講道不只是報告你所讀到的心得而已，它也是建立與充實關係的一種途徑。

## 不要高談闊論

即使在人與人的交流時，男人往往要發表演說。他們「長篇大論」，為的是表現自己的博聞強記，要引人注目，在交流溝通中稱雄於同儕之中。男性之所以插嘴，為的是表現自己能提出有價值的貢獻。而女性之所以插嘴，為的則是支持正在說話的那一位。她們結束語句，加上自己的見解，並會用語助音（噢、嗯、呵……）與說話者交流。對男性來說，這像是打斷別人的說話；對女性而言，則是大家彼此補充別人所說的話。

這種交流的方法，讓女性「配合」或回應他人所陳述的話：

男人：「我昨晚沒有睡好。」

女人：「噢！我也沒有。我總是睡不好。」

男人聽到後可能以為是要把他比下去，所以他可能升高他的抱怨：「我的背痛了整個晚上。」而女人為了同情他的感受，可能接著說：「我知道你的感覺，我的背也在痛。」這樣的對話持續下去，男

人可能就會被無緣無故地激怒，而女人也莫名其妙地不知道爭議從何而來。

個人之間的交流溝通，會有傾聽與回應，這也可以蘊含在講道之中。例如：我建議傳道人在講道中要有對話（見本書中相關章節），講道中適度加入對話有助於建立關係。因著尊重聽眾的意見，可以避免權威型的感受。我每一篇的講道中，至少都安排了一部分的對話在其間。

### 不重章法而非沒有重點

男人講的故事多為有趣、戲劇化，以及充滿特別的行動：「我還記得那次從懸崖上摔下來的時候……」女人所講的故事則多與每天的日常生活相關：「上個禮拜在醫生診所，掛號小姐對我很不禮貌。」

男人所講的故事強調時間先後，而女人則非如此。男人會認為女人的故事會比較曲折，男人的故事講究要帶出明顯的衝突，鮮明的高潮，結束時常以道德性，或關鍵語，或至少也有個清楚解決方案作總結。而女人的故事（對男人而言），結局如餘音裊裊，繞樑三日，而非一刀兩斷，乾淨俐落。

這樣的差別，我們可清楚在「少女偶像劇」或「男性電影」中看到。我在此這樣講（也包括這篇文章）雖然有僵化成見的危險，但是好萊塢製片人可不在乎是僵化還是成見，他們只要賺錢，看起來他們真的掌握到了他們的目標——觀眾，男男女女的心。

### 引用生活軼事

有些研究者發現當要說明重點時，男人會引用專家的見證，而女人用的則是生活軼事而已。

這個看法從我觀察我的兩個學生班與潔西卡，他們教導大型班級上課的例子可以證實。上課前一天，班來到我的辦公室，尋找可引用的名句、統計數字，以及任何可以充實講論的資料，使之「飽滿多汁」（他說的）。我給了他一句古典修辭學家伊索克拉底（Isocrates）

的名言。雖然他從未聽過伊索克拉底，但那句話他很喜歡，第二天伊索克拉底的名字就出現在課堂上。即使沒有任何同學聽過他，班並不在乎。只有名叫伊索克拉底的人，才會知道他講的是什麼！

相反的，潔西卡既不引用名言，也沒有統計數字。面對著全班，她坐在高板凳上，邀請同學與她對話，使用聽眾自身的經驗，來總結出一些原則。

由經驗來總結，這是歸納法，由許多個別事件中得到重點。在多元主義、相對主義流行貶低我們對權威敬重的今天，歸納法是個有效的反擊方式。如果你要證明「施比受更為有福」，就用許多的例子與故事，來證明聖經論述的權威性吧。

有的傳道人在信息中，或是教會崇拜的講道中，加入了見證的項目。例如我聽過某次情人節的講道，主題是如何更愛你的配偶。講道中間，傳道人放了段錄像帶，是一位結婚超過50年的女士的訪談。她目前守寡，體力也不容她四堂崇拜都來分享，但是這段影片非常有效。我們看了大笑、歎息，並且渴望自己的婚姻能像她的。我感到在場女士們受到的感動，遠超過我。

也許面對男女混合聽眾時，最佳的表達方法，就是同時使用不同的性別語言。先引用權威的說法（男人性別語言），再把這個引言放在人的處境中（女人性別語言），描繪這個人的一些細節。當引用史白福（Horatio Spafford）的詩歌「我心靈得安寧」時，要講述詩句背後的故事。當引用奧古斯丁的名句：「我心得不著安息，除非安息在祢裏面」時，也要說說他的人生與信主的故事。最有效的經驗，也許就是你自己現身說法。

性別語言是人生的事實。我們得去面對它，正如我的朋友必須要學習與遮比迪溝通。我們需要從別人接受的角度，來聽我們自己說的話。

---

48

## 與男人連結

如何對刺青族講道

喬凡提 Bill Giovannetti

我的事工很特別，神要我接觸一群「硬漢族」（tough guys）。這是最不會接觸的族群，我也絕對不會成為那樣的硬漢之一。

我從小功課很好，準時交作業，從不缺課，又以模範生畢業。從不吸毒、酗酒、打架，或被警方拘留。我說話文法正確，甚至只看公共電視台，聽正經的公開廣播。一輩子都是基督徒，我的見證中找不到蹉跎光陰的青春狂飆期。我的講道很長，而且都是教義式的釋經講道。

即便如此，（看吧，這是硬漢族不會用的詞！）從14歲起，他們對我就有特別的吸引力，而似乎他們也會回應我。我在高中時主持一個愛旺兒童團契，有40個男孩。我愛這些孩子，他們也愛我。而我最喜歡的，就是那些調皮的小霸王們。我常覺得奇怪，怎麼會有這麼多小硬漢們，集中在一個地區學校之中？

參加八年級的畢業典禮使我大為震驚。校長頒獎與致詞：特優生獎、優等生獎、科學展覽參加獎，作文優等獎等等，大都是為著那些成績好的孩子。讓我難過的是，我自以為認識學校裏所有的男孩，可是領獎者都是我沒有見過的。他們從不出席我的愛旺兒童團契。

我竟然不知道，這個小團契居然吸引的都是學校中的成績次等學生。這是怎麼回事？像我這樣滿身書卷味的模範生，居然會吸引那些不愛念書的孩子？直到如今，這個問題仍然讓我困惑。

現在每主日我所服事的教會，會眾中的男士大多數是藍領階級。不錯，我們有幾位財務顧問，幾位商人，一位律師——但是絕大多數是靠雙手幹活，賣體力為生：一位砌磚工匠，幾個警察，一位建材銷售員，一位行李托運員，及一位傢具搬運工。這現象使我很困惑。

我傳講信仰教義，用希臘文與希伯來文解釋字意，很少使用例



證，而且每篇道至少45分鐘長。他們和我完全不同，為什麼他們會被吸引來我的教會呢？

為了要知道原因，我問了一些教會中的「硬漢族」，是什麼吸引他們，使他們留下來。他們有些人是在本教會信主的，也有的是已經信主才來的。我需要聽聽這些弟兄們，了解神是如何使用我們教會和我的講道來抓住他們。

## 砌磚工匠

29歲的尤伯尼已經在砌磚這行幹了12年，從未見過比他更大更強壯的手了。他身材高瘦結實，滿是肌肉；因著最近除掉了三個刺青，他在我的硬漢榜上又加分了。聽說除掉比刺上去要痛得多了！

他高中沒有畢業，但終究拿到一張成人教育文憑。他常常虔誠地練習截拳道、日本柔道、菲律賓空手搏擊和泰拳，他是那種打架時最好的同伴。最近他出入都得搭乘巴士，因他正在想法得回酗酒駕車吊銷的駕駛執照。伯尼四年前在我們教會信主，並將生命交給了主。

當我問伯尼是什麼吸引他來我們教會，他不假思索地回答：「三件事：這個教會非常不拘束；你的講道提到了我前一天所犯的罪——是針對我的層次；還有在這裏有與我同年齡的人，可以交往。」伯尼說他並不在乎「良好感覺的講道」，他要的是簡單，直來直往的教導；而不是聲音嘹亮、內容浮誇，大家阿們的教會。

我聽了既虛心又高興，他用的「簡單」字眼讓我很驚訝。我從未想過我的講道是「簡單」的，但是我很高興我的服事能集中在教義的教導與講道上，而且與他能連結得上。也許，不管一般的邏輯怎麼看，這就是硬漢們所要的。

## 刺青思想家

還有一位名叫諾克林，身上有三個刺青，其中之一是自己刺的。他現年26歲，是中國武術詠春拳的高手。他大學念了一年就休學了，自習電腦，又創業在作網路工程師。他是個思想家。

雖然他的妻子與許多朋友，已經來我們教會多年。大約一年半以前，在他還沒有得救時，信仰通不過他的邏輯思考，克林是個堅決的基督教批評者。在妻子與朋友多方勸導後，又讀了魯益師的《如此基督教》一書，某個週六晚上克林在家中接受了基督，第二天早上，他就來了教會。

我問克林他為什麼會來我們教會，然後又能持續出席？

「合乎邏輯理性並且完整的信仰，」他如此解釋：「要成為基督徒，你不需要變成笨蛋。讓我第一週以後持續來教會的原因，是根據聖經好好傳講，不多也不少的信仰內容。」

我的耳朵都豎起來了，這是第二個硬漢告訴我，儘管在他初次來教會時，我講道的題目正是他所要聽的。而我講的是釋經講道，往往要好幾個月，才能走過聖經中的一卷書。

## 傢具搬運工

我給詹史迪的綽號是「神經小子」。他有一雙穿透鋼鐵般銳利的藍眼睛，穿著圓領衫與野戰靴，看來他隨時可以跳起來。四十二歲，又高又壯，硬得像根釘子，史迪平日的工作是搬傢具。我曾看他在背上捆了整套音響電視，一口氣爬上三層樓梯。下班回家後，史迪就在他的小公寓中拉單槓。

史迪來我們教會12年了，是什麼原因保持他能繼續不斷呢？

「那很簡單，」他回答說：「你講道講恩典，那就是底線。」

我再度謙卑下來，因為我自己常常需要赦免、能力，以及恩典，所以我決定以恩典作我的主題。史迪挑中了這個，而且支持它。

## 行李托運員

如果你來我們教會拜訪，你會立刻認出巴麥可，他是個健美選手，看起來非常明顯。你也會注意到他的制服，麥可屬於芝加哥歐海爾國際機場行李托運員工會，每次崇拜結束他就直接去工作。他手臂上有個獨角獸的刺青。麥可雖然得救已超過十年，但直到最近兩年他

才對信仰認真。

當我問他們對我的講道有什麼不喜歡時，麥可是惟一給我強硬答案的硬漢族。「也許可以講短一點，」他幾乎是馬上又用著道歉的聲音說：「但是我蠻喜歡這樣的崇拜。」我笑著感謝他的實話實說。

他繼續說：「我喜歡你傳信息的方式，充滿了憐憫的愛心與人情味。」

## 如何親近硬漢族

當我思想這些硬漢族時，我們的對話中可歸納出四條共同的脈絡：

### 1. 不要假裝成你所不是的人

這是一般的智慧所建議的，要我們變得像我們想要親近的人。看他們喜歡的電視，聽他們的音樂，讀他們的雜誌，穿他們的衣服。相反地，我發現這些硬漢族們，反而更喜歡真實而不裝假的我。

我感到如果我能安然真實地表現自己，我四週的人們也覺得得到准許可以表現他們自己。這會使他們向神的信仰之旅，走得更加真實；而不至於膚淺地去效法一位膚淺地，想要假裝學像他們的牧師。

在莫瑞（Ian Murray）寫的鍾馬田（Martyn Lloyd-Jones）的傳記中提到，鍾馬田觀察到，福音給人變化更新的應許，人們想要相信來到基督前就可以改變。因此，他建議：在某種程度上，傳道人代表那種改變。所以他勸年輕的傳道人，不要去嘗試效法那些他們要接觸親近的人。

### 2. 不要假定他們不會喜歡教義

我們這些受過高等教育的人，很容易陷入所謂的精英主義，以為藍領階級的人學不了神學理論。在伯尼砌磚的時候，我和他在一起了幾天，我學到了這些硬漢族們其實也很會分析。對學校教不了的東西，硬漢們可是聰明非凡。許多藍領的工作都有高層次的直覺與思想要求。一個可以維修內燃機的人，絕對可以勝任情報資訊部門的工作。

同理，這些人來教會想要明白神的話，我們絕不需要有所保留。

如果以為他們不能了解神深奧的事，我們傳道人的事奉就不是建造，乃是拆毀他們。

### 3. 我們必須要有清楚的溝通

因為，溝通的攔阻不在於內容，乃在於清不清楚。許多傳道人不太敢提教義與釋經講道——特別是針對硬漢族的人，他們怕這樣會把人嚇跑。並非如此，攔阻硬漢族來的原因其實是表達地含混不清。好的講道基礎在於好的教導。

所以讓我們放膽教導基督信仰中的觀念吧！只是要留心解釋你用的名詞，要超級清楚，詳加定義。在開始時就要假定你的硬漢族聽眾，以及其他的人，對經文一無所知。基礎有多大，房子就可以蓋多高。只要打好基礎，你教會中硬漢族們就會跟著你勇往直前，一直到頂。

### 4. 你所提供的內容要有清楚的結構

你下次去汽車零件店的時候，翻翻看海恩斯手冊（Haynes manual），看它怎麼解說大多廠牌及年份的汽車，及其基本修理法。它有清楚的步驟，動作的先後次序，這就是硬漢族們思想的方式。

所以我的講章結構都有方向，簡明扼要的陳述，分項分點條列出重點來。在某些地方，好的講道是要讓人「摸不著筋骨」；可是要對硬漢族溝通，就必須講得露骨明白！要有清楚的大綱，表明你核心的命題，列出第一點、第二點和第三點。你的講章必須好好構思，忠於真實的經文結構，你的硬漢族們會緊緊地跟著你。

## 神仍然掌管

雖然這很明顯，但是身為傳道人，有時驕傲會蒙蔽我，使我忘記了改變伯尼、克林、史迪與麥可這些人心的，不是因我著重教義教導，講得清楚，喜歡釋經，或者是我經常講恩典。吸引這些人，讓他們能一直回到神前，是神的靈在他們裏面的工作。

我的講道，只不過是神所選擇使用的一件工具。是祂選了我要我服事祂所愛的硬漢族們，為此我滿懷感恩。

49

## 創造對單身者友善的講章

如何對今日佔49%的成人講道

倪蘇珊 Susan Maycinik Nikaido

對我及許多我交談過的單身者而言，禮拜天早上可能是一週裏最孤單的時刻。為什麼？因為我們覺得教會是屬於夫妻與家庭的世界。講道、報告，甚至主日學與小組的安排設計，都傳達了我們不屬於那裏的訊息。

雖然單身者占了美國成年人口的四成，也是成長最快速的人口群體。那麼，要怎麼確保貴教會吸引單身者呢？好消息是：大多數有效的方法不需要辦活動，或者花費金錢預算，但是，教會可能需要換個角度來看事情。

### 聆聽並發問題

在北鳳凰城浸信會服事的易瑞（Dan Yeary）牧師，鼓勵牧師們招聚十到十二個單身者，問他們直截了當的問題：「我該如何向你們講道？教會做的什麼事，會使你得到幫助？還可以做什麼事呢？單身者知道你在乎他們，自己也是教會的主人，因為有人聽他們的聲音。」

在你找單身者交談時，不要忘了找不同年齡，因不同原因成為單身的人。對於23歲單身者重要的事，與對39歲的單身者，或是因離婚、守寡等原因而再度單身的人，絕對是截然不同的。單身若有孩子的考慮，一定和沒有孩子的不同，與孩子已經成年的，也會有所分別。

### 用詞務必小心

單身成人需要被認可與珍惜，與人無異。然而在某些教會中，講台用語就是認定所有成人都是已婚的。所有的故事例證，都從婚姻與家庭關係中引用。女人的身分不是妻子，就是母親。

只要在用詞上稍加注意，就會得到你教會中單身者普遍的感激。如果在講道的應用部分要提到親近關係，請也使用「室友與朋友」，如同「配偶與兒女」。當對會眾講到家務事時，不要只說「家庭」，要說「家庭與個人」。不用「家庭野餐」，要報告說「全教會野餐」。讓未婚的成人知道，你有想到他們在場。要使用不同的例證，你要表達出不同形式的單身生涯是正常的，也與婚姻一樣有實質的存在。

許多想要鼓舞家庭與婚姻的陳述，卻微妙地表達了單身是次等生涯的說法。一位教會姊妹退修會講員說：「神對女性最高的呼召，就是成為妻子與母親。」如果換個說法：「神對女性最高的呼召之一，就是成為妻子與母親。」講員不單可以肯定母親，也不至於傷到未婚者與沒有兒女者。

在講台上提到離婚時要小心，也許會眾中就有再度單身者——其中許多並非出於自己的選擇。在準備講章時自問：「如果我離婚了，聽到這樣的陳述，會不會覺得被定罪或拒絕？我有否暗示離婚者是神所不喜悅的兒女？當我吩咐人要持守婚姻時，有沒有保持平衡地指出雖然人會失敗，但是神也願意赦免各樣的罪？」

### 謹守聖經表達

在看電影、欣賞音樂，以及家人團聚時，基督徒單身者會聽到這樣的信息：「除非有人愛你，否則你就算不了什麼。」在教會中也會認為婚姻是常態，是長大成人必經之路。孩童與年輕人常聽到：「當你結婚，有了家庭以後……」而不是：「如果你結了婚……」成年單身者則會聽到：「你是個好人，我不懂你為何還沒結婚。」

這種心態是來自高舉羅曼史過於聖經的文化。聖經看重婚姻，但也給單身生活同等（也許更高）的地位。看保羅在哥林多前書7章對婚姻的教導，絕不是高舉婚姻成為理想。保羅說婚姻的好處僅是：「你若娶妻，並不是犯罪；處女若出嫁，也不是犯罪。」（林前7:28）

所有的會眾——包括單身者、已婚者，以及未來單身成人的父母

們，需要聽到聖經的教導——常是寧可要獨身。要提出這種反文化，卻完全合乎聖經的觀點，需要相當的勇氣。耶穌與保羅，以及一些其他聖經領袖們，都是單身成年人。聖經指明，並教導說，婚姻是可以選擇的，而非絕對必要的。

### 選講題要以全體會眾為考量

大多數單身者都預期每隔一陣子，就會聽到有關家庭的講道。但是如果這樣的題目演變成為五個禮拜，甚至長達三個月的系列型講道，就會給單身者這樣的信號：「這個教會不適合你。」

如果婚姻與家庭有特別的需要，則考慮開主日學課程，或是安排週末的特別聚會。或者傳講相關但是更寬廣的，好比「愛與原諒」之類的題目。

身為單身成年人，我明白我的牧師所傳達有關婚姻與單身的訊息，會深刻地影響到我的自我認識。當信息中負面地講到單身時，對神的愛的疑惑，及祂對我人生計劃是否夠智慧等疑問，就有了既強烈且有毀滅力的立足點。可是當信息正面時，在我的環境中，我就能夠更加的感恩與知足。還有呢，一個接納成年單身者如我的教會，是一個我願意委身，長時間投入其間，並參與事奉的地方。

50

## 向學前幼童講道

餵養他們的想像力，而非他們的自我

麥安苔 Marilyn Chandler McEntyre

還記得走到會堂前對孩童講道的景象，當我跨出座位時，我感到既高興又有些難為情。我記得當我們聚集在講台下時，全體會友們的笑容，那可能是主日崇拜中極甜美的一刻，也可能是最難堪的時光。

## 要問真實的問題

向孩童講道，即使是最好的牧者，也是對他們講道技巧的一大考驗——而有些最佳牧者在這項考試中，成績會不及格。我見過有些著名牧師因助理不在（願主賜福她們慈母的心腸），而必須對孩童講道，卻緊張得臉色蒼白。所以他們採取最小心的策略，面對著一打左右不安分的小不點們，一個拉扯著牧師袍，一個展示著她新的花內褲，另一個眼淚汪汪的，看起來隨時會開始嚎啕大哭。他們開始安撫，他們放下身段，看得出他們對孩童們輕言細語，求他們不要造反。他們問孩童一些所謂「安全」的問題，如「神愛不愛我們？」「你是否有時要說對不起？」等等。

可是連小孩子都知道他們的路數。真正的問題要帶出反思，而小孩子也有能力反思。如同林萊特（Art Linkletter，公共電視台兒童節目「童言無忌」主持人）所言，孩子們的「童言童語」，顯出他們的確會思想。因為他們涉世未深，無法從推理與沉思中，引出令人驚訝的連結。所以如果是用問題作為對孩童講道的開始，必須是個真實問題。

要尋找真實問題，信仰要理問答是個豐富的源頭。不同於流行思想給人的印象，好的信仰要理問答絕非「罐頭」式的材料，而是一系列經得起考驗的問題與答案，可以引出更多的問題，並提供人一種信仰的語言，與許多有用觀念形像的儲存倉。信仰要理問答也能提供指引與權威。孩童需要被帶領，指明方向，與教導。在有信心，有權威的老師引導下，他們會茁壯長大。

## 要用神的話

對信徒來說，權威的根基建立在神的話語之上。如同任何的講道，都應該以神的話作為基礎。好的問題也許是有價值的工具，但是好的故事則更加重要，特別是那些我們從小就耳熟能詳的故事。我不知道為什麼一些牧師會倚賴那些講到某男孩吉米（就好像你）的所謂



「真實的」虛構故事，而不去使用更真實的人生：如約瑟、米利暗、撒母耳、大衛或耶穌，這些更為豐富的故事。

聖經故事使我們中間即使最年輕的成員，都得面對其中不可思議的神祕、道德模糊、手足相爭，罪惡與墮落，以及赦免的題目。這麼多而豐富的故事，可以激勵人心，又開啟見識。正如神話故事與民間故事對孩童的持續影響，讓孩童面對成人的兩難處境，經歷到故事中反射出成人世界真實的探險、危難與道德複雜性的能力。

### 實物教學有功效

然而，有時亦可用一些物件平鋪直敘地講解，特別是講到自然界的時分。一片樹葉可以引向複雜的系統，以及每天改變更新的神蹟。一個螞蟻窩可以教我們合作與社區——如何成為一個身體。一個發芽的馬鈴薯，可以讓我們看到死亡中間發出的生命；一根鳥的羽毛之美麗可以顯出有目的的設計。思想這些物件，可使我們認出這位造物主宰對微小事物的關切與照顧。我們也當提醒自己受造奇妙可畏。

這樣的提醒有長遠超越的價值，平常人模糊含混地對孩子說「你很特別」之類的信息，其實較多是出於教育學者的好心而非想像，是為提升人的「自我價值」而鼓吹的。一個孩童如果默想過發芽的馬鈴薯，以後他吃馬鈴薯時，必會感受到與這位掌管宇宙又賜下應許的主宰之連結。這孩童將看到一點從荊棘中燃起的火焰。

所以，在這裏我懇請所有向乳臭未乾幼童宣講神話語的各位：要引導，而非辯護；注重他們的智慧聰明；餵養他們的想像力，而非他們的自我；集中傳講他們出生以及受洗後該聽的故事；給他們天國的第一把鑰匙，啟發他們從平凡中看到那不平凡的；喚醒他們對世界及其創造者的好奇心（因為好奇也是愛的一種形式）。

也許當他們回家後，他們會跑進花園而非電動遊戲間，到了上床時間，他們會想多聽彼得跳出了小船，走在海上的故事。最終，他們會知道，或許好過我們當中善忘的人，任何事都是可能的。

---

51

## 對西班牙語裔美國人講道

卡諾亞 Noel Castellanos、米傑希 Jesse Miranda、饒默斯 Alfredo Ramos

莎琳娜 (Selena Quintanilla) 是位墨西哥裔的美國通俗明星歌手，在23歲時被友人所殺。電影「莎琳娜」(Selena) 就是根據她短暫的一生拍的，由羅佩茲 (Jennifer Lopez) 主演。當她在美國漸漸出名時，電影中間有一幕描述她受邀回墨西哥，要在一場盛會中表演。她父親反對她露臉，因為她的西班牙話說得很糟。莎琳娜不服氣，認為她的西班牙歌曲唱腔毫無問題，父親說唱歌是一回事，訪談可又不同了。他接著發表長篇大論，敘述墨裔美國人的困難：「墨西哥人會認為你不夠墨西哥化，美國人也會認為你不夠美國化。」

這也是對西班牙語裔美國人講道時的顧慮。西班牙語裔與非西班牙語裔的溝通方式不同，在兩種角度中維持平衡極為重要，我們要比美國人更注重西班牙語裔表達法。要討西班牙語裔講好道，有幾個必要的特點。

### 西班牙語裔講道注重家庭

對西班牙語裔的講道，是由西班牙語文化中高度重視家庭關係的價值所塑成的。美國文化注重個人性，然而我們講「我們」多過講「我」。家庭的概念不是我們的親戚而已，也包括我們信仰的大家庭與附近的鄰里社區。

這點對講道的影響，特別顯明在各個特別節慶之上，有些非西班牙語裔的教會不注重這些節目，但我們重視所有的節期。當然聖誕節與復活節，有無法描述的重要性。我們也盛大慶祝母親節與父親節，要顯出其屬靈的連接性——例如在父親節宣講神的父性——也極為強調其與家庭的關係。

拉丁式講道不會只以內斂的焦點為滿足，它呼籲要把個人的門徒塑造，外顯連繫到社區。我們的講道，要人們參與在社區之中的事

奉。奉耶穌的名，我們需要關顧到這個更大家庭的益處。

## 西班牙語裔講道將聖經故事與民族故事相連

許多拉丁裔的人們處在環境艱難與物質缺乏中間，所以我們講道要講聖經中有關邊緣化、貧窮，及解放自由等題目。藉著講故事，我們在聖經敘述與拉丁裔人們的生活中搭建起一座橋。

約翰福音4章中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談道，就是個好的例子。透視猶太人與撒瑪利亞人歷史與文化衝突中，我們找到連結。撒瑪利亞人不全是外邦人也不全是猶太人，西班牙語裔美國人可以與「撒瑪利亞人」認同。我們曉得撒瑪利亞人所受到的次等待遇，少數族裔在主流強勢文化中所受的排斥。從撒瑪利亞人的透視鏡中，可以引出我們在地位上的不平等，以及與福音好消息的關聯。我們指出耶穌穿過了文化、社會、政治與種族的藩籬，指出了靈性的目標。因著這幅圖畫，我們可以宣告福音超越過人類的有限與偏見。

我們的講道討論了西班牙語裔美國人的重要議題，包括認同感、重要性與自由。像井旁的婦人這樣的故事，可以帶出解放自由與更新變化的信息。新約聖經中的「撒瑪利亞三部曲」（井旁的婦人、路加福音10章的好撒瑪利亞人，與使徒行傳8章的撒瑪利亞五旬節故事）提供了一個模式，包括了福音性、道德性與教會性的範例，這是建立各文化之間關係的神學基礎。

## 西班牙語裔講道充滿熱情

拉丁裔的人們比較重靈感，過於教訓；喜歡鼓動情緒，過於解經。情緒抒發是極度的重要，因為那是我們天性的一部分。我們說話誇張、詩情畫意，往往提高聲調。那些習於聽英美語系傳道人講道的人，也許疑惑拉丁裔講員似乎在發怒，我們所以火熱的傳講，是因為我們要說服人，而不是通知他們而已。這並沒有想操縱控制人的意思，而純粹只是要表現出神造我們的本相。

我們試著用全世界通用的語言——愛來講道。無論講什麼，我們

用充滿愛的心來講。思想與邏輯不是我們最在乎的，心才是最最重要的。

雖然和其他文化一樣，這也可能會作過頭。某些西班牙語裔的講員可能過度強調情緒，以至於教導不足。好的西班牙語裔的講員，會調和他的熱情與教訓，而最好的作法就是講故事。在西班牙語裔的環境中，講故事比邏輯系統化的傳講，更容易帶人進入真理。

### 西班牙語裔講道赤露敞開

友好與誠懇是西班牙語裔文化的部分特色，西班牙語裔講員傳講時會將信息個人化，我們很用心地將自己，與自己的感覺放入講章。保持距離、缺少人性的理論無法打動我們的聽眾。拉丁裔的講員必須用自己的掙扎，結合到會眾的生活經驗之中。我們坦誠承認生活在兩個世界中的張力，指出當我們想要跟隨耶穌時，在社會中要面對的衝擊。

我們的赤露敞開必須是真實、自然與可信的，與我們的靈性生命相符，也活在人群之中。我們的責任是將人的掙扎化作語言，表達出人們所面對的問題，同時提出在耶穌裏的盼望。

### 西班牙語裔講道期待回應

我們必須讓會眾參與我們的講道。我們講的時候，要期待有回應。不單要會眾聆聽我們，我們也要聆聽會眾，並且回應他們。與非裔美國人的教會十分相似，西班牙語裔的講道中必須有會眾可參與的雙向交流。

然而如果不特別刻意預備，那樣的反應不會發生。對在美國的西班牙語裔人們講道，絕非一招打天下。雖然我們說同一種基本語言，但西班牙語裔的會眾各有不同，在於原來的國籍、文化、經濟狀況，以及教育間的差別。對不同背景西班牙語裔傳講時，講員不能假定大家都溝通清楚了。因為傳講的模式、形態、表達法，甚至字詞的意義都可能不同。我們是因著語言共同經驗而結合，而非地理位置。

英美語系傳道人若是對西班牙語裔的會眾講道，講章中最好試著

放進更多熱情的表達。努力去感動人，不只教導他們。多講故事。留心我們社區所遇到的事件，認知西班牙語裔的會眾文化所面對的張力。不要怕談到物質主義、種族主義、逼迫壓榨等問題。對於身在主流社會中的英美語系傳道人來說，如果能學會用一點我們的語言來溝通，以及了解一些我們的習俗，就可以給西班牙語裔會眾帶來十分好的印象。

當卡諾亞（Noel Castellanos）早年在芝加哥建立維利塔社區教會（La Villita Community Church）時，某次聖誕節聚餐，他想帶個合時令的特色菜去，便在食譜中找到了個「假日莎莎醬」（Holiday Salsa），成分包括用鳳梨、紅莓、堅果與辣椒。諾亞本以為這個節日菜會大受歡迎，沒想到居然沒有人碰一下，讓他非常失望。最後有一個人向他解釋說：「諾亞，你作的莎莎醬中，不能不放番茄。」

美國西班牙語裔傳道人活在兩個世界中，如果你不加番茄，沒有人會喜歡你作的莎莎醬。

---

## 52

## 對非裔美國人講道

古柏 Rodney L. Cooper

馬丁路德金恩博士有段有名的話，與非裔美國人的講道相當有關：當我們共和國之締造者草擬憲法和獨立宣言中氣壯山河的詞句時，他們是向每一位美國人簽下一份應許諾言。他們承諾給予所有的人以生存、自由和追求幸福的不可剝奪的權利。

就有色公民而論，美國顯然沒有實踐她的諾言。美國沒有履行這項神聖的義務，只是給黑人開了一張空頭支票，支票上蓋著「資金不足」的戳記後便退了回來。但是我們不相信正義的銀行已經破產。我們不相信，在這個國家巨大的機會之庫裏已沒有足夠的

儲備。

因此，今天我們要求將支票兌現——這張支票將給予我們寶貴的自由和正義的保障。

我們來到這個聖地也是為了提醒美國，現在是十萬火急的時刻。現在決非侈談冷靜下來或服用漸進主義鎮靜劑的時候。現在是實現民主諾言的時候。現在是從種族隔離之荒涼陰暗深谷，攀登種族平等光明大道的時候。現在是向上帝所有的兒女開放機會之門的時候。現在是把我們的國家從種族不平等的流沙中拯救出來，置於兄弟情誼的磐石上的時候。

金恩博士在「我有一個夢」的演說最後，用了非常著名歡慶的結論：「終於自由了！終於自由了！感謝全能的神，我們終於自由了！」

對非裔美國人講道的獨特處，在於其傳講途徑直接受到種族主義與非裔美國人爭取平等之影響。對一群感到權利被剝奪的人講道，說話方式必定大受影響。在我與許多非裔美籍會友的交談之中，他們指出主日早上，是他們來「放手讓神」擁抱他們痛苦，鼓勵他們心靈的時間，來崇拜的人們在這樣的氣氛中，彼此分擔痛苦，向神的話語打開了他們的心，視之如極度乾渴中的一杯涼水。

在我個人的經驗中，曾因種族被毀謗，也曾被拒於餐館門外，主日是我休養生息重整視界，再度認同「主說，伸冤在我」（羅12:19），而且「神真美好直到永遠，與直到永遠神真美好」（註：這是某些教會敬拜程序中的啟應對話）的想法。非裔美籍傳道人提醒聽眾，神為了祂的百姓，現在，以及將來所要做的工作。

金恩博士在短短幾個段落中，就包含了對非裔美國人講道的五項獨特重點：

### 1. 傳道人在準備講章時必須殷切禱告在經文中尋求神，所以會眾知道信息是從神來的

他是神信息的使者，被神差遣的——一位先知。黑人講道是建立在神的判語上：「主如此說」以及「神今天給了我要對你說的話」。正如彼得前書4:11所說：「若有講道的，要按著神的聖言講。」

另外一處導引非裔美國人講道的重要經文，是以賽亞書61: 1:「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

我們如同先知般對人說話，只因著他們是非裔美國人，他們每天在明處或暗中都要盡更大的努力，承受更大的壓力。教堂座位上的人們要知道傳道人，是否真的從神聽到信息，也遵循神的話與原則。金恩博士的講道大有能力，因為他的信息清楚指出，種族歧視不是道德的問題，乃是干犯聖經的原則。

## 2. 傳道人必須接觸到民生疾苦

有個故事講到一位年輕非裔美籍傳道與一位老年非裔美籍傳道，主日早上並肩坐在講台附近。青年傳道人站起來宣讀詩篇23篇，會眾禮貌性地跟著阿們。

然後那位老傳道在他之後，再讀了一次詩篇23篇。會眾開始流淚，鼓掌，而且從心底大聲喊出阿們。當老傳道人坐下後，青年傳道人問他，為什麼會眾對他讀詩篇23篇的回應，會如此情緒激動。老人回答說：「孩子，你讀詩篇23篇，我也讀詩篇23篇。你是用言語來讀，而我是用人生來讀。」

米切爾（Henry Mitchell）這位美國非裔講道學方面著名作者，指出傳道人必須「坐在其位上」。非裔美籍傳道人的權柄是建立在關係之上，這是那雖未受過正式訓練，在奴隸中同作奴隸的傳道人講道大有功效的原因，因為他所針對的問題，能深入「他們的表皮，而非從其他外人的認知而來」。藉著將聖經經文中的人物經歷，應用在我們今天所經歷的，非裔美籍的講道不斷地將神聖與世俗連結起來。非裔美籍傳道人也不斷地指出，救恩不是古代的歷史而已——乃是現在正在進行之中的事件。

藉著傳信息者自己的例證，特別是在面對生活難處時，聽眾可以知道他是否經歷到自己所傳講的。

## 3. 傳道人必須傳播盼望

我們必須指出「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詩篇30: 5）。

我們藉著傳講故事而帶出盼望，這個故事是有雙重層次的。首先，傳講經文及它今天要對聽眾說的話。其次，要講那更大的故事，是福音的故事，講到耶穌從墳墓裏復活，掌管了至高的權柄。所以無論聽眾在何種景況中，有了耶穌就有盼望。

#### 4. 傳道人講道時必須有熱情，並且帶入歡樂的慶典

我們講道之所以生動而熱切，不是為了娛樂，卻是因著我們信心結果的緣故。傳道人要顯出他相信，自己有從神來的話。歡樂的慶典，則是講道的最高潮。在此傳道人有時要揚聲向神呼喊讚美，因祂是我們各樣景況中的盼望與幫助。當你聽到教會成員喜樂地說：「我們今天有了教會！」你就知道歡樂的慶典，已經撥動他的心弦。

#### 5. 傳道人要能推敲詞句，成為擅長說故事的高手

用精心選擇的文句來畫出圖畫的能力，不單讓會眾引以為榮，也顯明我們已遠遠脫離奴隸的場所，進到今天的光景。通常傳道人是全會眾中教育水平最高的人，他要為會眾中沒有受教育的人畫出文字的圖畫。這種講故事的技巧與藝術，讓會眾能連結上美國非裔教會原始而豐富的歷史傳承。

請注意羅克毅牧師（Rev. Henry Lockyear）遣字用詞極為精鍊的信息「你認識祂嗎？」（講於某次青年使命團YWAM在夏威夷的聚會）：

祂持久堅強，祂態度誠懇，祂永恆堅定，祂有無限恩典，祂莊嚴有能力，祂有無私憐憫。你認識祂嗎？

祂是地球水平線上曾出現過最偉大的現象，祂是神的兒子，祂是罪人的救主，祂是文明的中心，祂獨立其是，祂至高超越，祂無與倫比，祂空前絕後，祂是文思泉湧的源頭，祂是哲學上最完美的人格，祂是高等批判學者最大的問題。

軟弱者祂加給能力，祂樂意幫助受試探疲憊的人們，祂滿有同情並施拯救，祂加添能力並且供應，祂提供保護並且引導，祂醫治疾病者，祂潔淨癲瘋病人，祂赦免罪人，祂免除債務，祂釋放被擄者，祂保護衰弱者，祂賜福幼小的，祂服事不幸的人，祂關心



年老的，祂賞賜勤勞的，祂使貧乏者美麗。我想知道你是否認識祂。

比喻也會引起注意，正如金恩博士演說中，用銀行術語講到美國對其有色公民的虧欠。重複出現的片語與準確的字詞，都是美國非裔講道法的標誌。

上述五項內容雖然不盡完全，但可以說明一般美國非裔講道的情境、內容與特性。當我那些淺色的弟兄們問我當如何在非裔美國人中間講道時，我告訴他們不需要勉強。最好的建議就是作你自己，而且期待聽眾會有反應。當會眾中有人用「阿們」或「讚美神」回應時，你就接受而且繼續講下去。

## 53

## 對亞裔美國人講道

金馬太 Matthew D. Kim

在討論如何對亞裔美國人講道前，先要問個問題：誰是亞裔美國人？亞裔美國人通常指的是東亞人：中國人、日本人及韓國人。不幸的是這個看法排除了非東亞的亞裔美國人（如來自孟加拉、不丹、緬甸、高棉、菲律賓、中南半島、印尼、硫磺島、寮國、馬來西亞、尼泊爾、琉球、巴基斯坦、印度、新加坡、斯里蘭卡、泰國、越南等地方的人），以及十五萬其他不屬於上述種族地區的亞裔美國人。若需要更多資料，請查2000年美國人口統計的網站：<http://www.census.gov>。

正如其他地區人類種族的分類，亞裔美國人中也有許多不同族裔、語言、世代、階級與性別的分別。因為有這麼多元的分別，免不了要概括簡化，但是為了維持準確的針對性，在此我將亞裔美國人再分作次一級的兩群：(1)第一代亞裔美國人，出生在海外的亞裔移民或難民；以及(2)第二代以及其後各代在美國出生的亞裔美國人。

## 邊緣化

所有的亞裔美國人，不論住在美國多久，都有過被邊緣化的經驗。普林斯頓神學院的李相炫（Sang Hyun Lee）指出邊緣化是亞裔美國人的一種生活方式：「在亞洲世界，我們常被批評不夠亞洲化；在美國社會中，我們又因為不夠美國化而被人輕視。」用亞裔美籍作家段宓（Mia Tuan）的說法，白種美國人認定我們是「永遠的外國人」，在美國現在與將來都不會被完全接納。

紀邦斯（David Gibbons）是位在南加州的傳道人，身具韓裔與白人雙重血統，分享他在某南方基督教大學念書時，所遭遇到的邊緣化經驗：「當我進了院長的辦公室，他誠懇地歡迎我。然後他告訴我因為我亞洲人的長相，我只能與亞裔女子約會交往。他解釋說：與別種族的異性交往，就違犯了『根據聖經』而訂的校規。學校這種荒謬的規定還有雙重標準，我既是亞裔，也有白人的血統，而我同父母生的兄弟，卻可以與白人或亞裔的異性約會。為什麼？因為他長得比我像英美裔。」

因著這樣的邊緣化，亞裔美籍傳道人常常在講道中，會使用聖經人物的疏離經驗，好比挪亞、約瑟、摩西、飄流的以色列人、大衛、但以理、撒瑪利亞婦人、保羅，甚至耶穌自己。這些聖經人物的故事，可以紓解許多美國亞裔移民的心理壓力。亞裔美籍傳道人應當自問：我如何面對在美國邊緣化的壓力，我可以怎樣幫助我的會眾，藉著對聖經人物敘述的領會，來妥善處理他們的痛苦？

### 第一代亞裔美國人

大多數第一代亞裔美國人建立的教會，主要事奉的對象是來自同樣族裔背景，說同樣語言的人。第一代亞裔美籍傳道人對自己的家鄉，有著不止息的關懷與委身。許多傳道人在使用祖國與個人化的例證及故事上，格外的得心應手。

他們的講台教導有個危險，就是可能有雙重根源，除了聖經之

外，還有他們自幼所沉浸於其間的亞洲傳統宗教與文化價值。第一代亞裔美籍傳道人講道的兩個主要的神學主題，是根據苦難與祝福之間的二元關係。

第一是對苦難的重要性十分強調，這在佛教與印度教的教義與實行中，都有相當的重視。對基督徒來說，這種受苦的心態不只是過去第一代所受異邦壓制之苦，或今天在美國社會所遭到歧視的延續，而乃是藉著基督與神聯合時，我們甘願與基督同受的苦難。當我們誤以為甘願為主受苦，轉成被迫受苦，或是相信我們的受苦，是在神面前累積的功德時，就是不平衡的情況。

在最近我與母親的對話中，她告訴我她和父親看梅爾吉卜生（Mel Gibson）的電影「耶穌受難記」（*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之後的感想，母親說：「當我看到耶穌受了這麼多的苦，我和你父親都痛哭不已。耶穌為我受了這麼多的苦，我現在也必須出去為祂受苦。」這是個例子，顯出佛教與印度教有關苦難的世界觀，是如何滲透在第一代亞裔美籍基督徒父母的意識之中。

儘管福音派的第一代亞裔美籍傳道人努力地傳講，救恩是單單藉著個人相信耶穌的死與復活而來，但許多第一代的亞裔美籍基督徒仍然相信，他們在地上所受的苦，可以累積某些功德。

對某些第一代亞裔美籍傳道人而言，他們講道的第二個重要主題是一種薩滿教（一種泛靈論的巫教，流行於亞洲北部）式的祝福觀念。薩滿教源於蒙古，遍布東北亞及部分西伯利亞的迷信，有許多薩滿的宗教儀式。

薩滿教式的祝福觀念，在許多亞裔人心中埋下了根深蒂固的種子，也影響到第一代亞裔美國人建立的教會。這些基督徒受到的教導是：根據舊約賜福的概念，神對祂的兒女，會賜下物質與屬靈富足的福氣。有趣的是，今生蒙福的觀點，與移民心態追求美國夢的實現之間，直接相連。在伊利夫神學院（Ilf School of Theology）教講道學的金馬莉（Eunjoo Mary Kim）說：「（用薩滿教觀念）講道給聽眾的印象，就是福音本身是以禮物為中心，成功為導向的信息。」

## 第二代及其後的亞裔美國人

第一代亞裔美國人建立的教會，主要是同質同文化的成員所組成。而第二代及其後亞裔美國人會眾，則傾向多元亞裔或多元種族的型態。因著特別注意種族之間的關係，許多亞裔美籍傳道人講到種族與文化時，不會強調任何的特別種族。這樣的講章雖然傳達了正統的教訓，但是對各樣亞裔的聽眾而言，則缺乏處境化（contextualization）的感受。

服事這種多元亞裔或多元種族型態會眾的傳道人，不鼓勵在教會中對文化或傳統的提倡。例如某位韓裔傳道人說，他的教會不是韓國教會或亞裔的教會，而是一個不分種族背景的教會。他進一步定下了規矩，對會眾中許多的韓裔美國人提出了規定。第一，他禁止在教會中吃韓國泡菜（kimchi）或任何韓國食品。第二，他拒絕在教會中報告社區中任何亞裔的活動。第三，他不要他的會眾去韓國城吃午餐。結果，羅麥可（Michael Luo）觀察到：

雖然經過牧師六年來，讓所有族裔都感到被歡迎的努力，今天，此教會每週有三堂英語崇拜，約有250-300位左右參加，幾乎全部都還是韓裔的成員，有少數其他族裔的亞洲人分布其間。他只吸引了幾位白人與黑人的會眾。

當講台上刻意要去除種族與文化的差異時，某些亞裔美籍傳道人，不許人表現自己的種族特色，就是否定了神所創造美麗而多元，人與人之間的差異。因著種族與文化是每個人天生就擁有的，亞裔美籍傳道人就應該盡量去明白會眾所來自的各種種族、文化與傳統，並且強調使用他們中間的各種例證。

講章的處境化十分重要，可以幫助會眾認同自己所屬的族裔與文化。舉例來說，許多亞裔美國人不喜歡自己的外型特徵，他們認為是神在造亞裔人時疏忽了。這種觀念在亞裔美國人教會的講道中，應該被提出並加以改正。我們也可能過度強調基督徒身分的完整性，而完

全忽略了血緣與種族的身分。在亞裔美國教會中，因著害怕與羞恥而拒絕討論彼此的差異，不能使我們的社區得到建造，我們應該正面承認接納相互之不同，然後誠懇地與彼此不同的人對話交通。

## 有利之處

第一代的亞裔美籍傳道人能巧妙地用聖經中的敘述，連結到移民與難民的經驗之中。亞裔美籍傳道人知道如何使用故事與心靈溝通。他們的聽眾對那些敞開自己、傾倒出個人經驗中的得勝與絕望，進而顯明神廣大的良善與恩典的講道，會有極佳的回應。

那些服事多元亞裔或多元種族型態會眾的傳道人，能有效清楚地解經，講解神學真理，使人心悅誠服。他們許多人傳講故事時，都大有能力。

當我在波士頓的神學院接受訓練時，曾經擔任半職青少年傳道，服事第二代的韓裔美國人。六個月後，當我看著他們無精打采的眼神時，我經歷到了傳道人的特別時刻。我意識到我的講道，並沒有針對這些韓裔青少年的需要。

我的講道需要全面的改變，我不只得從自己生命中，韓裔美國人的雙重文化背景經驗來講道；我的講章也得適合我的聽眾，讓這些第二代的韓裔美國人能接受並體會。於是我開始使用我在韓裔美國人的雙重文化背景中的成長經驗來舉例分享，談到美國化的韓裔美國人基督徒所有的樂趣與包袱。當我開始使用我的韓國與美國的基因時，我的第二代韓裔美國聽眾就與我連接上了，我的講道開始轉上正路。

伍大衛（David Ng）建議：「教會應該支持如何恢復族裔、文化與價值認同的研究……北美的亞裔基督徒相信他們的認同、文化、語言、宗教傳統——他們全部生活方式——是好的，也是神同在要作工的地方。」

亞裔美籍傳道人的講道風格，必須有文化特殊性，因此我們的信息可以連結亞裔美國人的思想與心靈。藉著釋經講道的方式，結合我們亞裔美國人聽眾的解讀，我們可以用處境化、個人化、適合種族與

文化的形式，講出包含永恆經文真理的講章。

---

54

## 工作帶來勝利？

你的信息如何重整他們的靈魂

伊可洛夫 Lee Eclov

我有張老的黑白照片，日期是1909年，七位北歐斯堪地那維亞來的青年表情嚴肅地坐成一排，這是他們的畢業照片，其中有我的祖父。上方有面旗子寫著他們班級的口號：「工作勝利。」如果有移民守則的話，這就是了。問題是，每次我看著這張照片時，就無法不想到這個口號的另一面：工作勝了（而你就輸了）。

我第一次這樣想，是當我以創世記3章講道，其中提到亞當的咒詛：「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創3: 17）明白我的意思嗎？工作勝利。

工作，當然在墮落以前就開始了，神要我們工作來顯明我們有祂的形像。工作是好的，它可使我們有尊貴的身分與豐富的生活。但是工作受到罪的污染，現在它不僅讓人半死不活，更使人必死無疑。工作變成「終身勞苦」，神對亞當預告的「荊棘和蒺藜」，不單在銷售會議中，也在影印機與電腦伺服器裏，更在底伯特（*Dilbert*，美國辦公室諷刺漫畫）企業的政治世界中茁壯成長。

### 對靈性的傷害

口述歷史學家特爾寇（*Studs Terkel*）在他的「工作」（*Working*）一書中的前言，有如此的開場白：

這本書講到工作，它根本的性質是與傷害有關——不只針對靈性，還有身體。它提到潰瘍和意外事故，彼此對罵和拳打腳踢，

精神崩潰，以及回家踢狗。它在一切之上（或者之下），這是每天的摧殘。對於我們中間絕大多數傷痕累累的人而言，每天能苟延殘喘已經是莫大的勝利了。

它尋找每天的意義，猶如每天的食物，尋得榮譽有如現金，讓人驚訝強過麻木不仁。簡單說來，要活出生命來，而非僅是每週一到五的混吃等死。

我把這段話讀給幾個在石油公司上班的朋友聽，「那就是我們，」他們搖著頭回答，其中一人描述他工作地方的氣氛：「我現在明白為什麼有人帶槍來工作。」

當然不是所有人對工作都有這樣的感覺，尤其基督徒的心思被聖靈洗淨過，更會從不同的角度來看工作。特別是每週來教會聽傳道人講道的人們，通常會更熟悉工作對人靈性的傷害。

## 有乳香的膏油

正如其他對人重要之事，神已經在聖經中，告訴我們有關工作應該如何的真理。身為傳道人，我們該向人們分享從神來有關工作的大好消息。而我們所該作的，不只是講與工作相關的道而已。敬拜——特別是講道——要讓弟兄姊妹沉浸在主話語的香膏中，我們的好牧人會「使我的靈魂甦醒」。若要使他們的靈魂甦醒，行路疲憊的執行長和銷售員們所需要的不只是抓抓背而已；護士和保安員們所需要的不只是把腳翹起來而已；祕書和木匠們所需要的不只是平靜安穩而已。有首老的靈歌說：「在基列地有乳香，能醫治有罪生病的靈魂。」這樣的乳香膏油，也可以治療被工作壓傷的心靈。

神的香膏從不同的容器倒出，我們傳道人身為靈魂的醫師，也當用神不同的膏油來觸摸人的靈魂。

### 1. 塗抹恩典的香膏

基督徒工作者通常容易感到罪惡與軟弱。他們帶著每日工作中罪的纏累來到教會——也許是閒話、抱怨或閒散。他們也許知道「耶穌赦免他們的罪」，但是仍然自覺滿身污穢失敗。我們的講道中應該指

出聖經中「應當」與「不可」的標準，可是我們壓箱底的貨色——傳道人的生產品——乃是在基督裏神的恩典。我們是神所派到人前的心靈安慰者，總是要用十字架的語言來說話。神要赦免你，神愛你，平平安安地去吧！

## 2. 塗抹神幫助的香膏

有些工作是格外的艱難。你是否常聽到人們講到工作的壓力？一個人要承擔兩到三個人的工作量？期限的壓力像海綿一樣，榨乾了晚上與週末的時間？

人們往往不認為神了解且精於他們所作的工作。幫助人，乃是神對人恩典保守的一部分。在寫講章時我們經歷到神的幫助，同樣的，在他們寫商業企劃書，處理難搞的客戶，解決電腦軟件問題，與麻煩的同事相處時，神也會超然地提供幫助。耶穌善於處理商業問題！祂喜歡幫助祂的子民。

## 3. 塗抹美善的香膏

舊約的祭司只有偶而按照班次去聖殿事奉。沒有當班時，我猜想他們就經營農場，修理傢具。但是當他們的聖殿輪值時間到了，他們就脫去工作的服裝，沐浴更衣，穿上潔白的聖袍，然後他們就進到那至聖者的聖所。

敬拜與講道是給信徒穿上白色的祭司聖袍，提升他們進到神聖的恩典之中。有些講道可以給我們的人工作所需的腰帶與屬靈軍裝，使他們在這個黑暗的世界中，活出像基督的生活。但也有的講道，或是部分的講道，要給他們穿上潔白的衣服，將他們放在敬畏與讚美的聖工之中。有些講道要把神的金器皿放在他們的手中，讓錫安的歌唱在他們的口脣中。講道要彰顯神榮耀的品格、十字架的奇妙、屬天的盼望，讓他們穿上白衣，行走在陳設餅、金燈台與神的香壇之間。這樣的講道才的確是實際的。

## 咒詛其實是治療

我相信創世記3章的咒詛，其實是神精心安排對罪惡剛硬心靈的



治療法。神所宣告的重擔是恩典的設計，逼使人仰望尋求，而不忽略神。工作帶來的掙扎難處也是如此。工作本身是神的禮物，但是「荊棘和蒺藜」使人變成要「終身勞苦」。所以每個禮拜我們提醒神所愛的百姓，要在他們的工作中保持平衡，靈性清醒。我們要幫助他們從面對工作，轉為面對主。

幾年前，我在芝加哥論壇報上讀到下水道局新局長組織了個大遊行，動員局裏的八百位員工參加。在老闆後面水管匠工會大廳牆上，掛著的標語寫道：「把下水道抬到地面上！」他的誓師演講很像1960年代美式足球常勝教練蘭巴帝（Vince Lombardi）：「勝利不該只是偶然發生，」他大吼：「應該一直不斷勝利！」所有的下水道工人齊聲歡呼，聲勢直比軍人足球場（Soldier Field，芝加哥的職業美式足球場）。

在主日早上，基督徒工作者聚集像遊行。他們靈魂所需要的，遠超過宗教啦啦隊及口號。有時我會看著這些在主日被潔淨的聖徒們，想著他們每週在怎樣污穢、困難的地方工作。當然有些辦公室比下水道還髒，有些學校比地下管道還黑暗，許多人週復一週要保持心靈的乾淨，使他們的靈魂不致於臭的像廢水處理場。在主日早晨，我們牧師的工作就是幫助會員們知道，他們的工作有多重要。畢竟他們所工作的這個世界，耶穌也工作過。他們與我們一樣都是為祂而作，到有一天，我們將被提升到不在荊棘蒺藜間工作，眼裏沒有汗水，靈魂也不再被罪惡燙傷。很快將有一天，我們將服事上主，親眼看見祂的寶座！

55

## 一篇講章，雙重信息

如何在兩個全然不同的崇拜中講同一篇信息

包唯恩 Wayne Brouwer

我們教會有兩堂截然不同的崇拜，傳統敬拜社群使用聖堂聚會。

設計是安靜而壓抑的斯巴達式，精細的灰色牆面，折射的燈光，白色裝飾線角在原木壁面之上方，詩班席位於我講道時的正後面。會眾席又直又長，排得像清教徒式的音樂廳。線條單純的講壇，表現出對傳統、權威與簡樸的尊重。當你進入聖堂時，在風琴沉穩的聲調中，你會安靜靜默。

在這裏的敬拜，有著啟蒙運動理智型的風格：藉著一步步默想歷代經典的文字與詩歌作品，我們從遠方趨近那高高在上的神。

相對來說，現代敬拜社群用的是一間充滿陽光的大廳，座椅是那種可以疊在一起的，圍成半圓形讓大家可以親密地彼此相望。房間音響效果很差，不過沒有關係，因為敬拜團隊使用高功率的擴音設備，朝向各個方向。當然沒有講台，只有一個樂譜架，隨我要用不用。他們說如果我不用的話會講得更好，我會更「真實而親切，不受講稿的限制」。

進入大廳你會覺得嘈雜，可是這種嘈雜的對話與人際互動，就是後啟蒙運動社群之家的精髓所在。神並非「遙不可及」，祂正在此，在我們中間。

所以每個主日上午，我要準備兩場的崇拜，這兩個「感覺」與「思想」十分不同的崇拜，我發現為這兩群人塑造我的講章，相當有用。

### 莎士比亞或是「急診室的春天」

通常對傳統敬拜社群傳講有力量的因素，對現代敬拜社群則是負面效果，反之亦然。

有時我很用心來斟酌字句，傳統會眾很喜歡，他們在用心的推敲中見到了神。而現代的會眾則大為反感，他們覺得這是演戲，並不真實。

舉例來說，以下是一篇名為「山上標準時間」講章中的一小段落，根據以賽亞書2章1-5節而來：

你知道今早為什麼會來這裏嗎？你知道為什麼會來這個教會，並

且願意成為其會員嗎？是因為有山上標準時間，在這裏呼喚。我們平時活在美東的標準時間，正如前廳裏每一刻鐘報時一次的鐘。但在此刻，在這個敬拜之所在，我們在神的山上，跨越了國際換日線，經驗到生命活潑的步調。而過著山上標準時間，成為我們的期待，我們的盼望以及禱告。

當我對著傳統敬拜講這篇道時，全場一片沉寂，人們的眼光從各方向向我聚集，這篇信息震撼了他們。他們被主題、精練的字句與描繪的景象所感動。

但是另一邊現代敬拜聚會則不同了，我覺得自己一直在算時間。會眾間歇性地會有微笑的笑容，但是大家似乎告訴我，我還在象牙塔裏。到底我講的反應如何呢？聚會後有個好朋友對我說：「唯恩，我比較喜歡你講實在一點的道。」

傳統敬拜社群要聽莎士比亞及古典式的講道；而另一個社群會對當紅的電視節目有反應。

## 相似之處

我之所以對這兩者都能講得好，乃是因我做了三件事：

第一，我忠實地解經。聖經是神的話，我的創造力與修辭技巧，絕不能超過它的能力與意義。當我好好解經時，我在為神說話——並非因我是好講員，乃因祂是。是祂說的話，而且今天仍然在說話。

當然好好解經的意思，並非把我查考研究聖經的材料都帶上講台（或是那個譜架）。其意義是要找到神的信息，值得我盡力去傳講的信息。也就是信息的形式，在語氣及實質方面都忠於經文的內容。

第二，我講故事。聖經的故事，人類的故事，文學的故事。我發現故事極有力量，可以突破代溝，接觸到不同的聽眾。善用故事使我在不同的群體會眾間，搭起心理與社會的橋。

第三，講道要能帶出異象。當尋求神的國時，一定有一個更廣大的真實可讓所有人進入。我不認為主日早上的講道，只是把知識理論的亮光轉移到人腦中，使他們生活得力量而已。講道雖然常常環繞著

教導的因素，但它並不只是一種用言詞描繪出形像結構的操練而已。藉著講道，我呼籲人們參與一個大大超過他們經驗的世界，那能餵養他們靈魂的飢渴，總是在門口歡迎他們回「家」的世界。

## 相異之處

這些年來我發展出一種講稿，讓我使用時不會顯出我受到紙張上字句的約束。對傳統敬拜社群傳講時，我在講台上的動作比較有約束，基本上我就用動人的會話方式，生動地讀出我的講章。

而當我轉到大廳面對現代敬拜社群時，我通常帶著講稿，有時只是便條上寫的幾個重點大綱而已，或甚至什麼講稿都沒有。我在群眾中間來回走動，多半以提高的聲調來講故事。如果我帶著講稿，我會把它放在譜架上，偶然看看它以維持思想集中不亂套。

在不同的場合，我用的例證也會有差別。最近我用保羅在歌羅西書3:10-11的經文，講了一篇信息名叫「添置新衣」，是講如何「脫去舊人」以及「穿上新人」。開始時我問會眾，喜不喜歡我穿的衣服。當我對傳統會眾講時，比較接近下面所寫的講稿：

你喜不喜歡我今天所穿的？

我的一位牧師朋友說，他的會眾對他每個禮拜天早上所打領帶的顏色，都會有反應。

你相信是那樣的嗎？

如果他打黃色的領帶，他們很快就會焦躁不安。我朋友說如果他打了紅色的領帶，人們的詩歌會唱得比較好，聚會也更專心。似乎更快能抓到重點。

我不知道他是否話中有話，但我知道穿著的確是種表達。我們會看彼此的服裝，青少年也會重視打扮，有沒有對的標誌？那是不是大家到學校都穿的衣服？女士們研究衣裳的剪裁，男人講究襯衫口到上的徽章標誌……

所以，穿著是在表明一種看法，難道不是嗎？

當我去到現代敬拜時，我的整段話都自由隨性而出，我多半用表

演的，在群眾中來回走動，在他們前舉起領帶，讓他們檢視。

在兩堂的崇拜中，同樣的重點都得以表達。但例證的使用則往往需要針對不同會眾而量身修改。

## 轉換時間

每次傳統敬拜一結束，我就快步走出教堂，進入我的辦公室。在主日早晨這麼快的轉身而去，是我所不喜歡的，我寧願待久一點，與人多有些教牧關懷的對話接觸時間。

但是，我必須快點離開，才能夠為下堂崇拜有足夠的轉換時間。

我在辦公室裏脫下西裝，捲起襯衫袖子，快速地整理一下我的講稿。我要決定是否再用此講稿，還是修改其中的部分，貼上一些提示的字條，或可能嘗試完全不用講稿。

情況最好的時候，這種作法提升了我溝通的能力，能量從我身上發散而出。情況最不好的時候，我會覺得我虧欠了其中的一堂崇拜，然後在主日結束的時候，我頭痛不已。

通常大多數的主日，我的情況是介於兩者之間。可是，如果我在講道上能講得好，這兩組的崇拜極可能會在兩條路上並肩向前，迎接基督的再來。而他們在各自的天路旅程中，都能有效地事奉基督。

---

56

## 懂得輕鬆的傳道人

使用幽默與諷刺

韓森 Richard P. Hansen

因為文化中對相對主義的執著，今天大多數的聽眾都不信任權力與控制。我們受的教導要我們懼怕父權家長制與殖民主義，更別提傳道人和政治人物了。為要保護我們免於被操控，現今的世代經常使用

諷刺，用聳肩與眨眼來解構權力，比爭辯與對立更好。後現代主義者說，不要太看重政府、教會、大學或者媒體，它們就不能傷害我們。何況，誰有資格說，只有他的「真理」才是真的呢？

在這種懷疑主義的籠罩下，傳道人自認是神話語的使者，自然就更加被懷疑了。但我相信我們可以在講道中使用幽默與諷刺來反守為攻。我們越輕鬆，其實可幫助我們溝通的內容越加嚴肅。對我這個以加爾文（John Calvin）、諾克斯（John Knox）為屬靈師承的人來說，這本不是件容易的事。

當我嘗試輕快時，以下是我的發現：

### 在界線之內上彩色

輕鬆有時會被誤會。我最早的嘗試之一是在講道中講兩性關係。在講道前，我請男女雙方以啟應方式讀雅歌書中一些描寫露骨的章節。為了達到我的目的，讀經完我輕鬆地問道：「有沒有人知道，剛才所讀的限制級材料，是記在聖經裏面的？」

我看到大家都臉色鐵青，一片死寂。一個人的輕鬆，可能是另一人的大不敬，所以聰明人要先搞清楚會眾的極限。

另一次在我現在的教會中，就有比較好的結果。有位客座講員描述當他喜歡的美式足球隊得分時，他如何興奮地從沙發上跳到電視前，雙臂揮動捶胸大喊：「要得！要得！要得！真要得！」下個主日，在一位獨唱者獻了首極為感人的詩歌之後，我決定學他的奇怪表達動作。

「聽完傑姆斯唱歌後，我能說的只有一件事，」我用最正宗的牧師腔調說話，停下來，然後我揮動雙臂捶胸，說：「要得！要得！要得！真要得！」所有上週有來聚會的人爆笑不已。

我前一個教會會認為這又是不敬的表現，但這個教會不然，他們認為這是輕鬆——而且合宜。

懂得輕鬆的傳道人不會使用逆反心理學，不用反話來說出所想要的。（「你知道嗎？我們教會今年不需要你的奉獻。」）這種說反話

的伎倆，既無效用又很虛偽。

輕鬆不會曲解或否認真理，它會帶來一種新的動力——尤其在我裏面。弗萊德曼（Friedman）如此說：「輕鬆性與反合性（paradox）主要的效果，在於其表達者，它顛覆了三角（表達者、反應者與信息）的互動，讓聽眾脫離了反應者的位置，又改變了情緒上互動關係的平衡。因著三角結構的改變，就讓受方的行動功能或想法產生改變。」

在講道時我是「表達者」，變得更輕鬆，對我的影響大過對聽眾的影響。我變得更加釋放，脫離努力想求好、造成影響的捆綁。因此，包括我、會眾及信息的情緒三角產生改變，人們聽的時候也更不會存抗拒的態度，事實上產生的影響也會增加。

這就是所謂的反合性（paradox）。

## 繞過馬奇諾防線

我常會認定我最有責任去說服會眾中的某些人。很諷刺地，這些人通常是最難接觸到的人。為什麼？因為他們建了一條馬奇諾防線。

馬奇諾防線是一次世界大戰後，法國為了預防德國進攻而建立堅不可摧的碉堡與軍事防禦工事。可是二次大戰時，希特勒並未正面由馬奇諾防線攻擊法國，他的裝甲師繞道比利時，於是法國很快地就淪陷了。

當傳道人刻意要強調某些重點時，敲鑼打鼓只會使防火牆高築。在我開口之前，會眾通常已經知道我要說什麼了（他們知道我最關心的議題）。面對馬奇諾防線，正面攻擊是勇猛但不會有用的。

與其當頭迎面痛擊，聰明人會用迂迴的戰術。這件事上，他們最不會想到我要講什麼？什麼會讓他們哈哈大笑？我要如何寬厚（不尖酸刻薄），而又能輕鬆呢？

## 像蜜蜂螫人

懂得輕鬆的傳道人不會過度強調釋經學的資料。在我還是個年輕

傳道人時，我以為只要能舉出足夠的釋經證據（當然是從原文中），聽眾都會信服我所講的。當時我的講道就像拳擊賽：我雖然不能每次都把對方擊倒，但總會得到一些打點的分數。

從那時開始，我好像參加了拳王阿里（Mohammed Ali）的講道學校。我必須跳出蝴蝶般的舞步，然後才能像蜜蜂螫人。講道的步法（你如何講），不比其內容（你講什麼）更不重要。

當然，講道的步法只是達到講道目標——產生影響力的途徑之一。輕鬆講道的目標，不是讓聽眾（或講員）誇獎你的創新能力，而是用來傳遞真理。

有次我傳講主的晚餐作為彌賽亞筵席的序曲，我要傳講早期教會慶祝這活動時的喜樂。這時只有用輕鬆的風格，才能使我們教會從多年嚴肅的傳統——聖禮的氣氛像追悼哀思而不像筵席——中走出來。

我採用的方法，是讓目擊者報導他們喜樂的經驗。我就想像讓辦筵席的人，來報告他們在現場所看到筵席用餐的情形。

講道的開場有兩位御膳長——天國辦筵席者，屏息專注著在天國筵席中的服事。不久他們就開始回憶起他們先前的服事經驗。他們想起舊約時代聖殿中喜樂的盛宴，耶穌與門徒在樓上的最後晚餐，早期教會的愛宴，以及逐漸失去該有喜樂的現代表達方式（從辦筵席御膳長的角度）。最後，辦筵席的御膳長指著享受天國筵席的人們，彼此對問說：「當他們回到地上時，你認為他們會真的了解他們在作的事嗎？」

我這篇名為「御膳長的觀察」的講道，是用花式步法繞著聽眾的期望，因為它以輕鬆的想像人物出現，大多數的聽眾不會覺得反感或受威脅。

## 有這樣的朋友

我們中間有些人需要得到許可才能輕鬆。按我自己的個性，我的講道傾向嚴肅：遊歷理性陳舊的途徑，傳講古老世紀留傳下來的信條。幸運的是，我也有些朋友幫助我釋放，讓我可以輕鬆的態度來



傳講信仰中偉大的主題。

這些朋友之一是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美國當代著名牧師及作家），另一位是魯益師（C. S. Lewis）。在研讀經文時，我也把他們的詩文選集放在手邊。我經常在開始準備講章之前，先花十五到二十分鐘沉浸其中。他們種種輕鬆的想法，即使與我的主題毫不相關，還是會衝擊讓我的想法更有趣。有他們同在，我可以從古老的故事中，看到新鮮的方向。魯益師的《地獄來鴻》嚴肅至極，但也充滿趣味。魯益師在開宗明義的引句中，就充分表達了他輕鬆的姿態：「如果魔鬼拒絕順服聖經經文，那麼最好趕鬼的方法，就是嘲笑愚弄它。」（馬丁路德）；以及「魔鬼……驕傲的靈……絕對無法忍受被譏笑」（摩爾Thomas More）。

## 推敲用詞

「正確用詞與幾乎正確的用詞之間，」馬克吐溫說：「其差別就像閃電的光與螢火蟲的光。」這是個有益的提醒。用詞是講道的素材，正確的用詞可以把輕鬆的要素，注射進入講道之中。

為了使我的話語保持新鮮，我用一些下面的問題自問：

可不可以用其他方式來理解？在用以馬忤斯路上經驗的經文來準備復活節講章時，我注意到了這些心存懷疑的門徒，當他們面對面遇到基督時，他們「喜得不敢信」（路24: 41）。

我因此想到「我不能相信」可能有兩種理解法：一是表達懷疑，或是表達強烈的狂喜（就像1980年美國冰球隊擊敗超強對手贏得奧運金牌時大呼：「我不能相信！」）我的講道讓我們跟著門徒的旅程，開始時是走在以馬忤斯路上時，懷疑與絕望的「我不能相信！」結束在喜樂的「我不能相信！」在復活的基督同在中，他們歡欣擁抱，手舞足蹈。

另外就是其中是否包含鮮有人知或令人驚奇的意義？福樂神學院前講道教授比特華特森博士，曾講過一篇道，有趣地反駁了一般認為耶穌八福中，「溫柔的人有福了」是指軟弱無能的說法。

他觀察「溫柔」這個字：「在法文聖經中這個字譯作 *debonnaire*，意指殷勤的！暗示禮貌、勇氣、騎士精神（還記得好萊塢經典老片時代，明星卡萊葛倫的黃金歲月？）殷勤的意義是：柔和的、敏感的、謙恭有禮的、端莊的、謙虛的——而且是強壯的、勇敢的、有趣的以及喜樂的。」

藉著「殷勤的」卡萊葛倫，我們從前對「溫柔的」負面形像意義，就被解除了。

不是每篇講道都能，或都該講得輕鬆有趣。可是當我們盡上努力卻沒什麼果效時，我們也許可以放輕鬆點，不要太用力！如果我們學電視節目「活在週六晚」（*Saturday Night Live*）前主持人穆瑞（Bill Murray），和他一同說：「嘿！我可是很認真的。」我們與我們的聽眾都可以得到更多的自由。

---

57

## 我們還有怎樣的權柄？

如何在信任的鴻溝上搭橋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時間改變了人對牧師的看法，今天一般傳道人得不到他職位上應該有的尊嚴。

一個世紀以前，傳道人被視為是整個社區中智慧與品格的代表人物，權柄被賦予在牧師職位之上。傳道人往往是全教區教育水平最高的人，人們從他得到對外間世界的解說與認識。他有獨特的機會閱讀與研究，他是社區中道德與宗教方面的主要發言人。

但是今天一般人對牧師、傳道人的看法改變了。雖然我們還不致於被視為像騙術專家或欺哄人的募款員，但要贏得尊敬、信用及權柄，我們面對了如同奧林匹克般的挑戰。

在社會以輕蔑的態度面對信仰——或將之歸於「隱私」及「靈性」的標籤——之時，許多傳道人在權柄的議題上掙扎。為什麼有人要注意我們？我們信用的源頭從何而來？在這種環境中，當如何重新得回合理權柄來使我們傳講福音時有所需的能力與果效？

讓我指出一些曾對我有用的指導原則。

## 清楚說出未表達的感受

今天在會眾中建立信用的方法之一，是讓人們看到你了解他們的情形。許多坐在教會聽眾席上的會眾，會以為傳道人活在另一個世界之中。他們可能會禮貌地聆聽人對遙遠的、聖經中過去事跡的報導，除非講員講出他們的情形，他們不會被吸引。

這是為什麼我在對人講道之前，會先為他們說話。你有沒有聽過一位講員，能讓你自語：「對啊！正是如此。我的感覺就是這樣」？講員對你的感覺說話——說得比你自已表達的還清楚。你覺得講員認識你，向你解釋你自己。

當我們表現出與聽眾的經驗有交集時，會抓住他們的注意力。例如，傳道人說：「一個安打率只有一成半的打擊手，擠不進冠軍棒球隊的選角之中。不管你怎麼安排，他就是沾不上邊。」懂運動的聽眾知道這是對的，傳道人說了內行話。

傳道人也可以從漫畫中引一句雋語，或者從《商業週刊》、《廣告時代》或《華爾街日報》中引用資料。一位企業執行長會起共鳴，顯然牧師對商業的了解，不只是大富翁遊戲而已。藉講道中的例證，傳道人顯示出他所讀的書，他的思想，以及對生命的領悟。當講員所講的與聽眾有關時，他們會更加注意聽，他也因此建立了信任。有效講道的要素之一是使用特別的材料，與會眾的人生建立連結。

## 傾聽隱藏的會眾

另外一個使傳道人與聽眾連結的有效方法，是在準備講章時邀請六、七個有血有肉的人圍著辦公桌。我在想像中就召集了這樣的一個

委員會。

這群人中有一個不平則鳴而且憤世嫉俗的人，在我準備時，有時好像聽到他在搖頭歎息：「羅賓森，你在開玩笑吧！那是屬靈的垃圾食物！你到底活在哪個世界？」

另外有個單純的老姊妹，認真地聽傳道人所傳的道。我準備講章時會問：「我提的問題會不會造成她的困擾？我的講道能不能幫助她？」

圈子中有個青少年伸著懶腰，心想我到底還要講多久。為了請他有興趣聽下去，我可以將講道弄得感覺短一點。

有個單親媽媽身在其間，十分孤單又招架不住環境的衝擊。我要對她說些什麼？

還有一位不信主，不懂屬靈術語，雖然繼續來教會，但對信仰也糊里糊塗的。

另一位在碼頭做工維生，極度效忠工會，認為管理階層在剝削他們，生氣起來會滿口髒話，每週四晚上會去打保齡球。

最後一位是個黑人教師，她原想去黑人教會，可是丈夫認為來白人教會對孩子好。她已信主，但是對生命充滿怒氣。她對於有種族意識、或看低婦女價值的言論極為敏感。如果我的講章把中產階級白人的價值觀，美化成聖經中的絕對標準，她會提醒我。

委員會的成員常常被我換來換去，都是我所認得的人，我知道他們的名字、面孔、聲音，甚至可以為每一位寫個小傳記。雖然他們不知道，但是每一位對我準備講章都頗有貢獻。

## 承認複雜性

人生是複雜的，我們該面對它！但有時我們講道中好像並非如此。

某次我講道主題是愛，有個人起來對我說：「你說愛就是總是尋求對方最高的好處。」

「是啊。」

「很好，可是我的生意競爭對手也在這個教會裏，我的作業效率

很高，使產品可以比他更加便宜。如果要愛的話該怎麼做——壓低價錢搶他的客戶？還是提高成相當的價格呢？」

我還沒講話，他就繼續說下去。

「那還不是最困難的地方，有個賣同樣產品的大公司要搬來此地，要保持生存，就得拚命比下去。我可能還得跳樓大減價，這樣教會裏的那位對手只好關門大吉。

「我知道要愛他，我們是主日學同學，我是他孩子打棒球的教練。我想要做對他好的事，可是求生存是商場上的不二法門啊！」他說：「為什麼傳道人在講愛的時候，不講這些事情呢？」

要在傳講時帶有權柄，我們必須要體會基督徒在家中與職場的感受。在我們講道時，我們必須承認事情的複雜性。然而我們該怎麼做呢？

首先，只是承認並指出這種張力的存在，已經是大有幫助的了。所有的真理都存在張力之中——神的愛與祂的聖潔之間就有張力。有技巧地應用愛心與公義，實非易事。

我相信神喜悅誠心的嘗試，人們也應該知道。有時我們作錯誤決定，但有正確的動機。這和作正確決定，卻有錯誤動機是很不相同的。就我所知，聖經從未單指某一行動正確與否，行動與動機是不可分的。很明顯的，聖經稱某些行動是錯的：謀殺、說謊、姦淫，但是分辨行為是否正確，卻更加困難。

在神的觀點中，動機是關鍵因素。我們傳道人可以帶著權柄，對人們宣告一件事：「在這些情況中，有技巧地處理人生，作出正確決定十分重要。但是更重要優先的決定在於，你的動機為何？你願意在這種情況中成為神的代表嗎？你願意尋求其中相關人士之生命的好處嗎？往往這些決定不容易搞清楚，我們需要智慧。這是基督徒朋友及基督教輔導所能帶給你的。」

## 帶著權柄說話

傳道人當然應該不止是「同病相憐」而已。僅僅「你五十步，我

一百步，咱哥倆半斤八兩，殊途同歸」的話，並不能幫助人。

人們要知道你是否說到做到，即使你還沒有達到完全，但是你已經上路了。如果你效法三個只有一成打擊率的棒球手，絕不會變成為有三成打擊率的棒球員；你得向有三成二五打擊率的棒球高手學習。雖然偶而還會被三振出局，但這人真懂得打擊了。

同樣，人們想要傾聽那真正了解掙扎，且對聖經信息認真，曉得如何擊出安打的人。

當然，我們要認同我們聽眾的需要與經驗——我們與他們同樣都是人。但是我們所應該說出的話，更要在品質上超越普通的對話。有效的講道包括上述二者，並且給人盼望認為他們能比現在做得更好。

當內容組成正確時，我們講的道就有權柄，這與獨裁權威不同。有權柄的講道意思是你已經好好的準備過，知道聽眾的掙扎與痛苦，你也知道聖經與神學，可以把聖經解釋清楚。當我們好好解經講道時，就是在建立別人對我們的信任度。

另一方面，在獨裁權威者的言論中，聖經與非聖經是一樣的聲音。不管講的是超級杯足球賽，還是基督的二次再來，他所下的斷語是同樣的確定，有同樣的信念。

但不根據聖經權威所發出的有權柄的聲音，只是空洞無意義的聲音與怒火。當我們帶著權柄講論時，我們乃是放膽無懼地傳講聖經，但是我們同時也要表明，我們還無法完全明白如何將信仰應用在生活之上。

## 說明要準確

權柄也來自誠實無偽、不扭曲事實的記錄，特別是在我們對事情的定義與描述時，更顯得重要。不論我們在定義經文的歷史背景，或是傳講一個恰當的例證時，精確度可以建立信任度。

我有次以蛇來舉例，說牠們是「黏糊糊的，有毒的動物」。會後有位女士來找我，說：「蛇是乾的，不會黏糊糊，而且大多的蛇沒有毒性。」她在動物園工作，所以她注意到我描述中不嚴謹的部分。結

果是，我想她有理由懷疑我其他所講的內容。

在反對你或不太支持你的聽眾面前，準確度格外重要。他們會緊盯你所犯的小錯誤，作為不聽你的理由。

## 品格的呈現

對教會領袖來說，想要爭取正當的權柄與信任度，沒有比良好基督徒品格更好的來源了。這就是亞里斯多德所稱的品格（ethos），用新約的詞彙，就是成熟、正直。今日如果我們希望在講台上有信用，必須通得過品格的測試。

有效講道的因素，部分也在於你口中所傳講的，與心裏所認定的彼此有多相合。我們所投射的形像會影響我們的信用，講台上的表現會帶動聽眾的反應。我心裏認定，例如，紀律與秩序，在基督徒生命裏很重要。我要如何在外表呈現出內在的信念？人們在開始的三十秒之內，就會決定是否要聽下去。神看內心，可是我們文化中的人看外表。我是否散漫不堪？我的鞋子是否需要擦亮些？如果我比正常超重五十磅，他們也許會猜想我不能自制，對自己放任。

很顯然地，一位牧師事奉的時間越久，人對他的認知與實況就越相近。任期長的牧師，要衡量他，就要看他的行為模式，而非他在特別場合時的表現。人們就更可能說：「牧師不只講到愛，他也付出愛。當我們家發生危機需要他時，他就在這裏。」長期關懷付出，可以彌補多次不出色的講道。

當然，從反面說，我們可能有些事情需要被忘掉，那要花很長的時間。有位牧師在董事會中大發雷霆，怒氣之中說了些氣話。一直到幾個月之後，每當他站上講台，有人腦中就會重播那次事件的畫面。另一位牧師發生過類似的事，他承認他的發怒不對，並且公開認錯求取原諒。他得到了。在他的情形中，人們也學到了站在講台上的那個人，是個真實而且言行合一的人。

德性來自於真實的事奉——為個人禱告，記得人的名字，在危機來時的關懷。它也來自對人所面對掙扎的了解及連結，並提出合適的

神的話來幫助他們。這些都塑造我們的品格，而這品格在我們爭取事奉所需要的權柄時，是極為重要的。





第 4 部

# 解釋與應用

如何抓住聖經的正確意義，

並指出其與我獨特聽眾間的關聯？

58

## 為何講道？

這些每週例行的演說有什麼永恆的目的？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有人聽見一位小女孩搭乘巴士時的問話：「爹地，當我們到了目的地時，我們會在哪裏呢？」

對於講道，傳道人和會眾也該問同樣的問題：當我們到了講道要帶我們去的目的地時，我們會在哪裏呢？因在此問題上迷糊而對講道產生負面的影響，遠超過其他因素。

事實上，我所聽過因為沒有好的解經，或熟練的傳講技巧而失敗的講道，其實都是因為傳道人沒有想清楚要把聽眾帶到哪裏去。

講道應該把聽眾帶去哪裏？福音要講到什麼地步？我認為最好的答案，是以弗所書1章中保羅的話。當他列下了福音的種種好處後，總結說我們這偉大的救恩「叫祂的榮耀，從我們……可以得著稱讚」（弗1:12）。如果啟示錄沒有再加上別的什麼，其實就是確認保羅所肯定的。天上眾聖徒日夜所作的，不正是保羅開宗明義所說，神拯救我們的目的：不斷讚美、愛慕與感謝神。永恆似乎是一個由神所救贖的百姓演出不間斷、充滿喜樂的音樂會，將榮耀尊榮歸給神。而神與百姓在其中，都有著無限地享受。

講道的目的，就是要讓聽眾讚美、愛慕與感謝神。其目的不是要人悔改，甚至也不是要人相信福音是真的。講道出來的目的，是要男女悔改相信福音，因此可以頌讚神的榮耀。

從這個觀點，就引出了幾種可行的方法。

### 一種不同的準備法

傳道人的首要之務就是認真地準備講道。神學院曾告訴我道要講得好，大約每分鐘的傳講需要一個小時的預備。那種說法雖然夠好，但不是我所想的。告訴我這種高標準，讓人心生罪咎感的人，是學術

派的奉行者，他們認為要花許多小時來作研究，寫下草稿，推敲研磨，再反覆操練傳講，直到主日早晨的論文審核委員會通過為止。我腦中所想到的則是個人需要的操練，就是仰望神，這位主日要傳揚祂福音的神。如果傳道人要呼籲會眾愛慕神，傳道人自己應該要先以身作則，愛慕神自己！

我對時下有關講道的書與研討會感到相當厭倦，事實上讓我不耐煩的，是在研討會期間，它們讓我們被技巧而非受本質吸引，重視方法而非品格。在我比較樂觀的時刻，我會承認學習技巧的價值，可以讓我們的寫作與演講更精彩。但那只是次要的，遠不及最基本重要的就是我們要認識神，我們所傳的是祂的福音。在學講道前我們得先學禱告。

單福德（Jack Sanford）說過一個故事，是講到他家人暑期在新罕布夏州鄉下度假時用的一口古井。井水冰冷清澈又甘甜，在最乾旱的夏天也從不枯竭。其他人被迫到湖中打水時，他的家人只要出門走到井邊，就可以打到冰清甘甜的井水。

多年以後，他家人決定要翻新他們的暑期度假屋。煤油燈被換成電燈，古井被自來水管系統所取代。他們把古井暫時封上，以備將來不時之需。幾年過去了，有一天單福德突然很懷念古井和裏面的水，他打開井蓋想打些水來嚐嚐。井水竟然完全乾涸，讓他大吃一驚。

他到處詢問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才知道這樣的井連結了幾百條地底的細小水道，當人不斷抽取井水時，更多的水就從這些細小水道流入井中，清澈的水暢流無阻。否則這些細小水道就會封閉堵塞。

單福德觀察到人的心靈也像這口井，如果沒有從神而來的活水流進來，裏面就會枯乾。乾涸的原因不是神的靈已經離開，而是沒有交流。除非傳道人經常來到井旁，除非我們常常從神得著供應養分，我們的講道會枯乾而空洞。雖然在知識上可能還是很出色；也會讓人哄堂大笑或淚流滿面；有極好的亮光、風格及精力；但是都是空虛的。講道的目標是讓神得著讚美，除非傳道人看見神的榮耀，否則不會有讚美發生。

## 文脈中的福音

為了宣揚神的榮耀，處理講章，得先面對那些挑戰神榮耀的事。要正面回答那些會毀壞生命的問題，要在神的榮耀被知曉之前，設定陰暗的背景。若人還未經歷有關生命的壞消息，他就不能了解神所賜的佳音是好消息。

有對年輕夫妻的第一個孩子是個死胎。我去醫院探訪他們，後來再去他們家為孩子主持追思聚會。他們椎心刺骨的痛苦是可以理解的，他們反覆地問道：「為什麼？神怎麼會讓這樣的事發生？」

我一直不太確定該如何處理這種情形，我是否該努力嘗試回答這些問題，還是伸手擁抱他們在懷中，為他們的平靜與安慰禱告。我通常選擇後者。但是在這些問題發出後幾個禮拜，我開始與他們討論神學了。當然我提不出乾淨俐落的答案，可是這對夫婦從未想過世界上的罪惡與苦難，這點卻使我印象深刻。他們從前在信仰上所接受的教導，竟然壓根不提那些事情。

離開他們家的時候，我不禁懷疑他們到底有沒有聽過福音。他們是長得體面，又很富足的年輕人，他們用理智把自己經驗到的幸運好命，與相信的神連接在一起。但是當幸運喪失，神也失蹤了。他們從此離開教會。

今日盛行我所謂「跟隨耶穌事事順利」之類的講道。就像一些飲料既適合用餐，又可在娛樂時飲用；耶穌對我們餘下的人生也是如此，祂補足了我們的生命，使之成為完整。但這其實是褻瀆！祂不是主餐外的附帶飲料，祂應該就是生命的主餐。在美國的講台上有太多「實用」的講章，教人「戰勝憂慮」，如何「擊敗憂鬱症」，或是「如何安度你的中年危機」。教會探討這些重要問題本來也沒錯，但是這該是主日學或特別研討會的題目，而不是主日的講章。傳講這些事不是傳講福音，乃是講智慧文學；不是約翰福音3:16，乃是箴言書。神將兒子賜給我們，不是為了讓我們成為比較好的人，而是要我們成為「新人類」；不是要我們在這個世界中變得更好，而是要我們為了將

來的永世而更新變化。

福音必須要在死亡、悲劇、世界饑荒，以及核子危險的陰暗背景下傳講與聽聞。否則它既傳不出來，也聽不進去。神的榮耀並非在虛空中間臨到我們，而乃是在生活的痛苦中。那些拒絕痛苦的人，也沒法進到福音裏面。再沒有比那些無懼於今世苦難之人更甜美的感恩讚美聲，他們仍能大聲呼喊：「然而，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

## 頌讚神的榮耀

因為講道的目標是讓所有人都來頌讚神的榮耀，傳道人必須盡全力來表達福音所有的榮耀。電視專輯「文明」的主持播報者——克拉克爵士（Lord Kenneth Clark）曾告訴記者：「我每年仍然會去沙特爾大教堂（Chartres Cathedral，法國著名哥德式教堂），每三年去帕特農（Parthenon，希臘著名古神廟遺址）。如此的確很好，你要自己保持高的標準。」那是講道真正要達成的，就是使人能保持高的標準。

這個目的雖然看起來很明顯，但從我所見所聞，在這個國家許多受歡迎的傳道人並未作到。在缺乏證據的情況下，我願意假設這些傳道人都有好的動機，是盼望人能明白他們所講的。正如有人說：「我把所有的餅乾放在架子的最低層，好讓每個人都能拿得到。」他們認為把福音講得太呆板或太知識化，使人無法明白，是一種罪。

對此我不反對，但我必須加上，這個說法的反面，把福音講得太容易接觸與接受，也是同樣等級的錯誤。前者的錯誤在於把福音講得太晦澀難明；後者的錯誤是把福音限定得太熟悉簡單了。福音與其所要傳揚神的榮耀，對我們來說雖是近在眼前，但也遠在天邊。我們把神限制縮小到認不出來，又與人進到教堂前原先的信仰也沒有分別，這樣的作法並不討神喜悅。

保羅指責人「為利混亂神的道」（林後2: 17），「混亂」這個詞原本本是描述市場中賣酒的商人，一面減價求售，一面在酒中摻水。毫無問題他們的產品可以打入一般市場，有人可能以其價格之大眾化來誇獎酒中摻水的行為。當然這都是自我安慰的狡辯。在壓低酒的售

價之行動上，他們其實是剝削了大眾的利益而以此自肥。

好的講道總是不容易入耳。不是因為在傳講救恩之後，跟著要講審判的話，而是因這種講道所傳講的福音信息是如此活潑、豐富，對我們的思想心靈也更有吸引力到一個地步，已超過我們的想像。當人聽我們講道時，他們的各方面應該都會被擴張。在我們能真正的讚美神之前，我們當看見神驚人的奇妙與偉大。

哈西典派猶太人有個古老的故事，講到有個外號叫「沉默的邦茲洽（Bontscha）」的男人，因為他的一生充滿了打擊、失落、痛苦與失敗，而他從不抱怨，也不期望任何好的東西。他死後到了天國的審判法庭，上帝法官宣布：「在過去的世界沒有人了解你，你也不了解自己。你不知道你不必沉默，其實你大可以呼喊，你的喊叫可以降低世界上的困難。」

法官判給他一個獎賞——任何他要求的東西。他只需要開口，東西就是他的。邦茲洽終於第一次打開尊口，透露出他心底最深的渴望……他告訴法官他要的是：「每天早上的早餐，要有抹了新鮮奶油的熱麵包。」因著這個卑微的願望，天國都慚愧至泣不成聲。

邦茲洽最大的貧窮，在於他的心中已經不能表達出對任何美好事物的夢想。

傳道人要盡其所能地使用人類語言，清楚並引人注目地來表達出神的榮耀。否則不論是傳道人或神的子民，因為被剝奪了對神原先可以有的偉大期盼，就只能作些無關痛癢的小夢。要不然他們只能屈從於安妮狄勒德（Annie Dillard）所謂的：「把整個生命浪費在雞毛蒜皮的交友、吃飯與旅遊上，直到短暫空虛的年日結束。」這樣的問題在於，用安妮狄勒德的話，因為神與「世界比那樣的生命在各個方向都更加寬廣，更加危險，更加苦毒，更加的豪華與明亮。雖然原來該狂歡慶祝，但我們只佔了點便宜；我們原來可以使該隱或拉撒路復活的，但我們只種了一些番茄。」《溪畔天問》（Pilgrim of Tinker Creek）。

在生命充滿種種破碎的問題時，呼召人來讚美神的榮耀，不打折

扣地表現神的榮耀，是不會受人歡迎的。但那將是真的，抱歉我有限的表達能力，它將持續地呼召一群人，在這炫麗漸消的世界上，為主作光作鹽。

## 59 從經文中提煉黃金

如何從取之不盡的經文寶藏中開採講道資源，而不至於像解經書？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身為傳道人，我的目標是幫助聽眾了解經文，幫助他們解釋其意義，然後進一步明白經文對他們的關聯影響。因為講道的能力根源在於經文。提摩太後書3: 16-17說聖經是神所靈感默示的，在裝備信徒行各樣的善事上是有益的。但有時我們非常辛苦地預備講道，甚至忘掉了信息的能力是源於經文。

### 以經文替代品作為講道動力

除了經文以外，有幾種替代品常被用來成為講道的推動力。首先只是在講道前讀經文，好像進到信息前的跳板一樣，信息開始後經文就不見了。好幾年前我聽過一篇講道，傳道人一開始讀了羅馬書第6章，然後就把聖經收到講台下面，自此就再也沒有提到經文了。這種情形下，經文只是裝飾品，在信息中並無重要性。他沒有講出信息中的主要與次要重點，與經文有何種關係。讀經文會讓人以為信息出自聖經，可是當你聆聽完，會發現事實並非如此。

另一種替代品，我往往會在對慕道者的信息中聽見。講道中花了許多努力要與聽眾建立共同基礎，這是應該做的，但或許因為對聽眾的反應過度敏感，傳道人往往甚至不用聖經。講的內容雖然合乎聖經真理，但講道之中，卻沒有引用聖經經文。這不算講道，這只是鼓動

人心的演講，不應該在教會中出現。因其並未指出講道的權威性由何而來，好像講道的權威來自信息所描述的經驗，以及講員的個性及品格而已。這些雖然重要，但是身為傳道人，我的權威性與能力是出於神的話，而不是我的口才說服力，或者用我的聰明才智所講的故事。當你從講道中挪去了聖經，那就再也不是講道了。

### 適度針對聽眾而調整

常聽見一個理由：「如果我引用聖經，我的聽眾不會尊重其權威，但是如果我引用當今某個名人的話，大家都會相信。」

使徒保羅、彼得，以及耶穌，都絕不會偏離神的話。他們不怕根據聖經來說話，或是以認同聖經真理作他們權威的基礎。但是你會發現，特別是使徒保羅，極為注意聽眾的感受。例如，當他對猶太人傳道時，他的講道充滿了猶太風味。而當他對外邦人傳道時，他很注意他們的文化，某次他甚至引用了希臘哲學家的話。但是他總是回到聖經真理，宣講福音，有關基督的信息。

可能有人會有種錯誤假定，因恐怕聽眾不尊重權威，所以我就不能依靠那個權威。其實，這種情況使我有更重的責任去：第一，了解他們的假設前提，再針對他們反對的理由來回應；其次，使用能與聽眾連結的合適方法來向他們講解聖經真理。經文是講道的基礎的事實，並未使我免於研究聽眾，並找出如何使經文應用於他們的責任。

我不能像念咒語般地讀聖經，以為一宣讀聖經，聽眾便會被魔力所影響。如果是那樣的話，我們就不用講道了。我們只要站在街角朗讀聖經，讀經的聲音一進到聽眾耳中，人被改變的奇事就發生了。在教會中多多宣讀聖經是好的，但是讓聽眾有辨思、論理與了解的過程也是必要的。保羅的信中總是預期聽眾的回應，他對聽眾發出問題：「你們中間有人如此說。」「你們中間有人那麼說。」「這又如何呢？」「那又如何呢？」我們也該如此，而他的重點總是回到神的真理。

講道者的角色之一，是要在神的真理與聽眾之間成為中保。在經文中常有明顯的可應用之處，經節中也各有不同的文化情境。但這應



用也許並不適合於我的聽眾，或這文化情境也常不是我的聽眾馬上會遇見的。所以這裏我一邊有記下的真理，是無誤的，是神所默示的，裏面所講的全是真的，而另一邊是我的聽眾。我就站在中間，要試著拿聖經真理來使他們明白其中的含義及關聯性。但他們必須先了解經文在說什麼，我催促他們去作的是什麼，以及如此作的權威是來自神的話語。

用人所尊重權威的方法來開頭是有效的，然後再轉回聖經，說：「這往往是我所根據的權威。」這往往是講道前言的功能，由建立共同的平台開始，由講他們的經驗開始，或者引用他們所承認的權威開始。你引一個婚姻或者同居的統計，然後舉一些不應當同居的理由，指出同居的壞處。

或者你也可以引證說不少人認為同居沒錯，讓他們在想的時候，你再帶他們看這是聖經所不同意的，你的目標是把焦點轉向神的話。

我要我的聽眾思想聖經說的話，以及對他們的意義。我要把重心連結在聖經上，我不要只把講章浸泡在經文之中，為了講道而引用聖經。我們要讓聽的人，能安然地住在聖經所說的話之中。

《基督教釋經學手冊》作者奧斯邦（Grant Osborne）說，要在講章中反覆地使用釋經學螺旋：經文到聽眾，聽眾到經文。但是你在最終講道中所說的，是神對人的生命之宣告，人需要知道這是聖經所說的話。

## 為何講道會不自覺地離開經文

沒有人想要使所準備的講道脫離經文，如果在任何一個主日，你去問任何講員他講什麼，我猜想他多半會說他要傳講神的話。但是有些因素會使我們在準備時，不自覺地離開經文。

最普遍的原因之一是，我們太想為了應用而講道。與聽眾連結對我很重要，所以我花許多時間思想會眾與他們人生的處境。但是當我越深入針對會眾的處境時，往往我就越發遠離經文明確的內容，而那種脫離經文的試探就越發巨大。

有種常見的釋經講道型態，是從經文及其意義開始，向聽眾說明某些註解。我們會講文法、句法，或者解說當時的文化背景，然後我們再轉到應用。可是往往當我們進到應用之時，就忘記了經文。危險之處就在於，每當我離經文越遠，我所提出的應用與聖經的關係也就越不一致。

還有，當我們對經文極度熟悉時也有危險，我們會以為自己已經完全明白經文，以及其對聽眾所有的意義。我以為十分明瞭經文，於是就疏於作經文解析的功課，我對經文的處理就會落入老套與膚淺。

還有一種討聽眾喜歡的試探，某些時候我們想對會眾關心的生活議題發言，那是應當討論的，而身為傳道人，我們有先知的職責，去說那些與教會有關，而人不願意聽的話。可是當我們專心討論那些議題時，卻忘了經文與之不真正相關，問題就漸漸產生了。

最近我在我所參與的教會中講道，我對最近的律法主義心態傾向變得關心起來。我用撒母耳記上16章的經文，撒母耳膏大衛的故事，來說明神看內心，而非外在表現。

在講章重點之一，我開始鋪陳應用的方法，在這點我自覺很得意，喜歡的原因是可在經文脈絡中，加強我所關心的事情。可是我越思想經文，越覺得經文其實沒有注重我所關心的事。為了表明重點，我得強解附會經文的意義。後來我回頭重寫此段講章，最後我放棄了我原本想要說的話。

可是這是對的，經文要管制信息的內容。這有兩個好處，首先，如果你讓經文來管制信息，早晚教會中的所有議題，都會被拿到檯面上來講；其次，沒有人能誤會，也沒有人會指責你講得是針對他們，挑剔他們，而這也成了一種對你的保護。

另外，講道時描述例證，也可能是一種放掉經文的作法。講章中例證是很重要的部分，我尋找恰當例證所花的工夫，幾乎等同於我分析解釋經文的時間。好的例證中有極大的能量，特別是好的故事，人們會被例證打動，感受到它的力量，可是當我們轉到應用的部分時，很可能我們的應用是基於例證，而不是根據經文。

這樣的傳講法有時也是恰當的，如果例證完全跟著經文時，我會由經文引申出原則，貼近會眾的日常真實生活，讓例證成為類比，也使用它來引起動機。在這些情況中，你甚至要用例證的語言來落實應用。柴培爾（Bryan Chapell）曾說過，要用例證的語言來「如雨灑入」整個應用之中。

可是當我們被例證所抓住，以至於例證成了傳講信息的中心焦點時，經文反而只是故事的前言，而應用也只讓會眾回想到例證而已。

「如何」型的講道，也可能讓我們遠離以經文為動力的講道。「如何」型講道的動力是進到人群中，連接他們，要把他們帶向神，這是對的動機。但並非每段經文都能找出「如何」型的回應公式，事實上，僅少數經文有。如果每段經文都有這種公式的話，我只要直接放在我的講章裏，會眾回家時就能皆大歡喜。但因為絕大多數的經文所指出的，都在原則層次，我的責任就是為了會眾仔細思想，找出該如何實際的應用。

我可以，照著我曾經所想的，照著一步一步的反應，把這種應用轉換成方法論。它的危險，就在於公式化。講道於是變得陳腔濫調，聽眾很快就會察覺你建構的公式，不是由經文中自然長出來的。而通常這樣的公式，極為膚淺。

我喜歡從診斷與治療的角度來思想這些事，當我看到經文與我的會眾時，當我要給他們確實穩固的基礎，他們可在其上安然行走，那可能不是逐步指引的說明書。反之，我需要從診斷的角度來思考，經文中的真理如何幫助聽眾了解問題的本質？當我講道時指出的毛病，是我自己知道曾有的毛病時，就該問：我為何會有這樣的問題？要努力診斷問題的本質。

在此情形下，我該如何反應呢？在經文中有什麼能幫助我，了解自己需要神之恩典的本質呢？在經文中有什麼能幫助我，了解神對問題的解決之道呢？

當我想清楚這些後，也許我可以找出一個確實可行的回應策略。這個策略不一定直接從經文而來，但必須與經文所說的相符而不矛盾。

與聽眾連結時，有個常看不見的角度，就是動機。我們常常使用公式化的作法，卻不思索原因。要問出問題，為什麼聽眾會如此反應呢？經文不一定會給出逐步指引的公式，但是它卻可能常常在動機的問題上有針對性。

## 如何維持不偏離

為要保證經文在我們講道中佔了該有的分量，我們必須從解經開始。先研究經文，嘗試找出原作者想要對原始讀者溝通的內容，以及想要他們在哪方面應用實行，不論是明說的還是暗示的。在考慮講章形式與應用前，要下苦功先解經。

其次——我發現這對牧師最有挑戰——你決不能草草了事。當你想到一般牧師每週要講多少的信息，這種生產的壓力是極其的大。但是我發現我得推敲一段經文達數日之久，然後才能真正明白。要求自己先開始解經的工作，不要等到準備講章的那個禮拜才動手。我建議要將其與你的靈修生活結合，所以你可以在講道之前，於更深入的層次中研讀神的話語。

由於大多數的牧師有許多要預備的工作，你必須設定優先順序。當我在一週內要講好幾篇信息時，我會照著神學院所教的方法，仔細分析解釋一篇講章中的經文；而第二篇信息，我就作得少一點。無論如何你當盡力而行。花越多時間在經文上，越小心謹慎，你的講道就可能更加靠近經文所說的。

信息中以經文打下的基礎，決不會過度。但也要小心不走到另一個極端，就是只專注於解釋聖經，卻不提生活的應用。那又是問題了！身為傳道人，我的角色不是解經註釋書，或者聖經手冊，我要將聖經的真理應用落實到會眾身上。如果沒有經文的應用，你等於沒有講道！如果只有應用，但沒有經文，還是等於沒有講道！你必須兩者皆備才行。

重要的不是講道的形式或風格，簡單來說，就是要確定人能從經文中了解神要他們作的事。身為傳道人，我的信心是建立在神話語的

能力上，這是講道最讓人興奮的事之一。不是我們好為人師，也不是因著人的期待要我們說話。我們的動力在於對神真理的信念，這個真理是用人類的語言所記錄，具有可改變人生命的潛在能力。

60

## 忠實第一

我們越明白經文，講道就會越清晰有力

傑克曼 David Jackman

所有好的釋經基礎，在於忠實傳講神的話，使神真實的聲音被聽見之信念。在這個對神要求適合「現時」之話語的世代，好像與聖經上活的、永恆的話語有分別，或更超越似的，釋經者相信神所說過的每一句話，今天祂仍然在說。傳道人的工作不是努力使聖經與人產生關聯，它已經具有關聯，因為這是不變的、永遠現在式的神所說的，祂的話是活的。傳道人的工作也不是「為聖經作些什麼」，好比修訂它的風格，使其適應當代人的胃口。相反地，應是讓聖經在傳道人身上工作，使聖經真理道成肉身地活在釋經者的生命中，就像話語，成為對聽眾傳遞大有能力信息的管道。

這些基本原則並非只來自於論及默示性、無誤性及聖經權威性的古典聖經與神學命題，也來自邏輯自然產生的，啟示本身也會帶出其解釋與使用的權威性之鑰匙。如果聖經是神告訴我們有關神的事，那麼就如常說的，聖經本身就是一個解釋。我們的責任就是去發掘並應用它。我們必須準備好，用聖經的方法來傳講聖經。

這意思就是按照神組成聖經的方式，六十六卷分別不同又彼此密切相關經卷組成的整體，有其個別的目的與主題。每一章節段落中個別的句子也都是精心安排組成的，為要傳達神所設定的意義，在其前後相連的句子中有其重要的角色地位。在句中個別的字詞的次序與強

調重點以及意義，也是同樣的安排下組成的，改動任何的字詞必定牽動其意義的改變。這也是聖經繙譯工作所要遵循的相同原則。

上述這些基本信念，會引導釋經者關心經文的目的與方向，它在全書中的上下文脈，以及在全聖經中的位置，其所屬的文體類型有什麼特別內涵，個別字詞、意義、比喻、修辭法等等的差別。對釋經者而言，最大的挑戰是要傳講經文中的「真理，完整的真理，除真理之外，沒有其他內容」，這樣不容易的走鋼索難度，往往是我們所不曉得的。

在「宣揚講道研討會」（Proclamation Trust conferences，英國一知名講道者研討會）中，提供了許多設計發展出的「訣竅」，幫助參加者增進研究聖經的技巧，讓經文能被留心聽見，也被忠實地傳講。

## 觀察

我們可以把觀察描述成「張開眼睛，學習傾聽」。對於寫下之經文，問題在於當我們越來越熟悉時，很容易只看到浮光掠影，而忽視了注意細節。不管是公開宣讀與私下研究聖經，所帶來的往往不過是蜻蜓點水的效果，對其內容有大致的概念，可是對意義的了解卻是輕薄短小，十分膚淺。要成為好的釋經講道傳道人，我們必須培養閱讀時豎起天線的技巧，不僅是操練文句的分析，而是拾回那失去的傾聽藝術，傾聽這位活神在祂的話中，要傳達給我們急迫與有意義的信息。

有種方法是讀的時候要尋找驚奇。經文中發生了什麼事會引起你問為什麼？聖經作者為什麼這麼說？他為什麼說出這樣的話？他為什麼在那裏說呢？任何引起我注意的事，或者我不會用那樣的詞句，或者任何與我預設與慣常思路相衝突的概念？任何可幫助我觀察經文真正說的話之事物？

就像透鏡能聚光，仔細的觀察使讀者能穿過聖經的表面，進入深層的意義之中，開始抓住他們原來的目標。這就能帶來清楚的釋經，也使講道能超越對經文的一知半解與大而化之的混淆。挖掘出經文細

節裏的豐富與獨特處，就能達到經文原先的目標與效果，在此時，聖經就真實地說話了。

## 架構

我們的思想架構往往是精確度之敵。危險在於經文中的某些字詞，會引起傳道人想起存於他自己記憶庫中的某種觀念，於是他不加思索地就在講道中用了出來。雖說每個傳道人都會有他獨特的思想架構（或者是神學立場、個人經歷、累積的知識，和偏見等），除非每次都以聖經經文來檢驗這個架構，否則講道很快會變成傳道人曾多次反覆傳講，可預測的內容。那樣的講道既不能向教會挑戰，也絕不能改變世界，反成為傳道人只是將他自己的內在世界，假藉聖經的話投射出來。應當以釋經法尋找出經文最基礎的意義，以不妥協、攪動人心的態度，向著人固有屬世的、墮落的思想挑戰。

## 文脈

當我們看一段經文的文脈時，首先需要看其緊接著上下文的安排，以便清楚得知其意義。許多解經的錯誤都發生在不看緊鄰的上下文，只單獨看一節或一段聖經，好像那是一段與其他部分沒有連結，獨立的思想單位。例如：基督徒常常經驗到羅馬書8章28節的偉大保證：「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聽來有點空洞，但是當我們看29節中說明益處是「效法祂兒子的模樣」，這節就又充滿了應許的意義。在上下文中看經文，可以避免傳道人對之誤用與誤解。

然後是更廣泛的全卷書的背景文脈，要找出這段經文與全書其他部分的關係，對全書的整體目標——所謂的「主旋律」——有何特別貢獻。這個原則被稱為「哥林多」原則，起源於哥林多前書13章，也許是全新約中最常被選用的「華麗篇章」，但在全書背景文脈中，這段其實是對哥林多教會的責備與控訴。這段經文對他們當時是什麼意思？如果每次查考研究聖經，傳道人與聽眾都在想這與我現在有什麼關係，其實前者反而是應當提問與回答的最優先問題。它這裏所包含

的內容，所有的用詞，如何傳達出作者的目的？它要加上、澄清，或是改正些什麼？

第三個層次是全本聖經的整體文脈。這就帶我們進入聖經與神學思想的領域，釋經者在此以經文比較經文，要尋求明白所研讀的經文，對信仰的整體有何獨特的貢獻。將聖經看為一位神聖的作者所寫，雖然使用了許多人性的僕人，但所寫的還是一本書。意即除了新約及舊約中間的隔頁之外，聖經中沒有不是由神所默示的部分。

漸進啟示的原則不僅指出基督是舊約的中心與最高峰，祂更帶進新約的成就。因此我們以基督及使徒們的教訓，作為了解所有在祂之前標準。這樣的觀點也鼓勵我們，用整體救恩歷史的角度來照亮我們對聖經中任何事件或經文單位的了解。

## 應用

應用是所有在研究文脈上之辛苦工作的背後目標。單單為了理論或學術上的正確性，不能成為激發我們往更廣大範圍探索的原因。但因為找出了經文在各樣文脈中的意義與目標，讓我們更明顯地能看到應用的相關性。這也會增加我們的信心，因為我們就如順著紋路鋸木，是照著神的心意處理經文。許多解經的確是忠實按著釋經學課程標準來作的，但還無法跨橋進到當今世俗聽眾的境界中，因為尚未將它處境化（contextualized）。

說來很諷刺，每個當代知名的傳道人都知道，要將亙古不變的經文因應現代世界而加以處境化。但是我們很大的錯誤，在於我們是從人的這邊來開始這個程序。因此，我們把當代的問題與前提，那些與原來作者的寫作風馬牛不相關的東西，就進到了經文討論之中。我們同時也因著聖經沒有記載原子物理學，沒有針對二十一世紀的靈異幻想的風潮提出答案，而大肆批評。好的釋經者乃是讓聖經提出問題，因著那是出於神的問題，就比任何人所提出的問題更重要，及具有不可思議的意義。從聖經的角度出發開始致力處境化，就可以確保現代的世界能真正地聽到那亙古不變的經文。



這個符合聖經的應用法則，也可以將傳道人與聽眾從當代流行的福音派某種次文化的專制中解放出來。在我們現今的信仰正統派中，往往大量生產所謂「組合」型應用，通常的型態是「我們應當如何如何，你是否也如此呢？」很快地這就會轉變為律法主義，及枯燥的責任。在基督徒事工中若越多強調行為（如奉獻、禱告、見證），就越把恩典排除在外，而聽眾很快會養成習慣，自動過濾這些完全預料中的挑戰。

真正能成功改變生命的應用，都是從經文發射出來，避過了雷達屏幕的偵測，進入到聽眾的反應中樞，讓人驚喜地反應說：「原來它的意思正是如此！」人的意念被真理說服，人的心思就軟化而願意將之實踐出來。最後，惟有聖靈——神的話語所傳講的同一靈——的能力能讓人的意志願意順服，並使生命改變。

## 文體

我們必須注意講章中所傳講經文材料的文體。我們要分清楚解釋各種經文文體的不同方法，並使用於講道表達中。我們太常用相同的風格，或機械化的神學分析來處理所有的經文，不管原始經文是詩歌，還是散文，是箴言，還是比喻，卻用完全相同的方法來帶出其中的信條內容。這樣非但使講道既抽象又無聊，會壞了釋經講道的名聲，又會嚴重阻礙聖經中神的工作，祂多彩多姿富有創造力的愛，既然顯明在創造界裏，在祂默示所寫下的啟示中，卻好像顯不出來。

所以釋經者需要按著神所賜下話語的方式，琢磨其文學體裁間的區別，而不僅是把它壓在三點式講道的模子裏。我們便可學習珍惜新約書信中複雜的論點與精確的用詞，比喻中的急轉彎，福音書故事宣告出的名句，智慧書中的警語，敘述經文中的轉折點，預言的多重應驗，或是詩中深刻的感情與動人的內涵。

在「宣揚基金會」（Proclamation Trust），我們並不是只專注於講道學，因為布魯克（Phillips Brooks）定義講道為「藉著性格傳出真理」，而每個人的性格，都會安排與表達出恰當的個人化內容。有效

釋經講道的根源與動力，並不完全在於巧妙地架構各樣的細節，而在於聆聽並順服經文中神的聲音。聖經應該在駕駛座上，主導信息的內容、型態，以及其在當今的應用。

如果以這樣的路線事奉神的話，我們將明白聖經是關乎神的書，遠早於其與人的關係，而其最重要的影響，在於教導我們神不改變的性情。關於以色列與普世教會，舊約與新約中有許多平行相通之處。我們在聖經中見到的男女人物們，與我們也有許多的相似之處。但是我們不是聖經故事的焦點，我們也不該把自己的情況與經驗，硬套進聖經之中。逐章逐節釋經要尋求的，是保守與宣揚這些偉大的特殊啟示，乃是為了神的榮耀，神子民的福氣，以及這個失喪的世界。

## 61

## 神的意念說明書

用六個問題找出神在經文中要說的話

司察福 Greg R. Scharf

關於我們如何找出神在經文中要說的話，至少有下列三個預設前提：

1. 所有聖經書卷都有兩方面的作者，其一是神，還有至少一位人性作者。
2. 神所說的話都有其意向，祂說話總是有目的的。
3. 在神的恩典與聖靈光照下，耶穌基督的跟隨者以禱告、細心以及順服殷勤的態度，可以正確地分辨出藉人性作者，在其文學、典範、文化與神學的背景裏所寫下的聖經中，神的意念所要說的話與要作的事。

在此三個預設前提之後，應該還有什麼呢？如果上述預設前提中任何一項是錯的，那麼傳道人就是像傻瓜一樣在白費力氣了。他們沒

有從神來的權威性、可分辨明白的信息。

傳道人的責任，不是傳講我們讀聖經時出現在腦中的各種想法，而是分辨何為神的意念，祂所想到並感動人性作者寫下的事，並且講明神的意念與我們聽眾之間的關聯。本文集中討論這個責任的前半部分：找出神起初的意念。經文對我們今天的意義，必須從其對起初聽眾的意義衍生而來，並且與之一致。要找出起初的意義，我們的動作必須超過「觀察」而進到「深入詢問」。開始專心觀察時，我們要問經文幾個基本問題，可以幫助我們分辨了解經文作者的意念。我們至少應該問六個問題。

### 1. 經文的功用是什麼？

基於其內容與結構，經文放在講道中要做什麼？有沒有什麼名稱？是提醒、解釋、訴求、責備、命令，還是描述？我們以禱告、順服的心來閱讀，細心地觀察文字看它們在文法上、句法上的關係，文體類型（是敘述、詩歌，還是書信等），以及經文的上下文。我們要尋找經文欲達目標之線索。

比如命令句，指向誡命或勸勉，出現的負面效果是警告，而正面效果則是應許。目的子句與結果子句提醒讀者注意到的是一論點、解釋或者因果關係。其他的文法內容也會幫助我們，認出經文是一個例證、說明、責備還是一個報導事件。經文也可能是上述的混合體，比如是一勸勉後面跟著說明應順服的理由。問這個問題可以讓傳道人分辨當如何使用經文，也防備不分青紅皂白引用所有經文來勸勉人的試探。

### 2. 經文的主題是什麼？

要回答這個問題，就得衡量作者所講到的各項內容，並找出何為中心。有時在敘述文體中，主題是隱藏的，故事可能是講到忠誠或神的供應，但沒有明文提出來。回想聖經中本書的主題，可以提醒我們，這些主題也存於我們手中該段經文之內。每段經文都與神，與人類有關。為了講道的緣故，我們必須縮小範圍，讓這類問題的答案用簡單的字詞描述：禱告、信心、希望或者審判。也可用短句或成語，

如：「神對列國的工作」。這個問題的價值是直截了當的：如果經文主題是禱告，講章就應該是與禱告有關。

### 3. 經文如何論及主題？

如果我們能正確找出講道的主題，就應該能看出經文中各部分與此主題的關係。我們現在讀經文時，要讀出它對主題所說的話。如果主題是禱告，這第三個問題的答案可能就是：禱告是必要的，或禱告是常被忽略的。在回答此問題的過程中，我們可以總結對第二個問題沒有正確回答之處。我們原以為的中心主題，可能只是真正主題的輔助性重點而已。在此時，我們也可能覺得講道的經文太長，講到與主題相關的內容，在認真的一次講道中，既講不清楚，也講不完。或者經文太短，沒有包括到附近的經文，是作者論及主題時不該捨去的。

### 4. 經文要求什麼回應？

準確地回答前三個問題之後，就已經引導我們得著這個問題的部分答案。所以一段經文勸勉，指出禱告是不可少的，就已經告訴我們聽道後要尋求的回應就是：禱告！在此特別用「回應」一詞，因為聽道後的「應用」往往意味著行動。但除了特定的行動外，神可能要的是態度、想法、感覺以及意志的改變，要求的回應可能不只在單方面而已。

當誠實地提出與回答這個問題時，就得為濫用經文——以我們想要的回應為藉口，不顧神想要的原意而強解某段經文——悔改。當然在喚起我們自己對經文該有的回應之前，不該對別人提出要求回應。

### 5. 經文如何導引回應？

這個問題可以幫助我們詳細解釋說明經文，而非僅是含糊引用而已。在此我們更仔細地深入研讀講道有關經文，不只是如何發展出主題（第三個問題），而是如何帶領聽眾產生作者所期望的反應。當我們將經文如神的話語般傳講出來，聖經就會在尊重神話語的人心中動工（帖前2: 13）。

這個問題在於找出經文如何藉著心意更新（羅12: 1-2），轉變信徒的生命的途徑，使其成聖（約17: 17）。是針對意念、情感、意

志、良心、責任感、對神的愛

、需要感，還是對真理的愛呢？是用問題、榜樣、提醒、文字圖畫、引用經文，還是辯論呢？是使用重複法，再三提到某重點；還是累積法，藉著各種修辭技巧，逐步達到想要的果效？

在講道中還可以使用其他各樣正當途徑使人產生有效的回應，但如果忽略了這些經文中的方法，就會剝奪了我們講道的權柄。更重要的是，在聖經原作者的意念中，也包括了要用合宜方式達到忠心與順服的回應。

舉例來說，我們可以用哥林多前書15: 58向聽眾挑戰，要他們盡心多作主工。但如果我們要他們勞苦的目的是增加我們會友的人數，那就不符合經文上下文所蘊含的意義——因著復活，所有的勞苦不是徒然的。死亡不能廢掉我們的勞苦，因為耶穌已經得勝了。

目的不僅叫我們和聽眾去作對的事，更要用對的方法與對的動機。若忽略這個問題，就會錯過聖經原作者意念中的一重要層次。

## 6. 經文對救恩故事有何貢獻？

前面的幾個步驟，可以使傳道人的思想與經文一致，但還不夠完整，因還不能融入更大圖畫中，像拼圖中的一片需找到它所在的位置和意義。每段講道的經文是完整聖經中的一個部分，也是救恩歷史中的一小段，並可察覺是在指向基督。身為基督徒傳道人，我們的責任是找出其間的關聯，把它們接合起來。

因此，例如傳講詩篇110篇時，我們不能只是或主要是講大衛，而乃是要講基督，因祂用此詩指著自己，彼得與希伯來書作者亦如此（太22: 41-45；徒2: 34-36；來1: 13；5: 6；7: 17, 21）。我們在此看到天父對聖子表明，祂那不能被改變之主的身份。除非講到這些，我們還沒有把詩篇110篇講對。當然其他聖經未必如此清楚地與基督相連，但是根據路加福音24: 27，所有的聖經都以某種方式，來達到這個整體的目的。

某處經文，預言及預告了基督的第一次降臨，例如彌迦書5: 2；或者它可能描繪全人類的背叛，耶穌為之而來，好比歷代志下16章所

說的；它也可能寫到因著基督的降世，神的國已來臨但又尚未實現，如我們知道，腓立比書3章。

例如，創世記15: 6所說「神稱他為義」的話不單是為了亞伯拉罕，也是為了我們基督徒（羅4: 22-25）而寫。我們從哥林多前書10: 6, 11得知以色列歷史上許多事跡的記載，是要作為我們的榜樣與教訓。我們的責任是了解其他相關經文如何幫助我們針對講章所用經文中的文字及事件，正確地解釋出神將它記在聖經裏的意思。

有時舊約經文的意思，被新約作者的用法省略或改變。比如保羅在以弗所書4: 8中引用詩篇68: 18「你已經升上高天，擄掠仇敵」，但又加上了「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在這些情況中，近代一些好的註釋書能提供很大的幫助（如歐白恩 Peter O' Brien的《柱石聖經註釋》Pillar Commentary，對以弗所書的討論很有幫助）。原則上我們要順服於新約的用途，讓這些神所默示的話成為透鏡，來欣賞舊約經文，看它們如何因著新約而得著成就。

那麼可不可以照著經文原意的補充或擴充意義來講道呢？我們可否照著使徒行傳10: 33的榜樣，來傳講當聆聽的基督徒信息呢？如果新約作者是如此處理舊約經文，他們對此問題的回答，當然是最夠資格的「是的」！我們可以引用一段經文來說明聖經的真理，即使所說明之重點並非該段經文的主題，尤其是當此真理是聖經多處教導，而我們所研究的經文只是其中微小片段時。

所以，回到使徒行傳10章的例子，我們知道神必與奉祂名、傳講祂的話語的聚集同在；祂又命令傳道人教導祂的話。這是哥尼流對彼得發出邀請時所提到的兩個觀念。這不變的真實使我們得著自由，留意到哥尼流隱藏的建議，並在使徒行傳的背景裏提供了這個敘述的架構，使如此想法得以傳達出來。

我們可以從經文中推理，正如主耶穌在馬太福音22: 31-32中使用了出埃及記3: 6（如果在先祖死後幾百年，神還對摩西說：「神是（現在式）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那麼他們必然在祂那裏活著）。注意西敏斯特信仰告白6.6中提到聖經：「上帝的全盤計劃，凡是有

關祂自己的榮耀、人的拯救、信仰和生活，都已明載在聖經內，或可藉適當及必須的方法由聖經而推定。」然而，這樣的用法必須是補充性的、次要的用法。

我們傳道人的呼召，如斯托德所定義，是要查明並傳講神在經文中所說的話，使人聽見祂的聲音並順服祂的話語。

62

## 釋經時的五個獵鳥犬型問題

如何問對的問題以產生豐富有針對性的講道材料

巴默爾 Earl Palmer

要講有針對性的道，我建議你最好成為經文評註者。如果你能藉著使用以下的「五問法」來研經，你就能使你自己服在經文之下，並使你的講道受到影響。

這五個重要的問題可以組成一部經文註釋書，其中包括技術性問題、歷史性問題、內容神學問題，時代性問題，以及門徒操練問題。查考聖經乃是一個研究從「技術性」到「門徒操練」問題之間的一個旅程。

### 1. 技術性問題

技術性問題是問那些建構經文的問題。查經的前半段工作就是建構經文。這個字詞是什麼意思？是什麼句型？到底說了些什麼？在此刻還不需要耽心整體意義，只要搞清楚到底說了些什麼。每個字詞各別是什麼意義？語言學上呢？如果你在建構經文上發展出如獵鳥犬的喜好，對詞彙、單字，及句子的結構深深入迷，那麼你對經文的解釋能力將有一日千里的進步。

魯益師（C. S. Lewis）說：「當我查問有什麼幫助我作文學批評時，我似乎找到了意想不到的結果。評估批評列在我名單的最後一

項。」那意思是說，當我閱讀對但丁作品或《失樂園》的文學批評時，它們對我只能提供最少的幫助。魯益師說：「在名單中的前幾名都是『枯燥如塵土』的。」那是他對以下內容所造的詞：「很顯然我要感謝，而且一直要更多感謝編輯、文字批評家、評論註釋者，以及字詞專家們，超過任何其他人。」

什麼是字詞專家？那是你的新約希臘文英文神學辭典，你的BDAG希臘文辭典，你的毛騰與米利根（Moulton & Milligan）字典。「查出作者實際寫下的字，它們的意思以及引申的典故。如此你所作的，就已經遠超過一百種新解釋或評估考查所能作的事。」

魯益師認為你絕不可省略此技術性步驟。我知道這是困難的工作，你得保持你的希臘文和希伯來文上手。當你辛苦地建構了經文架構，你自己的收穫是絕對值得的。我對研讀聖經的學生們說：「每段經文都要研究至少五種現代繙譯本，因為每種經文的繙譯都想抓住原文的意思。」當你看到繙譯成不同的字與結構組合時，你好像見到那些經文學者專家，在為原文的字詞文法意義而掙扎。如此就能提供你一些魯益師稱之為「難字」的線索。如果你能掌握這個難字，它是重要的線索，也將成為一篇偉大講章的基礎。因為也許你正在研究一段經文發展的支撐點。

## 2. 歷史性問題

歷史性問題有兩種型態：

### (1) 經文中的歷史材料

如果你對經文材料發展出有關歷史的好奇探索，將有許多好處。如果看到什麼名字，就追查下去。當我研究保羅在該撒利亞的羅馬巡撫腓力斯（Antonius Felix, 52-60AD）手下被囚兩年之事時（見徒24章），路加對他的記載中有一行字激發了我的想像力：腓力斯拘留了保羅並一再邀請他來談話，「腓力斯又指望保羅送他銀錢」（徒24: 26）。啊！可是保羅從未給他任何錢。歷史學家路加所記載的通常很保守，例如他描述腓力斯的妻子是「猶太的女子土西拉」，事實上她是希律亞基帕一世的女兒，原先與別人結婚，腓力斯引誘她並且



使用巡撫的權柄將她搶來。猶太史家約瑟夫將這件醜聞的細節都記錄下來，因此猶太人都看不起他。

約瑟夫說腓力斯生性殘忍，被他下令釘死十架的人不可勝數。主後60年時尼羅王的首相單尼卡（Seneca）因其貪污腐敗，直接下令將其免職，而這正是路加所記載的事。腓力斯將保羅囚在該撒利亞兩年，他認為從保羅可以弄到錢。因為保羅帶了許多錢來耶路撒冷，那是外邦教會為了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奉獻的。

這是對保羅的肯定，他被囚禁在獄中忍受惡劣的環境，因著歷史研究，我們更清楚他所面對的壓力。

## (2) 經文背後的歷史問題

學者稱此為形式批判學。現今形式批判學的危險在於其會變為高傲自大，但是正確使用形式批判學，還是有用的。形式批判學的目的，是要了解教會產生經文文件時的背景情況。

在約翰福音1: 1-18中，約翰寫下了一首令人肅然起敬，有關道的詩歌：「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萬物是藉著祂造的。」但約翰三次打斷這首詩歌，插進來說：喔，施洗約翰不是彌賽亞，然後再回到詩歌中。

經文材料中的歷史問題是：誰是施洗約翰？這當然應該是我們要研究的。但是形式批判學要問：為什麼約翰要三次打斷詩歌，告訴我們施洗約翰不是基督？

也許在這背後曾有很大的爭議，可能有人認為施洗約翰就是彌賽亞。事實上新約聖經的確有這樣的記載，在路加福音3章中，有人在懷疑也許施洗約翰是彌賽亞。當老約翰在以弗所寫約翰福音時，會不會這個有關施洗約翰的爭論還在進行呢？

我要你為了經文的緣故而深入經文。如此你將會得到許多的內容，足以用來講道不成問題。事實上當你深入經文以後，講道最大的問題將只是剪裁篩選的過程。

## 3. 內容神學問題

在問這個問題時，我們就離開了第一世紀。我們現在要問：它是

什麼意思？這是很大的跨越，也是冒險的一步。這也是為什麼你必須先回答前兩個問題的原因。只要你開始回答說，我想這是它的意思，無論好壞，你就已經是個神學家了。你要臣服在經文權威之下，就必須是個神學家，這是經文所要求的。不只是看到經文說些什麼，對於經文所說的意義如何，我必須作出決定。而當我開始解釋時，我就來到了註釋的核心——經文的內容 / 神學。

#### 4. 時代性問題

時代性的議題分成兩方面：

##### (1) 經文寫作時的時代性

我現在要把經文中的材料，拿來衝擊當時四圍的各種世界觀。例如當你研究施洗約翰，以及他的神學、他的講道，你可能會問：我想知道施洗約翰如何期待並看耶穌所作的事，他們之間有衝擊矛盾嗎？當我想去了解這個衝擊時，我就是在問時代性的問題了。從路加福音 7: 20中，我們看到衝突真的發生了。在獄中的施洗約翰問說：「那將要來的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

時代性的問題會問：這種教導與法利賽運動有沒有衝突？或者與撒都該派、愛色尼派、或羅馬文明、希臘文化之間，有沒有衝突？當然研究的越多，在此層次上好奇求知，你的功課會作得更好。

##### (2) 許多世紀後的時代性

現在當我已經知道經文的意義，但其與歷世歷代的世界觀之間，又有怎樣的衝擊呢？例如十六世紀的釋經學者加爾文，他巧妙地使用經文，衝擊了天主教自奧古斯丁、阿奎納以來的的神學思想——經院哲學。那的確是這位神學家的角色。

可是也正如加爾文身為他當代的釋經學者，你可以想見為什麼每個世代也都需要釋經學者。因為即使像加爾文這麼偉大，他並未能掌握馬克思（Karl Marx），或是新時代運動東方神祕主義（Eastern New-Age mysticism），甚至伍迪艾倫（Woody Allen），或是史匹柏（Steven Spielberg）的電影，但這是你的責任。因為時代環境一直在變動。

## 5. 門徒操練問題

在門徒操練問題中，註釋聖經者需要勇敢問出：這段經文對我有什麼意義？經文中間哪裏與我有關？它在哪裏摸到我，向我挑戰？然後，對聽我傳講的聽眾們，經文要對他們說些什麼？

只要你走過一遍這些問題的旅程，結束時你會有太多可講的材料，而到時你的責任只是剪裁篩選。因為你的研究查考，你將會趕上時代，而且有針對性。

## 63

## 比賽規則

以七步驟來作合宜的解釋

艾大衛 David L. Allen

傳道人今天面對一個巨大的挑戰：如何向現今在後現代思潮中的人，傳達神話語的權威性。我們當怎樣傳講，才不致招受無言的抗議：「那只是你的解釋！」因為目前這種流行的想法認為，每種解釋都有其相等的地位。

這當然極度地衝擊了聖經的權威性。會眾必須知道我們所講的，其權威性來自神所默示的聖經，而非講道法的工具與技巧。好的講道可以由多種角度來決定，但有一件事是十分確定的：沒有好的解釋，就不會有好的講道。

本文使用棒球的類比，舉出七個重要講道法原則，幫助講道的準備。在棒球賽中，打擊手要經過七個階段才能得分：他們從上場前的球員等候區開始，進到打擊準備區，再到本壘打擊位置，一壘、二壘、三壘，最後再度回到本壘才能得分。

### 1. 球員等候區：文體類型

在球員等候區裏，球員要評估比賽場地與投手，好的打擊手知道

所在的球場狀況：在內野中是真草皮還是塑膠草皮？左右外野欄杆的距離為何？對方的投手擅長於快球、曲球還是變化球？對傳道人而言，球員等候區的位置，是要辨識聖經經文的文體類型。

**文體類型**即文學的種類，文稿有四種類型：敘述型、程序型、解釋型與勸勉型。**敘述型**文體類型隨著時間的順序，講的故事有人物、情節、有張力、有高潮，以及結局，例如創世記。**程序型**論述說明如何去做某些事，例如出埃及記與利未記中部分經文是建造會幕的說明。**解釋型**論述提出解釋，這是新約書信最主要的文體，不像創世記依照時間先後情節，乃是根據邏輯關係，如因果、方法、目標、理由、方式、後果、意外、歸納，以及許多溝通的關係，主要用來解釋說明。**勸勉型**論述發出指令，使用祈使語氣來達到效果。大多數新約書信綜合了解釋型與勸勉型的論述。事實上，大多數聖經書卷使用一種以上的文體類型。（見本書第71章有關文體類型之更多探討。）

我們必須要識別聖經書卷與講章的文體類型，因為文學類型決定了「比賽規則」。用來解釋創世記敘述型文體的原則，就不能用來解釋如詩篇般的詩歌體裁，或約翰壹書般的書信體裁。

約翰壹書很明顯是綜合了解釋型與勸勉型，既解釋又教訓。如果我傳講約翰壹書2: 15-17，我會特別注意支配全段開頭的命令句：「不要愛世界。」在任何段落之中，命令式的動詞在語意上比陳述性的動詞更強而有力。動詞是經文的承重牆，所以任何經文的動詞結構，是找出其文體類型的鑰匙。而段落中的其他部分，則在解釋為什麼要命令我們不去愛世界。

在用這段經文講道時，由於經文本身對此命令的強調，講章大綱也應受其影響。

## 2. 打擊準備區：上下文

棒球球員的第二站是打擊準備區，在那裏我們會揮棒練習幾次，距離靠近些來觀察對方投手，以及之前上場打擊的棒球球員。對傳道人來說，打擊準備區就是上下文。正如所有好的棒球打擊手都該知道在他前後的球員打擊順序，好的解釋經文者也總是會注意到在他要傳

講的經文之前，與之後所發生的事。

以約翰壹書2: 15-17為例，人們通常認為之前的段落（2: 12-14）是獨立的，與前後文不相干。這裏的「小子」、「父老」、「少年人」乃是約翰書信獨特的用法，指明書信的讀者是信徒，因為他們「認識父（神）」，並且「神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裏」。事實上在12-14節中對信徒的描述，是2: 15之命令的前言介紹。

緊跟在2: 15-17後的段落，是用「小子們」開始的，仍然清楚地認定讀者是信徒。因此，如果前後的段落都是針對信徒，從上下文觀點來看，2: 15-17應該就是針對信徒的。這個解釋會影響我們講道的預備，約翰的話是針對信徒，而不是非信徒的。我們很快就會看到，上下文的連結會幫助我們解釋一些不清楚的詞句，如15節後的「愛父的心」。

### 3. 本壘打擊位置：語意學

所謂的「打擊位置」是語意學，也就是指經文的含義。語意學是研究文字意義的學問，解釋之核心會決定經文的意義。所有的經文都有三重的意義：

(1) 指示的意義：是其所談論的內容，經文的主題。

(2) 處境的意義：在交流行動中，有關參與者的資訊（環境、社會狀態等）。

(3) 結構的意義：經文本身中資訊的安排；經文的文法與句法。

在解釋過程中，這三者傳道人都要研究。約翰壹書2: 15-17在說什麼呢？它的重點、標題與主題是什麼？這段經文本身是個不要愛世界的命令，再加上兩個為什麼不該愛世界的理由，這是主要的重點。

處境的意義在解釋型論述中並不明顯，常常得在字裏行間推敲而出。我們看到所謂的「愛世界」，約翰擔心有些他的讀者已深陷其中，或在墮入其中的邊緣險境中，所以經文是個警告。

結構的意義是釋經過程中一般最主要的焦點：文法與句法。結構的意義隱藏在文字、片語、子句、文句、段落，一直到整篇文章之中。

舉例來說，這段經文的第一個動詞，「不要愛世界」的命令。這個現在式帶否定的命令動詞，可以譯作「停止持續愛世界！」注意這個命令形式，又是現在進行時態的動詞，已經明顯地影響了整段經文的結構意義。

另外兩個結構上要注意的是條件式語助詞——「若」，帶入一個條件子句，以及16節前附屬的连接詞——「因為」。「若」給了15節命令的原因：不要愛世界，因為愛世界和愛天父是不相容的；你沒有辦法同時愛這二者。16節前的「因為」給了15節後條件式陳述的原因。15節後條件式的陳述，又是15節前命令的原因，而16節的「因為」附屬子句，是15節後所寫原因的原因。

在命令與理由的溝通關係中，命令通常比理由更加重要。而附屬的理由（16節）又比其所描述的，15節中的條件子句要更次一等。

當我們準備要寫下講章大綱時，就要挖掘出結構意義中的各個層面。

#### 4. 第一壘：縱觀全景

一支安打可以把球員送上一壘，此時我們當考慮到整體的重要性，乃是遠超過部分的總和。在深入研究經文的枝微末節前（文法、句法、字義），我們切不可見樹不見林。解釋要從大處著眼，從文章段落，再一直進到較低的層次：文句、子句、片語，以及文字。

約翰壹書2: 15-17的希臘文，是由三個句子組成的一段話。第一個句子是僅包含一個動詞的命令句：「不要愛世界」；然後是一個條件句，由15節後開始直到16節（請注意希臘文中15節後是分號，而不是句號）；之後是17節的第三個句子。

這三個句子的關係是什麼？因為在語意學上，命令比指示更重要，15節是本段的重心文句，也是主題之所在：不要愛世界和其中之事。其後的兩句話則提供了不要愛世界的理由或原因。

首先，一個人不能同時愛世界與愛天父（15節後），因為世界上之事不是從父來的（16節是從希臘文附屬连接詞「因為」帶出來的）。下個句子，17節，又提供了15節命令的另一個基礎：世界的短暫不持

久——它遲早要過去。

於是，在這個全景之中，經文告訴我們不要愛世界的兩個理由：(1)不可能同時愛世界與愛神，(2)世界的短暫無常。

從這個整體的語意結構中，我們可以發展出這段經文的講章大綱，由一個主題重點（15節前），與兩個次要重點（15後-16節及17節）所組成。

### 5. 第二壘：文法與句法

在第二壘時，我們仔細地分析文字、片語及子句的文法與句法。舉例來說，15節的前置詞片語「愛父的心」是什麼意思？它的屬格是什麼：是主格還是受格？你的選擇會嚴重影響經文的意義。如果是受格，那麼這個片語是指你對天父的愛。如果是主格，那麼就是指天父對我的愛。

如果是主格，那麼這節的意思是：「如果我愛世界，天父就不愛我。」如此來解釋，約翰的意思就是指一個愛世界的人不是基督徒。另一方面，如果用前者意思的話，約翰就是說：「如果我愛世界，我就不能同時愛天父。」

根據全面經文的結構，後者的解釋比較可能，大多的聖經註釋學者也接受此解法。如上所述，再加上上下文，這段經文之前與之後的段落，約翰似乎認定他的讀者已經是信徒。

這樣看來，釋經的程序與實行不是單線循序漸進，事實上可能是多元並行的。過程中每一步都彼此相互影響。棒球的跑壘是按壘包的秩序，但在釋經過程中，必須來來回回，同時接觸好幾個階段。

### 6. 第三壘：字義

三壘，是傳道人的第六站，要注意的是經文中文字的意義與用途。語言的基本意義單位是語句，而非單字。單字只有在文句的上下文中，才能顯出其正確的使用途。

例如「跑」（run）這個字，是什麼意思？是「走」的相反嗎？一個人「跑步」，與我的鼻子「流鼻水」，與洗衣機在「開動」，是一樣的嗎？還有「競選」得第二名，你的襪子「脫線」了，「操控」

撞球全局，讓水龍頭「繼續流」，或是「經營」辦公室呢？（在英文中，這些字（詞）都可用同樣的動詞run來表達）根據字典，「跑」（run）這個字大約有八十種可能的意思。要找到正確的意義，必須了解這個字的原意，以及它在上下文中的用意。

約翰壹書2: 15-17中的「世界」是什麼意思？世界是指宇宙嗎？還是指行星地球？或者像約翰福音3: 16，是指所有的人類？這些都是「世界」這個字的正式用法，但與本段經文的意思並不相合。在此「世界」的用法，是指有世界上有組織敵對神的系統。

這樣的解釋，是綜合了字義與上下文研究所得的結果。當我們講到運動「世界」或時裝「世界」時的用法，就與上述用法類似。對經文中重要的關鍵字作字義研究，是合宜的解經過程中基本而重要的步驟。

### 7. 本壘：應用

在棒球比賽中能上三壘，很好，不簡單，可是如果全局結束你還在三壘，你仍然沒有得分。傳道人的本壘是應用——以當代文化相關聯的詞句，將聖經的意思傳到坐在會眾席上的聽眾心中。往往，講章在解釋經文上非常成功，但在將經文與此時此地之聽眾連接方面卻十分失敗。

有關約翰壹書2: 15-17的經文應用，傳道人要超越傳統對「世界」的觀念，以那是跳舞或抽煙之類的行為，進入到約翰所寫的更廣闊目的。一個基督徒可以禁戒某些行為，但仍然貪愛世界。

同樣，約翰所用的「情慾」的觀念（約壹2: 16），也必須應用在比性慾更廣泛之處。從希臘文*epithymia*的字義研究中，以更廣的範圍來看，這個字的意思包括所有違背神旨意的過度慾望。

如果我們記住這七個步驟，我們的聽眾會知道我們並非在傳播自己的觀念與解釋，我們乃是宣揚聖經中的真理信息。

---



## 為什麼最好的傳道人都注重神學

每個人都有神學，但你用得對嗎？

柯士勒 John Koessler

講章的骨骼與精髓是由神學組成的，然而神學性的講道少之又少。聽眾害怕神學太多的講章會變得不實際，許多傳道人於是就迴避講神學的內容。因著意識到抓住聽眾興趣的機會之窗很小，傳道人有盡快進到應用階段的傾向。結果就造成了講章開頭針對人的需要，輕描淡寫地提到聖經經文，然後大張旗鼓地落實應用。這樣的程序忽略了找出並指明神學原則的重要階段，這是實際應用的基礎。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感歎地說：「許多異端也喜歡講應用，過於講聖經的解經」。

神學一詞常被用來指聖經內容。我該說這個詞有廣義與狹義的用法。貝克（D. L. Baker）觀察到：「用神學一詞來指聖經的內容，會產生有效性的問題。如果神學是指有關神的教義，那麼聖經中只能找到有限的一部分。但是在一般的用法中，這個詞的意義就更加廣闊，幾乎可以包括所有有關神的性情，與祂的作為。」照這個定義，聖經中所有內容都與神學有關。任何對神性情、人類及救恩真理——例如「神是愛」的陳述，都是神學。

更狹義地說，神學主要可被定義為與神的信仰教義有關的事情。簡言之，教義乃是全本聖經就某些特殊主題之教導。例如：神的教義、救恩的教義、醫治的教義等。神學被定義為「信仰的系統」，乃指把所有教義組合而成的綜合體。

### 三種神學型態

講道中的神學內涵，是由三種互相關聯的神學所組成：解經神學、聖經神學與系統神學。

解經神學（Exegetical theology）是聖經經文本身的神學。是由傳

道人在聖經文脈中，對經文作的解經分析而來的神學產品。例如歌羅西書3: 12-18的解經神學，會有下面的陳述：「美德是人接受神恩典之後會帶出的結果，及責任。」或者：「被神選召來經歷基督恩典的人，會在他們的生活、團契與敬拜中，反映出神改變的大能。」雖然這節經文主要是應用型的，它勸勉要「穿上」基督徒生活的美德，乃是根據恩典揀選的神學。不是叫歌羅西人作這些事以成為神的兒女，乃是因為他們已經是「神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西3: 12）。華倫（Timothy S. Warren）對解經神學定義為：「傳道人使用解經及神學程序，在經文中間所發現的普世性神學通用原則。」

聖經神學（Biblical theology）屬於解經神學，但卻是用在更大尺度中。如果解經神學是從顯微鏡中檢驗經文論到教義的一個方面；那麼聖經神學就是從人造衛星的角度來看同樣教義。聖經神學騰駕於經文之上，它注意到的是在全本聖經，或聖經中某部分，或在某位聖經作者筆下，某項教義是如何次第地展開。這是集體解經分析的成果。

例如，要組成完整的聖靈論神學，我們必須將聖經中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的資料組合起來。然而不是每本書都提到聖靈，有些經文只是描述祂的作為而已。在創世記開始，聖靈被描繪為「運行」或「孵育」在水面上（創1: 2），祂是創造的參與者。舊約的先知書描述聖靈如何揀選信徒，加添他們能力來為神說話。新約聖經對聖靈事工之本質的啟示就更完全了，在此祂的神性與位格就更加清楚顯明了（約14: 16-17）。保羅書信也特別描述了祂與教會的關係，以及祂的職事（林前12-14章）。

系統神學（Systematic theology）是按照主題，有組織地研究各樣教義的一門學問。它並不研究個別教義的漸進發展，它企圖綜合所有聖經神學的內涵，歸納組織成完整基督徒信仰教義的統合體系。

加爾文的經典作品《基督教要義》（*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是個系統研究聖經教義，再按主題分類的好例子。它包含四個主要部分：第一冊講到對創造者神的認識，集中討論神的本性，以及神向人類啟示自己的方法。第二冊講到救恩的本質，強調了罪的問題

與基督的工作。第三冊專注於講救贖應用性這個主題，顯明信徒如何接受並活出基督的恩典。第四冊討論教會的本質與事工。在全書中，加爾文引用聖經支持他的論點，還有許多他與他當代及古代神學家的交流對話。

每種型態本身都有其限制，解經神學的弱點在於它專注的範圍狹小，其神學思想往往受限於挑選出的一段經文，容易形成以偏概全或扭曲的神學。例如，只用雅各書2: 14-20經文，容易推導出律法主義，甚至靠行為得救的福音。另一方面，單單用以弗所書2: 8經文導出的行為神學，可能無法對福音的改變潛能作出公正的評判。

至於對聖經神學的挑戰，是其涵蓋範圍過度廣泛。即使只針對經文中的一神學觀念，只有極少傳道人有時間能作出完整的解經分析。

而系統神學的危險，是其使用的方式往往淹沒了經文發出的聲音。一個神學的體系可能會錯誤地將某段經文的解釋硬套入某種模式，使原先不存在的意思出現。這個神學體系就像小孩玩黏土用的模型，會消去經文中所有意義不能符合其理論之處。

因著這些限制，講道工作需要對這三方面神學都加以注意。

## 神學的誤用

神學性的講道並非只是在講章裏加上一些證明的經文。有些傳道人為了要說明其神學上的理由，就會宣讀一段經文，以支持其主要或者次要的重點，然後再將聽眾的注意力轉移到其他經文去，以其解釋先前所讀的，卻沒有深入討論這段經文的邏輯性或神學性涵義，也沒有說出它如何與更大的啟示真理之圖畫相契合，就好像所引的經文是不解自明似的。

這種方式使人覺得傳道人只是在自圓其說循環論證，因著高舉經文的字面意義，卻忽視其歷史、文法語文學的脈絡，也極可能發展出錯誤的神學。傳道人的優先責任，永遠是在聖經的文脈中解釋、證實並應用聖經作者的想法。

神學性的講道不是在講道中夾帶自己所偏愛的教義。就像國會議

員在通過法案時，有時會為了某些利益團體，偷渡一些不相干的附帶條款於其中。這種作法就像諷刺漫畫中的傳道人，無論什麼經文，在每次講道結束時都會說：「現在我要講幾句有關信徒洗禮的話。」

神學性的講道也不是抽象的神學講論，完全不考慮聽眾生活情況或感覺到的需要。它不只是反覆重述那些基督徒信仰中的偉大教義。鍾馬田（Martyn Lloyd-Jones）在他的書《講道與講道者》（*Preaching and Preachers*）中，提到一位講員在倫敦貧民區中針對老年婦女的佈道會中，以「三位一體」為講道主題。「他是位有學問的人，也受過專業訓練。你會以為他知道要如何對人演講，」鍾馬田寫到：「可是很明顯看出來，他壓根沒有想到聽眾是誰。也許他最近在閱讀有關三位一體的書。」鍾馬田指出，即便神學正確，他講的對聽眾「全然無用」。「你不能給嬰孩吃硬肉，」他解釋道：「要給他們牛奶。」

神學必須要能應用。這是聖經作者的寫作風格，他們常常從神學思想建立，轉到現實中的應用。保羅在羅馬書12:1中勸他的讀者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就是個例子，這個應用乃是從前十一章中全部的神學思想建構而來的；也是基於對於舊約獻祭神學的理解而來的。彼得前書的情形也很類似，總是在神學與應用之間來回。這樣的動作也應該在講道中反應出來（有關講道中應用部分的討論，見本書第59章）。

## 分析經文的神學

神學性的講道始於發掘經文的神學。要問有關經文、作者與其原始讀者的基本問題。作者說了些什麼？為什麼？不論直接或間接，經文中有哪些對神的預設前提？這樣問的目的，乃是確定經文中核心的神學原則。當困難的文法、歷史、文學性解經完成後，就需要把所有的解經工具與技術組織起來，使傳道人能將找到的神學原則，於更廣闊的神學真理脈絡之中揭示出來。

講章經文的神學必須來自於聖經神學。因為神啟示的本質是漸進的，所以沒有任何一處單獨的聖經經文，能將任何神學主題與概念完整地提供出來。一段經文的神學必須放入該篇章，或書卷，甚至全聖

經的神學脈絡之中。

例如保羅與雅各對於行為的不同講論，是從不同角度看的觀點差異，而非不同的神學。在以弗所書2: 8更廣的文脈中，顯出保羅期望好的行為是經歷神恩典後所自然流露的（弗2: 10）。與此相似地，雅各並未將信心與行為對立，而是將真信心與假信心對比。兩者都注重信心的優先，雙方也都要求真正的信心要在行為上顯明出來。

其次，特別是在碰到複雜問題時，傳道人往往就要求助於系統神學書籍、神學辭典或神學刊物。大多數系統神學書籍是以各種教義項目來分類，用選擇過的經文來支持它們的主張。神學辭典則用字母順序編排題目，通常討論深度不如系統神學書籍。神學刊物則刊登學術性文章，著重於討論某段章節、名詞片語，或者主題。

這樣分析的結果應該產生神學概念，用一句話來綜合經文段落中的神學原則。約翰福音13: 1-17耶穌洗門徒的腳，這件事的神學概念可以是：「真正的神性與謙卑相愛的無畏行動，是彼此相和的。」這個神學概念，等同於傳統所謂的講章命題（sermon proposition）或主要概念（big idea）。而這個陳述建立在解經概念的基礎上，也會為講道的概念與命題鋪路。這個程序的流程如下：

解經命題      →      神學命題      →      講章命題  
(Exegetical Proposition) (Theological Proposition) (Sermon Proposition)

解經命題的著重點，集中在原始聽眾及其歷史與文化情境。講章命題的著重點，則在現今傳道人之聽眾的文化情境。而普世性的神學命題，則在經文與現今聽眾之間搭起必要的橋，使傳道人既有權威，又能有針對性親和力。注意華倫（Timothy S. Warren）所引的凱瑟（Walt Kaiser）與蒙哥馬利（John Warwick Montgomery）的話：

（神學）命題的陳述，因此是神學性強於歷史性。所以傳道人要以普遍性的真理，來回答問題。這段經文針對神、創造，與這兩者其間的關係，說了些什麼？神學導出的結果，必須清楚而充分地聯繫到經文。「因為一旦釋經者表明他所傳的信息出自經文，

他的釋經（神學）就帶有權威，接下來的講道也會產生果效。」

神學成了「釋經的拱門，從經文接連到了現今的講章。」

以約翰福音13: 1-17來講道的解經命題，可以是：「耶穌的神性並未攔阻祂真實的謙卑，因為祂知道自己是誰，也知道祂所愛的人是誰。」這是根據約翰福音13: 1的綱要陳述：「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祂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

這就再一次表明了這段經文的神學概念：「真正的神性與謙卑相愛的無畏行動，是彼此相和的。」

講章命題是將神學概念放入聽眾的框架來表達。在此例中，耶穌表現的謙卑是讓門徒跟隨的榜樣。這個概念也許可集中在此事的本質上：「我們能為神作的最大的事，常常就是手邊的事。」或者把命題集中在謙卑與偉大的相容性：「達成偉大的最保險途徑，就是最卑微的途徑。」

## 將神學帶入生活

當面對後現代的聽眾時，他們需要經歷感受到真理，才能「知道」是真的，就需要重新組裝講道中的神學內涵。當我們對這樣的聽眾講道時，常常需要藉著比喻與例證的「後門」，才能讓他們接觸到神學。

這種神學性講道最好的模範之一，是十八世紀的傳道人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他是位神學及解經式的傳道人。「他的講道，」齊睿（Conrad Cherry）寫道：「即使是他最強力的奮興會講章，都是小心翼翼，照著聖經釋經學所塑造的巨作。這些講章都是按三段論的形式，即澄清經文意義，闡述經文中所提出的教義，並且將經文與教義應用在聽眾的生活中。」

愛德華茲在使用生動形像、具體類比方面是位大師。聽他傳講神學真理，對聽眾是個影響深刻的經歷。齊睿指出愛德華茲著名的講章「罪人在忿怒的神手中」，是最佳例子：「愛德華茲在講道中所畫出的圖畫景象，在分類上可以涵括：從字面到象徵意義；從具體到屬靈方面；從看到的火爐與燃燒的炭（十八世紀新英格蘭居民日常的經

驗)，到被永恆不滅的火燒盡；從忍受巨痛一分鐘，然後幾分鐘，來想像那經久不消永遠的痛苦。」

愛德華茲的神學信念讓他採取這種策略。根據他的看法，真正宗教信仰的部位不是在頭腦中，而是在心裏。這篇講章導出的主要優勢，用愛德華茲自己的話，是「一直抓住心中的印象。」

若完全不用命題式的傳講，講道能否完整傳達神學性真理，是值得懷疑的。每個人的學習風格都不盡相同，有人喜歡故事，有人需要清楚的結構大綱才能學習。另外，傳道人自己的能力也是限制因素之一。普蘭亭（Cornelius Plantinga, Jr.）警告模仿大師們的敘述方式來講道的危險，指出：「成千的年輕傳道人都想模仿那種談笑自如的風格，可是像樣的人只有鳳毛麟角。」他繼續指出即使是敘述型講道者，如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最終也必須採用命題式的講道法：「布克納的講道，為了有提醒之作用，通常傳達貨真價實的信息。事實上更令人吃驚的是，他的講道通常至少有一至兩點命題式的傳講。」口齒笨拙但是有清楚的命題，通常好過那些花俏而空洞的敘述。

司布真曾觀察到年輕傳道人所重視的，比較是風格；而成熟的傳道人所重視的，更多是內容。所以年輕傳道人問：「我該怎麼講？」而成熟的傳道人則會想：「我該講什麼？」注重神學的傳道人兩方面都問。只有當我們小心注意到經文中的神學，以及聽眾的需要時，傳道人才能學到當說什麼，以及如何去說。

65

## 讓聽眾自己發現

經文自己會說話

巴默爾 Earl Palmer

每當我站在會眾之前，都必須壓制自己想要講道的天性。我們傳

道人有這種傾向——有些是天生的——在聽眾連問題都還沒聽清楚之前，就想給他們答案。我們想要幫助人，可是有時忘了該有個過程。

難怪人對聽講道沒有好反應。有位青少年對父母吼叫：「不要對我講道說教！」某個妻子對丈夫抗議：「我不需要聽你講道。」我們明白他們真正的意思。人們不願接受別人給他們的答案，「讓我修理你的人生」式的講道，會讓我的會眾目光呆滯。當我自命不凡地講道時，他們就無法思考。

腓力斯（J. B. Philips）在繙譯新約聖經時，發現其中的真理必須與生命和能力共振。他覺得自己像個電匠，在電源仍然暢通時處理電線。緊緊抓住大有能力的生命之道，絕不是單調無趣的事！腓力斯感受到那種充電般的奇妙可畏——既可怕又驚喜——乃是來自於神的真理。

## 讓聖經優先

有次在旅行中，女兒和我從收音機聽到了一篇講道廣播。講員優美地誦讀聖經，他用羅馬書第八章傳講盼望。然後傳道人講了一系列有關盼望的感動人心，個人性的趣聞軼事。

聽完講道，女兒問我：「你喜歡這個講道嗎？」

「很感人，」我說：「事實上，其中有個例子使我流淚。」

然後女兒講了段我不能忘記的話：「可是爸爸，我不喜歡這篇講道，因為這位牧師只是在說：『因為我有盼望，所以你們也該有盼望。』那可不是福音啊。」

我真以女兒為榮，她看到的福音好消息有更多的內容。這位牧師有盼望很好，可是不管他有沒有盼望，我想從羅馬書的經文中，得到更深刻有關盼望的基礎！從某個角度而言，這位牧師愚弄了他的聽眾。我們失去了從經文中，自己直接發現盼望之基礎的機會。

人們當然想要人性化的感受——愛心、感情與盼望；他們也需要個人性的故事，顯明福音在每天生活中的作為。但其中有一個問題，單憑個人性的故事，不能讓我與真正盼望的源頭相遇。



個人性的見證與故事應該當作例證——好像窗戶引入光線照明，幫助人看到經文中有待發掘的寶藏。如果我只挖掘那些故事，我會不健康地倚賴那些說故事的人，通常是牧師，來幫助我靈性長進。但如果我可以自己從羅馬書8章中找到「盼望」，是與牧師一同找到的。雖然時間會多花一點，但是所找到的會更有力量，也能持續更久。

是的，我們需要與人熟悉，了解他們，溝通他們的需要。但是我們首先該對經文更加熟悉，那就是說，我們得花更多時間、更努力研究經文。事實上，我得先深入明白，才能問出對的問題！好的教導來自於我對經文內容有深入地了解，甚至在研究其含義之前。最重要的，人們就可以最優先與聖經直接連結。

### 讓緊要性顯明

讓聖經自己說話，並不代表我上台的表現就可以隨便。如果我要人學習從經文中挖寶，我得先增強他們屬靈的胃口。要傳達出經文的緊要性，教導才能有效。

最好的微積分教師相信：若不明白微積分，孩子們的前途堪憂。這樣的教師就會要求標準更高、更常對學生挑戰，當然也會教導得更多。我要讓緊要性如此表明出來：「這不只是個有趣的選擇，你要知道這是絕不可少的。」如此的教導可以使人們學到更多的東西，他們會抓住對真理的熱誠。

這就表明在許多事中，我需要把自己靈魂的需要看得更急迫，我要成為一個長大成熟，有屬靈胃口的基督徒。如此我才能向我的會眾傳達這種他們也需長大成熟的緊要性。

### 不要一針見血

雖然我將所傳講的當作緊要，但卻不會將經文重點優先傳講出來。我學到了不要過早打開百寶箱，也不要勉強加速發現的過程，要讓經文自然地展開。要給人時間去好奇、沉思、產生疑問，也去從經文中凝聚出答案來。

每當我在講道中提到經文裏自然出現的問題時，我鼓勵聽眾自己去找其中的意義。有點像克莉絲蒂（Agatha Christie，英國推理小說作家）筆下製造的懸疑，直到真相大白的時間。

例如，路加福音19: 1-10講撒該故事的經文，當撒該接耶穌去了家中，下面寫道：「眾人看見，都私下議論說：他竟到罪人家裏去住宿。」雖然我想很快地強調細節，但是我不需要告訴會眾為何眾人會議論紛紛。

所以我首先問他們：「人們為何議論？為何他們不高興？什麼事使他們對耶穌生氣？注意，眾人都在議論——那麼也包括門徒了。門徒為何會不高興？」我也許會和會眾一同走訪耶利哥在場各樣的人們：法利賽人為何議論？門徒為何議論呢？鎮民為何議論呢？為何他們這麼不高興？他們對耶穌的什麼期望破碎了？這樣的方法可以保留經文原有的戲劇性。

講這個故事時，我可以帶會眾看看舊約中對彌賽亞的期盼，我可以研究各種觀念，探討彌賽亞應該如何對像撒該這樣的壞人。我可以思想人們為何無法接受這位尋找拯救失喪者的彌賽亞，我也可以指出為什麼人們會訝異於耶穌之所作所為。

經文中人們的訝異元素，就正是福音的好消息！當我在告訴他們之前片刻，讓會眾自己找到了答案，他們會對聖經及其與生活的關聯性，感到萬分興奮。

## 讓真理自身使人信服

我們作教導的人常常要面對的一種試探就是說得太多，特別是在課堂或是講道快結束時。為了使人成為基督徒，我們使盡渾身解數，滔滔不絕地講出我們信仰中的寶貝——基督的寶血、十字架、神的愛——卻把它們濃縮成急就章、含混不清的句子。

我發現其實可以讓經文本身說話，效果非但更好，重點也更為清楚。我們相信聖經能讓人信服，因為在人還沒有來到經文之前，聖靈已經在人心工作了。

來到經文前的人，並非如白板一樣完全空白，聖靈已經在他們心中動工了。因為聖經乃是針對人最深的需要，我們可以相信人會聽它說話；而且我們有信心當人一但聽見了，他們會去嘗試，並發現其中的美好。

就像是帶人去胡德山（Mount Hood，奧勒岡州的最高峰），我雖去過林界旅社（Timberline Lodge），見識過它的景觀，我不用事先向人為它的壯觀而吹噓。只要把人帶去，讓他親眼見到美景，自然就會讚歎不已。同樣的，我只要把人帶到聖經的門口，等到他自己登堂入室後，他們自然會感受到耶穌基督對他們生命的衝擊。

舉例來說，我們教會的查經小組，並不刻意去推動福音性查經。我們的目標是讓經文重點能清楚地表達，鼓勵小組討論所讀到的經文。在第一週時，我們刻意不要去討論所有的事情，而只集中在第一週的經文之中。

我們城裏有位頑固的工程學教授，他太太是基督徒，最近心臟病突發過世了，他馬上就要退休，因此倍受打擊。在追思聚會後他來見我，我帶他看馬可福音以及一些其他的閱讀材料。

幾個禮拜後，我可以感到他漸漸明白新約聖經的意義了，每次我們結束時，我都會對他說：「你預備好成為基督徒時，請告訴我。」

一個主日聚會後，大家正在寒暄時，這位工程師站在後面等我，他不是那種喜歡四處站站的人。最後我看到他了，他對我說：「嗨！巴默爾牧師，我想讓你知道。」

那就是了；因著被聖經中基督的可信所說服，他在65歲時成為基督徒。

## 讓人聽出他們自己的應用

製造機會讓人自己挖掘經文，所出來的結果常會使我們驚喜。因著保守的教養背景，有位牧師對強制人為的屬靈觀有極大的反彈。他拒絕傳講傳統的「罪」：去看電影、抽煙、喝酒等等。

某個主日，他的經文給了他充足的機會來講這些事情：「凡事我

都可行，但無論哪一件，我總不受他的轄制。」（林前6:12）儘管如此，他還是不願意去討論他的傳統所視為犯罪的事情。他倒刻意開始講其他會上癮，但是他的教會容忍的習慣：好比貪食、過度沉迷於電視等。

崇拜後有位姊妹擋住了牧師，遞給他一盒香煙。「也許抽煙是合法的，」她說：「但我一直受香煙的轄制。我過去從來沒有這樣地看這節聖經，所以我現在把它交給你。靠神的恩助，我現在要控制它。」雖然沒有一個字提到香煙或尼古丁，這段經文自己已經對這位年輕女士說話了。

我發現如果我們找到神對我們所說的話，又建立起與神話語之關聯，這種改變就會更加深刻。若我能幫助人發現這件事實，那麼我才能在「教導」上有果效，並在講道上盡上我的職分。

## 66

## 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

剛柔並濟救罪人

麥修斯 S. Bowen Matthews

我有次用馬可福音10章的話來講離婚：「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姦淫，辜負他的妻子。」

「我們對耶穌的話的第一個反應，」我說：「就是找漏洞，討價還價，把祂的話打折扣。所以我們不肯聽祂講話，跑到祂前面承認我們的失敗，遵照神的旨意修復婚姻。」

換了一口氣，我說：「你們中間許多人離過婚，也有些再婚。往者已矣。我沒有責任，也不希望用聖經來鞭打離婚或再婚的人，使他們被激怒或充滿罪惡感地被趕出去。我猜想你們離婚的人，其實已經擔負過多的罪惡感了。離婚並非不可原諒的罪，但也是罪。如果你已

經認罪並且悔改，那就起來重整你的生命吧！」

幾小時之後，有位會眾中的女士坐在我的辦公室裏，她說：「你根本不了解我經過的事情……」然後告訴我她的前夫所作所為的可怕故事。以她的情形而言，我善意的講道顯得既嚴厲苛刻，又缺乏體諒。

我可以很容易就忽視她的抗議，她可能只是拒絕承認婚姻失敗中她的責任。可是這樣太冷酷無情了。牧師應該要剛強持守信念原則，但是剛強而缺少屬靈分辨力，會惡化成屬靈的剛愎自用。她來聽講道想要得著靈糧，卻得到了石頭。為什麼？

## 張力

回顧這次講道的失敗，是因為時間的急促，以及我沒有處理好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之間的張力，以致於缺乏同情心。整篇講道是談離婚與再婚，但是只有六個小段落談到神的永恆計劃，與婚姻失敗者的經驗使神心意受損毀之間的張力。

相關的因素太多了，我可以花許多小時高談闊論這些事。我書房的書架上有一小層堆滿了這類的書，可是那天我因時間緊張而略過了它們。

但是匆忙會帶來另一種讓講章失敗的伴隨因素：那六個段落全部是理論性的。耳中回響著這位女士痛徹心肺的哭泣，我重讀自己的講章，覺得它們粗糙而乾枯，無關痛癢。她聽不到我心中為有的婚姻分開反而比勉強在一起好這樣的想法而掙扎。我的言語無法感動她的靈魂，因為我的言語未受我眼淚的滋潤。

如果我可以再講一次那篇道，我會用講章的一半來談我對神永恆計劃的委身，與我對在過程中攪亂了這計劃、自己也遭到破壞的人們之委身，並發展這兩者之間的張力。

我很感激這位女士，她是神用來重塑我心的器皿之一，使我能更執著於不妥協地傳講神的話，但又更加有同情憐憫之心。

以下的原則，使我可以二者間取得平衡。

## 不要過度

太多被信念驅動的講道，只會讓會眾變得自以為義。尤其是當講道將別人的罪顯眼地暴露在我們面前，若那又是我們不曾被引誘犯過的罪時，更會覺得自己正義無比。我對電腦駭客之行徑的義怒，如同北極的雪般純潔。因為那好像孟加拉的土壤樣本，我對之毫無興趣。

當牧師們經常評擊某些特定的罪時，他們的講道內容就會很容易預測：它會集中指責與多數會眾不相干的罪。如果指責的罪的確是會眾常受到的試探時，傳道人很可能馬上就會見到一場復興；但更有可能的卻是要面對一場動亂。正因為講道少以這樣的罪為焦點，會眾散會後會滿足的離去，為他們自己的公義正直而自我陶醉。

更有進者，這樣的講道也可引起對牧師與其會眾的問題：他們是否在隱瞞什麼？一如預期地一再定別人的罪，是不是讓人不必面對有關自己的某些醜陋事實呢？

為克服我與會眾落入這種危險，我用一個小測驗來衡量我們靈性的健康：如果我們離開教會時，大家都為自己多好多正直而洋洋得意，我們就在與魔鬼交往打交道。

我從來不要在離開教會時自我滿意，我要對我的救主感到滿意，是祂使我的靈魂甦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在祂的右手有永遠的福樂。過度傳講別人的罪，會使我們在這方面妥協退後。

這個小測驗幫助我在指責罪惡時，記得要有同情憐憫。

### 「不」上加「是」

以信念驅動的講章只講了一半的故事。「脫去……舊人，」新約聖經的智慧如此說：「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4:22-24）牧養的事工需要指責罪，但是在事奉的目標中並非第一優先。是的，我們該知道對什麼說「不」；但更重要的，我們更該要知道對什麼說「是」！

在講十誡系列的講道時，我把每個誡命描繪成一堵大牆上的一條門路。向其所禁戒的行為說不，讓我們可以經由此門路進到另一邊。在其間我們得著喜樂，並與神合一——這就是老派神學家所謂「屬天的福樂」（the beatific vision）。

因為有這樣的想法，對每條誡命我就講兩篇道。第一篇講章著重討論誡命的意義；而第二篇則問：「若我們遵守這條誡命，會讓我們在聖潔上產生什麼可能性呢？」

例如在第一誡命的第二講時，我說：「我們都遵守了，我們是第一條誡命的守約者。我們拒絕所有要求我們絕對忠誠與愛戴的冒牌貨，為的是被這位又真又活的神擁抱與奪走。這像什麼呢？」

然後我引了詩篇中的五段話——例如：「我的心渴想神，就是永生神。我幾時得朝見神呢？」（詩42:2）我問說：「在你們的經驗中，有沒有任何接近這樣對神的愛，以神為樂呢？」接下來的講道，就指向如何才能達到這樣的目標。

忠心地應用前述三原則，修復了我面對現時對犯罪者過度嚴苛，也缺乏憐憫心之邪惡試探的觀點。它們在我裏面所修復的現實，是將焦點聚集在我們的神身上，而不是在我們的罪惡上。它們在我裏面所恢復的現實，讓我更小心想到是這些真實的人在聽我講道，以及當他們在聆聽時，他們的靈魂中會發生什麼事。

在我要記得面對的現實中，甚至包括全會眾中最麻煩的一個人——就是我自己，以及夾在世上罪惡與我對於聖潔的渴望之間，我的角色。當高山峻谷變為平原，同情憐憫便可與信念原則在同一平面上結合起來。

## 知道你的罪性

平衡來自對犯淫亂罪者位置的認定。在約翰福音8:1-11中，講到耶穌與淫亂時被抓的婦人的故事。每個想使信念原則與憐憫結合並結出果子的傳道人，都得將自己置於這位淫亂被抓婦人的位置上。

童尼爾（Paul Tournier）如此寫她：「這位婦人是世上所有被棄

之人的象徵。那些我們日常所見，被沉重的論斷所壓傷；遭到一千零一種的裁決或不平的偏見；但也在最高道德與真正的聖典戒律下，接受公正的審判。她象徵所有心理、社會與靈性中的軟弱者。而控訴她的人，則代表所有審判、懲戒與輕蔑她的人類。」

寇基是我兒時的好友，我們在汽車還用內胎的時代一同成長。每家車房中都掛了幾個廢棄的內胎，我們將之取下平放，又切成一段段的圈圈，像超級大號橡皮筋。然後我們再將之對切一半再拉直，將一頭釘在有把手的木棍上。然後，我們帶著這個長橡膠的鞭子四處遊走，揮打在街道或人行道上，聲音比來福槍聲還響亮。

一天，寇基用這玩意兒抽打在我的背上，我抓起我的鞭子，哭著咒罵著滿街追逐著他。我不知道如果我抓住他會怎樣，我當時已失去控制了。

他跑得比我更快，他就衝回家鎖上門。我很久沒有見到他，可是我一直在找他，要向他報一鞭之仇。

許多年後，這個想法衝擊了我：如果寇基和我都住在紐約市，又屬於不同幫派呢？幫派間的爭鬥都是從更小的事開始的。我們那邊當時沒有幫派，可是所有幫派開戰甚至世界大戰的仇恨，都已完全在我的幼小的童心中啟動。

無論我指責什麼人類的罪惡，如果環境改變，我很容易想像自己屈從於它們。我很容易想像自己落到這個犯淫亂女人的情況之中：有罪、被控告、等待那位掌管天地權柄者的最後宣判。為她設身處地而想，對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的平衡大有助益。

## 使用第一人稱故事

這種平衡來自於使用第一人稱的故事。真實人生的第一人稱故事可以使人正視信念原則，進而帶進同情憐憫之心。

甄薇芙是位馬凡氏綜合症（Marfan Syndrome）的患者，這是由母親而來的遺傳疾病，影響到她全身的結締組織。當時二十多歲的她與丈夫找了位這病的世界級權威專家，探詢懷孕的可能性，卻遭到嚴重



地警告反對。可是就在同一週，也許是同一天，他們收到婦產科醫師的留話，告訴她說她懷孕了。看來她似乎非得作人工流產不可。

如果她選擇流產，我們全教會的會眾連眼睛都不敢眨一下，這可是與她性命攸關啊。甄薇芙在得到丈夫的同意後，作了沒有人想到的決定，要把孩子生下來。懷孕七個月時，她住進了醫院要作檢查，醫生建議她轉到費城作進一步的精密測驗。她被送上短程運送的直升機，就在直升機起飛前，甄薇芙從擔架上坐了起來，她的心臟動脈原來因著疾病就很脆弱，在懷孕時情況更加糟糕，此時由心房剝落。她的生死在一線之間，剛剛把她送上直升機的醫生，馬上把她叫回來送進產房，接生了一個健康的女嬰，現在她都快要高中畢業了。

許多人可能認為她要繼續懷孕是愚笨、不可思議的事。我們也可以說：「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約15:13）我這樣說並不是誇她，她作的事已經超過了該被誇獎的。我也不是用她來作榜樣，也不該要人仿效她的決定。因著愛，她的行為好像初昇的旭日，成為一個燃燒的中心，吸引著我們其他這些行在幽暗道路中的人會以某種決斷方式從舊創造中抽離出來。

這樣的故事，可以使講章超越過說理的層次，不再是頭腦對頭腦的理性爭辯，乃是心靈對心靈與人的交流。這個故事向會眾傳達了我們對真理的熱愛，以及我們對人的憐憫與同情之心。

每當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產生衝撞時，我是不是都有一個這樣的故事可以講呢？是的，但是在我從事牧養事工二十九年以後。成為所謂在人生叢林中關心人的人，因此我還有許多的故事可以講。

為要找到信念原則與同情憐憫之間的恰當比例，所以我們準備講道時常會掙扎。讓我們看看耶穌基督的榜樣，祂從在地上的塵土中畫字直起腰來，上升到超越諸世紀的高度，向那位站在祂前面犯淫亂罪的女人，發出人類口中所能吐出最有救贖內涵的話：「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8:11）

---

67

## 不合宜的「是的」神學

如果說「不」讓我變得狹窄，就這樣吧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在我訂婚到結婚之前的幾個月，內心充滿恐懼感，好像掐住了我的喉嚨。阿朵（當時的未婚妻，現在的妻子）變得很可怕，我們之間火熱的戀情轉成冰冷的關係。我意識到這個基本的事實：如果我娶了這個女人，我就不能再對別人動心了。如果我對這一位說「是」，我得對上百萬其他的可能人選說「不」。不是說我會有這麼多選擇，請注意聽——乃是不管我立下婚約前曾有多少選擇，在婚約之後我將一無所有，別無選擇。

於是，我戰戰兢兢地把這想法，向我未來的妻子提出……我想，這已是多年前的事了，我想她現在已經原諒我了。

每個「是」都含著一個「不」。如果你學不會說其中之一，你也絕學不會說另一個。（這也許是我們忍受兩歲小孩的原因。）這也說明了基督徒與教會所以會糊里糊塗，走偏成為異端的原因。

我知道有個教會新來的牧師，帶領教會踏入了嚴重，甚至危險的神學謬誤之中。令人百思不解的是，在他之前的牧者，是位全然正統、敬虔且受愛戴的長者，牧養教會超過三十年，所傳講的都是純正的福音真理，怎麼會發生這種事呢？

我問了一位熟悉此教會的朋友，她解釋說：「過去這些年他忠心教導會眾真理，可是他沒有教導什麼不是真理。」他只說「是」，卻從來不說「不」。因著他不分辨錯誤，他的會眾就沒有真的聽到正確的。追根究底來說，他們並沒有得著完整的教導。

但我仍對這位牧師表示同情。需要在知識上充分精確明白正確的，才能分辨錯誤的。這種事非但耗盡腦力，也會讓關係緊繃。我有次講道耶穌吩咐少年官要變賣所有，分給窮人。當時我被東尼坎波羅（Tony Campolo）的一些觀點所激勵，我使用了修辭學的技巧，向大

多身在上層社會的會眾說：「基督徒可以開寶馬汽車（BMW）嗎？」也許我只需要告訴人，不能同時跟隨基督又作財富的奴隸就夠了，也許這樣還不夠。無論如何，從我在電話與信件中得到的回應來說，這篇信息雖然可能不受歡迎，但絕對印象深刻。

我們要學習說「是」，也說「不」。沒有人有足夠潛能，敢公然違抗這個時代的精神面貌，而少數事情已足以預告教會的未來。我講的是使人迷惑的多元主義、包容主義與某些的多文化主義——對各種意見與感受的平等主義信仰——即將有些人之觀念與感受不及其他人正確的這種想法看成不但是錯的，而且是頑固無禮的。這是「誰說話算數？」症候群：要由什麼人來說什麼話才是對的？答案是每個人，或是沒有人，或是以上皆是。無論如何，這很酷吧。

在神家中忠心的管家，必須同時操練說「是」，也說「不」。那並不容易，也不是好玩的事，通常也不會使人擠滿在教會之中。但這是每個時代的信徒都得學的功課，否則他們就會隨流失去信仰。尼西亚信經（Nicene Creed，第四世紀時教會確認三一神信仰所提出之信經）沒有只說基督是聖父所生，它必須說：「受生而非被造。」巴門宣言（Barmen Declaration，德國反納粹之教會所提出的宣言）不能只宣告基督是主，它必須說希特勒不是主。

如果不敢宣告「不」，我們就成了梅欽（Machen）所形容在他的年代中觀察到的教會：「走在無知、不爭辯、甜蜜可口的保守路線上，等著讓狼群來吞食的肥肉。」

勇敢說不，是我們信仰本質的一部分，這信仰是瓦茲（Allen Watts），一位從英國國教轉信印度教的哲學家，認為是「好爭論的信仰……不妥協、低劣的、好戰的、嚴酷的、傲慢的，以及無比的自義。」就這樣吧。但是這種狹窄，乃是生命誕生的狹窄通道，在斷崖絕壁中的窄路——或是一生中專愛一個女人之狹窄。

---

68

## 偉大教練與傳道人所共知的事

如何有目的地使用正面與反面元素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每週我在本地一個小俱樂部健身房教幾個小時的體操。每次教初學者從在單槓上翻筋斗，到更複雜的動作時，我常要面對一個教練藝術的決定：要在何時說他們作得對，以及在何時說他們作得不對。

兩者都是必要的。在幫助初學者單槓前擺時，我無法忽視到他的手抓到的是錯誤位置。他會摔得鼻青臉腫、皮破血流。「千萬不可再如此作，」我警告說：「你的脖子會摔斷的！」

可是我最終的目的不是避免受傷，我要這些孩子將來成為出色的體操選手。所以在學習基本動作時，我不斷地鼓勵他們：「彈性伸展得好，就是這樣收縮胸口，向前採取的動作很好。」

傳道人每週都要作同樣的決定。在雕塑講章過程中，最重要的決定之一是要用正面的表達（該如何作、什麼是對的、神給我們的希望、應許）；還是反面的表達（不該作的、錯的事、人類在罪中的光景）。這種正面還是反面的選擇，會顯明在主題、大綱、例證及應用上，強有力地影響整篇講章的色彩。他也會改變聽眾對信息的反應。

很意外地，我之所以注意正面還是反面的原因，是因為有位朋友幫我編輯一篇文章時，為我寫了一個新的結論。「我覺得這樣反面的結束不好，」他解釋道：「所以我把它改成了正面的結論。」

我雖然喜歡自己的結論，但當我再思考改過的版本時，我必須承認正面結論比較有效。它給人帶來盼望，非常恰當。所以在我後來的講道中，就格外注意正面與反面元素的選擇，我也的確看到那會帶來不同。

### 相同經文，不同講道

不久前我傳講瑪拉基書1: 6-14經文時，要選擇正面還是反面的走

向。瑪拉基書1章尖銳地指控以色列人和祭司的錯誤。百姓用瞎眼瘸腿的殘疾祭物獻給神。祭司在祭壇上嗤之以鼻，抱怨獻祭成了重擔。神在怒氣中責備他們，因為所謂的「敬拜」其實是藐視而非歸榮耀給神。

舊約經文有力地描繪出基督徒也會有的失敗，獻上自己不好的——而非最好的，來羞辱神。

在寫講章過程中我要作幾個決定：第一，其主題可能就已表現出反面內容：人們如何藐視神。當然我發展的主題，必須要根據經文而來。然而，我決定要從正面的主題來講這篇道：如何榮耀神。

如果我選擇反面的走向，我的重點會是：當我們(1)尊敬長者或老闆過於神；(2)獻給神對我們沒有價值的東西；(3)敬拜神時把神看作無關緊要時，就是藐視神。

而在正面的走向時，我寫了以下的大綱：我們尊榮神時，會(1)尊敬神過於長者或老闆；(2)獻給神對我們有價值的東西；(3)敬拜神時要彰顯出神的偉大。我發展出上述互為對比的重點，解釋以色列人錯在哪裏，然後使用正面的例證，來勸導當有如何正確的行動。

我先前的一個決定，徹底改變了整篇講章的應用，與感情上的影響。

我的目標不是正面與反面的五五折對分，而是更該知道我要採取哪種走向，以及其原因。找出講道在正面與反面之間的正確比例，不但帶出健康的基督徒與教會，也會帶來人們想要聽的講道。

## 何時該採反面

講章的正面與反面因素，在要達到某些目標時格外有效。讓我們來看使用反面走向的四種建設性因素：

1. 顯明我們的需要。反面講道認真討論罪惡，可以帶來悔改。雖然不直接帶出正面的喜樂、平安，及生命的結果，但卻是效法耶穌的榜樣，藉著對人的勸阻禁止，顯明對神的尊敬與對罪惡的恨惡。

2. 為吸引眾人注意。所有新聞界人士都知道——包括著名電台主

持人林鮑（Rush Limbaugh）藉此賺了大錢——反面的消息總比正面的吸引人注意。

3.能夠更強調正面。當有反面作為對比時，正面會更加清楚。

4.對危險發出警告。如果我兒子快要碰到爐子上的熱鍋時，我沒有時間同他分析各種可能，「不要碰鍋子！」反面的表達是必要的。在這危險的世界上，責任之牧者的勸告中少不了反面式的警告。

## 何時該採正面

傳道人所傳新約的核心信息是福音，這是個帶來盼望、幫助、力量與喜樂的信息。耶穌把反面的誡命——不可殺人、偷竊、說謊、貪戀——總結成正面的詞句：愛主與愛你的鄰舍。

當你針對以下四個目標時，正面的走向最有果效：

1.顯出基督的美善。反面走向通常集中於人與撒但的作為，正面走向則集中於人與神的答案、神的榮耀、神的本性、神的救恩，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必定是正面的。

2.帶來鼓勵與盼望。神要人得著盼望、平安、接納、勇氣。壞的消息會讓人心情轉壞，所以雖然反面元素是有用的，但在講道結束時不該使用反面、不能產生助益的話。

3.建造敬虔的人生。人們的需要不只是停止犯罪，更是要按神旨意而活。講道應該同時拆毀與建造，拆掉錯誤並建造正確。正面的講道鼓勵人去行正確的事。

4.找出解決的方法。當我們以反面來開始講道時，會帶來強烈的感情衝擊，把需要表達清楚；然後講神可以有的作為時，找出解決之道。

## 如何改變方向

當我們思想講章的目標時，也許會想要把正面因素轉成反面，或者反其道而行。與其禁戒不可行之事，不如專心鼓勵當有的行為。或是從舉例說明對的事，改成錯誤的鑑戒。以下說明如何轉向：

## 1. 從反面轉成正面

在一篇雅各書1: 2-4的講道中，我要鼓勵聽眾能堅忍，在品格上更成熟。可是我猜想所有的聽眾中，雖然許多人並不在乎品格有沒有成長，但是他們也不會想要在道德上跌落或燒毀。所以我開始用了個反面的例子，要提醒他們當注意避免的事：

沒有人想要跌落或燒毀。

在1992年9月8日，空軍的模範飛行員史尼格駕著F-16戰鬥機飛過土耳其，他正在執行4小時的飛行任務，監控伊拉克北方的飛行禁區以保護庫德族（Kurds）人。

即使是模範飛行員也會有生理需要，於是他拉出一個塑膠容器，將飛機設定在自動駕駛，然後放鬆了安全帶。當他正在調整座位角度時，安全帶頭插進了座位與操縱桿之間，把操縱桿擠到右邊，於是飛機開始在空中猛烈打轉。

他努力掙扎想重新掌控，可是飛機已經急速掉落了33,000呎。在離地僅有2,000呎時，他彈跳了出來。就在那一瞬間，飛機墜落在荒山野地之中，化作一團火球。飛行員安然無恙，也沒有別人受傷。但是我告訴你：這位模範飛行員非常尷尬，這架墜落於土耳其荒山的F-16戰鬥機，花了美國納稅人的一千八百萬美金。

即使是不注意的過失，也會讓人尷尬不已。何況是因著我們的軟弱、缺陷及罪惡帶來的過錯呢？但是我們在道德上不必跌落或燒毀，我們可以培養出敬虔的品格。這就是雅各書1: 2-4要教導我們如何達到的。

我的目的是用反面例子來激勵人。但是我也可以用正面來開始講章。也許會眾已經渴望要有好品格，他們只需要鼓勵而已。這樣我在講道開始時，就該用個正面的例子，讓別人高貴的品格來激勵我們：

我們每個人的內心都想要變得更好。許多人都想要成為像田納西州孟斐斯的何蘭醫師（Dr. Elizabeth Holland）一樣的人，她是世界展望會（World Vision）的義務小兒科醫師。

某次她在非洲的內戰中醫治傷患，作家柯羅伯（Robert Kerr）寫

道：「在1985年，她把薩依國森林深處的一個土屋當成手術室，給病人開刀作闌尾切除手術。用給動物的鎮靜劑作為麻醉藥，卻在手術中間用盡了。而此刻米格戰鬥機正在外面丟炸彈……」每次炸彈爆炸，小屋的泥土就紛紛落下。在這種狀況下，手術居然成功，病人活了下來。

在安哥拉的內戰時，何蘭醫師每天要診治400到500位病人。她說：「我常用雜誌來包紮斷裂的骨頭，用香蕉葉將之吊起來。」因為食物短缺，何蘭醫師以木薯根磨粉充飢。「吃起來像吃膠水，」何蘭醫師說：「開始幾天我以為撐不過去了，然後味道好像變好了。下雨時我們從樹上摘些葉子一起煮，以增加食物變化。」

在安哥拉的邊境處有一處地雷區，常造成許多平民死傷。而何蘭醫師要把他們弄回來醫治處理。她說：「我學到如果我鼻子貼地，用肚子在地上匍匐前進，我可以看到地雷，就可以出入不受影響。所以我就常常進去，把傷亡者扛在肩上再爬出來。」

也許我們永遠不需要像何蘭醫師那樣的堅毅不屈，但是我們還是可以在品格上成長。雅各書1:2-4就指出這樣的成長方法。

請注意這個例子給人正面的感覺；它認定人有向善的願望與發展的能力。反面的走向重在該避免的，而正面的走向則重在該努力的。

## 2. 從正面轉成反面

按照不同的情況，某些聖經經文可以用正面或反面的走向來表達。例如彼得履海的故事。

奧伯格（John Ortberg）的講章「一個心態開廣的信心」中，就以這經文來傳講正面的主要概念：

我們都可能在水上行走。神並沒有要人類，就是按祂神聖形像造的兒女，在人生的過程中努力尋求避免失敗。

船上很安全，船上有保障，船上很舒服。水漲得很高，浪打得很猛，風吹得很兇，晚上很黑暗。外面有暴風雨，如果你貿然出去，你會沉下去。



你如果不離開你的船，你永遠不會達成在水上行走的夢想，你得離開你的船。我們裏面有些什麼在告訴我們，我們的生命不該只是坐在船裏面，該要去在水上行走，要離開每天固定而舒適的環境，要拋棄放下自我，跟隨耶穌走向探險旅程。

同樣的經文也可以使用反面走向：指出如何避免彼得的錯誤。就如以下的：

彼得在水上走了幾步，但在繼續走向基督的過程中，他的心思變了，所以他開始下沉。

彼得並不是惟一以信心放膽跟隨耶穌的人，我們會眾中也有許多這樣的人。儘管很懼怕，你開始教主日學聖經班，開始細胞小組，或去醫院作義工。然而當你開始時，你就開始見到有多少真正的挑戰。於是你就動搖了，你感到你要沉下去了。讓我們從這段經文中，學習如何避免像彼得一樣向下沉去。

要從正面走向轉成反面走向時，就需要找到經文中所說不該作的事。

我的兩個兒子參加了他們學校體操校隊的比賽。當季後賽開始時，雅倫當時高三，他的目標是進入本州選手的資格。而杰明當時高一，只想達到地區的標準。

在一次區域性的比賽中，雅倫和杰明都表現不佳，指定動作有不少失誤。雖然兩個人都勉強通過區域的標準，當他們後來回到車中，兩人都沮喪極了。

雖然在之前的比賽中，我已經告訴他們技術上的缺點，但是接下來車上的三十分鐘，我就用來誇獎他們表現好的地方：「雅倫，你從單槓上下來的雙翻，比單槓都高，是有史以來表現最好的一次。」「杰明，你在雙槓上的倒立非常棒，你至少支持了五秒鐘！」

我們到家時，他們已經破涕為笑，他們的自信也恢復了，開始商量要如何準備下次的比賽。一週之後，杰明在指定動作上的表現，已經恢復全年的水準。雅倫也達到了他一年來的期盼，達到本州選手的資格。

我們所教導，及訓練的不只是身體，而是心靈。在我們的講道中正面與反面的選擇，是訓練有心追求卓越之基督徒的重要關鍵。

69

## 打開耳朵也打開心靈的講道

使用正面取向的價值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許多福音派的講章使用罪惡感作為動之以情的主要元素。散會離去時，人們心中充滿罪惡感。很少有人聚會後回家時，感到他們是成功的。

幾乎任何的經文，都可以被我們用來使人有罪惡感。雖然彼得前書1:3-4說：「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重生了我們，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但我們的講道可能會強調：「可是你的盼望已經大不如前了，對吧？」沒有讓人帶著很大的盼望與期許離去，我們卻一再地提高要求，使人們總是達不到標準。

問題是罪惡感無法使人改變，它不是好的激勵者。

許多人自幼未能得到父母的稱許，或至少父親的肯定。他們腦中從未記得父親把他們拉到一旁，對他們說：「我覺得你很棒！不管你成功或失敗，你是我所有中間最好的。」如果我們成長時總覺得自己不能討好父母，我們可能會把這種感受帶上講台。我們可能覺得如果一再指出其所不足，他們就會受到激勵。

另外，保守派的人不習慣誇獎別人。《愛麗絲夢遊奇境》中愛麗絲問帽子先生（Mad Hatter）有沒有蛋糕時，他說：「蛋糕？嘎，沒有。我們昨天曾經有蛋糕，我們明天將會有蛋糕，可是我們今天總是沒有蛋糕。」與此類似地，在過去當神好好地活著，且行奇事時，我

們曾經有蛋糕；在未來基督再來時，我們也將會有蛋糕；可是今天，我們好像只有霉爛的麵包而已。不知為何，在今天我們很難誇獎那些為愛獻身，致力於帶動改變的人。

講道時用反面因素有其地位，舊約先知曾警告以色列，如果不從罪中悔改，他們就要被擄。講解聖經時，不可能不指出失敗與危險之所在。

但是當我們向人發出警告時，我們當說：「靠神的恩典與能力，你可以變得更好。」這並非是陳腔濫調的講道結束言詞，這乃是根源於神所傳達的信息。祂永遠是施恩典賜能力的神，要把最好的給祂的子民。所發的警告，也有一個更大的背景，是因著神對其子民的喜悅與關懷而來的。

我們有許多使講道帶出正面信息的方法，例如我們可以用例證：與其講人在某種品格上失敗，正面傳講成功的人與事跡。如果你想要學如何打擊棒球，不要看三個打擊率只有一成的選手，要看一個打擊率三成的選手，要看能夠作得對的人。正面的講道可以鼓勵人，告訴他們可以更好，也建議他們改進的途徑。

同時，正面的講道也不會拒絕承認我們現在的真實光景。除非人真正感受到壞消息，你無法向他傳揚好消息。正面的講道承認人的敗壞，但是它也清楚指出，聖靈的大能使我們能夠成長。我們都在成長的過程之中，通常我們會看前面還有多遠，而不是我們已經走了多少距離。我們需要互相指出對方的成長，來彼此鼓勵。

相較於反面內容，我們的講道應當要有更多更多的正面元素。在養育孩子上我有個公式，每罵一次「壞蛋」就要誇「乖孩子」十次。如果反過來的話，那他們的人生就會被摧毀了。在神學院作院長時，我作得最好的是看到人行善而誇獎他們，遠勝於抓到人犯錯而批評他們。如果人知道傳道人愛他們、又珍惜他們，當他責備時他們會聽。反過來說，如果每篇講章都是負面批評，人們的耳朵會自動關閉。

多年前我們住在達拉斯，我常去第一浸信會聽奎斯維爾牧師（W. A. Criswell）講道。每當他外出歸來，都會聽到他說這樣的話：

「我在許多教會講道，但你們是任何傳道人所能有的最佳聽眾。我每次在這裏講道，你們對神的話有回應，使我很得激勵。」在我年輕的時候，誤以為那只是客套恭維，現在我深深地相信他真的相信他所講的，而他的會眾都愛他。

---

70

## 帶領聽眾到生命樹

導引信徒進入喜樂的順服

賀格 Ted Haggard

有些講道使人興旺振作要與主同行，有些講道卻使人在葡萄樹枝上乾枯而死。他們都用聖經，為什麼有不同的結果？

順服來自聖靈的工作與神的話語。我們裏面聖靈的能力給我們有自由來順服，而真基督徒會在順服中喜悅，這種奇妙的歡樂來自於裏面新的性情。

正如亞當與夏娃要在生命樹與分別善惡樹之間選擇，我們講道的人也是一樣。如果我們由分別善惡樹的角度來引導人，順服是很困難的。如果我們從生命樹的角度來走向順服基督之路，生命樹的能力，也就是基督的能力，會使順服成為極大的喜悅。

要在講道時帶領聽眾到生命樹，我們需要了解聖靈活潑賜生命的能力，以及神話語的權威。聖經不是暴君權威型的宗教書籍。它是賜下生命的書，教導我們如何——雖然聽來不尋常，但這是聽耶穌講過的——吃祂的肉飲祂的血，讓祂的性情成為我們的。

當我們教導人們這種互動關係時，聖經是奇妙的。但是如果我們只用聖經來講分別善惡，我們會使人變得刻薄。他們可能行為很好，但是充滿怒氣。他們隱藏自己的失敗，然後責怪他人。他們所作的完全是亞當與夏娃在伊甸園中的行為。

講道的人必須滿有生命，以及單純、自由與喜樂等生命流露的表現。我們若能如此，別人就能從我們的講道中間找到生命，而不僅是教條戒律而已。

藉著講道引人來到生命樹，也許和引人到分別善惡樹所說的話差不多，但是語氣是不同的，能力是不同的，眼光是不同的，心中對人的愛也是不同的。帶來生命的傳道人裏面充滿喜樂，而不是憤怒與挫折。

你有什麼才能給什麼。你有沒有生命，會在你的語氣中交通出來。如果我們得著了生命，在教導聖經中也會交通出來。

如果我們本著分別善惡樹來講道，我們教導聖經只會交流出枯燥的、沒有生命的宗教而已。我們也會看到人們在眼前逐漸乾渴而死。對街的另一個人也教同樣的聖經，但是人們會彼此相愛、喜愛聖經、彼此扶持、從罪中悔改，並且長成美麗、以基督為中心的敬虔生活。從表面看講章相差不多，事實卻非如此。

你可以有兩個信仰相同的教會，講章的大綱也相同，其中之一是生命樹的路線：順服、喜樂、聖靈能力在裏面、神話語的權威，以及在相愛與彼此扶持中過得勝的生活。另一個教會雖然用相同的講章大綱，信條也完全相同，但是表現卻可能氣氛緊張、相互對立，沒有人歸信基督，失去喜樂，彼此隔絕。要他們順服聖經很困難，也許因此還有點不愉快。兩個教會的差別，顯出不同的氣氛，成為不同的河流。

基督徒順服神的聲音，是個奧妙的過程。並不是僅僅說：「這是律法，遵行吧！」而是：「這是神對我們的心意，當尋求神自己，你就可得著力量，在順服、喜樂與得勝的路上行走。」

差別也在於傳道人自己順服的動機，以及他傳達給聽眾為何該順服的動機。這是為什麼耶穌常講到我們的心要回轉像小孩，我們必須要有單純的心靈。

這也是為什麼祂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約 5: 39-40）

祂一直努力讓跟隨者明白「住在祂裏面，更新變化，得著神的性情」的意義。這正是祂當時的跟隨者反對祂說：「吃我肉，喝我血」的原因。兩千年來我們一直在爭辯那到底是什麼意思。然而那些話帶出了基督教最特出與喜悅的奧妙：因著基督的性情住在其中，我們可以喜悅且充滿能力地順服神；而不是遵循嚴格的宗教戒律，來努力嘗試討好神。

其一專注於神，另一個則專注於戒律規定。我想所有基督徒開始時都說：「我愛聖經，我愛神，我願意在祂裏面長大……」但不久就會遇到伊甸園的掙扎。當撒但來找夏娃，對她說：「因為神知道，你們吃（分別善惡樹果子）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3:5）他從她敬虔的一面來提出要求。

基督徒嚮往敬虔，他們希望能夠像神。但他們需要知道生命、愛與喜樂，是來自聖靈充滿，以聖經為中心的順服；而不是出自沒有生命的宗教教條與責任。宗教教條中有可羨慕的智慧，看起來很好，可以滿足許多方面，可是不能產生神的生命，也不能結出聖靈的果子。

帶來生命的傳道人講到「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時，可能與以此節來加給人重擔的傳道人有許多相同之處，但是有不同的靈。帶來生命的傳道人會說：「神要我們聖潔，因祂是聖潔的。因此禱告時讓祂住在你裏面，你也住在祂裏面，飲於祂。讓聖經把祂的生命呼吸到你裏面，享受聖經，默想神的話。讓神的能力、神的生命，以及神的旨意在你裏面成長。所以你每日的生活，可以在祂的聖潔、生命、喜悅、寵愛與能力之中行走。」

「即使你遇到類似耶穌所遇的情形，需要糾正別人，翻倒兌換銀錢的桌子時，你還是可以真實地反應出基督的生命與能力。這就是以基督為中心，這就是帶來生命。」

分別善惡樹的路線，會告訴人應該要聖潔：「神是聖潔的，你最好也要聖潔，否則祂要從口中將你吐出去。祂是聖潔的神，不會諒解身處在不義、不法之人中間。你的失敗，就是把基督重釘十字架。你最好小心別作壞事，否則後果不堪設想，神會好好地注意你的。你可

要活得聖潔一點，因為和你打交道的，是絕不寬容愚頑人的神。」

因為這兩者都是真相，也都是對的。神既是奇妙的，也是可怕的神。但你可以將後者的內容，用帶來生命的方式傳講，大部分的內容是相同的，仍鼓勵人愛神、多禱告禁食、愛妻子、善待員工、多捐錢奉獻，以及到慈善機構作義工。這都可以帶來生命，可是往往傳道人在分別善惡樹的路線中傳講的語氣，讓人落入表面順服，至終卻不順服的結果。攪動了人的罪性，當老我的罪性被攪動時，人們就推諉遮掩，假冒為善。但那並不是真正的順服。

假基督徒的順服，是盡自己之力去表現敬虔，而每次都失敗。真正的順服，是讓基督的生命住在我們裏面，也活出在我們的生活之中。

---

## 71

## 聖經文體基本原理

文學形式如何影響聖經的解釋

艾大衛 David L. Allen

神給我們的聖經包含了許多種的文學形式，稱之為文體，而每種類的文學，都各有其解釋規則。本文將研究經文的解釋與應用原則，特別針對聖經中的五種文體：詩歌、箴言、敘述文、耶穌的比喻以及書信，也指出每種文體中容易犯的錯誤。

### 詩歌

詩篇是禱告，同時也是詩歌，它們是詩歌文體的一個例子，針對頭腦與心靈說話，表達各種的感情：懼怕、忿怒、安慰、鼓勵。幾乎所有的詩篇都是指向神，而聖經中的其他詩歌體裁卻未必如此。

希伯來詩歌體中很重要的一面是平行法，並且是用「對句」而非

「字詞」來表達觀念。例如在詩篇19: 1-2說：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

穹蒼傳揚他的手段。

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

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

在同義平行法中，第二行並不會明顯增加第一行新的意義。有時意義相同，也有時意義相似，但有細微分別。希伯來詩歌體有時用「對句」中的正反、大小的模式，來表達相反的觀念。有些還用其他詩歌體形式，例如中央對稱（a-b-b-a）法。

另外聖經中詩歌的體裁，也常使用隱喻的語言及象徵法，就如上面的經文裏，提到諸天在「述說」。今天的傳道人有時得解釋我們文化中，所不熟悉的隱喻。可是當我們分析解剖隱喻時，往往就剝奪了使用它所帶出的能力與生命。

在此常見的文體錯誤是，過度引申詩歌語言中的感情與象徵，以其字面意義，作為教義的基礎，好比在詩篇19: 1提到，神雖然是靈，但是有「手」。在此的原則為：聖經詩歌體的解釋，必須符合聖經他處較確切的教導。

## 箴言

箴言書以此為名，在於其中收集了許多簡潔有力、實用、「普遍通行」的智慧。箴言書中的智慧，是在生活經驗的亮光中真理的實踐。箴言書使用精鍊而容易記住的詞句，傳達以神為中心的成功生活原則。箴言書中有幾種文學的表達方式，包括：平行法、句首韻、離合詩，以及數字順序法等。

針對箴言書的一個重要解釋原則，是了解「特別應許」與「通用原則」間的差別。例如在箴言22: 6中：

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

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

敬虔父母有時會養育出悖逆的兒女的事實，並不能否定箴言22: 6



中的通用原則。這樣的箴言並沒有給出不會產生例外的保證。與律法或應許相比，在此乃是提出生活性的原則。在大多數的情況下，那是正確的。

另外，大量使用圖畫式的語言，表明許多箴言所提出的是忠告建議，而並非直截了當、普遍的指示。解釋時，要連同其他的箴言，以及聖經其他所有部分一同來看。

傳講箴言的道是個挑戰，首先因為許多經文沒有直接提到耶和華神，用這些經文傳信息，會像在社區中心發表一般勵志性的演講，而非講道。還有個事實，箴言非常淺顯易懂，不需要太多的解經分析與解釋。比起其他經文，它需要更多的例證與範例。

## 敘述文

聖經中的敘述文，比其他文體都多。舊約的百分之四十與新約的百分之六十以上，都是敘述文。聖經的敘述文是歷史事件，而非神話故事。事實上，整本聖經可說是整個有關神救贖人類的敘述故事，包括了從創世記到啟示錄，由成千上百個獨立的敘述文所組成。

解釋敘述文體時，需要有三個重要的原則：第一是上下文原則。事情真正的意義，會在上下文中間顯明出來。以創世記22章為例（亞伯拉罕與以撒在摩利亞山），這事的發生是以整個創世記，更大的敘述文作為背景，而創世記又是以整個舊約歷史作其前後文。解釋創世記22章時，必須從其緊鄰的上下文來看（故事本身，有關信心、試驗與順服），同時也要從以色列國的歷史來看（神應許亞伯拉罕子孫眾多），最後要從神救恩的整體計劃來看（以撒是基督的預表）。當用創世記22章講道時，需要辨識出這些內容，並且應用在聽眾身上。

第二個原則，敘述文體通常可用來闡明別處經文中明確的信仰教條。因此，每處的敘述文體都有其神學意義與目的，我們當小心地根據以經解經的方式，從經文中找出神學原則。

第三，解經者需特別注意敘述者的評論。例如創世記22:1說耶和華「試驗」亞伯拉罕。其他可以深入解釋的線索還有：重複性、角色

特性、觀點、描述詳細的程度，以及敘述中的沉默。

在解釋敘述文體時要留心某些危險，第一是寓言化。因為聖經的作者，通常並無意在敘述性文體中埋藏隱晦的意思。

第二種的危險是將之道德化。例如，聖經講到一些失敗的父親，但聖經作者的用意不一定要告訴我們，如何作個好父親。這些故事是極有效的例證，講道時可以作為次要的應用，因這意義通常不是作者的意圖。如果講員不仔細分辨記載經文的動機，而將每段敘述性經文與事件都講成是生活的功課，這可能是釋經學上易犯的錯誤。除非把敘述性的講道焦點都集中在神身上，講道很容易變成只是教領導的技巧、歌頌人的勇氣、作父母的方法、人際關係的操練，以及一些膚淺離題的講論。那樣的「講道」是以人為中心，而非以基督為中心。

## 耶穌的比喻

比喻如同小說，它們是在講故事，雖然故事裏充滿真理，但那不是歷史性的真實故事。與歷史性的敘述不同，它們往往包含誇張的元素，如同馬太福音18:24中，那個不饒恕人的僕人欠了一千萬銀子的天文數字；或是不尋常的狀況，好像馬太福音25:5中的十個童女「都打盹睡著了」。

一般來說，解釋比喻的重要原則是找到其主要重點，並了解這個主要重點乃是建造在次要重點之上。要作出決定，我們該問三個問題：(1)誰是主角，(2)開始（例如在路加福音15:1-2之中）與結尾，各發生了什麼事，以及(3)在直接的講論中說了些什麼。

解釋比喻時卻讀出聖經所沒有的寓意，是要注意要避免的錯誤。在某些比喻中，耶穌曾指出各種細節，如何與某些事情相對應。但若憑己意將比喻寓意化，會使我們遠離比喻原有的重點。例如奧古斯丁曾把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寓意化了，他說那下到耶利哥的人代表亞當，強盜代表魔鬼和其使者，祭司代表律法，利未人代表先知，好撒瑪利亞人則象徵基督，客店象徵教會，店主象徵使徒保羅，而回來的應許象徵基督的復活。

比喻的重點，好比講笑話時的高潮關鍵句，用精練的語句，要在極短片刻抓住聽眾，製造出「啊哈！」的剎那。好的講道也應找出一條路，使那個轉折活化出來。

最後，比喻一定要在其上下文中來解釋。前面的經文就很可能已指出為什麼要講這個故事，或者要針對的是哪種人。

## 書信

新約書信是寫給特定人或教會，針對特定事件的信件，因此解釋時考慮前因後果與歷史背景很重要。與敘述文不同，這種文體注重邏輯思想過於短暫的程序。書信常用來解說與勸勉。

解釋書信的第一個原則是仔細注意連接詞，例如「和、但是、因為、因此」等的字詞，來決定子句、文句及段落之間的邏輯關係，才能跟上作者論理的思路軌跡。傳道人常常得參考希臘原文（或其工具書），才能找到這些常被中英文繙譯所混淆的意思。

在解釋書信時常犯的錯誤是見樹不見林，忘了看整體段落的意思。通常段落裏會有主要文句，是整段的焦點。如果一個人分解了整個書信，只在這裏或那裏挑幾節經文來看，忽略了整體的上下文，解釋錯誤自然不可避免。

講道要成功，必須正確地分辨出經文的文體，找出應當用來解釋的合宜原則，以及避免會發生錯謬解經的常見錯誤。

史坦貝克（John Steinbeck）小說中的描述，可以表達我對舊約敘

述性經文講道的不勝任感。

《伊甸園東》（*East of Eden*）書中有一幕講到在廚房桌子旁的玩笑，轉變成了該隱與亞伯式的故事。書中一個留辮子的中國廚師說：「故事本身不會有力量，更不會流傳千古。除非我們感到它是真的，對我們是真實的。」

我想到不久之前有個主日我用撒母耳記上7章來講道，是我用舊約敘述性經文講的第一篇道。當人們聽完道回家時，會不會感受到那是為他們講的道呢？我得承認恐怕不會。聚會後有位女士來問我講的第三點是什麼。「喔！第三點，」我說：「是神的百姓因此而繁榮。」

我的講道用的是分析式大綱，裏面填滿了歷史文化資料。但那並未充分表達出經文故事的目的：帶人們進入真實生命的劇場，讓他們看到神對他們生命的評價。

講道時傳講舊約敘述性經文，就好像演奏薩克斯風，很容易弄得一塌糊塗。以下是我學到的改進辦法。

## 敘述性經文講章之研究

用故事來傳達真理，與書信及詩歌是不同的，所以我也該用不同方法來研究。而故事中的一些特點，可以幫助我清楚作者的目的。

### 1. 情節

大多舊約敘述性經文的情節，是建立在兩個力量的相互矛盾或衝擊之上。在故事結束時，矛盾得到解決。一般來說，情節如此發展：(1)背景，(2)危機，(3)解決，以及(4)結論。

能找到情節發展，就使我不必在每個段落與細節中尋找神學原則。例如在以斯帖記中，第1, 2章是背景，講到亞哈隨魯王的怒氣與強制性的作為，以斯帖的國籍祕密，以及末底改發現刺殺國王的陰謀。與其在裏面尋找講道的主題（「生氣的後果」或「美麗女子的標記」），我只將這些經文細節，作為故事核心的線索。

通常一個故事的中心概念在於「危機」與「解決」之間的相互作用。第3-4章中的危機（哈曼要消滅猶太人的陰謀），以及5: 1-9: 19

的解決（哈曼的毀滅與猶太人的勝利），就成了故事的主要概念：猶太人從滅族的陰謀中得蒙保護的情節。

## 2. 節奏

我學到要觀察故事發展的節奏。一個故事中的時間，學者所說的「敘述時間」，會受到間斷、延遲，以及加速的影響。從中我可見到作者所強調的，製造懸疑性，或希望要決定我的態度。

例如在創世記22章，神對亞伯拉罕指示的四個詞組，把敘述的速度拉緩了下來。而隨著每個詞組，張力就逐漸增強：「帶著你的兒子……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在講道中講這個故事時，按著經文的發展，我需要強調亞伯拉罕心中的痛苦。

## 3. 對話

是找到故事中的意義，主要是要看角色們的陳述。經文敘述中不會出現無意義的對話，所記下的話，都是經過斟酌精簡足以表達意思的。

例如約瑟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創50: 20）他說的這番話總結了他的一生，以及創世記49: 29-50: 26中故事的意義。

## 4. 角色

當研究舊約敘述文時，我需要找到誰是主角（中心人物），反派（敵視主角的對手）以及配角（烘托主角的正反陪襯人物）。

在撒母耳記上16章，大衛成了主角，而掃羅成了反派角色。因此撒母耳記上17章的衝突變成了「大衛對掃羅」而不是「大衛對歌利亞」。大衛先前與歌利亞對抗，而歌利亞帶出了真正的競賽對手：大衛與掃羅。以色列的未來君王與現在君王有不同的表現，顯出他們是否合適作王治理。要把這個故事講好，我必須強調這個故事所強調的：品格造成差異。

注意姓名稱呼也很重要，有時它們也會暴露出某些態度。大衛稱呼歌利亞為「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撒上17: 26），表現出他的態度。

## 5. 細節

在讀過許多之後，我不得不調整角度來看舊約敘述的精簡文學風格。這些故事都言簡意賅，不會塗脂抹粉或加油添醋，但是當細節被描述時，我可就得格外注意了，因為通常它們都預示了戲劇性發展。例如在創世記39: 6提到約瑟原來秀雅俊美，就埋藏了波提乏妻子色誘約瑟的伏筆。

## 發展敘述性經文講章

當我研究過這個故事，我得發展出一種與聖經其他文體不同的講章。

### 1. 要講整體性的故事

在傳講以弗所書或約翰壹書時，只需要解釋某個段落或幾節聖經而已，我現在得習慣於處理更大範圍的經文。敘述性經文段落必須大到包括故事背景、面臨危機與解決之道。否則，我的講章會像漏了幾頁，沒有發全的傳真信。

### 2. 選擇恰當的觀點

以敘述者口吻來傳講故事是最常用的方法，另一種方法則是採用其中某角色的觀點。例如：蘇努克建（Donald Sunukjian）牧師，曾用服事亞哈隨魯王的太監哈波拿的觀點（斯1: 10; 7: 9），來講述以斯帖記的故事。

當蘇努克建從開場的前言轉變到獨白時，我看到他轉過身去背對會眾，片刻之後轉回來，他已經成了故事中的角色。在講道結束前，蘇努克建又轉身片刻，再轉回來面對聽眾時，他已經「卸下角色」了，再分享了一些最後的結論。

### 3. 從故事中找到大綱

敘述型的講章不是從第一點進行到第二點，乃是藉由一系列的「行動」——故事中的不同場景來發展。故事大綱中要顯明出其情節。（我常犯太早就把張力解除的錯誤，現在我學到了，不到最後，不講出故事結局如何。）

## 找出敘述性經文講章的大綱

有三種方法可用來建立敘述性經文講章的大綱：

### 1. 從故事的危機與解決中找到線索

這是用問題產生與解除的走向，比較是神學觀點歸納的方法。

我某次用出埃及記5: 1-6: 13的經文講道，由5章的危機開始，到6: 1-13問題的解決。故事中摩西要求法老釋放神的百姓，卻造成得作更艱難的苦工。少給作磚的材料，卻要求更多產量。於是以色列人轉向摩西抱怨，而摩西轉向神。這個故事的結局在神再次堅定祂原先向亞伯拉罕的應許。講章流程如下：

(1). 當我們跟從神時，有時很大的期盼，最後會變成很大的失望（出5: 1-23）。

a. 很大的期盼有時轉變成極度灰心（出5: 1-21）。

b. 極度的灰心會讓我們對神失望（出5: 22-23）。

(2). 面對我們的失望，神要求我們抓緊祂的應許（出6: 1-13）。

### 2. 從故事的場景中找到線索

這種作法是將一系列場景層層展開，較多講究說故事的技巧。

我曾用撒母耳記上16: 1-13講了篇釋經講道，其中包含一系列的行動。請注意有些行動只是為了故事發展，並沒有結合任何神學的重點。

行動1：介紹

行動2：撒母耳進城（撒上16: 1-5）

行動3：耶西的兒子來見撒母耳（撒上16: 6, 8-10）

行動4：神拒絕某些候選者，因為他們的內心（撒上16: 7）

行動5：神選擇了最小的兒子（撒上16: 11-13）

行動6：神看重你的內心，而非你的外表。

行動7：第一層含義——要保守你的內心，而不只是你的外表。

行動8：第二層含義——不要限制你能讓神看重的潛能。

第2、3、5行動，只是敘述故事。從第4行動起，主要概念開始成

形，到第6行動時就清楚顯明了。講章的結論是第7與8行動的兩行應用。每個行動大約要用四分鐘，整個講道時間稍微超過三十分鐘。

### 3. 在故事、概念與故事間轉換

這是上述兩種作法的綜合，主要概念在講道中逐漸浮現出來。我有次講以斯帖記全書可以作例子，下面是我的大綱：

前言

故事

行動1：（場景：斯1-2章）

行動2：（場景：斯3-4章）

行動3：（場景：斯5:9-19）

行動4：（場景：斯9:20—10:3）

主要概念：雖然你看不到也聽不見神，但是祂掌管你的命運！

這是真的嗎？

祂掌管你的命運，無論：

旁人對屬靈無動於衷

佔據高位者無可救藥

世事變化無常

環境艱難無望

結論

雖然在第一個主要大段後，我就講出了主要概念，但是用這概念作為挑戰——「當你看不到也聽不見神的時候，你怎麼知道祂掌管你的命運呢？」就成功地抓住了大家的注意力。

### 傳講敘述性經文講章

傳講敘述性經文講章的成功與否，關鍵在於如何將故事場景表達得聲色俱佳。如同三一神學院前教牧神學教授拉森（David Larsen）所形容的：「當某些傳道人講挪亞的時候，我們可以聽到下雨的聲音。」

雖然舊約敘述性經文刻意避免描述細節，但是現代聽眾需要更多



感受性的細節，來使他們進入狀況。我最近用撒母耳記下18:24-32（大衛等候兒子押沙龍是否安全的消息）的講道中，如此描述一個場景：

「如果你曾在手術等候室，等待你的父親、母親、子女或配偶開刀的結果，你大概能體會大衛王的感受。大衛已經瀕臨崩潰，他的精神脆弱，他走來走去，滿身冷汗，發出味道，摸索玩弄著他的鞋子。他在兩道城門間的警衛室裏不耐煩地等待。旁邊有個衛士陪著他，大衛不斷地問：『看到什麼人沒有？』守衛衝到瞭望塔上向野外張望，然後向下喊道：『沒有！什麼人都沒有！』」

我解說大衛王如何派兵剿滅動亂，那是自己兒子押沙龍發起的叛變。但是他最後對約押、亞比篩兩位將軍的命令是：「你們要為我的緣故寬待那少年人押沙龍。」（撒下18:5）

「大衛等待時天氣越來越熱。守衛喘著氣再慢慢從梯子爬到瞭望塔上，汗水順著鬍鬚流下。這是第幾次了？十？還是十二？但是這次不同了，守衛向下喊道：『陛下！我看到一個人跑過來！』」

感受性的細節可以增加懸疑性。但是在描述細節時，傳道人不可以更加誇張地使用不合時代的比喻，用當代口語用法說聖經人物是「露營族」，形容他們「調整他們的太陽眼鏡」呢？作得太過度固然不好，但有時候還是很有效的。畢德生（Eugene Peterson）某次描述撒母耳記上16:9的沙瑪（Shammah）為「小個子的文化人，穿著凱文克萊牛仔褲，聽莫札特音樂，他很討厭伯利恆，因為每次過街時，靴子上幾乎都會採到牛的排泄物。」畢德生也用類似風格來描述其他的兒子。他使讀者看到外表是無關的，神只察驗內心。

幾週以前，我回到了撒母耳記上17章，再講了一次上次以分析式大綱與歷史細節講砸了的故事。會後一位聽眾評論說：「這次好像在聽『現場轉播』的神的話，真過癮。」

那個評論肯定了我願意下苦功，來傳揚舊約敘述性經文的志向。畢竟，用拉森（David Larsen）教授的話來說：「聖經中那麼好的故事，我們可不能講砸啊！」

73

## 敘述式講道的主要概念

什麼是解說故事的線索？

波登與馬修森 Paul Borden & Steven D. Mathewson

從小每當父母親開始說「很久很久以前」，我們就會開始留心注意聽。我們會放下別的事情，專心聽講故事的人。我們從本能上知道自己的生活就是一種敘述的型態。故事，好比思想與呼吸，存在於我們的生存本能之中。我們用故事的形式來作白日夢、計劃、批評、希望，以及提出抱負願景。然而，沒有人是用邏輯演繹法來過每天的生活的。

也許這是為什麼造物主所賜下的聖經啟示中，大多是用故事型態記下來的。耶穌基督，祂的講章與教訓固然使用邏輯演繹，但祂也是極為知名的說故事高手。那些被神使用寫出耶穌基督的生命與事工，以此教導教會的作者們，也以此為明智之舉，他們使用故事作為記載溝通的主要型態。

可是今天絕大多數的講道，特別是那些高舉聖經權威和完整性的個別傳道人，很少傳講故事，也不常用敘述性經文來講道。常見到的是避免查考敘述性經文，加上效果不佳的修辭技巧，卻要面對每天沉浸在電子媒體的聽眾。

### 我們為什麼很少講故事

對於此怪現象，我相信至少有兩個主要理由：首先，傳道人認為，用故事型態無法清楚表達抽象真理。

我們的學術文化告訴我們，真理不能以此方式傳遞，故事只能作為例證，絕不能用來傳達真理。

雖然分析與邏輯的表達有時是必要的，也有其好處，但是傳道人要知道，劇作家與導演對今天北美文化的影響力遠大過哲學家。也許這是為何神也喜歡用故事，作為寫出祂啟示的媒介。也許祂了解講故

事的人所傳達的，遠比神學家更廣闊。

其次，許多傳道人缺乏找出故事中主要概念的訓練，也不知如何在講故事時不違背敘述文體的規則，又沒有好的榜樣可跟隨。在過去，傳道人把故事當作從經文教訓而來的，為了闡明原有神學觀念的寓言或例證。這些傳道人不了解敘述性文學，也從未被教導要如何解釋之。這種缺乏直到如今，神學院從未或極少為了故事型講道或解經開必修課。絕大多數的解經課程，都集中在講教訓型的材料，而沒有訓練學生去了解或溝通敘述性文學。事實上，使我們了解教訓型文學的方法，往往會阻礙我們去了解敘述性文學。

訓練不足的傳道人，無法好好處理敘述性經文的一個例子，就是經常把現象的描述當作是要求的命令。

基於上述觀察，我在此提出一個解經的方法，可以找出聖經故事中所要溝通的主要概念。這會在以下的第二點中提及。在第三點我會用今天的講道學方法，建議一種講故事的途徑，不會違背故事中的真理，或其敘述文體的發展。以下我們要先來看的，是我建議之方法所依據的重要前提。

### 1. 我對聖經敘述性經文的看法

在這種經文的解經方法背後，有四個前提：

**(1) 第一個前提與歷史上正統默示觀有關，即認為神和祂所用的人全面且相等地參與完成聖經**

這是說當神用敘述體來啟示真理時，祂選擇的是足堪重任的講故事者。這些個別的人所發展出的敘述文學型態，極藝術且巧妙。

因此，我們這些解經者在分析經文時，不能違背好的敘述性經文的精義。故事與教訓不同，不能一節一節或一段一段拆開來解釋。每個故事是個單元，無論只有一個段落（好比在福音書中），或是一兩章長（好比在舊約中）。從50節經文的故事中，只選15節來講，就是違背了故事的精義。就像是對孩子講床邊故事中間的一段，卻沒有開頭與結尾。講道所傳的概念也許仍是正確的，卻不是根據那段敘述經文所教導的。

## (2) 聖經敘述部分之寫作目的，主要並非為給救恩歷史作歷史紀錄

這不是說這些故事不合史實，它們都很準確，正統的默示觀肯定其歷史的正確性。但是敘述性經文的主要寫作目的，是藉著故事來發展神學，而不是提供歷史紀錄。這種對敘述性經文的看法，來自新約聖經中詮釋舊約敘述性經文的方式（羅15: 4；林前10: 11；提後3: 16；來1: 1-2），這在四福音的比較中亦可看出。

與「敘述性經文之主要目的並非記錄歷史」之前提有關的幾點重要結果：

a. 敘述性經文的寫作目的為溝通神學。意即每卷敘述性經文，都如同羅馬書或其他新約書信般，有其確定的神學論述。差別在於那些卷書的論述，是由一系列的故事組成，而羅馬書是由一組邏輯性、分析性的表達而成。因前提之偏差，加上我們不知如何使用分析故事的方法，我們往往認不出這點。

b. 講故事者目的是發展神學論述，而非記錄編年歷史，因此很少注重年代完整。如果編年歷史重要，講故事者會標明，否則通常無視於編年歷史。從前因著編年歷史對聖經真實性產生的爭議，其實是雙方假定聖經敘述文體記載的目的，在於記錄歷史，過於發展神學論述。

c. 即使敘述性經文間有年代相隔，要看到敘述性經文之間的一致性。因此，敘述性書卷的大綱應該顯出其神學的發展，而不是對歷史、地理或傳記性的考慮。這在我們對四福音的了解中，可再次看出這個道理是對的。熟悉舊約歷史很重要，但是把舊約當作歷史來教，種下錯誤的前提，對未來解經者無益。

## (3) 每段敘述都傳達一個獨特的主要概念

正如所有聖經中的文體，故事也同樣地對聖經的整體概念有貢獻。可是，每個故事各自在不同方面，對整體的概念有獨特地貢獻。

這個前提之意義是說每段敘述性經文是獨特的，根據某段敘述性經文所傳講的道，不能用其他敘述性經文來取代。如果根據某段敘述性經文所講的，也同時可用於另一處敘述性經文，傳道人對這一、二

處經文的理解，可能不盡正確。這位無限的神創造了獨特的人格個性、雪花，以及指紋，也以同樣手法處理這些故事，即使是在平行事件的記載之中。

這個前提打開了對敘述性經文解讀的方向，是前所未有的。我們的思想常常陷在少數幾個主題中，事實上神在故事中，放入了極豐富的聖經概念。我經常發現在我講道中所針對的議題，是除了在應用之外，任何他處經文所沒有提到的。

**(4) 敘述性經文中主要的道德、屬靈或神學真理，只有在完全明白故事整體後才能了解**

故事中其他的道德、倫理或神學議題，講故事者可能不會，事實上也許完全不會討論。

這個前提的含義是指一般來說，每個故事只有一個主要重點，且刻意忽略其他議題，這是我們傳道人也該如此作的。無論是用正面或反面方式去注重其他議題，就是把敘述性經文當作寓言了。將故事按照編年歷史列出大綱（好像我們常用來處理書信的方式），也是不把故事當故事，而當作寓言。當我們解釋敘述性經文時，必須找出主要真理，講道時集中在那真理上，並忽視那些敘述經文並未發展之議題。

## 2. 解經方法

要解析一段聖經中的敘述性經文，我們要先決定故事的開始與結束之處。這往往並不容易，敘述性書卷像小說，一整部小說中都包括了幾個小故事。舉例來說，創世記包括了亞伯拉罕的傳記、以撒的傳記與雅各的傳記。每個傳記中都有許多章節和敘述的事件。這些敘述事件也許在一、二或三章聖經經文中。這代表現在的經文章節分法，並無助於決定敘述經文的分段。所以我必須將這些經文讀數次，通常使用不同的繙譯本，來決定某一個故事從哪開始，到哪結束。當我決定了頭尾以後，我知道更進一步的解經，可能帶來將來的調整。現在我預備好了要開始故事的解經分析。

在此用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來學習如何應用在此描述的解

經方法。因為標出了時間，我們知道這個故事從撒下11:1開始：「過了一年，到列王出戰的時候」，雖然12章又開始新的一幕，但是並沒有新的故事開始的記號。事實上，如果仔細讀的話，故事裏的危機還沒有解除。一直到12章結束，危機才得到解除，此處說到「大衛和眾軍都回耶路撒冷去了」，代表結束。聖經中的敘述性經文常以某個或幾個角色回家，來標明段落的結束。

### (1) 設計

我首先的責任是找出故事的設計。許多故事用第三者的觀點，也有些用第一人稱。有些故事從頭到尾平鋪直敘，也有些常常回顧。有些故事以情節取勝，也有些著重在行動或角色的發展。當我觀察時，就提出為何故事要如此設計的問題。但是除非完成解經過程，否則找不到這些問題的答案。

在開始研讀時，我發現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是由第三者述說的。是從頭到尾發展的，沒有回頭追敘。雖然情節很吸引人，但是重點在角色的發展。在解經過程中，我會繼續深入研究這些重點。

### (2) 場景

其次，我把故事分出場景。把自己想像成電影導演要拍片是有助的。為了講故事，每個場景都得用特別的方式來拍攝，記住場景的先後秩序很重要。新美國標準聖經（NASB）所提出這段敘述性經文的分段。

使用它的分段，我把撒母耳記下11-12章分成了十二個場景，包括：11: 1, 11: 2-5, 11: 6-13, 11: 14-21, 11: 22-25, 11: 26-27, 12: 1-6, 12: 7-15a, 12: 15b-20, 12: 21-23, 12: 24-25，以及12: 26-31。

把每一段或每個場景，在大張白紙上畫出表格，把釋經筆記、觀察心得、問題等等寫在表上與各場景相對應處。在畫表時，場景的設計就容易看得清楚。

### (3) 角色

再下一步，作一個角色表。同樣的，把故事中的角色與戲劇裏的

演員相比會有幫助。誰是明星？誰是反派對手？誰是主角？誰是影響故事發展的關鍵角色？誰是龍套？這些角色讓我們看到生命的表現，受到特定情況（場景）的影響。活出生命不是靠講的，乃是靠作的，在戲中的衝突，也是有時成功，有時失敗。

在撒母耳記下11-12章中，大衛顯然就是領銜演出的主角，所有的經文都證實此點。拔示巴在故事中，很明顯地也是重要角色。但是經文記載她都是被動的，而不是主動的角色。她的丈夫烏利亞，是故事中另一個主要的角色。他的作用在於襯托，也就是他的角色與另一角色明顯對比。在此對方就是大衛。

讀者常說撒母耳記下11-12章是大衛與拔示巴的故事，事實上這個故事是大衛與烏利亞。故事進行到後來，烏利亞成為了英雄，他融合了順服與知足的美德，是主角大衛沒有的。拿單在12章出現時是對手，他的角色是與大衛敵對。拿單是神所興起，向大衛質詢挑戰的人。故事中也有其他重要角色，但他們都可算是跑龍套的。包括了約押、大衛死掉的兒子、大衛的僕人與所羅門。

#### (4) 行動

然後來注意行動。當事件展開後，角色們開始回應與行動，又產生更多的行動。在研究人物時，行動也可能是思想與對話。不過即使對話或思想也都是對事件的反應，會帶來更多的行動，最後會引到某種的高潮之中。

如上所記，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建立在大衛與烏利亞的對比，各個角色的行動與反應行成了這個對比。大衛看到拔示巴，得到她，與她同寢。然後，當拔示巴因大衛而懷孕時，他想辦法要遮掩這事。他以要了解軍情為名，召烏利亞由與亞捫人作戰的戰場回家，他要烏利亞回家過夜，但是烏利亞卻睡在他的門口！他拒絕回家與妻子同寢。大衛的反應是第二晚將他灌醉，可是烏利亞仍然沒有與妻子同寢！經文敘述者沒有直接說，但是用行動的描述表明：爛醉的烏利亞比清醒的大衛更加尊貴！當故事進行下去，大衛最後計劃要謀殺烏利亞。

有些解經者的分析在此告一段落，但是還有更多的行動，引領讀者看到更完整的概念。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責備大衛，大衛最後承認作錯了。於是拿單告訴他後果，包括拔示巴所生的兒子將要死亡（12:14）。大衛的反應很有趣，他禱告、禁食，終夜俯伏在地。可是當孩子死後，他就起身，沐浴抹膏更衣，然後敬拜。大衛此時的行動與前面的行動顯出對比，至此他學到了接受神所給他的，以及神沒有給他的。

### (5) 對話

下一步是研究任何的對話。（對話也可能是獨白；在此對話是廣義的用法。）在敘述性經文中，決定角色性格的主要方法是根據他所說的話。說故事者（在此指聖經終極作者聖靈）常用敘述文中角色所說的話，傳達出主要概念。

許多聖經故事都是濃縮的，經過說故事者剪裁編輯，這樣就更突顯對話的重要。要注意故事中第一次的對話，重複的對話，特別是稍微有所出入的話。這樣微小的差別往往有很重要的意義。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有相當多的對話。大衛在11章的陳述，顯出他此時生命中滿是欺騙與詭詐（見11:8, 15, 25）。相對來看，烏利亞在11:11所陳述的，顯出他是正直的人。大衛問他為何不回家時，烏利亞回答：「約櫃和以色列與猶大兵，都住在棚裏；我主約押和我主的僕人都在田野安營。我豈可回家吃喝，與妻子同寢呢？我敢在王面前起誓，我決不行這事！」

撒下12章的對話變成拿單與大衛，這讓我直接看到了這個故事的主要概念。關鍵性的陳述之一在第9節，當拿單說：「你為什麼藐視耶和華的命令，行他眼中看為惡的事呢？」在此與接下來的話，拿單並沒有把謀殺、姦淫、欺騙與說謊的罪分開，他將之看成是整體的。而根本原因是大衛藐視耶和華的命令。為什麼？在7-8節中，拿單讀出了耶和華賞賜大衛的清單。從此對話中可看出大衛明顯地違背神，因為他沒有接受神恩典賞賜他的，以及沒有賞賜他的。到了22-23節大衛的陳述中，可看出他現在學到了無論



神如何表達，他要接受神的恩典。

## (6) 語言

到此時，解經者才開始使用字典與文法分析程序。可是，通常敘述性經文的解經過程，不一定會幫助我們找到概念。概念更多是從設計、情節、行動等之中被找到，也有時是藉著對話而出現。

撒母耳記下11-12章正是如此，釋經者只需要作極少文字研究或文法分析。這個故事可以藉著對話、情節，以及角色的發展而被打開。

解釋敘述性經文最大的困難，是每段經文概念發展的方式不同。釋經方法的實行，比教訓性經文材料需要更多的藝術眼光。

## (7) 敘述

解釋經方法的下一步，是列出敘述者（說故事者）的陳述。若沒有這些陳述，不記下這些特別的動機、思想、暗中的動作之類的事，沒有人會知道，故事也不會有意義。我們都知道這位敘述者是無所不知的、鑑察思想意念、個人私下的言語、隱密的行為，又有神的心思。這些陳述把神帶入了故事之中，祂是至高終極的說故事者。因此，這些評論就決定了故事最終的意義。

撒母耳記下11-12章中有三個特出的陳述：

- a. 「但大衛所行的這事耶和華甚不喜悅」（11:27）
- b. 「耶和華擊打烏利亞妻給大衛所生的孩子」（12:15）
- c. 「……所羅門。耶和華也喜愛他」（12:24）

## (8) 情節

再來，我們必須找出情節。通常這並不容易，尤其當我們熟知這個故事時。細看這個故事，決定是哪些事件，造成與增強了其中的不安定感，使之不穩定與不平衡。然後決定情節轉變發生之處，因著不安定感而帶來的方向路線改變。最後，指出這個故事是如何達到結局的。

撒母耳記下11-12章中，大衛與拔示巴的通姦產生了不安定感，他想要掩蓋這罪更增強了這種不安定。轉變過程的開始，在於神差拿單去責備大衛的罪。解決的過程有兩個階段，首先，大衛承認

並且懺悔所犯的罪。第二，當他正面回應所處狀況時，安定感（穩定性）得以恢復——在此是失去了拔示巴所生之子——在於他接受神所給他及不給他的。

在發展情節時，知道是喜劇還是悲劇很重要。「喜劇」一詞是指U形情節，從開始繁榮興盛，然後一路走下坡成為悲劇，再一個逆轉回到興盛之中。「悲劇」相對的來說，是從繁榮興盛開始，然後往下進入悲劇，而最後以悲劇結束。在喜劇中發展出情節的事件，不同於悲劇中發展的情節，反之亦然。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顯然是個「喜劇」。開始繁榮興盛，然後走下坡成為悲劇，再一個逆轉回到興盛之中。

我們必須要記得聖經的故事，並非是非善惡分明的道德性戲劇，而故事有能力，可以清楚表達生命中各樣含混不清的狀況。

#### (9) 氣氛

再來，要察覺整個故事的氣氛。要找出其中所講的世界觀。在決定氣氛上，講故事的方法，常和故事本身同樣的重要。

在撒母耳記下11-12章中，氣氛隨著故事的發展，成為「喜劇」。11:27裏的「但大衛所行的這事，耶和華甚不喜悅。」是個悲哀難過的聲音。但是到了12:24說到耶和華也喜愛所羅門，又把氣氛帶回接納與愛。這個例子顯出故事的種種元素——情節結構、對話等等——合起來帶出整個氣氛。

#### (10) 修辭結構

下一步是要找到修辭的結構。這樣的結構通常包括交叉法、重複法、對比法，或者某個完全與其他場景不合的場景。通常在結構與形態中出現不和諧時，往往就指向了故事的主要概念。正如電影中某些情景有關鍵轉折性，同樣的在故事中，某些形態，或偏差的形態，對形成故事的重點非常重要。

如上所記，在撒母耳記下11-12章故事中，大衛與烏利亞的對比十分重要，這是了解整個故事的鑰匙。這個故事還有個交叉結構。在交叉法中，各個元素（字詞或情節的細節）以相反的次序中重

複。把它列出來，交叉結構就如以下：

A - 以色列人圍攻拉巴，大衛不在其間（11:1）

B - 大衛與拔示巴懷了一個孩子（11:1-5）

C - 大衛掩飾其罪過（11:6-27a）

D - 神啟示並指出大衛的罪（11:27b-12:12）

C' - 大衛承認犯罪（12:13a）

B' - 大衛與拔示巴失去了一個孩子，又懷孕生養了一個  
（12:13b-25）

A' - 以色列人攻取拉巴，大衛在其間（12:26-31）

此交叉結構的中央元素是在中間的D項，為整個結構的轉折點與焦點。從文體的角度，轉折點是神指出大衛犯罪——大衛輕看神的恩典的罪，或者說是大衛蔑視神在恩典中對大衛的賞賜，以及神按其恩典沒有給大衛的，就是拔示巴！

### (11) 上下文

最後，解經者要從上下文收集資料。上下文乃是敘述性經文周圍的故事，形成一整個橫斷面。通常最好能細讀要查考之敘述性經文前後的故事，為每個故事寫一個描述型的題目。如果這些題目句子能描述的精確，解經者就可得知所研讀的經文，在上下文中所處的位置。在此刻注意經文中概念的形成發展，遠比研究編年歷史更加重要。要記住，敘述性經文放在一起，是要產生神學的論述。

撒母耳記下11-12章故事的背景是大衛統合了以色列作了王（見撒下8章）。本經文之前的兩個故事，顯出大衛對敵人的「忠誠之愛」（希伯來文，*hesed*）——首先是對他寶座的潛在威脅的米非波設（撒下9章），以及對亞捫人（撒下10章）。大衛的統治，顯然也是建立在忠誠之愛或守約之愛上。然後，突然地出現了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故事。雖然大衛悔改，也學了功課，但是13章及其後，記載了他的家與他的國如何承受了他所犯的罪之後果。

### (12) 解經概念

依照這些解經的步驟，為每個場景或段落，寫下一句描述性的題

目，這個題目不能包含任何的解釋。我再說，這很不容易，但正是因為我們無法將故事當作故事來處理，所以才需要這一步。在我們問問題之前，得強迫自己學習知道，故事中包含了些什麼。

當你寫下了這些句子，再寫一句描述性的題目來包括整個敘述性經文。這句話要能準確地總結，並且反應所有的段落題目。許多時候找錯概念的原因，是因為敘述性經文的主要元素沒有被準確地描述。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題目是：大衛從神的恩典學到了什麼。

觀察這些句子（段落題目與敘述性經文題目），來確定作者所強調的。在內容與表達上，沒有兩個故事是相同的。在每個故事中，當強調某些文學特性時，可能就犧牲了對概念的溝通，要衡量證據的分量。有時說故事者要著重在角色、對話及情節之上；其他時候可能是著重設計、場景以及敘述者的評論。公式永不會相同的。找故事的意義，就像偵探要從千頭萬緒的線索裏找出頭緒來。有些線索能讓你解開謎團，而其他虛假的線索，可能使你找錯門路。無論如何，只要正確的線索用對地方，其他的線索就都會各就各位。只有在那時，解經者可以開始了解，一段特定敘述性經文所要帶出的真理。

再次看到，作者在撒母耳記下11-12章似乎要強調的是，大衛學習以神的恩典為滿足的過程。也就是接受神恩典的賞賜，也接受神在恩典中的拒絕。

在找到講故事者的重點後，可以決定出故事之意義，這樣的決定就提出了主題。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主題明顯地就是：大衛從神的恩典學到了什麼。

然後找出與主題相關的內容，這樣就補足了概念。

這時你已預備好題目的描述句，如果它所陳述的已經正確而精準，也提供了解釋。為了表達講故事者的概念，要再加上解釋性的元素。用一句話來說明這個概念，這就是這個故事的解經概念。當這個概念準確而忠實地陳明出來時，再也沒有其他更適合的了。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解經概念是：大衛學習接受神在恩典中的賞

賜，以及神在恩典中不給他的。

當你得到解經概念時，你就已經完成了敘述性經文的解經。這個過程，正如所有的解經方法，是困難的。你在每一次的尋找解經概念中，會逐漸熟練而成為專家。要記得敘述性經文的解經方法，與解釋書信、詩歌、箴言，及比喻中神的意思之方法不同，這是很重要的。

### 3. 講道程序

論到講道的程序，電影可以提供有益的線索。我們將電影分類：動作類、偶像類、懸疑類、時代類與古典類等。根據湯姆吳爾夫（Tom Wolfe，美國當代新聞記者及作家）的小說改編的電影，一定會不同於根據湯姆克蘭西（Tom Clancy，軍事小說作家）小說而來的電影。兩部電影都有其要溝通的基本概念，而導演會用相當不同的方法來呈現之，正如其作者所為。

敘述性的經文很容易就會發展成敘述式的講道，使用第一人稱或用第三人稱。無論如何，我盼望能描述一個程序，既符合傳統的形式，幫助傳道人能建構講章，在他們傳講時也不違背故事中的精意。

第一，研究解經概念，決定當如何表達，能創造出超越時間性的命題，準確地反應故事的歷史情況與文學涵義。這個程序需要許多努力與再三的嘗試。但一旦當你正確地按此法得到了概念，你便擁有對所有世代神的兒女們切身的永恆性神學觀念，這就是你講道的概念了。

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解經概念，可以藉著下面的話，轉成超越時間性的命題：信徒要學習接受神在恩典中的賞賜，以及神在恩典中沒有給予的。解經者也可將這個概念濃縮得更精簡：信徒必須學習對神恩典的賞賜知足。

講道的概念是針對生命中特別的需要、問題，或困難，所提出的準確答案。你所分析解釋的故事，是從神的角度來看某些個人或團體在這些事情中成功，或失敗的記錄。而講道的概念就是解決之道，這些故事乃是講到在靈性上生了病的人們，如何接受或拒絕這個解決之道。

身為傳道人，你的責任是讓你的會眾感受到這些靈性疾病，對其採取行動並加以抗拒。你要從故事中選取內容，使你能以之舉例來說明這些疾病。與其思想用哪些章節來講，你應該用情節、角色、場景、行動、設計及氣氛等的發展來闡述這些疾病。要使用這些元素來陳述、說明並建構你講章的前面半到三分之二。

在這個闡述靈性疾病的程序中，會發生兩件事情：第一，講道內容通常不會按敘述性經文的時間順序進行。第二，你要使用不安定感來發展講道。這個故事中的不安定感固然可以用，但是更多時候，針對疾病之不安定感所提出的解決方案，才是講道的概念。

在撒母耳記下11-12章的例子中，講道開始時要從大衛犯罪——想要得神沒有給他的，來發展這個不安定感。講道中要提到大衛因犯下比謀殺與姦淫更大的罪，而經驗到的懲罰。然後講道要把這種靈性的罪，在聽眾身上應用，指出如果我們不滿於神的恩賜與呼召，也是有罪的。

至此你可以開始發展講道的第二部分，就是提出解決方案。要找到故事中支持解經 / 講道概念的元素，為此你會常常在經文中來回。你要講到神的兒女們在倚靠神的解決方案來面對屬靈疾病時，如何能得以成功或落入失敗。這個概念要應用在會眾身上。如此，你講道的概念，便成了你原先所創造的不安定感（屬靈疾病）的扭轉關鍵（解決方案）。

大衛的扭轉關鍵在於認罪悔改，並接受神恩典的賞賜與不賞賜，這是他屬靈疾病的解決方案。我們再把這個解決方案讓聽眾應用，使他們看見今天當如何以知足感恩的心，接受神恩典的呼召與供應。

最後用結束前的幾分鐘，顯明接受或拒絕這個解決方案的結果。你要點出接受，可以使靈性健康；拒絕，將會使疾病更加嚴重。請他們在健康（生命）與疾病（死亡）之間作出選擇。

如此的講道，使你與會眾能如戲劇般地感受到這個故事。講道，有自己的情節，使用故事的各部分，來反應出不安定感、扭轉關鍵，

以及當他們聽完故事後的解決結果。無論如何，你要把故事當故事來用，讓故事中的概念，造成會眾心中與人性的不安定感掙扎，再去了解體會神聖真理帶來的扭轉關鍵，選擇帶來生命的結果。講道與敘述性經文，兩者都應當以故事來看待。

傳講敘述性經文讓人開心。找出故事中的主要概念是在迷濛中探險，可以達到美好的高峰。帶領會眾經歷不安定感是更大的探險。當講道情節發展時，聽到人豁然開朗的「啊哈」一聲，可敬可畏。最後帶人進入真實解決結果——因為以真實的敘述經文根據，是真正的滿足。在講道中，你會對聖經的精密組成大開眼界，因此，你會看到會眾作出令人驚訝不已的選擇。

而在這一切之上，記住講道的能力來自聖靈使用神的話，你與我不過是神經常在尋找，要使用的工具而已。

74

## 利未記的生活

在剛植堂時我用一年來講利未記，居然非常成功！

貝羅伯 Rob Bell

1999年2月我們在密西根州急流市，為不上教會以及破敗社區的人們開設了一間教會。在第一年中，我在此逐節逐句地傳講利未記。

為什麼用利未記來開始一個教會？為什麼不講人際關係以及得著平安呢？這方式可是安全多了。

利未記不容易搞定，裏面的圖畫意象十分狂野。我們好像冒著被吞吃的危險深入虎穴，相信神能夠拯救我們，讓我們從其中看見祂兒子真正的畫像。

為什麼是利未記？兩個理由：首先，我不願意教會的成功，只是因為我們把對的資源找齊了。我盼望教會單單因為聖靈的能力，而開

花結果。我知道以利未記開始——對今天文化何等陌生的語言——非常冒險。但是風險越大，我們越需要聖靈，神也越能得著榮耀。

第二，不上教會的人們常以為聖經是本過時的書。如果群眾能聽到神藉舊約的律法書對他們說話，那會使他們對基督教是陳腐宗教的看法徹底地改變。我要人知道，全本聖經的故事——甚至包括利未記——都是活的。聖經是真實的故事，建立在歷史事件與真實人物之上。但是許多人看不到摩西的部分與耶穌的部分有什麼關聯。

其實摩西的利未記都在講耶穌。

## 完整的故事

我的每篇信息都以耶穌作結束。每幅圖畫都是耶穌，每個祭物的細節至終也反映出耶穌生平的某個細節。

這樣的教導正中目標，許多聽眾想要認識聖經，可是只知道片片斷斷的故事。利未記教導我們去問一些困難的問題：這與整本聖經的敘述有什麼關係？這個事件如何指向十字架？這個故事與我何關？

我們發現聖經是個有機體：這些觀念彼此相連，這些圖畫意象很有道理。會眾中許多人第一次發現，這個故事是我的故事，這些百姓是我的同胞，這位神是我的神。

有對從小在教會中長大的中年夫妻，他們聽過成千上百場的講道。一個主日他們神色不滿地問我說：「怎麼我們以前從來沒有聽過這些？」從利未記，我們信仰中猶太教的源頭，持續不斷地在他們已經熟悉的經文中，發出新鮮的亮光。例如，保羅講到「獻上自己」，發出「馨香之氣」，這些詞句都出自利未記，也是它們背景與文脈的來源。

不上教會的人們怎麼想呢？我在一場高中足球比賽中找到答案。那是禮拜五晚上，搖旗吶喊聲已經平息，我在走回家的途中聽到有人喊著說：「嗨！牧師！利未記把我們的世界都翻轉過來了，我們裏面的核心都受到震動。」這家人才新來，還不是基督徒，從前也沒去過教會。可是利未記抓住了他們的興趣。



然後有兩個高中生孩子加入，他們的家庭也是信別的宗教的。「我常常在談你所講的，挺驚人的！等不及下禮拜天了。回頭見！」這些人都是為了一——舊約的律法書，而興奮不已。

邁克是名警察，他來教會那主日我正在講利未記23章。這章總結了所有的節期，也預告出了基督第一次與第二次再降臨的鐵證。每一節都與基督有關，而在座許多人都是第一次聽到這些。

邁克後來告訴教會：「我是個懷疑論者，從來不信任任何神。但是那個主日之後，一切都改變了。我發現整個故事，整本聖經，不只是一堆舊書，它們與整個歷史相符合。我知道我需要多學一些，而我知道我需要耶穌。」

每週我邀請人們打開聖經時，他們就很開心！當我說：「請翻到第……章」會眾就爆發出「第五章！」以及沙沙翻紙的聲音。這都成習慣傳統了。

人們變得會事先研讀，想找出下篇經文的信息。他們甚至在聚會前激勵我，說被本週經文難住了，迫不及待想要聽我講道。

當週的小組聚會也開始同時繼續討論下去。我的講道只是個開端，開始一連串的動作。真正生命的改變，是從把神的話帶到家庭生活中，落實它的意義開始的。

## 救恩的圖畫形像

利未記信息系列成功的原因，有一部分在於其內容是如此鮮明可見。我們從利未記中的血與肉中，真實地看到了聖經的神學。與其用深奧理論講述死亡國度如何與生命國度敵對，神指示百姓患特殊皮膚疾病者若不潔淨，不能親進聖所。講得真棒！

與其描述如「代替性贖價」的抽象觀念，利未記中教導該在何時、何地與如何切開代罪羊的喉嚨。

血花四濺沾染衣襟，羔羊在祭壇上的火中焚燒，這些活生生的圖畫顯明罪的懲罰代價。整個獻祭的系統就成了一個大的視聽教材，解釋與這位獨一真神建立關係的意義。

這些圖畫不僅是用講出來的，我們也會實際經驗到它們。我在身上灑滿道具血，在台上點起火來，爬上巨大的木頭祭壇。教堂的走道中間，有穿著細麻布以弗得的「祭司」走來走去。在「贖罪日」那天，還牽了一隻活羊進來。我們甚至用四季農業循環，幫助這些住都市的會眾了解，造物主在設下各樣節期背後的环境根源。

我們這代人的思想與溝通，幾乎都是經由視覺化的表達，影片是我們文化的主要語言。我們會將形像、圖畫與象徵的意義連繫起來。利未記對我們再適合不過了，一個接一個的形像：血、動物以及衣服上的各種顏色——這些圖畫可以刺激人的思想，永無止境。

另外一個利未記能如此有效的理由是：它講出了我們對社區群體歸屬的盼望。西方個人主義文化深深地影響了基督教。講章多半會提到「與耶穌的個人關係」，過於呼籲群體因共同的罪而同心悔改。所幸年輕一代會有「共同罪責」的觀念，現在流行的環境保護主義就是最明顯的例子。利未記就接上了這種注重社區集體的心態。

「贖罪日」是個社區集體的儀式。某些祭的獻上是為了「整個會眾」，而利未記中最痛苦的懲罰是什麼呢？就是被社區逐出，斷絕交通往來。

在「贖罪日」當天，祭司藉按手，把整個社區的罪放在山羊的頭上，然後將它送到荒野無人之地。所以在「替罪羊主日」我們重新演出這個儀式。一個人身穿大祭司的衣袍，牽著一頭山羊進來。我解釋了經文中的說明，然後用來與約翰福音18章裏，耶穌與彼拉多的對話相比。於是我們看到了生動的圖畫，指出耶穌是真正最完美的替罪羊。

這個象徵牽動人心，敬畏之情油然而生。我們看見耶穌被帶到耶路撒冷城外，擔當我們眾人的罪。當山羊被牽到外面，「大祭司」宣告我們的罪都得到赦免，全場歡聲雷動。此時樂隊演奏出「寶血永遠有能力」（The Blood Will Never Lose Its Power），我想連天使都要裂開天花板而降下，加入我們的敬拜！

從開始至今過了一年，利未記系列結束了，也到了該繼續下去的

時候了。

現在我在講民數記。

---

75

## 內在的應用

找出經文要求之實際回應的方法

威門 David Veerman

泰瑞把全家叫齊，塞進旅行車中，他今天得早到教會，影印一些他所教主日學的講義，然後是詩班。聚會後，又與他所參與的同工會成員，要有一些會談。泰瑞在教會全心投入，看起來是神采奕奕，精力充沛。可是在他安靜的時刻，心中卻充滿憂慮。在家中他的手提箱裏，有份醫生的X光檢查報告，說他的肺上有個陰影。

路德以笑容可掬，給人溫暖的鼓勵知名。她是招待組主席，幾乎認識教會所有的人。人們都很好奇：她怎能總是保持如此喜樂？雖然路德在教會中看來很成功，在家中她卻自覺完全失敗。她青少年期的女兒總是與她頂嘴，她和先生之間也有漸行漸遠的心靈距離。

珍奈是模範學生，也是排球校隊選手，她是全美國女孩的理想形象。她對信仰十分認真，也積極參與教會青年團契。她很盼望知道該如何將信仰帶入她的日常生活中，特別是她的男友，最近一直提出性的要求。珍奈坐在教堂後方，心中十分困惑。

這些人你是不是很熟悉？你也許從未認識他們，但一定見過許多像他們的人。這樣的人充滿在教會裏：男人、女人與年輕人，許多極為迫切，想要找到答案。

伯朗（Steve Brown）是佛羅里達州凱必思堪長老會的牧師，說他講道時，他會保守地假設會眾中，十有七八是心靈破碎憂傷的人。他們特別需要從神而來可以改變生命的話語，讓他們得知後，可以有所

依循。

身為傳遞信息者，我深知應用的重要，以及設計出合宜應用之困難。事實上，在我所聽到的許多講道中（包括我自己），都漏掉了應用。但是正如凱思樂（Jay Kesler，泰勒大學前任校長）所說：講一篇內容信息強，應用卻十分薄弱的道，好比對溺水的人大喊：「游過來！游過來！」意思很對，但毫無幫助。

有位朋友說到他過去的牧師：「他講道提到應用的時候，就是他偶而會在結尾時說：『那麼你呢？』」我確信他想要把道講清楚，可是心靈雖然願意，在應用上卻軟弱了。

## 為何困難？

如果應用是如此重要，為什麼這麼缺乏呢？我常與牧師們討論此一問題，特別是擔任《靈修版聖經》（Life Application Bible，直譯作《生活應用聖經》）資深編輯時，得常與應用奮鬥。我找到了幾個原因：

### 1. 困難度高

這可能是應用缺乏的最主要原因。要找到合適的應用並不容易，需要花時間及努力才能得到。

當我們的團隊開始作《靈修版聖經》時，我們盼望達到兩個目的：(1)幫助讀者問對問題；(2)讓他們願意行動。這雙重的目的，就是我們對應用的定義。

我原以為寫有關應用的註釋應該不困難，畢竟我有二十年青年事工經驗，時常向青年人發出跟隨基督的挑戰，也教導他們如何在信心上成長。但我估計錯了，要找到應用，真的是艱難的工作。我發現研究解釋經文的問題、文化的影響，和神學的千絲萬縷，都很享受；但要搭建與生活相連的橋，對我卻十分困難。即使現在，雖然我已有多年寫應用註釋的經驗，我仍然覺得應用並不簡單。

### 2. 錯誤的假設

過去，我假定聽眾自己會將聽道的學習與生活自動掛鉤，這又是個常見的錯誤。我們都不想低估輕視聽眾的智慧，所以我們搭建聖經

故事的架構，加上神學的洞見，或是永不改變的真理，然後就隨他們自己去發揮。但我氣餒地發現，大多數人的思想跳不過這個門檻。我們的會眾不願意被餵嬰兒食物，但他們的確需要被帶領。

### 3. 恐懼

我們可能怕被別人視為「太簡單」，我們可能覺得必須要講有深度、複雜的真理，或是以寬廣通用的原則，恰當地來宣揚神的話。有時我可能不自覺地，想要顯揚我的教育背景。講道時十分容易就會高抬自己，當會眾們在等著改變生命的挑戰時，我們卻在專心分解神學重點，推論研討語源學，或考慮文化背景！

我曾花許多時間精雕細琢講章，滿懷自信地傳講，結果卻讓會眾大打呵欠。不是因為我沒有好好準備，或缺乏禱告，也不是我說錯了或者口吃。事實上，會眾可能真的學到了點東西，我收到許多講道後的回應與反應，說「很有意思」或者「講得好」，但沒有人提到生命的改變。為了怕講得太簡單，我講的道卻變成沒有針對性，我的失敗在於沒有帶出應用。

### 4. 缺乏訓練

我和許多傳道人談過，他們對自己沒有受過好的應用聖經之訓練感到惋惜。他們對所受過的講道學與神學密集訓練深表感激，但也表示需要能與實際生活相聯繫的教導。有一位說：「真希望有人教我如何把神的話，聯繫到人真實的需要上。」

對應用本質的誤會，會減弱講道的能力。如果我不確定我的目標在哪裏，我一定無法命中。所以要先談談什麼是有效的應用。

## 什麼不是應用

開始時，讓我們列出什麼不是應用：

### 1. 應用不是更多的資訊或給出更多事實

無論是偵探工作還是研讀聖經，開始的第一步就是收集事實，但絕不是單靠這步就能完成工作。這些事實需要被使用。

例如：知道馬太是稅吏，稅吏因與羅馬勾結，剝削本國百姓而致

富這樣的資訊很好。這提供了馬太的背景，幫助我們了解聖經。但要真能有用，這個資訊還需進一步與聽眾能採取的行動結合。

## 2. 應用不只是了解

了解屬神的真理，必須經過收集事實的階段，極為重要。我們需要知道聖經的意思，而不只是它說了什麼。但是，如果講道就講到這裏，還是不完整。許多人知道聖經真理，但真理對他們的生活沒有作用。我可以知道耶穌在曠野受試探時，引用聖經的話對抗撒但，神的話是大有功效的。這又怎樣呢？我怎麼能作到呢？

## 3. 應用經文並非只是產生關聯性

關聯性是給發生在聖經時代的事至今仍會發生的現象，作出了解釋。舉例來說，我們可以描述哥林多城與今日許多城市類似——狂野放蕩、偶像充斥，到處是暴力色情與不道德。關聯性的描述，可以讓我們對應用更加開放，但到這步還是不足，因為沒有告訴我們，我們對這樣的情形可以做些什麼。

## 4. 例證——說明別人如何處理類似情形，也不是應用

例證帶給經文亮光，讓我們看到別人如何在生活上應用真理。但那還不是針對個人，仍與我們無關。

以上四方面的解經講道，都還不算應用，那麼什麼才是呢？我們當採用什麼步驟，來將聖經應用在生活之中呢？

## 最好的應用

簡單來說，應用是回答兩個問題：那又怎樣？與現在該怎樣？第一個問題是問：「為什麼這段聖經對我很重要？」第二個問題問：「因此我今天該做什麼？」

應用的焦點，集中在將神話語中的真理落實在特定人生處境之中。幫助人明白該做什麼，或者如何使用他們所學到的。應用是說服人採取行動。

例如：路加福音5:12-15報導耶穌撫摸醫治一個大癩瘋病患。除了描述第一世紀大癩瘋病之可怕（資訊），也要點出今天愛滋病患的

類似情形（關聯性），講到應用時要問會眾，什麼人是他們不願接觸的，向他們挑戰要為了基督的緣故，去接觸那些人。問說：「你認識什麼人需要神的撫摸與愛？在今天或本週內，你可以做什麼去親近他們？」

應用的範圍超過了解釋經文與對永恆真理的陳述，它使信息個人化，向人發出挑戰要開始行動。為達到這種果效，需要四個步驟：

1. 聽眾必須要接受信息：我明白所傳的是什麼嗎？
2. 信徒個人要找到將此信息反映於其生活的理由：這篇信息對我有何意義？
3. 信徒個人需要指出其行為需要改變之處：對此我該做些什麼？
4. 信徒個人要定下改變的計劃與步驟：我該先做什麼？

在預備講章時記住這些步驟，可以幫助我們的講道不單使人領受信息，而且能開始行動。然而，我們當如何，才能從一開始就決定合宜的應用呢？

## 為應用而預備

下面是我的「動態類比表格」，用此我可以找出經文中可能的應用。不管經文是一節、一段還是一章，這個工具幫助我從其文字中，找到神話語的意義，以及祂對在座聽眾的信息。藉著其他研經工具，與我對人的認識，我如此地使用這個表格。

### 動態類比表格

	人的需要與問題	神的行動與解答	人的回應與順服
過去	1	2	3
現在	4	5	6
我 / 我們	7	8	9

我從橫向的三個格子開始，按1到3順序下去。這三個格子與經文提供的資訊有關。從經文中我要找到人的需要與問題，神的行動與解答，以及人當有的回應與順服。這樣作可以把經文放在歷史文化背景

中，使我可以找出聖經原則，或超越時間永恆性的真理。

舉例來說，在撒母耳記上7: 3-4神責罰以色列人拜偶像的經文中，我要知道哪些假神被作成偶像，它們怎樣被敬拜，後來以色列又發生什麼問題。這些內容要填進第1號格子。然後我要知道神對這個問題的行動與解決方式（第2號格子），以及當時神對那些人所要求的回應（第3號格子）。

下一步是進入第4到6號的格子，這個階段是把經文放到今天的環境之中。神要人做什麼？這個答案是針對「那又怎樣？」的問題。在填寫這些格子時，經文就產生了關聯性。在第4號格子裏是：什麼是今天的偶像？當然這會有所不同，但我們的問題、壓力與試探，哪些是與當日以色列人相似的呢？第5號格子：神對以色列人提供的解決方式，如何與今天祂在基督徒身上的作為相似呢？第6號格子：神所要的是什麼反應呢？

最後一步是填上第7到9號的格子。根據我所想到在社區或會眾中的特別需要，把經文作出個人化的應用。這是回答「現在該怎樣？」的問題。第7號格子：我現在有沒有在面對相似問題的例子？或是，我們教會有沒有面對類似偶像的問題？第8號格子：神對我個人，或對我們教會整體，對此有什麼要求呢？第9號格子：神特別要我，或要我們教會先做什麼？我們今天有什麼該採取的行動可除去偶像，或重新定下我們的優先順序？

## 為應用而講道

以下是位牧師使用這表格的例子。希伯來書1: 1-2: 4講到基督的超越性，基督比天使更偉大。當時的問題（第1號格子）是希伯來的基督徒，他們注重天使，有回到猶太教的危險。神的解答呢，（第2號格子）簡單說來，是要希伯來書的作者強調基督的超越性，救恩的成就只要靠祂。第一世紀信徒面對的挑戰（第3號格子），是認識耶穌的真實身分，單單敬拜祂而不忽略救恩（來2: 3）。

至於「現在」這一系列，這位牧師認為，現今信徒因著沒有陷入舊



宗教的可能，而現在社會出來一些引誘人的新信仰，如新紀元運動及其他異端（第4號格子）。信徒很容易跟隨偏差的神學，今天信徒需要認識基督的超越性，高過所有宗教（第5號格子）。基督更美好，並是惟一的道路。我們要向信徒挑戰，讓他們定睛仰望基督，單單依靠祂（第6號格子）。

填滿了上面兩列，當傳道人了解了背景、聖經原則與那些原則的相關性，他可以回答「那又怎樣？」的問題。最後的步驟，是設想他的會眾該有什麼行動。他將此信息應用於非信徒，與對信仰搖擺不定的信徒身上。

對非信徒而言，對基督既不認識，也被社會迷信的說法所困惑（第7號格子），他就強調希伯來書2: 3講的「大的救恩」（第8號格子），鼓勵他們信靠基督（第9號格子）。對被所謂的靈性導師引偏，又迷於流行神學觀念的基督徒而言（再填一次第7號格子），需要拒絕那些減損基督的異端，讓基督成為生命的中心，惟一的權威與救恩的盼望（第8號格子）。提出讓他們可以認識正統信仰內涵的方法（第9號格子），也許是研讀麥道衛（Josh McDowell）的書，或者參加教會中針對此專題的成人學習小組。

「基督遠超過天使」就不再只是一個需要肯定及接受的觀念而已，它活了起來，成了對信徒行動的挑戰。

正如前面所描述的，我通常由左到右橫向移動。但是當我講道時，有時也會每次選一直行，從上到下的垂直移動。從當時人們的問題，移到今天社會的問題，再到我（或我們）特別的問題；由神從前的解決方案，到神今天的解決方案，再到神對我（或我們）的解決方案；以及從當時人所期望的回應，到現在人們期望的回應，再到我（或我們）個人化特別期望的回應。這樣的傳講，就會很多元化。

另外，前三一神學院講道學榮譽教授派瑞（Lloyd Perry）建議：在每一個講道重點之下，均加上一個分點專講應用。換言之，他建議不要在最後人疲倦又飢腸轆轆不專心時，才提出應用。當我們時間不夠時，往往會濃縮結論的內容，省掉了對行動的挑戰。派瑞建議要把

應用散布在全講章的各處。

## 為應用而探索

如果想要準備正中要害的應用，最佳方法是要徹底想清楚講道聽眾的需要。聽眾的需要可以有很多分類法，舉例來說，我認為可分為感覺的需要、隱藏的需要與靈性的需要。

就像上述的形容詞，**感覺的需要**與人的感覺有關。感覺的需要包括物質生理需要，與人所能感覺到的社會壓力。飢餓是種感覺的需要，正如孤單、衝突與罪惡感。

**隱藏的需要**是人對事物的需要，但是在某些時刻自己並不知道。例如：未婚夫妻需要知道如何處理衝突，但是這個需要在結婚前可能沒有被注意到。對於教會會眾而言，他們隱藏的需要可能包括需要什一奉獻，需要忍耐力，也需要在時間上作好管家。

很顯然地，這些需要也可以當作**靈性的需要**。但是我認為靈性的需要是神對生命的特別要求，也是真正落實稱基督是主所帶來的意義。我想到的靈性的需要，包括參與教會，與人分享信仰，定時研讀查考聖經，與經常持續地禱告。

另一個探尋會眾需要的方法，是根據下表中的八個範圍，徹底思想當如何有個人化的應用。

1. 人際關係（如：與家人、朋友、鄰居、同事及其他信徒）
2. 對立衝突（在婚姻中、與子女、在工作中）
3. 個人重擔（生病、家庭壓力、死亡、損失）
4. 困難處境（壓力、債務、障礙）
5. 性格弱點（不誠實、不正直、忿怒）
6. 資源缺乏（時間、精力 / 金錢、物質、資訊）
7. 擔負責任（工作要求、教會活動、義工服務、家中事務）
8. 遇到機會（學習、工作、事奉、見證）

有的人反覆研讀，但很少身體力行。這就像一位足球員既喜愛比賽，對方法規則又瞭如指掌，可是幾乎很少上場練習或比賽。

也有人拚命實踐，但很少認真研究。這就像足球運動員花許多時間努力地奔跑、丟球、接球，可是不明白規則，也不去學習比賽技巧。

要真正應用聖經，研讀與實踐兩者都需要。在研讀中找到聖經對我說的話，然後實踐出這些話。

我們被賦予可畏的責任，來傳講並解釋神的話。我們該告訴聽眾有關經文與背景之中，他們該知道的每件事——歷史、文化、考古、神學及語源學。但我們絕不該忽略應用。

「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所領受的、所聽見的、所看見的，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保羅寫道：「賜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腓4:9）我們的責任是解釋神要人知道，並遵行有關祂永恆的誠命、應許與真理，並且指給他們一條可以遵行的路。

76

## 落實於應用而非道德主義

如何以救贖的方式顯出經文之相關聯性

柴培爾 Bryan Chapell

我們傳道人所面臨的一些大問題，都與人們不落實應用我們對他們所講的道有關。根據蓋洛普測驗的調查，自稱重生的人，他們的好行為逐漸在走下坡。自稱重生之人的醉酒駕車記錄與離婚率，都高過我們文化中的其他人。自稱屬於福音派的人，在墮胎與吸毒上的比例也與文化中其他人沒有差別。由此可見，自稱相信聖經的人們，在應用聖經上有極大的困難。

### 信譽是講實踐應用的理由之一

我們需要實踐講道的應用部分，理由之一是為我們個人的信譽。你或許聽過「信譽、理性與情感」（ethos, logos, pathos）這三個詞，

信譽來自於講員的品格；理性是邏輯的部分，所講述的內容；而情感是感情的內容。亞里斯多德所說的演講三要素之間，何者最重要呢？信譽！如果一個品格好的人簡簡單單地說話，你會相信他；過於一個雖然講得天花亂墜，但是不可信任的人。信譽是最有力的。

建立信譽的兩個最重要的元素，即可信度及同情心，人們會以他們對這兩點的看法來評估我們的信譽。

可信度取決於知識，及面對現實。我們期望牧師知道事實，我們也希望他們有智慧，並能面對現實。如果一個傳道人說：「若要與神同行，你必須學習希伯來文。」我可能聽了這講道就將其束之高閣，因為對普通人來說，那雖然好，卻不實際。所以我們也許有學問，但我們必須要將信譽同時建立在知識與面對現實之上。因著務實，在應用時我們會說：「我不只懂解經學，我也曉得你所生存的世界。我能夠面對現實。」

建立信譽不只是要可信度，還要有同情心。對講員品格的期望，是要他能關心別人過於自己。如果講道者給人的感覺是「他想讓人印象深刻」，而不是「他關心他講的對象」，人們不會聽他，不會信任他。他們可能也會享受他講的道，但除非知道他關心聽眾過於自己，否則不會信任他。

### 講真實應用的一些困難

什麼可以表達關心呢？是什麼讓人說：「你關心在乎我，你把天上的事物提出來，你造成了印象，是你將之帶進了我的世界，讓我可以對之有所行動」？信譽與能應用的能力相連結，最要緊的是面對現實，其次，則是勇氣。

竟然有這麼多神的子民，願意在他們基督徒道路中面對挑戰，令身為講員的我們既驚訝又害怕。我們心想：「不能講這個，因為有人在這方面有掙扎。」但是聖靈在他的心中，讓他願意與神同行，接受挑戰。我不是說人們甘願被打得頭破血流，或被魯莽與忿怒地對待，但他們的確盼望接受挑戰。如果傳道人願意講大家都知道他很難講出

的話，他們會更加尊敬他，因為知道他為了他們甘冒風險。

想想我們對「安全第一」的傳道人所開的玩笑：「他用的都是政治外交語言，他永遠能面面討好。」想想我們對他的尊敬是何等的渺小。因此無畏的勇敢直言，在人們的真實情況中能實踐應用，雖有風險但卻是必要的，也可長期贏得願意聽的人們。

要講得具體，需要勇氣。看看傳統的講道，從解釋到例證，再到應用：這裏是真理，這裏是表明真理的例子，這裏是真理的實際生活應用。但是人是怎樣聽的呢？通常，如果講得不長也不太深，人們會聽解釋，然後在你講例證的時候，他們會再度清醒過來。

可是當你講到應用時，這是突破點，許多人在此收線關機，因為傳道人停止講道，開始干預個人了。然而同樣的，在真正蒙救贖者的心中，卻會對此渴望。但這也是最有風險的地方，因為你說的事，可能被看為愚拙；可能被當作有智慧，但別人不能同意；也可能你所說的，別人就是還沒有預備好要聽。

有關應用的困擾，另外還有來自釋經學的具體明確要求：我該如何把聖經的原則，轉成現在的命令？我們說出這樣的話：「保羅是宣教士，所以你應該向鄰居傳福音。」以及「耶穌穿著便鞋，所以你當……」我該說什麼？這些榜樣要教的東西，在文化中究竟該如何落實？使徒行傳2章及4章中人們凡物公用，我們教會中是否也該遵此而行？聖經怎麼看複製人？雖然知道其重要性，但要依照釋經學的要求作到具體明確還是有相當多的掙扎。

有關應用方面，最後還有一個會困擾我們的問題，那就是對恩典的否定，或是因具體要求的責任，而假設被否定。我認識一些從「恩典圈」來的人——今天有時會自稱「蒙恩者」——他們不許你使用「責任」的字眼，他們認為在一句話中同時談到恩典與責任，就不合聖經。但是，難道提及責任就表示沒有恩典嗎？

## 責任與恩典

有幾個理由，讓我們可以在恩典中談及責任：

### 1. 從虛妄的人生道路上被救贖出來，就是屬恩典的

彼得前書1: 18說神將我們從虛妄的人生道路上救贖出來。先前的那些追求——在該段經文的文脈中，是指宗教儀式的追求——是錯誤、白費，或者虛空的。容讓人繼續留在那樣的路上，決不是恩典。神救贖我們離開虛妄的人生道路。

### 2. 教導人拒絕不敬虔，也是屬恩典的

因為行神不許可的事，會有不良的後果、傷害、危險，及個人傷痛。所以保羅在提多書2: 11-12說，神的恩典會教導我們拒絕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

### 3. 引導人因順服而蒙祝福，也是屬恩典的

詩篇1篇告訴我們：「不從惡人的計謀……為有福。」閉口不講神的要求，以致人無法蒙福，不是屬恩典的。教導不順服神會引致管教，是屬恩典的。

屬恩典的教訓會說：「我要你知道神會管教罪。因為主所愛的祂必管教。」在希伯來書12: 10告訴我們說：「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他的聖潔上有分。」所以如果不教導神的管教，就是奪去神要與人分享的美善。

這些都是我們應當教導責任的原因，而且認為這些責任是屬恩典的事。但是我們會不會跨過了界線呢？在什麼情況下，教導責任會成為不是屬恩典的呢？

#### 1. 教導順服會使人有功德，就不是屬恩典的

說神會更多愛走在祂道路上之人的說法是神所憎惡的，但我們卻時常提及或暗示這種想法。說道德行為會累積功德是違背聖經的。路加福音17: 10說我們作的本是當行的，我們不過是無用的僕人。

#### 2. 教導神拒絕不順服的人，不是屬恩典的

畢竟，在浪子離家還遠，生活也還沒有改變時，父親就已經向他飛奔而去。

#### 3. 教導神不要求敬虔的生活，不是屬恩典的

不虔不義有其惡果，彌迦書6: 8問道：「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

呢？」神有要求，雖然不是在祂面前作功德，但的確有要求。

#### 4. 教導不要恩典的律法，不是屬恩典的

只教導對人的要求命令，因著留下的印象，也不是屬恩典的。你也許說：「我知道在聖經中凡有命令要求的文脈中，必然有恩典出現。但是難道你必須在每次講道中，都要確定有福音在其中嗎？」如果你要我給出絕對的回答，我會說如果在座的人都了解福音是什麼，那你就不需要每次提。然而我不認為大多數人明白福音的前因後果，因著人性的反射動作，當我們教導恩典時，人們可能會聽到律法。

好的解經學要求在文脈中，確認經文的意義。所以，在我平常的講道中，不只是特殊狀況，我一定要講到福音。歸根究底，講道的動機與解經法會決定出合適的應用。所以我們要檢討自己叫人做，或不做某些事的動機是否合宜。

### 五個問題

所以我們該怎麼做呢？我們藉著經常使用「何事」，「何處」，「何人」，「為何」與「如何」五個與應用有關的問題，從恩典的角度來落實有關責任的應用。我們得通過這五個問題，才能作好解經的工作。光說該做「何事」而不知「為何」而做，是不夠的。如果你不指出「如何」做，人們會無所適從。

#### 1. 藉著回答「何事」，在恩典中應用責任

「何事」是有針對性的特殊指示——從釋經的觀念與用詞中，所得到並證明出來的特別指示。

用詞要一致。人們不再聽我們的原因之一，是我們變得好像散文作家而不像傳道人了。在我寫散文時，會想到我七年級英文老師說的話：「要多用不同的詞，不要重複。」可是我們不是寫作，我們是在對聽眾講話。因此，如果在我的釋經階段中講到做「愛神的人」是什麼意思，然後到了應用階段時，我的用詞成了「對至聖者顯出深情者」，那可能是很好的文章，卻是糟糕的信息，因為我丟掉了釋經階段的用詞。

傳道人在修辭學上最有力的工具之一就是「重複」。當我花了時間發展出一個詞，不就又換成另一個詞，人們不一定會知道我講的是同樣的事情。我認為在觀念上那是同樣的東西，但是因著改變用詞，聽眾就聽成不同的東西了。所以務必在解釋與應用階段時，使用相同的詞彙。如此可以建立你在聖經上理性的思路，也維持你在經文上的權威。

在你寫下講章前要先建立概念。我通常鼓勵學生在開始寫講章時，要先找出應用。在你研究經文以後，開始寫出講章之前，要知道你要叫人做些什麼。當你有了清楚的目標後，你就會知道要如何雕琢講章的信息。

## 2. 藉著回答「何處」，在恩典中應用責任

在應用時我們也需要提供處境的特殊性。「何事」的問題是指示性的，「何處」的問題則是處境性的。意即要找出這個概念，要在真實生活中的「何處」應用出來。

當我開始講道時，我以為每週我要列出一張單子，告訴人們他們該做的事：你該去書店買這本書；你應該這樣對待你的鄰居。雖然講道前我還不知要聽眾做什麼，但是因我認為要想出一些該做的事情來，所以我就弄出了那些單子。

處境的特殊性，讓你將那些應用的原則——我們當款待客人，我們當在性上純潔等等——帶到人們生命中所有的掙扎位置上。與其說：「這張表上是你該做的事。」你說出：「這個原則如何影響你的人生？」這會讓人沉思：「你知道我的生活環境，你知道我的經歷，你真正觸摸到我生命中的痛處。我看到聖經可以如何用在我的生命之中；而不是從聖經中給我一張清洗污穢的名單，讓我過目即忘。」

當你想到應用時，要想到個人的掙扎，要想到你所認識在難處中的人，把真理帶到他們的難處中，面對那些真實的生命處境。

## 3. 堅定不移地穿過「何人」的大門

如果你講的原則是「神掌管明天，放膽有信心」，要想想會眾之中，有誰需要聽到那篇信息。是現在正在傷腦筋，明年去哪上大學的



學生嗎？是工作被遣散的失業者？是收到醫療報告壞消息的夫妻？他們需要知道神掌管明天。當你穿過「何人」的大門時，你就可進到「何處」。當你想到這些人時，你就進入他們的處境之中。

應用時如果只限於提及單一的情況，是有危險的。當我們集中指明一處之後，要很快地轉到別處，讓經文也能應用在處於別種狀況中的人，因為我們不想受到舉例的限制。

在講第一個例子時，你要落實教訓於真實的生活處境中。就像某些手電筒要調整光圈，以集中光束。你說：「這是真理的光，要把真理表達清楚，我要用一個實際的應用狀況（某人職位上缺乏安全感的掙扎）。」現在光束已經集中，他們已經見到落實生活應用的狀況。你再說：「其實不只職位的安全感，你們中間其他人還有醫藥健康問題，有學生在掙扎去哪唸書的問題……」要嘗試盡量避免侷限實際的應用。

當你剛進神學院時，你是否以為解經是最難的工作？在我的想法中，解經內容是可以尋找得到的，應用則是要經由我們產生出來的，因為我們不只是研究神的話而已，我們也要去研究並解釋人。我們要參與他們的人生，要知道他們在做什麼。我不能每週在書房裏坐二十到四十個小時，然後便自以為可以成為講台上的著名傳道人，那樣的話，我無法產生應用，我需要與人接觸，否則我無法將真理帶進他們的生命中。

#### 4. 藉著回答「為何」，在恩典中應用責任

下一個是「為何」的問題——要提供合乎聖經的動機。我們要更多以愛作為動機，超越以懼怕為動機，意思就是不要以自我保護及個人獲利作為做事的主要動力。我們得救是本乎恩，而不是靠人的功德，那麼我們為什麼要做好事呢？因為可以表現出我們對神的感恩，也獻上讚美。不是為了得利，而是出於對神的愛。

若問我為什麼要去做神所要求的事？回答的次序是：第一個理由是對神的愛，因著神兒子的憐憫。第二個理由是對其他人的愛，我們告訴人要去這些事，因為神也愛其他人，你若愛神，你也該愛神所

愛的。最後的理由是對自己的愛。我們是這位大君王的兒女，被羔羊寶血所買贖，是極有價值的。要教導人們，虐待己身並非聖潔，承認適當的對己之愛也是美麗的。所以（遵行神旨意的）動機之一也包括恰當自愛中的喜樂，那樣的喜樂應該是我們生命的一部分。

以基督為中心，以恩典為方向的講道，教導所有行為背後的原因，是因為你得到了愛。這愛雖無法增加，但你也永不會失去。你乃是回應這位已將愛子賜給你的神，你的生命不再屬於自己，你被主耶穌基督的寶血重價所買贖。我們乃是回應他所賜下偉大無比的愛。

### 5. 藉著回答「如何」，在恩典中應用責任

最後，要提供聖經的實行法則，就是要回答「如何」的問題。聖經提供了方法，包括知道哪些是該做或不該做的事情。我們教導人什麼是神所說要做的事，什麼是神所說不要做的事。管教操練，是恩典的途徑，也是我們教導有關神所要求的一部分。禱告、閱讀聖經、與神的百姓團契，以及參與聖禮等，都是神所賜下延續聖潔族類的方法。

要行出神的要求，最主要的方法是保持在基督裏對神憐憫的仰望。若有人說：「我該怎麼做呢？」他們也許希望我說：「首先放一張提醒的字條在冰箱門上，你可以看得到。其次在浴室鏡子上也貼一張，每天刮鬍子時可以讀。」那些都是好建議，然而最有能力的方法，是讓我們的心被神驚人的憐憫所刺透。那是最能改變人的方法，再沒有別的方式更有能力。讓神託付給我們的人們行動起來，最好的方法是在他們面前敬拜仰望神的憐憫，所以他們可以經常明白，得知神的愛是多麼的奇妙與美麗。他們裏面最主要的能力，在於神賜給他們的信心。

信心是確知我已是在基督裏新造的人，我的身分是神的兒女，我現在就有這樣的特權，我與其他受造之物根本就不同了。因著信心，我憑信心不再被撒但欺騙說我改不了，而能理解與接受聖經的信息說，你可以改變。神已經提供了方法，教導信徒說他們是基督裏新造的人，因著他們與基督的結合，他們有能力行出神的要求。

77

## 將聖經內容與生活應用結合

如何對人談到他們自己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那次講道真是災情慘重。

一個在達拉斯的教會請我講約翰福音14章，是段不容易講的經文，有許多與死亡及基督再來有關的解經問題。你怎麼解釋：「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耶穌怎樣預備地方？是否說在祂來以前，我們不會與祂同在？靈魂又是怎麼睡法？我花了整個禮拜研究經文，以及討論上述問題的註釋書。

我上台講道時，已經作好了這些功課。雖然問題很難，但我已經將指定的經文徹底研究清楚，也有自信能傳講出扎實的聖經教訓。

講了五分鐘以後，我知道問題來了，顯然聽眾跟不上我。到了十分鐘時，大家開始昏昏欲睡，一位坐在前座的男士開始打鼾。更糟的是，沒有人被他打擾到，大家都心不在焉。

直到今天，每當我提到那個早上，我的胃還是會感到很不舒服。

錯在哪裏？問題在於我被神學難題抓住了，整篇講道都專注於神學難題的處理。我講的都是對的，是在神學院教室裏的金玉良言，可是在那教會中，在那講台上，真是大難一場。

這是怎麼回事？我沒有觸及聽眾人生中的問題。我所回答的是我自己的問題，不是他們的。當天在場有些弟兄姊妹們已經接近回天家與主同在的時刻，他們所想知道的是：「祂會把我丟在墓穴深處，還是安返天家？當我到天堂時，會怎麼樣？」

他們希望聽見我說：「你知道耶穌說要為我們預備地方，宇宙的創造主花了兩千年為你預備了一個家。祂只用六天創造天地，已經是何等的美麗！那麼想想看祂為你所預備的家，會是何等的模樣。當你來到生命的終點，那就是祂所預備，等待你的地方。」

那是我該講的道，至少該用他們的問題來開始講。可是我沒有。

有人也可能犯完全相反的錯——整篇講道都在談實際的應用，而沒有建立在聖經的基礎上。我不願貶低聖經，但的確有的講章像摩天大樓，一層一層樓（story，也是「故事」之意）相疊，其間再沒有別的東西。這樣的講章雖引人入勝，卻沒有提到任何永恆的觀念。談到「山頂豪宅」的只是西部鄉村歌曲，而不是聖經的說法。一篇沒有聖經內涵的華麗講章，至終不能使人飽足。

我所作的研究中有一部分可以幫助人，回答他們的問題。這個工作需要的是用有效的方法，將聖經內容與生活應用結合在一起。

### 要多少的內容才算足夠？

那麼在我們的講道中，要如何取得聖經內容與生活應用的平衡呢？基本的原則是盡量按人的需要提供聖經資訊，使他們了解經文，然後不再多言，就轉到你的應用部分。

明白解經（*exegetis*）與釋經（*exposition*）的差別，會有幫助。解經是找出經文意義的程序，通常是看動詞的時態，以及原文中的著重處。這是在你準備時所作的研究。這樣的結果通常不合適直接拿上主日講台。事實上過多使用希臘文與希伯來文，會顯出我們在賣弄。常用專業術語會造成對人的貶低，好像說：「我所知道的，你完全沒有概念。」這種傲慢的態度會造成聽眾與我之間的距離。

我有十年在基督徒醫療與牙醫協會擔任總幹事的經驗。有時和醫生談話時，他們會不自覺地使用醫學術語，而我就不曉得他們的意思。有次我對一位朋友說：「我希望你對病人談話時，不要像和我談話。我不知道你們的術語，雖然我受過教育，可是我沒有受過像你們那樣的醫學教育。」

你知道他怎麼對我說嗎？他回答說：「傳道人在講台上都是那樣的。」

在我神學院剛畢業時的確常常如此，我在研究與講道時都使用希臘文與希伯來文。有一天一位女士的誇獎傷到了我：「我喜歡聽你講道。事實上，當我看到你從原文聖經中得到的種種亮光時，我想到我

們的英文版聖經，真是不值得去讀。」

我回家自問：「我做的是什麼事？我努力想要使人進入聖經，卻讓這位女士遠離她的聖經。」

司布真說得對：市場上的販夫俗子不會使用學術深奧的語言，所以學者必須學習市場上講的話。牧師的責任就是要溝通繙譯。

雖然原始的解經成果不能直接拿上主日講台，在主日講台傳講的，應該是釋經的結果。釋經是從解經中擷取人們對經文該有的認識。他們不需要所有的解經成果，但是他們應該要知道架構大綱，與經文中的思路。在講道幾個禮拜後，他們應該能回到你所傳講的經文，研讀之後然後說：「噢，我曉得它在講什麼。」

這是不是說教會中沒有解經的需要呢？當然不是。你研讀之中所挖掘出的種種材料，可以幫助某些喜歡詳細查考聖經的人們。雖然這些細瑣的內容加在講道中會使人分心，但在教室的教導中十分合宜。

## 講道要問「那又怎樣？」

所有的講道都要問「那又怎樣」？課堂上講述埃及的考古學雖然有趣，但不是講道。講道要觸及生命，也必須要有實際的生活應用。

而實際的生活應用，不需要每次都明講出來。想像以下的例子：你借了我的車，然後在路上發現爆胎了。你打電話給我說：「我從來沒換過你這種車的車胎，我該怎麼辦？」

我告訴你在哪找備胎，如何用千斤頂，如何開啟車胎的輪軸。當我告訴你所有的步驟後，我會不會說：「現在，讓我勸勉你，換輪胎吧」？不會的，你已經預備好要開始行動了。你已經感到需要換輪胎，不需再被勸勉了。你要的只是清楚解釋而已。

這就像某些講道，你的會眾們已經在一段聖經中掙扎了許久，他們要知道意義是什麼。除非他們明白經文，否則他們無法應用。他們不需要勸勉，他們需要解釋。他們對經文的問題必須找到答案。

當你講到最基本的神學題目——我們對神、對別人與對自己的認識時，也許不需要提出應用。例如你講創世記1章，指出其實那段不

是探討科學，而是說明神學：神像什麼？你也許花時間指出有三組的天，第一天講光而第四天講光體；第二天講海與天而第五天講魚與鳥；每一天都有神的評價：所造是「好的」，直到人被造以後，神看所造的「甚好」。

於是你問：「我們學到有關神的什麼？」我們學到神是好的，神的創造是有目的的。我們學到所有生物被造「各從其類」，男人女人乃是按神形像而被造。至於有關人——這些與我們一同禱告，一同玩樂，一同工作，或是無家可歸睡在街頭的人們，我們學到有關他們的什麼呢？

整篇講章也許大多是在解釋，其內部只有一點應用之處。當然，這不是說完全沒有應用。如果聽完這篇道，有人領會到：「這裏講出了我們身為人的重要性。沒有人是平凡的，每個男女都有特殊的價值」——當這觀念真的沉澱在心中時——會讓人以新的角度來看待自己與別人，那可是不得了的改變。

或者看羅馬書3章，你可能開始提出一些實際問題：「在神的面前，人要如何才能行得正也站得住？」然後你可以帶聽眾，走過保羅因信稱義複雜的討論。如果你講得好，結束時人們會說：「原來這就是神如何自己為義，也能稱我們為義。」

很明顯地，這段經文有重要的應用。但是也過於複雜，你很難在一篇講章中既講清楚保羅的討論，同時又指出實際應用的細節。但那也沒有關係，如果聽眾真的能明白人類失落的意思，得到救恩其實就是最強的應用。

我們也需要相信人可以自己找出實際的應用。我自己人生中許多美好的成長，都是始於一個觀念縈繞在心中，我就常常會想：「要如何把它在我生命中應用出來？」

當然你也確實擁有一些別人沒有的知識，是他們希望你能分享出來的知識。然而你可以用一種不輕看會眾的方式分享這些知識，比如說：「如果你們在我的情境中，你們也會得到同樣的資訊。」如果你覺得自己得為聽眾列出所有的實際應用，代替他們思想，那你就是低

估了他們的智慧。如果你如此說：「單憑你們自己，絕對無法找出應用的方法。」就會讓會眾感覺到受侮辱。

至於我，卻有個相反而更大的危險——花太多時間解釋，在應用上卻不夠深度。講完道我常感覺到：「我該更清楚地教他們如何做。」聽眾很難活出他們所信的，除非我們回答這個「如何？」的問題。

### 真實例證：必要但危險

要使一項原則變得生動起來——顯出如何應用，我們得舉出真實生活的例子與見證，說：「這是有人在面對同樣問題時，所有的真實經歷。」真人真事雖然必要，但其中也有危險。

例如，有傳道人在講道中提出端莊的原則。基督徒的服裝是否應該端莊？答案是對的。但是如何落實應用呢？一個傳道人也許說：「裙子高過膝蓋就不端莊。」然後他的教會就變得只能有穿及膝裙的姊妹們。在那個教會中，一個原則的單一應用，被看成是這個原則的所有效力。這是律法主義的精義：使整個原則的效力受限於某特別應用方式之中。

我有個朋友每天寫日誌，對他很有用。但是當他在講道中間提到這事時，他講的好像變成基督徒若沒有寫日誌的習慣，靈命就不會成長。當你說：「你若不如此行，就沒有遵循原則」時，這就是律法主義。

在講道時鼓勵人要將真理帶出實際的應用，怎麼會變成有宣導律法主義的危險呢？讓我再舉幾個例子。

我父親八十多歲時，與我們同住。當他越來越老時，他的行為對自己及我們的孩子都很危險，我們無法再留他住在家中，只好把他送到老人安養院中，花費是我每個月薪水的一半。前後八年，直到他離世，我幾乎每天去院中看他。這八年中，我從未在離開老人院回家時不感到虧欠內疚。我盼望讓他回家，但是我們實在無法妥善照顧他。

過了幾年，我的岳母得了致命的癌症，住在我們位於丹佛的家中。那段時間對我們的婚姻很艱難，我剛接丹佛神學院院長需要適

應，我的太太邦妮晝夜照顧母親，每天要換髒床單六到七次。前後十八個月，邦妮在家照顧她。當她過世時，我們沒有遺憾。邦妮已經盡心竭力，使她的最後幾個月過得舒服。

基督徒要怎樣照顧年長的父母？在家照料還是送到老人安養院？沒有一個簡單的基督徒答案。要考慮你的情況、你的小孩、你的資源，及你的父母等因素。

惟一的指導原則：我們必須在愛的行動中孝敬我們的父母。基督徒的決定，不能有自私自利的前提，你要考慮對所有相關人士最好的方案。如何在特定狀況下應用這個原則，需要考慮複雜情況中許多的變數。

要避免掉到律法主義的陷阱中，就要弄清楚聖經原則與其特別應用之分別。講道時可用的一種方法就是講到原則時，使用兩三種不同的應用例子。不要只有一個例子，免得原則被誤會為等同於只有那一種應用方法。

在我們的孩子還小時，我受一種觀念影響，認為如果沒有全家在一起的靈修——家庭祭壇，我們就會讓神失望。問題是，全家靈修對某些人很合適，雖然我們努力再三，在我們家中總是做不到。孩子外表安靜地坐著，內心早就跑遠了。因我認為家庭祭壇是基督徒家庭的核心，就強迫他們維持下去。

然後我發現全家靈修不是原則，而是一項原則的應用。這一項原則是我需要帶領孩子成長來認識神，而且愛神。我的錯誤是把全家靈修，當作與其背後原則等同來要求。

於是我們有了不同的作法，更適合我們的情形。我們兩個孩子上學時間不同，每天早上維姬上學前，我會為她的這一天，也為要面對的事情禱告。過一會兒，托瑞和他的一個朋友會進到我的書房，我們一同為他們前面的這一天，禱告五分鐘。

這樣的情形在講道中提起來，也許不如全家在早餐桌上一同靈修那樣令人滿意，可是對我們來說，這是同樣原則最有效的應用。傳道人必須清楚地分別出原則，及其應用的差別。



然而，這不是說聖經原則必須聽來抽象與空泛，有時傳道人得將原則繙譯成會眾能夠明白的詞句。

在美國早期拓荒年代，有個西部的森林屯墾區，居民主要從事木材生意。鎮裏大家覺得需要個教堂，就蓋了教堂也請了傳道人。傳道人來後，大家都喜歡而且接納他。一天下午他偶然看見教區的會友，在河中把上游從別的鎮流下的木材拉上岸，每塊木材尾端上都刻有其原主的印記。讓他難過的是他的會友把別人的記號鋸掉，將之據為己有。下個主日，他傳講了一篇強而有力的信息，是十誡中的「不可偷盜」。

聚會結束後，會友與他握手致意，「牧師，信息真好。」「講得真有力。」這樣的反應讓他更加難過，所以他回家繼續準備下週的信息。他講了同樣的信息，只是結尾不同：「你們也不可鋸斷別人木材的尾巴。」當他講完道，會眾就把他趕出鎮去了。

要用人能夠明白的詞句，來講清楚原則是可能的。

### 「我們」講道與「你」講道

另外一個看出解釋與應用之關係的方法，是看所使用的代名詞。好的傳道人講道時與會眾認同。我們眾人肅立在神前，聽神對我們說的話。希伯來書說人間挑選的大祭司，替人辦理屬神的事，大祭司知道什麼是罪，也了解赦免的需要。他與人一起，在神面前需要被潔淨。他與人認同，也在神面前代表人。但是同樣的祭司，因著獻上祭物，也可以把神的潔淨帶給人。他不單在神前代表人，他也在人前代表神。說起來，講道也是這樣。

當我聆聽好的講道時，到了某時刻我會忘掉四週的人們。在講員的講道中，我彷彿聽到神在對我說有關我的話。此時已不再是解釋的時間，乃是應用的時刻來臨了。

在這樣的時刻，傳道人可以不再使用「我們」，而改用「你」。傳道人不再代表人來到神前；他乃是代表神對人說話。「我們已經看到聖經的原則，我們也見到了兩三種別人應用的途徑。現在，這些對

你說的是什麼？」

「你必須決定你要如何使用你的錢財。」

「你必須決定你是否該嚴肅對待你的婚姻誓約。」

是你——不是你們，單單是你——你個人必須決定如何回應你所聽到的真理。傳道人在此刻說出的「你」，並非驕傲狂妄，他並非高高在上脫離會眾，他乃是挑戰每個聽眾，要他們作出個人的應用。

在最後的分析中，有效的應用並不靠技巧，姿態比方法更重要。帶來生命改變的講道並不是對人講論聖經而已，它乃是對人講到他們自己——他們的問題、傷痛、恐懼，以及掙扎——從聖經本身出發。當我們用這種哲學來發展講章，就像燧石撞擊鋼鐵。人的問題如同燧石，撞擊到了鋼鐵般神的話語，發出的火花可以點著人的生命，為神而燃燒。

78

## 顯明應許

你希望人順服神的命令，但有沒有給他們信心呢？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當我讀何福曼（Scott Hafemann）的書《應許之神與信心生活》（The God of Promise and the Life of Faith）時，見到其中一段文字提到有關講道的深刻含義：

神的應許，總是有機性地與神的相關命令相連。神的每一個命令都建造在祂的應許之上。因此神呼召的每個行為（順服），同時也帶有相信神應許的要求（信心）。神的應許是化妝的命令，反之亦然。神之所以命令其所命令的，是因為祂曾應許其所應許的。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後，神應許除了安息日以外，每天從天上降食物給他們。神於是也命令以色列人，除了安息日的前日，不可多取

過於每日所需……因著每個應許都帶著命令，不信通常會顯出來不順服的行為。每次我們不順服神，其實是因為我們不依靠祂。

神的應許與命令就是講道的內容。大多的傳道人不是講這個就是講那個。因著今日文化對神的要求經常誤解，所以我的講道傾向傳講神的命令。我要幫助人了解神的要求，避免犯罪帶來可怕的後果。另外，我通常使用釋經講道，所選的經文可能沒有特別指出應許與命令，如果我不努力像找命令一樣地尋找應許，我可能就錯過應許了。

何福曼的看法指出，忽略應許與命令中的任何一方，就好像折斷飛機的一個機翼。要完全遵守神的命令，我們必須看到：是神榮耀的應許加給我們力量，而順服的表現是信心的行動。要對神的應許有完整的回應，我們必須了解如何在順服中顯出我們的信靠。那並不是說要在每次講道中講一半的命令和一半的應許，而是指各要素俱全，使之發展足以產生鮮明的印象以後，再連結到另外一個「機翼」。

我們必須學到在經文（或其文脈）中找出應許及命令。例如：在最近講管家的信息系列中，我用提摩太前書4: 14-16忠心的管家來講道，我說：「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從前藉著預言，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

這段經文的命令很清楚，「不要輕忽……要殷勤……要在此專心。」但是應許在哪呢？怎樣的信心使我們能順服呢？這個命令有可能成為道德主義式「咬緊牙關去作」的講章。

為了找尋應許，我決定要專注在「恩賜」這個字詞上。要成為忠心的管家，基督徒必須相信神應許給每個信徒屬靈恩賜。所以我從這開始，引了彼得前書4: 10及以弗所書4: 11-16經文。為了讓聽眾有深刻印象，我講了個例子：在我結婚25週年時，我為妻子買了對鑽石耳環。神在祂的愛中，也給我們每個人屬靈的、極有價值的鑽石耳環，目的是彰顯祂的榮耀。

我決定挖得更深，找出在神賜下恩賜的應許之下，是另一個應許：神要使我們多結果子。我引了約翰福音15: 5, 8。這個應許裏，以

豐美的花園與乾旱沙漠的圖像來對比是合宜的。（回想起來，在此我還可以發展另一個神學路線，「恩賜」一詞原文是charisma，指出是聖靈加給我們的能力。）

在打下了神應許的基礎後，我再轉到命令。因為已經有堅定的應許在那裏，會眾與我可以更深刻地經驗到命令的意義：不是勞苦重擔，而是理所當然、公義而美善的。感到應許與命令之間的協調是顯而易見的。命令我們「不要輕忽」、「要殷勤」、「要在此專心」，是讓應許得以成就，也可避免破壞來自神慈愛恩典的應許。應許帶來喜樂、盼望、信心——也因此可以得著能力。我的講章因此感到比從前寫得更為完整，也更表現出福音的精神。

密切注意應許與命令間的關係，在許多方面就很像古典的「指示與吩咐」的講章形式，或是「福音與其含義」的形式。在那樣的形式中，我們講出神是誰，祂在基督裏為我們做了什麼，然後將之應用到我們應當如何為祂而活。雖然好像只是用詞的差異，看見應許與命令間的關係，以及相對應我們的信心與順服，確實使我得到了光照。對我而言，信心的注重可以打通所有的關節，使之緊密相扣。

正如提摩太前書4章的例子所顯示的，有時我們的講章需要從某段講道經文的內容，擴展到整卷書，全部的新約或舊約，甚至用整本聖經作為背景與上下文脈，才能把應許與命令的神學關係理清楚。

假設講道經文是腓立比書4: 19：「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這個應許帶來的責任是什麼？我們可以在其緊鄰的經文腓立比書4: 10-18中找到。我們必須滿意於與主之間的關係，我們才會奉獻支持神的事工。當然在更廣泛的新約經文，如馬太福音6: 33與希伯來書13: 5-6中，可以找到有這樣針對性的命令。

當我們深入思考此方程式中的「應許」這邊時，會看出其實合乎「應許」的真理，並不只限於像腓立比書4: 19所用的神直接對人說的：「我應許給你這個。」應許其實更加寬廣，它包括聖經中要我們信靠的真理陳述。例如，當肯定「神是愛」時，神應許說：「我愛

你。」當陳述「神是公義」時，神應許說：「我將永遠以公義的方式對待你。」

有兩個問題可以讓我們看到「應許」與「命令」之間的互補性。用來找出「應許」的透鏡，是問這個問題：「我們需要相信什麼，才能有信心的能力來順服這個命令？」而用來找出「命令」的透鏡，是問下一個問題：「在這個應許中，神要求我們如何憑信心而活呢？」

能回答這些問題，就給了聽眾順服的力量。

79

## 幫助聽眾實行我們所傳講的

如何避免增加人們的重擔

方若梓 Randy Frazee

在路加福音11:46中，耶穌說：「你們律法師也有禍了！因為你們把難擔的擔子放在人身上，自己一個指頭卻不肯動。」今天的傳道人也要小心，不要做同樣的事。

### 如何避免講章成為重擔

#### 1. 我們必須實際

律法師全時間研究律法，是一般人做不到的。在講道時，我們常常忽略要給人實際、可持續的應用建議。如果人們聽我們的話，願意遵行我們要求他們做的事，只要最近八次的講道就好，他們可能都無法做到。他們得辭掉工作，進入修道院才行。人們會因為忍受不了，而最後停止嘗試去做。

#### 2. 給出簡單明確的應用

「這是你可以做的一件事。」當我們準備講章時，「應用」常是我們時間表上最後才想的事。結果就是講章到此開始失色與洩氣。我

們必須自問：會眾能了解我們對他們的建議嗎？

### 3. 平衡診斷與處方

把大部分時間花在處理問題上，比較容易也安全。可是當我們花百分之九十的講道時間來診斷問題，只有極少時間留給處方，我們通常無法給出明確的應用。

### 4. 要符合聖經

意即要減少出於人意、使人為難的意見。法利賽人設立了各種規章與人的遺傳，但是出於聖經的講道會滿有恩典，讓人容易進入。

### 5. 講道要產生影響

講道的目的是要改變生命，而非要給人深刻印象。律法師的目的就是要給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想要影響人，與想聽人說：「哇！他的聖經知識真豐富！」或是：「他真屬靈！」之間，有根本性的差別。

從給人好印象轉變到影響人，可使我們遠離法利賽人的某些缺點。他們將自尊與認同之類的事，與其講道都綁在一起。如果我們對自己誠實，我們也會做同樣的事。講台是個試探的地方，我們也是人，喜歡得到別人的好印象。想要影響人的這種基本態度，會改變我們要說什麼與不說什麼的決定。

## 講章可以成就什麼

### 1. 講章可以激勵人

我們激勵人的方法，會影響到講道所帶出積極的力量，或消極無力。我們的重點不應該放在反對上，而是要放在鼓勵上。當講道花太多時間在反對時，就會使會眾消極無力。

在我講道事奉中遇見的最重要挑戰之一，是某次一位同工對我說：「我要你做一件別人曾挑戰我，要我做的事。就是聽幾個你自己講道的錄音，分析出你反對事情，與你贊成事情的百分比例。」我認為自己是個樂觀積極的人，但是當我照他的建議做了之後，發現我居然很容易花許多時間反對事情，可讓我大吃一驚。要說：「我們應當如此而活」，的確是比較困難。

例如叫人不看電視很容易，但要告訴他們該做什麼別的事，就很困難。講道時反對墮胎很容易，但提出讓人可見的替代方案，就更加地困難。

## 2. 講章可以誇獎人，而非責罵人

我覺得講道與栽培孩子長大很像。無論何時孩子們有了一點成功，你就站起來誇講他們。

最近因我的會眾們投入社區的需要，我很受激勵。我在講道中沒有說：「我們要更上一層樓做得更多……」而是分享：「你們做的事讓我備受感動，我只能說我為你們感到驕傲。」這是鼓勵。我們太常叫人繼續努力向前，做好下一件事，卻很少停下來加以慶祝。我們可以說：「我以你所做的事為榮，讓我們繼續多做吧！」但我只是誇獎會眾，在他們離去時，會彼此說：「唉喲！牧師今天說我們做得好，居然沒有叫我們再多做什麼事。」

## 3. 講章顯出我們的脆弱，引起想要改變的心態

我們會感到很難顯出自己的脆弱，因為我們還是常常想要給人好印象，過於影響他們。但是我發現當我們脆弱時，其實就會帶來驚人的影響力。但是我不希望只是讓人看到我有錯誤，我盼望人感受到我想讓基督改變自己生命的心態。

最近我的女兒把我妻子的手機弄丟了。那天我過得很糟糕，整天打妻子的手機都找不到她——等到聯絡上她時已經太晚了，來不及要她拿我要的東西——女兒把妻子的手機留在商場的某處。我向她們吼著說：「回去商場的每家店去找，我不管有多麻煩。」我對妻子與女兒都很兇。

當天稍晚我邊開車邊打電話，沒有注意車子一滑撞到路邊，輪胎爆了，鋼圈也毀了，我花了五百美金修車。再晚一點我打電話給妻子，她說她們找不到手機，我說：「叫珍妮弗（我女兒）來接電話。」

她說：「不，珍妮弗不想跟你講話。」我問妻子為什麼，她說：「因為她怕你要罵她。」照著我早先發火的狀況，她怕我是理所當然的。

我說：「還是叫她來接電話。」我基本上對女兒說：「你掉的手

機要花二十塊錢來換新，這讓我覺得你很沒責任感。但是你的爸爸其實也很不負責，今天把車子輪胎鋼圈撞壞了，要花五百塊錢。所以我願意再給你一次機會，如果你也肯給我一次機會的話。」

對會眾那樣的分享，雖然會讓他們看到我脆弱的一面，也可以讓他們知道我想改變的心態。我們常常低估了這種講道，對會眾產生的力量。

## 講章無法成就的

### 1. 講章不能達到見證的果效

見證大有能力。幾年前我與一些牧師們，受邀去評估動畫電影「埃及王子」。有人問凱真柏（Jeffery Katzenberg，夢工廠動畫公司的創辦人）：「你為什麼會選摩西，作為這個新公司的第一部動畫片？」

他回答道，華德狄斯奈教過，除非你不能在現實生活中得到那樣的圖畫，你才要做出動畫來。

華理克（Rick Warren）後來也說：「見證與戲劇的關係也類似。如果你教會的會眾中有人有實際經驗，就絕不需要用戲劇演出來。」這話深入我心。我們教會現在用百分之九十的真實見證，以及百分之十的戲劇表演。我發現雖然戲劇效果很好，但是我更喜歡講道後的真實見證，那表示有人認真地遵照講道的教導，在生活的掙扎中，做出有進展的報告。（總不要說：「這人已成功」的見證，卻要說：「這是個過程的分享」。）

當我們評估一場崇拜時，我們問：「感動之處在哪？」許多次，若我們安排了見證，最感動人的時刻多半是見證，過於我傳的信息。我必須接受這種情況，雖然我也分享我的脆弱與見證，也想要人受感動。但是真實生活的例子，一般平常人的見證比我的見證更會被大家接受。他們期望我（牧師）要夠好，但是當他們看到一位銀行家或家庭主婦分享時，他們有更強的共鳴。

### 2. 講章不能發揮社區的功能

社區會帶來提供榜樣的機會。彼此互動的交流，讓生命影響生



命，這是講道做不到的。我要努力在教會會眾之中建立社區關係，沒有這種社區，我的講道將會落空。

### 3. 講章不能替代聖靈的工作

聖靈的確藉著我們的講道動工，但是聖靈也會藉著一個人的危機動工。我們無法加速這種個人危機所帶來更新變化的過程。傳道人要適可而止，我們要了解我們不能控制我們會眾的不順服。這是聖靈的工作。

約翰壹書5:3說：「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同時，耶穌在大使命中說要教訓人遵行祂一切的教訓。我們要找出實際可行的途徑，而不致對人們造成難擔的擔子。

## 教導人們順服

### 1. 我們要表示自己也在成長之中

有一次我告訴會眾說，我和妻子曾去要求兒子原諒我們在他面前爆發的爭執。講這樣的故事並不會造成加深會眾印象的機會，卻給他們帶來一些影響。當我們發現連牧師家中都有軟弱罪惡的掙扎，我們就從給聽眾製造美好印象，進到來幫助聽眾更新變化了。這樣的影響來自我和妻子採取不同於一般的處理方式，有些父母從未對孩子說過：「請你原諒我，好嗎？」

### 2. 我們要按神學講道，而非隨意

如果你上教會超過十年，聽了六百場毫無計劃架構的講道，不知道牧師要講什麼，那可真是難擔的擔子啊！所以我用系統的方式來教導聖經神學，把我們的想法分成三十類。系統化的教導幫助人們了解我們的想法。人們開始看到神學主題一再地出現。

每次講道時，我會說：「我今天要講的，屬於崇拜」，或者其他類別。有些人反對這樣的概念，認為是把神放在框框裏。但是分類法並不是信息，只是個教育傳達系統，讓聽道不至成為人難擔的擔子。

### 3. 我們要傳聖經道德觀，而非文化道德觀

當我們混淆了聖經與文化的道德觀時，我們的講道又會成為難擔

的擔子。當我們講到有關音樂、電影、電視，及參加教會的次數時，有可能是文化道德觀。如果我們不注意的話，會更進一步發展出政治的目的。

文化的道德觀常形成律法主義，就成了難擔的擔子。聖經的道德觀則完全不是律法主義，聖經的道德觀中充滿了恩典與自由。所以當我們講到道德觀時。要自問：我講的道是聖經的還是文化的道德觀？

#### 4. 我們要傳講所是過於所做

要講：「這個異象，是耶穌要你成為這樣的人。」而非：「這裏有十件你該做的事。」列下當作之事的清單是難擔的擔子，結出聖靈的果子則是自由。

為了要激勵靈裏的順服，我們的講道內容要結合生活與教會的屬靈操練。光是我們的講道，不能加給人所需完全的力量。講道可以啟發，但是我們的教會在得力成長方面，還需要更多的元素。

例如，我們提供研經導引來鼓勵個人讀經。從幼童、中學生一直到成人，都發給他們直接根據講章編寫的研經導引。我們的家庭小組是另一個補充講台信息的元素。

我們也發現在講道結束時，有講台呼召的好處。我從1990年就來潘特崗教會作牧師，我也常聽到專家談及慕道尋求者對講台呼召的抗拒掙扎。但是屬世的尋求者今天已經變成屬靈的尋求者，往往在人公開表達倚靠神時，他們看到了會受到感動。事實上他們並不介意，而寧願要有這樣的經驗——只要不是被強迫參與。

有些人在我們教會接受基督，提到感動他們的不是我講的話，而是人們對所講的話的回應。他們承認那種謙卑倚靠神的態度，是他們從未有過的，也成了他們受感動的轉折點。回應講台呼召，走到台前接受禱告與服事，不單對上前的人有震撼力，如果做得恰當，也會影響在場見證的慕道者。所以在聚會結束時，我們為此預留了15分鐘左右的時間。

我們也有與當代聖經教會相當不同的作法，我們設了三個聖餐桌，人們上前來，跪下，然後有同工服事他們領聖餐。我們發現人們

會帶著他們生命中的各樣事情，前來領受聖餐。在集體崇拜中，人們會受感動公開地表明他們對神的倚靠，要來榮耀神。若沒有聖餐桌，他們就無處也無法如此表達。聖餐讓人有可見的表達法，也增加了會眾中來尋求長老、禱告同工輔導的數目，因著沒有壓力——他們在領聖餐的隊伍中，不至於被孤立出來。

講台的呼召並不限於有道德問題的人們，或新決志接受耶穌基督的慕道者。我這樣說：「你可以到前面來為某個人禱告；你也可以為著明天的工作面談到前面來禱告；即使與我的講道完全無關，你還是可以到前面來禱告。」我通常列下我所謂的四大痛處——健康、財務、關係，或工作。所以，我開始時先講到與講道有關之事，然後再擴大到其他方面。

用講台呼召與回應來結束信息，是讓人們在還受感動時，經驗到從意志與良心中作出的回應。在講道中保留了這樣的空間，是我們在過去幾年中所做最深刻的東西。

## 80

## 應用的異端

應用聖經時是錯誤最容易溜進來的時刻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講道的應用部分比解經部分，更容易產生異端。傳道人要忠於聖經，所以進神學院，學習如何解經。但是他們也許沒有將如何從聖經經文走到現代世界之間的旅程學徹底。出了神學院以後，他們才意識到傳道人真正的問題在於應用：你如何選取這段經文，並且決定它對聽眾的意義？

有的時候我們對經文的應用方式，可能讓聖經的作者說：「等一下，這誤用了我說的話。」這就是一種正確真理被錯誤使用的異端。

例如，我聽過一篇用路得記教導如何與姻親相處的講道。沒錯，路得記中間有姻親的關係，問題是路得記的寫作目的，並不是探討如何解決姻親相處的問題。那篇講章有許多很實際的建議，可惜不是出於聖經。

你也許要問，講道時教導一些真實而有用的內容，即使不是聖經的重點或作者的原意，有什麼問題呢？原因是當我們傳講聖經時，就帶著聖經的權威，就如奧古斯丁所說：「聖經所說的，就是神的話。」因此，我們講道所說的，就像這個姻親的問題，是帶著屬於神完全的權威。聽道的人會這樣想：「如果我不這樣對待我的岳母，我就是不順服神。」那就成了玷污聖經，你說了神沒有說的話。在這樣的程序中你破壞了聖經的根基，到最後，人們會相信一切與聖經有些類似的講法，都是神的話。

長此以往，我們所講的就會成為一種神話。神話雖然包含一點真理，但是充滿了虛妄的內容，而相信的人就會活在虛妄之中。他們活在層層隱藏的意思之中，他們會發現他們以為神曾應許的，其實神沒有應許。

上週我與一位年輕女士交談，她的丈夫離開了她。她問我：「我努力嘗試要順服，聖經不是說：如果妻子順服，她會有個快樂與成功的婚姻嗎？」

我對她說：「沒有，聖經沒那樣說。」

她說：「這是我在一個研討會中聽到的教導。」

「聖經說身為妻子，你有該負的責任；丈夫也有他該負的責任。但是你能有的只不過是普通的婚姻，沒有保證婚姻一定是最好的。」

## 過去到現在的困難之橋

我們在應用時想作的，是將我們所信，在特定時間、地點與情境中啟示出來的永生神之真理，應用在活在不同時間、地點與情境中的某現代人身上。這遠比表面所見的要難。

聖經有其特殊性，而我們的聽眾又有著一般性。例如，一個人在

聽道時可以與大衛和拔示巴的淫亂罪認同，然而他不是君王，也沒有指揮軍隊。我們得考慮到經文的歷史特殊性，而來決定，永活真神今天要如何使用經文來對人說話。

這樣的旅途，傳道人可以走幾種不同的路線。其一是直接把經文用進現代的處境之中。在某些情形中，這種用法毫無問題。例如耶穌說：「要愛你的仇敵。」我就對聽眾說：「你有仇敵嗎？要愛他們。」

然而當我翻了幾頁聖經，耶穌又說：「變賣你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你還要來跟從我。」我就遲疑不敢將這段話直接講出來，因為我想：如果要每個人都這樣作，我們就會有問題，而且是大問題。

雖然有些經文看來似乎可以直接用在今日的聽眾，其實不盡然。我需要再深入明白聖經與我的聽眾的情況。例如：我可以問十九世紀的基督徒常問的問題：「奴隸制度對嗎？」我查考保羅，他說奴隸要順服主人。但是當我設身處地研究保羅時，我發現他其實不在回答十九世紀美國基督徒問的問題，因為保羅當時的奴隸制度，不是我們所知道美國在十九世紀的奴隸制度。

在第一世紀時人們賣身為奴，因為奴隸受到主人保護，經濟地位比他們自由時更有保障。大多奴隸在三十歲時得到自由，因為當時維持奴隸在經濟上又會造成困難。羅馬法律保障奴隸不被主人隨意對待。如果你在羅馬的街上走，絕對無法從外表膚色看出誰是奴隸，誰是自由人。如果我不知道保羅講的情況和我不同，我可能就會把他講的話，應用在違背他原意的地方。

另外一個困難是，我看不見也聽不到保羅的收信人，就好像在聽人講電話一般。我以為自己知道他的讀者的反應，其實不確定。從所聽到的單方面說話，我只可以猜測全部的對話內容。聖經作者所回答的問題，不盡然是我以為的問題。

有些訊號可顯示問題被搞混了。我們該記住經文的意義不會無中生有，就是說當保羅寫信給當時的人時，他們應該明白保羅的意思。例如學者對保羅在哥林多書信中所提「為死人受洗」之事，有三十多種解釋，但是當時的收信人不會不清楚這個問題，而問：「他在講什

麼啊？」他們也許有別的問題，但是討論的主題上應該是清楚的。

原則上，我不能從經文中挖掘出它在古時所沒有的意義，這是我需要解經學的原因。在我面對現今世界之前，我得要對經文誠實。

## 抽象的階梯

我想像出一個「抽象的階梯」圖畫，由聖經世界升起，跨過中間距離，落在現代的環境之中。我要非常注意該如何跨過這「抽象的階梯」，其聖經處境與當今處境，在講道所提及的重點處，彼此是否相似。我必須確定我所用的類比之中心意義能夠相連，而不是其極端的意義。

在作經文研究之中，有時我得爬到抽象階梯的頂端，才能找出經文的目的。例如：出埃及記和申命記說：「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首先你要問：「這是講什麼？」表面看來，你會想說：「如果我今天的晚餐，是用母山羊的奶來煮山羊羔，恐怕這得改掉囉。」可是現在我們知道，這是異教徒敬拜偶像假神時，所會作的事。因此，這段經文不是禁止用母山羊的奶來煮山羊羔，而是要神的子民提防任何的偶像崇拜，以及反對將他們的習慣影響到宗教的儀式。

如果是這樣的話，傳道人把經文拿來直接應用，是不對的。你必須在抽象階梯中向上爬幾階，直到你找到原則為止：你不可參與偶像崇拜，即使不直接與偶像打交道。

當你知道一段經文不能直接拿來用時，你該怎麼辦？

### 1. 讓抽象指向神

在抽象的階梯中向上爬時，我總是要讓抽象化的原則指向神。每段經文中都有關於神的異象圖畫，好比神是創造者或維續者。

### 2. 找出墮落因素

我接著會問：「有什麼墮落因素？針對那個神的異象圖畫，人性中有什麼反叛與敗壞？」

這兩個問題有助於找出應用的線索，因為神是不變的，而墮落的人性也是不變的。我們的敗壞也許看來不同，其實是同樣的驕傲、頑

固與不順服。

以哥林多前書8章來說，保羅討論到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神的異象圖畫：祂是我們的救贖者。因此，保羅說：我寧可不吃肉，免得傷害我弟兄軟弱的良心，以至得罪了救贖他的基督。墮落因素：人們只管自己的權利，所以不在乎基督為之而死的弟兄。

## 這是主所說的？

今日傳道人在講道時應用的切入，與從前的世代相當不同。在今天直接針對性的應用相當普遍，而過去多為一般性應用——如信靠神，將榮耀歸給祂。今天的講道，則集中目標要處理：如何有美滿的婚姻，怎樣養育兒女，以及如何處理壓力等。

當然，我常會說出「我希望自己從未那樣應用經文」的話來。在我二十多歲時所講的道，當時自以為有深度，現在卻常會感歎說：我怎麼會講得出那樣的東西？例如：我記得曾說過在家中作頭，意思就是丈夫要操管家中的經濟大權。更糟的是，我妻子堅持在我講過有關婚姻的道中，提過作妻子的，絕對不可以讓丈夫喝速沖咖啡！

很明顯地，某些應用是出於當時的文化因素，超過任何其他理由，然而當年的講道也都進行地很好。在那段日子裏，任何跳進我腦中好像和應用有關的東西，我都要用。那些可怕的記憶，都是我奉神的名所講出神沒有講的事。難道妻子保管支票本就是不順服神嗎？當然不是！自問：「這個算不算在順服的考慮之中？」這是講道應用很好的試驗問題。

當然在有的時候，你不能說：「這件事與對神的順服有關。」我們固然希望對人生命中某些特別的事情，有「這是主所說的」的權威，但我們不可能總是那樣。所以我們需要從經文中分辨出來，各種含義所牽涉的層次。有些含義的確是必要的（*necessary*），有些是很可能的（*probable*），有些只是可能的（*possible*），還有不大可能的（*improbable*）與絕對不可能的（*impossible*）。

例如：「不可姦淫」「必要的」含義，是你不可與配偶之外的人

發生性關係。「很可能」的含義，則是對於非配偶的強烈友誼，你要小心面對。「可能」的含義，是指在你經常外出開會時，常與非配偶結伴是不合適的。「不大可能」的結論是，你不可與非配偶的同伴共進午餐。而「絕對不可能」的含義，是你不該與別的夫妻一同晚餐，因為同桌的人並不只是你的配偶。

在討論有關順服的程度時，傳道人常把「可能」的含義，加強力度變成「必要的」含義。只有在「必要的」含義層次，我們才可以說：「這是主所說的。」

在講台上有不同的方法，來表達這種差別。有種說法是：「這是原則，非常清楚。至於原則怎樣應用在我們生活中，不同的人在不同狀況中，會有所不同。」

例如，孝敬父母的原則是不容許打折扣的。但是讓老年的父母住在家中，還是送到護理之家老人院？你可能想說：「孝敬父母，就是應該讓老年的父母在家中同住。」可是有人會說：「我有三個孩子，我的父母在半夜會走來走去，弄得全家雞犬不寧，會吵到甚至傷害到孩子。」現在這些原則彼此衝突。這樣的原則列舉會讓某些會眾不滿，他們希望聽到確定的教導。

感覺上這好像是我們放下自己的權威，對聽眾說：「你們自己想想。」但是往往這是我能對會眾作的最有效的事，因為人們知道在自己所生存的世界，常有互相衝突的原則並存。要是把它們講得過度簡單，我們往往就漏掉了聖經中出現的矛盾與張力。

例如，約伯記平衡了箴言書的神學，因為箴言常講到因果關係，約伯的朋友們基本上就是反覆重述箴言的道理，然而他們卻漏掉一個因素——就是在天上發生的事情。

智慧文學說：「神造的世界基本按此法則運行。」但是我們不能斷言一個看來受傷或受罰的人，是因著他不順服神。不順服的確會受懲罰，但是所有的懲罰不一定是因不順服的結果。

這樣的事一再在聖經中出現，我們可稱之為「和諧與衝突的平衡」，我們都活在那樣的張力之中。因此，在討論到經文的應用時，



重要的是讓人知道以基督徒的角度來思想，而不只是按宗教規章來辦事。

## 文體如何影響應用

聖經的文體對其如何應用，也有直接的影響。聖經中最廣泛的文體是故事。我們必須問：為什麼聖經用了這麼多的敘述文體？為什麼神好像常常拐彎抹角的表達，卻不直接了當地跳出來告訴我們祂的意思？如果我是神，要給人存到永遠的指示，我會直接說：「這五項原則就是我的旨意。」但是祂沒有這樣作。

因此從敘述經文中下結論，如「這三點是我們從經文中學到有關神的照護管理」，是很危險的，這不是聖經作者所用的方法。如果我們相信聖經是神啟示的言語，我們也要思想神啟示信息時所循的途徑方法。

用「三個重點」「五項原則」來講道會造成什麼傷害呢？雖然這對古代的作者是陌生的，但是對今天的讀者有幫助。它絕不是滔天大罪，但我得指出，在講道中需要從故事中帶出的，是其間的各樣張力。這是真人真事，接受神的指示，也發出回應。這些故事的目的是在結束時下結論說：「你必須如何，你應當如何。」故事的目的是讓人們知道，人當如何與永生神建立關係，以及神如何引導人。

例如講約瑟生平故事時，我可以說：「人生不如意之事十常八九，你辛苦作的計劃，最後落空。你對神真誠，卻沒得賞賜。如果這是你的情形，這個人也有同樣的經歷。」

我不會告訴聽眾他們會經驗到約瑟的遭遇，我反而會這樣講：「約瑟生命中所經歷的張力，也是我們每個人所感受到的張力。」我要應用在普遍性的經歷之中。

你可以抽象化地處理某些偉大的原則——如：神的全權——卻讓人覺得枯燥。這樣的講章就像漂浮在地面以上八呎的氣墊船，總也落不到人生的地面。若無人性元素之參與，你就會失去針對性，不會有歷史敘述文，也不會有情感上的互動。

## 聖靈與神的話

在將經文應用於聽眾生命的過程中，聖靈是直接的參與角色。聖靈會對聖經有回應。如果我忠心傳講聖經，聖靈就會動工。這是傳講《讀者文摘》時，不會發生的。

我有個公式：痛苦 + 時間 + 亮光 = 改變。許多人長時間在痛苦中，他們不會改變。但是痛苦與時間如果加上了亮光，他們就會改變。這是傳道人開始參與在改變過程之處。

這也說明了在任何一個主日，聽道對許多人來說淡而無味。即使是最偉大的傳道人，也不是每篇講章都能攪動每一個人的心。但是就有人告訴你：「你不知道那段話對我的意義。」他們來教會不是沒有目的，他們在痛苦中忍受了許久，他們從講道中得著了亮光。靈光一現，他們生命的改變就此開始。

幾年前的某段時間，我正在跟神鬧彘扭。主日我去了某個教會，傳道人講得不算怎麼好，但是他認真處理經文。我不想去看那段經文，可是我也逃不掉。傳道人沒有將經文應用在我的狀況之中，但是神的話清楚向我說話。以致聚會之後，我開車多兜了一長段路途，心情才能平復。這就是人所說「神光照我，若充耳不聞則不堪設想」的神聖時刻。那次的經驗就像是那段經文、那個傳道人，與聖靈，從眾人中單單把我挑出來一樣。講章雖然不出色，但是那段經文與傳道人執著於其上的精神，把那段真理打進了我的生命之中。

這是講道的偉大之處。只要傳道人認真執著於神的話，總是有奇妙的事會發生。

---

## 81

## 講道帶出真實的聖潔

為什麼我們不可使神學脫離應用

裴騰 Randal Pelton

要在講道中帶出真實的聖潔，從某方面來說是違反直覺的——即使是對致力於好好用聖經講道的人。特別是那些用一系列方式釋經講道的傳道人，特別容易因信息不平衡的弱點，反而可能產生攔阻聖潔的危險。要在講道中傳講合乎聖經的完全順服，包括兩項的內容：

### 講神學性經文時顧及實際觀點

講順服的第一步，不是「去作這個」，而是「相信與接受」。

有些經文同時包含神學與應用。例如彼得前書1: 1-2，就包括了神學與應用之間強有力的聯繫，講到我們基督徒是怎樣的人，應當如何活出基督徒的生活。彼得寫道：「被揀選……以致順服。」用這段經文來講道，就是要同時講神學與應用，讓此二者相連並不困難。

問題在於，有時經文中的神學與應用二者間的相連性常常不夠清楚。當經文沒有提到我們該怎麼生活時，我們容易忽略聖潔的要求。要改正此點，講道中到某處就要指出因著神為我們所成就的事，或我們基督徒身分的資訊，必然指向我們如何因此會有對抗試探與罪的能力，以及更多活出像基督的行為。

神學性的真理是基督徒實際生活的關鍵，因為恩典與信心是達到聖潔的關鍵。柴培爾（Bryan Chapell）在《藉恩典而得的聖潔》（Holiness by Grace）一書中曾寫道：「恩典以神的愛來覆蓋我們，因此我們的心與神所要的起了共鳴。祂的目標就成為我們自己的目標。」他又寫道：「成聖是神的恩典在我們裏面的工作，讓我們能承受耶穌的好處與能力，也因此得著力量，能勝過攪擾我們心思的惡者。」

新約書信中的神學部分，表現出神的慈愛恩典。講道對聖潔的要求，是要我們的教會會員用全心的順服，來回應神的恩惠慈愛與照顧。

當然，前提是我們要相信聖經所記載的。派博（John Piper）在《將來的恩典》（Future Grace）一書中寫道：「對付生命中間的罪，是要與我們不信的傾向爭戰。從正面來講：邁向公義慈愛之途，是為了對將來之恩典有信心而戰。」柴培爾同意聖潔最重要的是信心：「要從罪惡的捆綁與重擔中間得著釋放……我們得全然相信，我們完全可憑藉與基督聯合，來與神和好。」

因為恩典與信心是達到聖潔的工具，所以每當傳講神話語中的神學部分時，我們必須要求自己與教會會員，相信神已經作成了使人聖潔的工作，我們需要領受這個恩典而得以自由。經文本本身可能沒要求我們從罪中回轉，但是從罪中回轉是對神慈愛恩典的合宜反應。

### 傳講實際觀點時要回顧神學

乍看起來，傳講新約中要活出聖潔的命令很容易。如果聖潔就是像基督，而聖經中的誠命告訴我們什麼是像基督的生活，那麼要求聽眾順服誠命，活出聖潔是合理的。

這說法既對又錯。對，因為鼓勵人順服基督，我們就走在邁向聖潔的正確之途。錯，因為如果只鼓勵人遵循誠命，我們可能最後變成自以為義，而遠離了真正的聖潔之路。

就以彼得前書4:9神的命令來說：「你們要互相款待，不發怨言。」在解釋互相款待，不發怨言的意思之後，就該告訴教會會員：「要這樣做。」對我們這些想要讓神的話徹底落實的人，我們會進一步使人完全明白「互相款待，不發怨言」的意思。這樣做，雖然看起來我們好像是以應用之法，使人更加靠近聖潔，但事實上我們反而有遠離真正聖潔的危險。

如果我們忽略了此方程式的神學這一方——神的所是與神在基督裏造成的我們——那麼我們不就只有剩下有關應用的陳述了嗎？聽來就會像：列出你想邀請的名單，在每週日程表上分出時間來，邀請這些人來你家中。

這是否有幫助呢？是的，靈性儆醒的基督徒可以從這些建議中得

到實際的幫助。但是要注意到這些建議其實可以針對任何人，不管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經文帶出的結果，也就不一定是聖經中的聖潔。派博寫道：「實際的每日成義之所以獲得，是因為以信心來遵循公義的律法，而不是靠著行為。」

正常狀況下，我們很自然地從行為的層次上，來攻擊試探與罪惡。如果試探來自於網路色情，那我們就會提出針對問題的一些行動步驟：不要隨意上網瀏覽；不要深夜單獨留在電腦前。我們通常不從信心的層次上，來對抗試探與罪惡。

但是順服的第一步，不是「去作這個」，而是「相信與接受」。要「接受」就是邀請我們的會眾接受這個之前已經得勝的能力，來勝過罪惡。

若要神在我們裏面創造出聖潔，我們必須從聖經的誠命回到福音之中，特別是在應用的時刻。在講到實際得勝的步驟前，幫助聽眾看到神在基督耶穌的犧牲裏，為他們所成就的事。幫助他們先用信心來回應恩典，然後他們才有確據，得著勝過試探的能力。否則我們所作的，無非是教人靠自己的力量，來努力活出像基督徒的生活——那正是真實聖潔的相反面。

從實際回歸到神學之上，讓我們確認人的品格所以能被改變，是因著恩典先更新變化了他的心靈。耶穌的受死、埋葬、復活與升天，就成了我們順服的動機與力量。

82

## 少說自己，多說耶穌

講道何時會講自己太多

史多維 Joe Stowell

我的負擔是呼召耶穌的跟從者，更新委身，使他們生命中的渴

望，集中於耶穌基督身上。而傳道人的困境之一，是我們講道時說自己說得太多了。

## 要問對的問題

講道事奉會把我們吸到進退兩難的泥潭之中，講道前的緊張，讓我們問說：我在對什麼人講道？他們會不會喜歡我？他們會聽嗎？講道後的不安，讓我們問說：我講得好嗎？我的重點清楚嗎？噢，我應該這樣講的；我應該那樣講的。

如果我們不注意的話，講道就會都跟講員有關。這是我曾犯的錯，現在我雖然沒有簡單的方程式，脫離這些魔鬼；但我的確知道，我的講道中要越來越多講耶穌。我該集中問這些問題：我有沒有高舉耶穌？祂會怎麼看我的講道？我的聽眾有沒有更認識祂？聽了講道後他們有沒有更注目於祂呢？我有沒有用更吸引人，而且有權柄的方式傳講祂，以及祂對我們生命的呼召？

講道要以基督為中心。耶穌是聖經的故事主線，是宇宙的創造者，是神啟示的最高峰。我們裏面聖靈的工作就是榮耀耶穌基督，而耶穌向我們彰顯父神是誰。耶穌真是一切的焦距中心。

## 帶人到耶穌前

但是往往在我們的講道裏，以及在教會中，耶穌失蹤了。取代祂的，是敬拜團隊，是音樂，是擺設，是會眾，是傳道人……所見到的都是以人為中心。我猜耶穌會感到自己就像愛爾蘭追思會中的屍體：沒有人會期待祂要唱歌，可是少了祂也不行。

每當瑪蒂與我去英格蘭時，我們會去一個小村子的教堂崇拜，共有約二十多村民出席。牧師站在側面，風琴擺在我們後方，我們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前方耶穌釘十字架雕像之上。兩邊有一男一女，正仰望崇拜這位十架上的耶穌。我想這正是我們所缺的，我們沒有努力建造教會，用講道把人的心思意念帶到耶穌身上。

當我五十歲時，我想到自己一直在為神而忙碌，工作、工作、工

作。突然間我心中浮起了對神的渴慕，是過去被忙碌所掩埋的。我想要更深地，像保羅在腓立比書3章中，把萬事當作有損的——使我得以脫離目前的方式，而在生命中更深地認識耶穌。我想，這就該是最重要的了，對吧？這開始影響到我的講道。當人持續聽我講道時，我的禱告是他們比從前能更多地聽到耶穌。我要他們的心思意念被吸引到祂面前，以及到祂的品格、祂的呼召、祂聖潔中之美麗的面前，而生命也就因此而帶來更新改變。在我講道與事工結束時，我盼望人能夠忘了我是誰，而看到耶穌基督。

我發現自己越來越多思想福音書中的敘述經文，去看耶穌的行動。我也更刻意從基督論的次序，來看整本聖經，從創世記1章中耶穌是創造者，到啟示錄21章中的最後救贖者與終結者。無論講舊約還是新約，我要結束在討論耶穌的經文上，而且以祂為標竿來引導出生命改變的應用。

## 83

## 宣揚自我中心的講道

如何避免激起錯誤的動機

拉遜 Craig Brain Larson

講章怎麼會像阿斯匹靈？

答案：你為了某個目的服用阿斯匹靈，但是它有意想不到的副作用，好的壞的都有。如果你為了頭痛服用阿斯匹靈，你的痛會消失——你也會有第二種效果：醫師說每天吃一顆阿斯匹靈可以防止心臟病發生。另外，你也曾經驗到胃痛的副作用。

講道同樣的也會有副作用，其中之一是我們所謂的順服的動機。

例如：如果經文呼籲人們使用屬靈恩賜，我們可以提出許多要服從的理由：作忠心甘家的欲望、想要服事神、建造教會、個人的成

長、滿足人生目的、對別人表現愛、對神感恩、效法基督、榮耀神等。不管我們選了哪種動機，我們都在教導有關合宜動機的重要功課。當你在講道中說：「使用你的屬靈恩賜，因為你這樣可以建造教會。」你間接地說：「建造教會是件好事，應該鼓舞你。」之所以間接，是因為我們通常不會花時間來闡述那個動機。

## 為什麼教導為什麼

選擇合宜的動機很重要，因為對的事有三方面要考慮：我們要做什麼事，我們如何去做，以及我們為何要做它。

例如，如果我是餐館廚師，什麼是對的事，乃是做僱主所要求我做的事：根據店裏的食譜，準備客人點的食物。如何去做對的事，乃是以符合衛生標準的方式來烹煮食物——不把掉在地上的馬鈴薯放到鍋裏。最後，為何要做對的事，為了討神喜悅而烹煮食物。我不該以貪心及個人野心為做事的動機——博得同事與顧客的喜愛，以便在將來自己開餐館時可以拉走客人。

我們每週的講道，就是對信徒在第三方面的訓練：為何要做對的事，並且通常講道不會刻意表達這方面，這部分的講道是隱藏的。

## 胃痛之副作用

這種間接講道的影響，會有不良的副作用。

在對動機的訓練上，我們最大的挑戰，是改變信徒的日常軌道。一般人在罪性的完全掌控下，都活在自我中心的狀況之中。他們有著木星似的行星質量，將神及其他人當作其小衛星繞著打轉。當人們因信接受基督時，神就開始動奇妙的大工，徹底地改變他們的人生，成為以別人為中心，和以神為中心。他們開始重整出合宜的關係，肯定別人的價值與神的超越偉大，來遵循環繞如同太陽般榮耀的神旨意。

自我中心的行為不能得神喜悅。「人一切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為清潔；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箴16:2）「（主）要照出暗中的隱情，顯明人心的意念。」（林前4:5）



某些講道所造成的不良副作用，是我們講道中以自我利益為訴求方式，因而會鼓勵聽眾持續過極度自我中心的生活形態。

這不是說我們應該全然不表達任何的自我利益，耶穌就經常如此啊！例如，祂說：「人若賺得全世界，卻喪了自己，賠上自己，有什麼益處呢？」（路9: 25）雖然耶穌說要捨己背十字架，但祂也說：「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路6: 38），與「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太6: 20）。耶穌與新約的作者們都教導一方面要捨己，另一方面要保守被聖化（sanctified）的自我利益。因著聖化的自我利益，我們以不同的原因與不同的方法，尋求對我們最好的東西。我們以神的方法尋求自我利益，是為了神的榮耀，而不是按我們的方法與我們的榮耀。

神學家古德恩（Wayne Grudem）在其《系統神學》中列出在新約聖經可找到的動機：

1. 想要討神喜歡，對祂表達我們的愛
2. 在神前保持無虧良心的需要
3. 想做「貴重的器皿」，更有效地進行神國的工作
4. 想要使未信者因觀察我們的生活而歸主
5. 想要在生活與事奉上得著從神來的賜福
6. 想要避免從神來的憤怒與生活中的管教（有時可稱為「敬畏神」）
7. 想要得著更大屬天的獎賞
8. 想要更深入與神同行
9. 想要因著我們的順服，使天使歸榮耀與神
10. 想要在生命中得著平安與喜樂
11. 想要遵行神的誡命，單單因著神的誡命是對的，而我們喜歡做對的事

## 找到對的動機

所以我們當如何選擇對的動機並加以強調呢？好消息是我們總是在講道經文中，找到正確順服的動機，神已經先為我們預備了。傳講聖經中的動機，可使我們不至表達出理所當然的自我中心，或自

我利益，或好像喊口號似地不假思索地說出是為神的榮耀。不論哪一種，我們都可能看錯經文中要表達的為什麼。惟有當經文被徹底照亮時，我們的聽眾才可能會發展出聖潔的動機。

例如，在哥林多後書9章中保羅鼓勵人為了神國而作出金錢奉獻，我們看到他的種種理由與動機，可能會大吃一惊：

1. 作別人的好榜樣（1-5節）
2. 避免羞愧（1-5節）
3. 持守你的承諾（1-5節）
4. 討主喜悅（7節）
5. 看到神豐富的恩典，顯明在財務上，不單自己的需要得著滿足，也使我們能更豐富地幫助他人（6, 8, 10, 11節）
6. 在仁義上成長（9-10節）
7. 補足聖徒的缺乏（12節）
8. 證明我們是順服基督的跟從者（13節）
9. 使人能更加將感謝讚美歸給神（11-13節）
10. 使人為我們禱告（14節）

根據這段經文，以自我中心為取向的講章，焦點集中在付出與回收的關係，可以用來鼓勵貪心。這樣的講章會忽略了我們當以付出為種子，要多撒種以求豐收的清楚原則。我們得的多，也當給的多。更進一步來說，我們的付出不只是為自己的好處，也是為了神與其他信徒。

從另一個極端來說，有的講章並不推崇以聖化的自我利益來解釋收穫原則，而認為應忽略付出是為了回收的這種想法。這樣的說法，同樣扭曲了經文。我們也可能因著在動機上非彼即此的心理因素，而採用了這種想法路線。但事實上，影響人們作出選擇的，很少是單一因素，往往是多重的原因。

當我們正確引用經文中的動機時，我們可以塑造出具高度積極，以神為中心的門徒，他們因著正確的原因順服基督，並且更討神喜悅。

84

## 實際型講道的危險

為什麼人們所需的不只總結

伊可洛夫 Lee Eclov

駱博是位證券仲介，他認為講道只需20分鐘，不必更長。對他來說好的講道，就是別人所稱為結論的部分。「廢話少說，講出總結就好，」他說：「這是我在工作上的要求，也是我在教會中的要求。」

石單是位牧師，並不認為長度有什麼關係，但是他認為每篇講道要「實際」。他講道的題目諸如：友誼的五個原則，管理錢財的六個祕訣，以及勝過憂慮的四種路線。他接受正統的教義，但是他認為自己要給會眾一些實際的東西，讓他們可以在禮拜一早上帶去上班。

這些人描繪出兩類聖經講道的偏差：總結型偏差與實際型偏差。兩者都是因誤解而產生的，不只是誤解了講道，更是誤解了聖經的工作。

想像在荒野中，開拓者披荊斬棘開出一條小徑，引到一個新的開墾站。多年以後，因著成千上萬的旅程交通，小徑變成了寬廣鋪面的大道。又發展出許多連結其他開墾站的小路。小路彼此交會，成了十字路口。許多開墾站發展成小鎮，許多小路成為大路，許多的連結使過去的荒野變成了文明。

講道是針對基督門徒心思的屬靈文明建設工程。講道——特別是釋經講道——是在聽眾的心思中開出真理的小路。我們的工作不僅是傳達神的「重點」而已，還要灌輸進神的邏輯路線——使人了解重點是如何產生的。

例如，我們不能單講哥林多前書13章的結論——「其中最大的是愛」——我們要讓人在這偉大篇章中，先探討愛的範圍，並了解愛的定義。我們要指出保羅在此講的愛，不只是為了婚禮，也是為了教會的同工會。換句話說，我們不只是建立開墾站——「其中最大的是愛」，同時也要開出相連的真理小路。

這裏就是我們會遇到偏差的地方。

## 總結型偏差

當我們講道的目標只是找到「底線」時，我們在經文中只想找到「所以」，然後就講那個結論。例如，我們講道提到結論是不要懼怕的真理。如果我們講得有效果，我們的弟兄姊妹們回家時，這個真理已經擴展了他們的思想，在其中建立了開墾站。可是困難產生了，當他們的生活中浮現出駭人的危機時，他們可能還記得：「聖經說我們不要懼怕。」可是因為他們不知道途徑，即心思意念如何達到不懼怕的過程，他們就不知該如何剛強壯膽。這是因為我們只給他們結論，卻沒有講出使結論產生果效的思想。

就像你讀了一篇文章的文摘——長篇作品的濃縮總結。你讀了以後會知道文章在講什麼，你雖然知道重點在哪，但你沒有精讀出其中的思路，各樣的描繪，層層相接的邏輯以及作者細膩的文筆。文摘也許有趣，但是見不到作者精心安排的佈局，不可能讓你完全服氣。你也不會覺得它很重要或值得記住存放在心中。而且作者必定不認為你了解他的寫作。

以講道作出聖經的摘要，也許可以得到聖經真理的大綱，但不可能讓人折服，它們不會扭轉我們的思想。我們可能知道總結是什麼，但我們不會曉得要如何活出我們所知道的。缺乏真理的道路，人們無法在自己心中找到通往真理的開墾站。有時候要指明真理的道路，講出經文思路的脈絡，二十分鐘是不可能夠用的。

## 實際型偏差

我現在對幾何學只剩下模糊的概念——公理、定理、定律等。只記得我們必然會問的問題：「我們為什麼需要知道這些東西？」我還記得當時數學老師余瑪克先生的回答：「不管你將來會不會用這些方程式，幾何學教你用邏輯去思考。」

有些傳道人怕這類問題：「我們為什麼需要知道這些東西？」所

以他們讓每篇講章都很「實際」，就是都講些金錢、孩子之類的，與生活息息相關的內容。教義型講道，或者每週連續講同一卷書的釋經型講道，似乎無法搔到人的癢處。人們希望講道提供他們禮拜一就立即可使用的東西，他們就像我幾何學班上的高二學生。

但是保羅告訴我們說：「聖經都是……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3:16）所以全本聖經都是，所有聖經都是實際有用的，它之所以實際，不是因為它講到所有每天生活中的事；而是因為它要使我們一切的思想都能「文明化」。

例如，當我在逐章講歌羅西書時，我們就逐漸地走上一條康莊大道，信靠基督能給我們更高的智慧與公義，超越過世上任何其他虛無的智慧所能給的。可以這樣說，它看來像神祕的、不實際的真理，遠不如水冷卻器或共乘的廂型車。但這是保羅的目標，因此也是我的，要表現出這對信徒是何等的實際。又是何等的自由、單純與安全。當我們最後抵達了書信中的「實際」部分時——例如：「存（穿）憐憫……的心」（西3:12）——我們看到的不只是誠命而已，我們會清楚明白，是屬靈的意念使基督徒的憐憫能落實。

聖經花了許多的時間來塑造基督徒屬靈的意念，遠超過於頒布行為上的特別命令。我們在恩典的路上，在屬靈的感受上，在神所喜悅的事上，都需要受更多的操練，遠超過我們該如何與配偶溝通。了解基督的榮耀，遠比聽眾所能想像的更加實際。只要合宜的傳講，每篇講章都根據聖經中的一段經文，這個基礎是再實際不過的。聖經中的每位作者，都記載了神子民切實地改變。這是我們傳道人的責任，藉著釋經的過程，找出那位作者勸服人的邏輯，清楚地呈現在我們的聽眾眼前，並且也說服他們。

按真理途徑的講道，根據聖經思路而來仔細有說服力的釋經，可以塑造有心的基督徒的思想，來處理聖經沒有明說的日常生活決定。當我們在工作上面臨道德的兩難，或是家中管教的問題時，我們的思想沿著所學到的真理途徑探尋，靠著聖靈的幫助，來得出聖經的結論，即使經文沒有直接討論到的狀況，我們都可以理出頭緒來。

若是我們講道時只講原則，強調重點，以及討論總結，或每篇我們的講道都只針對日常問題，這樣也許真理會進到聽眾的意念中；但是我們沒有將神的法則與心意，傳達到他們的意念與心思之中。相反地，詳細的釋經過程可以讓人明白神自己的法則與心意，進一步使人「行道，不要單單聽道。」（雅1: 22）

---

85

## 恩典：迷路的許可證？

信息平衡之需要

柴培爾 Bryan Chapell

藉著講神無條件的愛來提倡敬虔，直覺上是不合理的。如果我們一直向人保證神愛他們，那麼還有什麼能防止他們藉恩典之名，卻任意妄為？

現在無疑地正在發生恩典的覺醒運動。可是各人對這個新著重點的看法，並非口徑一致，對其挑戰與耽心也皆有所差別。越來越多人耽心這個對恩典新的著重點，遲早會變成嚴重的道德廢棄論（無視於神的律法）。在北美福音派教會的歷史，也可部分解釋這種耽心的成因。

許多福音派教會的文化根源，出自二十世紀初對現代主義 / 基要主義的爭論。他們不單站在歷史基督教的立場上，反對現代懷疑派否定聖經真理；他們也向那些拒絕以聖經指導行為的生活形態宣戰。

遵循聖經的教會，對生活形態的關切與耽心是必要的。北美福音派早期的領袖們，正確地堅持聖經有神百姓需要遵守的命令，並以此來榮耀神。然後問題來了，福音派的講道與教導對個人生活行為表現的注重，幾乎等同於注重神恩典的信息。因之就讓人覺得自己的行為表現，是神接納與否的標準。

強力重視生活形態的結果，就是產生許多行為的條文規定，以此來表明真基督徒與世俗或有名無實信徒的分別。在許多教會中，嚴格遵守條文規定的就是認真的基督徒，而不管這些規定是否真是聖經要求的。事實上，許多福音派的條文規定（例如：不許打牌、飲用酒精飲料、抽煙或看電影），其實不過是保守派教會文化的一部分，他們中間都不會有人質疑：到底教會所期望的是否合乎聖經教導。

對這注重恩典更新運動的耽心，一部分是怕因為降低對條文規定的遵守，會失去上個世紀聖經信仰的福音派印記。這種害怕是有原因的。遵守條文規定曾經保守許多基督徒，遠離與世俗為友、受社會習慣影響的巨大屬靈危險。那些強力支持注重恩典的推薦者，必須承認這種耽心是有理由的。也應該提出在降低對條文規定的強調時，他們該如何教導，以避免這種世俗的危險。

我得承認，那些強力注重恩典的支持者，可能不覺得他們有責任回應條文規定支持者的耽心，來處理行為的規範。注重恩典的傳道人通常視條文規定為律法主義的爪牙，需要被除掉。我們許多人的確在教會中受過律法主義心態的傷害，也同意應該要與其在屬靈上腐蝕的影響爭戰。

然而，注重恩典的支持者若只反對律法主義，那是不夠的。當傳道人說「無論如何，神總是愛你」時，我們需要正確地回應，因為某些基督徒以此為接受試探的許可。律法主義讓信徒以為神接受他們，是因著行為。放任主義卻讓信徒以為，神不在乎他們的行為。這兩種錯誤，都有可怕的屬靈上的後果。

耶穌說：「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約14:15）恩典不會讓順服變得可有可無。當神把好行為從祂接納的條件中挪去時，祂並沒有除去生命中公義的要求。聖經中的標準為的是榮耀神，也保護神的子民免於靈性的傷害。我們不可能忽視聖經中律法的標準，而不受其所帶來的嚴重後果。

神愛我們並不是因為我們順服祂，但是離了順服，我們就不能知道神的愛所帶來的福氣。因此，如果恩典要我們無視於基督對順服的

要求，其實就否定我們對祂的認識與親近。這就不是恩典。

合乎聖經的恩典就會結出果子來。如果恩典利用神無條件的愛，就會成為放縱自我私慾的藉口。這種自我中心的生活，遲早會帶給我們罪惡感的重擔與罪的後果，而這是神設計的恩典所不容的。

在神的恩典中安息，並不免除我們要聖潔的責任。相反地，反而會加給我們完成責任的力量。

86

## 恩典與聖潔豐富的聲音

恩典與真理的結合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我從小就聽慣了母親64年道奇車上收音機播報的新聞。當我有了自己的車時，只有一個單音箱裝在後座上，送入耳中聲音效果奇差無比。當我後來自己裝了錄音機座，又在後車窗下加了兩個立體聲雙音箱，音響頓時轉為無比的美妙。還記得我常刻意要繞遠路開車回家，為的就是可以多聽那完整而豐富的聲音。耳中從聽見單音到立體聲的轉變，好比眼睛從二度空間的平面，轉而看見三度空間立體。

當我們同時傳講恩典與聖潔時，也有這樣的效果。這樣的講道要求這相對的兩端之間，表現出完全的共鳴。若是單注重其中一邊而失去平衡時，最好的汽車音響也只會傳出微弱單調的聲音，最壞則會變成異端。耶穌的教訓就是以「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約1:14）而知名。

我們需要結合恩典與真理，有三個原因：

### 1. 傳道人倚靠它

我很難講清楚自己對講台究竟是喜愛享受，還是恐懼逃避。從聖經來看，答案是也許兩者都有。某些主日我簡直迫不及待要衝上台，



傳出神所賜給我的信息。這種對飢渴慕道者的餵養，所帶出單純的喜樂成為一種激情。在某些日子裏，講道的特權給我的喜樂，也讓我不要被自己對此的不適任感充滿。

雖然我常因之感到喜樂，但我對其所帶來的痛苦也不陌生。我有些明白摩西為何要在所站的聖地，脫下鞋來。我曉得自己所事奉的，與亞倫事奉的是同一位神。在他引領人到神同在的事奉中，甚至連內衣的穿法都有明確嚴格的規定（利16:4）。

「誰能登耶和華的山？誰能站在祂的聖所？」（詩24:3）我不知道我的手夠不夠乾淨，舌頭夠不夠清潔來在人前代表神說話。自以為夠資格替全能者說話這樣的想法是荒謬的。有人認為失敗（所謂「罪」）能增加傳道人與會眾需要的認同。這樣的人得好好地看看摩西五經。

或者是我需要再讀羅馬書8章，我滿懷感恩地從十字架的角度走上講台。神的恩典不單使我稱義，更激勵了我。雖然我在新約真理的亮光中講道，所讀過的舊約仍然在挑戰我。我事奉的神，在利未記中極為明確。我有足夠的神學訓練，讓我知道祂是不改變的主。能站在不同有利的角度，這是給我的特別恩典。

聖潔很重要。這不是說神覺得對我們要求太高了，如果不減輕要求，就沒有人夠資格為祂說話。恩典不是「減輕要求」，恩典決不廉價，神的標準沒有降低，但是被滿足了。神給我機會成為祂的僕人傳講祂的話語，令我興奮緊張。注意到為了此種特權背後的代價，更讓我心生感激，充滿熱情。

## 2. 信息也倚靠它

我喜歡傳講恩典。我個人對恩典的倚賴，已經決定了我的講道中，常會提供滿有恩典的屬靈營養。我會把聖潔留給那些在電視上，敲打講台大聲疾呼的講員。

但是我已經委身給傳揚聖經的事奉。我越讀聖經就越感到自己對恩典的熱愛，決不能與對聖潔的反感共存。恩典絕對不與聖潔排斥鬥爭。如同高偉勳（Graeme Goldsworthy）所言：「福音的行動絕不會

反對律法，它必定是律法最完美的呈現。」保羅明顯地減輕律法的分量，決不該以顛覆視之。反而當如此了解，是為它的功用，在救恩歷史中找到了合適的位置。

高偉勳也描述了道德主義的講道，外表化妝好像合乎聖經，其實不過是律法主義而已。經文雖然討論到倫理，但是仍應該在福音的背景中來研讀與了解。強調順服過於恩典的講道，不是合乎福音的講道。

只說我們該是或該作什麼，卻沒有用清楚的釋經連結，指出在我們所是與所作的失敗中，神純全善良的旨意為我們所作的，這就是拒絕神的恩典，在靠自己幫助與改進後，把人引到慾望敗壞之中。坦白的說，這是無神的不敬虔。

### 3. 聽眾也倚靠它

聽眾的耳朵願意聽立體的音響。我可以聽一篇刺人的講道，但是為時不長；熱切的講道也不會持久。同樣的，甜蜜的講道會使我的心飛揚，但也只是適度而已，不久後甜蜜會變質，所有的享受與好處就不再。

有些高姿態的人來，只是想要被責打。有人將講道當作苦修，他們不了解福音就是恩典。也有其他人，他們要求牧師要講好聽的，否則就不應該講任何道。這些聽眾是長不大的小孩，不成熟無法欣賞好音響完整立體的聲音。

但是大多數的聽眾，已經成熟到曉得犯罪會有其後果。要幫助他們了解這是神管治生命脈絡的一部分，也會幫助他們聽到愛有其特權，而恩典是我們沒有能力順服時的補藥。傳道人以恩典賜生命的信息，來傳揚要滿足聖潔的信息，如此就調準了聽眾們期盼已久的頻道。



第 5 部

# 結 構

如何以清楚的方式產生概念，

加以組織，並找到支持？

## 87

## 超越刻板的自由

經文如何形成講章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當我們初學講道時，我們要學一種形式，讓講道可以遵循發揮，例如：三個重點式、主題式等來完成大綱。但是當我們的講道逐漸成熟，我們的講道形式需要更多變化，以免陷入舊窠臼中。我們需要學習由經文來形成講章形式，而不是反過來。

### 講章的文體與形式

往此方向努力的第一步，當然就是要徹底了解經文。你可以講解經學的內容，可是聽起來太冷了。有時人提到解經，他們就想到字與詞句的分析。然而當你要解一段聖經時，基本上就是想真正了解它——它的思路，以及作者的思想是如何發展的。

所以當我來到教訓文學時，如羅馬書或加拉太書，因為邏輯關係清楚，我就分析其中的思想是如何形成的。可是在講比喻時我就無法如此作。危險在於我們在保羅書信某段落中，看到其中發展出的三個行動；然後在比喻中也如法炮製，也想從比喻中找出我們學到的三件事情。你必須說：難道耶穌不能那樣說嗎？為什麼祂說了個故事，而不說：「我要告訴你們三件有關神恩典的事情」？

解經學的部分目的，是找出經文的文學形式，讓它影響講道的形式。根據教訓文學，如書信文學類，所發展的講章，因著作者使用不同的體裁，一定和從比喻類，或者詩篇，或者舊約敘述文學發展出的講章，有所不同。

例如，我對你說：「很久很久以前，」你會期待什麼？一個故事。

如果我說：「各位親愛的親朋好友，我們今天在此聚集，」你會期待什麼？一個婚禮。

或者我如果說：「甲方要分配給乙方，」你會期待什麼？一份法律文件，一個合約。

如果我說：「天國好像……」你會期待什麼？也許是個比喻，你感覺到那是聖經的表達方式。

如果我對你說：「我當如何愛你，讓我數算其方法……」你會期待什麼？一首詩。

請注意發生了什麼，當我給了你線索時，你的思想中就開始了解釋的發展。讓我再給你一個，如果我說：「有三個人：一個天主教祭司，一個猶太拉比，一個浸信會牧師……」你會期待什麼？幽默。

所以如果我開始說：「很久很久以前，」我開始講一個故事，但是你的回應卻像是在分析法律文件，我們之間就是雞同鴨講。

所以，根據形式，立刻就設定了基本規則。

這些在一般語文使用中很容易見到，我們隨身都帶著解釋分析的框框。所以如果我開始說：「甲方欠了乙方，」我想要討論法律文件，但是如果你以為是詩，我們在法庭上會有麻煩。

所以傳道者要作的一件事，就是觀察一段經文並且發出解經式的問題：這裏發生了什麼事？這是什麼文體？作者想要做什麼？你要認定作者不會無緣無故地選擇他所使用的文體。如果耶穌說了一個比喻，我要注意在講道時不可以把它當作教訓文學來講。要真誠面對聖經，我必須了解文體，這是解經學的一部分。而且不同的文體，不同的文學，都有不同的規則。

在使用語文時我們會注意到，可是在研究聖經時，我們常會忽視這點。所以傳道人第一件要作的事，不是將經文套入自己的框架之中，而是了解它究竟說了些什麼，以及是怎樣說的。

一種行之有年常見的框架，就是所謂的三點式框架。如果我講詩篇，我從詩的中間挑出三件與受苦有關的事。可是我們得先問：聖經的作者是不是想要告訴你這三件與受苦有關的事呢？我們從馬太福音18章不義管家（這人欠了千萬兩銀子蒙到赦免，卻不寬免弟兄欠他的一點債）的比喻中，學到四件與管家職分有關的事。你選用了這些經

文，然後說：「我們學到了三件事情，是對神恩典所當有的責任。」但是你得想想：這是聖經作者要作的嗎？他真的告訴你三件事嗎？當你意識到，不對啊！他沒這樣說時，問題就成了：他究竟要作什麼？這個故事是怎麼表達出他要作的事呢？找出經文文學體裁是件重要的事，然後要研究我該如何在講章中，將這些因素配合起來。

這與刻板的作法截然不同。我們總把任何經文的內容，不管合適與否，都套在平行的三點之中。這對某些經文可以行得通，對其他經文則不行。有兩個原因，是我們得避免刻板作法的理由：第一是你會對自己的講道厭煩；其次，每個聽你信息的人，都會猜到你要講的形式。

### 安排講章先後次序

你要如何來安排講章內容先後呢？是不是按經文次序，規規矩矩地從前到後呢？在解經時，你當然要從頭到尾深入其間。你得了解經文作者的目的，這也是你當作的功課。無論你講道時用了多少，這個功課總是當作的。

事實上，準備有兩個主要階段：第一個階段是研究經文，從其中找出概念；第二個階段則是溝通此段經文。將此二階段混在一起，就是帶著主日要講道的心思來看經文，是危險的。問題在於你要從經文中找到引人注目的話題，你是為了講道而讀聖經，可是你應該要先明白經文。

當你明白了——明白其基本概念，其發展過程——然後你才該構想在主日該用什麼方法，來最有效地傳達給會眾聽。在此時，講章的形式與外貌才逐漸形成。

如果我的經文是個比喻，而我的講章就必須有講解比喻的品質。有時我會拿古代的比喻，放在二十一世紀的情境之中。在講道中花了不少工夫，將其穿上現代的衣服，因為大多的比喻重點不在其包裝。在遙遠的國度中，為了歡迎兒子回家，父親宰了肥牛犢宴客。但是不必那麼遠，有個孩子去了洛杉磯或舊金山，父母一直等不到他的信，

電話響了卻也總不是他。終於他回來了，父母就出外迎接，他面黃肌瘦，衣衫襤褸，鞋子都穿孔了。他們帶他回家，打電話給親朋好友，邀他們來共享團圓盛宴。

這樣的故事不需要古代的服裝。要想，我能不能把它變成現代的比喻？或者在講老的比喻時，帶出新鮮的意義？

當我進到詩篇時，我自問：大衛（如果他是此詩篇作者的話）為什麼要寫這篇詩？他為何要寫？是什麼刺激了他嗎？我不是問說歷史情境，只是問他寫此詩篇的原因。我不能用邏輯辯論法來處理詩篇，傳講這樣的講章，我得使用詩的元素與語言。通常我不能用我的方法來處理詩篇——只有少數幾篇詩篇具有邏輯性的發展——但是我要人體會到詩人所有的感受，以及使用這種文體時我們當有的感受。

我要更刻意地在詩篇中找尋情感與意象，過於邏輯辯論法。我們所作的，會比想像中的要更好。問題在於當我們拿起聖經來時，就想著要講一篇道；其實若我們只想著要傳達聖經中的概念，就會作得更好。我常說專注於講道的想法大有壞處，因為我們腦海中對講道該怎麼做，有個固定的形式。而我偏向認為任何的形式，只要能真實地傳達概念與經文的發展，都是絕對合用的形式。

但是我們不能只講經文對講章形成的影響；我們也必須談談聽眾，以及他們對講章形成的影響。傳道者要面對兩種張力：你要認真面對經文，你也要認真面對你的聽眾。在這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你會要問說：這又怎麼樣呢？會造成什麼不同嗎？

當二十一世紀的聽眾來的時候，他們會有什麼問題？他們可能會針對經文問，這是什麼意思呢？保羅可能認為他的讀者明白他的意思，可是二十一世紀的聽眾可能並不知道。他們也可能問：這是真的嗎？我真的能信這些嗎？因為這對他們太陌生而遙遠了。

我們首先需要知道經文的概念與流程——這給了我們講章的概念——但是也要了解我們的聽眾，我們才曉得該如何組織處理這段經文。

經文的某些部分我會很快帶過，因著明白會眾的需要，我會多花

時間在經文的其他部分。在三十分鐘的講道中，我不可能同樣地強調經文的每個部分。我常常慎重決定要擺在最後講的經文，那是我的負擔重點。要讓人看到保羅、彼得，或雅各是怎麼講的，我要將經文落實對會眾最重要的地方。所以，聽眾對講章的形成的確有幫助。

當我研讀經文後得到了解經的概念，就好比保羅寫信給羅馬人，我要用現代的概念與二十一世紀的詞彙來描述。然後我自問：這篇講道的目標是什麼？我想要達成什麼？有時專於釋經講道的人會漏掉這個問題，他們不問為什麼要講這篇道，他們的答案是：上禮拜我講了以弗所書2章，這禮拜我就要講以弗所書3章。可是這不是目標，這是達到的途徑。問題是：你為什麼要講這篇道？

所以我會很快地勾畫出，我在結論中要做什麼。我可能會再三推敲，但是方向要很清楚。然後我才決定要如何開始。我能夠與聽眾有多靠近？再後來我要問：第一件要講的是什麼事？根據我所有的研究，第一件要講的是什麼事？其次要講什麼？將這些記在紙上，就是我的思路流程。在正式大綱出來前，我要先有流程，講章會依此而發展形成。

當我如此作的時候，流程就會發展成不同的形式與外貌，而不同的講章就有不同的流程。經文的概念就像樹一樣，會長出自己的樹葉與果實。你不需要把橘子綁在樹上，它自己會長出來。所以只要問自己：我該如何發展的既忠於經文，同時也用最有趣味及引人入勝的方式來表達？

## 多樣性

講章的形成是自然的。當你對聽眾與經文都很熟悉時，你就會意識到該有的開始，與該走的方向。

有時候我會看著台下說：「是的，我要講三件事情。」這可能完全是個主題式信息，我會在前言中提起主題，然後一點一點講到結束。

其他時刻我可能會說我要用演繹法，然後在前言中說出整個概



念。我接下來就會解釋，或者證明，或者應用。我多數會儘可能地保留經文的概念，直到結束或講章的三分之二時，再清楚陳述我整體的概念。如此在我講的時候，已經儘可能累積了極強的張力。這不過是我的思想所運作的方式。

但是講章其實有許多不同的形式，有的時候我看了一段經文後，會認為最好表達清楚的方法，是我用第一人稱的角度，敘述經文的內容。

無論我如何發展概念，在講道中我都要將解答盡量延後顯示出來。如果你我對話時，我說：「我要告訴你，我從波士頓紅襪隊所學到的東西。」可是我們不是在談棒球，你很有禮貌地對我說：「好啊，你學到的是什麼？」但是我又近乎出於本能地對你說：「我來新英格蘭後，專注在波士頓紅襪隊上。就在我專注於紅襪隊上之時，我學到了一些東西，我覺得是我生命中很重要的洞見，遠超過了紅襪棒球隊。」我所作的，無非是激起你聽我說話的動機。

如果我成功了，你就問我說：「那麼，你學到了什麼？」我可以很快地告訴你我所學到的，但是我也很可能說：「讓我向你解釋紅襪隊，這個隊伍已經與世界杯冠軍絕緣幾乎八十年了。你幾乎找不到看過它得世界杯冠軍的球迷支持者，即使有的話，恐怕他當年還是媽媽懷裏的小嬰孩呢。」

我不告訴你我所學的功課，但一直講論波士頓球迷們所忍受的挫折感。他們真的相信有個惡咒，讓我告訴你這個咒詛，就是從他們把名球員貝比魯斯（美國職業棒球的全壘打王）賣給了紐約的洋基隊開始的（1920年）。在我的故事結束前，我說：「我所學到的是：如果你真心相信你的生命中有個咒詛，你所活出的生命就會的確像是受了咒詛。」

我們在對話中講真實故事時，本能上就會賣關子。那些把故事講得無聊的人，是因為他們在講之前就先洩露了最關鍵性的話。

---

## 88

## 言與行

如何選擇講章的形式來幫助聽眾經驗真理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不是所有講章的形式都相同。歷史上曾有些偉大傳道人的講章看起來都差不多，內容和語氣雖不同，但是結構完全一樣。例如布萊登的羅伯生（Frederick W. Robertson of Brighton），是我認為英語世界上最偉大的傳道人，他的講章千篇一律地只有兩點；結構都是相同的。但是我們其他大多數人不應該一馬走天下而沒有變化。講章的形式應該要與經文本身相合，並與講章要傳遞的信息，以及想要產生的經驗搭配。

如果我在教導，就該用教訓的形式，要有簡介、清楚的陳述、總結等，或許列出表格。某些講道你只是教導，但有些講道你可能要創造其他種的經驗。有的講章是為了鼓勵、挑戰、啟發、說服、糾正，或澄清等。你要作的是什麼呢？

我某次聽一個學生講道，用的是非此即彼的經文：「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書24: 15）經文應該就提供了講章的結構——非此即彼，但是學生用了三重點形式。既與經文不同，更與經文的目的不一致。

如果一個人要用講章營造出或再創造經文中的經驗，經文就提供了形式。因為講道不僅是說出來，更是行出來。假設你的主題是自由，我們不能只從字典裏找出自由的定義，我們要在講道中提供我們所講內容的經驗。好的講章能行出他們所說的，而所說的也正是他們所行的。

要先找出經文的形式，即使經文可能很難成為宣告講演的形式，但那總是第一個當考慮之處。如果我的講章不能選擇和經文相同的形式，那我就一定要選擇與信息及經文經驗相合的形式。

對每一種經文都該如此。雖然有些經文比其他的更難，特別是箴

言書（因為它們的封閉形式）。當所有討論都有了最後的定論，就很難再進行研究。箴言的話是結論，以其作為講章開始很困難，雖然如此用的講章還不少。因為前言幾乎包括了每件事，所以你看了前言，就可知道是不是最先寫的。而講章其他部分則是分支而已。

使用敘述性講章形式，並不代表講道的內容就得是故事，如大衛那樣的故事。也不表示講道就要講故事，不是每個人都可以把故事講得精彩，雖然我們每個人都可以學習，把故事講得比以前「更加生動」。敘述性講章，會讓人聽的時候產生許多期盼。信息本身可以有結構大綱——1, 2, 3點，仍然算敘述性講章，因為其間的環節，直到最後都能扣人心弦。一篇敘述性講章不需要塞進許多例證與故事，來維持其敘述的動力。它只要能在結構中，不斷提供讓人期待的重要成分即可。

有效講章形式的訣竅，是在作出講章前就知道你要說什麼。換句話說，從研究中得著信息，與預備材料的形式成為不同階段。當我的想像力得到了解放，就可以問說：「我該如何傳達出去呢？」講道的形式是自由而多樣化的。我不必遵循過去從經文萃取重點，以之組成大綱的方法。然後總是使用同樣的結構，同樣的形式。因為那不一定與人們對聖經的經驗相合。

在形式的參考上，我要得著自由。我究竟該怎樣說這個呢？

89

## 讓當代聽眾與聖經內容相連結

一個兩階段的模式

伊爾禮 Mike Yearley

如何使你的講章既與文化連結，又能全然保持聖經的標準呢？我與聖地牙哥北岸播道會的主要領導牧師，許多年來設計出一種兩階段

模式，來達到這個目標。我們的教導雖是針對基督徒，但是我們努力除去基督徒多年來習慣的基督教框框，使其對來我們教會訪問的客人們、非信徒慕道者們更加平易近人。我們的努力，乃是要能使用他們的語言。

每篇講道都從經文導覽開始，大約花十至十五分鐘，使聽眾與聖經經文連得上。然後我們再講與經文相關的生活故事，至此就非常實際。重點都由經文中提煉而出，要講該如何活出基督徒的人生。

幾年前我們找出了一個很有幫助的關鍵。在我們最早開始作牧師時，認為自己主要的責任就是教導聖經。所以我們花了許多時間，解釋經文中細微的差別。但隨著年歲增長，我們改變了，我們現在的目標是以聖經為權威，教導人活出基督徒的生活。所以每當預備信息時，我們自問：我有沒有在這個題目上教導人們活出基督徒的生活呢？

當我們傳講經文時，我們主要的目標是要人跟上作者的思路。傳統的作法就是花時間講解原文，並且分析每一章節中各部分的組成關係。我們的目標是減少技術性複雜度，盡量口語化，讓人進入經文而且能夠明白。在一篇四十至四十五分鐘的信息中，我們用前十至十五分鐘作經文導覽，用後二十五分鐘談到生活的原則。

所以在我們大多的講章中，你會感受到這種階段的轉變。我們觀察一段經文，然後應用在生活的原則之中。也許有三個、五個或者六個生活的原則，而這些重點都是以應用為主。重點從經文的註解，轉為對我們生活的評論。就像我們在一起品嚐咖啡，款款而談今天的見聞，而我想到了要你了解的五件重要事，可以使你改善自己的生活，而每一件事都使用任何人——無論是不是基督徒——所能明白的語言來表達。

你也許會好奇，在前頭集中講聖經的十五分鐘，和聽眾的需要、感覺與挑戰沒有多大關係，如何能抓住人們的注意力？但在我們的經驗中，並不覺得那是困難。在開始時，我們通常會講幾句與今日主題及其重要性有關的話，來建立關聯感。同樣地在講解經文時，我們也

常常要引申出實際的應用，在各處不時地加上說明。所以，我們其實並非在從事深入的解經工作。

在開始時我們可以說：「今天我們要看一段聖經，可以幫助我們明白與活出生活的五項原則。」所以從起頭就讓人緊緊地跟著，決不是在解經階段時講得很枯燥，讓人昏昏欲睡。然後突然到了應用階段，大家精神一振恢復清醒，重新跟上。他們跟著我們所講的，從始至終聚精會神。

我們也該努力，從經文中找出與當今事物的類比。例如：幾週前我在講路加福音24章，這是一系列有關深刻遇見神的講章之一。我的題目是「引到啊哈（驚喜）之路」，討論到我們生命中某部分被光照的時刻。

當我照著經文講下去，說到門徒當時非常恐懼害怕，他們的世界好像分崩離析了。他們曾經相信耶穌，以為祂是那要來的彌賽亞，現在被釘十字架了。在復活節禮拜天的下午，他們的感覺就像是我們在911悲劇事件之後的感覺，不知生命何去何從。

兩個門徒所去的地方在七哩之外，我不用聖經中以馬忤斯的地名，改稱之為邦薩爾，那是個離我們七哩之遠的小鎮，人口有五百到一千左右，沒有什麼特殊可去之處。所以當我說邦薩爾之時，大家都嚇了一跳。那是幽默的一刻，我們在此一同大笑。路上同行與坐在神學課堂上一行行閱讀相當不同，更像是用簡單的故事語言，夾雜著幽默與應用邊說邊走。

在研究經文時，我們也會指出其中的鑰節。我可以說：「這一節很重要，請你在下面劃線，我們還要回來看它。」在路加福音24章的釋經過程中，我所著重之點，是神使門徒看不見耶穌是誰。我指出在生命中許多時候，神對我們隱藏了某些真理，是因為我們還沒有預備好。有時神也啟示了某些真理，就像兩個門徒在耶穌擘餅時看出是祂；又如同耶穌在樓上顯給門徒看，又開他們的心能明白聖經。

然後我就轉過來說：「我們看到門徒生命中的啊哈時刻。現在我們來看神如何使用啊哈時刻，來使我們更像耶穌。」這篇信息有三個

重點，第一個重點，是因著「啊哈」時刻，人才能成為基督的跟隨者。我是特別針對那些遊走教會之間，專看熱鬧的人們而講。我們常以為自己能搞清楚基督教，作出接受與否的決定。但是事實上一個人能信主，是神開了他的眼睛，他才能看見屬靈的真理。

第二個重點，是因著「啊哈」時刻，人才能變得更像基督。不僅是我們信主需要神的開啟照明，基督徒一生中持續會經歷神的動工，而不是一生中兩三次的經驗而已。在此我要與會眾連結，因為常有人對我說：「我感到你的信息，是單單針對我而講的。」所以我說：「有時候在聚會之中，你感覺到牧師在針對你講話。這是怎麼回事？其實這是聖靈給你的『啊哈』時刻。還有當你在讀聖經時，一段讀過多次的經文，突然鮮明起來，好像發出亮光。」我又舉了幾個例子，說明這是基督徒人生中常有的經歷。

信息最後的重點，是基督徒在「啊哈」時刻，應該要有行動。此時你「要嘛就用，不然就會失去」。我講到神在生命中的某處，給了我們「啊哈」時刻，我們必須因之要有行動。這樣的話，神會給我們更多的「啊哈」時刻，使我們得著光照而成長。而如果我們無視於「啊哈」時刻，沒有反應的話，我們就漸漸會失去曾擁有過的它。

有些經文中，並沒有基督徒明顯可行的應用，但是它清楚表明了神的性格。我所講的教導人們活出基督徒的生活，是廣義的。我們不只是一要成為一個更好的丈夫，或是更好的雇員。我們也講到觀念的認知，例如神是誰，我們又是誰，我們當如何彼此相關聯。在討論基督徒生活時，這些神學觀念極為重要。

大多數講到生活的經文，都有該如何活出來的含義。傳道人的責任就是找出這些含義，用今天的語言清楚解釋，讓人能明白遵行。

使用這種兩階段的講道模式，有許多好處：首先，它將聽眾帶入聖經之中。今天我們最大的挑戰之一，是許多人對聖經完全無知，而我們相信聖經裏有我們的生命之道。這種方法最大的好處之一，就是教導人如何研讀聖經。

第二，它是實際可行且與人有關聯的。特別是今天的文化中，人

們對遙遠而不關己的事情不會有興趣。他們不會只是為了知識而研究知識。

第三種好處，是我們有更多時間全面性地教導聖經。例如，我們最近剛結束了哥林多前書的講道系列，總共三十一篇信息之長。通常在我們這樣的研經系列之後，跟著會有個專題系列。即使如此，這種專題也不會是「讓我們談談白頭偕老之道」類。通常會是「偉大的詩篇」，或者講舊約的男女人物，我們稱之為「英雄與狗熊」類的題目。

另一個好處是，你不能老講你壓箱底的，最喜歡的八個題目。它會逼你去找聖經的關聯性，往往是你從未想過的。因為不受你本身喜愛題目之限制，所以可以給人更加均衡的屬靈營養。經文本會給你該講的題目。

某些使用釋經講道的傳道人，在講路加福音24章時會用另一種方法，他們先解釋第1節，然後提出該節的註釋與應用。然後解釋第2節，再提出該節的註釋與應用。如此在走過整段經文時，可以將釋經與應用逐節逐句的編織起來。

這種作法可以作得很好，很明顯地，許多人也用得很成功。但是它也有缺點，是在一篇信息中會出現太多的主題。第1節建議你某些應用，第2節又建議你其他的東西，最後在一篇信息中，你可能講到十七種應用之多，而每種你只能花一兩分鐘的深度。我們用的兩階段模式之好處，是可以給你講的題目足夠的深度，也讓你有機會提出五六種不同的生活應用，對多元化會眾中不同的人，會有個別的針對性。

我們講道的時間可以有四十至四十五分鐘，這已經算是蠻奢侈的。許多教會信息的時間只有二十分鐘，或是二十五分鐘。那時你就得約束你的重點數量，這是我們常常作的。例如，在前述的「啊哈」講道時，我原先有五到六個重點。但是講道發展的時候，我感到自己只有時間講出三個重點。如果有人的時間更短的話，就只能講一到兩個重點。我準備了大部分路加福音24章的釋經，因為時間短，可能只

講其中的十二節。

這種模式要求你具備技巧，在解釋經文時將經文講得現代化，且能將全經文的思路提煉出來，並將整段經文摘要成二到四個可應用的原則。

另外我們要有熱情，以人們熟悉的言語來交通。我們要檢視我們的講章，除掉其中「模糊不清」或教會專用的行話，所以我們通常不用「成聖」，或「光照」之類的詞句。這是種操練，也是技巧的一部分。在準備講章的時候要自問：如果我以此向街上的行人解釋，他會明白我的意思嗎？

要跟得上文化，這是需要努力學習與操練，才能作到的。我也一直在找尋如何用世界文化的聲音，來傳講屬靈的真理。我前面提過「要嘛就用，不然就會失去」，那是常用的俗語。我們需要很努力，才能用通俗語言來表達屬靈的真理。

我們努力遠避「演講術」，不要人覺得是在聽講道。我們要讓人覺得是在對話，即使我們是在點出方向。如果我們的目標是使信息與文化能相關，那麼我們使用的語言與例證，也必須與文化相關。

---

90

## 清楚

如何講所有人都能明白的道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當拿破崙派傳令兵出去時，他有三個要求：要清楚！要清楚！以及要清楚！傳道人所面臨的挑戰中，也有不少有同樣的要求。

首先，許多人喜歡在聖經中漫遊，從其中取各樣東西，為的是補充加強我們所說的。結果我們最後說的話太多，而有效傳達的太少。開始要追獵熊，很快地看到許多想要捕捉的兔子。不用太久，我們忙



來忙去看東看西，就忘掉了一開始所追蹤的熊。所以，少就是多。

口頭的溝通也是我們面對的挑戰。傳道人需要講得清楚，因為口頭說出的話，不比書寫下來的文字有其優勢。當你書寫時，你可以使用句子分段、標點符號，以及引號的使用來幫助表達，可是講道就不能。另外，如果傳道人講的內容我聽不明白，就不能停下來回頭重聽，否則連現在講的都聽不到了。傳道人對會眾有責任，要讓他們能聽得清楚，想得明白。

有人想要把講章寫得清楚，卻常常因著文體形式而得了反效果。如果是這樣的話，那麼我們當怎樣在清楚的講章大綱，與清楚的傳講之間連結呢？

先從主題清楚開始。當你寫講章時，你該能回答兩個問題，一個是：「我要講的是什麼？」你應該要能用清楚明白的詞句，表達出這篇講章要講什麼。例如：「我為何需要委身？」或者「我在哪裏服事基督最為有效？」我們稱此為主題，事實上就是回答這個問題：「我要講的是什麼？」

然後你應當要能回答下一個問題：「我該如何講我所要講的？針對所提的問題，我該用什麼內容來講呢？」如果我們不能在上講台前，落實這兩個問題的答案，往往就會講得不清不白了。

用釋經講道的傳道人要再多問自己一個問題：「我要講的目的是什麼？」而用主題式講道的傳道人有個優勢，通常他們的題目就是他們的目的。而用釋經講道的傳道人，傾向於從頭到尾都使用經文，從不回答這問題：「你為什麼要在這禮拜天講這篇道？」而僅僅說在主日早上11點25分到12點站講台是你的責任，並不是個好答案。

好的大綱通常會使講章清楚。你可以像對話一般，使用大綱來設計講章，這樣每一個重點都與前面的重點相關。例如：如果你傳講一篇赦免的道，前言部分介紹說為什麼你要講這個。你講的第一段說：「赦免是需要的。」而第二段可能是：「雖然赦免是需要的，但往往對我們很困難。」同理，你接著要講的第三段說：「雖然赦免是一件難事，但是我有個好消息，跟從耶穌基督的基督徒，可以勝過難處。」

這些主要段落在講章中，可以讀起來像對話，而不只是像報告而已。這使你的講章能有綱要，而不必像骨頭架子般的突出。這也符合「我要講的重點一、二、三」式的大綱，雖然在今天已不太流行。有時這種講法可使講章目的清楚，可是要是篇篇講章如此的話，就會顯得很老舊沉悶。

另一種增加講章清楚程度的作法，是一開始在前言中，就清楚描繪出講章的整體架構給聽眾知道。傳道人可以在前言的最後說：「有時候神成就祂對我們的應許，是藉著施行外在的神蹟，或是我們裏面的神蹟。」如果這是他所要說的全部，會眾就覺得已經聽完了講道。如果他再問：「那麼什麼是外在的神蹟、我們裏面的神蹟真正的意思呢？」他就穩住了發展講章的機會，會眾曉得講章整體的概念，可是傳道人有機會，藉著全面的講章來解釋清楚講道的概念。

你也可以藉著重述**關鍵概念**來增加清楚程度。如果你開始時說：「我們今天要談如何明白神的旨意。」繼續重複這個概念幾次：「當我們對神的帶領感到困擾時，我們該怎麼決定人生的方向？我們如何能明白神的旨意？該怎樣來了解神的旨意呢？」講道時如此似乎很費力，但是用不同的詞句來重複這個主題幾次，會使人對之印象深刻。

要花時間表達你所講的內容，反覆地講，然後再向人介紹繼續下去的內容。

還有，最好避免要人回想前面所講的參考內容。例如講：「我們必須作的第二件事是以聖經為指導。」不如將講的主題包括進去會更好：「當你想要明白神的旨意時，我們必須作的第二件事是以聖經為指導。」你可能很清楚「第二件事」是關於什麼，但若不說出來就需要聽眾回想前面所講的為參考，如此可能會減少清晰度。

你也可以給聽眾一幅你將要走過的地圖。假設你用羅馬書講道，討論基督徒與政府的關係。你可以說：「基督徒應當順服政府，基督徒應當聽從政府的要求。我要探討這個命令的基礎。我還要探討我們該如何表現對政府的順服，這在每天生活中是什麼意思。第三，針對這項命令，有沒有例外的情形。」在開始這樣講，你已經給會眾一幅

路線的地圖，他們就可以跟得上你。

如果主題有趣，人們心中自然就會產生問題。如果在地圖上你知道自己要去哪裏，也答應說在結束前會回答問題，問題因之會緩一緩，人們也因之會聽到你所講的。

將講道內容視覺化，也有助於講道的清晰度。我們用例證，是因為可以將抽象的觀念，移植到生活之中。好的例證成為人思想中的圖畫，也有助於清楚的了解。平庸的傳道人屢屢說道：「換句話說……」來澄清他沒講清楚的話。優秀的傳道人則代以：「例如……」、「好比……」或「舉例來說……」。在抽象的陳述後舉出「例如……」或比方，可以增加清楚的程度。

講出真能強調重點的故事，也極為重要。每個傳道人都知道這個試探，就是講故事會帶出的力量。但是如果故事不能照亮此重點，反使聽眾聚精會神在想例證與講章的關係，故對講道的重點分心，對其清楚程度也產生負面的影響。

另外一種對清楚有礙的方式，是先講經文後才介紹背景。想像以下的情節：「你有祕密嗎？我們每一個來此聚會的人都有祕密。有些很難保持，也有些令你恐懼。在詩篇51篇中，大衛有個祕密，他向神述說這個祕密。他與一個名叫拔示巴的女人通姦，犯了大罪。他想要隱瞞這個罪，就謀殺了她的丈夫烏利亞。他想要遮蓋事情，可是覺得罪惡深重，他受不了自己的祕密。於是他在詩篇51篇告訴我們如何處理我們的罪。」這段話又臭又長，也弄錯了講的方式。

比較好的方法是在宣布背景場合之後，才講出經文的章節。「你有祕密，我們每一個人都有祕密。大衛也有祕密。他與拔示巴通姦，與謀殺烏利亞犯的罪，就是他的祕密。罪已經讓他受不了，但是他需要去面對罪惡感。詩篇51篇中，我們看到他是如何在神面前處理他的罪。」

當你引到經文時，人們就開始翻閱聖經，而且他們期望你馬上會進入討論處理。但是如果你一直在繞圈子，講到背景與他如何面對罪的問題，到那時才接觸經文，這對聽眾來說是個混亂的次序。你最好

先講今天的議題，聖經的背景，以及講道的主題。然後才宣布經文，之後就立即處理經文的內容。

講道中的轉折，可以成為保持清晰度的挑戰。轉折的困難在於，如果信息對你是清楚的，你可能就不覺得需要對會眾說清楚。概念是如此的明顯，你覺得不需要費工夫去搭橋溝通。可是好的轉折，要回顧已經講過的，讓你重溫講道的主题，又讓你期待下面的發展。一個好的轉折，會將你所述說的重點，堅固在人們的思想之中。

一個讓思路轉折的方法，就是問問題。假設你講的第一個重點，是背起十字架來跟從耶穌。轉折時你可以說：「這很清楚，對嗎？這兒說要背起十字架來跟從耶穌，而在你的生活中，背起十字架來跟從耶穌是什麼情形？在你的工作場合或是家裏，背起十字架來跟從耶穌又是什麼情形？」問轉折的問題，可以幫助你清楚地轉到下一個重點。

結論和清晰度有什麼關係呢？一個強而有力的結論，可以使你的講道集中而且燃燒。可以幫助你回到在前言時所提出的問題，讓聽眾因為得到信息完整的結束而心滿意足。

但是，結論很難挽救一篇講得不清不白的道。結論所可以挽救的，只在於使講道的最後五分鐘變得清楚，而無法回溯去澄清前面講的。它可以用例證點明結束時的重點，但是你的聽眾可能仍然不知道，你在前面二十五分鐘所講的內容。

## 91

## 說話清楚的技巧

寫得清楚和講得清楚是不同的兩件事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好幾年前某次我在課堂上聽一位學生講道，我再過一會要和同學

來討論這篇信息，可是當時我完全聽不出他講的內容是什麼！他的大綱放在我的旁邊，所以我就瞄了一眼，要找點可討論出內容的東西。我當場大吃一驚，學生的大綱美極了——邏輯化的發展程序，分點恰當而整體一氣呵成。這學生的頭腦思想是第一流的，可是我為什麼跟不上他所講的？

就從那時開始，我發現寫得清楚和講得清楚，是不同的兩件事。讓讀者看得清楚與讓聽眾聽得明白，各需要不同的特殊技巧與調整。

身為牧師，我們必須要與人們在一起，他們要跟著我們，知道我們往哪去，也一直在路上與我們同行。我強調說話清楚，因為說話清楚與文筆清楚是截然不同的。我們中間大都有文筆寫得清楚的訓練，所以當我們寫作，特別是寫講章時，往往是寫給人的眼睛去看的。這成了我們的本能，我們不會意識到我們該寫給人的耳朵去聽。說話清楚是很不一樣的，而每篇講章之內，應該設定某些讓說話清楚的技巧於其中。

為了讓講道清楚，我們需要調整我們的講章，因為在用口語表達時，比在材料寫作型態中，更缺了許多能增強清晰度的元素。

## 講道缺乏分段顯示

分段是讓書寫材料清楚的最有力工具。當我們見到每行首的空白時——段落之縮格——我們的腦中自然會說：「一個新的思想要開始了。」當我們見到每頁後面，某行的後方又有空白時，我們腦中又會說：「這個新開始的思想，要到那邊才會結束。」最後，我們的思想會以中學英文作文老師的話作總結：「在新思想的開始，你所讀的第一句話是主題句子，會告訴你整段話的內容與意義。」

在我們開始閱讀這個段落的第一個字之前，腦海中已經清楚地呈現這些想法了。而說話溝通中，沒有任何與行首或段落前後的空白相對等的元素。（說話時的間歇停頓與此並不相同——聽眾會以為你忘了要講什麼！）

書寫表達時還有其他的元素，可幫助溝通更為清楚。讀者可以自

行選擇閱讀速度，看不懂的可以反覆再看。遇到難字時他們可以暫停，查出意思後再回來原處重新閱讀。還有視覺上的效果，如斜體字、黑體字、小標題，以及標點符號等。

## 再講一次，你還要再講一次

因為說話溝通沒有這些元素，講員必須有顯著的調整，才能讓信息清楚地留在聽眾的心中。說話清楚最重要的技巧，就是重述你剛剛講的話。緊接著用不同的詞彙，來表達同樣的事情。

你要知道該在信息中的什麼地方這樣作，有兩個指導原則：第一，每當你開始新的內容重點與觀念時，反覆重述你的話。每個信息中大約有五到六次，你可以這樣作。第二，是用在每次你的轉折連接之處。在到新的重點前，反覆重述你的轉折點。

每講到信息的關鍵句子時，你可以重複下面的事情：

1. 全信息的中心真理
2. 按次序的主要重點
3. 一個顯著次要重點
4. 總結幾個例證的話
5. 顯出結構體的鑰句
6. 預告信息走向的話
7. 信息中觀念的總結
8. 重點觀念間的聯繫

反覆述說是神特別賜給口語溝通的禮物。每當你有個關鍵的句子時，無論是在內容還是結構上，讓聽眾有多幾次聽進去的機會。這會增加你講道的清楚程度。

## 持續使用相同的關鍵詞句

另一個技巧是在信息中，從始至終使用相同的關鍵詞句。用字必須前後完全一致，例如：我最近用以弗所書5: 18講要被聖靈充滿，在那裏保羅說：「不要醉酒……乃要被聖靈充滿。」在前言簡介之後，

我問出了我要在信息中回答的問題：

1. 聖靈充滿是什麼？
2. 它看起來像什麼？
3. 我們怎能得到充滿呢？

這就是我的大綱。當我講到第二點，我用這樣的詞句：聖靈充滿看起來像什麼？當我講到第三點時，我用同樣的詞句：我們怎能得到充滿呢？我要盡量用重複的關鍵詞句。

在全講章中使用同樣的字詞，讓人有跡可循很重要。當人尋到這些相同字詞時，信息的進行就會顯得更加清楚。

### 在轉折點要問修辭問題

當你從一個重點轉折到另一重點時，要使用修辭問題（自問自答的問題，並非尋求答案，而是引起聽眾聽的動機）。問一個問題，讓下個重點來回答。我可以說：「我們已經看到了聖靈充滿的意義。當我們被聖靈充滿時，我們的生命中會出現一些事情。」我可以開始講那會是什麼情形。但是如果在此轉折點問一個問題，效果會更好。我可以說：「我們已經看到了聖靈充滿的意義。但那是什麼情況？又會發生什麼事情呢？」

這為什麼是一種說話清楚的技巧呢？因為修辭問題會再度引導聽眾專注於信息，也讓聽眾開始思考：過去兩三分鐘我好像落入迷霧之中，但是我知道未來的幾分鐘，講員將會回答澄清問題。它會立刻將思緒引到正題的重點：「是的，我又在聽你了。謝謝你，把我的注意力帶回來。」這是讓思路顯明的一種方式。

### 用肢體語言抓住聽眾的注意力

最後一種說話的原則是用肢體語言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如果我的信息要包括三件事，我的手勢要表達從一到二，再到三的動作。事實上，我的身體也會表現從一到二，再到三的姿勢。

有個有趣的方法是用講員的右邊代表過去，用講員的左邊代表未

來，因為從聽眾的角度來看，這是事情流動的方向。過去的事件，總是從聽眾的左邊流動到聽眾的右邊。如果你要為重點計數，從你的右邊開始算到左邊，因為這是聽眾閱讀的方向。

你若能將上面陳述的重點綜合起來，你的表達就會很清楚。

---

## 92

## 以問題來建構講章

發展概念時要問些什麼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你當怎樣把十五個句子，擴張成三十分鐘的講道？你又如何將聖經的大綱（經文作者的思路），塑成你主日的信息呢？

你要問三個發展型的問題。用這些問題來探索大綱中的每一個陳述，就可以擴張聖經的經文，進而發展成一篇完整的講章。雖然有許多方式來描述這三個發展型的問題，它們都牽涉到對經文內容的了解、相信與行為三個基本範圍：

### 1. 了解

- (1) 這個陳述是什麼意思？
- (2) 我需要解釋什麼？
- (3) 什麼是我的聽眾不會了解的？

### 2. 相信

- (1) 這個陳述是真的嗎？
- (2) 我們相信它嗎？
- (3) 我們認同它嗎？
- (4) 這個陳述為何是真的？
- (5) 為什麼這個因果關係會實現？
- (6) 什麼原因使我的聽眾不接受或不理會此陳述？



(7) 我需要為此陳述證實或辯解嗎？

### 3. 行為

(1) 此陳述會對我們的生活帶來什麼不同？

(2) 它在日常生活中有何表現？

(3) 它在真實生活中何處顯出？

(4) 它有何含義，如何實際應用？

(5) 會眾們要如何在每天生活中行出來呢？

(6) 要怎樣將這道理顯明出來給聽眾看呢？

(7) 應該要發生什麼？

(8) 應該要改變什麼？

當你在聖經經文大綱中的每一段落，都以這些問題來詢問時，你會發現對當代的聽眾，該說哪些話會使這些重點聽來更有道理，更有說服力，也更加實際。讓我們從第一個階段的發展開始吧。

### 在了解的層次

在下面歌羅西書1: 9-12的大綱中，有些事情很明顯地需要解釋：

1. 我們需要不斷地為基督徒朋友禱告，讓他們知道神的旨意。

(1) 保羅不斷地為歌羅西人禱告，希望他們知道神的旨意(1:9)。

a. 他要他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超過其他事物。

b. 為了這事能發生，他不住地禱告。

c. 我們需要不斷地為基督徒朋友禱告，讓他們知道神的旨意。

2. 當我們的朋友們知道神的旨意時，他們的行事為人會對得起主，蒙主喜悅(1:10-12)。

(1) 當他們知道神的旨意時，他們的生活會對得起主(1:10a)。

(2) 當他們知道神的旨意時，他們的生活會蒙主喜悅(1:10-12)。

a. 他們因積極好行為，蒙主喜悅。

b. 他們因智慧的成長，蒙主喜悅。

c. 他們因忍耐與寬容，蒙主喜悅。

d. 他們因凡事都感恩，蒙主喜悅。

最優先也最需要解釋的，是保羅所說「神的旨意」的意思。他所想的是根據聖經的行為準則，如帖撒羅尼迦前書4: 3的「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嗎？還是指在你生命中神定意要發生的一系列的事情，如：「所以，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為善，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彼前4: 19）。我們顯然需要解釋清楚經文中「神的旨意」是客觀的還是主觀的。

另外很重要也需要解釋的，是「不斷地禱告」。聽眾心中也許會想：「牧師啊！我可要上班工作，沒法不斷地禱告。」

其他需要解釋的內容，可能還包括：

1. 保羅與那些他未見過之人的關係（見9節）。
2. 「屬靈的智慧、悟性」（9節）準確的意義。
3. 「對得起主」與「蒙祂喜悅」的分別。（前者可能是他人由平行角度的觀點，後者可能是神由上垂直角度的評估。）
4. 11節中「忍耐」與「寬容」的分別。（前者可能是對事，後者可能是對人。）

當我們解釋時，要儘可能的「生動」，不要用字典的定義及抽象的描述，以免使人頭昏眼花。倒要在思想中畫出一幅圖畫，例如，要解釋信靠時，找一位會員站直了然後朝後倒下，相信你會把他接住。看看他們能不能真的相信你，還是會在最後一刻用後腳撐住，靠自己站立以免跌倒。

馬太福音10: 29可以用圖畫的語言來解釋：「明天早上，市區中一家寵物店的店主正要開門，從牆邊玻璃門後拿出兩隻小鸚鵡，放入另一個鳥籠中，旁邊的招牌寫著說：『減價！兩隻小鸚鵡僅售5.95元』。過一會兒，有位女士來為她的孫子買寵物。因為她的女婿不喜歡貓狗，所以她只好買小鸚鵡。她寫了支票，把鳥籠放在車子後座，開車離開。過了幾個街口，她前面的車子突然一個大轉彎，為了怕撞到，她猛踩剎車。車後座的鳥籠滾到地上，夾著翅膀『啪啪啪』拍動

的聲音。神雖在天上，卻知道所發生的事情。這不就是耶穌在馬太福音10:29所說的：『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麼？若是你們的父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嗎？」

身為傳道人，我們通常擅於第一階段的發展問題。解釋很容易，也是我們的強項。在這個範圍之中，我們研經時所花的時間，加上註釋書所提供的資料，我們通常也能找到例證或圖畫使之生動有趣。

但是光解釋不足以使我們的聽眾靈性改變。「只要我們解釋，他們就能行出」這種說法，在講道上並不正確，知識本身不能產生敬虔的行為。除非聽眾能看出為什麼這個陳述是正確的，他們的生命中不會引起動機與能力的。這就引到了第二個階段的發展問題。

## 在相信的層次

知道某件事並不代表能接受它，或者能做到它。我們的經驗都證實是如此的。例如：我們大多數都有世俗的理論，或是大學時學到的知識。好比在兒童心理學的課堂上，教授指出責打是最不好管教兒女的方法，最糟的結果就成了虐待兒童，而最好的結果，也不過是教孩童以為可以使用暴力強迫別人接受他的意願。教授可能就提出以分散注意或適度隔離的處分，來作為管教兒童比較好的方法。當我們聆聽他的解釋時，我們的心靈中可能就有聲音說：那是不對的！因為聖經說：「不忍用杖打兒子的，是恨惡他，疼愛兒子的，隨時管教。」（箴13:24）

到了期末考試時，考題要「比較不同管教兒童方式的差別」，我們知道標準答案，是我們不接受的。（既要拿好分數，也要維持品格，因之考試中可以說：「根據課堂上所教導的材料……」，意即「我知道你要灌輸的觀點，可是這並非我人生所認同的真理。」）

與此類似，我們的會眾明白許多聖經真理：妻子要順服丈夫，丈夫要體貼與敬重妻子，我們都當遠避肉體的情慾，為聖工慷慨奉獻，與基督徒結婚，彼此代禱等等。事實上在我們傳講以前，可能有百分之九十的教訓，大家都已經知曉了。可是他們尚未遵行的原因，並非

因為不知道，而是因為他們並未接受那些觀念。

我們可以不厭其煩地對他們解釋個十七八次，可是對他們的效果不會比前十多次更增加。所以在解釋之外，我們該開始調查他們是否心中接受。他們是否接受聖經所講的，當作生命中的權威與能源呢？這有沒有進到他們靈魂的深處呢？

為了要將聖經經文大綱用第二階段的發展問題表達出來，先了解人們為什麼不接受的三種原因，是很有幫助的。我們要說服人接受神的真理，必須了解他們可能不接受的原因為何。人們不接受，至少有三種原因。

### 1. 人們看不到因果之間的關聯

例如，說：「善待你的祖父，會幫助你生育嬰孩」，這句話中各個字詞意思相當清楚。但是其間的因果關係卻不明確。除非聽眾了解這句話講的是事實，否則在他們的生命中不會出現遵行的動機。

在那種情況中，聽眾並沒有敵意或想要爭辯，他們願意聽從，只要講員能將下面這個問題說明白：「這個陳述為何為真？為什麼善待老人，會與能夠懷孕有關？」除非聽眾能接受此真理的因果關係，這段經文陳述不會對他們的生命產生任何權威與帶出任何的能力。

為要引起聽眾的動機，真實地善待他們的祖父，講員可以點出祖父的烤肉醬中有特別的祕密成分，只要他們對祖父好，就可以得著此祕方，幫助他們得以懷孕生子。

講員也可能引聖經中「義人祈禱……大有功效」（雅5:16），來提醒聽眾。他解釋說對一位敬虔的祖父好，他在主面前的代禱，會影響生育器官，使得受孕成功。

不可避免地，我們的講道要包括到聖經中許多因果關係的陳述。聖經中一直有許多表示因果關係的詞句：「這會帶來……」；「那是因為……」；「這個產生了……」；「這個是跟著……而來」；「這是因為……」；「這是引出了……」。

例如：提前5:1指出嚴責老人對青年人的事奉有害，這個陳述本質上是因果關係：嚴厲的責備會影響並減弱事奉果效。但是為什麼這

是事實呢？一位年輕傳道人可能表面上會點頭同意；但是過些時間，他可能在會議中產生的壓力之下，對年長者爆發出責備，還自以為是地想：總要有人講真話吧。從此這個青年傳道的事奉受到虧損，因為他沒有看出，也不接受對人嚴厲責備與事奉受到傷害間的關聯。我們需要顯明這個陳述何以為真。

但是如果經文沒有指出答案呢？如果經文或串珠中都沒有提及，那我們當如何講論因果關係呢？

我們可以從幾種來源，找出可能的亮光洞見。有時我們的人生經驗，可以顯明這些關聯。例如，我們可能在某次嚴厲責備了年長者，然後經驗到在事工上的虧損。安靜默想，加上在聖靈裏的禱告，會使我們明白。朋友、妻子、年長牧者、靈修註釋、一般外界的讀物，或小組的同伴們，都可能給我們一些有幫助的啟發。例如，某期的《新聞週刊》（*Newsweek*）就有文章，提到人際關係對健康與壽命的影響。

當我們提出這些因果關係的亮光洞見時，所用的語言是推測性的，不能比「主如此說」顯得更為確定。因為經文並未引申出此關聯，所以我們的解釋要用如下的句子：「也許在使徒的想法中……」；「在我的角度看來……」；「有一種可能的解釋是……」；「也許聖經的作者，也觀察到了你我所見到的……」這樣的說法傳達出，你我已經盡力去解釋神絕對無誤的話語。

因為我們不能絕對肯定我們提出的關聯，就是聖經作者的意念。但是當這些亮光洞見感動著我們的心，聖靈也在講道中對之肯定，使用它們進入神百姓的心中，我們就有高度的信心，所傳講的是出自神的真理。

## 2. 聖經所說似與真實生活衝突

有些人聽到聖經時會想：那可是與現實的世界大不相同！對他們來說，聖經所言與生活經驗相抵觸，不可能是真的。

例如，一位女士對彼得前書3: 1-2所說「藉著溫柔、安靜的順服，來贏得丈夫」（我的意譯），可能會如此反應：「我試過了，不

成功！當我放手讓他任意而行時，他參加了五個球隊，每天晚上孩子都看不到他。我可贏不到他，他變本加厲了。如果我讓他管財務，他會拿我們的存款加入一些莫名其妙的老鼠會，把我們家搞到破產。也許其他女人可以用這種方法贏得丈夫，但我不行。我必須定下規則，對他加以嚴格監督。」

在此情形下，聽眾完全不相信聖經真理。依照他們的人生經驗，聖經所言不真，所以他們也不想遵照聖經而活。我們必須針對這些沒有說出的反對原因，否則我們的信息就全然無用。坐在下面心中有著「是啊！但是……」態度的聽眾，他們的「但是」拒絕了任何東西進入他們的心中。

以下是回應反對的兩個步驟：

#### (1) 定義你用的詞句

要確定你和聽眾對關鍵詞句，心中想的是同樣的意思。例如，當談到妻子順服時，要確定她所聽到的順服，是在對丈夫清楚解釋自己的意見，回應反對的原因，以及再三的訴求後，所有的行動。要解釋順服並不是「閉嘴而遵命」。

#### (2) 解釋聖經為何是真實的

即使你把觀念講清楚，可能還是被反對。因此面對反對第二個更重要的階段，是顯明人們的經驗並不與聖經真理衝突。

這不是否定人們的經驗，我們不能表達：「其實沒有那麼不好。」他們會回應說：「你經歷過嗎？」但是我們可以指出，儘管他們人生的經驗與態度是真的，但那不能減少神真理的確實性。例如，如果他們選擇走一條不同於神所說的道路，我們就可點出那會帶來更糟的後果，是他們想要避免的。或者我們要指出按神的道路而行，可能得花更多的時間才會看到想要的結果。不管如何，當我們回應他們的經驗時，其實就更肯定了神的話所教導的。

例如，我們可以指出一位妻子沒有順服，反倒以強力勝過丈夫時，她事實上是把他推得更遠了。我們可以說：「當男人與女人結婚時，他們各自心中都有很深的期望。男人期望成為婚姻中的領導，那

很特別，因為他不一定會在生命其他方面有作領導的想法。除非他是公司老闆，他不會到工作場合中說：『我該導引這個公司的方向。』他不會對政府機構說：『讓我來負責國家的政策。』他不會到教會來說：『我要帶領這個教會的會眾。』但是當他結婚時，他心中深處有聲音說：『我應該是這個婚姻中的領導。』神把這個意念放在他生命中，這是生為男性的一部分。」

「與此類似地，當女人結了婚，她希望男人好像穿著閃閃發亮盔甲的武士，成為她的保護者。當有了孩子以後，她因之而軟弱易受傷害時，她希望他能挺身而出保護他們。她希望靠著他維持家人的安全。這些思念是她女性的一部分，是神所創造的。」

「然而，因為我們是罪人，所以往往不會遵從這樣的思念而活。因為男人是罪人，有時他就不想領導，不去關心家庭的好處，只想到自私自利。因為女人看到這些事情的發生，害怕遭到不好的結果影響，就嘗試去逼男人盡上責任。為了強迫他有正確的行為，她採取了道德的高姿態。實際上她凌駕於男人之上，伸手指責說：『我告訴你該怎麼作，我可比你強多了！』」

「因著她搶了婚姻中的領導權，引起男人的火氣上升。她好像母親般地指揮他作這作那，可是事實上她不是母親，她是妻子。所以在開始階段，男人會抵制她的強迫舉動。『別告訴我該做什麼，』他會喊叫、爭辯，甚至冷戰、摔門。如果他真是罪人的話，他甚至會動拳腳。雖然他在領導上非常失敗，但是他還會盡全力維持自己的角色。」

「當這種日以繼夜的爭鬥過了幾個月，如同聖經所說，最後，男人會進到第二種的反應，就是關閉自我採取被動。用所羅門的結論就是：『寧可住在房頂的角上，不在寬闊的房屋與爭吵的婦人同住。』（箴21:9）他會退縮到自己的愛好或是電視機前；他會把自己的時間投入工作職場。他的態度會是：『我不想再吵了，給我點安靜時間。隨便你想要做些什麼，隨便你給家裏弄什麼佈置，隨便你讓孩子進什麼學校，隨便你想參加什麼活動組織。我沒意見也不在乎。』這時妻子已經失去那穿著閃閃發亮盔甲的武士了。她非但沒有得著他，反而

親手把他推得遠遠的。」

「當妻子聽我們時，她也許開始想：我的丈夫已經不和我講話了。無論我建議什麼或要求什麼，他總是聳聳肩膀，沒有意見，我沒法和 he 交流。可我也怕讓他來領導，我怕他所作的事，我怕會使我們破產。」

在此刻我們傳道人就該進一步到彼得前書3: 1-6，要承認她的耽心是真的，但也要讓她看到過去古時的聖潔婦人（好比撒拉），寄託盼望在神身上，順服他們的丈夫，不向內心的恐懼讓步。我們解釋亞伯拉罕曾兩次軟弱妥協，以致撒拉落入可怕的光景中，然而神都插手介入，扭轉了她的處境，脫離亞伯拉罕糟糕領導帶來的後果。然後我們繼續說：

「當你站在道德的制高點面對丈夫時，事實上你是站在神和他之間，讓神不能直接對付他。神說：親愛的，讓開吧！讓我來處理他。當女人跟從神的計劃，神好像就用越野車來撞擊他。男人就會頭昏腦脹地仰天而問說：神啊，你要什麼？神會直接和他打交道，他會接受神對他的作為，而那是妻子作不了的。」

「也許真的會破產，但是你可以從破產中間出來，而你卻無法由離婚中間出來。以後丈夫會對你說：『親愛的，對不起，你是對的。』你可不要說：『我不老早就告訴過你。』你該說：『你是我的男人，我們曾經努力過，我們可以東山再起。』如此，你就贏得了你的丈夫。」

「這樣看來，丈夫的愚蠢荒唐，不能阻擋神的真理。妻子因此可『接受』，順服的行動，終究會帶進神的賜福。」

當我們要尋求使聽眾的經驗與聖經真理一致之前，我們自己需要有聖經無誤的確信，就如同保羅的看法：「神是真實的，人都是虛說的。」（羅3: 4）神所說的都是真的，人所說任何與之衝突的話都必然是錯的。人不能廢掉神的話，我們必須從此信念開始。

因為這是真實準確的，所以我們有了動力能如此說：「因為是在聖經裏的，所以必然為真。」更準確的說法是：「這些事是真實的，



所以才會收入聖經之中。」我們的責任，是解說終極的真理，或實際上說，是在聖經字句背後的終極真理。當我們說明因為神的全知，所以才啟示出祂所說的話時，我們就在幫助聽眾能真實的相信。

我們對此終極真理的亮光洞見，來自於反思與禱告，也藉著這些來自朋友、配偶、會眾中的長者、小組組員等人的經驗，這些都能幫助我們思想出每週的講章。

### 3. 某些「重要之事」發生

在主日時，我們的聽眾吸收了某些真理。但是到了週間，其他因素侵入了他們的生活，蓋過了聖經的影響，讓他們不能持續地依照聖經標準來生活。

如果在真空狀態，所有因素都相當時，他們會接受聖經真理。但是真實生活並非真空，所有因素彼此也不相當。人們有一系列的信念，如同真理的階梯，有些價值在梯階上比別的更高，更為重要，也更有關係，我們對其之接受超過別的影響。

例如，假設我討厭某種名為「大黃派」（Rhubarb Pie）的甜點，於是我心中有個定規：「盡量避免接觸大黃派」。但是有朋友邀我去他家，飯後女主人要上甜點時，他告訴我：「你今天運氣好，我太太今天做了她家祖傳的食譜，得過全省食展大獎的祕製大黃派。她平常不輕易做這個，因為得開車兩小時才買得到好的大黃，又要花四到五小時來浸泡、削皮以及烘烤這派。而今天，這是專門為你作的。」

我可能現在還有「盡量避免接觸大黃派」的想法；但我同時還有另一個想法：「不應該辜負女主人的愛心。」我的行動會基於在這兩者之中，何者是我更加接受的想法而定。你大概會猜到我的反應，是努力吞嚥了幾口之後，再行宣告說：「呵，肚子太撐，我吃不下了！」

一位青少年女孩可能用禱告的心，在主日學課堂上立志要「穿著保守來榮耀神」。但是你下週六可能在游泳池畔看到她穿著完全談不上保守的暴露泳裝，纏著一個大學男孩。她不一定是假冒為善，其實她只是一面願意要穿著保守來榮耀神；而另一面她也希望男孩子欣賞她的女性魅力。

為了讓她珍視屬神高過一切的真理，需要在主日也提及其他的價值。承認它們對她的吸引力，指出遵照神的真理而行，會帶來超越的好處；或者跟著其他價值會產生的危險與種種副作用。無論哪種方法，目的是讓她看到聖經真理的重要性。

假設有位女士名叫海倫，聽你講道說在工作上要誠實。她在為一位企業家山姆工作，山姆為醫學工程界研發了一種軟件。醫院可依此核實醫療用品器材，分配手術房間，處理薪水等。只要一家中央醫院使用此程序軟件，社區中大多數醫生診所為了要和醫院打交道，也會跟進使用同樣的軟件。山姆是此程序軟件背後的天才設計家，也將之推廣到全國。海倫是看家的商業經理，也管理辦公室中另外兩位手下同事。

海倫是個敬虔的女信徒，她的丈夫參與在教會的董事會中，有個讀高中的女兒與讀初中的兒子，他們在教會青年團契也很活躍。他們是你盼望在教會中常見到的模範家庭。

海倫也很欣賞老闆山姆，他付的薪水不錯，也容許她請假幾小時去看兒子的足球賽，或參加女兒課後活動的戲劇表演。

海倫聽你講在工作上要誠實的道時，完全接受，在講應用時她頻頻點頭：她不會拿辦公室的東西回家用，她也不會隨意請病假，對客戶交貨的日期也極為準確。主日在教會中，她完全接受聖經真理。

但是某個禮拜二下午1點30分，她接到山姆的電話，在他還沒講話前，她衝口而出：「山姆，你在哪兒？你忘掉了兩點鐘要和聖猶大醫院行政主任希樂醫生開會嗎？」

「海倫，我就是為這個打電話回來的。我不小心同時約了兩個會議，我現在在一小時車程遠的旅館裏，準備要和一個全國性教學醫院的領導開會，示範我們的產品。如果他們用我們的產品，我們就會全國知名！甚至會上新英格蘭醫學期刊。」

「但是希樂怎麼辦？他再幾分鐘就會到了，我該怎麼講呢？」

「告訴他我在路上堵車了，隨時會到。」

「山姆，我不能這麼講。等你示範完畢，回答完問題，開車回來

的時候，至少已經下午四點了。」

「海倫，你一定得這樣講，要是他知道我約了他，卻又去開別的會，他會對我發火，他恐怕再也不會回來看我的解說了。」

「山姆，我不為了你撒謊。」

「海倫，你得這樣告訴他。否則我就找可以這樣講的別人，來坐這個位子」

現在海倫接受了在工作上誠實的原則，但是她又得保持工作。她對這兩者的取捨，決定了兩點鐘希樂到的時候，她會如何反應。

要讓聽眾持守神的真理，超過別的因素，我們在主日必須顯明其他與此相爭的信念與態度。我們要幫助聽眾感受到它們所有的力道，然後我們要讓聽眾明白依照聖經真理而行，為什麼是最可取的。我們要指出可能有的衝突，誠實地看清楚，然後陪同我們的會眾選擇對神的真理效忠，超過一切其他的。

例如，我們可以對海倫說：「即使冒著失去工作的危險，你仍然應該在工作上持守誠實的原則。相信神的應許：如果我們為義受逼迫——我們為了品格的純正，付上了代價——我們會蒙福。」

在此刻海倫可能會想：是啊！牧師，你剛剛讓我被開革了。你能不能多說一點，我會蒙怎樣的「福」？

因為要幫助海倫選擇誠實過於保住工作，我們可能會繼續說以下的话：「無論如何，你都會蒙福。神可能給你一個更好的工作，薪水更高，離家更近，時間更合適。我雖然不能保證，但是聖經說：神養活空中的飛鳥，又給谷中的百合花穿上美麗的衣裳。祂會給你所需要新鮮的喜樂。」

「我可以保證你會有無虧的良心。在禮拜二下午走出辦公室時，你會想到：神啊，祢要帶我進到生命新的階段。我雖然不知道將會如何，但是我剛剛做了件討祢喜悅的事。」

「也許這事帶出的祝福，是影響你念初中的兒子。也許禮拜三早上，看到你穿著睡衣拖鞋在吃早餐，他會說：『怎麼你們放假而我得去上學？太不公平了。』『不！親愛的，不是放假，我只是今天不去

上班。』『怎麼回事？媽，你生病了嗎？』『不！親愛的，老實告訴你，我昨天被解雇了。』

『你被……！你作了什麼呢？』『嗯，老闆要我說……可是我不會為他說謊。』」

「在上學途中，你兒子興奮地告訴他的好朋友：『我媽媽因為不肯說謊，所以被解雇了。』下個主日，當他與你共用一本聖詩時，他會看著牧師，心裏想著：『你不知道這個禮拜我們家裏發生的大事——媽媽因為說實話而丟了工作！』這玩意兒一定是來真的。海倫，如果你丟了工作，但是讓你讀初中的孩子成為一生對神認真的人，是不是福氣呢？你說呢！」

「也許這會影響到辦公室其他人，也許就是山姆。當你說了實話而希樂大發雷霆之後，你就識相地收拾桌面，預備早走。在你把你的個人物件——家人相片、植物、卡通漫畫等——放進紙箱時，山姆馬上就過來了：『海倫，你在幹什麼？』『山姆，你不是說——』『別管我說了些什麼，把東西放回去！坐下！繼續工作，你哪兒都別去。』於是他回了辦公室，繼續回他的電話。回頭看著門口，他心中自言自語：『這真是位高貴的女士。』」

「幾個月後，山姆的青少年孩子出了點麻煩，他需要找一位在困難中有解決之道的人談談，所以他在辦公室中走來走去：『海倫，多久沒有約你出去吃午餐了？你不是喜歡轉角那兒的義大利館子嗎？明天行嗎？好極了！我太太也會一起來。』於是在午餐時，山姆將他家中的難處分享出來，並且得到了敬虔原則的輔導。」

「也許福氣是神讓你留在家中，為了陪伴青少年的女兒。祂原本盼望你辭職，但是你沒有，所以祂讓你被解雇。你的女兒需要你比家庭對錢的需要更加急迫。你有沒有注意她的臥室門總是關著，而且和女朋友的電話總是不斷？當你敲她的門，『誰啊？』『是我，是媽媽。』『你要什麼？』『我幫你把洗好的衣服拿來，可不可以進來？』『好吧。』」

「當你進她房間時，她安靜不語，電話掛在胸前，在等你趕快出

去。你出去時，她說：『媽，請把門關上。好嗎？』然後就聽見她再度開始講話。你的女兒正遭遇一些蠻嚴重的問題，而給她建議的全是她的非基督徒朋友。她真正的需要是個在家的母親。她真正的需要是幫忙準備晚餐，在削胡蘿蔔皮聊天時，可以不經意地提到她所關切的問題。你的女兒也許仍在削胡蘿蔔皮，但是她已得到了一位敬虔母親的智慧，讓她一生受用不盡。」

「無論如何，你會蒙受福氣。」

而在聽我們講道的海倫會這樣想：「我可以接受任何一種結果！都比為了保住工作而撒謊要好。」

在信息中提出這些相互比較的信念與態度，表明它們所有的吸引力，再表明出為什麼神的真理更令人喜悅愛慕，如此我們就幫助聽眾接受聖經的價值觀，超越過任何其他的價值。

## 在行為的層次

當聽眾看見聖經真理，如何應用在特殊的情形之中時，關聯性就產生了。「看見」兩個字要加粗加黑，下面畫線——旁邊畫一圈小小的紅心！

除非聽眾能見到一幅心靈的圖畫——思想中放映的錄影畫面——或者某些實際的生活情景，否則聖經真理只是抽象模糊的，沒有幫助。除非他們能看見某人、某事或某種狀況，出現在他們每天生活的世界上，否則信息在他們的人生中沒有落腳之處。

我們所討論的這第三類問題，並只不限於在信息的結論中出現。我們並不一定要在每次信息結束時，都提出「三項將信息應用出來實際可行的步驟」。反而要在全信息中，都表現出此問題所集中的關聯性，藉此聽眾才會從信息中，得到每天生活中當有的概念。

例如，如果我們在前言中說：「你有沒有因為順服神，而遭遇一場糊塗的經驗？你有沒有因為照神指示而行，卻碰到無妄之災？」然後我們就立刻提出那在每天生活中會是什麼樣的景象：

「因為順服神，所以就搬到另一個城市去修習神學。搬家後幾個

月，看來大事不妙：你的母會因為經濟不佳，不能繼續在財務上支持你；你的孩子放學後回家大哭，因為被班上同學中已有的小集團排斥與嘲笑；你的妻子在這新社區中開始有一種診斷不出的敏感症；你的第一門語言課程拿了不及格的分數；你又發現你的車子上面有個巨大的裂縫。」

「另外舉個例子，你順服神的誠命要孝敬父母，在父親過世後就把母親接回家來住。開始時大家相安無事，孩子們睡雙層床，好讓出房間給祖母。但是六個月以後，家裏就雞飛狗跳了。太太來對你說：『你是要我還是要你母親，家中只能有一個女主人。她不喜歡我煮的飯；她批評我理家的方式；她亂擺廚房的東西讓我都找不到了。』你的孩子現在都戰戰兢兢地行事，因為祖母老是批評他們說：『不可以聽那種魔鬼的音樂；不可以穿得不三不四的去學校——要穿得像個樣子。』於是你在想：『神啊！你在搞什麼啊？我只是想要孝敬父母，怎麼搞得家裏天下大亂。』」

「一位男士認定神要她娶一位女子為妻。他的父母、教會朋友們也都認為聖靈有引導——這是神的旨意。所以他就順服了。沒想到結婚才幾個月，他的生活就充滿了種種的衝突與變化。他覺得自己就像是某故事中的男子，婚後回去找主持婚禮的傳道人，對他說：『你不是在婚禮後對我說，孩子，恭喜你！你已經在所有問題的盡頭了。可是去年是我平生最慘的一年，你怎麼會說我已經在所有問題的盡頭了呢？』傳道人回答說：『孩子，我可沒對你說是哪一邊的盡頭啊！』」

「有時當我們順服神，然後就開始天下大亂，問題層出不窮了。」

在整篇信息中間——從開始一直到每一個觀念的傳講時——我們不斷地問：「在真實人生中這會是什麼樣子？在日常處境裏會有什麼表現？」

我們傳講的終極目標，不僅是增加人們的聖經知識，那些知識有時似乎毫不相關。我們的終極目標不是「傳講聖經」而已，乃是顯出聖經信息適用於我們的生活。我們教導創世記11和12章的原因，是神可能對我們的會眾之一，說出像祂對亞伯拉罕的呼召：「要離開舒適

的環境，離開熟悉的地方，跟隨我的引導，雖然還不知道要去哪裏。跟隨我，雖然不知道結局如何。」神可能對以下這些人說話：

1. 一對夫妻想要參與跨文化的事奉
2. 一位妻子正為遠程搬家，要離開家人、老朋友、醫生及鄰里熟悉的商店而掙扎
3. 一位男士正考慮是否該離開IBM，放下穩定收入、福利、退休金等保障，開始自行創業。
4. 一位青少年想離開不良影響的朋友圈，雖然不知「要和哪些人混在一起？可以和誰一起逛店、看電影？」
5. 一個自得其樂的單身漢，很怕提出求婚的問題
6. 一位訂了婚的女子，需要解除婚約，因為神說：「弗來德是個好人，但他不是我為你預備的配偶，我為你有別的預備。」她禱告說：「神啊！我已經33歲了，弗來德是這個小教會10年以來，最好的一個。如果你有別的預備，在我放掉弗來德以前，可不可以帶那個人到門口，讓我見見他。」

雖然單單知識本身並不相關，然而一個以知識訊息為主的事工，也會帶領許多人來跟隨。人們可以從學習中得到快樂，就如使徒行傳17:19-21中的雅典人：「他們就把他帶到亞略巴古，說：『你所講的這新道，我們也可以知道麼？因為你有些奇怪的事傳到我們耳中，我們願意知道這些事是什麼意思。』（雅典人和住在那裏的客人都不願別的事，只將新聞說說聽聽。）」但是聖經也批評只以知識為主的講道，會產生驕傲自大的人，恰恰就像雅典人：「論到祭偶像之物，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林前8:1）僅有知識會造出法利賽人，精通律法但是看不到生命的深處當如何改變。

我們傳講的終極目標不是傳遞知識，乃是引發出敬虔的行為。我們事工的目標不是資料訊息，而是要像基督：「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這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提前1:5）

我們主要的目的不是讓我們的聽眾學些什麼，而是讓他們在實際生活之中，能正確地使用聖經：「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 16-17）

除非我們的聽眾能在生活處境中，徹底落實聖經真理，他們所信的基督教就毫無意義，他們的靈性成長也是自欺欺人：「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太7: 26-27）

「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看見，走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惟有詳細察看那全備使人自由之律法的，並且時常如此，這人既不是聽了就忘，乃是實在行出來，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1: 22-25）

為了要產生關聯性，並且塑造敬虔的人生，我們必須要有應用。聽眾通常不會自發地去應用。這不是對他們的批評，這是依我的實際經驗，在我休假時聽其他傳道人講道後的評估。在信息結束後——音樂還在演奏，會眾漸漸散去，人們想跨越過我走向走道——如果講員沒有給我清楚的圖畫，告訴我真理如何落實生活，那我是應該留在位子上，擋住其他人，並且對妻子說：「親愛的，讓我單獨安靜幾分鐘，我要想想這個真理該怎樣應用在生活中。」不，我會像大家一樣站起來，轉身對妻子說：「你想去麥當勞還是溫蒂吃飯？你去找女兒，我去找兒子，我們車上見。」

所以，下次如果你說：「但願神的聖靈將這信息應用在你們的心中……」你真正說的其實是：「我還沒有找到要如何將這個模糊的概念，放在你的生活中。希望你自個兒想想，好自為之。」而這是他們不會作到的。

我們必須提出應用，我們的講章應該是對神的真理延伸的思考，所帶出的了解不單是它說了什麼，而且要知道為什麼這是良善的智



慧，以及在何處可以應用於我們的人生中（這包括了全部的三個發展性問題）。

## 尋找有關聯性的圖畫

但是我們要如何找到這種有關聯性的圖畫呢？有什麼技巧可以幫助我們，描述與指出他們的生活中這種圖畫呢？讓我建議四件可作之事。

### 1. 檢驗你自己的生活

想想你生活中會發生的事情。要自問：「我過去是怎麼經歷的？我現在是如何經歷的？我將來又會有什麼經歷呢？」（用過去、現在與未來三種時態來思考，儘可能想成真實與實際的狀態。）

例如，當你講到某種憤怒，因著失去耐心，受到刺激或挫折沮喪時爆發出來的憤怒。就要問：「在我的生活中，何時會有這種憤怒？」

- (1) 當你在超級市場快速結帳櫃檯（買15件商品以下）排隊時，發現你前面那輛推車中至少有四十五件商品。而且那個不守規矩的顧客，在所有商品掃描計價後，才笨手笨腳地摸索出一堆折價券。
- (2) 當高速公路上有人超車，還差一點把你擠到路旁欄杆上時。
- (3) 當教會的執事會成員之一，以本能反應來反對你的提議，根本不去思考其所有好處，就大澆冷水時。

會發生在你生活中的事，也會發生在他們的生活之中，你可以想像親眼看到那些事。例如那個執事會成員的例子就可與下面的情況相連結，如公婆妯娌嘲諷你的想法，或是辦公室同事譏笑你所提的意見等。

### 2. 別人現在生活處境

將這真理也更廣泛地用在會眾中其他群體，或生活圈子中。想像出你要講話的對象會眾中的各種人——男人、女人、孩童。把他們打散再分類組合，仔細尋索你要傳講的聖經真理，能否落實在他們生活處境中。

再將此分類化作更細微不同的類別，因為不是所有的丈夫與父親都是一樣的。有多少種丈夫呢？有多少種不同作父親的態度呢？

#### 丈夫的分類

結婚多久

一年

20歲結婚一年，第一次婚姻

40歲結婚一年，第一次婚姻

十五年

四十年

第一次婚姻或夫妻其中一位是再婚

是否從父親榜樣學到如何作丈夫

#### 父親的分類

有多少孩子

孩子有多大

男孩、女孩，還是都有

生父還是繼父

讓我們再來看看工作的分類，看你的聖經真理是否能在這些情況中激發出火花來：

擁有生意當老闆

底線；利潤

員工

雇用、開革、訓練

士氣

福利

政府規章，職業安全衛生總署（OSHA），工人賠償保險，競

爭；產品 / 服務的淘汰

為他人做事；雇員

死路工作，沒有前途

枯燥工作，反覆無聊

老闆

要求高，批評多

無能與無知

處事不公，偏袒親屬

嚴苛，冷酷無情，不道德

同事

懶惰

無能與無知

討厭

安全顧慮，健康傷害

薪水與福利

通勤時間與距離

生產壓力；緊張；無法承受的感覺

退休領取社會福利金

擔任顧問，不同的兼職工作

自我價值的困擾，生命的目標

退休金存款是否足夠

用什麼打發時間

失業者

待業時間長短，家庭經濟狀況

自我形像的顧慮

因年齡受歧視，是否可能再找到相當的工作

需要再受訓練，重新進學校

如果在工作方面，沒有找到任何可以激起火花的東西，你可以轉到另一個項目——他們居住的狀況，或是婚姻不同的階段，但你仍要問說：聖經真理能否落實在這些生活處境中。

### 3. 尋找可應用的圖畫

要使用可以表達聖經觀念應用的圖畫，而不僅是例證描繪而已。我對例證的定義，是指我們生活圈之外的圖畫與類比。以此定義來

說，你可以舉美國內戰中的勇氣為例，一位將軍的馬被射殺倒地，他拔劍而起，站在地上對軍隊喊著說：「跟我來！」以此例證來鼓勵我們的聽眾要有勇氣，會眾無法與之認同，因而也不會有反應。這只是例證，不是應用。

維多利亞時代寡婦們的故事，印尼囚犯被迫害的事件，大雁列隊飛行的比喻，如何縫製衣服的解釋——都是例證。它們可以用來澄清、娛樂，但是不能應用——無法讓聽眾看出該如何在他們的生活中活出來。

相對而言，應用則是按聖經作者所說的，在聽眾生活中能落實實際情況的圖畫。例如，你講提摩太前書6: 9-10，你的中心概念是：「貪愛錢財會使你下沉墮落。」例證可以用米達斯（童話中有金手指會點石成金的國王）的故事，或是「土耳其巨無霸」——尤瑟夫的真实故事。尤瑟夫於1940年代來美國參加重量級摔角比賽，他克服了一個又一個對手，贏得了最高獎金一萬元。

比賽勝利兩天後，他買票搭船要經過歐洲，回老家土耳其。他告訴比賽主辦單位他不要支票作為獎金，堅持只要國際可兌換的金幣。他買了個裝錢腰帶綁在腰間，裝了重達六十五磅的金幣。

他拒絕了船上辦事員所提供的保險箱，尤瑟夫自己要隨身帶著這些金幣。海上幾天後，船的引擎出了問題，船就擱淺了。於是派來另一艘船，要轉載所有的旅客。尤瑟夫想要跳上新的船，沒想到只差幾吋，他就墜落到下面的海水之中，這是所有人見到「土耳其巨無霸」——尤瑟夫的最後一面。

講完這個故事，你可以警告你的聽眾：「貪愛錢財會使你下沉墮落。」但是聽眾中間有人會想說：「如果下次我贏了摔角冠軍，又搭船橫渡大西洋時，一定會記得這一點。」

我會在教會講這個故事嗎？可能。但我不會欺哄自己，以為從中可建立關聯性。我藉此娛樂了大家，但是我沒有幫助他們看見，這該如何應用在他們生活之中。所以如果我講這個故事，我也同時要讓「貪愛錢財會使你下沉墮落」的觀念，成為聽眾可以在生活中經驗到

的一幅圖畫。我必須要講出下列清楚的圖像：

- (1) 每週工作八十小時賺錢，造成家庭損失
- (2) 買樂透彩券，造成你家庭經濟上的損失
- (3) 為了追尋生活品味，擔負巨額信用卡債
- (4) 違背道德的行業雖有高薪，但污染靈魂
- (5) 剋扣當有的什一奉獻，不能討神的喜悅

#### 4. 提出應用的細節

要講出應用的細節並將其擴展，切勿空泛而簡短。畫出圖畫來，讓人看到其特點，開始彼此對話，表演出你要人有的行動。反覆練習並大聲講出你心中所想的，以及你要他們體驗的思考過程。如果沒有描繪出特定的圖畫，我們的聽眾就不會有反應行動。真理若不連繫到真實情境，不會塑造產生敬虔的生活。

假設我在教五年級男孩的主日學班，我說：「各位，這對你們每天的生活有什麼意義呢？它的意思就是：要作個好基督徒。」

「嗯，蘇努克建先生，那又是什麼意思？」

「好吧，意思是『要回應比你大的人』。」

可是「回應」可不是個圖畫型的字彙，而且當你在五年級時，每個人都「比你大」。所以我再度嘗試：「意思是『聽從你的父母』。」  
「父母」是個圖畫型的字彙，可是「聽從」不是。

我不能滿足於如此空洞與簡陋的表達，我必須能看到落實在他們生活中深入的細節，因此他們也能切實看見，敬虔的生活對他們而言是什麼樣子。例如：「孩子們，意思是媽媽給你六毛五，告訴你：『用這錢在學校買牛奶喝。』你就用這六毛五買牛奶，而不是買其他零食。」

現在這些男孩見到了清楚的圖畫，因著在這明確的處境中，他們想要討神喜悅，就可以學習開始塑造敬虔的生活。

聖經中敘述性的經文就是如此，用既深入、又有細節的圖畫來呈現真理。因著神自己用深入的圖畫，在聖經世界中向我們呈現真理，我們也當同樣使用當代的圖畫，來對這個世界傳遞真理的信息。

93

## 更好的主要概念

強而有力講道概念的五種品質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主要概念」的目的是什麼？換句話說，為什麼要花上血汗與淚水的代價，來盡力發展所有可能中最好的呢？

首先，在提到主要概念時，我務必清楚指出我在說什麼。我是指講章中最重要的思想概念，講章的命題，是你要傳達的基本原則。今天大家常講主要概念的原因，是因為我努力將此觀念種植在學生的心中，我常問：「主要概念是什麼？」我要學生記得這個習慣的口語化表達，效果不錯，現在大家都用這個詞了。

一篇講章中有許多概念，但是所有的概念都應該是由講章的主要概念發展出來的。這不是我新創的，從亞里斯多德、柏拉圖到西賽羅，你可以看到他們都提到演講要繞著一個命題來發展。但往往在講章中會忽略這原則。所以當我講到主要概念時，我在講一個有機的組織因素，把講章的所有部分組合在一起，那個合而為一的核心統合概念，就是講章的主要概念。所以講主要概念的目的，就是你應該圍繞著它來組織講章。

其次的目的，是講道結束後你要留下一些東西在會眾的心中。事實上會眾不會記得大綱，他們可能再也不會提起大綱。從來沒有人被加拉太書的大綱感動到歸向神。但人們會為了某個概念或偉大的真理而獻身，甚至捨命。

我無法期望每個會眾記得我所傳達的每個概念，但是如果我集中力量，把信息中心刻劃在他們的思想之中，或許不少人過了一、二週，甚至一、兩個月後，仍然會記得這個概念。講章的其他部分，通常就像建築施工的鷹架：雖然重要，但是更重要的是讓人得到某個概念，或說讓這個概念抓住人心，然後他的生命與生活態度也因而受到影響。

## 主要概念的特色

一個強而有力的中心概念有五個特色：

### 1. 必須夠窄小，才夠尖銳

傳道人講的要窄到能深入人心讓你激動。它是以下問題的明確回答：我到底講的是什麼？如果你的概念太空洞，如果太廣泛，太一般，太抽象，對你就沒有用。但是當你找到讓你激動的尖銳概念，那是非常重要的。

例如，我在哥頓康韋爾神學院的同事庫米克博士（Dr. Peter Kuzmic）某次講到盼望，他用了個奧古斯丁的概念，說道：「盼望有兩個女兒：憤怒與勇氣。憤怒是對事情狀況的反應，勇氣卻試圖改變。」這個偉大的概念，是我在幾個禮拜前聽到的，我一直記得，而且越想我越激動。

另外一個與盼望有關的概念是：「盼望讓你聽到未來的音樂；信心卻讓你有勇氣與之共舞。」這也是個概念，你可以用許多方式來陳述，你可以說：「盼望可以幫助我們想到未來；而信心使我們住在那樣思想的亮光中。」可是那不如「盼望讓你聽到未來的音樂；信心卻讓你有勇氣與之共舞」所帶出來的力量，那麼讓你激動。

### 2. 在其中繼續擴大的力量

就像麵糰中的酵母，會產生發酵作用。通常在你開始時，你不確定有沒有足夠內容講完三十分鐘。可是當你抓住一個概念，那個概念也抓住了你時，你就會想能不能在三十分鐘內講完。如果你問，這個概念需要講些什麼？我需要傳達的是什麼？真正的意思是什麼？你會發現此概念中大有力量，它要大聲疾呼地發展。

### 3. 必須是真實的優良概念

我並不只是指因為它出於聖經，所以是真的，因為我們相信聖經是真的。我指的是在你心中深處，你從骨子裏相信那是真的。當你抓住一個概念也被那概念抓住時，你就會感到那是真的，它會讓你產生熱情。與講道有效最重要相關的單一元素就是熱情。那不是樂觀，不

是大聲，而是感受到這個很重要。當你感受到這在生命中是真實的，在神是真實的，在我的經驗中是真實的，在生命的基礎中是真實的，那就使你有能力想要準備講章，而且會花時間盡上自己所有最好的。當你感受到這是真實的時候，這是值得你好好準備並傳講的。

#### 4. 必須被生活中的真實所充滿

有些講道花時間講解教義，那很重要，可是會眾席上的人們會說：那又怎樣呢？如果神學不能解釋人生，那就不值得花時間來研究與傳講。神學不是神學院黑板上寫的某些抽象的，供人研讀與辯論的東西。真正的神學是論到神進入到我們的生活中，以及當我們認真對待聖經中所說的這位神時生命的狀態，也因之產生對生命實體的美善概念。神學顧念到各種深沉與廣泛的問題，並在其間掙扎，例如生命與死亡、勇氣與恐懼、情愛與嫉恨、信任與懷疑、罪孽與赦免、苦痛與喜樂，又如恥辱與懊惱等可怕的情感，和憐憫與盼望等高尚的情感。

當你講到十字架時，就進入了偉大的概念，對你的靈魂是真實的，人們也能察覺出來。枝微末節的講道總是在邊上講些深奧神祕的教義，但是偉大的講道則直指核心，探索最重要的，有關人們的生活、熱愛與傷害等基礎議題，也是聖經所探討的議題。

#### 5. 是忠於神話語的偉大概念

前四項對任何的概念都適用，但是講道概念最基本的特點在於是否合乎聖經，忠於神的話。身為傳道人，我們並非哲學家，也不是激勵士氣的講員，我們是神話語的管家。用聖經來服事最了不起的事之一，因為聖經反映出神的真實，以及神如何與我們來往，這書中充滿了偉大的概念。我們也從聖經中來獲取概念。

這是說在來到聖經之前，我們必須承認它的本質。它是一本充滿概念的書，而不是互不相干的章節中的文字或片語而已。聖經作者想要傳達這些概念，這是在我研讀經文時需要知道的事，我要找尋概念。我必須要找到它，從聖經中找到的，不會是零星雜亂的概念。你越研究聖經，會越多經歷到其中的深度及偉大之處。



幾年前我的兒子托瑞從神學院畢業，我開他的玩笑說：「托瑞，你現在只有二十幾歲，像這樣的小孩要對像我們這樣的人，講什麼啊？」他變得很嚴肅地對我說：「爸爸，這是為什麼我必須傳講聖經。坦白說，我活得不夠久，對事情的看法也不夠深入有力量。但是聖經的作者就很足夠，只要我能夠了解聖經中的真理，以之來講道，我會擁有超過我年齡的智慧。」他對我眨眨眼，說：「順便說來，那也仍然超過了你的年齡。」

## 發展主要概念

我們必須遵照解經學與講道學的程序，逐步發展來寫下主要概念。首先，解經學的概念，乃是聖經作者對當年聖經讀者要說的話。聖經不會表達當初沒有寫下的意義，所以我必須問一件事：當創世記的作者寫下其故事時，他想要對讀者表達些什麼？在歌羅西書中保羅對歌羅西人要說些什麼話？這是解經學的概念。

我說要在研究聖經時找到概念，這似乎是很明顯的。但在我讀神學時，卻沒有這種了解。雖然一定有教授這樣講過，但我完全沒有印象。所以在我神學院畢業後，因為不知道要找什麼，我也不知道研經時要停在哪裏。我會分析動詞，挑出名詞，把句子畫成關係圖。但是在作這些時，我茫然不知所作何事，因為我不知道要找出概念。

講道學概念，是我從經文中找出來的概念，經過整理重組，為的是能對二十一世紀的聽眾說話。也就是說，如果有人進到我的書房，我要怎樣對坐在書桌對面的他，解釋聖經中的觀念呢？講道學概念是根據你在解經上的工夫，但是如果你還把人留在二千年以前，那你還算不上是講道。講道學概念是把經文中偉大的真理，用今天的人能聽得進去的語言表達出來。

要能明白與傳達經文中心概念的挑戰之一，是使用解經學的方法來獲取概念。我常常把經文解得支離破碎，但我必須把這些碎片組成一個整體。我的研經有時就像沙漏，閱讀經文就像沙漏的頂端，通常我會讀好幾種版本。然後我再閱讀註釋書，或其他可能得到的書作為

細節的參考。然後我再回頭，建構出一個強而有力的解經學概念。

許多註釋書告訴你局部內容的解釋，卻不給你整體的觀念。也就是它們告訴你個別的字詞意義，卻無視於整體經文的信息與論點條理。所以我面對的挑戰之一是要能說：這就是聖經作者想要說的。而這又包括了兩個部分。

這個挑戰的第一部分是問：作者說了些什麼？這應該是一個完整概念，不可能是單獨一個字而已。我們稱之為主題，而主題其實就是作者說了些什麼這個問題的答案。你可以用問題的方式來呈現此主題。意思是，你不能講一篇題目為赦免的道，但是你可以講：為什麼我們要赦免？或是一篇講章：我們當如何赦免人？或是：何時應當赦免？要馬上作到嗎？還是要等人悔改道歉呢？誰可以赦免？上述問題中要有一則來主導，而你當想清楚：聖經作者寫的是什麼？他在講什麼呢？

這個挑戰的第二部分就是我們所謂的「補語」，它使主題完整並回答此問題：這位作者在他要說的事情上講了些什麼？如果主體是個問句，那麼補語就是那個問題的回答。將主體與補語放在一起，就成為概念。所以我的責任之一是要盯準它，確定我了解經文的意義，與聖經作者想要溝通的概念。

我有的第二個挑戰是要問：當我得知聖經中的概念後，如何應用在生活之中？例如：利未記告訴我要如何獻燔祭。我可能可以在補語之中，歸納出要如何獻燔祭。在那之後，問題就變為：那跟二十一世紀的人有什麼關係？不會有人到你的書房對你說：「我很想向神獻燔祭，能不能告訴我該怎麼作？」了解利未記不難，難的是將這些經文應用在今天的人身上。跨越從古代世界通往現代世界的橋，常常很不容易。

我所掙扎的第三個挑戰，是當我研究某段經文之後，如何用現代語句來表達。例如，假設你的講道是講聖靈的洗，如果你用神學原則來表達，你可能說：「聖靈的洗是聖靈的工作，在我們悔改歸信時，把我們領入教會中，也就是聖經作者所稱的基督的身體，讓我們和所

有信徒與耶穌基督，即身體的頭建立關係。」這在神學上是正確的，可是這個概念進不了人的心中，他們也無法將此概念帶回家中。這個概念講得太長太空泛了，不管你如何解釋，要人記住你所講的十分困難。

你也可以為了將之應用，而對聽眾說：「聖靈的洗是聖靈的工作，把你們領入教會中，與彼此，也與耶穌基督建立關係。」這就比較好一點，至少你所講的是這些面對你的聽眾。

我也可以就著它的含義來說：「聖靈的洗是如果你屬於耶穌基督，你也屬於那些屬耶穌基督的人。」這是個比較好的概念，它已能讓我激動。我可以感受到它有偉大的含義，也有偉大的真理，可以一講再講。它不會在我與其他基督徒之間築牆，反而可以把牆拆毀。而這意義惟有在我傳講時才會表明出來，是的，這樣的講道就值得了。

要能這樣並不容易，在某些主日，甚至完全出不來。但這就是我所掙扎要得到的中心概念，是講章中能使人心靈震動的部分。

## 優良的概念與偉大的概念

聖經中有許多概念，而所有概念的偉大程度，彼此並不相等。有些是縱貫全局的概念，整個聖經中大約只有八九個偉大的概念。雖然有不同的形狀和樣式，但是它們卻一再出現。

例如，聖經中一個偉大的概念是義人必因信得生。你可以從哈巴古書中找到，在新約聖經中也出現過三次。這是個偉大的中心真理，是抽象的，義人必因信得生，他們不是憑著他們的經驗得生命，他們不是憑眼見而活，他們憑著信心得生命。因著來到耶穌基督前，義人可以因信得生。因著你對基督的信心，你成為基督徒。我們常會忘了即使在成為基督徒以後，你還是得因信得生。這是加拉太書中的討論。最後當我們見到基督時，我們還是要倚靠信心。這是聖經中偉大的原則，因它所包含的極為廣泛深刻，這是個偉大的概念。

並非所有的講道概念都是偉大的概念，其中也有不少優良的概念。它們不一定縱貫全局，但他們通常是構成我們講道內容的概念。

而你常常可以從偉大的真理中，獲取偉大的概念，但偉大的主要概念與優良的主要概念間的差別，往往在於這個概念所講到事情的分量。

我們一旦得著了偉大的主要概念，要在講章中儘可能地發揮出其好處來，它要成為你組織講章的主軸。無論你的講章發展是使用演繹法——開宗明義地使用此概念來討論問題；還是歸納法——總結內容後才帶出概念，它就是你講章的組織中心。每個重點都要歸結到它，或都由它引發而出。

你要再三地提到它，即使你在最後結論中才將其導引出來，你還是要講，再三反覆講到它。你通常要用不同的詞句，然後回來重複地講明。在我講過的道中，我往往要把中心概念重複個五到七次，才會有好的效果。

有經驗的傳道人有時使用例證重述概念，也有時引用格言或詩歌。你要使概念落實，要會眾將之深藏於心。而如果你只講一次，他們是不會記得的。要是你沒有講個三四次以上，他們是不會記得的。

有時我傳講的概念深入人心，我自認為講得極為深刻。我會在午餐時問家人或親近的朋友：「請你總結我今天的講道，我很好奇你會說什麼？」如果那是個容易記得的陳述，有時他們會記得。但許多時候，他們擠出對講章的印象，但卻是破碎空洞的。我學到如果你不將之深植人心，沒有花足夠時間在講章的不同部分，用不同的方式反覆再三地強調，人們是不會記得的。人們聽了信息而帶回家何等的少，又只能記得兩三天而已，實在令人驚訝感嘆。你若要使人由概念中找得最大的好處，就是將它擺出來，解釋它，證明它，應用它，告訴人它出自聖經經文的什麼地方，而且一定要想辦法使人能夠記得它。

---

## 先後次序的力量

該用平行式重點還是先後式重點？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從過去經驗中，我所學的講章都是用平行式重點，每個重點都與前言的轉接句相連，而所有的重點都是平行的。例如，在一篇路加福音12: 22-34的講章中，轉接句子可以用：「耶穌所給的五個不要憂慮的原因」。鑰字是**原因**，每個重點都提出一個不要憂慮的原因，每個重點在邏輯上都彼此平行，也與轉接句子連結上。以下是個可能的大綱：

耶穌給我們五個原因不要憂慮：

1. 神看生命的重要性遠超過吃什麼穿什麼
2. 我們倚賴神供應更勝過植物與動物
3. 擔憂並無濟於事
4. 擔憂使我們像不認識神的人
5. 神應許會供應尋求祂國度者的需要

這種講道形式——鑰字與平行式重點——的優點是十分清楚。還有，它很適合有平行概念或一系列項目的經文。但是並非所有的經文都有這樣的形式，特別是敘述性經文、詩篇，以及書信中比較長的段落。如果我們將一段原來沒有平行概念的經文，強放在上述的框框之中，我們會扭曲經文的意思。我們也可能會因為經文與平行式重點的邏輯不合，而忽略其中重要的意義（或者將其硬塞進我們的大綱之中）。

以上述經文為例，如果經文中有個避免憂慮的重要概念，卻沒有給出理由時，我可以怎麼辦呢？在32-34節中，沒有給出不要擔憂的直接理由，但是卻是耶穌教訓的高潮。生命不僅是吃飯穿衣而已，生命的最終極是要經驗神的國度。因著生命在神的國中得到滿足，我們從追尋吃飯穿衣中得以自由，於是就能找到途徑，把我們的東西給出

去！

如果我太拘泥於使用平行式重點，我的講道經文可能不會包括32-34節，如此就截短了聖經原本完整的信息。平行式重點的另一短處，是其可預測性。當我們在前言中給出轉接句後，每個人都知道講道的方向。我們有了清晰性，卻失去了懸疑性。如果聽眾很有熱誠及興趣，想知道不要擔憂的各種原因，可預測性就有正面的效果；但如果他們不感興趣，效果就是負面的。可預測的無論是什麼事，都可能使我們自己與聽眾感到枯燥。

## 先後式重點

但你還有其他選擇。我們的重點不一定要平行，也可以有先後。每個概念可以逐次出現，而不必同時在前言的轉接句子中列出。第一點連到第二點，第二點連到第三點，第三點連到第四點，非常簡單，也合邏輯，又引人注目。

以下是個有著先後式重點的主題式講章：

1. 神愛每一個人
2. 但不是每個人都回應神的愛
3. 神給人自由，所以人可以拒絕神的愛
4. 我們的自由選擇有其後果
5. 因此，我勸你們要回應神的愛

請注意這個主題式講章的每個重點，都由前一個重點發展出來，也帶出了下一個重點。這些重點的次序不可顛倒，不像在平行式講章裏的重點之順序是可互換的。

下面是一個根據彼得前書4: 10所發展出來的先後式大綱：

1. 我們每個人都從神領受了屬靈的恩賜
2. 這些屬靈恩賜有著各種型態
3. 無論恩賜為何，我們有責任作恩賜忠心的管家
4. 請辨明並使用你的恩賜！

讓我們再用路加福音較長的經文（路12: 22-34）為例，如果我用

先後式的邏輯來發展重點，可能會得到以下大綱：

1. 為日常物質需要擔憂，有時會成為我們的試探（22節）。
2. 這樣擔憂會使我們以「謀生」為人生最重要之事（30節）。
3. 耶穌說人生的意義不只是維持生存而已（23節）。
4. 擔憂事實上會阻礙我們經歷神對生命的美意（29-30, 34節）。
5. 我們可依靠仰賴神對我們的供應（24, 27-28節）。
6. 當我們尋求並經歷神的國時，我們得著了真正的生命（31-34節）。

先後式重點的最大好處之一，是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先後式重點是根據人們本能反應來設計，例如難處與解決，問題與答案的型態。請注意路加福音例子的第1、2與第4點，探討人性的問題，引起注意與興趣。第3點暗指出答案，而第5及6點則是針對人性需要而有的完整答案。先後式的處理比較是用歸納法而非演繹法的邏輯，要延遲到講道後面的部分，才會帶出完整的內容。

## 勝過挑戰

用平行式重點與用先後式重點講道，最主要的差別在於其間的轉接。用平行重點時，我們通常編上號碼，在各重點之間重複鑰字：「不要擔憂的第一個原因是……不要擔憂的第二個原因是……」把平行式重點一再強調的目的是為了講得清楚。因為我們再三強調照亮重點，人們很容易找到我們的結構。

在用先後式重點時，如果我們不注意強調重點之間的轉接，人們很容易落入迷霧之中。用鑰字與編上號碼不見得同樣適用。（雖然平行重點式講道中，也常會聽到用鑰字來講的原則或重點，或「我要說的幾件事」，以及將其編號，但這些通常都不太好用。）

解決之道是重複，或用不同詞句來描述重點。當我們總結每個重點時，我們該重複或用其他詞句來描述重點，然後才轉到下一個重點，在開始進行或發展其內容前，至少要重複或重述兩三遍之多。

例如，像上述路加福音的講章，當我結束了第一個重點的解釋與

舉例後，我可以說：「我們有時候會為生活所需的物資而擔憂。這種擔憂會產生很大的不利，它會使維持生計成為我們人生的主要目的。我們為賺取薪水支票而活，我們一生最大的責任就是支付帳單。」之後我就可以發展概念。

在我發展完第二點後，我可以如此將之告一段落然後展開第三點：「因為擔憂會消耗我們的思想，它使維持生計成為人生的主要目的。但是耶穌說生命不只是維持生計而已。神創造我們，祂給我們的心遠大過金錢、食物及家用帳單。」這是種用自然、對話的方式，來達到重點之間的轉移與過度。

在使用先後式重點時，還有一點要注意：要留心保持在一個主題之上。如果不小心，先後式的概念可能開始於某個主題的三個重點後，結束在另一個主題之上。這種現象，容易發生在引用多處經文的主題式講道中。例如：

1. 神愛我們
2.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
3. 我們也許覺得不想要彼此相愛
4. 我們的感覺常會帶我們走迷路
5. 假教師也會帶我們走迷路

所有的重點應該從屬於一個全面的主題之下。在上述路加福音的經文中，我的全面性主題是：「如何經驗神在你生命中的最高目的」。

你也許不會每篇信息都使用先後式重點，但是對許多經文而言，這種形式可以產生許多有趣的聖經講章。如果平行式重點是你惟一的講道風格，先後式重點的方法可以為你的講章開展出一條新鮮的道路。

---



## 讓大綱幫助你而非困擾你

如何寫出與人們思路相符的講章重點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兩位教授與二十位學生，正在檢視投影在牆上的手寫文件。這些在神學院講道學課堂上的學生們，要逐一用投影機放出他們按指定經文所寫的講章大綱初稿。我也是在其間緊張等候的學生之一。第一位上場的是我的朋友洛德，他看著投影片，讀出他準備有關撒母耳記上17章大衛與歌利亞故事的講道大綱：

1. 歌利亞向神百姓挑戰
2. 掃羅同神的百姓膽怯
3. 大衛為神的百姓征戰

過了一會，班上主要教授羅賓森（Haddon Robinson）開口說：「這個看起來像是出自一本叫《主日傍晚簡易講章》的書。」全班爆出大笑，笑聲顯得緊張，也充滿同情。他繼續說：「現在沒有人這樣講了，除了在教會講台上。」客座教授李德鋒（Duane Litfin）也應和說：「羅賓森所說的意思是，他很擔心你會真的出去這樣講道。」爆發出更多笑聲。

在預備講章的擬定大綱階段，對某些人而言，是整個程序中最有壓力的步驟。講道學作者柴培爾（Bryan Chapell）說：「在全國各地課堂與研討會上，我發現傳道人對講道結構的問題，遠超過其他方面。」我們當怎樣寫出不落俗套的講章大綱，可以自然地溝通，又清楚表達我們的概念？這裏提供三種策略：

### 1. 使用完整句子

講章大綱的主要目的之一，是表達講章發展的思路。從這個目的就會帶出第一種策略：用完整的句子來陳述你的大綱重點。羅賓森指出，因為大綱中的每一個重點都代表一個概念，所以應該用文法上完整的句子來表達。只用字詞表達重點會誤導人，因為它們不完整，而

且意義模糊。部分的陳述有容讓思想滑溜錯開的可能性，就像塗了油的橄欖球一般。

寫大綱是個思想的途徑，如果不用完整的句子把你的重點寫下來，你的思想過程就會短路。如果你只看到個別的字詞，就無法評估你的思想是否清楚，你的概念是否合於邏輯的發展。

## 2. 不必試著讓人記住

第二種策略是：不必嘗試作出讓人能記得的大綱，這是我多年講道才體會出來的心得。我真心盼望聽眾能把我的大綱重點帶回家——或者記在腦中，更好的就是寫在紙上。如果沒有從經文或原則來的「標題引文」，人們怎能把經文用在生活中呢？

問題在於現代聽眾並不習慣從「標題引文」的形式來接受信息。無論是丹拉瑟（Dan Rather，美國著名新聞評論員）或派崔克（Dan Patrick，美國著名運動評論員），都不用那樣的形式來傳遞資訊。他們談話的方式都是用對話的型態。

幾個月前，我們家的一位熟朋友莉莎打電話給我，問我盲腸炎痛的感覺如何。他的丈夫艾銳克在加州出差時，下腹部感到劇痛。因為我在三年前剛切除了盲腸，莉莎要我提供建議。試想如果我用以下的大綱來回答她，會是多麼地奇怪：

### (1) 盲腸炎痛的特色

- a. 那是劇烈的疼痛
- b. 那是包圍的疼痛

### (2) 盲腸炎痛的位置

- a. 它的位置是在腹部
- b. 它的焦點是在盲腸

### (3) 盲腸炎痛的解除

- a. 需要醫師的思考
- b. 需要器官的切除
- c. 需要病患的休息

這種表達法的好處是莉莎可以很容易明白，用C開頭的三個重

點：「特色」(character)，「位置」(context)，「解除」(cancellation)，讓人容易記得。可是很明顯地，這種表達不自然又很僵硬，不符合說話溝通的方式。

身為神話語的傳講者，你的目標是溝通經文中的概念，點明其背後主導的思想，或稱作「主要概念」。概念是藉著話語和圖畫，凝結落實在人們的思想意念之中。我要人們回家時，思想中帶著神的真理，而特別是在他們生活中活出真理來的圖畫。我希望我的大綱，能幫助我傳達這些概念與圖畫。但是聽眾不一定需要看到我的大綱，正如他們不需要看到我客廳石膏板牆內的木頭承重框架。

事實上當我講道時，我可以完全按大綱編排號碼後所列出的重點來講，也可以不按它來講。重要的是，在我講完那一段時，我所要表達的概念，有沒有進入聽眾的思想之中。

大綱就像地圖，給我們方向，也就是給傳道人提供了溝通的計劃。它說：「這是要溝通的第一個觀念；這是要溝通的第二個觀念……」等等。為自己寫下大綱，可以幫助我們的思想流程合乎邏輯。當你在一頁紙上研究大綱時，比較容易看出思想混亂之處。你比較能看出你的講章是否有發展出動力與進展，也可看到你的想法中有沒有破綻、漏洞或不一致的地方。

在以下詩篇137篇的講章大綱中，請注意有兩個重點：

- (1) 冤屈不平的經驗，讓原本受造為讚美神的人們，懷疑自己是否還能再度讚美神（詩137: 1-6）
  - a. 信徒的人生原該是讚美的人生（詩135至136篇）
  - b. 但冤屈不平的經驗，破壞了人想讚美的心情（詩137: 1-3）
  - c. 這讓信徒陷入兩難，因為他們做不了他們原本該做的（詩137: 4-6）
- (2)（主要概念）信靠神的公義，可恢復人們讚美的心情（詩137: 7-9）
  - a. 詩人（恢復讚美心情）的解決法，使其冤情得以洗刷
  - b. 解決法就是信靠神的伸冤

第一個重點陳述了我在1-6節中要傳達的概念，但是在發展概念的過程中並不明講出來。在我發展完這部分講章後，此概念才逐漸浮出。在某個時刻我會說：「第1-6節教導我們冤屈不平的經驗，讓這些受造為要讚美神的人們，懷疑說自己是否還能再度讚美祂。」此時，我還不會讓此點突出。我會以不同的方式，反覆述說這個概念。例如，我會說這樣的事：「第1-6節中最重要的問題是，神許可我生命經歷了冤屈不平，我要如何恢復想讚美的心情呢？」

而第二個重點，就是本講章主要概念之陳述，所以我要逐字將其講述出來二到三次，然後我還要用幾個不同方法來表達它。無論如何，我不會宣布說這是「第二個重點」，我要將之自然地放在講章材料中。當你使用比較對話式的講章時，讓聽眾緊跟著你的祕訣，在於刻意塑造有效的內容轉接。這些轉接把各個概念縫合在一起，也表達出其間的關係。

雖然如此說，但也有時你會希望聽眾能記住你的大綱中的重點。特別是在聖經作者列出一系列項目時。通常名叫「穩固婚姻的四個要訣」，或「避免危險的三條途徑」的講章會顯出傳道人的信念，卻不一定是聖經的。但是像彼得前書4: 7-11，就很明顯地有表列於其中。作者開始說：「萬物的結局近了。」然後他就說明其中各種含義。這段話的主要概念是：因著末日的來臨，神的百姓要對禱告、相愛、分享與服事認真。以下是按此經文作的第一層次之講章大綱：

- (1) 在末日時對神之百姓的要求，就是對禱告要認真（7b節）。
- (2) 在末日時對神之百姓的要求，就是對相愛要認真（8節）。
- (3) 在末日時對神之百姓的要求，就是對分享要認真（9節）。
- (4) 在末日時對神之百姓的要求，就是對服事要認真（10-11節）。

### 3. 讓它成為結束，而不是開始

最後一種策略，要作出對講章有幫助的大綱，而非任其自己發展。這種策略是：要把最主要重點當作講章的結束，而非開始。特別是使用歸納法來表達你的材料時。在歸納法式的傳講中，你先處理細節，最後才總結出結論，其好處是凝聚出懸疑的氣氛。

通常傳道人講完前言，就會進入第一點，講到第一點，傳道人就會講第一分點，然後是第二分點，如此這般下去。但是在歸納法傳講第一點時，傳道人會直接從前言講到第一分點，再來講第二分點，依次下去，只有在分點結束時，第一點的概念才會成型浮出。

根據上面的大綱，這正是我傳講詩篇137篇的方法。請回頭去看那些分點，如何建立出那兩個主要重點。在你準備大綱時，要標明哪個重點是由歸納法發展出來的。在那個主要重點陳述之後，寫下「歸納發展」（放在引號中，再用斜體註明）。

本週就試用這三個策略來幫助你準備講章大綱吧！你將會到一個清楚的，對話式的信息大綱。

96

## 講清楚與保持懸疑之間的張力

如何選擇歸納式或演繹式邏輯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要分清楚歸納式與演繹式講道可能並不容易。歸納式講道最基本的方法是問一個問題，在講道後半部才找出答案。而演繹式則相反，演繹式講道一開始先宣告出原則，再提出論證支持。所以這兩種形式的差異，在於讓聽眾先聽到你要傳講的重點，還是他們聽到問題，藉著探索進展才得到答案。

在講章中有四個部分，需要我們慎重在歸納式與演繹式中作出選擇。

### 1. 講章的整體型態

講章的整體型態應該是歸納式，還是演繹式的？聽眾會在開始就聽到我講的核心真理呢，還是會在信息發展中逐漸學習？

演繹式結構的優勢在於開始就提出主要概念，非常清楚，聽眾容

易抓住重點。但其缺點是在開頭就把好東西都給出去了，聽眾可能說：「知道了，我可以溜了。我現在去看球賽還在前半場，不至於等到比賽快結束才回去。」

歸納式結構的優勢正與此之反面，它的優勢在賣關子吸引人，因為你還沒有達到中心的主題。他們與你同行路程，也從你學習，高潮還沒有來，張力仍然存在。但其缺點是除非你真的講得很清楚，否則到了關鍵時刻，聽眾們可能還沒跟上你。

所以在用演繹法時，我們要問：「我要用什麼方法抓住聽眾的心，使他們願意繼續聽下去？」而用歸納法時，要問：「怎麼知道自己口頭上能講得清楚？」

現在讓我們再回到演繹法，我何時該用演繹法呢？我該在什麼時候把好東西從開始就發出去，而且知道我還抓得住聽眾的注意力呢？答案是當我用來演繹的原則陳述，能自動地進入聽眾的心中，引發起他們的問題時。這必須是個能刺激人的思想。

讓我給你個例子：「今天我們要講第五條誡命，當孝敬父母。你們有人會說：好啊！我希望孩子要好好聽道。可是那個誡命不是給小孩的，那是傳給站在西乃山下的成人們的。我們會想到孩子是因為保羅在以弗所書6章說：「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裏聽從父母……」但在起初這是神吩咐全國成人的。當我們作孩童時，孝敬的表現就是順服。但是當生命到了另一個終端，當成人面對風燭殘年的父母時，神的心意是什麼？」

現在，這是我演繹的原則陳述：「在父母親的晚年，今天孝敬的行動就是在財務上支持他們。當神說：要孝敬父母時，祂最主要的意義，是指著在他們退休後經濟上支持他們。看看他們在居住上、醫療照顧上、衣服穿著上，或任何維持舒適生活上的需要，有沒有缺乏。」

這是我演繹的原則陳述，但不會有人想說：「知道了，我可以溜了。」他們會說：「等一下！這是從何說起？我讀聖經多年了，當孝敬……你們傳道人就會向錢看。你講的是多少錢啊？我現在養家都有困難，孩子要上大學啊！父母會活到多老呢？我的兄弟姐妹呢？他們

也該參與吧？」他們心中湧起各樣的問題，希望我在信息中能針對回答。

所以用演繹法的第一步，就是在前言中提出會引起聽眾問題的核心真理，聽眾因此會專心聆聽。若非如此，我們或許就該用歸納法，因為大多的聖經材料都是用歸納法寫出來的。

所以當你發展出你的主要概念，就該停下來問說：「這會引發怎樣的問題呢？它到底會不會引發問題呢？」它的答案就可以決定你該用演繹法，還是歸納法。

聖經經文之中，常常有自然的文脈。敘述性經文的核心真理經常在最後出現，令我驚異不已。但我還是可以從開始就使用。例如，我可以這樣講約伯的一生：「今天我們要從聖經看到，即使你搞砸了神對你人生的計劃，神還是有方法可以恢復，使其成為可能。」我知道聽眾會說：「主啊！希望這是真的。請來說服我吧！」雖然有夠多感興趣的聽眾願意等到結束前才恍然大悟，但是我要他們從開頭就知道，在這篇信息中，主要給他們何等的安慰。

## 2. 講章內容的預告

在前言中的信息預告的段落裏，你應當告訴聽眾：「這是本篇講章要去的地方。」通常講員會在預告中提出陳述，或將要回答的問題。所以你立即就面對要用演繹法，還是歸納法來處理的問題。

任何一個句子都是概念，如果我說：「這個講台是個偉大的工匠製作的。」這是個概念。我講到一事物：講台。我對它講了些話：那是個偉大工匠作的。它有主詞也有補語。當我們用演繹法來陳述時，我們就把主詞和補語在前頭講出來。若是提出問題時，我們就只講出主詞。所以當我們在提出預告的句子時，就得決定要用演繹法，還是歸納法。

如果我的前言是這麼說的：「很久以前在幾何上，我們學到兩點之間最近的距離是直線。幾何學上的事實，在神對我們人生的帶領上，往往並非如此。今天我們要看到兩點之間最近的距離，是彎曲的折線。神引導我們走在祂的路徑上，帶我們去祂為我們預備的人生目

標。我們在聖經上何處可以找得著呢？讓我們翻開以色列歷史的一頁，神刻意要帶領他們多走彎曲的冤枉路。」

這是演繹式的陳述，我告訴了你我要講的是什麼，但我還有些需要回答的問題。聽眾會想：「是真的嗎？神也會帶我走彎曲的冤枉路嗎？我在自己選的彎路上太久了，以致我不知我的下一站是神所定的目標，還是自己胡思亂想的結果。」經文中的劇情，按照歸納法的發展逐漸展現出來。我讓他們看出埃及記13章，神帶以色列人走上彎曲的途徑。經文指出神如此行的理由，以及當他們在路上無法積極向前時，祂如何鼓勵他們。

我要聽眾能說：「我要保持注意力聽著，你可得證明給我看那是神的作為。」那是演繹法。「然後你要解釋原因，我要你回答，幫助我知道我該如何維持受到激勵。」那是歸納法。所以在預告的時候，我同時使用演繹法與歸納法的元素，一方面劃分出信息的主要區域，同時讓聽眾因著問題還沒有答案，保持緊張的注意力。

### 3. 各主要重點內容

第三個歸納法與演繹法顯明的區域，是在主要重點之中，就是我們通常按數字所標示的。有些方法可以幫助我們決定是用歸納法還是演繹法，來處理這些標了數字的重點。

當你處理主要重點時，看看其下一層的分點。如果這些分點自成一系列，那麼就用歸納法。你可以說：「我們最後來到了第三點，順服的賞賜是什麼？」然後用你的分點來回答問題。「順服的第一個賞賜是喜樂，順服的第二個賞賜是長壽，順服的第三個賞賜是成為兒女跟隨主。」

如果照下面這樣說，就不是太好：「在第三點中，我們可以看到順服的賞賜是喜樂、長壽與成為兒女跟隨主。」為什麼就這樣平鋪直敘地說出來？要看看分點的狀況，如果它們自成一系列，那麼就要使用歸納法。

雖然有些系列項目之間並無優先次序，第五項可與第一項對調，第二項可換成第三項。事實上，大多的聖經經文並沒有以表列出先



後，它們只是一連串思想的進展。如果我說：「第三點：順服的賞賜是什麼？我們注意到14節，當以色列富足時，他們就轉向當地的豐收假神。因此，神許可侵略者進來佔取以色列地。米甸人來了吃掉以色列的食物，他們就甚為窮乏。」雖然我要漸進說明情況，但是你已經忘記了我要問的問題。「第三點是講什麼？」你還沒有聽到與順服有關的任何內容呢。

當分點有先後次序時，你就不能用歸納法。因為在你的前三四個分點中，和你所提的歸納式問題沒有聯繫，聽眾會摸不清你所講的。

當有先後次序時，我得使用演繹法。「在第三點中，我們最後來到順服的賞賜。從17-24節中，看到順服的賞賜是恢復失去的年歲。讓我們根據以色列的歷史，來看當他們回轉歸向神時，祂補足了他們曾經失去的。」在此我就加入有次序的分點，你會知道其方向。當講完最後的分點，再回到上層數字的重點之中。我在此用了演繹法的陳述，把每件事都清楚表達出來。

所以在數字之下，如果分點自成系列，就用歸納法。但是如果回答你的問題時，有多到超過了七八點時，你就得用演繹法。

#### 4. 誦讀聖經經文時

對歸納法和演繹法的選擇，也出現在我們誦讀聖經經文時。我們當用演繹法來讀經文，總要先告訴聽眾他們會在經文中找到什麼。講道者太常說這樣的話：「我們看看保羅在下面17-24節的話，」於是我們開始唸。然後聽眾很快的瞪著我們，我們知道在其中要找什麼，可是他們不知道。

所以要說這樣的話：「在17-24節中，保羅第三次告訴我們，我們在試探之前是軟弱易受傷的。就在我們為基督作了些事情的時候，也是撒但來吞吃我們的好機會。保羅在講道大有果效之後，發現撒但誘使他驕傲。讓我們一起讀在屬靈的勝利之後，我們是何等軟弱易受傷。」現在聽眾讀17-24節，他們知道自己在找什麼。他們聽到了智慧之言，他們會回應說：「是的，就在這裏！我看到了。」

準備講章時，我們在每個層次都要作選擇是用歸納法還是演繹

法，在保持清晰度及使之更有趣的層次上，總有一種張力存在。有時候為了要清楚，你就選擇某種風格，你不需要每個人都聽得坐立不安，緊張萬分。另一些時候呢，你必須要保持人們的興趣。你得要在每一個地方，都保持平衡。

---

97

## 講道的生命之血

為什麼感情和大綱一樣有影響

比特華特森 Ian Pitt-Watson

一篇講章的「心臟血液循環系統」或說「血脈經絡」，就是它情感的流動。

每一位輔導者都知道我們的感覺，常常比我們的想法更重要。也因此，講章中感情的循環系統，其重要性並不亞於思考觀念的結構骨架。事實上，無論在人身上還是在講章之中，心臟血液循環系統的疾病，都遠比骨頭折斷為嚴重。

當講道中所交通出來的真理，只達到理性思想的真實，而未能進入令人感到真實的地步時，我們還沒聽到完整的福音。聖經並不容許頭腦與心靈的分離。心靈有其理性層面，感覺到的真理並不容輕視。

講道時必須要有一種感情型的思考。有時傳道人要以思考觀念的表達法，來傳講聽眾過去只是「感覺到」的真理。但其他時候，傳道人要傳講聽眾過去只是「理解到」的真理，使之表達成為「感覺到」的真理。兩樣使命都同等重要，二者也都需要健康的心臟血液循環系統，表達出感覺到的真理，並且將這些真理的果效（感受），帶到講章的每一個肢體與器官之中。這是講道的生命之血。

---

98

## 押頭韻表達法的式微

拼寫押韻有時使講道變糟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有關俄亥俄州立大學橄欖球隊著名傳奇教練海斯（Woody Hayes, 1951-1978）的進攻策略，運動評論作家如此描述：「奮戰三碼，塵沙飛揚」（three yards and a cloud of dust）。如果有人問：「為什麼你從不拋擲傳球呢？」海斯回答說：「當你拋擲傳球時，可能有三種情況發生，而其中兩種情形是會有糟糕的結果。」

基於同樣的思路，我會說：「當你使用押頭韻法講道時，可能有四種情況發生，而其中四種情形都有糟糕的結果。」

押頭韻（alliteration）是一種文學的表達法，在靠近連續的字詞上，重複使用相同的字首發音或字母；可說是刻意的賣弄，或是無意義的喋喋不休。

講道者常常在他們講道大綱的主要重點用詞上，使用押頭韻。有時在講章大綱中押頭韻，會產生合宜的好效果。簡潔精確的字眼，可以清楚地傳達簡短大綱中的觀念。例如：「今天我們要探討所有問題的『原因』（cause）與『解答』（cure）。」可是當講章大綱有更多主要的重點時，押頭韻的作法就可能有四種危險性：

### 1. 使用了錯的字眼

押頭韻可能使講員使用沒有人認得的冷僻字眼，造成意義混淆。為了要保持同樣字母開頭，講員得翻辭典。很不幸地往往惟一合用的字眼，是很少人認得的冷僻字。請看下面「禱告的觀點」講章大綱中的重點：

- (1) 禱告的目的（purpose）
- (2) 禱告的能力（power）
- (3) 禱告的洞見（perspicacity）

大綱也許正確地反映了經文內容，但是聽眾可能就不明白其意思。

## 2. 傳達了錯的意義

押頭韻有改變聖經作者原意的危險。使用熟悉字眼來押頭韻的講員，可能為了讓人容易明白，而扭曲了經文真正的意義。大綱可能很清楚，但是傳達的經文意義就變得不準確。看看用撒母耳記上17:17-54寫的「領袖的品格」之講章：

- (1)合作 Cooperative (撒上17:17-24)
- (2)好奇 Curious (撒上17:25-27)
- (3)一致 Consistent (撒上17:28-30)
- (4)勇敢 Courageous (撒上17:31-37)
- (5)謹慎 Careful (撒上17:38-40)
- (6)自信 Confident (撒上17:41-47)
- (7)果決 Conclusive (撒上17:48-51)

合作、一致與謹慎（以C開頭的字）的品格，其實並沒有準確反應經文中所提及的。倒是順服、堅持與智慧（並非以C開頭的字）的表現，更符合經文中對大衛行動的描述。

比在經文中更動片段意思更嚴重的，有時因著講員為了要押頭韻，便完全違背了聖經作者的原意，把聖經中思想概念的進程改成了人意化、萊特曼（David Letterman，美國知名諧星）式的平行重點。

撒母耳記上的作者寫到17章時，決不會說：「我現在要描寫領袖的七種品格」。這種講道的方向遠離了作者的原意，經文其實是描述猶大支派的一個青年人，相信神立約的應許，藉著除去這個未受割禮的迦特人，完成神賦予其支派的使命，而成為神子民合格的領袖。

為了押頭韻而列表的講道，不只違反了作者的神學目的，也帶出一些與聖經他處真理衝突的原則。與上表內容衝突的例子，所在多有。聖經中的領袖不與人合作（彼得拒絕公會），不一致（約書亞在艾城改變戰略），恐懼（基甸預備面對米甸人時），急躁（約拿單攻打非利士人），以及不確定（但以理的朋友拒拜金像而面對尼布甲尼撒時）。

## 3. 形成了錯的焦點

押頭韻的第三種危險，是它會讓人誤以為信息中最重要的事，是

記住大綱。

聽眾最需要的，其實是得到信息中心的真理，以及其與生活間的關係。他們聽完後要帶回家的，不是信息大綱，而是要明白如何將聖經真理用在生活之中。他們的思想不需要反芻「重點」，而是該要有哪些不同的想法與行動。

更糟的是，押頭韻的大綱常常沒有內容。聽眾要是真記得了，還是一無所有。就如以下名為「傳講福音」講章大綱的例子：

- (1)傳講福音的過程（process）
- (2)傳講福音的操練（practice）
- (3)傳講福音的成果（product）

這篇根據帖撒羅尼迦前書1: 4-8的講章，要傳達下列的思想：

- (1)我們必須記得是神揀選，而聖靈的大能拯救。
- (2)我們必須操練我們所傳講的。
- (3)福音進到人世的苦難中，帶來喜樂與成長。

如果你單單記得這個押頭韻的大綱，還是完全不知道信息要講些什麼。這種大綱反而成了多此一舉的中間攔阻，聽眾需要越過它，才能在心思中接受這些觀念。

如果記住大綱很重要，其實可以使用富含意義的重點，而不一定要押頭韻——也就是說，寫下完整的宣告文句——反而會更為有效：

- (1)我們不需勉強推銷。
- (2)可是必須活在其間。
- (3)它會帶來生命改變。

#### 4. 帶來了錯的關注

使用押頭韻的大綱，聽眾可能會注意我們的聰明智慧過於神的話語。他們可能更欣賞我們的巧妙詞句，超過吸收由神來的信息。這位古代聖徒之言何等真確：「沒有人能夠同時給人雙重印象，要嘛表現自己的聰明才智，或者高舉基督的救贖大能。」

99

## 張力的分配調整

如何使講章從頭到尾維持吸引力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我們講道者知道如何在講章中注入張力。我們或者提出一個問題，大聲疾呼尋找答案；或用墮落的人性描繪出一幅陰暗的圖畫，只有神恩典的福音才能提供救贖；我們也可以講個故事。

我們也知道這種張力不能持久，當問題得到解答，當福音解決了需要，當故事結束時，人們的興趣就喪失了。我們當如何在全篇講章中，維持張力與人的興趣呢？

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所寫的一篇詩篇49篇的講章「生與死的建議」中，就表現出一種面對這種挑戰的方法。以下是我根據其張力所寫的大綱：

1. 羅賓森以謎語的概念來發展。不單指出在經文中間的謎語，也提出他自己的一個當代謎語。刺激起我們的好奇心。
2. 然後講章探討了為什麼惡人比義人更為昌盛的問題。
3. 講章提出了第一層的解決，惡人至終沒有好處，因他們與常人一樣死亡。
4. 然後羅賓森使問題更加複雜，提出了人類的終極問題——對死亡的探索——即使好人也會經驗到。
5. 然後講章提出某種解釋，指出死亡不是終結，死後還有歸宿。
6. 但這又帶來新的複雜性：講章描述了惡人的下場，是落入永遠的死。
7. 最後，羅賓森講到義人的結局是蒙福的生命，這是完美的解決。他講到基督帶來的好消息，與復活的盼望。
8. 羅賓森將好消息，與前言中發展的謎語，於信息結束時連在一起。

這篇講章向我們示範了該如何在全篇信息中保持張力：要從頭到

尾精心策劃，不同程度複雜的情況與解決之道。講道中的張力不只存在於「問題」與「解答」這兩種簡單的層面上。反而是像老式希區考克驚悚電影《後窗》（*Rear Window*），有不同層次的「問題」與「解答」，彼此互相盤根錯節。描述一個問題，待會描述這個問題的不同層面，待會更多描述這問題的其他深入層面。也用同樣的設計手法，來描述所有的解答。

我們可以從頭到尾保持講章的緊張與張力，其祕訣之一，是在全信息中根據不同程度，來分配複雜情況與解決之道。讓複雜情況與解決之道彼此交錯，我們也可以使用一系列不連續的，有關複雜情況與解決之道間的循環，能夠交互地產生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情況，讓每個解決之道又帶起另一波複雜情況。

100

## 目標導向的講題

用四個問題來評估你的講題

華理克 Rick Warren

為講章訂出好題目是一種藝術，也是我們必須不斷努力的一件事。我還沒有看到任何人能夠完全掌握順利，我們都曾經有得有失。但是如果講道的目的是改變，而不只是傳授知識，或者是在對非信徒講話，那麼你就需要注意你的講題。就像書的封面，或是廣告上的第一句話，你的講章題目必須能抓住聽眾，就是你所想要影響之人的注意力。要設計出有吸引力的講題，我會以四個問題自問：

### 1. 會引起他們的興趣嗎？

這個講題會抓住人們的注意力嗎？因為我們蒙召要傳講真理，也許我們誤以為非信徒會渴慕聽聞真理，事實不然，問卷統計指出，大多數美國人拒絕絕對真理的概念。今天人們只講究包容，過於執著真

理。

這種「真理毀棄」的心態，造成了我們社會中的所有種種毛病。這也是當我們宣稱：「我們擁有真理！」時，非信徒非但不會跑到教會來，他們可能還冷言冷語地說：「是啊！別人也都有真理啊！」

雖然大多數非信徒不尋求真理，但是他們尋找慰藉。這就給我們機會，使他們對真理產生興趣。我發現當我以真理來安慰他們的痛苦，回答他們的問題，或解決他們的難處時，非信徒會說：「謝謝！這本書上還有什麼是真的？」這顯出當聖經原則滿足需要時，會引起對更多真理的飢渴。

講題若能針對實際的問題與人們的傷痛時，就能吸引聽眾，也給了我們教導真理的機會。名為「如何處理生命的傷口」、「你需要的奇蹟時刻」（講耶穌行的神蹟）、「學習聽神的聲音」，與「我一直想問神的問題」等講道系列，都很吸引還未信主的慕道者。

## 2. 是否清楚？

我也要自問：「如果不加任何解釋，這個講題能不能成立？如果五年後我在錄音帶上看到這個題目，我會不會立刻知道在講什麼？」

很不幸地，因為有著莫名其妙，色彩缺乏及粗陋的題目，許多令人注目的福音信息受到防礙。以下是一些最近刊登在洛杉磯時報的講章題目：「去耶利哥的路上」、「不再走到路的那一邊」、「團聚的暴風」、「彼得捕魚去」、「破裂器皿的事工」、「成為提多」、「給我聖愛」、「寶血河流」，以及「沒有橡皮鐘這回事」。

這其中哪個題目會吸引一位正在瀏覽報紙，平日不上教會的人呢？它們有沒有清楚交代出講章在講些什麼？題目清楚比俏皮更加重要。

## 3. 有多吸引人？

題目中有沒有帶出好消息？在耶穌第一次講道時，祂就定下了這樣的基調：「主的靈……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好消息）……」（路4:18）即使我傳的是困難與痛苦的信息，我要讓講章的題目，集中表達出主題裏的好消息部分。



例如，幾年前我傳一篇信息，講到因著我們的罪孽，我們失去了從神來的福氣。講章題目起初是：「為什麼沒有復興？」不久我把題目改作：「是什麼帶來復興？」同樣的信息，只是用更正面的詞句來重新命名。我相信神更大而有力地使用後面這篇信息。

以下是我所傳的好消息信息系列的名稱：「神話語中的鼓勵之言」、「神能藉著平凡的你所成就的事」，以及「享受你前面的人生」腓立比書釋經。

#### 4. 是否具有關聯性？

題目和日常生活相關嗎？有些人批評注重生活應用型的講道為淺薄、簡單及次級。對他們而言，只有教訓型、教義型的講道才是講道。這樣的態度之延伸，就變成保羅比耶穌更細緻，羅馬書的材料比起登山寶訓或比喻更為深刻。

「最深」的教導，是那些能使人生活改變的教導。慕迪（D. L. Moody）曾說：「聖經之所以賜給我們，不是為了增加我們的知識，而是為了改變我們的生命。」

有人批評我的講道題目，聽起來像《讀者文摘》的文章，其實這正是我刻意想要的。《讀者文摘》是全世界最暢銷的雜誌，因為它的文章訴說出一般人們的需要、傷痛與興趣。人們想要知道該如何改變他們的生活。

使用講章題目來吸引人感覺上的需要，並非淺薄，這是有策略性。在馬鞍山教會，講道名稱為「如何……」系列的內容，是不打折扣的福音真理。隨便人觀察不出「回答生命中的艱難問題」系列，其實是查考傳道書；「壓力剋星」其實是詩篇23篇的釋經；「建立偉大關係」其實是哥林多前書13章十週的釋經系列；而「快樂是一種選擇」則是登山寶訓的八福系列。

我們有世界上最重要的信息，能改變生命。但是為了要吸引人，我們講章的題目必須要能抓住他們的注意力。

---

## 101

## 我為什麼要聽你講？

有效傳講前言的原則

艾德華 Kent Edwards

人們從見面開始的前七秒內，就開始對彼此產生意見，這些意見往往對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影響久遠。同樣情形也發生在講道之時。不需要太久，人們心中就形成了對講員，及即將傳講之講章的印象。聽眾在講道開始片刻所得的印象，通常就決定了他們是否會繼續聽下去。

講道者是否被聽眾接納聆聽，講章前言的傳講佔了很重要的角色。前言回答了每位聽眾要問每位講道者的問題：「我為什麼要聽你講？」

好的前言若在兩主要目標上作得成功，便可驅使聽眾專注聆聽。首先，前言間接使聽眾與講員產生關聯。聽眾對講員的主要印象，建立在講道剛開始的片刻時間。在前言時聽眾就決定了講員是否值得喜愛、知識是否豐富，以及是否可信賴。他們會決定這位講道者，是否是他們希望要聽的人。其次，好的前言也會直接讓聽眾與講章的主要概念產生連繫，因而驅使聽眾聆聽。好的前言顯示出，講章的主題如何與聽眾的人生有關聯。

然而講道者要如何，才能預備出這種能使人受到驅動的前言呢？請觀察下列的原則：

### 1. 以清楚說明講章的概念作為開始

有效的講道者在開場時，會指明講章要研討的單一概念。如果觀念本身空洞或定義不清，是不可能介紹清楚的。講道者必須先確實知道自己要講什麼，才可能有效的介紹。除非你明白自己要說些什麼，以及要如何去說，否則你不能講出真正有效的前言。

### 2. 發展興趣

雖然在一開始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很重要，但是保持這個注意力不失去，更為重要——而且困難。若講道者讓觀眾明白聽下去大有好

處，短暫的注意力就會轉成持續的興趣。人們認為重要的事情，自然會加以注意。除非在講道一開始，就讓他們明白這會給他們人生帶來什麼，否則他們就不會照講道者的盼望，對信息加以注意。一般來說，越抽象的概念，就越需要多的時間，讓人們明白其與人生的關係。好的前言得要花足夠所需時間（也不應長於所需時間），來解釋為什麼這篇特定的信息，對這些特定的聽眾是重要的。

### 3. 要寫得好

沒有時間空間來拐彎抹角模糊不清，文字要醒目、明確以及直接。有效的第一句話可以是反合性（paradoxical）的陳述，一句熟悉引句的腦筋急轉彎，或是修辭式自問自答的問題。無論用哪種特定的方式，小心剪裁的前言可以幫助聽眾，集中注意力在隨即要來的正式內容上。

### 4. 前言的情緒要配合講章的情緒

講道者開始講的一些話，並不只是講稿第一頁最上方所寫的一些字而已。它們是一種新經驗的開始，必須抓住聽眾的心思，開始塑造他們的情緒。有效的講道者要確保前言引起的情緒，要幫助講章整體情緒的進行。

### 5. 要配合講章的結構

在演繹式的講章中，前言會包括對聖經概念的一個清楚陳述。演繹式信息的前言結束時，聽眾不只會知道講道者的講章講些什麼，而且明白這個概念會如何發展。（無論此概念是會被解釋、證明還是應用。）

但是，在歸納式的講章中，前言的結構就會相當不同。這些前言不會在開始就告訴聽眾會聽到什麼，藉著探索講章的主題，這些前言會刻意地在聽眾的心思中製造張力。要在講章的相當後面，補語（complements）的內涵才會顯明出來。有效的歸納式講章的前言，會吸引聽眾注意到講章下面的第一個重點。

### 6. 不要小看傳講過程

要穿著合宜，從容地上講台，稍停一下，然後與聽眾的視線交流

等，這些都有很大影響。傳講要真實不做作，要能多樣化的表達，也要精力充沛。聽眾會感到講員是否主導全局。在傳講前言時很容易說話打結吃螺絲，有智慧的傳道人會格外小心地預備，避免在前言時發生意外，或者失去確定感。

## 7. 作你自己

不要嘗試模仿你所不是的別人，要誠實，更要真實。作神所創造，要你成為的人。如果你天性幽默，盡量發揮。如果你不是，千萬別假裝。

講章有好的前言，猶如精緻美食之前的開胃菜，會激發你整頓大餐的胃口。它會刺激你的食慾以預備享用下面的食物。好的講章前言有同樣的果效，它們會激起對神話語的飢渴，在一篇好的講章中佔有重要的地位。

---

102

## 滿意的結論

艾德華 Kent Edwards

結論不只是講章的結束，它們給講章一個令人滿意的結局。結論之於講章，就像精彩懸疑小說的最後一章；或是一場緊張的籃球或足球賽的最後兩分鐘；又像一頓美食大餐後面的精品咖啡。

### 有效結論之目標

#### 1. 增強講章的主要概念

好的結論可以使聽眾更清楚地了解講章所講的內容，會把信息中所有的資訊帶到火熱燃燒的焦點之中。為使結論在理性上能精確地達到這個層次，有智慧的傳道人會作以下的安排：

(1) 避免介紹新的觀念。在講道的這個階段，所有相關的觀念，

應該都已經合宜地發展完成了。提出剩餘的觀念，只會沖淡你已經努力達成的清晰度。

(2) 回顧你的主要重點。簡短地再一次提出主要重點，並將其連結到核心的概念。重新述說比呆板地重複更為有效，這樣的回顧效果深遠。在口語溝通中，幾乎不太可能常常反覆。但是重複可以使聽眾的思想更加清楚，而清楚了解是引起行為改變的重要元素。人們無法遵循他們所不了解之聖經經文中的教訓。

(3) 不需要再次詳述講章。強調重點會更為有效，在結論時重講整篇道的人，乃是冒著讓聽眾失去所有興趣之危險。

(4) 利用恰當的感情。好的講章在結論時會衝到高處，在最高潮時轟然一聲結束，而不是雷聲大雨點小。虎頭蛇尾地結束會糟蹋了上好的信息。

## 2. 強調應用

有效的結論會越過聽眾的心思，而進到他們的意志之中，它們會呼籲聽眾接受遵循講章所要求的行動。雖然有部分的應用是在講章主體中就提出，但一般講章是到了結論時，才會最清楚提出所要求的回應。在此才正是回答「我該如何？」這問題，最清楚且最有針對性的地方。

聖經中所記載的許多講章，在結論時都提出強力的應用。約書亞在對以色列人講道到最高潮時，說：「你們……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書24: 15）耶穌在登山寶訓的結論時，勸勉祂的聽眾要把生命建造在祂話語的磐石上（太7: 24-27）。聖經中傳道人講道的結論，都呼籲要有切實的行為改變，我們也當作同樣的事。

## 為講章作結論的方法

### 1. 提出讓核心信息能落實的實際原則

花時間說出如何能將真理真正實行出來的清楚原則。當講道者以週末即將過去的認知來塑造並傳達講章時，這便是好的講道。我們必須要將週一早上開始的世界，帶至和主日早上所傳講真理相互和諧的

地步。

## 2. 畫一幅圖畫

若有可見的形像會增強實踐的意願。講道者要讓他們的聽眾置身於真實的光景中，體驗到應用出神真理的好處。或者，也可以重點式地顯明當聽眾選擇忽視聖經的觀念時，會發生怎樣的壞事。重要的是講道者能把現實的情形活畫在人的眼前。為了要有效，所選擇的情況必須是可能發生的。若要達到高度有效，講道者要把可能的情景生動地表現出來，而且觸動聽眾的種種感官。聽眾要在行動中看得見，聽得清，嘗得到，聞得出神的話。

## 3. 提出應用真理的例證

除了用令人心生溫暖的故事來結束信息，這裏要求能有活生生的例子，來顯出講章的主要概念。無論正面或反面（雖然正面例證通常比較有效），要顯出聖經中的概念在前人與現代人的人生中都仍有效。這樣見證性的作法，可以讓會眾聯繫上理論與實踐間的距離。

## 4. 引用一首詩詞或詩歌

雖然這種作法在上個世代中有點被過分使用，但是現在用起來還是很有效。講道者不必在從前的課本中找出古老的詩詞，當代流行歌曲的歌詞或著名電影的台詞都可以使用。如果用古老詩歌來結論，值得引用那些留存在記憶中的經典名句。

## 5. 使用對比之真理

當聖經經文以負面的形式指出一個概念時，例如：「不可姦淫」，講道者可以選擇以正面方式來應用這個概念：「建造健康的婚姻」。

## 6. 清楚適用於聽眾

要作必要的研究，才能指出真理當應用在聽眾中的哪些人身上。要問：他們年齡多大？教育水平如何？工作狀況如何？何種族裔背景？性別如何？

第 6 部

風 格



如何使用個人長處及各樣信息種類，  
使之完全發揮出聖經的潛能？

103

## 確定你的長處及短處

幫助講道者了解自己恩賜的小測驗

李德鋒 Duane Litfin

洗衣機開始了快轉的脫水循環，但發出極大的震動聲音，洗衣機開始扭來扭去好像在跳舞，然後響起一聲刺耳的信號，正式宣告這台洗衣機已經故障了。

正如這台跳舞洗衣機載重不均衡的情況，我們許多講道者也是偏離了中心。雖然我們可以盡力維持不跌倒，但未能有完美的平衡，仍是我們的問題。

從某個角度來說，這是對一個明顯現象的敏銳見解。講道者和其他人一樣，都是有限的受造者，身上混合了不同的優缺點。但不幸的是，這種混和對講道者而言，有著極為不同的含義。

一般的智慧會認為教會受其領袖之特質影響很大。如果這只是講道到其風格與個性時，已經令人擔心；但是當我們想到對教會的影響，不只是他們的優點強項而已，也包括牧師們的缺點時，就變得更令人害怕了。當傳道人剛強時，教會很可能就會剛強；而傳道人軟弱時，教會可能就會軟弱。但若是不平衡時，即使剛強也會成為軟弱。

我可能無法像耶穌一樣，成為完全平衡的講道者，我不可能將我的軟弱完全改正。但是若我能注意到自己的偏向——我的剛強與軟弱時——就比較更能了解自己的事奉。

要幫助明白自己的偏向，我發展了一個叫作TEMP座標的自我評估診斷工具。這不是科學的工具，只是一種簡單分析講道的方法。

TEMP座標是由四種指標集合成的方格圖。這四種指標與塑造講道者最有影響的四種屬靈恩賜相關：教導性（Teaching）、勸勉性（Exhortation）、恩慈性（Mercy）與先知性（Prophecy），因此合稱為TEMP。

本文的目的，乃是將此視為講道者天然所有的四種不同傾向。請



看下面的描述，並且在每個部分中，以此來衡量你的講道事奉。

不要以你盼望中的理想狀況來定你的評估，而要以你的現實狀況來評估。（這是惟一可使本工具產生效用的方法。）以0-10的刻度來衡量，0代表「這完全不是我」，而10代表「那完全就是我」。

## T 教導性指標 (Teaching)

你來到偉大的老師耶穌之前，祂既活出也有效地教導真理，祂的真理使我們得以自由。

你是個好學生，享受學習中的刺激。你的思想很組織化，你喜愛概念與原則的世界，抓住事物的意義對你來說有高度的價值。你不介意抽象的觀念，可以將那些層面處理得很好。你也能欣賞寬廣原則的用途。但是你會迴避過度簡化與過度誇張，而經常會澄清你所給出的陳述。

你強烈地相信，神的話有改變生命的能力。希伯來書4: 12及提摩太後書3: 16的經文，你非但從心底記得，也形成了你的事工。你滿心相信聖經擁有能力，能改變人，並塑造出敬虔的門徒。

更進一步來說，你喜愛了解聖經的細節與經文彼此之間的和諧統一。你可以花許多時間，而且樂在其中。事實上，你常常被神真理中純粹的高雅、深度與相關性所感動。

你相信神呼召你來解釋祂的真理，幫助其他人明白。能思想與溝通得清楚，是你個人最大資產的一部分。你可以清楚講出你的思想，也讓你的聽眾能完全並精確地了解。而且，你要表達出神所有的勸告，因此你的講道緊跟在經文之上，這是使人能從你聽到來自天上話語的惟一方法。

因為你對真理的愛，你對傳講聖經與神學的錯誤會格外地氣憤。你知道那種錯誤會導致病態的生命，所以你會將解經的誤解與欺騙看得十分嚴重。也因此你會盡力護衛正統教義，為那曾一次且完全交付聖徒的真道信仰。你以美好的管家身分看待整體的真理，渴望傳遞給其他忠心信實的男女們，完整而不被扭曲。

請在 T (Teaching) 指標刻度上根據分數來評估自己。(0代表「這完全不是我」，而10代表「那完全就是我」。)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E 勸勉性指標 (Exhortation)

你受到人子耶穌的啟發，祂與人同住，了解而且服事人的需要。你被祂所說落實於日常生活的故事，及祂與人建立關係的能力所感動。

你很有人緣，又友善，人見人愛，一般而言你很正面與樂觀。在有需要時，你也很勇於面對，責備錯誤。你也有非常注重實際的一面，你很敏銳，也有高度的常識與實用的智慧。你不會拒絕創新與改變，事實上，從某些角度來說你還致力於其中。還有，你是個行動者，隨時充滿高度活力。你承諾要行道，而非單單聽道而已。

不僅如此，你喜歡見到人認識耶穌信心成長，為了幫助人你甘願投入自己。你長於陪伴別人，進入他們的生活之中。你知道生命對生命可產生的力量，你也喜悅被如此使用。你愛鼓勵人，幫人解決問題。你傾向強調從神來的屬靈資源，以及基督徒可以如何使用它們。

雖然你知道研究的價值，但你不會為研究而研究。對你而言，研究是途徑而非目標，你寧願花時間在人身上而不是在書本上。當你研究時，你也會中途特意停下來，保持和你服事對象的接觸。你往往會覺得在餐廳中或在大街上準備講章，比在你的書房中要更好。

在你的講道中，你自然會使用更多聖經中的敘述經文，講到男女如何面對生活中各樣常見的問題。你也會受雅各書與箴言書等智慧文學吸引，你的講章傾向實際與主題式，而且單刀直入。傾向於用一個容易記得的主要概念，加上貫徹始終的例證。你的講章通常強調應用，即「如何」在實際上過基督徒生活。你長於使用具體的，真實生活的故事與例證。

請在 E (Exhortation) 指標刻度上根據分數來評估自己。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M 恩慈性指標 (Mercy)

你受到偉大的醫生耶穌的啟發，祂安慰失喪的，重建落在病痛中的，使瞎子復明，最終為了病入膏肓罪惡的人類犧牲了。因著祂自己的受苦，你知道耶穌了解今生所有的痛苦，也為男男女女帶來了贖價。

你對人們的需要敏感，你不需努力就可以認同窮人、被剝奪者與受苦之人的痛苦。也許因著你自己在其中的經歷，你天生就可對苦難中的人說話。人們感受到你滿有溫暖與關懷之心。

雖然你長於安慰別人，但你不喜歡衝突對質。寧可間接溝通，用胡蘿蔔而不用大棒子。你的傾向是溫柔待人，從不願意傷害他們。你可以隨遇而安，在事奉上注重關係的發展。為人留餘地，接受其過失及不完美，在你並非難事。因為對自己的了解，你也願意忽略他人的軟弱與不足。

生活中的曖昧與灰色地帶也不會困擾你。有時別人會過度教條化，這是你刻意要避免的。當制度、計劃、程序與結構阻礙了人的需要時，你會為之難過困擾。你首先的傾向就是以人為優先，你看自己為養育者。

你特別喜愛，並經常強調神赦免的信息，救贖恩典的真理使你感動。你的講道中常會提及盼望、復合的可能性，以及醫治。你深受沒有條件的愛所啟發，你的講道通常感到溫暖與恩典，充滿了肯定生命積極的真理與至理名言。

請在 M (Mercy) 指標刻度上根據分數來評估自己。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P 先知性指標 (Prophecy)

你受耶穌基督所啟發，祂是公義的審判官與君王，祂以最高標準的公義與自我犧牲來呼召男女各人。祂強而有力的要求並非負擔，而是你最大的挑戰與喜樂。祂所說令人難以接受的話，卻是你最熟悉的

經文。你注意到祂的要求沒有降低，即使聽眾因之而不願意跟隨祂。

你也因那些為真理公義經歷艱難，並付出沉重代價之人，而深得啟發。你寧可選擇被尊敬而不受愛戴，你隨時預備好要衝突對質，即使為此要面對坎坷的前途。你認為傳道人最重要的起始點，就是個人的聖潔，以及禱告的生活。

「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1:16）是你最看重的誠命，你對自己與其他人都有極高的期望。對那些存心選擇錯誤的人，你要忍耐他們，的確非常困難。無論是你自己或別人的罪惡，都會嚴重冒犯你；而神的聖潔與公義之莊嚴美麗，也能同樣強烈地感動你。讓別人來同享這種美麗，是滋潤澆灌你事奉的泉源之一。

你知道我們一生會作出無數或大或小的選擇，神要我們為所選的負責。你相信一個傳道人所能作出最有愛心的事，就是呼籲你的聽眾去選擇最好的，選擇基督而不要選自我、撒但與世界。無論是對自己還是別人，你不寬容貪愛世界，因為你看出其本質就是：屬靈的淫亂。擔負責任、悔改、順服、忠於神啟示的旨意等，是你事奉持續不斷的主題，你絕不避諱講神審判的事。

你意識到宣揚神公義的標準時，會有過度嚴厲與虛假的可能性。但你已決定不讓這些可能的陷阱攔阻你傳講神嚴厲的呼喊。你遲疑不願收回你所給出的痛擊，你相信神呼召你的事奉，是成為宣揚祂及祂道路的聲音，你也已經決定不說無關痛癢的話，免得好像吹無定的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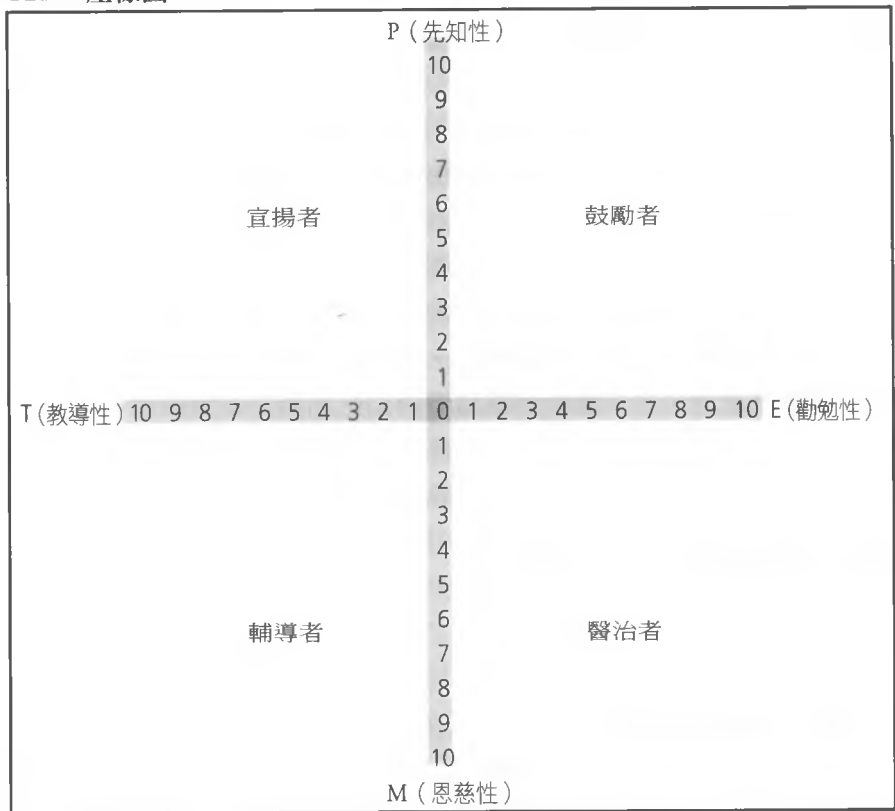
請在P（Prophecy）指標刻度上根據分數來評估自己。

0    1    2    3    4    5    6    7    8    9    10

現在你已在四個刻度上評估自己的得分了，便可在TEMP座標上畫出你的事奉。以T指標（教導性Teaching）與E指標（勸勉性Exhortation）的數字畫出垂直線，再以M指標（恩慈性Mercy）與P指標（先知性Prophecy）的數字畫出水平線，在其上各自標出你的分數，將線延長到彼此相交，形成座標上的一個封閉圖形。這個圖形的大小、形狀與位置，就顯明了你身為講道者的特色。

例如，假設一位講道者給自己的評分：T指標是7，E指標是3，M指標是4，而P指標是5。以下是個空白的座標圖，讓你可以畫出自己的圖形。你可以看到我在四個象限中，加入了四個名詞：宣揚者、鼓勵者、醫治者，及輔導者。我將在下一段作出解釋這些名詞的意義。

TEMP座標圖



## 分析你的講道

我相信耶穌在這個TEMP座標圖的每一項都得高分，祂在各方面都出類拔萃。祂的事工圖形會是一個既大又居中平衡的正方形。我雖然效法基督，但是既不完美也不平衡，我絕對無法與祂相比。但無論

如何，你我圖形的大小、形狀與位置，會看出我們這些講道者事工的特色。

大小：圖形越大，你自覺的恩賜也就越大。

形狀與位置：形狀越趨近正方形，位置越趨近中央，表示你了解的事工越為平衡。長方形則指出你所感受到的優點與缺點。

因此，如果你的圖形是個位於中央大的正方形，就表示說你很像耶穌，在四種的恩賜與事工方面既成熟且平衡。願你的群體日益成長！

從另一方面來看，如果你的圖形是瘦高的長方形，偏向中心原點的右方，跨於T-E軸之上，你的恩賜專於某一方面（勸勉性），你的特點也會隨之發展。

或者，如果你的圖形接近正方形，稍微偏左與偏上（就如前述例子），那麼你就是位長於教導，也有某種程度先知性的講道者。至於勸勉與恩慈，相對來說是你的弱項。因為你的圖形大多座落於「宣揚者」的象限之內，可能這類的講道者也用此名詞來自我形容。

很自然地，如果圖形的大部分座落在右上方象限之內，那樣的講道者就可以形容為「鼓勵者」，其餘亦可依此類推。

## 如果我偏離中心，該怎麼辦？

從我開始使用這個簡單的分析工具，我從它得到了一些對講道事工的亮光洞見。

### 1. 沒有一個象限是完全的

當然這四種象限並無先後高下之分，每一種都代表耶穌在地上事工所顯出的一個重要合乎聖經的優先次序。無論我的圖形在哪裏，無論其形狀如何，它都可以表達出一個恰當、合乎聖經的著重點。

如果它對我的講道合用，就也可以用在其他講道者的評估上。最近我聽到一位牧師的錄音帶，講到他教會的事工理念。我並不認識他，但他事工的作法與他的個性特徵，顯出他在勸勉性指標上得了高分。

同時，也顯出他並不重視教導性與先知性指標的強度。他驕傲地說：「在我們教會中，我們的信息總是正面的。」他說他極注意維持福音的核心真理，但是不願意「在教義上使人分歧」。相對地，他事工的理念是以工作導向，植根「現實生活」，常常保持以人為重。簡言之，這是以勸勉性為著重點。

因為我的圖形偏向於宣揚者的象限，（我在教導性與先知性上的分數較高），聽到他不重視那些角度，我相當難受。因而我不看重他的作法，也是蠻自然的。然後我突然發現，我豈不正是以他看待我長處的方式來對待他嗎？警覺到這一點，我重聽了一次他的錄音帶，這次我虛心下來，要從專長與我大不相同的人身上學習。

與此相似地，那些在先知性指標高分的人，也許會批評恩慈性指標高分的人太過感情用事。輔導者可能覺得激勵者過度給人壓力，醫治者可能覺得宣揚者又太嚴厲。有各種批評的組合，就像牧師研討會中，我們會聽到不同的竊竊私語。因為我們每個人都用自己的所長，來定出事工的標準。卻忘了這四種強調的方向，都各有其價值而且也合乎聖經。

## 2. 每個人都各有所長

經由以上的步驟繪出了我獨特的圖形，我不需要學像其他講道者。只要向神忠心，我只需要照神給我的恩賜，作祂要我作的講道者。

有些講道者的掙扎，並非因為他們講道很差，而是他們的聽眾不珍惜他的優點。在某些情形下，也許該建議這些講道者去尋找其他合適的教會。硬逼他講不適合他的道，是沒有意義的。

畢爾剛去一個新的教會服事，不久就出了問題。他意識到人們不喜歡他的講道，可是為時已晚，最後他被迫離開。他自然甚為受傷，甚至想要離開完全不再事奉。某次他憂傷地問我：「我真的是個很不稱職的傳道人嗎？」

當時我不知道該怎麼說，而現在我就能看得清楚。我可以確定問題不是他沒有講道的技巧，而是他們彼此不相配。事實上畢爾是個好

傳道人，但他是宣揚者，而之前那個教會想要的是醫治者。離開了那個教會，畢爾面對了新的會眾，他恢復了沉著自信，所從事的事工很有果效，而他的長處也得到了肯定與發揮。

再說，被忽視並不代表聽眾不需要。或許就像耶利米的榜樣，講道者所專長的，應該就只是主所吩咐他去作的事，不管人們喜不喜歡聽也不管話題是否流行吸引人。

無論如何，即使不受歡迎，講道者的優點長處不會轉變成缺點短處。不管某些特定的會眾喜不喜歡，它們仍然保持是真實的優點長處。

### 3. 長處不代表平衡

講道者有傾向用自己的特性來決定事工。我們說：「這就是教會之所是，這就是從事事工該用的方法。」卻忘了這可能是用我們的形像，來描述教會的意義。快去看一眼自己的圖形，然後提醒自己，教會的需要遠大過我的能耐。

我們也有傾向會忽視其他講道者的長處，特別是那些（在平衡上）令我們嫉妒的人。某些廣受歡迎的講道者與教會，刻意高舉自己的型態，以之為普世共同的標準。其他人則認為：每個教會應走出自己獨特的道路與方向。而那些最熱門的「成功」事奉單位，讓我們感到他們的事奉才是真實的事奉，既平衡又符合聖經，而我們的事奉則是次等的。

為了避免這種錯覺，我們應該用這個座標圖來衡量我們所羨慕的講道者。很快的我們會看到，即使是我們所敬佩的偶像人物也並不完全，總是會偏向這裏，或那裏。

這樣的教會中有一位助理牧師告訴我：「我們的教會裏，常常聽到說：我們都是蒙恩得赦免的罪人。好像在說：『來加入我們吧！讓我們來滿足你的需要！』」然後他又有些不以為然地說：「你所不會聽到的是：『要捨己背起十架，跟隨基督。』那可是會把人趕走的！」這間成長中的大型教會，被許多人當作是成功教會的典範，其實也和許多教會一樣，偏向某種特別的方向。



不同的教會有不同的恩賜，不同的講道者有不同的專長。有限或偏於某個方向，並不是錯誤。只要我們不將自己的特點誤以為那就是平衡。

#### 4. 專長會帶來危險

我知道我的長處之中也有與生俱來的陷阱。古書《老子》說：「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意指最大的優點強項內，埋有我們最大失敗的種子。有智慧的講道者會注意到他們天然的才華能力，會帶給他們什麼影響，特別是壞的地方。

例如，我有一位朋友，他就有極高的恩慈性特徵。約翰善體人意又滿有同情心，經常尋找幫助那些受到傷害的人。當然約翰也忠心於神的話語，對他的會眾宣揚聖經是信仰與生活惟一的實行原則。然而，經過牧養事工的嚴格考驗，約翰不例外地落入了恩慈性傳道人的缺點中：他憑感覺行事。他採取的立場及給出的建議，往往是基於他的感情而非神的真理。約翰是那種會同情有錢的少年官，把耶穌變賣一切的嚴格要求打折扣的人。

與此類似的，一位高分的勸勉型講道者，可能缺乏聖經的實質內涵；正如強有力的教導者，會從象牙塔中講道；宣告者會傾向對人嚴苛；而醫治者過於感性。每個人都需要在我們與生俱來的優點強項上小心，免得反而成為我們的負債。

#### 5. 找出理由達到平衡

由這樣座標圖來分析特徵，簡單的令人不太放心。我自然想要做些什麼，好讓我的教會得到平衡。所以，當我靠神的恩典明白這些並且接納自我時（除了耶穌以外，完美的平衡是不可能的），而這個座標圖可以顯明我該努力的範圍。

例如，一位在勸勉性指標上高分的傳道人告訴我，他必須重新學習有紀律地讀書與研究。雖然他頭腦好，但是從來不會自動自發地認真研究。他在大學與神學院成績不錯，但那是因為他被迫要用功。他進入牧職後，就再也沒有那種紀律了。

當他的研究時間受到打岔干擾時，他反而鬆一口氣。有段時間他

到公共場所去研讀預備，原來的目的，是為要讓他能接觸真實的人事與需要。他說事實上，卻成為他逃避長時間思想認真工作的藉口。結果使他的講道缺乏實質內容，他和他的會眾都身受其害。

值得感恩的是，這個傳道人及時採取行動來改進他研讀預備的紀律。他定下嚴格的研究時間，要求妻子與祕書幫助他持守時間表，他也徵召同工來一同督促他。直到今天，嚴格紀律的研讀預備對他還是不容易，他也沒能在教導性指標上拿高分，可是他忠心地對抗著自己的軟弱，而他的講道就真的逐漸增強了。

當然在較大的教會中，講道者若要彌補其不足，可以用增加人手的方法。去年在我們的同工中，就增加了一位執行牧師。從某個角度來看，執行牧師應該與主任牧師有共同的異象，才能和諧地分擔其工作。但是我也在找一位能補足我軟弱之處的同工。神賜給我們一位正好就是這樣的人，他的TEMP圖形完全與我互補。我現在的責任就是給羅伯牧師足夠的自由，在需要時平衡與彌補我的影響力。

另外，事工團隊成員可以使用TEMP座標圖來繪出各自的圖形，用彼此圖形的比較來研究分析團隊的長短特色。同樣地當教會尋找牧者時，也可以畫出教會的圖形，並且邀可能的牧者也繪出他們的圖形，來看兩者彼此是否能配合得好。

## 不是萬靈丹

當然，TEMP座標圖無法分析講道的所有層面。它不能分析傳講是否有效，例證是否合適，講章結構是否完整等。它雖能提供幫助，但只是個有限的工具。

經常，當我像個劇烈震動的洗衣機時，它沒有使我停止搖晃，也無法讓我滿足每個人的期望（我也從未有此奢望）。但藉著TEMP座標圖，我變成一個更有效也更有自信的講道者——即時我仍保有一些自己的偏向。

---

## 104 有趣的講道

如何使人不打瞌睡

布斯達 Stuart Briscoe

我的好朋友葛瑞夫（Gerald Griffith）是位在多倫多的牧師與聖經教師，某次告訴我：「神每週賜我糧食，來餵養祂的百姓。」

我直直地盯著他的眼睛說：「沒錯，可是你也得花不少時間在廚房之中。」他必須承認，那些「在廚房裏」的時間，是一週中最重要時間。為什麼呢？因為在廚房裏，我預備神要餵養祂百姓的食物，而且他們可能是極為挑嘴的食客。

各樣的事都會讓人分心，大多是很自然合理的事，可有時也不然。心中充滿的痛苦，人們在工作中失去喜樂，或是家庭不美滿，或感受到經濟的壓力，或是工作的要求會使人心靈緊繃。當人帶著思慮愁煩來到教會時，思慮的重擔使他們對神豐富的盛宴沒有胃口。身為講道者，我的工作是用福音的馨香之氣，澆灌在這些疲憊人們的心中。

所以我講道時會不斷思想：我該如何抓住使用人們暫借給我的注意力？其為時不會長久。隨便一個主日，如果我參與在教會大廳中的任何一個對話，一定會驚訝於話題的快速轉變，從神聖的崇拜轉到雄鹿（Bucks）職業籃球隊及釀酒人（Brewers）職業棒球隊；或如何賺錢以及政治上炒作的熱門話題等。所以我每週的主要責任之一，就是用講章抓住他們的注意力。

因此，我要讓我的講道材料通過我稱為「干我何事？」的相關性檢驗。經文本身沒有問題，它們有相關性。但是我得作出我的部分，使講章和經文一樣有相關性。我盼望人們在聚會後離去時，不說：「干我何事？」而說：「原來如此！」

為通過相關性檢驗，我發現講道必須對理智、意志與感情說話。應格理（Donald English）曾說：「當崇拜結束，我離開時會自問：我

身上哪個部位，是今天不需要帶來的？」這是我想在講道時，接觸人身心靈的每個部位的原因。如果我的講道的確對理智、意志與感情說話，人們在聚會後離去時，不會說：「干我何事？」

## 對理智講道

神學向理智挑戰。我承認沒有太多人用神學名詞來思考，也許這就是問題所在：他們沒有正視在他們生活方式背後的世界觀——生活的哲學。所以當我講道時，我刻意要他們維持不斷地思想。

例如：我經常會點出命題或信仰想法的另一面。大多數的議題至少都有兩面，所以當我強烈地強調某些東西時，我也渴望指出別人的反對想法。我不是要兩面討好，而是要人們去思想。那些目光狹隘的井底之蛙們，需要被開啟以看得更加寬廣。

某次我在講使徒信經系列：「我信上帝，全能的父……」為了把這開場的第一句話講得完全，我退後一步，想幫助會眾明白為何以上帝為父親的概念，在我們社會中造成許多人的困擾。激進女性主義者會有何感受？我為此讀了許多書，所以可以引用某些女性主義者的看法。我也提到有些人受到父親的虐待，他們與我們相當不同，父親一詞對他們而言並未包含好的意義。

我繼續說，如果我們對聖經與神有極高的敬意，就要小心別把父親的形像誇大了來描述神，否則我們所傳講的天父，就會有過分膨脹的過失。當我們說到「父神」時，所指的絕對是象徵意義高過字面意義，超越過我們父親最完美的形像。我要聽眾接受聖經中所傳達的天父一詞，包含了神的超越意義。

我要藉著講道擴張聽眾。在講使徒信經系列中「創造天地的主」時，我就如此而行。我們社會中大多數人看宇宙為一封閉的體系，依循可察覺也可經歷的定律而運行。那麼這位「創造天地的主」，又在什麼位置呢？

因為社會中充滿了唯物主義與自然主義者，我認為有必要在此封閉性系統外，找出另外的選擇。而在傳講深入的科學與理論物理之

外，我配合了正統的神學，因此就可抓住聽眾的注意力。

當我們可以進入人們的理智時，若輕易失掉此種機會，就太浪費了。所以我盡力用理智來與人連結。當我可以清理人的思想，擴展他們的理解時，為了福音的緣故，我會糾纏著不放過他們的注意力。

## 對意志講道

當我對意志講道時，我要求他們要有回應，我要聽眾對所講的產生行動。身為牧師，我傾向對人柔和，不會像一些巡迴的講員那樣勇於提出要求。我與會眾的相處要細水長流，不需要一次就作出完全的抉擇。

與其有驚人一大步的改變，我通常希望聽眾能在正確的方向上，跨出一小步。而日積月累下去，人們就會開始行動了。所以我會選擇鼓勵行動的言語和例證，即使是溫和的，但要有正確的方向。

我刻意選擇「鼓勵」這個字，因為通常人們對鼓勵的回應，會比「挑戰」更好。大多數人需要啟發感動與勇氣，過於被猛踢一腳。所以我嘗試給聽眾容易吃得下去，也合於他們口味的食物來咀嚼。

例如：當我講道用「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經文時，沒有要人們出去，用愛來顛覆他們的世界；我卻說：「想一個身邊的人，你要怎樣應用我們今天所講的內容，來愛他呢？如果聖愛（*agape*）主要是為別人的好處著想，無論他們的反應如何。這個禮拜就操練這樣的愛，看看你的愛會帶來什麼不同。」

當我傳講福音信息時，我要人們明白悔改雖然只是簡單的一步，並非巨大的跳躍，然而還是需要冒險。

一位女士要求牧師為她禱告，因為她感到失去了基督的同在。問到她的問題時，她說：「我不想說出來，只要為我禱告就好，這是我對你的惟一要求。」

他還是溫和地詢問，最後她開始哭泣：「我正在與男朋友同居，我不想要搬出去。」她不願順服，卻想要得到基督的同在。她如果想

要再次感到親近神，當然得要悔改，停止她的不順服。若她沒有跨出意志這一步，她的靈性會枯竭停頓。

意志是多變而難馴的，有時它需要鼓勵，有時需要挑戰。針對意志講道的祕訣，是要找到何種激勵方法對你的聽眾最有效。

## 對感情講道

不久前我講到基督被拒絕。這是個容易讓人打瞌睡，眾人都很熟悉的重要講章題目。我是怎麼讓它加上了有趣的元素呢？

感情！我講述了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在戰後的經歷。我對邱吉爾很著迷，我記得很清楚他在二次世界大戰中不朽的功勳。我描述童年時代從沙沙作響的收音機中，聽到他的著名演說：「我們要在海岸上與敵人奮戰……我們永不投降！」在所有轟炸機投下炸彈的時刻，對空機槍密集掃射的聲音，探照燈劃亮夜空的晚上，他那牛頭犬般剛毅不屈的決心，帶領我們度過那段可怕的時光。

邱吉爾在大戰時是焦點人物。但是戰爭結束後開始選舉，出人意外地，邱吉爾在選舉中失敗落選了。在他為國家付出重大貢獻之後，英國人民把他拉下了政壇。

當我談及這段歷史時，會眾極為震驚。然後，我安靜地說：「他是個破碎的人。」我停頓片刻，讓會眾在沉默中感受，他們深深體驗到被拒絕的滋味。

我抓住了他們的感情，邱吉爾被拒絕讓他們心中很不是味道。在此時，將這種感覺轉到耶穌基督被拒絕，就只是短短的一步而已。

有人質疑不該為了鼓動感情，而犧牲理智。那是對的，可是那並不是我的問題。我非但不會操控人的感情，而且常傾向於忘記感情因素。純理論的事物會極度枯燥無味，而感情可以加入生命力。感情會使人有反應，讓人能對其認同。

因著幽默能激起感情，在我的講道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幽默可以是個美好的僕人，也可以是致命的主人。但如果布魯克（Philips Brooks）對講道的定義——講道乃是真理藉著人的性格傳達出來的

話——是正確的，那麼我需要用幽默來傳達，因為我喜歡幽默。

有人曾對我說：「我聽你講道到現在很久了。有時我從教會回家時，會覺得好像有把刀插在肋旁。我一直很奇怪，你是怎麼作到的？所以今天我決定要仔細觀察，到底你是怎麼作的。你讓我大笑，在笑的時候，你就把重點插了進來。」

他並不是說我在操控聽眾，他倒是溫暖地誇獎我。他指出幽默解除了我們的武裝，在此刻我們極願意接受神的話，來穿透心靈。

某篇我的講章中，講到一位管理諮詢顧問寫給耶穌的備忘錄，評估各個門徒的才能。可想而知，他指出大多數門徒的資格與能力——未受造就、經驗不足——但是甚為看好其中一位的潛力：猶大。人們哄堂大笑，他們可以感受到其中的諷刺與對比。我用幽默的方法指出重點：這些未受造就、經驗不足的門徒們，因著復活大能，得到改變成為大有能力、品格高尚的人。

幽默容許在講道中有精神上的中場休息時間，人們的心思需要有緩一口氣的機會，而幽默所提供的休息反而增強了講道。在片刻的開懷大笑後，人們預備好接受更多的內容。或者在講道被打岔後——好比一個噴嚏——使用得體的幽默，可以讓傳道人拉回所有的注意力。

恐懼也可以達到好與壞的用途。我不太願意用恐懼感來驅動人，寧可用愛心作為驅動力。但是恐懼能抓住人心，也成功地在許多過去的好講章中吸引了人的注意。

當講到朋友在場所帶來的安全感，我記得有次應邀去波蘭主講牧者的退修會，我抵達華沙機場，接我的人沒有來。我既無聯絡人名字，也無地址電話，身上也沒有波蘭錢。我站在機場中間，領行李的人潮已經散去，大廳空蕩蕩的。不久後工作人員將此區域也關閉了，留下我孤單地在那裏等候。

不久，當我聽到後面有人喊著：「布斯達！」轉身看到一個身穿長皮衣的大漢，頓時孤單變為恐懼，那是在許多二次大戰通俗小說中常看到的樣子。我心想：「嘿！別盯著我找麻煩！我原來可壓根就不想來這兒的！」但是我的緊張還沒有過去，他就過來了，抓住我，

親吻我，溫暖地說：「布斯達弟兄！」然後靠過來說：「趕快！我們要趕電車。」於是我們衝了過去搭上了車。

他在電車上告訴我：「大聲宣講耶穌，可以用英文或你會的德文，他們會聽得懂的。」所以當我們在車上一路拉著吊環，我就開始大聲廣播我對耶穌的愛，人們也都側耳而聽。我從幾分鐘前的孤單與恐懼，突然間變成現在在電車上的安全舒適，有什麼差別呢？有個朋友在一起。用這個恐懼轉為快樂的例證，我解釋耶穌的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當人從我的例證中感到我的恐懼時，他們也可以與耶穌帶來的解脫感連結上。

如果我不對感情講道，我就錯過了在座聽眾人生的重要部分。因為人們帶著感情的部分來到教會，所以至少我的講道也該提及這個方面。

當你確實在從事講道時，就像農人在耕種。我常說：「主啊！我在這裏。我已盡力在袋子裏裝滿種子。我作了該作的，我的態度是對的，也盡力帶來最好、最引人興趣的種子。我現在要撒種了，主啊！撒出去了。讓我們看看將會長出什麼來。」而當我撒完種後，我就和農夫作一樣的事：回家休息。

有時，我能看到種子發芽成長，其成果大多是要靠土壤而定。種子的生命是神所賜給，而在最終收割時，我可以看到所撒下好種子的成果。

105

## 從技巧上學經驗

如何使聽眾完全投入

貝羅伯 Rob Bell

許多牧師在處理經文時，頭腦中已經有了許多解經學與釋經法的



規則。貼近經文原來可能表達的內容，是件好事。有些規則就像：「神是神，但我們不是。」然而其中許多規則，也和講道工作的方法與執行有關。

我們所要的，是要人到經文前來求問說：「神啊！祢要在這裏解開什麼話語？」經文是引導的原則，你所遇到的，是活著的聖潔話語，是你所要發掘探討的。如果你不把發生在你身上的事分享出來，肺就好像要炸開了，所以你不會說：「好吧，讓我這樣開始說……」你不會說：「我該有個前言……」不，你證明它。也許有些教導者完全搞不清你傳講的方向，直到最後一分鐘，但也許這就是它成功的原因。

當耶穌講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時，大家都以為會是法利賽人停下來，最後居然是撒瑪利亞人停了下來。明白了嗎？祂抓住了他們，好好地給了他們一頓教訓。

有時我故意在同一時間教導三件事情，我要引起你的好奇心，我要你覺得：「你所講的似乎無關緊要，我弄不清楚……」然後到了最後關鍵點，「哇！」如果你沒有跟得上一起「哇」，你可就麻煩了。

## 歷史的範疇

我們好像在深淵中游泳，四圍充滿著各式各樣的尺度。當我來到經文前時，我擠身在歷史潮流中，眾多對神有正面回應，也參與革命的百姓之中。我要與人有連結，聖經是救贖的記錄，是個偉大的故事，我要成為這個持續進行故事的一部分。

亞伯拉罕離開哈蘭起行，我心中立刻就想：「好啊，哈蘭，這是什麼地方？可以找到幻燈片嗎？可以找到圖片嗎？那裏還發生過什麼事？當時米索波大米的社會情況如何？還有其他文件記載哈蘭嗎？當地景觀如何？當地居民又如何？他們說什麼語言？用什麼錢幣？當時還有什麼作家？」如果你真的相信他的離開是真人真事，那麼哈蘭到底像什麼樣子？如果我知道哈蘭的情形，會不會幫助我了解經文呢？

這不是說你自己需要，也不是說你需要《聖經大補帖》，但如果

我們真想設身處地來說明經文，也許放一張哈蘭的幻燈片：「讓我說說這個地方。」特別那些從不上教會的人，他們會想：「好啊，這人可是玩真的了。」

我的一位朋友教過有關迦特的政治社會環境，聽來有趣吧？他介紹了他們的神大衮，也講解了大衮的異教崇拜。

這是大衮的錢幣，這是大衮信仰的禮儀，這是大衮祭祀的組織，這是非利士人的社會。這是從非利士地通到以色列地的四個山谷高原地，大衛和歌利亞在以拉谷打仗，以拉谷為何因屬這四個山谷高原之一而著名呢？大衛和歌利亞為何在以拉谷打仗呢？歌利亞相信大衮什麼呢？

當他講到大衛和歌利亞，他朗讀經文，而聽眾們反應：「哇！」如果你了解大衮以及歌利亞說的話，為什麼大衛說「……使普天下的人都知道……」？嗯，那是因為他們在以大衮聞名的以拉谷。

我們在深淵中游泳，其中有歷史的範疇。當我到經文前時，我馬上想要知道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他為什麼這麼說？而她為何又要那麼說呢？而這傢伙為什麼要到這裏來呢？

這是真人真事，是在真實的時空地點。當你來到經文之前，你有這許多不同的事可以挖掘。這是我的中心概念。想想坐在第三排的會眾——他們的孩子生病了，他失去了工作，她的母親健康每下愈況……我該如何與他們連結呢？我該如何用真實的時空地點，也在同樣掙扎中的真人真事，與他們連結呢？

還有一個例子，當希律逃避帕提亞人到耶路撒冷的南方，在那裏獲救，也得知他即將可以建立他的王國。於是他定意要建造一個山頂宮殿來記念此事。惟一的問題是，那裏沒有山。於是希律王在猶大曠野中堆了一座山，稱之為希律堡（Herodian）。還在其中建了個大水池，其間有個只能划船到達的觀景台，請注意那地方八百年沒有下過雨，真不可思議！在希律堡的山腳下有個小鎮，名叫伯利恆。在約瑟、馬利亞來到伯利恆時，那個巨大的宮殿還屹立在山頂上呢！

有趣的是，築山的泥土不知從何而來，我們只知道從前山不在那

裏。這很像考古學入門課，直到今日，山頂上仍然只有乾燥鬆軟的泥土。

我所以提到這個，是因為你若站在橄欖山上向南看，你會見到希律堡，再遠一些則可看到死海。耶穌離開伯大尼要前往聖殿山時，必須經過橄欖山頂，祂轉身對門徒說：「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座山說：『你從這邊挪到那邊。』它也必挪去。」

希律還有什麼著名的事？他造了一座運動場，現在已經挖出了三十五萬個座位，相信可以容納五十萬人。他也修建了第二座聖殿。比爾蓋茲比起希律王簡直算不了什麼。耶穌轉過來對一群血氣方剛學習律法的門徒說：「嘿！你們有沒有信心啊？你可以做比希律更大的事。」

在教導與講道時，如果你可以引用真人真事，會產生驚人的果效。

## 經驗的範疇

我會自問一些問題：「我該如何盡力使坐著的聽眾，眼中流出對聖潔的渴慕？我當如何使你投身參與？我要營造出怎樣的經驗，使人不願再作旁觀者？這段經文中發生了什麼事？我可以讓人作什麼？我可以讓人彼此說些什麼話？我可以讓人感覺、抓住以及觀看什麼？我可以給出去什麼？」

當我談到以弗所書提及的我們是神的工作（傑作），希臘文是 *poiēma*，意思是藝術品。我買了一堆作模型的黏土，當你走進來時，就交給你一塊黏土。我的整篇教導談到了塑造：「你是神的藝術品。」講章的題目是「你是一件傑作」，這是聖經的用語。你可以給出什麼呢？

我也發蜂蜜給人，猶太拉比通常會把蜂蜜塗在孩童的手指上，說：「願神的話也是如此甜美。」當你走進教堂，手中拿著一小瓶蜂蜜，自然就進入狀況了。

當我想到耶穌在曠野受試探：「如果我說服全體會眾在主日崇拜

之前的週六禁食，會怎樣呢？如果每個人在週六禁食，主日崇拜進門時，發給他們一塊石頭，又會怎樣呢？如果整篇教導只是撒但對耶穌說：『吩咐石頭變成食物』，會怎樣呢？」我要怎樣讓他們知道，今天我們要去某處呢？「今天我要帶你們去某處，這是石頭。」

上個聖誕節，我找人為教會全體買了一些沒藥。我們講到沒藥是當時用來紓解釘十字架者的痛苦。在耶穌降生時，沒藥是給祂父母的禮物。那禮物真有盼望。

如果人能夠聞到味道，小孩可以咀嚼，如果你能創造更多層次的體驗——讓許多人能觸摸到——那對他們就更有意義。

我要怎樣使人從椅子上起來呢？在復活節我們造了一個墳墓，又發給會眾紙張，然後我談到耶穌如何從死裏復活。

如果有人從死裏復活，他將無所畏懼，也因之是個危險人物。你可以丟掉你的絨布圖片上穿白浴袍的耶穌，因為這是個危險的傢伙。祂衝破了死亡。有個對死亡無懼的人在場是件可怕的事，因為他什麼都作得出來。但是若你把生命交給耶穌，你的生命乃是在知道會發生什麼事情之人的手中。無論你耽心害怕什麼事，你可以寫在一張紙上。在我們以下敬拜的時間裏，要把你所有的恐懼丟到墳墓裏，把它們留在那裏。

於是在復活節主日，人們一個個站起身來，在他們的配偶啜泣聲中，一個個紙團丟入了墳墓之中。

我還有一篇信息是「莎莎醬福音」（salsa，墨西哥著名碎番茄沾料），講到我太太如何作出世界上最棒（我可為此接受角力挑戰）的莎莎醬。莎莎醬的材料原先都有生命，番茄是活的，歐芹是活的，芫荽香菜是活的，洋蔥是活的。但是為了要作莎莎醬，必須切斷其生命的源頭，番茄要從莖上被切除。所有你的食物原先都有生命，但是必須被隔斷，為了端上你的盤子它必須死亡。如果你去的餐館，而給你的食物還沒有死的話，你最好趕快逃走。但是這其中有個原則，我們因著吃才得以生存。

有趣的是，所有你賴以為生的食物必須先死，死亡是生命的引擎

發動機。蟲被鳥吃，鳥被貓吃，貓被狼吃，狼又被蟲的子孫所吃。即使在物質界之中，死亡也是生命的引擎發動機。這也是甜點對你沒有好處的原因，因為它從來沒有真正活過。

這就是死亡，死亡將生命帶入了物質宇宙。當神差祂兒子賜給我們生命時，祂的兒子就必須死，所以十字架不只是真實的聖禮而已。到處都可見到死亡帶來生命，神藉著耶穌的死帶給我們生命，在世界的歷史中並不是個新的概念，這乃是神依循創造中已經有過的作為。於是我開始想，耶穌一再談到真實的生命，要得著生命你必須捨己，背起十架成為僕人。要先死才得著生命，仍然是真的。我們設立了十字架，然後說：「為了真實的活出來，有什麼是你需要死的？在我們以下敬拜的時間裏，請上來跪在十架前，把你寫的紙張，塞到十字架下面的石頭之中。」

我不斷地嘗試思考，如何使人能參與，好讓他們可以作出一些事來？

傳道人的問題之一是當他們在想：「我該怎麼講這段經文？」其實問題應該是：「這段經文本身要講什麼？而我可以有多少層次來表達？」在我的信息「離開建築的山羊」中，我使用幻燈片對你說話，我宣讀聖經，之後山羊走進來，然後大祭司穿著他的袍子……到了某個時候，我說：「請轉向你旁邊的人」，還說了其他的話等等。我盼望你能參與在這許多層次之中，你的視覺見到了，你的聽覺聽見了。用許多層次來表達一件事，我們很像藝術家。

我們有許多可以使用的工具：我們有神所創造的大千世界；帶來跳躍生命的聖經，有不能抹滅的真理。想想耶穌的榜樣：看看那些鳥兒，看看那些百合花，那個人及他的兩個兒子。

耶穌怎麼作的？祂說：「看這個世界，你可以從其中學到對神的認識。」因此我就盡量從不同的事物中擷取資源。

另外我們以為教導就是講話。其實有時我最不該作的事，就是講話。某次我聽了一場教導，那人講了個出人意外的個人故事，是個精彩至極的故事。問題是，在故事前他講了長篇大論，故事之後他還是

長篇大論。馬克吐溫說：「如果我有更多時間的話，我會講得更短。」故事雖好，可是被前後如同蒸氣壓路機般的講論壓得平淡無奇了。講道之中，你實在不必從頭到尾拚命講啊。

我學會在某些時候，我最不該作的事就是講話。在信息「離開建築的山羊」中，當大祭司走向他的座位時，是個神聖的一刻，是我完全無法解釋的。我們講道的部分問題，就是我們太能夠解釋！你預備了四個重點，三個應用，然後說，這就是經文所有的意義。

在浪子的比喻之後，耶穌有沒有說「好了，言歸正傳。神就是這裏的父親形像」呢？如果在電影《神鬼戰士》（*Gladiator*）的結尾，導演出來說：「本片的目的是要你與羅素克洛（Russell Crowe）認同，」你會怎樣呢？好的故事不需要畫蛇添足，我們只需要會講故事的人。

### 「歡慶奧祕而非征服」的範疇

有件能對人有幫助的事是：當我們給出了適度的解釋，我們應該停下來。讓奧祕留在我這邊吧！

約翰福音3:16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神為何賜下祂的兒子？因為神愛世人。你說神愛每個人嗎？無論他們的行為如何嗎？神同樣地愛每個人，祂的愛永不止息。神的愛是重價的，也是不受限制的，又存到永遠。我們現在就有神的愛嗎？我只是在表層抓癢而已。神為何要愛世人呢？神就是愛。好吧！當然啦，那就對了。

奧祕的本質，就是會讓你從答案中生出一系列新的問題。你知道我們信仰的基礎，三位一體嗎？「是啊，當然，三位一體，我牢牢地相信。」我們的相信，就如同正統基督徒一般。然而三位一體信仰的本質，又衍生出新的問題來。「神怎麼會三而一呢？獨一神怎能成為社群，然後自己愛自己呢？」真理的本質，必定會引發更多的問題。因此有時你在聽道時會想：「這些我都聽過了。」傳道人在講信仰的教義，而你察覺到有些不完全。我有個朋友說：「如果你的研究不能

使你驚歎而敬畏，你還沒有真正研究過。」赫歇爾（Abraham Joshua Heschel 猶太拉比神學家）說：「我不求成功，我只求驚歎。」

有時言語無法表達，你只能低頭敬拜。在你講道時會有這樣的時刻，我們要停下來說：「讓我們在對神的敬畏中，靜默等候。」

### 「你要成為你」的範疇

你要成為你。我總是想著新身分的範疇，你不再是過去的你。「在我所教導的信息中，針對此刻帶領的人們，神的旨意要他們在基督裏成為怎樣的人呢？這個教導將如何幫助他們在基督裏，成為更加美麗、引人注目的圖畫呢？」我要描繪出這些圖畫，我要畫出這些美麗的事物，讓人們被神為他們生活所創造的安排而吸引。這我該怎麼做呢？使他們有活力的因素在哪裏呢？

### 「沒有規則」的範疇

除了基本信仰的教義：論及神與基督等之外，在此並沒有其他規則。至於你要如何去做，也許刪去前言；也許教導的整個重點是讓它臨到你，而人們因此就會反應出：「哇！」

我曾有一次在沉默中教導，整個時間我站了四十五分鐘，不發一語，只放幻燈片。最後我說：「讓我們起立，接受祝福。」然後是：「願主祝福保護你……」然後我揮手走下講台。

也許你就讀聖經中的一卷書。有時誦讀故事，比講任何話都要好。要想：「怎樣才能使它更活潑生動呢？」

### 經過調味後味道會更好

我每年花四到六個月在教導上。你會覺得我很無趣，因為即使我們出去午餐，我也會在餐巾紙上畫講章的構想圖。

如果你已婚，我會說：「告訴我你婚禮的那天。」你應該就會告訴我。你不會說：「我要看看我的筆記本。」不會的，你就會直接告訴我。

你們中間有孩子的，如果我問：「你的孩子多大？叫什麼名字？」你不會說：「我忘了帶我的筆記，我的幻燈檔案不在身邊。」不會的，你就如數家珍地說了，還報上他們的年紀。為什麼？因為那已是你的一部分了。

如果你的教導已經成為你的一部分，那不就像講到你的婚禮大日，或是第一份工作呢？如果你能把它講得好像是一個你已經講了兩百遍的故事，那又會是什麼樣呢？

這是我心之所繫，我發現當我越努力工作，也是為了更長遠而工作時，我就擁有更多的自由。

你的聽眾會知道你所講的，何時已成為你的一部分。他們分辨得出你所講的，只是觀察與資訊而已，還是由靈魂深處傾倒出來的肺腑之言。

我們不需要人看著譜唱歌，我們要的是唱自靈魂深處的歌手；我們需要先知；我們需要詩人。我們的世代需要有體驗的人，他們的鬚髮好像著了火，他們雙眼發出亮光，他們不能再等待。我必須要說出來，否則我會爆炸。

我最近在與這個思想掙扎：神用六天創造天地，第七天休息。六天，七；六、一；六、一。六天工作與一天休息之間有個節奏。我開始想到鼓手與打鼓，是有關空間的關係。是有關擊鼓，然後停頓。音樂、拍子、曲式，以及鼓，可以反映神如何創造天地。如果你不遵循神的拍子，就是祂在創造時已設定的節奏，你寫的不會是好歌。當鼓手出了差錯，整首曲子就四分五裂了。節奏內藏於音樂中，是生命的要素。

我對遇到的每個人說：「看看這個，想一想，安息日與打鼓。」當我有了這樣的思想，就再也停不下來了。我就會隨處與人分享，我已經告訴加油站的服務員了，也告訴便利商店的店員了——每個我所遇到的人：「看看這個，安息日……打鼓。」

我邀請你成為像我這樣徹底不平衡的人。

---



106

## 高效率傳道人的七個習慣

如何講得讓人忘不了

拉遜 Craig Brain Larson

下面兩句話有何不同？

「華盛頓這個城市既沒有效率，也不吸引人。」

「華盛頓這個城市有南方的效率，也有北方的吸引力。」（約翰甘迺迪 John F. Kennedy）

第一句很平板，第二句很有智慧。前者是文學的直敘，後者則有藝術的巧妙。

藝術巧妙式的說話有趣、新鮮，又動人。它可燃起想像的火焰，直入人心，可觸及人類靈魂的角落，是文學的直敘言語無法抵達的。

雖然文學直敘的說話方式很清楚，但是藝術巧妙式的說話更可帶出力度與深度。藝術性的用詞傳達了多層次的內涵。它使靈魂產生共鳴，遠超依照韋氏大辭典準確的文句所能表達的。

無怪乎當代最好的溝通者，在說話及書寫上都使用藝術性的用詞。這當然也是耶穌所使用的：「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或放在床底下，乃是放在燈臺上，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路8:16）

但如今我們很少有人有時間，以藝術性的元素來為我們的講道信息調味，如果有也主要只是加在策略性的重點處：前言、鑰句與段落，以及結論。然而即使只稍加少許藝術的成分，味道就會不同。以下是增加聽眾興趣的七種方法：

### 1. 比較法

好的比較，可使想像力甦醒，也使感情激動。在實際的層面，以文字繪出的圖畫可以抓住今天以視覺導向的聽眾。

聖經中充滿了各種比較，包括了隱喻（metaphors，「主是我的磐石、山寨，及我的拯救者」），與明喻（similes，「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

隱喻使已經戲劇化的場景鮮明起來，也幫助抽象的題目清楚可見。

已故的賽布斯（Bruce Thielemann）在一篇名為「迎上潮流」的講章中，用短短一段話達到了這兩種效果：

我第一個牧會地點是在賓州的麥基斯波特（McKeesport），當地以擁有全世界生產鋼管最大的工廠聞名……我多次站在那些巨大的機器之前……和機器操作者同在，見到那融化的鋼鐵猶如巨蛇緩緩滑進機器之中，被切成一段一段。然後機器抓住其尾端，開始旋轉。因著離心力，金屬棍棒的中間開始向外分開……我問機器的操作員：「這個過程中最重要的程序是什麼？」

答案永遠是相同的：「是金屬的溫度。如果太熱，它會飛濺四散；如果太冷，它不會照所需要地分開。除非你能抓住它融化的那一刻，你無法造出完美的鋼管。」

除非我們能抓住品格發展時，融化的那一刻，我們就失去了機會，正如門徒們所失去的。

賽布斯藉著蛇的隱喻介紹鋼鐵廠來抓住我們的興趣。然後他再用「融化的那一刻」，把「機會」的抽象觀念轉成具體可明白。

當然，比較法也很容易被誤用，下面這些錯誤的例子，讓聽眾非常困惑：

### (1) 隱喻混用

在近處使用多重的形像，會使人困惑，反而使人不明白：「她像隻牛般衝進我的辦公室，然後接連不斷如發射火箭般地展開批評。」

在使用僵化隱喻（用得太多以致都不被當作隱喻了）時，我們傾向於將其混用：「如果你耐不了熱（僵化的隱喻指出如站在廚房爐台前的不舒服），就開火還擊（軍事的隱喻）吧！」

### (2) 過度使用

當某些比較並不合邏輯、太牽強，或根本不存在時，就是過度了。或當想像力推展過度時：「愛是人類關係之樹的樹液，它使我們靈魂的枝葉豐盛繁榮。」

### (3) 相反關聯

「福音的大能好像原子彈。」雖然這兩者都很有能力，但是這個明喻的失敗，在於將一個榮耀的、賜生命的——基督徒的信息——比成較恐怖的、有破壞摧毀力的——原子浩劫。你絕不會說：「喜樂有傳染力，如同藉著淋巴腺傳播瘟疫。」或者「魔鬼在街頭徘徊，正如泰瑞莎修女，尋找那些面對疾病與死亡的人們。」

### 2. 對比法

對比可以造成增加與強調的效果，正如一根火柴在日光中雖不起眼，但在深谷中卻是光芒四射。

在賽布斯牧師「迎上潮流」的講章結論中，用了很清楚的對比：不要對我說任何有關明天的事，明天是個聖經不認識的字眼。如果你在聖經中任何地方找到神的聖靈說：「明天，」我就立刻從講台上下來，終生不再站上任何講台。

聖靈用的字是今天，現在。「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你們今日若聽祂的話，就不可硬著心……」

不要說明天……該說今天。今天來到基督前，今天在基督裏成長，今天在基督的名與靈裏事奉。

基督用對比來顯出過去與現在的不同，祂的教導與別人教導的不同：「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他犯姦淫了。」（太5: 27-28）

許多最有效的名言，僅僅就是鮮明的對比而已：「聽沙場老將講戰爭，總是精采有趣；但是聽從未登過月的詩人講月亮，就不免黯然失色。」（馬克吐溫）

### 3. 平行法

平行體裁可以讓人記得住。「從來沒有這麼少的人，為這麼多的人，作出過這麼大的貢獻。」（邱吉爾 Winston Churchill）

如果基督這麼說：「虛心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哀慟的人必得安慰，所以他們也有福了！因為溫柔的人必承受地土，有福了！神會賜福給飢渴慕義的人，使他們得飽足。」沒有人會用八福來

裝飾他們的臥房。

平行結構會將思想特別的差異處強調出來。「那種安慰不是一種知道各樣事情會安然無恙的知識；乃是知道各樣事情在控制之中的知識。」（出自哈約翰John Hannah的講章「有什麼安慰？」）

或是像羅賓森對聖殿中驕傲禱告法利賽人的描述用語：「在神面前，他用良好的眼光看自己，用藐視的眼光看他的鄰居，卻根本沒有眼光來看神。」

在孟新（George Munzing）的講章「活出高尚品格的人生」中，用平行的結構表達出抽象概念間的關係。「撒種思想，收穫行動；撒種行動，收穫習慣；撒種習慣，收穫品格；撒種品格，收穫人生。」

當講員用平行的句子與片語堆砌起平行的結構時，就會產生戲劇化的氣氛。「我們將屹立不動搖，我們將堅持到底，我們將在法國打仗，我們將在各個海洋上打仗，我們將以成長的信心與力量在空中打仗，我們將保護我們的島嶼，無論代價如何，我們將在海灘打仗，我們將在登陸的平原打仗，我們將在田野與街道上打仗，我們將在山崗上打仗，我們將永不投降！」（邱吉爾在英國下議院的演講）。

#### 4. 重複與重述法

重複與重述是另一種讓講道有力量的方法。耶穌不僅用在八福之中，祂也用來責備人：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正當人前，把天國的門關了……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勾引一個人入教……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

另一個現代的例子，就是馬丁路德金恩的演說「我有一個夢」：雖然在此刻與未來，我們仍然面對困難，我仍有一個夢。這個夢深植於美國的夢之中。我有一個夢，有一天這個國家會站起來，活出其信念的真諦：「我們持守這些不證自明的真理，所有人受

造平等。」

我有一個夢，有一天在喬治亞州的紅山上，這些過去奴隸的子孫們，將能和奴隸主人的子孫們，互稱兄弟，一同坐席……我有一個夢，我的四個子女有一天會生活在一個國度裏。評價他們的，不是膚色，而是他們的品格內涵。我今天就有這一個夢。

我有一個夢，有一天……黑人的男孩女孩可以與白人小孩攜手同行，如同姊妹兄弟。我今天就有這一個夢。

我有一個夢，有一天一切山窪都要填滿，大小山崗都要削平；高高低低的要改為平坦，崎嶇嶇嶇的必成為平原。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

這是在二十世紀中最戲劇化的演說之一，而一波一波的「我有一個夢」，已經深深地刻劃在全國人的心靈深處。

（當然，如果在主題或情況並不恰當時使用重複法，只會擦槍走火。所以除非充滿熱情，切勿嘗試。否則你會感到很不自在，如同穿著晚禮服來參加小組查經。）

## 5. 誇張法與輕描淡寫

說來很諷刺，輕描淡寫反而能強調重點。

貝克（Russell Baker）說：「死亡對你不好。」

邱吉爾說：「生命裏沒有更爽的事了，如同被射殺卻沒有結果。」

全英國人都著迷於輕描淡寫；而美國人卻選擇喜歡誇張法。司蘊道（Chuck Swindoll）在「感恩的理由」講章中，將誇張法與輕描淡寫合併出幽默的效果：

1960年代初期，我與妻子在達拉斯神學院，我們住在一群公寓中的一戶小公寓中。我很高興聽說後來那些公寓都拆掉了。那裏又冷又熱又有老鼠，也有家庭的所有喜樂。夏天的高溫酷熱瀰漫室內，熱得像什麼呢？實在超過於你的想像，就像在沙漠中一樣。在那個炎熱的秋天，我們開始為冷氣機禱告。我們一直沒有冷氣，後來我居然在寒冷的冬天為冷氣機禱告——真奇怪！經過了十二月、一月和二月，我們沒有告訴任何人；我們沒有發布任何

通告；我們沒有寫任何信；我們只是禱告。

下個春天來了，在夏天還沒有來到之前，我們去休士頓拜訪我妻子的父母。在那兒的某個早上電話響了。我們沒告訴人我們來此，只是在回神學院之前，見見她和我的家人。電話響了，那頭是位我好幾個月沒有聯絡的朋友，他的名字叫李察……

我說：「你好嗎？」

他說：「好極了！你需要個冷氣機嗎？」

我的電話幾乎掉了下來。（在此以前，司蘊道講道都用標準熱情洋溢的聲音，但下一行開始，他停頓了片刻，用冷靜的聲音說：「噢！是的。」）

「好啊！」他說：「我們這裏剛剛裝了中央冷氣空調，所以有個四分之三噸的小冷氣機，我們想也許你會要。如果你覺得好的話，我們會把它搬進你的車廂，讓你可以帶回去。」

（司蘊道的聲音再次轉為冷靜。）

「那也好，李察，拿過來吧。」

我們把那東西裝在窗上，於是把冬天和夏天凝結在那小小地方。

司蘊道在此，是以輕描淡寫與誇張法的交互使用，為了讓聽眾能「明白」當時的狀況。

誇張法可以非常幽默——「總要做對的事，這會讓某些人滿足，也會讓其他人震驚。」（馬克吐溫）或者也可以銳利如：「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太5: 29-30）

講道者若需再解釋輕描淡寫與誇張法，則為不必要之錯誤。因為效果在於聽眾自己對其的理解，如果他們不明白，再去解釋只不過加強顯明表達其失敗。另一種常見錯誤，在於過度地使用如：相當、稍微、非常、超級，或是特級等形容詞來表達輕描淡寫或誇張。

## 6. 頭韻法

頭韻法是用有相同字首、發聲與重音相近的字，作出比較與對比。「這次經由類似的旋風，神沒有帶來毀壞（Ruin），卻帶出啟示

（Revelation）；並非災難（Disaster），而是顯明（Disclosure）。」

當我們使用頭韻法，在鑰字上——主詞及動詞，動詞及直接受詞，系列的平行字詞——彼此相符時，整個句子就顯得鮮明而突出。

「如果你接受基督，稱義（righteousness）就成為事實（reality）。」

「因著懶惰（laziness）與欺騙（lying），他的事業遭到摧毀。」

「罪惡（sin）的結局是哀傷（sorrow）。」

頭韻法既是工具（tool），也可能造成試探（temptation）。我們大多數人往往在講章大綱上濫用頭韻法，為求對仗工整，而過度雕琢字詞，卻不在乎可能造成的誤解與困擾。如果我們必須要向聽眾解釋所使用的頭韻法大綱時，我們可能已經鑽進牛角尖了。

## 7. 迂迴法

優良溝通的通用原則之一，是要保持單純。但是有時說話繞圈子會更加有趣，這就叫迂迴法。

許多經文可以更簡潔，但是迂迴法更能進入心靈與想像之中。神不是說：「大衛愛我又是個義人。」祂卻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尋求）我心意的人……」（徒13: 22）

符來爾（Northrop Frye）在他講莎士比亞的書中，描述莎士比亞某齣戲劇的取材來源時，他不說「一齣雜亂無章的戲劇」，而是「一齣遶邊狗早餐的戲劇」。

迂迴法的常用結構，是使用連結許多字眼的形容詞片語：「他們住在一個『蟑螂／汙濫／橫行／霸道』的租屋單位中。」

換字片語（turned phrases）——根據電影、書籍，電視影片名、俗語、常見成語、聖經經節，或廣告口號——所創出有趣的題目：

「在這裏點名的時候」（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在最低之處榮耀歸於神」（賽布斯 Bruce Thielemann）。

「利未的基因」（潘維克 Vic Pentz）。

換字片語也會引出極為有效的對比：「世界不在乎你知道什麼，而在乎你認識誰。這話你們聽過多少遍了？這往往是對的。但是在神的世界裏，並不在乎你認識誰，而在乎你究竟是誰才算數。」（孟新

George Munzing)

另外，雙關語可用來表達嚴肅的目的。海福德（Jack Hayford）在一篇講章中，描述他在財務上領受神的信息：「事情這麼緊迫（tight）的緣故，是因為你太緊張（tight）了。」

雙關語也可用來顯明一個比較或對比。「你非常謹慎你的動作（actions），」一位傳道人說：「但是你的品格是顯明在你的反應（reactions）上。」

解釋雙關語，或其他藝術性用語，是方便聽眾。雖然清晰傳達是溝通上的一種美德，然而精細微妙則會讓聽眾享受恍然大悟的快感。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的。」（羅8: 38-39）

這段話堅實如紅木，其中使用了對比、重複、平行、平衡、變化及高潮來表達，這位使徒（保羅）曾說：「我的言語雖然粗俗，我的知識卻不粗俗。」（林後11: 6）他說他「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林前2: 1）絕沒有人會責怪他重視文體過於內容。

然而，我們的功課，是我們不需要在內容過於文體，或文體過於內容之間選擇。因為聖經的作者如保羅、大衛、以賽亞，和約翰等都知道，在認真嚴肅的溝通者手中，精美的文體即內容的實質。

107

## 講章的氣氛

信息的靈魂就如一首歌之曲調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每個人都知道講章有重點，但不是每個人都知道講章中也有它的



曲調。

我在討論講章時就使用曲調這個字眼，是因為幾年前我開始想：為什麼我會特別喜歡某些講章？什麼原因使某些講章格外有效？有效的講章通常包含著某些重要的內涵，超越了一般內容的考慮。我發現這些內涵，就是講章中的曲調。

講章中的曲調——其氣氛或是靈魂——雖然不容易講得清楚，但是絕不容錯過。聽某些講道時，我彷彿想到大街上遊行走來的七十六隻長號樂隊。其他信息則帶給我一幅小提琴，以及硬麵包皮的圖畫。

當我們準備講章時，通常不會想到音樂曲調，因為我們往往只在聚精會神地準備講章的內容。但是在講完後，在評估我們如何傳講與聽眾的反應時，我們就會想到曲調：所帶出微妙的氣氛，當信息傳講時，在聖堂中充滿的情緒。

複雜的是不只講章，講道者也有其曲調。我曾要求學生們，想像他們的講道最配合哪種樂曲。他們的答案從尼爾森（Willie Nelson）的鄉村搖滾音樂，一直到韓德爾莊嚴宏偉的彌賽亞聖曲。

事實上，當我側耳而聽時，四周有各樣的曲調。教會有其曲調，社區也同樣有。在阿帕拉契亞（Appalachia）地區，大多數的曲調是憂鬱的：「我們一個個走入幽谷……」、「時已夜半，橄欖山頭……」、「古舊十架」，曲調之中溢滿哀傷惆悵之情。如果我要向阿帕拉契亞地區的人傳講復活節的偉大情感，我不能在第一個主日就想以跳上跳下來激動他們，我需要唱出那不熟悉的副歌。對他們的耳朵而言，喜樂是個奇怪的曲調，他們需要時間才能習慣拍子節奏。

所以我知道該留意講道表現的曲調。我的講章、所用的經文、我的教會，以及我的個性——每每都帶著獨特的「聲音」。一篇講章的曲調，不可能適合於各種不同的狀況。這個概念是讓我們的講道，與四圍的聲音彼此和諧。

## 你前任者之曲調

初到一個教會的講道者，需要知道他前任講道者最喜歡的曲調。

特別若這位前任講道者曾在此有長期的服事，那麼他的風格，便定下了對那群會眾傳講信息的標準。在聽眾的心目中，即便是品質好的講章，若有任何不同的曲調都會引發掙扎。

假設我的前任者在二十三年之中，每個主日都說：「今天早上的經文中，我要提出四件事情。首先來說……其次呢……」如此這般，最後再總結其講章。這是個精準的，有秩序的曲調，就像軍隊進行曲一樣。會眾已經習慣其講道的方法與邏輯——大前提，小前提與結論——所以如果我唱出另外的歌曲，我不能期望獲得會眾的共鳴。如果我不用同樣方法講道，我可以預期，至少在某段時間之內，會眾還不能習慣把我的「講論」，接納當作講道。他們可能說：「啊呀，我總覺得那還不像講道。」

這不是沒有道理的，對許多聽眾而言，形式的改變就是內容的改變。用敘述法來講道，對習慣聽牧師以分段大綱型「一二三四點……」來傳講的聽眾，他們會說：「是啊！講得雖然有趣，可是我們喜歡多一點聖經！」即使你可能已經比以前講道時，用了更多的聖經。

這並不是沒有道理的，對許多聽眾而言，形式的改變就等於是改變了內容。當聽眾習慣於大綱型牧師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個重點的講法時，傳講一篇敘述型的講章，聽眾會說：「是啊，講得蠻有意思的，可是我們還是更喜歡聽聖經。」即使你所引的聖經比他還多，可是對聽眾來說，他們聽到的是某種新的曲調——即使講章神學的內容在實際上完全相同——他們還是會從內容裏，挑出某些模糊的問題出來。因為他們無法照常記下講道筆記，所以他們想其中一定有某處不合聖經。

所以我認為，去到任何新的教會，絕對不要仿效前任牧師講道，沒有人能好到可以仿效他人，也絕對沒有人能唱出別人的曲調。但無論如何，我需要讓聽眾預備好聽一種新的曲調，那需要時間，就像我需要時間才能習慣聖經新的譯本。我最早背誦的經文是欽定本聖經，我曾有一段長時間說著要使用其他譯本，但要等我在感情上習慣之後，我才真的能開始使用其他譯本。

第二，當我改變講章型式時，我必須尊重了解，這對會眾是極為困難的事。如果型式一直在創新與改變，聽眾不容易吸收，就像常讓會眾唱新而不熟悉的聖詩。但如果講章的型式清晰，又讓人可以預期，就可以在其間發揮創意。

大多的會眾在一時之間，只能接受一種變化。所以如果我要在講章型式上有變化，我信息的內容最好是大家熟悉的。或者我要給會眾特別的信息，講道的型態應該就最好是熟悉而可預期的。

同樣的原則也適用於崇拜，如果我計劃要講一篇特出不同種類的信息，崇拜的其他各方面就得按部就班，讓人知道該怎麼辦；而當我想在崇拜時搞新花樣招數，我最好講道要規規矩矩。

因為對會眾而言，剛來此教會的我，外型與聲音都已是新鮮的變化，我盡量不要在開始時出什麼新點子。直到他們對我的聲音與外表熟悉了，才可以引進一些改變。不管我喜歡不喜歡這段等候的時間，只有等他們習慣了，耳朵才跟得上。

## 會眾之曲調

除了前任者之曲調，我也很注意會眾的曲調。分析會眾的曲調，就好像召集一堆人上街，我要自問：他們在做什麼？是慶典遊行嗎？是漫步而已？還是示威遊行呢？

對某些會眾而言，每個主日都是一場示威遊行。要提出某些議題：如武器管制、稅法、貧窮——等等。他們邁向市政中心去示威遊行，你幾乎可以聽到示威的鼓聲在抗議、抗議、抗議。

自然有些事值得抗議，但如果你總是在抗議，人們心中會厭倦這種曲調：又要去市政中心抗議，沒有效果啊！我可以整裝出發，又大聲疾呼：「我是這個時代先知的聲音！」但是重點在於，我終究一事無成。

還有些會眾總是在慶典遊行，你感覺到有如在約翰菲利普蘇沙（John Philip Sousa 美國進行曲之父）的凱旋樂曲中，每天都是棕樹主日（耶穌進耶路撒冷，廣受歡迎之日），每件事都輝煌燦爛。但是會

眾中總有人新近喪偶，或有心靈傷害，或是某人的女兒沉迷毒品，或是某人的工作突遭解雇。這些人可進不了慶典遊行的行列。

這意味著要有多樣化的音樂，有些講道需要親切的味道，讓人感覺像在街上漫步，我們閒話家常。另外就是歡慶或抗議的遊行，有不同的節奏，用新的聲音來抓住人的注意力。

## 經文的曲調

講道的曲調要與經文的曲調相稱。在某些詩篇中，你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上興奮不已。在其他詩篇中，你坐在廢墟中，喃喃自語：「我不如死了好。」在某些詩篇中，你坐在兒女成群中；而在某些詩篇中，你完全孤單一人：「我的心在我裏面默默無聲。」

有時候經文材料自己會提醒：「不要搞錯調子，這是篇懺悔詩，不要用來鼓舞別人。」

有次我聽到一位牧師用「八福」講道：「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但是他開始痛責人們的不是：「你總在飢渴這個，飢渴那個，」他大發雷霆：「你應該要飢渴慕義啊！」他講了些好東西，但是全講章中完全沒有飢渴的味道，更沒有提到任何的福氣。他把祝福轉成教訓，因之使整個音樂曲調都改變了。

後來我問他：「你有沒有別的字來形容有福？」

「我不喜歡快樂這個字，」他說：「我寧可只說有福。」

「那可是聖經中的重要字眼，」我說：「但是那些住在能聽到八福聲音範圍內的人，是有福的。」我要他了解，人也需要聽到有如雙簧管音調般柔和的福氣。

## 你每週的曲調

在每週生活中，我的個人經驗——我的工作、禱告、研究、參加各樣的活動——已經形成我生命中特定的韻律，是一種曲調。而我會發現我的曲調，與經文的曲調並不和諧。在這樣的時刻，我就傾向告訴會眾：「當我因著所表達的進行節奏，而選擇這段經文時，它與我

的感受相應相合。但是這個禮拜我有487次委員會開會，每件事仍然懸而不絕。我已經精疲力竭，而經文卻仍然如此美麗地到達耶路撒冷，真希望這是我今天的經驗。如果你在我的聲音中察覺到些許的憧憬與盼望，它們的確存在。」

當我的個人生活節奏與經文不能和諧一致時，這就是我在學習的功課。這樣好過對自己說：「克拉達克，起來去達到經文的要求！」而那樣通常並不實際。我對人說：「我在這裏，而經文則高高在上。如果有人想要努力到達那邊，讓我們一起來試試看。」

我需要了解自己的曲調，除非證明其中有不健康的部分，我不會修改它。如果我經常陷於愁雲慘霧之中，那麼我就需要幫助了。但是若還在正常範圍內，那麼我最好就是承認自己曲調的存在，而且根據這些曲調來分享信息。

通常人們都能跟上我的曲調，雖然也有當我帶著小提琴出場，其他每個人卻都帶著鼓來的時候，可是大多數人都能逐漸調整，而且下個主日很可能會越來越好。

## 你反覆的主調

雖然我們會有多樣化的主題，我們大多會定下反覆的主調。福音在我們生命中年日長久之後，會產生出清晰可辨的聲音。會眾通常都能接受來自牧師的主題旋律，但假定每個人都因此而聞樂起舞，卻是危險的。最好的狀況是，我們和會眾都知道，我們所有的不是惟一的福音曲調，卻是我們所能演奏出最好的曲調，其他人也會有其他特別的曲調。了解各人各有不同的曲調，可以避免許多的頭痛與嫉妒紛爭。當我們邀請客座講員時，我們可以說：「各位，我們今天帶來了一整套定音鼓。你們也許聽慣了輕柔的單簧管演奏，但是福音在這個人的生命裏，發出強大的震撼共鳴，是你一定會愛上的！」

講這樣短短一段話，可以讓人不至於說：「這個傳道人比那個傳道人講得好」，因為那就像說鼓比鈸要好，而它們是不能相比的。這也是一種好方法，讓人預備接受新的傳道人。

經過時間累積，我們的曲調會變成主題曲。三十年後，人們回想我的服事時會說：「他是在號角之前待過許久的小提琴。」而當我的曲調成為了主題曲時，在遇到不和諧時就可以講出來。就如我在開始一篇困難的講道時會說：「各位，今天這篇道很困難，所以我要用小提琴的樂曲來表達。」

當然，過度使用也會帶來不好的印象。但是每當我發現自己的經驗與別人的目標有差別，經文與我在不同的頻率上，以及當我與別人不同調時，它定能避免這些差異所造成的衝突。

## 從耳朵開始

我常常進到聖堂，坐在會眾席上，來完成我部分的講章。在安靜中我自問：這部分聽起來如何？如果在講章中聽到這個曲調，我會想到什麼？我盼望對講章的曲調能更加敏銳，從耳到口展開操作。

以賽亞寫道：「主耶和華賜我受教者的舌頭，使我知道怎樣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主每早晨提醒，提醒我的耳朵……」（賽50:4）講道，就像音樂，從耳朵開始。如果我的曲調是對的，人們不但能了解我的詞句，而且會跟著一起唱。

108

## 教導全本聖經

六個使用釋經講道的原因

卡森 D. A. Carson

清教徒神學家波金斯（William Perkins）所描述的講道：「有四個主要原則：從正典的聖經中，清楚地讀出經文；根據聖經本身，給予理性的了解；在其自然表達的意義中，得到一些有關教義有益處的重點；然後如果你有恩賜的話，把教義用最淺白易懂的說話，應用在

生活與人生的態度之中。」

這話說得簡明扼要，我們講道者的目的不是作今世最博學的學者，我們的目的不是討好娛樂人，我們的目的不是建造大教堂，我們的目的乃是拿起神聖的經文，解釋它的意義，與其他聖經的連結，讓人對聖經整體能看得更清楚一點，然後將之應用於生活，使其發揮刺入與醫治，教訓與建造的功用。還有什麼能比釋經講道，更好地達到這樣的目的呢？

有人將所有本於，且忠於聖經的講道法，統稱為釋經講道。我將釋經講道法，與主題式講道法、經文式講道法，及其他方法分開。釋經講道法的講章，必須由某處或幾處的聖經經文所控制。釋經講道乃是直接明確地，由某處或幾處的聖經經文所產生。

釋經講道應該是我們宣講最主要的方法，有好幾點原因：

### 1. 這是最不容易偏離聖經的方法

例如，如果你講道提到聖經對自尊的看法，你絕對會找到一些有用的亮光。但是即使你講的都是真的，你還是可能把聖經故事的主軸抽象化了。釋經講道讓你保持在經文主要的內涵之中。

### 2. 它教導人如何去讀聖經

特別如果你講道使用很長的經文，釋經講道教導人如何仔細思想經文，如何了解，以及將神的話應用在生活之中。

### 3. 它加添講道者的信心，賦予講章權威

如果你忠於經文，就可以確定你的信息就是神的信息。不管教會的情形如何——是否在成長，或人們喜不喜歡你——你知道你在宣講神的真理，那是種美好的感覺。

### 4. 它可以滿足相關性的需要，而不致被需要的喧嘩雜音所左右

所有真正的講道需要恰當地應用，那對我們這個世代有格外的重要性。釋經講道讓永恆的中心，保持在討論之中。

### 5. 它迫使講道者處理棘手的問題

你得繼續不斷地研究經文，用不了多久，你就會遇到討論離婚、同性戀、女性事奉等議題，而你需要處理相關的經文。

## 6. 它幫助講道者有系統地說明神的全盤計劃

加爾文在他人生最後15年的時間，用來註釋創世記、申命記、士師記、約伯記、部分詩篇、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大小先知書、符類福音書、使徒行傳、哥林多前後書、加拉太書、以弗所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以及教牧書信。

我不是建議我們該做完全相同的事，但是如果我們要傳講神的全部計劃，我們需要教導整本聖經。其他講道法的結構體系各有其優點，但是沒有一種比週復一週，仔細及忠實地講解分析神的話語，能供應給我們的會眾更多。

109

## 戲劇化的釋經講道

講章既有動態又忠於經文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有人認為釋經講道非常無聊，單調地按部就班解釋經文，給出沒有人想聽的資訊，回答沒有人想問的問題。因著其中缺乏張力，也完全不戲劇化。如果釋經講道真的如此，我可以理解為什麼人會棄之如敝屣。

但是以上的定義描述是錯的。釋經講道不只是種方法，更像是種哲學。它回答了這個問題：你的思想臣服於經文呢，還是你要經文臣服於你的思想？

在講道時認真嚴肅對待經文，也可以充滿戲劇化的效果。聖經中充滿各樣的戲劇，保羅不是哪天坐在那兒沒事幹，就說：「好久沒有寫信給加拉太人了，想想看，我該寫些什麼呢？噢，讓我寫寫律法主義吧，我還沒寫過那個題目呢。」不，他寫的時候心中充滿了氣憤。他看到他們遠離了福音，這是為什麼他沒寫前言，開門見山就說：「但



無論是我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那可戲劇化了。他很關切在他們當中發生的事，如果你明白保羅的心，就絕不會是在經文中單調地咬文嚼字，一句一句地分析，好像沒有重要事情發生一樣。

沒錯，如果不用釋經講道，因著不需要管經文說什麼，講道要戲劇化好像容易一點。你可以用自己的故事，把經文加油加醋以增加戲劇性。問題是如果我們認真對待傳道人的呼召，為的不是娛樂別人，不是搔人耳朵，讓他們說：「這可是篇精彩的講道！真是戲劇化！」我們的呼召是宣揚神的話語。

因此，雖然有更簡單的方法達到戲劇化——就是完全不管經文怎麼講，但長此以往，會使我們最後不忠於神。如果不釋經，不扎實地傳講聖經，我不管講道可以講得多天花亂墜，不管人們怎麼在門口排隊誇獎你的信息很棒，我也不管多少人聽得涕泗縱橫，如果不忠實傳講聖經，提都不要提。你的呼召不是作演員，你被呼召是要作傳道人。

歷史上的確有的釋經講道者傳講的方式，是更加使用頭腦的靜態思想，過於動態行為。偏重思想的講章目的在於給人資訊，但是講道的真正目的是使用聖經，來改變人的生命。

如果我把講道當作是資訊的填鴨過程，我就會更加排除戲劇化的表達，可是若是如此，我就會更加遠離經文內的心情感受。好的釋經講道要能真實解開經文，它的主要概念、發展過程、內在張力——也包括其內在的心情感受。如果你抓住了經文內的心情感受，外面就會顯出動態的行為。

釋經講道要求我們在經文上花工夫，可是我們可以花多少時間在經文的字間，而仍能保持其高度的戲劇化呢？大多數講章在經文上沒有花下足夠的工夫，這讓我很訝異。我很難得在聽講道時，會感到聖經經文在我眼前被打開。即便如此，如果你只想到經文內容，卻完全忽視了聽眾，花了太多時間在經文上，這也是可能的。

在預備時有兩個基本的部分，第一部分是問經文在說些什麼，寫

作者的目的是什麼，聖經作者要對聖經讀者說些什麼。準備的第二部分，是要找出這段經文對今天的讀者說些什麼。我該用如何吸引人的方法，才能使經文抓住二十一世紀的人們呢？

如果是我，我會用戲劇化的走向，因為所有的戲劇之中都有衝突。一部電視影片開始時，有人被槍射殺，而人們無法解釋謀殺的理由。找了警察來開始抽絲剝繭，要查明此犯罪案。你就一路被劇情帶著走，直到最後，他們發現謀殺者是女僕，而不是管家。

講章也可以如此，在開始時，要對聽眾提出一件重要的議題。我不是教導人們聖經，我乃是從聖經裏對人們說出有關他們的話。所以我要談的議題，乃是從聖經經文中的議題反映出來的。如果我們組織講章時，就想到在聖經中的衝突性、需要解決的困難、該被回答的問題、想要得著需求的滿足，那麼我們就會有一篇戲劇化的講章。

110

## 逐節講章帶出真正講道

神的確在細節裏，祂獨特攪動的作為使其中的概念流動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逐節講道有長遠的傳統與歷史，聖經中也有先例，就是尼希米宣讀律法書，並講解教導百姓能明白（尼8:8）。從此源頭綿延下來，昆蘭的釋經者也會引聖經經文中的幾個字，並加以評註解釋其重要性。俄利根（185-254）在其講章中，也會一路摻進相關的註釋，而屈梭多摩（約347-407）及奧古斯丁（354-430）也是如此。馬丁路德（1483-1546）及加爾文（1509-1564）也講逐節的講章。近代的艾恩賽（Harry A. Ironside）與鍾馬田（Martyn Lloyd-Jones）也同樣使用此法。

什麼是逐節的講道呢？基本上這是以解開一節節的經文，宣講聖

經信息的方式。講章的進程跟著經文走，就像經文註釋書一段段的按序講解，再分析其中選出的鑰字。有些講道學者稱逐節講道為連續性釋經，或流水式註釋方法。

從對近年來的逐節講道大師們的分析，顯出了各種不同的體裁。艾恩賽就比較喜歡提供應用與例證，過於給出解經細節。麥基（J. Vernon McGee）的講章則呈現出流水式註釋法，並提出解經亮光與生活情景之應用。麥克阿瑟（John MacArthur Jr.）自認為是逐節釋經講道者，他傳講的講章集中在提出解經與教義的亮光，過於概念的應用。雖然麥克阿瑟的講道是一節接著一節，但只包括一個思想的單元。因此他的逐節式講章表達出合一與秩序，是流水式註釋法的講章中所缺乏的。麥克阿瑟也常引用串珠，來說明他在解釋的經文。鍾馬田表現出任何逐節講道者會有的傾向，會盡量挖掘出某節經文中所含字面與神學深度的意義，也因此他聖經的經文講解，進行得十分緩慢。

以上引用的講道者代表福音派中較保守的一群。但是最近主流派講道者中有兩位，艾蘭（Ronald J. Allen）與巴多羅買（Gilbert Bartholomew），在其書《逐節講道》（*Preaching Verse By Verse*）中也為此法辯護。他們的模式中，講道的開展好像聖經的註釋書，用一個一個單位來解釋經文。

## 與釋經講道的關係

要了解逐節講道的重要關鍵之一，乃是其與釋經講道的關係。有的講道學者，視逐節講道等同於與釋經講道。其實最好的看法，應該說逐節講道乃是釋經講道的方法之一。

那麼什麼是釋經講道呢？最著名的講道學者羅賓森（Haddon Robinson）及柴培爾（Bryan Chapell），雖然使用不同的詞句來為之定義，但是他們同意某些基本元素使得講章成為釋經講道。基本說來，釋經講道發掘某段聖經經文的意義，並且應用在聽者的生命之中。

有兩個重要的元素：第一，羅賓森及柴培爾都強調釋經講道需要在聖經經文中下工夫。羅賓森的定義著重在聖經觀念的傳遞之需要，

「在經文脈中，從歷史、文法、文學研究所衍生」。柴培爾的定義中則提出釋經講道將「包含經文的範圍」。

問題在於，在聖經經文中下的工夫是否必須逐節查考？答案是，某些情況下是的，其他時候則不需要。例如：根據以弗所書2: 1-10或詩篇100篇的釋經講道，可以逐節查考而且保持思想的整體性。但是當以創世記38章或啟示錄17-18章時，傳道人就得逐段查考。因為在30到50分鐘之內，不可能說明解釋經文中的每個字詞、片語或句子。所以釋經講道不一定要逐節講解，這也是為什麼許多講道學者們將逐節講道法，看作是釋經講道中的一類而已。

這種區分引起一個重要問題，為什麼不用創世記38章來講三篇道，或以啟示錄17-18章來講四篇逐節式的道呢？答案是每篇講章必須根據一個完整的思想單位。若講道者選了創世記38: 1-11，就沒有使用到一個完整的思想單位。在敘述性文體中，一個思想單位必須是一個完整的故事或場景（即故事中的故事）。在此故事始於創世記38: 1，持續到創世記38: 30。

與此類似地，當然啟示錄17-18章可以合理地講多過一篇的道，但是這兩章合起來定義出一個思想的單位，就是描述人之城——巴比倫的傾倒。如果解經者選擇用逐節式方法，來傳講這兩章中的整個思想單位，雖然並非不可能，但那會相當困難。重點是當講道者致力於傳講大段經文的整個思想單位時，往往必須以綱要發展來逐段式傳講，而不是逐節式的發展。

釋經講章第二個重要的元素，是將作者寫作的意圖應用出來。羅賓森及柴培爾都強調若是逐節式講道沒有將經文應用在聽者的生活之中，那麼從定義來說，這不算是釋經講章。因此，不是所有的逐節式講道都是真的釋經講道。

## 長處與短處

在此我們可以開始看出逐節式講道的長處與短處。逐節式講道有三點長處值得提出來：

### 1. 可在經文中深入挖掘

逐節式講道提出有深度的分析，餵養渴慕神話語的人們。在這二十一世紀美國的聖經文盲潮流中，這是反向而行。

### 2. 讓講道者跟著聖經文脈講，而非使用人為大綱

這並非說使用逐節式講道的傳道人不用大綱，也不是說他們都應避免落入使用自己材料與大綱的陷阱。而是強調要盡力從經文的字詞中，一步一步找出其間的關係連結。根據經文的組成，發展出講章的組成。

### 3. 更能顯示聖經作者的意圖，而不至於將某些觀念強加在經文之上

第三個強項，來自第一與第二項。逐節式講章是與聖經作者走上同樣的路線與步調，會更讓傳道人走向聖經作者的目標。

然而，使用逐節式型態講章的人，也要留心它的弱點。這些弱點並不是型態本身所帶來的，若仔細地評估美國過去數十年的逐節式講章，顯出這種型態可能會被誤用，以下是可能會有的四種短處：

#### 1. 並不都同樣適用於聖經所有文體

許多的敘述文體以及某些詩篇，一個思想單元就會用到許多經文。堅持使用逐節式的傳道人，在以逐節式講撒母耳記下11-12章大衛 / 烏利亞 / 拔示巴故事時，必定會在故事完整概念清楚呈現之前，因時間關係被迫結束其講章。

#### 2. 有時會讓講章缺乏合一性

因著逐節式方法過度注重細節，講究分析卻沒有綜合，往往讓人看不到大的整體圖畫。幫助人以聖經來思考，意思是幫助他們追隨聖經作者的思路，而逐節式的作法，不會使聽眾自動發展出經文要討論的觀點。

逐節式講道會將經文要討論的觀點模糊化，特別是傳道人在許多細節中鑽研，而失去聽眾的注意力時；或是他們在講道時間結束時，任意地停下來，而下週他們就從上次結束之經節開始講。但是講道學者梅修（Richard Mayhue）強調，釋經講道「不是從字到字，或經節到經節的註釋研究，而不管整體性、大綱以及內藏的動力。」

### 3. 可能會使講章充斥著原始資料，與不實在的應用

當然聽者想要明白解經的資訊——字義、文法、歷史及文化中的亮光。但是釋經講道遠超過只把解經出來的一堆東西，直接倒在會眾中間！根據釋經講道的定義，它該把經文應用在聽者的生命中，那麼逐節式的講章，就不該只是花時間探求經文的細節而已，而也該探求在現代文化裏，要如何落實在基督徒生活中。

### 4. 有時會讓傳道人的速度減緩，以致會眾在一段時間內聽不到神完整的心意與計劃

嚴格地逐節式講道，可能要花三年之久才能講完羅馬書。如果只用一年，另外兩年講些聖經其他書卷，不是更好嗎？

## 增進效果的建議

看到逐節式講道的長處與短處後，在此有四個建議有助於更有效地運用這方法：

### 1. 腦海中隨時記得全面性圖畫

要記得你在傳講一個思想單元，不只是個別的經節而已。所以要想到段落！或是想到講道的單元。逐節式講道是種策略，其目的是為了更大的目標——闡釋聖經中的思想單元。即使你以逐節進展來講論，務必要強調個別經節合起來要表達的整體概念。要致力研究整體經文單元，不要因時間有限就停了下來。

### 2. 強調經文的輪廓

不要只在字詞片語中，找到零碎片段的許多亮光而已，要指出各片語與經節間的聯繫。當你以逐節式講道來講以賽亞書9: 1-7時，要讓聽眾看到4到6節開始的字詞，告訴我們神將如何成就祂在9: 1-3的應許。或者當解釋馬太福音5: 38-42時，告訴聽眾38節是人們平日所聽到的說法，而39節前半則是耶穌的標準，從39節後半到42節，耶穌就提出了四個例子說明祂所訂下要塑造的標準。

### 3. 決定哪些要仔細說明，哪些只要簡要介紹

即使只處理三到五節經文，講道者也絕對無法以系統神學來分析

每個字。你要想到聽眾需要解釋、需要證實，以及需要應用的地方。你只要對聽眾說明讓他們不明白的字詞，及在可能產生懷疑的陳述或觀念處，提供護教的解釋。當他們不知如何實際活出某些原則時，告訴他們應用的概念。

#### 4. 同時使用逐節式講道與逐段式講道

在傳講聖經中的一卷書時，調整使用不同的速度。某些講章處理大段經文思想時，用逐段式講道。其他講章處理較小的單元時，可以轉用逐節式講道。還有其他的講章，可以兩者混合並用。

例如，如果你已經慢慢地走過羅馬書1-2章，也許你可以用一次講羅馬書3: 1-20。講章中間一部分是用逐節式講道，另一部分則是某些段落經文的總結。然後再逐節式地慢下來講羅馬書3: 21-26。維持平衡以使人們既能呼吸，又可有深度。講道時每次用了「太少」的經文，往往會使聽眾無法掌握整段聖經教訓的整體性。

### 以詩篇100篇為例

以下嘗試使用逐節法來建構詩篇100篇的講章發展。注意概念的發展層次過程，當講章在一節節、一個個片語中進行時，它還是維持著整體的感覺。前言引起了問題：「群體的崇拜該是什麼樣子？」另外的說法：「人群聚集崇拜時，當有什麼行為？」這個問題乃是使用解經學，對經文的仔細研究後發出來的。也就是說，這個問題反映出經文的主題。

第1節說：「普天下當向耶和華歡呼！」講章從討論「歡呼」的命令，開始解開此節。當向之歡呼的那一位（「耶和華」或「雅威」），以及預期此命令所要求的參與者（普天下）。

在此點接連到第2節，要注意到希伯來詩歌會使用相似的詞句，來立體化其聲音與意義。所以第2節的兩句話重述第1節的觀念，使用不同的詞句，也增加其感覺效果。第2節的第一句說：「你們當樂意事奉耶和華」，講章在此討論「崇拜」字義，是個常見的希伯來動詞，講到「事奉」，正如同「樂意」一般。釋經者當指出「耶和華」

（「雅威」）仍然是這裏所有回應的焦點。

然後，第2節的第二句說：「當來向祂歌唱」。講道者可以說「來」是個常用字，代表趨近一個人或地點。而在此的趨近是(1)面向耶和華，由代名詞可看出。並且要以「歌唱」相隨。

講道者講到此最好停一下，以立體音響方式，總結前三行所說的：崇拜是一種熱情的表現，歸榮耀與神。用另一種講法組織起來，第1-2節告訴我們要做什麼（將配得的歸給），向著誰做（耶和華），以及如何做（樂意）。理論上講道者可以開門見山地用此總結來開始討論，但是為要保留經文詩的韻味，建議最好還是讓經文逐漸引出結論來。重點在於講章中進行的逐節查考，會顯出經文整體最主要關切的重點。

使用逐節式講道，但也專注於經文整體性的講道者，會在講章此處進入得更深，而不至於只說：「現在我們再看第3節」，好像只是誦讀聖經註解的講章而已。釋經者在此應該告訴聽眾，這篇詩中有著某種型態，就是詩人跟著讚美的呼召，邁向讚美的目標。所以要從第1-2節我們要做的事，轉移到第3節中該做的事。

第3節告訴我們神是誰，以及我們是誰。第3節開頭就宣告：「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神。我們是祂造的」，仔細研經的牧者會知道，希伯來經文對耶和華有兩處的描述，都用代名詞「祂」來開始：首先，祂是神，第二，祂創造我們。經文後半有三種對我們的描述：(1)我們是屬祂的，(2)我們是祂的民，(3)我們也是祂草場的羊。講章會簡短地觸及每種描述，花些時間來發展最後片語中提到的羊與牧人的形像。其實這三種的描述是相同的描述，是詩意的表達，後一層加到前一層之上。在此處，講道者可以綜論歸結到目前為止的概念。所以用熱情的表現，來歸榮耀與神的原因，是基於我們與神的關係。祂是創造我們的那一位，我們屬於祂。

要進到第4節需要另一重的轉變。講道者需要再度提及此類讚美詩篇所根據的型態。詩人要開始另一重更新的讚美呼召。第4節中這個更新的呼召，可以回答我們的問題：「群體的崇拜該是什麼樣子？」



第4節的開始就是個命令：「當稱謝進入祂的門，當讚美進入祂的院；」釋經者會注意到此處讚美的更新呼召裏，有個新的因素。兩個名詞——「門」與「院」——的出現，指出崇拜地點的介入。在此，詩篇中看到了「群體的崇拜」。這是解經上的支持，因這是本講章開始所提出的問題。

當講章持續進行時，傳道人要花點時間解釋感恩與讚美的定義。這些名詞顯出崇拜裏所有的實質，不只是單單的感情作用。感恩是在公眾前感謝神的作為。讚美是高舉神之所是與其所行的事。第4節就歸為一個命令：「當感謝祂，稱頌祂的名。」釋經者將要點出此處的重複，就是加強的意思。

本詩篇最後一節的動作中，還有一重要討論的轉變。講道者要指出，詩人在此提出一個更新的讚美目標。是對「為什麼要這樣來崇拜」之問題的回答中，一個新出現的角度。第5節的第一句說：「因為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存到永遠」，本講章從觀察這個詞中，看見從「如何」到「為何」去作，轉變的記號。本講章在此由第5節第一句中神的兩種品格：神的良善與永存的慈愛，成為本詩篇所描述崇拜的動機。第5節最後一句加上了第三種品格：神的信實。留心注意的釋經者，會看出這裏是出埃及記34: 5-7之回響，在那段經文中也宣告了神這三種重要的品格。

在講章結束之後，講道者可以帶著所產生的主要概念回家：崇拜應該是對神之偉大而有的熱誠反應！注意這個偉大概念是抽象的，是詩篇中所描述神品格的綜合。祂是創造者、牧者；祂極良善、慈愛與信實。

以上詩篇100篇的例子，顯出講道者一定要超越字詞片語之細節，更進一步得到具有機關係的概念。

---

111

## 經文式講道為何獨特？

如何以合聖經的方式使用這種講章及其豐富的修辭潛力？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在十九世紀下半到二十世紀上半的講道學中，經文式講道獨領風騷，迄今仍在某些圈子內保持優勢。有效使用經文式講道的傳道人，以不完全的統計來說，有司布真（Charles Haddon Spurgeon）、羅伯生（Frederick W. Robertson）及華理克（Rick Warren）。

在二十一世紀初，當主題式講道與釋經式講道在美國最受注目之時，經文式講道還占有什麼位置呢？要回答這個問題，必須先定義什麼是經文式講道。

### 經文式講道的定義

何謂經文式講道的問題，很像是誰殺了甘迺迪總統的問題，就連專家之間也意見紛紜。有些講道學者將之與釋經式講道區分出來，也有人視其為釋經式講道的一種型態，或者等同於釋經式講道。另外有人認為講道經文的長短，可以決定其是否經文式講道。還有人不同意上述說法，宣稱講章段落與經文段落的關係，才是決定區分其為經文式講道，或是屬於別の種類。

所以什麼是經文式講道呢？一個適合探求此定義問題的極佳來源，是在伯督司（John Broadus）1870年出版的《講章之預備與傳講》（*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一書中。身為南方浸信會知名傳道人與神學院院長的伯督司，將講章分成三種型式：(1) 題目式講章（今天講道學者稱之為主題式），(2) 經文式講章及(3) 釋經式講章。

根據伯督司，題目式——即主題式——講章的結構，係由題目的性質而非其所依據經文的內容組成。他提到聖經「並非以邏輯化命題的秩序來表達真理」，所以當傳道人要傳講教義，或倫理道德題目

時，主題式型態較為合適。講章內容必須忠於聖經，但其結構不一定要照所依據聖經經文中的先後順序。

在經文式及釋經式講章中，講章的結構與先後次序來自聖經經文。傳道人從經文中找出「題目與重點」，也就是主題與分題。那麼，經文式及釋經式講章有什麼不同呢？伯督司以不同層次等級來區分經文式及釋經式講章。這些不同不在於講道經文的長度與其細節，他解釋說：「如果我們只從經文中找出題目與重點，用自己的方式來進行討論，那麼就不是釋經式講章，而是經文式的講章。」

伯督司還如此區分兩種不同經文式講章：表達單一的主題，或討論多重的主題。在討論單一主題的經文式講章中，所有細節均與單一定義廣泛的主題相連。然而，在討論多重主題的經文式講章中，講章的重點與題目則更為多樣化，伯督司堅持說它們之間要有某種「內在的連結」。

雖然講道經文的長度並不決定講章的性質，但通常經文式的講章會使用較短的經文。伯督司觀察到釋經式講章可能使用較長的經文，短的經文，甚至某一句子的部分。而其間基本的差別，在於細節如何發展。釋經式講章會解釋並集中於所使用經文的細節上。而經文式講章從經文中找出其主要概念重點，然後又在聖經其他地方來發展其內容。從某個角度來看，經文式講章是主題式與釋經式講章的綜合。在伯督司的兩種經文式講章之中，比較更傾向單一主題的經文講章。

這裏有一些伯督司所引的例子，在路加福音23: 43的講章中，傳道人使用經文中接連的字詞與子句，並且加以擴大。

1. 你將進入樂園之中
2. 你將與我進入樂園之中
3. 今日你將與我進入樂園之中

下面根據羅馬書5: 1-2的講章中，描述了信徒喜樂的產業：

1. 他可以與神相和
2. 他可以站在神的恩典中
3. 他可以歡喜盼望神的榮耀

另外一篇根據以西結書11: 19-20的講章，企圖解釋真正宗教信仰的特別之處。注意這些重點與羅馬書5: 1-2的特性不同，它們更是經文中所提及真正宗教信仰的標誌或是類別的分析。

1. 其創始的作者
2. 其帶來的安排
3. 其要求的順服
4. 其保證的福分

其他的講道學者如何看經文式講道呢？1881年腓普斯（Austin Phelps）給經文式講道定義作：「一種以經文為主題，經文的部分為演講的分題，並以之為建議之途徑。」他所說的「以之為建議之途徑」，與伯督司對經文式講章的理解一致。1955年時，安格（Merrill Unger）認為經文式講章及釋經式講章惟一的的不同，在於經文的長度，經文式講章解釋較短的經文。戴維斯（H. Grady Davis）在其1958年所出的經典名著《講道的設計》（*Design for Preaching*）中，只提了兩次經文式講章。第一次討論中，他似乎將經文式講章及釋經式講章連在一起。在第二次討論中，他將卡爾巴特（Karl Barth）講的馬太福音11: 28，引用為經文式講章的例子，他將之定義為「從經文中不只提取概念，而且其結構元素」。

1991年時，桂丹諾（Sidney Greidanus）建議說將經文式講章理解為釋經式講章，因為「經文式講章是講解聖經經文，並且說明經文的信息。」法索（Al Fasol）在1992年的一篇討論經文式講道的文章中，他似乎與桂丹諾一致，認為經文式講章不以經文長短而定，乃在於實際上其題目與分段皆來自於聖經經文。柴培爾（Bryan Chapell）1994年出的《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Redeeming the Expository Sermon*），現在是許多福音派神學院的標準教科書，他對講道的分類與伯督司類似，有助於我們抓住經文式講道的獨特性。以下是他分類的總結：

1. 主題式講章由經文中產生題目，由主題的性質產生組織，而不是從經文的特徵而來。

2. 經文式講章由經文概念中產生題目和重點。但是主要概念的發展，來自此處經文之外的資料。

3. 釋經式講章由選定之經文中產生題目、重點和次要重點。

我願用以下的定義，來總結描述在過去150年中已被定義並實際使用的經文式講章。經文式講章是由經文中得到主題與主要概念——通常是一兩節經文——然後又引用其他經文，在神學上發展這些概念。

保留伯督司在主題式、經文式到釋經式講章逐漸的分類，似乎有幫助。如果不能自成一類，經文式講章至少也該被視為釋經式講章中的一個特殊類別。

## 經文式講章今日的價值

經文式講章對二十一世紀堅守聖經的傳道人，還有什麼用呢？當人們以釋經式講道幫助他們深入明白聖經，了解其間的立論時，經文式講道還可以補充釋經式的兩種特別需要：

### 1. 是極為有效傳講聖經中偉大陳述的方式

即使在某卷書的釋經講道系列中，這些偉大的陳述還是值得用顯微鏡來放大檢驗。它們也許是「登峰造極」的經文，如耶利米書33: 3；羅馬書8: 28；或約翰壹書1: 9，是信徒們熟記，在需要時會想起使用的經文。它們也可能是聖經某些重要主題的總結。這類的經文包括了個別的箴言（例如箴言15: 1），以斯拉記7: 10；馬可福音12: 30；羅馬書12: 1-2；及希伯來書12: 1-2。

例如，以斯拉記7: 10的三個不定詞（「……考究……遵行……教訓……」）可以成為一篇講章的核心，用來勉勵聖經教師或牧師。講章的概念是有成效的聖經教師，必定委身於研讀聖經（考究），遵行聖經（遵行）並教導他人聖經（教訓）。講道者從神學上發展這幾點，再引申他處的聖經，就可以這種程序，來描述基督徒當如何活在二十一世紀的美國。

另一個例子，取材自華理克在馬可福音12: 30講章「大誠命」的

前半，解釋神要祂的子民如何愛祂。講章大綱如下：

- (1) 神要你從思想中愛祂（盡你的心）
- (2) 神要你從感情中愛祂（盡你的性與意）
- (3) 神要你從實際中愛祂（盡你的力）

經文式的型態所以合適於傳講聖經的偉大陳述，原因之一是其提供了更戲劇化、修辭化與藝術化發展的可能性。因為可在聖經別處尋找到講章的次級重點，講道者就可以思想安排更為藝術性的內涵，諸如：對比、高潮、說故事、平行對應、重複疊句以及隱喻等。

## 2. 也是佈道講章——對非基督徒講道的有效方法

經文式講道讓傳道人可以靈活運用釋經式與主題式講道的好處。從釋經式講章的角度，它讓聽眾接觸一段經文做為參考點，因為經文式講道的經文通常只有一兩節長短，這個參考點是聽眾能抓住且記得的。同時從主題式講章的角度，傳道人也有足夠的自由去傳講重要概念，使用聖經中各處不同文體的經文。

經文式講章中合適非信徒的經文為約翰福音3: 16；約翰福音14: 6；羅馬書4: 5；加拉太書4: 4-5；及以弗所書2: 8-9。例如：莫佑（Larry Moyer）用羅馬書4: 5傳講一篇福音信息，主要概念是：「如果你信靠耶穌基督，而非自己的工作行為，你將在神面前被稱為義。」這篇講章可用釋經式講章或經文式講章，取決於信息的細節是出自本段經文，還是散在全聖經之中。下面這個可用的大綱，乃是取材自莫佑的講章：

- (1) 神不問你曾做多少好事（「惟有不作工的」）
- (2) 神不問你行為有多好（「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
- (3) 神只問你要信靠誰（「他的信就算為義」）

接下來提出可幫助講道者預備有效之經文式講章的一些指導原則：

### 1. 注意上下文，上下文決定意義

選擇小範圍講道經文的講道者，有可能忽視上下文中作者原意，而任意選取經文的危險。例如：啟示錄3: 20是福音講章喜用的經文，

但是如果細看上下文，這段陳述是針對基督徒說的，要他們重建與基督的關係——而非要未信者開始與基督建立關係。合理地使用經文式講道，要從更廣的角度範圍，來慎選經文。

## 2. 要有策略性地慎用經文式講章

人們會按照其所聽過的講章，選取自己讀經的方法。如果經常只聽經文式講章，會教導人尋求「熱力十足」的陳述，而不從整本書卷、全章，或整段之中去追尋思路的流動發展。更進一步，聽眾將不會有機會循序漸進，走過聖經中的書卷，或大量經文的內容。一般說來，最好是在傳講重要聖經經文的陳述時使用經文式講道，或是需要針對重大事件溝通時，使用那能抓住核心的一兩節經文來講。

## 3. 要同時使用分析法及組合法

有些講道學者指責經文式講章把經文拆開，卻不再將其組合起來。正如其他講道法，好的經文式講章必定有合一性。講道者要指出個別段落與整體的關係。因此，訓練用完整句子寫出大綱重點，會對此有所幫助。這樣致力於組合的練習，可以使講道者想清楚他們要表達的概念。

## 4. 避免陳腔濫調、弄巧成拙的大綱

近年的講道學觀點認為大綱猶如骨架，提供結構很重要，但是不一定需要被人看見。過去的經文式講道——正如過去的釋經式講道——有時在大綱上著力過度了，尤其是那些堅持押頭韻的作法。在二十一世紀應該盡量避免這種作法。

## 以希伯來書12: 1-2的講章為例

這是個比較多細節的經文式講章例子，其主要概念來自此段經文，但分點則取自其他處的經文。經文是希伯來書12: 1-2：「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或作：仰望那將真道創始成終的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

寶座的右邊。」以下是大綱：

1. 神呼召我們忍耐向前奔跑祂擺在我們面前的道路

(1) 神擺在我們面前的道路就是基督徒在世的人生

a. 教會的領袖保羅，以自己的基督徒人生與事奉比喻作賽跑（徒20: 24；加2: 2；提後4: 7）

b. 保羅也將其他基督徒的人生比喻作賽跑（加5: 7）

(2) 賽跑的比喻，幫助我們了解為什麼基督徒需要忍耐

a. 正如賽跑，基督徒的人生需要長期耐力

b. 正如賽跑，基督徒的人生包括艱難挑戰

c. 正如賽跑，基督徒的人生將會得到獎賞（林前9: 24）

2. 若效法耶穌注目在前頭的喜樂，我們也能忍耐奔跑

(1) 耶穌是我們奔跑與得勝的榜樣

a. 第一項資格—祂是跑完道路的先鋒

b. 第二項資格—祂是跑完道路的得勝者

(2) 我們效法耶穌忍受苦難，專注將來的喜樂！

a. 將來的喜樂包括美麗的生命（啟21: 2, 4, 18; 22: 1）

b. 將來的喜樂包括親密的生命（啟21: 3, 7, 16）

c. 將來的喜樂包括驚奇的生命（啟22: 3, 5）

注意此篇講章是如何展開的：首先，第二個重點是講章的主要概念。當然有經驗的講員，會想其他的幾種方法來重述此概念。讓人容易記住的重述，就像這樣：學像耶穌，你就可以忍受現在的苦難，專注在將來的喜樂之上！

注意此篇講章跟著經文，首先解釋神要求你做的事（第1節），然後解釋神如何說你可以做到（第2節）。但是第二層次的重點是取自聖經的其他部分，如在1.(2)的次級重點，出自賽跑的比喻。在此講道者使用想像力——然而要受聖經管制！——來探索此比喻，以成為了解經文的途徑。要注意2.(2)的次級重點，則完全是來自啟示錄21-22章。

若是能慎思熟慮，經文式講章可以引領聽眾深入聖經中的某些特



別章節，而同時仍然兼顧到全面範圍的聖經神學。

---

## 112 主題式講道也可以是釋經式講道？

如果好好處理，這兩種型式可以彼此互補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如果我是高爾夫球員，為了把球打進洞，我會使用每一根可用的球杆，包括開球木杆、鐵杆、推杆及任何我會用的球杆，我不能想像自己只用三號鐵杆來打整局球。但不幸的是，有許多傳道人不必要地自我設限，決定只用一種釋經式講道來限制自己。

本文的目的，乃是呼籲要使用主題式的釋經講道。我不是建議每篇講道都要用主題式，只是某些主題式講道可以補充經文式與逐節釋經式講道，使之更加完全。我知道某些講道學者反對主題式講道，主題式講道的問題不在於有主題。乃在於缺少釋經。

### 什麼是主題式？

我可以想到三個使用主題式講道的理由。雖然沒有聖經的支持，但是可以增加我呼籲的分量。

1. 人們喜歡主題式的講道。其相關性吸引人關切，大多數聽眾喜歡聽到與他們有直接關聯的事情。

2. 有時一些事件的發生，需要有聖經回應。逐節釋經式講解聖經，往往要經年累月才浮現出某些主題，無論是對教會初步的管教，還是對殺手龍捲風的回應，主題式講道才能直接面對問題。

3. 聖經中有主題式講道的榜樣。除了以斯拉在尼希米記8章，以及耶穌在路加福音4章外，我不記得任何聖經中的講道是從經文開始的。其他書卷中的講道，也多為針對主題，過於討論經文。是的，經

文會一路地被討論，但很少從頭就拿出來研究。就像彼得在使徒行傳2章與保羅在使徒行傳13章的講道中，都是多處經文的釋經加入在主題的講論之中。

## 主題式釋經是什麼？

我只在某些時刻致力於主題式，但我一直要致力於釋經式講道。我所謂的釋經式講道，是指以由聖靈感動的解經 / 神學解釋，有關聖經經文引出的聖經命題的溝通，藉著聖靈在講道者身上的工作，應用在特定的聽眾之中。

雖然有許多不同的定義，但我們可從此處開始。這個有關釋經式講道的定義中，有兩個元素格外重要。講道必須以有權威的聖經經文為中心，另外也要與其相關的特定聽眾有針對性。我要保持這兩者——以經文為中心，且聚焦在聽眾身上。主題式是次級的考慮，因其只是釋經式講道許多類別中的一種。

即使講道者的主題講得對，也符合聖經中偉大的主題，但信息沒有提出經文的確認與支持，這信息仍然不算釋經式講道。這種缺乏經文權威的現象很普遍，也因之某些釋經者完全拒絕任何的主題式講道。他們斷言只有一種講道的型態：就是釋經講道，而且是逐節式的。在我的定義範圍以內，卻至少有著三種的釋經式講道：

### 1. 經文式釋經講道

從一句話或一節經文中得到信息，例如：箴言28: 13可以產生下面的講章：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

- (1) 遮掩罪過會帶來失敗（13a）
- (2) 承認罪過會得到赦免（13b）
- (3) 所以要承認你的罪過

### 2. 逐節式（或逐段式，或逐卷式）釋經講道

從一文學單元的二節以上經文中得到信息，經文式講道者可從一句話中任意找出講章的信息。逐節式講道者從一個文學單元中，通常

是一個段落，或是聖經中一卷書的摘錄裏，找到講章的信息。以弗所書1: 3-14中，產生下面的講章：

- (1) 讚美聖父對你的揀選（弗1: 3-6）
- (2) 讚美聖子對你的救贖（弗1: 7-12）
- (3) 讚美聖靈對你的印記（弗1: 13-14）

### 3. 主題式釋經講道

從兩個以上，各有上下文，但具相同主題的文學單元或經文中得到信息，例如，有幾處經文都提到如何處理犯罪的信徒。每段雖然有相同題目，但是彼此不同，卻也相和且相輔相成，可以在此題目上作出聖經的教導。

以下是篇主題式釋經講章的大綱：

- (1) 挽回犯罪的弟兄姊妹（雅5: 19-20）
- (2) 溫柔謙卑地挽回犯罪的弟兄姊妹（加6: 1）
- (3) 以基督徒的步驟挽回（太18: 15-17）
  - a. 如果他犯罪，私下勸戒他
  - b. 如果他不聽，找一兩位同去勸戒他
  - c. 如果他還不聽，在教會前勸戒他
  - d. 如果他依舊不聽，待他如外人
  - e. 如果他聽從，挽回他

## 釋經方法

主題式釋經講道與所有以經文為中心，聚焦在聽眾身上的釋經式講道相同。所不同之處在於主題式釋經要處理多於一處的經文或文學單元，及其各自的上下文。所有型態的釋經式講道，無論是先有經文，再進到相關的題目與應用，還是先有題目，經由幾處的經文再回到應用，都根據同樣的方法。

當你抓住了釋經的程序，就會看到如何用釋經程序來進行主題式講道。斯托得（John Stott）《講道的藝術》書中用了「在深溝上築橋」的比喻，講到要在古老經典以及聽眾所在的當代世界之間搭橋。

築橋的過程可以連接經文為中心的權威，與聚焦聽眾的相關聯性。花了許久，我逐漸整理出釋經過程的細節，無論是發自靈感還是處心積慮，不管是粗略概念還是詳細說明，所有的釋經過程都包含了四個行動：

### 1. 第一個進展的行動，是從經文到解經學之解釋

解經學之解釋，是要從原始作者、聽眾與情景的角度，了解經文的意義。我以解經學程序，由歷史／上下文、文法／句法、通常意義／字面意義、文學／修辭等的解釋法，根據其大綱結構、命題的最高點以及主要概念，陳述出經文原始的意思。例如：「保羅勸勉哥林多教會信徒不吃祭偶像之物，目的在於不致讓主裏軟弱的弟兄良心受損」（見林前10: 28）。

### 2. 釋經程序的第二個行動，是神學化

在解經陳述中，我會將特殊狀況淡化，引導到超越時間的通用原則。以利未記4章為例，其中摩西、以色列人與贖罪祭，可以引至普遍的真理。在此，我必須要用漸進啟示的觀念。利未記的獻祭制度，要在被耶穌成全與取代之後，才顯得合宜。身為基督徒釋經者，我必須使用希伯來書9-10章的因素來解釋。

我也得用我的神學命題，來檢驗自己的系統神學。如果其間有不「符合」之處，我的解經思考與神學論證程序就得重新來過，來找出自己的思想誤區。然後我或用可接受的詞句來重述神學命題，或得調整我對神學系統的思考與表達。

我最後的目的是要從所選經文中，提煉出超越時間限制的聖經真理。「為了愛弟兄，您可約束基督徒的自由表現」（林前10: 28）；或「若不流血就沒有赦免」（利4章）。

### 3. 釋經程序的第三個行動，是講道化

從經文中找出超越時間的真理，我就會對我心中特定的聽眾，問出下列神學命題的問題：首先，這個神學真理是什麼意思？我的聽眾會不會了解經文中的信息呢？第二，那是真的嗎？我的聽眾們會相信嗎？第三，那會帶來什麼不同呢？他們知道這個神學真理，該如何應

用在他們的生活中嗎？

例如，我可以這樣爭辯，因著哥林多前書10章的經文，「因著看無故表現色情的電影，會違背姊妹的良心，所以不要去看這樣的電影。」或者用利未記4章，「單單依靠基督的赦免」。

#### 4. 除非我與聽眾能照經文的要求來思想、感受與行動，否則釋經程序尚未完成

當保羅對哥林多人說：「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就是這個意思。聖經真理落實在真實生活中，這才是釋經程序的完成。

釋經式的講道者會按部就班地進行釋經的程序，他們會留意自己神學的偏見與講道學的處境，而在解經時盡量避免受其影響。他們不會容許為了建立相關性，而扭曲經文在神學上要表達的信息。

而主題式的講道者，若未能讓經文顯出其原始且超越時間的信息時，他的確該受到批評。沒有遵守嚴謹釋經程序，講道者就訂出了相關的題目時，無論經文中有還是沒有，他很可能就會得出他要的結果。這樣講道者所傳講的內容，並沒有聖經的權威。相對來說，當講道者以題目作為開始，找到討論那個題目的經文，經過解經學解釋，神學化，以及講道化的程序，這才是合格的釋經式講道。

## 113 合乎聖經的主題式講章

如何讓主題式講道真正合於聖經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合乎聖經的主題式講道，乃是從幾處彼此相關經文中，經由共同的主題，傳講其間與此主題平行或漸進聖經觀念的溝通傳達。

讓我們分析這些元素：(1)主題式信息，正如所有好的講道，都

致力於傳達一個概念——一個中心的真理，一句主導的句子，在其中能完整地表達整篇講章。(2)這個中心真理，是由幾段探討相同主題的不同經文所組成。

如果講員在講某主題引用的經文，並非按照作者的原意時，許多主題式信息就會在此從合乎聖經正意的道路上走岔。例如傳道人在講論「如何教養青少年」的重點時，可能會想要引用雅各書1: 19的經文：「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慢慢的動怒」。但是雅各並非在討論教養青少年，雅各書1章的思想是：

1. 如果我們在試煉中忍耐，我們會更加成熟且得著賞賜（雅1: 1-12）。

2. 如果我們在試煉的壓力下犯罪，絕不是神所做——神是良善的，並不試探人——乃是來自我們的罪性慾望（雅1: 13-18）。

3. 與其為我們的罪怪責神——這種態度永遠無法使我們活出神所要的公義生活——我們應該要快快聽神的話，慢慢說我們的藉口，慢慢向神動怒（雅1: 19-25）。主題式講道的危險，在於我們可能縮減解經的過程，未能認真追查聖經作者的真義，無視於此種差別，而將之任意附會到我們的題目上。例如在一篇名為「合神心意的人」的講章中（撒上13: 14），傳道人可能想要凸顯大衛的三種品格：

1. 無畏的信靠（撒上17章）

2. 慷慨的奉獻（代上29章）

3. 真誠的悔改（詩51篇）

可是寫下這些經文的聖經作者，並未想要說明為何大衛是個合神心意的人。經文純粹是傳道人任意的挑選而已。他也可以隨便列出因大衛「擅長於寫詩歌」來作為條件之一，那麼我們許多其他人就可能因達不到此條件，而不能達到合神心意的標準了。

其實撒母耳記上13-15章的前後文中，清楚地寫出聖經作者心目中大衛的特色。相對於掃羅王，大衛「遵守耶和華的吩咐」，無論神說什麼，他都遵行（撒上13: 14; 15: 19-27; 徒13: 22）。正是這種堅定不變的順服，而非上述的品格，才是指出大衛何以是合神心意的人之

原因。

人物傳記式的講道，特別容易產生這種不察聖經作者原意，就把經文張冠李戴的問題。例如：在根據腓利生平（徒6: 3-5）而寫「聖靈充滿的人有什麼特徵？」講章中，若出現下列重點，就十分可疑。

1. 聖靈充滿的人會離開成功的事奉，去荒涼的地區工作（徒8: 4-8; 26-40）。
2. 聖靈充滿的人會安排自己的女兒，去從事獨身的事奉（徒21: 8-9）。

經文中並未顯出腓利為了搬遷的決定而有掙扎。我們只知道，他完成了在撒瑪利亞神交付的使命，正預備要回到耶路撒冷的家中。他被派下到迦薩的路上，也並未有路標說此去乃荒涼地區。事實上，他才走出耶路撒冷市區範圍，在向南方經過沙漠要去迦薩的路上，走在離開城市的人群中間。

使徒行傳8章的重點，不在於屬神的敬虔人在事奉上應該如何選擇，而是聖靈如何擴張教會的範圍，進入到從前所排斥的國家與社會階層中間。而且上述第二點很明顯地是相當無稽，完全是將聖經的陳述硬掰過來，以符合我們選的主題。

真正合於聖經的主題式講道，要將使用的每一段經文反覆研讀，明白其前後文，也確定聖經作者所說的，符合講員選的主題。若是做得恰當，主題式講道可成為帶來極大益處的信息。就如「如何作個好丈夫」：

1. 體貼的生命（彼前3: 7）。
2. 捨己的真愛（弗5: 25-33）。

或者像一篇名為「當孝敬父母」的講章：

1. 在我們小時候，我們藉著順服而孝敬父母（弗6: 1-3）。
2. 當我們逐漸長大，我們藉著尊敬而孝敬父母（利19: 3, 32）。
3. 在我們成熟之年，我們藉著財務支持而孝敬父母。
  - (1) 以財務支持父母，比支持主的工作優先（太15: 1-9）。
  - (2) 以財務支持父母，顯出我們真實的敬虔（提前5: 3-8）。

有時講員會企圖以一般性的經文，來講特別的題目。例如：在以上「如何作個好丈夫」信息中，講員可能企圖以「完全的饒恕」（西3: 13），當作重點之一。或者在「當孝敬父母」的講章裏，講員會傾向指出「我們藉著恩慈相待，存憐憫心而孝敬父母」（弗4: 32）重點。這些陳述雖然不錯，但聽眾會想到，其實我們該如此對所有人，因為經文不只是講到丈夫和父母而已。

在這樣的情形中，針對某特別經文傳講一篇經文釋經信息，好過針對某一題目而有的主題式釋經。在根據歌羅西書3: 13的經文釋經中，講員可以解釋什麼叫作完全的饒恕，然後將之應用在生活的許多關係之中：包括夫妻、父母、同工等。與此類似地，在查以弗所書4: 32時，講員可以解釋什麼是恩慈與憐憫之心，然後舉例描述，我們可以怎樣將之用在不同的人身上：如父母、配偶、孩童、態度惡劣的店員等。

如此，主題式講員以特別的經節來講特別的題目，信息會更有焦點，更能穿透，也更帶出影響。

最後，合乎聖經的主題式講道中，主題將會藉著平行或漸進的陳述，發展成為中心的真理。

當所有個別的經文，都在回答針對主題同樣的問題時，這種的陳述就是平行的。例如：在一篇名為「神對你說話」的講章中，每個主要重點都在回答同樣的問題：「神如何對我們說話？」

1. 藉著創造（詩19: 1-6; 羅1: 18-20）
2. 藉著良心（羅2: 14-15）
3. 藉著基督，成為肉身的道（來1: 1-5）
4. 藉著聖經，寫下來的真道（提後3: 16-17; 彼後1: 20-21）

當所有個別的經文，都在回答針對主題不同的問題時，這種的陳述就是漸進的。例如：在一篇名為「禁食」的講章中，就是針對不同的問題。

1. 什麼是禁食？
2. 我們當如何去做？



### 3. 我們為何需要去做？

而沿著這條線下去，主要的陳述會漸進發展，成為中心的信息：

1. 禁食乃是自願地拒絕食物與飲料
2. 禁食要祕密地進行（太6: 16-18）
3. 禁食的目的乃是要得著神的引導（徒13: 1-3; 士20: 26-28）

如果經過正確的預備，主題式講道可以使人更清楚明白某項聖經的教義或主題。但若預備地不正確的話，它會帶出聖經從未想要說出的概念。我們需要盡力研讀，小心組織，確保我們能問心無愧地說出：「耶和華如此說。」

114

## 聖經人物的主題式講道

如何以釋經方式專注傳講神要藉聖經人物所教導的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講故事之所以有效，是因為它們講到人。人們不同的性格特色，以及其無盡的奮鬥，給故事添加了趣味與價值。即使是有關自然元素、人造物件及動物的故事，只要加上了擬人的性格個性，也會同樣有效。例如：太陽與北風比賽，誰能叫旅人脫去大衣（伊索寓言）；智慧型金龜車賀比為了朋友拯救一位女孩（1970年代狄斯奈電影）；小豬寶貝得獎而保住農莊的故事（1995電影）。因為有人性，講故事就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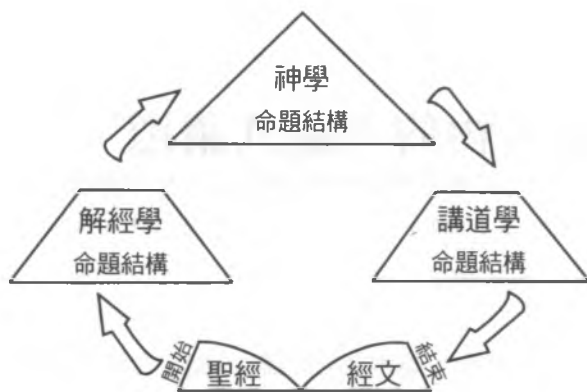
講章有效，是因為與人產生關聯性。沒有人只是為求知而求知，即使是瑣碎雜務大師，也會有種超越無知群眾的優越感受。特別在我們的文化中，講道的價值並不是那麼在乎於真理的知識，乃在於真理之應用的關聯性。

當人性與關聯性擺在一起時，就如傳講傳記類主題式講道，講道

者可預期收到熱烈的反應。也許傳記類主題式講道是今日最受歡迎的講道型式。

## 你可以忠於釋經方式來傳講聖經人物

正如所有的主題式釋經講道，傳記類主題式釋經講道也依循釋經方式的步驟。釋經方式的程序，是講道者逐漸經由解經學對經文 / 段落的了解，加上神學性對該處經文的解釋，藉由講道學的應用，將之實踐出來。主題式釋經講道遵循這種釋經方式，並經由同樣步驟來處理兩處以上的經文。



主題式傳記類的信息是根據聖經人物，與該人物有關的聖經故事，特別是聖經作者在這故事中使用這個人物的意圖。

我們可以用兩個問題來澄清這個定義：

1. 如果沒有解釋到兩個以上經文 / 段落的前後文時，算不算主題式講章？答案是不算。照定義來說，要討論到兩個以上經文 / 段落，才算主題式講道。

2. 我們可以不用主題式來傳講傳記類講章嗎？答案是可以。至少有上百個聖經人物，在聖經故事中只出現一次，就再也無影無蹤了。在經文敘述中某些人物有其特別之角色，提供了合理的釋經材料。譬如約書亞記7: 1-26的亞干，他的名字後來只出現了一次，在約書亞記

22: 20，只是個講章的例證而已。這麼短的亞干傳記，就是要提醒我們怎麼逃避神的審判：切莫貪心、偷竊及欺騙。真正的傳記類主題式釋經講道，卻是處理角色在多處經文單位中出現的故事。

## 合乎釋經方式的講章必須提出一個聖經的命令要求

某些傳記類講章是選用某聖經人物——亞伯拉罕、大衛、希律、彼得，作為開場白，然後再從這人物的特色中，發展一項聖經的命令要求：信心、合神心意、順服、操練等。其他也可選用某種品格——信靠、忠誠的愛、悔改、領導，作為起頭，然後再找出符合上述要求的聖經人物：雅各、何西阿、施洗約翰、保羅。

不管講道者如何開始這個程序，傳記類主題式釋經講道的挑戰，往往不在與生活的關聯性，而在傳講時要如何表現聖經中的命令要求。

這裏有兩件該提醒的事：

1. 神也使用釋經講道之外的方法，來傳揚福音與建造信徒。我曾聽過許多根據聖經人物的分享，非常有趣、有關聯性、真實，也很合聖經。許多靈修心得也很有幫助，深具挑戰性。但那些不是釋經式的，因為這些信息並非由一段經文，特別以解經 / 神學性處理所發展出來的。因此，你可以分享談論許多有益的題目，但不要與釋經講道混為一談，也不要取代之。

2. 惟一能找出經文原本信息的方法，就是在預備時徹底解釋，並在傳講時充分說明。如果講道者不能顯出他的信息主題，就是經文的主題，也沒有解說與經文相關的應用，從某種層次而言是出自聖經，他就不該稱之為講道。總結來說，你不需要用一段聖經經文，說出許多有趣的、相關的、真實的、甚至合乎聖經的事情。可是如果你稱之為釋經講道，你最好能顯出你的講道概念，是來自於經文 / 段落原本的信息。

因此當你選擇人物，要開始準備講道時，你要問，這個人物為何及如何會包括在這個故事之中。你選的人物是作者用來佈局故事、發

展神學信息的角色呢？還是這個人物是要表現出聖經中的某種命令要求？故事中人物的角色如何，就會決定講道時該怎樣講這個人物。

我不認為波提乏，一個過場人物，在聖經記錄中沒殺害約瑟，卻將他下到監裏，是為表達他的憐憫之情（創39章）。我也很確定在馬太福音4: 1-11中，馬太並未使用耶穌來提供面對試探的策略，雖然他是主角。馬太的目的是說明只有耶穌超越過任何人，能勝過所有試探，而成為祂自稱為彌賽亞的明證。

另一方面，我也可以證明士師記有意用耶弗他，士師記11-12章的主角，去警告那些屈從於異教影響的人（愚蠢的立誓、以人為祭、極度暴力），不要污染真正的敬拜。馬可刻意地對比出宗教當權者大人物的不忠，與在極窮困中奉獻兩個小錢之寡婦小人物的忠心（馬可福音12: 38-44）。她不只是個例證，而是被刻意提出該被效法的榜樣。每個講傳記類人物故事的講道者都當弄清楚，所講的人物只是偶然舉的例證呢？還是刻意要點出的榜樣。我怕在我們急於尋找關聯性時，會找出聖經作者所沒有表達的意思。

在預備一篇具而有品格特色的人物傳記講章，開始搜尋聖經中如此人物時，講道者要問同樣的問題，這個特色僅是描述這位人物生活的一個例證，還是聖經作者刻意要表達的重點特色？

例如迦勒，他不只是個完全獻身與神的例證而已，聖經中三段不同經文說他「專心跟從我」（民數記32: 12，申命記1: 36，約書亞記14: 14）。迦勒的完全獻身，使他能(1)信靠神賞賜以色列人應許之地，(2)免去神在曠野對以色列人的審判，以及(3)承受應許之地的福氣。聖經對迦勒生平的評價，超過了只是描述對神獻身，而是刻意表達完全的獻身。

## 在傳講十二門徒時所學習到的

在講馬太福音選讀系列時，我見到了馬太福音10: 2-4的門徒名單。我想也許換換口味來講十二門徒生平，會受到歡迎。我想在講傳記類主題式釋經講道時，每個門徒應該會有許多聖經原則，可以加以

說明。

但我發現記載各門徒的經文之間差別非常大。彼得的名字，在新約中間出現150次，但是達太只出現兩次。即使是雅各自己，也只單獨做了一件事，就是在使徒行傳12: 2殉道而死。我很快就決定不講達太，而要一次集中講彼得的話，材料也太多了。

當我回想自己如何處理彼得和雅各時，不禁發出微笑。我在這系列中大部分講的，不是傳記類主題式釋經。我用的是經文式，以這些門徒為例證。講彼得的主要經文引的是他最後說的話，「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彼後3: 18）。彼得說要長進，彼得的一生都在長進，你也該長進。我用來講雅各的經文是約翰福音12: 24，「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這是何等的跳躍！

我最高興地要告訴你，我怎麼用真正的傳記類主題式釋經講章來講多馬。除了記載在門徒名單上，多馬只出現過三次——全部在約翰福音，也全都和相信的主題有關。我知道約翰福音的目的，是要他的讀者信耶穌（20: 31），而這是個重要的神學主題（「相信」之希臘字 *pisteuo* 在約翰福音中用了約一百次）。我決定要講的人物是多馬，找出三處重要該研讀的經文（約11, 14與20章），我又有個基本概念，三處經文都著重相信。問題是我的解經過程與神學上的解釋過程，是否支持這個概念。

在我的判斷中，約翰在三處講到多馬的場合中，都以他為門徒相信的榜樣。如果這點成立的話，俗稱他為懷疑的多馬，我發現那就是個誤會的表達。毫無疑問，沒有問題，多馬表現出相信的掙扎，那是約翰的角度。但是最後每一段經文與故事，都顯出多馬找到了相信耶穌的實質理由。我的神學命題就是「相信的門徒以信心克服一切障礙」，而我的講道學命題則是「堅持相信耶穌」。以下是我所發展的大綱（經過精簡）：

1. 當環境困難時，堅持相信耶穌（約11: 1-16）
2. 當問題困惑時，堅持相信耶穌（約14: 1-7）

### 3. 當懷疑困擾時，堅持相信耶穌（約20: 19-29）

正如所有的主題式釋經講道，人物傳記類的講章必須在兩處以上的經文中，找出它的題目與角色。它也必須確定地表達出經文作者使用這個角色，所要求的合理應用。人性與關聯性，使人物傳記類講道產生果效，而真確的釋經，給它們加上權威。

---

## 115 針對當代議題的主題式講道

如何以釋經方式傳講當代議題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在牧養這個教會四年之後，我想讓會眾自己來選夏季的講道系列，可能會有好處。過去四年來，我的逐章逐段釋經式講道已經講過幾卷新約書信、小先知書、創世記與部分的詩篇選讀，在特別的場合節日，也講了些經文式信息，作為補充。我已經把我認為重要的主題都提過了，而且大家也蠻能接受的。

所以我發下3 x 5吋的卡片，邀請所有固定出席成員寫下他們想聽的講道。結果呢？惟一超過三張票選的書卷研讀，只有啟示錄，其他的要求都是主題式的，而且幾乎所有的主題都提及現代人所關心的：「談談愛滋病」、「社會福利制度合乎聖經嗎？」、「電腦是撒但的工具嗎？」，以及「進化論與聖經的關係為何？」等議題。要談這些相關的議題並不成問題，可是若要帶著聖經權威性來談，可就是很大的挑戰。

但真正使用釋經講道，就會讓其成為可能。因為以經文為中心，釋經講道讓講章帶著「耶和華如此說」的權威，而且這方法針對聽眾，具有當代相關性。釋經講章的信息，必須清楚地自聖經經文的原意來發展。並且其意義必須能更新地應用在聽眾的直接生活中。若一

篇講章沒有聖經的權威與當代的應用，根據定義，它就不是釋經式。

## 通往主題的許多條路

釋經方式至少有三種型態：經文式釋經，其信息來自於聖經中一節或一句經文；逐節或逐段式釋經，其信息來自聖經中一個文學單位中，兩節以上的經文；主題式釋經，其信息來自聖經中兩處以上，擁有共同主題的經文單位。

主題式釋經之中又至少有三個種類：神學類釋經主題，來自聖經中間所特別討論的神學題目，諸如：婚姻、試探、赦免等等；人物類釋經主題，來自聖經作者描寫聖經人物時，所想要表達的神聖真理；而當代議題釋經主題，來自現今文化情境，以及從聖經中找到對應該議題的評論。

無論講道者由經文、段落、神學題目、聖經人物或當代議題開始預備他的釋經講道，都沒問題。重要的是講道者——無論他由何處得到講章主題——要能進入到解經學—神學—講道學的程序之中。除非講道者從聖經中找出經文的原意與目的，以超越時間的神學信息來查驗該經文，之後再以該真理的直接關聯性，應用在當代聽眾身上，否則他所講的就沒有聖經權威性。

有時神學類與人物類釋經，是從一個當代情境的主題開始（例如教會中懲戒管教的需要，或對全心與主親近的挑戰），再進到相對容易辨認，針對該主題的聖經經文之中。在其他情形中，神學類與人物類釋經，是由一段從其中可找到主題的經文開始（例如馬太福音18:15-20，或民數記32:12）。至於當代議題類的釋經，通常都由一個疑難問題，或在當代文化情況下的掙扎開始（例如空氣與水的污染、大量毀滅性武器、同性戀、墮胎、資本主義等）。

## 針對當代議題講道的挑戰

我發現當代議題類釋經是個很大的挑戰，遠大過神學類與人物類釋經，當然後二者也各有其挑戰。有個原因：對當代議題往往有多元

的看法與許多爭論。我們現在對犯罪問題的爭議，可表達出這種挑戰的清況。證人的可靠性，根據情境證據而定罪，過度擴張的審判體系等，使判處死刑的問題變得極為複雜。講道者怎麼可能會知道，了解，並針對這許多相關的爭議提出看法？

一個品格正直純全的釋經者，會仔細而充分地研究那個題目，了解主要的問題，然後策略性地縮小講章的題目。研究專家的看法，或其間不同甚至相反的意見，會顯出盲點，並且填補知識的空白。如果不了解基本事實，就替神說話，只會顯出狂妄而已。

我發現當代議題類釋經，比起其他類的釋經，所帶來另一個大挑戰，是因為一般講道者急於建立關聯性。當日常生活中浮現出任何問題時，很容易就去尋找一個立即而相關的答案。講道者很容易就傳講以聽眾為中心與以聽眾為焦點的信息。只因為時下流行的是快速解決式，與如何解決式的思考心態，故使他們容易有略過解經學與神學解釋，直達聖經經文關聯性應用的試探。

有時似乎找不到針對議題合適的聖經經文，至少是對當代文化所塑造的路線，沒有明確指出某些題目的經文。例如，我們知道有經文討論世界的創造，但是找不著針對創造論與進化論辯論的特別經文。若用創世記1章及2章來為當代議題爭辯，是誤用了經文，也誤解了作者的原意，結果變成缺乏聖經的權威性，並有損純全的品格。但要說創世記對此辯論無話可說，也是不對的，因其未考慮到摩西在其中的確留下了許多重要的推論。

## 聖經意義的範圍

當我們嘗試根據聖經，對現今議題表示意見時，我們需要回答兩個重要的問題。

首先，講道中聖經意義的範圍所規範的權威有多大？我的朋友駱邁希（Ramesh Richard）教導說，聖經經文傳達出三種意義的範圍：陳述、涵義與外推。當聖經說：「不可姦淫」，那是陳述。由此出埃及記20:14的陳述，可以引出婚姻是神聖的意義，那是涵義。而定罪



所有婚外的性行為，則是經文意義的延伸，那是外推。

另一個問題是應用。「除了配偶以外，不可與任何人有性行為」，是此聖經陳述明顯的應用。「盡力栽培你自己的婚姻」，是經文涵義可能的應用。「不看色情刊物」，是經文外推合理的應用。這些都可以用權威來講道，問題不是應用是否合理，而在其意義的範圍有沒有合理的驗證。當代類議題的釋經者，必須小心檢查意義的範圍，以免所傳講的經文涵義與外推，無法與經文的原始意義目的相符合。

第二，討論當代議題的傳道人，當如何表明其講道中意義的層次？我建議只要說明：「這段經文沒有清楚針對我們的題目，至少不和我們所考慮的完全相同。但是我們可以合情合理地，用此經文的涵義（或外推）來幫助我們決定，該如何回應今天的議題。」

對於某些議題，我相信神有清楚明白並絕對的指示。但也有許多題目，聖經並未明講，我們只有從經文的涵義或外推來討論。若能清楚明白其間的分別，並且合宜但不絕對地表達，才是謹慎的作法。

## 我們社區中的一宗罪案

幾年前有個假釋中的性侵罪犯，在我們社區裏姦殺了一個孩子，引起軒然大波。我知道雖然我無法說盡該說的，但是我還是該說話，於是我預備了下面的信息：

1. 性侵孩童者是罪犯
  - (1) 出埃及記22: 16
  - (2) 申命記22: 25-29
2. 社區要主持公道並提供保護
  - (1) 出埃及記21: 22
  - (2) 申命記24: 16-17
3. 需用正當程序指控性侵孩童者
  - (1) 申命記16: 18-20; 17: 2-4; 19: 15-21
  - (最後，我們必須……)
4. 要對已定罪的性侵孩童者設限

- (1) 社會有懲罰權（申命記25: 1-3；羅馬書13: 4）
- (2) 社會有死刑權（出埃及記22: 22-24；利未記20: 2）
- (3) 社會有隔離 / 逮捕權（利未記20: 3, 5-6, 17-18）

當我決定了題目，就研究翻查了差不多50處的經文。經文彙編與主題索引對我的研究起步，提供了極有價值的幫助，而串珠又幫助我進入更多的經文之中。我在每處經文的前後文中，以解經法來研究其原本的意義。當一處的經文，即使其涵義或外推意義，看來與我的題目無關時，我就把它刪去。因為沒有一處經文直接講到性侵孩童者，我就從涵義或外推意義著手。有幾處的經文，討論到性犯罪與一般性的公義原則，所以就使講章合情合理。

神學命題通常在抽象層次，所探討的不只針對單一題目。例如，在申命記17: 2-4中，摩西特別講到對拜偶像者的處理，要有正當程序。在我們文化中，極少人會要處理拜偶像者的問題。但從神學層次來看摩西的信息，我們可以對罪犯的行為，得到一個通用的信息原則。「所有被指控的罪犯，有權經過正當審理程序。」這個真理在摩西時代是被應用在拜偶像者的情況中。對當代議題中的犯罪行為，也依舊有權威。古時與當今的狀況，在此神學抽象層次相遇，這是為什麼要有從解經學到神學的程序——要保證正確地了解聖經的意義。惟有如此，那超越時空的真理，才會被合理地應用出來。

我很確定這篇信息還有未盡之言。事實上，我對傳講有關當代議題的講道，一直感到不自在。無論如何，當一個議題事件對教會會眾有極大影響時，完全不提就是代表冷漠不關心。當代議題的主題式釋經，使講道者能以聖經權威，以及有著關聯性的態度，對此議題加以探討。

---

116

## 主題式神學性講道

如何以釋經方式傳講今日所需的神學概念

華倫 Timothy S. Warren

當初我懷著樂觀的心態開始第一次牧會事奉，相信可用逐章逐段，及全書卷釋經的方式，講個幾年道。我先從以弗所書開始，大概就可以講個一年，也許更久。以弗所書的神學，既扎實又與生活相關。然後是哥林多前書，大概至少要兩年。中間我會穿插一些詩篇，以及一些敘述性經文如創世記，或馬太福音。當然在特殊節期時，我也會改變原定計劃，而講些重要的章節，例如，在聖誕節時講以賽亞書9:6。

但是後來出現一些實際狀況，某件事情發生，需要教會紀律處置。我早該知道的，我們是個新教會，對教會紀律處置沒有經驗，也沒有既定政策。教會規章上只說需要時，要照聖經方式處理。

不管預備好沒有，當時教會需要有篇主題式神學釋經講章。我們的會眾需要一篇從聖經來的信息，講教會紀律處置問題。為何要實施，如何實行，我們期望的結果為何。因為沒有單一章節討論這所有的問題，我用主題式傳講了幾篇信息。

幾週後，又為了預備受浸聚會，我講了有關受浸的主題式信息。用幾處討論受浸主題的經文，合在一起成為一篇講章。沒有單獨一段經文，能把這題目講得完全。我不只學到主題式講道的需要，也學到要用釋經方法來講主題式的神學性講道。

釋經方法是使講道者由對經文 / 段落的解經學認識，逐步進到對該經文的神學性了解，再經過講道法的應用，實踐出來。主題式釋經講道屬於釋經式講道法之一，用同樣的方法程序，只是使用兩處以上的經文。

我將主題式釋經分成三類：神學類、人物類與當代議題類。要討論聖經對某個神學主題的說法——如教會紀律、浸禮、結婚、離婚、試探、試煉、赦免，及許多其他題目——我就使用主題式的神學性講

道。主題式神學性講道的預備，有五項要素：

### 1. 決定你要傳講的神學主題

有時題目會自己出現，就如教會紀律、喪禮，或獻堂的例子。或者可以從我們個人靈修研經中得到題目，為重要的教義禱告，了解你的會眾在神學上的長處與弱點，敏於察覺人們所面對的問題與掙扎。也有時當你在傳講一卷書的釋經時，鑰字與觀念就自然地浮現出來。

雖然這些神學主題，會經由這些途徑接二連三地出現在你面前，你必須決定其中何者為必須要講的，也要小心不要反覆傳講你自己喜歡的幾項教義。主題式講道必須要客觀、全面，並與其他釋經講道形式保持均衡。

### 2. 確認你要探討的所有聖經經文

在講馬太福音9: 2時，我看到耶穌的命令：「放心吧」。我發現這個詞其實只是一個希臘字 *tharseo* (*qarseow*)。我想也許用這個字，是有什麼特殊意義。所以決定去查這個字所有用法的意思。

至終來說，你所使用的每處經文在其上下文脈中，必須要能針對你的神學主題。此外，每處經文也該有其與眾不同的貢獻。在此要儘可能查考完全。如果你的題目是教會紀律，你會發現僅有幾處與此主題有關的經文。但如果你要討論赦免，那麼你得從上百處講饒恕的經文中選擇。

我的搜尋通常由經文彙編開始，包括英文、希伯來與希臘文。電腦的運作，使這個程序十分容易。我也使用主題合編類的參考書，如托雷 (R. A. Torrey) 的《聖經知識寶藏》 (*The Treasury of Scripture Knowledge*)，或樂克雅 (Herbert Lockyer) 的《所有的聖日與節期》 (*All the Holy Days and Holidays*)，研讀本聖經附錄的主題索引，各種神學字典與字詞總編等等。我也常查考系統神學中分列的主題研究，看看哪些經文比較重要。通常要找出這些經文不難，難的是從中挑選，決定哪些要進一步研究。

在這篇有關「放心」的信息中，我找出這個字 *tharseo* 在新約中用了八次，其中耶穌只用了四次，其中一次是符類福音中的重複使用。

所以我只有三段經文要作釋經研究分析，而這類研究一般要分析十三甚至到三十段經文不等。

### 3. 找出每段經文上下文脈中的解經學與神學意義

講章必須完整闡述所講的每一段經文，才會有聖經的權威性。要對多處經文作釋經研究，就得多花許多時間與工作，別無他法。許多傳道人，因此避免傳講主題式釋經。也有一些人省略了部分該下的工夫，但其權威性就打了折扣。

當你著手進行解經學 / 神學的釋經過程時，你可能會發現某些聖經章節，與你的主題完全無關。那就拿掉該段經文，進行下一處吧。當你越來越了解每一處經文時，也許會使你縮小講章主題的範圍。原本預備講一篇與賞賜有關的道，你也許會變成講一個系列賞賜的道：賞賜是什麼、誰得賞賜、誰給賞賜、給賞賜的基準為何。這種作法也許會明顯地幫助你減少每週預備的時間。

當我從上下文在解「放心」的經文時，我發現耶穌一直使用此命令來鼓勵：對祂赦免的罪人（太9: 2），對看見祂顯現的門徒（太14: 27），對祂要差到世界上的使徒（約16: 33）。從神學角度看耶穌這三個命令，不是偶然平行的，它們清楚是對福音書讀者勉勵的話。

對於聖經經文的正解為何，是否符合講道主題的問題，該由你的解經學 / 神學的釋經過程來回答。雖然不同的解釋者，可能從同一段經文找出不同的意義與意圖，但你對經文 / 段落的使用，必須問心無愧且經得起考驗。

### 4. 闡明獨一並統一的神學命題

你必須要將同一個主題內所有的經文合起來，表達出綜合的信息，否則你不能期待會講出一篇清楚、單一主題的主題式釋經信息。

我依此而有的第一篇主題式神學性講章題目為：「神的赦免、同在與勝利，讓有需要的罪人、門徒與使徒得著『放心』的鼓勵」。後來我又將題目精簡為：「神讓有需要之人得著『放心』的鼓勵」。

### 5. 依循一般講道學程序

要將超越時間的獨一真理，應用在你自己與聽眾的生活中，就要

讓你的講道學命題簡潔。但是因為主題式講章除了主題之外，往往有多個補語，所以要能簡潔並不容易。

我的講道學命題比自己原先想要的更長，也更複雜，但是能清楚地把每個重點都表明出來。在生命中得著從神而來「放心」的鼓勵之途徑是：

- (1) 信靠耶穌為救主
- (2) 順服耶穌為主宰
- (3) 傳揚耶穌的勝利

我又注意到罪人的問題是罪咎，門徒的問題是恐懼，使徒的問題是絕望。這三種需要與我今天的聽眾息息相關，事實上這是普世的需要。這些普世性的需要，以及針對這些需要的回應，構成了下面的大綱：

- (1) 在你生命中得著神赦免的放心（太9: 2）
  - a. 罪人有罪咎的問題。
  - b. 耶穌說：「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
  - c. 信靠耶穌為你的救主。
- (2) 在你生命中得著神同在的放心（太14: 27）
  - a. 門徒有恐懼的問題。
  - b. 耶穌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
  - c. 順服耶穌為你的主宰。
- (3) 在你生命中得著神勝利的放心（約16: 33）
  - a. 使徒有絕望的問題。
  - b. 耶穌說：「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
  - c. 去！傳揚耶穌的勝利。

在牧會的事奉中，傳講神學性的主題式講道是不可免的，如果能用釋經的方法來傳講，其價值是不可衡量的。

---

117

## 充分利用聖經中的反合性

為「如何」式講章提供新鮮有深度的另類選項

韓森 Richard P. Hansen

桑博格（Carl Sandburg）對人的狀況有很好的描述：「我裏面有一隻老鷹，想要騰空起飛；卻又有一隻河馬，想要使我深陷泥沼。」這是一個反合性（paradox）的表述。看來彼此矛盾的表述，然而卻是事實。近來在講道中使用反合性變得比以前更加重要。

一位剛到我們教會參加崇拜的姊妹來找我，敞開地與我分享她目前陷入的泥潭。到後來她大聲地抱怨：「我對過去參加的教會沮喪極了。對每一件事，都只用五個簡單步驟來處理！我需要聽到更多更深刻的答案。」我發現越來越多的人承認，標準的「如何」式講章所供應的養分，讓他們在屬靈上成了貧血。

還有什麼選擇呢？對於那些沒有被「三個簡單步驟」幫助到的人，一個更好的選擇是講道中使用反合性的力量。

反合性是在大多數傳道人的生活及工作範圍內，尚未開發的野地：

1. 我們看到原先視而不見的事物。
2. 我們因著受屈而征服。
3. 我們在負軛下得到安息。
4. 我們藉著服事而治理。
5. 因著變小，我們成為偉大。
6. 我們的謙卑使我們被高舉。
7. 我們的智慧在於為基督作傻瓜。
8. 藉著成為奴僕，我們得著自由。
9. 我們在軟弱中獲得力量。
10. 通過失敗，我們得到勝利。
11. 在誇耀自己軟弱時，我們得著勝利。

## 12. 藉死，我們得生。

隨著時間的流逝，大多數講道者在這個反合性的荒野披荊斬棘，並嘗試開墾建設家園。我們好像市場上的商人，而屬靈街頭充滿了競爭對手。人們在此停留片刻，就會轉到隔壁店中看看，我們必須用快速有效的「如何……」題目來抓住他們。人們忙著尋找生命意義的答案，最好昨天就已得到。因此，我們必須抓住他們感覺上的需要，立刻切入正題，提供「屬靈原則」與「實際處理」，直接與人的期望連接。

還有人仍在關注胡戈爾（Baron Von Hugel）所觀察到的「我們越深入現實，將有越多我們不能回答的問題」嗎？針對有人問「基督教要怎麼改善我的生活？」魯益師的答覆是：

「老實說，我很難同情這種心境。人與動物的區別之一，是他會想知道事情的真相，僅僅為了知道。當任何人的這個願望完全熄滅時，我認為他已經成為次等的人類。

愚蠢的傳道人，總是告訴你基督教會如何地幫助你，又是對社會如何地好，卻使你忽視了基督教不是特效藥。如果基督教不是真的，即使它可能有用，那麼沒有任何誠實人會願意相信。如果它是真的，不論它給什麼幫助，每一個誠實的人將還是願意相信。」

雖然提出不那麼容易回答的問題——離開安全的家園，冒險深入生活的荒野，超越理性的視線，進入屬神的奧祕之中——看來似乎是吸引客戶的死亡之吻。當人們已有太多芒刺在背的時候，什麼講道者，還會提起這些棘手的問題呢？

然而當敷衍的答案不再能滿足時，矛盾的是，反合性矛盾卻可以達到靈魂的深處。

## 如何處理反合性矛盾？

魯益師接著區分出兩種讀者。第一種讀者從書中有所得著，而第二種讀者用書來做事情。針對第二種讀者的誤導動機，魯益師寫道：「我們正在忙於藉工作來做事情，卻太少給它機會，來工作在我們自己身上。因此我們越來越只能遇見自己。」



這是當代講道者的試探。我們繁忙地藉聖經來做事（尤其是有關當今需要的事情），而幾乎沒有機會讓聖經對我們作工。我們忠實和真誠地來到聖經前，但越來越多不是在求神的滿足，而是我們自己目前需要的滿足。

那麼該如何處理不容易咀嚼與消化的聖經真理？那些需要被反芻的真理呢？我們很難以反合性原則來做事。然而，反合性的矛盾往往是進入神更深奧祕的窗戶。

啟蒙運動帶來的理性主義對反合性並不友善，然而，後現代主義對奧祕有極佳的胃口。人們離開敲擊了一整天的電腦鍵盤，在回家路上拜訪他們的治療師，在香氣中放鬆自己，然後在燭光下讀新世紀的《聖境預言書》（*The Celestine Prophecy*）。

我們是否認識到，我們基督徒就坐在所有奧祕的泉源之上？一位神是全然的祂，但又慷慨地在耶穌基督裏向人類揭示了祂自己，這是無與倫比宇宙的奧祕！我們當如何邀請當代人接觸這奧祕，指出我們的神是他們感覺中需要的答案？

探索這個反合性的荒野，將幫助我們了解神不是為我們服務的人生地圖（標出危機顯示），更是我們旅程的目的。通過這些區域，我已經認出聖經中有三種不同類型反合性矛盾，是開啟了神奧祕的大門。

## 重框型反合性矛盾

是否注意到耶穌所傳的道，並不具有今天受歡迎的直截了當逐點「填空」形式？耶穌常常故意製造反合性矛盾。祂結論開放式的講章，除了讓聽眾摸不著頭腦以外，還留下許多分歧的枝節，要他們理清清楚。（如果我們的教會領袖，總是像耶穌的門徒一樣問：「告訴我們，今天早上你到底想說什麼？」現代的傳道人能維持多久呢？）

耶穌用反合性矛盾搖撼著我們的肩膀，讓我們從新的角度來看熟悉的事務。這樣，反合性矛盾好像一幅好的畫框，不會搶去你的注意力，反而更讓你集中注意力在美麗的畫作之上。

當耶穌說：「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

的，必得著生命」（太16:25）時，我們的注意力立刻就會從這矛盾本身轉移出來，因為它框起了所有我們曾想投注的，想保障的，想保守的——簡言之，為了要「救」我們的生命。從這個新的視窗看出來，喪失終究變成得著。什麼「得著」的行動，會攔阻我屬靈的成長呢？我當為耶穌的緣故，失去什麼呢？

使用反合性矛盾，會逼我們自問一些問題。既能開啟也會隱藏，下斷言又引人反思。「在後的要在前，在前的要在後」不只給出一項真理，更讓我們心自問：我的所思所為，會使我「在前」還是「在後」？

如果我們打破砂鍋問到底，那麼反合性矛盾就失去了其啟發式的價值。當面對耶穌用的反合性矛盾時，因著其主要的果效都隱藏在水平面以下，倉促地以（「這個禮拜回家後就要……」）來應用是不夠的。

將反合性矛盾框在故事之中，可以傳講地更為有效——不是把故事掛在演繹出的大綱中，作為說明的例證而已，而是以故事作為講章的主體。敘述型講章可以使講道從分析進到經驗。

故事吸引我們身歷其境，我們停止論斷而願意改變，我們從置身事外的觀察者，變成全心投入的參與者。故事邀請我們進入，嘗試其間的角色。特別是像耶穌說的許多未清楚交待結論的故事，這些敘述型講章邀請聽眾進入，創造出他們「自己」版本的結局。不再是坐在那邊評估講道者講的真理，聽眾必須自己來發掘真理。

在一篇討論「信心與行為」反合性矛盾的講道中，我用整篇講道的長度講了個故事，說到在一架被劫持飛機上的某個女信徒，必須決定是否要承認基督徒的身分，因為劫持者會釋放所有的非基督徒。當恐怖份子趨近她的座位時，張力逐漸增加，他們用了個奇特方式，要乘客吐唾沫在耶穌像之上，就可平安地離去。

她的頭腦中不停的爭辯著——信仰到底要求要有怎樣的行為、努力與委身？——最後劫機者走到了她旁邊，擺在她面前一幅沾滿口水的耶穌像，怒吼道：「你要怎樣呢？」我安靜地問會眾：「我要怎樣呢？你要怎樣呢？」然後我就坐下。每個人被迫要面對信仰要付的代價，為故事下自己的結論。

## 和諧音型反合性矛盾

就如同音叉，在兩根金屬叉之間的振動可以帶出準確的音高，但即使只要稍稍壓抑其中之一，聲音就消失了。任何一根金屬叉不能發出這準確美麗的聲音，只有兩根同時振動時才能聽到準確的音高。

如同音叉，當矛盾的雙方同時共振時，和諧的反合性矛盾可以指出真理。這需要關注與誠實。然而與高度機械化管理過程製造的音叉不同，經文中反合性矛盾必須由講道者高度主觀的語言表達出來。超越過我們的偏見，在兩者反合性的陳述，矛盾的雙方不能有所壓抑，或任何一點的偏頗。

神的主權與人的責任間精密反合性矛盾的張力，是個很好的例子。我的得救是神的揀選，還是我對福音信息自由意志的反應？是否全然取決於神的揀選，而不論我有沒有選祂？兩種選擇（我的與神的）能互不影響地並存嗎？

約伯和其朋友所面對的，不是神主權與人責任抽象的辯論，而是痛苦血淋淋的兩難處境。約伯已經一無所有，這是約伯，還是神的責任？約伯怎能接受神同時的全能與美善？神超越了約伯的苦難，還是親身參與其間？

約伯記中兩隻音叉同時振動：神既超越與全能，也親身參與苦難。事實上，拒絕壓抑任何一根音叉的振動，才使約伯能與神爭辯。有誰能和自然神論者所信的無感情之神爭辯呢？

至終，約伯發現簡單的解決是不可能的。反合性矛盾打開了面對這位奧祕不可知神的門。「我所說的是我不明白的；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伯42:3）但是活在反合性矛盾中，也使約伯能澄清他所信的是神，還是他對神的認識。最後，約伯的呼喊極為重要，不是他能「明白」，乃是他「懊悔」（伯42:6）。

類似的情形發生在我們教會中一位女士身上，她中年悲慘地失去了先生。在悲傷的過程中，她對自己過去對神的理解，那些不變的真理發出許多問題。時間過去，大多問題並沒有得到解答，但已不是主

要問題了。就像約伯，她發現她的信仰最後要落在對神的倚靠，而非對神的了解上。奧祕能開啟，正如其能隱蔽。當她對神之奧祕默認時，也因此更加認識神。

約伯也類似這樣，在他結束與神角力時，約伯承認神是深不可測的，但是（反合性矛盾地）也指出他現在比以前更認識神：「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伯42:5）

理性的辯論與類似約伯的遭遇，會動搖那些只知道簡單答案的五個步驟，卻從未有曠野經歷的信徒。經常面對反合性矛盾並其挑戰的基督徒，比較早會把信仰建立在與神有關的事上，轉移到神自己的身上。祂雖然經常難以預測，但仍是信實的。知道真理能被聽見有如音叉需要兩根金屬叉的振動，能發出難以捉摸的音高，但這也使人鬆了一口氣！

兒童教育節目芝麻街中的雙頭獸，教導孩童發音時用的正是這個方法，其中一個頭發出「C…」的聲音，另一個頭發出「…AR」的聲音，兩個頭發的聲音逐漸減短，到合成了新的字的音節聲音：「C……AR」、「C…AR」、「CAR」！

使用此法的講章會用歸納法的途徑：首先指出反合性矛盾兩邊各自的不合宜處，然後在這兩者的張力中，產生出新的聲音。

例如在一篇講章中，講到神既完全公義，同時也完全慈愛。我使用納尼亞傳奇中水獺先生對獅王阿斯能兩面的描述，使聽眾的注意力來回擺動：「他不安全……但他很善良。」就像「C…AR」的發音，審判與慈愛在講章的最後能融合在一起，是開始時人們聽不到的。

## 雙把手型反合性矛盾

雖然反合性矛盾張力間的和諧，可以把對立的兩極拉攏在一起互補，但第三種「雙把手型反合性矛盾」，卻會將對立雙方推向兩極。

查斯特頓（G. K. Chesterton）認為正統路線必須高舉極端：「讓它們就像兩個基本顏色的並列，如紅色與白色，就像聖喬治盾牌上的紅色與白色。它總是健康地厭惡粉紅色。它討厭兩種顏色的混合，正

如哲學家空泛的權宜妥協。它不喜歡黑色漸變到白色中間，等同於髒兮兮的灰色。」

我常觀察我的祖父在農莊中，用老式的鑽子挖洞立樁。要使用那個龐大的螺絲鑽子，農夫需要力量與平衡，一邊要向前推，而另一邊要回拉。在他熟練的手中，每次的推與拉使把手轉個半圈，鑽子就更深入內布拉斯加堅硬的土中。

再沒有東西，比只有單把手的鑽子更為無用！當你用兩手掌握在雙把手的最外緣時，就能最有效地使用它。手越往中間，鑽子就變得越難使用。同樣地，在有著對立把手的反合性矛盾中，削減兩極間的對立並無濟於事。例如，神的超越性與內在性；與世界有別，但又積極參與在世界之中。十八世紀的自然神論，認為神是既超越又不問世事的鐘錶製造者；新時代運動的泛神論，認為神臨在自然世界之中，都只抓住了一邊的把手。

基督教歷史中最大的異端，就是削薄了反合性矛盾的把手：神不是完全的三位，或不是獨一的；耶穌基督沒有完整的神性，或不具備全然的人性。在三位一體及道成肉身中，神學中出現的危險，總是把對立不同的兩面，拼湊成四不像髒兮兮的灰色。

如何將雙把手型反合性矛盾的黑白分明，平直完全地宣揚清楚，引領心存敬畏的我們，安靜的來到神同在的奧祕之中？反合性矛盾兩面相反的獨特性都要保存，不容許粉紅色混雜到聖喬治十字架鮮明的紅色與白色之中。反合性矛盾每邊的各層面，都有對立邊的層面來平衡。每次拉把手時就得平衡的去推另一邊，這樣前後來回添加的行動，也保留了趣味。

我用過一種「保羅哈維」（Paul Harvey，美國知名廣播評論員）式的策略，講道的前半只講反合性矛盾的一邊，機敏的聽眾開始想：「這不對啊！另一邊的角度又該如何？」然後用餘下一半時間，等量地提及相對那一面的細節。

我也使用想像的角色，來表達反合性矛盾中對立的雙把手，以不同人物來代表相反的立場。例如某篇講章中，我表演兩個角色，支持

「耶穌是人」及「耶穌是神」的不同觀點。兩個角色肩併肩開始對話，然後我稍稍走開一點距離，漸漸越來越明顯，要得知真理的全貌，每個不同的立場都必須維持堅定特色。

當我逐一舉出每個觀點的論據，走的距離就越來越遠，直到我演的不同角色要在講壇兩側15英尺寬的地方來回穿梭。

## 比我們想像的更大

在注重實用的年代，人們一直在尋求快速有效的方法，我們講道的人覺得反合性矛盾好像於事無補。但是就如同採礦者淘金盤中餘剩的特別石頭，我們在聖經中持續發現反合性矛盾，我們在雙掌中反覆琢磨，思想其中的祕密。

反合性矛盾召喚我們進入奧祕，提醒我們，神遠超過我們對祂的想法，其偉大不可限量。

### 反合性矛盾的類型

	重框型	和諧音型	雙把手型
視覺象徵	相片框：「重框」事實，讓我們能仔細看	音叉：兩個金屬叉振動時產生一個新的聲音	螺旋鑽子：把手離越遠越容易操作
張力特色	使人吃驚，至終解決	把兩極化的推在一起	保持兩極化的距離
代表例證	信心與行為 分辨與不分辨（如太 13: 24-30） 大扭轉（如太 20: 1-16; 25: 29；可 9: 35）	永生：現今所有與永恆 產業 預定論與自由意志	耶穌：神而人 神：超越與臨在 神：三而一 人性：有罪性也有神的形像
開啟之門	神國生命的奧祕	關係的奧祕；神的作為與目的	本體的奧祕：神的與我們的
講道策略	敘述法 / 故事 輕鬆有趣 讓聽眾把點連起來	解開「雙重結」 前後的振動 「C...AR」	強調對立兩面的對比
提防危險	過度努力想要讓聽眾「知道」	過度強調某一方會破壞其精巧的平衡	許可黑白混成髒兮兮的灰色

118

## 萃取系列式講章之精華

如何享受系列式講道的所有益處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最近為了地下室的漏水問題，我請了位承包商來估價。需要拆開牆板，他問說：「有沒有橈桿？」我找到兩個：一個小的約五英寸長，另一個大的約一呎多。他拿了大的，幾分鐘就拆除了牆板。

這承包商選擇了比較能使得上力的工具。同樣，許多牧師為了更好的果效，主要採用系列式講道。

但我們很可能沒全用上這種形式中的力量。當我們明白系列式講道與個別講道的區別，我們就能得到系列式講道所有的益處。以下是六種區別，以及如何利用之建議：

### 1. 深入發展

若更多發展講章中之概念，就會有更大的影響。若我只用三十秒鐘講道，讀了約翰福音3: 16，說：「神如此愛你，甚至差耶穌為你的罪死，相信耶穌你就必得救」，然後就坐了下來。其效果當然比不上用三十分鐘講解，為何神必須差祂的兒子，舉例說明人的罪性，使用福音書中人信耶穌的例子等。只要是講得生動，而不是重複，愈多發展就愈有力量。

系列式講道可使用更多時間來發展，一個四堂的系列就有幾個小時，我們就能解釋更多原則，更深入探討神學觀念，回答更多反對的問題，更精細地描繪意象，舉更多的例證，講更長的故事，充分探討應用的範圍（何人、何事、何處及如何），及以分析更多的經文。可以不只用一個故事或見證來支持主題。我們也能以釋經講道來講解聖經中的書卷。如此廣泛深入而集中的講道，更可以改變生命。

若想更多善用深入發展的能力：

1. 計劃系列時，先構思全面的圖畫。許多時候我們將整個系列視為一長篇講章，有首要的主題及需要發展的大概念。依此大的講章觀

點，每週的講道，就像大概念中發展的一個重點。

2. 要問自己：系列的整體目的是什麼？我需講到哪些經文？系列講完後，我要會眾知道與感受什麼？有什麼反對意見是我需要答覆的？在系列中的何處，我需處理這些不同的層面呢？

系列講章並非一廣泛主題下，四篇講章鬆散的集合（寬廣系列），而是集四篇講章之力，去達到一個目標（深入系列）。

## 2. 帶來動力

一個系列所激起的動力，能帶來教會生活的重要影響。我最近在講整卷加拉太書，講到一半時，某位弟兄在崇拜中禱告：「主啊，感謝祢帶領牧師講整卷加拉太書，祢藉這卷書已經向我們說話，求祢繼續帶領他以後的講道計劃。」一位姊妹對我說：「你一定要把它錄下來。」有些人要我下週電郵我的稿子給他們，另一位姊妹在崇拜後問我要複印講稿。這系列更新了神在我們中間工作的感受，帶進新人也帶回長久缺席的舊人。神所賜下的屬靈動力，是這系列開始時還沒有的。

這在體育圈稱之為「大」動力，能帶出成功的運動季。講道系列激起的動力，也同樣強而有力。人們感到稀奇而興奮，又學到改變生命的新東西。他們起來見證神的作為，也邀請別人來教會。

系列能引起動力，乃因個別講章之間的關聯。今天所發生的，與上週和下週相關聯。一個系列像一個巨大的飛輪，因著以往的屬靈力量轉動，再加上今天輸入的力量，更會持續加速。

系列比起單獨個別的講道，有更大增加聚會人數的潛力。第一堂講完後，聽眾能期盼之後的講章，若他們從中得到幫助，就會被激勵再來，並會邀請別人。

人們喜歡系列的原因之一，是他們從中能學習到掌握某個主題，認真的基督徒不願停留在膚淺之中，聖靈充滿讓他們渴望學習並明瞭。

若想從動力的能量中取得完全的益處，就要：

1. 花心血擬定講道題目，並提早宣布。題目要提供應許，激起好



奇心，也製造張力。在最後一堂前，千萬不要解除張力，所有問題得到答案。

2. 當你在某堂回答一些問題後，再提出新的問題，說：「請注意如此這般說果然不錯，但這個那個方面又該怎麼看呢？且聽下回分解。」傳播界稱此為「吊人胃口」的方法，超級有效的。但要從開始時就早作準備，才能善用此法。

3. 在整個系列中，維持漸進高潮的氣氛，不要反高潮。我以往開始就講最精彩的，第一堂就衝到高潮。但接下來的講道無以為繼，就日趨平淡。相反地，我們應學習懸疑小說作者，計劃維持張力，在設定的時刻才解除。

4. 告訴人誰應該來聽：「若你知道有人有上癮的問題，你應該下兩週都帶他來。」或更直接地告訴他們去邀請人：「神是否已藉著這系列幫助了你？你知道還有誰也需要同樣的幫助嗎？」

5. 禱告。神的靈是激發神國動力的主要源頭。

### 3. 廣泛研究

當需要連續講四週或更長的系列時，我們會以更多時間、理性思維及驅動力，去徹底研究那個主題。因為知道這些基礎的工作，會帶來更大的收穫。

若是要講整卷創世記或者啟示錄時，這種廣泛的研究更是不可或缺的。我們必須要從起初，就決定如何分解經文，不要等講到第二十章時才轉變方向。

當「宣揚基金會」（Proclamation Trust，訓練釋經講道的英國福音機構）領袖傑克曼（David Jackman）決定以釋經式來講一卷書時，至少會在六個月之前，在靈修時就開始讀那卷書，平時也會盡量閱讀相關的經文註釋書。

海波斯牧師說，在他每年一個月的研讀假期中，總帶著許多關於未來一年要講主題的書，並從中找出故事、統計數字及原則。

若想充分從廣泛研究取得益處，就要：

1. 盡量多規劃準備的時間。

2. 在決定主題及系列開始之間，要計劃有幾週到幾個月的時間（有些講道者在六個月至一年之前就定下講道日曆），這表示我們在目前系列定稿的時候，已經開始為將來的系列作研究。

3. 擬定研究計劃，一旦作了決定，列出與主題相關的必讀書籍。為避免延誤，最好訂下該完成的期限。

#### 4. 計劃要人回應

許多人在最初聽到要他們有行動回應時，不會立刻有反應。我記得曾有調查指出，一般基督徒要聽福音七次後才會有回應。講道結束時要人多禱告並不難，很多人可能立時回應。但要人報名去海地短宣兩週，或為鄰居未信者禁食禱告，那就不同了。

系列式講道讓我們有充分時間，能預備人作重要回應。頭一堂時可以宣布，在系列中會尋求某種特殊的委身。例如，有一教會每年有三週講奉獻系列，牧師一開始就要求會友奉獻某種百分比，還會要求已承諾者增加其百分比。

在宣布所要求的回應後，就可以為計劃仔細地打下基礎，在時機成熟時要求人採取行動。

我們可能會怕在開始時就宣布所要求的委身，會嚇到人以致不來聽整個系列。若是那樣的話，我們可以先做鬆土工作，在系列的後段還剩幾週時，才要他們考慮我們所盼望的回應。

系列式講道若想要激發會眾有顯著的回應，就該：

1. 要求某種不平凡的回應。
2. 要求特定、堅實並重大的回應。
3. 向會眾挑戰。若主題很熟悉，如讀經，就要求他們參加教會的讀經計劃，每天多少章，記錄進度，建立讀經夥伴系統等。講系列式講道時表明主題是很重要，一個模糊而低標準的回應要求，會導致低潮，使你在系列中曾講的前功盡棄。

4. 應用方面的計劃，要與其他部分內容同樣的徹底。

5. 在安排內容時，要考慮到回應。在系列開始前，決定每一次你所要求的回應。

## 5. 時常重複

我曾經講了五個星期「按聖靈而行」系列，目的是：幫助人在日常生活中，留意聖靈的帶領。一個單獨的講道可能感動一些人，下一週試著去行動，但大多數人因著下主日講道不同的重點，在聽廣播或靈修的不同題目，以及生活中各樣的要求下，他們很快就會轉移注意力。

然而，在一個系列中每週我重複述說我的目的，漸漸我感覺到時常重複的效果。一些沒有在第一週注意到的，第二週就聽見了。根據與人的談話，我發現那些嘗試著注重聖靈的人，能更加集中注意力，並在經驗中有很多學習。在那三十五天中一再順從聖靈帶領，成了他們思想上新的習慣。

作家柯維（Stephen Covey）說：「要建立好的習慣，約需要二十一天。」另一位作者則說：「一個持久的正面改變，通常要用三十至九十天。」當我每週持續講某主題時，聽眾更可能會每天應用，系列結束時，也更可能養成持久的習慣。時常重複，是系列式講道最有力的工具之一。

若想得到時常重複所有的益處，就要：

1. 要讓主要的應用產生深刻印象，用圖畫、例證或實例教訓表明，並時常提及它。當我講「按聖靈而行」系列時，我請一人與我在台上來回走了兩次，一次我沒有看他，所以腳步參差不齊；另一次我看著他的腳，兩人同步而行。我的重點是：要按聖靈而行，我們必須注意聖靈。我重複了那實例教訓兩次。後來我在台上問：「你們記得我與山姆在台上走嗎？重點是什麼？」他們立刻就給了答案。

2. 用一深刻而容易記憶的句子，總結此系列主要的應用。

3. 在系列開始前，要有足夠預備時間，清楚了解系列的主要概念及應用是什麼。

## 6. 全面宣講

單次講道最大的困擾，是任何主日都會有25%至50%的會眾缺席。我們講了篇「人人該聽」的講章，而人人（特別那些該聽的人）

沒有都在場。系列式講道能確保更多人聽到這系列的主題。

加拉太書系列的主要概念：任何只按道德規範而行的人不能被神接納，惟有相信基督才會被神接納。我在每堂中都以某種形式宣講這概念。經過幾個月講加拉太書後，連不常來崇拜的人，對這原則都有深刻的印象。

若想要充分讓更多人得到全面宣講的益處，就要：

1. 假設講每堂信息時，這是某些人可以聽到的惟一機會。
2. 用不同方式，在每堂信息中傳講系列的主要概念。

一個有能力的講章系列，是由四篇以上同一主題的講章組成，而其效果是超過各部分的總和。一個有能力的系列，是由至少四篇講章如團隊般彼此配合。若能好好利用系列式講道的協合力，就能使講道的果效倍增。

119

## 系列式講道的趨向

如何跟上時代的改變

魏克森 F. Bryan Wilkerson

最近紐約時報雜誌（*New York Times Magazine*）訪問了三位電視公司高層主管，他們都為要製作全新，能吸引觀眾的節目或連續劇系列所承受的壓力感嘆。一個成功的系列不僅在某時段吸引觀眾，也成為整晚抓住觀眾群的重頭戲，並使該電視網的市場地位穩佔鰲頭。三位傳播界巨頭中的一位說：「大家都在尋找下一個『六人行』（全美收視率極高的連續劇）。」

講道的牧師們深知他們的痛苦。我們也不斷地在尋找下一個講道系列。對我來說，講道最頭痛的問題不是如何用這段經文講道？而是下一次我要講什麼？如同那些高層主管，我們知道有效的講道系列，

不僅每週吸引聽眾注意三十分鐘，它能把生氣注入到其他事工之中，而且塑造出教會的風氣。

系列式講道並非新的概念，我自小就聽一位牧師，持續以系列式傳講各卷的聖經，或其他切合時代的主題。我從開始講道就一直跟隨他的榜樣。但在過去二十年講道日程計劃過程中，我發現自己預備系列式講道的途徑有些改變。

## 長度縮短

標準系列的長度愈來愈短。四十年前，用幾個月到一年講聖經中一卷書，是很平常的事。

當我開始講道時，我一年講三、四個主要系列，留些時間給節期及有關基督徒作好管家奉獻的信息。那時系列長度相當於學校的學期，十二週左右。然而隨著時代的改變，美國人集中注意的時間縮短了，現在用十二個禮拜講任何題目，似乎都嫌太長。

生活的節奏愈來愈快，社會更加漫不經心，事情變化比以往快而不易預期。較短的系列，能讓我們較易回應國人的心態改變，或會眾的需要。較短的系列，也方便讓短期訪客聽眾進入狀況，及適應各種感覺上的需要。

慕道者較可能答應來幾個星期，而非三個月。目前大多數我的系列在三到七週之間，若我講聖經中一卷書，我會抽取其中主要的概念來傳講，或分開在一兩年內，用兩三次的系列來講。

## 焦點更清楚

在過去，簡單與一般性系列主題就能吸引人，讓人感到整年都有進展。系列題目如「耶穌的神蹟」，或「活躍的教會」（使徒行傳），或「起初」（創世記1-12章），已經不錯了。有時在計劃尚未作完前，我就開始講。但在講究針對性及消費主義的時代，我發現人們要確知他們會得到什麼，為何值得花時間在其上。

因此選用清晰、動人的系列題目及分題，比以往更加重要。約十

二年前我講了個登山寶訓系列，題目很簡單就用「國度的生活」。這次我重講時，就稱之為「神要你過的生活」，每週我講在神的國度生活中的某一個特殊層面。在1980年的暑期，讀「詩篇」就夠吸引人了。但進入二十一世紀，類似的研讀題目需變為「真實生命，真實禱告」。

## 更策略化

以往，牧師在一年之內的講道目標，只是平衡講解新舊約聖經，涵蓋基督徒生活及教義重點。目前，我在計劃整年講道系列時，較留意要推出異象、增強事工價值及策略性地牧養會眾。

我通常會在秋季推出講道系列，主要針對來年事工的特定異象。一個羅馬書12至16章經文的系列，名為「發掘真誠社群的喜樂」，為整年主要「建造群體」的目標，定下了色彩及方向。在那一年之內，我會為教會四個基本目標（崇拜讚美，建立社群，門徒訓練及傳揚福音），各講一系列，但秋季系列會帶給我們全年方向的動力。

雖然在我們崇拜與講道中，已經盡量顧到慕道者，但在訪客最多及會友帶朋友來的主日，如降臨節及復活節，我們會格外注意他們。我平常會在復活節後的三個星期，講針對慕道者的系列，如「禮拜一早晨的信仰」，或「當生命失控時」。

我發現在暑期也有許多新人來，從外地遷入的，或者想改變生活步調的，很多時候我會使用福音書或詩篇，來傳講福音預工式的信息。在四旬齋（復活節前四十日，紀念耶穌在曠野禁食），我會講與靈修有關的經文及主題，特意培養信徒更與神親近。

## 更多層面

近年來，我們發現講道系列往往不只是個聚會系列，可以發展成為更廣泛的事工，使會友的生命或教會改變。

空中教會（Chapel of the Air）幾年前開展了「五十天屬靈探險」節目，是個八堂講道信息系列，加上每日研讀手冊、小組材料及個人

研讀活動，用以增強信息的重點。目的是讓在不同層面的會眾，以各類型的學習方式，用足夠久的時間，開始真實的更新變化。

今年秋季，我們也為年度導向系列，採取了多層面行動。我們的異象是使我們教會成為「適合帶朋友來的教會」。我們要挑戰會眾與慕道者建立真誠的友誼，為他們禱告，求神賜機會邀請他們來參加教會的活動。為此，我們在全教會發起「人領人」的活動。

我與我們的宣教牧師合作，從福音書中設計了五週的講道系列，找出帶人到耶穌面前的故事：安得烈和哥哥；四個朋友將人從房頂縋下來；睚魯和女兒（用戲劇化的獨白傳講）；一群鎮民帶聾啞的人來；撒瑪利亞婦人帶鄰居來。每篇信息都包括短劇，面談，或者信心的故事。

除了主日崇拜以外，我們也供應一個附有每日讀經及活動的手冊；並設計了小組學習資料，更深入探討信息所用經文的意義及應用。又設計了一個標誌強調信息的主題，廣泛用在主日程序表上，各處的海報及標幟上。

在其中一個主日崇拜中，我們請人走到掛在禮堂兩側的標幟前，將他們所代禱的人名寫在標幟上，祈求神給他們機會，加強他們的友誼並邀請來參與既定的福音性節目。我們也製作書籤幫助人記得要禱告。

系列結束時，我們舉辦了開放主日，鼓勵人帶朋友來參加不同的聚會，目的是將教會介紹給他們。崇拜中我講「真朋友」，從腓力與拿但業的故事，探討友誼的屬靈層面。一個可以是簡單的系列，成為轉變教會文化的事件，都因我們使整體會眾參與了不同的學習功課。

當那些電視公司經理結束他們的談話時，其中一位說：「在娛樂界，最難的工作是製作及執行一個高品質、成功的及持久的電視連續劇。」他們都同意，緊追不捨地尋找下一個熱門連續劇，是他們表現領導能力及電視網成功的關鍵。在某程度上，我對講道系列也有類似的看法。

---

120

## 一個吸引人的系列

訪問奧伯格 John Ortberg

### 你如何定出與人產生關聯的單一信息或系列主題？

對我的會眾來說，題目很重要。題目的主要功用是解釋給人聽，為何他們需聽這議題。我時常看報紙宗教版內不同教會信息的題目，通常這些題目用一些雙關語，你若明白所用的經文，會覺得很有意思，但一般的人可能完全不懂其意義。

我將要講一系列有關神的國度，會用「若耶穌治理世界」為題。在「九一一」週年期間，及為其他的緣故，人們都會思想我們這世界是多麼混亂。在地如在天的神國與現實世界的對比，能引起人對题目的興趣。當題目刺激人，令人感覺有張力，或可能激發爭論，就比那種平淡、可預知的題目，要有吸引力多了。你不願人看見題目後就想：「我知道他會講這類議題。」

**因此一個題目需要能刺激人，要令人好奇。那麼题目中該包含應許的成分嗎？**

要。不過，張力是主要成分。

一個題目也需是很清晰，可讓人得到一概念，他們應知道信息是有關什麼，而覺得這是需要多知道的議題。

然而，題目必須有刺激性，若它是很平淡，人會覺得信息是平淡、可預測的，那我何需來聽呢？我已經聽過了。若你只是說我要講「禱告」，一般人都聽過有關禱告的信息，在那題目內沒有任何應許，告訴他們要來學習一些新鮮的功課。

「若耶穌治理世界」的刺激性，令人思索：「祂不是在治理世界嗎？或祂不在治理世界嗎？我應如何想這議題？」這迫使人去思考，他們對神的認識。

我花了三、四個小時來為這系列定題目，我與相當多人商談，所花的時間卻是很值得。



### 最近你講了一個概覽舊約聖經的長系列。你學習到些什麼？

人飢渴學習的程度在提升，他們想要把握一些新的資料。

我遇到的一個挑戰是，當你講較短的系列時，對那些不經常來聚會的人，新系列的開始，有一種自然的吸引力。當你講長系列時，就沒有這種自然引動力吸引他們來，你需加倍努力邀請人。

### 你如何處理大段長經文？

我明白講章中有效摘要及清晰要點的重要性，所以我知道該用多少時間在故事的各部分上。就像經文作者，當他們從神學觀點寫歷史那樣，決定哪些資料保留，哪些不用。我也要作決定，會眾能接受多少資訊？什麼時候會過多？

當我以士師記作講章經文時，其中有極豐富有關參孫的資料。但是，因我要講整本舊約聖經，我想在同一信息中包括路得記。身為教師也是學生，我對其中許多美妙的資料，感到很興奮，我覺得很想要都講出來，但我提醒自己記住，若我一次講太多，對他們有如耳邊風，他們也不可能會記得這種包羅萬象的描述。若要使用一大段經文，剪輯工作便很重要。

### 哪些是你最佳的系列？最差的？

一些最佳的系列，是那些我自己有學習，且能將那種熱忱帶入教導的系列。譬如，我講了一系列的比喻，發現自從我離開神學院的這些年日以來，學者在比喻這個課題上又作了不少研究及思考，我很興奮學到很多，也很興奮能用來教導。

另一些極好的系列，是那些在會眾中激發起某種動力的。當會眾投入時，週間他們會說：「我下個主日一定要回來，聽他再講些什麼。」這種是最好的。

最差的是那些我構思出來，以為是很巧妙的意念或隱喻，卻不很清楚如何一週一週地講下去，結果變成一個沒有邏輯關聯性的系列。

### 你在系列信息間的串聯方面，有什麼見地？

若一個系列滿有動力，又極流暢時，人會覺得像在學校上了一門課。當你上完德文課，你不會覺得是聽了一系列個別的講座，你學會

了德文。

例如我那有關神的國度之系列，若講完後人能感覺：「我對神的國度有些了解，我愛這國度，我也學會如何活在其中。我的思想有改變，我開始思想國度的觀念。」我便知道這個系列有發揮功效，而這種效果可經由幾週的系列信息產生，卻不太可能在聽完單一信息後出現。

## 121 第一人稱敘述性講道

利用戲劇及故事的吸引力

魯賓遜 Torrey Robinson

任何在講道後會得到謝禮的講道者都知道，在聖誕節及復活節講道是多大的一個挑戰。如何能在這些重要節日的講道中加上一些活力，及在整年其他一些主日參入額外的趣味？

我的一個建議，是我用得相當成功的，即在聖誕節、復活節及年度中一兩個主日，我讓會眾透過第一人稱釋經講道的方式，來思考經文。

第一人稱講道方式的特點，是從故事中某人物的觀點來講。例如，路得的故事是以第三者旁觀者的身分寫的。若用第一人稱講道方式講路得記，就是你進入故事中，以波阿斯、路得、拿俄米或其中一個見證人的身分，來重述所發生的事。

第一人稱講道方式相當有效，因它綜合人物戲劇性的出現及故事本身的活力。聽眾中有對電視節目單比聖經更熟悉者，用這方式對他們傳達經文信息尤其適合。

第一人稱講道方式可吸引人的注意力，並能持續下去。不過，你身為講道者仍需根據神的話語，帶出有意義的信息。作法如何？以下

讓我舉我準備今年復活節信息的過程為例。

第一人稱講道以一個人物或一段經文開始，一段經文帶出一人物，或你對某人物的興趣引領你至一段經文。今年我以一人物開始，我一向被革流巴吸引，他是在以馬忤斯路上遇見耶穌的兩個門徒之一。這故事引出許多問題：他是誰？以馬忤斯在何處？他及他同伴怎能與耶穌同行幾小時，還沒有認出祂來？這些問題引領我至路加福音24: 13-15。

選了經文及人物後，就要開始進一步研讀。參閱提及此人物的其他經文，可能顯示更多此人的資料。你也可以參考聖經手冊、辭典、釋經書或甚至歷史小說，去找更多資料。

研讀經文時最重要的是找出它的主要觀念。在路加福音24: 13-15中，我發現它的主要觀念，是在那一大堆問題的答案內。當耶穌開始在路上就近他們時，什麼事阻礙了革流巴及他同伴認不出祂來？革流巴及他同伴既期盼耶穌是來救贖以色列，他對救贖的意義有何認識？為什麼當他們最後認出耶穌後，祂反而忽然不見了？在耶穌擘餅時，他們認出祂來，有什麼特別意義？

找出聖經經文的主要觀念，常是準備講章最難的一步。敘述性經文在這一點上特別困難，因為敘述者很少直接講他的意念。然而，無論如何困難，找到主要觀念是必須的。若傳講故事而不明白其重點，就如打空氣。經過研讀後，我能清楚說明路加的意念：革流巴終於明白，以往他以為受苦及死亡，使耶穌不能作彌賽亞，事實上，惟獨它們才能使耶穌能成為彌賽亞。

一旦你抓到聖經作者要說的，你就確認了為什麼要講這篇道的目標，有了清晰的目標，你的講道就會有顯然的適切性。我要自己的講道作到三件事，第一，我要非基督徒知道耶穌為他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第二，我要我的會眾感受到神所賜的盼望；第三，我盼望聽眾心裏與耶穌有火熱的經歷。

在你心中有了目的以及聖經故事的意念後，你需要決定你的人物是在什麼位置來面對聽眾，即以什麼時代的人物出現來重述故事。在

我的復活節講道中，我需決定是將聽眾帶回至第一世紀，還是將革流巴現代化。

決定人物的位置，是有關你講道的基本邏輯及一貫性。人物身處的時代影響他／她對現時世界的了解。若你將聽眾帶回至故事人物的時代，他／她不會明白現代人關心的許多重要議題。

若你將人物現代化，他多少該懂一點現今的世代，而且也比較容易直接對聽眾說話。但要小心，第一人稱敘述性講道的能力，部分來自它非直接的影響力。當你講一個故事時，聽眾輕鬆地聽，若第一人稱人物講得太直接的話，他們可能不自在而採取防衛心態，視所聽的為變相的講道。

不論你採取什麼地位，要前後一致。若你的人物活在聖經的時代，避免犯時空錯置的錯誤，要謹慎於所講的一切，都能合乎那時代人的觀點。你若將人物現代化，也要注意所有細節，這人物對現今時代有多熟悉？最要緊的是要能前後一致。

有關人物地位方面講了這麼多，似乎小題大作。但許多第一人稱敘述性講道，就是在這點上失敗。不留意人物地位的一貫性，不是讓聽眾困惑，就是破壞他們的想像力。目標的清晰度與一貫性，將嚴重地影響信息的可信度及最終的影響力。那次講道我採用的方式，是將革流巴現代化，讓他來講他的歷史。

現在你可以確定講道學的概念。就是以對聽眾的意義，定出經文的中心概念。以下是我復活節講道的講道學概念陳述：那個復活節，當我最後看到了耶穌是誰，我發現那真是所謂的「好」禮拜五（Good Friday，受難日）。這是從革流巴的觀點說的，但當我提到復活節與受難日時，總是顧到聽眾的觀感。

再下來是組織你講道的結構。第一人稱式講道至少有三種方式。你可以選擇按時間秩序，按心理發展，或按戲劇化情節而安排。按時間秩序，就是按事件發生的先後，來述說整個故事。

按心理結構發展是從故事中某時刻開始，有時回顧較早的經歷，來表明當時心中出現的意念。講的情節可能在時間上反覆，卻會增強

故事的戲劇高潮。

按劇情化情節安排，要把講章進行當作劇幕來安排。就如路得記就是按戲劇情景安排：開幕時告訴我們拿俄米的困境，在第二及三章的以下兩幕，情勢變得複雜。到最後一章，劇情進入了大結局。我在復活節講章中，選擇的是按心理的發展。

講章有架構後，就要寫出整篇講稿。寫講稿對講章有三個好處：第一，講稿會幫助你精練字句，字句有力量，優美的字句能使好講章提升，成為更好的講章。其次，寫出講章能確認將所有重要細節包括在內。最後，寫講稿的過程，迫使你仔細深思整個講道。當你上講壇要講故事時，你已清楚所有來龍去脈。

在你計劃要講的內容之後，需要思考如何表達。第一人稱式講道的表達要留意三方面：動作、傳講及裝扮。

任何講道，不論傳統或第一人稱的形式，我們的動作也是一種溝通。至於所表達的是否合乎我們所期望的，在某程度上是由我們對動作了解而決定。當你讀整篇講稿時，要決定在每個情節中你站的位置，並確定你在台上的位置符合你要講的話。

我們在以第一人稱講道時，切忌使用講稿，講稿會使講道顯得不真實。然而不用講稿，並非指你要全部背誦，因逐字背誦也會顯得不夠真實。最好是透過故事人物的眼光，講出其經歷。在想像中重溫故事經歷，與聽眾的視覺接觸、手勢動作及身體姿態，就都會顯得自然。讓你的聲調及外表姿態都出自內心，並符合你所代表的人物。

若你刻意要有某些動作，並盼望傳講得更有信心，就一定需要事先預演。在我講道之前，至少排練整個過程一次。要在想像中進入每個情節與事件中，想清楚你站的位置、手勢動作及身體姿態。

在以第一人稱講道時，你也需考慮裝扮、化妝或道具，裝扮雖不是第一人稱講道的必須品，一件精選的劇裝卻能使之增色不少。而我多年來，特製了幾套劇裝。或許你能在道具店中租到相當好的劇裝。你也可同時或單單使用道具，但道具有時也會成為阻礙。

你也可以考慮化妝，若它能配合劇裝，並加強效果。當我扮演革

流巴時，我用了鬍鬚。我發現若是用得適當，劇裝、化妝及道具都能成就難忘的講道。然而按我的經驗之談，你若「有任何疑慮，就千萬別使用」。

下個復活節、聖誕節，或者下個月，為何不找到一個故事，以第一人稱的角度講出來？它可以使一普通的主日變得很特別，或者使一個特別的主日變得很偉大！

---

122

## 合乎聖經的講道在於生命改變

若不能使聽眾回應，講章就有問題

奧伯格 John Ortberg

講道之所以能改變生命，其核心價值是因它合乎聖經。你我改不了人的生命，神才能改變生命。兩千年以來，祂使用話語的能力使頑梗的人知罪，使硬心的人悔改，提升軟弱的生命進入盼望。

但何謂合乎聖經的講道？是個相當有爭論性的問題。

### 非關形式

很多人認為講道要合乎聖經，是在於某種特定的形式或結構。在我成長的地方，人談及三種講道方式：主題式，常被認為並不很合乎聖經；經文式，主要重點出自某處經文，被認為比較合乎聖經；以及釋經式，其定義比較難捉摸清楚。釋經這詞常被他人使用，有人認為是逐章逐節按著經文講道，或是講道的所有重點及次要重點，都出自同一段經文。

將某種特定的講道形式或結構，看為惟一合乎聖經的講道，這帶來不少問題。其中之一是，耶穌並沒有用釋經式講道。祂大多講故事，以及闡明它們對聽眾生命的含義。在新約聖經中，使徒們也沒有

用這種釋經式講道，你找不到逐章逐節按著舊約經文的講章。希望人熟讀聖經是很重要，但合乎聖經的講道，不在於它的結構，也不是隨從某特定形式。畢竟說來，形式也是出自人的構想。

## 乃是關於聯結、應用、給人能力回應

《按聖經講道》（*Preaching Biblically*）的作者湯普生（William D. Thompson）所寫：「合乎聖經的講道，是賦予聽眾從神話語的角度，來看自己世界如經文中之世界的的能力。」當討論合乎聖經的講道時，千萬不能從表面來判斷。一篇講道中引用多少聖經章節，不能決定其是否合乎聖經。你可以使用一百節經文，而講解完全錯誤。也不在於結構，乃在於當聽眾聆聽時，能聽到神對他們說話，正如祂對聖經中人物講話，並得著能力去回應，那才是合乎聖經的講道。

太多講道提供豐富的聖經資料，許多有關聖經——解經性，歷史性或神學性的信息——可能最後附帶一點應用。它們卻不算是合乎聖經的講道，因沒有呼籲及賦予他們能力去回應神的話語。

## 乃是關於以神的道為洗潔劑，深入洗滌聽眾心靈的污穢

當神的道向人述說時，會發生什麼事情？保羅在以弗所書5:25-26用了個精闢的比喻。他說：「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教會要用水藉著神的道洗淨，成為聖潔。你為何要洗東西？因為它骯髒了。當你洗的時候，會發生什麼事情？洗潔劑與水滲透布的纖維，將污穢雜質除掉。

當我們與會眾來到神的面前，我們的心也像那樣。其中積滿了虛假的信仰、扭曲的態度、誤導的意圖以及錯誤的觀念。

我可以分享一些自己的情形。當我走在街上看見有人來討錢，我會轉面不看他，因為壓根不想知道他有需要，也不願因拒絕他而感到難過。或我在店中排隊結帳，看見櫃台後的店員英文不好，我即時的反應是，「我很急！為什麼他們不雇用會講英文的人？」某次我在教

會碰到一位有地位的人，就想：「這是一位重要人物，不知對他說些什麼，才能與他搭上關係。」

這是我頭腦中出現的幾個污穢念頭，會令我做出糟糕的事，而且不可避免地會帶出不好的感覺與行為。想像腦中這些污穢都被洗淨。想像當你接觸人時，第一個念頭就是為他們禱告祝福。想像當你受到挑戰時，第一個念頭就是仰望神賜下力量。

被神的道洗淨的心思就是這樣，這也是你向人講道的目的，是合乎聖經講道的目標。目標不是要將大量的解經資料填塞給人。我的目標不是要人研究全本聖經，而是要讓聖經徹底進入人心深處。

合乎聖經的講道要回答三個問題：要讓聽眾知道什麼？感受什麼？行出什麼？要回答這些，我得問三個問題：我要人們知道什麼？感受什麼？行出什麼？我每次講道都要思想這些問題，因為若我不對意念、心思與意志說話——我若不能回答這些問題——我就不需講這篇道，因為它沒有以神的道來洗滌他們的心思。

你的目標是以神的道洗滌會眾的心思，讓基督在他們心中成形。這就是合乎聖經的講道。

---

123

## 向失喪者傳福音的七項原則

保羅如何向懷疑者講道

路卡斯 Dick Lucas

專對異教徒（無論有無信仰）傳道的講道者該怎麼做？我的答案是，只要合乎聖經，即使是古老的模式對現代的講道者還是最適合的。保羅對雅典人的講道，是個主要的例子。當我重新發現使徒行傳17章中的偉大論述，正是今天基督福音使者的榜樣，那是我一生中發生過最美好改變之一。在此我要根據保羅的信息，指出他講道的七



項特質，這些特質使他能在此偶像充斥的世界中為神宣揚福音。

## 理性思辯的力量

留意路加描述他敬佩者之講道所用的動詞。例如保羅剛到帖撒羅尼迦（徒17: 1-4），就一連三個安息日，與會堂中的人「辯論」或「理論」，「講解陳明」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他宣揚耶穌就是基督非常有說服力，以致有些猶太人「聽了勸」，附從保羅和西拉，並有許多虔誠人，「尊貴的婦女也不少」。使徒行傳稱歸信基督者為「聽了勸」的人，這不是今天所常用的詞句。

離開雅典後，保羅並沒有改變他平日的習慣。使徒行傳18: 1-4記錄他與製帳棚的同業同住，似乎以此養生，每逢安息日去會堂與人「辯論」，要「勸化」猶太人和希利尼人。使徒行傳19: 8又是同樣的故事，一直到本書結束時，保羅住在租的房子裏，不斷與人「講論」，「勸勉」他們，除了那些心眼蒙蔽的不信者，其他的人都「聽了勸」（徒28: 23-31）。

曾有人認為保羅在雅典的「失敗」，令他此後放棄以智力的技巧，在講道中不用理智的辯論，只向聽眾高舉「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種見解或許出自哥林多前書2: 4（「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曾流傳久遠，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從歌羅西書2: 4，我們知道保羅其實厭惡的：是他的對頭經常成功使用的，那種世俗智慧的花言巧語。

在某個經文譯本中，哥林多前書2: 4在「智慧」之前加上「人類」，這雖僅被視為輔助資料，卻表達了保羅的真意。他絕不會以「世上的智慧」（林前1: 20）來宣揚福音，因沒人能以這種智慧，得著屬神的知識。一個世紀以來的自由和惟理神學及其講道所帶來的實際結果，應該有足夠的說服力，除了那些堅持偏見的冥頑不靈者。

所以，無論是世上的智慧，還是哥林多超級明星（林後2: 17; 4: 2）所用世俗說服之法，保羅一概否定。然而既知主是可畏的，他仍「勸人」（林後5: 11）；這是他使人與神和好事工的核心。

那天在亞略巴古所聽到的，肯定不是「這世上的智慧」，那是雅典人所熟知的，這新的教導卻截然不同。今天讀保羅的話語，我們不能錯過他那不放鬆的邏輯，緊密的推理及不可抗拒的結論。使徒行傳17: 23-31中記載了保羅講道的結構，是何等的緊密，有秩序及清晰。他的論點始於雅典人對神的無知，一路發展如下：

### 1. 序言（徒17: 22-23）

- (1) 我知道你們很敬畏鬼神
- (2) 我知道你們不認識神
- (3) 我現在告訴你們祂是誰

### 2. 本文（徒17: 24-28）

保羅用三個否定詞句，推翻聽眾的無知假設。然後，宣告神是創造者、托住萬有者，及一切人類生存的目標，以此帶出對神正確的認識。

### 3. 結論（徒17: 29-31）

- (1) 他們的偶像敬拜不可思議
- (2) 他們的無知是不可容忍的
- (3) 他們被審判是無可避免的
- (4) 所以，他們當前責任是悔改

對現代異教徒講道，也必須以合乎邏輯清晰的大綱，以健全的推理去辯駁錯誤，以及建構真理。使徒行傳17: 29中的「既」帶出一記重擊，因以上各環節的接合是如此完美，所以聽眾都得思量基督的事實，而不能再忽視。

他不是用高深複雜的語言，不是像驕傲學者所愛用，哥林多前書2: 1的「高言大智」。我們有關聖經啟示的教義，保證路加在此的記錄，正確反映出當時使用的詞彙。一切都是很直率而清晰。即使路德在威丁堡的婢女，也都能明瞭其中每一個字詞。保羅是要打動人的良心，而不只是他們的理智。使用直截了當的言語，才能直達人的良心（林後4: 2下）。

有一本1890年出版的小冊子《教牧事工》（*Pastoral Work*），作

者為英國郝沃善（W. Walsham How）牧師，其中有一章論及講道，很有趣又有點諷刺性的文字：

你不能太信任聽眾的無知。不要視為理所當然，要解釋你認為簡單的東西，不要怕重複。以下作法絕不是個壞的計劃：環視你的聽眾，從其中挑出一位看來智力最低的人，要盡上你的全力，使那人能明白你所說的。

這似乎正是保羅在雅典時，對那些上等聽眾講道時所作的。

## 拆毀的技術

當我住在倫敦的期間，經常看見兩街之間整個街區的辦公樓建築物被拆毀。這些巨型建築物並非老舊，有些剛裝修好。但那些開發商出千百萬元要買的並非建築物，而是那些基地。對異教徒講道也是如此，他們的心思已被各樣宗教及非宗教觀念根深蒂固地佔據了。保羅在雅典的講道顯示，除非拆毀那些舊存的堅固建築物，我們不可能開始建造。

在另一處（林後10: 3-5）保羅論及我們在爭戰中用的武器，不是這世上的武器（前面已談及此點），然而它們「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所以傳道人的特別事工，必須要拆毀那些攔阻人認識神的辯論及一切藉口託辭。

保羅在雅典完成的拆毀工作，十分有效！請注意使徒行傳17: 24-25中的兩個例子，保羅對付以彼古羅及斯多亞兩派的技巧常受人稱讚。但更重要的，他以兩個否定宣言，推翻了雅典宗教的根基。

首先（17: 24），神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希臘人建造堂皇廟堂去尊榮他們的神祇，現代旅客仍驚訝讚賞其遺跡。保羅並非遊客，他沒有否定那些貴重美麗的建築材料，也沒輕視建造者精巧的設計與手藝（17: 29）。錯的是雅典的思想，並非工藝。以人的形像去造神祇，完全顛倒了事實。

天地的主宰不住在人手所造的殿中，不像雅典娜女神的金像住在人手造的巴特農神殿內；祂反而創造了美麗的世界，以及其中萬有，

讓人類居住。也為我們建造家園。

其次（17:25），神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需要被造者來供養。然而虔敬的希臘人日以繼夜，在無數的神壇中向神祇獻祭。一如祭禮的不間斷，那些神祇也永不滿足。雅典人宗教熱忱無可指責，他們卻完全不明白：是這位真神在供應他們，時刻維護他們的生命氣息，賜給他們世上萬物享受，這世界是祂給人現時的家。

這是一個聖經基本真理的有力說明，它摧毀了人所認為宗教能帶領人親近神的概念。然而，神離我們各人不遠，正如雅典宗教的失敗所顯出的。

這種拆毀工作，如此有力的駁斥，正是新約聖經教導的真諦。若我們接受使徒所有正面的教導，卻不拒絕他們所反對的，就不算是真誠的基督教教師。正面的教導，常要從負面的角度來釐清。例如著名的約翰福音14:6，要宣揚前半節（「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卻忽視了後半節（「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就是倒空基督話中原來的能力，也拒絕了祂的權威。

今日的教會不喜歡「負面」教導，但它是不可少的。例如，面對現今墮落世界中拜偶像、謀殺與淫亂的世人，我們必須宣講十誡中負面的警戒。我們不該作假見證，因那是世上最容易做的事。

因為罪人對神自然會有錯誤、荒謬的觀念，所以，忠心的教師必須揭發及指責這種無稽與虛假的觀念，正如保羅在雅典所行的。

在這不受歡迎的事工上，保羅極為忠心。無論有無信仰，世人豈不都想要確認自己是正直公義的嗎？故此保羅必須堅持救恩「不是出於行為」（弗2:9），也「不是我們自己所行的義」（多3:5）。這種坦率的駁斥，是宣揚神在基督裏賜下白白恩典時，不可或缺的。

令人驚奇的，新約中的拆毀專家，是愛的使徒約翰而非保羅。約翰從開始就以反覆駁斥（約1:3, 5, 8, 10, 11, 13, 18），來強化神聖的真理。講道者若研讀約翰福音中這鮮明的特點，必能獲益良多（請試讀約翰福音3章中的重生，或6:25-59的生命之糧）。

這就指出了廣受歡迎、隨遇而安之講道的失敗之處。大家都願成

為「正面」的講道者。若如辭典中「正面」的意思：「清晰、肯定、直接、精確、不含糊，以及真實」，我們都會贊同。若「負面」代表嚴厲、愁苦、囂張、冷淡及薄情，誰願去維護這種靈裏苦毒的人呢？然而在基督教的啟示中，包括了否定與肯定。若保羅在雅典的情境中，沒有忠心為他的主人說話，雅典人和我們都不會聽到：以人為中心之宗教的駭人真相，以及其悲慘的後果。

## 無畏精神

屬靈的拆毀工作永不會得人喜愛，所以對異教徒講道所需的第三個特質，就是勇氣。從開始保羅就是位勇往直前的基督使者（徒9: 22-27）。不久之後在耶路撒冷，他冒生命危險與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辯論（徒9: 28-29）。在整本使徒行傳的記載中，場面都是一樣的（徒13: 46; 14: 3; 19: 8）。

我們大多都有如此的經歷：在有敵意的場合中為主作見證，靠自己天然的力量維持不久。我們不要像馬可福音14: 31中的彼得。或甚至我們盼望能像使徒行傳4: 8, 13五旬節的情況。根據使徒行傳，那一次聖靈行了奇妙的事工，使宣講神話語的人大有膽量（徒4: 31）。我們要經常為這必需的能力祈求（徒4: 29；弗6: 19-20）。

此處所用的希臘文 *parresia* 及 *parresiazomai*，特別有意思；可敬的希臘文字典（Bauer-Arndt-Gingrich 簡稱 BAG）解釋 *parresia* 為：「直言、率直、簡明言語、不隱藏，也不忽略」，又是「勇敢、有自信、放膽、無懼，特別在地位高的人之前」。其最後特別重要，因為我們很容易過度敬重世上「有智慧的」、「有能力的」以及「有尊貴的」。而他們很少會認真面對福音（林前1: 26-31）。至於 *parresiazomai*，BAG 字典建議為：「自由、公開、無懼地談論，不受限地表達意見」。在當時的希臘世界，這種「言論自由」被視為民主的前題，是自由人的標記，為享受此權益者所珍惜。

但在某些暴政之下，這種自由很快地被剝奪！所以在過往世紀中，那些在暴政下為基督說話的信徒，其勇氣值得住在言論自由地區

的基督徒所敬佩。然而在自由傳統中的我們，卻要迎合「政治正確」的潮流，受其卑微可惡的控制，卻沒有大膽宣揚，豈不該羞愧至極？

那麼保羅在雅典眾人前發言，有什麼後果呢？（根據隆奈柯 Richard Longenecker，保羅「若非得著該城市的言論自由權，或要被管制監督，不准發言。」）因此，使徒難道會以猶疑謹慎的態度，使用模稜兩可詞句，避免講清楚免得冒犯人，對敏感議題含糊保留，如同現今宗教間的談判作風嗎？

當然不是！他領受了清楚有力的話語。他要傳講人所不知道的。人們的宗教熱情完全被導向錯誤。他們的無知罪有應得。甚至他們的詩人都明白。這世界的審判官已被指定，也已確認就位。對萬民的呼召已發出，而驕傲的雅典人也不例外。從天而來的命令是要眾人都悔改，不可再耽延。

如果這是保羅慣常講的，無怪他常會遭遇困難。與此類似的事工，在任何時代都不能避免遭遇敵對，或更嚴重的後果。這就是保羅最後一封信之主題，他寫給提摩太說，許多人離棄他，只有少數幾位勇敢忠誠的朋友在身邊。提摩太也會以他及其講道為恥嗎？他能否堅定剛強，不至拋棄他屬靈的父親呢？對於提摩太，同樣也對我們，那個充滿自信的答案來自：惟有不離開神的能力（提後1:8）以及在基督裏的恩典（提後2:1）。

## 不止息地傳福音

我們已見到保羅大而無畏的精神，無論得時不得時，環境多麼不順，他堅持傳福音的工作（提後4:5）。除他以外，有誰會在這樣的聽眾前，從防守維護他的立場，轉為直接呼召人要悔改？

反對是不可能沒有的。但我想起1786年，查理西緬（Charles Simeon）第一次去劍橋大學聖瑪麗學院講道的情況，當時他僅二十五歲。

那天，聖瑪麗學院內擠滿了身穿學袍的男子，一片興奮的氣氛。開始時似乎聽眾有意要攪動及騷擾講道者，這不幸是當時普遍的

習慣。但開始後不到幾分鐘，他以有條有理的開端，嚴肅及有威儀的姿態，令全場都感到莊重，以致能由始至終安靜而專心地聆聽。大多數會眾離開時的心情，與開始的情況大不相同。從聽聞人群間低聲的對話，顯然許多人深受影響，感覺被所聽的驚訝。在一批原來要嘲諷的人中，一個人對另外一人說：「這個西緬，其實並不愚蠢呀！」另一人回答：「愚蠢！你從前曾聽過這樣的講道嗎？」

多年前在雅典的那天，保羅的聽眾中，如果沒有人像這些大學生的回應，我會覺得很驚奇。

常有人問保羅的這篇講道，基督的福音是否被清楚闡明。不錯「神……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但何處提出「信靠我主耶穌基督」（徒20: 21）？我們又如何協調保羅雅典的講道，與他在哥林多所立的志願，「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2: 2）？有兩個我滿意的解答。

1. 若我們以使徒行傳10: 42-43主復活後的教導，為福音的標準總結，可以得到以下兩個模式：

(1) 42節：使徒的見證（新約），指向耶穌要來為神所立定萬人的審判者。

(2) 43節：先知的見證（舊約），指向耶穌要來為普世的救主，凡信祂的人，必透過祂得免定罪。我們之能避開公義審判者基督，是由於被釘死救贖主基督。

按邏輯來說，「整本聖經」的信息，應以宣告末日來臨，其對全人類的意義，以及那位掌管我們命運者的名開始。除非人接受末日「羔羊忿怒」（啟6: 15-17）的真實性，教會救恩論的教義對他們並沒有意義。人最大的需要是在那日審判中得到神的赦免，且靠著神的恩典，享受今生（徒13: 38）。

根據這解答，保羅論及「將來的審判」時就被中斷了，後來腓力斯也同樣地打斷他（徒24: 25）；而非斯都也如此（徒26: 24）。

保羅提到從死裏復活，激起強烈的反對與譏諷，以致那些想多明

白的人，要以後才進一步得到神解決罪的教導。結果有幾位認真學習者，成為門徒。

2. 另一種解答，如果我們以路加福音24章，為宣講基督復活的標準規範，其中部分談到基督如何必須受苦受害（路24: 7, 26, 46），在宣講基督復活時，若不充分解釋這死亡的獨特意義，及神樂意地叫他活過來是不可思議的。其實，救主的受苦在路加論復活之經文中佔中心地位，是最吸引人的因素。似乎，今日普世宣講「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的信息，最能證明基督已復活的事實。

雖然保羅在雅典的講道講復活而未提及十字架，我們不應以此推論說這就是早期教會的福音核心信息。這種推論與使徒行傳3: 18; 17: 3; 及26: 23中的摘要不符。我們也不應忽視那些著名的「木頭」經文（指十字架，如徒5: 30; 10: 39; 12: 29），及其舊約經文背景申命記21: 22-23（見加3: 13）。

保羅堅持向異教徒傳福音，因他深信福音是神的大能，讓人得救（羅1: 16）。使徒行傳中最清楚的教訓之一是：宣教推展的最高祕訣，是神僕人口中傳出神的話語（徒6: 7; 12: 24; 13: 49; 19: 20）。

## 全心為神

斯托得（John Stott）在註解使徒行傳17: 16時問，如果我們沒有保羅的感受，能否有像他那樣的講道嗎？這是很好的提醒。非斯都稱讚保羅的大學問，沒錯（徒26: 24），但保羅也有個偉大的心靈。

我們重生時得到屬靈的兒子名分，我們的心也被更新，從心的深處我們開始呼叫「阿爸天父」。照著耶穌的教導，我們心中的首要願望，就應是願人尊天父的名為聖，在地如同在天。

幾年前包德溫（Stanley Baldwin，二次世界大戰前英國首相）的兒子，寫了一本書要彌補父親被損的名譽。包德溫被指責當面對希特勒軍勢擴張的威脅時，他卻漠不關心。記得那本書名是《我的父親——一個真實的故事》，這書名也很適用於四福音，或更適用於全本新約。宣講這故事是基督徒講道的最優先，可以顯明魔鬼自創世以來，



在各處所散布的是謊言。

全心為主的一個證據，是在講道時以神為中心，來代替以人為中心。以往對年輕牧師的忠告「用二十分鐘宣講神」，或許會讓聽眾在講章重複時發出嘆息，卻不會使他們心靈呻吟。人的心靈裏有一種對神的莫名的飢渴，雖然使徒們可能沒有二十分鐘的限制，但他們肯定滿足了人心中的那種飢渴。看神全權的旨意如何控制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徒2: 22, 23, 24, 32, 36, 39），同樣情形也發生於保羅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會堂所講的那篇宏偉講章（徒13: 16後的經文）。這裏在雅典也是一樣，在使徒行傳17: 24-31中，每一節都是集中在講神，以及祂與世人的關係。

所以一顆為主的心，必然會關懷失喪者，也就會引出下面的特質。

## 宣教士心態

聖經的神願萬人得救（提前2: 4），向異教徒講道的人內心也會有同樣的願望。保羅多次使用「萬民」（徒17: 25, 30, 31）一詞，可見他在雅典的講道，實在是篇宣教士的講道。

可能因著這種心態，保羅只在雅典暫停。他的行程似乎由各種情境決定：夜間的異象（徒16: 9; 18: 9）；聖靈的阻止（徒16: 6）；或只是個人探訪新信主者與剛成立之教會的願望（徒15: 36; 18: 23）。

有關保羅不斷去新地點的原因，可能最普遍的看法是：迫於反對勢力所逼。主耶穌在祂的行程中也遭遇許多敵對勢力，人對祂的拒絕，被聖靈勝過（特別在馬可福音中），至終引導祂行程的速度與方向。所以在神主權掌管下，早期信徒雖被逐出耶路撒冷，卻開始進到撒瑪利亞，最終直到地極。

雅典的講道並未落空，少數幾位信主者，日後還變得有名。但顯然這信息及傳講者，在雅典被客氣地拒絕了，顯而這城市的政策並不受暴民影響。不過，有人猜想在官方某處檔案中，保羅被列為不受欢迎。所以他就去了哥林多（徒18: 1）。

就在這裏，同樣的原則也用上了。使徒行傳18: 6很重要，正如使徒行傳13: 46及28: 29所說的。接觸未聽聞福音者是如此的緊急，在不願聽從的人當中，福音使者不會停留太多時間。

在教會穩定牧會的牧師，不能免除出去尋找失喪羊的責任。我們不能只忙著在美好的草場，餵養一小群，而任憑圈外的九十九隻羊走向滅亡。這道理我們明白，但我們也有可能走到另一極端：花太多時間在那些永不聽從的人身上。用頭去撞磚牆，並不是新約傳福音的型態。當我們接觸到那些人們，終日只將新聞說說聽聽時（徒17: 21），可能就該離開再繼續往前出發了。

其實，神在各地都有揀選的百姓，如保羅在哥林多所發現（徒18: 10），從他們聽到神的話語時珍惜的態度，就可認出來（如徒13: 48精彩地表明），這是我們該停留並建造信徒之處。被不願接受真理者拒絕，當然很痛苦。牧師們定然會反覆經歷此痛苦，然而下一步可能很不同。保羅被帖撒羅尼迦人逼迫離開，確實是不愉快的一夜，但次日卻是他經歷中最光輝的日子之一（徒17: 10-11）。誰知道，我們何時會遇到一些高貴的靈魂，如庇哩亞人般渴慕真理？這是向異教徒講道的美麗遭遇。

## 寬廣的文化

若想避免氣餒，這是非常難的，因為我們很少能有像保羅的裝備，他是希伯來人中的希伯來人，羅馬公民，又精通希臘哲學與文學。

所以，讓我們先不要言過其實，向異教徒講道的人，並不需要精通異教的文化，特別是現今這種多元的時代。一個我們常忽略的使徒教訓說：「在惡事上要作嬰孩，在心志上總要作大人。」（林前14: 20）現代生活的許多方面對我們雖沒有害處，然而我們卻寧可保持「天真無邪」。渴望要切合時代的講道者，也不一定需要常看深夜的電視節目。可能我們該向屬靈的前輩學習，遠離大多數現代的電影。特別因著我們的事奉，常勸人動痛苦的屬靈手術（可9: 43-48，對付

受試探軟弱的肢體)。

要緊的是對關乎人的事，要有寬廣的同情心與興趣。當我們接觸異教徒時，這種心態常是成敗的關鍵。因為，他們很快會知道，我們與他們的世界並非完全脫節。

所以，這不只是保羅能與以彼古羅及斯多亞的學士們互相交流，或他也熟知他們的詩人，以及其他。而更是因為他要「向什麼樣的人」就「作什麼樣的人」，為的是「總要救些人」（林前9:22）。

124

## 在本地教會傳福音

如何在講道中吸引非基督徒的興趣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牧師在主日的講道，有時需要講福音性的信息，對會眾說明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內容：人如何能透過耶穌基督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如果能先行宣布或許會有助於邀請：「兩週後，我要用整個崇拜時間講解我們的基本信仰。如果你有正在慕道的非基督徒朋友，請邀他們來聽。」

不是每篇講章都是這種福音信息，否則你會忽略傳講經文中其他偉大的真理。但在一年之中，必須分別出一定時間，直接傳講福音信息，這樣的提醒對基督徒也有益處。而你的對象卻應是非信徒，要以他們能懂的話，使用與其生活相關的例證。

還有一件事牧師能做，就是在所有講章中都要提到福音的某個元素。最吸引那些來教會之非基督徒的，是基督徒所有的確據。幾年前我的一位非信徒朋友說：「你們基督徒不明白你們所有的，在我們圈外人看來是多麼美好與溫暖。」他繼續說：「我雖然認為你們在自欺，但你要知道你們所擁有的盼望，是最吸引人的。我前面的盼望只

能是墳墓。而你的人生有目的，可以為之而活的使命。我每天也上班也回家，但不知為何而活。對日漸老化的我，你想像不到你的生命看起來有多麼的美好。」後來，這人果然歸信了基督。所以，當在信息中指出基督徒擁有什麼的時候，我們也需提醒人該如何才能得到。你就能帶進福音，並且說：「是這樣的美好，你也能夠得到。」

針對尚未信基督的人講道，你的目標要很清楚：要帶領人能作出決定。你不能強迫或用操縱控制手段，但他們必須了解，他們需要面對問題而且作決定。盡量像在街上與人談話，避免用神學術語。還有，福音信息應使用許多的例證。若覺得自然，這也是你使用幽默的時機——要有符合重點、幫助你論證的幽默。不要讓人感到這是嚴肅可怕的時刻，要讓他們相信，我所作的，是為了他們的好處。

然後，你當然要來到邀請人決志的時刻。有人說：「除非你給人可以信的內容，否則你還沒講到福音。」我要加上：「在可以相信的內容，可以相信的對象外，要讓人感到作決定的必要。」我不認為一個成人會隨便地飄流進入信仰。一個成人要來到某個地方，跨越信仰的界限，而你需要指明那個界限在哪。

當我傳福音信息，且要人邀請非信徒朋友來時，我們在崇拜中發卡片，要每個人都填下：他們的名字，住址及電話號碼，然後他們能勾選「我今天願意相信耶穌基督」或「我希望多知道有關耶穌基督的資料」，接著「我願讓人來家中查考聖經」。這是讓人說：「我歡迎有人來與我談信仰問題，你可以打電話或探訪我，不會干擾我的生活。」

在傳福音信息時，應該盡量使用聖經。但聖經中我們遇到的問題往往是：經文常提出很好的問題，卻提出很難解的答案。例如，一個人問耶穌：「我該作什麼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穌說：「律法上寫的是什麼？」「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耶穌說：「你這樣行就必得永生」（見路10:25-28）。

那是個很好的問題，但那不全是我要的答案。因為人會立刻回應：「這個我做不到。」我要的答案可以來自羅馬書4:5「惟有不作

工的，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他的信就算為義。」我可以介紹亞伯拉罕這個偉大的聖徒，他從未憑著自己所行的，來到神面前。

有時在一段經文中你找到答案，但必須要到其他經文去找問題，因為那段經文本身及其上下文中，並沒有提出問題。在聖經中，不是很多經文同時包括了問題、為什麼要問的原因，及答案。除非你願意講解整卷書，否則你必須告訴人問題是什麼，然後從經文裏找出答案。

大多人會信任你，及所提出的問題。事實上，當你在教會外傳講福音信息時，他們沒有聖經，你不能像對自己會眾講道時那樣地查考與釋經。要非基督徒看聖經並不容易，他們也不會情願接受經文中的論證。我真希望傳福音時，都能使用釋經講道，但是因著所要接觸的人，我不認為這種方式能用得好。

你其實可以多用與聽眾世界相關的例證。如果你聽佈道家葛培理的講道，就是如此，他先用一段聖經，然後講現代世界上的事。用聖經經文，再現代世界。他很少有一段長時間不講現代世界的事，因為那是聽眾所關心的。你會說：「我講耶穌基督，祂能幫助你這二十一世紀的人。」我常對人說：「你看見的問題，不是真正的問題；它比這嚴重得多了。」我不能輕視他們的問題，然而人多數的掙扎，只是疾病的表徵，好像皮膚發疹子。我得說服他們，問題在血液裏，是更深層的地方出了問題。

我從人的處境開始切入，但我不能讓他們因為福音會使他們更快樂而接受福音。我也不能讓他們因福音會使人的生活更調和而接受福音。因為如果他們信耶穌基督，他們的生活可能變得愁苦，遭遇各樣的困難，是未信主前沒有的。我不能欺騙他們，但我能告訴他們，當他們信耶穌後有些事是絕對可靠的，那就值得了。我要很誠實正直地傳講福音，絕不能用騙人的方法來傳講真理之神。要小心不去講那些我明知不真實的事。

在傳福音信息時，該使用護教辯道的論證嗎？以往曾有一段時期，護教辯道學是很有力的論證，我不認為現在依然如此。在後現代

時期，一般人已不如以往會被「鐵證待判」式的論證所感動。這不僅是我個人的意見，許多善用護教論證去向非基督徒傳福音的人，也有同樣的看法。大致說來，護教辯道論證對那些已信主，仍有許多問題的人比較有效。

通常，一個有小組溫暖的團契生活，與相愛的氣氛吸引人的教會，會更有前途。人喜歡去那裏，也願意討論福音。人們需要與人交往建立關係，願意知道有人會關懷他們，當他們有了這些時，就會願意聽人分享福音。但我認為今日不比二十五年前那樣需要使用護教辯道論證。

取而代之的是人分享自己的見證。這並非現代派神學所說的：你有你的故事，我有我的故事，但沒有宏偉的大故事，沒有蛻變轉化的敘述。我是指你的個人見證，你生命中發生的事情。你告訴人信耶穌基督後，自己生命中的變化。當人聽見這故事，其中發生的引起共鳴，那時連繫的橋樑就建立了。我們一向都要作見證，而今天的人對見證會更有反應，因為從某個角度來說，這是生命進入他們心中的途徑。

在講福音信息時，傳講方式格外重要。當你要接觸你社區中的人時，你不能對著他們大聲呼喊。一百年前的講道者大聲疾呼，是因沒有擴音設備，他們必須大聲呼喊，坐在後排的人才能聽到。在某些教會傳統裏，呼喊等同於講道。今天已經有了擴音設備，如果在任何交談中，我可以用提高音量來加重語氣，但大聲喊叫只會帶來反作用。

例如，你正在向我描述芝加哥黑鷹隊職業冰上曲棍球比賽，有四個人加入聽你講話，你就會提高聲量，加強姿態。然後正好又有三十個人加入聽你講，你會更加提高聲量，加大手勢來使他們聽見。但無論如何，你總是用對話的語氣音調來說話，你可以改變速度、力度與語氣，而這交談對話式的傳講法，在今天是最受人歡迎的方式。

---

125

## 針對感覺需要的講道

講章如何論及聽眾真實的需要

訪問李德鋒 Duane Litfin

**感覺需要與真實需要有什麼不同，這區別如何影響我們的講道？**

這兩者往往沒有區別，感覺需要就是真實需要。困難發生在於我們有時必須作出區別。換句話說，有時人感覺有需要，卻不是他們真實的需要。

好的講道會兩者兼顧，但往往要從感覺需要開始。或者你在真實需要上切入，然後提升至聽眾感覺需要的層面。這常是一個好的講道引言的功能。在崇拜開始時，會眾不認為是他們感覺的需要，但當你講完引言，你把經文所提的真實需要，提升至感覺需要的層面。這是引言該有的功能，你很難為引言找到比此更好的定義。

在目前的文化中，人常被某些感覺的需要所說服，而忽略他們真實的需要。經文不會只談膚淺表面之事，它總深入論及真實的需要。我們讓經文決定何為真實的需要，然後用引言將它表明出來。

**有時人們會批評為感覺需要而講道，你卻說所有需要都是真實需要？**

是的。雖然有人利用某些方法，例如廣告商為銷售產品，製造需要的假象。聖經總是處理人深切的需要，而這種深的需要，通常也是人最終極的感覺需要。這是我們要針對的需要。所以，我不輕視感覺需要，雖然我們總要面對真實的需要。

魯益師等人多年來強調：我們一切罪性的情色及慾望，其實都是想要滿足深切的需要，而有的錯誤回應，人類被那些強烈而巨大的需要所驅動。再說，這些就是經文經常討論的需要。我們的職責是來到經文前，從深層面了解它所提及的需要，然後幫助聽眾感受到此種需要。

我不喜歡說製造某種需要，那是廣告商所作的。我們所講的乃是將深層需要浮現到表面，成為感覺的需要。若你在引言中能將此需要浮現出來，然後以經文解決這個需要，在你講完後，人們就能真實地

得著影響。他們的影響來自聖經經文，針對需要而說話，他們也再次被提醒，經文與實際生活間的關聯性。這一切出自於：我們要反覆思想那真理所針對的需要，再讓經文來對付那需要。

那就是一個好引言的主要目標，要經常達到很不容易。當人來崇拜時，心思意念分散四方。不容易在引言短短的時間內，讓他們的思念及感情集中在此特殊需要上，以致在引言講完後，他們會想：「哇，我很高興今天來了，這篇講章是對我說的。」這是好引言的功能，但我絕不幻想那是容易做到的。

關鍵在能注意到或進入意識層。生命中有許多事情，是我視而不見的。你幫助我開始想到它，將它提升至注意與意識層面，當你講完後，我就真切感受到那真實的需要。你並未製造它，只是在這短暫時間內，為我把它浮現出來。

我曾強迫神學生作個實驗，把他們的講道錄影下來。然後叫另一批學生，看這些錄影帶並評論其中的引言。我們在旁觀察，那些看過引言並作完作業的學生，有多少會繼續把錄影看完。如果他們想：「我的作業雖已作完，但這個引言吸引我，我想要知道下面講些什麼。」這就是個好引言的標誌。

### **是否有可能過度強調感覺的需要，而沒有以適當方法處理它們？**

不錯，由於社會受流行文化及廣告帶來錯誤方向的導引，以至感覺的需要會讓我們分心。人會覺得需要各種他們不需要的東西，反而錯過真正需要的。所以我們幾乎不該問：聽眾感覺的需要什麼？或以其為講道的出發點。身為釋經者，我的過程是倒轉過來的：我來到經文前，要問：這經文講些什麼？此處有什麼真理？為什麼神要我們明白這些呢？這真理會針對我們生命中的哪些需要？這裏講的需要，就是我要在引言中提出來的。

我不要從聽眾開始。我雖很注重針對需要的講道，但不會從聽眾角度先問，他們的需要是什麼？我要從經文開始，指出這是答案。然後當我說：「請翻到這段經文，看神要說什麼」時，人會找出什麼樣的問題呢？換句話說，讓經文決定需要是什麼，而那就是你要在引言



提出並處理的需要。

這觀念來自聖經都是有益的信念。所有的經文，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見提後3: 16-17）。神要我們透過歷代聖徒的屬靈寫作，透過經文，按祂的心意而成長。經文是神所靈感默示的，對我們有益。現在的問題是：這段經文，會如何有益呢？什麼是需要歸正、督責與教訓的？我們與神同行過程中，需要如何成長？這段經文怎麼幫我們作到呢？它所針對的是什麼？神為何要我明白這些呢？當我深入地回答這些問題後，就知道如何作出我的引言。

我記得有個學生用馬可福音耶穌趕鬼的經文來講道。基本上，他整篇講道的內容是如何趕鬼。他講完後我們探討他處理經文的方式，我問他：「你認為馬可是要告訴我們如何趕鬼嗎？」

他說：「嗯，不是，大概不是。」

「你想馬可在作什麼？」

「是啊，馬可在教導我們有關耶穌。」

「他教導我們關於耶穌的什麼？」

「耶穌有權柄勝過鬼魔、邪惡的勢力及宇宙中所有權勢。」

我問他：「你為何不那樣講道呢？」

他說：「我不知道該如何去應用這些觀念。」

我對他說：「你想如果這樣應用：『讓我們現在屈膝，來敬拜耶穌』，行嗎？」

他說：「這我倒沒有想到過。」

這就是我對感覺需要的看法。他認為要有某種行動的方法，才能針對他所認為的感覺需要。我們的社會教導他，必須用某種方法才算是應用，好比週一早晨要作哪三件事。而真正的感覺需要，其實是屈膝敬拜耶穌。他錯過了那段經文中的能力，以及我們生命中真正需要的深遠改變。

**當我們在面對非基督徒的福音講道中，要以任何不同方法來處理這點嗎？**

有。我曾聽過有人在傳福音時，成功地採用釋經講道的方式。莫治（Larry Moyer）是福音性釋經講道的佼佼者，這很不尋常。通常你

不會用釋經方式來傳福音，因你面對的人，尚未接受神話語的權威。

當你用一段經文時，讓經文告訴你其中的注重點。按理在傳福音時，你不會只用一段經文。你現在要談福音的基本要素，及福音所針對人類的需要。再說一次，要讓信息決定你所針對的需要。而此處的信息是福音，而每個人最深遠的需要，是要認耶穌基督為主與救主。所以針對非信徒，我們要先有要講的題目，而這題目會導引至一處經文，還是多處經文呢？如此就不是從經文開始來決定需要；乃是先從人及其需要而開始。

不錯。傳福音工作時的確相當複雜，我能想像在傳福音時，不用釋經來分析經文。葛培理傳福音時常說：「聖經說……聖經說……」在好的福音信息中，你會從頭到尾引用經文。傳福音時從人的處境著手是合理的，為引起他們注意而說：「我要講你有興趣的事。」然而，你總是要朝著福音的方向去。因為他們真正的需要，並不是各種倫理道德的信息。

論到慕道友型教會（Seeker Church）模式，他們的講道討論如何婚姻美好，如何家庭和諧，如何教養子女，如何理財。你會視這些為接觸非信徒感覺的合理途徑，然後才引領他們走向十字架，而不是舒適的經濟環境。你同意這說法嗎？

是的，我會同意，雖然那並非聖經所說的講道。它甚至不是教導（*didaskain*）。你的對象是慕道友及非信徒，你讓他們知道如何過一個更美好的生活。這是所謂的福音預工，即招呼吸引他們趨近某個目標，讓他們能窺見那更有力而美好的生命，遠超他們所知道的。

我想到柳樹溪教會的七步策略：建立友誼、口頭見證……但要盡早帶去慕道班。這是他們最初的幾步之一，其目標是吸引他們加入新的信仰社區，讓他們能來明白福音，擁抱接受福音，而願開始成為基督徒，生命成長。在慕道班中所作的，是這過程中的初步，是福音預工，而非福音工作本身。

---

## 收割成熟莊稼，向歸信者講道

訪問麥雅各 James MacDonald

在貴教會有許多人歸信基督，連續好幾年都有幾百人受浸。在我們談福音性講道以前，請談談你認為教會該如何傳福音。

當然，有很多不同形式的教會，與不同的傳福音方式。我不願意說我們用的就是惟一的方式。我們只能說我們所作的，就是遵照聖經所記的。我認為在聖經中神已提及了傳福音的方式，例如哥林多前書 2: 4-5，保羅說：「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

現在有些人主張：傳福音時要注重說服的方式，以致分享福音就像推銷化妝品，採用各種市場銷售策略。大家都在研究各樣的方法。但在我研讀聖經中，卻找不到這些方式。

我認為宣揚福音是件超自然的事件，失喪的人能歸正信主是件超自然事件，會經過很奇特的過程。聖經所謂「愚拙的道理」（新國際版聖經譯作「講道」，參林前1: 21）。按人的意見，你永遠不會這樣去作，你不會站起來大聲宣揚福音。你會講究策略及「市場計劃」，辦一些如「藉著友誼影響他」的訓練，並深入檢討其社會學關聯。我不相信那是聖經模式，我認為聖經模型應是愚拙的宣揚。而其中有極大的能力，神超自然地賜福這樣的宣揚。

我將傳福音事工，區別為紅蘋果與綠蘋果的傳福音事工。我相信聖經清楚教導：神使用生活的情境，使某些人成為福音成熟的莊稼。與尚未成熟的莊稼分享福音，往往浪費精力。我們稱福音不成熟的莊稼為綠蘋果。你的鄰舍，住同一條街上的人，與其他人沒有分別，這樣的人並沒有想到神，不關心神是否存在，也不會考慮福音。若你與他分享福音，他很可能說：「我沒有興趣，我不需要它。」他尚未準備好接受福音。只有神能使莊稼成熟，在祂要吸引的人心中，祂會使用人生活中的痛苦來動工。

當綠蘋果來到耶穌前，他們會說出誇張的話：「無論你要我們去哪裏，我們都去。」這肯定是綠蘋果的話。耶穌會說：「離開我吧，你們尚未準備好。」這是祂用的屬靈詞彙：「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可10:21）。變賣所有的分給窮人，那是進入神的國度的條件嗎？那正是在神國度中人的特性，卻不是進入神國的條件。所以，耶穌其實是向那綠蘋果顯示，他基本還是綠的。

耶穌會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太8:20）祂提出福音的代價，綠蘋果就走開了。當我們福音的代價被抽離，那就很危險。當我們只想討好人，以應付他們「感覺」的層面來傳福音，我們正在作的，其實該以「如何以稗子填滿教會」為副標題來形容。當我們用綠蘋果填滿教會，而我們周圍有許多痛苦中的人，竭力在尋求不同的東西，他們才是神已使之成熟的莊稼。我們的教會教導人，出去尋找神已使之成熟的莊稼。

今天，我們所用的許多傳福音方式，只是要去接觸我們想要接觸的人。而不是尋找那些神已破碎、使之謙卑，能接受基督十字架大能信息的人。耶穌要那些在外邊的低微者，而我們這些在郊區教會的人，尋找的是那些在外邊的高傲者。而那正是福音穿而不透之處。

於是，我們建立了某套事工哲學，就讓綠蘋果進出教會，而不讓他們難過被得罪，而稱之謂福音事工。在神的主權之下，有些綠蘋果成熟了，也接受基督。我們為每位決志的人感謝神，然而，若我們略去那些作秀式的前奏，直接切入主題，針對神所要接觸的人坦誠宣揚真理，我們會見到更多的決志者，因為紅蘋果已準備好聽福音。

**當他們聽見時，會有大量的回應嗎？**

不錯！這現象是非凡的。你不能相信當人們聽見福音時心中的反應。他們在尋找某種東西，如同那找到重價珍珠的人，已經準備好並願意接受。

我們盡量用易懂而且簡單，人能懂的言語。正如我們教會的聖經教導廣播事工的主題：透過宣揚真理，點燃神百姓心中的熱情。宣揚帶來的能力，是由聖靈所推動及使用的。

在教會中重新興起一個運動，就是發揮宣揚的能力。站起來讓真理充滿腦中，心中充滿熱情，為神而宣講。以致即使人忘了你在本週、上週還是下個主日所說的，忘記了講道的細節，然而他們記得這是聽神說話的地方。在整個主日崇拜中，我們的特性在畫面中消失，惟有神被高舉。

### 你多久會專門為不信者講一次道？

我認為教會是為信徒而有的，我們沒有所謂的福音聚會。卻鼓勵人帶不信的朋友來，我們相信，如哥林多前書14: 22-25所說，當一個成熟的莊稼，即紅蘋果，觀察到誠懇、充滿聖靈而熱情的敬拜時，就有福音的能力，也就是篇有力的福音信息。在我們看來，宣揚就是敬拜的一部分。

我們教會從開始的基礎支柱之一，就是無畏地宣講神話語的權威。我們相信神在這世上作工，而祂帶領人去能聽到祂心意的地方。若神帶領人來到這裏，他們就會聽到祂的心意。若神要得到那人，我們就有榮幸與祂同工。

所以，回答你所提出與福音特別有關的問題：我們每週末都傳講基督，無論我用什麼經文教導，很少與福音無關。但是我們所謂的「對象」是信徒。正如以弗所書4: 11-16中的命令，我們是在建立裝備信徒。每月或每兩月一次，我們會帶領作罪人悔改信主的禱告。我們不常，只是偶而公開地呼召人決志信主。我們同時又舉行的不同班次的初信造就。

每年有一兩次整個主日崇拜，我會專注宣揚福音。上個聖誕節主日早晨，我宣講約翰福音3: 16。

我永不會忘記教會中一位姊妹寫給我的信。我不喜歡她寫的，但她是對的。因我用教牧書信中一段，講解男女的角色，以及雇主員工的角色。她信上說這樣的信息只是教導為入之道，並沒有宣揚基督，在回教清真寺裏也能聽到。

當我不再生她的氣後，主自己也開啟了我。越想我越覺得她是對的，於是我改變了，我相信是主使用了這件事。

### 當我們對不信者講道時，該多直接一些還是間接一些？

講道是透過人的個性來傳達真理。因著不同的個性。我認為有三種講道型式：

牧者型講道者會趨於安慰，鼓勵及憐憫。給灰心的人帶來感情的支持與鼓勵。我讚揚那種講道。

教師型講道者有教導恩賜，帶來理性的光照及了解。他長於分析解釋，讓人能夠明白。

先知型講道者比較是我的恩賜類型。教師型講道者會將自己定位為針對人的理性；牧者型講道者將自己定位為針對人的感情及鼓勵；先知型講道者則會將自己定位為針對人的意志。

這些都重要，至於你能講得多直接，與神所賜的恩賜有關。然而，我相信無論是教師、牧者還是先知，無論你的信息是什麼，聖經中的榜樣是有膽量。在使徒行傳開始的幾章，很顯然就是如此，因著使徒們有膽量，人就注意到他們。他們被打、被恐嚇，而他們在禱告會中說：「主啊……叫你僕人大放膽量講你的道。」（徒4: 29-30）保羅在以弗所書6: 19說：「也為我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還有什麼更清楚的？神不會找那些含糊其詞，說得不著邊際的使者。聽眾不該搞不清楚他到底在講什麼？放膽講，人就不會有問題。

有些人會不喜歡聽我們的信息而心想：「我不歡喜他講的，也不願聽。」其實也曾有些人聽不進耶穌的教導，說出：「這話甚難，誰能聽呢？」（約6: 60）我曾告訴我們教會中的年輕牧師們，若沒有人從我們的事工中離去，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我們的事工就不像耶穌的。記得耶穌轉過頭來對門徒們說：「你們也要去嗎？」而他們是紅蘋果，他們說：「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約6: 68）這些就該是講道者要去接觸的人。

所以，我深信要大膽直接宣講真理，在你的恩賜中盡力而為。

### 你會將自己定位為釋經者嗎？

是的。我一生最大的負擔是教導神的話語，但如果你不能從經文

談到十字架，你還不明白經文。近來有許多極好的寫作論到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那是好書，帶出很重要的平衡意見。

當我對人的生命講道時，不只是闡釋經文，我不相信：「擘開生命糧，然後禱告結束。」你需要用心準備經文的應用，正如準備其解釋，這兩者該有同樣被注意。你上講壇時，不僅要明白神的話語，同時也要清楚經文在何處會刺入聽眾的生命，以及有關神的真理會如何滿足他們真正的需要。那麼，你就不難從那點指出，他們可能還不願接受這真理，可能從未決志悔改歸向基督，而認識基督就有永生。就這樣，你已經自然地講到福音了。

這種作法能得到非信徒的共鳴，這有關基督的講道使他們蒙福，也是所有認識主者的福分。若你真正愛主，聽講福音永不會令你厭煩。我認為該鼓勵牧師們，要不停地宣講福音。

### **你說你不常在講壇上呼召，是真的嗎？**

我們不常呼召人來到台前，作為對福音的回應。對此我有另外的看法，我認為公開在人前的浸禮，才是真正上前來的時刻。從撒種的比喻中，我明白真正的相信應該有四個認信。我並不反對人走到台前來，但我認為走到台前來，有鼓動膚淺決定的傾向，有些人還沒有真正與福音信息掙扎。

我們教會常公開邀請人來台前，是為了需要代禱及接受服事的人，我們也邀請有問題的人前來。但我不太贊同傳統上窮追不捨，迫切到底的作法：「這就是福音。你作了悔罪的禱告嗎？你若作了這禱告，請舉起手來。你若作了這禱告，請站起來。現在你既然已站起來，就不要再逃避了。請沿走道到前面來，表示你的真誠心意。」

我們肯定會鼓動人的危機意識，但我們不需要立刻數點那些決志的人。我們讓人有許多方式選擇，來到基督面前。我們會說：「若你今天作了這決定，在散會後可如此如此去做。」我們相信，若人的心是真誠的，會有願望去照著邀請而做。

---

127

## 在「漠不關心」的文化中放膽講道

訪問勞瑞 Greg Laurie

### 什麼是放膽宣講，什麼不是？

放膽宣講並非大聲說話，更充滿情感，或甚至帶出更多的激情。它乃是仔細研讀經文後，按正意將其分解，然後帶著來自聖靈的膏油來宣講。

有些講道者研讀為要得洞見亮光，另一些人禱告祈求激情。放膽宣講則在兩者間取得平衡。一位放膽宣講者給聽眾許多值得深思之處，但他以有力的宣講，來緊抓聽眾的注意力。

放膽宣講顯示神的話語，適用於當今文化的議題，毫不退縮，宣講真理而不妥協。放膽宣講者的古典範例，是在使徒行傳17章中站在亞略巴古的保羅，他衡量當地文化，明白當時的哲學，然後既機敏又富有能力地，傳出福音的信息。

### 所以，放膽宣講需要與對聽眾的了解調和？

非常對。在使徒行傳2章中，彼得的對象熟悉經文，而在使徒行傳17章中，保羅的聽眾大體上是異教徒，福音是一樣的，他們宣講的方式卻不同。

### 向信徒放膽宣講，與向非信徒放膽宣講有何不同？

當我在教會宣講神的話語，我們需要相信經文的權威及聖靈感動的力量，並不需任何努力使聖經適切於時代。而是明白它根本是適切的，所有我們該知道有關神的事，都在其內。我們能大膽、滿有信心地踏上講壇，因為聖經已經完全足夠。我們只是把獅子放出籠子而已。

我曾問葛培理：「若在年輕時，你就已經明白現在所知道的，你講的道會有什麼不同？你會更強調哪些事呢？」

他用他冷靜的藍眼睛看著我，說：「基督的十字架和寶血，那就是能力的所在。」

保羅在哥林多傳福音時，定意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他



又警告我們不要用委婉的言語或人的智慧，蒙蔽了這信息（林前2:1-5）。若我們增添或削減福音的真理，我們就削弱了它的能力。宣講十字架簡單的道理，人們自然會感受到能力。

### **還有什麼會使宣講效果減弱？**

我首先想到的是怕冒犯人。我們不能讓道德相對論及完全包容的文化迷思潮流，來沖淡福音的真理。我們必須深信耶穌基督是惟一通往神的道路，或早或晚我們必須宣講這個。

也要小心，講道時個人不要太張揚。人盼望看見有自信的講道者，能吸引他們的注意力，這是好的氣質。但也必須是真誠的，不是講台上的人物而已。許多非信徒排斥某些講道者，他們用誇張的聲調，戲劇化的台詞，像似在舞台上表演。我寧願顯出我是個真實的人，與別人一樣掙扎。但神藉著祂的話，改變我的生命。

### **你同意有許多人認為，放膽宣講是過度花俏嗎？**

是的，我不主張過度花俏，但也不主張單調沉悶。我主張要合乎聖經，加上要引起聽眾的注意力，並抓住他們。我可以用平常說話的聲調，不要專注我個人的表現，反要注重聽眾。

例如，我會留意聽眾喪失興趣的表現：頻看手錶，坐立不安。那時我就要改改味道，舉個例子，或插入點幽默。

### **在放膽宣講聖經真理時，講道者還有什麼方法可抓住未信主者的注意力？**

當保羅站在亞略巴古時，開頭就說：「眾位雅典人哪！我看你們凡事很敬畏鬼神。」（徒17:22）他建了一條與聽眾連結的橋樑。同樣，當我預備講道的引言時，就要花很多時間搭建橋樑。

我們也有極重的責任，學習保羅講道時使用人能懂的言語。現在，當我出外講道時，不能假設聽眾熟悉聖經中的語言。所以，我不會說：「你要悔改，委身於基督，」而要說：「你要悔改，在你生命道路上轉個一百八十度的方向，離開你現在的生活方式，朝向耶穌基督。」**講道者必須將就這世代的哲學（如後現代主義）而講道嗎？請舉例。**

答案是，也不是。我們要用他們明白的用詞，來顯示如何可以應用。但不能改變我們的信息，去迎合錯誤的世界觀。相反地，我們卻

要以聖經的世界觀，來教育他們。

一般人的胃口，是根據你提供的食物。若你迎合他們的世界觀，你反而加強了他們的觀念。而我們應該帶他們上到另一新的境界。

在亞略巴古，保羅理解他們的世界觀，他們對「未識之神」的敬拜。之後他卻指出這觀念，導致他們錯過這位可識之神的好消息。有關這位神，他放膽說：「我現在告訴你們。」

---

128

## 帶著領導者的心講道

這兩個角色都要求盡力

倪克頓 Jim Nicodem

身為主任牧師，我既是講道者，也是領導者。在一位牧師承擔了領導者的重大責任時，往往將講道放在次要地位。我明白其中的情況：神學院訓練出講道者，而學生畢業出去牧會時，卻發現有許多事需要他們去領導，而許多牧師感到所受訓練不足，無法勝任。

### 領導與傳道角色

我同意有必要強調領導的重要性，加強牧師們的領導力也沒錯。但是現在產生一種微妙的危險現象，就是講道的角色被淡化。這種二分法的想法要我們選擇：是要作領導者，還是作牧師？兩者無法同時都作得好，所以需選擇加重其中一個角色的分量。

另一種危險，是當你專心加強領導能力時，就有可能忽略了神的話語。這不只是在預備主日講章時發生的事，當你專心去領導、建立組織時，生活中該花在神話語上的時間，就會被擠縮減少。

我個人比較偏向講道，但在我的恩賜方面兩者相差不多。我最大的負擔是講道，而作領導者是讓我得到許可能夠講道。而這兩者間總

有張力。我經常與我的領導團隊（長老們）討論這事，告訴他們我感到被拉往兩個方向，好像有兩個全職的工作。然而說實話，兩者都是必要的，不能放棄任何一邊。我必須設法兩者兼顧，因為根據聖經，我們的呼召，就是要負起這雙重的任務。

有些人可能認為：為何要忍受這種張力？只要注重你所喜歡作的，另找人去負擔其他的任務。我不認為你能分開這兩者。使徒行傳6章中，早期教會領袖面臨到行政的問題，他們將這工作分派給別人。教會的領導核心說，我們首要的責任是祈禱與傳道，我們必須要專注其中。所以，他們是領導者，是調度同工治理教會的人，然而，他們有責任作聖經維護者及教導者。

## 以講道來完成領導事工

在講台上，我要完成的第一個領導任務，是作出診斷。我視自己為教會的醫生，要找出教會需要我作什麼，會眾目前情形如何，有什麼需要改的態度，什麼需要面對的挑戰。診斷出教會的狀況後，在講道中我就針對那方面來強調。因此，當在別種場合傳講同篇信息時，我幾乎每次都得重新準備講章。當我在家庭夏令營講道後，又要去莫斯科講道，也必須要重新準備信息。甚至我去另一個郊區教會講道時，還是要重新準備。因為我在講解這經文時，會著重落實於會眾之所需，以及他們所面對的挑戰。

在講壇上，我要完成的第二個領導任務，是指明異象。我們教會有個使命宣言，不是我們首創的，刻在教堂的房角基石上：「認識基督並將祂傳揚出去。」我們將之落實為四個大目標：

1. 我們要人們經驗恩主，並與基督建立關係（Master）。
2. 我們要他們長大成熟（Maturity）。
3. 我們要他們在教會中發掘自己的事工（Ministry）。
4. 我們要參與大使命，將福音遍傳全世界（Mission）。

身為講道者，我按季節照著這四大目標講道。例如前一季，我們的重點在第二目標「成熟」之上。整季中我們講了三四個系列，都著

重在信徒的長大成熟。

在講壇上要完成的第三個領導任務，是你必須一再重複傳講某些主題。最顯著的一個是管家職分——奉獻。每位牧師都知道鼓勵奉獻是領導的一部分，擁有足夠資源，來推動教會事工。

你可用幾種方式來傳講。我們用系列方式來傳講，通常一年至少有一次管家奉獻系列。你也可以用它為系列的一部分，如果你講基督門徒的操練系列，奉獻可以成為其中一篇信息的主題。在講教育子女系列時，教導他們作神所託付資源的好管家，可成為信息重點之一。或許在一信息中，也有機會舉一個有關奉獻的例子：「讓我為這個重點舉例說明……」然後舉某某人為主的事工慷慨奉獻的例子。身為領導者，你會一直不停思考：「如何將那個主題帶進我的講章裏？」

傳福音是另一個建造教會要強調的題目，因為它雖是教會主要目的之一，但很容易被忽略。不知不覺中，你會忽視莊稼已經成熟，不再以尋找失喪靈魂為優先使命。所以，一有機會我就要講傳福音，舉出實例分享最近所接觸的屬靈失喪者，如何向他們傳講福音。我們也會有傳福音的系列。

還有其他我所關心的整體議題。先前提到過的四大目標之一，是發掘會眾的事奉。所以，今年秋季我們專注於讓人從觀眾席上，下到球場之中。這是著重推動整體會眾發掘其恩賜，參與在教會中事奉。我們講了「需要一個團隊去贏得世界」的系列，在其中我們檢視了半打的屬靈恩賜，分析它們要如何建立一個成功的團隊。

另一領導特質是能激發鼓勵人。身為領導者，我有責任去激勵基督精兵，而最好的方法是透過講道。若對神託付你的事讓你激動，充滿熱情，又有高度自發性，在你的教導中都會顯示出來。

領導者的角色，沒有比作羊群的榜樣更重要了，而這一定會在你的講道中顯出。在講道中，當你舉例說明自己如何將經文中的主題，落實於生活中，會眾就知道你說到做到。這樣你既能擔當重要的講道者角色，又成為重要的領導者。

當你將講道與領導連接時，可以左右逢源，產生極大的影響力，

因為傳遞信息者在領導，而領導者也在傳遞信息。

---

129

## 新講道學之批判

解析新講道學與新釋經學之關係

吉布森 Scott M. Gibson

新講道學之新，在於它脫離了傳統式講道以及巴特（Karl Barth）福音宣揚式講道（kerygmatic preaching）。傳統式講道強調概念意義的傳遞，而宣揚式則著重其中介性。

新講道學源自艾貝林（Gerhard Ebeling）與符柯斯（Ernst Fuchs）所創建的釋經學。對他們而言，台上講的神學和會眾間的脫節現象，是對講道的威脅。兩位作者都非常看重在當今世界的實際應用。語言，尤其是聖經的語言，如何能深深打入現代聽眾的心？其中的話語怎樣才能透過講道者的理解，經其傳講而成為聽眾的語言？神的話語怎樣在重述中，能活潑有效的被接受？

這種側重實際應用而非聖經解經的方式，是受到布特曼（Rudolf Bultmann）著作的影響，他認為復活的基督在講道中親臨會眾，並且呼召人們相信。期盼福音再次對聽眾講話，以話語創造出新的世界。與哲學家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相同，布特曼相信語言本身是一種解釋，所以完全忠實地表達古代文字的原義是不可能的。理解是存在性的，「解經循環」體現於在每日生活，在個體本身與文字的相遇中。

這意味著講道者不單是重述經文，而要在新的境況下用新的方式把它表達出來，因為經文使用的語言，有時反而使經文的意義變得模糊不清。講道者並非簡單地以現在的語言把經文意譯出來，而是要同時解釋經文以及當下情境，並且嘗試將兩個「範疇」融合在符柯斯所謂的「語言事件」（language-event）中，艾貝林則稱之為「字詞事

件」(word-event)。

符柯斯與艾貝林多年擔任牧師，親身體驗過講道相關性和有效性的考驗。符柯斯的問題中心是：「如果想把經文在台上呈現於眼前。在自己書桌前，我們該做些什麼？」所以，新釋經學的關鍵問題是：「新約聖經用什麼方法，重新對我們講話？」

新釋經學與新講道學之間的關係，無論怎樣強調都不為過。在布特曼的觀點啟發下，艾貝林和符柯斯認為，今天的人也能夠把聖經理解為針對他們所說的話。他們也受士萊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和德國哲學家與現代釋經學之父狄爾泰(Wilhelm Dilthey)的著作所影響。士萊馬赫盡力用對現代人有意義的語言，去解釋聖經與柏拉圖。哲學家基默爾(Heinz Kimmerle)觀察到：「士萊馬赫的著作是釋經歷史上的一個轉捩點。在他之前，釋經學一向是支持、確保和澄清傳統經典的理解，即以神學解釋聖經，以哲學解釋古典文獻。」在士萊馬赫的思想裏，釋經學實現了兩個不同程度的功能：首先使得理解成為可能；並在每個獨特的情形中，刻意地激發出理解。

進一步來說，新釋經學可以表達為理解現實與(聖經)語言的方法，這給講道學帶來深遠的影響。新講道學介紹出一種新的聆聽聖經的方法；一種新的理解現實，並將其表達在實際處境中的方法；它也提出一種新的理解講道的方法。它真正關注的，並非講道是什麼，而是講道做什麼。從專注於尋求經文原始意義的傳統講道學，轉變到將講道看作一個演講事件，要從它與上下文、信仰、聽眾以及群體的關係，才能確定其含義。因此，講道是被看作是一個事件，或者經驗。

在新釋經學的影響下，新講道學非常重視比喻。例如，艾貝林對於基督的人性很感興趣，他發現耶穌能夠讓祂的跟隨者確信，在生命的一切狀況中都能得到滿足。

蘭道夫(David James Randolph)開始使用新講道學這個詞，他在1969年劃時代的書《講道更新》(*The Renewal of Preaching*)第一頁中，正式確認艾貝林和符柯斯的教導。他給新講道學的定義是：「講道是一個事件，聖經經文在其中被解釋，能夠表達聽眾在各自實際情

形中的意義。」他進一步說：

講道逐漸被認為是一個事件，而事件的意思就是遇見、參與及討論：也就是講臺「獨白」的終結。講道作為個人的事件已成為過去，取而代之的是：所有在場的人都有某種程度的參與，儘管也許只是一個人發出聲音。講道被看作為事件，其結果是一個新的理解方式之開始。

提倡新講道學的一些關鍵人物，雖秉持相似觀點，但也各有區別，他們包括：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布崔克（David Buttrick），勞瑞（Eugene Lowry），萊斯（Charles Rice），施泰勒（Edmund Steimle），尼登索（Morris Niedenthal），簡森（Richard Jensen），羅絲（Lucy Rose），仇格（Thomas Troeger），以及米切爾（Henry Mitchell）等人。下面重點介紹幾位。

蘭道夫之後是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他在1979出的《似無權柄》（*As One Without Authority*）一書中，進一步探討新講道學的可能性。克拉達克的新約背景受布特曼影響。他在某安息年時，特別到杜平根向艾貝林討教。後來，他又接觸到祈克果的作品。

與艾貝林和符柯斯一樣，克拉達克所看重的「不是對語言的理解，而是透過語言來理解」。他還說：「面對經文之時，神的話不單是傳統的內容，也不是那些內容對當代問題的應用，而是對坐在經文前的聽眾，讓神的話成為神對他們說的話。最重要的是，神的話乃是神對讀者／聽眾所說的話，而不是從文獻中收集到的有關神的詞句」。因此，講道是個經驗的事件。

對克拉達克而言，講道者和聽道者是講道經驗的共同創造者。比傳授知識更為重要的是，講道要透過講道者的能力，將福音帶來的驚喜經歷，落實在會眾所熟悉的世界中。克拉達克在講道學領域帶來的影響是深遠的。他強調講道的歸納（induction），情節（plot），以及動向（movement），給講道者關於講章結構的觀念和實踐，有很大的啟發。

布崔克（David Buttrick）主張用現象學的方法。他關心的，是講

道的語言與聽眾的意識互動時，會產生什麼。布崔克認為，「通過漸漸走向意識良知（主觀客觀在此交會），講道學能夠從主客觀脫節的困境中——客觀的理性或者主觀的浪漫——掙脫出來。」他的講道風格包括一系列五六個有情節的思想單元，逐漸引向一個結論。這樣的系列進程稱為動向。

與其他贊同使用動向，也推崇新講道學的人一樣，勞瑞（Eugene Lowry）強調所謂的「講道情節」。勞瑞也把講道看作一個經歷。他說，「如同任何事件的發起，講道過程要遵循聽講的邏輯，而不單是連貫的概念分類。」他的目的主要是在敘述情節內的經驗次序過程。

這些新講道學代表的例子，刻意不宣布結論，卻特意延遲了講道者的意思。如同蘭道夫所指出的，「不能將講道看作打開產品的包裝，而應該是一個事件的再現。」這些講道者藉著情節，歸納、經驗、想像、表演式語言、比喻、故事、敘述——重點是事件的重現或者經歷。

對二十世紀後半和二十一世紀初的講道，新講道學有廣泛的影響。雖然表達方式不同，其共同點為：講道即為經驗。

## 新講道學的前提

### 1. 解釋者與經文

解釋者知道他或者她來到經文前，有其假設前提。而經文卻不是以解釋者為主體的對象。相反，解釋者自身就是解釋的對象。而信仰群體是由經文傳講所創造的，信仰的權威中心不在於經文，而是聽眾或其所在的群體之中。權威不再定於某處，乃存在於講道者、經文以及會眾的相互關係中。

一些推崇新講道法的人，甚至看來連經文都可以不用了：「我們絕不能說根據聖經講道，是傳講神話語所不可或缺的。」當然了，新講道學內關於權威也有許多不同的觀點。這就引到第二個假設前提。

### 2. 自我之優越性

對於應用的強調，已造成聖經的使用從客觀到主觀的轉變。克拉



達克指出：「所以宣講福音中或與之有關的真理，是毫無意義的。福音是對我們的真理。」如同一個觀察者巧妙地寫道：「認為講道來自於聖經活潑的道之創造，在神全權的恩典下成為神話語的信念，只能由存在式的印象，和自我證明與肯定的回應來維繫。」基於前兩觀點，接下來的是第三個假設前提。

### 3. 經歷的權威性

就像在古典講道學中，講道者將經文的意義與應用帶給會眾；在新講道法中，講道者乃是與聽眾在一起，共同創造出此經驗的意義。一位擁護者大膽地說：

我們必須保持警覺，使眼睛能夠更敏銳並感受真理的重量，原因之一是如果我們不把講道建築在經歷的真實上，我們的權柄就要受到質疑。向聖經或者傳統求助，本身的分量是不夠的。

但是在這個運動中，也有人毫不留情地加以批判。一位新講道學的擁護者在反思新釋經學時，評論道：「這個運動的來去速度如此驚人。也許有個常被忽視的前提是其致命傷：具體說，就是福音只在人類存在式自我意識中，對人說話。」另一位認為：「真正的問題是：『字詞事件』（word-event）真的發生了麼？這個看起來大有前途的講道學理論，在學者們努力耕耘下，並沒有產生任何新而重大的講道運動。」

強調經驗，不可避免地會帶來某些有關此運動對於現代自由派樣式和前提之依賴的問題。

## 福音派講道者能從新講道學中學到什麼？

### 1. 我們受益於其對語言及帶動特性的重視

對語言之專注是新講道學的重要特色，這就開始限制了文學的批判。如果有人接受文學批判，而強調經文有多重意義，講道者就很難在忠於經文的同時，對不同解釋加以掌握。此外，新釋經學從單方面闡述語言的特性，並強調其在命令、意欲及指示方面的特性，而不僅是描述的或資訊性的。

福音派能從講道中語言的角色轉換獲益——包括經文語言和講道語言。注意到經文語言的本質與情緒，反映在講道的語言中，對講道有其幫助。

但是講道者必須注意到，新講道學重視講道語言的背後，有其對經文本質的假設前提。聖經不再視為客觀的權威。相反地，神的啟示轉移到講道聽道中所說出的話語本身。不同於福音派觀點認為聖經是神的啟示，是由聖靈感動而寫成的。新講道學擁護者強調所講之道，是聽眾與神相會的事件經驗。這樣的理解對於聖經的靈感以及啟示的本質，提出了強烈的質疑。此外，這樣的觀點將講道語言，局限為象徵性經驗的表達。

## 2. 我們受益於其認為講道是一個動向、一個情節，或「情節安排」的觀念

如此看待講道設計，提供講道者靈活性和多樣性，是其他講道法沒法給的。與動向相關的是歸納法。儘管有爭議，但歸納法常是比喻以及史實性新約經文的講道法。了解歸納式講道結構——特別當所選經文是歸納式的——能幫助講道者跳出演繹式講道習慣的束縛。新講道學的這個新角度，讓人有機會嘗試不同風格的講道，使其更有吸引人的趣味。

新講道學中有不少敘述性和故事特性的福音講論。問題是熱衷於新講道法的人，往往不夠重視非敘述性的經文，於是「縮小講道的溝通範疇到只剩一種方法」。而且敘述法並不是某些經文講道所能用的最佳方法。

## 3. 我們受益於其對聽眾如何聽道的關注

對講道而言，聽眾感受的經驗十分重要。新講道學讓講道者注意到與聽眾連接的重要性，同時也意識到生活應用的重要性。

然而，就像新講道學對經文語言的使用方式，以及對於啟示靈感的錯誤強調。對聽眾過度關注，會讓講道者產生不平衡以及錯置的焦點。

## 4. 我們受益於其對會眾情感經驗的關心

福音派不會反對聽眾要有講道的經驗。而新講道學主張要把講道

的努力，都放在聽眾真實而有感動的經驗上。然而，儘管在經驗中相遇很重要，而且也呼召聽眾要有回應，講道的權威卻並不因而加增或減少。

新講道學中除了有關啟示靈感之外，聖靈的角色和工作也是個問題。在新講道學的文章中，很少提到聖靈在講道中的工作。因為看起來講道的責任全在講道者身上，要重複聖經，甚至要讓經文的影響重現，使之在新環境中再次成為神真實的話語。

同樣重要的考量，是新講道學看重講道給聽眾帶來的經驗。講道不再著重於傳達經文的內容、教義或者聖經教導，重點在於經驗。對新講道學者來說，講道是什麼不重要，講道作了什麼才是關鍵。

在此我們看到從聖經經文真理，到經文經歷的轉移——也許（非常可能？）偏離了原意。講道者的責任從教導真理的師傅，轉移至事件發生的導演。一位新講道學者提出警告：「用營造宗教經驗的能力，作為衡量講道的標準，存在著極深的神學危險。」

對福音派而言，此處的困難在於以個人的經驗當作講道的核心，而不再是有權威之聖經經文中的神，及經文的教導。此外，新講道法過度自信於能夠帶來更新經驗，而不建立在相信聖靈能把聖經真理大能，帶入人的心中。來自新釋經學的新講道學，因著過分強調聽眾的角色，錯失了經文的原意。

經由一個複雜的語言理論，新講道學把講道的重心從傳統理解，以講道者宣講權威性的聖經，轉移到聽眾生命中聽到經文的經驗事件。不可否認，新講道學中有許多可用的方法和關切。但講道者們不能天真而不加批判地，接受新講道學——或其實際運用——所倡導的。



第 7 部

# 故事及例證

如何找到具啓發性、可信度

又吸引人的例證？



第 7 部

# 故事及例證

如何找到具啓發性、可信度

又吸引人的例證？

130

## 講故事三原則

如何將講道中的故事講得生動

米勒 Kevin A. Miller

近來有不少書本及文章告訴我們，與現代會眾連接的關鍵，是用敘事、講故事的方式講道。

我原是作家，後來才較多講道。我沒有戲劇化敘事的天賦，但我發現在寫作時學到的技能，很適宜轉用到講壇上，寫或講故事其實可用同樣的原則。

多年來我主領不同的寫作工作坊，其中我會教的一個系統，現在我將它應用到我的講道中。這系統包含三個原則，能幫助你將故事講得更生動。

### 原則一：細節

第一個能幫助改進你的故事之原則是細節，具體的細節。身為作者，你會問自己，我怎能描述這情景讓人似乎眼見？你能描述聲音，也能描述景致。

譬如，我寫到一個海岸情景時，我會描述浪濤沖打海岸的響聲，海鷗的尖叫聲；我會寫些你能看見的，如海鷗在空中盤旋或岸邊一堆堆的海草。當我在講壇上講故事時，我也同樣地選擇去描述一些重要細節，幫助人能身歷其境。

一方面，這些細節應該是具體的，該是會眾都知道的；以致他們感覺的是一些能具體看見、聽到、品嚐或觸摸的東西。

多年前，海波斯（Bill Hybels）以「有關品格」為題講道，他將事工領袖的開始，比作美國印城五百英里跑車大賽中跑車的開動。許多我們作講道者的都很忙，沒有時間作很多準備，就會說：「你知道，基督徒領袖很像印城跑車大賽中的跑車，他們從大賽中退出。」那可能是一個相當有趣的對比；但若加上具體細節多麼會顯得更生

動。以下是海波斯那天講道的開場白，那週末正是印城跑車大賽的日子，更是切時：

即使他們還沒開始，也應是在離現在不久的時刻，在印城賽車場裏綠旗會揮動，表示普世最著名的跑車賽開始了。三十三部耀眼、低垂伏地、超度馬力的機器，從跑道第四彎，以每小時近兩百英里的高速衝向比賽起點。

我不知他曾否去看過大賽，但他知道有三十三部跑車，是從第四彎開出，他知道車速近兩百英里。這些特殊具體細節使故事更生動。

另一方面，太多細節顯得很囉嗦，所以，你需問自己，這故事的重點何在？這細節會帶出故事的重點嗎？它能顯示故事重點要表達的這人品格的某一層面嗎？

例如，若我談及某人作了犧牲性的奉獻，以致不夠錢照顧自己，我可能指出他襯衫袖口及肘部都磨光了。但若我要講的故事完全與他無錢購置衣物無關，我就不會說到這細節。我們要選擇能帶出故事重點的細節。

## 原則二：對話

作者與講道者都能使用對話使故事更生動。對話能使你的聽眾感到在偷聽別人的交談，人天生都愛偷聽有趣的交談。他們在餐館或咖啡廳裏都這樣，所以，當你講故事用人物的對話時，大家都想聽。

最近在「今日講道」(Preaching Today) 錄音節目中，容約瑟 (Josef Tson) 用對話令他的故事更生動。

有六個月我被審查，從週一至週五每天要去答話八至十小時。約三個月後，審查員告訴我，他們在搜尋我以往一切的醜聞：「我們知道你過去許多醜事，我們會到各教會去宣揚，你的浸信會會眾要來打碎你的玻璃窗。」

我臉變蒼白，四肢無力。我開始發抖，因為我生命中有醜事，我過去有一段遠離主的年日。他望著我，怕我發了心臟病；那是晚上八點鐘，他打電話但卻找不到任何車子可以送我回家。他說：

「我不想你死在這裏。」於是他帶我到街上，攔了一部計程車，告訴司機我的地址後說：「帶他回家。」回家後有兩天我不能行走，我整個人被打垮了。

那週六早晨我晨禱時，耶穌在我面前說：「約瑟，讓我告訴你，在你心中你如何想像為主殉道，你背著十字架走在兩排基督徒之間，他們拍掌歡呼：『約瑟，主與你同在！』但是，若我令那些弟兄姊妹彎腰拿泥沙扔在你身上及十字架上，你會如何？你仍願背那帶泥沙的十字架嗎？」

「主啊，甚至這是從祢而來的，那麼我願接受。」

這經歷像閃電，打在我頭上直通到我腳底，立刻我就能站起來。接下來那星期他們傳我回去；那審查員開始小心翼翼地告訴我一些事，我粗魯地回應。他每說一句，我立刻反駁；不久，他停下問我：「容約瑟先生，這週末有誰來見過你？現時在我面前的人，與那天離開此處的人不一樣了。有人來將你完全改變了。我要知道誰來見過你？」

「耶穌來見過我，使我準備好再度上陣，甚至從祂來的泥沙，我也願接受。」

這故事很生動有力，不僅因為它的主題是令人注意的「基督徒受苦被逼迫」，也因他用了實際的對話：「容約瑟先生，這週末有誰來見過你？」你能想像到那人的樣子。甚至在他敘述向主耶穌禱告的時候，他用了實際的字句：「耶穌在我面前說：『約瑟，讓我告訴你，在你心中你如何想像為主殉道。』」這種對話令人注意，你會願意仔細聽。在你重複對話時，你可變化音調，帶出字句本身包含的情緒。

許多人講故事時用間接式的描述，不用直接的話說；譬如在容約瑟的故事裏，他們不用耶穌實際說話的方式，而可能說一些話如：「在我禱告時，我感覺在想像中好像該如此殉道，其實，我該以另一方式來看殉道。」這些話也可能很令人感動，但用故事中人的實際話語，會更豐富精彩。

就像用細節那樣，你也可能用了太多對話。當你用對話時，你是



考慮用它來顯示那些人是什麼樣的，他們在想什麼，感受如何。你不會用對話來表達一些普通的事如「太陽升起」或「現在是十點鐘。」你不需要將這種內容放入直接對話中。

### 原則三：結局

此處的重點是不要太早顯露結局。有時在講道中，我們會在無意中透露了故事的結局。譬如，我要用一個故事舉例說明人違背聖靈時，會是多麼愚蠢。我講一個我大學時代的故事，我可以開始說：「讓我告訴你們，那次教務主任罰我停學三天的故事。」於是我一開頭就已告訴聽眾故事的結局。

當然更好的方式是說：「那是夜間兩點鐘，我爬在宿舍外面的常春藤上，開始我們的惡作劇。」這時，大家都留意聽，要知道故事的進展，最後我才帶出故事的結局：「教務主任罰我停學，讓我學到愚蠢行動的惡果。」但有時我們過於注意例證所帶出的論點，便在無意中洩露了故事的走向。

我曾聽過有人在講道一開始，就舉了一個人面對左右為難情況的例子，而直到最後你才知道其結局如何。慕迪聖經學院的史多維（Joseph Stowell），最近在講道中提及即使放棄安舒的生活，仍要跟隨基督。信息一開始他就提及會眾中某人，在一有線電視公司職位甚高，這位弟兄告訴史多維博士：「我不知道應否留在公司裏，因為他們所供應的一些頻道完全違背我的基督徒信仰。我不知該怎麼辦。」史多維博士然後繼續他的信息，讓聽眾不住懷疑其結局。信息講到最後，他回到這故事，說明那人作了什麼決定，結果如何。那是一個有效方法。

然而，你若那樣做，你的故事需夠引人注意，以致聽眾在信息的結尾時仍然記得。

我相信若有適當的細節，適當的對話，及適時顯露的結局，那麼所有的故事都會更加有效果。我只想再提一句，有時我們必須花點時間練習，才能決定要用多少細節及用在何處。

神造人時就已令人願講，及願聽故事。人本性就歡喜聽有細節、對話及到最後才顯露結局的故事。

131

## 講道中的煙火

為何有些例證更有效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國慶時放的煙火，有些就是比較引人注目。像那些輕微發聲卻爆發出十幾個紅或綠色光條者，那些耀眼的巨型車輪狀光環。還有我小時稱之為「巨炮」的，它們發出時已較響，我會看見一點閃光，稍後震動腸胃的轟隆巨聲，籠罩整個高爾夫球場，所有小孩都尖叫歡呼。

講道中的例子，就像國慶的煙火，帶來光輝、色彩及刺激，它們慶賀講道中的意念及原則。那些簡單的例子，如暗示、類推及巧妙言詞，是為支持次要的論點。但當我們要強調主要的意念時，最好拿出最有力、引人注目的例子。

身為講道者及「今日講道」網站（[PreachingToday.com](http://PreachingToday.com)）的編輯，我曾評審過數以千計的例證，我發現七個最有力的原則：

### 1. 明確勝於一般

講得明確的意思是：說「手槍」而非「武器」；說「89年的福特車」而非「汽車」；說「淫亂」而非「罪」；說「穿透基督手掌的釘子」而非「基督受的苦難」；說「那位四十五歲手背有傷痕的芝加哥胖警探羅伯」而非「那警官」。講章的衝力來自明確說明，而且多多益善。

傅泰瑞（Terry Fullam）以「能飛翔的生命」為題的講道，論及母鷹如何強迫幼鷹飛行。若他只是一般地講，他可以說：「當幼鷹長得夠大時，老鷹真是摧毀自己窩巢，強迫小鷹去飛。」但他明確說明：

母鷹站在巢沿，開始挑出巢邊的羽毛，扔出去，飄然下墜。

「媽媽，你在做什麼？」母鷹不理牠們。牠拆毀鳥巢內部，用有力的嘴將大的枝條拆為兩段。

「媽媽，你在做什麼？」牠不理牠們，開始拆散鳥巢，那些枝子沿岩壁掉落。

「媽媽，我們還長得不夠大進入外面世界。」但牠仍不理牠們。牠是否因不再愛小鷹，而要拆散牠們的家？絕對不是，牠明白牠們所不懂的。牠們不是生來只棲身鳥巢內，而是要展翅上騰。牠們只要留在巢內，就永不會飛騰。

這例證中有三個明確說明，大大令其增色。首先，明確說明拆巢過程，將枝條拆斷，小鷹快然看著羽毛、葉子及枝條掉落。其次，他描述小鷹的心情，用對話說明牠們的恐懼及反對，使我們自然進入故事之中。最後，他沒有用飛字，而是用飛騰，傳達了老鷹高空飛揚的雄姿。一個特用的明確字眼，能決定例子的成敗，就像將一個螢光燈變為雷射光。

一般用詞就如普通用品，並不引人注目；明確字眼卻像名牌物品。明確說明常需要花額外時間去思想，研究，要消耗牧師寶貴的資源。一般用詞不大會引起紛爭，譬如，崇拜後不會有人找我們辯論釘子是穿透基督的手腕，不是祂的手掌。當我們不記得故事細節，或不願暴露某人身分時，不得不用一般字眼。然而，講道者越多用明確字眼，對信息傳達仍越有效。

## 2. 用人物勝於物件

布斯達（Stuart Briscoe）以「不穩固的婚姻」為題講道時，說男女常常彼此不了解。他可以用電腦來闡明這一點：「你的IBM電腦必須要用能與IBM相容的軟件，若你用蘋果公司的軟件，你的電腦根本不能讀那軟件。」這例子也能說明他要講的，但他實際用的例證則更有力得多：

克林伊斯威特（Clint Eastwood）拍過一部電影，名為《魔鬼士官長》（*Heart Break Ridge*）……其中有一個陪襯的故事。克林伊斯威特扮演一位退役海軍陸戰隊中士，服役二十四年期間得過美國國

會榮譽勳章。他失去了他的妻子，她一點都不要與他來往。這個雄赳赳的男子相當可憐，他不知該怎麼辦；所以，開始買婦女雜誌。電影裏顯示一幅不平常的畫面，克林伊斯威特念婦女雜誌，要尋找到底他的妻子要什麼。真正的悲劇是，所有的人都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但他不知道。

我們對這例子有興趣，一般來崇拜的人都較願看有關人物的雜誌，勝過電腦雜誌。聽眾自己會認同人的感情、思想、意見、儀表、問題、成就、強處及弱點。引用自然界、機械或數學的例子，可以幫助人明瞭；用人物的例子較能引發人的感情，它們較生動。

### 3. 用故事勝於形像

形像能將抽象意念具體化，是優良講道極重要部分。譬如，賽布斯（Bruce Thielemann）在聖誕節講「在最低之處榮耀歸於神」時，說：在美國加州我們有一座天文台，那裏有一個極厲害的望遠鏡，當它要從太空找出一個極遙遠細微的光點時，需用一個小時將其光線聚焦，才能在影片上顯示最淡的影像；這望遠鏡的聚光性能是如此的強。但比起神如何將祂自己聚焦在那嬰兒的身上，這望遠鏡就算不得什麼了。有一個小女孩曾說耶穌是神所拍的照片中，最佳的一幅。

講道時用這種形像可能有效，但當我們需要有較強的衝擊力時，用故事更有效。韓君時（Howard Hendricks）講了這個故事：

在藝術界一直有一個爭議誰最偉大，是米開蘭基羅還是他的老師貝托多（Bertoldo）。貝托多是一個頭等的老師，他知道有天才的人趨於順水推舟而不求進展。他多次警告米開蘭基羅，都沒有什麼效果。

一天早晨他走進工作室，看見米開蘭基羅在隨隨便便地雕製一個小石像，他走去拿了一個長柄大鎚，把那小石像打碎成千百片，散到室內各處。在那目瞪口呆的靜默中，他大聲疾呼：「米開蘭基羅，天才不算什麼，委身才是可貴。」

透過它們的情節、衝突、和解、好奇心、人情、高潮、生活及驚

奇發展，故事比形像更有衝力。

#### 4. 訴諸於人之感情也訴諸於人之邏輯

在他「小生物之聰明」的講道裏，羅賓森（Haddon Robinson）說：不久以前我修車房門，碰到一個螺絲釘，我越想把它轉鬆，它顯得越是緊。一個鄰居過來看見我的難處，稍後對我說：「啊，這是一個左旋的螺絲釘，你要用相反的方向轉鬆或轉緊。」我花了五十年的工夫學會用螺絲釘，現在他們改變了基本規條！從某層面來看，整本聖經就像左旋的螺絲釘那樣，一般文化認為對的，聖經認為不對。升高之途卻是下降。

這故事既訴諸於人之感情也訴諸於邏輯。我們認同羅賓森對那螺絲釘所有的挫折感，及他驚訝居然有反旋方向的螺絲釘。當他將一般人共有的感情，連接到一重要真理時，這故事對我們是最恰當的了。

一個較差的故事只訴諸於人之邏輯：「美國一個棒球聯盟的打擊手，在轉至另一聯盟的球隊後，往往有些難處。他們已習慣於較高的好球區，常會放過所謂的低投球，而被裁判判為好球。當我一開始讀聖經時也像這樣，似乎神改了規條，以往認為是壞球的，現在是好球了，反過來也是如此。」

只顧及感情可能會像棉花糖那樣沒有實體；只顧及邏輯可能會很機械化，像一餐無味的維他命丸。然而，將它們放在一起就是一套美味全餐。

#### 5. 真人真事勝於假設

在羅賓森「小生物之聰明」（引用箴30: 24-28經文）的講道裏，他也描述蝗蟲的毀壞力。他可以說：「讓我們想像蝗蟲災害遍及美國主要產糧區，吃光田裏所有的小麥及玉蜀黍，牠們會留下數以千萬美金計的天災。」他卻說：

單獨的蝗蟲或蚱蜢所不能做的，其同類成群卻能做到。二十世紀初，美國中部平原地區遭蝗蟲之害，幾天之內那一大群蝗蟲橫掃內布拉斯加州、愛阿華州及堪薩斯州，不到一星期，牠們造成五億美金的損害（以當時美金價值計）。

羅賓森的真實故事顯得有權威。有人可能爭辯或懷疑假設的情境，但真實的故事「證明」你的要點。

## 6. 顯示勝於告知

與其站在聽眾與故事之間，告知人該如何去想，講道者可以顯示事情是如何發生，讓聽眾自己去學習。

說「小約翰很生氣，」是告知；而說「小約翰面色轉紅，咬緊牙關，用拳頭敲打桌子」是顯示。

在講道開始時，一位講道者講了這故事：

幾年前我有機會與一些著名的成功者相處，如職業球員、名作家、商業界領袖、經濟專家、電視佈道家，甚至幾位政治領袖，都是一般人公認的成功者。令我驚訝的是，他們的成功並沒有滿足他們的成功慾。反而，我至終知道，很多時候他們的成功會更促使他們繼續不斷追求成功，無論要付上什麼代價。

這比不用例證當然是好一點，但這只是如棒球賽中的一壘短打，而不是全壘打。為什麼？聽者自己並未看見這些球員的舉止態度，聽見他們的言談，只有被迫接受講道者對這些人的偏好之評估。

若講道者讓聽者「看見」其中一位不滿足的成功者，這例子可能更引人入勝，譬如可以用類似以下的對話：

我碰到一位比我高許多的人（他的上臂與我的大腿一樣粗），我們開始談話；我問了一個明顯的問題：「你是職業球員嗎？」

他說：「已經不是了，幾年前我是匹茲堡橄欖球隊的中後衛。」

之後的四十五分鐘，我只是坐著點頭聽他講。他談到他自己，他的打球成績，他的精彩球技，並很得意地給我看那全國總決賽得勝者的戒指。

最後我打岔問他：「你的家庭如何？」

他回答：「老實說，我與妻子分開了，她負責監管孩子。」

「那一定是很痛苦的事。」

他眼望他處，安靜地說：「是的，有時真令我傷心。」然後他目不轉睛地對著我，很嚴肅地說：「要成功必須付上代價，我花很

多時間，盡力以赴，才能進入全國總決賽；沒有任何別的事，沒有任何人，能抹煞我的成就。」

這種對話如同將簾子掀開，顯示所發生的事，讓聽者自己洞察情況，引發人的好奇心，如身處現場。若那球員打翻他的飲料，教堂內每個人都會感覺被弄濕了。

## 7. 描述勝於暗示

有一位講道者說：「想想看，宇宙間一個與眾不同的分子，運行在神主權管制之外，就可能成為攪亂神對祂百姓一切應許的那物件！」

他用了這一句話的暗示作為例證：「在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腎臟內的一粒沙，改變了西方文化的動向。」

講故事時使用暗示，在本質上就有限制。第一，無知：大多數聽眾可能不知道克倫威爾死亡的情況，聽者可能明白重點，卻沒有感情上的衝力。其次，比例：即使聽眾知道這件事，一個旁側的提示，比不上一個完整故事所帶來的衝力，除非像在希伯來書十一章，用了大批眾人皆知的暗示，累積其效果。用一個暗示，聽者的頭腦就像一塊薄石片，從河邊被擲跳躍水面至對岸，它濕了一點，卻沒有被浸潤。意念需要經過詳細的描述。

例證越是詳細，越讓人有機會明白細節，越讓聽眾的感覺、記憶力及情緒沁入，效果也越大。聽眾需對有關人物發生興趣及關懷，這些都要花時間從故事裏建立起來。

在下面的例子中，傳道者不是只用簡單暗示，而是描述了羅馬皇帝戴克里先（Diocletian）嘗試除滅基督福音之失敗，他說：

經過一波波迫害直到主後298年，情況發展看起來，似乎最後一個迫害基督徒的羅馬皇帝戴克里先會將基督教信仰從世上消除。當你讀優西比烏的教會歷史時，你會發現他們去抓北非亞歷山太的基督徒，割掉他們的舌頭，將他們扔進油鍋裏，把他們丟到海裏。在羅馬的競技場，他們將基督徒丟入獅子群。戴克里先監禁講道者，謀殺基督徒，搜集他們的書籍焚化為灰。他甚至在羅馬城內豎立長柱，上面寫著拉丁文 *Extincta Nomina Christianorum*，勝利

宣告已將基督的名從世上滅絕。但是後來一件很奇異的事情發生了，戴克里先將他的帝國分割，繼任他皇位的君士坦丁於主後312年在米爾安橋，抬頭望天後說：「我看見天上很奇特的東西。」那是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旁邊有些字「在這標誌之下，征服。」不論你對君士坦丁及他的歸信基督教看法如何，我要告訴你：耶穌不能被掩蓋。

國慶節各地煙火的展示，並非由業餘的人主持，而是經過嚴格訓練的專業煙火工程師，謹守安全措施，計劃整個展示，設計及製作火箭，最後才點導火線。因為這些技術人員能預測他們煙火的圖案及效果，我們可欣賞驚人的演出，更重要的是能慶祝一個佳節。

採用以上七個原則，講道者可在講道裏增加火花及光輝。

---

132

## 用講故事方式講道

如何倚賴故事來承載屬靈事物

克拉達克 Fred Craddock

一個故事，若是好故事，是按著聽眾的情況及需要編織的。它不會一成不變地重複。它如一件合身定做的衣著。在不同的情況中，需要修飾故事，以便有效地適應新的情況。

有一次我與家人團聚，大家在院子裏，我坐了一個很冷的位子上。除這位子以外其他的都是木椅，它真是很冷。有人說：「你不認得它嗎？」

我看了一看，說：「我不認得，為什麼我該認得？」

「那是我們老家前門台階的第一級，你我出生的老家。」於是我記得那腐朽的木台階，如何有人將第一級換了一塊大理石。那人又說：「把它翻過來。」



我們將它翻過來，另一面顯示它是一墓碑，刻著某某人1792年去世。一塊大理石成為一墓碑，然後台階的一級，之後院子裏一坐位。就像一個故事：它是同樣的，又是不同的。聖經及善講故事者，以不同方式將故事的基本資料講了又講。

## 講故事的難處

講故事困難，因為任何傳遞信息方式都是困難的。傳遞信息不容易，因為要將一個對我是極深刻重要的東西，轉移至一公開場所，就如在一禱告室中開放家庭讓人參觀。所以，在講的時候，再一次自我經歷這故事是很重要的。

### 1. 講故事時已假設連貫性是有價值的

一個故事是有連貫性的。我們經過一段受存在主義影響的時期，在其間人強調的重點是現在，目前的一刻。若一般人不重視在我生前與我死後所發生的事，在這種文化中，故事便不顯得重要。

莫馬戴（Scott Momaday）是一位在美國南加州的文學教授，也是印地安人作家，他講了這個故事。當他小的時候，父親清早叫醒他說：「我要你起來跟我出去。」他還沒睡醒，父親就牽著他的手，帶他到一老婦人的家，留他在那裏說：「我下午會來接你。」整天這位基荷華族（Kiowa）老婦講故事、唱歌、描述禮儀，講給小孩聽基荷華族的歷史。她告訴他，他們族人如何從黃石河中一條中空的樹幹內出來，如何向南移居，與其他印地安族的戰爭，那些極大的風暴，獵捕水牛，白種人來臨，饑荒，族人銳減，最後安置在印地安人特居地及被拘留。天快黑時，他的父親來說：「孩子，該走了。」莫馬戴說：「我離開她家時，已是一基荷華族人。」

當小孩長大離開教會時，他們是否是基督徒？作基督徒就是要成為故事的一部分，任何人記不得他／她出生之前的事，是一個孤兒。

### 2. 必須信任故事能表達信息

講故事時最大的難處在於我們是否信任故事會表達信息。你信任像故事這樣脆弱的東西，能表達神的國度這樣的信息嗎？

有些人認為以講故事去改變世界，就如擲電燈泡去打倒水泥牆。我曾親眼看見，有人擲電燈泡將水泥牆打裂，牆就倒了。

我深信我們中間有許多人，不相信神的話語被傳講後之能力。耶穌將話語比作種子，種子內部包含它的前途。農夫撒種在地裏之後，並不需要對它尖叫，而是由它去。在講道時，我們中間許多人有謹慎、猶豫、恐懼及畏縮的心態。我們所用的字句能反映我們的不信任。

## 故事講得好之特質

讓我們思考一下講故事時所發生的事：

### 1. 講的人不只是向會眾講，也為會眾講

講道時亦相同，我們不是講他們願聽的。這一點我們都被警告過。但偶而為何不講一些他們自己要講的？我們講道所沒有用上的寶藏，是會眾的經歷、信心、委身及愛心，他們每人都有一個故事，只是不知如何表達。你能為他們講。

一個好故事的表徵之一是，完了之後會眾說：「你講的時候令我想到當……」現在，你是在攪和這故事了，你不只是在加添，你也引發出更多。講得好的故事是為會眾講，引發他們自己的故事。好的講道是會眾的集體行動。

### 2. 故事必須是真實的

若你的故事都是按講道學複雜怪異的原則來塑造，沒有人能與其認同，因它們不真實。不幸的是，許多故事被扭曲去符合某講道學規範。其實故事必須表現一般人的生活狀態。當你講一個真實故事，大家很輕鬆，這不是對抗或挑戰的時刻。「有一次……」使大家都放鬆，在這情況中人開始認同。故事的一重要能力，是令人認同的能力。長存在頭腦裏的事情及知識，開始移向心靈，那是生命改變的時刻。

### 3. 故事製造經歷

從頭腦到心靈是一條長的路。一篇講章中有許多資訊，是很實在的。但講道並不只是傳遞資訊，而是要從資訊製造經歷。

若你講自由，製造出來的經歷有什麼形狀、尺度及聲響？自由有

許多樣式，有國慶節煙花、樂隊大街遊行、鞭炮等等那樣的自由。你也可以講六個婦女在拘留所外，閉唇低唱「我們要勝過」（We Shall Overcome）的那種自由。不要只說你講自由，你要製造什麼經歷？

你所使用字句的方式會製造經歷。我曾聽過某些有力的經文，被講員講得似乎只是資訊。「有一個討飯的坐在財主門口。」慢一點，讓我有機會經歷這在門口討飯的，看見他的破舊衣褲，聞到他的味道，聽見錫杯中銅錢的響聲，注意他深陷的眼目。不要很快地就到達終點，花時間經歷路程。

#### 4. 合適的故事相當重要

你曾否在講道時講了一故事，後來卻說，真希望當初我省去那故事？一個故事的主要能力，不在乎某人以特殊才華來講，而是它是否合適。神的話是合適的，所以，用合適的故事配合經文是極其重要的。

選擇一些有分量的故事，不是那種精巧、細節、口號式的故事。然後，以經文的精意為準，挑出那合適的故事，不但適合經文，也適合於聽眾及所要製造的經歷。

這合適的原則，也要運用在決定講故事的時機上，將蛋從鳥巢取出，放在樹枝上，就會變出不同的故事。使故事強而有力的，是先花時間佈置局面，需要給人機會上公車坐定，才加速開動。

在準備講章前言時要小心。你怎能準備尚未成形之講章的前言？我們大多數的人應在最後才準備它；那樣，你不會太早揭露需要仔細佈局的強力重點及故事。

#### 5. 故事有情節動向

故事之能有力，與它的情節動向有很大關係。講故事是讓人聽，不是給他們看，這是我對講道最好的提醒；不要關心大綱，要使它有情節動向。講故事專家長於此道。

想像一老人替孫兒削蘋果皮；「祖父，你能為我們削蘋果嗎？媽媽怕我吃到皮可能噎住。」

「好，」他抽出一把萬能的彈簧刀，打開，在褲腿上擦乾淨。這究竟是為了他的孫子，不想有什麼細菌。他開始慢慢地削，蘋果皮一

條成小圈下墜。他說：「你知道嗎？有一次我一口氣削了三十五個蘋果，才削斷了一條。」那時小孩會怎樣？胃酸發作，肚子抗議說，我以為馬上就可以吃蘋果！口水都要流出來了，全身都等著這蘋果。等著，等著。他還在削，什麼時候才削好？

最後，整條皮掉在他腳前。終於好了，小孩伸手去抓；「慢著。」然後他放下蘋果說：「讓我把果心給你挖掉。」還要等，沒得完了。當小孩吃到嘴時，那卻是世上最美味的蘋果。相反的，想像走到一機器前，投入兩毛五的硬幣，按一電鈕，抓起一個蘋果，一邊走著一邊吃，肚子卻說，我並未問你要蘋果啊！

現在，思考你講道的情節動向，當你講到結論時，聽者是否已被準備好聽這結論？這樣做是表示要我尊重聽眾，願引領他們與我同行。

## 收集故事

我們要從何處找故事呢？

### 1. 你可以編一個故事

若故事是編的，要給聽眾一些線索它是編的，比如「有一次……」耶穌常用兩句話開始一故事，一個是「你們中間有誰……」你知道這是一個比喻。或「有一個人（或財主、官）……」你也知道這是一個比喻。這樣一個簡單線索，不會減損故事的效力，卻讓聽眾不至於誤會。

### 2. 故事大多數出自你的觀察及經歷

生活中的故事，發生的事情，這些你我都可使用。有些人由於長期負面的影響，令他們不太關注生活環境中發生的事。或就算注意到，也不以為意，而因之流失。

我寫日記，記下對所經歷事件的感受，反映一天的歷程，以及所聽見或觀察事件的緣由。那樣，我可以重溫這些經歷，不只是資訊。就是觀察，記下事件，若你能反省自己及你的經歷，那是故事極佳的來源。

那種悲慘事件、可笑事件，只發生一次的事件。我不常去紐約，那次我租了一房間，出去街頭買熱狗吃；攤位旁除我以外，只有兩名客人。攤販是一位七十多歲老年婦女，名叫安娜，攤位中另有一老

人，不是客人。我只看得見他的頭頂，後來我聽見他講話。我只是在聽，忽然，這老人開始與安娜談話，我不知他的名字，她一直沒有提他的名字。他對她說：「老板叫我留在這邊，如果你忙的話，我可以幫你。」

她說：「誰在忙？只三個人。」

他說：「那麼，以後你可能忙。」

「我不會忙。」

他說：「那麼，萬一忙的話。」

她說：「好，你要留下來就留。」

他說：「而且，你收攤後，我可以送你回家。」

她說：「啊，我知道你為什麼留下了。」

「我只是要送你回家。」

她說：「我不要你送我回家。」我看她有七十五歲的樣子。「我不要你送我回家。」

他說：「我要送你回去，你需要有人送你回家。」

「對啦，你想送我回家。你送我回家不多時，我就會大肚子啦。」

他對她說：「安娜，你說什麼？你早已過那年紀了！」

她說：「嗯？你不知道撒拉的故事？」

他說：「誰是撒拉？」

她說：「聖經裏的撒拉，她比我還老，而她懷孕生子。」

他說：「那是怎麼一回事？」

安娜說：「她相信上面的那一位。還有我們主耶穌的母親，她沒有結婚之前，沒有與任何男人發生過關係，她也懷孕生子。」

他說：「那又是怎麼一回事？」

她回答：「她相信上面的那一位。」

這位老人說：「如果我是女人，我不會相信上面的那一位。」

---

133

## 如何講一個動人的故事

起頭，中段，及結尾的目的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一個故事要講得好，無論是聖經故事或其他故事，必須要有一個起頭、中段，及結尾。特別是簡短故事，一至五分鐘長，就是我們講道中經常用的。每部分（起頭、中段，及結尾）都是必要的，各有不同的目的。

### 起頭

簡短故事的起頭有三個目的：

#### 1. 給聽眾一點頭緒

我們必須供應有關故事發生的時間及地點等最少量資訊。比如開始時的人物，這故事發生的時間及地點等。聽眾若沒有足夠資訊，他們會分心，常覺得無奈，無法充分了解故事的發展或其結局。

然而，太多資訊顯得拖泥帶水，也會令人失去興趣及無奈。一個故事從頭到尾要有情節動向。

「耶穌回答說：『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他們剝去他的衣裳，把他打個半死，就丟下他走了。』」（路10:30）在這簡短故事的起頭，耶穌用簡短兩句話，給了聽眾所需最少量的資訊。至於那人有多少兒女，他叫什麼名字，他長相如何，這些都與故事重點無關，所以耶穌也不提。

聽眾也想知道故事是真實的還是編的，所以，若是真實故事，用實際的姓名及發生日期，表達是有根據的。若是假想的故事，用一些詞句向聽眾表明，如「有人說過這故事……」或「在某城有一人與他母親住在一起，我們就叫他比爾……」

#### 2. 佈局複雜因素

複雜因素（Complication，也被稱為衝突、不安定、張力、問題

等)是故事之所以成為故事的必要條件。只敘述一些事件，不是故事：「我去店裏買了雞蛋，回到家裏看電視後，上床睡覺。」

一個故事有情節，情節就帶著戲劇張力。「昨天早晨我去店裏，當我走到水果攤前時，我發覺我忘了太太要我買的東西。我心想，啊呀糟了！她整天所在的地方都沒有電話，而今晚她的父母會上我們家裏來吃飯。」

我們要在故事起頭時佈局複雜因素，因為它能引起人的注意及興趣，也是令故事開始有意義。

然而，若可能的話，在困境出現以前先簡述事件情況。「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這佈下戲劇性的變局；若聽眾至少稍有安定的感覺，以後的不安定令人更驚動。故事會經過一個循環，從安定情況至問題發生，然後轉機及問題解決，然後回到安定情況。

要小心這佈局需簡短，不要在起頭就透露一些結局，以免失去故事所有的張力。例如：「今天我岳父母要上我們家裏來吃飯，我的鄰居及時給了我所需要的，救了我一命。早晨我去店裏，當我走到水果攤前時……」

### 3. 顯示重要人物的動機

這使得故事有興趣及深度。當聽眾知道故事主角為何急著要解決複雜情況時，他們更替那人著急，並對他更有同情心。換句話說，他們更關心故事的進展。

「昨天早晨我去店裏，當我走到水果攤前時，我發覺我忘了太太要我買的東西；我心想，啊呀糟了！她整天所在的地方都沒有電話，而今晚她的父母會上我們家裏來吃飯。自從那次在感恩節大餐中，我諷刺了他們完美主義的傾向後，他們已有四年沒有和我說話了。」

當你描述人物時，記得沒有人是完全好或完全壞，十分有信心或滿心懷疑。現實世界的不明朗情況，使故事顯得更真實。

「自從在感恩節大餐中，我諷刺了他們完美主義的傾向後，他們已有四年沒有和我說話，出乎意料的是，他們那次感恩節大餐竟忘記帶蘋果派。」

一個例外的情況，是當你要講的是與聽眾想像的相反。「偶然有一個祭司從這條路下來，看見他，就從那邊過去了。又有一個利未人來到這地方，看見他，也照樣從那邊過去了。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行路來到那裏，看見他就動了慈心。」（路10: 31-33）

## 中段

簡短故事的中段有兩個目的，我會併在一齊討論：(1)預備，及(2)描述一個大轉向。

轉向是導至高潮的行動、洞見、決定，或事件。在某些故事裏，轉向就是高潮；在其他的 story 裏，轉向直接導至高潮情節，解除一切的張力。「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行路來到那裏，看見他就動了慈心。」

轉向一詞本身便意味著故事該有出乎意料的意思。通常，事件越驚奇，故事越有力。但是，轉向不應與故事之前所談論的完全相反，或不相稱；否則的話，故事顯得不真實。當有需要時，微妙的預兆能成為更有效的轉向及高潮。

預備轉向時，有效的中段敘述要有一兩次說到在解決困境時是如何不成功。「偶然有一個祭司從這條路下來，看見他，就從那邊過去了。又有一個利未人來到這地方，看見他，也照樣從那邊過去了。」若沒有失敗的嘗試，故事的結尾便顯得很柔弱。

此外，中段在預備轉向時，添入有關人物、困境詳述、新人物介入、轉向預示等重要資訊。從戲劇性的觀點來說，最好的轉向準備是使困境每況愈下的成分。例如：「這晚餐是如此重要，我不顧一切地張羅；我買了一推車的食物，沙拉用品、水果、肉類、麵包、甜品等等。從這一堆如山的食物裏，我們總可以準備一頓像樣的晚餐吧！但當我去付錢取錢包時，我的心跳幾乎停止：口袋空空。我是否把它掉在停車場了？有否留在家中？」

最佳的故事在預備及描述轉向及高潮時，令人覺得能了解、可信、滿意、感動。因為，轉向及高潮是故事中通常發展得最完整的部分。此處，常常對話用得最多、佈局描繪得最詳細、用道具象徵故事



的重要成分、行動描寫得最有條理（不要太過分以致顯得冗長）。更完整的描述令人知道這是故事最重要的部分。

「……看見他就動了慈心，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包裹好了，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帶到店裏去照應他。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交給店主，說：『你且照應他，此外所費用的我回來必還你。』」（路10: 33-35）

## 結尾

簡短故事的結尾有三個基本目的：

### 1. 描述高潮情境

高潮是複雜因素之解決。若轉向不是實際的高潮，那麼高潮要緊接著轉向，開始故事的結束。在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中，撒瑪利亞人的行動是轉向也是高潮。

### 2. 顯示轉向與高潮的後果

故事寫作用語稱此為收場。簡短表明轉向與高潮，使局面轉回安定狀態。此外，雖故事已完成整個循環，還要再表明人物及情境如何有改變。例如：「那頓家庭晚餐的食物是乏善可陳，但誰會想到結果岳父和我竟成為至交？現在幾乎每週我們都會通電談論某些事。」

### 3. 給人感覺故事已終結

不要留下任何未了情節，讓人繼續猜疑，認為尚未了事。但小心不要像已將飛機降落在跑道上，又起飛降落好幾次，結尾的各部分都應是簡短的。故事已講完，張力已消除，後果已表明。以一肯定、有終結感的句子結束故事，然後用一兩句話連接到以下的講章。

「你想，這三個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他說：「是憐憫他的。」耶穌說：「你去照樣行吧！」（路10: 36-37）

有效的講故事者，從眾多細則中選出該採用哪些，忽略哪些。明白故事起頭、中段，及結尾各個獨一的角色，能幫助你有目的地作決定，講出會改變生命的故事。

134

## 有生命氣息的聖經故事

如何為現代聽眾增添情節色彩

馬修森 Steven D. Mathewson

小說家約翰葛里遜（John Grisham）與聖經故事作者之間的風格有什麼不同？有一天我讀了創世記一段經文，之後又讀了約翰葛里遜某小說中的一段，忽然得到答案。

在約翰葛里遜的小說《瘋人遺囑》（*The Testament*）中，一個律師尋找一位一百一十億美元遺產的意外繼承人，她是一位宣教士。最後他在巴西的叢林地帶深處找到她。當他們第一次見面時，一群部落族人陪送她來。請注意他如何形容她：

她與他們一起走來，在一群棕色的胸脯中有一件黃色上身，一頂草帽下露出較淡色的面孔……她比那些印地安人稍高，姿態很文雅……他看著她每一步。她身材纖細，肩頭寬瘦。當她走近時，開始看見他……她取下帽子。她的頭髮棕色半白，又很短。

相對地，請注意創世記作者如何描述利百加第一次見到未婚夫以撒：

利百加舉目看見以撒，就急忙下了駱駝，問那僕人說：「這田間走來迎接我們的是誰？」

僕人說：「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臉。

僕人就將所辦的一切事告訴以撒。（創24: 64-66）

現代小說家與聖經故事作者之間作風不同之處，是在細節上面。聖經故事作者雖是一流文學家，他們寫作的風格很簡潔。與約翰葛里遜、狄更斯或凱倫（Jan Karon）相比，他們提供較少細節。

對在講道時用聖經故事者來說，這是一個挑戰。現代的聽眾常需要有更多觀感細節，才覺得故事有生命氣息。講道者必須先想像聖經故事的情境，然後描繪一幅生動的畫面、否則，重複聖經故事會顯得很平淡無聊。

留意在《俗世聖徒》（*Leap Over A Wall*）書中，畢德生（Eugene

Peterson) 如何描繪大衛與掃羅在近隱基底的曠野洞穴中相遇：

大衛與他幾個跟隨者，藏在死海旁懸崖洞穴中。那天很熱，洞中卻清涼，他們在洞中深處休息。忽然洞口有人影出現，他們驚訝地發現那是掃羅王，沒想到他已追得如此地近。掃羅進入洞中，卻沒有看見他們：他剛從沙漠炎日中進來，眼睛尚未習慣洞中的黑暗，辨不出洞中深處的陰影。而且在那時刻他也並未在尋找他們，他是為要解決身體需要進來的。他轉身背著他們。

畢德生的描繪顯出兩個策略，首先，他沒有使用花言巧語，用的是有力的字眼，卻表現簡潔與詳盡之間的平衡。其次，他的想像是根據聖經的註釋，他沒有忽略經文的記載，隨便插入他的猜測。他不過將自己放在故事中，描述任何角色的人會觀察到的。

當你要傳講歷史文化的資料時，這樣的描述很有用。對現代聽眾講聖經故事時，你可能要解釋地理情勢、婚姻習俗、迦南人的宗教信仰，或戰爭中的慣例，都是他們不熟悉的。這時很容易流入呆板地講解，而使故事失色。

譬如當你要講約書亞記第六章，為使故事有生氣，大概你要解釋一點古代人的圍城戰術。若你採取一般的作法，你可能說：「根據考古學的資料，聖經學者能準確地描述古代人的圍城戰術。」此時，你很可能已令部分聽眾厭倦。然而，將資料描繪為一幅畫面，是更有趣的傳遞方式。最近我講約書亞記第六章時，我描述古代人的圍城戰術如下：

耶利哥城已關得很嚴緊，這是你所預期的，雖然你不太願聽到。一旦防衛堅固之城市中的人閉門緊守，別人很難攻進去。在高牆之上有兵樓或衛兵駐守處，若你走近城牆，他們會射箭，倒熱油，及擲下岩石。城門既可能是城牆最弱之點，多數進口會有兩三道門，你衝過一道，還剩一兩道。所以，你希望能把撞城槌移近去撞擊城牆，但要打穿一個洞，可能需時幾週甚至幾個月。要爬上城牆也是很困難，你爬不多久就會被箭射得滿身像個刺蝟。有些資料來源能使你描繪這類畫面，包括聖經字典、百科全書、

地圖、考古學書籍等。一些善於此道者所寫的書，能幫助你如何運用這些資料。例如畢德生的那本《俗世聖徒》（*Leap Over a Wall: Earthy Spirituality for Everyday Christians*），描繪大衛生命中的情景。另外《聖經名人錄》（*Peculiar Treasures: A Biblical Who's Who*）的作者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為聖經人物塗上色彩。有時他所想像的越出經文範疇，但讀他的書能幫助你操練創造力。還有，找一本米契納（James Michener）的巨著《源頭》（*The Source*），其中他在一個加利利西部發掘考古遺跡的小說故事內，穿插了所發掘到之人製物品背後的古代故事。此書前面的373頁生動地描繪了主前605年之前的猶太人歷史，特別是他們日常的生活節奏、農作情況，及迦南人的宗教習俗。

當你描繪畫面時，留意所選的字眼；「上牆」顯得平淡，「爬牆」令人有興趣。同義反義字典有時能幫你避免一直用同樣的字眼，但在選擇合適的字時要小心。形容詞及助動詞能加強字眼的意義，如以「巨礫」代替「大石」。若合適，不要用一般的通稱如「花」，用「雛菊」或「百合花」。用動詞時「敲打牆」不如「衝擊牆」或「撞擊牆」，只不過所用字眼必須正確地形容該行動。再提醒一次，必須以經文註釋規範你的創意。

概括性地講故事，不很生動；所以，講道時，加進足夠的細節，吸引聽眾進入故事情境。描繪生動畫面就會令故事顯得有生命氣息。

---

135

## 懸疑

為何大家都喜歡神祕的事——包括你的主日聽眾

馬克南 Dave McClellan

許多講道者被教導：一篇結構健全的講道必須有清晰的前言及重述。要告訴聽眾你要講什麼，然後講，然後再對他們重複你所講的。

廢話！除了刪去其中所有錯綜複雜情節之外，我想不出一個比這更單調乏味的傳福音信息方式。

電影、小說，甚至笑話，每一個有效的傳播媒體都用懸疑去吸引人，惟一例外的是講道。為了要簡明清晰，許多講道者丟棄懸疑成分，以致他們的大綱令聽者的反應，像聽人念洗碗機使用手冊那麼驚奇。

懸疑保持聽者的興趣，有誰會在笑話聽到一半時離開？扣人心絃的是等候笑話那最後有力的一句。然而人經常聽講道聽到一半時就不再留意了，為何？沒有懸疑！

善講故事者可比講道者講得長得多，然而仍能維持聽眾的注意力。譬如葛瑞森寇勒（Garrison Keillor）懂得如何抓住聽眾，他一點一點地「揭露」故事的情節，並不宣布故事的主題是什麼，有哪些角色，最後結局如何。

講道時你不需像葛瑞森寇勒那樣善用懸疑。懸疑不過是保留一些資訊，再有計劃地將它們透露出來。講道中加進不同類型的張力及鬆懈時刻，會令聽眾在整篇講道中，保持理智和感情上的關注。

我們可從講故事者學習如何使用懸疑。但我要警告你：他們所說的可能與講道學專家教導你的衝突。

## 不要講太多

講道者常像學者發表論文那樣，架構他們的講章：三大點，每點舉例說明。把講道當作講故事，有機會建立懸疑。我不是說在講道中增加故事，我的意思是視一篇講道為一故事，像一個小說慢慢地發展。

故事中帶有張力，因為結局到最後才出現。所以，檢視你的講章，你有沒有保留什麼？還是你太早揭露了結局？如一個優秀小說家，曲折離奇的情節令讀者不忍放手。

甚至給熟悉的經文一點曲折懸疑，也會令人注目。譬如，若你講馬太福音第7章的黃金律時，上半部的講章不要著重「你們也要怎樣待人」，而著重要明白自己的需要，你就能提出耶穌這教導似乎像自我中心的說法。這就成為懸疑的一部分。

在講完自己的需要是很重要之後，講道者突然提出一曲折情節。「現在你已明白如何鑑定自己的需要，要知道耶穌的目的不是叫你去滿足這些需要，而是讓別人得到滿足。你的需要是服事別人的種子。」

若你講道開始就宣布：「今天我們要研討如何鑑定自己的需要，以致可以分辨別人的需要，」你浪費了一個扣住聽眾，使他們留意等候那黃金律之應用的良機。這簡單的信息傳遞過程中之延緩方式，較能保持聽眾的注意力。

奇怪的是，一篇講道可能會被擔心太過清晰。耶穌曾經寧以清晰換神祕，祂知道一個被神祕迷惑的人較一個煩悶的人，更易被真理影響。

在耶穌與門徒最後一次晚餐中，祂逗他們說：「等不多時，你們就不得見我；再等不多時，你們還要見我。」（約16: 16）祂的信息很神祕，祂讓門徒動腦筋思想，並猜測祂所說的意義。

「有幾個門徒就彼此說：祂對我們說：『等不多時，你們就不得見我；再等不多時，你們還要見我。』又說：『因我往父那裏去。』這是什麼意思呢？門徒彼此說：祂說『等不多時』到底是什麼意思呢？我們不明白祂所說的話。」（約16: 17-18）祂等到他們急著要知道答案時，才說出祂的意思。

遠在當代文化宗師們分析後現代人思想過程，認為一般人不願被告知所有答案之前，耶穌已在祂的聽眾腦海裏引發問題，苦惱的問題導致他們去尋求答案。願我們也能那樣地微妙及勇敢。

耶穌也避免了一個通常使許多講道失去懸疑成分的陷阱。祂的講道描繪圖像，令聽眾很不舒適。祂給嚴厲警告，語氣很誇張。然而現代的講道大多是很平穩、不刺激人，很少人會抗議。難得有一句強烈的言詞出自講道者之口，接著他就會開始讓步並消解那句話的能力。

當我們講詩篇第一篇義人「所作盡都順利」時，當然可以馬上平衡地解釋，經文並沒有應許不停的順利。然而那樣的話就會除去了經文的懸疑性；若我們毫不質疑地講神真會賜福給義人，整個會堂就充滿張力。大家思考這意念，察驗他們的神學概念以之與經驗對比，並

要看講道者如何應用這教導。這豈不是講道的目的，要人思考、察驗及應用嗎？

一旦已成功地概論這議題，若有需要，就可以加以彌補；說一些話如：「現在有些人會在想，嗯，現實似乎不完全是這樣的……」

懸疑式講道能讓經文作強烈的宣言，不需很快地就加上解釋。會眾需要在熱烈的情形中，稍覺侷促不安。

## 象徵物品的效果

講道可以不僅是一場聆聽的經歷，若其中愈多其他感官經驗，就會愈令人投入。連耶穌也曾說：「拿一個上稅的錢給我看。」當他們拿一個銀錢給祂，祂問：「這像和這號是誰的？」（太22: 19-22）你能想像要一個錢所引起的好奇心嗎？耶穌得到他們毫不分心的注意力。

最近我上去講道時，講壇旁放了一個破爛的舊椅子；從開始崇拜椅子就都在那裏，大家在猜是誰忘記了丟垃圾。但當我講到神激情地願重整破碎的生命時，那能見的象徵就在身旁，自開始時會堂中越來聚集越強的張力，就在此釋放開來。

許多牧師漸漸了解，實例教導不再只是為主日學班使用，但若我們等到需要時才將道具搬出來，我們就錯過了使用懸疑的良機。

另一次我開始講道時，講壇上放了一個塑膠杯和一個手工雕的陶製大茶杯；我先不解釋什麼。後來我用塑膠杯舉例為大量生產短暫使用的物件，手工雕的陶杯就如神所精心特製的個人。我向會眾挑戰，不要成為塑膠基督徒，呼召他們去顯示那位陶匠的創造力及指印。

## 誘餌

懸疑性講道的最後一招是講章題目，通常這是會眾對有關信息的最初資訊。若他們所看到的是「更新你婚姻的五途徑」，或「在神眼中的好婚姻」，他們對這題目已有所認識，大概能猜到結論是什麼，引發不起很大的好奇心。

反之，一個像「婚姻研習班中所學不到的」這類題目，在講員沒

開口以前，懸疑性已開始上升。一個懸疑的題目令人思考，若他們不注意聽的話，會錯過什麼。從封面到例子，到情節本身，一個懸疑性的故事吸引人的注意力及想像力；講道中的懸疑也有同樣的效果。

---

## 136 向知名小說家學講道

如何將原則轉為情節

伍德摩 Bill Oudemolen

最近一次休假期間，我和妻子去了附近另外一教會崇拜，從擠得滿滿的停車場及多人進出的接待室，顯示講道會很精彩。講道者果然很有口才，也很有趣，他講得合乎聖經，從經文中找出四個原則。但當我離開時，我發現如魏立門（William Willimon）所說，我聽懂了所講的，所講的卻沒有打動我。

同一次假期兩天之後，我坐在沙灘上一個草傘之下，讀約翰葛里遜（John Grisham）所寫有關死刑的小說，《終極審判》（*The Chamber*）。結尾時，作者描述那等候被處死刑的囚犯，脫下他多年來穿著的衣服。有新的衣服放在床上，是為他穿去上死刑室的。這描述令我崩潰，開始流淚，當淚珠滴落面頰時，我默默求主饒恕我以往對死刑囚犯的憎恨。

我驚覺約翰葛里遜的小說令我深受感動，是我聽完那篇很原則化的講道所沒有經歷的。我開始研討，什麼使得一個好故事有這種作用。當我將情節成分應用到我的講道後，我設計及宣講講道的方式，有了革命性的改變。

### 以驚奇成分開始

一篇情節性的講道並非要包含許多故事，也不是要加進大量例



子，或視整篇講道為一個長的例證。情節性講道與原則性講道的架構基本上不同，並非釋經學上的不同，而是講道學上的不同。情節性講道仍需有傳統的釋經過程，浸潤在經文之中。但作完釋經工作後，我轉至另一方向，避免尋求原則，卻進入驚奇、張力及不安定的範疇。

顯然，在敘述性文學中這是較容易，但每段經文都有它的背景、關聯及處境。而每個處境有它的不安定或張力成分。

當思考講章時，我思索什麼是會眾從經文會期待的。我就盡量避免這些期待，在我開始講道時，我要會眾猜疑：「他到底要講什麼？」

勞瑞（Eugene Lowry）的書《講道的情節設計》（*The Homiletical Plot*）中，以一個以往的警探電視節目為例，與現時那些同類電視節目一樣，都是開始時就出現一個死屍，這不是很希奇的事。引人興趣的是那些未知數——「是誰幹的？」「他們如何下手？」「動機何在？」「警探們如何破案？」

譬如最近我在講路加福音12章無知財主的比喻時，會眾期待我一定不會同情那財主，所以，我就說我是多麼與他認同。我視他為一經濟上很幸運的農夫：「我們認為這無知的財主似乎聰明，他以正當手段積財，他辛勞地工作，他投資於發展，他用積餘為退休打算，財經雜誌會特別報導這位理財天才。」

我引了一句話：「若這人是無知，許多美國人都是無知。」我告訴會眾，我最近算了一下二十年後我會有多少退休金，若我將過去四年在教會的奉獻及支持宣教士的錢，拿去投資二十年後的總數算出來超過二十萬美金。然後，我請他們決定，退休金中少了二十萬是聰明還是無知。

對我這些郊區教會的會眾，這令他們不安、有張力、驚奇。

## 製造張力

在預備講章的解經過程中，我仔細地尋找有經文根據的不安定成分。

譬如，當我講保羅生平時，我在使徒行傳27章找到一個極佳的例

子。路加敘述他與保羅海上遇風暴，狂風一直在吹，神卻很沉默。在27章20節中路加寫說最後他們：「得救的指望就都絕了。」

我可以在那時毀了我的講道，對會眾說：「當然我們都知道神無所不在的教義，神肯定也在那裏！」我們面對的引誘是貶低經文中不安定的成分，好像我們有責任將神顯得更好。有一解經學者把27:29中的四個錨解為「在遇到生命中的風浪時，避免翻船的四個錨。」但此處不僅是講道學的問題，也是神學問題——保羅的船最終翻了！

我的目的是要加深張力。在所有好的故事裏，事情越來越糟，張力更大，直到高潮。我以往的趨向是太早抵達最後一章，但講道的核心有如故事的核心一般，情節會越來越複雜。

當我講亞伯拉罕生平之系列時，我以他為例說明作神的朋友是什麼滋味。為製造張力，我問會眾他們是否會對待朋友像神那樣。

亞伯拉罕和撒拉等了二十年，神才賜給他們所應許的孩子。我告訴會眾我能體會那些年內亞伯拉罕的感受，雖然神沒有應許給我們孩子，但我知道等待有孩子的光景。我們夫婦還在等，我們結婚二十四年，計劃要有孩子，養育他們，共同開心地事奉主，但現在我們還是膝下空空的中年夫婦。

我告訴會眾，當我聽到北卡州一個母親淹死兩個孩子的新聞，我心裏憤恨不已。我之所以激動不完全是對她，更是對神。為什麼讓她有孩子，而不讓我們有？我決不會像她那樣。

在講道中間問題，帶出能量。

## 如何結束

不安情節所製造的張力，至終要被鬆開。比賽終場最後也有鐘響結束時。聖經最後的啟示錄就解決了神與撒但之間的張力。在好的故事及講道中，結局（或解決辦法）應簡短；像在電視劇中，講道的結局也不要超過五分鐘。

對我說來，這部分的講道像是傳統的講道，是宣揚神的時刻，是解釋「故事底細」的時刻，但是不要拖得太長。

在我講無知財主的比喻時，結局很簡單：「若你不小心，你的錢財能使你無知——囤積錢財是無知，分享財富是聰明。」我提到少二十萬退休金，並提醒會眾，雖然有人會說：「多麼無知！」神會說：「多麼聰明！」

這是一篇為準備教會建堂籌款晚宴的講章。我對會眾建議，當他們下週填認獻單時，有人會看他們所填的，而認為他們是無知，我希望那不是神。

最後我講了兩個小女孩的故事，她們前一週賣焦糖蘋果和餅乾，在她們的攤位前有一個小牌子：「所有賺的錢都是為了建堂。」我舉起今晨她們給我的一封信封。上面有小女孩草草的筆跡，寫著36.75塊錢及：「為新堂，蕙妮及凱莉愛的奉獻。」我以一問題結束我的講道，請會眾去想神對她們的反應是：「多麼無知！」還是：「多麼聰明的小女孩！」

準備原則性講道較易，安排講道情節卻很辛苦。為幫助準備更好的情節性講道，我讀小說；看電影及話劇；當人找我輔導時，留意聽他們的故事；仔細聽流行音樂的字句——像「有時你是汽車擋風玻璃，有時你是小飛蟲。」

但比起任何其他的，燃起我的創造之火，可能就是我自己故事中所需的不安定成分。

137

## 好的張力

掌握時機讓故事引人入勝

奧伯格 John Ortberg

講道中大部分能量來自帶進張力的字句。

我曾聽過戴韋斯（Ken Davis），著名作家及講員的一篇信息，其

中他顯示了該如何使用帶進張力的字句。以下是一段摘錄：

小孩不喜歡你說：「我愛你，」然後要去擁抱他們。但千萬不要停止這樣說。

對我女兒，我嘗試強迫她；我會說：「我愛妳，」她會回答：「我也是。」我說：「你說出口啊，」她會說：「我剛說啦。」在她14、15、16歲時，我從未聽她對我說過：「我愛你。」

不論你是公司經理，或農場車夫，不論你是青少年，或成年人，我們生來都有一個急迫的需要，就是要得到人的愛，甚至作些摧毀我們生命的事，為要醫治那心中的傷痛。

我女兒16歲時，一日我在廚房逼她，我說：「寶貝，我愛妳，我愛妳。」她說：「隨便啦。」她不如拿一把刀刺穿我的心。

她18歲當我要將她留在大學宿舍中時，我抓住她的肩膀，眼對眼地對她說：「翠施，我愛妳。」她回答：「我也是。」我開車八百里回家，一路上流淚，因為我要被愛。我只是要被愛。

幾個月後，我被邀去她學校講道。我愛講道，但那天我驚慌失措，因為她在那裏，我不願令她困窘。我講完後，學校校牧請我出去吃飯；我女兒要去上課。我們到一家高級義大利餐館。校牧從他公事皮包裏拿出一扎幾百張回應卡，他念給我聽一些學生對信息的回應。

我很高興。我吃了一口意大利式麵條，他伸手進口袋抽出一張卡說：「這張卡我想你會有興趣。」我拿著它看見一面寫了我女兒的名字。我無法將它翻到另一面。

我曾從八千尺高空上的飛機跳出來，我歡喜駕快車。我自己有一架飛機，曾飛去阿拉斯加州，降落在沒有人去過的地方。那裏有一位嚮導同我飛過後，說再也不要同我一齊飛了。我喜歡冒險，但我不能將那卡翻到另一面。

只有一件事比知道自己有傷口更壞，就是給別人機會將它裂得更大。最後，我還是將那卡翻到另一面。那面有大字寫了：「我愛我的爸爸。」我把意大利麵條噴得滿桌子。

我困窘不已，衝出餐室，找到一間小廁所，關上門；門上有門鎖，現在我還能清清楚楚看到那門鎖。我將它鎖得緊緊的，開始像小孩一樣地嚎啕大哭，嗚嗚咽咽地說：「耶穌啊，她愛我。」我沒有注意，廁所內另有一男子。

在這故事中，產生張力的句子是「我從未聽她對我說過：『我愛你。』」當他對女兒說：「寶貝，我愛妳，我愛妳。」她說：「隨便啦。」聽眾變得很安靜，那是張力。人都在想，這情況會有什麼結局？

當我們講了產生張力的句子後，有時會犯將張力太快鬆散的錯誤。張力會帶來能量，人感覺張力後，會設法解決。

戴韋斯很有技巧地講他的故事，整個故事中都持續有張力。他描述如何去女兒學校講道，後來怎樣拿到女兒的回應卡。我們都知道另一面寫了些東西，都想知道是什麼。

但戴韋斯那時如何？他沒有將卡翻到另一面！反而開始講他如何歡喜冒險：「我曾從八千尺高空上的飛機跳出來……」他在做什麼？他在加深張力，拖延時間。這樣做需很有技巧，因你若要加深張力，卻不成功，只會令人不耐煩。卡的另一面寫了什麼？戴韋斯延遲結局，他機智地知道人能忍受多少張力。

想像一個橡皮圈，若是很鬆，完全沒有張力，若你拉得太緊，它會斷掉，但若拉到恰當距離，就有張力，及能量。

當戴韋斯將卡翻到另一面，上面寫著「我愛你」時，對會眾有一股極大的衝力，就是因為那張力。這也部分解釋，聽見他在廁所中哭著說：「她愛我，」而沒有注意另有人在旁時，為何會眾爆發轟堂大笑。若沒有那張力，其幽默之處不會激發那程度的反應。

張力，不但在講故事時很重要，當你向會眾挑戰在生活某方面要學習順服時，也同樣重要。不要讓他們太容易就脫鉤跑掉，逃避責任。所以，講道者及教師們都需願意與張力共存。

---

138

## 從流行文化中舉例

如何合適地提及流行文化並與聽眾連接

米勒 Kevin A. Miller

### 三個假設

我講道時會用從電影、電視節目、流行雜誌及名人新聞中引來的例子。我這樣做是根據三個假設：

#### 1. 所有教師及傳遞信息者需幫助人從已知移向未知的範疇

換句話說，我們從已知的事開始，用比較或對比，幫助人明白他們所不知的。這是普遍的教育原則，是每一個隱喻、明喻及類比背後的基本原理。

譬如，耶穌的比喻都充滿了祂聽眾所熟悉的世界，其中常提到羊。我一生都沒有接近過羊，也不認識任何牧羊人，但耶穌的聽眾對羊很熟悉。那是他們生活圈中的東西，所以祂提到羊。祂也提到橄欖樹及油燈，都是第一世紀巴勒斯坦地區很普通的東西。祂為何這樣做？祂要教導他們所不知道有關神國度的事，不能馬上就開始講他們完全不知道的事，而不以聽眾已知的事作出發點。

當我講到天堂、聖靈的感動或基督的內住，都是許多我的聽眾不明白的事。我只能正確及有說服力地從他們熟悉的世事開始講，為此，我需懂得政治、商業、和家庭中的問題，我也必須知道一點流行文化。

會眾中有些人原以為牧師所說的，和他們完全是不切身的。我要漸漸消除這念頭，顯示給他們看，基督教思想能直接應用到他們所知的世界裏。

#### 2. 今日流行文化是越來越多人所知的世界

大多數45歲以下的人自小生長在電視、電腦遊戲及名人新聞的世界中，這是他們徹底熟悉的。

例如，有一位年輕女士在今日基督教雜誌社工作，她是極端聰明、受過高等教育的人，正在修讀英文文學博士班。她與幾個同事站在走廊，談到他們的一個朋友是個電視迷，我在旁邊聽見插了一句：「對啦，有些人甚至知道某紅星，她所交過每個男朋友的名字。」談話忽然完全停止，那位年輕女士望著我，對我說：「我知道她所交過每個男朋友的名字。」立即我明白我在無意中侮辱了這位我尊重的女士，我輕視了她的世界，她的流行文化世界。

我的一位朋友是一位基督教大學的教授，我們談到為了要與身處的世界連接，要看什麼網站、報章或電視節目。他說：「我並不關心所有的國家新聞。」

「為什麼不？」

他說：「對我沒有影響。」

「國家新聞對你沒有影響？」

他說：「沒有，我所需知道的是流行文化，因為那是我的學生不斷談論的。若我要教導他們並與他們接上頭，我需要知道流行文化。」

那次談話再次說服我：今天越來越多的人，流行文化是他們的世界。若我要將他們從所知的世界帶進所不知的世界，就必須知道一些他們的世界。

當年約翰衛斯理決定到室外講道，針對英國大眾，那些煤礦工人、貧窮，及衣衫襤褸的人，在當時那是相當激進的舉動。他說：「我同意要變得卑賤。」換句話說，我願意與世上的雜亂污濁摩肩擦背，以致能帶進福音。話雖如此，我們需有很強的分辨能力，知道如何合宜地使用流行文化。

### 3. 在講道中提及流行文化能增加或減少聽眾對我的信任

完全要看我如何談論。譬如，保羅在使徒行傳17章，去亞略巴古與外邦雅典人的學士們談論時，他提及他們的文化。他說：「我遊行的時候，觀看你們所敬拜的，遇見一座壇，上面寫著『未識之神』。」後來他又引述雅典人自己的詩人。所以，有兩次保羅在信息中提及雅典人文化中真實的事。留意在第二次，他以贊同的口吻引述「就如你

們作詩的，有人說……」表示那些詩人所說的其實是真的。他並沒有以贊同的口吻提及未識之神的壇，但他說得很文雅。

使徒行傳17章是保羅應用他在哥林多前書9: 22所寫的一個例子，他在該處說：「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這也是一個好例子，知道在要與流行文化建立接觸點時，我們不需接受或贊同在其中所發現的；顯然我們不能。保羅並不贊同那神壇，他只用它作為一起點。

葛培理也是如此，在他大多數傳福音信息的前半部，他都談論現今流行文化的問題。他會提及頭條新聞、社會問題、離婚率，及自殺等，由此他再引至基督是這些問題的終極答案。他與那些大球場中的聽眾建立了接觸點。

## 兩個原則

要使用流行文化為例，以使浸潤其中的聽眾覺得你了解他們，必須回答他們兩個問題：你是否了解他們的世界？你是否關懷他們的世界？

### 1. 講道者必須了解流行文化世界

人並不期望我成為文化專家，因他們知道我是一位牧師。他們期望我了解聖經、神、禱告，以及其他屬靈的事。但當我評論及顯示我至少知道一點他們的世界，他們會欣賞並尊敬我所下的工夫。

譬如，一次在威斯康辛州度假時，我們一家去了一個兒童遊戲車賽車場。排隊時站在我旁邊的一個年輕人，穿了一件短袖汗衫，上面印了「鞭打莫利」（Flogging Molly）樂團的名字。我問他：「嗯，那是一個愛爾蘭裔的龐克樂團嗎？」他點點頭，我又問：「他們與『拋踢墨菲』（Dropkick Murphy）樂隊是否相似？」他眼睛睜大顯得很驚訝；似乎在說，唉，你看起來有點老，但你知道一點愛爾蘭裔龐克音樂。我想他在猜疑，你怎會知道我所喜愛的音樂？

這就是那種我想在講道時建立的橋樑，我願夠多知道有關聽眾的世界，令他們開始思想，嗯，你既了解那件有關我的世界之事，或許



當你談論屬靈事情時，我能信任你。

若我不了解那世界，對我可能有損失。若我承認我不了解也還好，但若我裝得了解而其實不了解，那就更糟。例如，我曾在「今日講道」網站（[Preachingtoday.com](http://Preachingtoday.com)）例證資料庫中，看見某明星一極佳的引用句，但我不能用它，因為我還沒有看過他的電影。若我嘗試談論他，不過十秒鐘就會顯現我的無知，我連他的小名都不知道，若我叫錯他的名字，立刻就出了洋相。

在這種情況，我怎麼辦？我可以上網（[imdb.com](http://imdb.com)有極詳盡的電影背景資料）去查到足夠的資料，能有智慧地介紹那引用句。或我不提姓名只說：「最近一位明星說……」就可避開我對那明星其實無知的事實。

細節極其重要。某主日我用了著名電影「魔戒」的開場故事，我知道有些人對這電影很瘋狂，每個情節都看過許多遍，也讀過劇本原著多次。所以，我先讀了那本著作中相關的部分，我的兒子也是這片子的電影迷，我就與他查對我得到的一些了解。我又與另一位對這片子更瘋狂的電影迷查對，為要確定當我講那故事時，一切細節都無誤。當你正確引用時，人會想，你了解我的世界。

我用來熟悉流行文化的另一資源是《娛樂週刊》（*Entertainment Weekly*），它有很廣泛的報導，特別在電影方面，讓我不需親自看過卻可知道一些事，尤其是那些倫理上有問題的電影。它幫助我知道一些重要的名字及題目。

「今日基督教」網站（[Christianitytoday.com](http://Christianitytoday.com)）有一免費電子新聞郵件，每週評論電影並概述基督徒影評家的評論。它幫助我知道這電影何處的世界觀有問題，是如何猥褻，或有救贖性。它關心這電影的信息為何，傳遞的方式是否有效。

當一講道者提及某電影，就好像附帶已認可該電影。我可能只用了其中在道德上完全沒有問題的一個情節，但我可不能假定聽眾聽到的只是那情節。他們會推論：啊，他去看了那電影，他一定覺得很好，因為他在談論它。可能該電影的另一情節在道德上是極敗壞的，

而我不願人認為我認可該電影。怎麼辦？

所以，在使用它為例之前，我應察知它的分級狀況，以及它的一般世界觀。Screenit.com之類的網站會告訴我：各電影的故事、有多少暴力畫面、多少色情成分、一般世界觀等，有了這些資料，我可以決定是否該提及這電影，免得有人因此去看它而懊悔。

雖然，我可以很容易加上一句：「這一特別情節甚好，但我不推薦整個電影。」你最好別常常這樣做，因為它顯得你是在說：我可以看，你卻不該看。或表示你並不實踐自己所講的生活型態的選擇，聖潔生活及洞察力。以上兩項都是不好的信息。

## 2. 講道者必須關懷在流行文化世界中的人

這是關鍵之點，因為口吻較內容更重要。你提及流行文化時的口吻，能決定你是否能與聽眾連接。

最近我去了另一州的教會崇拜，先參加了他們的主日學班，班上有十一、二人，圍著一圓桌討論不同的主題。有幾個人提及「那些不信的外邦人，」或「這世界是多麼地敗壞。」我私下想，幸虧沒有帶一位非基督徒朋友來，否則他一定會感覺被批判、蔑視或輕看。一個非基督徒會覺得格格不入，這情況常無意中在講道時發生。

譬如，你想引用某歌星的一句話與你的福音信息作對比，這作法可能很有效。你很容易開始說：「前幾天我聽見某歌星說了一句話，正是你預料她會說的……」這是一個可了解的感慨，但這立使你隔離了會眾中任何擁有該歌星唱片及喜愛她的人，他們會想：你為何攻擊她？

一個更有用的方式是說：「我聽見某歌星說了一些話，令我深思甚久。」我沒有說我同意她的話，只是說令我停下來思索。或說：「我聽見某歌星說了一些話，很正確地表達了現代許多人所感受的。」接下來整篇講章，我可能顯示她的觀點與福音真諦完全相反，但我的作法並沒有把它說得一錢不值，只是說她的意見代表許多人的世界觀而已。我願我的說法，就算該歌星本人在場，也不會覺得被人踐踏。

我保留我的權利去徹底，及極力地不同意引用句子中所表達的價

值觀，但我要我的作法是尊重說話的人。這樣，趨向流行文化的人，會感覺：你關懷我世界中的人。耶穌是罪人的朋友，我願有同樣的態度及口吻。

例如在我近期的的一篇復活節講章，說到有關肉體的復活。這是我最初的講稿中所寫的：「某流行文化雜誌訪問電影《星際大戰》（*Star Wars*）中某女明星，他們問她有關死後的事；她說：『我不相信有死後，我認為只有現時的生命而已。』」在最初的講稿中，我寫了：「她可能是個好影星，卻是個很差的神學家。」

在講之前我複閱我的講章，我想：那是一種攻擊。它可能是正確想法，但她若在場會感覺如何？若她的一個影迷在場——有許多人喜愛這位影星——他們會有什麼感受？他們會感到被隔離或更靠近我所要傳遞的信息？

所以，我軟化我的字句為：「她可能是個好影星，但有關這題目，我們不是在談拍電影，不是一件你可以在照相機前或銀幕上可解決的事。這是真正生命，附著一個嶄新、更佳的未來現實。」這是較好，但似乎仍含著一個意思：她不懂她所談論的是什麼。

以下是我最後講的：「我希望我能在那訪問室內，問她一些問題，說：『妳很確知是這樣嗎？妳百分之百的相信，人死後不可能有肉體生命存在嗎？』那時我深信她會問我：『那麼，什麼令你如此確信能有呢？』我就會說……」

之後，我講解經文，仍然保持我與她對話的方式。我沒有態度高昂地對她講道，也沒有利用她像一個硬紙箭靶，我談論她的觀點，待她如真人。然後我顯示聖經中與她意念不同的信息。我前後經三次修改才定稿，不停地工作，直至我依循我自己的忠告，顯示我既懂得當代的文化，且關懷在這文化中的人，雖然我不同意他們的觀點，仍尊重地與之交流。

現代人已浸潤在這文化中，許多人只知道這種文化。我要帶他們去一新世界，這要花時間。我需照著耶穌所行的：祂道成肉身進入我們這敗壞世界，為要帶我們上天堂。我需要追隨那道成肉身的旅程。

139

## 修改例證以符合需要

修改例證以符合風格及目標的六個祕方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當有人特別為你預備晚餐時，下廚的人會每道菜都從基本材料開始做嗎？不大可能。那盆美味的羅漢齋，大概用了罐頭食品，按廚師個人喜好再加上一些作料及其他成分而作成。

每週都要講道的人，經常不能從頭開始準備足夠的好例證，但他們總可以找到某些合適的例證，加以修飾來符合個人風格及特殊目的。以下是修改你從網站或其他資源得到例證的六個方法：

### 1. 改變語氣

有時例證中的用詞不符合我們的個性或觀點。可能那作者是太情緒化或太含蓄；或許，例證中用了許多拘謹、學術論文類型的轉接詞，如「其次」，「更深一層」，或「總結來說」。我們很容易解決這點，只要稍加修飾或加一些你個人的常用語。

例如，以下是一則客觀、新聞類型的例證：

出版者對這本新書的書評，描述它是「經過深思、詳盡策劃的；討論如何從各層面去考慮、準備、開始及維持一個成功及情緒上滿足的婚外情。」書名為《婚外情——以熱情、謹慎、高尚的方式經營你的婚外人際關係》（*Affairs! How to Manage Every Aspect of Your Extramarital Relationship with Passion, Discretion, and Dignity*, Cameron Barnes 著，Upublish.com 出版，1999年）。你只要出美金19.95元加郵資及手續費，就可得到我們文化中有關婚外情騙局的實情概論。

讓我們將它改變為激動的語氣：

你相信嗎？有一出版商居然有膽推銷一本新書，描述它是「經過深思、詳盡策劃的；它討論如何從各層面去考慮、準備、開始及維持一個成功的及情緒上滿足的婚外情。」可歎，這本書名為《婚外情——以熱情、謹慎、高尚的方式經營你的婚外人際關係》

(*Affairs! How to Manage Every Aspect of Your Extramarital Relationship with Passion, Discretion, and Dignity*)。只要花美金20元，你就可買到魔鬼要你相信有關淫亂的謊言。

注意，只要稍加修改用詞，就完全改變了語氣。

## 2. 充實內容

有些例子我們會覺得太簡略，我們希望能引起聽眾的注意，感情投入。譬如，我們可能認為情節發展得不夠生動。或可能佈景及感官成分不足，需要更多內容。

充實內容的方式之一是用我們的想像力，插入一些額外的感官細節。這並非不忠實，只要我們不在真實故事中誇大其詞，不修改或插入重要事件或對話。

例如，當路可鐸 (Max Lucado) 美化一個聖經故事時，他保留在經文的範疇之內，但想像若我們活在那故事中，我們會合理地經歷什麼。在《一個星期五的六小時》(*Six Hours One Friday*) 中，他寫了：「『拉撒路出來！』耶穌只叫了一次，拉撒路聽到他的名字。他包著的眼睜開，布裹著的手舉起，膝蓋抬起，腳踏地，那死人就出來了。『解開，叫他走。』」

除了感官細節以外，我們也可加上描述在場者合理的感受，並附加合適的句子如：「我能想像，在那時刻她內心甚恐懼。」

史托尼 (Tony Smith) 講了這故事：

我責備了不乖的四歲女兒後，坐在書房裏。聽見有人輕輕敲門，我說：「進來。」貝登妮走進來，若無其事地對我說：「爸爸，我有時候乖，有時候不乖，我就是這樣的。」然後，她以同樣的姿態走出去，好像已將終身不乖行為的原由解釋得一清二楚了。

我聽了這故事後，我想要使貝登妮的話對聽眾有更大衝擊力，故我將故事稍加渲染。以下粗體字是我加進的：

史托尼講了這故事：我責備了不乖的四歲女兒貝登妮後，坐在書房裏。不知道我的小女兒正坐在她房間裏深思，她為所做的自覺有罪，在尋找一方法為自己辯護。不久，我聽見有人輕輕敲門，

我說：「進來。」貝登妮走進來，嬌小可愛、天真無邪的樣子，面容卻顯得很有決心，她若無其事地對我說：「爸爸，我有時候乖，有時候不乖，我就是這樣的。」然後，她以同樣的姿態走出去，好像已將終身不乖行為的原由解釋得一清二楚了。

為例證充實內容的另一方式，是做點研究，然後加進重要或有用的事實。如以下的例子過於簡略：

公眾電視廣播製作的爵士樂系列中，引用一則爵士樂大師艾靈頓公爵（Duke Ellington）極動人的一句話。因他是黑人常受歧視，他與他的樂隊去酒店演出時，卻不能住在酒店的客房裏。有人問他感受如何，他說：「我要將花在撅嘴不樂的力氣，去作些藍調爵士樂曲。」

要加強這例證的方法，是找一艾靈頓軼聞，描述他及他的樂隊如何被某酒店歧視。若沒有真實故事，我們可以說：「我能想像當艾靈頓走進一酒店時……」透過那句引用句背後故事，聽眾能體會種族歧視隔離的痛苦，並明白艾靈頓的堅強品格，令他能勝過自憐情緒。

### 3. 擷取

有時我們不是要濃縮一例子，而只是想擷用一主要成分：一引用句，一個形像或隱喻。譬如，在下列中，我不想集中注意力在作者，而想在那與他交談者所說的話上：

卡森（D. A. Carson）是一作者及三一神學院的教授，曾經為了練習德文，經常與從法屬西非來的一年輕人會面。他寫道：

每隔一星期左右我們講煩了，就出去吃一頓飯，講我們都很流利的法文。在這些場合中，我們變得很熟悉。我發現他的妻子在倫敦受醫學訓練，他本人是工程師，需要講流利德文，才能去德國進讀博士班。不久我又發現他每週一兩次消失於城內的紅燈區，顯然是去花錢找女人。

當我與他夠熟，我問他若發現妻子在倫敦也是這樣，他會如何。他說：「啊，我會殺掉她。」

我問：「那是雙重標準囉，不是嗎？」

「你不明白，在我非洲的家鄉，丈夫有權與許多女人睡覺，但若

妻子對丈夫不貞，她必須被殺死。」

「但你告訴我，你是在一宣教士學校長大的，你該知道聖經中的神，沒有像這樣的雙重標準。」

他滿臉笑容地回答：「啊，*le bon Dieu, il doit nous pardonner; c'est son metier*（神是良善的，祂一定要赦免我們；那是祂的職責。）」

以下是我只保留一引用句的擷取方式：

卡森報導了他與一個犯淫亂朋友的對話，當他質問時，這人回答：「啊，神是良善的，祂一定要赦免我們；那是祂的職責。」

我總結了所需要的情節，來帶出這引用句，並將其從第一人稱改為第三人稱。

#### 4. 刪減

有時例證過長，不合我們使用。用一個五分鐘的故事來表達次要的論點，稍嫌冗長。我們需要加以刪減。

以下是我縮短一個電影例證的方式。灰線表示可刪除的部分，而不會影響故事的真諦，粗體字則是我所加進去的。

《光榮戰役》（Glory）這電影記載了一真實故事，描述美國南北內戰時期，第一團未被正式任命的黑人士兵如何為北方軍效命。從起初麻州第54團組合時，就沒有被人重視；多數人懷疑會有足夠的士兵志願參與，另一些人則認為，就算能湊足人數，這團也會因多有逃兵而逐漸消失。但在波士頓的一位反對奴隸制的白人蕭羅伯（Robert Shaw），很理想化地同意帶領這團，他認為應給黑人有權為他們的自由爭戰。

一開始蕭羅伯就對待他手下如軍人，不像他們以往奴隸的身分。雖然聯軍官方不認為54團與其他白人團有同等地位，蕭羅伯要他的士兵有同樣的裝備：堅固有跟的鞋子，聯邦軍軍裝，好的兵器。然而，當他為他的團遊說時，他漸漸明白他手下的人如何不受人重視，甚至連那些堅持黑人應被解放的北方人也是如此。

在整個電影中，那位反對奴隸制的白人團長蕭羅伯，面對困難的選擇：為他的士兵爭取，或賣長官的面子而沉默不語。以下情節

顯著地演出這困難：蕭羅伯必須通知他的士兵，聯軍官方最近決定黑人士兵比白人士兵拿較少的軍餉。站在高台上，他猶豫地向他的士兵報告：「你們報名加入這團時，認為會拿士兵軍餉每月十三元，今天早晨我得到通知，因你們是黑人，每月只拿十元。」他的士兵埋怨這不公平的事，但他們按次序出來去拿軍餉，一點軍餉無論多少，總比沒有好。但有一個反對者，曾是一個逃跑的奴隸，名叫崔普（Trip），他尖叫地抗議少拿軍餉。

他問一個士兵：「喂，你去哪裏？」

他的同伴回答：「去拿軍餉，十塊錢，不少啊。」

要找更多支持，崔普問他年老室友駱林（Rawlins）：「喂，老頭，你也不聲不響地接受嗎？」

駱林不理他。於是在排隊拿錢的士兵旁邊，前前後後找人參加他的抗議。他大聲說：「一個黑士兵會像一個白士兵同樣地擋住一粒子彈，卻值少一點錢，是啊，林肯老叔叔真是精明。」

不久其他士兵參與抗議，有一人呼喊：「不錯，你們這班奴隸上前來，簽你的名，拿你的奴隸軍餉。」另一人說：「你們這些乖奴才，都上來簽名。」

慢慢一個個士兵加入抗議。崔普激動一些人撕掉他們的軍餉票據，他喊叫：「撕掉它，撕掉它，撕掉它。」

整團士兵重複他的話：「撕掉它，撕掉它，撕掉它。」

「啪！」鎗聲立即平靜了喧囂。士兵轉身注目他們的司令長官蕭羅伯，準備接受他的懲罰。

蕭羅伯嚴謹地宣布：「若你們士兵不拿軍餉，那麼我們沒有人要拿。」接著他也撕掉他的票據。

士兵從震驚恢復過來後，爆發喧嘩的慶賀響聲，將撕碎的票據上拋如慶典用的五彩碎紙。

這些改變將例子刪去一大半，使用電腦文件處理，刪減例子很容易。處理印出來的文件時，用一黃色筆標出你要保留的部分。考慮每句時，問自己：「是否肯定需要它才能明白這例子，或在情感上使人



注目？」若不是，刪掉它。有時若不能刪去整段，可以將其摘要。

## 5. 泛論來源

例子來源可能是聽眾不熟悉的。若你的會眾大多數是藍領階層人士，而你想引用一經典書籍的摘錄；或偏愛古典音樂的會眾，聽到一流行歌手的軼事，效果如何？

有些人想以自己為來源：「我曾寫過一故事，有關一獨腳的人，著魔似地要去殺死一白色巨大鯨魚……」不是很好的想法。

正確解決這問題的方法，是泛論來源；以：「一位十九世紀著名作者，講了這值得記念的故事……」代替「雨果在《悲慘世界》中寫了……」；以「一位甚著名的教會領袖曾寫了……」代替「主後400年奧古斯丁寫了……」

## 6. 解述意義

如果例證的整個作法與我們的講道風格衝突，即使修改也不一定會使它合乎我們使用有些例證是出自文章，句子長而複雜，轉接點僵硬，用字過於正式，不太適於照著講出來。

我們需將它改頭換面，即解述其意義。作法是先讀例證幾遍，牢記其中重要細節。然後立即，或讓它在你潛意識內醞釀一時期後，出聲從記憶中重述這例子。最好是講給人聽，如在飯桌上講。我建議將它錄音，請一位助手打出來給你。最後，重新讀那例子，補上你漏掉的任何重要細節。

以下是我覺得不適於照講的例證：

若你是一個福音派基督徒，居住在鄰近越南及柬埔寨的共產黨國家——寮國，很可能你會被「邀」去簽署一個要填空的文件，那不是你附近教會的會友卡。那文件部分如下：

我（名字）住在（地址）相信一個外國宗教，帝國主義者為他們的利益，已利用這宗教分裂統一陣線，建立他們的權勢來抗拒本地政權。現在，我及我的家人清楚了解敵人的意圖，並為他們的行動懊悔。我們清楚了解黨及政府的良善，故此，我及我的家人志願毫無保留地退出這外國宗教。

若你簽署，你答應不再參與這「外國宗教」（在所知的例子中都是指基督教），否則願受法律制裁。若你不簽署，你可期待污辱、侵擾及逼迫，包括被監禁及苦刑。

許多機構已證實寮國官方普遍使用這文件。幾百名在鄉村的基督徒，已公開被迫簽署這文件，之後並必須參與獻牲祭。

以下是經過我的解述：

我們都知道寮國是一共產黨國家，鄰近越南及柬埔寨。若你在寮國成為一基督徒，共產黨官員會拿一個文件來，要求你簽署。基本上這文件說：「我知道我已受騙，這宗教不過是我們敵人，用來攻擊我們的武器，我現在徹底背棄它。」若你簽署這文件，你答應脫離基督教，否則願受法律制裁。若你不簽署這文件，你將期待被逼迫、侵擾，或許被監禁及受苦刑。共產黨員已強迫幾百位寮國人簽署，之後還要參與獻牲祭。

解述之後再寫下來的益處之一，是可將它牢記，以致能講出來，不用像讀書一樣。

我們可將這些修改例證的技巧，看成像我們櫥櫃中的作料。我們可以用它們來調節任何例子，以迎合我們的口味及目的。這樣的話，我們就有無數的例子可用，並更多能與我們的聽眾連結。

---

140

## 過於曝光

在講道中坦露自己有其危險

艾斯禮 Richard Exley

幾年前我參與一基督徒大學的講習班，討論性生活及男女交友的議題。另一講員是位著名牧師，他的異象及事工影響了數以千計的青年人。可惜，性生活及男女交友不是他的專長。

為了要與學生認同，他詳盡地分享了自己一次受試探的經歷。他所描繪的是如此的露骨，令學生都覺得侷促好笑，不但沒有正面地與他認同，其後還將他所暴露的傳述為校園中的打油詩。

坦露自己的講道雖有它的危險，還是值得。譬如，我們家庭中的掙扎，可以特殊地預備我們談論會眾深刻關懷的某問題。當人知道我們也在這些生命議題上有困難，他們總會認為我們的講道更有根據。

但我們如何有建設性地使用個人的經歷？有什麼祕訣能使我們的講道有足夠透明度，而不只是在情緒上出風頭？我們如何從家庭生活中的豐富經歷來舉例，而不令任何家人受窘？

## 顯露以往的經歷

我關心的不只是分享什麼，分享方式也很重要。譬如，每次談及自己被試探時，我總很小心將聽眾的注意力集中在神的恩澤上，而不是我個人的掙扎。因此我所分享的應是過往的掙扎及失敗。若承認罪惡的行為，應該是已經過悔改得赦過程的，並可能是已改正後果的。

我曾聽過一牧師開始講道時，就坦承他在開車來教會的路上與太太爭吵。他說：「我希望聚會後我們能和解，」然後，他就開始講道。

這牧師的坦白可能令他覺得較舒服，卻肯定沒有使他太太或會眾覺得好一點。在整篇講道中，沒有人能注意聽，大家都在猜疑牧師的婚姻受了多大打擊。

我的講道應鼓舞人有盼望，不是逗樂或同情，或更糟的懷疑。當我們讓人知道個人目前的試探，總會令他們覺得被威脅。

雖然有人不同意，聽眾仍期待我們能超越一般人的掙扎。若我們不能，他們認為我們至少夠聰明不在講台上談到自己靈性上的短處。

只談過往的個人試探，至少有三個好處：

1. 因我已解決了問題，我的會眾不會覺得被威脅，而正面的後果可帶給他們盼望。

2. 因我有時間回顧我以往的經歷，我能提出實際的洞見，幫助會眾處理他們個人的試探，因而堅固他們的信心。

3. 過往的試探雖不是目前的處境，仍是實情。因我分享的是眾人共同的生活經歷，他們會發現我的講道更真實，更有幫助。

## 帶來盼望

我也有時分享我目前的困窘。若我滿懷盼望地坦露自己的內心，很多時候不像其他類型的講道，我的坦誠能帶來一種醫療的能力。

我知道有位牧師在他兒子自殺後十天，回到他的講壇。他強迫自己讀經文：「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羅8:28）顯然還在掙扎中，他說：

我無法使我兒子的自殺符合這經文，我不可能明白這件事帶來任何益處，然而我了解我現在所看見的有限，所知道的有限。

這就像造船廠的奇蹟，在海上航行的輪船幾乎每部分都是鋼鐵造的，若你將任何一塊——無論是船身或巨舵的一鋼板——扔在海裏，它會沉下去。鋼鐵不會浮！但當造船工人完成工作，當最後一塊鋼板被鉸釘穩妥，那時這鋼製巨型輪船怎麼都不會沉。

單單看我兒子的自殺事件，是不可思議的慘劇，將它扔在羅馬書8章28節的海中，它會沉沒。然而，我相信當那永恆的造船者最後完工，當神按祂毫無瑕疵的設計建造完畢後，甚至這不可思議的慘劇，也奇妙地叫我們得益處。

因為他的會眾與他一樣，因他兒子的自殺帶來痛苦的疑問，他的坦誠是很合時也很恰當。他並未否認或輕描淡寫他那無可言喻的悲慟，他表白了對神的智慧及主權無條件的信任。因此，他的見證是真實的，他的信心成為會眾盼望的一源頭。

## 好壞兩面都顯露

有關談論個人經歷太多或太早，並非以自己為例的講道者所要面對的惟一陷阱。我也曾對抗過那種試探——只願顯露自己的最佳情況。若我的會眾每次聽到都是我如何英雄——騎著白馬勝過一切仇敵——他們會覺得我的講道是在誇耀自己，便會懷疑我的可信度。

不久前我講了有關如何為人父母的系列，其中一信息題目是「父母會犯的錯。」我擔心信息聽起來可能顯得是在指責人，或在定人的罪。所以我決定講以下的故事：

我們未來女婿第一次來我們家時，我讓我的女兒很沒面子。利亞為我們煮咖啡，當她要倒咖啡時，發現壺把手很燙，她沒有去找一塊厚布墊，卻隨手抓了一塊邊上帶縫的抹布。當她提起咖啡壺時，布縫邊碰到煤氣火焰燒起來，尖叫一聲後，她扔下布及壺，雖自己沒受傷，卻弄得雜亂一團。

我失去控制，當著塔德的面責備利亞。我責問她：「妳怎麼搞的？妳該知道不能在爐子旁邊用帶縫的布啊！」

我一說開了似乎就停不下來，「妳很幸運沒有把房子都燒掉。」再加上幾句後，她淚汪汪跑出廚房。

我妻子望我一眼，很明顯地表示了：「你是世上最無情的父親之一。」一言不語地跟著利亞上樓去了。

我偷看塔德一眼，他相當不自在地坐在客廳，不知該做什麼。我也無話可說，就去廚房清理，打掃完後，我知道我必須做什麼。我上樓去找利亞，當她聽到我腳步聲，就轉頭面壁想抑止哭泣。坐在她床邊，我手按她顫抖的肩頭，她畏縮，令我心碎不已。

我本想解釋我的行為，想說些話如：「我很抱歉發了脾氣，但妳該知道不能在爐子旁邊用帶縫的布。」不知如何，我明白那樣做仍是在指責利亞。

我終於能說：「我找不到任何藉口解釋我的行動，請妳原諒我。若妳跟我下去，我也會向塔德道歉。」

利亞同意了，這情緒高漲的情境得到愉快的了結。若我不肯認錯並願修補其後果，我們之間的關係可能嚴厲受損，終身不得彌補。

我如此分享個人極其羞愧事件，讓會眾看到我像其他父母一樣，也常犯錯。我特別提出一般父母常犯的錯就是亂發脾氣，但不會讓人覺得是在指責任何人。公開認錯後，我鼓勵父母對他們的錯誤負責，並顯示一個模式如何修補錯誤的後果。

## 注意日常的事

我盡量避免忽略日常生活經驗，避免只找那不平凡的。不平凡屬靈經歷的例證雖有其用處，但我們的會眾常有困難與它們認同。

一般來說，我的聽眾生活相當平常，跟我差不多。他們的問題也是常發生的——愁不夠錢用，要抽時間處理重要事務，辦理父母喪事，或對付空巢情緒。

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說：「歸根究底，每時刻都是關鍵時刻，生命本身就是恩典。」若我忽視「平凡」時刻，我的生命會變得蒼白失色，我的講道也同樣會。

我常用別人的故事來帶出我個人的。它有助於描繪背景並顯示日常生活事件的重要性。母親節時我開始讀瑪麗艾瑞恩（Mary Jean Irion）所寫的一篇文章〈吹風機帶來的禮物〉，是一位母親幫七歲女兒洗澡後，替她吹髮時的內省：

梳一梳，再吹乾，梳一梳，再吹乾。不久我就不能再這樣了，你對自己說，明知這小堆直髮終會變為大人的髮型滿頭醜怪的夾子。她十四歲會是什麼樣子？她的頭髮會被吹到那裏？十六歲，十八歲——你想像男孩子會像你現在一樣愛看她的頭髮被吹。有些會感覺吹到他們臉上，其中一個要娶她，她的頭髮在面紗下是多麼完美，其後散在他的枕頭上……啊，你有點恨他，不知他此刻在何處，他是否對她好……他們會百年好合……金黃頭髮轉灰，你會不在了，然後她也不在了……你手指現在所摸平的頭髮……你將插頭拔出，突然摟抱她，將臉埋在她的暖髮內，似乎想把這時刻永遠留住，有一秒鐘世上的淚水都在你眼睛裏流轉。

大家似乎都停留在那景致中，所有的母親，所有的父親都是。我們兒女的成長比我們所能想像的都要快。不久他們會離開，那些寶貴的童年成為模糊的記憶。

接著我告訴會眾，第一次我讀瑪麗艾瑞恩的文章時，我是多麼的激動。我如何手摸著紙，眼淚流得不停。她如何使我感到，我也曾有

這類時刻，但從未明白其意義。我如何求神饒恕我，以往錯過許多特殊的時刻。我如何向神發誓，要將生活節奏慢下來，多與家人相處，不浪費生命。

最後，我告訴他們我如何走去站在七歲女兒的房門，飄飄然地看她安靜地玩洋娃娃。我心中充滿愛及感恩，我也意識到——可能是第一次——這就是豐盛生活。利亞感到我在場，眼帶疑問地望著我，我笑笑，張開雙手對她說：「我真愛妳，真的很愛你！」

利亞轉回去玩她的洋娃娃，好像若無其事。我則為她及所有我們共享的特殊時刻感謝神。

我談到大家都關懷的事，得到教會中所有人的注意，不單衝擊了他們的腦筋，也打動了他們的心。

## 使我的故事成為他們的故事

在講道中坦露自己的最大挑戰，可能是如何避免太著重在自己身上。但明明它的本質就是自傳性的，充滿了我們個人的經歷，我們怎能不著重在自己身上？

我發現當我講個人經歷時，必須讓會眾聯想到他們自己的故事，而不只是我的。最近我與妻子布蘭達一同帶領研習會，我告訴他們，有很多年我如何不斷地用勸告與激勵，使布蘭達煩悶不已。

我坦承：「每當她與我分享一個問題或憂慮，我總有現成的答案。那些令她困擾的事，似乎是那麼瑣碎，很容易解決。但她要的不是我的『智慧』，而是我的理解與同情。然而我不明白這點，還繼續勸告她，我是一個『解決問題者』。但她所需要的是一位愛她的丈夫，接納她，聆聽她。」

那時，有幾位丈夫面帶愧容，我的故事成為他們的故事。有些妻子能與布蘭達認同，一直點頭。

我講下去：「不用多說，我如此感覺遲鈍有其後果。過了不久布蘭達不再與我分享她的需要和關懷，我則忙碌如常，一直都不覺察。我的簡單答案及不停的勸告，只是令她覺得愚笨、無能及忿怒。故她

獨自哀傷，以致幾年暗中的悲痛使她變為憂鬱。她細心地隱瞞我，因我不配得她的信任。

「一個冬夜，我提早回家，發現她在睡房哭泣。她勉強地向我傾訴她的痛苦、恐懼及對自己的懷疑。這次我終於表示關懷，安靜聆聽，沒有要去解決任何事。等她慢慢平靜下來，我們那晚靜靜地同坐了一段長時期。」

我注意聽眾中有幾位妻子流淚，這也是她們的故事。有些男人也明白他們如何傷害了妻子。

「那夜是我們生命中的一轉捩點，布蘭達並沒有立即除去她的憂鬱感，但她的孤獨感卻減少一些。她開始相信我有可能會了解她，一步一步地開始再信任地對我分享她的感受。當我以愛及同情回應，我們之間的關係加深。」

事後，有幾對夫婦告訴我們類似的經歷，不止一位妻子說：「那正是我所感受的，但我一直不能表達出來。」我們的故事成為他們的。有幾對夫婦感動得去重立婚約的委身。

耶穌對把他身上污鬼趕出的人說：「你回家去，到你親屬那裏，將主為你所作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可5:19）歸根究底，這就是我對講道中坦露自己時的看法，我是在描述神在我身上所施的憐憫。

---

141

## 誠實敏慧地使用例證

使你不至被責備的七問題

哈爾威 Wayne Harvey

幾年前我聽見一位講道者用的例證，覺得它極佳地示範了堅決不移的精神。故事是：



1956年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最後一天，奧地利仍未得到一面金牌。他們惟一的希望是一位名叫約翰的青年，他參加快速手槍射擊賽。他沒有辜負隊友的期望，他的最後一鎗贏到奧國的惟一金牌。約翰回國後全國大大歡迎他，遊行慶賀他。悲慘的是，幾週後他用來射擊的右手，在一次意外中被炸去。

但約翰並未因此放棄。身體恢復後，有一天他走出家的後門，衣物內藏著一件東西。他妻子注意到那鼓起的一塊，便跟隨他去到一處，看見他用腿把鎗夾在樹邊，將鎗上了子彈，再用左手發射。經過許多月的練習，約翰能射得很準確。幾乎是個奇蹟，他去參加1960年奧林匹克，贏得他的第二面手槍射擊金牌，堅決不移的心志得到報償。

這豈不是一個極佳的故事嗎？

可惜不真實。

約翰的故事給我很深的印象，我決定去多找一些資料。驚奇地在了一本奧林匹克書中，我發現我所聽到的故事中，極少部分是正確的。那人的名字不是「約翰」，而是卡樂里（Karoly Takacs）。他不是奧地利人，是匈牙利人。他贏金牌的年代不是1956及1960，而是1948及1952，在那兩年他的國家不止贏得一面金牌，而是分別贏了十面及十六面。他的右手並非在兩次奧林匹克之間被炸去，而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他贏了全歐錦標賽之後發生的事。

我知道真實情況後，覺得可笑，就打電話給那位講道錄音帶中的牧師，告訴我所發現的。我們兩人大笑一場後，他說他從一位知名牧師得到這故事，那牧師又是從一位全國著名的作家及牧師得來。這位幾乎完全虛構的「約翰」不知給了多少人深刻印象及激勵。

對會眾講半真或不真的故事，會威脅我們的可信任度。準確性也很重要，因為聽眾會記得例證很久，遠超過我們其他講道重點。所以，我發展出一種測驗方法，以確保我的例證是健全的。

### 1. 我有偷用其他人的例證嗎？

有一幅漫畫上面畫了幾位會友呈獻給他們牧師三本巨冊，對他

說：「牧師，你已帶領我們一年了，這是你的傳記，是史姊妹從你的講道中，所收集到一切你告訴我們有關自己的事。」

把別人的經歷拿來當作自己的故事是偷竊行為。若你找到一些別人好的個人例證，不要說是你自己的。正確地註明其來源，用起來也一樣可以很有效。

## 2. 其中有沒有人被稱為「我以往教會的一位會友」？

這詞可能會刺激本地會眾，他們聽厭了「那個教會」人的事。這詞同時也廣播了如此信息：「我告訴你們以往教會某會友私下告訴我的事，若你私下告訴我一些事，我也可能會告訴我下一個教會的會眾。」

只要說：「我曾認識某人，他……」就夠了。

## 3. 該檢驗這例證的準確性嗎？

有些例證像投資機會，若它們顯得好得不可置信，那麼它們大概是真的不可信。

有許多年我很喜歡用可口可樂如何打進韓國市場的例證，來顯示我們是如何容易彼此誤解。我從一個講道雜誌上找到這故事，它說當可口可樂最初進入韓國市場時，公司想用讀音像可口可樂的韓文名字。他們用了「Ko Ke Ko Le」，然而銷路並不好，因為那組韓文字的意思是「咬蠟蝌蚪」。所以，他們改用「Ko Kou Ko La」，韓文意思是「津津有味」，銷路增加。

最近我計劃用這例子，但因會友中有些是外國籍，我決定去證實一下。當我將那兩個可口可樂的韓文名字給一位韓籍會友看時，她告訴我這兩組韓文字都沒有任何意義。現在他們用「Ko Ka Kou La」，讀起來就像英文的可口可樂。

我不會再用這例子了。

## 4. 這例證會令會友中某些人不舒服嗎？

顧及會友中不同性別、年紀及種族的人，是一種禮貌。「老太婆」一詞可能至少是一些較年長婦女不願聽的，稱婦女為「女子」也是如此。教會中一位弟兄對我說，他看見報紙上稱一位六十五歲的人

為「老年人」，心中多麼不高興，因那正是他的年紀！

### 5. 你的會眾會與這例證連接得上嗎？

你大部分的聽眾看流行雜誌嗎？他們看職業角力賽或公共廣播電視嗎？他們喜聽爵士樂或民間音樂？每個教會都不同，所以，某些例子比別的例子更有效。

比方說你有一個有關皇帝的例子，若有可能的話，你可以將主角改成公司總裁、商店老板或工會領袖。你的會眾較能與這類人物的故事認同。

若可能的話，設法用有關當地人物、事件及地點的故事。譬如，若教會有會友曾克服癌症，並許可用其故事作為講道例子，它會有很強的衝擊力。

### 6. 這例證的細節是否太多？

在我早期講道時，我以為惟一好的例子是有很多細節的例子。若我談到五月某日，我會描述那日的天氣、花的顏色，那个月的雨量等。

然而，會發生效用的是有意義的細節。我所喜愛的體育例子，是有關堪薩斯大學的一個學生康寧漢（Glenn Cunningham），他在1932年刷新美國室內運動場一英里長跑記錄。令他的記錄顯得格外特殊的理由是，他八歲時腳曾被嚴重燒傷，醫生說他大概終身不能走路了。但經過長期的努力及堅強毅力，他成為冠軍。

此處的細節很重要，不能只說：「一年輕人曾刷新室內運動場一英里長跑記錄，雖然他小時腳被嚴重燒傷，醫生告訴他大概終身不能走路了。」要選擇說出正確的細節，但也不要太多。

### 7. 我是否有將真實及想像的故事分清楚？

有時候我們在真實故實中插入一些沒有根據的細節：「當大衛在河邊收集石頭去打歌利亞時，他收集的都是小石子，因為知道石子雖小，以神那精確的手甩出，足夠將那巨人打倒。」這類細節能更改故事的實體（而令其成為膺品）。

然而，如果能加入想像得來的細節，又不更改故事實體，就能幫助聽眾。我最近聽見一位聖經教師講何西阿贖回他那去作妓女之妻的

故事。聖經中惟一描述這事件之處，是在何西阿書3: 2-3「我使用銀子十五舍克勒、大麥一賀梅珥半，買他歸我。我對他說：『你當多日為我獨居，不可行淫，不可歸別人為妻，我向你也必這樣。』」

這位教師將這簡陋故事增色如下：「試想像何西阿的妻子歌篋，站在拍賣台上，就要被叫價最高的人買去。她衣衫襤褸，不像以往花枝招展、身著美服那樣去吸引男人。她望著那群叫價者，看見一些笑嘻嘻曾與她打過交道的男子。突然，她看見曾被她拋棄過丈夫的臉。想像她會是多麼地目瞪口呆，而他來找她——他的合法妻子——要傾家蕩產地買回她！完全為了這個曾經拒絕他，離家出走，並有過許多情人的婦人。她必定會想，他怎能如此地愛我？」

雖然這位教師將故事大事渲染，但我喜歡這例子。他將原來簡單的經文，戲劇化地描繪其中心情節，把它活生生地呈現出來。然而，又未把它當作真正發生的故事，他只是要我們去想像他這版本，而這版本描繪了一幅神恩典極佳美的畫面。

## 142 註明出處

如何在講台上說明出處又不使聽眾分心

史汀奈特 Chris Stinnett

「你所提到的第一本書是什麼？我看過其他三本，卻從未聽過第一本。」

在講道中我提到四本大學教授寫的書，表示他們多多少少相信在現有的生命背後有智慧設計的這一觀念。我這位友善的評論者想要有關第一本書的資料，我知道他不是自誇曾讀過其他三本書，就很高興地告訴他作者、書名及出版年份。我知道他會去讀那本書，看我是否講得正確及公道。

為了能在講道中用引人注目及有意義的例證，講道者需廣泛地讀書。當我們引用別人的材料，心中的正直感會催促我們恰當地註明出處。但我們如何知道什麼是恰當，不會太多也不會太少？關鍵是給足夠資料讓聽眾了解、接受並明白所引用材料的重要性，卻不至拖延或令人分心，以致不能得到所要傳達的真理。

基於我個人的失敗及偶而成功的經驗，我提以下幾個建議：

### 1. 保持簡短

若簡潔是才智之靈魂，它同樣是有效之註明出處的考慮核心。若我用超過一兩句話註明出處，聽眾在我真正講出例證之前，已迷糊不清。

譬如：「長老會講道者及神學家凱勒（Timothy Keller），寫了一系列三篇文章，名為『講道一模式』，刊登於1994年《聖經輔導雜誌》。在第二篇中（1994年秋季刊，42頁），他說：『傳遞信息的目的必須是改變，不是表演或禮儀。』」

頭腦有點感覺發麻，是嗎？等到要講主要引用句時，聽眾已在猜測，有多少細節是有價值的？那出版日期重要嗎？刊物名字能給人線索嗎？作者的宗派及神學立場，會令我同意或不同意他的意見嗎？

當你寫作時，這些細節是很重要的，但在交談中卻是阻礙。若我要強調講道的目的是改變生命，我可以說：「長老會講道者及神學家凱勒曾如此說：『傳遞信息的目的必須是改變，不是表演或禮儀。』」名字及職業頭銜常常已足夠，萬一有人問我出處，我可以再告訴他細節。重要的是人能誠懇地聽到那引用句，並感受到它的衝擊力，不被任何不關緊要的資訊阻礙。

### 2. 預期懷疑者的問題

若聽眾極可能質詢所用資料，我會加入資訊來源及其出版日期。

在這種情形之下，細節有幫助。在講到一個令人驚奇的意見時，若用：「許多專家相信……」或「現代的研究顯示……」等不明確的說法，會令聽眾懷疑。他們認為若有許多專家相信，我應能點出一位。若不註明來源，聽來只是像另一個普通意見而已。記得，我們講

道者自己也不喜歡這類報告方式：「很多人說……」

我們可以考慮以下這種報導禱告能力的方式：「在1992年《今日基督教》雜誌的一採訪中，政府資深研究員拉爾森（David Larson）博士透露：禱告對身體及心理健康之效果的科學研究，顯示禱告有清楚的益處。」文章之日期及來源，加上那位科學家的資歷，會增加資料的可信性。

### 3. 有些細節最好不提

若我的聽眾對我所用的來源很清楚，往往只要註明作者姓名及來源就夠了：「上週二的報紙裏，評論家某某人寫了……」若大家都知道你要引用的字句，甚至根本不需提它的出處。

當你註明來源時，卻必須確定它是正確的。我有一次在密西根州講道，我搞錯了一個幽默字句的出處，一位姊妹抓住我的錯誤：「那是某某人說的，你知道嗎？他出名時是在你的時代以前很多年。」接著她很快加上：「當然也在我的時代以前很多年。」

若引用的是來自一個大家厭惡的人物，甚至正確註明出處也會帶來困難。例如美國某汽車公司總裁，一度曾是底特律的英雄，後來他作了一些不受歡迎的決定。一次我用他的故事為例，我還沒有講完，整個會眾都顯得不很自在，有幾個人轉頭向左右的人竊竊私語。我的重點完全被會眾對那位總裁的感覺破壞。我不提他的名字反而好。

### 4. 註明意念的來源

註明來源證明我們已做過研究。它讓我們採用最優秀專家的意見，及對一個意念最佳的表達方式。若我被迫只依賴個人才智去編織那些值得記念的文字畫面，我就是虧待了我的聽眾。

當我們提醒人雷根總統說這話時是在葬禮中稱讚那些遇難的「挑戰號」太空飛行員，那句「滑出地球乖戾的捆綁」，會顯得更動人。或這句「一位領袖最後的考驗，是他能在別人心裏留下繼續努力的委身及意志」，會更顯得銘心刻骨，因它出自名評論家李普曼（Walter Lippman），1945年4月對羅斯福總統的追悼詞。

在講道中，幾句精心選擇的介紹詞，能預備聽眾真能領受我們的

重點。而一點事先的研究能讓我們正確地回應人事後的挑戰：「你所提到的第一本書是什麼？」

## 143 避免自我中心的講道

為何限制個人例證的數目？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幾個月前我與伊可洛夫（Lee Eclov）牧師共進早餐，我們談到有關講道的事，我驚訝地聽到他說：「用個人經歷作例證沒有什麼價值。」

然而講道者都知道使用個人經歷的效果，所以我目瞪口呆地問他：「你說：『沒有什麼價值』是什麼意思？」

他解釋：我們常用個人經歷作例證，因為我們很容易找到自己的例證，然而這些例證卻常是相當差的故事、隱喻或例子。如果別人引用我們的個人例證，我們立刻會看出它們是如何的欠佳。雖然如此，因我們急著要用合適的例證，所以還是會用它們，而不再去找更好的例證。

自從那次早餐後，我常想到那位牧師所說的，也意識到自己講道時，確實常用一些沒什麼價值的個人經歷為例。因我與會眾的關係，他們對此有興趣，但對所講的道卻沒有很大幫助，不過是插曲而已。

我回憶多年前與另一位牧師的談話，我問他去那裏找好的例證，他說：「我所有的好例證都是出自我的日常生活。」

聽起來很好——我不屈身去用別人現成的例子！——但那樣做有它的危險。過一段時期，會眾所得到的豈不是相當狹窄？他的會眾不會厭煩於聽到他的嗜好，他的子女，他的感受嗎？縱然會眾摯愛他，幾個月或幾年後，當他們又聽到過多的自傳型例子，不會失去興趣嗎？

當然，有些精心設計的個人例證，可能是我們一些最好的例證，但它們不可能滿足我們大多數的需求。我必須用我本身以外之廣闊世界中的例證，我的會眾不會對我所有的生活經歷有所感觸。他們也能被無所不在的傳媒世界及其他人的經歷觸動。

直接剪貼引用的方式，會使例證效果變差。有技巧的信息傳遞者都明白，不是因為講道與例證都是有關乎愛，就表示那例證適用。當你準備用某一例證時，我建議先考慮以下因素：

1. 口吻及相關意義
2. 對會眾是否適合及有意義
3. 此例證在講道中特定時刻的目的
4. 例證是否適合你

我也發現當我用一個現成的例證時，我需多下工夫去思考它，以致能有權威及誠懇地講出來。重點是說，這類例證需要下更多工夫，但是很值得的。

---

144

## 以生命為例

從日常生活故事及場景中尋找講道例證

奧伯格 John Ortberg

### 註釋生命

為信息找到恰到好處的例證是有竅門的。我願以我的例證，顯示給人知道我也生活在他們的世界中。所以最大的一個例證來源是世人自己——去浸潤在世人的生活中，談論他們的故事，因為故事能有深度地傳遞訊息。

為達此目的的方法之一是去注意政府、商業及藝術方面發生的事。我也看《今日美國》（*USA Today*），《芝加哥論壇》（*The Chicago*



*Tribune*) 及《時代週刊》(*Time*) 等雜誌。如此做特別是為了不屬於教會的人，我要他們明白我生活在現實世界，也就是他們的世界中。

但我發現最好的方法來自一位傑出的神學院講道學教授比特華特森 (Ian Pitt-Watson)，他教導我們，講道者有兩項工作：註釋經文，也註釋生活。如果基督真的掌管我們的整個時空，如果我能學得更聰穎、更有創造力，我便能在生活中的各種時刻發現祂。

我一直都不太從如何為一講道重點找例證的方向去思考，反而是多從註釋生活的層面去思想。在我腦中有一小部分，總是朝這方面去想，尋求可教導人的方法。而生活中的點點滴滴，總是能被用來有效地教導人。

我並不只著重於目前準備講的系列，我自己已學會警覺到那些能有深度地傳遞訊息的時刻。我聽見人說一些話，或我聽到一個故事，我會警覺：「那可用來教導人。」

有些人會將這些例證及故事存檔，我不這樣做了。我偶而試過，卻發現太難。我寧可深思所要講的信息，等候恰當的生活片斷浮現出來。不論是出於我的頭腦、聖靈的工作，或兩者皆有，恰當的事在恰當的時間通常會顯現。

## 位置及深度

當我們發現一極佳的故事，會面對一個大試探，就是總想設法將它插入信息中。我們幾乎都曾聽過人在信息中分享一好例證，也就照做，卻發現行不通。我記得在早期講道時，這令我很困惑。

他們說房地產經紀的三大定律，是位置、位置、位置。使用例證也是如此。若一例證能融於所講的信息，以致能深入地在本質上自然地與信息連接，就會有效，否則，最好等待其他適當時機再用它。

我發現，比如一個從生活中得到的簡單洞見，許多人只會用三句話就講完了，卻可被加上一些架構，將它延長至四分鐘作為一生動例證。促成這過程的方法是問：「在這情形中包含什麼教義真理？」思考其中已有的神學題目，例如：破碎生命，或堅定的愛等等，再問這

些事如何顯現在故事中可使例證的意義更深遠。

大多數我們這些教師及講道者，還不會將一些事物的精髓擠盡。我們需要操練自己不斷地重複思索，才能得到最大的效果。許多人是不願花時間去思考日常生活中的故事與神學真理之間的連接。

許多年前當機智問答棋盤遊戲「微不足道的追求」(Trivial Pursuit)剛上市時，我們一組人在一起玩，其中包括幾個愛開玩笑的人。有一個人問了一個沒有答案的問題：「蒙娜麗莎所戴的項鍊是什麼顏色？」但蒙娜麗莎根本不戴項鍊。

那故事後來成為我講傳道書時的一個主要題目。那遊戲很流行，大家都在談論它。我就講到人的生活都是虛空的，是微不足道的追求。「微不足道的追求」這詞被重複使用，講到生活中的忙碌，如做雜務等，是微不足道的追求。在傳道書中之微不足道的追求包括：學問、成就、財富及樂趣。你可以不停地追求這些，到頭來發現也都是微不足道的追求。開始時那故事及那詞句，令人很輕鬆容易地連接，其中的意義卻逐漸進深。

在講道過程中，我還將這意念翻轉一下。在整個宇宙中，有這麼一個微小的行星，上面活著墮落、彎曲的人。然而神卻決定，值得差遣祂的兒子為他們上十字架。福音成為一個微不足道之追求的故事。創造宇宙的神，關懷這微小彎曲的行星，在祂的心目中，這卻不是一個微不足道的追求。

## 改裝例證

另一方面，我會察看例證在不同層面上的言詞及意象。這是可以改裝及加深之處。

但有些例子就是不能用，不是所有的生活片斷都可用作例證。再說一次，是否拒用，完全要看恰當與否。我每次都警戒自己要信任神，不在此刻用這例證，保留至另一時機。這是第一條重要的原則。

另一因素是個人喜好及適宜感。記得有一次去哈佛大學校園團契的聚會，一位X世代學生解釋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5章中的論點，她有

趣地混用神學及X世代語言，在最高潮時她宣布：「基本上保羅說的是，若基督沒有從死裏復活……我們都要見鬼去了（美國粗俗俚語）」全場爆笑。她所說的在某層面是深刻真理，但我不能在我的教會用那種言語。

第三個重要因素是口吻。人會覺得只在教會或從牧師口中聽到它嗎？我們可找到許多故事，但它們用的言語及口吻就像一個「牧師故事」。失去真實性的故事，不能與聽眾連接。

我歡喜用歷史例證，但我清楚聽眾的感受，知道該如何講給他們聽。我不會假設聽眾知道誰是大貴格利（Gregory the Great，第六世紀天主教教宗），我可能用現代言語描繪他，連接我們的時代到他的時代。然而若有人覺得我在炫耀我的歷史知識，那就成問題了。

譬如，要提到大貴格利並引用他對謙虛及驕傲的看法，我可能說：「這是一些有關謙虛本質很有深度的洞見，有趣的是，它們來自一位稱號叫大貴格利的人。」這樣令他顯得不是那麼冷漠。

### 一些改進的建議

註釋生活，需要經過長時間去學習改進技巧，但有些實際方法現在就可幫助講道者。

首先，**向善於講道者學習**。當我開始講道時，我聽東尼坎波羅（Tony Campolo），就覺得要像他那樣講故事；我聽司蘊道（Charles Swindoll），就覺得要有他那種友善親切的態度；我聽比特華特森（Ian Pitt-Watson），就想變為藝術化。我被許多人影響，這是經過多次試了又改的過程，來發展個人的風格。

我欽佩史密德（Lewis Smedes）的才能，他會在不同層面多次使用同一意象。我記得他從公共電視連續劇中，取用一故事。那劇是有關一富裕家庭住在樓上，傭人住樓下，在社會地位上兩者之間有很大差距。史密德提到曾一度去過倫敦，樓下一位婦人服侍他，卻不認為他是一個朋友。然後，他將它延伸至神與我們之間的隔閡——我們人通常不跨越經濟上的差距，這差距對比起來其實很小，耶穌卻跨越了

那無限大、神與人之間的深淵。他接著說，福音就是耶穌基督徹底地地下到樓下，「帶來祂的牙刷及睡衣，住定了。」這是一個多麼創新、生動、感人的方式，表達了道成肉身的榮美。

我喜愛講道之藝術，但並非藝術本身，而是因它能傳達真理，不單進入人的頭腦，也滲透人的心靈。

其次，是多教導敘述性資料。例證是有關故事，而敘述性資料就是故事。許多經文中的大段敘述，已是現成的例子。那些是已經為你包裝好的生活片斷，隨時可用。練習以現代人的口氣講古老的故事，令人聽得懂。

最後，要尋求評鑑。講完道後，可問別人哪些例證有效？為何有效？而另一些例證為何無效？

145

## 門徒日常生活例證的衝擊力

哪一類榜樣最能影響聽眾？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什麼是「門徒日常生活」例證？為什麼你願意使用這類例證？讓我先舉例，再說明。以下是高斯（Dave Goetz）寫的故事：我妻子是位有經驗的護士，她最近換了工作。這事已醞釀了一段時期，簡娜很興奮她能與以往同事過的兩位醫生再聚，如同回到好的「家庭」。

她回那診所上班的第一個晚上，一個年輕母親帶了她十八個月的男孩來，嬰兒需要打一劑防疫針，母親來作身體檢查，兩個都是診所的新病人。

簡娜替那嬰兒打了針，他的母親帶他回候診室，見他的祖母及姊姊，母親則去作身體檢查。當簡娜要將打針記錄記在嬰兒的病歷

表上時，她發現口袋中那針藥小瓶的封條沒有被撕去，她很快就明白給嬰兒打錯了針。

她用了另一小瓶，也是通常給嬰兒的防疫針，不過是另一種，而這嬰兒幾個月前已打完了那種一系列的防疫針。簡娜告訴我她倒抽了一口涼氣，震驚不已，全身因思潮翻騰而麻木。以下是她後來講給我聽她思想的順序：

「沒有人會知道，沒有人被傷害。」

「我不能告訴醫生。」

「這是我上班第一天。」

「醫生會認為我這麼沒有用。」

「這不會傷害他，會嗎？」

「打兩次同樣的防疫針也沒有害處。」

「但他需要正確的防疫針。」

「他母親會怎麼說？」

「但我一直會知道，神也會。」

那時，醫生在替母親檢查身體，簡娜無助地在房門外踱來踱去。當醫生出來時，簡娜把所犯的錯告訴醫生，幾乎像嘔吐樣地認錯。他說：「哇，讓我想一想。」過不久，他走回房間，告訴那母親所發生的事，並請她另約時間再來給嬰兒打防疫針。簡娜的憂懼消除了，她得到釋放。

留意這「門徒日常生活」例證中的六個特徵：

1. 「門徒日常生活」例證的精髓，是顯示如何過一個基督徒生活。它們讓人看見如何順從某段經文；或將某種美德活出來。人們聽了「門徒日常生活」例證後該想：「啊，那是我可活出經文的方式。」或「對呀，那才是真的謙虛。」以上的例子顯示了誠實及正直。

2. 每個「門徒日常生活」例證不一定顯示人像簡娜那樣做得對，但若人失足，例證可說明他／她如何從那經歷中學到功課。其實「門徒日常生活」的例證，不應該讓人視為「英雄」故事。講述某某人賣掉所有產業去作宣教士的故事對講道是有價值的，但大多數的人需要

知道在日常生活情況中，如何為基督而活。一般人不大能與那些從不犯錯的人認同，因為他們自己的生命中混雜著對、錯及掙扎。

3. 人必須與「門徒日常生活」例證認同，因此大多數這類例證，應是現代的而不是歷史性的。但有時歷史性例子也有效，若我們講的時候不給人一個古老故事的印象，而是一種聽者可連接的情況。

4. 為了讓人認同，「門徒日常生活」的例證多數應不是名人的故事，若是的話，也應是一般人會遭遇的情況。我們能認同某著名歌星看電視時如何克服引誘。但若是他在台上對幾千人唱歌時如何掙扎不要太自傲，就不太是我們容易認同的。

5. 「門徒日常生活」例證應是故事，而不是形像、引句或統計。故事是最能感動人採取行動的例子。

6. 是直接應用的故事，而不是如隱喻式的比喻。簡娜的故事就是直接關於誠實，若我們比喻性地應用它，比如說：「就如簡娜會無意地給那嬰兒錯打防疫針，我們也會無意地使人不能接受福音。」它就不再是一個「門徒日常生活」的例證。

因此，「門徒日常生活」例證是真實故事，能被人認同，能被直接應用，說出跟隨耶穌的意義。若你使用具有這些特徵的例證，你的講道會更能改變人的生命，因為它們不只是告訴人，更是顯給人看，如何實際地順服神。

第 8 部

# 預備講道

我應如何安排時間研讀來預備講道？

146

## 為何我撫摸床旁的聖經？

一個牧師最大的遺憾——如何彌補失去的光陰

巴特生 Ben Patterson

幾年前一位退休的牧師及神學教授比爾，說服我和另一位牧師朋友提摩太，我們三人應將啟示錄整個背下來，然後在某主日晚上的聚會中背誦出來。我提到他已退休，因為在那天晚上的前幾天，當我緊張忙著準備，又怕在許多人面前丟臉（那晚來了一千人），我在想：對他來說，背聖經一卷書的三分之一很容易，他有的是時間。我卻沒有，當時我不知怎麼想的。

那晚我們出去做這件不可思議的事以前，比爾提醒我們不論我們背得怎麼差，神會喜悅我們，也要賜福祂的話語。他說得對：那晚兩個半小時內，所有的人，包括兒童，聆聽我們三個人將聖經最後一卷書中神的話語，從頭到尾背誦出來。神的話就是聖經所說的，是：大錘、劍、雨、光、真理，及糧。

我當時驚訝無比，後來比爾建議我們同樣地背誦馬可福音及羅馬書，我們同意了，也看見同樣的結果。每次，人都蓄意地靜坐聆聽神的話語本身，不帶任何矯飾，沒有例子，也幾乎沒有什麼視聽資料。神的話語本身就已足夠有餘。我永不會忘記，當我們三人中一位背到羅馬書8章末了：「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耶穌裏的」時，滿堂聽眾如何自發地爆出口哨及掌聲。

### 背經中的釋經

如此背經所帶來驚奇的好處之一：我被迫以一種新的方式去思想經文的意義。我可以參考註釋書，用盡批判的工具，然後進行解經，但以經文作者的身分去背誦聖經卻是另一回事。強調語氣、停頓及口



音變化，都會深入影響聽者所聽到的經文，及他們對它的了解。自從那時開始，我就作一種背誦經文的釋經，而它對我思考經文產生了創新性的衝擊，令我目眩神迷。我不再總是先思考經文，然後背誦；有時我要先背誦才能思考它！這一切都是與參考註釋書、字句研究及其他準備同時進行。為了背經文而默記，已成為我默想經文的主要方式。

我同時也常想到赫舍爾（Abraham Heschel）拉比，當他會堂中的人埋怨，禮拜儀式不能表達他們的感受時，他說禮拜儀式不是要表達他們的感受，而是他們要感受禮拜儀式所表達的。禮拜儀式是為了訓練他們屬靈的敏銳感，而不只是要表達。背經文就是有那種效用。甚至當我思考若經文是我寫的，我會如何講它時，我也被迫去思想保羅或摩西或耶穌，他們會如何說它。我的思念肯定不是神的思念，但在學習背誦經文的過程中，祂的思念可能成為我的思念。

## 與講道的關聯

我的講道也有改變，當我開始背誦經文時，我看見聽眾都很注意聽，與我只是讀經文時完全不同。這大概表示我以往應多留意如何讀經文。無論如何，我與聽我背誦經文者都發現：聖經實在是很奇妙。其實，若讓人清晰地聽到聖經的話語，即使講道可能很差，他們卻沒有浪費時間。

我對自己講道者身分的看法也有改變。以往我妄自以為必須將聖經有趣地解釋給人聽，譬如，若沒有上佳的例證，講道一定很差。有關這一點我現在已悔改了。再一次我發現聖經實在是很奇妙！它不需要我的幫助。現在當我講道時，我看自己更像一個藝術館的嚮導，我稍加介紹，然後退開，讓人自己看見神給我們話語中的榮耀。當然，我仍用例證，但比較少用，而且避免無故地用。

聖經實在是很奇妙！我生命中最大的遺憾之一：我等了這麼久才去背大量的經文，以學習背誦來默思經文。但我們永遠不會太遲。薛華（Francis Schaeffer）論聖經：

我並非因這本書有皮面金邊而愛它，並非因它是「聖書」而愛它。我愛它因它是神的書。透過它，宇宙的創造者告訴我們祂是誰，如何藉著基督到祂面前，我們是誰，世事的真相是什麼。沒有聖經，我們什麼都沒有。聽起來，這似乎是言過其實，但有時早晨我伸手去拿我的聖經，只是撫摸它，我是多麼為它感謝神。若永在的神創造地球後，一直保持靜默，我們不會知道祂是誰。但聖經顯示了這位永在的神，這是我愛聖經的原因。我讀了這些話後，也為此將一本聖經放在我床旁。

147

## 衝破無道可講之困窘

巧婦難為無米之炊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講道要講得好，並不容易，人們期盼我們不但要講得有趣，態度親切又有智慧，而且每週都要重複一次這種困難的工作。

有人報導，那位著名科幻小說家威爾斯（H. G. Wells）曾說，大部分世人一生只深思一兩次，他本人則以每年深思一兩次而普世聞名。然而，許多牧師每週必須深思一次或更多！很多次（多過我們願意承認），當我們開始準備講章時，不是感到我們有東西可講，而是我們必須講。二十次中只有一次，當我開始準備講章時，覺得這講道會不錯。在創作一篇講章的過程中，總附帶著模稜兩可及不確定的感覺，而且要將不明白的轉為明白的。

就如家庭主婦，她每日固定要準備營養的三餐，但她常會受別的事攪擾：小孩打翻了東西，一大堆該洗的衣服，不停的電話鈴聲等等。牧師面對著待處理的各種事項，要他清新地思考、準備講章，更是困難。

人不會在傳道人方便的時刻才死亡，行政上待處理的種種細節不斷地堆積，輔導會眾個人問題令你感情疲憊，沒有精神去創新，再加上每週還要講道幾次，實在無法將真理在自己生命中深刻體會。

但正如聰明的主婦會機智地想辦法餵養她們的家人——巧妙地搭配一些十分鐘速成簡餐、營養點心、微波爐特製食品，加上幾頓精心準備的大餐——牧師也能設法擺上平衡又美味的屬靈佳餚。

## 不同的階段

當我們覺得沒有什麼可講的，通常是因為我們想得太遠了。我們沒有先去了解經文，就先想到整篇講章。我們應將講章的準備，分為兩個不同的階段。

### 1. 我要講什麼？

我首先注目在內容上，而不是在如何講。如果我用「如何從這裏湊出一篇講章來」的態度去看經文，會將此過程污染。我們會擺弄經文使其符合一個大綱，而不先去念那經文，解釋及欣賞它。

在一次準備講耶穌平靜風浪的故事時，我開始就以為講道主題是基督能平靜我們生命中的風浪。但我研讀經文時，發覺我不能對人說應許，在他們生命的風浪中，因有基督的同在就永不會沉沒。

這經文需從較廣泛的角度去看。基督呼召了祂的門徒，告訴他們神國度的性質：開始是小的，但會廣泛發展。在那初期，一切都靠船上的那批人——耶穌和祂的門徒。若他們都沉沒，國度也就沒有了。這段經文的重點是：那些全然委身於基督的使命感者，可以明白國度至終會因為國度之王的大能而得勝。這是一個永恆的真理，將個人的重點從在人生風浪中是否會沉沒，轉至永恆的國度，就永不會失敗。若我應許人說，基督會平靜所有的風浪，我就是扭曲了經文，只講我要講的。反之，我講了經文教導我的。

我學會了在講章準備的初期，以了解經文為主導，到後期才仔細研究如何去講。當我先去了解並解釋經文本身，我所得到的資料多過我能講的。我會問，聖經作者的原意是什麼？

然後，我研讀經文上下文的思路發展。（通常我從研究上下文中得到的講道內容，多過出自研讀文法及原文字義。）譬如，我研讀彼得前書第5章的上下文時，得到一個講道的主要線索：「我這作長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彼前5:1）。我研讀時，發現榮耀這個主題隨著受苦，這兩主題一同貫穿整卷彼得前書。無論在婚姻、政府、家庭，或教會中，當我們為基督受苦，我們就經歷基督的榮耀。所以，當我講到應用在教會領袖群時，特別提到這主題。

## 2. 我該怎麼講？

這一段是關於信息的傳遞。如何將我從經文中得到的概念，傳遞出去，使人覺得有興趣，有所學習，被激發及生命有改變？有關這段經文中所有我可以講的，我該選擇講什麼？

在這個過程也能產生一些值得我們講的。在這過程初期我就會問，聖經作者在此是著重以下哪一方面：他主要是解釋、證明，還是應用？

(1)若經文著重解釋，我的講道就著重教導。在法利賽人與稅吏的比喻中（路18: 9-14），這段經文的主要目的是教導人：那些以神為神，在祂面前自卑者，被稱為義及被升高，而那些在神面前自以為崇高者，仍留在罪中。

故此我的講道著重於教導而不是激勵，我深入探討我們對法利賽人與稅吏的認識，幫助聽眾明白他們的思想，他們如何看自己？別人如何看他們？這些人在今天扮演什麼角色？我談及假冒為善、自義及不順服的本質。

(2)一個衝破「無道可講之困窘」的最佳方法是去想通：這經文中什麼是難以相信的？我們會低估證明經文真實性的重要，縱然我們心中毫無疑問，我們也需問，聽眾會相信這嗎？這與我的及他們的經歷符合嗎？若不，為何不？

我們的經歷並不駕馭聖經，然而我們需要解釋聖經所說與我們實際生活表面上分歧之處。假設有人聽到：「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

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太 18: 19）她就想，若我要一部藍色凱迪拉克轎車，會如何？若我能找到兩位長老同意為我祈求，就行了嗎？如許多人一樣，她會質疑，我相信那經文嗎？

我講道時會替那人講話，她不會舉手打岔，就像今天許多會眾一樣，靜聽卻滿腹懷疑。忽略這種情況的講道者，就是沒有面對現實。最近幾十年，魯益師（C. S. Lewis）很受人歡迎，主要因為他處理「這確實是真的嗎？」的問題。他假定人們需要被說服。

(3)當我們將聖經真理應用於人的生活中，就會帶來好的講道方式。當人的問題碰到神的話語，如同打火石碰到鐵時，講章概念會如火花爆發。有時我們想不到很多該講的，是因為我們的頭腦太僵硬，這些都是神的話語，但我們未將它們連想到現代生活特殊的情況。另外，我們失敗因我們太固執，雖我們關懷人，但缺乏惟有經文可帶出的那種權威性內涵。

然而，幾乎每次我們將那兩個元素配合起來，講道的火花就會燃起。所以，在我準備講道過程的一部分是問這類應用的問題：這經文會帶來什麼改變？它與我們的日常生活有什麼關聯？若有人誠懇接受這真理，嘗試在週一早晨將它活出來，他／她要有如何不同的作法？

## 廚房小幫手

就如廚房內一些能幫你節省勞力的設備，有些方法也可幫助你減輕寫講章的壓力。以下是六個有用的「廚房小幫手」：

### 1. 計劃講道日曆

很多牧師會訂下一季、半年、一年的講道計劃。我們可以抽幾天進修，問自己的會眾需要什麼，我們覺得神在我們心裏放了什麼主題，什麼議題我們特別有興趣。

使用講道日曆不一定會限制我們。若神有什麼特殊的感動，我們隨時可改變計劃。若沒有的話，當我們開始研讀時，會感覺有一個經過深思及禱告的方向。我的日曆主要是根據釋經式系列講解整本聖經

書卷，它給我超過所需的資料。

一旦日曆已定，我們就可以設立每個講道系列的檔案，在講之前的一段時日，就開始收集有關的資料。等到要準備講章的時候，我們已有一檔案的例證、可引用字句及洞見等資料。

## 2. 以十天的週期來預備講章

以較長的週期來預備的目的，是為花時間緩慢調整成品。在我要講的主日十天前的週四，我作解經的工作，研讀及思考，直到我遇到困難。我把這些難題記下來：哪些字我不明白？哪些議題我不能分解？哪些概念我想不通？若你無法詳細說明你的困難，你就得不到答案。

所以，在我要講的十天前，我知道需要思考什麼，在開車、洗澡，甚至晚上睡不著時，都可以去思考。這些難題也支配我的閱讀，我知道不明白之處，就較容易去找到答案，我可以在一小時內翻看二十本經文註釋書，因我知道我在找什麼答案。經常當我週二繼續開始研讀時，經文的議題都清晰很多，我會奇怪那些困難在起初怎會顯得那麼難解決？

當我要講啟示錄中的七教會時，我好奇那七個城市如何影響那些教會。我作了一些額外的研究，得到不少有意義的資料。若我在講之前兩天才開始寫講章，我便沒有時間那樣做。

在我要講的五天前，也就是週二，我開始第二部分的準備，結束解經部分，並開始組成，那天我至少要完成講章的大綱及前言。我可能已開始形成主要概念的順序。

週五我會寫完講章，並有時間去稍加更改及潤飾。

## 3. 一魚兩吃

惠頓大學校長李德鋒（Duane Litfin），是第一位介紹我用一段經文講兩篇道的人。當他在美國孟非斯城牧會時，若他主日早晨的信息著重於證明一段經文的真實性，主日晚間的信息就著重同一段經文的應用，或發展同段經文的某一次要主題，是他在早晨不能詳細講解的。譬如，在腓立比書2: 1-11，他可能早晨講基督的謙卑，晚上講基

督人的屬性。

#### 4. 圖像式的想像

具體地想像文字，將抽象的文字及概念放在階梯上層，實際的概念在下面。學者會爬到梯子上面的抽象部分，信息傳遞者則要盡量地要下到最務實之處。當我有一個概念，腦海中卻沒有一個具體的圖像，我便不覺得有趣。但當我有一個圖像之後，腦筋就可開始轉動得很快了。

當我研讀一段經文時，我會問：聖經作者寫時想到什麼形像？若主題是「和好」，他不是寫一個抽象的教義，他在想到仇敵之間的和平。當我研讀這類經文時，我會問一些不使我脫離實際生活的問題：面對仇敵感受如何？為何和平是如此難得？我會想到巴爾幹半島的國家，那些相處了幾十年的人，突然間彼此殘殺。鄰居變成仇敵是怎麼一回事？

「為父為母之道」對我而言不是一個抽象的概念，我想到的是嬰孩在膝上跳動，半夜起床看顧哭鬧不停的嬰兒，及這一切所帶來的愛與怒的感受。

#### 5. 在預備時開聲說出來

我的家人知道當他們走近我的書房，若聽見我喃喃自語，就是我在準備講章。我習慣與講章所預備要幫助的人，作假想性的交談：

「牧師，你說神要我們愛鄰舍，但當你去洗他們的腳時，他們踢你的嘴，你會怎麼辦？他們要踢你幾次你才說：『夠了』？」

然後我會大聲對自己說：「你要被踢三次，然後折斷他的腳指。不，我不會那樣說。我該說什麼？」

開聲讀出講章幫助我們澄清思想，也讓我們感受到講道中思路的流轉。

#### 6. 借用

神不會因我們的創新能力而加分。祂所看重的是講道忠心及明確。我們書架上有的是歷代著名教師所寫的書，他們經年累月地研究一卷書，如羅馬書，若我們不利用這些書，可說是否定了他們對基督

教會的許多貢獻。若我們認為經過三小時的解釋經文過程，就可以比得上那些曾多年研究一卷書之作者的見地，是莫大的錯覺。

但是要將經文註釋書籍留到後面，因太早使用會框住我們的思維。但一旦我熟讀經文後，知道我的困難之處，經文註釋書籍會成為我的老師。

## 優良講道的補充來源

我已養成一些習慣不停地收集講道資料（不僅是為下個主日的講道），它們成為優良講道的補充來源。

### 1. 觀察及解釋日常生活

德國神學家邱立基（Helmut Thielicke）說：「世界是神的畫冊。」我們有可能浪費了許多經歷，每日事件中都有我們可學習的，如經歷交通堵塞，或聽人講笑話等普通事件。

特別是一些事件正面或負面地激動了我們的感情，雖當時抓不住它的重要性，我把它記在一張卡片上，慢慢思索。這是生活一片斷，將來有可能適用於某一例證、洞見或講道中。

閱讀書籍和雜誌，看電影及電視（甚至廣告），都是觀察生活的機會。最近我看了一部意大利電影《戀戀山城》（*Jean de Florette*），開始時一個城市人繼承了一個農莊，他遷居鄉下想按照書本學習務農。一些不擇手段的鄰居，想得到這農莊，將他灌溉的泉水阻塞。新莊主不知自己擁有水泉，禱告求雨。雨雲升起，但雨水落在山的另一邊，一直沒有淋到他的土地。最後這人死了，那些惡人極廉價地買了那農莊，電影就此結束。

我關上錄影機，十分沮喪。我對妻子說：「許多人看這世界就是這樣，惡者得逞——完畢。」一天我講亞哈搶走拿伯葡萄園的故事時，那電影會是我的開場白。

至於廣告，我所問的問題是，他們要人做什麼？而他們是如何激動人？生意人花幾百萬元研究什麼能激動人，看廣告，我們能知道他們研究的結果。



最近一廣告中，一個學校要徵收學生，他們多次強調他們的畢業生賺錢較多，他們並沒有應許課程會使學生學問增進，道德高尚，或有更廣泛就業機會，惟一的引誘是錢。講道時我可以應用這廣告，引進問話：錢至終能否滿足人？

另一優良講道的補充來源，是我蓄意與不同的人交談。我學習到如何使用問話的能力：你作哪類工作呀？你工作最大的問題是什麼？在你的圈子裏有哪些成功的人？你認為什麼使人成功或失敗？你所憂慮的是什麼？若你能擁有世上任何東西，你要什麼？

在我最近與人的交談中，最有意義之一的是與一位愛滋病者的談話。他曾與一同性戀者同居，一個他以為是有「相愛並連結關係的人。」

他說：「他沒有告訴我他有愛滋病。」他描述他如何懼怕他會在幾年內死亡，以及憎恨他所愛之人竟做了會殺害他的事。他談到懊悔的感覺，被人排斥，要得人的關心卻感受不到，性方面的挫折感，而同時又恨性的吸引力。他說：「我絕不會以那人對待我的方式對任何人。」

雖然經過這一切，他終於成為一基督徒。與他談話幫助我更多了解與他同樣情況的人，這種談話滋養我的靈魂，增加我講道的深度。

## 2. 注意靈魂

我們的靈魂越豐滿，我們的講道越不會枯乾。在許多能擴展我們心靈、思想及靈魂的靈命操練中，我們需選擇那些最有幫助的。

我有一個朋友的兒子，曾為追求靈命增長而加入某修道院，他發現保持靜默及長時間默思經文，最有幫助。這種操練給我的益處較少。我絕不是誇大，某些人給我的友誼，使我得到何等大的激勵。然而，與一大群人交談，會讓我覺得耗費精力多過興奮，我反而願意調整時間表，去與一位朋友相處一兩天。

一個從觀看及默思日落景致得到極大喜樂的人，與一位因那是「有深度者」所做而去做的人，有很大區別。我們可以讀《講道與講道者》（*Preaching and Preachers*）書中，鍾馬田（Martin Lloyd-Jones）

所論及講道時緊迫性的重要，若我們嘗試要有緊迫性，卻缺乏帶來緊迫性的價值及熱忱，聽眾會覺得我們的講道是矯飾的。那些抓住我們靈魂的概念、主題、經歷、德行、作者及技巧，才是使我們講道充沛的元素。

需要講的議題是如此廣泛，經文中講道的材料是如此龐大，人的需求是如此無窮無盡，一個講道者有十條命都無法完成使命。若我們按步就班計劃講道預備，盡心盡性地思念神，往往當我們坐下來準備講章時，不僅會覺得有東西可講，甚至會嫌時間不夠。

148

## 默思

禱告如何產生權威

傅士德 Richard Foster

禱告如何與講道有關聯？為何馬丁路德會定下這個屬靈定理：「會禱告的人，才會研讀」？為何一世紀前的邦茲（E. M. Bounds）著名循道會講道者及禱告者會說：「我們禱告的品質會決定我們講道的品質，微弱的禱告使得講道也微弱……為神對人講話是重要，但為人向神講更重要」？

### 接觸神

禱告讓我們能接觸神，像一根針那樣地轉向聖靈那磁極。禱告帶給我們生命的焦點，心靈的合一，及生活的目的。我們就尋得寧靜，那生命不可搖動的指標。禱告打開我們靈魂深處的聖所，在那裏我們聽到耶和華的聲音。它使我們的話語中帶火，靈裏有慈愛。它以新生命及光充滿我們的言行，我們開始在處理日常生活事務時，不停地低頭敬拜及尊崇神。

人會感覺到這種在聖靈裏的生命，縱然他們可能不知道所感覺到的是什麼。這種生命影響我們講道的感受語氣，人會分辨我們的講道不是三十分鐘的表達，而是一個人生命的瞭望。若缺乏這種禱告，即使我們的解經可能毫無瑕疵，我們的論說可能極吸引人，但我們仍是枯乾空洞。

聖經告訴我們，公會的人看見彼得和約翰大膽的講道，就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為什麼？因為他們有加利利人的口音？可能，但更可能的是，他們的言行帶著如此清新的生命活力及權威，連他們的敵人都感覺到。對我們來說，也是如此。若我們有，人會知道，若沒有，沒有任何講道技巧能填補這空缺。

這是一種怎樣的禱告？我們要怎麼做？為別人代求？或許是，不過，主要的是去學會享受祂的同在。在基督的榮光裏，放鬆下來，敬拜及尊崇祂，最主要的是去聆聽。范尼隆（Francois Fenelon）勸勉人：「安靜聆聽神，預備你的心，讓祂的靈可以將使祂喜悅的德行深印你心。全心全意地聆聽祂。若我們要聽到祂的聲音，必須平靜一切外在屬世的喜好，以及內心的思念。」

我們還可加上祁克果甚有見地的觀察：「一個人開始時以為禱告像走路，到最後他才明白，禱告是聆聽。」

禱告牽涉到默思，成為真我的境界，是靈修大師們所謂的「省思」（recollection）。它培育人能平靜地接受神的感動。我們不是要放棄理性，乃是不只要用我們的頭腦聆聽，也要用心和靈，我們整體生命來聆聽。像童貞女馬利亞那樣，我們要在心裏反覆思想這些事。

或許可用一個操練默想的方法，來說明我們如何學習默思地聆聽。我簡稱之為「手掌朝下，手掌朝上。」先將手掌朝下，顯示你願將一切可能的顧慮交給神。內心你可以禱告：「主啊，我把對約翰的怒氣交給祢，我放棄今晨要去見牙醫師的恐懼，我交出這個月不夠錢用的焦慮，我放下還未找到今晚可看顧嬰兒者的挫折感。」無論什麼憂慮你的事，就說：「手掌朝下，」放下它。你甚至會感覺手都放鬆了。

經過一段時間的交託後，將手掌朝上，顯示你願意接受來自主的，或許你能禱告：「主啊，我願接受祢對約翰神聖的愛，有關見牙醫師祢賜的平安，祢的忍耐，祢的喜樂。」無論你需要什麼，你說：「手掌朝上。」達到這默思的境界後，在剩餘的時間內，保持完全安靜。沒有需要匆忙，也沒有需要開口。因為，如同與好友相聚，我們很高興在一起，享受彼此的同在。

當我們漸習慣祂的同在後，慢慢、幾乎不自覺地，一個神蹟在我們身上運行。以往我們狂亂不停忙碌的生活型態，被一種沉著心神及穩定活力所取代。毫無矛盾地，我們對議題很嚴肅，對人卻很溫柔。權威及慈愛會同時滲透我們的講道。的確，禱告瀰漫了我們整個生命。這種生命是得人心的，捨命式的，堅韌的；我們的會眾也能感受到。

## 接觸人

在我牧會生涯中一些最感滿足的經歷，是在週間進入禮堂，走在坐位之間，為主日會坐在那裏的人禱告。我們的會眾通常習慣坐在一定的坐位上，我就想像他們的面貌，將他們提升到基督的亮光中。我會在週五為主日要講的道禱告。為他們的創傷及恐懼禱告，會在你內心起作用，使你很深切、親密地觸及他們。透過禱告，我們的會眾在一嶄新的層面成為我們的朋友。

在我們美國俄勒岡州的會眾中，有一小孩的腦部動過兩次大手術，在那六週一同禱告的時間內，大家建立了一種如鐵般的連結。有兩次我整天待在醫院裏陪伴他的父母，等候手術後他是否能生存。大衛只有五歲，他有痴呆症，但我看他為我最親密朋友之一。他是那麼專心聆聽我講道！我不知道他是否懂任何我所講的，但我盡心竭力地講，因為小大衛在聆聽。若我曾與會眾禱告——真正與他們禱告——他們會聽我們講道，因為知道我們愛他們。

## 人也能接觸我們

禱告也讓人接觸我們，我要我的會眾知道，他們有一個為我禱告

的事工。我的會眾知道，我要他們來我辦公室，為我禱告。

會眾需感受到我們有自信心及權威，他們也需知道我們的軟弱及憂懼，我們也有痛苦，需要他們的幫助。硬著頭皮去強忍的信仰，不是基督所表現的。我們的主知道如何去哭，當祂經歷最大試驗之時，祂來找那三個門徒，想得到支持及安慰，祂整夜都沒有隱瞞祂在經歷不可言喻的苦楚。許多時候我們那種硬著頭皮去強忍的信仰，不是虔誠的表徵，是傲慢的表徵。

除此之外，幫助我們的會眾明白：他們所能從事為崇拜及在崇拜中禱告的事工，是極重要的。每主日早晨八點鐘，我與所有和崇拜程序有分的人聚集，提醒他們，或許那早晨他們主要的事奉是為會眾禱告，有時候我會要人坐在台上，除禱告外不為別的。一位親愛的弟兄，每主日兩堂崇拜都坐在那裏，用禱告罩住所有聚會的人，祈求基督的能力得勝，真理被彰顯。當你知道有人在那樣做，你就真正能講道。

禱告是講道不可或缺的操練，因為它使我們能接觸神，幫助我們接觸人，也幫助人接觸我們。如約翰衛斯理所說：「給我一百位講道者，除罪以外他們不怕任何東西，除神以外他們不渴望什麼，我就毫不介意他們是傳道人或平信徒；單單這批人就要震動地獄之門，在地上建立天國。當我們禱告，神就要作工。」

149

## 與神促膝長談

依賴神講道的喜樂

江森 Darrell W. Johnson

這些年來神在我心中逐漸養成了一種觀念：講道來自一個持續與神交談，與神共處的事工。被召去講道，首要的是被召去聆聽及代

求，有效的講道出自一個有禱告的生命。

## 在講道計劃階段的禱告

我會禱告：「神啊，祢要將什麼經文向祢的百姓開啟？祢要向祢的百姓說什麼？而什麼經文會講祢要講的？」我總問那問題，許多經文就出現。然後我嘗試至少在一年前就計劃，讓我能感受到那些能被開啟的各段經文。我一直也不停地禱告：「神啊，祢在講什麼？什麼是教會在這時代需要聽的？」

譬如，復活節崇拜後回到家裏，家人聚集享用大餐，我禱告：「祢要我明年復活節講什麼？」我發現那是最好這樣問的日子，因為我仍充滿著復活節的感覺，它的奇妙、它的喜樂。我也還記得什麼我尚未講，以及其他有關復活節我能講的。所以，我想在那天得到一點感受，什麼是神要我明年去講的。

因為我早早開始思考經文，我有很長的醞釀期。在我腦海中的檔案櫃裏有五十二個掛鉤，我預早就思考每個掛鉤需要的經文。我也為每個主日設立檔案，收集我所得到的思維。

聖誕夜是全年最好的夜晚，在晚堂聚會後，我回家已經很晚了，大約清晨一兩點鐘。我還在把給孩子的禮物放在聖誕樹下，在我上床睡覺前，我會問：「明年祢要我講什麼？」我並不每次都用馬上所得到的答案，因為從那時至明年聖誕節可能還會變化，但一般說來，那就是了。

## 在準備信息時的禱告

我首先求聖靈將經文為我打開：「先幫助我明白為何祢用這經文感動我，」接著我禱告，「以祢所開啟的將我開啟。」這禱告求神開啟經文後，也開啟我的眼及耳去接受它，神每次都聽這禱告。這是根據保羅在以弗所書1: 17-18的禱告：「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

然後，我開始作解經等艱辛的工作，但我總在開始時求：「祢會開啟經文，且以祢所開啟的將我開啟嗎？」在整個過程中我繼續禱告，就如與祂持續對話：「我該如何措詞令人明白？祢在這些話語中，要說些什麼？哪種講道架構最適用於此處？」

我也祈求：「幫助我愛這些來聽講道的會眾。」我能隨時想到六、七或八位我關懷的人，並問：「他們聽這經文時會想到什麼？」而更深一層：「主啊，幫助我愛司提夫，或幫助我愛珍妮如祢那樣愛她，及幫助我在祢的愛裏對他們說話。」

週一是我休息的日子，我以靈修的方式思考經文，我不掛慮我的思念是否經過正確的解經過程：「主啊，祢對我說什麼？在此時此刻，這對我個人的靈魂說什麼？」

週二早晨，我作解經註釋，一面禱告：「幫助我了解經文中的架構。幫助我明白它的背景，我不知道這地方在哪裏，或這人是誰。」然後整天工作有進展。

週三早晨，我要結束解經工作，開始思想要用的例證。

週四早晨，我開始擬一大綱。我禱告：「我怎樣才能把它做得容易懂？把它弄得清楚？」那是我一直追求的：怎樣才清楚？我希望在下午三點鐘左右，擬出一個可用的大綱。

在週五早晨八時，我開始寫，直至十一時三刻，整段時間我都在禱告：「求祢幫助我寫得清楚。」

週六是為潤飾，我知道我需將寫的轉為口語。我不喜歡週六，那是苦苦掙扎的日子。晚上的禱告：「求祢幫助我信靠經文的能力以及聖靈的能力。幫助我不依靠自己的個性，不依靠我精心選用的字句。幫助我信靠經文本身就有能力，並且聖靈也會在場作祢的工。」所以，週六晚上主要作的是靈裏的工作。

在整個解經、釋經及講道準備過程中，我都在祈求：「主啊，求祢使這成為虔敬靈修的工作。」那也是我所教導學生的。當你寫一篇研究報告時，固然你要盡力作那學術性的工作，然而可以說：「主啊，我也能以此為一敬拜的行動嗎？」我相信這樣祢的工作會更好。

這是一個持續敬虔與主同在的操練。

以下是激發我禱告的經文：

(1) 約17: 17，耶穌的禱告：「求祢用真理使他們成聖；祢的道就是真理。」

(2) 太8: 5-13，當百夫長為他的僕人來求耶穌時，他說：「只要祢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好了。」那百夫長竟知道我不知道的。

(3) 以西結書37章，枯骨的異象。這是最重要的，神只簡單地叫以西結去發預言，他遵命去做時，生命改變了。其實，死人復活了。

### 禱告與有效講道之關係

每次講道後若有人對我說：「那講章是為我寫的，是不是？你說的就好像你在我家的起居室裏，沒有嗎？」我大有喜樂。

我說：「不是的，」及「沒有，」那是另有一位，我很高興能那麼說。事實上，大多數來對我如此說的人，不是我寫時心中想到的人。而我所想到的人，卻不來。

在我任教的這個大學裏，學生聽了信息後會說：「我真需要聽見那個，」及「它打進我的心靈。」我就會想，「主啊，又是祢在講了。」

神的話不僅指教我們，它改造我們。我看見聖靈能力的效果，超過一個認知的操練，甚至超過靈修的操練。神使用講道為一更深層的經歷，進一步去效法基督的形像。

影響我最深的經歷，發生於我在菲律賓馬尼拉牧會時期，那是1985至1989年，正逢民眾權力革命事件。我每主日的講道，會在下一週透過遠東廣播電台播送全馬尼拉及菲律賓。所以，10月6日的講道，13日會廣播出去。

結果，6日的講道雖是在聯合教會講，實際上是為了13日聽無線電廣播的人。革命在12日週六早晨爆發，持續至週一晚上。那主日他們廣播我前一週的講道時，有三百萬人在戶外參與革命，我簡直不能相信。那時我才開始明白，在你建構一篇講章時，你其實不知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是為誰講，是為什麼時候講。你以為是為這一群人及這



一時刻，它也可能是超越這些人及這時刻。

那次是講撒但試探耶穌，把祂帶去上一座高山，將世上的萬國都指給祂看，引誘祂為萬國之王，免作受苦的僕人。撒但為祂開一條得權的路，讓祂不用上十字架。講道講到馬太福音的結束，耶穌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信息是：「撒但用來引誘耶穌的權柄，祂後來透過十字架得到了。」我用東尼坎波羅（Tony Campolo）所說過的：「現在是週五，但禮拜天會跟著來。」作為講道的結束。當革命發生時，那正是百姓需要聽的信息。

## 禱告與在台上講道

我期待耶穌自己來講。在上台講道之前，我坐在前排，經常發現自己禱告：「主啊，若祢不出現，這只是打空氣而已，求祢講。惟有祢講才有意義。」祂沒有令我失望，我想不到任何一次祂不應允我那樣的祈求。即使在我自己認為不太好的講道中，祂仍對某些人講話。

若我禱告而還不是很順利，我覺得灰心，不過一兩天後我能說，我禱告了，所以一定有些事發生，我只是沒有看見而已，或要等一段時間才能看見。

當我沒有真正禱告，也不是很努力地準備，而神仍然工作，我視之為神的恩典。我們所服事的是祂的百姓，這位好牧人決定在那天餵養祂的羊，不管我是如何。在那些時刻，我感謝祂，我因此喜樂，也覺得慚愧。「主啊，祢實在是掌管這一切的，不是嗎？」

最近幾年我禱告：「主啊，我做完這一切後，幫助我後退，幫助我會隱藏。讓我放下這些，感謝祢，在祢裏面有喜樂，然後從事下一項事工。」人的奉承比批評對你的靈魂更有損。

在這整個過程中，我可以感覺到那些會來聚會的人，在講道前唱詩之時，我舉目觀看周圍的人。我知道他們為些什麼事掙扎，時常我的禱告是：「主啊，謝謝祢，今天祢有極好的話語要對他們說。」當我記念那些在受苦中或不滿意神的人時，我禱告：「主啊，求祢幫助他們耐心聽道，在最後能聽見那好的信息。」

在講道中，我通常集中注意力在信息上，使若我發現有人對我很不滿意，我可能禱告：「主啊，保護我，我不願事後被攻擊。」或我看見有人開始不要聽了，「主啊，阻止他，抓他回來。」

當我們禱告時聖靈會來幫助我們，禱告是三位一體真神的實際，我們在聖靈裏透過聖子向聖父禱告。所以，是聖靈使禱告有能力，在聖靈裏禱告就是靠著祂禱告。我不是獨自禱告，我是與祂一同工作，我參與祂的禱告，參與祂在人生命中作工。

## 教導我禱告

透過我的軟弱及無能，我學習禱告。甚至當我的講章似乎很出色，也準備得很完善，在我上了台要講時，我會突然覺得，「這行不通，除非主啊，祢出現。」所以是一種極強烈的無能感，帶領我到今天這地步。

在我年輕時還有一個人引領了我，彼得是一位威爾斯長老會的牧師，那時他大概九十歲，我是三十二歲。他住在美國南加州一城市，是我當時服事的地區。他每月一兩次帶我出去喝茶，教我學英國人加奶油的方式。

我告訴他我有驕傲的問題，人很稱讚我的講道，我也欣賞他們的稱讚。我願人覺得我不錯，我告訴他我想把這壓下去。

他對我說：「不要想把它壓下去，你決不會成功。謙虛不是要將自己貶低，乃是要高舉基督。所以，不要想貶低自己，而要去高舉基督。」

我問他：「實際上我該怎麼做？」

他說：「當你走上台階時（那講壇有很多台階），禱告，『主啊，我想要這些人覺得我不錯。』」

「什麼？真的那樣禱告？」

「真的，然後當你剛走到講壇時，禱告，『但我要他們覺得祢更好。』」這方法解決了我的問題，我得到釋放。至今，我仍作這類似的禱告：「主啊，幫助我被人看為好，但更重要的是，我願祢得人的頌讚。」我得到了釋放。

150

## 想要禱告的神祕衝動

準備講章時突然有感動要禱告——怎麼回事？如何處理？

伊可洛夫 Lee Eclov

有一件事是講道者不大講的：他們準備講章時如何禱告。有兩個原因使我對這件事很好奇，一是我知道禱告很重要，二是我認為我對這很內行。但我明白禱告是講道的酵母，信息沒有它，就絕不會發揚光大。

那位火熱的著名講道前輩邦茲（E. M. Bounds），令我驚恐，他曾寫：

「講道者的能力來自禱告的能力，來自他禱告的才幹，以致能接觸神而帶來好的結果。禱告的能力難得被試驗，它的可能性很少被了解是無窮盡的……講章的每部分都應經過禱告的掙扎，它的開始及結尾需附和禱告的心聲，它的宣講要能激奮人，以及出自禱告火窯的愛。」

慘哉！不要錯怪我，我其實同意他所說的。但當我讀到這些話的時候，相當肯定我會令他失望！

任何誠懇的講道準備本身就有某種禱告成分。單說專心研讀經文，思考它的意義及如何去表達，就是一種禱告。歸根究底，經文是神對我們活潑地說話，我們是在竭力地聽。我們的研讀就像人要收聽短波無線電廣播，先收到混著雜音的真理，慢慢調整屬靈頻率，直至收得最清晰。那樣肯定該算是一種禱告。

再者，在整個準備過程中，我們通常刻意或下意識地，將所作的獻給神，並信靠祂要透過我們使用祂的話語。當然，我們不需停下來，合起手掌才使它成為「正式的」禱告。

毫無疑問，一切講道準備都可成為一種禱告，就像勞倫斯修士（Brother Lawrence）被多人知曉的洗碗碟工作。但抽時間暫停低頭禱告是有道理的，鍾馬田（Martin Lloyd-Jones）曾寫：

「在这一切之外我認為最重要的，是絕不要拒絕禱告的衝動。這衝動可能發生在你讀經或掙扎要了解其意時。我願定下一條不變的規則：絕對順從這種衝動。它來自何處？它是聖靈的工作。」  
順從這種衝動會帶來一些特殊的益處。

## 禱告使我信服經文的真理

或許像你一樣，我相信一切聖經裏所寫的，我相信聖經無誤論。所以，我不需被說服某段經文是真實的。不過當我要進一步信服它是與我有關的，為此，我必須禱告。

在我盡其所能了解經文後，我必須與神交談。有時候，在這面聖經鏡子裏我看不到自己。某些經文在我讀過一遍後，似乎沒覺得和我的生命有什麼關係（我認為其他人對這段經文也有同樣的問題）。所以，我求神幫助我調整鏡子，直到我可以找到自己靈魂的影子在其中，直到了解它如何與我有關。

有時一段經文是如此熟悉，過度熟悉了，以致似乎是在看一張大峽谷的明信片，而不是觀賞真正的大峽谷。當然，看聖經明信片是較容易也較快，但所得到的信息只是：「真願你也在此處。」因此，我低頭求神幫助我，看見祂話語的榮美、奇妙及真實性。

此外，還有那些教導我如何過基督徒生活的經文。我知道我這樣講顯得很大膽，但我幾乎總是遵循經文所說的去行——但只是在生活中的某些方面！而不是在各方面。總會有某人際關係還未被影響，一扇門仍鎖住，一種張力在我與主之間。禱告令我不能再逃避神，讓我認罪，祈求神的恩典、智慧或幫助。

當我禱告求神幫助我被經文說服時，就必須暫停講道之準備，若我堅持繼續，只偶而輕呼：「求祢賜福，」講的道可能仍真實，但不會說服聽眾，因為我自己未被說服。他們會知道。

## 禱告幫助我明白不能透視的

有時候無論我們如何勤奮研讀，就是不明白某段經文。那些解經

家似乎都不提我們的困難，以前的教授們也都不接電話。禱告讓我們像馬利亞那樣，坐在主腳前求祂教導。司布真（C. H. Spurgeon）曾寫：「經文時常拒絕顯露它們的寶藏，直至你用禱告的鑰匙打開它們。」他又說：

「時常當我無法明白一段經文，我習慣把聖經翻開，若我已查過所有的解經書，而它們似乎彼此不同意，我就把聖經打開放在椅子上，跪下，用手指著那段經文，求神教導。我相信當我再站起來時，我遠比以前更明白那經文。我相信是禱告本身帶來答案。」

我回憶當我第一次想以第一人稱講瞎子巴底買的故事，我勤奮地研讀，要想像當時的情境，感受那故事，卻做不到。在禱告中我忽然覺得：「我正在與那位在場者交談！祂肯定會幫助我得到這故事的精髓及重要性。」我認為祂果然幫了我。

## 禱告幫助我編輯講章

我希望這一點不傳回到我的會眾，我知道自己很囉唆。禱告就像把編輯的紅筆放在主的手中。我可能對我的資料極執著，那些有趣的細節及劇情，精緻的論理及有力的例證等，以致無法刪去任何寶貴的字眼。當我在禱告中，將講章逐行在主面前細察時，祂啟示我某例證如何不對題，或整段細節如何可概論之。祂幫助我看見我所用的一些詞句是太陳腔濫調了，或過於重複某論點，浪費會眾的時間。

## 禱告增進我講章的優美感

我最喜歡有些優美成分的講章，一種詩詞或色彩或劇情。禱告一方面控制我的想像力，不致用我俗艷的顏色掩蓋神的話語。另一方面，我發現在禱告中，創世的神竟願與我合作！經常只有在禱告中，我會想到一些富於想像的連繫，一小段與人的交談，讀過的文章，另一段經文，在電視上看到的東西，主會將兩個不同的概念連繫起來，若是只有我自己肯定會錯過。

偶而，我坐著為某一點禱告，與主交談，開始覺得像一場交換意

見的談天。祂似乎眼目明亮地細語：「若是你論及時間……」或「啊，你這想法很好，現在把它連接到……」有時我們忘記，神不僅告訴我們真理，祂講的也富有想像力及優美感。講道者可以在這方面與祂合作，至少對我來說，若不停下來禱告，我不會成功。

## 禱告淨化講道者

有時當我在禱告中察看講章，我發覺某些原先預備要講的，從靈命觀點來說是多麼危險。我記得有幾次只有在禱告中，發覺自己原本要講的是出於內心挫折感的爆發。另有幾次在禱告中，我醒悟自己興奮於講一個幽默的例子，多過分享神的真理。不久以前，我想用某同儕所說戲笑的話為例子，覺得神輕觸我說：「你知道我很愛那人，縱然他說了一些不智的話語。不如我們不把他牽連在此吧。」

若我不需站上講台講道，我不歡喜對付自己的靈魂，至少不喜歡經常對付。但我決不敢在講道前不清理內心。簡單地說，我是吃過苦頭才學到這功課。我也從參孫身上得到一些教訓。我極懼怕所講的道，能如大力士所行嚇走非利士人，或分解了聖經中的謎題，令聽眾欣喜，卻在一主日如頭被剃光，不知聖靈已離去。我所知惟獨能避免這事的辦法，是清醒地為我的講章及我的靈魂禱告，信靠我們滿有慈悲的神，不讓我被某些大利拉迷惑，或被某些看不見的剃刀使我全然無助。

## 禱告使我振奮去講道

你是否曾在後台看見一些歌手，或演員在出去表演前的情況？不安地來回踱步，緊閉眼目聚精會神，默默地自言自語。當崇拜進行到要講道時，我有類似的感受，覺得需被振奮起來，是禱告幫助我好好講道。

當我在禱告中察看講章，我為所學到的真理敬拜神。很多時候我會看見天使及經文錯綜複雜之處，是我以往沒見過的；智慧及應用，是我從未考慮的。與神交談中的這些驚異感覺，如同菜餚加熱的過

程，當我個人深刻體會了那些抽象真理後，就會很興奮地要去宣講。

當我在尋找能幫助融合禱告與講道準備的材料時，我發現拉里夫（Stephen Ratliff）所寫的一篇神學博士論文，（以上一切引用文字，都出自這論文：「講道中禱告的策略性角色」，美國三一神學院，2002年5月。）我很欣賞拉里夫所說的：

「尊重經文的人，不應就滿足於平平淡淡地體驗神的話語……神不是在找那些只像鸚鵡一般重複祂真理的人。祂要的是如神一樣愛祂羊群，並同樣關懷沒有牧人之羊的人。既然只有神能使人得到如此深厚的堅信，講道者應刻意地祈求神成就祂恩慈的工作。」

151

## 預備傳遞信息者

強有力的宣講來自全人預備妥善

安戈登 Gordon Anderson

在1986年有一連串的經歷，完全改變了我對講道的看法。我終於了解，講道之所以能幫助或激勵人，主要是在乎預備講道者的心。

我發現自己內心總有一股力量拉我趨於假冒為善，因此我需尊重嗎哪原則：每天需要新鮮的糧食、新鮮的油、新鮮的水。若是昨天剩的，已經是陳舊發臭了。

我也發現我的肉體和情緒的部分，大半經常被繁忙的活動所控制，以致與聖靈隔離。故此，我以這假設為出發點，不再認為：除非我做了什麼特別壞事，我總是「在聖靈裏。」

因這一切的緣故，我需要預備傳遞信息者，一如準備信息；我預備傳遞信息者的原則，是根據人的本性。聖經說我們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地愛神，所以，我認為自己在講道之前有四部分需要準備：肉體、情緒、意志及智力。一個人是所有這些特性的組合。

在講道之前，我需要有時間及機會，讓神影響我個人各部分：我的思維、情緒、肉體及意志。那些解經、神學及宣講的工作，著重在信息的準備。但在講道真正準備完善之前，也必須準備好傳遞信息者的肉體、情緒及意志部分。

比如，若我個人的情緒沒有被信息激動到會笑，流淚，發怒，那我尚未讓信息與我全人互動。一個信息不僅是一組真理，「講道不過是分派概念而已」，是西方知識份子對信息傳遞的看法，而講道決不只是一個認知的經歷。

我對自己的假設是：通常我並沒有聽見聖靈的聲音，或感覺聖靈的同在，或行在聖靈裏。我需要「進到聖靈裏」，讓我全人所有部分都受到聖靈的影響。意思是說，我的情緒必須被激動，以致深刻感受到要講的道。要將我的意志臣服於神的話語之下，及肉體有崇拜及熱心的表現。預備傳遞信息者的工作，就是讓聖靈觸摸以上所提到的。牽動聽者的心到神寶座的繩索，是通過講道者的心，而不是他的頭。

我有一定的屬靈操練步驟，來準備自己在聖靈裏。在信息完全定稿後，我通常預備用兩小時讓聖靈來影響傳遞信息者。

你自己必須先有火，才能去點火。你無法給出你所沒有的。

---

152

## 聖靈同在的提升

與海波斯談論講道中聖靈的經歷

海波斯 Bill Hybels

可否告訴我們一次你覺得講道時滿有聖靈力量之經歷？

對我來說，被聖靈感動的講道經歷，較奇妙的是在我準備講道時，多過於在宣講時。

記得最近一次我坐在一隻船上停在水中，禱告、思考一段經文，



突然腦中的概念開始湧出，我抓起紙筆盡快地寫，不停地寫了大概一小時半。那一次我完成了整篇信息，我馬上跪在甲板上說，這講道最大的神蹟竟然發生在我身上。講道與教導的屬靈恩賜是我不配有的，但那天下午聖靈啟動了那恩賜。至於那次聖靈奧秘、超自然的工作，至今仍令我不可思議。

### **你曾否想過這種深刻靈感經歷為何有時會發生？**

有許多人能讀一段經文，腦海裏構想幾個概念，然後就能隨口去講。但過去三十年我從來不能這樣。與在講的時候對比，較大的神蹟發生在我書房裏。通常在我宣講信息時不會那麼神祕或具超自然性的。

### **什麼使你覺得你是以聖靈的力量講道？**

有意念進入我的腦海，是我知道並非出於我自己的。有時我讀一段經文，會被聖靈提示：「海波斯，停留在這經文上，再讀，慢慢讀。」當我思考它，反覆讀它，就像有東西從紙面跳出，或從天上掉下，與我的腦筋互動。一個意念出現，我趕快寫下來，然後那又引出下一意念，再下一意念。當更多意念開始湧現，我知道這不是肉體的工作，我沒有那麼厲害，這是超自然的事。

讓你知道你有講道與教導恩賜之一徵兆，是發生在你身上的這種超自然機能，你會學習如何去順應這湧流。你學習如何預備你的心，使這湧流出現的時候可以獲得它。

### **當你以聖靈的力量講道，期盼某些事發生，卻可能沒有實現時，你需如何改變你的思想？**

當然我要學習不再認為準備工作總是很容易，以為只要靜下來神就會出現，思路就開始神祕地湧現。

### **如你那次在船上的經歷？**

不錯，大概我會想到它，是因為它是那麼的不平常。通常我需下許多工夫作研究及預備靈命，大約每三十分鐘才會有一些進度。我的行政助理能向你保證，我的書室像是一個牙醫診所，而不是像有某種重要藝術性啟示正在發生的樣子。

**這是一個工廠，不是一個音樂廳？**

是的，平均每週我的準備工作是很吃力的，所需的紀律比我幾十年前開始時所想像的要多許多。一旦你習慣了就有了常規，那就成為一般的程序。若實際情況較容易，或湧流出現得更激烈，你只能不停地感謝神。

**當我們想到以聖靈力量講道時，通常會用風、火、或力量等非個人的客觀物質等隱喻。你自己有什麼人際關係層面上的聖靈講道經歷嗎？**

有時在講壇上，我會與會眾中某人眼目接觸，而他／她就正在經歷當時我所談到的事。當你與正要作決定之人的眼目接觸時，那是一個強而有力的經歷。聖靈能觸摸在群眾中的人，是你沒有想到會發生的，我認為那是超自然的經驗。

**談到聖靈，可用「同在」或「同在的顯現」這類字句，來描述你的經歷嗎？**

我會用「陪伴的同在」。當我盡力依順於聖靈裏的湧流時，似乎我有一種感覺聖靈就在身旁說：「你做得對，你是對自己忠誠，對神的話忠誠，對我所提示的忠誠。」當我有這感覺時，似乎時間停頓，你會想，「這一刻我能做這事真是太好了。」

當然，另一些時候會因某種原因（那是另外一大題目），我沒有那麼強烈的陪伴感覺。我曾幾個晚上失眠思索著它，我大概永遠不會明白為何只是有時候有較強烈的感覺。但我每次都會深深為那種感覺感恩。

**你會說這種神「陪伴的同在」感覺是偶而有或經常有？**

我會說經常有。再說，若你活出一個順服的生命，有講道與教導的恩賜，讓神不斷地使用這恩賜，那就表示你是在對的地方，為對的原因作了該作的事。

若你參與國度某事工，而極少有這感覺，對我說來那是一個警示燈，你需察驗自己。你在使用正確的恩賜嗎？你用得對嗎？是為對的原因嗎？是在適當的時間嗎？若你不常有那種感覺，對我來說會是相當可慮的事。

經文描述我們經歷聖靈的兩方面。以弗所書5: 18說：「要被聖靈充滿」，以弗所書6: 18又說：「靠著聖靈……禱告」，意謂我們可做一些事，預備自己以致能讓聖靈彰顯在我們身上。但是耶穌又說：「風隨著意思吹」（約3: 8）。你對這有什麼意見？

這些經文表示，在預備及宣講信息時，我們要儘可能準備自己讓聖靈能作工。我所知道的每一位善於傳遞信息者，都能告訴你他如何「進入那境界」。美國籃球健將喬登（Michael Jordan），在每場球賽前，都有很嚴格的步驟去準備自己，盡力打得最精彩。

我一直都對這很有興趣，當我見到其他講員時，我會問他們：「你作什麼樣的準備進入那境界？你如何禱告？你什麼時候預備？你總在同樣地點預備嗎？當你預備時聽音樂嗎？在你就要上去講時，你如何預備自己？」善於傳遞信息者能精確地說明，他們如何提升聖靈在他們生命中有強烈影響的可能性。

我們作了這一切的準備後，風仍是隨意地吹。有時它吹得較強勁，我只能做我做得到的，我可以禁食、禱告、屈膝在神面前，及請人為我代禱。有時信息被提升至一萬五千呎，有時兩萬呎，有時兩萬五千呎。為何高度不同，我不知道。

### 你從經文及經驗中學習到什麼以聖靈力量講道的功課？

許多時候是有關勇氣，試看經文中一些有力的講道。在約書亞記24章，約書亞站在百姓前面說：「今日（你們）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彼得在使徒行傳2章中站著說：「這是你們對神差遣的那一位所做的。」

講道需有極大的勇氣。若你要講神給你的話語，靠著祂賜給你的聖靈去講，你必須願意承受其後果及反彈論調。在我個人經歷中，在我教會起重大作用，及在大型會議中被神重用的信息，都是那些當我上台講時戰戰兢兢，心裏在想，「我沒有辦法對這些人講這些話。」神卻說，「我們開始吧。」你會在那時刻覺得孤單，然而你需完全不計較聽眾的反應，明白他們不會將你的照片存放在皮包裏。但你知道這正是神要我去講的。那是精煉、品格建立，深刻屬靈的過程。

### 還有什麼其他特別的以聖靈力量講道的功課？

真實性。我認為傳統講道的缺點之一是：講道者不願坦承所講的道，在他們個人生命中是如何行出來。聽眾聽見人講得振振有辭，會想：「他不可能自己做的像所講的那麼好，這是我無法相信的。」

我需要在講道時意識到這一點，所以，我要適當地表明自己的狀況。若我講得很強勁，我需接著說：「現在若你懷疑我自己做的會不會像講的那麼好，我只能說真希望能做到，我真心願意，也求神幫助我。但我肯定沒有百分之百做到，若你也是那樣，我們是同病相憐。不過，這是我們需要改進的，是神在我們身上作工的方式，這是我們需要不停委身的。」

勇氣及真實性是有力講道的兩大台柱。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12: 7-10說在他軟弱時，有基督的能力覆庇他。你在這方面有什麼經歷？**

一些我講得最好的講道，是在我最有需要的時候講的。有一篇信息我大概在世界各處講過五百次，第一次是在南非索衛托外圍的貧民窟，要對幾千名不識字的人講耶穌基督教會的本質。我了解那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我如何對一大群沒有受過教育、頭腦簡單的人，講解複雜的神學概念，他們也大概從未見過所要去描述的。

我清晨四點鐘醒來，就禱告：「神啊，我要一直謙卑地跪在這裏，直到你指示我如何談論你的教會，使這些人能明白。」我預備了一信息，講的時候我請一些人上台擺不同的姿態，讓聽眾看見教會的一些圖像。當我那天講信息的時候，我知道有聖靈陪伴的同在。那些人聽懂了，改變了他們對教會所能達到的境界之了解。這信息出自一個筋疲力竭、絕望的處境，若非神動工，我是毫無辦法。

---

153

## 光照的艱辛工作

為何在經文中聽聖靈的聲音似乎很困難

伊可洛夫 Lee Eclov

我常猜想有一些講道者（比我好的講道者），坐下研讀經文預備信息，在書桌的那邊，聖靈就隱形地搬張椅子過來引頸望他。講道者誠懇盡責地開始研讀，然後他抬頭看聖靈隱形的影子說：「主啊，請說，僕人敬聽。」立刻砰然有聲，牧師手稍顫便開始飛快地寫，講章幾乎像從筆裏跳出來，完整齊備，有清晰大綱，生命更新的洞見，動人的例證。講道者最後鬆懈下來，喘一口氣，擦乾眼淚，回家吃晚餐，安然無慮。聖靈在旁微笑。

然而我的情形，卻極不相同。若我不太了解狀況，我會猜測，聖靈在週五下午某時，會有點匆忙地出現在我辦公室門口探頭說：「事情進行得怎麼樣啦？」就如一位有太多人要監督的經理。在我還沒能抬起模糊的眼及疲倦的肩之前，他說：「很好，很好，很高興一切都正常。」就走去另一人的辦公室了。

我當然知道事情並非真是那樣，但感覺像那樣。

傳福音的講道者必須認識聖靈為他們經常的幫助，及能力的來源。但你曾否懷疑為何預備工作是如此的艱難，如此的慢，如此的辛勞？

我們既已站在神這邊，似乎一切都應該來得容易一點。畢竟，神說幾句話就創造了一切，祂不能在講道預備上，給我們一些方便嗎？

### 收聽率差

若我們的心與神不調和，當然我們的準備工作肯定有困難。毫無疑問，我們會像一個電池快用盡的手機，對方的聲音常被切斷。詩人說：「我若心裏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66:18）我要加一句：當我們注重罪孽，不單主不聽，祂也不大講。一個牧師的書房中若有

罪孽的氣氛，就會有不自然、不利預感的寂靜。

我發覺，甚至經過一段時間的叛逆，縱然已與父神和好，研讀仍常較困難。就好像我的收聽器材已被罪麻痺，似乎我曾從神的廣播，轉去聽其他的電台，現在比較難調回以前的電台。我猜疑神只是稍退縮一點，可能提醒我一如參孫被剃髮，讓我略嘗若祂完全寂靜，我會如何軟弱的滋味。信息仍能預備，但是較難，並附帶冷靜的提醒：「沒有我的助力，你實在不會願意做這種工作。」

## 探勘

然而，也有很多時候似乎沒有罪或屬靈冷淡的問題。那時研讀的掙扎，會令我極端地困惑。你記得耶穌在路加福音12: 11-12所說的嗎？祂說：「人帶你們到會堂，並官府和有權柄的人面前，不要思慮怎麼分訴，說什麼話，因為正在那時候，聖靈要指教你們當說的話。」每個不怕為主作見證的基督徒，都曾經歷有時沒有預先準備，就有當說的話語。

在我們講道時，為什麼不是這樣？可能你是那種人，曾在主日步上講壇說：「我原本準備了一篇講章，但在來的路上，主給了我現在要講的這篇講章。」但這情況從來沒有發生過在我身上，一次都沒有。我認為我的每一篇講章，都是經過艱辛的準備。

但在挖掘的過程中，我得到多少珍寶！有時我感覺自己像那些傳奇性的淘金者，滿身灰塵、滿臉鬍鬚、褲子滿是補釘，在我心靈深處，卻密藏了一大批艱辛費時從經文中挖掘到的金子。似乎有數百次，在艱辛的預備後很疲憊，我求神讓我能結束，讓我回家。然而大多數時候，似乎我感覺神說：「那裏有珍寶等著你！再多挖多刮一點，你會慶幸自己這麼做了。在那些山上有金子啊！」

## 你聽得見我嗎？

我希望有一個輔助講道預備的電話專線。我會勤快地預備，直等碰到困難時，就低頭打那號碼：「喂，是聖靈嗎？好極了，我有一個

簡單問題：我似乎在12章找不出一個好的大綱，祢有什麼建議嗎？還有，我應如何處理3與4節之間的分歧？再者，祢有什麼關於帝王謙虛的故事嗎？」

顯然，這方式通常行不通。不過，我學會了認出聖靈幫助我的其他方式。

當亞基米德坐在浴缸中發現排水量原理時，傳聞他赤身跑上街，呼喊：「我找到了！」新的發現會激勵任何勤學的學生。不過當我們研讀經文得到新洞見時，我們的興奮會轉為低頭的敬拜。

例如，最近我思索耶穌對癱子說的話：「小子，你的罪赦了。」（可2:5）之後，耶穌說比起醫病來，赦罪是更困難的神蹟。我猜想為何如此？我查核腦中所有查經及神學訓練檔案，開始列出耶穌每次赦罪時所要負擔的。我確信在那期間，聖靈在澄清我的思維，但思想的過程卻無異於任何好學生的操作。當真理漸露眉目時，我心中充滿驚奇，我的講章也增進動力；我的「我找到了！」成為「哈利路亞！」每個學生都知道那呼喊，惟有聖靈讓人讚美。

另一聖靈作工的類似明證，是自己被所研讀的經文餵養。除了喜愛經文者之外，誰能了解聖經如何餵養我們？經過幾小時的研讀，縱然身心疲憊，卻仍感覺已得到滋潤、能力，我有時會想到卡通大力卜派所吃的菠菜。那消化經文的能力，感覺它像我心房中血液的跳動，感覺智慧在我腦中成形，這都是被聖靈餵養的明證。

另一聖靈工作的方式：我曾讀到太空船如何有「失去平衡」的危險，即開始擺動以致失去控制。在預備講章時，我也會那樣。怒氣使我擺動而想「坦白告訴他們我的想法」。疲倦或悲觀令我擺動，去抄近路。那時，聖靈就像那些複雜的方向陀螺儀，令人造衛星免得擺動至無影無蹤。祂幫助我冷靜下來，察看我的字句，孜孜不息，禱告，檢驗我的內心，讓我不致主日瘋瘋癲癲地撞入會眾中。

我一度常與一位名叫邁克的朋友在常去的麵包店會面，我們因喜好縱橫填字遊戲而相識。他發現我有結束他最後幾個填不完字的竅門，他稱自己是起頭者，而我是完成者。那就是聖靈在主日早晨為我

們所做的。我已填進我所能填的空格，並經過幾次的更改，直到講章像紙那樣薄弱。我們走上講壇，打開聖經，卻講了一篇完整的信息。當邁克看我將正確的答案填完時，總是搖頭說：「當然是啦，為什麼我想不到呢？」那也是通常我講完道的感覺。當人告訴我信息如何幫助他們，或我回想一個概念如何就在神及眾人面前成形，我也搖頭思索，祂是怎麼成就的？為什麼我事先沒想到？因為我是起頭者，而聖靈是完成者。

## 不要忘記你是在與誰打交道

當我們感覺預備講道經文過於困難時，我們其實忘了自己所信的聖靈論，我們忘了是在與誰打交道，或更正確的說，是誰在與我們打交道。

我們有時會忘記這位幫助我們的聖靈，就是聖經中那位聖靈。祂曾給以賽亞真理及言詞，去形容受苦僕人的安慰及救贖。曾感動摩西寫出石版上的誡命，大衛出自心靈的詩詞，保羅的深奧的教義，及耶穌自己的比喻及講道。現在這同一位聖靈微聲地對我說話，也透過我說話。當然，我的言語並不附有聖經正典的權威，但聖靈與我同工，為祂的言語找到我自己的語言表達，將真理灌注在我心中，直到神的信息也有出自我個人心靈的味道。我有時會猜測，若我能稍微更留心聽或稍微更安靜地禱告，情況會如何。

我們有時會忘記，當講道的負擔似乎重壓肩頭時，聖靈是多麼關注我們所作的。祂並非一被動的旁觀者，不是一位忙碌的經理。祂並不漫步於正在研讀中的講道者之間，如一位嚴厲不語的教授，看我們是否懂得我們在做什麼。事實上，祂對我們的講道有更高的期盼。

我們知道祂是經文本身的作者，所以，每當有人講解經文，祂是十分關注的。祂知道其中所有神學上細微的意義，每個字或隱喻能被如何分解而不失其真義。而祂也要我明白這些，若我一面挖掘，一面聆聽。祂會告訴我，有否將經文講得過於神所定意的，或達不到那定意。我永遠不是在單獨研讀經文。



更有甚者，祂是基督個人的擁護者，祂投入所有無窮無盡的智巧、權威及能力，為要顯明基督的榮耀。對祂來說，我們每次講道，就是將一束光閃耀在基督身上。若我們認同祂的目標：從我們面前的經文去顯明基督，肯定祂會給我們光鮮的詞句及閃亮的洞見。

聖靈會幫助我們，還有另一因素，因祂摯愛教會。祂是教會在地上的伴侶、教練、聆聽者及助益者。祂已將各樣的屬靈珍寶傾注在這位基督的新娘身上，我們也「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 22）當我們真誠地要滋養及建造基督的教會，聖靈會緊緊地站在我們一邊。

講道預備幾乎總是艱辛的工作。我們被世界扭曲的頭腦，不容易明白主的邏輯或萬王之王的律例，神也不會隨便經常將祂的珍寶留在我們桌面上。祂通常不會丟祂的珍珠在講道者面前，除非我們潛心去找。但我們絕不需懷疑聖靈願幫助我們準備的熱忱，祂從不會不願意透過我們工作。當我們全心希望聖靈使我們明白經文，祂是我們完全可靠的盟友。當我們心裏火熱地要顯明基督的榮耀，聖靈肯定會助長我們微弱的亮光。當我們切望在神摯愛的百姓面前，擺設祂真理的筵席，或傳福音給失喪及目盲的人，聖靈會永遠準備好智慧的言語、熱忱及純潔，使我們的講道光輝閃耀。

154

## 講道心連心

如何釋放出你及聽眾的真摯感情？

巴帝 Dan Baty

幾年前，我堅忍地經歷了生平最差的查經聚會之一。而當時我並不是會眾之一。

領詩及樂手結束了敬拜讚美部分，我單獨走上台。當我調整講

壇，攤開講義時，聽見人習慣性地準備聖經、筆，和筆記的聲音。

簡單的序言後，我進入正題。突然，我的嘴雖還在動，口還在講話，我整整齊齊打出來的講義卻模模糊糊地變為希臘文，我仔細準備的信息顯得沒有活力。稍後，整個會眾失去興趣，他們翻皮包中的東西，偷偷看錶，眼皮沉重，及作白日夢。

雖然那是冬天最冷的時候，我卻滿身冒汗，真是想死！

聚會結束後，我極困窘不安，急忙悄悄走出教會，陷入抑鬱症。次日，我不願露面去辦公室，我這次完全失敗，我怕人會嚴重懷疑我教導的能力。

最後，我將我的憂愁與一位牧師同儕分享，他很同情地聽我訴說，安慰我：「我們都有這種經歷。」

那對我沒有幫助。我一直都相信：任何值得講的東西，都值得去好好講。我沒有把它講好，對我來說，是不可原諒的。

我的錯誤在哪裏？

## 坦露真實

後來我發現那篇信息的問題，不是我準備得不夠，而是我忽略了某種極重要層面的準備。

在過去15年，我常思索，為何一篇信息能激勵聽眾的靈魂，而另一信息卻令他們在座位上紛擾不安地騷動？我如何能為耶穌基督恆常有說服力？

這有許多可能的答案：讓聖靈充分地準備我的心及聽眾的心；我日常生活中與主的關係；足夠研讀及準備的時間。然而，一個有關我自己的額外因素改變了我。只有當人的心受影響，生命才會改變，而當講員坦露自己的心的時候，人的心最能被影響。

換句話說，人從講員身上最需要看到的是**真實性**。對我來說，這不是一個新的啟示，我常讀也聽到要「坦露真實」。但真實性似乎是一個神祕又捉摸不定的特質。沒有它，人可能有禮貌地說：「我欣賞你的信息。」而當真實性出現時，他們會說：「今天早晨，神向我內

心說了話。」我喜愛真實性的後果，但我完全不懂如何表達出來。

後來，一次講道機會成了我的轉捩點。

## 坦露心靈

1986年我去一年輕人的營會講道。經過幾個月的預備後，我很激情地在台上講。他們都很專心地聽，並作筆記，但是他們的眼神及姿態告訴我，我沒有真正與他們連接上。

於是我稍停，思想這題目對他們的重要性。突然我感情氾濫，淚水不自主地流出。我自己都很驚訝（我不常哭），低頭安靜地站在那裏幾分鐘。當我恢復過來，抬起頭，驚奇地發現許多人用手紙或手絹擦眼淚。

事後，我沉思所發生的事：我講了幾個鐘點要影響這些人，而他們最受感動的時刻是當我說不出話之際。

感動他們的不是我的眼淚本身，而是我給他們機會看見我的靈魂之窗。他們不只聽見我所想的，也經歷了我所感受的。有時，感情比流利口才更能說服人。真誠的感情，與流利口才合併表達，構成真實的說服力。

人不只要知道我对某题目的想法，也要我对它的感受。故此，我現在用心靈坦露這詞，而不用真實性。真實性顯得較消極，心靈坦露則表示積極地選擇去透露，它提醒我每次講道的目的，不僅要顯示我的思念及神學，也要坦露我的心靈。

## 故事的力量

我主要坦露心靈的方法是透過講故事。神給所有祂的領袖許多故事，祂願我們與羊群分享，不是出自驕傲的心態，而是由於真誠的願望，去示範如何回應神的應許及命令。彼得激勵長老們去「作群羊的榜樣」，我可以藉著故事這樣做。每當我站在眾人前，我假設他們會問這個問題：「牧師，這真理如何影響你的心靈和生命？」而我決心勇敢坦露自己來答覆這問題。

## 勇敢坦露自己的講道

既然要坦露自己，就表示我講的故事中要有感官的細節，附加特殊的感受，表達為何有那種感受，並解釋它的意義。

### 1. 故事內有感官的細節

因為我們透過五種感官經歷世事，當我講故事時，我要讓聽眾看見、聽到、嗅及、觸摸或嘗到故事中的情景。當我加上這種細節時，甚至不是很好的故事，也變得很有力。

在這篇文章的開始，我用了四個勇敢坦露自己的成分。在那故事中，我描述情景時，讓你聽見「人習慣性地準備聖經、筆，和筆記的聲音。」這些細節並非無關緊要，藉著它們我可以將聽眾帶到故事現實的環境中。你不需用太多細節，但少數幾個精選的，就可使故事特別生動。

### 2. 附加特殊的感受

在那故事中，我說「真是想死！」並且我是如此困窘，「我不願露面去辦公室。」感覺是我們各人都有的，我盡力不只講到有意義的內容，也表達有意義的感受。

許多時候，要我報導事件的實情，比坦露這些事如何影響心情要容易得多了。但一切真誠的心靈坦露，都牽涉到有勇氣去冒險，一而再地，我發現我與聽眾心靈連結的程度，是看我願意坦露自己多少而定。

### 3. 表達為何有那種感受

這是與聽眾心靈連結最要緊的成分，只說：「我極困窘不安」，不足讓聽眾與我的感受發生共鳴。要使他們的心被觸動，他們必須了解並認定我感覺困窘不安的原因。「我這次完全失敗，我怕人會嚴重懷疑我教導的能力。」這給聽眾足夠的資訊去了解我感受的深切，以致能與我一同經歷那種感受。

若故事的主角不是我，我仍注意表達我對故事中人物及事件的感受。實際上，我將故事變成我自己的。

#### 4. 解釋它的意義

最後的成分是「所以，」故事的起因、重點。這是聽眾會想提筆記下的部分，我告訴他們如何在自己的生命中回應故事中的真理。

這文章開頭故事中的信息是：「後來我發現那篇信息的問題，不是我準備得不夠，而是我忽略了某種極重要層面的準備……只有當人的心受影響，生命才會改變，而當講員坦露自己的心的時候，人的心才最能被影響。」

這是有意操縱人心嗎？我認為它是充分及有效的準備。我是在與自己真實的感受連繫，不是在表演或操縱別人的感受。坦露心靈讓我能與聽眾同行，而不是飄浮在他們之上，連接不上。以一個與他們共同經歷者的身分，我顯示給他們看見基督徒生命的實際行動。

以上勇敢坦露自己所包含的各成分，可用在不同深度及長度的故事中，可用在嚴肅的主題如嫉妒或怒氣，也可用在較輕鬆的故事中，如有趣的言論或難堪的情境等。我並不是要每個故事都有驚天動地的衝激，我的目標只是要那些故事令我更人性化。

無論信息是什麼，通常我都會有一個故事可講，因為我對主題總有感受。若我對某主題沒有什麼感受，我不會去講它！事實上，許多時候，當我問自己對某段經文有何感受，及為何如此感受時，我就找到了故事的核心。

155

## 想像力：講道者常忽略的盟友

當聽眾渴望美食，創造力保證他們不只得到食譜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iersbe

很少有比飛機起飛時空服員的報告更單調的報告；當我聽到：「我名叫海倫，是你們空服員隊長……」我不是安頓下來準備打盹，

就是打開我的書去看。我自己都能作那報告。

但法蘭克不一樣，當我們從底特律起飛時，他開始說：「我名叫法蘭克，這飛機要去芝加哥，若你不是去芝加哥，你也不得不去咯！」

戲劇性稍停後，他繼續：「請繫上你的安全帶，若我發現你沒有繫，我會將你倒立放在座位上。」機艙中許多人咯咯而笑。

「機艙內不准抽煙，我強調在走廊或廁所都不准抽煙，若我抓到你抽煙，我要取消你上廁所的權利。」我們都開聲大笑，但我們都聽了他的報告。

飛機降落時不很平順，在跑道上跳躍一兩次，不過法蘭克有準備：「這是我們復活節兔子跳躍式降落，『歡迎大家來到芝加哥！』」幾乎全艙的人都鼓掌致謝。

在那復活節晚上法蘭克提醒了我：無論你的信息是多麼重要，除非你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否則他們就會錯過。資訊需加上想像力，才能傳達給聽眾。而沒有任何信息的傳達，比講道更需要想像力。

## 想像力：是友或敵？

每當我在講道學課堂或講道研習班中提到想像力，人都瞪眼看我，似乎我否認了童貞女生耶穌，或教會該支薪給牧師的責任。原因之一是我們誤解了想像力，一般人趨於將想像力與幻想或虛構混淆不清。我們是如此地執著歷史性的信仰，以致不惜一切地去護衛它，不受任何人類發明之侵犯。對多數人來說，想像力是屬於狄斯奈電影、神話小說，及沒有玩伴的小孩。

但想像力與幻想並不一樣，幻想幫助我逃避現實，想像力卻幫助我滲透現實、更了解它。幻想寫出：「瑪莉有一隻小羊」，而受靈感動的想像力卻寫出了詩篇23篇。幻想給你創造一個新世界，想像力卻給你對舊世界的新洞見。

偉大講道者大多視想像力為盟友。亞歷山大懷特（Alexander Whyte）稱想像力為「不下於人類頭腦最崇高的智力品質。」他甚至覺得想像力比意志力更強，可用來觸及意志。盲人講道者馬德勝

（George Matheson）珍視想像力為「人最大的能力。」

請聽亨利畢傑（Henry Ward Beecher）在耶魯大學講道講座第一系列中所作的見證：「至於你的講道所依賴能力及成功之第一因素，或許你會驚訝的發現，是想像力，我認為它是所有使你成為一個講道者之因素中，最重要的因素。」

但是我們對想像力的誤解不是忽略它的惟一原因，另一原因是我們注重在內容上，而不在目的上。近年來，講道者已變為教學者，聖所成為課堂。聽講道最要緊的準備不是敏銳的頭腦及清潔的心，而是一本空白的筆記簿和削尖的鉛筆。

為免被誤會，讓我重申講道的確必須有聖經內容，但若那是僅有的，它們不是講道。講道者必須下工夫註釋經文，但僅將字句分解，永不會把生命再結合起來。我們需要遵守所有釋經學及講道學的規範，也需用我們的想像力，讓我們的聽眾得到他們渴望的美食，而不只是一個食譜而已。

有些時候講道需只強調教義內容，不錯，但甚至在那情況中，講道者仍可用想像力去講解。我相信講道的迫切性，我相信當講道者宣講神的話語時，神希望聽眾的心靈被激動。聽錄音帶或翻閱人的筆記有其功用，但那些決無法替代當場聽神的話被宣講時那種即時的衝激。我雖然不同意弗斯狄克（Harry Emerson Fosdick）的神學，他的講道哲學卻是極佳：「講道的目的不是要解釋一個主題，而是要達到一個目標。」

有人曾說得很對，人的頭腦不是一間辯論室，而是一個畫廊。先知拿單並沒有對大衛宣講一篇有關利未記獻祭禮儀的論文，他對大衛王講了一個小母羊羔被偷的故事，這打動了王的心。尼哥底母想要有關耶穌及祂的神蹟之資料，而主耶穌用想像力，與他談論重生。撒瑪利亞婦人一直想辯論宗教不同的教義，耶穌卻堅持與她談論她的飢渴及神的活水。

或許講道中越來越少想像力的最主要原因是：我們忘記聖經是一本富有想像力的書。它包含不同類型的文學，從輓歌及田園詩詞，到

雋語警句、寓言諷喻，及創新性的意象，這些都抓住了歷代無數詩人、藝術家及作曲家的心魄。因某種緣故，我們對靈感及聖經無誤的觀念，令我們失去一本生動的書，一本極富刺激性及豐盛資源的書。我們不鑑識經文的文學類型，卻以同樣方式處理所有的經文。聽起來，大衛的詩與保羅的論證差不多，主耶穌的比喻與摩西的家譜沒有太大區別，真是羞愧之極！

容讓我提出忽略想像力的最後原因：太多講道者拒絕表現本人面目，而去效法著名講道者之書籍及錄音帶。為何懼怕表現本人面目？神創造了你的本相，祂願你以你的方式傳遞祂的信息。想像力導致獨到之處，獨到之處帶來多元化、衝力及刺激。

## 想像力有什麼作用？

首先，想像力能幫助我們了解及闡釋神的話。想像力對釋經學技術的重要性，相等於字彙辭典及逐字譯本。有一次我問鍾馬田博士，他是否有困難用不是保羅所寫的經文講道？他回答：「有些人曾說，我應該無法將約翰福音講得太好，因為那不是保羅寫的。但我能進入約翰的頭腦，與進入保羅的頭腦一樣容易。」

當我們以一聖化的想像力去研讀聖經，並不會貶低經文的素質。反而，我們接受經文原有的類型，無論它是明喻或隱喻，比喻或寓言，詩詞或敘事，詩歌或箴言。若講道者熟讀一本書如卡德（G. B. Caird）所著的《聖經中的語言與喻像》（*The Language and Imagery of the Bible*）後，就會在自己的釋經學及講道學方面，都有新的領悟。

當我在準備講何西阿書14章時，我決定重讀整卷書，特別注意其中的明喻。我很驚奇地發現，這位心碎之先知，接連不斷地呈現了許多畫面。「以色列倔強，猶如倔強的母牛」（4:16）。「我必向以法蓮如獅子」（5:14）。「他必臨到我們像甘雨，像滋潤田地的春雨」（6:3）。「因為你們的良善如同早晨的雲霧，又如速散的甘露」（6:4）。一連串的明喻層層堆積！

難怪司布真以何西阿書為他最有效講道的經文之一。題目是「眾



人的講道」，經文是何西阿書12: 10：「我已……加增默示，藉先知設立比喻。」司布真說：「今天早晨我想顯示給你們看見，每一天，一年的每一季，在每一處，在各樣你被呼召去做的工作中，神是如何地用比喻對你們說話。」那些懷疑想像力對講道是否有價值之講道者，該仔細地研讀這篇講章，然後靜靜地去悔改。

許多講道者只在重新建構聖經情景時，嘗試使用他們的想像力。若作得正確及有洞見是有用的，講道者的想像力越強，越能縮短描述及令其生動。但我並不太鼓勵重新建構，卻贊成注重認同：滲入經文的精意，滲入作者的心思意念，並忠於其文學類型。若缺少聖化的想像力，很難想像一個解經者能明瞭以西結書1章或以賽亞書40章。

想像力也能幫助我們與會眾認同，明白如何應用神的話在他們的生命裏。（倘若你只關心將題目解釋清楚，就不需擔心滿足人的需要。）路卡克（Halford Luccock）曾寫：「對一真摯的事工來說，沒有一樣比觸動別人生命的才能更重要……這是超越同情心，是一種體會諒解的心態，是以想像力為別人設身處地來衡量事物。」

想像力幫助你預期別人的問話及異議。當你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你會發現一些思想上的阻礙需被除去，一些歧視需被暴露，一些異議需被答覆，聽者才能接受你的資料。再一次，弗斯迪克（Harry Emerson Fosdick）拿手於在別人問話之前，就給了答案。讀他的講章時，你會注意句子如「有些人會說……」，「請不要誤會我……」，「當別人這樣說時……」，「你回答：『不錯，但你有沒有想到……』」這類句子顯示在準備時已顧及會眾。

想像力幫助你宣講真理的方式，鼓勵人去接受。司布真說：「不要只把穀子撒給人！把它們磨成麵粉，烤成麵包，切片放在他們面前，也不妨抹上一點蜜糖。」

縱然我們常要處理抽象的真理，最好令人了解的方法，是將它們化身在圖像及例子中。司布真告訴他的學生：「你可能已經努力地定義及解釋了，但聽眾仍不明白你的意思。此時一個十分恰當的隱喻，令人恍然大悟。」

我很驚訝有些講道者，能將聖經教義講得如此枯燥無味！每一個新約聖經中的教義字彙，都有一幅圖畫的背景。在被搬入神學院使用之前，稱義本是法庭用詞；救贖源自希臘及羅馬的奴隸制度。希臘人很熟悉重生一詞，它的內涵也足以在任何現代講道中顯明。那些不研究字句，包括個人母語字句的講道者，是剝奪了自己一個傳達真理的有效工具。一些最有效的講道者，都喜愛研究字句、讀字典及縱橫填字遊戲，這不是意外之事。

文學評論家領頭研究了各種比喻在人類生活中的重要性，我推薦符來爾（Northrop Frye）博士寫的書，特別是《想像力的修養》（*The Educated Imagination*）及《偉大的代碼：聖經與文學》（*The Great Code: The Bible and Literature*）。若你要跟符來爾博士作研究生級學習，應讀他的經典著作，《批評的剖析》（*Anatomy of Criticism*）。我也推薦威爾萊（Philip Wheelwright）所著《隱喻與實際》（*Metaphor and Reality*），及楊羅伯（Robert D. Young）所著《宗教的想像》（*Religious Imagination*）。或許你曾在大學或神學院讀過這些書，我沒有，所以很辛苦才明白，不過也或許因我現在明白其重要性，所以很容易明白其義。

想像力能令你從特殊情景中看出其廣泛意義，而廣泛意義常能以一明喻或隱喻表達。聖經中充滿了這類語言。保羅用了幾十個不同的意象描述教會（見保羅米尼爾 Paul S. Minear 所著《新約教會的意象》*Images of the Church in the New Testament*），這些意象今天仍在人的意識中。

我們必須有資訊，否則，我們的講道只是噪音。資訊加上想像力，傳達到人的心思意念時，會有更大的衝激力。

講道是一種藝術，也是一種學問，釋經學與講道學能給我們一個骨架，但需有想像力將肉放在骨頭上。講道學家可能很會解剖經文，但他們不能使死人復活。如哥德曾評論：「一個藝術家若不同時是一位巧匠，就不是很好；可惜我們大多數的藝術家除了是藝術家，什麼都不是！」然而想像力，卻能使一位巧匠變成藝術家。

意思是說，講道者不只是一位將意念組合的人，他們不是像一位

木匠把一些木頭釘在一起，那些在研讀中如岸邊浮木飄上他們腦中的教義。講章要逐漸生長，它們來自神話語中的種子，被栽植在頭腦與心靈內，受默念及禱告的耕耘，經過想像力的滋養。一篇講章是個活物，它結果子，而那果子內有種子能結更多果子。有些講章可被重複宣講（或讀），每次都帶給人福分，也開啟新的思潮領域。

奎爾主教（Bishop Quayle）曾寫：「對講道者來說，令人覺得沒有興趣是極嚴重的致命傷，是一個不得赦免的罪。」若你要你的講道令人覺得有趣且能刺透人心，就要學習隱喻的能力及想像力的巧妙。

## 培養你的想像力

孩童似乎本性就會想像。不錯，他們的想像通常會成為幻想，但即使那樣也不壞。一旦你明白現實，幻想與想像可以共存，甚至相輔相成。

為何年紀漸增後想像力被摧殘？我不能確定是如此。我認為「孩童很有想像力而大人沒有」，是一個虛構的傳說。所以，或許首先要除去這失敗主義之思想，以為我們的想像力已失去不能被恢復？其實它可能只是在冬眠。當你孫兒女出現時會如何？你會想到許多有趣的事與他們玩樂！小說家毛姆（W. Somerset Maugham）曾寫：「操練使想像力增長，相對與一般的信念，成熟的人比年輕人有更強的想像力。」

至於要發展想像力，在所有的人中，講道者佔最大便宜。不說別的，講道者總被人期盼是位愛學習的人，是位愛讀書的人。想像力必須得到餵養。不斷吸取使頭腦擴大，常常付出會令心靈廣闊。那些只讀指定書籍，從不在各種層面對真理的講道者，很難發展他的想像力。

廣泛地讀，特別那些經過長時間考驗過的古典書籍，讀詩詞、兒童故事、歷史傳記及神學。一切真理都出於神，一切真理都有相通之處。你不可能面對真理，而沒有得到某些對聖經的洞見。

但在象牙塔裏的書蟲，永不能滿足人的需要。教育是重要的，經歷也是。講道者必須活在世間！他必須兼顧學問與生活，圖書館與市

場。他必須活在會眾之間，有稅吏及罪人，也有講道者及聖徒。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曾說：「若你想學習寫作，你要到街上去學……寫作家的居所，是人群而不是大學。」學習講道亦同必須牢記進入人群。

馬丁路德曾說，禱告、默念及受苦，塑造講道者。他講得對。講章不是從書本弄出來的，而是要經過奮鬥及重擔。釋經學教授們注意到：一些聖經中受苦最多的人物，給了我們最有想像力的屬靈真理圖像，如摩西、大衛、以西結、耶利米、約翰、保羅……更別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無疑地，人活著的一重要部分，是與真實生活中的人有活躍的交往。所有講道者都必須是一可坦誠交流之團體的一份子，他們可在其中互相辯論意念，打破慣常的成見。一位將所有真理寫在筆記本上作為檔案的牧者，需要有像這樣的團契，幫助他將他筆記本上的一些句號改為逗點，驚歎號改為問號。

要定意培養幽默感。當然偶而有例外，不過通常有創新力的人都有幽默感。畢竟，幽默專家曾被定義為：能同時了解不只一件事的人，那就是想像力的真諦。若你懂得如何笑，又知道你為何笑，你就能以幽默感餵養你的想像力。

最重要的，我建議要有一種小孩對生命的驚奇感，在每天生活中都打開眼耳，腦筋不斷探詢。當心不要進入某處覺得完全熟悉，沒有什麼新事，那樣的話，你就進了一條死胡同。商業廣告泰斗奧斯朋（Alex Osborn）曾問：「何謂經歷，豈不是我們想像力可以大量吸取的類似事件嗎？」

創造性的想像力需有時間去發展，大多數講道者太忙碌了，無法好好下工夫。有創造性的人需有醞釀時期，也要有查考時期。若你已做了功課，最好的意念可能在你最想不到時刻出現。我們必須從一些事件中抽離，才能看清真相。

就是說，一位忙碌的講道者，即使平常不能隨意花他的時間，也必須分出時間來鬆弛及默想。每人要明白自己的創新周期：什麼時候

研讀，什麼時候停止，如何分配空閒時間。在我們生命中需加些「括弧」，意思是說必須定出先後次序。有創造性的人要懂得如何說不。

想像力是講道者忽略的盟友，若我們呼召它，它就樂意為我們服役。若我們定意要創新，需付代價；然而，若不創新，就會有更大的損失。

我們的聽眾會知道我們所作的決定。

156

## 尊崇神的講道

不是貶低其他神，而是高舉我們的神

伊可洛夫 Lee Eclov

「那信奉虛無之神的人，離棄憐愛他們的主。」（拿2:8）針對拜偶像問題所講的道，今時不如往昔。然而罪與罪人並沒有改變多少，現代拜偶像的問題，並不少於舊約時代，那時人拜鍍金小神像，先知們狂罵那些拜巴力及摩洛的人。現時仍有堅信假神的異教徒，他們真正拜那些吞食他們兒童的偶像，但我們極少對他們講道。大多時候我們是對相信真神、承認靠基督得救恩的人講道，極難認為他們是拜偶像者。

縱然如此，當我們現在遇到有關拜偶像的經文時，我們很謹慎地局限這些所謂的原始偶像敬拜，到頭來似乎只將其當作「文化」看待。我們試著指出電視及信用卡是現代的家神，工作主義及消費主義為木製的鍍金巴力，他們比不上「耶和華的天軍」。

就是這樣也已經不容易。如果對會眾說實話，我們的大多數會眾，連他們的放縱過度的沉迷行為（「我知道，太多電視」），都認為比舊約中的偶像敬拜差得遠了。歸根究底，他們並沒有敬拜，沒有行禮儀，沒有依賴這些東西得雨水或健康，更不用說依賴它們上天堂

或得到救恩。我們講道時，他們似乎微笑著對我們說：「你一定要稱這些是嚴重缺點，沒有問題，但偶像敬拜？不是吧！」老實說，連我也覺得很難跟他們說。

但偶像敬拜並沒有消失，即使在神的百姓中。不過我們最大的威脅並非來自木製的神，如電視、消遣方式、工作或金錢，而是偉大的神——耶和華萬軍之神，全能之神——被輕視了。我們肯定不會否認神之偉大，即使在我們被蒙蔽的心中，也不認為是那樣。然而太多時候，我們對神的看法縮小了，如照片中的大峽谷，或鎮紙上的叢山峻嶺圖案。

我們會抗議：「我的會眾決不會聽到我那樣論及神。」但問題不是我們沒有證實那位救贖的神、大能的神、聖潔的神。我們的講道絕對是正統的。可是，多數不是很豐沛。一而再地，我們將神限制於很狹窄的範疇內，通常概括而論。許多講道把我們帶到後院的小木屋接受懲治；或到那位偉大醫治者面前；或上尼波山頂，去看神的應許在我們眼前伸展開來。然而，很少講道會專注在主自己身上。

## 使神的形像晦暗

可憐的是，有時在講道中，我們不自覺地使那位光耀、生動、滿有活力的神之形像，晦暗下來，直至我們所傳講的形像如同來自一個很差的傳真機。

我們使神的榮光晦暗的方式之一，是在談及祂時淪於使用神學上的陳腔濫調，不錯，很難每次要找新鮮言詞去描述主及祂的作為。但若總是用過度熟悉的言詞（「神是多麼聖潔，」「耶穌比任何別的更有威力，」「神……就是神！」），我們的字句幾乎成為「普通噪音」。聽眾在回家前沒有真正思念到神。當我們用可預期的例子（父親在吊橋上犧牲親生兒子，神坐在法庭上），或一而再地用我們最喜愛的隱喻描述神，從未下工夫去發掘新鮮詞句，情形也相同。

我們使永活的神顯得沒有生氣的另一方式，是用學術性或專業性術語來描述神。譬如，若你要講歌羅西書1: 15-20那偉大的基督論頌

辭，你如何處理那句「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當然，聽眾明瞭「像」在希臘文是「聖像」，對他們會有幫助，我們也可能願提到神是看不見的，因祂是一位靈。解釋及舉例說明這些，可能令會眾點頭領受，然而他們不應有更強的反應嗎？他們不應聽完道後，會歌頌及急著向神禱告嗎？將我們的信息貶低成用來課程報告的言語，不會令他們有那樣的反應，他們只會想午餐要吃什麼。

我們使神榮光晦暗的第三種方式，是在講一些沒有明顯談到神的經文時，沒有明白指出神仍在其中。當我去看一個我喜愛的話劇時，我總對那作者很感興趣，劇情何處反映出他的生命？是什麼使他給那個角色如此有力的言詞？很多經文不包含明顯指出神之屬性的言詞，但沒有任何經文不顯出神奇特的一面。若我們沒有幫助人看見神就在經文中，我們就並沒有把經文處理恰當。

## 擦亮聚光燈的鏡片

講道肯定是應榮耀神。在講道時，我視自己為一燈光師。聖經就是我們的聚光燈，我們需要對準那燈，否則會像一業餘者，將燈轉來轉去，去找台上的主角。我們需知道什麼時候將光圈放大，讓神夠空間移動；有時則縮聚，讓我們能聽見神所說的每一個字。我們也必須肯定鏡片已擦亮，能打出最亮的光。以下是去擦亮及對準那燈兩個方式：

### 1. 仔細察看經文，找出其中所有有關神之處

我讀過一本懸疑小說，有關一法醫科學家研究一失蹤案件，他不厭其煩地查驗所有纖維、土壤及化學物質，視每件都是一線索。他列出所有的線索，重複地檢視，直到它們顯露其祕密。我們需有那種精神，去搜尋在經文中所有有關神的證據。甚至處理那些明顯有關神的經文時，也要詳細察看，免得反而在強烈明顯的情況下，錯過某些重要細節。

如同法醫科學家，當我們檢視經文中的證據時，不僅要盡量找出所有的細節，也要知道它們的意義。所有這些細節合起來，告訴我有關這位神的什麼事？在講舊約聖經的會幕時，我花很多時間思索，那

在至聖所中放著陳設餅的桌子，告訴我有關這位神的什麼事？當研讀歌羅西書1:16時，我想了很久保羅所說：「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有什麼意義？又在用路加福音2章準備另一篇聖誕節講章時，我不停地沉思，去找出那馬槽如何是一個象徵。所有這些經文都告訴我一些有關神之事，然而，若我沒有拿出正式作偵探的放大鏡，爬入經文裏面去搜尋線索的話，我都會錯過了。

## 2. 為你自己的讚美詩詞禱告

如我以上所說，講道者描述神時不應總用所謂「適當」的字眼（學術性的、實際的、非感性的）。談到神時，我們必須有充沛的事實，我們的言詞卻應是溫情美麗的。

當我掙扎去構思一講道重點來高舉基督時，常會希望曾學寫詩。我會從一些喜愛之處去找引用語，那些善用詞句者的作品——司布真或馬卡仁（Alexander Maclaren）的講道集，畢德生（Eugene Peterson）或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等人的寫作。當哈福那（Vance Havner）想要表達基督的卓越性，他找到新鮮的言詞：「耶穌是我們僅有的，祂是我們惟獨需要的，也是我們惟獨願有的。我們如船觸礁在神身上，擱淺在神的全能手中。」我很高興能用他的詞句。

但我也學到神能用我自己的話語作某類的詩詞。記得多年前我找了很久都找不到恰當的引用句，我覺得似乎神說：「用你自己的語句！我會幫助你，你也能說出美妙的話語。」要用優美的詞句談論我們的主，是一艱難的藝術工作，又不能太華麗或太誇耀，而是要出自個人心靈中的詩意。當我們以禱告將經文融入我們的心靈，當我們找到有關聖父、聖子或聖靈新鮮的線索，而在禱告中不斷思考，如童子軍吹著小小火花，直至火焰升起，我們會發現自己詩人的聲調。

我禱告：「神啊，救主生在馬槽有什麼意義？為何馬槽是一個象徵？」漸漸地，當我繼續在禱告中沉思，我在講章中寫下：「多數救助者以能力或詭計救人。但神差來的救主不是那樣，祂要用一種軟弱，用一種降服來拯救。這位救主生下來就取了僕人的本質，祂要接觸我們被人唾棄的人，祂要與失敗的人共餐，祂會洗我們的腳，並忍



受我們最殘酷卑賤的死刑。祂要那樣地拯救我們！馬槽是頭一個象徵，指向一位救主：在動物群中誕生，在賊人之間死亡。」（最後兩句我借用自新約聖經學者博克 Darrell Bock）。

這不是卓越的詩詞，卻是出自我的心靈；我也相信聽到的人受感動，因為神在我禱告時已將它的火焰吹起。

### 將金牛犢磨成粉

當摩西發現以色列人鑄了金牛犢，他將其磨成粉，叫他們喝，如喝防止拜偶像的藥。他也給他們建造會幕的計劃，讓他們看見以金牛犢代替耶和華，是多麼愚蠢之事，而這位耶和華要住在他們中間。有時我們的講道會使用某些經文，把金牛犢磨成粉，將那有金屬味的東西灌進神百姓的喉嚨，使他們不去追求那些騙人的東西。但更多時候，為幫助神百姓抗拒拜偶像的趨向，經文會顯示三一真神的榮美及恩慈，祂的超越性及內住性。

願我們講道時，是用經過聖靈吹熱及剛在禱告中得生氣的字句。我們不應只讓詩歌作者及領詩者去唱：「奇哉主道，美哉主道，生命之道奇妙！」講道者也要成為主的抒情詩人。這種講道是最實際有益的一種，那些因此被帶去親近神，以致要脫下他們鞋子的，以及被帶去靠近十字架，以致會得回他們的戒指、外袍及便鞋的，是有活力的基督徒。

157

## 何時才算把講道準備好了？

有時真希望有更多時間準備

葛格瑞 Stephen Gregory

主日早晨電話鈴響，通常那時我早就在教會了。但這天我在家看顧我們生病的兒子，太太去了教會教主日學，計劃是她早一點結束回

家，我再趕去教會主持崇拜。

打電話來的是教會一位平信徒領袖，「葛牧師，我們教區的監督剛走進教會，他說正好在附近，就來與我們一同崇拜。你知道他今天來嗎？」

我回答：「完全不知道，我馬上就來。」

我心想，真糟糕，怎麼教區監督正好在這時候來？

我馬上想到我要講的信息，對它一直有點擔心。除了生病的兒子攪亂了我主日的程序，上週充滿了打岔的事、會議及必須完成的文件。我計劃用來最後調整講章的時間都沒了，現在我面對要講一篇「在指定時間內，盡我所能是最好的」講章，而教區監督就坐在前面第二排！

崇拜後，教區監督對崇拜及信息很客氣地說了幾句話。我腦子裏摒除了這些話，暗自埋怨：為何他不早幾星期來？我那時正好有一篇好的信息。

事後，我思考我的感受，問自己一些重要的問題：「什麼是好的講道？我怎能有信心去講一篇沒有時間再加潤飾的信息？到底我是要討誰的喜悅？」

## 會眾的標準

以往，我立志決不讓自己準備不充分。我立下心願，無論多難，我要做得最好。所以，下一週我一絲不苟地準備了一篇信息，對經文下了連我神學院教授都會讚賞的工夫。但那是一個好的講道嗎？我終於決定，真正的分數，不是我的教授所要給的，而是會眾要給的，至終是神要給的。

我的會眾用兩個標準衡量講道：

### 1. 信息是特別為他們講的嗎？

身為他們的牧師，我對我的聽眾之了解，是別的講道者沒有的，他們要我所說的反映這密切的關係。

當我在一附近城市講道時，我沉痛地認清了這一點。那次我用了

一篇在我教會曾經甚受歡迎的講章，然而在一個不熟悉的處境裏，大大失敗。我宣講的方式似乎不錯，但我未能與聽眾連接，缺少了人際關係的元素。

## 2. 我如何牧養他們？

若我曾個別地服事了他們，他們會有好的反應。若我曾與一家庭同經歷某危難，或曾額外地去探訪，或打電話問候，他們從我的講道得著較多。若他們對我的牧養關懷失望，就是我最好的講道，他們也聽不進去。

## 三件事衡量是否夠好

雖然會眾對我的愛，會忽視我平凡的講道，我仍掙扎要十全十美。要做到什麼地步，雖我不是最好也夠好？我發現若我能做到三件事，在某些不常有的情況下，即使我不夠時間準備，我也能充滿信心無愧地走上講壇：

### 1. 在經歷神所給的限制之下盡力而為

就像耶穌比喻中所說得到兩千兩銀子的僕人，我必須接受神所給的——在此處，就是神所容許一週之間的日程表。一個牧師只能忠於他所得到的，但無論時間有多少，我必須全力以赴。

若沒有這種見解，當有人打岔時，我就會憂慮。當我坐在醫院陪伴會友時，我發覺自己注意時鐘。但若我接受，神給我某些星期許多牧養的事要作，而較少仔細釋經的時間，我就不會惋惜要花在醫院的時間。我能問心無愧地上講壇，知道我已用盡了神定意給我的時間。

### 2. 若我已對經文忠實

當時間很緊湊，講道者會被引誘以經文為跳板，宣講他隨意想到的意念。這種講道「不夠好」。我很少有時間去研討經文所有的層面，但我幾乎總能注重某層面，好好地研讀並將其發揮，以致可有信心及篤定地宣講經文的應用。

### 3. 若我已預期到聽者的問題

雖我不能談論所有的議題，若我能鑑定且論及會眾關懷的一些議

題，那個講道就是「夠好」。

在準備時，我常用一種歸納研讀法，去問許多與經文有關的問題。當我在事奉上漸漸成熟後，我發現會眾多半不會問同樣的問題，他們不大想得到有關學術性的了解。

## 神的完美準備

我最大的信心，是來自安息在神的全權治理之下，以及祂對我的呼召之中。

有一次當我講肢體生活時，我說我們都有彼此鼓勵的職事，有時還要當面指責。我也提起偶而人要我以他們牧師的身分，扮黑臉去修正另一會友。

在講這點時我掙扎，因為我的例子似乎並不適用於會眾中任何一人身上。然而，那天下午一位會友表示，她曾一度幾乎要請我去與另一會友談話，調和她們之間的一問題。後來她終於親自去與對方面談，解決了那問題。

宣講神的話語是很嚴肅的工作，不過也是我願意去欣賞享受的。當我擁有對事工實際情況某程度的了解，認定神在我及會眾身上全權的作為時，我就能以相當安穩的態度，起立宣揚神的話語。

---

158

## 盡量使用你的電腦

我不能想像沒有我的電腦助理及講道教練

多博勒 Richard Doeblor

我們的文化已與科技結合，以致電腦在我事工上扮演日益重要的角色，特別是在講道方面。

有人可能會質疑說：「神不會對一金屬處理器賜下祂的膏抹。」

一個如此屬世的物件，似乎本質上就不屬靈，若我太迷於使用電腦程序，是否會忽略了神的大能？

不錯，電腦雖能改進我在人前的形像，卻能令我靈命乾涸。我必須經常提醒自己，新的電腦程序不能幫助我講道更有能力，或有更強的信念。奇妙的電子儀器，不能代替屬靈的恩賜，微軟電腦公司不能打開天堂的門。簡言之，電腦不能取代事奉的基本條件——全心向神、屬靈的紀律、個人及職業上的正直品德，以及勤勉地研讀。

不過，縱使有些危險，我仍不會放棄在事奉上使用科技，因為電腦已在兩方面幫助了我的講道：它改進了我的研讀及準備方式，也潤飾了我的宣講技術。

## 更好更有效地研讀

我仍然繼續使用我的書籍，然而科技已大量改進我的研讀並節省了許多時間。

### 1. 更好的研經工具

各人有不同的方式來使用聖經軟件。有些人專用來研讀希臘文及希伯來文原文，別的人用釋經書磁碟，在那小小的空間存放了巨量圖書。我用聖經軟件的方式簡單實用，主要是用來比較不同的聖經譯本，軟件可並列十二、十六種或更多譯本給我看，我也可以同樣地使用書籍，不過就需要用一張像乒乓球桌那樣大的書桌。

軟件有詞語搜尋的功能，幫我尋找各種主題或字句，比索引書要快得多，也更完整。我能用文書處理軟件，將我想要的經文字句直接放入我的講道筆記中。

### 2. 更好的講道例證

我使用互聯網上的一些服務，他們供應我各種例證，幾乎像一位研究助理，專為我收集故事及將其歸檔。我能用個別字句或題目，在巨大資料庫中，找到現代人的軼聞、引句、歷史事件，或幽默故事。

我所經歷惟一的問題，是太多資料。偶而，我曾為一篇講章收集了五十頁之多相關的故事。我已為自己定下限制，否則，我會花太多

時間準備講章。

### 3. 更好的一般資料搜尋

若在電視新聞報導看見我想要用的引句，我通常能在互聯網上找到完整的資料。互聯網能很快地幫助人找到一般說來不易找的資料。某週六夜晚，我想到二十多年前讀過的一故事，可用在我次日的講道中。第二天早晨，我上網只花不多的時間搜索，就找到這個故事「一個孤單的生命」。

### 4. 更好的存檔方式

以往我用筆記本及檔案收集例證。現在我將它們存檔在電腦裏。這對我有很大幫助，因我比較記得例證中的名字或某細節，多過它們的題目，我不會記得它們是存在「堅定」或「堅持」或「忍耐」或甚至其他題目的檔案裏。但若我記得是有關腓特列大帝故事，我可以讓電腦作搜尋的工作。

我將我的講道存檔在磁碟上，所以很容易就能查看舊的講章。有些搜尋引擎在整個磁碟上尋找字句，使我很快就能找到我曾用過的例證。

### 5. 更好的筆記及文稿

若你仍喜歡用打字機或筆記本，沒有問題。但我覺得在電腦上寫作及編輯講道筆記，更方便完美。

## 提升宣講方式

論到講道，沒有什麼可代替神的膏抹，深切的激情，及定意去誠摯地傳講。然而，我仍可使用新的科技，來改善我傳講的技術。

### 1. 針對視覺講道

有些軟件讓我能將講道重點放映出來給聽眾看，我也曾映出深刻意義的引用句、經文，甚至相片、圖畫及地圖。當我不單能與聽眾的心，也與他們的眼連接時，他們就比較能專心聽。當我開始使用此類軟件時，一位男士對我說：「我從未想到，視覺對我的學習有如此大的幫助。」

在我們購置電腦控制放映機之前，我已使用電腦幫助我，製作講道重點的透明片。利用聖經軟件，我製作彩色聖經地圖及考古廢墟照片的透明片。

使用這些軟件的一個意外好處，是令我更嚴謹的編輯講章。思想散漫的句子出現在螢幕上很令人難堪。簡潔、有邏輯的重點，使我收斂起囉唆的趨向。

## 2. 針對心靈講道

電腦也激發我的創新能力，我不再只思考字句及大綱，我也考慮相片、錄影帶及圖像設計。例如，我可用背景音樂強調一信息。在國慶日，我們將字句歌詞加在一系列愛國及歷史性的相片上，會眾不僅看，並唱那些字句，也在感情上與自由女神及越戰紀念碑的實景連接。

159

# 如何設立一個上等的圖書館

重質不重量

沙迪斯 Jim Shaddix

若每次有人進我的辦公室問我：「這些書你都讀過嗎？」我就可以拿到一塊錢的話，我大概已成為富翁。我開始事奉時，犯了一個大錯；認為書越多講道越好，我就開始從各處收集書籍。我決定只要有書架，就要將它們裝滿了書。我很自傲有如此大量的書，雖然許多對我都沒有什麼用處。在浪費了不少金錢後（更不用提幾次的搬遷過程，連背都扭傷了），我現在把書送人。有過這經歷，我學到兩個有益的原則，作為設立圖書館原則：

## 1. 要設立有用的圖書館

我現在花時間去鑑定並收集，直接有益於基督徒生活及講道事奉

之著作。我們大多數沒有能力作收藏家，所以要避免朋友好心送來，或從書店大減價書桌買來的那些沒什麼用的書，它們只會在書架上濫竽充數而已。

## 2. 儘可能節省

我去廉價書局，買書時我也很有節制。在計劃及購買過程中，我諮詢我的妻子，這樣作不單表示尊重她，也避免家中沒必要的緊張情況，並能給她機會參與我的事奉。我也按我希望的次序列出一書單，它成為生日、聖誕或其他送禮時節，有意義的參考。

就如牙醫及醫生必須有職業上的工具，一個精心收集的圖書資料，是講道者不可或缺的。保羅勉勵提摩太：「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2: 15）

我們需要圖書館的原因如下：

1. 靈感：閱讀挑戰我的心靈及良知，召我進入更高的靈命、道德及正直感層面。

2. 刺激：就如體力活動可健身，這些腦力活動有益於提升我的智力。

3. 培育：這些作者可提升我的講道。他們擴充我用詞的字彙，教導我如何思想，並在如何能講得促使人行動的技巧上指導我。

4. 資訊：閱讀是使我能跟得上時代的主要渠道，也讓我了解在我的專業範疇中該知道的事。

5. 神交：透過他們的寫作，我能與歷代最著名、最虔誠的大師相交。保羅「臨終」對提摩太的要求之一是：「那些書也要帶來，更要緊的是那些皮卷。」（提後4: 13）

講道者的圖書館該有些什麼？大多數講道者的圖書館，都有些很明顯的缺陷，或有些過分的鋪張。為避免這些，你要先定下購置的目標及先後次序。我建議按著以下要點及先後次序：

### 1. 電腦及軟件

電腦能幫助你研讀，考慮購置用途較廣，未來可擴增的聖經研讀軟件，需包括字義搜尋、語言工具、釋經書籍、多種譯本，及電子書



庫等。

電腦連上互聯網，你也能利用不同網站的功能，如聖經研讀搜索引擎，講道例證收集庫，期刊及書籍索引，各學術機構圖書館目錄，一般性的參考資料，及強勁的搜索引擎等。

用互聯網搜索引擎，簡單地搜索「聖經研讀資料」或「講道資源」，會給你大量串聯的有用資料。許多神學院及聖經學院，也在互聯網設有講道及研經資料的網站。

## 2. 書籍

在購買之前，要先決定一本書是否有用，我主要依賴別人的推薦，期刊中的書籍評介，暢銷書目，同時也看書的引言、附註、參考文獻、結論、出版者、書皮上的介紹，以及作者資料。在買聖經中某卷書的解經書時，我習慣先諮詢四、五位我尊重的講道者或教授，請他們建議五本他們最喜用的書。此外，我也讀評鑑釋經書及其他研經工具的書。

## 3. 期刊

可讀的雜誌及報章很多，但閱讀它們及神學期刊等，讓我們明白當今的思潮。

雖然我們最主要的研讀，應專注於有關聖經及神學方面的追求，但我們的圖書館也應讓我們接觸到不同的領域。我喜歡經常讀些歷史、傳記、領導能力、資訊傳播、政治及社會議題的書，當然也包括講道。

我的一位朋友，他書桌上放一個轉盤，不同領域的書各有一本在上面。在指定的閱讀時間，他就轉那轉盤，每一本書讀一章左右。對不同領域的了解擴展你的智力，也幫助你能更有見識地去面對教會及現今文化。

---

160

## 什麼可使講道深入

智慧講道的根源

伊可洛夫 Lee Eclov

你有否注意有些講道者思考經文較別人更深入？他們的經文註釋不一定更好，他們的深度也不只是來自清晰的大綱、啟發性的例證或實際的應用。但是，他們從經文中看出某些含義，是別人錯過的，或與人生經歷的連接，是別人以往沒有考慮到的。似乎當他們觀察經文中星光閃爍的奇景時，用的是天文望遠鏡，而別人只有看風景用的普通望遠鏡。

我稱此為**智慧講道**。我認為這是透過畢德生（Eugene Peterson）所謂「沉思的經文註釋」而達成的。

智慧講道是以仔細的經文註釋及說明開始，我們必須努力研讀——分析動詞，追溯上下文理，考慮神學主題，把握作者的邏輯。若沒有先透徹地註解經文就去沉思，我們無法清晰或深入思考。甚至在思考崇高的主題時，我們的頭腦，自然會令我們走入迷途或不夠深刻的傾向。所以，首先我們要先將經文灌輸我們的頭腦。惟有勤奮的研讀，才能迫使我們的頭腦脫離屬靈的陳腔濫調，而以嶄新的眼光去思維。

然而，在研讀時及研讀後，我們都必須思考，當然，我們總會思考如何解釋字句或觀念，如何應用及如何發展成為信息。但此處牽涉到一種更深入的思考。

我在高中時就開始想要想得「深入」，好與我那些「膚淺」的同學有別。我晚間出去走，最好在微雨中，邊走邊沉思。但一直都沒有什麼效果，我想不出什麼東西來。

有時在準備講章時，我也有那種感覺，我知道要「深入」，但就是想不出什麼東西來。不過，有時我也找到一些方法，來幫助思索講章時脫離膚淺的陳腔濫調，以下是引領我深入經文內部的一些工具：

### 1. 不要以無止境的實事求證代替思考

熱衷於研讀的人，永不願停下來，總還有一個字要查，還有一本解經書沒有念，還有幾個串珠沒有讀。但預備講道的時間有限，若我們將所有時間花在研究及寫作上，就沒有時間去思考了。我們不是在準備一篇論文，我們要準備心靈，也要準備頭腦。

### 2. 纏住經文

一般說來，我所讀的經文已不再令我驚奇。我第一個反應多半是：「啊，我知道這個。」但我已學會去假設：事實上經文大概並不是在說我所想的。它幾乎總是比我有經驗的眼光所看到的更深刻，也有更多意外的轉彎抹角。所以，我學會了看經文有點像我所認識的一位教授那樣，若我問他，他會回答我的問題，而若我多纏他一點，他會告訴我各種奇妙的事。因此，我每週都要纏住經文。

許多時候，我很驚訝沒有一本解經書能回答我的問題，意思說，我必須要纏住經文來得到答案。事實上，我是纏著聖靈來幫助我明白：「祢為什麼用這字？我想不通這節與前一節有什麼關係。祢剛剛是這樣說嗎？若這個不在此處，會有什麼影響？」

### 3. 讓經文纏住我

這是我的一種禱告，聆聽的禱告。當我研讀時，我自然禱告求神讓我明白，也求神幫助我能集中精神。但在我完成解經部分後，我會禱告要經文融入我。

有一次我禱告：「主啊，經文說：『我的好處不在祢以外。』在我生命中，有什麼地方我沒有像那樣活出來？」有些事件浮現在腦海裏，那時我需要決定，那只是我過度自責的個性在作祟，還是聖經揭發了一個弱點。那思考過程幫助我更有智慧地讀經文。這聖經經文剛深印在我內心，我學到一點我的心如何回應這真理，幫助我成為更深刻的講道者。

### 4. 思念的塗鴉

我喜歡字句，我發覺將我觀察的寫下來，會讓我想得更好。所以，我每週將所想到的寫滿幾頁紙：大綱片斷、初步意念、疑問、閃

電式的反省、私人的禱告等。到頭來有些是無用的，我講完道後會將大部分都丟掉。但這種自言自語，幫助我更深入。我會將經文延伸：「若這是真的話，那麼……」我找到新鮮字句去表達熟悉的事，也發現這些新鮮字句及隱喻幫助我看見，一些以往我的解經過程都錯過的東西。

### 5. 知道什麼時候打開它們，什麼時候關上

我指的是書。我們都學到在講道時，自己得到的洞見比從別人得來的更有活力。聽眾會感受到我們個人的發現對我們內心的改變。所以，研讀有時，停止有時。

許多牧師都已學會，在參考解經書之前，先努力研讀一段時間大有益處。你可以用語言辭典、其他譯本等，來保證我們明白事實的真相，但是我們要自己思考經文的神學意義、結構及字句的重要性。然後，當我們去看書時，它們能考驗我們的結論，解釋我們的難題。

同時，另有些事會發生。在我們對經文有相當的認識後，再去讀別人的書，他們的思想會啟發我們自己嶄新的思潮。若我事先沒有下足夠的工夫，我讀的書極少啟發我自己的思潮。我只是消極而非積極的領受者。

### 6. 鑽研那些隱喻

多數聖經經文有很多隱喻，有些是很顯明的（「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另一些隱藏在原文中，譯文顯不出來。有時隱喻其實是那段經文的故事或比喻。隱喻的能力出乎聯想的能力，它們是暗含而不是明確的真理。像一幅圖像，它們勝過一千個字。好的講道者不解剖隱喻，他們將它們框裱起來像一幅美麗的圖畫，讓人看見隱藏在內的智慧。

在凱勒（Timothy Keller）的講道錄音帶中，從創世記29: 15-25講雅各與利亞及拉結的婚禮。有一段，他說：「無論你對一個計劃有什麼盼望，無論你對婚姻有什麼盼望，無論你對事業有什麼盼望，無論你在盼望什麼，到了早晨，總是利亞在那裏。無論你想拉結是如何，總是利亞在那裏。」那是以智慧講道的隱喻。

## 7. 謝絕陳腔濫調

我將講章完全寫下的原因之一，是要抗拒那些在我講道中似乎非有不可的陳腔濫調。陳腔濫調是縮減的口語，有些被用得太多的詞句（「帶領、引導，及指示」），有些是被用得太多的意念（「這次聖誕節，讓我們模仿三博士，將我們的財寶獻在主前」）。並不是說它們是不對的，而是它們已變成耳邊風，就像世上普通的噪音，不再能傳遞太多意義。智慧講道用新鮮的詞句來震盪我們的思念，吸引我們去想。在同一個講道錄音帶中，凱勒在結束時有力地強調以下的真理：「雖然我們可能像利亞那樣難看，神愛難看的人。」不過，這是陳腔濫調的說法。凱勒實際說的是：「在座中有沒有人覺得自己難看？惟一重要的是那雙被你迷住者的眼睛。」

## 8. 在他人的生命圖書館中瀏覽

當我研讀經文時，我會想到一些人，就將經文與他們的生命故事對照。許多年前一主日早晨，我用一段激勵人的經文講道。事後，一位悲慟的母親跟著人排隊過來，出其不意地對我說：「這對我沒有用。」就走了。所以，現在當我用像那樣的經文時，我會更多思考，什麼會使得有些人不相信這對他們有用？

有一次我從出埃及記3章，要講摩西對神的藉口，我打電話給一位我知道有口吃缺陷的牧師。我問他：「摩西以拙口笨舌為藉口，為何口吃對你不是一個問題？」他的回答幫助我使講道更實際。許多時候，我哀求神：「主啊，我明白經文所講的，但我不知如何使它對某弟兄或某姊妹有用，我實在不認為人會被這講章感動。我忽略了些什麼？」當經文猛烈撞擊真實生命之牆，會幫助我找出講章的弱點，使之更加充實堅強，足以成為人在實際生活中的安全保護。

很多時候在主日早晨，當我講到末了時，我內心驚奇有幸研讀及解釋神的智慧。由於神的靈及祂話語仁慈的幫助，我們不僅能顯露神深厚的思念，且能將那些思念變為我們自己的思念。神將我們亞麻似的愚拙，旋織成金鍊般的智慧。

---

161

## 講道之前

你問的問題可能會挽救你的講道

羅威爾 Ed Rowell

如果我忘了帶購物清單去商場，天曉得我會買什麼回來。講道也是一樣，若沒有一張清單的提醒，天曉得我會說些什麼。

我有一張3 x 5吋卡片貼在桌面，上面有一系列的問題。每當做完研經的工作，稍微休息，喝完咖啡。然後我開始按照卡片問第一個問題，每次我準備講章，都會問這些問題：

### 1. 用一句話說明這講章在講什麼？

若有人問在週二問我：「主日你會講什麼？」我希望能用一句話說明，它可能類似經文中的主要概念，但又比它更能與聽眾連結。

### 2. 這講章能歸在哪一類神學項目之下？

我是否忠於神學立場？若講章並不是有關神學的某層面，那它是與什麼相關？

### 3. 我希望我的聽眾明白什麼？

這問題令我思考，在一位聽眾採取行動之前，他或她需要明白什麼資訊？

### 4. 我希望他們採取什麼行動？

這是一個應用問題，著重在聽眾的手與腳可做之事，需要儘可能明確及實際。

### 5. 我希望他們成為什麼樣的人？

現在是針對人的心靈。這信息會談到什麼態度，生命中的先後次序，及生活型態的修正？

### 6. 這篇講章如何符合較廣泛的異象？

這問題幫助我採取一長遠的考慮：這週的信息有推動我們去達到長遠的目標嗎？它如何符合我們教會的異象嗎？它與我以往的講道有關聯嗎？有走向同一方向的感覺嗎？

## 7. 是又怎麼樣？

這是實用主義者不斷問的問題：就算非利士人堵塞了以撒父親亞伯拉罕挖的井，又怎麼樣？我並沒有註冊來上一堂古代中東歷史課。

## 8. 哦，真的嗎？

許多人被他們的生活影響，對所聽到的任何應許，都會打個九折。我嘗試想像一般人所面對的未兌現之應許，及空洞的保證。

## 9. 我相信這信息會有效用嗎？

若沒有問這問題，我可能會長期無定向地漂泊，直至我終於了解：人越來越多疑及覺得凡事無望。我可以成功地假裝誠懇，但故作姿態的激情，看來很醜怪。

## 10. 本週這篇講章有沒有在我身上起任何作用？

當我準備到此，我已用了許多時間研讀這經文，思考它對人生命的關聯。若它仍未影響我，我怎敢相信當我站在講壇上三十分鐘後，會影響任何人？

## 11. 我有否誠懇地祈求神透過我說話？

如我朋友貝丹尼（Dennis Baker）所說：「當神也在場的時候，甚至教會的聚會也變得很有趣。」在我研讀時，有沒有與祂會面？我期盼主日祂會在場嗎？

## 12. 我是否把自己顯得過分地好？

除了講道者，還有誰能講自己的故事而不被人打岔？若我不小心，就能濫用這權利，只講自己生命某些片斷，將我顯得較聰明、較滑稽、較謙和，遠超過我的本相。

## 13. 我的聽眾會知道我關懷他們嗎？

愛誠然能遮蓋牧師許多的罪。若我的羊群認識我的聲音，如同一個愛他們的小牧人的聲音，他們聽的時候，便能信任我，直覺地就知道我是存心為他們的益處。

---

162

## 靈感點

計劃信息的一些高潮

伊可洛夫 Lee Eclov

你大概曾開車上山，偶而從路旁大樹之間一瞥四圍的風景。然後你開到一觀景點，你登高所得之美景，一覽無遺開展在你眼前。你停下，幾乎無言地讓時間停留，希望能將此時此刻深印腦海，好在日後灰暗枯燥的日子裏重映。有時那觀景點的名字，就叫靈感點（Inspiration Point）。

講道時也應有些靈感點，好讓我們在登上一些經文的高峰後，能停下來驚訝地觀賞屬靈的景致。

### 靈感點之缺乏

我有機會每年可聽幾十個不同講道者的講道錄音帶，覺得很奇怪，為什麼那麼少講道者願意花精力發展講道中的靈感點。他們花很多時間解釋，用一些例證，偶而顯露激情，但講道中不多有佳美事物，也很少令人驚異之處，沒有什麼需要安靜吸取的時刻。

我們不耐煩聽演說，懷疑過度的激動，那些冠冕堂皇的誇張措詞，但我們太多時候講得一點都不動人。有時，我們如此強烈地要講得平淡，以致講道不比一般電話交談更值得記念。

不錯，有些人較會用動人的言語，有些講道者有詩人的品質，言語對他們來說，就像一個調色盤，一排鍵盤，一塊大理石。我們中間有些人認為，去發展靈感點是浪費寶貴的解經時間，「只要事實就足夠了」這種心態很可能也不會喜愛詩詞，或《天路歷程》，或《地獄來鴻》（*Screwtape Letters*）。

我們的講道缺乏靈感點的主要原因是：發展的過程要費許多工夫。我們被教導去釋經，作研究，及將意念歸納在大綱內。但神學院教授不會因我們用美麗的詞句寫，用言詞描繪了一幅傑作，或使經文



唱出它的美音，而給我們加分。當我們引領聽眾上了經文的高山，若不在一些靈感點停留，便是我們的錯了。

在我們下了工夫研讀，正確地了解經文後，必須暫停，思想擺在我們面前的這經文的優美、詩情、奇特之處何在？若我看不出，就是我没有停留夠長時間去看景致，因為沒有任何經文只是像一個停車場而已。聖經都是受神感動而寫的，就是那位每晚鋪飾夕陽美景的神，甚至連家譜都有靈感點！

## 如何設立靈感點

尋找一個已十分熟悉的真理，找一個人都不太在意的詞句、一個隱喻，要找似乎能將畫筆放在你手中、能將畫布放在聽眾面前的那種。找一張感人的相片，一張你能指出人在看時會錯過某些事的那種。這經文的美妙旋律是什麼？一位詩人會看見什麼？求神醫治你的瞎眼，解開你的舌頭。

觀景點並非偶然出現在公路旁。是有人先看出它的潛力，施工把路加寬，清除阻礙視線的雜木，並在路上設路標通知旅客的。同樣的，要講出靈感點也需作些修辭的工程，以下是一些可用的工具：

### 1. 故事

我們在整篇信息中都應舉些例證，但此處的故事不只是一要解明某一點，它必須能鼓舞人。它必須能令人深有感受，卻不致於感情氾濫。一個聽起來像吃糖漿的故事，只是讓人嘗一點甜頭而已。一個感人的故事，必須明顯地帶出真理，且是已先真正感動我們，如一個通道引至聖經真理。

### 2. 引語

如同例證，有些引語我們可以用來解釋地更清楚，例如可用一簡扼的定義，或一位有名權威人士精緻的摘要等。但有時我們會碰上一些寶貴的措詞，能幫助聽眾看出神話語的美輪美奐。為此，我偶而會讀馬卡仁（Alexander Maclaren）的作品。我們都曾從廣受愛戴的作者如魯益師及司布真得益。在近代的作者中還有布克納（Frederick

Buechner），路可鐸（Max Lucado），及馬丁路德金恩（Martin Luther King Jr.）等人。

### 3. 累積

當我聽美國黑人講道者的講道錄音帶時，我學到一個方式，我稱之謂「累積」，他們將一系列類似的句子連續地講。

弗蘭克林（C. L. Franklin）是一位著名的講道者，在一篇有關疑惑者多馬的講道中，他選擇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時對他們所說：「願你們平安！」那句話為靈感點。你從以下的字句中，會聽見「累積」的節奏：「祂知道他們中間有些人是多麼疑惑，祂知道有些人是多麼懼怕，祂知道他們的信心是如何被試驗，祂知道他們已承受了何等恐怖的經歷。你想想祂的話帶來何等的安慰，祂說：『願你們平安！』」

### 4. 延伸

這是一個使用想像力的簡單工具，我們可從一句經文帶出它奇異的應用。當我們描繪一幅景象代替話語的解釋，它就變為一靈感點。

孫培理（Billy Sunday）牧師原可以說：「我們在天堂會永遠活著。」他卻將這真理變為一靈感點：「在天堂他們永不會拿著鏟子走上山坡，因他們絕不需要挖墳墓……在天堂沒有人要帶手帕，因為沒有人會哭；在天堂他們永不會打電話給殯儀館，因為沒有人會死。」

### 5. 擴展聖經中的隱喻

聖經中充滿了許多用字句描繪的圖像，當我碰到這類使用隱喻的經文時，我們可以在聖經他處尋找與其相關的真理。譬如以弗所書 2: 20說基督徒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講道者可以說：

在我們下面的深處有耶穌基督為房角石，神的兒子，祂偉大的十字架，祂復活的大能。鎖在那房角石旁邊的，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及刻在石碑上的摩西十誡。

又有以賽亞先知的巨大花崗石：「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及使徒保羅的：「你們得救是本乎

恩，也因著信」；及啟示錄作者約翰的：「看哪！猶大支派中的獅子，大衛的根，祂已得勝。」

在這些巨石上面，有殉道者血紅色的磚塊，及改教者火燒的磚塊。之上又有我們信主者的先人，最後是我們自己的生命，因為我們也是這座主的偉大聖殿之一部分——因為我們也「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我喜愛書法藝術，在我辦公室掛著一幅約翰遜（James Weldon Johnson）所寫《神的伸縮號》（*God's Trombones*）中的部分禱文，因為它提醒我要作一個使用靈感點的講道者：

主啊，現在這個事奉神的人，要擘開生命之糧……求祢讓他的眼睛從永生的望遠鏡看出去，看見時光的紙牆。主啊，用油膏他的想像力。使他手臂有不停的動力，用祢大能的火藥充滿他，用祢救恩的油澆灌他全身，也讓他的舌頭發出火熱的言語。

163

## 簡明就是美

利用簡約之威力

司蘊道 Charles Swindoll

情景很沉重，黑雲滿布，天昏地暗，人心緊急，不是去公園散步，或漫步賓州大道的時候。空中瀰漫著死氣，必須要作一決定。一位瘦長的人安靜地坐在桌前，手中拿著紙筆。他所寫的號令立刻被送了出去，決定了一個正經歷內戰之國家的前途。

這是一個很簡單的信息，完全是他自己的方式，其中沒有什麼花言巧語，沒有矯飾或雄偉詞句，只是平淡、直接、簡明，一針見血的號令。不久，一位滿腮鬚鬚的軍官讀那號令，皺皺眉頭。號令上這麼說：

1865年4月7日晨11時

格蘭特中將，

雪利敦將軍說：「若如此繼續下去，我認為李會投降。」

就如此繼續下去。

林肯

格蘭特點頭同意，他遵命而行，整整兩天後，李將軍（Robert E. Lee），在阿波馬托克斯法院（Appomattox Court House）投降。「就如此繼續下去」，戰爭就結束了。

簡明，而且是深遠、精確，稀有的簡明。在這方面，林肯是位大師。因此，他的言詞長遠存留。當他被人無情地攻擊時，很多人以為他會為他的行動，不厭其煩詳盡地辯護，但他從未這樣做。有人問他感覺如何，他回答：「我對此已習慣了。」當人問他，戰爭的結束或某項政府復建工程是否能滿足國家當前的需要，他很簡單地承認：「人的本性不會改變。」有人寫信要求他立刻革辭郵政總長時，他回信說：「一般來說，真理是對誹謗最佳的辯白。」

有人鼓勵他改變他的堅信，將某項通不過國會的立法案件，換一個名稱再送件，他以慣有的簡明反應說：「若你稱一條尾巴為一條腿，一隻狗有幾條腿？五條？不對，稱一條尾巴為一條腿，不能把它真變成一條腿！」

簡明，是雅潔或詳盡的區別；高雅與普通的區別；恰好與過分的區別；濃縮與淡化的區別；傳達與混亂的區別。

是「從此不要讓我看見你——不要因看到像你這樣的卑鄙小人，污穢了我的眼目，你是我不幸的緣由，你的出現，令我作嘔……」

與「滾開！」的區別。

簡明，是在節約的字句混入高質的思維，再用微妙的表達去串聯。是約束自己將很難全盤說明的部分，留給聽眾自己去下結論。是明白及精確，卻不過分。簡查理（Charles Jehlinger）是前美國戲劇學院院長，經常教導所有演員學生說：「你表達的意思需要比講的更多。」

根據我所觀察到的，我們這些講道者真是講得太多了。講到樹林時，我們無法明確立論後就停下來，反而覺得必須分析、研討哲理、細察，並用倫理標準評斷每一棵樹。以致使聽眾無精打彩、不感興趣、困惑，並且厭煩（最糟）！我們一心為了要極度精確，便拋出大批瑣碎細節，令聽者失去條理線索，更不用說他的耐心了。他不僅沒被我們挑起興趣自己去探討，經歷新發現所帶來的興奮，反而被我們一波接一波的冗詞及陳腔濫調，壓得透不過氣來。

一位親愛的老姊妹與我談起威爾斯講道者歐文（John Owen）的講道，說他花太多時間準備餐具，到後來她已沒有胃口吃飯。我特別喜歡桑斯特（William Sangster）的說法：「當你給輪胎打完氣之後，要放鬆把手。」

我越多研究耶穌的交談方式，越肯定祂的特質是能簡化及澄清別人弄得複雜的問題。祂用一般人懂的字句，不只是專家能懂的。祂只講到足夠感動人去自己思索，去繼續追究。祂在教導中常插入熟悉、世俗甚至幽默的例子，使人牢牢地被祂說的抽象真理所吸引。最重要的是，祂並沒有要人認為祂了不起。這種吸引人的姿態，導致人去求問祂，並從祂的教訓中得益。

身為每週掙扎要得人聆聽的同路人，容我下一個結論吧：

1. 務求清晰。
2. 簡化。
3. 強調要點。
4. 不要想去令人認為你了不起。
5. 不要都說盡。

路德說得更簡單：以新鮮的意念開始；放懷講；簡短。

我們是去宣揚世上最偉大的信息。大多數人或是從未聽過，或是因有人將議題搞亂了，而被困惑。耶穌似乎在說：「若如此將其簡化，他們就會投降。」

簡化罷。

---

164

## 使用他人的講章

何謂抄襲？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所謂抄襲，就是偷用別人的資料。在學術界，對外發表的文章中若有任何從別人得來的意念，若不加上附註說明其出處，就是抄襲。在講道方面，一位牧師若一字不差地使用別人的講章，又未提原作者之名，就是犯了抄襲罪。抄襲是偷竊不屬於你的。若我一般的講道預備只是上網從別人得到一篇講章，就照著講，那會有道德上的問題。

**動機與誠實**是關鍵議題。一般我們會引用別人的資料有兩個原因：不是那人比我們更有權威，就是別人比我們表達得更好。在後者情況下，我們必須歸功於人。若我拿到凱勒（Timothy Keller）的講章，就把它當作自己的講章去講，那完全是欺騙。若我逐字不變地引用他的話語，我該歸功於他。一般的原則是，若我們引用別人資料的動機，是因他們比我們表達得更好，按誠實之原則，就要求我們歸功於他們。引用別人的資料，並不代表貶低你自己。

我們不是說在講道預備時，不該從許多來源搜取資料。有時，別人講道中的動力、主要概念或其架構對你有益，而你也覺得它會幫助你的聽眾。但你總要想辦法發展講章成為你自己的。使用別人的資料，不能代替你自己去研讀及默想經文，講章必須是出於你自己的言詞。概念可能是別人的，但言詞是你自己的。你是否真的已將其變成你自己的，還只是自稱是自己的而實際上仍是屬於別人的？你所選用的必須符合你個人的經歷。

當我們將別人的概念變成為自己的，那所謂「原創的」（事實上沒有什麼是真正原創的）與抄襲之間的區別，很難分辨。然而，若我們講章中大多數資料都是來自別人，為誠實及正直的緣故，顯然我們該歸功於人。

若我們要大量使用某人的資料時，最好先與教會中的領袖商討，

他們應對我們起部分良知的的作用，明白我們為何要如此行，並表示同意。

當我們使用別人講道的大綱時，一個歸功於人的方式是：「我發現某某人對這主題的處理方式，願與你們分享。」

165

## 計劃一個更豐富深入的講道系列

釋經講道需要預先思考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只有預先計劃，才能講很多不同類型的聖經資料。很難想像有人要講耶利米書，卻等到週六晚才開始準備。所以，我們如何為三個月或十二個月的講道系列去準備？

大多數計劃講壇事奉的牧師，至少會單獨去某處一星期。事先，他們會問自己及別人：「在未來幾個月裏，我們希望透過講道及教導成就些什麼？」根據這問題的答案，他們思索聖經中那幾卷書，可能論及這些目標。

當你去退修研讀時，要帶聖經及被選中聖經書卷幾本好的解經書。細讀經文幾遍（通常用幾種不同繙譯本），若可能也讀原文。找出經文內大、小分段，決定可用作講道的經文，以及這些經文的主題。解經書能幫助你定下卷中廣泛及特殊的主題，和每段經文要旨及其發展。期望明白聖經作者的思路，他的寫作對象及目的。

然後拿幾張紙，寫下日後幾個月主日的日期，並標出特殊節期（勞工節、父親節、母親節、聖誕節等）。接著，定下講道的順序，一個長的系列可以被特殊節期間斷。

雖然你是講一系列，但每篇講章應是獨立的。（現在很少有每週都是同樣人出席的會眾，一個牧師也不能假定每人都聽過之前的講

道，而且就算聽了，也不見得記得。）給每系列起一名稱，預告每次講道的主題，可能會有幫助。

若你為每主日設立一檔案，你能將那日子之前得到的相關資料歸檔。若你預先作了足夠的準備，對你要講的書卷夠熟悉，會發現有些資料原先不知為何錯過了，現在你才留意到。等到你正式開始準備每一講章時，常會有些能用的例證及應用資料已在檔案內。

計劃你的講壇事奉，讓你有時間去「慢火烹燉」，使你的講道更豐富深入。





第 9 部

# 講 傳

我如何講才能吸引聽眾的注意力？

166

## 熱情的源頭

只注重情感不一定能產生真正熱情的講道

威爾遜 Paul Scott Wilson

多數想要表現熱情的講道者普遍犯了一個錯誤：他們以為熱情講道主要是有關情感，而不是有關神學。講道者若清楚了解神要使用講道為途徑，便會明白講道的熱情其實主要是有關神學之事。講道者自然會熱情地建立起一種氣氛好讓會眾與神相交。講道者也會熱情地邀請會眾來得到自己也渴望的：經歷神以恩典慈愛審判世人及呼召世人與自己和好的過程。

**顯然若不是聖靈藉著講道作工，無人能將人帶到神面前。因此講道者會認為他們在這方面不能做什麼，其實不然。**

講道者必須試著專注於神，而非於人或人在神面前該如何如何。許多講道是以人為中心，他們的講道似乎是講到神，會眾也認為他們得到所需要的。但一般來說，講道者只是倚靠自己去完成神所要求的，而不是供應神在經文中所顯示祂的幫助，這幫助離不開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復活及升天。

然而，只是專注於神通常還不夠，因為講章很容易變成一篇論文，而不是宣講神的話。我們談及神的方式可以讓會眾以為最重要的是：得著有關神的知識，而不是一個與神相交的經歷。我們可以對會眾說，神是一個他們需要了解的抽象概念，或必須接受的教義（縱然這兩項很重要，有時也要講），而忽略了告訴會眾這位三位一體的真神，願意與祂所愛的受造物建立關係。

熱情當然包括勸勉，但不限於此。熱情的講道也需傳遞神的愛，及我們在主裏的喜樂。

我深信除非神是我們講章鑰句的主題，否則祂就不會是講章的主題。因鑰句代表講章的精髓，它的著重點就是講章的著重點。

譬如，保羅說：「我們既因信稱義，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

與神相和。」（羅5:1）因為保羅以人為這句的主詞，講這經文時，我們可能自然地決定也以人為講章主題。只要講章著重人的行動，講道者除了勸勉之外，很難著重於別的，而信息很快會成為一篇辯證，辯證保羅的主題：我們因信稱義。這辯證是好的，但我們不必只著重這一點，這經文也提及其他論點。身為講道者，我們被召去宣揚神的大能、奧秘及救贖恩典。當講道者帶上神學眼鏡，聚焦在神身上，他熱情的潛能就會不斷升高。保羅在此說，神藉著耶穌基督稱我們為義。

當我們在講道中論到神的大能、宏偉、工作及旨意時，我們更會很興奮，聽眾也會很興奮。他們聚會後會得著聖靈的鼓舞，而不是為自己的罪及失敗沮喪。這並不是說講道沒有提到罪及失敗，只是我們並不停在該處，就如我們不是只提及十字架就停在那裏了。

我最近聽以前的一位學生講道。自從我認識他以後，他及他的家庭經歷不少難處，大家都看得出來這情況。然而，他講道時有一種敬虔的態度，他十分尊重他的職守，在讀經文時他顯示對神話語深切的情感。他的講道並非很流利，但十分誠懇，有很自然的幽默感，他的信息佳美、滿有盼望並焦距在基督身上。這講道者有真正的熱情：真實可信，時有勸勉，但又充滿主裏的喜樂。

167

## 講道需要情感

為何理性的講道者必須顧及情感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情感（pathos）的意思是「感受或情緒」。當用在有關「說服」之討論時，情感（pathos）是能使聽眾進入一意識心境，來接受講員之概念所用的一切資料及方法。在講道學的理論及實用上，情感應占有一高過它現有的中心位置。

在本章頭一部分，我會為以上意見辯護，之後我要給些建議。但我先要聲明一點：我並非要作情感與理智之間的爭論。講道必須包括強有力的認知因素，否則就不是講道。若缺乏從聖經經文得出的主要概念，加上一些其他概念，這種講道只是無意義的「高談闊論」。

然而，講道不只是傳遞一個聖經概念而已。德昆西（De Quincey）將演講技能的兩要素：理性與情感，比作舵與帆。前者規劃演講的進程，後者供應其能力。甚至傳統的講道者如伯督司（John Broadus），也說講道者需有「清晰的頭腦，加上強烈的情感，及活潑的想像力」，才能「發言有力」。

既然訴之於情緒是煽動者的一種手段，讓我再聲明，一位有道德的溝通者決不該操弄情感去煽動人採取不合理的行動。那是利用操縱，而非以理說服人。愛德華滋在大復興運動時期，曾因被批評訴之於情緒而掙扎。本文的基本意念即來自他的回應，他說：「我認為我的責任是盡力提升我聽眾的情意，只要他們完全是受真理的影響，而他們的情意並不與他們所受影響之本質相違。」有道德的（及有效的）溝通者使用情感使人採取合乎真理的行動。

我所談論的並非建議要忽略或規避理性，也不是指在講道中忽視聖靈的職分。我深信是聖靈使人歸正，使全人（不僅是意念）成聖；也是聖靈訴之於人的意念及感情，去改變他的意志。

## 情感影響人作決定

討論理性與感情（頭腦與心）之間的傳統二元論，並不反映人實際如何作決定。演說學專家哈特（Roderick Hart）曾辯稱：「去對比人『理性』與『感情』的趨向，就是要分離人的一些特徵，而這些特徵是不該被如此分離去分析，因為它們實際上是不能被分離的。當人回應任何事物，他們是以全人去回應的。」阿卡羅（Carroll Arnold）及魏爾森（John F. Wilson）說得更直接：「人並不只是去推理或感受，他推理因他已感受，他感受因他覺得有理。」對學術界來說，理性與感情之間的二元論可能有其用途，但在真實人生兩者不能被分離。

即使我們接受二元論，我們發現情感影響意念過於理性。這是西塞羅的觀察：「人類經由他們的仇恨、愛意、意欲、怒氣、悲哀、喜樂、盼望、懼怕、錯失，或其他心意中的感受所作的決定，遠超過為捍衛真理、普遍行為準則，或對錯原則的想法。」

## 神在經文中使用情感

人主要以情感作決定，是因為神造人以感情去回應事物，並且祂自己亦使用情感。祂使用我們對祂偉大無限及聖潔之敬畏，對祂善良信實之信任，得到祂恩慈之喜樂來激勵我們。神與我們相交時，情感是極重要，而非偶然的。正如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所言：

「有些經文滿帶盼望，有些警告，有些激發喜樂心情，有些充滿對不公正之事的憤怒，另一些觸發得勝心情。一個真正的釋經講道，應在聽眾心中激起讀經者所得的心情……在這點上，詩人、劇作家、藝術家、先知及講道者的任務是相同的——讓人感受並了解。」

從司布真的懇切勸導，到海福德（Jack Hayford）的牧者溫言，到希爾（E. V. Hill）的盛情勃勃，有效的講道者顯示神——祂的概念和情感。當講道者使用情感（及理性、品格），他們有技巧地處理了經文。

## 今天的文化變更

今天西方社會變更至後現代文化的事實已為人所公認，其中包括人對理性邏輯的懷疑。現代文化主義者信任理性，他們接受命題性真理，而後現代文化主義者則較易採取一「想像 / 感受性的觀點，認為『想像』及『感受』比『認知』或『定意』更能讓他們進入『現實的整體』」。後現代文化主義者要經歷現實，不只是接受一個說明。在這方面，後現代文化主義者比現代文化主義者更符合聖經教導。

不幸的是，我們大部分的裝備都是去解釋及傳遞經文的意義，而不是其中的感觸。所以下我會提出三種方法來提升情感在講道中的地位，以致我們的講道不會像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描述他

自己的演講為：「優良、美好、聰明的事物，但是沒有箭，沒有斧，沒有花蜜，沒有咆哮，沒有貫穿，沒有愛，沒有吸引力。」

## 提升情感

講道者如何能在講道中更多加入情感？以下提出三點建議。這些建議與一般講道的三方面：解經、傳遞，及排列有關。

### 1. 將辨明經文中的情感視為解經的一部分

聖經經文不只傳遞概念，也引發感情。有效的傳道人會嘗試具體表現神整體的信息，所以他們會辨明經文的主要情緒。「雖然作者的情感可能較其概念及引申難辨明，然而每一個信息都有它的情緒」。

我們可以細讀，並以想像力讀經來辨明其情緒，雖然講道學課本很少提及如何發掘經文的情緒，我相信多數講道者有足夠的敏慧去辨明經文的主要情緒。只要記得經文是要提供一個經歷，而不只是傳遞一個概念，講道者應可鑑定經文的主要情緒。

若是講道者仍覺得困難，我建議可以讀一些有關修辭及口語詮釋方面的書。修辭學幫助明白作者的原意及用來達成目的象徵媒介，而口語詮釋的研究則論及如何將這目的傳遞給聽眾。一些論及如何決定及傳遞情感意念的書，也很有用的。另外有價值的兩個課程是「聖經文學」及「讀者反應理論」（雖後者常被福音派人士詆毀，但它能幫助講道者辨明經文在讀者心中激發的效果）。

我再強調，大多數講道者並不需要去特別研究「感性經文詮釋」。只要當我們解經時，多問幾個問題即可：「神在這段經文中的目的是什麼」，而「情感如何幫助達成這目的？」我們不該只問「它的意義是什麼」，也應問「它讓我感受如何？」辨明經文的主要情緒是去傳達此感情的第一步，下一步是將其具體傳遞出來。

### 2. 講道時傳遞情感

講道者一旦辨明了經文的情緒，則需將其在講道中具體傳遞出來。我用「具體傳遞」一詞，是因情感傳遞多半不是經由口述。當講道者自己真實經歷經文的情緒，聽眾較會回應。演講家及講道者白曉

（Hugh Blair）曾著述：「惟一有效令聽眾感動的方法是自己先被感動……顯然熱情是有感染性的。」

口語詮釋學者以「移情」理論來解釋這「感染性」。當講員「感受」文字時，身體會有回應。聽眾感覺到這回應（縱然這感覺常是不自覺的），也回應相同的感受。

這「感染性」是講道必須的；達布尼（Robert Dabney）說「同情之律」是講道者「賴以完成說服事工之右臂」。有效的傳道者會證明自己已被真理吸引，而真理也會牢牢抓住他們的聽眾，他們有效又具體地傳遞經文。

然而這件事說易行難，我們各人都有自己一貫的感情形態，這形態不一定與經文的情緒相符。一個溫文的講道者，可能難以完全體會啟示錄二十一章所描述世界末日之高潮；而一位嚴肅的講道者，也不太可能全神注入彼得前書1: 3-9那種「活潑靈裏氣氛」，他可能因不能全然感受那榮耀的盼望，而會有內疚。

除了情緒不一定相同的問題之外，講道者自己情緒的變動也是一個問題，它不一定能完全符合經文的感觸。有時我們會沮喪，有時滿有感恩的心。惟一的答案是不斷的禱告、思考、深入經文，讓它主宰我們的心思意念，然後自然地表達，不怕公開顯露我們的感受。

不錯，具體傳遞經文的情緒，會因人而異。講道本來就是透過我們各人的個性，但聽眾會知道我們是否在情感上配合神的信息。

我們是否能教導人去具體傳遞情感？有些操練能幫助人表達信息及顯示情感，但關鍵不在乎技巧，最重要的是真誠的感受。教師們應使學生注意講道時顯示情感，幫助他們辨明經文中的感情因素，示範如何具體傳遞情緒，並鼓勵他們「盡情去表達」。他們需知道「一般人領受講道者的情感，一如領受他們的信息，甚至更多。這就是話語的威力之一。」

### 3. 帶出聽眾的需要

要提升講道中具體傳遞情感的效果，我們也應特別提及要在前言中帶出聽眾的需要。這個建議如以上其他建議，是一個提醒，是一件

值得作的事。在講道開頭，聽眾就必須覺得對神話語有需要，否則無從談到感觸。

傳統的演說家論及要在結束時使聽眾的情緒激昂，但現代的理論家，如門羅（Alan H. Monroe）提出所謂的「動機程序」，有力地辯稱，人只會注意他有興趣的事，而他有興趣的則是他感覺有需要的。所以，要將經文的世界帶進聽眾的世界，講道者必須早早顯明所傳的真理如何針對他們的需要。一切學習都是從感覺層面開始的。

有辦法辨明人的需要嗎？有不少，如事先徵求「回應」等，但最佳方法可能是用想像力。亨利畢傑（Henry Ward Beecher）甚至辯稱：「你的講道若要能成功及有能力，第一要有的……是想像力，我認為它是所有使講道者有效之因素中最重要的一個」。我們應想像經文的情感，也要想像聽眾的需要。想像力幫助我們能辨明，而能夠辨明就幾乎等於有效地傳遞信息。

我們應當在講道及講道理論上更重視情感之傳遞，當它與理性及品格一同被使用時，就能有強有力及整體性的傳遞信息。一位能恰當發揮功效的使者會針對聽眾的需要辨明及具體傳遞經文中的情感。有效的講道者會重視情感，並用之榮耀神。

168

## 有力度的講道

如何傳講才能使聽眾感受你的熱情

米勒 Kevin A. Miller

我等不及要去講道，我用的經文是撒母耳記上20章，其上記載了整本聖經最富感情的時刻之一——大衛最後一次與他最親密的朋友約拿單話別。聖經說：「童子一去，大衛……俯伏在地，拜了三拜。二人親嘴，彼此哭泣；大衛哭得更慟。」（撒上20: 41）當我研讀這經



文時，感情很衝動。上個月我剛幫我的一位好朋友搬家去遠地，在他關上車門開車走時，我知道會有好長一段時間見不到他了。

當我準備信息時，我精讀撒母耳記上，充分明白其上下文及背景。我也看了許多解經書。到了主日早晨，我像一短跑運動員等著起跑，迫不及待地要傳遞這聖經信息。

我的信息裏包括了歷史、個人生命，以及時事中的例子，甚至提到我的摯友遠離之事時，我要稍停頓，才能再開始正常講道。

主日後一週，我帶著一點講道者的虛勇，將講道錄音給一福音派雜誌的講道錄音系列去發表。該系列一專家將其評審，因我也是該福音派雜誌編輯之一，就看到他的評論。他說大體上不錯，但不夠資格發表，又說內容甚佳，但傳講方面平淡。

平淡？我不大能接受。過後，我在開車時自己聽這錄音帶，出乎意料地不得不同意他的結論，真是缺少令人激動的成分。雖然我對這段經文的感受很深，但是我未能將我的信念及感情傳遞出來，這令我很困惑。

## 為何激情不能傳遞

講道者未能將他的熱情傳遞給會眾，至少有四個因素：

### 1. 個性因素

當我聽許多美國著名的傳道人講道時，我深深被他們的講道吸引及感動。部分的動力來自他們的洞見及傳遞神真理的技巧，但同時也是因為他們是如此地激情，他們的動力吸引了我。

由於我在福音派雜誌的工作，使我有機會接觸這些優秀講員，我驚奇地發現：他們下了講壇後，也是同樣地激情。就在個人交談時，他們也令人激動，覺得必須立刻採取行動。歸根究底，他們充滿動力，他們對福音信息的熱忱表露無遺，部分出於神賜給的個性。

我的個性比較安靜，我無法期望我的面貌表情能有效地表達我如何深信神的話，多麼愛耶穌基督，而人順從祂是多麼的重要。我必須學習使用已證實為有效的傳遞技巧，令一群人感受到我內心那樣的堅

信、熱忱及動力。

## 2. 時間因素

等到站上講壇，我已花了整週準備講章，在這期間我沉思細讀經文，參考解經書，為其禱告，總共要用八至二十小時，付出我最佳的思維、禱告及精力。

但我的聽眾卻是第一次聽到這講章，對我來說十分有意義的信息，他們沒有時間完全吸取，我無法期望我深刻感受的意念，他們也能自動地感受，除非我採用一些後面我將要談到的技巧。

## 3. 位置因素

有關同樣一個信息，一位講道者的經歷與聽者的經歷完全不同。例如，每當我講道時稍停，我覺得停了很久，但當我聽錄音帶時，我以為是十秒鐘的停頓，其實只有兩三秒。與此類似，我認為是很重要的意念，聽者所聽到的不一定是那麼重要。

為什麼？我面對的是幾十或幾百人，這令我十分嚴謹。我體內腎上腺素升高，增強了我的情感、精力及記憶力。可是，一般聽眾在聽講道時不會經歷腎上腺素升高。主日早晨大概不會是他們一週的情感高潮點，前一天他們剛費力打理庭院，那晚又去看了電影。所以不大會集中精神來聽道，而是需要我激情有力地傳遞信息。

## 4. 距離因素

講道如投石入水，水波向外擴散，漸漸削弱。坐前座者可清楚看見講員激情的面貌，但對坐在後排的人則朦朧不清（而稍閉眼目者甚至完全錯過）。講員手臂的大動作，最遠的聽眾看來好像擺動手指。

## 該問的問題

為了克服以上四個因素，使我確切有力地傳遞信息，當我預備講章時，我會問以下幾個問題：

### 1. 無畏因素

我用的字句是否夠強烈？在講道中很少字句會像一個宣言或一道命令那麼強烈，而你若讀近代的一些講章，你很少會找到這種字

句。什麼原因？

牧師屬於世上受過最多教育的人，在大學及研究院裏學生被教導要緩和字句的強烈程度。例如，你若在神學院內作文寫：「路德在他的九十五條中，強烈攻擊贖罪券」，教授就會用紅筆圈出，在旁邊批註：「但在這時他的神學發展過程中，路德僅是攻擊濫用售賣贖罪券之惡行，而非贖罪券本意——見37條。」當你得到兩三個類似的批註後，你開始避免使用強烈的字句，因你不願被低估為一概而論或過度單純化的人。你要顯示你已下工夫，了解事情的細微差異及其微妙之處。

人很容易將這種學術界舉止帶上講壇，不用強烈字句如：「有兩件衣裳的就分給那沒有的」（路3: 11），我們會說：「這經文提醒我們不要過度奢侈，但它並不是說我們不能享受生命，或我們都該進修道院。」這段緩和字句可能是必須的，但它也抹煞了施洗約翰火烈的字句。

每當我們緩和字句，雖然可能加上準確度，它也會抵消我們想要傳遞的激情。儘管我們激情堅信某意念，緩和字句會令其失去能力，以致聽眾不能同樣感受。求正確，加註解，要平衡都是好的。但我們不能讓這些好的，磨鈍了聖經經文的兩刃利劍。

所以我決定若我簡明又強烈的字句，會使一些高級知識份子不以為然，但也只好如此。馬丁路德曾說：「當我講道，我不注意在我會眾中約四十多位學者及官吏，我注目在那些女僕及兒童身上，若這些受過教育的人不喜歡他們所聽到的，那麼，門是敞開的。」

在細節上過分仔細的考慮，會降低我們的激情，有時甚至我們對人的愛心，也可能導至後果。我們會覺得很不自在去說：「神恨惡人離婚」（參瑪2: 16），因我們看見坐在第三排某姊妹受丈夫虐待多年，剛經歷完一段痛苦的離婚手續。或我們不敢單純地說出：「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太6: 19），因為我們不想妨礙會友中一名經紀人，他專門幫助人去那樣做。我們要愛護人，但若對人過於敏感，而阻礙我們使用強烈字句，就會貶低我們講道的力度及有效程度。

## 2. 聲量及情感因素

講道時我的音量及情感夠變化嗎？我發現這是我那次講大衛和約

拿單的信息顯得平淡的原因之一。當我講經文背景時，我的音量和情感都很溫和，而當我談到經文痛切時刻，大衛俯伏在地叩拜，然後起身擁抱約拿單，彼此哭泣時，我的音量和情感仍然同樣溫和。

黑人講道者之所以能打動人心的原因之一，是他們用上整個音量的變化，從耳語至呼喊。也顯示各種不同的情感，從極怒至狂歡。我所聽到最強有力的講道之一，是希爾（E. V. Hill）極著名的信息，「神的最佳時刻」。他用黑人典型的講道方式，開始時音量低沉平靜，幾乎不顯示什麼情感。然後當他逐漸察看不同神最佳時刻的可能性——當祂創造宇宙，當祂造人，當祂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等等，他一步步增加他的激情。到最後他顯露他認為神的最佳時刻是「當神救了像我這樣一個罪人」時，他狂喜地大聲呼喊，述說他得救的經歷。

我問我自己，「何處是我這次講道最重要的部分？高潮何在？」然後我盡力要在該處傳遞我最大的激情。

### 3. 姿態因素

我的動作是否顯著？你有否注意當我們要對某人講一些十分重要或敏感的事時，我們的姿態如何？我發現我會稍低頭靠近那人，較小聲並縮手近身體，甚至我的頸項背都彎下，因為我要靠近這人去講。當我們與另一人嚴肅談話時，這一切都很自然，也非常適當。

但當我們對一百七十五人講話時，也會不自覺地採取同樣姿態。那時若我們縮手低頭，就顯得太微弱、含蓄，而那正是我們該用我們的姿態，有力地去表達「這是重要信息！請注意聽！」的時候。

《實用解經講道》（*Biblical Preaching*）的作者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教導講道者在講壇上的動作要自然，但在你自然的動作範圍之內，再放開一點。當你表達神恩慈的廣闊，可盡量伸出雙手。當你談到耶穌最痛切的時刻，當祂呼喚「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時，不妨頭後仰，遠遠望天。

### 4. 速度因素

我是否講得夠快？不錯，慢講可以是加強語氣的方法。但講道最好有不同的速度：快、慢及平常。一般來講，若我講得比平常快一

點，就能增加講道的力度。但也不要講得太快或自覺不自然地快，稍快的速度可能表達有力、興奮及重要性。這也是將你內心的激情傳遞給會眾的一種方法。

## 5. 生命因素

最後，我問最重要的問題，我是否會去行出我要說的？最有效使我們傳遞信息的，不是內容，不是傳講方式，而是我們的生命。

若我們曾去醫院探訪，然後在講台上傳講要去關心人，我們的話便能正中目標。若我們曾憑信心度過悲慘事件——車禍、喪子——我們所說有關在苦難中信靠神的話，都會直通聽者內心。

我想自從1973年美國最高法院判墮胎合法以來，在這國家有幾十萬講道反對墮胎。有些形容後期墮胎過程中的可怕情景，令人不難想像會是有關這主題的激情講道。但我認為最打動人心的反對墮胎講道，是出自一位枯瘦老婦人之口。她於1994年在國家禱告早餐會上發言，簡簡單單地說：「請不要殺死嬰兒，我愛嬰兒，把嬰兒給我。」她的話如雷貫耳，因她名為泰瑞莎修女（Mother Teresa）。

169

## 講稿多或寡

使用或不使用講稿的利弊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古今中外，不論是在家族，或在文學、歷史學派之間，都有派系主張爭鬧分歧的情況發生。講道學亦不例外，其中爭論之一：講道時應使用講稿，或不用講稿，關於這一點雙方皆有其熱烈倡議者。

本文期盼平衡地描述雙方的論點，基本上是依循克拉達克（Fred Craddock）的看法：

各方式都有其利弊，那些較喜有自由且能與聽眾更親切者就不使

用講稿，他們通常不被認為較善用詞句及內容豐富；而那些選用謹慎規劃講稿者……接納講稿較不親切，且使用時較不易引發聽眾強烈反應。

本文描述各方式的利弊，也提出一些建議。在談到三種方式——不使用講稿，使用大量講稿，使用少量講稿之前，需提出三點澄清：

**澄清點一：**沒有人建議講道完全不用講稿，主張不用講稿者也不限制講道者帶統計數字及引用文句上講壇，別的不說，聖經是必有的。

**澄清點二：**本文不談公眾演講教科書上常提的兩個演講方式（背誦及即席講論），因兩者皆不應是牧者經常用的方式。背誦太花工夫不值得，如斯托得（John Stott）所言：「（背誦）要花的工夫太多，而又很容易忘記，耗損我們大量精力，以致不能專注於所要傳遞的信息及會眾。」我們應該將時間善用在其他更重要之處。

傳道者有時需即席傳遞信息，如問題解答及遇到緊急事件時等，但這方式不應在正常教導情況中使用。在傷病時期可能需要靜脈輸液，但不應以它代替平衡的食譜。

**澄清點三：**有關即席講論，在本文中我選用大多數講道學者的定義：即席講道是一種講道方式，事先有很仔細的準備，但大多數用詞是在講道當時才臨時選用的。

## 不使用講稿

### 1. 為何使用此方式？

#### (1) 耶穌及所有聖經中的講道者似乎都採用此方式

雖然這可能只是描述事實，而非規定性的，我們仍應加以考慮，講道理論應符合聖經的例子及其所贊同的方式。

一直到改教運動時期，才有相當數目的講道者帶講章上講壇，部分原因是印刷的發明影響了口語傳遞方式。講道變為經過謹慎思考、複雜且有長久價值的作品。但今日我們已遠離被印刷發明所影響的時期，而處於某些學者所謂的「第二口語時期」（secondary orality）。我們不再使用十六、十七世紀那種著書式的傳遞方式，在我們的世代，公

眾演說不再像是發表論文，而像是與人對話。

## (2) 這方式迎合聽眾

除了少數例外，聽眾喜歡直接、談話式及帶自發性的講道方式，他們不願只聽人讀講章。你若看電視上的那些講員，決不會看見他們對觀眾讀講章。不錯，這些節目都是經過詳細計劃及多次演練，然而觀眾不會看見講員使用任何講稿。當講員必須使用稿子時，如晚間新聞報導或總統在國會報導國情，他們也會用不顯示的電子器材，讓觀眾看來像是隨口式說話。

## (3) 它使信息傳遞得更有效有說服力

人用眼傳遞及分析許多信息，嬰兒天生會用眼分辨人際關係及別人的意願，動物也如此。詩人經常描述眼目的魔力，如本強生（Ben Jonson）「只要用你眼向我舉杯，我眼就獻上一切」，及柯立基（Samuel Coleridge）「用他閃亮的眼目盯住他」。請看路加福音22: 61-62中當彼得得出賣耶穌時的冷靜敘述：「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他就出去痛哭。」

講道時必須有眼目的接觸，最好能達到此情況的方式是不使用講稿。巴托（Charles Bartow）表示：

歸根究底，講道本質是談話性的……如你真看他們，聽眾會影響你，他們的注意力會使你更集中精神，他們同意的表情會加強你的信念。他們若顯困惑，會令你慢下來，口吻變得較反省及不那麼強勁……你不會看著你的聽眾，揣摩他們對你所說及所用傳遞方式的反應，而不多少受到影響。

講道時多用講稿也可能有效地眼目接觸，卻比較困難，很少講道者讀得流暢，以後我會再強調這一點。

除了加強眼目接觸對傳遞信息的影響，不使用講稿也會使講道口語化，第二口語時期的聽眾對口語化信息的領會，比書寫信息更佳。多用講稿者也可用口語化詞句寫講章，但很少人這樣做（見下文）。

## (4) 它激發人作謹慎準備

不使用講稿講道令人不得不極力簡化講章的組織，每個意念要自

然導入下一意念，不然你不會記得下一個要講什麼。有經驗的講道者明白，準備簡化（而非單薄幼稚）的信息，難於準備包羅萬象冗長的信息。在不使用講稿的講道中，極不適合使用僅稍有關連的例證、不十分適合的類比，或有趣卻不重要的細節。

這整個簡化的過程使講道更為有力，我認為這是不使用手稿最大的好處，一位講道者自己完全想通了，聽眾自然也得益。

### (5) 它給人更多自由

不使用手稿讓人可以臨時增加或刪去預先準備的概念。誰不會遇到以下的情況：原本預定三十分鐘的講道時間，因其他節目超時，只剩下二十分鐘？此外，不使用手稿讓人可以離開講壇，在行動上及心理上都較有自由。

要有生動激情的講道，這種自由是很重要的，亞當斯（Jay Adams）用「具體化」（jelling）一詞來表達：

具體化是上台講道以前仔細準備及長久思考的後果。在講的時候由於當時的張力而精神特別集中，某些概念具體化了，便使講道顯得自發且閃爍，這是在書房內準備的講章所不能產生的。

## 2. 為何不用此方式？

### (1) 你可能會忘記！

我們都知道這令人很難受，更糟的是你所忘掉的部分，可能會使信息失去清晰度及衝擊力，贊成不用講稿者會輕視這點，但事實如此。不用講稿講道者，雖然很有經驗，但有時也會忘記。當然，他們很快辯稱，通常這不是大問題，尤其是對他們來說。經常只有你自己知道漏掉了某一點，而且可能是很重要的一點，或你在台上忘詞的時候會令你有點手足無措。

### (2) 它令你說溜嘴或用詞不精確

這情況雖不一定常出現，但使用講稿較能避免這種情形。而且當我們臨時找適當用詞時，容易老生常談，這類詞句很少會打動人心。

## 3. 如何使用此方式？

柯勒（Charles Koller）建議用三階段過程來預備不用講稿的講章：



### (1) 浸潤

這階段佔你全部預備時間的50%，關鍵在深入研習經文並為之禱告。如羅賓森（Haddon Robinson）所說，我們必須「自己想通。」西塞羅也說：「沒有人能流利地講論一個他自己都不明瞭的課題。」當你在詮釋方面下了工夫，又為你的講道虔誠禱告，你會驚喜地發現這信息深印你心。你已達到不用講稿講道目標的五成。

### (2) 結構

這階段佔你時間的40%，關鍵在安排你的講章簡單且自然地發展，令其容易記憶。大綱越好，你越不需帶講稿上講壇。你需用這麼多時間是因為要令講章簡單不容易，有關這點鍾馬田曾說：

準備講章要下工夫要流汗，要把你在經文中所發掘出的一切，納入一特殊形式，有時很困難。就像一位鐵匠打馬蹄鐵，要不斷將材料放入火爐中，再拿出來放在鐵砧上一再地用釘鎚敲打，每次變得稍好，但不完善，所以需要再重複這過程，直到你完全滿意，盡上你所能。

最近一位朋友告訴我，他已準備好用以下的思路去講啟示錄：

(1)真神得勝；(2)撒但失敗；(3)勝負懸殊；(4)結局永恆。我從一個電子信件就能記得這思想次序，而且我還不是這信息的講道者！

以下是一些可幫助人組織簡單講章結構的思想模式：

- (1) 年代次序（諸如過去、現在、將來）。
- (2) 空間（諸如內在、外在）。
- (3) 因與果（諸如徵狀、疾病）。
- (4) 問題與解答（諸如疾病、治療）。
- (5) 正反論點（諸如非此、即彼）。

在每個主要論點用一例證幫忙記憶，也可考慮用些實際形像，例如物件或幻燈片。聽眾在講道後會記得這些，而在講道前這些會幫助你記得。

不用講稿講道最容易的方法之一是敘述性講道，故事自然的發展以及心理上漸進高潮的趨向，令講道者容易記憶。門羅（Alan H.

Monroe) 的「動機程序」(Motivated Sequence)，及勞瑞 (Eugene L. Lowry) 的「講道情節設計」(Homiletical Plot) 提供了敘述性講道的形態，甚至可應用在教導性講道之中。

### (3) 記憶

這階段佔全部時間的10%，關鍵是開口練習時不用講稿，看何處記不得，再回頭去補上。

若你從未試過不用講稿講道，無妨試一試。放一大綱在聖經內，以防萬一，我相信你不會需要用它。你可能會驚訝這方法是多麼容易，而且它如何加強了你講道的衝擊力。

## 使用大量講稿

所謂「大量」的意思是指按一份講章或極詳盡的大綱講道，講道者如愛德華滋，巴斯德 (Richard Baxter) 及朱偉德 (John Henry Jowett) 都使用這方式，而有很好的效果。

### 1. 為何使用此方式？

#### (1) 它讓你覺得很安全

當你走上講壇完全知道所要講的，你會感覺何等平穩！當你確知你的講道不會超過一定時間，這種感覺何等地好！

#### (2) 你的用詞可以非常精確

這是使用此方式者最常提的原因，是一很重要的論點。在某種情況之下，例如講道時要表達教會的管教等事宜，就需用很仔細的言詞，照著完整的講章講不僅是可容許的，甚至是該行的。就如國家元首在宣布重要政策時，不會隨口而言，以免他的用詞日後令他難堪，講道者要為教會發言時，也應事先準備精確的詞句。連那些主張不用講稿者，也知道部分講章需有精確詞句的重要性，如講章的前言。大體來說，他們建議背誦（或大體上背誦）前言部分。

歡喜用詞精確者有不同動機，善於用詞者，以在恰當地方用恰當詞句為樂。注意細節者，一定會盡力在講道中提到先前所準備的一切，而善盡其責者，更不願虧欠他的聽眾。這些動機都是合理可嘉的。

### (3) 保留一份永久的記錄

辛勞準備的成果顯在黑字白紙上，可供日後再次修訂使用。當然，一些主張不用講稿者也建議在預備時也要寫出一份文稿，如此可保留一份永久記錄，至少是他們計劃如何講的記錄。

## 2. 為何不用此方式？

### (1) 多數講道者缺乏讀稿的技巧

事實上，多數使用講稿講道者，就像在讀稿，而不是以談話的口吻。讀稿的現象之一是平穩的速度，不慢也不快。但當你聽人談話時，速度是一直在變的，反映他們的思考。但當我們讀稿時，眼目看詞句，發言節奏平穩如節拍器。當我們的節奏如火車常規的聲調，聽眾難分辨哪些是重點，哪些比較次要，以致他們會失去注意力。芬尼（Charles Finney）曾說：「任何單調不變的聲音，無論是大聲或小聲，時間一久，都會令人想睡。」

多操練雖可改善速度單調的問題，然而事實上，多數人仍然不善讀稿。加上我們自己大多不明白，我們的聲調如何影響聽者吸收我們的信息。我們自己覺得信息很清晰，認為別人也有同感，其實不然。

### (2) 很難或幾乎不可能與聽眾有眼光接觸

讀稿不善的另一現象是失去眼光接觸。1667年在瑞士，眼光接觸問題被注重到一程度，教會領袖定下「伯恩講道者條例」（Bern Preacher Act），規定講道者必須即席講道：「他們不准在會眾前讀講章，讀講章簡直是笑話，在聽者眼中，講道者失去一切的功效及善意。」

就如速度單調之問題，多多操練也可增進眼目之接觸。多數讀講章者不知道自己在聽眾面前的表現如何。麥韋恩（Wayne McDill）提到某人請講道學教授評論他的講道，事後談論時，教授問他講道中看稿幾次，他猜可能20至25次，他難以置信實際上教授數了161次。

### (3) 多數寫稿者是以書寫形式寫作

當然囉！要不然怎麼寫？應該用口語形式寫，我們需用談話時來寫會用的詞句，但這不容易。無線電廣播前輩庫克（Alistair Cooke）很早就學會這功課：

二次大戰末期，英國廣播電台請了許多知名的戰爭難民來紐約（多數是法國人），向法國的地下抗戰者廣播，他們都是很出名的文學家。我有幸坐在控制室內，以為可從他們身上學習如何廣播……但我學到的是他們的廣播技巧極差，他們寫的都是論文、講章，然後照著念。我突然領悟將會有一新專業，就是為談話寫稿，將一般談話的語句間隔及常有的不清晰寫在紙上。

如其他用講稿講道的問題一樣，寫稿的問題甚普遍，後面我會建議如何以口語形式寫稿。

#### (4) 讀講章會阻礙聽眾起共鳴

我可以聽見許多主張使用大量講稿者的抗議：「在我的教會並非如此，我的會眾了解我，愛護我，知道我愛他們。」你可能對，你的教會可能不平常，但大多數會眾喜歡講道者用談話口吻，而不是讀講章。我們今天活在第二口語時期，以印刷品為主的時代已漸消失。

#### (5) 讀講章會限制聽眾對信息的了解及記憶

柯勒引述一個心理學家的研究，他們衡量聽人用讀的及聽直接口述之後所記得的資訊，結果前者記得49%，而後者記得67%。我懷疑此研究中讀的人是照平常讀法（即相當差），但不論如何，使用大量講稿者必須面對此事實。

#### (6) 讀講章會限制隨機應變、自發性，及與聽眾的互動

麥韋恩說：「紙是很差的導電體。」

總結來說，恐怕負面因素多於正面因素。雖然以下提出的一些技巧有可能改善其缺欠，但我不會推薦你經常使用大量講稿來講道。

### 3. 如何使用此方式？

#### (1) 以口語形式寫講章

你所寫的可能會顯得重複及斷斷續續，但這是我們談話的方式，它也會顯得有點冗長。同時注意你的聲音——你的表達方式，這當中也表示許多意義。當魯益師第一次出版他的《廣播談話》（*Broadcast Talks*）時，他就把所談的照樣筆錄出來，並用斜體字印出他口音強調的字眼。之後他覺得這樣不對，這是「不良的口語及書寫藝術之混雜

品」，後來他修訂那些廣播稿成為書寫形式，即「反璞歸真」(*Mere Christianity*)一書。他認為：「無線電廣播要盡量像真正的談話，不應像念一篇文章」（「反璞歸真」序言）。

以口語形式書寫時，要一面寫一面聽。一些資深講道者可在頭腦裏聽，多數人需要在寫時出聲念出來。以下是一些口語形式的特色：

(1)字句較不拘泥；用俗語、省略字、片句，及較多使用短句。

(2)採面談形態；直接用你、我之稱呼，及對話形式。

(3)為聽眾設想，而不是讀者；多用重複字句（見本書第91章），及非文字的語言，如嗯、啊等聲音。

## (2) 以易讀為原則預備講稿

用不同字體、顏色，及空隔幫助你看得快一點，方使用聲音強調某些字句。定出某些特定記號，例如用括號註明使用例證，用星號代表應用之處等。標明頁數，並注意不要在一句中間翻頁。

## (3) 練習！

練習速度及與聽眾眼光接觸。柴培爾（Bryan Chapell）說：「你必須看聽眾！你的眼噴火，充分表達關注，見證你內在基督的生命。不看人即不表露自己。沒有人與人談話不看人，除非你要侮辱他。」

## 使用少量講稿

此處我的意思是用很小量、大綱式的講稿。

### 1. 為何用此方式？

大多數講道者使用此方式，這是很合理的。它兼有用大量或完全不用講稿兩者的優點，而減少它們的缺點。這方式可使你記住重點；保持口語形式，但也偶而可用精確的字句；並鼓勵即席發揮之自由度及「具體化」等好處。當然，任何方法都有被使用不當的時候，例如，你可能仍緊盯著你的半頁大綱講道，但這不是本文的討論重點。

### 2. 為何不用此方式？

很難想出任何理由，特別是當你預備講章時會寫講稿，也會保留你的解經筆記時。

### 3. 如何使用此方式？

#### (1) 將講稿寫在一張紙上，放在聖經內

如此你不一定需要用講台也可以講道。有些講道者使用聖經的空白邊緣，也有使用電腦幻燈片，或將摘要夾在週報中，這些摘要能幫助你不離題太遠。

#### (2) 定下你個人的記號

我在前面有同樣的建議，以易讀為原則來寫稿。我聽說孫培理（Billy Sunday）用一英寸高的粗體字寫稿，有人想他可能眼力差，問他夫人為何用此大字，她回答說：「他講道時不常走近講壇，他需要一有機會就抓住下一重點。」

不使用講稿，使用大量講稿，使用少量講稿，個人按自己的情況任選。聖經並沒有規定用某種方式，可按個人的恩賜在各種情況的限度內，作最佳的選擇。

170

## 聽眾之眼見

能幫助會眾專注於神之話語的視覺資料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講道者的主要工具是他的聲音。然而有效率的講道者都明白，加上合適的視覺資料會大有助益。耶利米曾將麻布帶子藏在磐石穴內，去幫助聽眾想像耶路撒冷的敗壞（耶13章）。現今的視覺資訊在技術上大有進步，其功用卻大體相同。

### 電腦投影片

#### 1. 如何有助

它幫助聽眾注意重點，強化注意力，增加衝擊力及加深記憶。

## 2. 有何害處

準備有效的電腦投影片相當費時，會令某些人減少預備講章的時間，以致徒有美麗的投影片，卻缺乏內容。

再者，人們習於看電視及工作場所中的專業展示，很少教會能達到這種專業水準，除非花上大量的時間。

答案可能是請專人製作，但這並不如想像中容易。有效的展示需有技術、圖像及神學各方面明智的融合。一個電腦專家可能不太懂圖像藝術，一個圖像藝術師可能缺乏神學睿智，不明白如何增強講道的衝擊力。至終，講道者會決定自己作，而令其他預備講道的工夫受損。

## 3. 如何有效使用

這類圖像投影片的使用雖有其挑戰，但可能仍會日益增加，講道者可以注意幾個基本的使用原則：

### (1) 先預備好講章

先有經過仔細思考及構造的講章，才会有好的電腦投影片，你必須對講章的主要概念十分清楚。電腦投影片會暴露講章中任何不清晰的構思，所以你要用很精確的字眼。主題最好是用短而簡單的陳述句子，是方便被宣講的，例如本段的標題。

### (2) 構想視覺上的隱喻

在電腦投影片內講道者應少用字句，多用視覺上的隱喻，這些圖像可取自不同網站，有些是免費，有些需付費如photos.com, worship-photos.com等。有些講道者自己用數位照相機去拍下所要的圖像。

### (3) 少勝過多

如小孩得一新玩具，講道者開始用電腦投影片時，會想用盡電腦技術可提供的各種花樣。但多不一定就是好，一般來說簡單的圖像都比較好，通常每片不要超過二十五個字，每次不超過十五個投影片。Powerpointers.com網站上有許多關於製作電腦投影片的建議。

### (4) 要人能看得清楚

試坐在禮堂後排，在平常主日崇拜時的燈光情況之下，能否看得

清楚投影片上的字幕。一般來說，白字在黑背景上最易讀，字體的大小及投影機的發光度都要注意。

### (5) 團隊操作

很少講道者能同時集講論、神學、電腦及圖像藝術專才於一身，如果可以組織團隊一起同工，不單可製作出色的投影片，且能在講章準備過程中得到團隊的回應，使其更有效果。

### (6) 以投影片為輔

聽眾應集中注意力在講道者身上，技術只是輔助。講道者可指向投影片或讀其上字句來幫助聽眾專心，而且投影片並不需要一直放映，有時黑的螢幕更能強調講道戲劇性的發展。

## 錄影帶

現在電腦設備也很方便讓講道者放映錄影帶片段，不論是自製的，或從商業電影剪接。

### 1. 如何有助

幾乎世上各處的人都對錄影帶很熟悉，故其使用不單能令講道更有聲有色，同時顯示講道者也了解聽眾的文化。

目前數位錄影機及電腦剪接軟體都不甚昂貴，可用來為講章製作各種訪問、戲劇及音樂形式的錄影帶，使人可以參與將真理生活化的過程。

### 2. 有何害處

小段的錄影帶片段是很生動引人注目的講道實例，有許多優點，但也會有缺點。它可能佔據長時間，打斷既定的講章正常發展。它有可能使聽眾進入他們想入非非的另一領域，失去對講道原有的注意力。講道者需特別留意應否使用某些電影片段，免得讓聽眾以為可去看些不屬於腓立比書4章8節所謂「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東西。

### 3. 如何有效使用

關於有效使用錄影帶，講道者應留意幾個簡單原則：



### (1) 要合法

要尊重版權，否則涉及偷盜。通常為取得使用權是要付費的，為了維護使用者的正直，這是不可免的。

### (2) 不能太長

講道中若要使用錄影帶經常需要先為其鋪路，如要花太長時間就不值得了，大概長過兩三分鐘（講道時間的10%）的錄影帶，就會是有害，所以越短越好。

### (3) 轉接要平順

從講論到錄影帶，再接回講論要銜接平順，這點很重要，通常最好以錄影帶為開始或結尾。總之，錄影帶之放映要適當地融入整個敬拜程序，否則會帶來弊多於利。

### (4) 要留意是否適當

在教會中放映某電影片段，就等於綜合性地在推薦整部電影。我們放映的片段可能沒問題，但是電影中其他部分有色情暴力鏡頭怎麼辦？若你不會推薦人去看那部電影，就不應使用其中的片段。

## 其他方式

電腦投影片及錄影帶是目前較現代化的兩種視覺資訊，但傳統的實例教訓仍很有效。在講道中加入人的參與也是一簡易方式，透過短劇、個人見證或訪問，能使講道中的意念更具體化、更親切及更深厚。

視覺資訊很有用，但使用者要有自信：講道中最重要且固有的視覺效果，是講道者站起來宣講的圖像。講道者很難與好萊塢競爭，但講道者起立宣講福音真理的行動是無人能比的。講道的力量出自一個人聽見神說話之後，也幫助別人同樣聽見。這種講道者所顯示出來的能力及熱情，就足以刺激聽眾的視覺。

---

171

## 能出聲，才能講道

如何維護及改善你的聲音

雪薇莉 Emily Shive

許多傳道人經常整週都排滿各種講道、會議，及參與無數次談話等活動，有時無意中會過度使用他們的聲音，就算沒有患上慢性聲音沙啞、聲音微弱或聲帶長繭，他們也會因聲音微弱，或需用力發音，而削減了他們宣講的效果。

不是每個人都有金嗓子，但每個人都可學習改善自己的聲音。我們的目的不是要練出一副「金剛不壞之嗓」，而是要加強我們的天然嗓音。以下列出一些可改善發音的重點：

### 1. 維持良好姿態

由於身體是我們的發音之源，身體必須有良好姿態，才能好好使用發音器官。正常的外形姿態是頭與背脊成直線，使得你的胸腔（不是你的肩膀）上升。你的腳要平穩站立，體重平均分布，兩膝放鬆。不良姿態會壓制呼吸，曾有某講道者採取良好姿態後，生平第一次在整個講道中都能維持強力發言。

口腔內形也要維持一個良好姿態，就是在口腔內維持一個空間，如你連續發「啊」聲的空間，這會幫助你的上下顎及舌頭鬆弛，咽喉張開。說話的音量會決定「啊」的大小——音量越小，「啊」就越小。

### 2. 減少肌肉緊張

緊張會減損聲音的好效果，無論你是在講話、唱歌或打球。要減少肌肉緊張表示全身都得放鬆，特別是我們的肩膀、上下顎及舌。若聲帶上下的肌肉鬆弛，氣息便可自然地振動喉頭中的聲帶。

順便提一提，鏡子是一個又好又便宜的老師，講道者可每天用它來練習維持良好姿態，以及查看肌肉是否鬆弛。

### 3. 正確的呼吸

發音的過程可分為三部分：（1）呼吸技巧——發音之啟動者；

(2) 聲帶——聲音的起源點；(3) 共振器——聲音的增援者，增添音質、音量和控制。

呼吸應是自在、無聲及沒有阻礙的。聲帶上下肌肉若有過度張力，會阻礙呼吸，阻止它帶聲音進入共振器。以下這些步驟能幫助你有效地呼吸。

(1) 張開你的喉嚨如你開始打呵欠（「啊——」）。

(2) 放鬆，張嘴，用鼻及口同時吸氣。

(3) 將氣吐在你眼前三英尺之處，這幫助你不將聲音留在嘴內部，而是將它發出去。

(4) 想像你的嘴唇不碰到牙齒也有幫助，這使你口內的肌肉鬆弛，有足夠空間讓子音從舌上吐出，母音在口腔內共振。

#### 4. 身體健康

柏尼茲（Friedrich S. Brodnitz）醫師說：「沒有人比以演講及歌唱為專業者，更應以維護身體健康為重。」以下是一些能使你保持身體及發聲能力健全該做的事：

(1) 有足夠的休息恢復精力。

(2) 絕不要呼喊或用力出聲。

(3) 多喝飲料，最好不太熱或太冷。許多講員要冰水，其實溫水較好，冷的飲品使肌肉收縮（聲帶是肌肉）保持溫暖而有伸縮性的聲帶會有較好功能。

(4) 避免清喉嚨，通常這只是神經緊張的表現，而它會刺激你的聲帶。

(5) 避免使用喉片、薄荷片或薄荷腦。它們使咽喉乾燥，反而生痰。不如喝溫茶或水。

(6) 不要停留在喧鬧場合太久，如籃球賽等。當我去籃球賽時，通常我會帶耳塞，以保護我的聽覺及發音能力。耳塞自然地使我降低聲量，因我自己聽得比較大聲，而不太會需要用力大聲蓋過場地內的喧嚷。

(7) 如你有經常性發音的問題，最好去看專科醫生。

## 5. 操練你的聲音

發聲練習能幫助你改善發音能力，但需經常做，在不講道的日子也做。在發言或唱歌之前，用五至十分鐘做以下的練習：

(1) 放鬆你的上下顎，用拇指及食指將下顎快速上下搖擺，但不要搖動頭。重複有力地說：「呀，呀，呀」，再左右擺動下顎。

(2) 按摩你的臉，從腮旁至太陽穴，用手指從兩側以劃圓圈動作按摩直至前額兩旁。

(3) 慢慢左右搖你的頭，盡力從一邊到另一邊。慢慢低頭至肩，然後至胸。這種等軸鍛鍊肌肉運動要常做，我在開車等紅燈時或坐辦公室桌時常做此運動。

(4) 維持良好姿態，慢慢吸氣，然後慢慢出聲嘆氣，開始時用高音，逐漸降低，如救火車漸降低的警報器。

(5) 做同樣降低音高的練習，此次用短句如：「你好嗎？我很好。」若你能很自然地如此出聲，你應感覺你的聲帶什麼都沒有做。你的氣息替你發音，而共振器增援聲音。學習信任這種感覺，當你能想像正確的練習步驟後，自然能發音。

(6) 練習閉嘴哼音階（從高至低），放鬆顎及舌，維持口內「啊」空間。閉兩脣但不要太緊。若你的氣息替你發音，兩脣會顯著地振動。我丈夫是講道者，在講道前他總閉嘴哼詩歌，使嘴脣振動，令他知道有正常空間讓氣息替他發音。

(7) 練習講道或演說時，要開聲讀，使這方式成為你正常發音過程。

每天作此練習，能加強及復甦你的發音能力。你也可以自己錄音，評鑑進度。一位神學生仔細聽了錄音帶後，明白良好發音技能的益處，發音比較鬆弛，在他下一次講道時，他的妻子都發覺他的聲音有所不同。

若可能的話，可以跟一位發音老師學習，他能指點你自己留意不到的地方。因為唱歌與演講的技能是如此相似，一位聲樂老師也常能幫助人演講。

172

## 除去我的嗯、啊及其他不良怪癖

不能讓個人怪癖阻礙信息傳遞

魁肯尼 Kenneth Quick

我記得年少煩悶地坐在教堂中，無聊地數牧師推鼻梁上的眼鏡幾次，有一主日數了五十多次，平均每三十秒一次。我也記得一位年青牧師說「神」時，聲音拖得很長；一位牧師說「崇拜」如說「重排」。

如在電話中的雜音，令人不快的怪癖會使人難以聽明信息。我覺得有責任盡力除去這些令人分心的因素，不妨礙人聽福音，於是開始我的痛苦奮戰。

### 個人的掙扎

我已經學會不能讓自己的不安全感阻止我面對困窘的怪癖。多年來當我起立說話前，我都要痛苦地與這種不安全感掙扎。在大學裏，我幾乎沒通過一門必修的演說課。

在我認識基督後，情況有所改變，我領受恩賜蒙召去傳講神的話。但過了幾年之後，我才對我的恩賜感到自在。每次我總怕我的講道會像在大學的演說課那樣失敗，我在講道前經常感到極疼痛的抽筋，幾次我幾乎從講台上逃往廁所。

但一旦我起立發言，疼痛就停止，所以我努力學習，如何在講台上不露出不自在的感覺。然而，結果卻養成了一些神經質、令人分心的怪癖。

誰是那個坐在台上拚命傻笑的人？當我去應徵第二個教會的牧師職位時，這是一位好友的感想，那時我在台上掛著一副假笑。惟因對傳遞神話語的強烈委身，才會使我繼續努力勝過我天生的不安全感。

### 歡迎別人的回應

講道者需有真誠愛他的人，對他說不好聽的真話。然而，一般愛

護牧師的人不願指出他令人分心的怪癖。

有一次在主日晚間聚會，我採取對話式的教導方式，當人回應我的問話時，我靠著講壇用大拇指撐著下顎，習慣地將食指搭在鼻梁上。一天我觀察長老會主席教主日學，他也故意地擺這姿勢，大家都在笑，因他們知道他在模仿誰。我不得不承認，那樣子真可笑。

別人很難不怕對我說真話，照理我的妻子不應如此，但事實上不然。不久之前她問我：「為什麼你坐在台上時，總把下顎翹起，很傲慢的樣子？」

我有點不高興地回答：「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她解釋：「不知為什麼，你坐在台上時，總抬高你的下顎，你講道時並不如此，但講道前幾乎都是這樣。」

我之前完全不知道我是這樣，但我開始注意到自己真是傲慢地抬高下顎。我便開始留意改正我的姿勢，並很懊惱這麼多年來都是這樣。我鼓勵妻子下次不要等這麼久才告訴我，她馬上說，你把西裝上衣鈕扣解開比較好看些。

## 兩個不愉快的必勝之途

要鑑定講道時令人不悅的怪癖，以下是兩個必勝之途：

### 1. 將你的講道錄音或錄影

當我聽自己的錄音帶，發現我開始講道時每句末都會插進「啊」聲：「前幾天我思想……啊……傳播界對我們的影響……啊……」我似乎要在每個停頓都需有聲音，這是一個普遍令人分心的怪癖。

當我講了幾句，講得順了之後，就停止說「啊」了。我想像不知有多少兒童彼此竊笑說：「他今天說了十四個『啊』！新記錄！」

### 2. 用不記名的問卷

少數的人會濫用批評你的機會，所以我不太理會任何太無理的回卷。一個較好的方式是只將問卷給教會領袖，成為他們每年對你評鑑的一部分。

在問卷中我請他們誠實地回應一些問題：信息的長短，他們希望

我談論的題目，他們所喜歡我已講論的系列，以及為何喜歡。然後我加上：「因為我願靠聖靈的幫助，盡其所能成為好的信息傳遞者，不知我是否有些使你分心的怪癖，如玩弄口袋中的錢幣、對著擴音器清喉嚨等？若你一時想不出什麼，就想像有人嘲諷地模仿我，他們所誇張的怪癖是什麼？謝謝你幫助我能成為基督的好僕人。」

## 真以講道為重

為除去怪癖，我集中精神每月處理一項。有時一個簡單的改善就能解決，如將眼鏡上的墊子換為不會滑動的那種。我容易出汗，夏天不穿外套也會汗流浹背，所以需常用手帕擦臉，令人分心。我曾想在額上綁一條汗巾，後來有人有更好的建議——在講壇上裝一小風扇。

另外，聲音的改善則比較困難。我平常講話或大聲講時，音量很足，但有時我聲音忽然會變低柔，其小聲令人想將麥克風調高，聽眾都要趨前聽我說什麼。

多年來我努力要控制我的聲音，更注意在聲音變小時增強我的橫隔膜等，但效果平平。我體會神賜給我的恩賜有其限度，而我的時間也有限。我不會因為自己不能像一些舉世聞名講道者那樣傳講信息，就過分自責。但我仍極力除去令人分心的怪癖，不妨礙人聽福音。

173

## 在公眾面前宣讀聖經

如何好好宣讀

亞瑟斯 Jeffrey Arthurs

「你要以宣讀……為念。」（提前4:13）

保羅有多年的植堂經驗，他清楚教會成長的要素，就敦促年輕的提摩太要注重這些要素。在公眾面前宣讀聖經是要素之一。在第一世

紀時，這要素是基督徒生命所必須的，因為當時很少人有聖經。連文字都很稀罕，所以神的話要靠口傳。當然今天我們有很多聖經（我辦公室內就有7本），但這指示仍舊重要，因現在多數人不讀聖經，包括信徒也是。

正如我們以釋經方式講道及教導，也應以釋經方式宣讀。我們要「顯出」神放在經文中的概念及感覺。「顯出」的方式是將我們非言詞的表達，符合所讀字句。所謂「非言詞」嚴格來講是「與字句無關」，如何講出字句（如聲調等）就是有關「非言詞」。我將非言詞表達分為兩部分：聽眾在我們傳講時所見的形像，及所聽到的聲音。

## 學術界研究的結果

聽眾所見到的形像及所聽到的聲音，影響他們對字句的感受；傳播學研究已多次證實非言詞表達的重要性。譬如麥拉賓（Albert Mehrabian）發表在《今日心理學》的著名文章，聲稱當言詞與非言詞表達似乎有衝突時，聽眾會以講員的面部表情及他的聲調，決定他字句的意義。聽者對意義之解讀的決定只有7%是根據字句本身。若我們愁眉苦臉地讀詩篇23篇，唉聲歎氣地讀帖撒羅尼迦前書1章，或坐立不安地描述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我們是以個人意見曲解了經文。

非言詞表達不單影響人對所讀字句內容的感受，也影響人對所讀字句背景的了解。聚會中有讀經時，聽眾根據所見讀經者的形像及所聽到的聲音，形成他們對整個教會的觀感。傳播學者估計，聽眾對教會價值觀的觀感，65%來自非言詞表達渠道，而有關他們對教會感情方面的觀感則高達93%。他們的觀感如「這教會友善」，或「他們重視優良品質」，或「這時刻很嚴肅」，都是根據聚會中宣讀經文，及其他言語交通時間內的非言詞表達所得的印象。

## 有效公眾宣讀的兩個品質

我們既知表達的方式是如此重要，又願「以宣讀……為念」，那該怎麼讀呢？有效的公眾宣讀會以兩種品質為特徵：



## 1. 以談話方式讀

古老的演說腔調已經過時了，比手劃腳的動作、宏亮的聲音及誇張的聲調是適用於大型演講廳，但在現代電視、電影、無線電等傳媒充斥的世界，卻不很合適。聽眾已習於且預期所有公眾言語交通，都該像看電視那樣的談話方式。故以談話方式，而不矯揉造作最好。

## 2. 滿懷堅信地讀

以談話方式，卻不是閒聊的形式。針對一群人單向的有效溝通，宣讀者需顯示內心的堅信。宣讀者事先應讓經文的概念及感情，在內心有深厚體會，以致讀的時候是發自心靈的深處。

## 無聲、分句及眼目接觸

要得到以上兩種品質，可使用以下三種技巧來操練：

### 1. 無聲

無聲是很有用的，但常被宣讀者忽略。無聲讓聽眾有時間思考、反應，增添張力及分隔概念。宣讀者常忽略無聲，因這會使他有無助感，宣讀者需克服這樣的感覺。聽眾並不會對無聲感到不安，這會幫助他們消化所聽到的，並能繼續想像。

例如，你宣讀創世記22章1節第1句：「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然後稍停頓。這句可說是整段經文的標題，稍停頓可將它與其他細節分隔，顯示其重點，也讓聽眾感受神會試驗祂的朋友，是多麼令人清醒的真理。

### 2. 分句

要幫助聽眾明瞭經文中的各概念，分句極其重要。好的宣讀者會花很多時間準備，他們知道一些小標題與大標題之間的關係，會用較大聲音、較高聲調及較慢的讀速來強調那些大標題。並在一個主要概念前後稍停，將其與次要概念分別出來，後者應被讀得較快及較低聲。

當你聽人交談，你會發現其實這是我們自然談話的方式。但公眾宣讀者常按字去念，缺少自然的變奏。很少宣讀者會音調平淡地讀，

但很多宣讀者不知道要改變讀的速度。

### 3. 眼目接觸

這是宣讀時最難使用的技能，然而它是必須有的。在所有非言詞傳達渠道中，它可能是最重要的。從眼目接觸我們能評估宣讀者的準備程度、真誠、平穩狀況及關心聽者多少，故宣讀者應常在宣讀時與聽者有眼目接觸。

多少接觸？宣讀者應看聽眾多於看經文，顯然這需要練習，但可能不比你想像的困難。若你先出聲讀五至十次，你就至少會記得一半了，以致不需一直看著經文。當你看聽眾時，直接看個人的眼睛一兩秒鐘，但不需太長時間，否則可能令那聽者分心。在較大禮堂內，可從不同方向看坐在各個不同角落的人，這樣坐在不同位置的人都會覺得與你有接觸。

有時眼目接觸並不合適，例如經文是一篇禱文，或甚個人化，如詩篇中的哀歌等詩。在這種情況，往稍高於聽眾頭部某處看，或看著聽眾但不注目於任何個人的眼睛。這方法可讓聽眾與經文中個人的概念及感覺「稍抽離」。

桑斯特（W. E. Sangster）說：「當經文讀得好並令聽眾覺得切身，它常能做到講道做不到的：能使聽眾如在靈裏聽見神自己說話。」留意宣讀經文並花點時間練習，我們能為會眾在經文裏體會到神的意念及內心。

174

## 急迫感的重要性

要勝過那些令人失去真誠熱情的事物

奧伯格 John Ortberg

屬肉體的思慮在我身上發動的方式之一，就是我會不知不覺地太

在乎：我現在講得如何？所講的切題嗎？會眾留意嗎？他們認為講得好嗎？不要太在乎這些是我需要成長的一層面。我願我的目的只是單純地幫助會眾進一步更靠近神。

當我真能做到那樣，一方面解除了許多個人的焦慮，因這不再是關乎我個人的安逸感或是否有價值。另一方面，它使講道成為極重要之事，因講道若只是要對會眾證明他們該喜歡我，那真是太無價值的工作了。但若這是宣講神的話，並讓聖靈使基督成形在會眾的心裏，那就真是一件極急迫的事了。

最佳的講道不是來自一篇論文系統分列的敘述句：「這是一個教誨的見解……這是一個例子……這是一個笑話（減輕張力）……這是一個應用方式……」這種講道顯得太拘謹、像來自現成講稿，以及很機械化。最好的講道能將這些都融會貫通在一起，使人心深感激動。許多時候人會有一種極其快樂的感覺，同時知道也面對甚大的挑戰。

講道能有這種效果，那是真的講道。

---

175

## 那天我失去勇氣

我如何恢復過來

伊可洛夫 Lee Eclov

有一主日當我正講到第三個主題時，我失去了我的勇氣。其後兩天我總陰暗地懷疑，我傳的信息是否有用？然而我像一精兵繼續前進，明知過幾天後又是主日。

主日在那同樣的時刻，我的頭腦又再次關閉！外表看來我繼續講道——我覺得速度稍快，也可能有一點僵硬死板，我盡快結束，之後祝福。而我內心已抽離！我知我擅離職守了。

發生了什麼事？

我失去了相信神與我講道同在的信心，我甚至不相信祂能使用我的口。我完全失去勇氣。

祝福以後，我匆匆走過教會的通道，進入我的辦公室，途中碰到一位招待同工，也沒有向他打招呼。我關門上鎖，整個人崩潰。再過幾分鐘，下一堂聚會就要開始了，我不知道怎麼辦。當然，最後像一般傳道人，我還是上台儘可能地講道，重新（孤注一擲地）倚靠神，求祂使用我雜亂的講道，讓人明白祂的話語。

後來我三番兩次回想這經歷，有幾件事很明顯：

### 1. 不是出於信心的講道就不是真的

那只是一場演說。按定義，講道是信心的工作，意即其中有懷疑及失敗的空間。就如註釋經文及定大綱是預備講道的一部分；操練信心，神會透過聖靈參與信息準備過程也是。這其中不僅包括相信神會使用整篇信息，也要使用每一部分。現在我為信息每一部分禱告，帶到神面前察驗，然後交託給祂。

### 2. 感覺脆弱是免不了的

那是講道可能極有能力的的原因之一。講道不是學術性演講，報導研究成果。它是我們對神「活潑的、有功效」之話語的個人反應。有時我們啞口無言（以致暴露我們的內心），是情有可原的。

### 3. 我們的自信來自我們之外

甚至最忠心於聖經的講道者，也有太倚賴個人的思想才能的時候。這類思念也許在神學上很正確，也適用於牧養事工，但我們的基本主要資料是經文，我們的工作是要清晰地解釋經文意義，讓神自己說話。

勇氣不足的人不能講道。但講道的勇氣不是出於自信心，而是來自對神話語的確信。若我忘記這點，我會驚駭地下沉至懷疑的浪濤中；當我記住這點，我就能走在水面上。



第 10 部

# 特殊主題

如何清新又有信心地傳講

節日信息與難講的主題？

176

## 當你不期盼特殊節日到來

欣然地論述世俗與宗教節日

卜克瑪 John Beukema

母親節那天，我知道兩位坐在前排衣冠楚楚的年長婦女，是教會來賓。在我講道一半時，一位大聲地說：「講題不是有關母親。」另一位回答：「這是個什麼樣的教會？」然後一起不滿意地看著旁邊帶她們來的一家人。

有時我故意不用整個講道來強調特別節日，這會引起一些反應；另一方面，也有人對某些節日有強烈負面情緒，而不來聚會。一個人告訴我：「上週我沒有來，因為是母親節。」我問為什麼，他說：「我覺得沒有意思，母親已過世多年了。」

### 特別節日對傳道人是特別挑戰

#### 1. 忽略特別節日可能要承受讓人失望的後果

我的經驗是：若你選擇不慶祝某一節日，只要講道講得好，大多數人會高興。然而正如以上的故事，結果不一定如此。在不同節日，我們會遇到不同的期望：

##### (1) 會眾的期望

若在國慶日沒有講愛國主題，或在降臨節期之主日沒有講有關聖誕的講章，會友可能大失所望。

##### (2) 來賓及不定出席者的期望

某些節日會有許多來賓或偶而出席者，他們既為此而來，若講道毫無關聯，就會覺得奇怪。在某些節日，來教會崇拜者減少，這會影響系列性的講道。

##### (3) 宗派的期望

除了一般日曆上的節期，你的宗派也會有它的期望，需講論特有主題、鼓勵人參與特別事工及奉獻募款等。

#### (4)教會禮儀的期望

雖然我從未守傳統崇拜禮儀，但有一年一位長老召開臨時會議，質問為何沒有守五旬節主日。這要看你的教會特色，或許不該忽略改教運動主日、馬丁路德金恩紀念日，或聖派翠克日。

#### 2. 可能讓人注重節日過於注重神

這是節日可能會帶來的最大危險：人道精神、極端愛國主義，甚至明顯的偶像崇拜，可能取代敬拜神。注重聖經的傳道人必須避免用愛國情緒的外衣來包裹福音，在國慶日把國旗與十字架結合；或將聖誕節變成只是為了家人的團聚。

某次崇拜後，一位會友在門口稍帶責備語氣對我說：「沒有聽到有關母親節的講道，我有點失望。」

我盡量顯得不在意，同時也有點不自在地問：「為什麼？」似乎不少人在聽我們談話。

她說：「今天是母親節，不是每年該有一個主日紀念母親們嗎？」

我靈機一動（希望是出於聖靈感動），回答說：「不，每個主日都是屬於神的。」

這是問題的核心，有許多需要注意的節日及特別事件，但最重要的是神被高舉。羅必居（Stephen Rummage）曾說：「特殊節期講道的目的，不是要榮耀那日子，乃是要榮耀耶穌基督。」

#### 3. 慶典將講道擠成次要的

盛大的音樂節目、精彩的話劇、或可愛兒童搖擺棕櫚枝葉，都奪去了神的話語的重要性。表揚最年長的出席者，或過長的音樂節目，減少了講道時間。某復活節主日，台上的佈景安排，令我只得站在通道中講道。

#### 4. 我們可能錯用經文在節日講道

我們若為特別節期講道，可能曲解經文原意，譬如，我們可能以聖經人物作為教導為人父母之範例，而那卻不是經文的原意。

例如，「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傳4:12）不是在三合一主日講道該用的經文。「你把旌旗賜給敬畏你的人，可以為真

理揚起來。」（詩60:4）不是談到國旗，或鼓勵人愛國。

### 5. 節日主題並非此時神感動我們去講的

你是否曾在一節期氣氛中，卻感覺這主題不是神所要的？日曆上的節期與教會屬靈光景不相符，時間是感恩節，但你覺得神的心意是要修補破裂的關係；節期的氣氛是要慶祝，但你覺得需要的是悔改。

與其自然地二選其一，應嘗試將兩者融合，講你的感覺與這節期間的關聯？另一選擇是不談節日而說明其理由，這會更增強信息的緊急性。

### 6. 對這節日我們沒有什麼新的信息可講

聖誕節和復活節是所有節日中最重要的，年復一年也成為最大的挑戰。牧師必須面對同樣的會眾，有力地宣告基督道成肉身及復活的基本信息。傳道人必須超越舊調重彈。

## 如何避免枯竭

以下是為任何節日發掘新資料的九個建議：

### 1. 事先計劃及研究

若你忽然醒覺下週就是棕櫚主日，就很難及時找到新鮮意念。事先的準備讓你有時間思考、禱告及加入創意。

預定的計劃，也該有可修改的彈性。幾年前的夏季，我講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系列，發現按計劃會在勞動節前兩週講帖撒羅尼迦後書3:6-15（有關懶惰的人及作工的重要），但我決定將那系列暫停兩週，好在勞動節時講那段經文。我從來沒有特別為勞動節講道，但那次卻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

### 2. 從別人身上學習

當連續幾年的降臨節期，在同一教會連講五篇耶穌誕生的信息之後，我開始憂慮沒有新的信息內容。在焦急中我也想知道別人怎樣講這個主題，於是我開始去聽及讀一些著名講章，對指引我新的方向非常有幫助。有兩篇給我很深刻的印象，魏立門（William Willimon）的「伯利恆之血」及賽克斯（Bruce Thielemann）的「在至低之處榮耀



歸與神」。

### 3. 全年度資料收集

從這個聖誕節就為明年聖誕節收集資料，今年不用的留給明年。為每個節日建立檔案，不論使用電腦或檔案櫃。隨時將節期有關的資料歸檔。全年不斷地為下幾個月的節期，將講道材料存檔起來。

### 4. 講與節日有關但不同的主題

例如「超越懼怕的生活」可能適合在聖誕或復活節講，因在聖誕及復活的故事內，常提到懼怕。希伯來書2: 14-15就可用作這兩個節日的經文，宣告了因怕死而為奴僕之人的釋放。或許在感受到的需要以外，我們還可探討有關這些節日神的各種性格及工作，如在聖誕節談神的虛己或眷顧；在復活節談神的大能；在母親節談神的溫柔。

結果可能不是典型的節日講道，但或許可得到更佳效果。

### 5. 擴展你的講道風格

如果你像我，那麼大多數時間你的講道會有一種固定風格，特別節日的講道，可能是開展新領域的好機會。

根據經文來講的講道者，可試著採用主題式講道，例如從仔細查考某段經文，改為縱觀神學主題——如「和平」。喜用系列性釋經的講道者，可以考慮以第一人稱作敘述式傳講，甚至穿上長袍草鞋。而慣講教義的講道者，也可嘗試逐節釋經。

如此變化風格，使你有更多自由選擇經文，既是你的挑戰，也使會眾感覺生動，用不同方式接受真理。

### 6. 選擇不常用的經文

當你提起某些會眾熟悉的經文，他們就知道你要講什麼，所以要留意不常用的，有關節日的經文。

當然我們不該忽略耶穌降生、受苦、死亡及復活的敘述，然而有些你意想不到的經文，卻能讓真理發出新的亮光。用啟示錄12: 1-6講的「聖誕之龍」，是我從未聽人講過的。你曾否用創世記3: 15講基督的死與復活，或探討其他舊約有關基督的預言呢？如路得記的故事，就描繪了至親代贖者的降臨。

## 7. 從不同的觀點講

即使用最熟悉的經文，我們也可從不同的角度去講。我們可從天使、牧羊人或希律的眼光來看聖誕故事。從彼得、彼拉多或古利奈人西門的立場來講復活的故事。但不要把焦點從基督身上轉移到次要角色，我只是透過他們的眼睛來看救主而已。為了維護聖經的權威，我也不會使用經文之外想像的意象。

有一次我從馬太福音二章講「各種威脅聖誕的劣根性」。希律王出於懼怕而威脅基督的誕生；宗教領袖則對其降生漠不關心，以致不願走出耶路撒冷五英里去察驗預言。今日也有類似的劣根性，因害怕失去自主權，威脅到耶穌在我們生命中的地位；靈命自滿而產生的漠不關心，阻礙到祂在我們生命中的真實性。

## 8. 澄清目的

每次講道前都要問：「我要做的是什麼？」及「為何要做？」但在特別節日，我們可能沒有去問，只說「因為這是聖誕節」這種答案不夠好。

例如有一段時期，我在聖誕節及復活節使用護教衛道式講章，連著幾週為童女生子及耶穌的肉身復活辯護。不錯，有時這類題目很切合需要，但我的聽眾中很少人像我那樣得益處。那時突然有個意念出現在我腦海中：不要去證明復活，要多講復活所成就的。這是澄清目的後，微妙但有意義的改變。

你曾否在節日注重向新來者傳福音？改變你的重點去鼓勵聖徒。你曾否視節日為帶來安慰的時機？改變你的方式去強調信念及潔淨。或許在一向是喜悅的氣氛中轉成嚴肅，反而會更加有效。

## 9. 以節日作為橋樑

當我講某書卷的讀經系列或一主題系列時，我不太願意因節日而將之中斷。但我發現我可以用節日作為橋樑帶進我的講題。例如，在父親節講箴言系列講章，我會說：「父親最需要的是智慧，今天的經文就涉及這題目……」

基督所作的既然是大多數重要節日的焦點，而每次講道都應與福

音有關，在節日與經文兩者之間搭橋，是自然的事。

## 特殊機會

雖然特殊節期會有挑戰，但也帶來更大的機會。神可以使用人對節日的期盼而動工；新來者中可能有從未聽過福音的人。節日很少會是平常的時刻。

有一年降臨節期第四個主日，我用哥林多後書1:20講「基督的所是」，我的主要概念是「神一切的應許，在基督裏都已經賜下了。」會後，一位婦女告訴我，雖然她離婚多年，她仍因感覺孤獨及被神拋棄而掙扎，那天她知道要信靠神的應許。有祖父母們告訴我，他們原想留在家裏慶祝節日，但那天還是帶探親的子女來聚會，聽見神向他們說話後，是多麼的高興。一對從外州來的年輕信徒夫婦，說服不信的親戚來聚會，讓他們能聽到福音，興奮極了。

在節日傳道人，可以憑著信心傳講，因為神真的能將節日(holiday)成為聖日(holy day)。

177

## 傳講恐怖事件

當你的經文提到壞消息時

唐芭芭拉 Barbara Brown Taylor

不久以前，我被邀請去向一個老年人組成的查經團體講「舊約聖經中的婦女」。他們已經查過一些舊約聖經人物，那次要我介紹一些以色列女英雄，於是我就去講了。

我對他們講雅億的故事，她「比眾婦人多得福氣」(士5:24)，她用錘子與橛子擊打西西拉，把他的鬚角打破穿通。

又講到王后以斯帖，她贏得波斯帝王丈夫的准許，「剪除殺戮滅

絕」（斯8: 11, 12）國中猶太人的敵人七萬五千人。

我講完後，聽眾個個睜著大眼，我也覺得不大舒服。他們向我致上許多感謝，但是再也沒有請我回去講。

不錯，我當然可以輕鬆地講到撒拉、路得及撒勒法的寡婦，但在每個傳道人生命中，總要面對聖經中令人不舒服的部分，承認聖經不是一本專講可愛人物的書，或是一般以為可愛的神。聖經卻是講到這位全權的神與選民立約，其中充滿了神聖的恐怖事件，正如神聖的奇妙美事，那都是我們不能逃避之真理的一部分。

一般說來，我們不太會處理聖經中提到恐怖事件的部分。它們不符我們想要傳揚之神的形像，也有違我們所要傳講的「好」消息。誰會想去提醒會眾，當以利沙奉耶和華的名咒詛戲笑他的童子時，就有兩個母熊從林中順命出來，撕裂了四十二個童子呢（王下2: 23-25）？或是亞拿尼亞及撒非喇只因私自留下部分金錢，並說謊不拿出來給早期基督徒社群，以致就仆倒死去呢（徒5: 1-11）？

不知是有幸還是不幸，聖經中已有許多其他恐怖的重要經文，我們不常需要處理這類較外圍的恐怖經文。在舊約聖經裏，神要亞伯拉罕獻獨生子為燔祭；在新約聖經裏，另外一位獨生子因順服神而上了十字架。在這兩個最恐怖的狀況裏，以及所有引申的問題中，我們面臨的是：如何傳講一位滿有慈愛，行事卻如此不可愛的神？當如何傳講恐怖事件的經文呢？

## 恐怖事件的核心

因為本文論及聖經的經文，所以我要採取聖經的觀點，就是我們生命中一切發生的事都有神的旨意。即使有好的神學觀點，或更好的牧養理論，讓我們可將恐怖事件視為神的計劃之意外，但這卻不是聖經所表達的。神說：「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災禍；造作這一切的是我耶和華。」（賽45: 7）

通常在傳講恐怖事件時，我們會傾向講得不要太恐怖。當然在最後一刻，神預備了公羊代替以撒；當然神使耶穌從死裏復活，高舉祂

為萬有之主。所以第一個故事，是講順服如何帶來拯救，第二個故事是順服如何引至復活。

但是，當我們講論這些道德教訓時，卻忘了處理人要順服神時那種不知最後結果如何的恐怖感，其實這正是人類的處境。當然，事情仍會按神的旨意完成，我們憑信心這樣說就夠了。但神的旨意卻常與我們的想法大不相同，我們生命中仍會碰到許多恐懼之處。

每位傳道人都有自己視為恐怖經文的標準，我的包括三種經文：首先，神認可的恐怖事件——殺死埃及地所有頭生的（出11:5），或命掃羅滅盡所有亞瑪力人，連一個女人、孩童及驢子都不留（撒上15:3）；其次，神定規要我拋棄所有財物——叫我捨棄最後的食物（王上17:11-13），或變賣我所有的給人，再來跟隨祂（可10:21）；第三，神執行最後的審判的經文——拒絕開門給愚拙的童女（太25:10-12），或把不穿禮服的婚宴賓客丟在外面黑暗，在那裏哀哭切齒（太22:13）。

這些對我很恐怖，因它們暴露我的脆弱。若神能為亞瑪力人父母所犯的罪，嚴懲他們的嬰孩，那我也就沒有盼望若需要變賣所有給人是跟隨耶穌的途徑，我不會覺得自己很安全。那麼在審判來臨的時刻，我就會在門的另一邊，聽見裏面沉重的判決：「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

這些恐怖經文提醒我，我是多麼無助，多麼脆弱及不能掌握自己的生命。明知我可以做一些事去改善，或使之更糟，但最終命運不在掌握之中。我不能控制神要如何處置我，那真是很恐怖。

一種躲避的方法，是在公義之中尋求庇護，意思說行為正直者，就不至恐懼；順服神便可免於刀劍；慷慨捐獻者就可避開惡運；成為好羊就不會被丟在外面黑暗裏。這種講道既可以解除會眾的焦慮，傳道人也樂意傳講，因其能給在恐怖世界中的人某種程度的安全保證，但是到了最後，它們還是通不過人生經歷及聖經見證的考驗。對此種信息，約伯與耶穌會站在講壇兩旁搖著頭不表同意。他們的經歷，恰恰證實我們的懼怕：公義正直的生活，並不會攔阻神以烈火與

寒冰來試驗信徒的忠貞。

耶穌的死是福音中最主要的恐怖事件。祂是神所摯愛的，一生行得正直，沒有任何錯失，而祂得到了什麼報應呢？不是年老善終，兒孫滿堂，卻是在盛年冤死在十字架上。這樣的死亡，否定了我們以聖經作為美滿人生指南的企圖。

聽過耶穌基督的故事後，沒有人會不知道跟隨祂要往何處去，對所有懼怕苦難與死亡的人來說，福音經文就成為恐怖的事件。神在基督裏的福音，惟有站在新墳邊上的人，才能聽得最清楚。最後，這也是為何一段經文會令我感到恐怖：不是暴露出我的景況，而是顯明出神是怎樣的——祂是全權的神，與我全然不同，其意念我不能明白，其決定我不能預測，其作為我不能掌握。

希伯來書的作者說：「落在永生神的手裏，真是可怕的。」（來10: 31）我們並沒有別的選擇，我們都在神的手裏，惟一的選擇是如何面對自己的恐懼。

## 隱藏的慰藉

作為傳道人，我們有另一個選擇，就是如何向聽眾討論這種恐懼。十八世紀美國出色的牧者神學家愛德華滋，是有史以來最令人驚恐的傳道人之一。在所著《對新英格蘭宗教復興的想法》（*Thoughts on the Revival of Religion in New England*）中，他挺身為那些被指責「對已極度恐懼者，再談及恐怖之事」的人辯護；他說，這樣做是關乎拯救那些看得見陸地而將沉溺的人。

這是一幅令人警惕的畫面，但這就是恐怖經文的作用。要我們放掉對神固有的觀念，祂該是誰，該怎樣行事，以致我們只有兩種面對恐懼的方法：因著恐懼我們無保留地接受神之所是；或讓它如石落大海，帶著我們不住下沉。

用恐怖經文傳道時，也要面對同樣的選擇，我們可能為了保護自己或會眾，說出一些空洞誇大的安慰話語，或勇敢地放棄這些脆弱的藉口，去奮力朝向那位永活的神。這過程可能很可怕，但至終比起選

擇另一途徑，會好得多了。

說來矛盾，但恐怖經文之內也有其安慰人的一面。幾天前的一個晚上，我與一位朋友一起看勞倫斯奧立弗演的莎士比亞的《李爾王》（1983電視影片），我們之前都沒有看過這齣戲劇，所以想不到其中有不斷的悲慘事件，父親棄絕兒女，兒女出賣父母，兄弟謀算兄弟，姊妹毒害姊妹，到了最後一幕，台上到處是死屍——李爾、寇蒂莉亞、高納里爾、列根、愛德蒙——全都死了。最後片尾戲劇製作人員名單出現在屏幕上時，我的朋友含著淚對我說：「還有什麼能比這更好？」

當我要他解釋時，他說不出來，只說他從劇中看見自己的人生，看到心中最大恐懼發生時，這在某程度上幫助了他。對他說來，這是現實——他只能說到這裏——而見到人承受真正痛苦的情況，對他有一種救贖性的影響。

同樣地，我相信在恐怖經文中也可認出自己的生命。即使我們沒經歷到審判、暴行、棄絕、死亡等——但這些都已發生在我們的世界中。它們在聖經經文中出現，也給我們一種特別的安慰。它們提醒我們聖經不只是講到羊群及彩虹，若是如此，它不會是我們的人生之書，這書裏包羅萬象——美妙及恐怖的事件，最糟的恐懼及最好的盼望——這都是為了我們，也是為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

最好的盼望是：因為恐怖事件也包括在立約故事中，當我們與主面對面，不再模糊不清時，這些最終也將顯出其救贖性的功用。這是我們在一切恐怖經文中，該看見的基本盼望：對我們來說，無論它們有何等大的錯誤、如何不該發生、不需要的殘酷，神仍然在其間掌管，用超過我們所能了解的方式施行救贖。

我們懼怕神的行事，就像懼怕外科醫生的手術刀，需先割傷然後再行醫治。我們雖願免於任何痛楚——至少自己動手術，感激不盡，我們能勝過恐懼是基於對醫生醫術的信任。若我們相信我們完全委身的「那一位」是全能的，那麼，「一切沒問題，一切都沒有問題，任何發生的事情，都沒有問題。」（諾維奇的朱麗安 Julian of Norwich）

若我們接受以如此的可能性來解釋經文，我們便也能接受以同樣方式解釋生命中事件的可能性。無論恐怖事件是從主日講道中聽到，或於週一的生活中發生，對其需要解釋的問題是一樣的：我們信託神掌管生命中一切的事呢，還是只有那些我們認可的事呢？

幾年前夏天，我在一個海邊離島上住了三天，那裏正有大海龜在產卵。一天晚間退潮時，我看見一隻巨大母龜費力地爬上沙灘，要挖窩產卵，眼睛不斷流淚。為了怕驚動牠，我在牠完成之前離開。次日我回去想找蛋隱藏的地方，我所找到的是牠的足跡，只是方向不是回到海裏，牠竟向沙丘方向爬去，而那時已被朝陽曬得像柏油馬路那樣熱。

我往內陸循跡走了不遠就發現牠，已精疲力竭幾乎被烤死，牠的頭及腳都被乾沙裹住。我潑海水在牠身上，並蓋上海草之後，又找到一位公園巡邏員。他開了一部吉普車來救牠。我看的時候感覺很恐怖，他先將牠翻過來肚朝天，把鐵鍊綁住牠的前腳，將鐵鍊接在吉普車上。然後開車拖著走，牠滿嘴灌滿了沙，並且頭被扭至身體下面，我真怕牠的頸子會被扭斷。

巡邏員從沙丘把牠拖到海灘，我沿著龜殼拉出的沙溝痕跡直跟到海濱。那裏他鬆了綁將牠翻過身來。牠躺在潮水中毫無動靜，讓水沖去眼睛裏的沙，皮膚被洗清再次發亮。

不久一個大浪打來，牠頭稍稍抬起，腳前後移動。我看著牠慢慢恢復，每個浪使牠更恢復生氣，直至有一個浪使牠浮了起來，後腳可以借力推動，游回水中牠自己的家。

我看牠慢慢游走，回想牠剛才被拖過沙丘的光景，好像惡夢一場似的。我發現當你的生命在別人掌握中，好像天翻地覆的時候，有時候很難分辨你是正在被宰割殺害，還是在被拯救之中。

## 從掙扎中得出福分

當我們經歷一切恐怖事件時，我們的盼望是得著拯救。無論我們認為事情為何如此發生，我們在盼望中合一，就是神在其中掌管，在幸福或困苦事件中，在光明或黑暗中，祂救贖大工正在進行。



我們如此相信，並非就是向恐怖投降，無所作為。只要我們有爭戰的力量，奮鬥是我們的天性，也是我們的特權。有時得整夜與天使摔跤，神的福分要等到黎明時才臨到，也有時要等得更久。身為傳道人與信徒，我們的責任是與恐怖爭鬥，不放棄直到艱難變為福分。

若是我們被誘惑，從這責任上退縮，去走那舒適的大道，我們並不孤單，世上有許多退後離去的前任門徒，耶穌曾問那些少數留下來的門徒：「你們也要去麼？」（約6:67-68）

西門彼得回答說：「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

178

## 預備會眾面對受苦

我們的講道會引起什麼樣的期盼？

派博 John Piper

若講道的目的是透過耶穌基督來榮耀神；若會眾在神裏得著最深滿足時，神最得榮耀；又若人類普遍受苦的經歷會妨礙會眾相信神的美善，以致損害他們在神榮耀裏的滿足，那麼講道一定需要致力於幫助會眾在受苦中仍能滿足於神。的確，我們必須幫助他們，視受苦為滿足於神的原因之一。

我們必須在會眾的頭腦及心中，建立一個關乎神及其作為的異象，來幫助他們明白：受苦不只威脅他們對神的滿足（事實如此），卻也正是他們滿足於神的途徑之一（事實亦如此）。我們的講道需使人接受在墮落世界中受苦是正常的——是有目的的，而不是意料之外的。

而美國的文化，幾乎是全力鼓吹相反的世界觀：要最大的舒適、方便及安全感；避免任何帶來不快、困難、疼痛及受苦的決定。這種文化加上我們天生尋求及時享樂的慾望，極度阻礙了經由受苦可得在神榮耀中靈裏更高的滿足。

如果我們盼望見到神在會眾的生命中被高舉，成為他們最高的價值及最大的滿足，我們必須竭力顯明受苦的意義，幫助他們明白其間有神的智慧、能力及美善，是神所命定賜福，在其上掌管，在其下支持，在之前準備的。這是全世界最困難的工作——改變墮落人類的思想和心靈，以神為至寶，在試驗中喜樂，在痛苦時以神為樂，財產喪失時不灰心，而最後能說：「我死了就有益處。」（腓1: 21）

講道其實是在做不可能的事：使富裕的少年官離棄舒適生活，樂意跟隨萬王之王，甘願歡喜地變賣所有的，為得著至寶（太13: 44）。耶穌說：「在人這是不能的」，講道的目標是不可能成就的，沒有任何技巧能達到的，但是「在神凡事都能」（太19: 26）。

我們必須用講道預備會眾面對受苦，因為跟隨基督會遭遇更多、而非更少的苦難，受苦乃是正常，不是特例，受苦一定會發生。大多數美國的基督徒的思想與內心，都沒有準備好去接受或經歷這情境。所以神的榮耀、基督的尊貴、教會的穩定，以及對普世宣教的委身都受到影響。如果講道不能幫助會眾經由苦難在神裏得滿足，在這逃避苦難、追求舒適的世界中，教會必然軟弱，而需有殉道心志才能完成的耶穌的大使命，就必然失敗。

若你的會眾真熱愛並委身於救主，要曉得苦難是必然的：

1. 「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太8: 20）
2. 「義人多有苦難」（詩34: 19）
3. 「他們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約15: 20）
4. 「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彼前2: 21）
5. 「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彼前4: 12）
6. 「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14: 22）
7. 「免得有人被諸般患難搖動；因為你們自己知道我們受患難原是命定的」（帖前3: 3）

當一位牧者智慧的心發現死亡是不可避免的，生命是短暫的，苦

難是必然且是必須的，他會如何回應？答案在詩篇90篇的禱告：「耶和華啊……求祢轉回，為祢的僕人後悔。求祢使我們早早飽得祢的慈愛，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詩90: 13-14；「求祢轉回，為祢的僕人後悔」新國際版聖經譯作「願祢向祢的僕人發憐憫」；「早早」新國際版聖經譯作「在早晨」）面對辛勞困難，受苦及死亡時，智慧的傳道人與詩人同聲呼求：「求祢使我們在早晨飽得祢的慈愛。」他同時為自己及會眾祈求：「神啊，願祢使我們永遠滿足於祢信實的慈愛，而不以其他為需要。」然後以此為他講道的目標。

為什麼？因為若你任會眾維持現狀，繼續在家庭、工作、閒暇、玩具、性慾、金錢、食品、權力及名譽與尊敬中尋求滿足，當苦難及死亡將這些一掃而空時，他們如何應付？他們會苦毒、忿怒及沮喪。而神的尊貴、美麗、良善、大能、智慧——就是神的榮耀——都會在不滿、抱怨、咒詛聲中煙消雲散。

講道要抓住時機。若你在白晝時講解了苦難及神的良善的全面真理，當黑夜臨到時，你去站在自殺者血跡邊上，或一歲男嬰如象牙般蒼白屍體旁，你不需再說什麼。這是個擁抱的時刻，受苦的聖徒會得著安慰，因過去受苦的經驗，已讓你學會在講道中解釋過這些難題，因此在適當的時刻，你可保持靜默。

179

## 在這放任的時代講地獄

對所謂寬容者講硫磺與火

凱勒 Timothy Keller

我辦公室來了一位穿著整齊、口齒伶俐的年輕訪客，他是某長春藤大學的企管碩士，在商界發展得很成功，三十歲以前已住過三個國家。他生長的家庭與某主流教派略有關聯，卻對基督教信仰很陌生。

所以我很高興得知，從他不久前來聚會後，對屬靈的事很有興趣。他已願意接受福音，但有一個最後的難關。

他說：「你曾講說若不相信基督，我們就是失喪被定罪的人，對不起，我不能接受這點。我有一些回教徒、猶太人或不可知論者的同事，他們是好人，我不能相信只因他們不信耶穌，就要下地獄。我實在不能調和地獄與慈愛的神這兩個概念——即使祂是聖潔的。」

這年輕人表達了當今世上一般人對基督教信息，最主要的反對意見。（根據我的經驗，緊跟著的則是苦難及邪惡的問題。）今天有許多人，拒絕接受最後審判與地獄的概念。

所以，我們講道時往往會有想避開這類主題的試探。但是，忽略歷史性信仰中使人不快的教義，會帶來適得其反的後果。屬靈真理間其實類似生態學的平衡，不能被攪亂。

如果把一個地區中所有侵掠性或有害的動物消除，整個地區的環境可能失去平衡，因為繁衍過盛而食物資源有限，以致有益的動植物也無法生存。那些侵掠性或有害的動物，其實有維持該生態區有益動植物的作用。同樣地，如果我們貶低了歷史基督教信仰中嚴厲的「壞」教義，我們會驚訝地發現，那些帶來喜樂與安慰的信念，其內涵也都會被掏空。

若除去有關地獄、審判及神聖潔的教義，會徹底破壞神所賜我們最深的安慰——我們對神的恩惠和慈愛，以及對祂看人的尊嚴與價值的了解。要傳講好消息，也就一定必須講「壞」消息。

但在這放任的時代，應該如何講呢？

## 如何對傳統派的人講地獄

在講地獄的題目之前，我必須認清今天會眾中有兩種人：傳統派及後現代的人。這兩種人對地獄的信息，會有完全不同的回應。

有傳統文化及想法的人，趨向於(1)相信神，及(2)有很強的絕對道德及需要作好人的觀念。這些人多半年長，有著濃厚天主教或猶太教背景，或有福音派 / 五旬節派更正教背景，或來自美國南方，或是

來自歐洲以外國家的第一代移民。

對持守傳統思想者傳講他們需要福音時，要說：「你的罪使你與神隔離！無論你多正直，也達不到神的標準。」不完滿的缺欠感是有責任感之崇拜者的恐懼。持守傳統思想者歸向神的動機，是怕受地獄刑罰，他們感受到罪的嚴重性。

但持守傳統思想者可能只是出於怕下地獄而回應福音，除非我顯明給他們：耶穌在十字架上不僅經歷了肉體的痛苦，也經歷了地獄之苦。我們必須強調這點，直到他們被基督自己吸引，因為耶穌付上了重價的愛。對傳統思想者，我們必須傳講地獄，才能顯明基督如何愛他們。

以下是我講解這重點的一種方式：

除非我們抓住這個恐怖的教義，我們不能了解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深刻意義。祂的身體被殘酷地摧殘折磨，但比起靈魂痛苦，只不過像被跳蚤咬而已。當祂大聲喊叫神為什麼離棄祂時，祂親自經歷了地獄之苦。

若一位普通朋友毀謗並拒絕你，你會難過；若是出於好朋友，你會更加難過。若是配偶離棄你時說：「我不要再見你，」你更會刻骨銘心。關係越是長久、深厚及親密，那時的隔離就越令人傷痛。

然而聖子與聖父永恆的關係，遠超過最親密的人際關係。當耶穌被神拒絕時，祂乃是陷入不能想像最深的坑與最熱的爐中。而祂甘心忍受這些，是為了我們。

## 如何對後現代的人講地獄

與傳統思想者相反，後現代思潮的人反對地獄的概念。持有較世俗及後現代觀念的人，他們(1)若有對神的信仰，也是模糊不清的，(2)不太有絕對道德的觀念，只覺得要忠於自己的理想。他們多半較年輕，或是掛名天主教徒，或非猶太教背景的人，可能來自美國西部、東北部，或歐洲。

當向這些人傳講地獄時，我發現必須講清楚四點：

## 1. 罪就是奴役

我不用「犯規」來作為罪的定義，我認為：「罪是以除神以外，將任何事物或對象，作為最終的權威及價值。」我們若任憑這些看起來好的事物或對象成為神，它們會一直驅策我們，奴役我們的思想與靈命，直至永恆的地獄之中。

我說：「雖然你不自覺，你其實信奉某種宗教，想從崇拜的對象得到拯救，這些對象最終將控制你，把你摧毀。」被奴役是選擇崇拜別神者的恐懼。

針對後現代思想者，魯益師描畫的地獄是重要的。在《夢幻巴士》（*The Great Divorce*）一書中，他描述一群人坐巴士從地獄來到天堂郊外，在那裏他們被勸告要拋棄使他們下地獄的罪。魯益師的描述很鮮明，我們能辨認癮君子所表現的否認及自欺。當染上酒癮時，我們很悲慘，但我們只責怪別人而可憐自己，卻不為自己的行為負責，或查究問題的根源。魯益師如此寫道：

地獄從埋怨的態度開始，你自己尚未完全那樣，可能還會責備那種態度……你可能再次悔改，脫離其間。但可能某天，你已經不能再悔改了；然後，你不再去責備那種態度了，你甚至會歡喜享受那種態度，讓這埋怨態度繼續運轉下去，像一個機器一樣停不下來。

現代人不能接受神懲罰悖逆者的觀念。但當罪被描述為奴役，地獄是人自己選擇的，是癮君子永恆聚居之處，地獄的觀念就變得很容易明白。

以下是我如何講這重點的一個例子：

首先，罪使我們與神隔絕（賽59:2），而神是一切喜樂（詩16:11）、愛、智慧及各樣美善事物（雅1:17）的根源。

其次，要了解地獄，我們必須了解罪就是奴役。羅馬書1:21-25告訴我們，神創造人原要人首先為神而活，但我們卻為愛情、工作、成就或道德行為而活著，以之使生命有意義與價值。所以無論

是否有宗教信仰，我們都崇拜某些對象——偶像，贗品救主——去得到其價值。但這些對象以各種方法奴役我們，如罪愆感（若我們達不到），或是憤怒（若有人攔阻我們），或是恐懼（若這些對象受到威脅），或是奮力爭取（因我們一定要得到）。罪愆感、憤怒及恐懼，就如火一般毀滅我們。罪就是除了耶穌之外崇拜任何對象，而罪的工價是奴役。

或許最矛盾的，是那些魯益師描述坐巴士從地獄來的人，他們被奴役是因自己作此選擇。他們情願要他們的自由（根據他們的定義），過於要救恩。他們不肯放棄的幻覺是：若他們榮耀神，他們會喪失為人的偉大（創3: 4-5），然而他們的選擇其實毀壞了他們為人的偉大。魯益師說：「地獄是人類自由的最佳紀念碑。」

## 2. 地獄比所謂的放任更加寬容

最能顯示現代思想特色的告白莫過於：「我認為基督很好，但我相信一位虔誠的回教徒或佛教徒，甚至好的無神論者，也絕對可以找到神。」另一種稍為不同的說法：「我不認為神會叫好人下地獄，只因他信錯了。」這種想法可說是更加寬容。

所以當講到地獄時，我需要辯駁這種論點：

人類普遍的宗教信仰是：我們把一個作好人的記錄交給神，神就欠了我們。而福音是：神給我們一個好的記錄，我們因此就欠神的（羅1: 17）。簡單的說，只要是認為好人（不僅基督徒）就能找到神，就是認為好行為足夠讓人找到神。

你或者相信得救不需要基督，或者相信得救是出於神的恩典，但你不能同時兩樣都信。

所以似乎寬容的想法，實際上是狹窄的。它說：「好人能找到神，壞人不能。」那麼我們這些道德上有缺失的人呢？我們就被排除在外了。

福音乃是說：「那些知道自己不好的人，能找到神，而那些自以為好的人，反而不能。」那麼，那些非基督徒如何，根據定義，他們相信好的道德行為，可以幫助他們找到神？他們就被排除了。

所以兩者都沒有完全包容，但福音其實包容的更多。它喜樂地宣告：「不論你是誰，你曾做過什麼；即使你曾在地獄門口打轉，都沒關係。透過基督，你就立刻被神歡迎，而且全然接納。」

### 3. 基督徒地獄觀點較其他看法更切身

許多時候當我接觸的人說：「我與一位慈愛的神有個人關係，然而我完全不相信耶穌基督。」

我問：「為什麼不相信？」

他們回答：「我的神太慈愛了，絕不會因任何罪，要人受無窮盡的苦。」

然而還有一個問題：「這位神為了愛我們，付了什麼代價？為接納我們，忍受什麼苦楚？在何處苦極掙扎痛呼呢？祂的釘子及荊棘在何處？」

惟一的答案是：「我認為那不是必要的。」

多麼矛盾；想要讓神顯得更慈愛，卻顯得更減少了慈愛。按他們的邏輯歸根究底，祂的愛不需要任何行動。這是過多的情緒，根本不是愛。崇拜這樣的神，其實是非個人的、理智的，及道德上的。在這種崇拜中不會讓我們有喜樂而捨棄自我，或謙卑中剛強壯膽，或不止息的驚訝莫名。也不會向祂歌頌：「神聖大愛奇妙難測，願獻我命，我心，所有。」

後現代對地獄這主題「敏感」的處理，其實亦是非個人化的。它說：「是否相信基督這個人不要緊，只要跟從祂的榜樣。」

這樣等於說宗教的本質是知識與道德，而不是建立人際關係。若只要是任何好人就都能找到神，那麼宗教的精髓就只是知識的了解，及遵守規條的行為。

當講到地獄時，我會嘗試顯明這觀點有多麼非個人化：

人若說任何好人都能找到神，他們乃是造出一個沒有眼淚、沒有經歷、接觸不了的宗教。

福音肯定不只是對真理及原則的了解，而是無限地遠超其上。救恩的本質是認識那一位（約17:3）。就如認識任何人，其間有悔



改、哭泣、喜樂及彼此交往。福音告訴我們要與耶穌基督有狂熱的感情，與親密的相愛關係，而稱之為「真正救恩的核心」。

#### 4. 沒有忿怒就沒有愛

神審判及忿怒的觀念令人心痛：「我不能相信神會叫人無窮盡的受苦。慈愛卻充滿忿怒，這是什麼樣的神？」

所以，當講到地獄時，我們必須解釋，沒有忿怒的神決不會是慈愛的神。以下是我在某次講道中說的：

人們問說：「慈愛卻充滿忿怒，這是什麼樣的神？」但有愛的人，才可能常充滿忿怒。在皮貝琦（Becky Pippert）所寫的《盼望有原由》（*Hope Has Its Reasons*）中，她說：「當看見所愛的人，被愚昧的行動或錯亂的人際關係所糟蹋時，我們會如何感受。我們會像對陌生人那樣無關痛癢地容忍嗎？絕不會……怒氣不是慈愛的反面，憎恨才是；而漠不關心的最終表現就是憎恨。」

皮貝琦然後引用紀霍德（E. H. Gifford）的話：「人間的愛在此有一個真正的類比：一個越愛兒子的父親，越痛恨兒子成為醉漢、騙子或叛徒。」

她結論道：「若我身為有缺憾、自戀、有罪的婦人，都能因別人的情況而有如此深的痛苦與怒氣，那位全善、創造人類的神會感受多深呢？神的忿怒不是任性地爆發，而是祂對罪既定的反對，因為罪像癌症那樣，噬食了祂全心全意所愛人類的身體。」

#### 一位如此的神

某次我講了財主與拉撒路的比喻，在崇拜後的問題討論時間，屋內擠滿了比平常多的人。問題與意見集中在神永恆的審判上。

一個大學生的發言，讓我的心下沉。她說：「我從小上教會，但我不認為我能相信如此的一位神。」她的語氣中悲哀多過挑釁，然而她願意留下交談，顯示她的心仍然開放。

通常問題都是指向我，我會盡力回答，但這次是大家彼此交流。

一位年長從商的婦女說：「我平日不常上教會，我現在蠻震驚

的。我一向不歡喜地獄的概念，但我從未想到它竟然彰顯神為了愛我，願去受苦的程度。」

之後一位成熟的基督徒，又聯想到一個月前我所講的，約翰福音十一章耶穌到拉撒路墳墓的講道。他說：「經文說耶穌哭了，祂非常憎恨邪惡。讓我得幫助的是，祂不只是忿怒的神，或哭泣慈愛的神，祂兩者都是。祂不只審判邪惡，祂也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承受地獄的苦及審判。」

第二位婦女點頭說：「不錯，過去我總認為地獄讓我們知道神是多麼的忿怒，我不知道它也告訴我們，神甘願為我們受苦哭泣。我從來不知道，地獄告訴我們多少耶穌的愛，這多麼令人感動。」

惟獨因為有關審判與地獄的教義，耶穌所宣告的恩典與慈愛，更顯出是如此的燦爛與驚奇。

180

## 呼籲全然委身的講道

如何說服人成為全然委身於耶穌基督的跟隨者

海波斯 Bill Hybels

不久以前，有人和我談到多年來我教導過的「難題」，諸如地獄、錢財、性生活、人際關係困難、自制等。他問我：「在這許多難題中，哪一個最難說服別人？」

我想都不用想就回答：「盡心竭力地跟隨基督。」我最大教導上的挑戰，是傳達保羅在使徒行傳20:24等經文中強調的概念：我不再以自己性命為寶貴；我已放棄個人的期望及野心；我已獻身給基督為活祭。當我對世俗心態的人講這些時，他們看我有如來自火星，認為仿效別人目標的生活，可笑之極。

對許多人來說，為基督而活的狂熱，不該存於世上。他們奇怪，

誰會那麼愚蠢去甘願受損，不去享樂，限制個人生活的舒適？他們認為盡心竭力地跟隨基督，等於浪費了自己僅有的生命。

我教會的一個成員是個好例子，我看他最大的問題是他公司的成功，顧客找上門來使他應接不暇。幾個月前，我問他為何不像以前那麼熱心於有關神的事。

他承認：「我的生意令我無從分身，」然後辯護道：「這不是我爭取來的，我只是應付那些上門的顧客，我還能怎樣呢？」

我建議他可以說：「夠了，已經夠了。」他看我好像神經病，有哪個頭腦清醒的生意人會拒絕能讓他賺錢的顧客？在這世上你絕不會這樣做，多多益善，這是美國人的作風。這人看重慾望，想得更多的念頭遠超過跟隨基督、使用屬靈恩賜、善待妻子及作好父親的心。

若勸人盡心竭力地跟隨基督如此的困難，何必浪費時間呢？何不就專注於聚會參與、會友人數、或以會友們不定期的事奉就滿足？

身為牧者，我們要顧到所結出果子的品質，也決定所帶領者委身的程度。

教會歷史教導我們：一小群全然委身的人能為神成就的事，遠超過全教會都是半吊子的人。所以我們面對一種張力，明知多數人不願聽作門徒之信息，該如何教導會眾盡心竭力地跟隨耶穌基督呢？

我建議用以下五個原則，來傳講百分之百的委身信息。

## 描述全然委身的意義

第一步是清楚說明全然委身的意義，一個教師需不斷說明：盡心竭力地跟隨基督真正的意義為何？若不只來參加聚會，奉獻，然後回家，那麼是什麼？

對我而言，有幾段經文說明全然委身的意義，也成為講這題目的架構：

1. 保羅說：「我是天天冒死（新國際版聖經譯「我是天天死去」）。」（林前15:31）

我還沒見過一個盡心竭力跟隨基督的人，不需以死來面對每天緊

抓他的種種事物，如個人野心、世俗享樂、人的讚揚及貪婪等。我們的文化大力提倡「你什麼都能得到」的觀念，完全不符合基督的心意及教導。我很難告訴市郊富裕教會的會眾說，他們必須致死、遠離或放棄世上的事物，但這是我不得不講的。

## 2. 耶穌的命令：「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路10: 27）

這是說，我們必須遵守神的話語，並調整我們的生活次序，以致隨時都活在祂面前。

## 3. 使徒約翰的教訓：「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4: 20）

我們活在一個以恨待人的時代，這態度也時常侵入教會中，但經文清楚教導盡心竭力跟隨基督，包括要與弟兄和睦。真正基督徒，特別是領袖們，更該認真奉行馬太福音5: 23-24的教導（親近神之前，需先與弟兄和好）。我們要視教會的人際關係為優先重點，在問題發生時要竭力解決。這應該是教會事工的先決條件。

## 4. 耶穌對時間、才能及金錢使用的教導

當一個人在商場上打拚了三十年，很難叫他突然開始將全部生命獻給神。很不容易去聽如「先求神的國」，「常常竭力多作主工」，「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或「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性命，有什麼益處呢？」這類的經文。

個人的靈命操練需要花工夫培養，例如研讀聖經、寫靈程日記、禱告、禁食、默想等。與小組弟兄姊妹相處，彼此關懷互相負責，都需時間。參與實際事奉以擴展神的國度，也要花時間。但所花的時間，足以表現我們對基督的委身。

我們教會中一位醫界人士，決定每週只工作四天，讓他有三天時間，可參與教會平信徒領袖事工，及培養與家人的關係。工作時間減少，令他的收入也顯著地減少。但他願向這方面死去，以回應基督對他職業之外，以生命來事奉的呼召。現在除了用他的技能幫助有需要的人之外，他也在教會裏有效地發揮治理領導恩賜。他將時間、才幹

及錢財都讓神使用。

## 以身作則

講全然委身的第二步比較難：就是以身作則。我相信除非自己先以身作則，否則我們不能帶領會眾全然委身。

每位牧師都不會無時無刻全然委身，這就像問一個運動員：「你能否隨時保持在巔峰狀態？」

回答一定是：「不會總是。」

你若再問：「不是的時候感覺如何？」他們會說：「精神萎靡，標準降低，不專業化。」

最近，我讀到有人問一位高層領袖：「你領導機構的主要目標是什麼？」

他說：「阻止衰退。」我感覺很對，這也是自我察驗的目標。我在哪方面退後？我哪裏不進入狀況？我在何處變得精神萎靡？在注意別人的靈命之前，我得察驗自己。

最令我煩惱的事之一，是不能保持我生活的全然委身。但若我願面對認清自己，聖靈會指出我不注意與不穩定之處。我就能及時悔改，早點阻止衰退。

除了以身作則的委身之外，也需有其他會眾領袖毫無保留地跟隨基督，維持高標準。昨晚在教會的長老會上，我環視圍桌而坐的眾人，心想：「這教會每個長老都已委身於耶穌基督，赴湯蹈火在所不辭。」如此當我傳講全然委身時，他們都會領頭喝采：「絕對不要降低標準讓步，我們百分之百支持你。」若沒有長老們及其他重要領袖的支持，我很難發出作主門徒進深的呼召。

令人興奮的是，牧師與會眾領袖越委身，整個會眾也更加委身。會眾屬靈的成長感動領袖們更委身，引起一個正面循環的成長。全然委身作門徒變得帶傳染性，令人更加振奮。

我們教會裏有一位弟兄每週只有週三不上班，那天他就來清洗我們的飲水機。另一弟兄在不上班的那天，來清理及維護吸塵器。另外

有些人自動來照顧整理教會的花圃。最近我看見一年輕母親在花圃中工作，她的嬰兒坐在推車裏，她挖土的同時，還在聽錄音帶。這些人作門徒的委身事奉，鼓勵我要去成為更委身的僕人。

## 從不同角度傳講

第三步，是盡量從各個不同新穎的角度，創意地講解全然委身。包括：

### 1. 選擇系列性的講道，自然地以呼召人全然委身作結束

一般說來，我每一個講道都是有關委身的某層面，無論講道主題是婚姻、性格栽培或維護身體健康。不過，我認為最好是公開地講全然委身，而有些系列不如另一些，更能在最後自然地呼召人全然委身。

例如，我曾講到在人際關係中要誠實的系列，對人雖有幫助，但沒有給我呼召人更加委身於耶穌基督的機會，若真那樣做，會顯得是玩操縱的手段，讓聽者覺得受騙，不是他們來聚會的期盼。在我講某些主題時，若要保持真誠，必須集中在主題上，等其他適合的時間才講委身。

但另外有些主題，結束時可自然地呼召人全然委身。在去年的「基督教以外的其他信仰」主題系列中，我講到新世紀運動、摩門教、耶和華見證人、印度教、回教及佛教與基督教的區別。很誠實地比較後，我在結束時說：

「聽了這一切後，你能不同意基督教的信息，絕對是要求人要有行動的嗎？當與其他信仰相比時，豈不已證實是最超越的道路嗎？若這系列講道已說服你：基督教的真理，耶穌基督本身，以及信徒所結的果子，都令人不得不採取行動，那麼就盡心、盡性、盡力、盡意地接受這信仰，不要保留什麼。」

那系列自然地呼召人委身，我也沒有放過那次機會。在預備講道時，我會仔細查考所選的系列，其信息是否能在結束時呼召人全然委身，而不是操縱聽眾。

## 2. 全然委身來自我們喜樂回應神為我們所成就的，而不是要因此得到救恩

我們作牧者的必須讓會眾明白：作主門徒乃是向神感恩的回應，而不是要以此累積功德。

當呼召人委身時，我有時會說：「若你還不在神的家庭之內，請明白，委身是對神奇妙恩典的回應，而不是去提升你在神面前的地位。保羅說，你能『捨己身叫人焚燒』，但不能透過操練去救自己。委身是表達感恩的途徑，而不是進天堂之門路。」

## 3. 描述未全然委身者的例證

當我挑戰滿心世俗思想者全然委身於耶穌基督時，發現用反面的例證會很有效。

譬如「稀有不平凡之德行」系列的最後一次信息，主題是委身，我在開始時說：

「他一生真正追求的是更多。他要更多錢，所以成功地利用所承繼的產業，增值為幾十億美元的財富。他要更多名聲，所以進入好萊塢圈子，不久就成為製片家及明星。他要更多色慾，所以一擲千金以滿足性衝動。他要更多刺激，所以設計、製造及駕駛世上最快的飛機。他要更多權勢，所以暗中結交政治人物，甚至兩個總統受他利用。他一生要的就是更多，完全相信更多會令他滿足。不幸地，歷史所顯示的恰恰相反。」

接著我描述這人的下場——憔悴羸弱、臉色蒼白、胸膛縮陷、幾寸長螺旋狀的指甲、牙齒發黑、癌症腫瘤、身上有無數的毒品針孔。我說：「霍華休斯（Howard Hughes）死了，他相信『更多』的神話，死時卻成了有億萬身價的垃圾，按任何標準來說，他不過是個神經病。」

描述自我中心者的生命路程，可顯示出其中的虛空與至終徒勞無益。我們可以說：「朋友，你明白嗎？這是瘋狂。或許你還沒有走得像這些人遠，但這是條虛幻騙人的路，想得遠一點，想想這條路要去的地方。遲早你會乾渴於吞食沙礫，說：『我需要活水。』你可以再等個十五年，再經歷兩三個破碎的婚姻，再造成一些孩子的人生傷害。

你也可以從別人的瘋狂中學到教訓，現在就低頭俯伏相信基督。」

我接著問：「你最近所得的，是否令你心靈滿足？最近的刺激經歷，工作高升，婚姻建立，新生兒女，出版的書……哪樣能使你內心完全滿足呢？」人需要承認：曾認為會令他們滿足的東西，一旦得到後，通常令人大失所望。

#### 4. 對滿足現狀的人，提供日後的幫助

「嗯，我現在對自己很滿足，也不求什麼東西，沒有什麼大問題，我過得很不錯。」對這些自欺的人，我沒什麼可說的，嘗試說服他們見到自己的需要，也沒有用。但我會公開或私下地回應說：到哪天他們發現自己需要基督時，我會幫助他們。

我有幾年擔任芝加哥美式足球「小熊」隊的牧師，每週在練習場所帶領查經。某個球員每次走過門口時，都會對我搖頭眨眼。有一天我對他說：「你現在萬事如意，名利雙收，所以你經過門口就會眨眼，認為我和其他球員都很愚蠢。」他只笑了一笑。

我接著說：「我並不是要預言惡運的臨到，但你的生命中總有一天，天會塌下來，忽然你就醒悟到：萬事原來並不如意，那時候要來找我。」

三星期後，他就來找我了：「我惟一的弟弟剛生了第一個孩子，可是生來畸形。老弟已經完全崩潰，我也差不多了。我不知道該怎麼辦或對他能說什麼，我可以跟你談談嗎？」

對那些此刻很自滿自足的人，最好的策略就是告訴他們：當有需要的時候，隨時可以來找我們。

### 忍耐等候聖靈作工

要海波斯講論耐心，就好像要以奢華著名的伊美黛（前菲律賓總統夫人）講節儉一樣。但我已學會要以耐心來講委身信息，而讓聖靈來成就此工。

完全的委身是個過程。歌羅西書1章說到要「在基督裏完完全全」，而哥林多前書3: 1-4提醒我們，哥林多的信徒是屬靈的嬰孩。我的責



任不是揠苗助長，而是注意他們的飲食。我所供應的靈糧是否有足夠營養，能使他們長大成熟？或是否太豐富，過於他們所能消化？或只是零食，好吃而沒有營養？

所有信徒都該放下自我，全然委身於基督，然而他們不會同時經歷這個過程。會眾中有些人生性膽小、較律法化，若他們每週45分鐘學打網球，要八年後才可以打得不錯。他們在全然委身基督的過程中，也是這種速度。他們並非與神爭鬥或是叛逆，委身慢只是因為隨著自己的生活步調走。對這種人，我要慢下來與他們同行。

另一些人卻完全相反。不久以前，一個人寫信給我：「我開了兩個店，兩週前我在教會信主。現在已經找了兩個人替我管理店務，我願獻上餘生，在你的教會全心參與事奉。請與我聯絡，告訴我要做什麼。」

我們立刻找他，要他不要動作太快。他的速度令我們有點緊張，但這是一些人的本性。這人大概認識他的妻子一週後，就會向她求婚。

因為人各自不同，我從來不會說：「下星期之內，你就要作決定。」定下最後限期，可能不適用於不同人的個性。我會說：「今天你已經聽到經文所傳的真理，不要只聽而不採取行動。至於我和我的家，我們已決定這樣做（我當時所傳講的真理），你也應作決定！願你讓聖靈在你心中自由運作，幫助你作出正確決定。」

## 預備面對異議

在此我必須指出牧者會經歷的一項痛苦事實。講全然委身肯定會引出反對者，他們會不顧一切，想要說服我們降低標準。

不冷不熱的信徒對全然委身的信息，就像反叛神的罪人，面對要他悔改信息的反應。假如你站在搖滾音樂會中，面對十萬年輕人說：「不要繼續走在毀滅的道路上，請思想你們生命的方向，跪下悔改，不要再反叛神，接受基督為救主吧！」你肯定會遭受敵意對待。

當我向不冷不熱、掛名的信徒挑戰，要求他們全然委身時，就會遇到類似的情況，每當講到他們只求滿足自我時，你就會看見自衛的

反作用。

當牧者的信息有關委身，會感到反應就像「溫度降至冰點，並持續下降中。」而下週講重建自尊心時，突然「溫度上升至華氏八十五度，一片春光明媚。」你想再下週我們會講些什麼？

人們如何表達他們的抗議呢？「你講得太嚴厲了，但也不太實際。其實我們還不到那程度。神不是『不管如何，都會愛我們』嗎？」這種抗議太堅強了，若沒有教會長老支持，我不能繼續下去。

不久以前，我們在願意委身的核心會友中作一調查，問題之一是：「你有否每週都為神的榮耀，在神家中使用你的恩賜？」約53%的人有肯定的回答。從屬靈的觀點來看，這還不夠標準。所以某次講道中，我提到這百分比，並說：「我為那些使用所得恩賜的人感謝。我也為曾受創傷的人禱告，他們需要時間醫治後才能事奉。但是我必須問其餘的人為什麼？若你已被救贖，成為神家中的人，你該時刻思想，要如何向神表達感恩。而方式之一，是發掘並使用你的屬靈恩賜，不然的話，你的生命很不正常！」

我甚至用寄生蟲一詞，形容那些「吃後抹了嘴就走的人，他們享用基督家中的福分，卻從不提供任何貢獻。」

一位長老事後對我說：「好信息，實在該講。」我很需要這種支持，因為在次日的郵件中，就開始收到一些攻擊的火箭：「就因我不願在這家中事奉，也不令我成為寄生蟲！」

「你無權如此施壓力給我。」

「你是個自大狂妄者，自以為你能告訴所有人，他們該如何生活。」

我回答每封信，並願與他們更進一步談談。然而，我也表明了對哥林多前書12章的了解：你若是家中的一員，你需要發揮作用。

重點是，當覺得該責備會眾時，我們需要長老的支持說：「這是正確的信息，是出於愛心而講的。不要讓攻擊的火箭使你憂慮。」

因此，當我想要講特別嚴厲的信息時，先讓長老們知道。有時他們會說：「這比較像你個人的看法，過於我們的共識。」那我多半就

會放下這事，直等我對它的看法變得比較客觀以後再說。

若他們能同意支持我所想的，我就能有信心地傳講這信息。

## 為何我不停止傳講這樣的信息

我之所以真誠不疑地傳講全然委身基督的信息，是因我深信只有全然委身為神而活，是惟一能令人滿足的生命道路。

我每天在日記中記下我的禱告，再次奉獻給神。我重複聖詩的詞句：「我一生求主管理，願獻身心為活祭」，或「因祢是陶匠，我是泥土，願祢塑造我的一生」。然後我全天依靠聖靈，盡力活出對神的承諾。

我從來沒有後悔自己的獻身。我最喜樂的時候，是我最能完全奉獻給神的時候。那時我會想到詩人的問題：「我拿什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

反而，當我不肯全然委身，當我自私、縱慾、反叛或膽怯時，卻付出極重的代價。這些回憶，幫助我在講道時發出全然委身於基督的信息。有時我會猶疑呼召一位弟兄放棄幾十萬的薪水，或一位姊妹放下她所依賴的人，或一位青年忍受同輩的反對。惡者令我的頭腦遲疑，反覆去想該不該給他們如此大的挑戰。

但我記得：當我們全然委身時，才會經歷福分、心靈的平安、精神上的激勵與神要我享受的美好。惟有在我們毫無保留獻身時，才會經驗神的時刻同在與祂的笑容。這些記憶令我高聲疾呼：「現在你所能有最好的舉動，就是立刻跪下說：『主啊，我在這裏，我願完全獻身給祢，任祢使用。』」

我從來沒遇見任何人，後悔作下全然委身基督徒的決定。我知道許多不回應神呼召而終生後悔者，可坐滿一個大球場。許多人寫信給我說：「巴不得我能讓時光回轉；巴不得我那時不是那麼冥頑不靈；巴不得在那時候，我肯順服聽話。」

徹底委身於耶穌基督，是個嚴厲的挑戰，但會帶來最豐盛的生命。既知這是完全真實的，我們只需問自己：我們該退縮，不對人呼

召去做對他們最有價值也最榮耀神的事？還是作神忠心僕人，去宣揚那有力可改變生命的真理？

181

## 危急關頭的講道

從潘霍華和邱立基——危難時期的兩位牧者身上，我們能學到什麼  
麥哥登 Gordon McDonald

我一向很嚮往保羅船難的故事：他的船在地中海中被颶風打得支離破碎，船上的水手雖已盡力搶修，仍無濟於事。在完全沒有指望時，他勇敢地站出來面對。

他說：「眾位，你們當初沒有聽我勸阻，還是駛離港口。但是不要害怕，神已指示我好消息，沒有人會喪命，只是船是保不住了。所以眾位可以壯膽，神會信守祂的諾言。」（我稍微修飾了他的話）

一個人在危急關頭傳遞的信息，能使人穩定，並給予可靠的指引。這題目很切中今天時代的需要，現在人心驚慌憂慮，不知將來如何，也擔心個人的安全。雖然這些不是終極的問題，但卻是一般人所最掛念的。

人在危急時期，會尋求一個聲音，一個帶來盼望、述說神心意及人生意義的信息。當羅馬帝國崩潰之時，奧古斯丁是這樣的聲音。在動盪的工業革命時期，衛斯理也出來發言。

在較近歷史中，也有兩個充滿洞見深刻的聲音。從1930到40年代德國的危急時期，在經濟、政治及軍事激變中，只有幾個人站出來為神說話，其中包括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及邱立基（Helmut Thielicke）。這兩位在二次世界大戰的前後發出信息，像一前一後兩個「書靠」（bookends），潘霍華最顯著的年代是從1932至1945年，而邱立基則在大戰中期及戰後。

潘霍華警告德國人民，若選希特勒為國家領袖而一直跟隨他，會有什麼政治與倫理的後果；邱立基則要挑戰德國人民負起靈命與道德的重建工程。兩人都成功地完成他們的任務。

## 潘霍華作門徒的代價

1933年希特勒被選為德國首相之後兩天，潘霍華在收音機講道中，警告人們將會出現一個領袖，「這人先順從所帶領者的意願，至終要將自己變為他們的偶像，之後成為『錯亂領袖』（misleader）的形像……這領袖把自己及其職位變成偶像，模仿嘲諷神。」

他的廣播半途被切斷，也許是希特勒支持者所為。潘霍華被迫印出他的講章，讓人知道他要講的內容與表明立場，不久就有人挑戰他愛國的忠誠。

他的講道及對傳道人學生的教導，越來越帶著對立的語氣。他說：「不需要嘗試使聖經合時，它根本就是切合實際的……不需要為聖經辯護，只要見證其中的真理……完全信靠聖經，它是一條滿載自足的船。」

潘霍華最偉大的作品是在這時期寫的，《追隨基督》（*The Cost of Discipleship*）呼召人去作捨己的人，用現代一點的說法，潘霍華的意思即：「不是關於我！」

潘霍華寫道：「十字架已放在每一個基督徒身上，當我們走上門徒的道路時……我們已將生命置之度外，交付死亡。」

1939年潘霍華訪問紐約，教會的朋友熱情地要他留下，恐怕他回德國會喪命。但他決定要回去。他說：「如果我現在不與同胞共度這個試煉的時刻，就無權在戰後參與重建德國的基督徒生活。」

「德國基督徒要面對恐怖的兩難選擇，或者要國家失敗，以致基督教文明能殘存；或是願國家勝利，而基督教文明被摧毀。我知道我必須選哪一個，但我不能安全地作此選擇。」

在其後戰爭的期間，潘霍華結交了一些想要除去希特勒的人（包括他的遠房親戚）。在他們幾乎得手之前，德國各處有許許多人都被

捕，潘霍華也在內。他在監獄裏度過餘下時光。1945年戰爭結束前不久，他在佛勞森堡被處死。

在監獄內潘霍華仍然是傳道人。有一次他思考新的基督徒婚禮所帶來的盼望，他按照經文說：「所以，我們彼此接納，如基督接納我們，為了神的榮耀。」然後他解釋：「換言之，在相處中彼此赦免罪過，因若非如此任何人間團契都不能維持，何況婚姻。不要堅持個人權利，不要彼此責怪。不要論斷或彼此定罪，不要彼此找錯，而要照本相彼此接納，並每天從心底彼此饒恕。」

這些註解有更深層的意義，潘霍華從未認為生命只是要應付危機。人會繼續活下去，我們越能越多談到盼望、開創新生活的思想——諸如婚姻，就會越好。

潘霍華是個很堅強的傳道人，他呼召人抗拒邪惡，要有勇氣，過尊貴及見證的人生，在跟隨基督的人之間，要有聖潔的團契。

1943年潘霍華寫下：「誰能站得穩呢？不是那些以個人的理性、個人的原則、個人的良心、個人的自由、個人的德行作最終標準的人，而是那些被呼召順從神，憑信心採取負責的行動，與神同行的人。是那些負責任的人，以一生回應神的問題與呼召的人。這些負責的人在哪呢？」

甚至當施刑者來帶潘霍華去受刑時，他還在講道。在他人生的最後時日，他們要他對其他囚犯講道。他起初不願意，後來才緩和下來。經文是以賽亞書的「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他被帶去接受絞刑，他傳記的作者記載：「他的屍體被取下，連同皮箱及書稿一同焚燒。」他的書稿！在最困難的情況之下，潘霍華從未停止講道與寫作。

## 在炸毀教堂中的講章

若潘霍華的呼召，是警告德國人希特勒的政治哲學的後果。邱立基的呼召，則是協助人民度過戰爭期間，以及之後重建屬靈及道德生命。

1936年邱立基獲聘為海德堡大學教授，四年後他失去其職位，因納粹黨意識到他越發批評希特勒的政權。他最後去了司徒加城的聖馬可教會，在那裏為了避開盟軍轟炸，他每週在不同地點講道。杜伯斯坦（John Doberstein）是邱立基的英文譯者，說他每次講道後，「數百位速記員志願留下，謄抄他所講的摘要，然後私下複印出來。那時印刷是被禁止的，但這些基督教的信息，在人與人之間大量傳來傳去，到千萬飢渴的讀者手中。」

戰爭期間，某次邱立基覺得極度疲累，他想去鄉村安靜幾週，以休息作為良藥。然而此次去鄉村退修，並未令他體力恢復，他很快又回到城市。鄉下的確很安靜，但總感覺缺少什麼，令他不安。

他的結論：鄉下人想的不同，他們（尚）未受戰爭太大影響！他急著要回城，那裏的人在掙扎中求生。在他們中間得到的屬靈能量與活力，比「逃」去鄉村，更能恢復他的精神。所以，邱立基回到轟炸、廢墟及苦難之中，因他在那裏找到現實、勇氣及所屬的社區。這些成為他大多講道內容的苗圃。

邱立基寫道：「我對人如何改變的神學問題很有興趣。當人找到神時，他也找到自己。因我一直確信：若人只尋找自己，他絕對找不到；但惟有在神裏失去自我生命時，他才能得到且認清自己。」

他以直言無畏來呼召人歸向基督時。他說：「我相信若要公平對待慕道友，當他作決定時，我們不要給他幻象。沒有任何花言巧語，他不需要越過一道高牆，他所面對的，必須是花崗石般扎實的信息。」

他在另一處說：「任何人向下看時，以其他人的軟弱來衡量自己，會立刻變得驕傲。」又說：「當一個帶著沉重良心的人真正面對神時，決不會想到別人，只會完全單獨地面見神。」

今天這些言論是否已不合時宜？還是會令我們醒覺自己失去了什麼？今天的講道是否多提充實自己，過於有屬靈深度的福音？自九一一事件以來，在那些最流暢、屬靈的講論中，我們有否找到類似這樣的「書靠」，對德國人所傳講的實質呢？

戰後邱立基曾來美國，參觀紐約的聯合國大廈。當人帶他去看其

中的小禮拜堂時，他很震驚。那是個小房間，除了幾盞聚光燈以外，沒什麼其他裝飾。

那些聚光燈不知它們所照明的是什麼，而到這房間來的人若有責任感，也看不出來他們的思想該被引導的方向。這是一個完全荒蕪怪異的寺廟，一個空洞荒廢的園地，信仰早被拋棄了……此處該是終極問題的決定地點，然而卻只是空洞荒涼。豈不該將這虛偽的寺廟廢除，代之以衣帽間或酒吧，豈不顯得更加誠實？

這人實在是個先知。

## 他們在今日會說什麼？

我們怎樣看這兩位二次大戰的「書靠」？他們實在已經對他們當時的危機發了言。他們對人很嚴格。對他們的聽眾及讀者有很高的期望。他們的講道超越了地區性，不只針對其國民的恐懼感，及膚淺的愛國主義。因著堅持宣講聖經真理，他們也願意接受所帶來的任何後果。

對潘霍華來說，不僅要宣揚，而且要活出他的信息，事奉比安全更重要。故他沒有逃避危險之地，而留在他能有最美好價值之處，最後也為此付上最高的生命代價。

同樣地，我會聽見邱立基說，最偉大的講道，是出於那與百姓同受苦難的傳道人之口。無論傳道人還是聽眾，我們都沒有被呼召去逃避或咒詛苦難（以及製造苦難的人），而是要面對它，從其中擷取神要告訴我們的每件事情。

針對危急關頭發言，要集中於下列這些主題，如：

1. 盼望，因人會懷疑，是否還有明天。
2. 勇氣，因人太容易心生恐懼。
3. 尊貴，出自正常基督徒的生命，因每天為神的榮耀而活，是神對我們的呼召，特別在危機時刻，也因要愛（與饒恕）仇敵是主的命令。
4. 悔改，若是我們身處於自大傲慢，又重視物質主義的國家之



中。

5. 公義，按聖經的標準，因我們當中太少人真正明白其真義。

6. 禱告，有實質的行動與外觀——為世上的領袖、和平，以及比我們更受苦的人。

但最重要的：一切針對危機的發言中最重要的，是來到神學的基礎。宣講那位宏偉大能之神治理的全權；宣講那位為了一個城市（或某個國家）哭泣的基督；祂盼望再回來完成新天新地的創造。聖經從頭到尾，都凸顯讓我們看見天國的異象，在那裏生命及一切關係都要變好，遠超過我們今天所知的。那時萬膝都要跪拜，承認祂為萬主之主。

那是多麼榮耀的日子！能在危機中宣講這信息，又是多麼大的特權。

182

## 當噩耗傳來

當國家面對危機及悲劇時，你在講壇上說什麼？

里德 Eric Reed

在1963年11月22日甘迺迪總統被刺殺後，克朗凱（Walter Cronkite）中斷「繞著世界轉」電視節目，特別報導這個悲慘消息。

加州法斯諾城的包特萊（Gene Boutellier）牧師爬上教堂鐘樓打鐘，過了一段時間他打累了下來，發現教堂中坐滿了哭泣的人。大家淚流滿面望著他，不知他有什麼話要說。這牧師把他的故事告訴《危機講道》（*Crisis Preaching*）的作者捷特（Joseph Jeter Jr.）。那個主日，幾乎全國每個教會都有同樣情況出現。需要盼望的人轉向他們的牧師，那代的傳道人稱那日為「親近神的主日」。

1999年當甘迺迪總統的兒子飛機失事喪生時，傳媒界人士爬上他

們的高塔，發出警訊。聽了整週不斷的新聞報導後，牧師們在講壇上思索：我該講什麼？有講的必要嗎？若他們像我那樣，也會質疑：面對自然界的災害、恐怖份子的攻擊、名人的死亡、政治界的陰謀，這麼多持續的浪潮湧來，我該如何講道？為何這些事件發生得如此之多？

## 按照衛星的速度講道

在佛羅里達州塔城的一旅社中，我看到了著名低速的野馬休旅車追蹤（1994年辛普生謀殺案件中著名場景）。一週假期後，我回到家打開電視，看看會眾們會談論什麼，我發現今日新聞的傳播及處理有很大的改變。

當廣播網不斷地重複著名運動員辛普生的謀殺案審判時，他們發現社會大眾麻木地接受一再的細節報導。眾多的衛星電視台，加上即時網路新聞，使原先地處偏僻的悲慘事件，都立即出現在家中及辦公室。以往報導這類無理性事件新聞時，記者還會介紹一些背景，現在則現場報導事件實情，讓聽眾自行揣摩新聞標題的意義。

現在是否有更多的戰爭？或是從有線廣播傳出的戰爭謠言？地震是否更嚴重了？還是因受最新視聽器材功能影響，感覺震動得更厲害？無論答案如何，從電視上，我們比以往更不了解所見的世界。會眾頭腦內填滿各種新聞分析，主日來到教會，是否會希望傳道人讓他們能了解這一切？

## 該講還是不講

我在傳道以前是新聞工作者，所以經常在講章中以新聞事項為例，但只有一次我的整篇講章圍繞著一條新聞。那是一個難忘的星期，我們的城市發生了一件震驚的事件，有個槍手開車在街上射殺了幾個孩童，包括一名就在鄰近地區，還有一名毒販被行刑式地謀殺了，只離我們教會四條街。警方報導新奧爾良市的謀殺案發生率，再次領先全國。我不得不談論這些帶給我們各人緊張恐懼感的事件。

當悲劇發生在我們身上時，我們必須要處理。而發生在遠方的恐

怖份子攻擊或戰爭，也可能迫使傳道人重排講道原定的次序。如果我與其他牧師的討論具有代表性的話，其實少有牧師願意這樣做。

紐約曼哈頓救贖主長老教會牧師凱勒（Timothy Keller）坦誠地說：「有些會眾希望我能多講點有關時事的講章，但我不確定自己是否有足夠智慧來如此做。」

他考慮到兩點。首先是新聞會掩蓋信息，「當你講新聞頭條標題的事件，這個例證就會變成整篇講章的主題。」他對其聽眾（包括非基督徒）說：「你們來教會是要聽永恆的真理，而不是新聞事件的分析。」其次，他也懷疑新聞報導初期的可靠性，通常他要等一年以上，才談及某新聞事項。他說：「許多時候，至少要等幾個月才會有客觀的看法。」

他提出以往的講道大師為例，愛德華滋及其他著名傳道人的講道中，惟有與國家事件有關的講章，會顯得空洞不切時。他說：「這類講章中的條理差勁極了，這是不願以新聞事件為講題的原因。」

德州基督教大學博特神學院教授及《危機講道》作者捷特反駁說：「誰說一篇講章能保值五百年？我們都希望講出這種講章，但這卻必然是很平常一般性的講章。」

捷特在研究中，發現許多傳道人拒絕講有關新聞事件的主題：「有些人說他們不知如何講；另一些人不願以聳人聽聞來號召。但若你的會眾帶著令他們關切困擾的問題來教會，卻聽不到任何討論時，就如同求餅卻得到石頭。」選擇去談論時事要有分辨力：這事件是否會持續性地帶來衝擊，會眾當時情緒上的需要，以及在準備講章時聖靈的引導。

## 學習到的功課

在1994年棕樹主日聚會中，美國阿拉巴馬州歌珊聯合衛理公會教堂被龍捲風襲擊。教會牧師柯蘭（Kelly Clem）說整個教堂垮了下來，將滿堂會眾埋在三英尺的瓦礫之下。事後清理發現二十人死亡，包括牧師的四歲女兒，於是傳媒介群聚至伯明罕城中。

柯蘭牧師說：「他們問我們：『為什麼？聖所豈不該是安全之處嗎？這會摧毀你們的信仰嗎？』」他跟著說：「更大更困難的問題是：『為什麼神會讓這種事在教會之中發生？』在危機中不是該問這些問題嗎？」柯蘭牧師又說：「其實真正的問題應該是：『我要如何面對我今天的生命，面對我今天的家庭成員，面對我今天的教會？』」

柯蘭牧師在下一週的復活節主日對會眾講當時的需要：在我們經歷痛苦時，教會如何能給人安慰？而將「為何」的問題，留到以後才討論。

應付危機講道時，通常牧師所面對的是一種給出答案的試探。雖然會眾可能說他們需要答案，而他們真正的需要，是如何面對自己澎湃的情緒。

在科倫班中學十五名學生被槍殺的悲劇後六個多月，附近的西伯勒斯社區教會繼續因這慘痛事件掙扎，同時也目睹立特頓市及該教會正經歷的復興。教會牧師克瑞斯登（George Kirsten）說：「有些人想尋求這些人死亡意義的解釋，我不相信我們能找到。其他人會問：我有什麼辦法？有什麼盼望呢？有什麼安慰呢？這是我們正清楚在討論的議題。」

克瑞斯登牧師的教會，成為提供科倫班中學關懷輔導的總部，許多學生在槍殺案後，來教會談論他們所經歷精神上的創傷。克瑞斯登說他們沒有去見學校裏的輔導員，而是去見其他的同伴，而教會的青少年會友們，願意聆聽學生們的經歷，陪他們一同哭泣。

柯蘭與克瑞斯登兩位牧師，都以與人在難處中共同掙扎的身分，來預備他們的講道。他們談論會眾的情緒與自己的感受。捷特教授推論說：「有時候這就是我們所有能做的——與會眾同哭。」

在情緒受猛烈打擊的危機時，身為牧師兼作家的巴恩斯（Craig Barnes）推薦使用這種「急診室談話」的方式：「在急診室內你不會談很多建設性的神學觀念，只要提醒人們，我們活在神的掌握中，而那是個最好的地方。以建設性的神學觀念講道，該是後來第二波的事了。」

## 頭條新聞可暫緩

巴恩斯說：「危機掀開了事物的外表，可能是有益的。」他牧會二十年，只有幾次以重要新聞為講道主題。大多時他只是輕描淡寫——戴安娜皇妃及泰瑞莎修女在一週之內過世的新聞，只被用在「跟隨基督代價」的講章最後兩段。

他在美國首都一間教會任牧師九年，常感到有在講道中評論新聞的壓力，但他都抗拒不從。當美國國會為檢舉而調查尼克森總統期間，好幾個月時間他都拒絕評論。「我告訴會眾我採取站在高處的路線，但當最後真相大白後，我就不能再保持沉默了。」

當他準備講章時，電視新聞主持人簡寧斯（Peter Jennings）打電話來；「他在調查各個教會如何面對這件事，想知道我是要『砍』總統的頭，或是特別檢察官的頭，這是我僅有的兩個選擇。」

「我向他解釋福音的意義，比這種選擇要更加寬廣。在這類講章中，我的意圖是要能提升超越一般意見。我所講的應該要對人清晰而有用，能幫助他們去察驗每個議題。針對危機的講道應引人歸向耶穌為救主，而不僅是給人『正確』的答案而已。」

「我們活著是為了能站在高處，宣稱『我有從主來的話』之時刻。若真是從主來的話，那就不是針對總統或檢察官而已，乃是對我們所有的人說的。」

傳道人面臨的試探是解說危機事件，而不去分析注解經文。為避免這樣的錯誤，巴恩斯牧師先進入會眾的情緒，然後很快就將內容轉到經文之上。

他說：「所有的講道，都需保持神聖對話的兩方面。你需要向神傾訴地上的現實情境；會眾也要聽到這些話。他們要將你認作是摩西，替他們在神面前說話，以致可以從你聽到從主而來的話語。」

大體上說，巴恩斯牧師依循原定的計劃來講道。他發現他預先（有的早在一年以前）選用的經文，往往也適用於少數危機時期需要的講道。如同凱勒牧師，巴恩斯牧師通常會等一段時間才提創傷事

件。「在第二波的新聞報導內，常會有英勇的事蹟出現，傳道人從其中可得到更有價值的資訊。」

當然，對本地教會直接影響的危機，必須當機立斷地處理。其他有關國家或國際的事件，則可從長計議，可等到得到更多消息，以及事件影響更清楚之時。若是真正的危機，即便在幾週或幾月之後，仍然值得注意，在這之前，以牧長之禱告提及關懷這些事件，對會眾來說已經足夠了。

其他危機——多半是傳媒不斷報導的事件，只會令人分心而已。

## 為你不認識的人悲慟

小甘迺迪逝世後幾個月，我的妻子說：「我很驚訝於他的死令我這麼傷心。」

我問她：「你驚訝是因你竟然為他傷心，還是傷心那麼久？」

「兩者都有。我在雜誌架上看見他的照片，就很心痛。有些名人的死，你知道會影響你，像戴安娜的死必然會影響我（我妻子曾整夜看電視轉播那場皇家婚禮）。但我想不到這人的死，讓我感受如此之深。」

我了解她的感受，在我們這追逐明星的文化中，透過許多床邊的電視，那些從未見過之人的死顯得極真實。我們講道的聽眾，在悲慟喪失熟人時（真實的或想像的）需要幫助。但需要在講壇上關注那些廣被報導的悲劇死亡嗎？

根據紐奧良浸信會神學院講道學教授史艾捷（Argile Smith）的意見，有些事件需被提及，但多數事件只會造成重要議題的攪擾。「這些事件與真正災禍不同，是發生在名人身上的日常事件。」天天都有生老病死，若不是因這些人很有名，否則大多不會成為新聞，也不應在講壇中討論。

縱然如此，史艾捷教授承認不能忽略聽眾的情緒。「某個主日我準備講死亡及復活，但前一夜戴安娜皇妃逝世了，因為大家都在談論此事，我使用她死亡的新聞，代替了原先預備的開場白。講章並非講

戴安娜，但提到大家心裏所想的事。」

每當提到某名人時，史艾捷教授都很小心。他提醒：「小心不要評論或猜是否得救，傳道人不需表達對他們的意見，照樣可以幫助會眾安定情緒。」換句話說，不要說任何你不會在其葬禮中說的話。遲早，傳道人內心自會分辨，知道哪些事件才值得談論。

## 了解事情的真相

講道中太常討論危機事件，會陷入以世俗而非永恆事件來左右講道內容的安排，傳道人變成被動的危機傳播者。另一方面，若完全忽略危機事件（無論真實或炒作），可能被聽眾視為忽視他們的感覺。

危機發生時仍然恰當合宜地講道，能向會眾顯示神仍顧念，在災禍後的困境中，他們仍可仰望依靠祂。我們一貫的目標，是幫助人透過基督的亮光，去看生老病死各種問題。史艾捷教授說：「只有當我們從耶穌的眼光來看世上事務時，這個世界才有意義。」

183

## 婚喪禮中的救贖性講道

當講道是聽眾最不關心的節目時

羅宓居 Stephen N. Rummage

傳道人的榮譽之一，是被邀請去參與會眾的人生重大事件，包括在婚喪禮中講道。這類講道與其他講道不同，因為是對著特別一群人講——新人雙方親友或死者的哀慟家人——同時也對著更大群會眾傳講。

雖然婚喪禮有極不同的氣氛及目的，在其中講道的原則卻是出奇地類似。準備這類講道時，我們需求神賜下適合在這特殊日子，對這些人講的話語，而信息要有以下的特質。

## 聖經內容

當受邀在婚喪禮講道，我們不只是儀式的主持者，更是在那時刻為神傳講信息的使者。要避免只去讚揚死者，或誇獎新人將有的幸福家庭。當然這類言詞很合適，但講道該指向更高目標：傳遞神合宜的話語。這類講道雖短，卻必須合乎聖經。

## 要個人化

婚喪禮有其類似之處。婚禮是兩個特殊的人，在神面前連合成為一體，我們要尊重新郎新娘的個別性來準備講章。同樣地，每個葬禮也值得我們特別準備講章。講章題目及經文會重複，我們必須避免讓人以為是從檔案中抽出的講章樣本，只是改名換姓但照本宣科而已。

要使講章個人化，可簡單提到新人如何相識，他們的信仰或有關個人的事。信息中也需指名對新人講，對他們有用的聖經原則。

至於個人化的葬禮講道時，可以提及死者喜愛的經文，或與他相處的經歷。也可分享家屬朋友對死者的回憶或印象，即使我們不認識死者，在準備講章之前也可收集家人對死者的回憶。在講道中注意要提及死者及近親的名字。

傳講方式也能使講道更親切，留意這時人的情緒特別高漲，我們該以對話式溫情地傳講。為控制時間，我們可能會帶簡單講稿上台，在講時應盡量表達同情心，並與聽眾保持眼目接觸。

講章個人化，並不意謂要重寫每個講章。事實上，將多次講過的講章修改來用可能更好。有一位牧師的檔案中有十幾篇葬禮講章，它們清晰地表達了基督教對死亡的看法，及人在基督裏的盼望。他曾在崇拜中傳講，然後濃縮及重整為葬禮講章。這方式可幫助我們預備，加入一些個人資料，使其適用於當前情況。

## 簡短講章

婚禮及葬禮中的講道應該簡短，對參加者來說，講道不是最重要



的節目。很少人，特別是新人或死者家屬，會期待牧師今天會講什麼？好的聚會能影響聽眾，但要記住信息的效果，常與其長短成反比。

大致說來，在美國這類聚會長度應在三十分鐘左右。特別是婚禮的程序及音樂，會佔一半以上的時間。因此婚禮中的講道以五至七分鐘為宜，葬禮中的講道通常可稍長，但不要長於十五分鐘。

婚禮中的講道不要再分幾個重點，最好從經文中強調一點，然後加上講解、例證及應用。葬禮講章可用較傳統的講道大綱，不過要濃縮其內容。多數參加婚、葬禮者不會攜帶聖經，需避免複雜的經文註釋及引用。

## 福音時機

在許多教會中，婚喪禮是最多人參加的聚會，並且會比一般聚會有更多非基督徒出席。總之，婚喪禮講道的目的應與任何其他講道相同，要引人歸向基督。所有與婚喪禮有關的聖經主題，都能很容易地連接到對主耶穌的信心。我們該盡量找機會在講道中吸引人注目於基督，宣講信耶穌得救贖的福音。

184

## 指標性講道

在關鍵時刻可防止教會分歧的清楚話語

海福德 Jack Hayford

無論一位牧師對飲酒的立場是什麼，他都很容易從聖經找到同意的經文，也肯定會有人反對你的結論。幾年前，這問題在我們的「僕人團契」中被提出，這是個有幾百位主要會友的團契，明知會有不同意見，我必須面對這問題。

當我思考這議題時，因要對這批領袖及他們在全會眾中的影響負

責，內心感到壓力不小。他們需以牧者的心態，引領其所教導及接觸的人。我必須要以愛心來對他們解釋，而不能只是出於道義立場。我心中輕輕地對自己說：你必須幫他們看清這點；大多數的人會根據你之所說所行，決定對錯。

我也擔心外在的壓力，可能會來自更廣大的基督徒社區。我能想像有人說：「海福德容忍喝酒」（因我沒有採取禁酒立場），或說：「他是律法主義者」（因我談論這議題）。

得力的領袖會以其指標性講道而著名（也有時因之被迫害）。指標性講道是這個教會及這位牧師事奉的關鍵。若缺少這類講道，教會就缺乏界限與標竿。無法去傳遞異象及目標，政策及規條，信仰及標準。

如同約書亞在以巴路山上宣讀律法上的祝福與咒詛，指標性講道是值得記念的，也有重大的影響力與決定性。有人會以你的指標性講道為教會的標石，指引該行的路。另一些人則視之為虛幻的霓虹燈，希望它不致成為教會錯誤的標誌。但是人不會忽略這類講道的後果。

## 指標性講道的目的

指標性講道超越平常每週的講道，其明顯性是有道理的，因它們至少會達到以下六個目的之一：

### 1. 討論會眾心中沉重的問題

即許多人極為關切的，有關倫理及神學的問題。例如，我們教會中有幾十位墮過胎的婦女，決志信主了。她們大多數先後接受了基督的赦免，但想知道，若所墮的胎確實是生命，那麼現在何處呢？她們會很難承受隨之而來的罪孽感及擔憂。那些曾有流產經歷者，也會有同樣的問題。

我輔導過幾位婦女後，決定以「被墮胎兒的靈魂歸宿」作為一次講道主題，名之為「進入永恆的捷徑」。我清楚地採取生命是神聖的立場，卻沒有用為定罪的口吻，明確地解釋胎兒完全無辜，尚未達到為自己道德行為負責的年齡。

許多基督徒會為其他難題憂慮：我是否犯了不得赦免的罪？神會赦免我離婚後再婚嗎？神能赦免一個「跌倒」的基督徒嗎？若工作要在主日上班，我該怎麼辦？以這些問題作講道主題，肯定能解決一些人的困擾。

## 2. 為了教會事工而預備會眾

多年前我們教會要購買一棟價值一千一百萬元的建築物，作為附屬的多功能大樓。在提出方案前一連十個星期，我用約書亞記講道，以「擁有你的明天」為題。這系列的主要概念是：神賜下許多應許，但我們需要去「據為己有」，這概念成為我們購置產業的部分屬靈動機。當然，我同時也鼓勵會眾個人要去「擁有」神所定給他們的疆界。

無論是建造教堂、開創更多兒童事工，或推動小組活動，會眾只能從牧師的講道中，得到所需的動力、洞見及挑戰。

## 3. 以聖經觀點檢視指標性事件

我聽見有人說1989年舊金山大地震，是神審判那裏的同性戀者團體。指標性事件發生後，極需指標性講道，無論議題是神的審判、末世預言或戰爭的公義性。

地震後一週，我選了基督對兩個悲劇事件的評論，作為講道經文：西羅亞樓倒塌壓死十八個人，及彼拉多摻雜被他殺害人的血在他們的祭物中。當時人公論是這些受害者比他人更為有罪；但耶穌卻反駁一般人的想法（路13: 1-5）。

我講道的主要論點是，「若神在舊金山施行審判，我們就該立刻躲藏到坐椅之下。」我承認災難可能與神的審判有關，卻不應斷言其發生，是因某些人比其他人更該被審判。雖然我曾在其他講道中講過那講章的一些論點，但在指標性事件的時刻，使其成為指標性講道。

## 4. 教會政策改變時

教會有時會修正更改接納會友的政策、領導層的資格、什麼人可在教堂舉行婚喪禮，或可領受聖餐等。遇到這類有爭議性的問題時，需要有指標性的講道，或一系列的講道來說明。

1970年代初期在我的教會傳統中，大多數人認為：聖經禁止所有離過婚的人再婚。當我與家庭破碎的人談話時，心裏激起一些難題，我就到經文中尋求完整的真理。我得到了不同的結論：信主前離婚的人，神已赦免他們過去的罪，故可再婚。

一個主日晚間，我以這為講題，並在結束時為兩個人證婚，他們兩人都符合以上的條件。（我們的政策並非過度簡單化或絕對化，而是對各種情況都有相應的規定。）

### 5. 對抗流行文化時尚

某基督教電視節目醜聞發生一年後，又有著名電視佈道家的性醜聞被揭露。五週後我決定以「跌倒領袖重建」的主題來講道。我聽見許多人主張：神饒恕了跌倒的領袖，罪不該阻止他繼續事奉。若他悔改，就可繼續領導，不需經過試驗時期。而我不同意這種想法。

講道時我說出自己對聖經的看法：神會立時赦免我們，但被赦免不是作領導者惟一的條件，被赦免與品格的對付不一樣。經文說有潛力的領袖，必須先經過一段時間試驗，證實出其生命中某些重要的德行。所以我認為一位領袖一旦失去領導資格，必須重新經過試驗，才能恢復事奉的崗位。

### 6. 在跌倒時帶來醫治

當一位重要會友違背了聖經道德標準時，整個教會都受到震撼。幾年前教會某長老的女兒未婚生子。後來在解決了其道德問題後，她要求在教會舉行嬰兒奉獻禮。聚會於某個主日晚上舉行，講道時我以公義與恩典為主題，說明我們應該傾向恩典，即使在公義方面似乎有所妥協。

講道後我召喚那位女子帶著嬰兒上前，整個會眾與我共同將嬰兒獻給主。沒有人感覺教會聖潔的標準被忽視，聚會中大家看見了神的恩典彰顯。

我又召喚嬰兒的外祖父母上講台，並宣布：「我們並未要求約翰（並非真名）辭去長老，但他已向長老會提出辭呈，因知道在這時刻，家庭需要特別看顧，所以他就正確地作出此決定。」

整個會堂中，每個人都眼淚汪汪。

## 該避免的錯誤

傳講指標性講道時也會有特殊的試探，以下是一些該避免的錯誤：

### 1. 激情化及不當利用

當新聞報導某著名職業籃球員感染愛滋病時，我本想以性道德為講道的主題，但考慮越久，我越不喜歡這種想法。

這是我當時的決定，事實上許多傳道人也講了這個主題。當時我可能錯過了指標性時刻，但因我與那位球員住在同一地區，那樣做會將此事件激情化，可說是乘人之危。

我會以下列問題自問，作為是否將這主題激情化的試驗：

(1)對這主題的興趣，是為了吸引聽眾，還是為了造就神的羊群？

(2)我能實際地，並以聖經原則去處理問題，還是只「抓住機會」粗糙地討論，然後引兩段經文，提出膚淺答案？

(3)在此時刻談這議題是否緊急必要？我該等到更好的時刻嗎？

### 2. 對的信息對象

有些信息適用於教會中較小的圈子，因為不同群體之間有差異，如一般信徒與領袖、男與女、兒童與成人、初信與成熟信徒、青少年與年長者、委身者與邊緣層次等。對教會中較小的圈子有指標性的信息，可能對大多只參加主日崇拜者並不重要或造成困惑。

事實上當上述事件發生時，我只對弟兄團契傳講了相關信息，我自覺那是很適宜的。

### 3. 保持平衡

當我與教會領導層討論喝酒題目時，會先指出分別支持兩方面立場的經文，然後聲明我的立場：「我不能根據聖經反對喝酒，但這是聖經中少數幾處地方，對領袖與一般信徒有不同的標準，因此我個人決定不沾任何有酒精的飲料。」

我總是顧及到各個層面，而這樣的作法會被人接納。教會中有幾位作律師的長老，曾私下特地對我說：「牧師，我很欣賞你處理爭議

問題時，會面面俱到。因此我們可以作出好的決定，因你將整個問題都表明了。」一個平衡的信息，顯示尊重聽眾的智慧，信任他們能作屬靈的決定。這並不表示我不下結論，但表達立場時，我能尊重各方。

## 有效的關鍵

在準備與傳講指標性講章時，我會深深地感受到神聖的託付。這些信息不只是一般的教導或激勵，我所傳講的是先知性的信息，是神對某些重要議題決斷與明確的指示。

同時，我也知道在屬人的層面上，有許多因素使人能更加接受我所要說的。以下是一些為使指標性講道更有效所該注意的事：

### 1. 保持張力

我們有解除真理之行動張力的趨勢，因此會過分單純化，或走上極端。但我發現，其實在張力中才能找到真理。

十年前，我們單身團契崇拜團員之一，得了嚴重的再發性憂鬱症。他需要藥物治療，但有時會忘記服藥，體內化學不平衡使他很痛苦。結果，他跳樓自殺了。雖然認識他的會眾不多，但在眾單身信徒中，他是重要的領導者，故我感到有需要講自殺的主題。

講道時我強調救恩穩固的基礎，是神的恩典及基督代贖之死。但我也著重人有責任維護神所賜下生命的恩賜。這種張力可能使指標性講道引發爭議，但也會使其成為有針對性及讓人印象深刻的講章。

### 2. 指向經文中概括性原則

在任何指標性講道所討論的問題中，找出普遍性原則非常重要。我有責任在特殊情境中，明白其相關面的廣闊，找出概括性原則，引出最深刻的洞見與最廣泛的認知。

1990至1991年波斯灣危機轟動全球，我的講道主題包括「神願有戰爭嗎？」「當我的國家參戰時，我要愛國到什麼程度？」「在戰爭中，作為基督徒的我有什麼責任？」在回答重要的問題時，我不能不談到重要的主題：神對國家的看法，祂對俗世權柄的看法如何。指標的大石建立在深厚的基礎上。

### 3. 要花足夠的時間

指標性短講是不存在的。我的指標性講道通常在主日晚間講，要花一小時至七十五分鐘。講章既不能隨便或膚淺，也不能簡短或單純。我花時間註釋經文，選用及解釋名詞，廣泛描述議題的背景層面，及專注於議題。我會很仔細說明所講的是什麼，不是什麼。

某次在主日晚間連講五堂以西結書概覽時，我決定花一整堂講十八章（父親及兒女各自要擔當自己的罪孽，不擔當別人的罪孽）。我益發關注人現在的趨向：為自己的過失辯護，歸罪於原生家庭或以往受的虐待。我常見人以此為逃避的藉口，而不在基督裏，竭力追求生命的更新而變化。

我不要顯出對「十二步自助計劃」，或互助小組的反對。我也不願顯得對神兒女屬靈「烏龜」式的緩慢成長，顯出不耐煩。但我提出了十四點神與俗世治療方式不同之處，如「饒恕自己或自以為義」，對比「神的饒恕及稱你為義」；或「解脫人的影響自我釋放」，對比「向神悔改從神得釋放」。在講道中，我們發給每人一張概論重點的講義。

在談到令人窘困的議題時，必須特別仔細。有一次我講到手淫。平常時我只帶一講道大綱上講壇，那次我幾乎寫下整篇的逐字講章。因為那次講道很可能會有言外之意誤導或出現窘態的可能性，我多花了幾小時，不單寫下正確的意義，也使用正確的詞句。

雖然，我這樣做並不容易（會眾也不容易），我發現如果人真正關注某個議題，他們會有耐心且專注聆聽這種教導性的信息。

當講完以西結的信息後，我扶著講壇對會眾說：「此刻我的心很沉重，我並不為所講的後悔，但我要為今晚用了你們這麼多時間而道歉。」那篇講道超過九十分鐘，然而幾乎沒有人移動。聚會後的一整週，許多人告訴我，他們感激我在這題目上，用了當用的時間。

### 4. 考慮系列講道

有時一堂聚會講不完該講的，所以我偶而用一個系列來講指標性講道。某些特別困難的議題，最好是逐步地去處理，意即隔幾個月或幾年才講一次。我可能需要引導會眾漸漸進入真理，讓他們慢慢吸收

經文的教導。

當我講離婚及再婚系列就是如此處理。第一篇講信徒在信主前的離婚。三年後，講在特殊情況下，信主後離婚的人也能再婚的情況。我並沒有刻意安排，然而時間及人的了解幫助人消化這樣的教導。

我會在合適處插入相關的議題及應用。因為已經先好好地打下基礎，表明這議題與教義及日常生活之關聯，正是恰當的時候。

在我講以西結書中有關人受原生家庭影響後，若悔改離罪則可「逃避」神的刑罰時，我指出基督有改變生命的大能，並將此真理應用在我們為何及如何發出「祭壇呼召」（altar calls），及從事「祭壇事奉」（altar services）。此時呼召人來到講壇前歸主，或重申對主忠誠，或被按手代禱，是使基督徒生命最能被改變的決定。那次比我另外講以「祭壇呼召的目的」為題的講道，能更有意義地來討論這個題目。

## 5. 消除張力

指標性講道討論嚴肅、敏感及有時窘困的議題，對我與會眾都有相當難忍的張力。在長篇的講道中能有兩三次機會消除張力，會使講章比較容易繼續前行，也使會眾對所講的內容更有吸收力。

謹慎及合時的幽默感不單能解除張力，也使我更顯得有人性與親切。有一次當我處理微妙而有關性的議題時，我先讀一篇某營地主管困擾的經歷：一位維多利亞式保守的女士寫信問及營地的「WC」（衛廁）設備，為了避免不雅，她使用間接詞句，以致營地主管雞同鴨講答非所問，來回信件中笑話百出。因為轉彎抹角，總是達不到目的。那次我在會眾中製造的「人性化」氣氛，讓我可直接進入這實際的議題，展開討論。

當不宜使用幽默時，我請會眾各人向旁邊的人，彼此說句有正面意義的話。在講自殺議題時，我先宣布主題，再報導死者的事件。我知道各人心情都很沉重，所以我說：「雖然我要講到自殺的罪，但我要提醒各位，我們所事奉的是一位大能及恩慈的神。我請諸位對你旁邊的人說：『我們事奉大能及恩慈的神。』」

當整個會堂重複這些詞句後，你可感覺大家臉色舒展，坐姿放



鬆，情感上也預備好面對我們所要談論的內容。

有時我們稍停十五秒鐘，一齊開聲為某項令人振奮的真理，獻上感恩讚美：「讓我們用一點時間，為在基督裏的盼望及永生，開聲讚美神。」

## 6. 與個人的經歷相連

有時透露一些個人的感動經歷，會使所講的更為切身、真實及有力。當我對教會領袖講到喝酒原則時，我告訴他們自己的原因：我生長在一不喝酒的家庭，多年前，我了解在吃某些食物（如麵食或紅肉）時，微酌有助於消化，故此我偶而會喝一點酒。

開始這習慣大約三年後，在某個週六早晨，發生了兩件事情，改變了這個習慣。首先，在晨禱中主清楚對我說：不要再喝酒了。這「話」很清楚，我也毫不猶豫地答應了。過了幾小時，我應約去輔導一位教會青年領袖的太太，事先不知她的問題何在。她告訴我，有一位我們認識的基督徒領袖，與她丈夫去餐館用餐時喝了許多酒，並說服丈夫不用為此擔心。而這顯然讓她心中過不去。

我沒有告訴她神如何在幾小時前對付了我，但在同一早晨發生這兩件事，我注意到這個巧合。我覺得神毫無疑問地對我說：「我要先處理你的問題。」

當我向領袖們分享這經歷時，並沒有要求他們根據我的經歷作決定，我好好地講解了經文的意義。但我的故事例證表達出信息的核心，顯明主教導作領袖的要付出「代價」。

## 7. 選擇合宜的時機

指標性講道既是在先知性的時刻顯出，就不能像其他信息那樣排在日曆上。有幾個顯示時機成熟的因素。

當我講指標性講道時，一定會強烈地感受到神的心意。我們常因注重神的真理而忽略祂的慈愛。我要熱切地帶出神的真理（反映出祂的公義本質），與祂無盡的慈愛（反映出祂憐憫與慈愛的本質）。二者缺一，信息就有虧損。

當我準備指標性講章時，我會越來越有恩膏的感受，可以帶著權

威及使命的感受來描述。甚至在我上講壇之前，我會覺得滿有神的恩惠，要去宣講要緊的信息，是已經孕育成熟而產期已到的信息。

然而有時的突發事件，需要有立時回應。當我們的崇拜團員自殺後，我覺得需在兩週之內傳講那篇信息。世界上與當地發生的事件，也常會迫使我們在短時期內，傳達出指標性的信息。回應新聞事件時，我必須趁熱打鐵。

預備指標性講章，會耗盡我的感情、精力和研究時間，會逼我去深入思考嚴重的議題。它們也會招致批評，因為誤解我所說的（通常因為沒有聽完我所講的），我得面對反擊。

儘管有這些壓力，當我預備及宣講指標性講道時，就像在其他事工上，我通常能深深感受到神的同在。所以，我將指標性講道視為牧養事奉的高潮。指標性信息會成為教會在未來長久年日中，人們不會錯過的棟樑支柱，為了宣講這樣一篇信息而承擔一些壓力，其實是很小的代價。

185

## 你必須要講出來

忠心傳道人有時必須提出有爭議性的事件

布斯達 Stuart Briscoe

曾有兩次我發給會眾回應卡片：「我想聽一篇以聖經對\_\_\_\_\_的看法為題、不超過\_\_\_\_分鐘的講章。」有些自認幽默者趁機作怪，有個人說，想聽一篇以聖經對神的看法為題、不超過五分鐘的講章。

但也有很多人要求極為嚴肅的議題，想知道聖經能否幫助現代人，應付所面對的壓力。而我想向他們保證聖經能。

當然若總不講罪、倫理道德、性生活、另類生活形態（同性戀）或無數激情的議題，我們作牧師的生涯會輕鬆很多。但每位牧師都知

道，會眾需聽這類刺激性的議題，別的理由不說，神的話語中充滿了此類的議題，那就是最好的理由。然而這樣做未必會引起危機，我們可以講有爭論性的議題，而不致於引起爭執。

## 消除火氣發出亮光

我們需要相信會眾有足夠的成熟度，能接受一篇顧及不同立場的講章。歷年來，我曾講到婦女的角色、永生的確據、聖靈的洗、性的面面觀、教會與政治等議題。我認為關鍵不在於何種議題，而在於傳講的方式。

當我進入有爭議性的範圍，我不期望得到所有人的同意，因為那是會發生爭執的主因。人的想法很複雜，每個議題都牽連到許多層面。從開始我就知道，不太可能改變任何人的想法。

因此，我希望人能開闊他們的心思，而不是改變。雖然人的立場大概不會改變，至少他們可以知道別人的想法，這就是進步了。或許幾年後他們會改變，或許不會。無論如何，我同意霍姆斯（Oliver Wendell Holmes）的說法：「人的思想一旦被新概念所擴展，就永不會再回復原狀。」

當我想要改變人時，就會引起火氣而削弱亮光。例如，我對婦女的才能在教會中被浪費，有很強烈的意見。所以當論及這議題時，我得格外小心。人常對我說，我有這想法是因我妻子的情形，我通常回答：「你有沒有想過，是因我有這想法，才会有這樣的妻子？」這種回應不是每個人都能接受！

出於憤怒而講道可能當時會感覺很好，特別當我們有滿腔怒火時。但長遠看來，不會達到我們要的效果。

我要指出因為我在一個教會將近二十五年，已得到相當程度的信任，這是剛畢業的神學生所沒有的。如果才去一教會的頭幾年，在講有爭議的題目之前，我可得仔細考慮考慮。重要的是要體會到會眾的需要及其成熟度。而我永遠不會為了爭議，而傳講有爭議性的議題。

選擇有爭議性的議題不難，目前美國基督徒在爭辯政教間的關

係。有些基督徒認為政府開始干預教會，想削減其自由；另一些堅持信徒需要積極參與政治。墮胎也是個主要的例子。教會對該挑戰墮胎法到何種程度，有極大的爭議。在許多地方，人們以參與這挑戰的程度，來衡量其屬靈程度。

當我最近講教會與政治時，談及這題目。我開始說許多基督徒的政治觀，多半決定於經濟因素，過於神學概念。我指出我們身在某個特定國家，屬於某種特定社會經濟階層，與那些住其他國家，屬於很不同社會經濟階層的人，對聖經的看法可能會有所不同。

我舉了一例子：如果我們身為舒適的中上階層，住在美國中西部市郊區，我們大概不會常讀舊約中神對貧苦者關懷的經文。但我們若生長在亞、非洲國家的貧民區，我們就會。若我們的國家是專制政權，或有極右派獨裁者，很可能我們會對聖經中的自由概念，產生極大的興趣。

更進一步，我描述出教會歷史的背景，從初期教會受到政府的管制，到現代教會與政府之間有一種不安的關係。我的結論是，教會與政府應當分離，但彼此尊重、互相影響。我也認為教會應鼓勵基督徒個人認清民主制度的有限，並且願在不完全理想的情形下，去履行基督徒公民的責任。我提出一些可行的實際方法。

可以說在那個主日，我引發了會眾的興趣，許多人開始辯論。教會中多的是深思熟慮的人，不怕辯論任何爭議。那是我評估講道影響的方法之一，是否激起任何討論？討論表示講道已點燃亮光。

## 作好預備功課

在教會中很少有新的爭議。每當我講到永生的確據時，我提醒大家：若懷特腓及衛斯理一生都在為此掙扎，我不可能在三十五分鐘講道中下定論。然而若我有充足準備，至少可給會眾有關這個議題的整體概念。傳道人處理爭議性議題時，必須有足夠的研究。

最近為了準備講價值觀，我讀了《價值觀的問題》（*A Question of Values*）一書，作者列出一般人採用價值觀的三種途徑。一個是個

人主義，完全與別人無關。第二個是以社會公論為標準，例如美國最高法院要定義何謂非法色情，最後的裁決是以觸犯當地社區標準為準。第三是認定有一位掌管萬事的主宰，祂的品格及本性中包含了完美的價值觀。

除了《價值觀的問題》一書外，我發現貝拉（Robert Bellah）的《心靈的習性》（*Habits of the Heart*）也很好。過去幾年在《時代》、《新聞週刊》、《大西洋》等刊物上，有許多這题目的有關資料，資源並不缺乏。然而要有效地傳講爭議性議題，還是需要下許多工夫。

## 觸及幽默感

幽默可以消除張力，雖然有觸犯人的危險，我認為還是值得，所以在講有爭議性的主題時，我會偶而插入輕鬆的故事及幽默的話。

我最近講道用一段經文，是傳道人要不就注重，要不就盡量避免的經文：「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林後6:17）我以此講與世人分別：「保羅的意思是，與世人認同明顯是錯的；但與他們隔離，也不會產生任何果效。」我解釋基督徒中常會因對或不對的認定差別，發展出與世隔絕的次文化，以致造成不好的分別。

我講了一個故事為例：荷蘭教會的長老們派人來探望美國教會，考察其道德情況。他們看得都嚇壞了，回去報告說：美國婦女愛擦脂抹粉，穿名貴衣著。他們又開大型汽車，教會中居然鋪了地毯，除了風琴外還有鋼琴。荷蘭人顯然認為，美國人在自己身上花了太多金錢。當那些年老的長老們聽到報告時，有些傷感得痛哭流涕，淚水順著他們的雪茄煙，流到了他們的啤酒裏面。

有一次這故事起了反作用，幾個人後來對我說：「那些荷蘭的長老們會抽煙喝酒，不可能是基督徒。你不會認為他們真的是基督徒吧，對嗎？」

在大多數場合幽默很有用。在講有關教會與政治議題時，我結束時說：「教會之參與政治，就像籃球飛人喬登去打棒球。」那次引起哄堂大笑。

## 顧及平衡

當我講有爭論的題目時，我認為至少要顧及多過一方面才算公平。我並不是說，要造個稻草人再將之打倒，而是要真誠地、體貼地解釋雙方面的論點。

很多時候在講完議題兩方面的論點後，我提出自己所認為的聖經觀點。但在我不能如此作時，就邀請會眾自己下決定。我要提醒自己這些人相信的是聖經，若我傳達了聖經所說的，經文就是超越我們之上的權威，我們而努力尋求其中的含義。若以我自己為權威，那麼他們就要努力與我掙扎。

我曾講以弗所書第五章，特別引用：「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預備講章時我有掙扎，因為在某些極端情況下，男人會用這節經文為自己對妻子的虐待辯護。也有許多婦女不喜歡聽到要順服。

所以為了平衡，我先指出在以弗所書5:22原文中並無「順服」一字，乃是根據前一節：「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這兩節的字面意義應是：「彼此順服，因著存敬畏基督的心，妻子對你們的丈夫」。所以可將「順服」加在22節中，但不能將兩節隔開，在文法上不能如此。

我接著說：「無論此處妻子要順服丈夫是什麼意思，都不能不同時談到另兩種順服：兩個人都要順服主，兩人也要彼此順服。現在，我們該在不同的文脈中，來看順服這件事。」仔細地解經，讓我能按更平衡的方式，來處理這有爭議性的題目——「順服」。

## 考慮牧養的需要

當我傳講有爭議性的主題時，我要記得那不只是理論而已，在會眾中有真實的人，正在掙扎面對這些議題的含義。有人墮過胎，有人為同性戀慾望困擾，有人酗酒。我不能只高談闊論，必須對整個情境仔細思量，才能建議出明智的行動。

當傳講神對婚姻的計劃時，我要考慮到會眾中未婚同居的人。我

可以簡單告訴他們那不合神的旨意，但我知道有人因經濟上困窘，兩人同居可以每月省幾百塊錢。在這種情況，他們需要聽見教會願意幫忙他們，找到廉價的住宅。

不錯，他們必須要分開。但是如果我能表達出對他們困境的理解與同情，他們就更加可能去改變。

我也要記得在墮胎、離婚或虐待兒童的議題背後，有數不盡的痛苦。我需敏銳體會他們的經歷，而不只是用真理當頭棒喝。學習這功課，需要肯花時間。

當我開始講較為敏感的議題時，墮胎問題引起很大的騷動，教會中似乎大家都在談論。雖然我們的會友有基本的共識，但有些人對細節與聖經合宜的回應尚有困惑。我決定無論它多麼有爭議性，都要面對這個議題。

所以我研究有關經文，查閱各樣的資料，然後講了一篇自以為很感人「生命是神聖的」講章。我感覺良好，直到一位好友對我說了誠實話：「你知道嗎？按一般比率來說，聽眾中大概只有三、四位未婚婦女在考慮墮胎。」接著他加上一句：「我覺得你今早所說的，只會使她們更加左右為難。」

我強力地挑戰她們作出正確選擇，卻沒有考慮到她們的痛苦難處，以及會有的羞愧恥辱感。我沒有對她們懷胎九月的重擔提供任何幫助。這是一個鮮明的例子：提醒我們用真理傷人是多麼的容易。真理可能十分稜角分明，我們卻不必如此。

## 抓住機會

我不願給人一個印象，好像每個月都會講爭議性的講題。我若這樣做，就有煽情鼓動的罪嫌。我不願自己的講道像超級市場的八卦雜誌。所以我大多是在講別的題目時，附帶討論有爭議性的議題。

當我講以色列人進迦南地的系列時，講到申命記中有關神對子孫追討父親的罪。我視之為好機會，可以針對檢討教會裏的某種傾向：人因孩子的罪責怪父母，所以人不必為自己的行為負責。當我講到這

題目時，沒有人意料到會聽見有爭議性的講題，而他們卻聽到了。

有一次我以歌羅西書3: 16及以弗所書5: 19為講道經文，論及要以詩章、頌詞、靈歌來歌唱。我覺得必須討論崇拜中不同風格形式音樂的爭議。我說：

在十六世紀，慈運理不允許使用任何音樂。路德堅持要有音樂，但必須是簡單的。加爾文說只能唱詩篇，但使用被人譏稱為「日內瓦歌謠」的當代音樂。

十七世紀時，聖潔派基督徒認為該唱詩歌，但不能有伴奏。到了十八世紀，教會有交響樂團，但沒有小提琴，因其被稱為「魔鬼的絃樂器」。十九世紀開始有風琴，取代了交響樂團。

其後布斯（William Booth）起來說：「為什麼只讓魔鬼享有好的音樂？」他就開始組織管樂隊。北歐斯堪地那維亞人來到美洲，帶來了吉他。在二十世紀中，年輕人帶來搖滾樂。從美國南方我們得到民風音樂。靈恩派基督徒注重敬拜讚美。慶典進行曲則來自英國。

所以，根據你的看法，認為什麼音樂最適合用來崇拜？這是照著你的神學觀念，還是你個人的偏好？

傳講有爭議性的主題肯定要冒風險。然而，我發覺若我忽略這些議題，就會錯失在恰當時機，表明基督教信仰與實際問題關聯的機會，那可是我不願失去的。

186

## 傳講當代議題

如何有智慧地針對社會潮流及當代議題講道

洛夫喬 Grant Lovejoy

針對當代議題講道，可以包括許多範圍：現代醫療科技及生命、



世上危機及災害帶來的議題、社會潮流、公共政策的辯論，及當代神學議題等。此外還有能威脅個別教會中信徒團契以及見證的種種議題。雖然這些不致影響別的教會，但我們不能忽略此類議題。

開始預備這種講章前，要問自己會眾與這議題的關係：「他們知道多少？他們與此議題有何關聯，是什麼性質的關聯，又到了什麼程度？他們可能的反應又如何呢？」

也要問他們對你，及對你的事工的看法如何？基本上要看他們認為你的信用如何。若他們看你沒有足夠可信度，你很難產生影響力。這議題雖然很重要，而你可能不是最適合的講員，也許時間也不是最佳時機。

其次要問：「這議題會給教會帶來分歧嗎？會不會影響教會在社區中的見證？」議題仍需處理，但要有智慧地考慮其可能帶來的嚴重後果。

顯然你會問：「聖經怎麼說？」事實上更好的問題是：我不是講這議題，我要講的是聖經，而聖經如何關聯於此議題呢？如果會眾明白你的信息根基是聖經，他們會比較願意聽你所說的。但若你的講章只是像報章社論，再加上一些經文，他們可能只看作是你個人的意見。

## 你的目標是什麼？

當你針對一個議題講道時，要能達到幾個目標。你可能說：「我知道會眾對此的看法，不是基督徒該有的意見。」那你可能要定期教導這個議題的不同層面，令他們漸漸地改變。起初只要讓他們承認：「基督徒可能有另一種的看法。」其次則讓他們進一步慎重地了解你的看法更符合聖經。再過一段時間，他們可能就會說：「我現在明白了，我過去所相信的，可能是錯的。」那時你就可幫助他們，接受基督徒該有的看法。而最後，幫他們落實這種看法，並按之身體力行。

你會發現會眾往往都是在以上過程中的某一階段，那你就設定目標，幫助他們進入下一階段。有時你也要講大家都同意的議題，來強化他們已經有的信念。

## 選擇你的角色

幫助預備當代議題類講章的方式之一，是你要自問：「我要扮演哪一種講員的角色？」其中有下列四種可能類型：

第一種是**原則型**講員。他們講出聖經原則：「當愛你的鄰舍」；「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惡要厭惡，善要親近。」這是一種在抽象層面的講道，讓聽者自己將原則應用到議題上。這方式的最大危險是：若會眾不能將原則連接到實際問題，他們可能認為講員所講的不對題。

第二種是**分析型**講員。他們剖析議題，列出各種處理方案的強處及弱點。從基督徒的觀點來看議題，會給會眾某些幫助，但他們仍需去思想比較。

第三種是**觸媒型**講員。若會眾中有人比講員更熟悉此議題，這種講員就特別有效。在講解整體原則後，他會說：「你們中間某些人對這議題有特別的了解，或是他們能接觸到作決策的人士，你們能，也應當採取行動。」

第四種是**策略型**講員。不僅了解所面對的問題，也能針對問題作出計劃或支持某特殊行動的方案。這類型講員最好能在講道中，指引人參與教會中專門處理此問題的某項事工，或社區內的某個機構。若牧師鼓勵會眾採取行動，卻不指示他們如何應用，他們會覺得很挫折。就像一輛蒸氣火車頭，蒸氣飽滿卻不在軌道上，只能猛吹氣笛卻動彈不得。然而，倘若所需採取的行動關係到政府的政策或議會的立法，實際解決方案就很可能包括要妥協。支持妥協的傳道人有可能會被人說：「你放棄了聖經中崇高的理想，成為在神學上的妥協者。」

## 實際的幫助

以下原則可以幫助你有智慧地去處理當代議題：

### 1. 勿以當代議題突擊會眾

多數教會會眾不適應突發狀況，在講有爭議性的議題前，要通知

教會的領導層，並在週報上登：「牧師準備在幾週後講某某議題，請為我禱告。」有人可能不同意你，但至少他們不會覺得被蒙在鼓裏。

## 2. 保持交通管道暢通

當你結束有爭議性議題的信息時，加一句：「我知道不是所有人都同意這種看法，因為有經文的基礎，我相信這是基督徒的觀點。無論你是否同意，我很願意繼續討論，同時也保證對你仍然有愛心。」這種有力的言語，對維持牧養關係很重要。再說，如果你的講道沒有說服他們，你希望他們回來繼續這個過程。對一般人來說，改變總需要個過程。

## 3. 給人互動的機會

譬如在主日崇拜講過有爭議性的議題後，在晚間聚會中安排討論時間，另設特別課程討論，或邀請人發信件或電郵給你。有討論機會令人感覺意見被重視，人就比較能接納不同的觀點。

## 4. 採用當地實際的例子

討論世界上饑荒的問題固然很好，但提到你社區內的畢爾沒錢吃飯，更能幫助人體會此種情況。讓人能說：「我雖無法餵飽海外十億的饑民，但我能幫助畢爾吃飽。」這正是所謂「普世胸懷，本地行動」。

## 5. 謹慎選用統計數字

講當代議題時，你有大量統計的數字可以使用，令人應接不暇，但使用幾個仔細挑選的統計數字，會更為有效。

## 6. 視反對者不懷惡意

不要抹黑反對者，視之為魔鬼。能說出下面話的傳道人，通常會被尊敬：「我相信你們都是出於好意，只要你們了解對錯，一定會選擇做對的事。」這樣人較容易改變，我很歡喜那句「火氣越小，發光越強」的話。

## 7. 清晰說明你同意及反對的

在先知性講道時，我們常用強烈的語言批判社會的不義。雖聖經中的先知如此，但他們也用有力的言詞，指出這世界應該如何。這樣

說話，不致讓世人視基督徒總是批評，而且也表達出建設性的貢獻。我們在結束時太常說：「這些是我們反對的事，不要再繼續下去。」卻沒有清楚表達，應該要如何。

馬丁路德金恩（Martin Luther King Jr.）「我有一個夢」的講道，就在這一點帶出極大的能力。他說：「這是我的夢，我為此而活。」講得很實際，有明確的意象，以致人可說：「是的，我們必須為此改變，我們願意要你所描繪的。」描繪出神的旨意在地若天的圖像，會使講章既有力又有效。

187

## 講「那個敏感」的主題

清楚及救贖性地談論性這個主題

海波斯 Bill Hybels

曾有一位教授問我們：「有多少時候，你們會以思想聖經預言為樂？」

一位同學替我們大家作出了回答：「一年大約兩次，一次在聖誕節，另一次在受難節前後，當聽人讀以賽亞書53章的時候。」

那教授說：「好，現在問你們一天之內，你們會有多少次的性幻想？」一片沉默，教授的目的達到了。你曾聽過多少次，傳道人根據聖經來講性的題目呢？那可是人終日所思想的事啊。

我一直記得那次的問答，所以從開始作青少年事工時，我就按他的忠告採取行動。總而言之，青少年晝夜在思想什麼？

我發現自己年歲漸長，對性慾仍有興趣，雖然我已婚，在牧養教會，也早已過了荷爾蒙衝動的青春期。我也知道不單我個人如此，因為講道每次談到性的時刻，整個教會立刻就安靜了下來。

性充塞在我們的思想中。佔我們頭腦那麼長的時間，影響我們性

格那樣大的題目，該在講壇上多多談論。因為有人在這方面的想法已被誤導，需要神來修正。講道時迴避性的問題，等於在文化戰場最激烈的前線崗位上潛逃。

## 為何莽撞衝入天使止步之處？

我知道講到有關性會帶來許多問題。我會冒犯人，可能令包括自己在內的某些人困窘，甚至可能使聽道者分心。

但我不能漠視此題目。許多婚姻的掙扎，就是因為在這問題上的錯誤觀念。因為不當的性行為規範，許多年輕人誤入歧途，單身者在性的方面左右為難。性，是基督徒中極度缺乏清晰教導的名詞。

如果我在主日早晨問會眾中已婚者：「此刻，你們中間有多少人與配偶有美好的肉體關係？」我按經驗猜測，最多百分之三十會說有健全關係。若是如此，我的研究及經歷就會說，無論是執事、主日學老師、董事、會眾或牧師，其中百分之七十，都多少經歷到性關係的挫折。

人可以告訴自己：「我不要受性關係挫折的影響。」但它會在某個時間與狀況下，以某種方式找到出口。我的講道以及柳樹溪教會的其他事工，就是要引發討論，因討論可以成為一種可行的出口。我說：「讓我們來談這件事，不要積壓挫折感，直至某人找到外遇對象而消失，那是最糟的解決法。」我們定意要以負責態度來談性的問題，而不忽略它，以免造成不必要的傷害。

我曾以「雙方坦誠之言」為系列講道主題，其中一個例證，是丈夫要坦誠告訴太太他所感到性關係的挫折。這例證的信息是：婚姻中如此談論性是可以的。我們不要隱藏挫折感，讓它去不對的地方開花結果。不錯，坦誠之言不容易，有時會很難堪，但至少該試試吧！會眾的回應肯定了我的方法。從講壇上大膽公開談論性的問題，讓會眾感到在自己的婚姻中，也可展開這樣的談話。

我盼望主日早晨的坦誠之言，影響人在週間也能更自由地談論，以致能得到需要的幫助。

除了使性問題帶入日常講論的題目外，我最主要的關懷是讓人知道：性是神的恩賜，是創造時偉大設計的一部分。我每週對會眾中的慕道友講道，其中許多人認為基督徒維持維多利亞時代的道貌岸然——沒有喜樂，保守拘謹，視性為污穢骯髒之事。我要他們知道：性的衝動（無論多強烈）本身並非是邪惡的。

當我公開不以為恥地談論神在性上的奇妙設計，又有正面榮耀神的態度時。對許多人來說這是大新聞，粉碎了一般人認為基督教陰暗寡歡，傳道人喜歡指責人的刻板觀念。

當然我會繼續解釋：性慾是神所設計極強烈的驅動力。我們需了解它，並將其臣服在耶穌基督的主權下，因為它能帶來許多好處，也會導致嚴重的傷害。

## 直接與間接講道

我用兩個方式講性這個主題：直接的與間接的。若我要有效地處理性慾問題的許多層面，我需要直接去講，首先宣布題目，將之詳述，再加上解釋。所以偶而我會用一系列來講這主題。

例如，我曾講過婚姻中的性樂趣，愛情，婚外情，同性戀，性虐待、各類色情作品、不願有的懷孕，及單身者性生活等題目。

然而，我雖可在教會裏談論性問題，但一些題目我卻不講。因在我們崇拜中有許多年幼者，我從未講有關如手淫、婚姻伴侶間性生活試驗，或變相性生活等一些題目。這類題目特別帶爆炸性，因為大約九成的父母，從未與他們的兒女談論它們。我不願成為是在兒童面前首先提到它們的人，否則我就侵犯了他們父母的責任。我倒會鼓勵他們去看一些相關的書，或崇拜後留下來找我或其他輔導面談。人在個別的場合中，會更加坦誠。

我第二種講性的方式比較間接，我稱之為維護性的言語。散布在我針對其他主題的講章中，用來提醒人。如在井旁婦人的講道中，我會插入維護性的言語：「這婦人在掙扎，她失去了對配偶忠誠的意念，就如她從不知該對父神忠誠。」

這樣的雙管齊下，我就不會想：「我已經在大衛與拔示巴的講章裏，處理過性慾問題了。」我能實質地即使有如此足夠理由告訴我應該在講道時談論性的主題，但我每次上講壇前仍然是恐懼戰兢，因我知道這有多困難。以下是多年的經驗讓我得出對我很有幫助的五項原則：直接處理這些題目，然後透過其他信息中，插入間接的話語，不斷補強我的重點。

### 1. 以合宜觀點看性慾

當談論性問題時，我決不願給人如此印象：不當的性行為，是教會與神不能容忍的罪。我不願傳遞這樣的信息，因我不能確定這是經文中的意念。

當講到不當性行為時，我稱之為罪。我會說，不要違背神對性行為的規條。但我所強調違背神的惡果，不是「神永不會赦免你作的事！」而是：「你若在這方面不順從神，遲早會陷入深淵。」我不強調只為規條而順從神，而強調冒犯神律法的嚴重後果。「神賜下律法是為了保護我們，犯規是自找麻煩。事實上，現時你若在性關係上隨便，會導致死亡的惡果。」

我盡量描述不當性行為的惡果，每次大家都會注意聽。講道中每論及此時，就會有人哭泣，因他們的經歷知道我並沒有誇張。

而後來我總要指出積極面：「若你順從這些善意的規條，在神指定明確的範圍以內，性生活使能成為親密歡樂的奇妙恩賜。」

不幸地，如此講道並不容易。講道中指責某些罪行比較簡單，但我需花很多時間，去準備有關性正面與建設性的信息。譬如，講「不可姦淫」比講「如何保證避免婚外情」，要容易得多了。

若我週間很忙，沒有足夠時間準備講章，會有一種試探想去準備「不可……」式的講章。但若我能分配好時間，且真正為會眾禱告，設想他們對講章的反應，我會盡力在講章中強調正直人必得賞賜，鼓勵人們順服神，而不僅是責備他們的惡行。

### 2. 對痛苦要敏感

人對性的議題很敏感。若你質疑我的男性氣概，看我會如何反

應！我要不打你一拳，感情中就會立起隔離的障礙。這是當我們性慾被質疑時的情形，所以，我會很溫和地講到這些內心的問題。性慾及人們多年的經歷既涉及人的核心本質，在這方面人對自己的缺欠及罪惡有相當的了解。

再者，若我教會中的婦女們屬於常態分布狀況的話，在她們之中高達一半的人，曾忍受過性方面痛苦的經歷。一些研究證實了這個統計數字，對此我也毫不懷疑。也就是說每當我講到性時，有多達一半的婦女會喚起她們過去的痛苦經歷、罪惡感及尚未得醫治的情緒傷害。因此，我不敢輕率地處理這題目。

在我事奉的早期，並不知道這個事實，壓根沒想到這題目居然有如此高度的敏感性。我講性慾是多麼的美好，該如何去享受，這是神設計的目的。

最後有幾位深解人性的婦女對我說：「比爾，對多數人來說你講得很好，但事實上，有些人曾被這種『神美妙的恩賜』傷害。坦白說來，在我們的概念中，認為性很骯髒。」

我很難理解這種說法，對這種態度也很陌生。我生長在一閉關自守的荷蘭移民地區，那裏的男人會吊死那些冒犯女性的人。但今天我們常會看到變態性行為帶來的醜惡傷痕。

於是我學到每當講性的美好之時，要加上幾句：「可是你們中間有些人見過這美好恩賜的另一面，曾被那些墮落罪人濫用性虐待所傷害。」而且必須要說許多安慰及關懷的話。

### 3. 提供恩典的途徑

我們該告訴人，神的恩典也覆庇曾在性上犯罪的人，也該有其他安慰的話。但當我講到這方面時，我有另外的責任：需對曾因變態性經驗而受傷破碎的人，提供可行得醫治的方法。

不久前，我在討論色情刊物的問題之前作了一些研究。在我冗長的準備結束前，我了解有許多人陷入色情癮中，不能自拔。我得面對鏡子說：「我要誠懇正直地處理這個問題，還是痛責式地宣講，讓這群陷在其中的受傷者，為其作為更加難堪呢？」告訴他們神的恩典與



赦免是一回事，實際拋下救生索將他們從坑中拉起來，又是一回事。我決定請一位基督徒輔導組織類似戒酒協會的組織，來幫助那些願戒除色情刊物癮的受害者。因為問題的特殊性質，這組人需很嚴謹地督導。當我講有關色情癮的題目時，宣布要組成這小組「讓他們彼此監護，以戒除此癮。」結果有五十人加入。小組延續至今，成為很有效的事工。

當人放下情慾問題同時，除非繼續得到幫助，否則他們就很容易再去依賴不可靠的方法，經常重蹈覆轍。因此，像婚姻成長小組、輔導事工、彼此扶持小組，及成熟領袖帶領的門徒訓練等，都能幫助人開始更正他們已走偏的性慾。

#### 4. 注入幽默

我很努力要加入幽默，這是準備講道最難的一部分。但若用得合宜，對講道是非常重要的。有些人不認為來教會可以得著快樂，若我能讓他們笑出來，他們會比較放鬆，更能聽進我所要說的。

特別在講性慾時，幽默最能平衡這題目的嚴肅性。空氣中已瀰漫著痛苦、罪咎及責備罪性的氛圍，大家既緊張又已準備好要接受指責，任何言詞能使他們解除防衛心態，都是很寶貴的。

有一次我想傳講一個觀念：無論你在婚姻中計劃得再周到，不一定會有效。我講了個慶祝結婚紀念日的故事，我帶太太去了豪華旅館，住進蜜月套房。我買了花，帶她出去吃飯，叫旅館送宵夜來房間等；當然，我想過個浪漫的夜晚。最後我們關了燈，我太太發現停車場的燈光從窗簾中的縫照了進來。她下床去把窗簾拉上，漆黑中回到床邊，不小心失足撞到床柱，受傷嚴重，前額血流如注。我得送她到急診室，縫了幾針。那晚的浪漫打算，就這樣付諸東流。

講完後哄堂大笑。那次我透過普遍的接觸點——幽默，觸及了聽眾的生命。

然而，幽默必須合宜。有一次我想與聽眾中男性慕道友對話，我失言講出輕率的話。提到一位外表看來很成功的男士，認為他不需要基督，因為他「擁有一棟華宅，高薪職位，一戶佛羅里達州的公寓，

一位賢妻，兩個孩子，再加上一點婚姻外傳。」我脫口而出之後，繼續我的論點。

教會中有些婦女後來提醒我，我所忽略的是：婚外情對受害者是多麼慘痛的經歷。我隨口「一點婚姻外傳」那句話，顯示我漠視了它的衝擊力，我不能輕率地提到一件如此痛苦的事，我情願不用幽默也不願取笑他人的痛苦。

### 5. 透明而不裝假

在講性慾議題時，若我表現出自己不會受引誘，肯定失去效力：「我已解決了性慾的事，對我不是問題。在以下二十分鐘，我要幫助你們整頓，以致能像我這樣控制情慾。」這是訓話，不是與人對話。

在創立柳樹溪教會以前，我不記得聽到任何牧師提及他個人的性慾問題。這是說牧師們沒有性生活嗎？這是我們生命中不想別人去效法的一部分嗎？我們越不提它，人越會問這些問題。當我講性慾議題時，我要能說：「朋友們，我以我的本相站在你們面前，我愛你們，過於我珍惜你們對我的印象。讓我們來談一些重要的事吧。」

我將自己包括在所有的對話之內，身為牧師，我蒙召不止只餵養羊群，也要竭力活出基督的生命，作他們的榜樣。性既是我生命的一部分，有時我也提到個人這方面的情況，比如我和我太太的性關係有時滿足，有時不滿足，然後我指出滿足關係的各項因素。

有些人告訴我他們欣賞這種坦誠。它顯示我們不必假裝有美好的性生活，而以此誇口。我想讓人有此感覺：男人或女人其實都不必裝模作樣。

然而，當我有壓力，婚姻關係有困難的時期，要講性的題目會傷害自己。當我這方面有困擾時，我若無其事地去講它，反而造成更多壓力。

這並非說我只在剛強時才講，有時我也在軟弱中講它。但我在講道之前，必須恢復到相當健康的狀態，否則單單出於個人的挫折，我就會發出那種嚴厲的「你不可……」之講章。若等到感情冷靜平穩之時，我的講道才會更有效，使會眾得到牧養。

也許該有另一個警告：個人坦誠的目的是與會眾認同，不是暴露個人經歷。在我提及個人經歷前，我會徵求我太太的同意，因為我絕不願分享任何有損我們婚姻中親密與真誠關係的經歷。我也會與長老們事先討論，徵求他們對可能引起問題例證的意見。若他們認為有任何個人不恰當的故事，就會否決。

但是他們鼓勵我要開放坦誠，他們與我都希望信息能真誠地說：「我得傳講這篇信息，但我也需要聆聽。因為我們在同一樣的位置。當我講道時，也一面在聽。」

## 回報

講性的題目對我是最困難的事之一，但也是很容易避免的。那樣我就不必苦苦反省，不會有爭論，也不致冒犯人。但也就不能救人脫離因為性的誤用，而遭受的蹂躪，他們使無法享受這個神定意賜下之禮物所帶來的喜樂。

我發現每當講完性的題目回家後，自己就得很得激勵。上次我講婚姻關係後，許多夫妻都應和我所傳講的，其中有人說：「我們再也不會接受不滿意的性關係，就算需要輔導，我們要在這方面努力，直到能享受這禮物帶來的喜樂。我們不願性關係的挫折感，逼我們去找婚外情，以致造成徹底的破壞。」

當我講性貞潔的題目後，常有人對我說受聖靈責備，決定棄絕不貞行為。我曾與團契中一位新信徒談話，他與一女人同居了三年。我告訴他雖然痛苦，他必須離開別無選擇。我注意聽他說的，再一起禱告，也答應幫助他走過這路程。

離開時他對我說：「真是多謝你逼我面對這問題，因為我裏面一邊會吶喊：『我不願切斷這個關係！』另一邊卻說：『但我必須如此。』我需要有人給我壓力，為此我謝謝你。」

當我們以謙卑、慈愛、滿有禱告傳講有關性的真理時，就會有如此的成果。

---

188

## 以慈愛及確信來傳講性的題目

按聖經講而非性學專家

巴恩斯 Craig Barnes

性是大多數人經常想像，卻絕少在教會中提及的事。這不希奇，因為要講這麼敏感的題目需要有膽識、慈愛及確信。

首先，我不是要批判指責人，只是說明事實：教會中越過聖經許可範疇之外的性關係，遠多過人所承認。很多人有婚前性關係；有些人有隱匿的婚外情；有些人長期上網看色情圖像。當我談論不道德的性行為時，並非針對教會以外的人，我要會眾明白這其實是我們的問題。

批評傳媒沒有用，那只會讓我們錯過講道的真正目的：對那些在慾望衝動中掙扎、感到迷惑或充滿罪咎者，傳講救贖性的言語，傳道人必須給人盼望。根據統計調查，百分之七十虔信宗教者有婚前性行為，若這統計正確的話，我們只是在鞭策擊打他們。而我認為坐在教堂中的人，真心想要行為正直公義。

我也認為聽眾在性的問題上相當迷惑。他們以為，若沒有活躍的性關係，你就不健全。這是某些同性戀者使用的狡辯詞：「因為我有性的慾望，它必是來自神，若來自神，就是神要我使用的。」但人的本體並不只有性慾而已，大部分有關性問題的辯論，將人減縮為僅是性慾的個體。無論辯者是同性還是異性戀者，都是如此。

我們的確被造為有性慾的個體，但不一定非要有活躍的性關係。

### 不要過分談論

我一般在講較廣泛的題目系列時，才會提到性的問題。那樣，它成為我們生命廣泛面的一部分。若我們一直談論性的題目，我們也會犯將人減縮為性慾的個體之錯誤。傳道人面對的試探，要不就是非常忽視，要不就是過度去談論它。

例如當我們講孤獨時，就有機會談到性慾。多數與我談話的婚外情者，並非想濫交，卻都很孤單。他們的錯誤，是誤以為性關係會解決孤獨。其實它只會把生命弄得更加複雜。

有關「身體」的教義，是另一廣泛可用的主題。與「選擇」有關的主題也是，例如，性行為基本上是選擇的問題。我也曾在講「好管家」時，以性慾為副題。

最沒有幫助的作法，是專門討論性慾。你結果可能只是挑動了會眾。我盼望透過有關人性的一些主題，以牧養為目的來談論性的題目，幫助那些有掙扎的人。

## 要小心！

在講這個題目時，會有很多錯誤的方式。例如，過多談傳道人自己的引誘或慾望很危險。我知道用個人例子的益處，但用在這個題目上是自找麻煩。一般會眾不太能接受傳道人太多的弱點，談傳道人的這方面弱點，等於在說：「帶著你的渴望來見我。」

在講性的題目時，我拒絕以俗世的觀念與詞句來限制我。我不需要用俗世的方式談論這方面，最好是能使用聖經的意象，以及教會使用的神學詞彙。所以，這是我曾用**聖禮**一詞來形容性交的原因。我不是說性本身是聖禮，但神將它賜給人，的確有其神聖目的。

我喜歡用教會用的詞彙，不僅因為這是屬於我們的詞彙，也因為它們是美麗的。例如我可在「性交」或「成為一體」中擇一使用。但比較起來，聖經的詞彙「成為一體」顯得多麼的優雅。

我以很崇高的觀點來看性的題目，我認為人不夠尊重其價值。我嘗試提升他們對性慾的看法，這也是我不願用俗世用語的原因。我也認為許多人因為曾受過性的傷害，他們從未見過性關係美麗的一面。

當我們宣講神的話語時，我們乃是呼召人升到更高之處，同時也明白他們真實的破碎光景。傳道人必須在慈愛與確信中尋求平衡，每次都要盡力維持兩方面的對話。

---

189

## 越發困難的婚姻講道

如何在離婚與再婚的時代，講恩典中白頭偕老？

拉索 Bob Russell

我以前很不習慣講婚姻的題目，在這方面我個人沒有很多經歷，我的父母真實相愛。我一點都不知道，對許多人來說婚姻有多麼大的壓力。

當我開始講婚姻的題目後，我發現忍受婚姻之苦的人已坐在教會中多年，表面不顯露，心中卻困惑：「我們的婚姻不正常嗎？」講了婚姻的題目後，我會聽到：「很高興知道我們不是惟一有掙扎的人。」

我發現即使認為自己的婚姻已無可救藥，多數人仍盼望得到幫助，所以我決定較刻意地講這種題目。

### 面對挑戰

我發現講婚姻的題目並不難，難在要講得合適及有效。而現在可說是越來越難了。一個主要的挑戰，是如何能令會眾中所有不同的人得到幫助。有些人擁有美好的婚姻；有些才去見過離婚律師；有些已經結過三次婚；還有些人一直維持單身。

另一個難處是該用什麼樣的例子。每個故事都帶有感情上的衝擊力，而每位會眾對婚姻都有很深的感受——不是有關他們自己的；就是有關他們父母的婚姻；或一個失敗的婚姻；或他們盼望擁有的婚姻。

第三個挑戰是如何談及自己的婚姻，而不讓人感覺，我所講的比實際情況更好或更壞，而不致侵犯到家庭的隱私。有些傳道人在個人婚姻有困難，或自己尚未結婚的情況下，會掙扎於是否有必要去講婚姻的題目。

### 傳講原則

以下是我發現一些有益的傳講原則：

## 1. 使用正面例子，但不過於美化

在這許多婚姻破裂的時代，肯定美好婚姻的榜樣，比從前更為重要。照著一位朋友給我的建議，當我講婚姻題目時，偶而會說：「請結婚超過五十年的人站起來。」然後加上：「這些是我們教會中的英雄。」滿堂爆出掌聲。

我會提堅持守候在配偶身邊的人，我曾講過賴吉姆（Jim Irby）牧師的故事，我曾在他的教會擔任青少年牧師。不久前，我在一會議中遇到他們夫婦。她原是位高雅婦人，後來得了肌肉萎縮症，行走困難，當這對可敬的夫婦走進來時，他扶著她，同樣慢步與彎身。我說：「這是我們都想要的，一位真正信守諾言的伴侶——無論生病或健康，我們仍是夫妻。」

我也用彼此忠貞強而有力的例證。當我的朋友畢羅斯（Russ Blowers）牧師退休時，有人問他：「什麼是你一生事奉最大的成就？」他牧養的教會是印地安納州最大的教會，曾任我們宗派的主席，主辦過葛培理大型佈道大會。但他沒有提及這些。

他說：「最讓我自豪的是，我不需要走進兒女房間，向他們解釋為何曾經對不起他們的母親。」

然而，我們可能將婚姻過度美化。我曾描述了一幅漫畫，一位長髮飄飄滿面笑容的年輕美女，駕著義大利跑車。路邊兩個面容憔悴，抱著嬰兒的婦女，看著這位駕車的女孩說：「可憐的南西，她永遠找不到丈夫。」

## 2. 包括所有的人

講婚姻的題目時，很容易令某些人覺得置身事外。我以往常聽見人問我：「你為什麼從不講離婚的題目？」或「你為何從不針對單身者講道？」近年來已不太聽到這種言論了，因為我做了兩件事：

### (1) 向專家請教

我從未離過婚，但這不代表神不要我講離婚的題目。這方面我既缺乏經驗，就去找離過婚的人。幾年前，我講了一次離婚、一次再婚的題目。我找了六、七位有這方面掙扎經驗的人，對他們說：「我要

請教你們一些問題。」後來講道時，我說：「我雖從未離婚，但有些朋友有這種經歷，讓我告訴你們他們的肺腑之言。」

我也參考針對單身、離婚者及單親父母的雜誌，其中有許多相關的資料，我沒有藉口對這些題目無知。最近有兩位婦女對我說：「我們屬於一個被虐待婦女的互助團體，你能在講道時多談談這個題目嗎？」

我有點猶豫，因這題目對我非常陌生。但兩週前當我講饒恕及勝過以往的陰影時，我說：「可能你有一個痛打你的丈夫。」全場立即鴉雀無聲。崇拜後，一位婦女來對我說：「我此刻就是在被虐待中，無所適從，你能幫助我嗎？」

## (2) 提及各種特殊情況的簡短例證

需要讓人明白我知道他們在場，所講的信息也是為了他們。用概括性的說話比較容易：「或許你應饒恕你的某個家人。」而你可能需要多花十五分鐘，才能想出個特殊的例子：「你的父親在你六歲時離家出走，拋棄你及你的母親，你要等到什麼時候才饒恕他？」

我使用特殊例證，是要告訴人：「我知道你在場，這信息也是為了你。」這種簡短的例證也讓人知道：「我明白你父母離了婚，這裏有與你同樣經歷的人，我們歡迎你，也接納你。」

## 3. 英雄與失敗者的平衡

我講自己的英雄事蹟或家庭美滿例證，也同樣嘗試講失敗或日常生活掙扎的例證。有一次講了我們去東岸旅行的故事，我們夫妻爭論開車方向的對錯，朱蒂說：「你是在向西開。」

我說：「不！我在向東開，這是對的方向。」我倆都深信對方錯了。

後來我看見（她沒看見）一個路標，指出我的方向錯了。我繼續開過兩個出口，一直在想辦法要出去加油，然後迴轉而不告訴她。

用例證表達婚姻中的溫馨，對我比較困難。幾年前因朱蒂的健康，我們有過一段艱難的時期。過了很久，我還是不能談到那段經歷。最後，我終於覺得可以在提及時不致淚流滿面。於是在某次，我講了以下的故事：

當我們慶祝結婚三十週年時，我想給朱蒂一個戒指，價值超過我



的預算。雖然我一直覺得，當初給她的訂婚戒指似乎太小氣。但在我拿她的訂婚戒指和新戒指去鑲寶石的時候，我仍在掙扎是否花了太多錢。

但幾星期後，當朱蒂因為中風住在醫院時，她左手局部癱瘓，我看著她的手，說：「戒指在你手上，好漂亮啊！」

她回答：「對啊，真的很漂亮。」

我想用這故事提醒人，不要遲延去表達你的愛。

當然，有時因傳道人自己婚姻中的困難，或許不能用個人的例證。我有一位牧師朋友，二十多年來他都在勉強維持婚姻。他很怕講婚姻的題目，因他自覺像個偽君子。他卻咬緊牙關尋找使用別人的例子，他會說：「我的朋友拉索，告訴過我這個故事……」這作法可能使講道效果打折扣，但我很尊敬他，因他超越個人的難處，去講需要講的題目。

講到性的問題時，得要含蓄些。當人談及婚姻中的問題、要求及期望時，性往往名列前茅。我所以講這題目，因我認為講道要傳講神完全的旨意，也因此我要講到實際的生活。

我們雖鼓勵父母將孩子送去兒童崇拜，然而現在我比十五年前更含蓄地談性的問題。十五年前在講道中我會用「性交」一詞，但現在我用「親密關係」。這種作法與流行文化的趨勢似乎正好相反。例如，十五年前「避孕套」一詞會使聽眾反彈，今天很少人會覺得大不了。然而，就是因為現在的電視與電影在這方面毫無顧忌，我願用較高水準的言詞。

在這方面當我使用個人例子時，要很小心謹慎及事先得著許可。我曾分享我歡喜朱蒂的某個特性，是她很親切熱情。在公眾場合中她會比較保守，有些人會驚訝她在家裏那樣溫暖。

某晚聚會後，朱蒂和我在教會廚房與一群青少年吃披薩。那時她看起來真美麗，她望了我一眼，我向她眨一眨眼，她似乎害羞地轉眼他處。那晚回家後我坐在椅子上閱讀，她走到我背後用手環抱住我，說：「你知道在公共場所那樣對我眨眼，會使我覺得怎樣嗎？」

「不太知道。」

現在我知道了，我會更多向她眨眼。

這樣的故事有個重要目的：告訴結了婚的人，可以表達熱情，戀慕你的配偶，主動地展開親密動作。

#### 4. 指向實際幫助

我願有關婚姻的講道，能真正領人到盼望的源頭。但許多人需要加上實際的幫助，只要可能，我會盡量指點他們。在某篇信息內，我提及單親爸爸的主題；我說：

我們的社會已經比較關懷單親媽媽們，當你聽到單親爸爸時，通常是指一些糟糕不負責的父親，拋棄了家庭。但據統計，14%養育兒女的單親是爸爸。另外有些單親爸爸希望時間能倒流，重頭再來過，卻做不到。所以，若你是在這類情況中，我們有一個互助支援小組能幫助你。

#### 5. 相信講道的能力

雖然有許多挑戰，但我在講道中繼續講婚姻的題目。

有一對夫婦現在結婚已超過二十五年，約六年前婚姻有極嚴重困難，那時他們不是我們的會友。因他曾離家，他們分居了，正在辦離婚手續。有人給了她我的一個講婚姻的講道錄音帶。當丈夫回家收拾東西時，看見桌上的錄音帶，就問：「這是什麼？」

她說：「是東南基督教會一位牧師的講道。」

「可否讓我拿去聽聽？」

她回答：「拿去吧，我已經聽過了。」他在回去自己公寓的路上開始聽這錄音帶，然後一直繼續留在車內直到聽完。然後他又開車回來家中，對太太說：「我願意與你再努力，解決我們婚姻的問題。」

他們開始固定來我們教會，他們的問題慢慢地解決了，現在已經和好，非常快樂。不久前他們拉住我，向我介紹他們的女兒。

當我見到神的話語扭轉了一個婚姻，就知道一切講道的勞苦，都是值得的。

---

190

## 當講道進入工作場所

職場生涯的重要性不容忽視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神關心我們去賣保險、開洗衣店、駕計程車，或是當郵差嗎？依我們的講道來看，答案應該是：「不太關心。」根據調查：90%基督徒從未聽過講道將聖經神學應用在職場上。然而，基督徒一生往往用40-75%的時間去工作，很不幸地，他們有理由懷疑，神視他們的職業生涯為生命的浪費。

幾年前我與一群基督徒商人共用早餐，可能因為我在場，他們開始談論他們的牧師。他們很尊敬牧師，也佩服牧師們的委身，但他們覺得牧師們不太了解他們的生活。只有當他們或家人進醫院時，牧師們才會探訪他們。有兩位牧師曾到過他們之中兩人的家中探訪；另有兩人會與牧師打高爾夫球。然而從來沒有一位牧師曾去過他們的工作場所一天，或去那兒看他們。有一個人說：「我每星期兩次進入他的世界，而他不曾進到我的世界來。」

傳道人講有關工作的題目，可能只將之視為傳福音的好地方。意即不管碼頭工人或裁縫師，應以傳福音給人作為工作的重要意義。

有這態度的基督徒說：「我作會計只是賺錢養家，我真正的工作是傳福音。」是嗎？神對你如何記帳，一點都不關心嗎？

牧師差派人在工作場所中事奉，是不尋常的嗎？若差遣他們不只是去傳福音，而是以工作的見證來榮耀基督，就是辱聖職嗎？

我們是在榮耀誰呢？有人放下工作去宣教，他們的決定更為神聖嗎？如果一位牧師離開教會去經營珠寶店，有沒有可能他並未真正離開事奉呢？

### 記念工作之日

重新研讀新約聖經中針對奴隸的經文，你會發現保羅肯定他們。

他們乃是遵行神的旨意，他們在服事他們的主人耶穌，而他們會為自己所做的工作，從祂得到賞賜。單是這些經文，就要質問我們為何對工作沉默不語呢？

這議題該從講壇傳到教堂座位，再穿透到工作場所。我們需要拆除聖俗之間的隔閡，必須幫助基督的跟從者，能「當記念工作之日，守為聖日。」

## 講究底線的世界

當一位企業主管說牧師從未去過他的辦公室探訪後，另一位說：「這樣也好，牧師到我辦公室時，肯定會不自在。」我以傳道人身分自居，就請他解釋原因。

「多數我認識的牧師，似乎適合去醫院探訪，或在教會環境內工作。」他認為牧師的世界與商業界迥然不同：「牧師慣於獨立工作，或與一小組人同工，他注重人際關係。而商業界的氣氛不講人情，大多數人只強調最終贏虧的底線。」

他繼續說：「牧師很會處理憂傷、孤獨及人際道德倫理等議題，而不是偷盜、貪婪、淫亂等問題。我不認識太多牧師會討論，個人如何在公司中面對道德忠誠上有矛盾的決策。」

另一經營大型建設公司的男人同意他的說法，並舉例說明：「一個人死時欠我們公司五十萬元，他和妻子擁有的房子值十五萬元。問題是我們應否追究他所欠的錢，明知那樣他的妻子就會失去所住的房子？」

他繼續說：「如果你是公司老板，願意的話，可以作出慈悲憐憫的決定。但若是你需要對股東負責，你的職責是去追討債務，你要對誰忠誠？你可能辯解說：『只有十五萬元，不值得。』然而，如果房子值五十萬，你會去追嗎？是否五十萬元的房子就應該去追討，而追討十五萬元的房子就不道德？」

那些商界人們士都同意他所說的——在教會中很難聽見有人提這種問題，但這些是在世上常發生的事。商人需在生活中作出艱難、倫

理道德上不分明的決策，要在其間活出信仰。一個人說：「傳道人常談論黑白分明的倫理道德，我們大多數人所面對的情況，卻在灰色的地帶。」

另一位說：「我的牧師講：『次好是神最好的敵人。』但是在我的世界中，人不是要選擇道德上的最好或次好，那是排名第二到三十之間的選擇。」

這位商人的結論說：「我很佩服我的牧師，也喜歡他的講道。但是他不常進到我的世界。」

我聽了這些談話後，有點沮喪。不是每個人都同意這些商人的意見，有些人參加聚會，期盼牧師的講道，能幫助他們更了解廣泛的生命議題。但很少人會期盼，牧師能洞察他們生活的世界。

## 談到難題的講道

我們要承認人生很複雜，但有時我們的講道似乎並不認為如此。以下是我某次講道的經歷：我講完「愛」的題目後，有一個人上來對我說：「你說愛是總讓別人得到最好的。」

「是的。」

「很好。但我的生意與會眾中另一位是競爭者。因我有效率，我貨物的價錢比他的低。我該怎麼做來表達我的愛？用低價吸引他的顧客，還是標類似的價錢？」

在我回應以前，他繼續說道：「這還不是最大的難處。有一個大公司剛搬進我們市鎮，銷售同樣的貨物，我必須掙扎求生來維持生意。可能得大大殺價，而必定會使這位會友破產。」

「我應該要愛這人，我們參加同一主日學班級，我是他孩子的棒球教練，我願意讓他得到最好的，但這是關乎你死我活的生存問題。當牧師們講到愛的時候，為什麼不討論這種事情？」

我們的講道若要有權威，就必須置身於基督徒的處境中，無論是家庭還是商場。無論議題牽涉到多麼灰色的情況，我們要願意說：「身為牧者，我必須討論那些艱難的問題。」講道時，我們需承認議題的

複雜性。但我們該怎樣去做呢？

首先，要承認張力的存在，並將其指出來。一切真理都有張力，神的愛與祂的聖潔間有張力。要有技巧地帶出愛及公義的應用，並不容易。

我相信神喜悅人真誠的嘗試，這是人要明白的。我有時會指出：有正確的動機卻作出錯誤決定，這與有錯誤動機卻作出正確決定不同。據我所知，聖經從未宣稱某某行動本身是正確的。沒有任何行動說是正確，而不牽涉到動機。當然，聖經會明顯指出某些行動是不對的：謀殺、謊言、淫亂等。但若要真正區分各種行為正確與否，卻不是那麼容易。

例如，耶穌講到兩個人去聖殿禱告，外表看來是好的宗教行為。但只有一個人被指為做得對，另一人沒有。耶穌談及奉獻，那是件好事，但有些人奉獻只為給別人看，那就不對了。

所以神衡量動機，視為最主要的因素。這是我們傳道人能有權威地對人肯定傳講的事之一：「這種情況需要有技巧地來處理，才能作出正確決定。然而更優先重要的決定是，你的動機為何？是否願意在這種情況中作為神的代表？有時這些決定很令人困惑。我們需要智慧，而這是基督徒朋友及輔導們所能帶給你的。」

191

## 搭橋連結職場鴻溝

如何向我們的職場專家學習將基督帶進工作場所？

史坦利 Andy Stanley

我們中間大多數人，白天主要的時間都在上班。學生們也常思考他們的前途，該如何進入職場。這與我們是如此重要相關，而且又有許多可採用的資料，我覺得這是每年都需要講的主題。

## 經文內容

聖經中只有少數經文直接講到工作，但與其只用它們，我自問：「哪些聖經原則的挑戰，我們可應用在工作場所呢？」多數人不是問：「我相信什麼？」或「我該做什麼？」而是「在敵視基督教價值的環境中，我該如何生活？」即使家人有相近的屬靈觀，要在家裏活出信仰已經很難，何況是處在中性或反對的環境中，該怎麼辦呢？

所以我用基本的經文講道，再將之用於職場。我談到要幹練、盡力而為、有品格，如何與你不同意的上司共事等。有許多原則我們需要帶入職場，但若不懂如何去處理應用，它們就不可能進入辦公室。

我所用的經文是在別的題目中講過的，但透過職場的觀點來看，就會得到新的應用及意義。當你將老原則放在新框架（此處為職場）中，就產生了新生命。

## 建立信任

在這類信息中，我慣於在講到中間時，放映一個幾分鐘的短片，是我與會眾中某人的訪談錄影，而此人在職場的生活故事可以作為當天我所教導之原則的例證。例如，我曾訪問一位經營房地產公司的姊妹，她分享如何作基督徒雇主並見證信仰，而不妨礙生意或雇員。

我用錄影的原因之一，是因為多數商人會對牧師說，「你懂什麼？牧師們不必應付股東、市場佔有率或經濟環境。你們也不需每天聽老板使喚九個小時。」

我覺得必須盡早取得信任。我不能胡扯說：「我明白你們的處境。」而我卻不明白。所以，我採取另一方式，說：「我是不明白，我不在你們世界中工作，我也不假裝。但是這裏有些人明白，他們是執行長、小企業主、中層主管等。」錄影見證使我所講的讓人信任。

## 視職場為事工

採訪時，我盡量包括有男有女，有中層主管，也有高級經理等。

我要表明這些原則適用於各種情況，因為無論在什麼職場或位置，我們都要以相同的誠實及努力，去活出我們的信仰。

我發現常需要提醒人他們是事奉者，被神呼召在工作場所事奉。對多數人來說，他們的鄰舍不再住在附近，而是在工作上有交往，每天一起進出的人。宣教工場不再是隔壁的鄰舍，而是在他們的職場。當人明白在職場的責任是「特殊的呼召」，他們會被激勵為主工作。相對地，若你傳講的是針對所有人，他們的負擔就會消失。

我們談論的題目之一，是如何以你在公司的影響力去推動事工。例如我某次的受訪者提到，他在會議室預備了午餐，邀請同事看我們崇拜的錄影光碟，他稱之為「生命課程午餐」。他的分享，在我們會眾中引發起許多不同創意的想法。

我將要講一個有關職場恐懼的系列，著重於討論工作與家庭之間的張力，因為今天流行工作第一的概念，我們每年都需要講家庭的重要超過工作。

我有個好朋友，他的公司要把他遷調別處，他因為妻子的緣故不願意。他的老闆對他說：「那麼，再找另一個妻子！」換句話說，你只有一個這樣好的機會，而世上多的是妻子。這是今天一般人要面對的壓力。

192

## 會眾居然喜歡聽有關奉獻的講道！

全看你怎麼講

拉索 Bob Russell

多年來，我對會眾誇口每年只會講一次有關錢財的管家職分。當那可怕的時刻臨到時，我首先會道歉：「如果你是來賓，請諒解我們每年只講一次奉獻。」基本上我會說：「對不起，你選擇今天來崇



拜，我知道這是個掃興的題目，請下次再來，我保證此後五十一個主日，你不會聽到談論奉獻金錢的講道。」

我如此小心對待管家職分的題目，原因很簡單，金錢仍然是許多會友的偶像，而且許多來賓會懷疑教會的動機。因有許多屬靈騙子曾欺詐大量款項，破壞傳道人的名聲，我們不願與他們同列。

雖然有些人不願聽管家職分的講道，有些人也不願聽淫亂或饒恕的講道。然而我們不會道歉：「如果你有婚外情，請明白我們很少講性的潔淨。請下週再來，你會感到比較舒適。」我們不會在週報上聲明：「傳道人今天要講消除憤恨，請注意這只是對會友講的，我們並不期望來賓會去饒恕。若你現時對某人懷恨，我們會供應耳塞。」

約十年前我的想法改變了，不再為講的難題而道歉，而將其定為講題安排的主要部分。現在幾乎每年一月，我都會安排三、四堂講管家職分的系列。

結果出乎意料，會眾出席率甚佳，在那個月有更多人信主，每年的奉獻也增加到15%之多！我從講管家職分學了幾點功課，要如何講而不致令聽者有隔閡。

## 值六千元的講道

許多尚不成熟的信徒及來賓，在聽到有關管家職分的講道時會覺得不自在，因為許多傳道人幾乎完全在講要奉獻錢給教會。一聽到這題目時，人就會誤認為這講道只是為了增加教會收入，而不是為了對人有屬靈的幫助。

但當傳道人鼓勵人跳出負債深坑，避免奢華，不要付信用卡高利息，慷慨對待子女，或學習簡樸生活，會眾就會覺得信息有幫助。它不再被視為籌款要錢，而是切身、合乎聖經及必要的挑戰。從整體來看，作好管家的資源分配層面來談奉獻，比單講奉獻有效得多。

有一次在講囤積時，我指出等到人死後，再分遺產給兒女是愚拙的。我解釋：「當我們死時，兒女大多已五、六十歲了。那時他們大概已不需要我們的錢！所以在死前囤積錢財，其實只是為了孫兒女。」

「該在兒女年輕需要錢的時候幫他們，他們會真正得享益處。而我們可接受他們的感激，又不必揣摩他們是否會暗中希望我們早死！稅法規定每年可給兒女一萬美元以下的免稅贈予金額，所以生前轉移財富是有智慧的。」

那次講道幾星期後，我收到一對年輕夫婦的謝函。他們的父母那天正好來教會崇拜，這位年輕太太說，父母聽了信息後，寄給她及她的哥哥每人一張六千元的支票。「我們從未見過這樣的事！」年輕太太又說：「我和哥哥都稱那為值六千元的講道！請多講管家職分，特別在父母來我們這裏時！」

## 最佳教導時刻

講管家職分講道的時機，也會影響聽眾的反應。若人正計劃考慮如何開支，他們會希望聽到聖經對使用金錢的教導。若他們已經忙於慈善樂捐、各類節目、兒女學校開支等事時，再聽到教會講奉獻就會覺得不愉快。

四十年之久，我們教會的會計年度是從七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我們會在五月第三個主日，投票通過預算並收集認獻單。那天就該我講那可怕的管家職分題目。

但很少人在五月安排他們全年經濟的承諾。我們教會位於肯塔基州，五月有許多事要忙：上旬有狂熱的德比（Derby）賽馬，中間有母親節及月底的國殤節假日，人的思想、時間及委身都放在其他事上去了。

其實正月才是講管家職分的最佳時刻，人們會有新年心願，因看見聖誕節購物帳單，而感到應善於錢財管理，那時也較少有教會或社區活動的壓力。

雖然我們已將會計年度改到從一月開始，但也決定不再收集認獻單，因為不願會眾把講道當作是募款。我們盼望他們將財物擁有當作是個人屬靈問題，是與神關係的重要環節。對我們來說，正月是講管家職分的最佳時刻。

## 人願意奉獻

當停止要求認捐後，我也改變了講道時談錢的方式。多數人不會為教會預算而努力奉獻，我不再說：「我們需要每位會友挺身而出，來達到我們的預算。」我現在說：「你捐的錢將用來傳福音給第三世界未得之民，買衣食給我們城裏的貧民，幫助兒童在營會中認識耶穌。」我一再提醒他們，奉獻是為了基督的事工，不是為達到預算而已。

我用的例子多為窮人的犧牲擺上，而不是富人的大筆捐獻。甚至有錢人也會被真誠的犧牲所激勵，過於財主的慷慨行動。

我常重述倪捷姬（Jackie Nelson）多年前的見證：

我是個有三個十幾歲兒女的單親母親，前夫對我們棄之不理，我們僅能勉強度日。我們願意在新建築的三年計劃上，盡上本分。在全家商議後，我們知道無法在什一奉獻之外更多擺上。所以，我們決定全家將每天為這件事禱告，當作是我們的擺上。

但當我們討論時，大兒子說：「媽，我們的有線電視，其實是不需要的。」所以我們決定三年不看有線電視，來盡上我們的本分。

會眾想到：「若為了多奉獻一點，她能那樣犧牲，我們這如此蒙神賜福的人，能給得更多了。」如同耶穌用五餅二魚餵飽群眾，神使用捷姬姊妹的少量奉獻，擴張倍增其效果。

我也尋找例證來教導，指出人奉獻的動機是出於確信，而非罪咎或責任感。例如，我曾如此傳講：

大兒子出生時，我們很幸運，有位鄰居好女孩幫忙看顧嬰兒。派蒂不單看顧嬰兒，也洗碗摺衣服，並作別的家事。她很負責，我兒子也喜歡她。

開始時，我問她收費多少錢，她說：「一小時五毛錢。」（顯然是多年前的事！）我非常樂意地付她。

幾年後次子出生，我說：「派蒂，你的責任現在增加很多了，請

妳來看兩個孩子，我該付多少呢？」

這時我們已有很好的關係，她說：「嗯，拉索先生，隨你意吧！都行。」

你猜我給她比五毛錢一小時多還是少呢？

在舊約聖經中，神命令百姓什一奉獻——以他們十分之一的農產品及牲畜歸給神。在我們的時代，神賜給我們耶穌基督、聖靈內住、教會肢體的團契、生活在世上富裕國家的特權，還有許多個人的福氣。然而，當我們問該奉獻多少時，祂只是說：「照你們的豐富，自己決定要多還是少於什一奉獻。」

多數人願意慷慨付出。因此我利用這點去激勵人作財物的好管家。當我說：「做好管家就是尊敬神，你可以解除張力、增強自信、免去罪咎感、有好見證並變得更加慷慨……」人不會因此覺得被冒犯。他們知道我不是在籌款，而是講要作生命更好的管家。

## 當人仍舊抱怨

無論你多麼努力，要把管家職分講得對人有幫助，又聽得順耳，還是會有人反對。許多人太愛錢財，當碰觸他們這神經時，會引起強烈的情緒。但我常想到古老箴言說：「當你向一群狗扔石頭時，叫得大聲的是被打中的。」

我們要以客觀的態度察看別人的批評，但不要被影響而停止傳講真理，批評反而表示需要更多傳講管家的職分。

耶穌講過許多錢財的事，不是每一個都有良好的反應。當富有的少年官問：「我當作什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穌並未等建立長期的關係後，才要他慷慨解囊。祂很快回答說：「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可10:21）這樣對待慕道友並非友善，那富有的少年官轉身就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但是問題在於那少年人的貪心，而不是耶穌的信息。

耶穌清楚表明人的錢包與心之間關係密切。祂並沒有說：「若人的心態正確，就會給予。」祂乃是說：「你的錢（投資）在哪裏，你

的心也在哪裏。」我們鼓勵人奉獻，是幫助他們將心放在正當之處。

儘管偶而會被批評，但我事奉中一些最滿足的經歷是發生在強調管家職分的時刻。例如，現在擔任長老會主席的尼傑瑞弟兄認為，他與妻子所作某次犧牲性擺上的奉獻，是他們屬靈生命與基督同行的轉捩點。他承認：「那是我一生中屬靈上最深刻的經歷。」他的見證引起許多人的迴響。

在一次主要籌款時，另一位長老畢爾虔作了犧牲性的認獻後，他拭著淚說：「我剛獻上了我所還沒有的錢，給我從未見過面的人，為著我所深愛的神！」

## 準備好：我要講到錢了

以下是五個預備會眾的方法，讓他們去聽你管家職分的講道：

### 1. 不要道歉

一位訂購我們講道錄音的牧者，對我連續四個主日講犧牲性的奉獻很不滿意，他寫信說：「若你不停止講錢，你籌款想建造的建築物，不會有人去使用。」

我的妻子回覆他的信：「親愛的先生，在我丈夫講奉獻的那整個月，大家都很振奮，有比平時多兩倍的人決志信主。在耶穌所講的比喻中，有一半以上是資財的使用。如果你更多講到錢，可能你的教會會更加興盛。」

我們是基督的使者，不是為祂討價還價的人。要有信心，這有關金錢的講道是神的旨意，也會增強人與基督的關係。

### 2. 在講此系列前，需得到教會領導層的支持

教會領導層的認可，會增加你的信心、支持及會眾的信任。包括能平息一些最可能非難你的人——領導層內之成員的意見。

### 3. 在一般講道中使用管家職分的例證

有時在無關管家職分的講道中，加上一兩段這種例證，會提醒人對神忠誠的生活，總會包括奉獻。

去年復活節我講天堂，提到我們在那兒的賞賜：「一位保持純潔

的年輕基督徒婦女，比接受試探的年輕婦女，有更大賞賜。看護患病妻子的丈夫，比對健康妻子不在乎的丈夫，有更大賞賜。那對從結婚之初，就定意每張薪水支票都什一奉獻的夫妻，比只將開支殘餘奉獻的夫妻，在天上會積攢更多的財寶。」

沒有人會要求復活節的講道要講奉獻，但管家職分是如此重要，該自然而然地被包括在一般的講道中。

#### 4. 強調教會在處理金錢時的謹慎

「這就免得有人因我們收的捐銀很多，就挑我們的不是。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這樣。」（林後8:20-21）每次在講管家職分系列時，我會解釋收到奉獻的處理程序。

奉獻存放在保險櫃裏，次日早晨由志願的信徒委員會數點並記錄，然後在警察護送下，由教會司庫存入銀行。開支票時，必須有牧師之外的兩人簽署。牧師與別人一樣要按照預算，申請購物款項及承上收據。我們教會是美國福音派教會察核組織（ECFA）的會員，每年都有獨立查帳員來審核帳簿。教會全職工作者常被提醒：在使用教會款項時，記得要比用私人的錢更節省。

當人明白他們可以直接支持正當的需要時，他們會更願意奉獻。

#### 5. 講道題目要表明不只講奉獻

如果信息題目重點是幫助人明白金錢的意義，而不是要人多奉獻，就會消除人對奉獻信息的懼怕。「金錢觀」系列的題目，可以包括：「如何能最有效地使用你的擁有？」「何時才算足夠？」及「你能賺錢比鄰居多而仍然是好基督徒嗎？」



第 11 部

評 鑑

如何得到建設性的回應使我繼續成長？

193

## 經過仔細察看的講道

從廣角和距焦兩種鏡頭看你的講道

海波斯 Bill Hybels

當我在1970年早期開始青少年教導事工時，我用對話的方式教導，當時我們只有二十五個年輕人。有時我所講的不怎麼實用，其中某位學生就會舉手說：「我們是否可以談談別的？」我就知道我所講的不切實際，或我滯留在利未記中太久了，於是我們改換題目。

我用這方式超過一年，後來我們開始了更多邀請工作，忽然人數由二十五增至一百五十。我原本的教導方式就不適用於如此大的團體，我開始要準備完整的信息。這令我驚慌失措，我去問一位資深牧師朋友：「我準備給一百五十名中學生完整的信息，你有什麼建議？」

他說：「我若是你，我就去找伯克富（L. Berkhof）所寫的《基督教神學概論》（*Manual of Christian Doctrine*），從第一章開始教導他們。」我覺得很好。我念了那書的第一章，了解其內容，作一些準備，那晚就對一屋子滿座的學生開講。

講了五分鐘後，我發現他們開始有茫然的表情，東張西望看有誰在場，有些人看手錶、傳紙條，在前座椅背上畫圖。

我立刻知道這種教導無益，覺得非常氣餒，講了約三分之一的時間就停止，說：「我要道歉，今晚所講的顯然不對勁，但我答應你們，若你們下星期回來，我要直接講聖經信息，會幫助你們對神的了解，對基督教信仰的認識，及平常如何生活得有意義。若你們再給我一次機會，我要向你們證明我所說的。」

次週，大多數都很仁慈地回來，或許只是要給我一點面子。但從那時開始我總有一種聖潔的戰戰兢兢感覺，怕所講的令人厭倦，或將有切身意義的經文講得不切身。那次的經歷，令我不敢再因驕傲而不請別人評鑑我的教導。

每個講道者在某種程度上都得到聽眾的評鑑。我所希望要得到的



評鑑，是能最有效地幫助我將神的真理傳給人。我認為得到精確的評鑑是我職責的一部分。

## 該考慮的問題

若我不在恰當時間，向恰當的人問恰當的問題，那麼無論我多願意接受建設性的評鑑，我仍得不到。

論到恰當的人，我的意思是指那些我漸漸能信任、甚有洞察力的人。若我徵求所有人的意見，只會令我分心、迷惑或損害，我要的是有智慧的輔導。

論到恰當的問題，我的意思是指，我要知道在不同的層面上我是如何表達：

1. 每個例子——有否表達了我的原意？
2. 每個信息——在這系列中是否恰當？
3. 整年的信息——有否包括會眾想要及需要聽的題目及信息？
4. 我整體的講道——是否幫助了我事奉的目標？

最後，論到恰當時間，我的意思是我願在對我最有利的時間得到評鑑。顯然這是指最能用得上它的時刻，若是在講道以後發現所講的稍有問題，只會有一些幫助，但若能在我花二十小時去準備某件事情之前，就發現它並不太好，那才是好得無比了。所以，我越來越會在我講道之前的準備期間，徵求「評鑑」。譬如，每週末我講道三次，週六晚一次，主日兩次。我就在週六晚講完後，立刻徵求評鑑，讓我在講同樣信息兩次以前作適當的修正。故此，某些時候我得在主日清晨五點半就進辦公室。早早得到評鑑，讓我不至於再犯同樣錯誤。

讓人評鑑你的講道，是很微妙的事，其中牽涉到不同的人、問題及時間，每位牧師，每個教會又有不同。容我分享我如何嘗試去得到能改進我講道的資訊。

## 講道的評鑑

當我問我教會的長老們，有關我講道的正確性及相關性，他們總

是很真誠的回應。但若我不問，他們也不說什麼。

所以，經過一段時間，我們建立了一正式途徑。現在我每次講完後，長老們不久就給我一份書面評鑑。由一位對講道評鑑最有見解的長老，收集其他長老的回應，將其總結寫在聚會程序單前頁，在我離開教會之前交給我。

例如，在最近的一個週三晚上聚會中，我強烈地勉勵人尊基督為我們生命之主。雖然通常長老會將他的意見寫在聚會程序單前頁，但他親自打電話給我說：「我實在很高興你週三所講的一切，以及你講的方式和語氣。現在你既已強調這點，我覺得你在日後講道中，經常提醒大家倚靠聖靈的能力是很重要的。我們需要聖靈的能力去不斷地臣服在主的權柄之下。」

我說：「說得好。」這種是我需改進之處，有時因我對某題目有非常深刻的感受，如此強烈的個性會產生非我原意的效果。有些人會以為我對某件事情發脾氣。所以，聽見人對我語氣及行為舉止的評語是很重要的。

上週三晚上，我又講尊敬基督為我們生命之主，事後好幾位長老評論，他們很欣賞我講道的心態及語氣，他們說在這次信息中我並未尖銳高聲，而是充滿愛心地勉勵人尊敬基督為主，這對我是很重要。

我明白許多牧師會覺得要讓長老們評鑑每篇講章，或任何講章，都是很可怕的一件事。我承認在我的情況中，這種要負責任及評鑑的方式能成功的主要原因，是因長老們與我之間已建立了深刻的信任及愛護關係。我有時花二十五至三十小時準備講章，全力以赴，不斷禱告，兩次改稿。若評鑑者不是很敏感體貼，或評鑑者有任何隱密的動機，這程序就會行不通。若任何時間我感覺有人提出具有個人目的的議程，或特別偏好，那麼我們所喜愛的這評鑑方式可能就要消失了。

然而，話說回來，為獲得有效評鑑，我們的確採取了一些步驟：

### 1. 我坦誠向長老們承認自己對講道評鑑很敏感

我大概告訴他們不下一百次：「當我從講壇下來之後四分鐘之內，很怕看見這些評鑑，真希望無論誰總結評鑑，都要仔細思考如何

將有建設性的批評給我。」長老們都很了解這點，也盡心全力以赴。

## 2. 我們由一個人過濾所有的評語

起初如果我在講例證時稍有不宜之處，在我回到辦公室以前，就會有七、八個人向我提及這事。等我聽見第三位長老講這事後，我會說：「夠了，我知道啦。」但是每個人都覺得他該講出來。最後，我對長老們說：「慢著，我很享受七個人說讚賞的話，但當我失腳後要聽七個人的批評，是很難受的事。不如由一個人過濾所有的評語，讓我只聽一個人對我講。」

我們所選擇過濾評語的人，具有一種稀有能力，知道如何肯定該肯定的事。我們都同意：若長老覺得講章很恰當，就無需對那位被指定長老說什麼。若覺得講章非常有洞見，我想這情況發生過一、兩次，那麼也提一下。若講章有問題，當然要講出來，但不是每堂講道後都有一個正式小組討論，多年下來這位被指定長老所作的評鑑，幾乎被公認總是代表全體長老的想法。而且通常在與我談話之前，他會先與其他兩、三位談過。

## 3. 評鑑有商榷的餘地

不少時候被指定的長老會說一些話如：「你可能需考慮是否要用這一詞句，因為我們有這麼多過去是天主教徒的會眾。」我想一下後會說：「我沒想到這詞句會令他們不安，在那裏換詞句不是件大事，我能用另一詞句，讓大家都高興。」

但有時他說：「你可否考慮不提這位足球員的名字？」我會說：「若這是另一次『你可否考慮』的情況，我認為不可，這對那些我想要與他們建立關係的不去教會的聽眾，是很重要的。」多半這位長老會說：「我明白你的想法。」

當然，不時會有評語如：「請更改此處；請不要用這字；請刪除這例子。我們以後再談談，或請打電話來我家，或但我們對這觀念有很大的顧慮等等。」在這種情形，我會更改。長老們（及我有時徵求意見的董事們和其他同工）都是能分辨的人，他們知道我什麼時候講得恰當，什麼時候缺乏火力。

譬如，有一次我的例子講到從華盛頓回來時，在飛機上坐在一黑人律師旁邊，再繼續講到我們之間的談話。聚會後走出時，一位董事笑著對我說：「是否需要提到那位律師是黑人？你是否要表明你沒有偏見歧視？你的重點在哪裏？」

我說：「我沒有想到這些，我只是講事實，他是一個黑人。」

他說：「我猜那些思念你為何要提他是黑人的人，數目不少於那些從你例證得益的人。」

我回答：「這話很有洞見。」對我來說，我只是報導一事實，但它在許多人的頭腦裏擾亂了對我例證的注意力。那一個字使他們錯過整個例證的重點。

我曾聽見其他講道者在講某一例證時，漫不經心地說：「我看見這個胖女人，」我知道若我也那樣的話，在我會眾中有許多人會感覺自卑，他們馬上會心不在焉，聽不到我其餘的話。而那隨口說的一句話與例證的重點毫無關係。

事實上在講道時，我真怕由於粗心，使得微不足道的問題變成主要問題。所以，我現在將整篇講章寫出來，包括每個字、每個例證，再修改兩次。我並非建議其他講道者都要這樣做，但我自己很樂意這樣，因我很不願意常讀到一些評語如：「你知道誰會被你所提的這件事傷害嗎？你隨口說的這話可能有這意思……」

如果我準備講章後，對某一點仍有懷疑，我可能與一位長老談。特別是週三的講道，因為我不會再有機會去修改它們。在聚會前長老們會與我一起禱告，若我要講一個較麻煩的題目，我會說：「我覺得需要處理這題目，我預備這樣做，你們都覺得可以嗎？」

讓長老們及其他我信任的人評鑑每篇講章，聽起來要花許多工夫。不錯，但這種評鑑曾多次幫我避免說出一些以後會懊悔的話，我已到一地步，不願沒經過評鑑就講道。

## 評鑑整年的講道

有時我需要停下來，不只察看一篇或一系列講章。近距離觀察很

重要，但從廣泛的角度去看整體也是必要的。我覺得同時察看整年的講章是很合理的一種作法。

我惟一能這樣做的方式是離開教會一段時間，其間我能禱告、閱讀、回顧前一年的講章。我開始每年暑期抽時間去研讀，現在深信這已使我的講道有進步。只有在歇下每天忙碌的事務時，我才能看出自己講道範圍的強處及弱點，突然間注意到可能太過注重某類題目或議題，而忽略了一些其他的。

在思考一年的講道時，我不願等到年終再去聽會眾的意見，講了一百篇信息後才評鑑，幾乎是太遲了。在一年的開始以前，我需要知道會眾的興趣及關懷，所以我建立了有三個步驟的整年講道計劃，在每一步驟我都徵求人的意見。

在四月左右，我會從教會各主要會眾群體中揀選八、九位（如住在郊區不太歡喜來傳統教會的商業界人士），有時我會加上一位很有創新性的人，或一位能代表相當大一群人，無論是在年紀上、職業上、家庭環境、或其他類同地方的代表。我給每人一個任務：「接觸你周圍的一群人，找出他們願從神話語中的哪一些議題，得到清晰的教導，然後為每議題草擬一份你認為能滿足此願望的一系列講道。列出這系列的主題、如何分析議題，及該強調什麼。你可找任何人幫助你，在三十天內完成。」

這些人想：「啊，這可能會讓我聽到不同的信息！」他們與朋友及同事談話，有些邀請小組成員來家中討論。

然後，我與所選的這組人，同去某處兩天半。從早上八點至半夜聚集，之間只留幾小時進食及休息。相聚時，我主要任務是聆聽及寫筆記。我先請一位：「念你第一個系列的主題，以及這系列各個講章題目，」然後我們一起討論。通常，這些意念會激發其他意念。最後我們得到三十到四十個能用的系列。

譬如，我剛講完一名為「屬靈生命之時期」的系列，包括四個信息：「屬靈追求時期」，「屬靈幼兒時期」，「屬靈青年時期」，及「屬靈成年時期」。這系列的主導及結構，就是來自這組人。

今年春天我要講一有關耶穌的系列，名為「你該認識的那一位」，這是多麼精彩的題目！之後我要準備另一來自這組人的建議，「活在快車道的家庭」。

在那次聚集後的一個月內，我仔細思量這組人所想到的各個意念。刪去那些在過去幾個月內已經處理過的主題，以及一些在我們教會事工範圍之外的，然後選擇二十個我認為真能處理，或激起我一些興趣的系列。

接著，我召集第二小組，長老們及資深同工。我們去某處三天，為來年選擇二十個最後要講的系列，及按什麼次序。

我很驚訝，從一群以不同眼光處世的虔誠人中，會產生這麼豐碩的智慧。去年在第一組人的相聚中，有人提議一系列論生命中的恐懼：一信息講恐懼失敗，一講恐懼獨自生活，另一講恐懼死亡等等。當他提議時，我認為這系列一定不會被選上。我從未為這些恐懼睡不著覺。但是當我將其包括在二十個系列中，讓第二組人考慮。當他們開始討論這主題時，我誠實地告訴他們，我不認為這主題恰當。但這些甚有洞見的人看著我說：「只因你不為這些恐懼掙扎，並不代表其他的人也不。正常人有這些恐懼。老實說，有很多人要聽這主題。」

雖然這不是我會選的，但我同意講這系列。就如他們所想的，這系列對教會有很大幫助。「對死亡的恐懼」是這幾年來，最多被借聽的錄音帶。

## 衡量達到總體目標的程度

到此，我尚未提及一般衡量講道的方式：崇拜後會眾非正式的評論，會眾的來信，錄音帶的要求量，或配偶的評論。我並不是說這些不重要，我的毛病（我懷疑其他講道者亦同），是過分傾向注重這些。但若不小心，這些極易導致我們的講道不知不覺地失去平衡。

這曾發生在我身上，事情是這樣發生的。

在我們教會的發展過程中，美國社會正以極快的速度破碎解體，當我們教會開始時，可能只有5%的成員，曾被嚴重創傷，以致到有

些不正常的地步。他們生長在酗酒家庭，或曾被性侵害或經常被辱罵，或被拋棄，離過婚，或受過某形式的欺壓。今天，因社會情況的發展，這種人的比例遽增。

這段時期，我很仔細地聆聽人對我講道的評語，我決定只要有人想跟我談話，我就留下來。通常崇拜後，大概有三十人會與我深談。此外，在週間也有人寫信來，每週會有一百至一百五十人與我聯繫。

但直到最近，我才夠聰明去了解：我從這些人得到的評語看法，並不反映整個會眾的意見。這些看法有偏差，為何？因為這些願留下談話，或願花時間寫信的人，大多屬於傾向不正常的人。他們的創傷是如此深，以致寫出情感激昂的信。他們承受的痛苦，使他們願排隊四十五分鐘來見我。

因這情況不知不覺地發生，令我沒有注意到，其他85%較正常的會眾，那些願意繼續生活成長的人，並沒有與我聯繫。大多數與我聯繫的人是那15%的人：受傷有需要的人，呼求我的幫助。他們不要我講背起十字架跟隨耶穌基督；他們不要我講捨己；他們不要我講如何使他們的生命影響別人。他們要的是被幫助、愛護、鼓勵及養育。

所以，當我講「甚至在痛苦中神會與你同在」之類的信息，所有正常有效的講道指標直線上升，信件及電話會來，說：「謝謝你那極有幫助的信息。」許多人會站長隊告訴我，這正是他們所需要的信息。我看著這一切就思想，若我真愛護羊群，若在此服事羊群，這是我講的信息。

後來我暑期去退修研讀，我評鑑過去五年的講道，我注意到不知不覺的變更：在五年前的信息中，有70%是我所謂扎實培訓或福音性的信息，只有30%是較通常，幫助人的信息。但這些年來，這些比例幾乎倒過來了。我簡直不能相信。

我重讀《愛主你的上帝》（*Loving God*）那本書，讀完後我恍然大悟：寇爾森（Chuck Colson）覺得我們教會，應該訓練出虔誠跟隨耶穌基督的門徒。我所做的竟是在人的生命上補漏洞，減輕人下垂肩膀上的重擔。

我開始問自己，那85%的會眾如何？誰去挑戰他們成為全心全意的門徒？誰去要求他們成為天國的子民？誰去呼召他們願為基督的緣故捨命？我沒有，而我是他們惟一的講道者。

我可以誠實地說，我重未傳遞一種不要付代價的福音，我那時是要宣告一個滿有感情的福音。讓任何敏銳的牧師每週向一百二十五人講道，其中大多數是有創傷、曾被欺凌，並且現在祈求幫助者，他也不可能不受影響。於是我開始思考：在這些已被壓彎腰者的肩上，我怎能再加上神國責任的重擔？我的良心說不過去。我那不知不覺的變更，真誠的動機是想更多回應這批較不正常的人。但經過許多天誠懇地尋求神的心意後，我清楚雖然那不知不覺變更的動機是沒錯的，但繼續下去卻是大錯。

當我恍然大悟後，我覺得既興奮又沮喪，有幾星期我為這件事掙扎。我回來同長老們談論此事，我一提出來，他們立刻都明白。他們說：「我們也覺得發生了一些事。」但沒有人像我那樣，能用幾星期的時間去聆聽神向他們說話。他們都是敬虔的人，我只需大略提及變更之事，他們說：「這就是了。我們必須改變。」

我們的解決方案是：有規劃地針對各層面的受害者及痛苦者，舉辦教導性和治療性的研討會及工作坊。我們就能對那15%的人說：「你們來對了地方，在此有盼望，此處的環境可讓你得到真能解決問題的營養及專家的見解。」然而，這是我們輔導中心的事工，不是崇拜的主要目的。這也是合理的作法，我們輔導中心主任告訴我，持久的改變很少發生在一大群人的治療性場合中，那就是我以前嘗試去做的。持久的改變，比較會在小組或一對一的討論場合中發生。

這方案釋放我去作那種使我興奮，且有滿足感的教導，也是真正神要我作的，服事那85%的會眾。

譬如，最近一次週三晚間的信息，整個週三晚間事工的主題之一，是出自路加福音十五章的「神關懷你」。那晚的信息，是我從暑期研讀回來後第二或第三個信息，我說：「我們很多次講神關懷你，是的，這是真實的。但我要問你：你關懷神嗎？」



這是我們調整事奉焦距的後果，實在很有意義。我以往主日崇拜後開車回家時，會有一種好像曾被卡車撞倒的感覺。在崇拜後一般我會與幾十人談話，他們大多是掙扎度日的人，令我覺得完全失敗。回到家中妻子對我說：「今天的信息真好。」我會回答：「什麼信息？我甚至不記得講過道。」

但自從有這新的了解以來，我也與同樣多的人談話，但因我的講道內容，這些談話令我更有活力。大家在掙扎如何成為屬神的人，甚至連受創者也明白他們的需要有屬靈的層面。我已不再作治療的工作，我是在作門徒訓練。那種談話不使我覺得耗盡，反而令我得力。

從這經歷我學到一些重要功課，第一，我必須明白，且注目於我事工的大目標，我的講道才會有效。

在我們教會，我們自問：「我們所要的最後成果是什麼？我們有這麼巨大的組合——建築物及同工群，但當人經歷了我們的事工以後，他們該是什麼樣的人？」我們有答案：「我們要培育全心全意的耶穌基督跟隨者，他們該思想像基督徒，行動像基督徒，為人處世像基督徒。」

我知道我還未能恆常地指向那目標，太多次在我講道時所呈現出來的事工目標似乎是幫助人去過一愉快、舒適的人生，更能彼此相助。荒唐！我們的目標要比這高多了，我要我的講道幫助人超越細微不足道的事物，去追求跟隨耶穌基督。

其次，我經常勤快地按這目標衡量我的講道，我的信息有否幫助達到那目標？是否真的引領人更誠心為基督而活？我們很容易漸漸不自覺地越來越偏離那目標。那時，無論我的講道是如何精彩，經過多少禱告或準備，都是已經被削弱的了。

## 為何要評鑑？

有時我會被引誘這樣想：若我沒有長老們在每次我失足時來責難我，若我能隨心所欲地講道而不管任何人的評鑑，我的處境會比現況來得更簡單美好。

但我隨即明白還是要慎重評鑑，因為，一如所有的牧師，我是在一位公義聖潔之神的座前講道。我也知道祂要評鑑我的工作。每次當我拿起筆記簿，寫下一個新的講道題目及經文，我禱告：「主啊，我願這成為一隻無瑕疵的羔羊，一個崇拜中的奉獻，是能得祢稱讚的。若是一隻病弱、垂死、瞎眼、受摧殘的羔羊，我不會覺得愉快，祢也不會。我不會獻上，祢也不會悅納。」所以，我視開始新的信息為神聖之工作。若神賜你講道恩賜，呼召你事奉，祂期盼無瑕疵的羔羊。

不過，評鑑也同時讓我時有一種良好、得釋放的認知。許多時候講完一個信息，我覺得並未達到所要的標準。那時我能回顧而問：「我有否作有效的準備？有否盡上該盡的膝上工夫？信息是否合乎聖經？長老們有否同意？」若我能正面地回答這些問題，我就不再為這信息憂慮，無論別人怎麼想。若有些排隊中的人說他們不欣賞這信息，或我被對信息有極端意見的人責備，我都不受其影響。我已盡我所能獻上一隻無瑕疵的羔羊，盡了我所能盡的責任。

其餘是屬神的事了，我不能掌握任何信息或題目。當我盡完本分，信息真正的事工才開始。我從教會開車回家時的禱告是：「聖靈啊，現在我已完工退席，求祢作那真正的工作。我試著給祢足夠的真理及機會去使用。但這信息在人生命中所產生的效果，是在乎祢了。」

194

## 回應所帶來的苦惱及狂喜

講道評鑑教我的功課

瓦爾特 John Vawter

我的講道越來越好。每主日我的講道都令人著迷，我已發揮基督徒傳遞信息者的幾乎最大潛力，至少我以為如此。

但我的妻子將我拉回現實中；「親愛的，在你講道時有一、兩個

壞習慣，真是有損你的內容及表達方式。」

當我們要面對回應……啊呀，好痛！

我真是被這個改進的建議彈回，我完全不想聽她所要說的。看見教會幾乎每週都增長，比承認我需調整自己的技巧，要容易多了。

然而，回應是必須有的，透過回應我們才能成長，雖然不總是愉快的經驗。

當我最後聆聽妻子的話語時，我明白她說得對。我養成拍手強調某點的習慣。這動作似乎不錯，但我拍時手上兩個戒指互相撞擊，會產生不愉快的尖銳聲音。另外，為要幫助會眾明白經文中一些較難之處，我會指著頭腦說：「我們需一同思考這真理。」

我自己想：「嘿，這些都是極佳的手式，是我自己想出來的！」我真的很愛用它們。卻沒想到它們會使會眾很難受，而且除了我妻子之外，也沒有人會告訴我。」

## 尋找評鑑

有了這經驗後，又因一學習計劃的要求，我開始尋找評鑑我講道技巧的人。我將一份評鑑表，寄給會眾中三十位我認為會坦白回應的人，他們至少都聽過我講道兩年。信中附有一聲明解釋我的目的，並強調這完全是匿名方式，他們可用已貼了郵票的回郵信封。

我對他們回應的最初反應是憤慨及難過，雖然多數回應都是正面的，我卻只留意那些負面的，心中想：「為何這些人要如此令我傷心？他們認為自己是何許人？他們對講道懂得多少？」

但當我開始成熟地思考這情況時，我知道他們所作的正是我希望的，就是誠實地回應。他們夠關懷我，願幫助我，雖然這過程中會暫痛一時。此處，箴言27:6幫助了我：「朋友加的傷痕，出於忠誠；仇敵連連親嘴，卻是多餘。」

我也知道所找的人都是有洞見及聰穎的人，他們平日也觀察過許多講員，他們不會給我間接及無益的回應。

我要求他們進行以下六層面的評鑑：

1. 我的開場白有否給人初步的好印象？
2. 我與聽眾間是否有好的連接？
3. 我的表現是否謙虛？
4. 我表達的方式是否幫助人學習？
5. 我所講的是否合邏輯？
6. 我所講的是否合乎聖經？

在每層面，我都得到幫助改進講章的建議。以下是一些建議的例子，及我所作的改進。

相當多人說，在我開始時應比較更放聲地講。

於是我決定請別人負起崇拜中某些任務，如主持收奉獻，好讓我在崇拜開始的一段時間能集中精神在講道的開場白上。透過這些建議，我知道當我上講壇時並未專注在講道上。我現在努力在一開始就爭取大家的注意力。我明白這點是很基本的，但我先前忽略了它。

我也需要增強與聽眾的連接，不要使用教訓的口吻。

所以，我很注意在開場白中面帶笑容，用不挑聽眾弱點的軼聞，用我們代替你們。在準備講章時，我就提醒自己，我們要同行在這成長過程中。

有關謙虛，回應不一致。但既有一班人說我不夠謙虛，我就接受他們的意見。我求神為教會的健全，除去我任何的驕矜。

當我為此禱告及思考時，我也了解有些人可能誤會我的幽默感。我的朋友說我的幽默較諷刺性，幾乎是苛刻。有時那些不熟悉我，或沒有看見我眼目閃爍笑意的人，會誤解我。我自以為很風趣，別人卻認為是譏諷。例如，有一次當我一時找不到適當字句，而解釋得不很清楚，我說：「聰明的人一定知道我在講什麼。」我只是開玩笑，因為顯然我沒有講清楚，很多會眾卻認為是瞧不起他們。我開始刪去一些最好不說的話。

至於是否幫助人學習，沒有負面的評語。有人說我坦白承認自己的短處，他們認為我願意學習，感動他們也要學習。這證實在我講道時有效地分享了自己的生命。

回應者也認為我所講的合乎聖經，並小心分辨個人的想法及神的智慧。他們認為我所講的合邏輯，且架構清晰。這些正面的評語，令我更努力不偏離這路線。

## 突破密閉系統

在《少有人走的路》（*The Road Less Traveled*）一書中，作者史考特派克（Scott Peck）說：「一個完全委身於真理的人，也是願意向自己挑戰的人。惟一能保證我們的認知現實圖是否可靠的方法，是將這圖給其他的繪圖者批判及求證。否則，我們就是活在一密閉系統內……呼吸自己臭氣，越來越易陷入自欺情境。」

有人告訴我，自從我尋求評鑑以來，我的講道有進步。評鑑指出我以往不知需改善之層面，也肯定我自認有的強處。這過程真的對我很有幫助，以致我考慮再另找一批人來評鑑。在我餘下事奉的年月，我都要定期地得到講道的評鑑。

再說，我已除去妻子提醒我的那兩個習慣。為了使她繼續留意我的講道，我又在培養兩種新的擾人習慣，看她會不會發覺。

195

## 得到你所需的回應

如何徵求建設性的批評

魏立門 William Willimon

「牧師，講得很好。」

對我們大多數講道者來說，那就是講道後我們所得到的回應。然而，我們所渴望的卻是較有實質意義的評語：他們到底對我們的看法如何？我們講道的方式、表達、結構及經文的解釋，在哪些地方需要改進，以致能更有效地傳遞福音信息？

要成長，我們需有誠實的評鑑，但如何越過那種隨口說出的「牧師，講得很好」，又可避免被喜愛抱怨者的嘮叨圍攻？

## 培養好的聽者

多年前，美國一位神學教授伯約翰（John K. Bergland），訪問幾十位北卡州一些鄉村的循道會會友，請他們評鑑講道者的講道。他發現這些平信徒十分不願意批評牧師的講道，他們似乎認為：牧師既被神呼召來講道，又受過訓練來牧會，一般平信徒的評論是不合適的。

根據這位教授，人對批評牧師的講道感到猶豫，因為講道者雖可能不是世上最好的，但他／她總是我們的講道者。大多數會友趨於對當地教會極忠誠，他們以其為傲，任何引起對牧師弱點注意之事，只會負面影響教會。

多年以來，我曾嘗試得到真誠有益的講道評論，有時成功有時失敗。有時平信徒不確實知道，牧師是否真正想要他們的批評，所以，起初的評語大多是正面的。然而，時間久了，他們明白我真誠要他們的回應，甚至負面的評論，於是轉為更真誠。

例如，我連著幾個主日發給會眾附在本文末的講道調查表，請他們填寫，其中有幾部分我的分數越來越低。

為什麼？因為人慢慢變得更坦誠，當初那「牧師，講得很好」變為「講得很好，但是……」。因為我的堅持，他們了解我決心得到真誠的回應，包括負面的反應。

此外，在評鑑的講道過程中，他們成為更好的聽者。譬如，有些人在回答：「這是一個合乎聖經的講道嗎？」時，很快就說：「是。」當然這講道合乎聖經，一開始就讀了一段聖經經文。

然而，連續幾個主日評鑑我的講道後，他們會暫停下來問自己：「這真是合乎聖經的講道嗎？」他們開始注意到，雖然開始時讀了幾節經文，但這些經文並沒有主導講道的發展及思潮。

在策動會友評鑑講道之際，我也培養他們成為更好、有分辨力的聽者，在評鑑講道時頭腦裏有標準。我之所以能得到真實、有時令我

痛苦的回應，是因我已給了他們標準，幫助他們有「能聽的耳」。

## 一份有幫助的調查表

在1970年代初期，史托克（Boyd E. Stokes）為了博士研究作了好幾個月的調查，訪問許多平信徒、講道者及講道學教授，問他們認為怎樣才算「好的」講道？然後他選出一些最常提到的標準，結果作成「講道回應調查表」，附在本文末的是其中一版本。

我曾在三個教會裏用這調查表，成績都很好。它是很容易懂、幾分鐘之內就能填完，結果出來的是一定的分數，可用來在幾星期或幾個月內作比較。

這調查表幫助我注意到特殊的問題，例如，我一向以不常看稿子自傲，卻驚奇發現聽者認為我看稿次數太多。所以，之後幾星期我控制自己更少看稿子，我的分數隨之上升。

調查表也幫助我注意到教會中，不同群體對講道的回應。一般說來，年輕的比年長的更歡喜我的講道，女性比男性有更正面的反應。我並不能每次都按我所發現的，改變我的講道，但明白人對我的看法，令我成為更敏銳的講道者。

我曾以不同的方式使用這調查表，在去一教會之初，我特別選擇了二十位平信徒，請他們評鑑我最初兩個主日的講道。兩年後我將同樣的調查表給同樣的人，評鑑我兩個主日的講道。這幫助我衡量一段長時期後的進展。

我也曾隨意地請了約二十位平信徒，要他們連著五個主日來崇拜並評鑑我的講道。（這是很重要，因缺席一次都會扭曲分數。）每次崇拜後我收集表格。

五星期後，我與他們相會，告知調查的結果。我們一同查看每個講道的分數，並請他們進一步解釋某些回應。這種討論大大增加了調查表對我的價值。

每次調查後，我會算出每項目的平均分數，及每個講道的平均分數。有些項目（如3、5及7）用的是否定字句，目的是防止人不經心

地順著下去，每項都選同樣的數字。可是，當我計算時就要將那些項目的分數倒轉過來：例如若有人在項目3（「並未鼓舞我」）選1為答案，其分數應是5。這樣，所有的分數才有相同的意義。

要保持對基督忠誠，講道需合乎聖經，以及一個教會的傳統。而在某程度上也要對教會負責，就是說，對那些每主日坐在教堂中的弟兄姊妹負責。透過這調查表，這些弟兄姊妹幫助了我改進我的講道，也增強了教會。

### 講道回應調查表

請不要署名

請提供以下資料：

性別：男\_\_\_\_\_；女\_\_\_\_\_

年齡：20以下\_\_\_\_；20-29\_\_\_\_；30-39\_\_\_\_；40-49\_\_\_\_；50-59\_\_\_\_；60以上\_\_\_\_

有關剛聽到的講道，請表示你同意或不同意以下的字句。圈1表示你很同意；2表示你同意；3表示你不確定；4表示你不同意；5表示你很不同意。謝謝你坦誠的填寫。

- |                           |   |   |   |   |   |
|---------------------------|---|---|---|---|---|
| 1. 我一直都感興趣。               | 1 | 2 | 3 | 4 | 5 |
| 2. 講道配合整個崇拜的程序。           | 1 | 2 | 3 | 4 | 5 |
| 3. 並未啟發激勵我。               | 1 | 2 | 3 | 4 | 5 |
| 4. 講道者顯示了他的個性。            | 1 | 2 | 3 | 4 | 5 |
| 5. 所讀經文並未被用上或解明。          | 1 | 2 | 3 | 4 | 5 |
| 6. 講道者使用當代的語言。            | 1 | 2 | 3 | 4 | 5 |
| 7. 講道者並未表明個人的信仰。          | 1 | 2 | 3 | 4 | 5 |
| 8. 講得太長了。                 | 1 | 2 | 3 | 4 | 5 |
| 9. 這講道我聽不很明白。             | 1 | 2 | 3 | 4 | 5 |
| 10. 講道者太常看稿子。             | 1 | 2 | 3 | 4 | 5 |
| 11. 講道者顯示他 / 她愛護我們。       | 1 | 2 | 3 | 4 | 5 |
| 12. 講道談到某些我個人的需要。         | 1 | 2 | 3 | 4 | 5 |
| 13. 講道並未充分地強調基督的偉大。       | 1 | 2 | 3 | 4 | 5 |
| 14. 講道者顯得有自信心。            | 1 | 2 | 3 | 4 | 5 |
| 15. 講道並未使我更渴望事奉神多過我目前已做的。 | 1 | 2 | 3 | 4 | 5 |
| 16. 我與講道者認同。              | 1 | 2 | 3 | 4 | 5 |
| 17. 講道者在教訓我們。             | 1 | 2 | 3 | 4 | 5 |
| 18. 講道缺乏一個夠強有力的結論。        | 1 | 2 | 3 | 4 | 5 |
| 19. 講道並未幫助我與神相遇。          | 1 | 2 | 3 | 4 | 5 |
| 20. 我記得大多數的重點。            | 1 | 2 | 3 | 4 | 5 |



196

# 一個完整的檢驗

保證你已顧及所有基本重點的問題總表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 講章組織

### 1. 引言

- (1) 信息是否引人注意？
- (2) 是否與某種需要直接或間接的關聯？
- (3) 是否引起聽眾對主題的注意？或對主要概念的注意？或對第一個概念的注意？
- (4) 長度是否合適？是否有一特殊目的？

### 2. 結構

- (1) 發展是否清晰？
- (2) 整篇講章有沒有一個中心概念？你能說出來嗎？
- (3) 轉接是否明確？有沒有重述的功能？
- (4) 在各重點之間是否有邏輯或心理上的關聯？
- (5) 這些重點是否與主要概念相連？
- (6) 重點內的各支點是否清楚地與該重點連接？

### 3. 結論

- (1) 講章中有沒有形成一高潮？
- (2) 有沒有針對各概念作合適的總結？
- (3) 有沒有提出有效的總結性激勵或建議？

## 講章內容

### 1. 整體上

- (1) 這主題是否重要？是否合適？
- (2) 講章是否建立在扎實的釋經基礎上？
- (3) 講道者有沒有表明是在講經文何處？
- (4) 主題的分析是否透徹？
- (5) 講道者有沒有說服力？
- (6) 內容有沒有表現獨創性？

### 2. 輔助資料

- (1) 輔助資料是否在邏輯上支持重點？
- (2) 是否有趣？有變化？特殊？足夠？

### 3. 文風

- (1) 使用的文法是否正確？
- (2) 使用的辭彙是否明確？生動？有變化？
- (3) 用詞是否正確？

(4)所用字句是否加強講章的效果？

### 傳講過程

#### 1. 智識表達

- (1)講道者是否爭取人來聆聽？是否機警？
- (2)你感受到講道者在對你講話嗎？
- (3)講道者的態度友善嗎？
- (4)表達方式是否像活潑的對話？
- (5)字句讀音是否正確？

#### 2. 口語表達

- (1)講道者的聲音悅耳嗎？發音清晰嗎？
- (2)講道者的音量有變化嗎？音調有變化嗎？
- (3)講道者的語氣有變化嗎？說話速度有足夠的變化嗎？
- (4)講道者所用的停頓有效果嗎？

#### 3. 姿勢的表現

- (1)講道者的表達是否使用到全身？
- (2)講道者用不用手式？
- (3)手式是否自然？誇張？明確？是否有惱人姿態？
- (4)姿勢好嗎？講道者顯得很警覺嗎？
- (5)面部的表情好嗎？

### 針對聽眾所作的調適

1. 講章是否適合聽眾的興趣？看法？
2. 信息與聽眾的知識連接得上嗎？是否符合需要？
3. 講道者看著聽眾講嗎？
4. 你認為講道者意識到聽眾的反應嗎？

197

## 作調查的學問

正規步驟能帶出更客觀的結果

瓦妮雅 Virginia Vagt

要使調查作得最有效，必須有仔細的計劃及分析。

調查不單能使人得到何處需改善的評語，也帶來兩個令人振奮的結果：會眾從你的講道中所得益的，及具代表性的回應。從教會各層

面來的一些有代表性之回應，可幫助你避免過於看重（任何牧師都會遇到）那些個別人士的苛刻評語。

## 調查範例

我建議一開始可針對某特定講章，使用一單頁、不計名的書面調查表。一般人較易對具體事物回應，例如請會眾針對今天早上的講道回應，如此你才會得到明確的答案。以下是一份調查表的樣本：

### 講道調查表

牧師徵求會眾的回應，請用幾分鐘填寫，謝謝。

1. 大體上你認為今天的講道是  
極好 \_\_\_\_\_ 很好 \_\_\_\_\_ 一般 \_\_\_\_\_ 不太好 \_\_\_\_\_
2. 你認為今天的講道比牧師平常的講道是  
較好 \_\_\_\_\_ 差不多 \_\_\_\_\_ 較差 \_\_\_\_\_  
若較好或較差，為什麼？
3. 你所記得今天講道的幾個重點是什麼？
4. 你今天從講道中有沒有得益？有的話，是什麼？
5. 你認為今天的講道有沒有弱點？有的話，是什麼？
6. 你認為今天的講道會實際改變你的生命嗎？（如改變你的態度、行為等）  
肯定會 \_\_\_\_\_ 大概會 \_\_\_\_\_ 可能會 \_\_\_\_\_ 大概不會 \_\_\_\_\_  
若會，你認為會改變什麼？
7. 若你能告訴牧師一件對今天講道的正面評論，會是什麼？
8. 若你能給牧師有關講道內容或傳講過程的一個建議，會是什麼？
9. 其他有關牧師今天或別次講道的評論。
10. 你的性別：男 \_\_\_\_\_ 女 \_\_\_\_\_
11. 你的年齡：30以下 \_\_\_\_\_ 30-40 \_\_\_\_\_ 50或以上 \_\_\_\_\_
12. 你參加我們的聚會有多久？不到一年 \_\_\_\_\_ 1-3年 \_\_\_\_\_ 3年以上 \_\_\_\_\_

## 有關調查步驟的幾個建議

### 1. 調查表的份數

不論你教會的大小，少於二十份調查表回條，可能不具代表性，但每主日也不需超過五十份。一般來說我們不可能回收所有的調查表，所以大約應分發二十五至五十份的調查表。

## 2. 分發調查表

選幾位友善、可靠的人來分發調查表。我建議可在會眾離開會堂時，問他們願不願意用幾分鐘幫助牧師，填寫調查表（若人當場填寫會是最正確及有益的）。

調查對象應包括年長及年輕的、男及女、領袖階層及平信徒、新舊會友等。分發調查表的人可同時回收調查表，或通知他們填完要如何處理。如果預備一個標寫調查表字樣的收集箱，可保證填寫人的隱私。

分發調查表的人應對花時間填表的會眾表示感謝。

有可能少數人不願誠實表達，或意見不公正，故我建議至少要用三、四個主日分發調查表給教會各層面的人。

## 3. 統計及分析結果

雖然你可能只想看看每份調查表的內容，但一份統計可讓你更明瞭這些回應真正的意義。你會知道有多少比例的回應者，對你的講道有正面或負面的感受。

以下是一些建議：

(1)用一空白表格記錄統計數字及分析。

(2)若你發現不同層面的人有不同的反應，可以將每一組人分別統計，按性別、年齡等等。

(3)特別記錄項目1、2a及6a的統計數字，用來和下一次的調查結果比較。若這兩次的信息是不同類型，而統計數字也相當不同（相差10個百分點以上），你就會明白會眾對這兩類型講道的接納程度。

(4)至於其餘的項目，計算多少人有同樣的回應可能有用，例如在第3項最多記得你某重點的人數，及最少記得你某重點的人數。

(5)在整個統計中注意重複的評論，它們是對講道一般的回應。不要太擔心某個埋怨的評論，它只是一個人的觀點，並不代表整個會眾。

## 4. 結果的應用

重新思考，應用第3項的結果，最多人記得的那重點，是否講道

中的第一重點？表達那重點時是否用了最生動的圖像？人之所以最記得的原因可能不止一個，這些原因會讓你更了解會眾，及什麼是最佳的傳遞信息方式。

這些結果可能是你直覺想像到的符合，也可能不符合。若你對某些結果覺得很迷惑，可以找一位你信任的長老談談。多請一位你信任的人來共同闡釋調查結果，總是有益的。

## 198 身為講道評審所學到的功課

專家用來評選最佳講道的十項準則

伊可洛夫 Lee Eclov

我有幸是「今日講道錄音」（*Preaching Today Audio*）的講道評審之一，每年評審約250個送來的講道錄音帶。以下是我們一般用來評審所有錄音帶的十項準則，及我們聽完後所學習到的一些功課。

### 1. 這講道是否根據聖經？

大多數我們所聽的講道合乎聖經，但很多並沒有將重點放在經文上。在整個講道中，聽眾並未被多次帶回經文中，其效果很隱約——權威的源頭似乎不知不覺地從聖經轉移到講道者身上。太少講道實際依循經文的邏輯思路去發展。

我隨身帶著一小型掌上電腦，它的螢光幕很亮及多色，但我若不去觸摸它，約一分鐘後就不亮了。那些字仍然存在，但沒有亮光，讀不到。講道也相似，若我們想將亮光不停地照在經文上，我們需經常「觸摸」經文——讀下一句、明顯地指出一用辭、請聽眾看某一節。

### 2. 經文詮釋及神學觀念是否正確？

關於這個問題，我聽完一個講道後最常問的問題是：「正確？」是；「夠深？」不夠。只有少數講道能講出大量詮釋，會使你想這有

神學院最後口試的水準。但大多數講道雖然內容真實，卻沒能彰顯經文的驚異之處、巧妙創意、或深度，我懷疑講道者的研讀工夫是否足夠。

對於天然理性（相對於屬靈理性）來說，聖經總是與直覺相反的。好的講道提醒我們經文如何教人以不同的方式思考，告訴我們神的真理及邏輯，向我們「舊人」的想法挑戰。

講道與溝通學教授亞瑟斯（Jeffrey Arthurs），也是我們的講道評審之一，談及另一議題：「我有時憂慮所謂的『如何……』式講道，就是一般強調對慕道友之需要敏感的那種講道，常將經文章節從上下文中抽離，又提升其他權威根源（特別是講員的信譽）至與經文同等的地位。」

至於講道中的神學觀念，講道者有時在選用字句時，令人驚訝地粗心，以致誤表了神學觀念。但更多時候，我感覺講道者不明白他所使用經文含有多麼豐饒細微的神學觀念，就像有人望著大峽谷壯麗美景，口裏卻只說：「哇，這是多麼的大！」若我們遮蔽了人的眼目，使人看不見神學觀念的榮美，我們虧負了神的百姓。

### 3. 你會說這是一個有恩膏的講道嗎？

這是最難回答的問題。身為實用神學教授的講道評審文尼格（Scott Wenig）說：「若它真正顯示有『連接』，我就會說它有恩膏，我認為在我所評審的講道中，不到15%有滿足這項特殊準則。」

若講道產生一種有激情的感受，可能暗示它有被膏抹，但有時這也可能出自講員的個性及作風超過了聖靈的工作。至終對我來說，最確實的標示是這個講道宏亮及清晰地說出經文所說的；或者不單是經文的全意，連聖經作者的熱情也都被清晰闡釋。當人感受到講道者與原作者配合一致，那是聖靈獨特的工作，這就是個有恩膏的講道。

### 4. 是否從頭到尾都抓住你的思緒？

文尼格說：「大多數講道做不到這點，講道必須是很生動及連續不斷，才會一直使人保持注意力。」那些使用講稿講道者所得到的好處之一，是他們的講道比較緊湊，有經過較好的編輯。但大多數講道

者用的比較是即席講道的方式，他們的講道易在某處停頓下來，有時是因為一個陳腔老調的例證，或不厭其煩地重複某個已經很清楚的重點，或勉強要從一個故事硬擠出一點幽默來。

身為聖經學院教牧科主任的講道評審柯士勒（John Koessler），將另一因素簡單地描述：「那些意念令人發生興趣嗎？」有一些事肯定會令我們思想，就是清晰表達出聖經中宏偉的意念，這樣做需要花工夫。

### 5. 這講道是否新穎生動？

想像剛從菜園出產的那種新鮮。講道者所講的不需要是你從未聽過的，但聽起來應該是清脆爽口，像剛收割的。有時講道者所講的，似乎是會眾肯定知道及相信的，如此這講道對他們來說就如炒冷飯。

柯士勒指出一個對新穎生動的主要測驗：「我要講道者避免使用陳腔濫調。」當講道者不花工夫思考如何表達時，很自然地就會使用一些老舊的字句。最近我聽了一個不錯的講道，聽完後我不斷地思想：那人真的有慎重思考如何完善地表達。因此一個熟悉的主題變為十分新穎生動。

### 6. 這講道是否結構良好清晰？

柯士勒解釋，他的期望是「能在講道中分辨主要的段落。我期望各重點有被說明並強調，而且認為應該用完整句子去講重點，而不只是用片語。如果是敘述性講道，我期望它有清晰的情節發展，並且順暢地進入其應用。」

亞瑟斯加上：「講道清晰的關鍵是重提、重溫及重複，特別在轉接之處需要那樣。」

### 7. 這講道有足夠多的好例證嗎？

柯士勒回應：「我首先要問是否有例證。」許多講道用的例證不夠或不好，我認為原因是除了要預備其他部分之外，預備例證要花許多工夫。我所聽到的許多例證是很簡單的，講道者很快就想到了，而沒有經過揣摩。許多時候這些例證似乎並不切題，太一般性了，像年輕人穿的布袋型牛仔褲，實在太寬鬆了。我們越來越多聽見人用錄影

帶片段作例證，有些很有效，但它們也太一般性。有時，我想知道牧師在看短片時做什麼。

我們難得聽到講道者將隱喻用得很好，這是需要下工夫及用想像力的，但隱喻能打開多麼奇妙的視窗！清教徒歐文（John Owen）是一位我們可跟隨學習的大師，在一次講道中他說：「世界就像一家華麗旅舍，我們住一兩夜就離開了。但我們是何等愚蠢，全心全意住在這旅舍，而忘記自己的家！」

在以新穎的理解去表達意念時，類比是很有用的。如我最近將一則鯨魚死屍在大街上爆裂的新聞，歸入「生命是如何的紊亂」檔案中，那是一個類比性質的例證，會使人微笑及頷首認同。

實例則是人活出講道原則的實際故事。例如神如何供應了一位慷慨的奉獻者，或引用某人在感覺生命四面受逼迫時所說的話。柯士勒加上一句：「我希望聽到講道者用例證告訴我其中的實際意義。」

## 8. 信息有沒有對你發出挑戰？

能對我們這批難纏的評審發出挑戰的講道，必然是很特殊的！再次重申我們看重的首要原則：越合乎聖經的講道，就越有挑戰性。好的講道有一種像持續性藥品的功能，會滲入我的下意識，在我聽完後持續幾小時 / 幾天醫治我的靈魂。

我常想知道，我所聽的講道是花了多少膝上工夫完成的。雖我無法衡量，但我認為一個講道經過好的禱告，帶著長遠的影響力。禱告是使其被膏抹的途徑之一。

能對我們發出挑戰的講道，必須有寬廣的氣概，及一個偉大的意念。有些講道聽起來卻是薄弱。

## 9. 傳講過程是否有效？

所有評審都會注意大多數講道者通常不會去想的，就是講員的聲音。文尼格說：「在這方面，我在『今日講道錄音』所聽到的講道，都相當差。」他特別指出「在音量、音調及間隔方面，都缺少變化。」

我注意聽講員對言語及感情的控制，有些講道者太隨意，以致減低了重要主題的嚴重性。就像人要將「食物放在架子上，結果掉在地



上」。譬如，以幽默的方式談論罪，就有問題。講道可以是溫和及有人情味，但不缺乏尊嚴。

當我們聽的時候，會下意識地問：「這是一位虔誠的人嗎？我能分辨出他有基督的心懷意念嗎？」似乎從講道者的傳講過程中，我們能分辨。

#### 10. 所提出的應用是否忠於經文及實際生活？

許多講道者在這方面很努力，但柯士勒警告：「不要告訴我明顯的事，若是我已經知道的事，幫助我明白為何我做不到。我尤其願講道者幫我，去發掘面對實際應用時所遇問題之本質。」

通常我們談到應用時，會想該做什麼，但許多經文論到我們該如何思考。羅馬書12: 2說我們會「心意更新而變化」。告訴人他們典型的思想是如何與經文真理衝突，然後用聖潔的詞藻說服人以基督的意念為念。這就是應用，即使我們沒有談到該做什麼。

199

## 緊緊抓住聽眾的注意力

令聽眾無法逃避聽道的三件事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什麼能使一個講道抓住人的注意力——不僅因為這是一個真實合乎聖經的信息，而是因它令人不得不聽？當我們評鑑自己的信息時，特別在聽錄音帶時，這是我們當留意的一個重要準則。

當然，當我們談及人所面對的各種需要及痛苦，他們就會聽。但那些為信徒打下根基，卻未談及苦楚或雄心壯志的重要講道又如何？不論主題為何，我們有無可能都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呢？

在為「今日講道錄音」（*Preaching Today Audio*）聽了幾百，或許上千個講道錄音帶後，我對此問題略有心得。從錄音帶中聽講道是對

講道者的嚴苛考驗，在錄音帶裏，講道者會失去一些優勢，如他們愉快的面部表情、身體動作及手勢，聽眾的興致及聚會中神同在的感受。在錄音帶中剩下的只有講道者的聲音及字句。我曾親臨現場聽過許多我認為是一流的講道，卻在事後聽那些講道錄音帶時不覺得被感動。所以，若你能打動聽錄音帶的人，那麼你真是一位能講道的人。

那種即使只錄在錄音帶上也能觸動人心的講道，其祕訣是當中的活力。當你聽自己的講道錄音帶時，有沒有被信息觸動的感受？我曾觀察三種講道的活力，若你至少能擁有其中一種，你的信息就能緊緊抓住聽眾的注意力，而使他們整全地領受神的話語。

## 情緒上的活力

當我聽到一位講道者發自內心真誠地講道時，縱然他所講的不夠有條理，也很難不吸引我的注意力。真情流露能遮掩許多講道的缺點。（當然，有些激情也令人顧慮，然而即使有惡意操縱人者及異端邪教者濫用情緒，但並不是說有道德的講道者就應避免它，絕對不是！）

情緒上的活力源自講者與聽者之間的感覺，正心心相連。據我觀察，情緒上的活力出自以下的來源：

1. 我感受到講道者滿懷基督徒的美德：信心，愛神也愛人，力求聖潔，為教會、失喪的靈魂、神的國度發熱心。換言之，講道者是被聖靈充滿。

2. 講道者在談論一重要主題，顯然相信它是很重要，並說明為何它對我是如此重要。講道有關的後果越嚴重，情緒越高漲。

3. 講道者所顯現的情緒是恰到好處並很成熟。他 / 她所表達的有調節會眾情緒的作用。然而會眾必須覺得講道者把握得住他們的情緒，否則，他們會漸感不安，而覺得有關這信息，講道者比他們更需要幫助。自然，講道者的情緒也必須是真誠的。

4. 講道者直接呼召人決志：「我今天呼召你們集中資源去幫助有需要的人。」呼召人改變，會使信息放電，因為要改變的念頭既能使

會眾驚訝，也同時鼓舞他們。向會眾挑戰也能帶動講道者自己，成熟的牧者便明白其中的利害關係。

5. 若是恰當，講道可帶出一些可鼓舞人心的故事，例如有關愛、盼望、憐憫、堅定、勇氣、信心、勝過難處等，然而不能隨意無故地使用某一故事。但若某個故事真正適合我們的心情、所用經文及信息，我們也不應害怕使用。

## 理智上的活力

有些講道者的思想很有吸引力，他們的講道活生生地表達這些思維，令我不得不聽。

理智的活力會自然地出於一個不斷追求成長的頭腦，以及在聖靈引領之下，長時間熟研經文及其對現代聽眾的應用。以下是一些個人操練及講章準備的步驟，可以提升講道時的理智活力：

1. 每時每刻都追求真理、智慧及理解力。誠懇地問問題，以禱告的心尋找答案，記錄你的思維，而不只為當時要講的講章才做。

2. 激起好奇心。尤其有些講道者在建構情節張力或提出問題方面有困難。

3. 當心極端。我們可能會滑落兩種極端，一方面，過於簡化議題，黑白分明；另一方面，太強調其複雜性及曖昧性，很少達到一肯定清楚的解答。理智的活力來自兼顧兩極端的需要，平衡地考慮意念之間的張力，而達到堅信的見解。（不錯，這是一個兩者兼顧的答案！）

4. 要像一位小說家，寫講章時也要想到衝突與對比。這並非難題，因為世間最大的掙扎出現在為真理奮鬥的戰場上：懷疑與信念，撒但與真神，良善與邪惡都相對立。譬如，以溫柔為講道主題可能令人打瞌睡，但若我們以溫柔與不顧別人的自私心境作對比，情況就大不相同。

5. 求創新。有想像力的成分可點燃思考的火箭，洞見孕育於喻像及隱喻的意境中。你不需要是頂尖天才，但要祈求創造主指引，以你

從未聽過的方式，來表達講道中的各重要概念。

6. 在靈修及預備講章時，以禱告心情細讀經文。仔細觀察經文，問問題。當你乘車、運動或作白日夢時，默想經文的意義及其應用。

7. 若神賜你有幽默感，請（明智及有目標地）使用它，因為這也是一種天賦的活力。

8. 緊緊抓住重要目標。那些最著名的講道者，就像極有見地的公司總裁，他們作任何決定時都著眼於公司重大方向的使命。這些富有活潑概念的講道者，透過他們與神與人的交流，就會產生出一種內在的感受，知道什麼是重要的，利弊何在，什麼對聽眾是重要的，神看重的是什麼。

## 發言的活力

從理想主義的觀點來看，無論我們用什麼發言方式傳遞神的話語，都能結果子。然而講道涉及神，也涉及人的層面，在人的因素中，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人的聲音。不論你講話的聲音是高或低，強或弱，或你用交談還是演講方式，一個講道者必須有的不是美麗的聲音，而是活力。有些講道者的情緒及思潮起伏不定，使內在能力與聲音失去聯繫，他們需要努力學習發展帶活力的聲音。

發言的活力會受以下因素的影響：

### 1. 僅以安撫為目標會使你失去活力

當你一心想要撫慰聽眾，你反而可能失去他們。我認識一位富有活潑概念的講道者，從始至終都用一種很親切音調的講道，他的那次講道完全無力。因為當我們撫慰聽眾時，我們會降低音量、減緩、發音圓融，換言之，完全失去發言的活力。

我常聽到講道者在作結論時，也收斂下來，雖然他們並非要安撫，卻下意識地這樣做了。所以，可以用撫慰音調作為變化表達的方式之一，但時間不可太久。

### 2. 活用聲音動力學

(1) 音量。甚至在用擴音設備時，我們也需比日常會話較大聲講

道。對我有幫助的作法，是想著要向坐在後排的聽眾講，好過想著要大聲講。

(2) **音調**。我們講話都有高低音調，變化不同。可將你講話的音調變化，與有活潑聲調之講員的講道相比。

(3) **速度**。就如一部快跑的車，說話速度是生動興奮的。甚至稍為加速就大不相同，我們年紀越大越需留意維持講道生動的速度。

(4) **強調發音**。選擇性地強調某些聲音，是生動發言較少為人使用的祕訣之一。我們透過音量、音調，之前或之後的停頓，及發音方式來作出強調的效果。

(5) **運用以上各項不同的組合**。譬如，偶而在快速發言之際稍停，可能是整個講道中最令人震撼的時刻。

### 3. 形式上的拘泥會使你失去生動力

講道者如果以嚴肅的方式發言，他們的聲音常會失去生動力，變得僵硬。若我們要用類似演說家的聲音，應該是將自己的聲音提升至另一層次，而不是變成任何其他人的聲音。

最近有一次我在開車回家途中聽一個講道錄音帶，深深地激動了我的心懷意念。開到家門前尚未聽完，我停車繼續聽，淚流滿面。當講道者講完，我熄火，留在車位上思想禱告。透過這個講道，聖靈及神的話語改變我，令我願意更像基督。那個講道就是有一種可以緊緊抓住我的能力。

200

## 我最差及最佳的講道

我如何從講道自我評鑑中得釋放？

唐巴巴拉 Barbara Brown Taylor

我最差的一次講道是發生在紐約州號稱世界口香糖之都的卡那祖

哈蕾（Canajoharie），那次我被邀去一家教會講道，有人對我說那是一個不太健全的教會。

那天是三一真神主日，經文用的是約翰所寫尼哥底母尋找重生意義的故事。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預兆，就預備了一篇長達八頁的卓越講章，談論信心與懷疑。主日早晨，序樂開始，我整步進入會堂，發現其中有三名會眾，加上我及主席共五人。

兩位是年老婦女，當時仍為前一日剛過世的朋友哭泣。第三位是一名面有怒氣的壯男，獨坐在教會另一面。到了講道時間，我慢步走上講壇，不知該怎麼辦。我試著開始講第一頁講稿，不久就放棄；那就像對著牆背誦詩詞。很快地向聖靈祈求後，我擺開講稿，嘗試概括地說出我所準備的。結果是五分鐘混淆不清的字句，聖靈始終沒有顯現。會眾茫然地望著我，我活生生地證實了一切他們對婦女講道者的畏懼。

## 從空中抓來

我最佳的講道之一，是在一個女嬰的喪禮上。她出生時有很多困難，三個月後就去世。她的父母及每個知道她的人之信心都被考驗，包括我。我不斷盡力去找一些適宜的話語，但每每進入我個人悲慟的死胡同。喪禮開始時，我只帶了半張手稿走進擠滿人的禮堂。我站在講壇上開口就講，好像從空中抓來字句，它們似乎就顯現在我眼前。然而不知為何它們竟然很恰當。神那次願出現在其中。

事後，我得到一份講道的筆錄，它似乎是用隱形墨汁寫的，只是一組混雜的詞句及意象，最後漸漸消逝在難堪的靜默中。當有聖靈同在時，這些詞句及意象才有活力，事後它們不過是一批空箱子，留在那陣風吹過之處。

## 化錫為金

這兩次經歷提醒我，不要將自己看得太重要，也使我更少談論有關「最佳」或「最差」講道之類的事。從講道者的嘴到會眾的耳之

間，有些事的发生是不可预测或解释的。同一篇讲章，在早晨9點及11點聽起來完全不一樣。一些令我會哭的講道，聽眾覺得困惑；而那些我認為很冷漠的講道，卻引起溫馨的反應。有一次，有人在週間對我重述了部分主日的講道，她覺得很有意義，只是我沒有講過。

講道中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是沒有人能說得清楚的。至終，講道並非只是一種藝術或科學，它是像中世紀的煉金術，在聖靈的影響之下，化錫為金，化石為鑽。在這過程中，既更新了講道者，也更新了會眾，將他們日常生活的細節，化為神持續創造過程中神奇的片段。當一切就緒，講道者就位後，我們能確知這過程就會開始。何處有神的話語，祂就會在那裏鬆解我們的舌頭，調整我們的耳朵，融化我們的心，使我們成為能講及聽生命之道的百姓。

201

## 向偉人學習

雖不能光模仿傑出講道者，我們仍能獲益良多

米勒 Kevin A. Miller

我們如何能向傑出講道者學習，而同時保持個人風格？多年來我為此掙扎，以下是一些我發現能幫助我的原則：

### 小心選擇學習

第一個原則是與直覺相反：不要應用你從傑出講道者所注意到的第一件事。因為你第一項注意到的是他們最強的恩賜。

譬如，當我聽奧伯格（John Ortberg）講道，令我最驚羨的是他對關鍵時刻的把握，他能在最恰當的時刻講出最有力的字句；或我聽羅賓森（Haddon Robinson）講道，他的手很特出，比任何我所聽過的講道者都會使用他的手式。或凱勒（Timothy Keller），他有一種精緻

細察理智上的特質，我聽他講道時就會想：我要像他那樣講道。

在聽到傑出的講道時，我們都會有這類反應。但不要去應用你所注意到有關那些傑出講道者的第一件事，你不要只注目於他們最強的恩賜，因為你沒有那樣強的恩賜——至少在我以上三個例子中是如此——所以，我注意他們的技巧，這是我能模仿的，而不是他們的特殊才能。

是的，我不去問：「什麼是他們最奇妙的恩賜？」因為我大概沒有。我要注意他們的技巧：他們如何得到良好的效果？

讓我舉一個例子：多年來，我許多次聽過海波斯（Bill Hybels）講道，其中一個我注意到的是他的激情。他像一架用超級汽油的噴氣式飛機，是一個感情豐富的人，這氣質顯示在他的講道中，帶來極好的效果。但我沒有像他那種氣質，我也相當有感情，但不到他那程度，我不能直接應用。但有一點我能使用：他善用的技巧之一是在講道開始的五分鐘左右，會說服你為何百分之百要聽這個講道。這主題對你是如此的重要，你絕對不該忽略它。這主題是為你講的，會影響你的生命。所以，他在信息開始時，花很多時間強調主題的重要性。

雖然我沒有他那種程度的氣質，我可應用他的技巧。譬如，最近我教導有關饒恕的主題，與其開始就直接進入主題，或假設大家都明白其重要性，我卻說：

「饒恕是基督徒生命中最重要題目之一，若你不學習饒恕人，你會成為一個苦毒的人，你會被怒氣折磨，你會自我關閉，你會損害與神的關係。但你若學會如何饒恕人，也勇敢選擇去饒恕人，你會成為一個更仁慈和藹的人，你會成為一個別人願與你相處的人，你會成為一個神能使用的人。今天早上你願學習如何饒恕人嗎？」

我基本上是說：「這是如此重要的主題，你必須聆聽，你絕對不該忽略它。」立刻，我的信息加上了激情，我表達的感情又進了一層，這是我從海波斯學到的。我沒有他那種奇妙的恩賜，但我能學習應用他的技巧。



## 部分採用

我們能從傑出講道者身上獲益的第二個方法是問：「我能從他們所做的當中採用多少？」不是全盤接受，也不是全部拒絕，而是要知道能採納多少，問自己：如果我這樣做，我自己感覺舒適？會眾也感覺舒適嗎？

不久以前，在「今日講道錄音」我們聽到已故傳道人，著名的貝利牧師（E. K. Bailey）一個極佳講道錄音帶，他以先知何西阿的身分講。其中他爆發出一串修辭性的連珠炮，精彩無比；如：「先知與妓女之間有何親睦？神聖與世俗之間怎能合一？聖潔與褻瀆之間豈可交往？」

這只是他開頭的熱身詞句，接著他又說了至少三個這類神聖與邪惡之間押頭韻體的對比。我極為感動，體會到它的衝擊力。我也很喜愛這方式，心想：若我能這樣講道多好。

但事實上，若我主日站在講壇上說：「先知與妓女之間怎能合一？神聖與世俗之間又怎能合一？」會眾摸不著頭緒，會說：「牧師今天怎麼一回事？要出風頭嗎？」因為他們知道這不是我平常的風格。所以，雖然貝利能精彩地這樣做，我卻不能，否則他們會感覺不安，不再能將注意力集中在信息上。然而，我的重點並非完全拋棄這念頭，說我決無可能這樣去做。而是問自己：有哪一部分我可採用，不至於讓會眾不安，自己也覺得不對勁？

我現在舉例告訴你，我如何部分採用。這主日我要講路加福音18章堅持不放棄的寡婦之比喻。我想在某種程度上採用貝利那押頭韻詞句的動力，所以會在講道中用「堅持不放棄的能力」（The power of persistence）一詞。我可以接著說如「持續不斷的效用」（the potency of perseverance）等字句，但我不會那樣做，因我會覺得不自然，而只用了「堅持不放棄的能力」（The power of persistence）一詞。此外，我會用三重字句形容那寡婦：「她不放棄，她不讓步，她不停嘴。」我對這種程度的採用感覺舒服，對會眾也有益。若我超過這程度，就

行不通了。

所以，你需按自己感覺安舒程度，及會眾能接受的程度，來衡量採用的程度。

## 修改調整

從傑出講道者學習的第三個原則是修改調整，要問：「我能從中借用什麼來修改調整，以符合我的風格？」所以，你必須先明白自己的風格、個性等，才能進行順應調整。

我必須接受一個事實，就是我能很有效地使用某類的例證，卻無法使用一些其他類型的例證。我曾以為任何講道者能有效地使用任何例證，現在我已不再這麼想了。

譬如，我不善講溫馨家庭的例證，那些有關男孩、狗、祖父、母親的故事。拉索（Bob Russell）的口吻很親切，他講道中使用這類故事能帶出很強的衝擊力。它們有一種原始的能力，幾乎神祕的特質，我很歡喜聽他講。但當我這樣講時，聽起來卻枯燥無味。

但有些例證我善於使用，我可以有效地用商業界故事，有關時事的故事。我必須知道什麼是我能用的，而不超出此範疇去借用他人信息中的內容。

讓我再給你一個需考慮的重要問題，就是：這位講道者講這內容時用的語氣是否適合我？

譬如我愛聽麥雅各（James McDonald）講道，他有一種火熱先知型的作風，單刀直入地就說出來。我記得在「今日講道錄音」中有一篇他講悔改的錄音帶，他說：「你對我說：『但是，牧師，我已三番五次地悔改，還是沒有變，為什麼？』」他接著說：「因為你沒有真正悔改，若你真正悔改，你就會不同了。」他就這樣講，當你的面講；他以這種率直、先知性的挑戰贏取人心。

我很喜愛他這樣做，也盼望我能像他那樣講，不顧忌什麼。但你知道嗎？若我這樣做，會完全不符合我平常的語氣。會眾會說：「牧師今天有點生氣」，因為我的語氣不同。我的語氣一般較仁慈，所以

與其以率直、先知性的挑戰去贏取人心，我用帶鼓勵性的語氣說：「你能徹底改變你的氣質、行為及態度，讓我告訴你怎麼做。」這是不同的方式。

所以，我從麥雅各學到要向人挑戰，及在挑戰時要大膽。但我不需採取他的語氣，我需選擇適合自己的語氣，用帶仁慈的氣氛挑戰，是包括實用策略的挑戰。但若我沒有自知之明，我根本不可能進行順應調整。

## 應用

此外，你要確定會去應用你想學習的。除非我將它納入講章預備的過程，我決不會採用別人的技術或內容到我講章裏，或我生命中。我們很容易聽一個傑出講道錄音帶，揣摩它，過後卻忘記了。所以，我在電腦裏作了一個講道清單，列出我從別的講道者所學到的意念或策略。在講道前，我查考那清單：這信息有沒有包括一個清晰、簡單的主要概念，還是我想要講太多事項了？然後下一項：我有沒有在最初五分鐘內告訴人，為何他們必須聆聽這信息？我並不每主日都機械式地查看那整個清單，但這是一個優良複習及提醒過程，已成為我講道預備的一部分。

所以，當你聽到一個傑出的講道，說：「我歡喜他這作法，也想採用類似的作法，」那麼，你將它弄明白，並且寫下來。或許貼一紙條在電腦上，或聖經上，提醒自己有沒有去做。若你不這樣做，你只是會覺得很感動，但不會去應用它。你需有一系統，或策略，或提醒，或清單使它成為慣例。

## 心態

最後我要談談在聆聽傑出講道者時的心態，我永不盼望完全滿足，但我總想有安全感。

讓我解釋。當我65、66或67歲時，若主許可並耽延，我仍會繼續傳講福音，也希望仍有進步，仍繼續增補我的清單，仍嘗試新的東西

及成為更有效的講道者。我總不願滿足於我目前講道的狀況，然而，我總想在講道時有安全感的心態。我明白神給了我這程度的恩賜，我也對這些恩賜很滿意，我不是要像其他人那樣。

不是很多人知道，幾乎每次我準備講道時，都會碰到一個黑暗的情緒難關，那時我會想：「這篇講章糟透了，根本不成文章，這信息不能講。」然後，轉為：「我不確定我是一個好講道者，我甚至不明白為何我要做這個。」我有這種懷疑及自我批評的時刻，是一個難處。有幾次我請女兒安妮為我禱告，我說：「爸爸在為主日的講道掙扎，你願為我禱告嗎？」她經歷了夠多次後，稱之為「爸爸的驚慌失措時刻」。她會說：「啊，爸爸，你又在經歷驚慌失措時刻了。不用擔心，你總是講得很好的。」

所以，近來我為此禱告。我說：「主啊，為何我有這種驚慌失措時刻。」神給我其中之一的了解是，我仍然太注重人對我的看法：他們會歡喜這講道麼？他們會有興奮的反應嗎？他們會很想再聽嗎？這些不是使講道者有安全感心態的基礎。

當我繼續禱告及默想時，我感覺似乎神顯示給我，只有兩個柱石能使人成為有安全感心態的講道者，就是：

### 1. 順服的柱石

我講道是因為神呼召我講道，祂命令我講祂的話語，所以，若我不傳講福音，我便有禍了（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9:16所說的）。我必須講，我講是為了順服神，無論講得好壞，我必須講神的話語，因為我必須順服。所以，第一個使講道者有安全感心態的柱石是順服。

### 2. 信心的柱石

確信神的話語擁有大能，遠超過我的技能。在以賽亞書55:10-11，神基本上是說：我的話語傳出後，決不徒然返回。我差它出去所做的工作，必定成就。我的話語包含固有的能力，可以改變、塑造及影響的能力。它每次都帶來衝擊。

老實說，上次我所講的道並不太好，開始不久我就知道未能與眾完全連接。我匆匆忙忙轉移，盡快濃縮、略過許多，直到我最後的

故事，其效果也並非我所期盼的。我講完後，沒有人來對我說講得很好，沒有人說：「啊，今天的信息真是強有力。」

照平常情況，我的情緒會盤旋降入挫折、懷疑、沮喪的陷坑。這次反而我控制自己，並問：「我這次是否出於順服神的呼召去講道？」是的。「我去講時是否確信神的話語決不徒然返回，而且它必成就神所差去作的工？」是的。你知道嗎？我覺得很輕鬆，並沒有去重溫那篇講章，沒有因自責或懷疑而懊惱。在聖靈的蔭蔽之下，我覺得很安然自在。這是安全感的心態。

所以，每當我聽傑出講道者講道，而心想：「啊，他們講得這麼好，真願能像他們那樣講」時，我也總不拋棄我的安全感心態。我永遠不會感到滿足，我願成長，但我也願總有安全感心態。

故此，我們可以有建設性地與他人相比。若我們能以一個有安全感的心態，去從他們身上學習，是多麼的輕鬆自在，沒有那種「為何我不能講得像他們那麼好」的不安全感。我能為他們有上佳的恩賜喜樂，他們比我強很多，或許永遠會比我強。但我仍可自由自在、充滿安全感地從他們身上學習，並繼續成長。

# 塑造講道事工的有用書籍

## 一份註釋參考書目

安肯頓 Kenton C. Anderson

解經講道的發展，可以從塑造講道事工的書籍來追蹤研究。其中某些書的作者曾樹立榜樣，激起塑造講道事工的創新想法，也有一些書只是描述性的整理而已。無論何種情形，當代讀者都可以從中觀察到有關講道事工，及過去前人所用方法中的亮光與洞見。

### 講道歷史

**Dargan, Edwin Charles. 1968. *A History of Preaching, vol. I, II*. Grand Rapids: Baker.** 達剛，  
《講道的歷史》第1, 2冊。

**Turnbull, Ralph G. 1974. *A History of Preaching, vol. III*. Grand Rapids: Baker.** 滕布爾，《講道的歷史》第3冊。本書於1905初版，達剛記錄了最詳盡的講道歷史，包括19世紀末以前大多數著名講員生平與事工的細節。由滕布爾編輯的第三冊，包括二十世紀的前三分之二時期，雖然講道學歷史最有趣的發展，是在過去三十年間，然而達剛與滕布爾所提出的亮光與洞見，可幫助講道者了解，他們發展所循模式的源由。

### 古典修辭學及早期寫作

**St. Augustine 1958. *On Christian Doctrine, Book 4*. Trans. D. W. Robertson Jr. New York: Macmillan.** 奧古斯丁，《基督教教義》第4冊。奧古斯丁是第一位寫有關講道的基督徒作者。《基督教教義》第4冊完全在討論基督徒講道的塑造與形式。奧古斯丁浸潤在西賽羅與亞里斯多德的修辭學中，尋求要如何將其影響最有效地發揮出來。他質疑，為什麼智慧派的人可以使用修辭學的技巧，而基督徒卻對這種說服人的技術無知？奧古斯丁定下了之後數世紀的講道基礎，指出當如何在聖經權威下，使用古典修辭學來產生有說服力的講道。

**Alan of Lille. 1981. *The Art of Preaching, Cistercian Fathers 23*, trans. Gilian R. Evans. Kalamazoo: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里爾的艾倫，《講道的藝術》，熙篤會教父23集。奧古斯丁之後近一千五百年，很少有討論講道的書。達剛指出本期間有許多講道集，今天可以讀到其中許多講章。但在這段期間，對此主題很少有正式的思想與討論。所有著作似乎都受到奧古斯丁的影響。里爾的艾倫（1128-1202）注重對聽眾的「塑造」（formation），「講道是公開對大眾在信仰與行為上的教訓，其目標是對人的塑造。」他寫道：「教訓來自理性途徑，也來自『權威』的源頭。」

**Robert of Basevorn. 1971. *The Form of Preaching*. Trans. By Leopold Krul O.S.B., in James J. Murphy, ed., *Three Medieval Arts*,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貝斯沃恩的羅伯特，《講道的形式》。我們要為三點式講章感謝貝斯沃恩的羅伯特（1322）。在依據修辭學發展完美的形態後，因著合乎三位一體的信仰，羅伯特提出三點式講章，也為著最能配合所給講章的時間。「講道者只能加進某些內容」，他寫道：「而不致使聽眾厭煩。」

**Perkins, William. 1979. *The Art of Prophesying*. Grand Rapids: Baker.** 波金斯，《先知講道的藝術》。清教徒波金斯（1592）勸導：在修辭上平鋪直敘的風格，是最好的聖經講道。直截了當對經文加以簡單解釋，被認為是堅實聖經講道的品質標準。

### 現代講道學的發展

**Broadus, John Albert. 1979. *A Treatise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Revised by Vernon L. Stanfield. San Francisco: Harper San Francisco.** 伯督司，《講章的預備與傳講論文》。伯督司（1870）這本書是第一本現代講道學教科書。伯督司是美南浸信會神學院講道學教授，根據奧古斯丁的方向，在古典修辭學根基上發展出他自己的方法。由伯督司我們有了講道學形式的古典分類法（經文式、主題式與釋經式）。他也發展出當代講章所熟悉的三層結構：解釋（explanation）、說明（illustration）與應用（application）。

**Brooks, Philips. 1964. *Lectures on Preaching*. New York: Seabury.** 布魯克，《講道的課堂》。布魯克（1877）把講道定義為「真理藉人格表達」，很少人能有如此簡潔的定義。布魯克有效地將講道者的個人因素，與客觀真理結合起來。他的方法注意到聽眾的反應，並且尊崇神。這個注重整全品格的元素，讓布魯克的定義，迄今仍然非常受用。

**Dodd, C. H. 1964. *The Apostolic Preaching and Its Development*. New York: Harper & Row.** 陶德，《使徒式講道及其發展》。陶德（1936）藉著分析早期教會的講道，尋求明白講道的目的。他相信講道（*kerygma*）與教導（*didache*）應該要有所分別。他更認為許多今天的講道，不會被早期基督徒所認同。他堅持講道是宣揚耶穌的死與復活，並其帶來的救恩，若非如此就不能稱為 *kerygma*。陶德的看法沒有達到定論，但他的確提出了關鍵性的問題：講道到底是什麼？

**Stewart, James S. 2001. *Heralds of God*. Vancouver: Regent College Publishing.** 史都華，《神的使者》。因著本書的廣泛影響力，史都華（1946）被《講道雜誌》的編委會選為二十世紀最偉大的講道者。史都華要他的讀者問聽眾：「他們今天聽到神的話了嗎？」他一直鼓勵讀者，要期待神在講道過程中同在與動工。講道也要有決定性的迫切感，要讓人在今天就能在異象中看到耶穌。

## 新講道學趨勢

**Davis, H. Grady. 1958. *Design for Preaching*. Philadelphia: Fortress.** 戴維斯，《講道的設計》。這本書是第一本反思釋經講道之古典修辭學根源的書。戴維斯建議從一個更有機的角度，來思想此責任，也給講道帶來生命。講道不像工程建築，它會成長。因此講章的形式，就該多樣化。它可以是「一個討論的題目」、「一篇支持的論文」、「一段照明的信息」、「一個提出的問題」、或是「一個講說的故事」。

**Craddock, Fred B. 1969, 2001 (rev. ed.). *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St. Louis: Chalice.** 克拉達克，《如同沒有權威的一位》。克拉達克最先用到戴維斯理論的優點，他使用歸納法方式講道，邀請聽眾與講道者在過程中一同發掘。克拉達克問為什麼聽眾不能享有講道者每週研讀經文，從中挖寶的喜悅？所以克拉達克設計了多種講道的可能型式，鼓勵會眾以歸納法的方式參與在講道之中。

**Lowry, Eugene L. 1980. *The Homiletical Plot*. Atlanta: John Knox.** 勞瑞，《講道的情節設計》。勞瑞代表了許多講道學者，在克拉達克的作品上繼續發展，致力於敘述型講道。由於講敘述型講章，最好使用敘述型經文，勞瑞描述一種可以將所有經文，都用敘述型來講的方法。我們在故事中生活，每時每刻，每個地方。只要用勞瑞的五階段「循環」法，就可讓講道生活化起來，講章可以成為「當時的事件」，而不限於靜態命題式的結構。

**Buttrick, David. 1987. *Homiletic*. Philadelphia: Fortress.** 布崔克，《講道學》。布崔克對講道學的大量研究，描述了講章如何在聽眾的意識中成形。他用「行動」與「結構」等名詞來描寫講章的建構，布崔克的方法使用許多現象學中的概念。他的方法提出了多樣的可能性，要尋找觀點、比喻、意識模式等，藉著更動講章的建構，塑造聽眾的思想。

## 釋經上新的異象

**Stott, John R. W. 1982. *Between Two Worlds*. Grand Rapids: Eerdmans.** 斯托得，《當代講道藝術》。雖有人在探索講道的新方向，也有人在更新解經講道的異象。斯托得就是其中之一，提醒講道者傳講的使命，就是在古代經文和當今處境之間，築一座橋。斯托得要找到新一代的講道者，能在神不變的話，和一直在變的世界之間的鴻溝上架橋。他挑戰講道者要忠於聖經，同時與今世保持關聯性。

**Robinson, Haddon. 1980, 2001 (rev. ed.).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羅賓森，《實用解經講道》。這本書被160間以上的大學與神學院選為必讀書籍，羅賓森的《實用解經講道》已成了當代釋經講道的主要教科書。一面維持伯督司對歷史與文法性解經的關注，羅賓森也借用了戴維斯（「一個講說的故事」、「一個待證的命題」）及其他人意見，盼望能有創意，注重形式體裁，同時也忠於聖經的目的。也



許羅賓森最大的貢獻，就是他堅持每篇講章要有一個「主要概念」。講章可以有各種結構，但是應該要宣揚一個主要概念，乃是聖靈先應用在講道者身上，再藉著他／她傳給聽眾。

**Chapell, Bryan. 1994.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柴培爾，《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柴培爾這本書的副標題「贖回釋經型講道」說明了他的目標。作者刻意選擇「贖回」一詞，乃是傳統修辭學講章用來表達基督論之救贖神學的方式，每篇講章必須高舉神在基督裏救贖的用心。陶德會很高興，伯督司也會如此。柴培爾的講道學形式直接來自伯督司的三層結構，為解釋、說明與應用加上細節。也許柴培爾書中最重要的內容，是他對於「墮落焦點」（The Fallen Condition Focus）的重視。柴培爾問說：「難道神沒有給祂的兒女任何盼望嗎？」講道就應該把基督裏的盼望給出來。

**Goldsworthy, Graeme. 2000. *Preaching the Whole Bible as Christian Scripture*. Grand Rapids: Eerdmans.** 高偉勳，《傳講全聖經如同基督徒的經典》。高偉勳會同意柴培爾以基督耶穌為中心的論點。從聖經神學的角度看講道，高偉勳堅持認為每篇講章必須指向基督。他擁護的講道類型，是避開不痛不癢的道德教訓，而健康地趨向神在基督裏的啟示，這是在全本聖經中多次多方已經顯明出來的。

### 其他與講道相關的重要書單

正如研讀與此主題相關的書可追述明白講道的發展，研究當代講道學教科書的參考書目，也可看到接下來多元化發展的方向與信念。以下資訊代表了這多元化中的一部分。

**Anderson, Kenton C. 2001. *Preaching with Conviction*. Grand Rapids: Kregel.** 安肯頓，《充滿信念的講道》。

———. 2003. *Preaching with Integrity*. Grand Rapids: Kregel. 安肯頓，《純全品格的講道》。

這兩本安肯頓的書，使用敘述體裁形式，來描述完整一體化方向的講道。

**Bartow, Charles L. 1997. *God's Human Speech*. Grand Rapids: Eerdmans.** 巴濤，《神講的人類演說》。巴濤尋求描述在講道之中，神的話與人的講論融合的奧秘。

**Eslinger, Richard L. 1987. *A New Hearing*. Nashville: Abingdon.** 伊斯齡潔，《新的聽聞》。伊斯齡潔描述並批評布崔克、克拉達克、勞瑞等人及其他新興講道學。

**Galli, Mark, and Craig Brian Larson. 1994. *Preaching That Connect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蓋理及拉遜，《講道的連結》。他們使用新聞學的方式，來發展出令人注目的講章。

**Greidanus, Sidney. 1988.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Grand Rapids: Eerdmans.** 桂丹諾，《現代講道者與古代經文》。桂丹諾提出注重文體，合乎聖經與神學的釋經講道方法。

- Johnston, Graham. 2001. *Preaching to a Postmodern World*. Grand Rapids: Baker.** 詹士頓，〈對後現代世界講道〉。詹士頓點出一些針對新世代聽眾的講道方法。
- Kaiser, Walter C. Jr. 1981. *Toward an Exegetical Theology*. Grand Rapids: Baker.** 凱瑟，〈解經神學概論〉。凱瑟為講道者描繪出有幫助的解經學方法。
- Long, Thomas G. 1989. *The Witness of Preaching*.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隆湯瑪，〈講道的見證〉。隆湯瑪用「見證」的比喻，重述講道的工作。
- MacLaren, Brian, and Leonard Sweet. 2003. *A Is for Abductiv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麥拉倫及達特，〈A型誘拐〉。歸納（Inductive），演繹（deductive），現在是誘拐（abductive）？麥拉倫與達特試著描述在新興教會中的講道。
- Mathewson, Steven D. 2002. *The Art of Preaching Old Testament Narrative*. Grand Rapids: Baker.** 馬修森，〈舊約敘述經文講道的藝術〉。馬修森所勸導創意的講道，專注於講章的信息與形式。
- McClure, John S. 2001. *Other-Wise Preaching*. St. Louis: Chalice.** 麥克魯，〈另類智慧的講道〉。麥克魯超越福音派傳統對聖經的觀點，將新講道法推到極致，提出了「講道學の後現代倫理」。
- McDill, Wayne V. 1999. *The Moment of Truth*.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麥韋恩，〈真理的片刻〉。麥韋恩幫助講道者以更為有效的過程來傳講信息。
- Miller, Calvin. 1995. *Marketplace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米勒，〈市場上的講道〉。
- . 2002. *The Sermon Maker*. Grand Rapids: Zondervan. 米勒，〈講章師傅〉。因著帶進創意與信念，米勒描述依據聖經講道使生命改變成為可能。
- Pitt-Watson, Ian. 1986. *A Primer for Preachers*. Grand Rapids: Baker.** 比特華特森，〈講道者入門〉。比特華特森所勸導的講道不只要有「聖經的內容」，也要有「生命的內容」。
- Wiersbe, Warren W. 1994. *Preaching and Teaching with Imagination*. Grand Rapids: Baker.** 華倫魏斯比，〈用想像力來講道與教導〉。華倫魏斯比根據聖經中大量豐富的例子，勸導要用想像力講道。

## 本書作者簡介

**Jay Adams** taught homiletics at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Philadelphia and is author of *Preaching According to the Holy Spirit* (Timeless Texts, 2000). Now retired, he continues to speak and write.

**David L. Allen** is W. A. Criswell professor of expository preaching at The Criswell College in Dallas, Texas, and codirector of the Jerry Vines Institute.

**Gordon Anderson** is president of North Central University in Minneapolis, Minnesota.

**Kenton C. Anderson** is assistant professor of applied theology at Northwest Baptist College and Seminary in Langley, British Columbia, a past president of the Evangelical Homiletics Society, and author of *Preaching with Integrity* (Kregel, 2003).

**Jeffrey Arthurs** is dean of the chapel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South Hamilton, Massachusetts, and a past president of the Evangelical Homiletics Society.

**Craig Barnes** is pastor of Shadysid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Pittsburgh, Pennsylvania, former pastor of National Presbyterian Church in Washington, D.C., professor of leadership and ministry at Pittsburgh Theological Seminary, and author of *Sacred Thirst* (Zondervan, 2001).

**Dan Baty** is pastor of Valley Brook Community Church in Fulton, Maryland.

**Alistair Begg** is pastor of Parkside Church in Cleveland, Ohio, daily radio speaker on "Truth for Life," and author of *Made for His Pleasure* (Moody Press, 1996).

**Rob Bell** is teaching pastor at Mars Hill Bible Church in Grandville, Michigan, and author of *Velvet Elvis* (Zondervan, 2005). He is also featured in the first series of NOOMA short films.

**John Beukema** is associate editor of *PreachingToday.com*, preaching pastor of Western Springs Baptist Church in Illinois, and author of *Stories from God's Heart* (Moody Press, 2000).

**Paul Borden**, former homiletics professor at Denver Seminary, is acting executive minister for the American Baptist Churches of the West in San Ramon, California.

**Stuart Briscoe** is pastor-at-large of Elmbrook Church in Brookfield, Wisconsin, and author of *Preach It* (Group, 2003).

**Wayne Brouwer** is pastor of Harderwyk Christian Reformed Church in Holland, Michigan.

**Mark Buchanan** is pastor of New Life Community Baptist Church, Duncan, British Columbia, and author of *Things Unseen* (Multnomah, 2002).

**D. A. Carson** is research professor of New Testament at Trinity Evangelical Divinity School in Deerfield, Illinois, and author of numerous books, including *The Cross and Christian Ministry* (Baker, 2004) and *Becoming Conversant with the Emergent Church* (Zondervan, 2005).

**Noel Castellanos** is president of the Latino Leadership Foundation and pastor of Nearwest Connection in Chicago, Illinois.

**Bryan Chapell** is president of Covenant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St. Louis, Missouri, and author of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Baker, 1994).

**Rodney L. Cooper** is professor of discipleship and leadership development at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former national director of educational ministries for Promise Keepers, and coauthor of *We Stand Together* (Moody Press, 1996).

**Fred B. Craddock** is Bandy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nd New Testament emeritus at the Candler School of Theology at Emory University in Atlanta, Georgia, and author of *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Chalice, 2001).

**Ken Davis** is a speaker and comedian, president of Dynamic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in Arvada, Colorado, and author of *Secrets of Dynamic Communication* (Zondervan, 1991).

**Ed Dobson** is pastor of Calvary Church in Grand Rapids, Michigan, and author of *Starting a Seeker-Sensitive Service* (Zondervan, 1993).

**Richard Doebler** is pastor of Cloquet Gospel Tabernacle in Cloquet, Minnesota.

**Maxie Dunnam** is chancellor of Asbury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Willmore, Kentucky, and author of volume 31 of the Communicator's Commentary (Nel-

son, 2003).

**Lee Edlov** is pastor of the Village Church of Lincolnshire in Lake Forest, Illinois, a consulting editor to *Leadership* journal, and a columnist for *PreachingToday.com*.

**Kent Edwards**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Christian ministry and leadership of the Doctor of Ministry program at Talbot School of Theology in La Mirada, California. He is a past president of the Evangelical Homiletics Society. He is author of *Effective First-Person Biblical Preaching* (Zondervan, 2005).

**Richard Exley** is a writer and speaker based in Tulsa, Oklahoma, and is author of *Witness the Passion* (Whitestone, 2004).

**Richard Foster** is professor of spiritual formation at Azusa Pacific University in Azusa, California, and author of *Celebration of Discipline* (HarperCollins 1988).

**Randy Frazer** is pastor of Pantego Bible Church in Arlington, Texas, and author of *The Connecting Church* (Zondervan, 2001).

**Mark Galli** is managing editor of *Christianity Today* and coauthor of *Preaching That Connects* (Zondervan 1994).

**Scott M. Gibson** is assistant dean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nd ministry at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South Hamilton, Massachusetts, and editor of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Baker, 1999).

**Bill Giovannetti** is pastor of Windy City Community Church in Chicago, Illinois.

**Stephen Gregory** is pastor of Alliance Church of Dunedin in Dunedin, Florida.

**Ted Haggard** is pastor of New Life Church in Colorado Springs, Colorado, president of 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Evangelicals, and author of *Dog Training, Fly Fishing, and Sharing Christ in the 21st Century* (Nelson, 2002).

**Daniel T. Hans** is pastor of Gettysburg Presbyterian Church in Gettysburg, Pennsylvania.

**Richard P. Hansen** is pastor of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in Visalia, California.

**Wayne Harvey** is pastor of First Baptist Church in Sanford, Florida.

**Jack Hayford** is president of the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and chancellor of The King's College and Seminary, Van Nuys, California, founding pastor of The Church on the

Way in Van Nuys, and author of *The Spirit Formed Church* (Regal, 2004).

**David Helm** is one of the pastors of Holy Trinity Church in Chicago, Illinois, and a board member of the Charles Simeon Trust.

**Bill Hybels** is pastor of Willow Creek Community Church in Barrington, Illinois, and author of *Courageous Leadership* (Zondervan, 2002).

**David Jackman** is president of The Proclamation Trust, director of the Cornhill Training Course, and author of *Opening Up the Bible* (Hodder & Stoughton, 2003).

**Darrell W. Johnson**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astoral theology at Regent College in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and author of *Experiencing the Trinity* (Regent College Publishing, 2002).

**Timothy Keller** is pastor of Redeemer Presbyterian Church in Manhattan, New York, and author of *Ministries of Mercy* (Zondervan, 1989).

**Jay Kesler** is president emeritus of Taylor University and preaching pastor of Upland Community Church in Upland, Indiana.

**Matthew D. Kim** is a Ph.D. candidate in Christian Ethics and Practical Theology at The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Scotland.

**John Koessler** is chairman and professor in the Pastoral Studies Department at Moody Bible Institute, Chicago, Illinois, and author of *True Discipleship* (Moody Press, 2003).

**Craig Brian Larson** is editor of *PreachingToday.com* and *Preaching Today Audio*, pastor of Lake Shore Church in Chicago, Illinois, and coauthor of *Preaching That Connects* (Zondervan, 1994).

**Greg Laurie** is pastor of Harvest Christian Fellowship in Riverside, California, evangelist for Harvest Crusades, radio speaker on *A New Beginning*, and author of *Why Believe* (Tyndale, 2002).

**Duane Litfin** is president of Wheaton College in Wheaton, Illinois, and author of *Public Speaking* (Baker, 1992).

**Crawford Loritts** is daily radio speaker on *Living a Legacy*, associate U.S. director for Campus Crusade, and author of *Lessons from a Life Coach* (Moody, 2001).

**Grant Lovejoy**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Southwest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Fort Worth, Texas.

**Dick Lucas** is founding chairman of the Proclamation Trust, based in England. In 1998 he retired as Rector of St. Helen's Church, Bishopsgate, in London.

**Gordon MacDonald** is editor-at-large for *Leadership* journal, teaches at Bethel Theological Seminary and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and is author of *Ordering Your Private World* (Nelson, 2003).

**James MacDonald** is pastor of Harvest Bible Chapel in Rolling Meadows, Illinois, speaker on the radio program *Walk in the Word*, and author of *Lord, Change My Attitude* (Moody Press, 2001).

**Steven D. Mathewson** is pastor of Dry Creek Bible Church, Belgrade, Montana, and author of *The Art of Preaching Old Testament Narrative* (Baker, 2002).

**Alice Mathews** is distinguished associate professor of educational ministries and women's ministries at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and author of *Preaching That Speaks to Women* (Baker and IVP, 2003).

**S. Bowen Matthews** is pastor of Brandywine Valley Baptist Church in Wilmington, Delaware.

**Dave McClellan** is senior associate pastor of Riverwood Community Chapel in Kent, Ohio.

**Marilyn Chandler McEntyre** is professor of English at Westmont College in Santa Barbara, California, and author of *Drawn to the Light* (Eerdmans, 2003).

**Joe McKeever** is pastor of the First Baptist Church of Kenner, Louisiana.

**Rick McKinniss** is pastor of Kensington Baptist Church in Kensington, Connecticut.

**Robertson McQuillin** is president emeritus of Columbia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in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and author of *Understanding and Applying the Bible* (Moody Press, 1992).

**Kevin A. Miller** is executive editor of PreachingToday.com, vice president of resources for Christianity Today International, and author of *Surviving Information Overload* (Zondervan, 2004).

**Jesse Miranda** is professor and director of the Center for Urban Studies and Hispanic Leadership at Vanguard University in Costa Mesa, California.

**Jim Nicodem** is pastor of Christ Community Church in St. Charles, Illinois.

**Susan Maycinik Nikaïdo** is senior editor of *Discipleship Journal*.

**John Ortberg** is teaching pastor of Menlo Park Presbyterian Church, in Menlo Park, California, contrib-

uting editor to *Preaching Today*, and author of *The Life You've Always Wanted* (Zondervan, 2002).

**Larry Osborne** is pastor of North Coast Church in Vista, California.

**Bill Oudemolen** is pastor of Foothills Bible Church in Littleton, Colorado.

**Earl Palmer** is pastor of University Presbyterian Church in Seattle, Washington, and author of *Mastery of the New Testament: 1, 2, 3 John and Revelation* (W Publishing Group, 1991).

**Ben Patterson** is campus pastor at Westmont College, Santa Barbara, California, and a contributing editor to *Christianity Today* and *Leadership* journal.

**Randal Pelton** is pastor of The People's Church, Hartland, New Brunswick, Canada.

**John Piper** is pastor of Bethlehem Baptist Church in Minneapolis, Minnesota, radio speaker on *Desiring God*, and author of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Preaching* (Baker, 1990).

The late **Ian Pitt-Watson**, author of *A Primer for Preachers* (Baker, 1986), was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

**Kenneth Quick** is chair of practical theology at Capital Bible Seminary in Lanham, Maryland, and author of *Healing the Heart of Your Church* (ChurchSmart, 2003).

**Michael Quicke** is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nd communications at Northern Seminary in Lombard, Illinois, and author of *360 Degree Preaching* (Baker, 2003).

**Alfredo Ramos** is pastor of Hispanic ministry at Moody Church in Chicago, Illinois.

**Eric Reed** is managing editor of *Leadership* journal.

**Rick Richardson** is associate director for evangelism with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 nationally, an ordained priest with the Anglican Mission in America, and author of *Evangelism Outside the Box* (IVP, 2000).

**Haddon Robinson** is Harold John Ockenga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South Hamilton, Massachusetts; senior editor of PreachingToday.com; radio teacher on *Discover the Word*; and author of *Biblical Preaching* (Baker, 1980, 2001).

**Torrey Robinson** is pastor of First Baptist Church in Tarrytown, New York, and coauthor of *It's All in How You Tell It* (Baker, 2003).

**Ed Rowell** is pastor of Tri-Lakes Chapel in Monu-

ment, Colorado.

**Stephen N. Rummage**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nd director of doctor of ministry studies at Southeast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Wake Forest, North Carolina, and author of *Planning Your Preaching* (Kregel, 2002).

**Bob Russell** is senior minister of Southeast Christian Church in Louisville, Kentucky, and author of *When God Builds a Church* (Howard, 2000).

**Greg R. Scharf** is chair of the department of practical theology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actical theology at Trinity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in Deerfield, Illinois.

**Jim Shaddix** is dean of the chapel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New Orleans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New Orleans, Louisiana, and coauthor of *Power in the Pulpit* (Moody Press, 1999).

**Emily E. Shive** is speech and voice instructor at Western Seminary in Portland, Oregon.

The late **Lewis Smedes**, author of *My God and I* (Eerdmans, 2003), was professor emeritus of theology and ethics at Fuller Seminary in Pasadena, California.

**Chuck Smith** is pastor of Calvary Chapel, Costa Mesa, California, founder of Calvary Chapel Fellowship, and radio teacher on *The Word for Today*.

**Fred Smith** is a retired business executive in Dallas, Texas, a board member of Christianity Today International, and a contributing editor of *Leadership* journal.

**Andy Stanley** is pastor of North Point Community Church in suburban Atlanta, Georgia, and author of *The Next Generation Leader* (Multnomah, 2003).

**Chris Stinnett** preaches for the Park and Seminole Church of Christ in Seminole, Oklahoma.

**John R. W. Stott** is rector emeritus of All Souls Church in London and author of *Between Two Worlds* (Eerdmans, 1982).

**Joe Stowell** is teaching pastor of Harvest Bible Chapel in Rolling Meadows, Illinois, and author of *The Trouble with Jesus* (Moody Press, 2003).

**Don Sunukjian** is professor of preaching at Talbot School of Theology, La Mirada, California, and a columnist for PreachingToday.com.

**Chuck Swindoll** is pastor of Stonebriar Community Church, Frisco, Texas, chancellor of 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 radio Bible teacher on Insight for Living, and author of *The Grace Awakening* (W Publishing Group, 2003).

**Barbara Brown Taylor** is the Harry R. Butman chair in religion and philosophy at Piedmont College in Demorest, Georgia, and author of *Speaking of Sin* (Cowley, 2001).

**Virginia Vagt** is former director of research and planning for Christianity Today International.

**John Vawter** speaks for *You're Not Alone* ministries and is author of *Hit by a Ton of Bricks* (Family Life Publishing, 2003).

**Dave Veerman** is a partner of the Livingstone Corporation in Carol Stream, Illinois, and primary contributor to the *Life Application Study Bible* (Tyndale, 1997).

**Walter Wangerin Jr.** is writer in residence at Valparaiso University in Valparaiso, Indiana, and author of *The Crying for a Vision* (Paraclete, 2003) and *The Book of God: The Bible As a Novel* (Zondervan, 1996).

**Rick Warren** is pastor of Saddleback Church in Lake Forest, California, and author of *The Purpose-Driven Life* (Zondervan, 2002).

**Timothy S. Warren** is professor of pastoral ministries at 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 and ministers to adults at Lake Pointe Church in Rockwall, Texas.

**Scott Wenig**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applied theology at Denver Seminary and leadership development pastor at Centennial Community Church in Littleton, Colorado.

**Warren Wiersbe** is a writer and speaker, and coauthor of *Preaching in Black and White: What We Can Learn from Each Other* (Zondervan, 2003).

**F. Bryan Wilkerson** is pastor of Grace Chapel in Lexington, Massachusetts.

**Dallas Willard** is a professor in the School of Philosophy at the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in Los Angeles and author of *Renovation of the Heart* (NavPress, 2002).

**William Willimon** is bishop of the North Alabama Conference of the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and is editor of *Pulpit Resource* and the *Concise Encyclopedia of Preaching*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5).

**Paul Scott Wilson** is professor of homiletics at Emmanuel College in the University of Toronto and author of *The Four Pages of the Sermon* (Abingdon, 1999).

**Mike Yearley** is a teaching pastor at North Coast Church in Vista, California.

這是針對今日講台事奉者的需要，最詳盡而實用的一本講道學百科全書。書中指出講道是最崇高的一種呼召，教導講台事奉者追求進深的屬靈生命以期在講道事奉上更上一層樓。

全書201章，內容生動豐富，條理清晰，

從思想觀念到實際建議，深刻地針對當今教會的需要。

這將是陪伴蒙召教導聖經及講道的人，走過一生事奉之路最重要參考書之一。

## 108位當代福音派英語世界出色講道者的思想與經驗結晶 由釋經講道大師羅賓森及拉遜主編

精選自：

《領導》雜誌 (Leadership Magazine)

《今日講道》網站 (PreachingToday.com)

《今日講道》廣播 (Preaching Today Audio)

加上特為此書所撰寫的專文

- 第1部 講道——從上頭來的呼召
- 第2部 講道者的靈性生活
- 第3部 考慮聽眾
- 第4部 解釋與應用
- 第5部 結構
- 第6部 風格
- 第7部 故事及例證
- 第8部 預備講道
- 第9部 傳講
- 第10部 特殊主題
- 第11部 評鑑

本書作者包括

亞當斯(Jay Adams)、布斯達(Stuart Briscoe)、卡森(D. A. Carson)、柴培爾(Bryan Chapell)、傅士德(Richard Foster)、海福德(Jack Hayford)、海波斯(Bill Hybels)、凱勒(Timothy Keller)、凱思樂(Jay Kesler)、拉遜(Craig Brian Larson)、麥哥登(Gordon MacDonald)、麥奎肯(Robertson McQuilkin)、米勒(Kevin A. Miller)、奧伯格(John Ortberg)、派博(John Piper)、羅賓森(Haddon Robinson)、史密德(Lewis Smedes)、史密司(Chuck Smith)、史坦利(Andy Stanley)、斯托得(John R. W. Stott)、司繙道(Chuck Swindoll)、華理克(Rick Warren)、華倫魏斯比(Warren Wiersbe)、魏樂德(Dallas Willard)等著名講道者及學者。

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被譽為英語世界最善於傳講神話語的講道者之一。現任美國麻州哥登康維爾神學院講道資深傑出教授，PreachingToday.com的資深編輯，也是廣播聖經課程Discover the Word的主要教師之一。最著名的作品是《實用解經講道》(Biblical Preaching, 1991年華神出版)。

拉遜 (Craig Brian Larson)

著名作家及講員，現任PreachingToday.com及領導雜誌(Leadership Journal)的編輯，也在芝加哥地區擔任牧師，著有Movie-Basis Illustrations for Preaching and Teaching, Contemporary Illustrations for Preachers, Teachers, and Writers; Preaching That Connects等好書。

基道總代理  
Tel: 26870331  
www.logos.com.hk

ISBN 978-1-56562-201-4  
9 781565 822016  
L4-03  
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更新傳道會